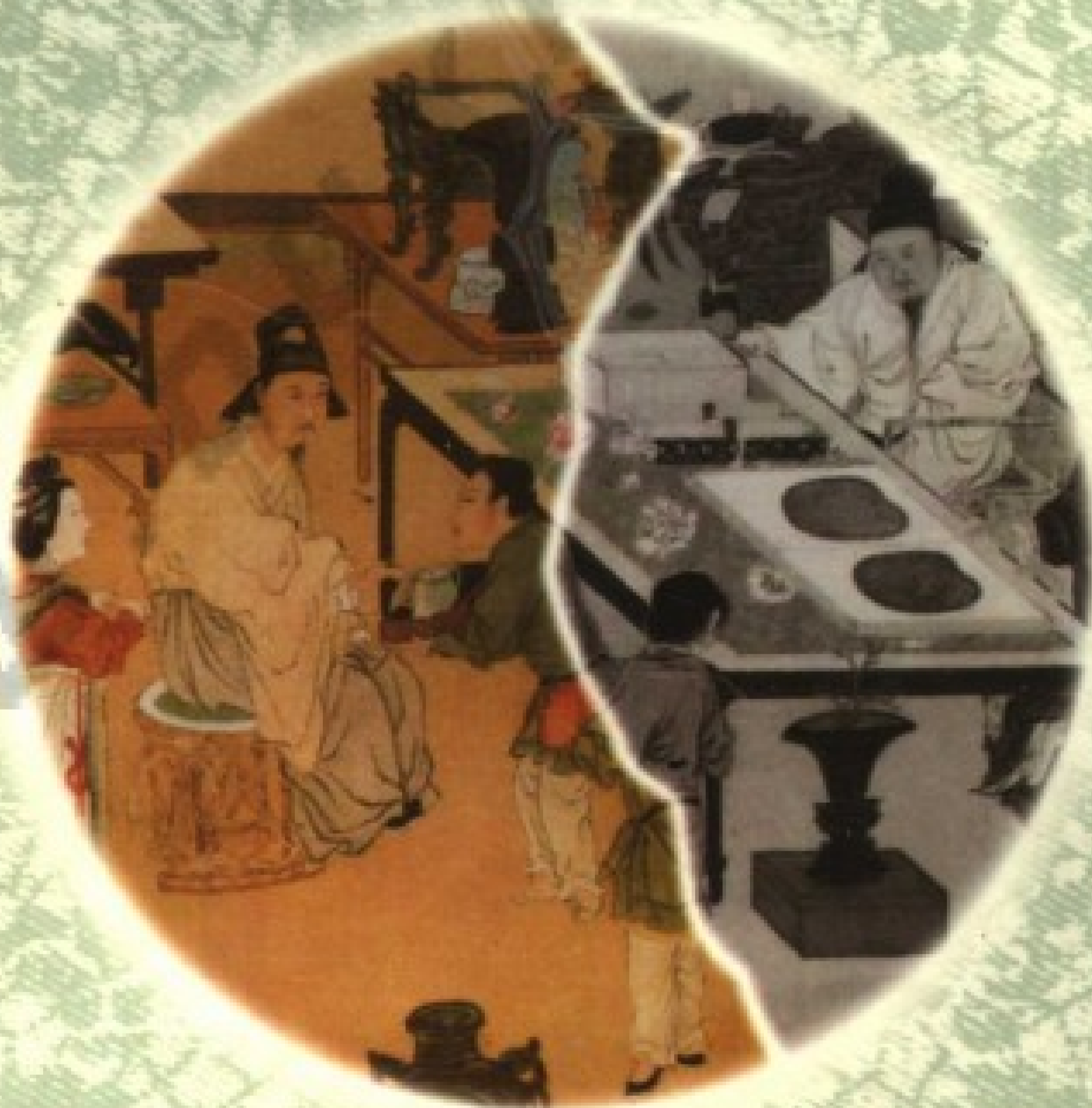


# 中国伪书综考

刘乃和题



主编 邓瑞全 王冠英



黄山书社

主编 邓瑞全 王冠英

# 中国伪书综考

黄山书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伪书综考/邓瑞全,王冠英编著. —合肥:黄山书社,1998  
ISBN 7—80535—556—8**

**I. 中… II. ①邓…②王… III. 古籍—伪书—辨伪—中国  
IV. G25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13821 号**

**黄山书社出版发行**

**(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34.125 插页:0 字数:820 千字**

**1998 年 7 月第 1 版 199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2500 册**

**ISBN 7—80535—556—8/Z·34**

**定价:88.00 元**

**主编：**

邓瑞全 王冠英

**编委：**

邓瑞全 王冠英 张尚稳 何林夏 王澧华  
王炜民

**撰稿：**

邓瑞全 张尚稳 何林夏 王澧华 王炜民  
龚剑锋 何建洋 黄 源 潜思荃 孙智昌  
刘志惠 贾卫民 张 升 张骞文 王永强  
张备战 张本一 徐永明 肖淑珍 潘 登  
艾 源 余敏辉 陈 志

**近代伪书撰稿人：**

何林夏 韦顺莉 韦勇强 韦浩明 刘文俊  
李 挺 黄 琦 简春华 蓝 武

# 序

中国五千年历史遗留下来的丰富典籍，真可谓汗牛充栋，浩如烟海。但其中真伪相杂，倘不明真伪，常给古代历史文化研究和古籍整理研究带来许多混乱。例如今本《尚书》中的《泰誓》，在《书》中为后出，东汉马融《书序》已怀疑它是伪作，并以《春秋》、《国语》、《孟子》、《孙(荀)卿》、《礼记》五书所引《泰誓》语均不见于东汉“今本”《泰誓》中为证。后来东晋梅赜献奏上孔安国传古文《尚书》五十八篇，比今文《尚书》多出二十五篇，其中即含《泰誓》。自宋代吴棫起，宋元明清四朝学者都有疑此二十五篇为伪书者。特别是清初阎若璩著《尚书古文疏证》八卷，列举一百二十八条证据，说明此二十五篇系伪书。从此，通行本《尚书》中有二十五篇为伪书(通称为《伪古文尚书》)，且所谓“孔安国传”也系伪造，便成为定论，也是治古史或古文献学的常识。但至今学术界仍有人引《武成》、《太甲》、《泰誓》等《伪古文尚书》中的材料来论证先秦史实，作为学术研究的根据。可见伪书之不可据信并没有引起某些学者的重视，或者说，一些学者并不知道对现存古籍中的伪书应谨慎对待。因此，误引伪书而作学术研究的现象便难以绝迹。中国学界如此，国外汉学研究界也如此。梁启超曾在《中国历史研究法》中指出：“今本《尚书》有《胤征》一篇，载有夏仲康时日食事，近数十年成为欧洲学界一问题。异说纷争殆将十数，致劳汉学专门家、天文学专门家合著专书以讨论。殊不知《胤征》篇纯属东晋晚出之伪古文，经清儒阎若璩、惠栋辈考证，久成定讞，仲康其人之有无且

未可知，遑论其时之史迹？欧人不知此桩公案，至今犹刺刺论难，由吾侪观之，可笑变可怜也。”

因为古书中杂有伪书，辨伪便成为历代整理古籍和学术文化研究时的必要环节。我国最早的一次官方校书工作（西汉末年刘向、刘歆父子主持校理群书），便十分注意考辨书籍的真伪。当时校书的成果形成了刘向的《别录》与刘歆的《七略》，东汉班固著《汉书》时，又据《七略》写成《艺文志》。后来《别录》、《七略》虽已亡佚，但其中绝大部分材料尚保存在《汉书·艺文志》中。而《汉志》在著录古籍时，对于疑伪的图书都加注说明，如诸子略小说家有《伊尹说》二十七篇，注云：“其语浅薄，似依托也。”诸子略道家有《力牧》二十二篇，注云：“六国时所作，托之力牧。力牧，黄帝相。”分别指出伪书的可疑之处及作伪时代。宋代疑古辨伪之风大盛，欧阳修著《易童子问》三卷，怀疑《周易》的系辞、文言、说卦以下各篇，都不是圣人（孔子）之言，吴棫、朱熹怀疑《伪古文尚书》，欧阳修、王安石、苏辙、郑樵、朱熹、程大昌等人均否定《诗序》为子夏所作，而怀疑《周礼》非周公之书的学者则更多，一时辨伪成为风尚。明清学者进一步总结归纳辨伪方法，形成法则。如明胡应麟的《四部正讹》归纳了辨伪的八种方法，近代梁启超进而总结出辨别书的十二条公例，从理论与方法的结合上对辨伪作了总结。而清代许多学者的辨伪实践，则使大量伪书被一一揭穿，如阎若璩、惠栋考订《古文尚书》为伪书，孙志祖等在宋代王柏《家语考》之后，进一步考证《孔子家语》系王肃伪造，都是其中著名的事例。更值得重视的是出现了一批辨伪专著，如万斯同的《群经疑辨》、姚际恒的《古今伪书考》等。今人黄云眉《古今伪书考补正》、张心澂《伪书通考》、郑良树《续伪书通考》等，则在前人成果基础上，或补证发明，或总其大成，使辨伪之学进入新的阶段。

当然，辨伪的目的是为了求真，并不是要把伪书从古籍中剔除出去。张之洞说：“一分真伪，而古书去其半。”其实并不全面。因为伪书

自有它的价值,只要弄清了它的成书时代、它的真实作者,人们仍可据以知人论世,了解那个历史时期的有关情况和作者的思想,这对于整个古代学术文化研究是有用的。比如,《周礼》虽然定非周公所作,不能据以论证西周的制度,但若将它放在战国、西汉的时代背景下考察,仍可了解当时学者对理想的政治制度的种种寄托。因此,伪书也是我国宝贵的文化遗产。只要善于利用,是有价值的。

但伪书成因本极复杂,学者的考辨便难一律无误。特别是据文体风格或思想脉络来判断古书的作者及其时代,进而断其真伪,本就含有许多主观的成分,而书籍的著录与传抄、版印流传情况又极为复杂,一些原本被考订为伪书的著作,后来却由出土的实物资料证明不伪。因此,我们既要充分利用历代学者辨伪的成果,又要密切注意近年来学界的新成果,特别是出土文献资料,以使对古书真伪的考辨能更好地为学术研究和文化发展服务。从这一点考察,邓瑞全、王冠英等先生新近完成的巨著《中国伪书综考》是一部吸收了许多新材料新成果的辨伪专著,又是一部对于古籍整理研究和学术文化研究极有价值的工具书。

《中国伪书综考》至少有两个引人注目的特点:一是较多地吸收了近年来学术研究的新成果。如前所述,前贤的辨伪著作成果累累,但如集大成的著作张心澂《伪书通考》问世距今亦已数十年,而其间学界的新成果层出不穷,新材料亦陆续发现。《中国伪书综考》在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对历代伪书作了全面清理,不仅所收伪书数量超过了《伪书通考》,而且较多地吸收了当代学术界的新成果,因而基本上能反映目前的学术研究进展和现状。二是内容和体例上有所创新。《中国伪书综考》除考辨伪书的作伪过程及疑伪内容,还十分注意伪书产生的政治、文化前景,社会、学术风尚,及该书的学术价值等,便于读者了解伪书的全面情况。而注明该书的存佚及现存版本状况,也是《中国伪书综考》在体例上的优点之一。总之,《中国伪书综考》材料

翔实,切于实用,既可作学术专著阅读,便于初学入门;又可作工具书使用,便于随时翻检。该书的撰稿者们不辞琐细,自众多专著与论文中细加蒐辑,拾遗补阙,所获颇丰,且时有撰稿者的考订与新见。尽管其别择去取未必尽当,有些最新成果尚未能及时补充到《中国伪书综考》中去,已经汲取的某些成果,结论也不一定全对,但该书的出版,为古籍整理与学术研究提供了更好的条件,也为读者提供了方便,因而是值得欢迎的。

杨 忠

一九九七年九月

于北京大学燕北园



# 前 言

中国古代典籍浩如烟海，无论种类还是数量均可堪称世界第一，而其中疑伪之作数目庞大，似亦可称世界第一。两个第一，构成了中国文化史上特有的景观。

中国古代伪书到底有多少？张心澂《伪书通考》收录一千一百种，本书收录一千二百种，但这些还不是伪书的全部。前辈学者有云：古书一分真伪则去其半。若以此话形容伪书之多则可，若认为实际情况果真如此则未免危言耸听。事实上，中国古代伪书，包括一切有作伪疑问的，合计起来不过一千几百种，而我国古籍现存约十万种，伪书仅占其中的百分之一、二。在这些伪书中，有一部分已经散佚，还有相当一部分只是部分伪或名伪而实不伪，真正严格意义上的伪书只占几百种。这一点是必须要搞清楚的。

伪书的历史有多长？百家争鸣的战国时代是中国学术文化大发展的时期，也是中国古典著述急剧增长的时期，伪书的出现当在这个时期稍后，至于故意作伪则是秦以后的西汉时期了。

有作伪就有辨伪，真伪之辨一直是中国学术界的热门话题。宋以前，辨伪尚未专门名学，辨伪工作主要体现在学者的著述及各种书目之中。如司马迁作《史记》，于文献史料之真伪开始甄别，以定取舍；刘向、刘歆父子校理群籍，在校雠之中已含有专门辨伪的味道了。班固《汉书·艺文志》、魏徵《隋书·经籍志》，以及梁、隋、唐之佛教目录，已于书目之中正式辨伪。从宋代开始，历元、明、清以至现代，辨伪已

成为学者们的自觉行动,以此成名成家,声名鹊起于学林者不乏其人,辨伪的专门著作也越来越多。本书参考了大量有关著作,除前面已经提到的之外,还有朱熹《朱子辨伪语录》、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黄震《黄氏日抄》、宋濂《诸子辩》、胡应麟《四部正讹》、万斯同《群经疑辨》、纪昀《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姚际恒《古今伪书考》、崔述《考信录》、康有为《新学伪经考》、梁启超《古书真伪及其年代》、江侠庵《朱秦经籍考》、顾实《重考古今伪书考》、黄云眉《古今伪书考补证》、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顾颉刚主编《古籍考辨丛刊》和《古史辨》、张心澂《伪书通考》、郑良树《续伪书通考》等,至于专门考辨一书的著述则更多,如闫若璩《古文尚书疏证》、瑞典人高本汉《左传真伪考及其它》等。特别是张心澂之《伪书通考》,搜罗甚富,影响很大。

关于辨别伪书的必要性和价值,梁启超有专门论述。他于1927年在燕京大学讲授《古书真伪及其年代》,后经弟子周传儒、姚名达、吴其昌据笔记整理成书。该书第一章从史迹、思想、文学三个方面阐述了不辨伪会产生的困惑:

#### 甲、史迹方面

- 一、进化系统紊乱
- 二、社会背景混淆
- 三、事实是非倒置
- 四、由事实影响于道德及政治

#### 乙、思想方面

- 一、时代思想混乱
- 二、学术源流混淆
- 三、个人主张矛盾
- 四、学者枉费精神

#### 丙、文学方面

一、时代思想紊乱进化源流混淆

二、个人价值矛盾学者枉费精神

梁启超的分析比较全面，这也是古籍辨伪走向理论化、科学化的标志。

历代学者在辨伪实践中，不断归纳总结辨伪方法，在清以前，以胡应麟《四部正讹》中归纳的方法最有条理；近代以来，以梁启超的研究最为系统。梁启超在所著《古书真伪及其年代》、《中国历史研究法》中，不仅完整地提出了辨伪的原则和方法，而且为辨伪实践设计了具体操作程序，将辨伪理论推向极致。

瑞典汉学家高本汉对中国典籍之辨伪亦有很深造诣，所著《中国古籍辨伪法》将历代学者辨伪方法归纳为九条，并一一提出自己的意见，很有参考价值。这九条意见为：

第一，书中所述之史事与作者之年代不符，则此书之一部或全部必为伪作。此法仅能证明一段文之时代错误，而非全书之问题。如只一处有时代不符，或为后人所羸入；如有多处如此，即属伪作之铁证。

第二，其他古书所引此书之原文，为今本所无，则今本必为伪作。书籍有脱落之可能，所引佚文或正为今本脱落之部分，则考证不能认为正确无误。

第三，内容浅陋，必为伪作。但此法常引起意见冲突，可摒诸辨伪学之外。

第四，文体不古，必为伪作。但不当以个人之印象而武断之，应指出所决定之文体之特点。此种武断之考据，虽甚通行，亦可置于辨伪学之外。

第五，后世之编者与注者所述书之“作者”云云，与事实不符，则此书必为伪作。考证关于作者之传说错误，与本书无关，此法如何而可以辨正某书为伪作，殊难明了也。

第六，各书之著录每有不同，汇集一处，便可见某书是否伪作。运

用此法，须特别留意。一人之精力有限，而书籍甚多，未免偶有遗漏。

第七，各书著录之篇数卷数不同，则此书必为后人割裂增改或伪作者。此法常不可靠，只能用于纯粹特殊的情形。

第八，书中援引已证明为伪书之文句，则此书必为伪作。难免伪书作者不以伪书之语羸入真书，以为伪书之根据。

第九，书中所载各事亦见于其他各古书中，则此书必为后人辑各书中事复杂以伪而成者。作者援引古文之法不外三种：①援引原文，不加更改。A. 所引文句与本书的体例句法很不相同，使人一见便知系由他书引来。B. 所引文句与本书的体例句法并无明显区别，则两书比较不能判其孰先孰后。②援引原书，稍加修改，俾合于本书，则仅比较两书，不能判其孰先孰后。③援引原书，只采其意，而更其辞，将罕见难识之字改成通俗，冗长晦涩之句改成简明，则易判其孰先孰后。以上各项，只①项 A 款及③项可做辨伪之法，①项 B 款及②项在辨伪学中则无价值。

通过高本汉的九条意见，可以看出辨伪工作的复杂和艰难，任何一点的疏忽，哪怕是方法上的疏忽，都可能得不出正确结论。由于时代与文献资料的局限，真伪之辨远未得到解决，辨伪工作还需长久地进行下去。

书中所录近代伪书部分由何林夏教授组织撰稿。与古代一样，在近代社会发展中，由于政治、经济、学术文化等方面的原因，也出现了许多伪书。这些伪书的出现，严重干扰了学术研究的健康发展，必须予以考辨和揭露。本部分主要是将建国以来有关近代伪书的考辨成果（间涉建国前的部分成果），做一系统总结，希望能对这方面的研究起到促进作用。

本书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对历代伪书做了一次较全面的清理，对当代学界的辨伪成果进行了系统归纳整理，力求在资料性、工具性和学术性三个方面达到预期目的。

资料性是本书的第一个特点。尽量搜辑收录更多、更全面、更翔实的辨伪资料,特别是当代学术界的最新研究成果,以供研究者进一步探讨。

工具性是本书的第二个特点。本书又是一部工具书,读者可以从其中查找到所需要的内容和相关资料,可供解决一般的学术问题,并为专业研究者提供多方面的研究线索。

学术性是本书的第三个特点。本书在汇录编纂分析资料的同时,对一些较重要的书籍进行详细考证,提出许多独到见解。有的条目实际上就是一篇专业论文,能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更进一步,代表了当前研究的最新成果。

参加本书编撰的有来自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历史博物馆、人民大学、北京社科院、中央教科所、广西师范大学、湘潭大学、浙江师范大学、安徽省博物馆、包头师专、江西萍乡教育学院等十余家单位的专家学者。具体撰稿分工为:

经部:张尚稳 余敏辉

史部:邓瑞全 王炜民 徐永明 龚剑锋 潜思荃

张 升

子部:何林夏 何建洋 龚剑锋 潜思荃 张本一

贾卫民 肖淑珍 王永强 张备战 孙智昌

张骞文 邓瑞全 艾 源

集部:王澧华 黄 源 潘 登 徐永明 张本一

刘志惠 陈 志

道藏:肖淑珍 艾 源

佛藏:徐永明 潘 登

近代伪书:

何林夏 韦顺莉 韦勇强 韦浩明 刘文俊

李 挺 黄 琦 简春华 蓝 武

# 编纂说明

一、本书是一部全面介绍、考证我国历史上作伪书籍的专门著作，收录古代包括近代有伪作疑问的书籍一千二百种，是目前收录伪书最多的目录专著。

## 二、本书收录范围

- (1) 全部内容是伪作的书籍。
- (2) 部分内容是伪作的书籍。
- (3) 作者属伪托的书籍。
- (4) 与时代不符的书籍。
- (5) 与史实不符的书籍。
- (6) 剽窃与窜乱的书籍。
- (7) 抄撮之后别立名目的书籍。
- (8) 历代书目中疑伪的书籍。
- (9) 历史上有过真伪之争的书籍。

书商为牟利挖改书板以改变版刻时代的书籍不予收录。

三、全书依传统分类方法排列，分经、史、子、集、道、佛六部分，近代伪书作为第七部分列最后。每一大类下又细分小类，如史部下分正史类、编年类、纪事本末类、别史类、杂史类等，小类下直接布列书籍，不再细分，即以二级类目统领全书。

## 四、撰写要求及内容

- (1) 作伪的程度或类型，分全部伪、部分伪、作者伪、时代伪、疑

伪、误题撰人等情况。

(2)简要介绍作伪者或被作伪者的生平履历。

(3)分析作伪原因,如政治背景、文化背景、时代特点、学术风气等。

(4)该书的主要内容。

(5)该书的辨伪过程,包括伪书产生的时代、什么人什么时候首先辨伪,各家辨伪的主要证据,以及撰稿人的分析和论证。

(6)简要介绍该书的学术价值及使用方法。

(7)注明该书的存佚情况和现存版本。

#### 五、引用资料

(1)引用最早疑伪的资料。

(2)引用成熟的辨伪成果。

(3)重要辨伪成果详录,其它则从略。

(4)吸收近年最新科研成果,全面反映学术界有关研究的进展和现状。

(5)引用资料注明出处。

六、行文涉及书名尽量用标准全称,不用简称,如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不作《晁志》,或《郡志》,或《读者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不作《陈录》,或《解题》,或《直斋书录》;《隋书·经籍志》,不作《隋志》;《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不作《四库全书提要》,或《四库提要》等。但每一条目中的引文不作强改,一仍其旧。

七、行文中涉及数字,除公元纪年用阿拉伯数字外,其它一律用汉字。如乾隆三十六年,不作乾隆 36 年;二十五卷,不作 25 卷。公元纪年,如 1983 年,不作一九八三年;前 871 年,不作前八七一年。

八、历史上有些书名写法不一,如宋濂《诸子辨》,亦作《诸子辩》;胡应麟《四部正伪》,亦作《四部正讹》等,书中尽量予以统一。

九、本书所录条目有些分属两类,但考辨侧重点不同,内容亦不

相重复,今采用两存互见的方法予以收录。

十、宗教中的伪书数量很大,张心澂《伪书通考》中所开列者多自宗教目录中的存疑部分抄录而成。但宗教典籍比较特殊,不能简单地用真伪来分析,本书从资料角度予以列目收入。



# 目 录

## 经 部

序.....	(1)
前言.....	(1)
编纂说明.....	(1)
(一) 易类 .....	(3)
连山易.....	(3)
归藏易.....	(7)
周易 .....	(13)
易林 .....	(32)
子夏易传 .....	(35)
费氏易 .....	(38)
关朗易传 .....	(41)
周易衍流 .....	(42)
正易心法 .....	(42)
周易系辞精义 .....	(44)
东莱易说 .....	(44)
周易辑说明解 .....	(44)
大易衍说 .....	(45)
易经渊旨 .....	(45)
乾坤凿度 .....	(46)

周易乾凿度 .....	(49)
易纬稽览图 .....	(54)
易纬辨终备 .....	(56)
易纬通卦验 .....	(57)
易纬是类谋 .....	(58)
易纬坤灵图 .....	(59)
易纬乾元序制记 .....	(60)
元命包 .....	(60)
<b>(二) 书类</b> .....	<b>(61)</b>
三坟书 .....	(61)
今文尚书 .....	(63)
古文尚书 .....	(68)
书序 .....	(86)
尚书大传 .....	(88)
尚书孔氏传 .....	(89)
洪范图论 .....	(91)
尚书精义 .....	(91)
<b>(三) 诗类</b> .....	<b>(92)</b>
诗经 .....	(92)
诗序 .....	(105)
子贡诗传 .....	(117)
申培诗说 .....	(121)
毛诗 .....	(122)
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 .....	(125)
鲁诗世学 .....	(127)
<b>(四) 礼类</b> .....	<b>(128)</b>
仪礼 .....	(128)

礼古经·····	(133)
周礼·····	(135)
礼记·····	(142)
大戴礼·····	(152)
礼经奥旨·····	(154)
三礼考·····	(156)
仪礼逸经·····	(157)
三礼考注·····	(160)
周礼考注·····	(163)
周礼经传·····	(164)
月令七十二候集解·····	(164)
别本家礼仪节·····	(165)
重订古周礼·····	(165)
<b>(五) 春秋类</b> ·····	(166)
春秋左氏传·····	(166)
汲冢师春·····	(179)
春秋繁露·····	(181)
帝王历纪谱·····	(184)
春秋世谱·····	(184)
春秋得法志例论·····	(185)
左氏解·····	(185)
左传节文·····	(185)
春秋道统·····	(186)
<b>(六) 孝经类</b> ·····	(187)
孝经·····	(187)
古文孝经·····	(192)
古文孝经孔氏传·····	(193)

郑注孝经·····	(194)
<b>(七) 经总类</b> ·····	(196)
五经正义·····	(196)
六经奥论·····	(198)
五经大全·····	(199)
<b>(八) 四书类</b> ·····	(200)
大学·····	(200)
石经大学·····	(203)
中庸·····	(203)
论语·····	(206)
孟子·····	(213)
论语注·····	(214)
四注孟子·····	(215)
孟子正义·····	(215)
孟子外书注·····	(216)
<b>(九) 小学类</b> ·····	(217)
尔雅·····	(217)
苍颉·····	(222)
小尔雅·····	(222)
方言·····	(225)
说文解字·····	(228)
释名·····	(231)
千字文·····	(235)
玉篇·····	(237)
汗简·····	(238)
韵书·····	(238)
字林考逸·····	(240)

## 史 部

<b>(一) 正史类</b> .....	(245)
史记.....	(245)
汉书.....	(260)
班马异同.....	(267)
订正史记真本凡例.....	(268)
<b>(二) 编年类</b> .....	(269)
竹书纪年.....	(269)
元经.....	(279)
通鉴节要.....	(281)
续宋编年资治通鉴.....	(282)
明六朝索隐.....	(283)
<b>(三) 纪事本末类</b> .....	(283)
明史纪事本末.....	(283)
<b>(四) 别史类</b> .....	(299)
逸周书.....	(299)
东观汉记.....	(300)
九国志.....	(301)
隆平集.....	(301)
大金国志.....	(302)
<b>(五) 杂史类</b> .....	(303)
穆天子传.....	(303)
晋史乘.....	(305)
楚梲机 .....	(305)
国语.....	(306)
越绝书.....	(308)
战国策.....	(310)

西京杂记·····	(312)
汉武故事·····	(314)
汉武帝内传·····	(315)
吴越春秋·····	(317)
战国策注·····	(319)
天禄阁外史·····	(320)
晋中兴书·····	(322)
十六国春秋·····	(323)
艺祖受禅录·····	(325)
龙飞记·····	(325)
致身录·····	(325)
从亡日记（一作《从亡随笔》）·····	(327)
孤臣泣血录（一作《靖康纪闻》）·····	(328)
靖康蒙尘录·····	(329)
北狩行录·····	(330)
靖炎两朝见闻录·····	(331)
南渡录·····	(331)
窃愤录·····	(331)
平巢事迹考·····	(333)
碧溪丛书·····	(333)
南迁录·····	(334)
平宋录·····	(336)
国初礼贤录·····	(336)
北征事迹·····	(337)
明倭寇始末·····	(338)
<b>(六) 传记类</b> ·····	<b>(339)</b>
列女传·····	(339)

赵飞燕外传·····	(340)
高士传·····	(342)
高僧传·····	(344)
续高僧传·····	(345)
梁四公记·····	(347)
卓异记·····	(348)
孔子编年·····	(349)
乌台诗案·····	(350)
张邦昌事略·····	(351)
孔子论语年谱·····	(351)
孟子年谱·····	(352)
圣贤图赞·····	(353)
草莽私乘·····	(354)
宗圣志·····	(356)
<b>(七) 地理类</b> ·····	<b>(357)</b>
山海经·····	(357)
古岳渎经·····	(360)
水经·····	(361)
三辅黄图·····	(362)
南中志·····	(363)
湘中山水记·····	(364)
吴地记·····	(364)
玉笥山记·····	(365)
山海经图·····	(365)
历代地理指掌图·····	(365)
輿地广记·····	(367)
吴郡志·····	(367)

高丽记·····	(368)
黄州图经·····	(368)
记古滇说·····	(369)
至道云南录·····	(369)
大涤洞天记·····	(369)
华岳全集·····	(370)
朝鲜杂志·····	(370)
山左笔谈·····	(371)
京东考古录·····	(371)
别本坤輿外纪·····	(371)
<b>(八) 职官类</b> ·····	<b>(372)</b>
唐六典·····	(372)
历代铨政要略·····	(373)
官制备考·····	(373)
<b>(九) 政书类</b> ·····	<b>(374)</b>
汉官旧仪·····	(374)
汉旧仪·····	(374)
邦计汇编·····	(375)
贡举叙略·····	(375)
绍熙州县释奠仪图·····	(376)
拯荒事略·····	(376)
元海运志·····	(376)
盐法考略·····	(377)
钱法纂要·····	(377)
国赋纪略·····	(377)
<b>(十) 史评类</b> ·····	<b>(378)</b>
诗史·····	(378)



兀涯西汉书议..... (378)

## 子 部

(一) 儒家类 ..... (383)

晏子..... (383)

孔子家语..... (384)

曾子..... (387)

子思子..... (388)

荀子..... (389)

孔丛子..... (390)

新语..... (392)

贾谊新书..... (393)

新序..... (394)

说苑..... (395)

女诫..... (396)

忠经..... (397)

中论..... (397)

文中子..... (398)

千秋金鉴录..... (400)

渔樵问答..... (400)

潜虚..... (400)

伊川粹言..... (401)

浩斋语录..... (401)

玉溪师传录..... (402)

性理字训..... (403)

研几图..... (403)

言子..... (403)

薛子道衡..... (403)

性理综要·····	(403)
性理标题汇要·····	(404)
<b>(二) 道家类</b> ·····	(404)
黄帝内传·····	(404)
伊尹·····	(404)
鬻子·····	(405)
老子·····	(406)
关尹子·····	(408)
文子·····	(410)
列子·····	(411)
庄子·····	(412)
亢仓子·····	(414)
鹖冠子 ·····	(415)
老子注·····	(416)
道德指归论·····	(418)
天机子 (又名《阴符经》) ·····	(418)
庄子注·····	(418)
抱朴子·····	(420)
广成子·····	(420)
韩仙传·····	(420)
极没要紧·····	(421)
修龄要指·····	(421)
<b>(三) 墨家类</b> ·····	(421)
墨子·····	(421)
隋巢子·····	(427)
<b>(四) 法家类</b> ·····	(428)
管子·····	(428)

商子·····	(433)
慎子·····	(435)
韩非子·····	(437)
管子注·····	(444)
<b>(五) 名家类</b> ·····	(445)
邓析子·····	(445)
尹文子·····	(446)
公孙龙子·····	(450)
<b>(六) 兵家类</b> ·····	(452)
握奇经·····	(452)
六韬·····	(453)
孙子·····	(454)
吴子·····	(456)
尉繚子·····	(457)
司马法·····	(458)
伍子胥·····	(460)
黄石公三略·····	(461)
阴符经 (参见本书子部·道家类) ·····	(462)
素书·····	(463)
心书·····	(464)
武侯十六策·····	(465)
将苑·····	(465)
李卫公问对·····	(466)
兵要望江南·····	(467)
李临淮武记·····	(468)
倚马立成法·····	(469)
人事军律·····	(470)

<b>(七) 农家类</b> .....	(471)
齐民要术.....	(471)
相牛经.....	(473)
禽经.....	(474)
岁华纪丽.....	(476)
何首乌传.....	(477)
<b>(八) 医家类</b> .....	(477)
本草.....	(477)
神农皇帝真传针灸图.....	(479)
素问.....	(479)
灵枢经.....	(482)
黄帝针灸蛤蟆忌.....	(484)
子午经.....	(485)
难经.....	(486)
伤寒论.....	(487)
金匱玉函经.....	(489)
玄门脉诀内照图.....	(490)
脉诀.....	(491)
褚氏遗书.....	(492)
水牛经.....	(493)
银海精微.....	(493)
杜天师了症歌.....	(494)
疮疡经验全书.....	(495)
大本琼瑶发明神书.....	(496)
珍珠囊指掌补遗药性赋.....	(497)
类编南北经验医方大成.....	(498)
脉诀指掌病式图说.....	(498)

雷公炮炙药性解·····	(499)
<b>(九) 杂家类</b> ·····	(500)
子华子·····	(500)
尸子·····	(502)
於陵子·····	(503)
鬼谷子·····	(504)
吕氏春秋·····	(506)
白虎通义·····	(508)
淮南子注·····	(511)
独断·····	(514)
正训·····	(515)
孙子·····	(516)
古今注·····	(516)
中华古今注·····	(520)
感应类从志·····	(520)
刘子新论·····	(520)
瑞应图·····	(530)
两同书·····	(531)
化书·····	(532)
事物纪原·····	(533)
物类相感志（一卷本）·····	(533)
物类相感志（十八卷本）·····	(535)
格物粗谈·····	(536)
樵谈·····	(536)
蒙斋笔谈·····	(537)
诚斋挥麈录·····	(537)
紫微杂说·····	(537)

卧游录·····	(538)
搜采异闻集·····	(538)
鹤山笔录·····	(538)
乐庵遗书·····	(539)
木笔杂抄·····	(540)
袖中锦·····	(540)
月下偶谈·····	(540)
石屏新语·····	(540)
古今艺苑谈概·····	(541)
蕉窗杂录·····	(541)
帝皇龟鉴·····	(541)
续古今考·····	(541)
景行录·····	(542)
女红余志·····	(542)
琅嬛记·····	(543)
艺圃搜奇·····	(543)
多能鄙事·····	(544)
都氏铁网珊瑚·····	(544)
春雨杂述·····	(545)
蕉窗九录（参见子部·艺术类）·····	(545)
筠轩清秘录·····	(545)
飞帛语略·····	(545)
纲常懿范·····	(546)
读升庵集·····	(546)
疑耀·····	(546)
诸子汇函·····	(547)
天池秘集·····	(548)

再广历子品粹·····	(548)
广百川学海·····	(549)
眉公十集·····	(549)
溪堂丽宿集·····	(549)
翰苑丛抄·····	(550)
资廛新闻·····	(550)
学仕要箴·····	(551)
学海类编·····	(551)
<b>(十) 小说家类</b> ·····	<b>(552)</b>
燕丹子·····	(552)
神异经·····	(553)
海内十洲记·····	(555)
洞冥记·····	(556)
杂事秘辛·····	(557)
搜神记·····	(558)
搜神后记·····	(561)
博物志·····	(562)
续博物志·····	(564)
拾遗记·····	(565)
殷芸小说·····	(566)
稽神异苑·····	(568)
述异记·····	(569)
续齐谐记·····	(570)
大业拾遗记·····	(571)
海山记·····	(573)
迷楼记·····	(574)
开河记·····	(575)

龙城录	(576)
集异记	(577)
云仙散录	(578)
续世说	(579)
周秦行记	(580)
洽闻记	(581)
潇湘录	(582)
杂纂	(583)
牛羊日历	(584)
钟吕传道集	(585)
笑海丛珠	(586)
异闻集	(586)
补江总白猿传	(586)
树萱录	(587)
剑侠传	(588)
广陵妖乱志	(589)
启颜录	(590)
开元天宝遗事	(591)
清异录	(593)
涑水记闻	(595)
洛游子	(596)
艾子	(596)
东坡志林	(597)
东坡问答录	(598)
渔樵闲话	(598)
续树萱录	(599)
碧云暇	(600)



钱氏私志·····	(601)
后山谈丛·····	(602)
谈藪·····	(603)
孔氏野史·····	(605)
孔氏谈苑·····	(606)
括异志·····	(607)
倦游杂录·····	(608)
搢绅脞说·····	(609)
三朝野史·····	(609)
幽居录·····	(610)
辍耕录·····	(611)
螭头密语·····	(612)
世说新语补·····	(613)
广夷坚志·····	(614)
明百家小说·····	(615)
幸存录·····	(617)
<b>(十一) 历算类</b> ·····	(617)
周髀算经·····	(617)
九章算术·····	(618)
夏殷周鲁历·····	(619)
甘石星经·····	(620)
步天歌·····	(621)
星象考·····	(622)
<b>(十二) 术数类</b> ·····	(623)
八五经·····	(623)
宅经·····	(624)
玄女经·····	(624)

珞珞子 .....	(625)
命书 .....	(625)
相掌金龟卦 .....	(626)
贵贱定格三世相书 .....	(626)
灵棋经 .....	(627)
东方朔占书 .....	(627)
易衍 .....	(628)
葬经 .....	(628)
玉照定真经 .....	(628)
葬书 .....	(629)
续葬书 .....	(629)
狐首经 .....	(630)
灵台秘苑 .....	(630)
源髓歌 .....	(630)
太乙命诀 .....	(630)
九天玄女六壬课 .....	(630)
贵贱定格五行相书 .....	(631)
广济阴阳百忌历 .....	(631)
拨沙经 .....	(631)
地理少 .....	(631)
观象玩占 .....	(631)
乙巳占略例 .....	(631)
玉历通政经 .....	(632)
内传天皇鼈极镇世神书 .....	(632)
天机素书 .....	(633)
撼龙经 .....	(633)
疑龙经 .....	(633)

天玉经内传	(634)
玄珠密语	(634)
太乙金镜式经	(635)
天文鬼料窍	(635)
玉管照神局	(636)
灵城精义	(636)
太清神鉴	(637)
河洛真数	(637)
天玉经外传	(638)
四十八局图	(638)
皇极经世书	(638)
康节内秘影	(638)
邵子加一倍法	(639)
九星穴法	(639)
三命指迷赋	(639)
星命总括	(639)
天文主管	(640)
皇极经世节要	(640)
玉尺经	(641)
天文秘略	(641)
白猿经风雨占候说	(641)
披肝露胆经	(641)
演禽图诀	(642)
<b>(十三) 艺术类</b>	<b>(642)</b>
射评要略	(642)
笔阵图	(642)
笔势论	(644)

书评·····	(644)
山水松石格·····	(645)
续画品·····	(646)
笔髓论·····	(646)
后画录·····	(647)
山水诀·····	(648)
续画品录·····	(648)
画学秘诀·····	(649)
山水论·····	(650)
豫章先生论画山水赋·····	(650)
笔法记·····	(651)
论篆·····	(652)
续书品·····	(652)
弹棋经·····	(652)
欧阳率更书三十六法·····	(652)
笔法诀·····	(653)
九品书·····	(653)
冰阳笔诀·····	(654)
张长史笔法十二意·····	(654)
别本书断·····	(655)
欧阳公试笔·····	(655)
益州名画录·····	(655)
画论·····	(656)
纪艺·····	(656)
华光梅谱·····	(656)
宣和论画杂评·····	(657)
宣和集古印史·····	(657)

赵氏家法笔记·····	(658)
管夫人墨竹谱·····	(658)
湖州竹派·····	(659)
春雨杂述·····	(659)
唐六如画谱·····	(660)
蕉窗九录（参见子部·杂家类）·····	(660)
图绘宝鉴续编·····	(660)
寓意编·····	(661)
琴谱正传·····	(661)
烟云供养录·····	(662)
书画总考·····	(662)
<b>（十四）谱录类</b> ·····	<b>(663)</b>
禽经（参见子部·农家类）·····	(663)
古今刀剑录·····	(663)
鼎录·····	(663)
绍兴内府古器评·····	(664)
古玉图谱·····	(665)
燕几图·····	(666)
易牙遗意·····	(667)
别本茶经·····	(667)
酒史·····	(667)
<b>（十五）类书类</b> ·····	<b>(668)</b>
圣贤群辅录·····	(668)
锦带·····	(669)
编珠·····	(669)
艺文类聚·····	(670)
锦带补注·····	(671)

锦绣万花谷·····	(671)
事文类聚·····	(672)
类编古今事林群书一览·····	(673)
文选双字类要·····	(673)
文选类林·····	(673)
记室新书·····	(674)
诗律武库前后集·····	(674)
四六膏馥·····	(674)
侍儿小名录拾遗·····	(674)
可知编·····	(675)
五车霏玉·····	(675)
诗学事类·····	(675)
韵学事类·····	(675)
韵学渊海·····	(676)
异物汇苑·····	(676)
汇苑详注·····	(676)
古今类腴·····	(676)
玉函山房辑佚书·····	(676)

## 集 部

<b>(一) 楚辞类</b> ·····	(683)
楚辞章名·····	(683)
<b>(二) 别集类</b> ·····	(685)
扬子云集·····	(685)
蔡中郎集·····	(686)
诸葛丞相集·····	(687)
曹植集·····	(688)
陆士衡集·····	(689)

陶渊明集	(690)
昭明太子集	(691)
吴均集	(692)
江文通集	(692)
唐太宗集	(693)
王无功文集	(693)
王子安集	(694)
陈子昂集	(695)
王昌龄集	(696)
王右丞集	(697)
李翰林集	(698)
杜工部集	(700)
韩昌黎外集	(703)
柳宗元集	(704)
柳先生集别录	(705)
毗陵集	(705)
李文公集	(707)
沈下贤集	(708)
樊川文集	(709)
白氏长庆集	(711)
孙可之文集	(714)
别本公是集	(714)
周元公集	(715)
王安石集	(715)
苏东坡全集	(718)
杜诗故事	(719)
山谷精华录	(719)

双峰存稿·····	(721)
陈文恭公集·····	(722)
锦绣论·····	(723)
岳武穆集·····	(723)
北山集·····	(724)
吕东莱集·····	(724)
松垣集·····	(725)
心史·····	(725)
罗沧州集·····	(726)
叠山集·····	(727)
道园遗稿·····	(728)
圭峰集·····	(728)
梅花道人遗墨·····	(729)
清閤阁集·····	(730)
练中丞集·····	(731)
逊志斋集·····	(731)
<b>(三) 诗集类</b> ·····	<b>(733)</b>
何水部集·····	(733)
庾子山集·····	(734)
孟浩然集·····	(735)
钱考功集·····	(736)
昌谷集·····	(736)
王司马集·····	(738)
李益集·····	(739)
卢纶诗集·····	(740)
戎昱诗集·····	(741)
长江集·····	(741)



郑嵎津阳门诗·····	(743)
曹松集·····	(743)
香奁集·····	(743)
丰溪存稿·····	(744)
谭藏用诗集·····	(745)
东坡诗集注·····	(745)
支离子集·····	(746)
斜川集·····	(747)
志道集·····	(747)
棗阁集·····	(748)
棠湖诗稿·····	(748)
安南即事诗·····	(749)
赵仲穆遗稿·····	(749)
杜律注·····	(750)
肃雍集·····	(750)
荻溪集·····	(751)
<b>(四) 词曲类</b> ·····	<b>(751)</b>
南唐二主词·····	(751)
阳春录·····	(753)
六一词·····	(754)
东坡词·····	(755)
书舟词·····	(757)
晁叔用词·····	(757)
溪堂词·····	(758)
初寮词·····	(759)
石林词·····	(759)
断肠词·····	(760)

蕉窗蕙隐词·····	(761)
西厢记·····	(762)
拜月亭·····	(765)
荆钗记·····	(766)
杀狗记·····	(768)
绣襦词·····	(769)
琴心记·····	(770)
鸣凤记·····	(772)
南西厢·····	(773)
词坛纪事·····	(774)
词家辨证·····	(774)
<b>(五) 总集类</b> ·····	<b>(776)</b>
文选·····	(776)
玉台新咏·····	(778)
薛涛李冶诗集·····	(780)
才调集·····	(782)
古文苑·····	(783)
文苑英华·····	(784)
唐文粹·····	(787)
唐百家诗选·····	(790)
江湖小集·····	(790)
两宋名贤小集·····	(792)
诗准·····	(793)
诗翼·····	(793)
尊前集·····	(794)
古乐府·····	(796)
赠言小集·····	(796)

仕途必用集·····	(797)
春秋词命·····	(797)
广文选·····	(797)
翰苑琼琚·····	(798)
三苏文范·····	(798)
词林万选·····	(798)
群贤梅苑·····	(799)
唐诗选·····	(799)
文章指南·····	(801)
诗女史·····	(801)
翰墨选注·····	(802)
钜文·····	(802)
评注八代文宗·····	(802)
中原文献·····	(802)
诗归·····	(803)
明诗归·····	(804)
名媛诗归·····	(804)
古文汇编·····	(804)
秦汉文元·····	(804)
二家宫词·····	(805)
姚江逸诗·····	(806)
<b>(六) 诗文评类</b> ·····	<b>(807)</b>
诗格·····	(807)
文章缘起·····	(807)
评诗格·····	(808)
乐府古题要解·····	(809)
诗式·····	(810)

二南密旨·····	(811)
文苑诗格·····	(814)
金针诗格·····	(814)
续金针诗格·····	(815)
后山诗话·····	(815)
唐子西文录·····	(819)
艺苑雌黄·····	(821)
吟窗杂录·····	(822)
全唐诗话·····	(825)
诗法家数·····	(827)
木天禁语·····	(829)
诗学禁脔·····	(830)
东坡诗话·····	(830)
余冬诗话·····	(832)
全唐诗说·····	(832)
全唐诗评·····	(832)
诗文原始·····	(833)
余山诗话·····	(833)

## 道藏部

<b>(一) 洞真类</b> ·····	(837)
洞真经·····	(837)
阴符经（参见于部·道家类及兵家类）·····	(840)
阴符经三皇玉诀·····	(843)
中诫经·····	(844)
高上玉皇本行集经·····	(844)
太上升玄三一融神变化妙经·····	(844)
列仙传·····	(845)

(二) 洞玄类 .....	(848)
洞玄经.....	(848)
(三) 洞神类 .....	(849)
洞神经.....	(849)
西升经.....	(850)
太上玄灵北斗本命延生真经.....	(851)
太上说东斗主算护命妙经.....	(852)
太上说西斗记命护身妙经.....	(852)
太上说中斗大魁保命妙经.....	(852)
太上说南斗六司延寿度人妙经 (有符) .....	(852)
道德经节解.....	(853)
太上墨子枕中记.....	(853)
枕中书.....	(854)
道德真经注疏.....	(855)
金丹诗诀.....	(861)
案节坐功法.....	(861)
(四) 太清类 .....	(861)
太清经.....	(861)
(五) 太平类 .....	(864)
太平经.....	(864)
(六) 太玄类 .....	(870)
太玄经.....	(870)
龙虎经.....	(873)
参同契.....	(874)
参同契大易图.....	(875)
龙虎通玄要诀.....	(875)
天隐子.....	(875)

周易参同契考异.....	(876)
古文龙虎经注疏.....	(876)
(七) 正一类 .....	(876)
正一经.....	(876)

### 佛藏部

(一) 晋世类 .....	(881)
定行三昧经.....	(881)
真谛比丘慧明经.....	(881)
尼吒国王经.....	(881)
胸有万字经.....	(881)
萨耆菩经.....	(882)
善信女经.....	(882)
护身主妙经.....	(882)
度护经.....	(882)
毗罗三昧经.....	(882)
善王皇帝经.....	(882)
惟务三昧经.....	(882)
阿罗呵公经.....	(882)
慧定普遍神通菩萨经.....	(883)
阴马藏经.....	(883)
大阿育王经.....	(883)
四事解脱经.....	(883)
大阿那律经.....	(883)
贫女人经.....	(883)
铸金像经.....	(883)
四身经.....	(884)
普慧三昧经.....	(884)

阿秋那经.....	(884)
两部独证经.....	(884)
法本斋经.....	(884)
觅历所传大比丘尼经.....	(884)
宝如来三昧经.....	(884)
<b>(二) 梁世类</b> .....	<b>(885)</b>
宝顶经.....	(885)
净土经.....	(885)
正顶经.....	(886)
法华经.....	(886)
胜鬘经.....	(886)
药草经.....	(886)
太子经.....	(886)
伽耶婆经.....	(886)
波罗柰经.....	(886)
优娄频经.....	(886)
益意经.....	(886)
般若得经.....	(886)
华严瓔珞经.....	(886)
出乘师子吼经.....	(886)
踰陀卫经 .....	(887)
阿那含经.....	(887)
妙音师子吼经.....	(887)
优昙经.....	(887)
妙庄严经.....	(887)
维摩经.....	(887)
序七世经.....	(887)

比丘应供法行经·····	(887)
居士请僧福田经·····	(888)
灌顶度星招魂断绝复连经·····	(888)
无为道经·····	(888)
决定罪福经·····	(888)
情离有罪经·····	(888)
烧香咒愿经·····	(888)
安墓咒愿经·····	(888)
观月光菩萨记·····	(889)
佛钵记·····	(889)
弥勒下教经·····	(889)
九十六种道经·····	(889)
灌顶药师经·····	(889)
提谓波利经·····	(889)
宝车经·····	(889)
菩提福藏法化三昧经·····	(890)
众经要览法偈二十一首·····	(890)
萨婆若陀眷属庄严经·····	(890)
佛法有六义第一应知经·····	(890)
六通无碍六根净业义门经·····	(891)
佛所制名数经·····	(891)
抄华严经·····	(891)
抄方等大集经·····	(891)
抄菩萨地经·····	(891)
抄法句譬经·····	(891)
抄阿差末经·····	(891)
抄净度三昧经·····	(891)



抄摩诃摩耶经.....	(891)
抄胎经.....	(891)
抄央崛摩罗经.....	(891)
抄报恩经.....	(892)
抄头陀经.....	(892)
抄义足经.....	(892)
抄法华药王品.....	(892)
抄维摩所说佛国品.....	(892)
抄维摩方便品.....	(892)
抄维摩问疾品.....	(892)
抄安般守意经.....	(892)
抄菩萨本业经.....	(892)
抄菩萨本业愿行品.....	(892)
抄四谛经要数.....	(892)
抄法律三昧经.....	(892)
抄照明三昧不思议事经.....	(892)
抄诸佛要集经.....	(892)
抄大乘方等要慧经.....	(892)
抄普贤观忏悔法.....	(892)
抄乐瓔珞庄严方便经.....	(892)
抄未曾有因缘经.....	(892)
抄阿毗昙五法行经.....	(892)
抄诸法无行经.....	(892)
抄无为道经.....	(892)
抄分别经.....	(892)
抄德光太子经.....	(892)
抄魔化比丘经.....	(892)

抄优婆塞受戒品·····	(892)
抄优婆塞受戒法·····	(893)
抄贫女为国王夫人经·····	(893)
净度三昧抄·····	(893)
律经杂抄·····	(893)
大起抄经·····	(893)
睽抄经·····	(893)
五百梵律经抄·····	(893)
大海深嶮抄经·····	(893)
法苑经·····	(893)
<b>(三) 隋世类</b> ·····	(893)
像法决疑经·····	(893)
清静法行经·····	(894)
龙种尊国变化经·····	(894)
观世音十大愿经·····	(894)
观世音三昧经·····	(894)
大乘莲华马头罗刹经·····	(894)
空净三昧经·····	(894)
初波罗耀经·····	(894)
大法尊王经·····	(894)
十方佛决狐疑经·····	(894)
八方根原八十六佛名经·····	(894)
普贤菩萨说此证明经·····	(894)
弥勒成佛本起经·····	(894)
弥勒下生观世音施珠宝经·····	(894)
弥勒成佛伏魔经·····	(894)
妙法莲华度量天地经·····	(895)

观世音咏托生经.....	(895)
灭七部庄严成佛经.....	(895)
空寂菩萨所问经.....	(895)
照明菩萨经.....	(895)
照明菩萨方便譬喻治病经.....	(895)
首罗比丘见月光童子经.....	(895)
阿难现变经.....	(895)
般若玄记经.....	(895)
幽深玄记经.....	(895)
玄记经.....	(895)
大契经.....	(895)
发菩提心经.....	(895)
菩萨求五眼经.....	(895)
般泥洹后诸比丘经.....	(895)
小般泥洹经.....	(896)
五浊恶世经.....	(896)
妙法莲华大地变异经.....	(896)
华严十恶经.....	(896)
观世楼炭经.....	(896)
小楼炭经.....	(896)
须弥四域经.....	(896)
正化内化经.....	(896)
魔化比丘经.....	(896)
善信神咒经.....	(896)
五浊经.....	(896)
华鲜经中说罪福经.....	(896)
五龙悔过经.....	(896)

戒具三昧道门经·····	(896)
最妙胜定经·····	(897)
天竺沙门经·····	(897)
救护身命济人病苦厄经·····	(897)
大那罗经·····	(897)
慧明正行经·····	(897)
天皇梵摩经·····	(897)
安墓经·····	(897)
安冢经·····	(897)
安宅经·····	(897)
天公经·····	(897)
度生死海神船经·····	(897)
救蚁沙弥经·····	(897)
北方礼佛咒经·····	(897)
敬福经·····	(897)
阿罗诃条国王经·····	(898)
五百梵志经·····	(898)
修行方便经·····	(898)
偈令经·····	(898)
度世不死经·····	(898)
斋法清净经·····	(898)
无为法道经·····	(898)
咒媚经·····	(898)
正斋经·····	(898)
尸陀林经·····	(898)
招魂魄经·····	(898)
法社经·····	(898)

太子赞经.....	(899)
比丘法藏见地狱变经.....	(899)
人民求愿经.....	(899)
阎罗王东太山经.....	(899)
七宝经.....	(899)
字论经.....	(899)
救护众生恶疾经.....	(899)
五果譬喻经.....	(899)
孤儿孤女经.....	(899)
庶人王并庶民受五戒正信除邪经.....	(899)
遗教法律三昧经.....	(899)
二百五十戒经.....	(899)
毗跋律.....	(899)
异威仪.....	(900)
五凡夫论.....	(900)
随愿往生经.....	(900)
药师经.....	(900)
梵天神策经.....	(900)
仁王经.....	(900)
宝如来三时经.....	(900)
梵纲经.....	(900)
五苦章句经.....	(900)
安宅神咒经.....	(900)
遗教论.....	(900)
占察善恶业报经.....	(900)
大乘起信论.....	(902)
九伤经.....	(911)

七佛各说偈经.....	(911)
深自知身偈经.....	(911)
抄妙法莲华经.....	(911)
抄阿毗昙毗婆沙.....	(911)
抄维摩经.....	(911)
抄菩萨决定要行经.....	(911)
抄成实论.....	(911)
抄胜鬘经.....	(911)
金刚藏经.....	(912)
随叶佛说须菩提经.....	(912)
般若得道经.....	(912)
造天地经.....	(912)
蒺藜园经.....	(912)
危脆经.....	(912)
堕落优婆塞经.....	(912)
银蹄金角犊子经.....	(912)
后母经.....	(912)
应行律.....	(912)
大空般若论.....	(912)
大光明菩萨百四十八愿经.....	(912)
戒果庄严经.....	(912)
三阶佛法.....	(912)
十大段明义.....	(912)
根机普药法.....	(912)
三十六种对面不识错法.....	(912)
大乘验人通行法.....	(912)
对根浅深发菩提心法.....	(913)

对根浅深同异法·····	(913)
末法众生于佛法内废兴所由法·····	(913)
学求善知识发菩提心法·····	(913)
广明法界众生根机法·····	(913)
略明法界众生根机法·····	(913)
世间出世间两阶人发菩提心法·····	(913)
世间十种恶俱足人回心入道法·····	(913)
行行同异法·····	(913)
当根器所行法·····	(913)
明善人恶人多少法·····	(913)
就佛法内明一切佛法一切六师外道法·····	(913)
明大乘无尽藏法·····	(913)
明诸经中发愿法·····	(913)
略发愿法·····	(913)
明人情行行法·····	(913)
大众制法·····	(913)
敬三宝法·····	(913)
对根起行法·····	(913)
头陀乞食法·····	(913)
明乞食八门法·····	(913)
诸经要集·····	(913)
十轮依义立名·····	(913)
十轮略抄·····	(913)
大集月藏分依义立名·····	(913)
大集月藏分抄·····	(913)
月灯经要略·····	(913)
迦叶佛藏抄·····	(914)

广七阶佛名·····	(914)
略七阶佛名·····	(914)
<b>(四) 唐世类</b> ·····	(915)
诸佛下生大法王经·····	(915)
方广灭罪成佛经·····	(915)
法句经·····	(915)
罪福决疑经·····	(915)
五辛经·····	(915)
初教经·····	(915)
罪报经·····	(915)
日轮供养经·····	(916)
乳光经·····	(916)
福田报应经·····	(916)
宝印经·····	(916)
究竟大悲经·····	(916)
独觉论·····	(916)
毗尼决正论·····	(916)
优波离论·····	(916)
普决论·····	(916)
阿难请问戒律论·····	(916)
迦叶问论·····	(916)
大威仪请问论·····	(916)
宝鬘论·····	(917)
沙弥论·····	(917)
文殊请问论·····	(917)
诸佛下生经·····	(917)
善恶因果经·····	(917)



内三十七品经.....	(917)
戒正信邪经.....	(917)
达空道士分别善恶度苦经.....	(917)
老子教人服药修常住经.....	(917)
佛道定行经.....	(917)
决定要慧经.....	(917)
须弥象图山经.....	(917)
满子经.....	(917)
法王经.....	(917)
佛法决疑经.....	(917)
佛说不死经.....	(917)
佛说大辨邪正法门经.....	(917)
佛性海藏经.....	(917)
心王菩萨说头陀经.....	(917)
新像法决疑经.....	(917)
佛说护身经.....	(917)
胜德长者所问菩萨观行经.....	(917)
内天兄弟五人得天品经.....	(918)
反流尽源经.....	(918)
师子鸠摩罗所问经.....	(918)
大方广不谤佛经.....	(918)
本事经.....	(918)
无量门净除三障陀罗尼经.....	(918)
三昧经童子菩萨四重问品.....	(918)
佛说天地图像经.....	(918)
大乘无净藏经.....	(918)
梵天王经.....	(918)

侧土经	(918)
弥勒下生经	(918)
圣水经	(918)
弥勒下生救度苦厄经	(918)
新观世音经	(918)
延寿经	(918)
阎罗王经	(918)
续命经	(918)
益算经	(918)
四赞偈及七佛名字礼忏经	(918)
阎罗王说免地狱经	(918)
华光经	(918)
三途累劫不竟经	(918)
慈教经	(918)
去恶除疾经	(918)
慈力王经	(918)
宝登王太子经	(918)
勇意菩萨将僧忍见弥勒并示地狱经	(919)
天宫经	(919)
析刀经	(919)
五戒本行经	(919)
修善行经	(919)
大通菩萨普利广度经	(919)
佛悲海中勇出一如无二行经	(919)
流炭经	(919)
如来成道经	(919)
阿弥陀佛觉诸大众观身经	(919)

十往生阿弥陀佛国经	(919)
律藏经	(919)
日藏观世音经	(919)
救度大劫烧三灾起经	(919)
一乘不假羊鹿经	(919)
闻善生信回恶经	(919)
弥勒下生甄别罪福经	(919)
大萨若经	(919)
摩诃萨埵经	(919)
秘要经	(919)
五无经	(919)
清净精进无上真谛大比丘慧法经	(919)
佛法置塔经	(919)
太子成道经	(919)
恒伽达缘经	(919)
宝图经	(919)
譬喻折罗汉经	(919)
降弃魔菩萨经	(920)
蜜多三昧经	(920)
发问罪福应报经	(920)
五戒经	(920)
现报当受经	(920)
观音无异论	(920)
高王观世音经	(920)
净土盂兰盆经	(920)
三厨经	(921)
佛名经	(921)

要行舍身经·····	(921)
瑜伽法镜经·····	(922)
弥勒下生遣观世音大势至劝化众生舍恶作善寿乐经·····	(922)
光愍菩萨问如来出世当用何时普告经·····	(922)
随身本宫弥勒成佛经·····	(923)
金刚蜜要论·····	(923)
佛昇忉利天后阿难为诸四部众说礼佛持斋经·····	(923)
弥勒摩尼佛说开悟佛性经·····	(923)
净行优婆塞戒经·····	(923)
甲申年洪灾大水经·····	(923)
蛤蟆经青蛙品·····	(923)
自省经·····	(923)
父母恩重经·····	(923)
如来正教秘要藏经·····	(923)
毗尼藏经·····	(924)
顶盖经·····	(924)
天地八阳经·····	(924)
禅门经·····	(924)
嫉妒新妇经·····	(924)
央崛摩罗经·····	(924)
重楼戒经·····	(924)
清净居士子度人经·····	(924)
摩登耆经·····	(924)
譬喻经·····	(924)
目连问经·····	(924)
小法灭尽经·····	(924)
鸣钟经·····	(924)

持戒法经·····	(924)
金卑决口经·····	(924)
地狱经·····	(924)
优钵祇王经·····	(924)
阿难请福报论·····	(925)
阿难请问毗尼论·····	(925)
决正二部毗尼论·····	(925)
沙门论·····	(925)
独乞辟支迦论·····	(925)
毗尼请问论·····	(925)
地狱传·····	(925)
净度三昧经·····	(925)
抄为法舍身经·····	(925)
<b>(五) 宋世类</b> ·····	(925)
佛说四十二章经·····	(925)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929)
<b>(六) 明世类</b> ·····	(931)
牟子理惑论·····	(931)
<b>(七) 近世类</b> ·····	(947)
大涅槃经·····	(947)
大宗地玄文本论·····	(948)
释摩诃衍论·····	(948)
大乘起信论·····	(949)
佛说宝雨经·····	(951)

### 近代伪书

林文忠公家书·····	(955)
黑水党抗英纪闻·····	(956)

穿鼻草约·····	(957)
道光洋艘征抚记·····	(958)
洪秀全早期反清诗·····	(960)
太平天日·····	(962)
太平天国起义檄文·····	(963)
鄂城纪事诗·····	(964)
洪秀全赠张乐行联语·····	(965)
太平天国东北两王内讧纪实·····	(966)
太平天国东王北王内讧详记·····	(966)
镇江与南京·····	(966)
赖文光题袁崇焕藏砚·····	(968)
太平天国敕谕·····	(969)
陈开自述·····	(970)
大成国隆国公黄鼎凤告谕·····	(970)
大成洪德平浔王谕·····	(970)
平靖王李告谕·····	(970)
平靖王米挥·····	(970)
干王书谕·····	(972)
蒙时雍家书·····	(973)
石达开日记·····	(974)
石达开遗诗·····	(975)
石达开致骆秉章书·····	(977)
黄畹上奉天义刘肇钧禀·····	(979)
太平天国诗文抄·····	(984)
太平天国战纪·····	(987)
江南春梦庵笔记·····	(988)
磷血丛抄·····	(989)

新说	(991)
盾鼻随闻录	(992)
哀牢夷雄列传	(993)
李秀成自述	(996)
傅佐廷等致李短鞞蓝大顺书	(997)
李鸿章回忆录	(998)
戊戌奏稿	(999)
光绪赐康有为“密诏”	(1000)
戊戌日记	(1001)
狱中题壁	(1002)
谭嗣同狱中绝命书	(1003)
乱中日记残稿	(1004)
景善日记	(1006)
致妹书	(1008)
大同书	(1009)
歌两章	(1010)
沪上有感	(1012)
中华国民军南军革命先锋队都督檄文	(1012)
新中华大帝国南部起义恢复军布告天下檄文	(1014)
魏宗铨传	(1015)
镇南关之役马上吟	(1016)
孙中山致徐锡麟函	(1017)
绝命词短句	(1018)
光复会领袖陶成章革命史	(1020)
后记	(1023)

# 经 部



原书空白页

## (一) 易类

**《连山易》** 十卷。伪。作者不明。旧以为三皇时伏羲作。

该书是上古一部关于卜卦的书，与《归藏》、《周易》合称为“三易”。从辨伪学角度讲，由于该书时代久远，又早佚，因而有三大问题：第一，三代时是否有过此书？第二，若有过，其作者及产生时代怎样？第三，此书流传中的真伪问题。

关于历史上是否有过此书，从现有的资料来看，最早提及此书的是《周礼》。《周礼·春官·宗伯》载：“太卜掌三《易》之法，一曰《连山》，二曰《归藏》，三曰《周易》。其经卦皆八，其别皆六十有四。”在三《易》中，《连山》被排在第一位，而且已有六十四卦之名了。其次，成书于战国时的《山海经》也有记载：“伏羲氏得河图，夏后氏因之曰《连山》。黄帝得河图，商人因之，曰《归藏》。”再次，汉人桓谭、郑玄等都认为有《连山》一书存在。郑玄谓：“夏曰《连山》，殷曰《归藏》。”（《易赞》）汉以后的学者如陆德明、郑樵、马端临等，大多依桓、郑之说而认为《连山》属三代时的夏《易》，也就是说历史上确有过《连山》一书。

其次，关于《连山》的作者及产生时代。要考究它的作者，首先必须明确“连山”一词的含义。因为它不仅直接关系到该书作者产生时代，甚至还关系到它的真伪问题。对“连山”一词的含义，研究者大致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连山”是代号；另一种看法是“取义”，认为“连山”是一种义象。以为“连山”是“取义”的，最

早要算东汉的郑玄，他说：“《连山》者，象山之出云，连连不绝。”（《易论》）唐贾公彦又据晋人皇甫谧之论对郑氏之说作了进一步阐述：“《连山易》，其卦以纯艮（山）为首，艮为山，山上山下，是名连山；云气出内于山，故名《易》为《连山》。”（《〈周礼·太卜〉疏》）宋人陆佃虽然亦持“取义”之说，但与郑、贾之论又有不同。其言曰：“《连山》始于《艮》，故曰《连山》，《易》曰‘兼山《艮》’是也。先儒以为象云气之出于山，连连不绝，非是。”（《尔雅新义》）陆氏之说，以重艮（山）为“连山”，而不取郑氏“出云”、贾氏“气出内于山”之说，言简意赅，比较令人信服，以后持论者亦多同其说。

与“取义”说不同的是“代号”之说。最早有此论的要算汉人杜子春，其在对上所引《周礼·春官》一段文字的注解：“《连山》伏羲《易》，《归藏》黄帝《易》。”似乎认为《连山》、《归藏》分别为伏羲、黄帝之书。但据《世谱》载：“神农一曰连山氏，亦曰列山氏。”“连山”当属神农代号，并非伏羲代号。“代号”论者也大都据此认为“连山”为神农。如唐孔颖达说：“神农一曰连山氏，亦曰列山氏，黄帝一曰归藏氏。既‘连山’、‘归藏’并是代号，则《周易》称‘周’，取岐阳地名。”（《周易正义》）此外，如宋罗泌、明朱隐老等都据《世谱》所载，认为“连山”是代指神农，即认为“连山”为神农氏所作。但仔细考究一下班固的《汉书·古今人表》，就可发现神农、列山并非同一人。在《古今人表》的“圣人类”中列有宓戏（伏羲）、神农、黄帝，而在“仁人类”中又列有列山、归藏，由此可知，列山并不是神农，也不是伏羲，“连山”也并非列山。

那么《连山》究竟为何时书？后汉桓谭指出：“《连山》八万言，《归藏》四千三百言。夏《易》烦，而殷《易》简。”（《新论》）郑玄也认为“夏曰《连山》，殷曰《归藏》”。（《易赞》）但桓氏之论，已为宋人黄伯恩所驳，其言曰：“桓谭谓《连山》八万言，《归藏》四

千三百言，是殷书与《周易》等，夏之文字几二十倍于文王周公之辞，岂古昔之方册乎？为此说者，亦不明古今之通义矣。”（《东观余论》）在文字没有完全发明和普遍流行之前，时代越远，文章内容也就越古朴简练，那么《连山》也不会有八万言之多的内容；但这不能说明三代时没有《连山》，只能说明桓谭所见的本子是伪本。证明桓谭所见本子是伪本的另一条证据是，班固的《汉书·艺文志》并没有著录此书。桓谭是西汉末东汉初人（约前40—约30年），班固是东汉前期人（32—92年），两人年代相距不远，《艺文志》却没有著录，其中势必缘由。第一，要么班固时，《连山》已佚，班固未见到此书，故未著录。但《连山》是“三《易》之一”，桓谭时见到此书的绝非桓谭一人。而从桓氏到班氏，前后总不过百余年左右，如此重要的书，在如此短的时间就亡佚了，也足以说明当时人没有重视它，其属伪作也就显而易见。第二，要么班固见到此书，但他和当时大多数人一样，认为该书是伪书，故在《艺文志》中不屑著录。总之，无论班固时此书是佚是伪，都说明桓氏所见为伪本。那么真本《连山》作于何时？清人崔述所论颇公允，其言曰：“《周官》太卜有三《易》之名：一曰《连山》，二曰《归藏》，三曰《周易》。杜子春云：‘《连山》伏羲，《归藏》黄帝。’孔颖达云：‘神农曰连山氏，亦曰列山氏；黄帝曰归藏氏。’余按《易传》言《易》详矣，《春秋传》亦多说《易》者，然皆未有《连山》、《归藏》之名。《周官》乃后人所撰，其然否未可知也。即使果然，亦当出于后世。郑氏以为夏殷者，或有之。若羲农之世，则未有篇策，安得有文字传于后世哉？至因康成以厉山为神农之误，而并连山之名归之，则尤谬矣。”（《崔东壁遗书·补上古考信录》）近人高明之论亦颇可借鉴，其言曰：“按《周礼》以《连山》、《归藏》与《周易》并举，称为‘三《易》’，且同掌于太卜之官，则周时《连山》、《归藏》与《周易》并行可知。是《连山》、《归藏》最迟亦应为周时书。若绎从

~~《周礼》之文……《周易》于次最后，则《连山》、《归藏》之时代，或当先于《周易》。”（《连山归藏考》，载《斯文半月刊》第2卷第6期至第8期）。可见，《连山》最迟在周时已经形成。~~

周时的《连山》在汉时已佚，但《新唐书·艺文志》却著录有“《连山》十卷，司马膺注；又梁元帝《连山》三十卷”。《隋书·经籍志》亦曾著录有“梁元帝《连山》三十卷”。对于久佚而又突然复出的《连山》，其真伪不能不令人怀疑。宋人刘炎说：“或问《连山》、《归藏》之真伪，曰：‘《汉志》不录《连山》，《唐志》则有之；《汉志》不录《归藏》，晋《中经》、隋唐《志》则有之。昔无今有，其伪可知。况其言之不经耶？’”（《经义考》引）宋人邵博也认为《连山》意义浅近，不是真本，当是刘炫伪作。考《北史·刘炫传》载：“时牛弘奏购求天下遗逸之书，炫遂伪造书百余卷，题为《连山易》、《鲁史记》等，取赏而去。后人有讼之，经赦免死，坐除名。”后来如元人胡一桂、明人胡应麟、清人朱彝尊等都作了详细考订，遂确定《新唐书·艺文志》所录《连山》为刘炫伪作。胡一桂说：“《连山》十卷，见《唐·艺文志》。自唐以前，并无此书，则唐之《连山》似隋世伪书。”胡应麟还进一步指出了《新唐书·艺文志》之所以著录此书的缘由：“《连山易》十卷，见《唐·艺文志》。按班氏六经首《周易》，凡夏商之《易》绝不闻。隋牛弘购得宇内遗书，至三十七万卷。魏元成（魏徵字）等修《隋史》，晋梁以降，亡逸篇名，无不俱载，皆不闻所谓《连山》者，而至唐始出，可乎？《北史·刘炫传》：隋文搜访图籍，炫因伪造《连山》及《鲁史记》上之。马端临据此以为炫作，或有然者。盖炫后事发除名，故《隋志》不录，而其书尚传于后。开元中，盛集群书，仍入禁中尔。”（《四部正讹》）即使是刘炫的伪作，在南宋时也已经亡佚了，郑樵《通志·艺文略》说：“《连山》夏后氏《易》，至唐始出（所出即为刘炫的伪作——引者），今亡。”

至于伪《连山》的佚文，郦道元《水经注》所引有：“有崇伯鲧伏于羽山之野。”郦道元为北魏时人，早于刘炫，其所引当为桓谭所见的伪本。唐李淳风《乙巳占》中所引《连山易》中关于嫦娥奔月的传说可能就属刘炫的伪本《连山》了。至于宋毛渐所序定的《三坟》，首列《山坟》，谓为《连山》、三《易》，其言多荒诞。如言：“河汛时，龙马负图，盖分五色，丈开五易，甲象崇山，天皇始画八卦，皆《连山》名《易》。君、臣、民、物、阴、阳、兵、象，始明于世。”不足为信，当又一伪本。明黄佐《六艺流别》也引有《连山易》中的一些繇辞，但其体例如王弼《易传》，为后人不屑。清朱彝尊指出它当属另一伪本，其言曰：“不知（所引）本于何书，岂有《连山》三《易》，乃效王弼《易传》之体乎？作伪者拙，且为刘炫笑矣。”（《经义考》）由此可见，由于真本《连山》早佚不可考，伪本纷出，作伪者欲借其名以骇人传世。其比较详尽的佚文，有马国翰辑的《连山易》一卷，载《玉函山房辑佚书》中。

**《归藏易》** 十三卷。伪。作者不明，传说为五帝时黄帝所作。

与《连山易》一样，该书也是上古时关于卜卦的书，属“三易”之一。根据《周礼》及《山海经》等记载（参阅前篇《连山易》），三代时确有此书，但究其作者为谁，成书于何时，论者却不尽相同。

欲考证它的作者与成书时代，应首先必须弄清楚“归藏”的含义。纵观前人之论，同样存在着“代号说”和“取义说”两种。认为“归藏”是取义的，最早要算汉代的郑玄。其言曰：“《归藏》者，万物莫不归藏于其中。”（《易论》）又说：“殷曰《归藏》。”（《易赞》）也就是说，商代的《易》叫《归藏》，其意义是指它包含了自然界乃至人类社会中万物的道理。唐代的贾公彦还进一步阐释道：“《归藏》者，万物莫不归藏于其中者，此《归藏易》以纯《坤》为首，坤为地，故万物莫不归藏于其中，故名为《归藏》也。”

(《〈周礼·春官·太卜〉疏》)“取义”说者，如清人黄以周、皮锡瑞等，都赞同郑氏、贾氏之论。认为“归藏”是代号的，最有代表的是汉人杜子春(参前篇《连山易》)，他不仅认为“归藏”是黄帝代号，而且认为《归藏易》是黄帝所作，与郑玄之说相左。对此，清人黄以周却不以为然，其论曰：“《世谱》、《帝王世纪》本多无稽之言，其言神农本有烈山氏之称，或谓之厉山氏，此以所生之地得名，不关《连山》之书。后人既谓《连山》神农作，复因烈山、厉山之号，遂称为连山氏；黄帝作《归藏》，亦遂有归藏氏之称，此亦好事者取生前之书以为号，非待死后之号以名书也。如《连山》、《归藏》皆取代号，非以义名书，则《周官经》当之《连山易》、《归藏易》，于义乃通。不然徒取代号之名，不指其书，人必莫知其为何物。”(《群经说》)其次，根据班固《汉书·古今人表》所列，亦可知黄帝、归藏并非同人。结合黄氏所论，即可知所谓黄帝作《归藏》之说，只是传说而已。

那么《归藏》究为何时书？汉人桓谭、郑玄都以为是商时书。郑玄说：“殷曰《归藏》。”桓谭说：“《连山》八万言，《归藏》四千三百言，夏《易》繁而殷《易》简。”(《新论》)三国时吴人姚信又言：“归藏氏得河图，殷人因之，曰《归藏》。”(《〈汉书·艺文志〉考证》)再如宋程大昌、元马端临等都明确指出《归藏》是商时书，或据上古时流传的卜筮而最终成书于商代。由于此书早佚，作者难考，内容不明，因而它究竟是否就是商时书，虽然难以确论，但有一点是肯定的，即它至迟在西周时已经成书了。

由于《连山》、《归藏》的残佚，因而关于其真实内容及来源，在古代有所谓“先天小成说”、“三坟说”、“三正三统说”等三种说法。所谓“先天小成说”，即认为伏羲之《易》为“小成”而“先天”，神农之《易》为“中成”而“中天”，黄帝之《易》为“大成”而“后天”。所谓“三坟说”，最有代表的是宋人郑樵，他在《通志·艺文

略》中论述道：“三皇太古书，亦谓之《三坟》，一曰《山坟》，二曰《气坟》，三曰《形坟》。天皇伏羲氏本《山坟》而作《易》，曰《连山》；人皇神农氏本《气坟》而作《易》，曰《归藏》；地皇黄帝氏本《形坟》而作《易》，曰《坤乾》。虽不画卦，而其名皆曰卦爻大象。《连山》之大象有八，曰：君、臣、民、物、阴、阳、兵、众，而统以山；《归藏》之大象有八，曰：归、藏、生、动、长、育、止、杀，而统以气；《坤乾》之大象有八，曰：天、地、日、月、山、川、云、气，而统以形，皆八而八之，为六十四。”但《三坟》本身就不足征信，若反谓《连山》、《归藏》本之，就更加显得荒唐了。所谓“三正三统说”，即以“天正”、“地正”、“人正”为“三正”，以“天统”、“地统”、“人统”为“三统”，而《连山》、《归藏》、《周易》三《易》的立说就是取义于“三正”、“三统”。此说最有代表的是唐人贾公彦，他在《周礼疏》中说：“必以三者为首者（指《连山》以《艮》为首，《归藏》以《坤》为首，《周易》以《乾》为首——引者），取‘三正’、‘三统’之义。故《律历志》云：黄钟为‘天统’，黄钟子为‘天正’；林钟为‘地统’，未之冲丑，故为‘地正’；大簇为‘人统’，寅为‘人正’。周以十一月为正，‘天统’，故以《乾》为天首；殷以十二月为正，‘地统’，故以《坤》为首；夏以十三月为正，‘人统’，人无卦首之理，《艮》渐正月，故以《艮》为首也。”虽然贾公彦此说为后来的一些儒家所赞同，但认真分析一下，其说也是一种附会。第一，《汉书·律历志》所言的“三正”、“三统”，本身就是一种迷信、附会之说。第二，文王居羑里而演《周易》，所奉的正朔仍是殷正，即建正于丑，如果《周易》出于文王之手，则理当为“地统”，应以《坤》为首，但《周易》却是以《乾》为首，即所谓“天统”。因此，显然是“三正三统”论者因以后来的周正建子附会《周易》，而忽略了文王时仍是建正于丑的史实，造成了前后不一的矛盾。明人王道在《易·诗·书·大学亿》中指出：“《连



山》首艮，说者皆谓艮寅位，与建寅之义合。此殊不然。艮在寅，文王后天卦位，夏何由而预取之？”如果卦位在夏、商、周时果有发展变化（即所谓“先天后天”之别。不过从残存的《连山》、《归藏》来看，其卦序是的确有很大的变化的。），那么“艮在寅位”是《周易》的卦位，并不是《连山》的卦位，因而所谓《艮》渐正月，以《艮》为首之论就很难令人信服了。由此可见，“三正三统说”完全是一种附会之说。就《归藏》而言，它以《坤》为首，有没有什么含义呢？回答应是肯定的。纵观前人之论，大致有如下几种：其一为主静说。如明朱升认为：“《归藏》首《坤》，静动之首也。”明王应麟也说：“《越绝外传》：‘范子曰：道生气，气生阴，阴生阳。’愚谓，先阴后阳，即《归藏》先《坤》之意。”主静说者认为《归藏》之所以以《坤》为首，是因为《归藏》的编作者认为万物的规律是阴先于阳，静先于动，而坤——地，是阴与静的代表，故以《坤》为首。其二为祥瑞说。即认为“坤”为地为土，土载万物、生万灵，是百瑞之首，故《归藏》以《坤》为首。其三，与取义说的观点一致，认为此书包含了万物演化的规律，故“万物莫不归藏于中”。如宋人朱元昇即是这样阐述的，其言曰：“《归藏易》以纯《坤》为首，坤为地，万物莫不归藏于其中。《说卦》曰：‘坤以藏之’，盖造化发育之真机，当于此藏焉。然而一元有一元之造化，癸亥、甲子之交为之藏；一岁有一岁之造化，冬夏二至之交为之藏；一日有一日之造化，夜半日中之交为之藏。是又《归藏易》无所往而不用其藏也。六十四卦，藏者十有六，用者四十有八。《乾》为六十四卦之父，《坤》为六十四卦之母，《坤》统藏卦，《乾》统用卦，《坤》、《乾》所以首六十四卦也。有藏者斯有用者，纯《坤》又所以首纯《乾》也。”（《三易备遗》）清人孙奇逢还说：“《归藏》首坤，坤以藏之。天下事不竭于发，而竭于藏，退藏不密，生趣所以日枯也。故藏者，养也，坤元所以资生也。”（《读易大旨》）有“藏”才能有“用”，要

“藏”得丰，必须且藏且养，在六十四卦中，唯有《坤》具有这种藏养资生之德，故《归藏》首《坤》。由此可见，唯第三种观点颇合《归藏易》编作者之旨，于理于论都有可取之处，而其他两家之说则近乎臆解。

与《连山易》一样，周时的《归藏易》在汉时已佚。这大概是由于《周易》的出现与广为流传，致使《连山》、《归藏》书越传越少，乃至亡佚。虽然如此，汉人郑玄与桓谭都曾明言见到过《归藏》。郑玄说：“殷阴阳之书存者有《归藏》。”（《易赞》）桓谭说：“《连山》八万言，《归藏》四千三百言，夏《易》烦而殷《易》简。”（《新论》）但郑、桓二人所见的本子已为后人证明是伪本（参前篇），故班固的《汉书·艺文志》未加著录。《七录》、《晋中经簿》虽有著录，但阮孝绪认为：“《归藏》载卜筮之杂事。”似乎仍是郑、桓所见的伪本。《隋书·经籍志》虽著录有《归藏》十三卷，晋太尉参军薛贞撰，但又说：“《归藏》汉初已亡，按《晋中经》有之。唯载卜筮，不类圣人之旨。以本卦尚存，故取贯于《周易》之首，以备《殷易》之缺。”可见，对《归藏》之真伪是存在疑问的。但最早明确指出流传的《归藏》是伪本的为孔颖达，其言曰：“《归藏》伪妄之书，非殷《易》也。”（《周易正义》）《隋志》著录的十三卷《归藏》，至宋时已亡其大半，据《中兴书目》载：“《归藏》隋世有十三篇，今但存《初经》、《齐母》、《本蓍》三篇，文多阙乱，不可训释。”即使只剩下三篇，也是杂乱无章了。隋唐以后，学者们都一致认为《归藏》为伪书，唯郑樵信其为真。其言曰：“《连山》亡矣！《归藏》，隋有薛贞注十三卷，今所存者《初经》、《齐母》、《本蓍》三篇而已，言占筮事。其辞质，其义古；后学谓为不文，疑而弃之，独不知后之人能为此文乎？”（《通志·艺文略》）郑樵迷古信奇，其言未必即是。马端临指出：“《连山》、《归藏》乃夏商之《易》，本在《周易》之前；然《归藏》，《汉志》无之；《连山》，《隋志》无之，盖

二书至晋、隋间始出。而《连山》出于刘炫之伪作，《北史》明言之，度《归藏》之为书，亦此类耳！夹漈（郑樵）好奇，独尊信此二书与古《三坟书》，且咎世人以其晚出而疑之，殊不知《毛氏诗》、《左氏春秋》、《小戴氏礼》与《古文尚书》、《周官》、《六典》比之，当时皆晚出者也；然其义理、其文词一无可疑，非二《易》、《三坟》之比，不谓之六经可乎？故今序二《易》，不敢遽指为夏商之书，始随所出；置之汉之后唐之前。”（《文献通考》）此后，经明人胡应麟、清人朱彝尊的考订，基本上确定该书是后出的伪本。

伪本《归藏》虽亦散佚殆尽，但仍散存在有关著述中，近人马国翰有辑本《归藏易》一卷，可参考（载《玉函山房辑佚书》）。这里只着重介绍一下《归藏》六十四卦卦名与卦序及与《周易》中的不同之处。据马氏辑《归藏易》，其卦名与卦序为：坤、乾、屯、蒙、潏、讼、师、比、小毒畜、履、否、同人、大有、狼、螯、大过、颐、困、井、革、鼎、旅、丰、小过、林祸、萃、称、仆、复、母亡、大毒畜、瞿（观）、散家人、兔、蹇、荔、员、诚、钦、恒、规、夜、巽、兑、离、萃、兼、分、归妹、渐、晋、明尽、岑霁、未济、遂、蜀、马徒、荧惑、耆老、大明，计六十卦，另四卦缺名，约有三分之二与《周易》相同。与《周易》不同的，需作潏，小畜作小毒畜，艮作狼（一作很），震作螯，临作林祸，升作称，剥作仆，无妄作母亡，大畜作大毒畜，家人作散家人，解作荔，损作员，咸作诚（一作诚），坎作萃，谦为兼，明夷作明尽，遯作遂，蛊作蜀，另有钦、规、夜、分、岑霁、马徒、荧惑、耆老、大明十卦不知当《周易》何卦。另外，清人黄宗羲又认为钦为旅，规为节，夜为明夷，分为睽，岑霁为贲；而朱彝尊又有异说，认为分为豫，马徒为随，诚（诚）为益，钦为咸，瞿为睽，岑霁为既济。总之，对于《归藏》卦的卦名、卦序及其与《周易》的对应，古往今来的学者颇有不同的看法，但有一点却是共同的，即《归藏易》非商以前书。尽管如此，与《连

山易》一样，《归藏易》对于了解、研究“易学”的渊源、发展仍不失为一部颇有价值的参考书。

《周易》 四卷。误认撰作者。

《周易》是儒家的最古老经典著作之一，其最初和《连山》、《归藏》一样为占筮之书。后来随着它在儒学中经典地位的确立，后人对它不断研究与探讨，逐渐成为一部哲学书，并且形成一种专门的学问，即“易学”。在内容上，《周易》可划分为三大类，即卦、卦爻辞与十翼，相应地，关于它的形成年代与作者也就有所谓“人更三圣，世历三古”之说。下面分三部分，对其加以考究。

一、《周易》名义及卦。

和《连山》、《归藏》二书一样，关于《周易》也存在着“代号”说和“取义”说两种。所不同的是，人们对“周”与“易”，又分别有所解释。代号说中对“周”字的解释，即认为是周人演化上古占筮之传而成，故称为“周易”。如《玉海》中所引《山海经》说：“列山氏得河图，周人因之曰《周易》。”唐人孔颖达又在《周易正义》中指出：“既‘连山’、‘归藏’并是代号，则《周易》称‘周’取岐阳地名也。”清人姚信也在《〈汉书·艺文志〉考证》中指出：“伏羲氏得河图，周人因之曰《周易》。”取义说者认为“周”是周普、普遍之义。最早持此说的为汉人郑玄，其言曰：“《周易》者，言《易道》周普，无所不备也。”唐人陆德明在《经典释文》中说：“周，至也，遍也，备也。今各书义取周普。”唐以后人多从代号说，至清人姚配中、黄以周却又力主取义说。以姚氏之言稍详，其言曰：“周，密也，遍也。言《易》道周普，所谓‘周流六虚’者也。……盖《易》之为书，始终本末，上下四旁，无所不周，故曰周也。……其不言‘易周’何？周而后知易也。天之行度曰周，北辰之居谓之极，因天之运行不忒，知天之极，故曰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天不运行，无由知极，故曰乾坤毁无以见《易》。天非极则运行周，

周非易斯流行乱。故曰《易》不可见，则乾坤或几乎息，一经皆阴阳之周流，乾坤变化，皆《易》所为。乾坤《易》之蕴，《易》藏于乾坤之中。周者，乾坤之阴阳，而易则之也。”（《周易姚氏学》）他认为《周易》讲天地自然变化的规律，无所不包，无所不及，故名其《易》为《周易》。但从更深一层角度讲，“易”本身指变化、变易（后详），已包含着“周普”之义，故“周”只是代号。如果《周易》之周，开始时即有如此含义，在先秦的有关著作中，也应该言及。甚至连孔子也仅仅言“加我数年，五十以学《易》，可以无大过矣。”从文法上讲，如“周”是像郑玄、姚配中等人所解释的那样严格在意义修饰“易”，则孔子似乎不应只言《易》而不言《周易》。如果“周”只是代号，如同《周礼》之“周”一样，表明“周代”，则仅言《易》而不言《周易》就无多大妨碍了。

关于《周易》之“易”，虽然从根本上讲，古今学者都认为其意义即为“变易”，即其所言的内在规律性的东西，但在具体阐释上又大致可分为两种。一种是从字形结构上分析，认为“易”字是由“日、月”二字构成，表示阴阳变化之义。这种阐释尤以清人姚配中之说为详，其言曰：“阴阳之义配日月，故易字从日月，象阴阳也。……日往月来，月往日来，一阴一阳，来往屈伸，而《易》道周，终于既济，未济。未济六爻失正，则又阳分为阳，阴分为阴，自乾坤起矣，故曰既济定，定则不易。未济穷，穷则通；未济思所以济之，是以易字从日下月，一来济象也。”（《周易姚氏学》）另一种虽然也从字形上分析，但认为《周易》之“易”是由最初的象形引申成具有抽象意义的术语。如汉许慎在《说文解字》中解释道：“易，蜥易，蝮蜓，守宫也。《秘书》说日月为易，象阴阳也。”由于蜥蜴能在一天随着时间、气温及环境的变化而不断改变颜色，故作《周易》者就取其善变，假借引伸为变易之“易”，表示一切事物的不断变化。唐人孔颖达又说：“夫易者，变化之总名，改换之殊称。自天地开辟，

阴阳运行，寒暑迭来，日月更出，孚萌庶类，亭毒群品，新新不停，生生相续，莫非资变化之力，换代之功。然变化运行，在阴阳二气，故圣人初画八卦，设刚柔两画，象二气也；布以三位，象三才也；谓之为易，取变化之义。”（《周易正义》）由此可见，虽然两说的分析角度不同，但结论是相同的。虽然后一种说法又本于《说文》，但许慎在文中明显地保留了两种观点，即以“易”为蜥蜴，又以《秘书》所言以“易”为日、月合体字，最起码可说明在许慎时对“易”的解释就存在这两种说法，许慎也觉得它们各有道理，故两存之。把两种说法加以比较，则后一种说法明显欠妥当。因为从字形、字义上讲，“易”字本身就以其取象包含变化之义，根本不需要由“蜥易”之“易”加以引伸，也许“蜥易”之“易”是由“日、月”之“易”引伸而得。因为从人们对自然的认识规律而言，总是那些与人自身息息相关的重大自然现象首先引起初民的好奇与探讨，而这些重大自然现象的变化之中，又无过于日、月之交替了。另外，在《周易》中，对“易”字的解释共有三种，都是强调它的变化、取象，如《系辞上传》云：“生生之谓易”，《下传》云：“易者象也”，《说卦》又云：“易，道数也”。

关于《周易》中的卦，众所周知共有六十四卦，它是在八卦的基础上演化而成的，但是“八卦”又是何时何人创造的，《周易·系辞下传》说：“昔者庖羲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视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认为八卦最初由伏羲根据人文中典型事物加以概括抽象成“八卦”，再以这“八卦”来表示自然界、人类社会的各种情状和规律性的东西。把“八卦”演成六十四卦是上古“易学”中的一次飞跃，据汉人司马迁言，完成这个飞跃的是周文王，其言曰：“西伯盖即位五十年，其囚羑里，盖益《易》之八卦为六十四卦。”（《史记·周本纪》）又说：“自伏羲作八卦，周文王演三百

八十四爻而天下治。”（《史记·日者传》）此后，说《周易》者大多持此说，认为伏羲作八卦，周文王重之为六十四卦。但唐人孔颖达却同意王辅嗣的伏羲自重说，并对郑玄等的神农重卦说、孙盛等的夏禹重卦说作了反驳。其言曰：“重卦之人，诸儒不同，凡有四说：王辅嗣等以为伏羲重卦，郑玄之徒以为神农重卦，孙盛以为禹重卦，史迁等以为文王重卦。其言为禹及文王重卦者，案《系辞》神农之时已有，盖取益与噬嗑，以此论之，不攻自破。其言神农重卦，亦为未得。今以诸文验之：案《说卦》云：‘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幽赞于神明而生蓍。’凡言作者，创造之谓也。神农以后，便是述修，不可谓之作也，则出赞生蓍谓伏羲矣。……又八卦小成，爻象未备，重三成六，能事毕矣。若言重卦起自神农，其为功也，岂此《系辞》而已哉？何因《易纬》等数所历三圣，但云伏羲、文王、孔子，竟不及神农？明神农但有盖取诸益，不重卦矣。故今依王辅嗣以伏羲即画八卦、即自重为六十四卦为得其实。其重卦之意，备在《说卦》，此不具。伏羲之时，道尚质素，画卦重爻，足以垂法；后代浇讹，德不如古，爻象不足以为数，故作《系辞》以明之。”（《周易正义》）纵观前人所论，虽然于六十四卦的演化互有异说，但大都以为八卦是伏羲所作。因此，欲探究六十四卦作者及其与八卦的关系，有必要先弄清楚八卦的起源问题。

关于八卦的起源，古今持论者可分为三种不同观点：一种认为八卦中的阳爻（—）和阴爻（--）分别是男女性器官的象征，另一种认为八卦是由文字或图画文字演化而来，第三种观点即认为八卦是由龟卜兆纹所演化。

如果说八卦是由龟卜兆纹演化而来，那么八卦的筮法与龟卜的卜法在体例上不但属于一个体系，而且还有继承与发展的关系。但是，实际情况却正好相反。首先，龟卜所用的卜法与八卦所用的筮法无论在工具上或是预测方法上，还是在对所得“卦象”的阐释理

论上，都是大相径庭。其次，如果八卦源于龟卜兆纹，在殷墟的大量甲骨卜辞中应有所反映，但根据前人的考订，在甲骨卜辞中却未见筮、卦、蓍等文字。因此，根据这两点，近人靳德俊在《本田成之君〈作易年代考〉辨正及作易年代重考》（载上海版《新东方》第1卷第1期）一文中，认为八卦不是成于龟卜兆纹与图画文字，而是从周民族的筮法中产生的。与此截然相反，逢振镐在《论原始八卦的起源》（载《北方文物》1991年1期）一文中认为八卦是由东方民族中的东夷人根据龟卜兆纹创造的。其根据是：第一，八卦的起源与龟卜有关，而龟卜最早是东夷人发明的。第二，根据1959年在山东泰安大汶口墓地M26出土资料，认为原始八卦的基本卦形最早见于大汶口文化时期。第三，东夷族一度统一中原，因而其发明的八卦也随之传入中原。对于逢氏之论，有人认为其前提是八卦源于兆纹，而这前提并非定论；其次，在大汶口象牙梳上发现的图案，只是近似八卦中某些卦形，并不一定就是八卦，故其结论就未必正确。

那么八卦中的阴阳爻，是否就是根据男女生殖器官而发明的呢？表面看来，其论点似乎正确，但只是后人的一种推想而已。其实，八卦是以自然界中的天（乾）、地（坤）、风（巽）、雷（震）、水（坎）、火（离）、山（艮）、泽（兑）八种最典型的自然现象的互相变化与影响来表示万物的变化，它既是上古初民对自然界万物的初步认识，又是他们对万物变化所进行探讨的反映，其中又包含有模糊的辩证法思想，即事物的变化是对立双方共同促成的，简言之即阴阳的互相消长。那么如何表示这种认识呢？先民们在当时文字、书写工具都极不发达的情况下，就以阴爻、阳爻这两种最简单的符号来表达。所以，我们说原始八卦的起源，实则源于上古人们对自然界万物（包括人类自身）的认识与探讨，也就是“仰观天象，近取诸身，远取诸物”的结果。在表述上，它虽然通过八种符号加以表示，但这八种符号并不是象形或图画文字，其目的在于反映与揭示



阴阳消长的规律。再就八卦与龟卜的关系而言，在符号形象上八卦与龟卜兆纹完全是两种不同的东西：八卦是人为的、有目的地揭示人们对事物的认识，而龟卜兆纹完全是偶然的结果；其次，八卦的占法与龟卜的卜法完全属于两个体系，可谓“卜占”不相通，故不能说八卦起源于龟卜兆纹。

既然八卦是上古人们对事物运动变化认识的反映而创造出来的，那么根据认识的自身规律，以及《周易》中的完整体系，可以肯定，六十四卦与八卦不可能是同时产生的。只是在不断占筮中，这种筮法逐渐发展与完善，再加上认识水平的提高与思维能力的加强，才逐渐产生六十四卦。但根据后人所辑《归藏》六十卦卦名及卦序，与《周易》的卦名及卦序显然不同，因而对“文王重卦说”，如果我们解释为文王在被囚时，根据前人的成果，对卦名与卦序作了重新考订与整理，成为我们现在在《周易》中所见到的六十四卦卦名及卦序，那么，无论是从人的认识规律，还是从“易学”自身的发展来说，都是能说过得去的。

## 二、《周易》卦辞、爻辞产生时代及作者。

迄今为止的一些学者，在考察《周易》的成书年代时，往往把《周易》中几个主要部分的形成与其最终构成结构完整的《周易》混淆在一起。《周易》中的三个主要组成部分——卦、卦辞与爻辞、十翼，不是成于一时一人之手，即使是同一部分也不完全是出自一人之手，如“卦”中有八卦与重卦之别。因而不能把《周易》中三个部分的形成当作《周易》的形成，也不能把《周易》的最终成书当作是三个部分的最终定型。

关于《周易》卦爻辞的作者，司马迁在《史记》中虽未明言为周文王所作，但其言周文王演八卦为三百八十四爻，则似乎暗示周文王在重卦时作了卦爻辞。而汉人王充在《论衡·谢短》篇中说得较明显，其言曰：“伏羲作八卦，文王演为六十四，孔子作《彖》、

《象》、《系辞》，三圣重业，《易》乃其足。”到南北朝时，梁武帝萧衍则更明确指出：“《周易》文言是文王所制。”（《经典释文》所引）对此，唐人孔颖达却表现出一些怀疑。其主要根据是在《爻辞》中有言及文王以后之事，他说：“验《爻辞》多文王后事。案《升》卦六四‘王用亨于岐山’，武王克殷之后，始追号文王为王，若《爻辞》为文王所制，不应云‘（文）王用亨于岐山’。又《明夷》六五‘箕子明夷’，武王观兵之后，箕子始被囚奴，文王不宜豫言‘箕子之明夷’。”（《周易正义》）以上两卦中的史事，都发生在文王没后，如果《爻辞》为文王所作，那么在时间顺序上必讲不通。对此，孔颖达又作解释道：“验此诸说，比为《卦辞》文王，《爻辞》周公。马融、陆绩等并同此说，今依而用之。所以只言三圣，不数周公者，以父统子业故也。”（同上）刘安世则又直言《爻辞》为周公作，其言曰：“文王拘羑里而演六十四卦之辞，如乾、元亨利利贞，坤、元亨利牝马之贞是也，非重六爻也。至《爻辞》，恐周公所作。若《爻辞》是文王作，不应曰‘王用亨于岐山’，又不应该曰‘箕子之明夷’也。”（《刘先生谭录》）

关于“箕子之明夷”，宋人冯椅则从版本学角度作了新的探讨，认为“箕”是“其”之误。他说：“《明夷》六五爻，‘箕子之明夷’，‘箕’字蜀本作‘其’字，此继续而当明伤之象，其指大君当明伤之时而传之子，则其子亦为明夷矣。”又说：“文王作《爻辞》移置君象于上六，以‘初登于天’、‘后入于地’，况明夷之主，六五在下而承之明夷之主之子之象也。子继明夷之治，利于贞明，不可以复夷也。后世以‘其’为‘箕’，遂傅会于文王与纣事，甚至以《爻辞》为周公作而非文王！”（《厚斋易学》）虽然如此，从总体上看，在清代以前，儒学家们大多仍认为《卦辞》为周文王作，《爻辞》为周公作，这从元人胡一桂对冯椅的反驳中也可看出，他在其《易学启蒙·翼传》中论述道：“以《爻辞》为文王作，固自有据。况夫子

唯曰：‘《易》之兴也，当文王与纣之事，是故其辞危。’《系辞》只说文王，未尝及周公，则所谓‘辞’者，安知非卦爻之《辞》耶？愚故已疑之矣。然考箕子囚奴诚在文王羑里之后，文王绝无预言之理。而《随》之‘王用亨于西山’、《升》之‘王用亨于岐山’，又诚类太王、文王之事。夏、商之未有用亨于岐山者，朱子解作卜祭山川之义。诸侯祭境内山川，亦正二王为侯时事也。以此观之，则《爻辞》未必果文王所作，故谓之作于周公。……若厚斋（冯椅）因蜀本‘其’字之误，尽疑天下之本，反而从改之，尤有所未可。前汉赵宾正，蜀人，解《明夷》六五‘箕子’为‘菱兹’，则蜀本‘箕’字未尝作‘其’字。况厚斋谓父当暗世而传子，故其子也为明夷。历考前古，惟尧、舜老而舜、禹摄，此乃明德相继，夏、商之王未见父在而子立者。惟桀、纣是可当明夷之主，而肯遽传之乎？此冯氏见后世北齐末主、前宋徽、钦而有是说。……《爻辞》称帝乙箕子，自是一例，况明夷箕子之称，又自有夫子《彖传》为之证据。——《彖传》‘利艰贞，箕子以之’之辞，与《爻辞》‘箕子之明夷利贞’之辞相应。乌可傅会蜀本一字之误，以证《爻辞》非周公作哉？”胡一桂对冯氏所论，从史学、版本学、《周易》自身的内容等三方面作了重新考订，可以说结论是较公允的。

但是，在清代，随着考据学的兴盛，对《周易》卦爻辞的作者又产生了怀疑，认为卦爻辞既非文王作，又非周公作。对此论述较详的有三人：崔述、康有为、皮锡瑞。崔述首先从文王是否被囚于羑里加以探讨，否认文王被囚之事。其言曰：“文王之事，《诗》、《书》言之详矣。纣果文王之君，不应《诗》、《书》反无一言及之。况羑里之囚，乃文王之大厄；斧钺之赐，乃周王业所自始，较之虞芮之质，崇密之伐，其事尤钜，尤当郑重言之，何以反不之及？”（《丰镐考信录》）故，他断定所谓羑里之囚历史上是不存在的。他进而论述道：“文王未尝囚于羑里，则《易》何为而演也？曰：此言

《史记》言耳！《易传》但言其作于文王时，不言文王所自作也。但言其有忧患，不言忧患为何事也。《史记》因传之文，遂以文王羑里之事当之，非果有所据也。”“近世说《周易》者，皆以《彖辞》为文王所作，《爻辞》为周公作，朱子《本义》亦然。余按《传》前章云：‘《易》之兴也，其于中古乎？作《易》者，其有忧患乎？’初未言中古为何时？而忧患为何事也？至此章始言其作于文王时，然未尝言文王所自作也，且曰‘其当’、曰‘其有’、曰‘邪’、曰‘乎’，皆为疑词而不敢决，则是作传者但就其文推度之，尚不敢决言其时世，况能决知其为何人之书乎？……然其中有甚可疑者：《明夷》之五称箕子之明夷，《升》之四称王用亨于岐山，皆文王以后事，文王不应预知而预言之。《史》、《汉》之说不复可通，于是马融、陆绩之徒不得已乃割《爻辞》谓为周公所作，以全曲之。而郑康成、王弼复以卦为包羲、神农所重，非文王所演。然后世儒者因《史记》、《汉·志》之文而辗转猜度之，非有信而可征也。”（《丰镐考信录》）崔述认为文王连羑里之囚，史都无明文记载，还说什么“囚羑里而演《周易》”呢？但对于卦爻辞的作者究为何人？他没有明言。而康有为却以其一贯的疑古态度，指出卦爻辞统出自汉刘歆之手。其言曰：“据《史记·周本纪》、《日者传》、《法言·问神篇》、《汉书·艺文志》、《扬雄传》、《论衡·对作篇》，皆谓文王重卦为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无有以为作《卦辞》者，唯王辅嗣以六十四卦为伏羲所自重。《周易正义》论《卦辞》、《爻辞》谁作云：‘一说并是文王所作’，则影响附会，妄变杨何传史公真说，其可信乎？”“至周公作《爻辞》之说，西汉前无之……唯《左传》昭二年韩宣子来聘，见《易》象与《鲁春秋》曰：‘吾乃今知周公之德’，涉及周公，此盖刘歆窜乱之条，与今学家不同。歆《周官》、《尔雅》、《月令》无事不托于周公，《易·爻辞》之托于周公，亦此类。”（《新学伪经考》）清代的另一位经学家皮锡瑞则认为卦爻辞与《十翼》全为孔子所作，认

为这样，才更符合“《易》历三圣”之说。其根据为：第一，史无明文言卦爻辞为文王、周公作。第二，《史记》中只云文王演六十四卦，而未尝言作卦爻辞。第三，卦爻辞中有文王以后事。第四，在汉时经古今学者中即存在两种看法。现摘录其有关论述如下：“据孔疏之说，文王作卦爻辞，及文王作卦辞、周公作爻辞，皆无明文可据，是非亦莫能决。今据西汉古义以断，则二说皆非是。以卦辞为文王作者，但据《系辞传》‘易之兴也，其于中古乎？’下有‘是故履，德之基’云云，‘当文王与纣之事耶？是故其辞危’云云，遂以为文王作《卦辞》。实则‘履德之基也’云云，共引九卦，正是文王重卦之证；则其辞云云，当即六十四卦，非必别有《卦辞》。伏羲在未制文字之先，八卦止有点画；文王在制文字之后，六十四卦必有文字，有文字即是辞，不必作《卦辞》而后为辞也。孔疏云：‘《史·传》、《讖纬》皆言文王演《易》’，今考之《史·传》，《史记》但云‘文王演三百八十四爻’，不云作卦爻辞；《讖纬》云：‘卦道演德者，文’，则演《易》即演三百八十四爻之谓，不必为辞演说乃为演也。其云周公作《爻辞》者，但以‘箕子’、‘岐山’、‘东邻’等文不当属文王说。惠栋《周易述》用赵宾说而小变之，以箕子为其子，又据《禹贡》冀州治梁及岐，《尔雅》梁山晋望也，因谓岐山亦冀州之望，夏都冀州，王用亨于岐山者，为夏王。惠氏疏通《爻辞》，可以解郑、贾诸人之疑矣。然以《爻辞》为文王作，止是郑学之义；《爻辞》为周公作，亦始于郑众、贾逵、马融诸人，乃东汉古文家异说。若西汉今文家说皆不如是，史迁、扬雄、班固但云文王重卦，未尝云作《卦辞》、《爻辞》，当以卦爻之辞并属孔子所作，盖卦爻分画于羲、文，而卦爻之辞皆出于孔子。如此，则与《易》历三圣之文不背。箕子、岐山、东邻、西邻之类，自孔子言之亦无妨。若以为文王作《爻辞》，既疑不应豫言；以为周公作《爻辞》，又与《易》历三圣不合。《孔疏》以为父统子业，殊属强辞。”（《易经通论》）综

观皮氏所论，就其结论的正确与否，姑且不论，但其推理是比较合乎逻辑与事实的，对近现代学者就卦爻辞的作者及产生年代的进一步考订，不无启发。

到了近代，学者们通过研究发现《易经》中的卦爻辞似乎不全是出自一人之手，因而他们大多放弃了对卦爻辞作者所作的具体探讨，而转向对其完成过程及最终成于何人的探讨。其中较有影响的有两种观点，即西周初年说和春秋以后说。持西周初年说的代表者为余永梁，他在《易卦爻辞的时代及其作者》（载《古史辨》第3册）一文中，从史实等多方面论证了卦爻辞产生于周初。他首先从商周两民族文化的比较入手，认为无论是从文化、民族渊源、社会及生产等方面来讲，周民族都是一个后起的民族，在它灭商之后，很大程度上承受了商的文化制度。其次，他认为“商代无八卦及筮法之兴”，其理由为：其一，从文字上讲，甲骨文中无卦、筮、蓍等字；其二，甲骨卜辞所记的事，几乎都是用卜，而不用筮；其三，从材料上讲，卜法所用的龟甲兽骨比较符合商代以游牧为主的经济特征，而筮法却与周代的农业经济有所发展的特征相适应；据历史记载，大都先有卜而后有筮。因此，他指出：“《易》卦爻辞是与商人的甲骨卜辞的文句相近，而筮法也是从卜法中蜕变出来的。”“兆象这样地繁难，不易辨识，筮法就是起来解决这种繁难的。卦数有一定，则于卦爻之下系以有定之辞，筮时遇何卦何爻，即可依卦爻辞引申推论，比龟卜的辨别兆象，实在是进步了。”接下来，余永梁从句法与成语两方面对卦爻辞与卜辞作了较详的比较，以证明卦爻辞仿自卜辞。第四，他从史实上证明卦爻辞产生于周初。首先，在风俗制度方面，他认为卦爻辞中的婚娶、臣妾、用贝等习俗都是周族文化的反映。其次，在史事方面，卦爻辞中不少反映文王时事，最晚的事也只到康侯，而这些事都是卜官加以记录整理的。“卦爻辞在当时一卦一爻之下，尽有不同的繇辞，后来才删削成定本，所以卦爻辞有

同样的事实而分隶于不同的卦爻之下，……可知卦爻辞是逐渐增易，到后来才完整。”最后，他指出，历史上关于《易》（包括卦爻辞）作者的记录都是附会，其真正作者只不过是卜官而已。只是因为此法此书在民间广为流传，后来的儒家才把它列为“六经”之一，于是孔子就自然成了它的作者。近人如顾颉刚、李镜池等也同意余永梁的论点。台湾学者詹秀惠在《周易卦爻辞之著成年代》（载《易经研究论集》，台湾黎明文化事业公司1981年版）一文中，也从五个方面证明卦爻辞成于卜筮之手和西周初年：其一，辨非伏羲画八卦；其二，辨六十四卦非伏羲、神农、文王所重；其三，辨卦爻辞非文王、周公、孔子所作；其四，辨卦爻辞非成书于春秋末期；其五，证卦爻辞成书于西周初叶。近人张心澂却认为卦爻辞初创于周文王，经卜吏不断发展，至孔子方才删削整理成定本。

现代学者曹福敬、牛鸿恩等认为卦爻辞产生于春秋以后。曹福敬在《〈周易〉卦爻辞编作年代新考》（载《中国哲学史研究》1988年3期）中从三个方面作综合分析，提出《周易》中的卦爻辞的产生不仅不在周初，而且在整个西周都是不可能，它只是进入春秋以后的作品。文中所论述的三个方面是：（1）从古筮的示卦特点和古《易》史来分析比较，可发现《周易》卦爻辞中所用的示卦方式与殷墟及西周中晚期的占筮方式有很大的不同。前者所用的是“以六位的抽象符号为前提的”，而后则是以“八卦所重的六十四卦来占筮”，因此，“若从这个过程来分析，西周中晚期记卦仍用筮数而尚未发现使用六位的这种符号的事实，则《周易》的成书更当推至西周以后了”。（2）从卦爻辞的文学艺术语言及与《诗》的关系来分析。（3）从《周易》辞句反映的社会政治背景来分析，像其中“利”、“侵伐”等概念和事实都是春秋以后事。作者于本文最后还对郭沫若所持的“战国说”作了辩驳。郭沫若在《〈周易〉的构成时代》一书中所提出卦爻辞成于战国初年的根据是：（1）《周易》中有几处提到

“中行”，他认为“中行”是人名，指后于庄公二十二年数十年的晋国荀朴父。(2) 太康二年发现的战国魏襄王墓中同时有《易经》和《易繇阴阳卦》，他认为“同样的东西有两种，正是表明那种东西还在试作时代，这由伴出品的《纪年》与《师春》也可以得到证明。”于此，曹福敬的反驳是：(1) “中行”之“行”是行道之“行”，而非人名；(2) 同一种东西有两种，本身也不能说明《周易》成书于何时。何况，把《周易》的成书定于战国，下述的两个问题是无法解决的：其一，春秋时人已用《周易》占筮；其二，春秋时人的孔子已有学《易》之事。鉴于此，他最后指出：“考定《周易》的成书年代，方法论的全面性和深入分析是值得提出的。如果仅从个别的例子看问题，无视其它例证或随意否定，那就难免作出周初或后此八百年之战国的误断了。”

近代学者陆侃如从文学的角度对《周易》的卦爻辞作了审视，提出了其写定的年代“约当东周中年”之说，即相当于春秋、战国之交。他的根据有三：其一，《易》卦爻辞与前八世纪的诗句相袭；其二，《易》卦爻辞在前六世纪初年尚无定本；其三，易卦爻辞更含有前五世纪的语法。但他在文章最后又指出：“《易》卦爻辞的产生与写定是两件事。这部‘卜筮之书’的起源或在商、周之际，所以研究历史的人尽可依赖它来讲古代社会；迨经过数百年的口耳流传，到东周中年方写定，所以研究文学史的人却不能根据它来讲周初的散文或韵文。”（《论卦爻辞的年代》，载《清华周刊》37卷9期，1932年）。

### 三、《十翼》及其作者。

所谓《十翼》，指《彖辞》上下篇、《象辞》上下篇、《文言》、《系辞》上下篇、《说卦》、《序卦》、《杂卦》，共十篇，是用来对《易经》中的一些问题进行阐释，帮助人们对《易经》作更进一步的认识与了解的，故称“十翼”。所谓“彖”，即断也，因而《彖辞》是



解释卦象、卦名和卦辞，是断定一卦之义的，但在内容深度上不及爻辞。《象辞》又分为《大象》、《小象》两种，但都是用来解释六十四卦的卦象的，《大象》则解释卦象和卦义，《小象》则解释爻象和爻辞。《文言》的内容是记录前人有关乾、坤两卦卦爻辞的言论。《系辞》的内容是通论《周易》及其筮法要义，并非逐字逐句解释其内容，故又称《易大传》。在文义上，人们对“系辞”的解释有两种，一种是指系于卦爻象之下，即《系辞》所说：“系辞焉以断其吉凶”，即卦爻辞；另一种是指系于《周易》上下经之后，即指“十翼”中的《系辞》。《说卦》的内容从总体上讲主要是解释八卦的卦象和卦义，亦如孔颖达在《〈周易〉注疏》中所言：“陈说八卦之德业变化及法象之所为也。”但又可分为明显的两个部分，前半部分主要阐释八卦的形成与性质，并揭示八卦在自然界中的象征事物及与八种方位的相配；后半部分是解说卦象和卦义的，其解释可以说是对春秋以来筮法中取象和取义说的总结。《序卦》，顾名思义，它是对通行本中六十四卦的卦序排列所作的探讨与理论上的解释，其中除对乾坤两卦主取象说外，对其余各卦卦名的解释，大都主取义说。《杂卦》的内容主要是说明六十四卦里包含三十二组相互对立统一的各方，如乾刚坤柔、以乐师忧等。

以上是《十翼》的主要内容。关于其作者，传统的观点认为是孔子所作，最早提出此论的是司马迁。其言曰：“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系辞》、《说卦》、《文言》，读《易》韦编三绝。”（《史记·孔子世家》）又说：“商瞿，鲁人，字子木，少孔子二十九岁。孔子传《易》于瞿，瞿传楚人馯臂子弘，弘传江东人矫子庸疵，疵传燕人周子家竖，竖传淳于人光子乘羽，羽传齐人田子庄何，何传东武人王子中同，同传菑川人杨何，何元朔中以治《易》为汉中大夫。”（《史记·仲尼弟子列传》）孔子俨然成为“易学”创始人。《易纬乾凿度》一书，则明言孔子作《十翼》：“孔子占《易》，得《旅》，息

志停读，五十究作《十翼》。”此后的一些史学家、儒家也大都持此说。如汉班固在《汉书·艺文志》中记录道：“孔氏为之《彖》、《象》、《系辞》、《文言》、《序卦》之属十篇，故曰：‘《易》道深矣！人更三圣，世历三古’。”《隋书·经籍志》也说：“孔子为《彖辞》、《象辞》、《文言》、《系辞》、《说卦》、《序卦》、《杂卦》，而子夏为之传。及秦焚书，《周易》独以卜筮得存。唯失《说卦》三篇，后河内女子得之。”唐人孔颖达也说：“其《彖》、《象》等十翼之辞，以为孔子作，先儒更无异议，但数（shǔ）十翼也有多家。既文王《易经》本分为上下二篇，则区域各别，《彖》、《象》释卦，亦当随经而分，故一家数《十翼》云：‘《上彖》一、《下彖》二、《上象》三、《下象》四、《上系》五、《下系》六、《文言》七、《说卦》八、《序卦》九、《杂卦》十。’郑学之徒，并同此说，故今亦依之。”（《周易正义》）最早对《十翼》的作者提出怀疑的是宋人欧阳修，在其《易童子问》中，他认为《系辞》、《文言》、《说卦》而下皆非孔子所作，其主要根据是《十翼》的内容前后矛盾，而且又似乎比较紊乱。其言曰：“何独《系辞》焉，《文言》、《说卦》而下，皆非圣人之作，而众说淆乱，并非一人之言也。昔之学《易》者，杂取以资其讲说；而说非一家，是以或同或异，或是或非，其择而不精，至使害经而惑世也。然有附托圣经，其传已久，莫得究其所从来而核其真伪，故虽有明智之士，或贪其杂博之辩，溺其富丽之辞，或以为辩疑是正，君子所慎，是以未始措意于其间。”同时他还举了五个例子来说明《十翼》与《易经》的前后不一。其一，《文言》所言的“龙德而隐者也”等相关内容与《乾》初九所言“潜龙勿用”不尽相合；其二，《系辞》所言的“六爻之动，三极之道也”与《说卦》所言“立天之道曰阴与阳，立地之道曰刚与柔，立人之道曰仁与义，兼三材而两之，故易六画而成卦，分阴分阳，迭用柔刚，故易六位而成章”之义不同；其三，《系辞》中对其著述要旨的阐释显得有点杂乱罗嗦。

如言“圣人设卦，观象《系辞》焉而明吉凶。”又说：“圣人有以见天下之动，而观其会通，以行其典礼，《系辞》焉以断其吉凶，是故谓之爻。”又说：“《易》有四象，所以示也；《系辞》焉，所以告也；定之以吉凶，所以断也。”其四，《文言》对“元亨利贞”四德的解释不一，“‘元者，善之长也；亨者，嘉之会也；利者，义之和也；贞者，事之干也’；是谓乾之四德；又曰：‘乾元者，始而亨也；利贞者，性情也’。则又非四德矣。谓此二说出于一人乎？殆非人情也。”其五，关于八卦的来历，《系辞》的解释更是前后矛盾，欧阳修分析说：“《系辞》曰：‘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所谓图者，八卦之文也，神马负之自河而出，以授于伏羲者也。盖八卦者，非人之所为，是天之所降也。又曰：‘包羲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然则八卦者，是人之所为也，河图不与焉！斯二说者，已不能相容矣。而《说卦》又曰：‘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幽赞于神明而生蓍，参天两地而倚数，观变于阴阳而立卦。’则卦又出于蓍矣。八卦之说如是，果何从而出也！谓此三说出于一人乎？则殆非人情也！”因此欧阳修最后指出，“凡此五说者，自相乖戾，尚不可以为一人之说，其可以为圣人之作乎？”

自欧阳修首先发疑后，宋人叶适等也纷纷加以论述。至清，随着考据学的兴盛，戴震、崔述、皮锡瑞等汉学家、经学家又从多方面作了论证，不但证明《十翼》非孔子作，而且还证明它不是出自一人一时之手，其中以崔述所论角度比较新颖，立论比较扎实，故节录如下：“余按《春秋》，孔子所自作，其文谨严简质，与《尧典》、《禹贡》相上下。《论语》后人所记，则其文稍降矣。若《易传》果孔子所作，则当在《春秋》、《论语》之间，而今反繁，而文大类《左传》、《载记》，出《论语》下远甚，何耶？”“《系辞》、《文言》之文或冠以‘子曰’，或不冠以‘子曰’，若《易传》果孔子所

作，不应自冠以‘子曰’字；即云后人所加，亦不应或加或不加也。孟子之于《春秋》也，尝屡言之，而无一言及于孔子传《易》之事；孔、孟相去甚近，孟子之表彰孔子也不遗余力，不应不知，亦不应知之而不言也。由此观之，《易传》必非孔子所作，而亦未必一人所为，盖皆孔子之后，通于《易》者为之，故其言繁而文，其冠以‘子曰’字者，盖相传以为孔子之说，而不必皆当日之言；其不冠以‘子曰’字者，则所自为说也。”“杜氏《春秋传后序》云：‘汲冢中《周易》上下篇与今正同，别有《阴阳说》，而无《彖》、《象》、《文言》、《系辞》，疑于时仲尼造之于鲁，尚未播之于远国也’。余按《汲冢纪年》篇乃魏国之史，冢中书，魏人所藏也。魏文侯师子夏，子夏教授于魏久矣；孔子弟子能传其书者，莫如子夏；子夏不传，魏人不知，则《易传》不出于孔子而出于七十子以后之儒者无疑也。”“又按《春秋》襄九年传，穆姜答史之言，与今文篇首略同而词小异。以文势论，则于彼处为宜；以文义论，则元即首，故谓为体之长，不得遂以为善之长；会者，合也，故前云：‘嘉之会也’，后云：‘嘉德足以合礼’，若云：‘嘉会足以合礼’，则于文为复，而‘嘉会’二字亦不可解；足以长人合礼和义而干事，是以虽随无咎。今删其下二句，而冠‘君子’字于四语之上，则与上下文义了不相蒙；然则是作传者采之鲁史而失其义耳！非孔子所为也。”“《论语》云：曾子曰：‘君子思不出其位。’今《象传》亦载此文，果传文在前与？论者固当见之。曾子虽尝述之，不得遂以为曾子所自言；而传之名言甚多，曾子亦未必独节此语而述之。然则是作传者往往旁采古人之言以足成之，但取有合卦义，不必皆自己出。即采曾子语，必曾子以后之人所为，非孔子所作也。”（《洙泗考信录》）纵观崔氏所论，其论据有五，其一，从内容与语句上，《十翼》与孔子所作的《春秋》不同；其二，在《系辞》、《文言》等篇中，有“子曰”字样，若为孔子自作，则不应如此自称；其三，汲冢书中所出的《周易》无

《十翼》内容；其四，《十翼》中有采于鲁史的痕迹；其五，《象传》有采于曾子之言论。总之，经过清代一些考据学家的考证，基本上证明了《十翼》非孔子作，近现代的多数学者也大都确认所谓《十翼》非孔子作，可以说基本上是定论。

既然《十翼》非孔子作，又不是成于一人一时之手，近现代的一些学者就开始对《十翼》中各篇的作者逐一考订，或对其大体的成书时代作出考察。顾颉刚认为《易传》最早不过战国，迟则在西汉中叶，并证明《系辞》下传“古者包牺氏之王天下也”至“盖取诸夫”一段，乃京房或京房后学所作。（详见《古史辨》第三册《周易卦爻辞中的故事》与《论易系辞传中观象制器的故事》）李镜池在其《周易探源·易传探源》（中华书局1978年版）一书中首先根据前人所论及《易传》有关思想与《论语》的矛盾，否定了孔子作《十翼》之说；其次对《易传》各篇作了逐一考察，认为“《彖》、《象》二传的著作年代，最早不出于战国末，最迟不到汉宣帝，大概以作于秦汉间为最可能”。主要根据是通过比较《彖传》与《象传》的思想及其释“经”之法，发现它们之间有着矛盾的地方，而且《象传》是模仿《彖传》所作。他认为“《系辞》、《文言》是经师传易的语录遗说的辑录，即从田何到田王孙的口传易说”，“《说卦》以下三篇，约在宣元之间。”郭沫若所论与李镜池所言也大体相同（郭沫若认为《周易》与孔子无关，《周易》的作者为孔子的再传弟子楚人姓馯名臂字弓的馯子弓，但为多数学者反对，故不赘述），他说：“我相信《说卦传》以下三篇应该是秦以前的作品，但是《彖》、《象》、《系辞》、《文言》却不能出于秦前。大抵《彖》、《系辞》、《文言》三种是荀子的门徒在秦的统治期间所写出来的东西。《象》是在《彖》之后，由别一派的人所写出来的。”（《周易之制作时代》，原载《青铜时代》，文治出版社1945年版）当代哲学家张岱年先生对《易传》各篇的写作年代也作了较详细的考察，其结论是：“《易大

传》的基本部分是战国中期至战国晚期的著作。”“《系辞》的基本部分是战国中期的作品，著作年代在老子以后，惠子、庄子以前。《彖传》应在荀子以前。关于《文言》和《象传》，没有直接材料。《文言》与《系辞》相类，《象传》与《彖传》相类，应当是战国中后期的作品。从《象传》的内容看，可能较《彖传》晚些。”与前人不同的是，张岱年除了从有关史料学方面进行探讨外，着重从其哲学思想进行探讨，他认为惠子的“天与地卑”正是《系辞》中所言“天尊地卑”的反命题，而“一般的情况是：先有人提出一些概念范畴，然后才有人加以引用或改造；先有人提出一些基本命题，然后才有人加以评论或否定。先有正命题，然后才会有反命题，这是思想发展的必然的程序。”所以，“《系辞》的基本部分在惠子以前就有了。”同理，他又证明了《系辞》的部分内容又在庄子之前，老子之后。（详见《论易大传的著作年代与哲学思想》，载《中国哲学》第1辑，北京三联书店1981年版）台湾学者王开府在《周易经传著作问题初探》（载《易经研究论集》台湾黎明文化事业公司1981年版）一文中，对《十翼》的作者分别作了探讨，对《彖传》与《象传》的作者及成书年代作了如下推论：“《左传》既载韩宣子聘于鲁，见《易象》与《鲁春秋》，《史记·儒林传》所载传《易》之人又多出于齐、鲁。然则《易》之在齐、鲁间研究特盛。《彖》、《象》中又多儒家思想，故推断《彖》、《象》作者为齐、鲁间儒家者流，曾孟七十子之后，当不致误！”关于《系辞》与《文言》，他认为“《系辞》与《文言》，当为战国解《易》之断简残编，与西汉《易》学家言《易》遗著之记录，其作者非一人，时代非一时。其编著之目的，一在存佚，一在宣传。”而《说卦传》，他认为是“京房之流所为”，“《序卦》之内容，系以卦名之义以明卦之次序，说多又傅会。……《史记》无言《序卦》（‘序彖系象’之序，为动词），殆亦后作。或《序卦》本在《说卦》内，后当补足《汉志》十二篇之数，故由《说

卦》分出。……至《杂卦》之名，《汉书》不载，东汉诸书亦未称引。《杂卦》为文类‘卦歌诀’，不重卦义，只依韵编卦成歌，便于记诵，为着启象之用”。

总之，纵观古今学者所论，《十翼》非孔子作已成定论，成书年代基本上是战国、秦汉间，但各篇的具体成书年代、作者、源流，诸家所论不尽相同，尚有待于进一步探讨与研究。

《周易》一书，就其内容而言，它为儒家的经典著作之一，对古代哲学、宗教、政治、人伦等都起了深刻的影响。西汉以后，随着它成为专门的学问，其学之源流派别更纷繁多样。因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易学”有“两派六宗”，又云：“《易》道广大，无所不包，旁及天文、地理、乐律、兵法、韵学、算术，以逮方外之炉火，皆可援《易》以为说。”足见其影响之大，可以说是我国学术史上的一块丰碑。

《易林》 十六卷。又名《焦氏易林》。疑伪。原题汉焦延寿作。

《易林》是对《周易》的一部演绎著作，其演绎的方法即如同“文王重卦”，把八卦变成六十四卦；而《易林》则更进一步，是将六十四卦分别双双重叠，所得卦数即为六十四的平方，共有卦四千零九十六个。在此基础上，再根据《周易》的占筮原则，加以解卦。

《易林》虽题为汉人焦延寿所撰，但在班固的《汉书·艺文志》、《汉书·儒林传》及荀悦的《汉纪》中均没有提及，故明人郑晓首先对该书的作者提出了质疑，其主要根据即是汉人的著录和《易林》中的一些史实。其言曰：“《易林》十六卷，世传汉焦延寿撰，虽隋、唐《经籍志》亦然。今考《汉书·儒林传》、《艺文志》及荀氏《汉纪》皆不言焦氏著《易林》，疑今《易林》未必出于焦氏。延寿为京房师。今明夷之成《林》云：‘新作初陵，踰蹈难登；三驹推车，跌损伤颐’，乃成帝时事。节之解《林》云：‘皇母多思，字养孝孙；脱于襁褓，成就为君。’似定陶傅太后育哀帝事，皆在延寿后，不应延

寿预言之也。刻本《易林》载东莱费直曰：‘六十四卦变占者，王莽时建信天水焦延寿所撰。’然刘向当成帝时校书，已有延寿《易说》，延寿非莽时人明矣。况直虽后于延寿，与高相同时，虽直亦非莽时人也。唐王俞序《易林》云：‘延寿与孟喜同时，’又云：‘当在西汉元成间。’喜与梁丘贺同门，岂元成间人耶？”（《古言》）郑晓不但疑《易林》非焦延寿作，而且认为焦延寿非西汉元帝、成帝时人，当在其先。

在郑晓怀疑的基础上，清人顾炎武又提出《易林》是东汉人所作，且认为焦延寿是西汉昭帝、宣帝时人。其论据有二：其一，汉昭帝、汉宣帝时《左传》尚未立于学官，但《易林》中却引有不少《左传》之文；其二，《易林》中亦引用了不少《汉书》的材料，如说：“火入井口，杨芝生角，犯历无门，窥用太微，登上玉床”，“似引用《李寻传》语。”近人梁启超持论，亦与顾氏相同，其言曰：“延寿是汉昭帝、宣帝时人，那时《左传》未立学官，普通人都看不见，现在《易林》引了《左传》许多话。其实《左传》到汉成帝时才有刘歆在中秘发见，焦延寿怎么能看见《左传》呢？这分明是东汉以后的人，见了那晚出的《左传》才假造的。”（《古书真伪及其年代》）

对于完全否定《易林》出于焦延寿之手的论点，《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抱着持疑的态度，认为《易林》实出于焦延寿之手，但在流传中不免搀入了他人的言论，因而造成了该书所反映历史事实等内容上的矛盾。该书对郑晓、顾炎武的观点作了剖析，其论述道：“《易林》，《隋书·经籍志》始著录于五行家，唐王俞始序而称之，似乎后人所附会。郑晓、顾炎武二家所云某林似指某事者，皆揣摩其词。炎武所指‘彭离既东，迁之上庸’者，话虽出《汉书》，而事在武帝元鼎元年，不必《汉书》始载。又《左传》西汉未立学官，而张苍等已久相述说，延寿引用传语，亦不是致疑。惟‘长城既立，四



夷宾服。交和结好，昭君是福’四句，则事在元帝竟宁元年，名字炳然，显为延寿以后。然李善注《文选》任昉《竟陵王行状》引《东观汉纪》曰：沛献王辅永平五年秋，京师少雨，上御云台诏尚席取卦具，自卦以《周易卦林》占之，其繇曰：‘愷卦穴户，大雨将集。’明日大雨，上即以诏书问辅曰：‘道宁有是耶？’辅上言曰：‘案《易》卦震之蹇：蚁封穴户，大雨将集。蹇艮下坎上，艮为山，坎为水，出云为雨，蚁穴居而知雨，将云雨；蚁卦穴，故以蚁为文’云云。今书蹇繇实在震林，则书出焦氏足为明证。昭君之类，或方技家辗转附益，窜乱原文，亦未可定耳！”

如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持论是持疑而肯定的态度，那么清人丁晏、顾实等人却又是完全肯定《易林》为焦延寿所作，且认为他为汉成帝时人。丁晏的论述大略是：“亭林顾氏疑为东汉以后人撰托，非也。……案《左传》当西汉时虽未立博士，贾谊已为训，故河间献王传其学，《毛诗故训传》多依用之，于《易林》何疑焉？至昭君不必为元帝时事，或取昭明之义，如《毛诗》平王之类。萃之临曰：‘昭君守国，诸夏蒙德。’此‘昭君’义何以解焉？且元帝之世，延寿固当见之矣。《汉书·京房传》：焦延寿，字赣。赣贫贱，以好学得幸梁王，王共其资用，令极意学。既成，为郡吏，察举补小黄令。赣尝曰：得我道以亡身者，必京生也。房以元帝建昭二年上封事弃市，时年四十一。元帝纪建昭五年。明年春正月，改元竟宁，赐单于待诏掖庭王嫱为阼氏。《匈奴传》：元帝以后宫良家子王嫱字昭君赐单于。延寿生历昭、宣、元之时，或犹得见其事。唐王俞《序》谓延寿当西汉元成之间必有所据，亭林谓延寿在昭宣之世亦非也。《易林》学出西京，文义古奥，非东汉诸儒所能依托。流传既久，沿讹滋多”。（《易林释文序》）

综合前人之论，可以发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观点及丁晏等人的论述是较为可信的，顾亭林之辈仅据《易林》中一见“昭

君”二字，即断定它为东汉人的伪托之作，似乎显得论据不足，令人难以坚信。《易林》流传至今，其主要的、常见的本子有：《续道藏》本、《津逮秘书》本、《广汉魏丛书》本、《四库全书》本、《士礼居黄氏丛书》本等。

**《子夏易传》** 十一卷。伪。旧题周卜商撰。

关于易学在汉代之流传，考《汉书·艺文志》及所引刘歆《七略》，其于《六艺略》中对《易传》的记录有周氏二篇、服氏二篇、杨氏二篇、蔡氏二篇、韩氏二篇。除服氏外，其它皆有注说。对韩氏二篇注解是：“名婴”，即指韩婴《易传》二篇。那么韩婴《易传》二篇与《子夏易传》十一卷有什么关系呢？因为韩婴字子夏，与卜商字子夏相同。如果《子夏易传》果出于周卜商之手，那么就有一个很明显的目录学上的问题难以解决，即《七略》与《汉书·艺文志》为什么没有著录，而直至晋荀勖的《中经簿》始著录有“《子夏易传》四卷，或云丁宽所作”。尽管如此，荀勖仍然怀疑它非卜商子夏所作。《隋书·经籍志》始第一次肯定地把《子夏易传》与卜商连在一起，其言曰：“《易传》二卷，魏文侯师卜子夏传。”但就在其后不久，也是唐人（《隋书》为唐人所修）首先对此提出了质疑。

据《唐会要》记载，在开元七年（公元719年）三月六日，唐王朝因《隋书·经籍志》记录有《子夏易传》二卷，而当时的经师学者却无一人研究之，就下令儒官详加考订，颁于学官。刘知几通过对该书的进一步研究，首先提出了所谓《子夏易传》乃是一部伪作。他主要是根据目录学来考订的，其言曰：“按《汉志》，《易》有十三家，而无子夏作传者。至梁，阮（孝绪）氏《七录》始有《子夏易》六卷，或云韩婴作，或云丁宽作。然据《汉书·艺文志》，《韩易》有十二篇，《丁易》有八篇，求其符合，则事殊隳刺者矣。夫以东鲁服膺文学，与子游同列，西河告老，名行将夫子连纵，而岁

越千龄，时纪百代，其所著述，沉翳不行，岂非后来假凭先哲？亦犹石崇谬称阮籍、郑璞滥名周室。必欲行用，深以为疑。”（《唐会要》）同时的司马贞也认为此书是一部伪书，其言曰：“按刘向《七略》有《子夏易传》（此乃司马贞之误，刘向《七略》只言《易传》而不言《子夏易传》。考《唐会要》引王俭《七志》所引《七略》原文亦为：‘《易传》，子夏韩婴氏也。’此也足以证明《子夏易传》非卜子夏所作——引者），但其书不行已久，今所存多失真本。又荀勖《中经簿》云：‘《子夏传》四卷，或云丁宽所作。’是先达已疑非子夏矣。又《隋书·经籍志》云：‘《子夏传》残缺，梁六卷，今二卷。’知其书错谬多矣。又王俭《七志》引刘向《七略》云：‘《易传》，子夏韩氏婴也。’今题不称韩氏，而载薛虞记。又今秘阁有《子夏传》，薛虞记，其质拙略，旨趣非远，无益后学，不可将帖五经。”（同上），司马贞认为其内容粗略，是部伪作，不可列入五经。

自刘知几、司马贞首先考订此书之伪后，后人基本上以为定论，如宋《崇文总目》曰：“此书篇第略依王（弼）氏，决非卜子夏之文。又其言近而不等，然学者尚异，颇传习之。”宋人虽认为其伪，但由于好奇尚异，不像唐人，研习的人大有人在。

《子夏易传》非卜商所作，已成定论。但其真正作者是谁，自宋开始，学者们纷纷作了深入探讨，各抒己见，可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宋人孙坦认为是汉杜子春所作，其言曰：“世有《子夏易传》，以为亲得孔子蕴，观其词略而粹，间或取《左氏春秋传》语证之，晚又得十八占，称夫子则曰县官，尝疑汉杜子春之学。及读《杜传》，见引明夷对策，疑始释然。不然，班固序儒林何以言《易》始于商瞿子木，而遗卜商也哉？”（《周易析蕴》）对此，宋人程颢却不同意，他认为作是书者必于易学有所接受，决非杜子春之流可为，“《子夏易》虽非卜商作，必非杜子春所能为，必得师传也。”（《二程遗书》）宋晁说之又认为是唐人张弧的假托之作，“古今咸谓子夏受

《易》于孔子而为之传，然太史公、刘向父子、班固皆不论著。唐刘子玄（知几）知其伪矣。书不传于今。今号为《子夏易传》者，《崇文总目》知其伪，而不知其作伪之人，予知其为唐张弧之《易》也。”（《传易堂记》）晁氏虽提出新论，但未提出证据。明人胡应麟只是笼统提出是隋唐时人之伪作，“《子夏易》载《通考》者今亦不传。据陈氏所论推之（笔者案：陈氏指陈振孙，其在《书录解题》中言：‘隋唐《志》有《卜商传》二卷，残缺。陆德明、李鼎祚亦时称引，考《汉志》初无此书。有孙坦者，为《周易析蕴》，言此汉杜子春也，未知何据？使其果然，何为不见于《汉志》？其为依托明矣。隋、唐时止二卷已残缺，今安得有十卷？且其经又彖、象文辞相错，近用王弼本，决非汉世书。以陆德明所引求之今传，则此无之，岂惟非汉世书，亦非隋、唐传矣。其文辞浅俚，非古人语。’），当是汉末人依托，至隋残缺。唐宋人因隋目取王氏本伪撰此书。正犹《乾坤凿度》本汉世伪撰，至隋唐已逸，宋人复伪撰以行，伪之中又有伪者也。（晁景迂以此书张弧撰。案弧唐大理评事，今有《素履子》传于世。晁岂误记此耶？）”（《四部正讹》）清人朱彝尊也斥流传的《子夏易传》为伪本，他说：“《子夏易传》见于《隋书·经籍志》止二卷，《释文序录》止三卷。至宋《中兴书目》益为十卷，而今本多至十一卷。不独篇第悉依王弼，并其本亦无异辞。考陆氏《释文》所引，今文皆不然。王氏《困学纪闻》引‘泰六五传云：阳之归妹也’，今亦无之。且书中引《周礼》、《春秋传》，其伪不待攻而自破矣。又按孙坦疑是杜邺，徐几、赵汝楳疑是邓彭祖，盖两人俱字子夏也。然绎其文义，总不类汉人文字，并不类唐人文字，谓为张弧所作，恐非今本。”（《经义考》）朱彝尊认为，所见的《子夏易传》在流传中的卷数，各家著录不一；其在解经的形式上悉依王弼之解说形式；其在内容上又征引《春秋传》。凡此三种，他认为《子夏易传》不但非卜商所作，也非汉人所作，是隋唐时人的伪作；但即使

是唐人的伪作之本，他又认为流传至清，又非当时之旧了。

纵观刘知几之后到清人朱彝尊等对《子夏易传》的考订，其中有一条是肯定的，即《子夏易传》肯定不是卜商子夏所作。但能不能据此断定它开始就是一部伪书呢？会不会有其它意外呢？笔者认为，本篇开头所提出的韩婴子夏与《子夏易传》的关系是值得深入探究的。第一，韩婴有《易传》二篇。第二，《七略》的记录是“《易传》子夏韩氏婴”二篇。第三，如上所述，卜商子夏未作过《易传》之类的书。把这三点作综合考察，就如近人张心澂所考述的那样：“《志》之体例，只标某书某氏及篇数，不以其人之字题于上，故略去子夏二字，而注其名于下。《易传》二字，则上文说之也。但照周氏、杨氏（指《七略》所载的《易传》周氏二篇——引者）例，漏注‘字子夏’三字，故《七略》明谓《易传》子夏韩氏婴所作，后人不知即《汉志》之韩氏二篇，将子夏二字移于《易传》之上，遂变为卜子夏之书。荀勖误于前，而《七录》、《隋志》、《经典释文》因之。”（《伪书通考》）总之，《子夏易传》不是卜商子夏所作，而是流传中著录的失误，其真正作者为韩婴子夏，而且在当时也不是伪书。但是，由于其失误的著录，后人很容易考订出它不是卜商所作，遂认为是伪书，以致在唐以后此书渐渐不受人们重视，流传也不广。到宋以后，却又突然冒出了十卷本《子夏易传》，其为伪作显然无疑。流传至清又成十一卷了，更是伪中之伪了。

关于现在流传之《子夏易传》版本，后人辑录的主要有：《通志堂经解》本、《四库全书》本、《学津讨原》本、《汉魏二十一家易注》本、《问经堂丛书》本、《二酉堂丛书》本、《黄氏逸书考》本、《玉函山房辑佚书》本等。

**《费氏易》** 一卷。疑伪。原题西汉费直传。

所谓《费氏易》，据东汉班固所述，系费直有关“易学”的注解。《汉书·儒林传》：“费直字长翁，东莱人也，治易为郎，至单父令。”

长于卦筮，亡章句，徒以《彖》、《象》、《系辞》十篇文言解上下《经》。琅玕王璜平中能传之。璜又传《古文尚书》。”据此，可略知《费氏易》的大概内容，主要是根据《彖》、《象》、《系辞》的宗旨来解释《周易》经文，而且主要是其中有关占卜卦筮方面的内容。班固又在《汉书·艺文志》中记述道：“及秦燔书，而《易》为筮卜之事，传者不绝。汉兴，田何传之。讫于宣、元，有施、孟、梁丘、京氏列于学官，而民间有费、高二家之说。刘向以中古文《易经》校施、孟、梁丘《经》，或脱去‘无咎’、‘悔亡’，唯费氏《经》与古文同。”由此可见，因为费氏易完全长于占卜卦筮，故只有在民间广为流传，不可能列入学官；但亦正因为专于卜筮，在内容上才比较传统，刻守师传，与古文《经》不异。这是费氏易学在西汉时的情况。到了东汉及两晋以后，据范曄《后汉书·儒林传》记载，费氏易渐渐衰微了。“京兆陈元、扶风马融、河南郑众、北海郑玄、颍川荀爽并传《费氏易》。……后汉费氏兴而高氏遂微。永嘉之乱，施氏、梁丘之《易》亡，孟、京、费之《易》人无传者，唯郑康成、王辅嗣所注行于世。”自两晋以后，因费氏易学渐失传，其书也渐散佚，为隋、唐、宋诸志所不载。到了清代，由于考据学兴盛，对《费氏易》才有所发掘，同时清人康有为又提出该书是一部伪托之作，具体来讲，是刘歆伪造的。

康有为对《费氏易》真伪的考订主要是从三个方面进行的。第一，西汉诸儒中无人见过所谓《费氏易》。他说：“按西汉但有施、孟、梁丘、京氏《易》，费氏、高氏突出于哀平之世，西汉诸儒无见之者；传之者王璜，即传徐敖《古文尚书》之人，其为歆所假伪付嘱，至易见也。其云：‘唯费氏《经》与古文同。’亦伪托也，务借以尊费氏而已。”（《新学伪经考》）第二，东汉以后所传的所谓“费氏学”皆为刘歆的伪学。其论述道：“《后汉书·儒林传》：‘陈元、郑众皆传《费氏易》，其后马融亦为其传，融授郑玄，玄作《易注》，荀爽

又作《易传》，自是费氏兴。’《经典释文序录》说：‘永嘉之乱，施氏、梁丘之《易》亡，孟、京、费氏之《易》，人无传者。’（马、郑之《易》即《费氏易》，安得谓费无传？陆氏之说不足为据也。）是后汉末皆费氏学，而《释文》有费直《章句》四卷，岂后人所传益欤？然既曰‘兴’，又曰‘人无传者’，则必有说。今自马融、郑玄、荀爽、虞翻及王辅嗣注，皆费氏说。……则今之《易》亦歆伪学也。呜呼！后世六学皆歆之说，孔子之道于是一变盖二千年矣。”（同上）第三，康有为从内容上对《费氏易》的来源进行考订，其言曰：“今以《周易集解》考之，其说采卦气、消息、辟卦、世应、飞伏。郑氏独传爻辰，主分野互卦之说。按分野之说，《周官》、《左传》、《国语》有之，杂见于《汉书·天文·地理志》，并移以说《易》，皆歆所创也。钱大昕曰：‘康成初习《京氏易》，后从马季长受《费氏易》。费氏有《周易分野》一书，其爻辰之法所从出乎？’（《潜研堂文集·答问》）得其所自出矣。《经典释文序录》云：‘费直《章句》四卷，残缺。’则费氏有说明矣。其所伪作《费氏易》，尽深攻孟、京，力主以《彖》、《象》、《系辞》十篇文言解上下《经》，据孔子以折诸家。又因《系辞》而造之卦、互卦之例，……杂窜之于《左传》，又窜之于《史记》，以易旧说。……又凡卦筮须有所指，《周官》、《左传》、《国语》并言分野，故又以分野之说窜入卦筮。然则费氏《章句》，《周易》分野，皆歆所作于《七略》奏上之后，故《七略》无之；或歆自匿其章句，授之弟子，而不著之欤？”（同上）康有为据此三点认为《费氏易》是刘歆之伪作。但在文章最后，他又比较客观地对其内容作了总结与评述：“然《易》之经文亡恙，以为脱去‘无咎’、‘悔亡’，特歆崇古抑今之伪说耳，以《彖》、《象》、《系辞》说《易》，还孔子之旧义，虽出刘歆之说，然歆内主张爻辰分野以为卜筮，《十翼》解《经》，特其假借之言，实非歆学也。且实光明无弊，不必以人废言。于今学扫《说卦》之伪文，于古学删康成

之野象，歆矫伪六经之罪，于《易》差可未减乎？”（同上）

总之，关于《费氏易》究竟属真属伪，虽然康有为从三个方面论述了它是刘歆的伪作，但由于该书散佚已久，颇难确定，康氏所论也只是一家之言，故姑且存疑待之。

该书的辑佚，有马国翰辑《费氏易》一卷，载《玉函山房辑佚书·经编易类》。

**《关朗易传》** 一卷。伪。原题北魏关朗撰、唐赵蕤注、宋阮逸传。

该书是一部解释《周易》的著作，但对其来源，唐以前却无人记载，现所见到的最早的记录是阮逸的《序文》。该序文曰：“尝读《文中子》，知王氏（通）《易》宗于关子明（朗），知学后，于卜人徐生处得《关氏易传》。”

最早指出该书出自阮逸伪作的是南宋人陈师道。陈师道说：“世传王氏《玄经》、《薛氏传》及关子明《易传》、《李卫公问对》，皆逸所著。逸尝以草示苏明元，而子瞻言之。”（《后山丛谈》）后来，经过朱熹、陈振孙、胡应麟等人的进一步考订，遂确定其书为伪作。胡应麟曰：“朗称魏孝文时人，王仲淹祖同州刺史彦师事之。尝为彦筮，得夬之革，遂决百年中当有达人出，修洙泗之教。中历数周、齐、陈、隋事，无不悬合，而其意实寓‘河汾’，非唐初福畴辈拮据陈迹以耀其先，则宋阮逸伪撰以证佐《文中》者，书之得失固不足深论也。”又言：“或以即注者赵蕤。案蕤有《长短经》十卷。《北梦琐言》云：‘蕤，梓州临亭人，博学韬铃，长于经世。夫妇俱隐，不应征召。论王霸、机权、正变，作为此经。’则蕤当是中唐前后人。然新旧《唐书》并无《关氏易传》，而仅见于马、郑诸家，则此书非蕤可见，而阮逸之伪无疑。”（《四部正讹》）《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考证结论也认为它是一部伪作，该书曰：“《隋志》、《唐志》皆不著录。晁公武《读书志》谓：‘李淑《邯郸图书志》始有之，《中兴书目》亦载



其名，云阮逸詮次刊正。’陈师道《后山丛谈》、何蘧《春渚纪闻》及邵博《闻见后录》皆云：‘阮逸尝以伪撰之稿示苏洵’，则出自逸手，更无疑义。逸与李淑同为神宗时人，故李氏书目始有也。吴莱集有此书后序，乃据《文中子》之说，力辨其真。文士好奇，未可深考耳。”

该书的研究与参考价值不大。主要的版本有：《唐宋丛书·经翼》本、《说郛》本、《范氏奇书》本、《津逮秘书》本、《学津讨源》本等。

**《周易衍流》** 五卷。撰人疑伪。旧题唐成玄英撰。

该书新旧《唐书》不载，至宋晁公武的《郡斋读书志》始有著录，但《宋史·艺文志》亦未著录。晁公武虽有著录，但于作者究为何人，却作了存疑：“唐成玄英撰。错综六十四卦，演九宫以值年月日，推国家之吉凶。玄英，道士也，故《道藏》录之。或云释玄英撰，未知孰是。”该书的内容也是讲卦气消息的，并以此推断年月日的灾异及国家兴盛，迷信色彩浓厚，无多大参考价值。

**《正易心法》** 一卷。作者伪。原题五代麻衣道者撰。

《正易心法》是一部关于占卜算卦的著作，它主要是根据卦气说、爻辰说及十二消息卦来推断吉凶，迷信色彩较为浓厚。关于该书的来源，北宋李潜在该书的《序》文中有所记录：“麻衣道者羲皇氏《正易心法》顷得之庐山一异人（或云许坚），或有疑而问者，余应之云：‘何疑之有？顾其议论可也。’昔黄帝《素问》、孔子《易大传》世尚有疑之，尝曰：‘世固有能作《素问》者乎？固有能作《易大传》者乎？虽非本真，亦黄帝、孔子之徒也。’余于《正易心法》亦曰：‘世固有能作之者乎？虽非麻衣，是乃麻衣之徒也。胡不观其文辞议论乎？’一滴真金，源流天造，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翩然于羲皇，心地驰骋，实物外真仙之书也。读来十年，方悟浸渍，触类以知《易》道之大如是也。得其人，当与共之。”李潜认为，或许该

书不亲出麻衣道者之手，但不管怎样，它所讲的内容，确是麻衣道者所传的“易学”的精华。戴师愈在该书的《跋》文中，也对麻衣道者的“神决”作了记录：“五代时李守正叛河中，周太祖亲征，麻衣语赵韩王曰：‘李侍中安得久，其城下有三天子气。’未几城陷。时周世宗与宋朝太祖侍行。钱文僖公若水陈师夷每见，以其神观清粹，谓可学仙，有升举之分；见之未精，使麻衣决之，麻衣云：‘无仙骨，但可作贵公卿耳！’夫神仙与帝王之相，岂易识哉？麻衣一见决之，则其识为何如也！即其识神仙、识帝王之眼目以论《易》，则其出于寻常万万也！”

但到南宋时，朱熹首先提出该书是一部伪作，其根据有三：其一，内容支离破碎；其二，语言文字不古；其三，该书与戴师愈的手稿相类。其言曰：“来喻所谓隐者，岂非麻衣之流乎？此乃伪书，向来敬夫（张栻）虽不以其说为善，然亦误以为真希夷之师说也。其言专说卦画，大概似是，其所以为说者，则皆琐碎支离、附会穿凿，更无是处。”（《朱子大全集》）又说：“此书词意凡近，不类一二百年文字，如所谓‘雷自天下而发，山自天上而坠’，皆无理之妄谈；所谓‘一阳生于子月，而应于卯月’，乃术家之小数……必近年术数末流，道听途说，掇拾老、佛、医、卜诸说之陋者，以成此书。后二年守南康，有湘阴主簿戴师愈者求谒，即及《麻衣易》。因复扣之，宛然此老所作。欲驰报敬夫，敬夫已下世。时当涂李侍郎寿翁雅此书，亟以书来曰：‘即如君言，斯人而能为此书，亦吾所愿见，幸为津致之。’……又曰：‘《麻衣易》是戴师愈所作，太平州刊本第二《跋》即其人也。昨亲见之，甚称此《易》得之隐者，问之不肯明言其人。某适到其家，见有一册杂录，乃戴公自作，其言皆与《麻衣易》相类。’及戴死，其子弟将所谓易图来看，乃知真戴所自作也。”（《朱子语录》）

朱熹首发疑问之后，宋人陈振孙、明人胡应麟、清人姚际恒等

又作了进一步考订，遂确定该书是伪作无疑。胡应麟曰：“《麻衣心法》一卷，称麻衣道者以授陈希夷。余读之，每四字为句，句为四章，章四十二，下为注解。皆浅俚质略，大类宋世丹录之书。朱紫阳谓戴师愈作，托名麻衣。余观其末有李潜序，绝肖书中所云，盖皆戴所作也。”（《四部正讹》）戴师愈伪作此说的目的，大概在于假托古人以播其说。

《周易系辞精义》 二卷。作者伪。原题宋吕祖谦撰。

该书是一部专门阐释《周易·系辞》的著作，上卷为《上系》，下卷包括《下系》、《说卦》、《序卦上经》、《序卦下经》、《杂卦》。其体例是先列经文，于每段后杂引诸家以说解，其中以程氏（颐）之说为主，兼及张氏（载）、吕氏之说及谢氏《语解》、尹氏《语录》等等。书中虽有吕氏之说，但宋人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中引《馆阁书目》之言提出该书是一部伪托之作。其言曰：“《系辞精义》二卷，吕祖谦集程氏、诸家之说，《程传》不及《系辞》故也。《馆阁书目》以为托祖谦之名。”后经《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编撰者考订，遂定该书是一部伪作：“程子（颐）作《易传》不及《系辞》。此书似集诸家之说补其所缺，然去取未为精审。陈振孙《书录解题》引《馆阁书目》以是书为托祖谦之名，殆必有据也。”清人杨守敬亦言：“《精义》题晦庵先生校正，恐皆是坊贾所为。”（《古逸丛书·周易系辞精义序》）。

《东莱易说》 二卷。作者伪。原题宋吕祖谦撰。

此书为谈易之作，但非宋人吕祖谦所撰。清代朱彝尊《经义考》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均有述及。其中《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辨析甚明，文中说：“今勘验其文，实吕乔年所编《丽泽论说集录》之前二卷。书贾抄出售伪，非祖谦所自著也。”

《周易辑说明解》 四卷。伪。原题宋冯椅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从三个方面对此书作了较为详尽的辨伪。

其一，该书的份量与《宋史·艺文志》所著录的相差甚远。“（冯）椅有《厚斋易学》已著录，此其别行之伪本也。案椅原书《宋史·艺文志》作五十卷，此本卷数悬殊，其不合者一。”其二，体例上与前人所述不合，“朱彝尊《经义考》载《中兴艺文志》云：‘冯椅为《辑注》、《辑传》、《外传》，以程沙随、朱文公虽本《古易》为注，犹未及尽，正《孔传》名义，乃改彖曰、象曰为赞曰，又改《系辞》上下为《说卦》上下，以《隋·经籍志》有《说卦》三篇也。’此本仍作彖曰、象曰，不作赞曰；《系辞》传仍分上下，不作《说卦》上下；其不合者二也。”其三，冯椅解《易》，主《明夷》六五“箕子”之“箕”为“其”字说，而该书说解却未尝改“箕”为“其”，“且《永乐大典》具载椅书有《辑注》、《辑传》之目，与《中兴艺文志》同，……又其以古训改今文者甚多，如裳之为常、渎之为黠、宠之为龙、拯之为承，皆本《说文》、《释文》诸家。《履》、《否》诸卦则以为旧脱卦名宜补，《姤》卦则以为‘勿用取’下衍‘女’字，《渐》卦则以‘渐之进’‘之’字为‘渐’字之伪，今此书皆无此文。又《辑注》、《外传》所引诸家如司马光、王安石凡二三十家，多外间所未有，今并无之。至其各卦讲解多沿袭《本义》，与《永乐大典》所载全殊。其为伪托，更无疑义。”（引文俱见《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由此可见，《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考证是有力的，作伪者的目的也许是书贾伪造以营利。

**《大易衍说》** 未分卷。伪。原题元李简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订结果，确定其为伪书。其言曰：“（李）简有《学易记》已著录。是编即以《学易记》序冠于卷首，而书则绝不相同。核其文义，与今村塾讲章相类。朱彝尊《经义考》亦未载其名，盖书肆伪托之本也。”

**《易经渊旨》** 一卷。伪。原题明归有光撰。

考《明史·文苑传》及《艺文志》均未著录归有光作《易经渊

旨》之书，朱彝尊的《经义考》亦不曾记载，《江南通志》著录归有光的著作有《易图论》上下篇及《大衍解》二书，然亦未见《易经渊旨》；其次，在内容上，该书无多少创新，几乎全是前人旧说，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它是“大抵剿袭旧说”，且确定其为伪书。

《乾坤凿度》 二卷。作者伪。原题包羲撰，苍颉修。

《乾坤凿度》是《易纬》的一种。所谓“纬”是相对儒家经典著作之“经”而言的，是对儒家经书所作的解释。六经皆有纬，《易纬》则是对《周易》经文所作的解释，是汉代易学中一个影响较大的派别。《易纬》形成的书也比较多，但大多或佚或伪，后人辑有的逸文有《乾坤凿度》、《乾凿度》、《通卦验》、《坤灵图》、《稽览图》、《是类谋》、《辨终备》、《通统图》、《统验玄图》、《易萌气枢》、《易纬乾元序制记》等。

从总体上说，《易纬》的形成年代是一个很有争议的问题。有人认为纬书在西汉前即存在，其主要根据就是秦时已有讖语，《淮南子·人间训》说：“秦室挟录图，见其传曰：亡秦者明也。”但这是讖语，而不是纬言，而且是先有讖后有纬的，故不可据讖语来定纬书的产生年代。后汉张衡曾言：“自汉取秦，用兵力战，功成业遂，可谓大事，当此之时，莫或称讖；夏侯胜，眭孟之徒，以道术立名，其所述著，无讖一言；刘向父子，领校秘书，阅定九流，亦无讖录。成哀之后，乃始闻之。”他又说：“至于王莽篡位，汉世大祸，八十篇何为大戒！则知图讖成于哀平之际也。”（《后汉书·张衡传》）张衡本人为东汉人，距西汉不远，他首先怀疑“纬书秦汉说”。其证据有三：其一，刘邦代秦，讖言未述；其二，道术之徒如夏侯胜等彼时未言；其三，刘向父子校书时未见。因而，他断定纬书当产生于成哀之际。为什么呢？因为在王莽篡位时，大造迷信符瑞，当时的社会气氛需要之，而且在事实上，图讖之书也是在那时突然盛行起来的。可以说，张衡所论，是非常有力的，这从《七略》及《汉书·

艺文志》未加著录也可得到证实。其次，从《汉书》来看，最早提及《纬书》的是李寻，其在《上大司马王根书》中言：“五经六纬，尊术显士。”（《汉书·李寻传》）王根辅政在成帝末年，刘向校书在成帝初年，说明纬书的形成在哀帝即位前后，即张衡所言的“哀平之际”，而到王莽时就极为盛行了。

《乾坤凿度》分上下二篇（二卷），矫托黄帝之言，题曰：“包羲氏先文，轩辕氏（黄帝）演古籀文，苍颉修。”所谓“凿”，开也；“度”，路也，其书名的意义就是指“圣人凿开天路，显彰化源也”。《乾坤凿度》和其它《易纬》一样，也是形成于西汉哀平之际；其命运也与其它《易纬》一样，在隋时因遭禁传，而渐至亡佚。故不但《七略》、《汉书·艺文志》不载，《隋书·经籍志》、《唐书·艺文志》与《崇文总目》均未著录，直至宋元祐间的《田氏书目》才有著录，因而宋人晁公武在其《郡斋读书志》中记载：“当是国朝人托为之”，认为当时流传的《乾坤凿度》是伪作。宋代的另一位目录学家陈振孙也认为此书是伪作，其言曰：“一作《凿度》。包羲氏先文，轩辕氏演籀，苍颉修。按《后汉书》纬候之学，《注》言：《纬》，《七纬》也。《候》，《尚书中候》也。所谓《河洛七纬》者——《易纬》：《稽览图》、《乾凿度》、《坤灵图》、《通卦验》、《是类谋》、《辨终备》也；——《书纬》：《璇玑全图》、《考灵曜》、《帝命验》、《运期授》也；——《诗纬》：《推度灾》、《纪历枢》、《含神雾》也；——《礼纬》：《含文嘉》、《稽命徵》、《斗威仪》也；——《乐纬》：《动声仪》、《稽曜嘉》、《叶图徵》也；——《孝经纬》：《援神契》、《钩命决》也；——《春秋纬》：《演孔图》、《元命包》、《文耀钩》、《运斗枢》、《感精符》、《合诚图》、《考异邮》、《保乾图》、《汉仓孽》、《佐助期》、《握诚图》、《潜谭巴》、《说题辞》也。讖、纬之说，起于哀平、王莽之际，以此济其篡逆，公孙述效之。而光武绍复旧物，乃亦以赤伏符自累，笃好而推崇之，甘与莽逆同志，于是佞臣随士，从

风而靡。贾逵以此论《左氏》学，曹褒从此定汉礼，作《大予乐》。大儒如郑康成专以讖言经，何休又不足言矣。二百年间，惟桓谭、张衡力非之，而不能回也。魏晋以革命受终，莫不博会符命，其源实出于此。隋、唐以来，其学寢微矣。考《唐志》犹存九部八十四卷，今其书皆亡，惟《易纬》仅存。及孔氏《正义》，或时援引。先儒盖尝欲删去，以绝伪妄矣。使所谓《七纬》者皆存，犹学者所不道，况其残缺不完，于伪之中又有伪者乎？姑存之以备凡目云尔。”（《直斋书录解题》）总之，经过宋时两位目录学家的考订，已基本上确定《乾坤凿度》是一部伪作。

宋末元初人黄震与明人胡应麟又从该书的内容、文词及史实、流传等方面作了进一步考订。从内容上讲，本书的哲学理论与京房的卦气说相一致。上篇的《乾凿度》主要阐明所谓“开天路，显彰化源”之理及“易理”的演变，提出所谓“四正”“四门”等，其言曰：“有太易而有太初，而有太始，而有太素，乃及古帝者之代兴，乃及乾、坤、巽、艮之四门，乃及坎、离、震、兑之四正，至若配身取象、取物制度。”又言：“有形始于弗形，有法始于弗法。”又言：“太易者，未见气也；太初者，气之始也；太始者，形之始也；太素者，质之始也。”下篇《坤凿度》，主要阐述“坤（地）”之元性，提出所谓“坤之八色”、“坤之十性”等等。对于这些内容，黄震不仅认为其说支离，其言轻率，其词艰涩而理寡，而且认为其说多窃取《系辞》之言而加发明。其次，本书还谓帝乙之名，是因所生之日而得，黄氏认为这与历史事实显然不符，因为“殷以即位之年太岁为号，考历者已得之矣。”（《黄氏日抄》）关于书中的“卦气说”，胡应麟认为实出于《列子·天瑞》篇，“稍增损数字，遂不成语言……文义顿断缺，可笑！”（《四部正讹》）在流传上，胡应麟指出：“《周易乾凿度》二卷，又《乾坤凿度》二卷，今合为一，实二书也。《乾坤凿度》称黄帝撰，而《乾凿度》皆假孔子为言，其伪固无容辩

说，然亦非《凿度》本书也。案诸纬，《汉·艺文志》绝不经见，《隋志》始备详之。盖哀平末其端已兆，光武赤伏定基；魏晋以还，禅受亡不援籍符命。自隋文禁绝，其目犹数十家。宋世但七纬，传说者咸以好事掇拾类书补缀而成，非汉魏之旧。今《七纬》又仅《凿度》传，余读之信矣。王子充《丛录》所见正同，则元末已亡之矣。（是书余尚疑为近人掇拾者，读《黄氏日抄》，详载其言，正与今传本合，乃信其为宋世书）”（《四部正讹》）。胡应麟先疑所传《乾坤凿度》为当时掇拾而成，后虽然信其为宋代传本，但他仍认为该书“其理欲深而甚浅，其文欲怪而甚庸”（同上），即是一本故弄玄虚之作，也非汉魏时的《乾坤凿度》。尽管如此，后世所见的《乾坤凿度》或是掇拾而成，或是“纬学家”综合他书，摘引类书编辑而成，或是两者兼之，但该书仍然在内容上反映了“易纬学”的一些思想和“解易观”，对后人从总体上研究《周易》及“易学”的渊源也不无参考价值。

该书早散逸，现所见的本子多是辑逸而成，主要版本有《黄氏逸书考》本、《四库全书》本、武英殿聚珍本、《七纬·易纬》本等。

**《周易乾凿度》** 二卷。作者伪。原题苍颉修。

《周易乾凿度》是《易纬》之一种，其产生时代亦在哀平之际，题为苍颉所修纯属伪托。该书在魏晋南北朝流行甚广，至隋虽遭禁令，但于唐人的著述中征引颇多，如孔颖达的《周易正义》、李鼎祚的《周易集解》等。宋人晁公武首先指其为伪，晁说：“旧题苍颉修，古籀文，郑氏注。按唐《四库书目》有郑玄注《书诗纬》及宋均注《易纬》，而无此书。其中多有不可晓者，独九宫之法颇明。昔通儒谓《纬》书伪起哀平，光武既以讖主，故笃信之。陋儒阿世，学者甚众。郑玄、何休以之通经，曹褒以之定礼。历代革命之际，莫不引讖为符瑞，故桓谭、张衡之徒皆深嫉之。自苻坚之后，其学殆绝。使其尚存，犹不足保，况此又非真也。”（《郡斋读书志》）就其作者



而言，晁公武认为它纯是伪托，因为《纬书》只是产生于哀平之际，怎能苍颉所修。但就其内容的真伪，晁公武说得较含糊。因为他所言的“非真”，不知是从版本角度讲非原来的足本，还是从内容讲非原来作者所作。

为了进一步探讨其内容真伪，兹将该书的内容及易学观综述如下：

第一，九宫说。《乾凿度》的九宫说是来源于《大戴礼记·明堂》九室说，其目的是以阴阳之数的变化，说明一年节气变化，其言曰：“阳动而进，阴动而退。故阳以七、阴以八为象。易一阴一阳，后而为十五之谓道。阳变七之九，阴变八之六，亦合于十五，则象变之数若一也。阳动而进，变七之九，象其气之息也。阴动而退，变八之六，象其气之消也。故太一取其数以行九宫，四正四维皆合于十五，五言六律七宿，由此作焉。”不仅认为四维四正与九宫相合，而且认为十干（五音配十干）、及十二支（六律配十二支）、二十八宿（七宿配之）之和为五十，也是从九宫中兴起的。

第二，太易说。所谓“太易说”，也就是认为易的本质是“太易”，它不但是八卦、六十四卦产生的基础，也是整个自然界、人类社会的形成基础。《乾凿度》叙述说：“昔者圣人因阴阳定消息，立乾坤以统天地也。夫有形生于无形，乾坤安从生？故曰有太易，有太初、有太始、有太素也。太易者未见气也，太初者气之始也，太始者形之始也，太素者质之始也。气、形、质具而未离，故曰浑沦。浑沦者言万物相浑成而未相离，视之不见，听之不闻，循之不得，故曰易也。易无形畔，易变而为一，一变而为七，七变而为九，九者气变之究也。乃复变而为一，一者形变之始。清轻者上为天，浊重者下为地，物有始有壮有究，故三画而成乾，乾坤相并俱生。物有阴阳，因而重之，故六画而成卦。”于此同时，该书还提出了易名有三义的观点，即简易、变易和不易。于“变易”，其言曰：“变易者，

其气也。天地不变，不能通气。五行迭终，四时更废。……君臣不变，不能成朝。……夫妇不变，不能成家。”于“不易”，其言曰：“不易也者，其位也。天在上，地在下；君南面，臣北面；父坐子伏，此其不易也。故易者天地之道也，乾坤之德，万物之室。至哉，易一元以为元纪！”于“简易”，其言曰：“易者以合其德也，通情无门，藏神无内也。……不烦不扰，淡泊不失，此其易也。”由此可见，《乾凿度》所提出的“太易说”、“易名三义说”对《周易》的哲学化及以后易学的发展都起了很大的作用。

第三，八卦方位说。从某种意义上说，《乾凿度》所言的卦气说，主要就是八卦方位说。其言曰：“易始于太极，太极分而为二，故生天地。天地有春夏秋冬夏之节，故生四时。四时各有阴阳刚柔之分，故生八卦。八卦成列，天地之道立，雷、风、水、火、山、泽之象定矣。”“其布散用事也，震生物于东方，位在二月。巽散之于东南，位在四月。离长之于南方，位在五月。坤养之于西南方，位在六月。兑收之于西方，位在八月。乾剥之于西北方，位在十月。坎藏之于北方，位在十一月。艮终始之于东北方，位在十二月。八卦之气终，则四正四维之分明，生长收藏之道备，阴阳之体定，神明之德通，而万物各以其类成矣，皆易之所包也。至矣哉！易之德也。”这里的八卦方位说，即是以阴阳二气和奇偶二数，形成天地两仪，又以四时为四象，以天地雷水等八种自然现象形成八卦。又以八卦配十二月之节气，以坎离震兑为四正卦，乾坤巽艮为四维之卦，各据自己的方位，主持四时变化，体现一年四季阴阳消长的过程。

第四，爻辰说。所谓爻辰说，即是按《周易》六十四卦的顺序，每对立两卦，其六爻配以十二辰，代表十二月份，为一岁。这样六十四卦就可划分为三十二对，代表三十二年，从乾坤到既济未济，往复循环。其言曰：“阳唱而阴和，男行而女随。天道左旋，地道右迁，二卦十二爻而期一岁。乾，阳也；坤，阴也；并治而交错行。乾贞

于十一月子，左行，阳时六。坤贞于六月末，右行，阴时六，以奉顺成其岁。岁终次从于屯蒙。屯蒙主岁，屯为阳，贞于十二月丑，其爻左行，以间时而治六辰。蒙为阴，贞于正月寅，其爻右行，亦间时而治六辰。岁终则从其次卦。阳卦以其辰贞，其爻左行，间辰而治六辰。阴卦阳卦同位者，退一辰以为贞，其爻右行，间辰而治六辰。泰否之卦，独各贞其辰，其比辰左行相随也。中孚为阳，贞于十一月子；小过为阴，贞于六月末，法于乾坤。三十二岁期而周。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万一千五百二十坼，复从于贞。”

第五，对卦序作了探讨。关于卦序之原因，《乾凿度》假托孔子之言说：“孔子曰：阳三阴四，位之正也。故易卦六十四分而为上下，象阴阳也。夫阳道纯而奇，故上篇三十，所以象阳也。阴道不纯而偶，故下篇三十四，所以法阴也。乾坤者阴阳之根本，万物之祖宗也，为上篇始者，尊之也。离为日，坎为月，日月之道，阴阳之经，所以终始万物，故以坎离为终。咸恒者，男女之始，夫妇之道也。人道之兴，必由夫妇，所以奉承祖宗，为天地主也，故为下篇始者，贵之也。既济未济为最终者，所以明戒慎而存王道也。”由此可知，《乾凿度》是以阴阳配合、天道人道的关系来阐述《周易》上下经的编排顺序，此说后来为唐人孔颖达所全盘接受，并认为真的是孔子所述。

纵观上述所列该书的内容，不难看出书中的易学观，与汉人的易学观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汉人解易有两大特点，即卦气说和象数说。京房在《易传》中言：“分六十四卦，配三百八十四爻，成万一千五百二十策，定气候二十四，考五行于运命，人事天道日月星辰局于指掌。”而《乾凿度》的“九宫说”就是对此作了进一步发挥，并上升到易理高度，把《易传》中的“卦气”指为“阴阳二气”互动变化并和天干、地支、二十八宿紧密相联，其目的在于以阴阳之数的变化，说明一年节气的变化。不仅如此，它的“四正”“四维”

说，也是本于京房的八卦卦气说。再就其“八卦方位说”而言，也是离不开奇偶二数和阴阳二气的，其“太易说”也就更不用说了。总之，《乾凿度》所表现的易学观，可以说是汉代卦气说的充分反映与进一步发展。再就“象数说”而言，从上述的“太易说”、“九宫说”、“爻辰说”、“八卦方位说”等内容中不难看出，《乾凿度》中的每一种解易观，都离不开阴阳奇偶之数、七九八六之数，这正是“象数说”释易的根本特征。正是鉴于此，后人甚至认为其书是汉代易学观的代表之作，是汉代易学的通论。因而，其内容是真实的。

对此，清人姚际恒也有所论述，他说：“此《纬书》伪托孔子作。案《纬书》自隋末禁绝，宋世犹传《七纬》，今传者仅《乾凿度》而已！然亦宋人掇拾类书而成，非本书也。”（《古今伪书考》）姚氏所言的“非本书”显然是从版本学角度而言。因为“纬学”在隋代遭禁以后，其书亦渐散佚，至宋方有人从类书等它书中辑成卷次，内容却不是宋人的杜撰。因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在宋时又有了《乾凿度》的单行本，且还引用程大昌之言，认为该书内容非宋人伪托，其言曰：“《周易乾凿度》，郑康成注。与《乾坤凿度》本二书，晁公武并指为仓颉修古籀文，误并为一；《永乐大典》遂合加标目。今考《宋志》有郑康成注《易乾凿度》三卷，而不及《乾坤凿度》，则知宋时固有单行也。说者称其书出于先秦（此说已辨，见前篇所考“纬学”之产生时代——引者），自《后汉书》、南北朝诸史及唐人撰《五经正义》、李鼎祚作《周易集解》，征引最多，皆于《易》旨有所发明，较他《纬》独为淳正。至于太乙、九宫、四正、四维，皆本于十五之说，乃宋儒戴九履一之图所由出，朱子取之列于《本义》图说。故程大昌谓：‘汉魏以降言《易》学者，皆宗而用之，非后世所托为，诚稽古者所不可废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清人顾实也对此书作了考订，指出其内容不伪，其言曰：“隋焚禁民间之纬，而经师朝廷不禁称引。晁氏谓宋人伪作，殊为失考。

且认《譙敏碑》称其先故国师譙赣深明典奥、讖录、图纬，是《易纬》尤与焦氏、京氏两家易相近。而《乾凿度》、《通卦验》两书并依附《系辞》等数及《说卦》方位为说，当作于汉武、宣以后，亦今文博士之遗说，兼有郑玄注，俱未可蔑视也。”（《重考古今伪书考》）

总之，该书作者虽然纯属伪托，其内容反映的是西汉“易纬学”的易学观，流传过程中虽遭散佚，但仍然是真实的。就其在易学史上的地位与价值而言，它不仅比较全面而深入地反映了汉人的易学观，尤其是“卦气说”和“象数说”，而且还发展了这两种易学观，并且对汉唐以后的易学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是研究“易学史”的人必读之书。该书的主要版本有：《四库全书》本、《武英殿聚珍》本、《丛书集成初编》本、《说郛》本及《山右丛书》本与《雅雨堂藏书》本等。

《易纬稽览图》 二卷。作者不明。汉郑玄注。

《易纬稽览图》是《易纬》之一种，其解释《周易》如《乾坤凿度》和《周易乾凿度》，主卦气说，但在内容与体例上远不如前二书，亦无多大发挥。《稽览图》的卦气说既采孟喜之说，亦采京房之论，因而从渊源上讲此书出于京氏易学之后。关于对孟喜卦气说的发挥，《稽览图》是以十二支配六十卦，而孟喜只是提出十二月卦之说，未配十二支。孟喜的十二月卦，即是以十二辟卦代表十二个月，其顺序为复卦十一月（冬）、临卦十二月（冬）、泰卦正月（冬）、大壮卦二月（春）、夬卦三月（春）、乾卦四月（夏）、姤卦五月（夏）、遁卦六月（夏）、否卦七月（秋）、观卦八月（秋）、剥卦九月（秋），坤卦十月（冬），又以这十二卦七十二爻，代表一年四季的七十二候。《稽览图》的十二支配六十卦的方法是：“小过、蒙、益、渐、泰——寅，需、随、晋、解、大壮——卯，豫、讼、蛊、革、夬——辰，旅、师、比、小畜、乾——巳，大有、家人、井、咸、姤——午，鼎、丰、

涣、离、遁——未，恒、节、同人、损、否——申，巽、萃、大畜、贲、观——酉，归妹、无妄、明夷、困、剥——戌，艮、既济、噬嗑、大过、坤——亥，未济、蹇、颐、中孚、复——子，屯、谦、睽、升、临——丑。坎六震八离七兑九，已上四卦者，四正卦，为四象。每岁十二月，每月五卦，卦六日七分。”其中复（子）为十一月，姤（午）为五月，坤（亥）为十月，余者依序而推。

京房的卦气说还以消息卦和杂卦的关系来解释自然界的一些现象。《稽览图》则将此种观点体系化了，以所谓四正卦应二至二分，十二消息卦则应十二个月中阴阳二气的失调与否，杂卦则杂于其间，以适应其它气候的变化。如果一年四季中气候的变化符合卦气的顺序，则风调雨顺，万事太平；反之，则阴阳失调，气候反常。甚至国无宁日。

就此书内容的真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作了较详细的考订，不但从有关著录流传，而且还从内容上把它与《后汉书》、《隋书》中相关征引的内容加以考订，指出该书不伪。其言曰：“《后汉书·樊英传》注举《七纬》之名，以《稽览图》冠《易纬》之首。《隋志》郑康成注《易纬》八卷，《唐志》宋均注《易纬》九卷，皆不详其篇目。《宋志》有郑康成注《稽览图》一卷，《通志》七卷，而马氏《经籍考》载《易纬》七种亦首列郑注《稽览图》二卷。独陈振孙《书录解题》别出《稽览图》三卷，称‘与上《易纬》相出入，而详细不同；似后人掇拾纬文依托为之，非即康成原注之本。’自宋以后，其书亦久佚弗传。今《永乐大典》载有《稽览图》一卷，谨以《后汉书·郎顛杨赐传》、《隋书·王劭传》所见《纬》文及注参校，无不符合，其为郑注原书无疑。”《后汉书·樊英传》注列其名，说明该书有所渊源。《隋志》、《唐志》虽然不详其目，该书不一定就不在其中；《宋史·艺文志》、《通志》及《文献通考·经籍考》更详其书，说明唐宋后仍在流传。陈振孙以他个人眼光审判此书，认为只是与

其它《易纬》存在份量之差别，遂指其为依托之书，不能令人信服。从现在所传《稽览图》的内容来看，的确无多少创见，多是承袭前人之作，但亦有不少发挥（如上述），而且其“易学观”和整个“易纬者”流的观点又是息息相同。所以，无论在内容上、在渊源上、还是在流传中，该书都非后人伪作。

该书的价值，可供研究易学史和易纬学的学者参考，但在研读时还需持批判精神，因为它是以卦气说为出发点来大讲特讲天人感应的迷信学说的。

该书的主要版本有：《丛书集成初编》本、《古微书·易纬》本、《墨海金壶·易纬》本、《四库全书》本、《黄氏逸书考》本及《山右丛书初编》本等。

**《易纬辨终备》** 一卷。作者不明。疑伪。汉郑玄注。

现传本书的文字仅四百左右，内容也是假托孔子作八卦以知王朝兴衰。又概述史前的种种自然灾异，都是八卦五行变化运行的反映，直到汉兴，世道才渐成太平。由此可见，该书也是汉代纬学家借以附会当时政治气氛而作的纬书。但传至今，已残损无几；而且其寥寥的文字内容又与《是类谋》相近，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其内容有后人伪窜的迹象：“一作《辨中备》。《后汉书·樊英传》注《易纬》凡六，为《稽览图》、《乾凿度》、《坤灵图》、《通卦验》、《是类谋》，而终以此篇。马（端临）氏《经籍考》皆称为郑康成注，而《辨终备》著录一卷。今《永乐大典》所载仅寥寥数十言，已非完本。且其文颇近《是类谋》，而《史记正义》所引《辨中备》孔子与子贡言世应之说，与此反不类。或其书先佚，而后人杂取他纬以成者，亦未可定也。”

该书的参考价值、研究价值及资料价值均甚微，现在流传的后人所辑的本子有：《古微书·易纬》本、《墨海金壶·易杂纬》本、《丛书集成初编》本、《山右丛书初编》本、《纬书》本、《四库全

书》本、《黄氏逸书考》本、《七纬·易纬》本等。

《易纬通卦验》 二卷。作者不明。汉郑玄注。内容有伪。

《通卦验》的内容是通过卦气说的理论，大肆阐述其阴阳灾变的效验，认为八卦之气的变化盈消决定自然界和人类的命运，而自然界及人类社会的变化也是八卦之气的“合理”反映。如其论坎卦卦气及应验时说：“坎北方也，主冬至。夜半黑气出，直坎，此正气也。气出右，天下旱；气出左，涌水出。坎气不至，则夏至大寒而雪，涌泉出，岁多大水，应在其冲。坎气见立春之分，则水气乘出，坎为沟渎，于是岁大水灾，江河决，山水涌出。坎气退天下旱。”如果这里所言的坎卦卦气还有气象学上的可信之处（从观察冬至那一天的气息变化来决定来年的自然景象）的话，那么，下面所言的卦气应验说则完全滑入天人感应的迷信学说：“凡易八卦之气验应，各如其法度，则阴阳和，六律调，风雨时，五谷成熟，人民取昌，此圣帝明王所以致太平法。故设卦观象，以知存亡。夫八卦谬乱则纲纪败坏，日月星辰失其行，阴阳不和，四时易政。八卦气不效，则灾异气臻，八卦气无应失常。”总之，就其内容的本质而言，该书不是在阐明卦气理论，而是借卦气理论牵强附会，宣扬其天人感应之说，因而其学术价值不大，只可供研究易学史及易纬学的人作参考。

虽然其内容价值甚微，但仍有必要从辨伪学上加以探讨其真伪。从渊源上讲，该书也是起于西汉哀平之际，属“易纬学”的著作之一。大概由于其极端荒谬的迷信色彩，在《隋书·经籍志》中都没有加以著录，至宋元之际黄震才有所考述，认为它只不过是一部“俗书”。黄震说：“《卦验》有于七经于河洛之目，于理无所考，而亦矫孔子为之辞。首云：‘太皇之先与耀合元精五帝期，以序七神。’此不过为无所考以相欺。大率为卦气发，然僻书耳。”后来，元人马端临的《文献通考·经籍考》及元人修的《宋史·艺文志》都加以著录，但朱彝尊在《经义考》却指出此书在宋后流传中颇有散佚，载



于《说郛》中的只是从类书等书中“凑合而成，不逮什之二三”，因而，其中也就难免有后人所羸入的内容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指出：“其中伪脱颇多，注与正文往往相混。其字句与诸经注疏、《续汉书》刘昭补注、欧阳询《艺文类聚》、徐坚《初学记》、宋之《太平御览》、孙谷《古微书》等书所征引，亦互有异同。”足见其书的内容非原来之旧。

后人对该书辑佚的本子有：《说郛》本、《古微书·易纬》本、《墨海金壶·易纬》本、《丛书集成初编》本、《山右丛书初编》本、《纬书》本、《四库全书》本、《黄氏逸书考》本、《七纬·易纬》本等。

《易纬是类谋》 一卷。作者不明。汉郑玄注。

如果说《通卦验》是借卦气说来宣扬天人感应观点的，那么《是类谋》则完全是在大肆宣扬谶纬迷信了。它假托孔子之言，认为孔子知天命作纬书，记录王者受命符象，后世之人只要依此就可判断王朝的兴衰更替；它又炮制了五德终始说，依所谓五行的相生相克而确立土德、水德、木德、火德、金德之象，各朝代的更替也就严格遵循这“规律”，每个朝代中的一切“灾异”、“符瑞”的现象也是这五德的具体体现。它认为周代是木德当运，因而因火克木，代之以就是汉代的火德，所以刘邦就是上天的赤帝化身，其言曰：“斗给（指太平）之世，卯金刀（繁体刘字，借指刘汉）用治，谩修文史，宗术孔书。皇政（指秦始皇）毁道，散命名胡（指秦二世胡亥）。秘之隐在文，未消于乱，藏设世表，待人味思。帝必有察握神嬉，世主永味，神以知来。命机之运由孔出，天心表际，悉如河洛，命纪通终命苞”，指出孔子定八卦，就是用来预测后世帝王的兴衰的。具体到周亡木衰，该书说：“征王亡。一曰震气不效。苍帝之世，周晚之名，曾之候在兑，鼠孽食人，菟群开，虎龙恠出，慧守大辰东方之度，天下亡。”震为东方，代表木运，震气不效，则木运将终。

苍帝即青帝，主管春季，然值其晚期受兑金之制（金克木），故使东方之禽如虎（寅、木）、兔（卯、木）大受其害，因而周王之运就如雪上加霜了。由此可见，《是类谋》的内容几乎完全是在讲讖纬神学了，其研究价值也就显而易见。

《易纬是类谋》是《易纬》之一种，其产生的年代也如其它《纬书》一样，在汉衰平之际（详见前文），在流传中也屡遭散佚。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该书：“一作《筮类谋》。马（端临）氏《经籍考》一卷，郑康成注。其书通以韵语缀辑成文，古货错综，别为一体。《艺文类聚》、《太平御览》诸书引其文颇多，与此本参校并合，盖视诸《纬》略称完备。其间多言机祥推验，并及于姓辅名号，与《乾凿度》所引易历者义相发明；而《隋书·律历志》载周太史上士马显所上表，亦有‘玉羊金鸡’之语，则此书固隋以前言术数者所必及也。”可见，该书在隋朝以前是比较流行的。后人对该书辑佚的本子有：《古微书·易纬》本、《墨海金壶·易纬》本、《丛书集成初编》本、《纬书》本、《四库全书》本、《汉学堂丛书》本、《黄氏逸书考》本、《七纬·易纬》本等。

**《易纬坤灵图》** 一卷。疑伪。作者不明。汉郑玄注。

考《后汉书·樊英传》注《七纬》，《坤灵图》位第三，尚在《辨终备》、《是类谋》之前，因而不仅在西汉末产生《易纬》的同时就产生了《易纬坤灵图》，而且在当时亦颇受重视。宋人王应麟在其所编的《玉海》中亦说当时三馆藏有郑玄注《易纬》七卷，《坤灵图》亦为其中之一，但仅有一卷。元马端临的《文献通考·经籍考》也著录《坤灵图》一卷。但该书流传至清却凋零散失，所存无几，仅存《乾》、《无妄》、《大畜》三卦辞及注解，详细内容已不可复考，亦无多少学术性和资料性参考价值。

后人对该书辑佚的本子有：《说郛》本、《古微书·易纬》本、《墨海金壶·易纬》本、《青照堂丛书摘次编第二函·诸经纬遗》本、

《纬书》本、《玉函山房辑佚书续编》本、《四库全书》本、《武英殿聚珍版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汉学堂丛书》本、《黄氏逸书考》本、《七纬·易纬》本等。

**《易纬乾元序制记》** 一卷。全伪。作者不明。疑汉郑玄注。

该书主要内容是讲卦气消息的，它将一年十二月三百六十五天分值以六十四卦，以阴阳寒暑及季节变化与卦气理论及五行思想的关系，说明世运世德，进而测定王朝的兴衰更替。其内容的实质，是在宣传天人感应思想，无多大参考价值。

关于该书的流传，在宋以前的诸家著录中均未提及。至宋，虽有著录，但宋代的两大目录学家都持有怀疑态度：晁公武认为在《后汉书》注的《七纬》中并无此书，而陈振孙直接怀疑它为后世方术之士的附会之作，甚至认为它“基本出于李淑”（《直斋书录解题》）。从该书的内容来看，它与《后汉书·樊英传》注中所提到《易纬》如《是类谋》、《坤灵图》、《通卦验》、《稽览图》等加以比较，文义、思想乃至词句都有不少雷同甚至完全相同的地方，这就不得不令人怀疑。第一，属无源之水；第二，与其它易纬内容相同，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疑本古《纬》所无，而后人于各纬中分析以成此书”。这个结论基本上是可信的。该书的主要版本有：《纬书》本、《四库全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汉学堂丛书》本、《黄氏逸书考》本、《七纬·易纬》本等。

**《元命包》** 五卷。作者伪。原题北周卫元嵩撰，唐苏渊明传。

该书也是一部《易纬》著作，其体例模仿《太元经》，对六十四卦的序次则与《归藏》同。每卦之下系以文词以释卦，语句诘屈，又喜用僻字，但内容却甚浅显，无深义。故明人胡应麟在其《四部正讹》中认为它是一部伪作：“《序》称杨元素由阁本录行，张升（北宋时人）者以受杨楫。王长公（世贞）谓即杨撰，或即张升。余读之，绝叹长公之言烛鉴千载。然其文颇雅驯，字虽奇而旨不晦，殆

非升、楫所办，当出杨元素辈，或唐文士撰述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通过对该书内容、流传的考订，也认为其作者有疑。

## （二）书类

《三坟书》 一卷。伪。作者不明。

从文献资料来看，历史上关于“三坟”的记载是比较早的，《周礼》曰：“外史掌三皇五帝之书。”汉郑玄、贾逵分别注解为：“楚灵王所谓《三坟》、《五典》”，“《三坟》，三皇之书；《五典》，五帝之书。”《春秋左传》说：“楚左史倚相能读《三坟》、《五典》、《八索》、《九丘》。”可见，《三坟》一书在历史上形成是比较早的。唐人刘知几因之言道：“由斯而言，则《坟》、《典》文义，三五典策，春秋之时犹大行于世。”（《史通》）

为什么形成那么早的《三坟书》，到后来竟成为一部伪作呢？这要从此书的流传谈起。从流传上讲，自春秋、战国以后，关于该书的记录却没有了，甚至连《汉书·艺文志》都未著录，而直至宋代，该书却又忽然从民间复出。首先发现此书的为宋人毛渐，他叙述发现经过说：“《春秋左传》云：‘楚左史倚相能读《三坟》、《五典》、《八索》、《九丘》。’孔安国序以为伏羲、神农、黄帝之书。《汉书·艺文志》录古书为详，而《三坟》之书不载，岂当汉而亡欤？元丰七年（公元1084年）余奉使西京，至唐州北阳道，无邮亭，得《三坟书》于民家。《三坟》皆有《传》，《坟》乃古文，而《传》乃隶书。复有《姓纪》、《皇策》、《政典》之篇，文辞质略，信乎上古之遗书

也。好事者往往指为伪书。《引征》引《政典》曰：‘先时者杀无赦，不及时者杀无赦。’今《政典》之文颇合，岂后人能伪耶？”（《三坟书序》）由此可见，对于复出之《三坟书》，毛渐虽未指明何人怀疑，但很明显，它当时就引起了学者怀疑，甚至斥其为伪书。

最早指出该书是伪书的，从现有材料来看，是与毛渐差不多同时的宋人杨时。杨时说：“《三坟》世传以为古三皇书，非也。其辞简而质，远而无统，其有意于仿古之为乎？孔子曰：‘神无方，《易》无体’，又曰：‘生生之谓《易》’，则《易》之为‘易’，其义深远，殆不可以形数名矣。是书《太古河图代姓纪》曰：‘博厚而浊谓之太易，太易之数三’，是以形数名《易》也。其言殆与孔子异乎？吾是以知其非古书也。”（《龟山集》）杨时主要从其内容与宗旨进行考订，认为它不类上古之言。之后，宋人如程颐、叶梦得、晁公武、朱熹、陈振孙等人皆认为它是后人伪作。晁公武说：“张商英天觉得之北阳民家，《坟》皆古文，《传》乃隶书。所谓《三坟》者，山、气、形也。按《七略》不载，《隋志》皆亦无之。世以为天觉伪撰，盖以比李筌《阴符经》云。”（《郡斋读书志》）

宋元及以后的学者中，唯郑樵对《三坟书》坚信不疑，其论述说：“三皇太古书亦谓之《三坟》，一曰《山坟》，二曰《气坟》，三曰《形坟》。天皇伏羲氏本《山坟》而作《易》曰《连山》；人皇神农氏本《气坟》而作《易》曰《归藏》；地皇黄帝氏本《形坟》而作《易》曰《坤乾》。……其书汉魏不传，至元丰中始出于唐州北阳之民家，世疑为伪书。然其文古，其辞质而野，其错综有经纬，恐非后人之能为也。如《纬书》犹见取于前世，况此乎？且《归藏》至晋始出，《连山》至唐始出，然则此书始出于近代，亦不为异事也。”（《通志》）

对于郑氏之论，元人马端临、明人胡应麟、清人朱彝尊等都作了批驳。胡应麟说：“《三坟》之伪，前人辩之审矣。郑渔仲（樵）

以为三皇太古书而尊信为实然，甚矣郑之疏略也！余读之，盖诸膺书中至浅陋者。世以隋购《三坟》，刘炫伪造《连山》等百余篇上之，即此书。然炫在隋号大儒，其学博，其业精，其造《连山》虽伪妄，必有过人者。今《三坟》之首，所称‘太始、太极、太易、太初、太素’皆剿合《乾坤凿度》之文而稍增饰之，而《乾坤凿度》则又全录《冲虚天瑞》之语者也。至其所列《连山》、《归藏》、《乾坤》等象，布置错综，仅同儿戏。其引物连类，取义称名，合于羲、农之世者十无三四，亡论六代以前。即真出于炫，岂浅陋至是极哉！且伏羲为‘天皇’似矣，神农而曰‘人皇’，轩辕而曰‘地皇’，是故为异说而罔顾其理之弗根也。‘先时者杀，不及时者杀’，夏后所引是矣，而以出轩辕，是妄意其时而弗知其命之弗顺也。又其所言‘三十二易草木’等语，皆庸人孺子所缩朒而不肯言者。是书盖即序者毛渐所为。……若三皇之说，世自渔仲外亡信者，叶梦得、马端临已极讥郑之好怪，吾何暇为辩哉！”（《四部正讹》）不仅如此，胡氏还从其内容上对它作了详细考证，指出其荒诞与杂芜。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古来伪书之拙莫过于是，故宋元以来，自郑樵外无一人信者。至明何鏗刻入《汉魏丛书》，又题为晋阮咸注，伪中之伪，益不足信矣。”

总之，根据前人的考订，郑樵之言是不足信的，他对《三坟书》的崇信也属于盲信。《三坟书》确是一部伪作，其内容既属杂芜，也就无多大研究参考价值。

**《今文尚书》** 二十九篇。有疑。孔子曾删定。汉初伏生传授。

《尚书》是我国上古时期的历史文件和部分追述古代事件著作的汇编。原名只称《书》，因为它记录的是上古之事，故称《尚书》——“尚”与“上”在古代相通。《尚书》记事的时期，上起传说中的尧舜，下迄春秋中叶的秦穆公，时间约相当于公元前 2200 年至公元前 600 年左右。其编次，按时代的顺序分为《虞书》、《夏书》、《商书》、

《周书》四个部分；类别上主要分为典、谟、训、诰、誓、命六种。《尚书》的内容，从总体上讲不外两类，一类是说要敬天法祖，另一类是说要讨伐逆命，即所谓“国之大事在祀与戎”。

关于《尚书》的编次，传统的观点认为是由孔子编订的，但有些内容如《尧典》、《禹贡》等显然是后来补充进去的，故它是经春秋战国的长期汇集流传、流传汇集才最后定型的。秦时焚书，《尚书》在焚者列，因而汉代已很难找到比较完全的本子了。后由济南人伏胜传其学，得二十八篇，因为用当时的通行文字隶书抄录，故名《今文尚书》。《史记·晁错传》：“孝文帝时，天下无治《尚书》者，独闻济南伏生故秦博士，治《尚书》，年九十余，老不可征，乃诏太常使人往受之，太常遣错受《尚书》伏生所。”司马迁又说：“孔子之时，周室微而礼乐废、诗书缺，追迹三代之礼，序书传，上纪唐虞之纪，下至秦穆，编次其事，故《书》传自孔氏。”（《史记·孔子世家》）班固在《后汉书·儒林传》中对伏生（名胜）所传《尚书》的篇数作了记录：“秦时禁书，伏生壁藏之。其后大兵起，流亡难定。伏生求其书，亡数十篇，独得二十九篇，即以教于齐鲁之间。”（《汉书·儒林传》）但据王充《论衡》所载，似乎伏生当时所传之《尚书》又仅只有二十八篇。王充说：“说《尚书》者，或以为本百两篇。后遭秦燔《诗》、《书》，遗存者二十九篇。夫言秦燔《诗》、《书》是也，言本百两篇者妄也。盖《尚书》本百篇，孔子以授也。……（汉）孝景皇帝时，始存《尚书》。伏生已出山中，景帝遣晁错往从受《尚书》二十余篇。伏生老死，《书》残不竟。晁错传于倪宽。至孝宣皇帝之时，河内女子发老屋，得《逸易》、《礼》、《尚书》各一篇，奏之。宣帝下示博士，然后《易》、《礼》、《尚书》各益一篇，而《尚书》二十九篇始定矣。”（《论衡》）

至于后益一篇为何，唐人陆德明说：“汉宣帝本始中，河内女子得《泰誓》一篇，献之。与伏生所诵合三十篇，汉世行之。然《泰

誓》年月不与《序》相应，又不与《左传》、《国语》、《孟子》众书所引《泰誓》同。马（融）、郑（玄）、王肃诸儒皆疑之。”（《经典释文》）对此，唐人孔颖达亦作了考订，其言曰：“二十九篇自是计卷，若计篇则三十四，去《泰誓》犹有三十一（《泰誓》分为上中下三篇——引者）。《史记·儒林传》皆云伏生独得二十九篇以教齐鲁，则今之《泰誓》，非初伏生所得。案马融云：‘《泰誓》后得’，郑玄《书论》亦云：‘民间得《泰誓》’，《别录》曰：‘武帝末，民有得《泰誓》书于壁内者，献之。与博士使读说之数月，皆起传以教人。’则《泰誓》非伏生所传，而言二十九篇者，以司马迁在武帝之世见《泰誓》出而得行，入于伏生所传内，故为史总之。并云伏生所出，不复曲别分析云民间所得，其实得时不与伏生所传同也。”又说：“但伏生虽无此一篇，而《书传》有八百诸侯俱至孟津白渔入舟之事，与《泰誓》事同。不知为伏生先为此说，不知是《泰誓》出后，后人加增此语。案王充《论衡》及《后汉书》献帝建安十四年，黄门侍郎房宏等说云：‘宣帝本始元年，河内女子有坏老子屋，得古文《泰誓》三篇。’《论衡》又云‘以掘地所得者’。今《史》、《汉书》皆云：‘伏生传二十九篇’，则司马迁时已得《泰誓》，以并归于伏生，不得云宣帝时始出也。则云宣帝时女子所得，亦不可信。或者，尔时重得之，故于后亦据而言之。”（《尚书正义》）孔颖达认为，《史记》及《汉书》所记的《尚书》二十九篇，是指卷数，而非篇数；其次，他认为《泰誓》在汉武帝时即行于世，非至汉宣帝时始出于民间。宋人陈振孙却又认为晚出的《泰誓》为伪书：“杜征南（杜预）以前所注经传有援《大禹谟》、《五子之歌》、《引征》诸篇，皆曰《逸书》。其援《泰誓》则云今《泰誓》无此文，盖伏生书亡《泰誓》。《泰誓》复出，或云武帝末民有献者，或云宣帝时河内女子得之。所载白鱼火鸟之祥，实为伪书也。”（《直斋书录解題》）宋人朱熹也认为其内容浅俗、文字浅显，不似上古时书，当为汉人伪作：



“伏生二十八篇，本无《泰誓》。武帝时伪《泰誓》出，与伏生今文《书》合为二十九篇。孔壁书虽出而未传于世，故汉儒所引皆用伪《泰誓》。……然伪《泰誓》虽知剽窃经传所引，而古书亦不能尽见，故后汉马融得疑其伪，谓《泰誓》按其文若浅露。吾又见《书》传多矣，所引《泰誓》而不在《泰誓》者多矣。”（《书集传》）据此二人之论，虽不能断定《泰誓》即是伪作，然有一点似乎可以肯定，即其内容里一定搀入了后人的有关记录。清人顾炎武指出：“武王伐纣，乃曰：‘独夫受，洪惟作威，乃汝世仇。……肆予小子，诞以尔众士，殄歼乃仇。’何至于此？纣之不善，亦止其身，乃至并其先世而仇之，岂非《泰誓》之文，出于魏晋间人之伪撰者邪？”（《日知录》）

朱熹还认为《尚书》中的《康诰》、《酒诰》两篇是作于武王时，而《梓材》却是来历不明：“《书》亦多可疑者：如《康诰》、《酒诰》两篇，必定武王时书。人只被作洛事在前惑之，如武王称‘寡兄’‘朕其弟’却甚正。《梓材》一篇，又不知何处录得来。”（《朱子语录》）

清代以后，对《尚书》的编者展开了较深入的探讨。清人崔述认为《尚书》确经孔子编定，但孔子当时所得篇数即如此，并非经过删除。崔述说：“古者以竹木为书，其作之也难，其传之也不易，孔子所得者止于是，则遂取而考订整齐之，以传于门人耳，非删之也。《世家》但云序《书》，亦无删《书》之文。汉世虽有《周书》七十余篇，然皆后人之所伪撰，刘向但云孔子所论百篇之余；亦未尝言孔子之所删也。”（《洙泗考信录》）康有为认为《今文尚书》中的不少篇第都是孔子所作：“《书》旧名。旧有三千余篇，百二十国。今二十八篇，孔子作，伏生所传本是也”，“《尧典》、《皋陶谟》、《弃稷谟》、《禹贡》、《洪范》皆孔子大经大法所存。……皆纯乎孔子之文也。况《尧典》制度、巡狩语词与《王制》全同，《洪范》五行与《春秋》灾异全同，故为孔子作也。其《殷盘》、《周诰》、《吕

刑》罄牙之字句，容据旧文为底草，而大道皆同，全经孔子点窜，故亦为孔子之作”。（《孔子改制考》）

王国维对康氏之论却不以为然，他认为《书经》中有不少篇章为后人所编，但编者并不一定是孔子。他说：“《虞》、《夏》书中，如《尧典》、《皋陶谟》、《禹贡》、《甘誓》；《商书》中如《汤誓》，文字稍平易简洁，或系后世重编，然至少亦必为周初人所作。至《商书》中《盘庚》、《高宗彤日》、《西伯戡黎》、《微子》，《周书》中之《牧誓》、《洪范》、《金縢》、《大诰》、《康诰》、《酒诰》、《梓材》、《召诰》、《洛诰》、《多士》、《无逸》、《君奭》、《多方》、《立政》、《顾命》、《康王之诰》、《吕刑》、《文侯之命》、《费誓》、《泰誓》诸篇，皆当时作也。”（《古史新证》）

近人卫聚贤作有《〈禹贡〉研究》（载《古史研究》第2辑）一文，对《禹贡》的著作年代作了详细考定，确定《禹贡》并非夏时所作，其成书年代在战国时期。卫氏说：“《禹贡》系战国末年之秦人作。因义渠对秦时服时叛，义渠在甘肃东部及陕西北部，在秦未收义渠入版图前，不明河套地理；未灭楚前，不明长江地理；未灭齐前，不明济水地理；未灭魏或割魏河东以前，不明汾水地理；秦曾灭蜀，故知梁州地理；雍州之地全为秦有，故明雍州地理；秦东境有函、般，东出必经周，洛水流域系周有，故略明豫州地理。”“总上各说，考订其时间，秦灭蜀系西元前316年，则《禹贡》当作于是年后。……《禹贡》‘至于龙门西河’，西河在龙门下，为战国时之西河，非汉时之西河，知为战国时作品，非汉代作品。”“总上各说，《禹贡》系西元前316年后、290年前26年中所作。”卫氏对《禹贡》成书的考订可谓详矣，其非夏时作品已显然。

总之，《今文尚书》尽管有的篇章是后人追记，亦经孔子整定编次、乃至孔子之后学者所益；也尽管其中有少数篇章有后人掺入的嫌疑，但它仍然比较准确地保留了原始社会末期以及夏、商、周三

代，尤其是商周二代的不少珍贵史料，是研究三代及其以前历史不可不读的书。如《禹贡》是我国最早的历史地理著作，《盘庚》记述了商朝迁都情况等，都是很重要、很难得的资料，其史料价值不言而喻。《尚书》的语言比较难懂，清人孙星衍的《尚书今古文疏证》是个较好的注本，研读时可参看。另外，司马迁作《史记》时，也利用了不少《尚书》的资料，并将其难读难懂的句子译成当时语言文字，故读《尚书》还可与《史记》对照看，以便准确理解它的内容。

**《古文尚书》** 二十五篇。伪。

所谓《古文尚书》，是与《今文尚书》相对而言，它是用蝌蚪文写成的，而不是用西汉时通用的隶书写成的，故名。据班固《汉书·艺文志》记载：“《古文尚书》者，出孔子壁中，武帝末鲁恭王坏孔子宅，欲以广其宫，而得古文《尚书》及《礼记》、《论语》、《孝经》，凡数十篇，皆古字也。……孔安国者，孔子后也，悉得其书，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安国献之。遭巫蛊事，未列于学官。”关于《古文尚书》的来历，司马迁的《史记》记录也与此类似，所得篇数为十余篇。但是，从汉人的记录情况来看，《古文尚书》在那时就比较乱，甚至出现了伪作。《汉书·儒林传》载：“世所传《百二篇》（案，指《古文尚书》）者；出东莱张霸，分、析、合二十九篇以为数十，又采《左氏传》、《书叙》作为首尾，凡百二篇。篇或数简，文意浅陋。”张霸为汉元、成时人，那时即曾伪造《古文尚书》，但经中书校核后，其伪被发觉，其书亦被黜。此外，范曄的《后汉书·杜林传》也记录杜林曾获《古文尚书》一卷：“林前于西州得漆书《古文尚书》一卷，常宝爱之，虽遭艰困，握持不离身。出以示（卫）宏等曰：‘林流离兵乱，常恐斯经将绝。何意东海卫子、济南徐生（巡）复能传之！是道竟不坠于地也。古文虽不合时务，然愿诸生无悔所学。’宏、巡益重之，于是古文遂行。”

西汉武帝时，由孔子宅壁中所得的《古文尚书》，因遭“巫蛊之乱”而没有流传开来，那时盛行的是《今文尚书》。西汉末王莽之时，适应王莽“托古改制”的需要，《古文尚书》始被立于学官。东汉时，又借助大儒马融、郑玄等人的注释而大行于世。但到汉末，此书却又散佚了。事过百余年之后，至东晋元帝时，忽有豫章内史梅賾又发现了孔安国作传的《古文尚书》，献至朝廷。梅賾发现《古文尚书》的经过，唐人孔颖达在《尚书正义》中引用《晋书·皇甫谧传》中的话做了这样的叙述（案，此非房玄龄等人所编《晋书》，当是臧荣绪等人所编之《晋书》）：“谧姑子外弟梁柳边得《古文尚书》，故作《帝王世纪》，往往载《孔传》五十八篇之书。”又引《晋书》说“晋太保郑冲以古文授扶风苏喻，字林预。预授天水梁柳，字洪季（即谧之外弟也）。季授城阳臧曹，字彦始。始授郡守子汝南梅賾，字仲真，又为豫章内史，遂于前晋奏上其书而施行焉。”《隋书·经籍志》也说：“至东晋，豫章内史梅賾始得安国之《传》奏之。”

自孔安国传《古文尚书》在东晋复出之后，其学也渐渐由汉末之衰而转向复苏。至南北朝梁、陈之时，《书》学唯尊孔、郑（玄）二家。隋时，郑学渐衰。到唐人孔颖达撰《五经正义·尚书正义》时，即唯孔氏《古文尚书》是尊了。梅賾所奏《古文尚书》比伏生所传多二十五篇，孔颖达在《尚书正义》中作了详细的论述：“增多伏生二十五篇者，以壁内古文篇题殊别，故知以《舜典》合于《尧典》、《益稷》合于《皋陶谟》。伏生之本亦壁内古文而合之者，盖以老而口授之时，因诵而连之，故殊耳。其《盘庚》本当同卷，故有并也。《康王之诰》以一时之事连诵而同卷，当以‘王出在应门之内’如篇首，及以‘王若曰庶邦’亦误矣。以伏生二十八篇，《盘庚》出二篇，加《舜典》、《益稷》、《康王之诰》凡五篇，为三十三篇；加所增二十五篇为五十八，加《序》一篇，为五十九，故云复出此篇并《序》凡五十九篇。此云为四十六卷者，谓除《序》也。下云定五十

八篇即毕，不更云卷数，明四十六卷故尔。又伏生二十九卷而《序》在外，故知然矣。此云四十六卷者，不见安国明说；盖以同《序》者同卷，异《序》者异卷，故五十八篇为四十六卷。何者？五十八篇内有《太甲》、《盘庚》、《说命》、《泰誓》皆三篇共卷，减其八；又《大禹谟》、《皋陶谟》、《益稷》又三篇同《序》共卷，其《康诰》、《酒诰》、《梓材》亦三篇同《序》共卷，则又减四；通前十二，以五十八减十二，非四十六卷而何？其《康王之诰》乃与《顾命》别卷，以别《序》故也。其余错乱磨灭，五十八篇外四十二篇也。”

为了更好地明晰《尚书》的篇目，现将伏生传《今文尚书》，孔安国传《古文尚书》、《逸书》及梅賾所上《古文尚书》的篇目列于下：

(1) 伏生所传《尚书》二十八篇篇目：

《尧典》（与今《舜典》合为一，然无开头二十八字）、《皋陶谟》（与今《益稷》合为一）、《禹贡》、《甘誓》、《汤誓》、《盘庚》、《高宗彤日》、《西伯戡黎》、《微子》、《牧誓》、《洪范》、《金縢》、《大诰》、《康诰》、《酒诰》、《梓材》、《召诰》、《洛诰》、《多士》、《无逸》、《君奭》、《多方》、《立政》、《顾命》、《费誓》、《吕刑》、《文侯之命》、《秦誓》，再加上后来所得的《泰誓》一篇，共二十九篇。

(2) 孔安国传《古文尚书》五十八篇篇目：

《尧典》、《舜典》、《汨作》、九篇《九共》、《大禹谟》、《皋陶谟》、《弃稷》、《禹贡》、《甘誓》、《五子之歌》、《嗣征》、《汤誓》、《汤诰》、《咸有一德》、《典宝》、《伊训》、《肆命》、《原命》、《盘庚》（三篇）、《高宗彤日》、《西伯戡黎》、《微子》、《泰誓》（三篇）、《牧誓》、《武成》、《洪范》、《旅獒》、《金縢》、《大诰》、《康诰》、《酒诰》、《梓材》、《召诰》、《洛诰》、《多士》、《毋逸》、《君奭》、《多方》、《立政》、《顾命》、《康王之诰》、《毕命》、《柴誓》、《吕刑》、

《文侯之命》、《秦誓》

(3) 《逸书》二十四篇篇目（据《尚书正义》）：

《舜典》、《汨作》、九篇《九共》、《大禹谟》、《弃稷》、《五子之歌》、《允征》、《汤诰》、《咸有一德》、《典宝》、《伊训》、《肆命》、《原命》、《武成》、《旅獒》、《冏命》

(4) 梅賾上《古文尚书》比伏生传《今文尚书》多出的二十五篇篇目：

《大禹谟》、《五子之歌》、《嗣征》、《仲虺之诰》、《汤诰》、《伊训》、《太甲》上、《太甲》中、《太甲》下、《咸有一德》、《说命》上、《说命》中、《说命》下、《泰誓》上、《泰誓》中、《泰誓》下、《武成》、《旅獒》、《微子之命》、《蔡仲之命》、《周官》、《君陈》、《毕命》、《君牙》、《冏命》

梅氏《古文尚书》自孔颖达作为《正义》底本后，在唐代盛行一时。但到了宋代，学者吴棫首先对它提出了怀疑，吴氏说：“伏生传于既薨之时，而安国为隶古定，特定其所可知者；而一篇之中，一简之内，其不可知者盖不无矣。乃欲以是尽求作书之本意，与夫本末先后之义，其亦可谓难矣。而安国所增多之书，今篇目具在，皆文从字顺，非若伏生之书诘屈聱牙，至有不可读者。夫四代之书，作者不一，乃至二人之乎，而遂定为二体乎？其亦难言矣！”（《书补传》）又论《泰誓》曰：“汤、武皆兵受命，然汤之辞裕，武王之辞迫；汤之数桀也恭，武王之数纣也傲，学者不能无憾。疑其书之晚出，或非尽当时之本文也。”（同上）吴棫持疑的根据是：其一，孔安国在审定当时从孔壁中发现的《古文尚书》时曾明言有不可晓者；其二，后所见的《古文尚书》与伏生所传的《今文尚书》在文字、用词上存在着很大差异，很难令人相信是同时代的文字。

吴棫提出怀疑之后，宋人朱熹又进一步质疑。朱熹说：“《书》凡易读者皆古文，岂有数百年壁藏之中，不能损一字哉？伏生所传

皆难读，如何伏生偏记其难，而易者全不能记也！孔书至东晋方出，前此诸儒皆未之见，可疑之甚。”又说：“汉儒以伏生之书为今文，而谓安国之书为古文。以今考之，则今文多艰涩而古文反平易。或者以为今文自伏生口授晁错时失之，则先秦古书所引之文皆已如此，恐未必然也；或者以为记录之实语难工，而润色之雅词易好，故训、诰、誓、命有难易之不同，此为近之。然伏生倍文暗诵，乃偏得其所难；而安国考定于蝌蚪古书错乱磨灭之余，反专得其所易，则又有不可晓者。”（《朱子全书》）朱熹通过对今古文《尚书》加以比较，发觉《古文尚书》反比《今文尚书》通俗易懂，这与语言文字的发展规律显然相悖，朱熹由此而提出质疑，其根据是有力的。同时，朱熹还对两种较为牵强的观点作了剖析：如果说伏生口授的已失传，则很难令人信服；如果说伏生所传的，属于实录难工，“孔氏《尚书》”又属于雅词易润，那么，伏生为何偏能记诵难的，反而记不住简易呢？因此，这两种对今古文《尚书》不同的解释显得单薄得很。

自吴棫、朱熹两位大儒首发疑问之后，宋、元、明学者纷纷从不同的角度加以探讨，作深层的考订。宋人陈振孙认为，汉代儒学大师马融、郑玄所传的《书》学亦属《今文尚书》，而非《古文尚书》，“盖伏生《书》亡《泰誓》，《泰誓》复出，或云：‘武帝末民有献者’，或云：‘宣帝时河南女子得之’，所载白鱼火鸟之祥，实伪书也。然则马、郑所解，岂真古文哉？故孔颖达谓‘贾、马辈惟传孔学三十三篇’，即伏生书也，亦未得为孔学矣。”（《直斋书录解題》）宋人吴澄在其校订的《古文尚书序》中认为《古文尚书》从体例、采集到编纂全出自一人之手，绝非先秦时文书。吴澄说：“乃梅賾二十五篇之《书》出，凡传记所引《书》语，诸家指为《逸书》者，收拾无遗。既有证验，而其言率依于理，比张霸伪书遽绝矣！析伏氏《书》二十八篇为三十三，杂以新出之书，通为五十八篇，并《书序》一篇，凡五十九篇。有孔安国《传》及《序》，世遂以为真孔壁

所藏也。唐初诸儒从而为之疏义，自是以后，汉世大小夏侯、欧阳氏所传《尚书》止有二十九篇，废不复行，惟此孔氏《传》五十八篇孤行于世。伏氏《书》既与梅賾所增混淆，谁能复辨？窃尝读之，伏氏《书》虽难尽通，然辞义古奥，其为上古之书无疑；梅賾所增二十五篇，体制如出一手，采集补缀，虽无一字无所本，而平缓卑弱，殊不类先汉以前文。夫千年古书最晚乃出，而字画略无脱误，文势略无齟齬，不亦大可疑乎？”纵观吴氏之言，不无发人深思之处：梅氏《尚书》虽将诸家所引《逸书》采集殆尽，从顺向逻辑推理，似乎完全合理；但如果从反面去想，为什么梅氏的《尚书》将后人指为《逸书》的内容词句包容无疑？是后人征引《逸书》呢？还是梅賾下了苦心将有关《逸书》的内容搜集汇编而成的呢？如果是属于后者，那么再深入研究《古文尚书》本身及与《今文尚书》的比较，正如吴氏所言，二者存在很大差异，这样《古文尚书》的疑点就更大、更多了。

如果说宋元人对《古文尚书》的真伪是持怀疑态度，那么明清学者则进入了实质性的考订阶段，他们从大量史料、记载入手，对《古文尚书》内容作了一一考订，完全确定其为伪作。

明人郑瑗把《古文尚书》与商周实物铭文作比较，指出《古文尚书》是伪作。郑瑗说：“《古文书》虽有格言，而大可疑，观商周遗器，其铭识皆类《今文书》，无一如古文之易晓者。《礼记》出于汉儒，尚有突兀不可解处，岂有四代古书而篇篇平坦整齐如此？如《伊训》全篇平易，惟《孟子》所引二言独艰深。且以《商诗》比之《周诗》，自是奥古；而《商书》比之《周书》乃反平易，岂有是理哉？《泰誓》曰：‘谓己有天命，谓敬不足行，谓祭无益，谓暴无伤。’此类皆不似古语，而其它与今文复出者却艰深，何也？赵岐、杜预、韦昭、贾逵、郑康成、马融、服虔辈，皆博洽之儒，不应皆不之见也。又今文原有二十八篇，何故孔壁都无一篇亡失？诚不可晓。刘



歆移书太常博士曰：‘礼失求之于野，古文不犹愈于野乎？’盖《古文书》在汉不列学官，歆虽尊信，亦但以为愈于野而已。予尝读《书》与《孝经》皆有孔壁古文，皆有安国作《传》；而《古文书》至东晋梅赜始显，《古文孝经》至隋刘炫始显，皆沉没六七百年而后出，未必真孔壁所藏之旧矣。”（《井观琐言》）纵观郑氏之论，证据主要有如下几条：

其一，《古文尚书》所载不类商周铭文；

其二，《古文尚书》语辞显得平易易懂；

其三，《商书》反而比《周书》浅俗；

其四，汉代诸儒皆不曾言见过《古文尚书》；

其五，为何孔安国《传》的《古文尚书》沉没六、七百年后而突然再现。

郑氏之辨，虽然涉及内容，但仍然以语辞为主要依据。明代的另一学者梅鹗却更深入了一步，即从内容上加以考订，这主要从他的五卷本专著《尚书考异》一书反映出来。他在该书的《序》文中说：“甚矣！儒之好怪也。不论其世，不稽其人，惟怪之从。当伏生传《经》廿有八篇、序一篇，共二十九篇，以教于齐鲁之间，如日月之行天，人皆仰之，是圣经之止也。若乃孔壁所藏，高祖过鲁祀孔子时不言古文，惠帝除挟书令时不言古文，文帝求能治《尚书》时不言古文，虽景帝时亦无一人言孔氏有古文者。至孝武世延七八十年间，圣孙孔安国者专治古文，谓以今文读之因以起其家。降及东晋有高士曰皇甫谧者，见安国书摧弃，人不省惜，造书二十五篇、大序及传，冒稽安国古文，以授外弟梁柳。柳授臧曹，曹授梅赜，遂献上而施行焉。人遂信以为真安国书。前此诸儒，如王肃、杜预晋初人；郑冲、何晏、韦昭三国人，郑玄、赵岐、马融、班固后汉人，刘向、刘歆、张霸前汉人，皆未见，不曰‘《逸书》’，则曰‘今亡’。《史》、《汉》所载绝无二十五篇影响。其曰郑冲、苏愉，皆诬

之耳！又《舜典》篇首‘慎微’突出，好事者遂造为南齐建武四年（公元497年）吴兴姚方兴于金陵大航头偶见二十八字，伏法未上，隋开皇时始购求得之。朱子曰：‘古文东晋时始出，前此诸儒皆未之见。’岂不痛切而明快哉？无而为有，将以谁欺？安国不言，《史记》不载，使圣人正《经》反附会伪书以行世。隋唐以来千余年，自吴先生（棫）《纂言》之外，曾无一人为圣经之忠臣义士者，岂不痛哉？予在严陵时已作此谱，草创未备，今加修饰，使古文废兴之由，先后真伪之辨，如指诸掌。”（《尚书考异》）

在《尚书考异》一书中，梅鹜对《古文尚书》的内容作了较多考订，指出其资料多来源于有关纪传，从而证明《古文尚书》是皇甫谧之伪作。由于其书浩繁，不可详征，兹节录一二，以备说明。其言曰：“（伪《古文尚书》），大抵依约诸《经》、《论》、《孟》中语，并窃其字句而缘饰之。其补《舜典》二十八字则窃《易》中‘文明’、《诗》中‘温恭允塞’等字成文。其作《大禹谟》‘后克艰厥后，臣克艰厥臣’等句则窃《论语》‘为君难，为臣不易’成文。‘惟精惟一，允执厥中’等句则窃《论语》‘允执其中’成文。征苗誓师，赞禹还师等，原无此事。舜分此三苗与窜三苗于三危，已无烦师旅，伪作者徒见《舜典》有此文，遂模仿为誓召还兵有苗格诸语。《益稷》赧歌亦窃孟子‘手足腹心’等句成文。其外《五子之歌》窃《孟子》‘忸怩’之语，《泰誓》三篇取《语》、《孟》‘百姓有过在余一人，若崩厥角稽首’之语。其外《胤征》、《仲虺之诰》、《汤诰》、《伊训》、《太甲》、《咸有一德》、《傅说》、《武成》诸篇，文多浅陋，必非商周之作。”（《尚书考异》）

梅鹜认为《古文尚书》是由皇甫谧伪作。他说：“东晋之古文，乃自皇甫谧而突出。何者？前乎谧而授之曰郑冲，曰苏愉，曰梁柳，而他无所征也。冲又授之何人哉？冲、愉又受之何人哉？冲、愉有只字可考证者哉？此可知其书之杜撰于谧，而非异人，一也。后乎

谧而上之者曰梅賾，而賾乃得之梁柳，柳即谧之外兄，此亦可知谧之假手于柳以传，而非异人，二也。至其作《帝王世纪》也，凡《尚书》之言，多创为一纪以实之，此其用心将以羽翼是书而使之可传远，则其情状不可掩矣，尚何疑哉？！”（《尚书考异》）梅鹜认为伪《古文尚书》出自皇甫谧，主要是根据孔颖达《尚书正义》所引《晋书·皇甫谧传》所载内容（见前）加以推演，虽合乎逻辑，但证据不足，只能说是一己之见。

到了清代，朴学大师阎若璩撰《古文尚书疏证》八卷，用考据学的考证方法，罗列了一百二十八条证据，证明梅賾的《古文尚书》中多出的二十五篇是伪作，并一一指出其材料来源，梅氏《古文尚书》之伪遂成定案。由于该书卷帙浩繁，不宜详录，兹摘录其主要的典型的证据如下：

第一条证据是：两汉著录的《古文尚书》篇数与现见的《古文尚书》不同。他认为西汉时的记录均为十六篇，而东汉的有关著录为一卷，而“梅賾忽上《古文尚书》增多二十五篇，无论其文辞、格制迥然不类，而只此篇数之不合，伪可知矣”。

证据二，因为孔壁之《古文尚书》在西晋战乱时已亡佚，故至梅賾上《古文尚书》时，无以相证而得知其伪。“出于伏生之口者，秦火不得而焚之；出于孔氏之壁者，战乱遂得而灭之矣！予又思秘府果存其书，虽世有假托伪撰之徒，出秘书以校之，其伪可以立见”。

证据三，郑玄所注的《古文尚书》篇数与所见之本篇数不同。

证据五，刘歆《三统历》所引《武成》与今所见的《古文尚书·武成》不同，而真《古文尚书·武成》是亡于东汉初年，故刘歆所见的是足本、真本。

证据六，《三统历》所引有《古文尚书·伊训》，郑玄注也有此文，而梅氏《古文尚书》却不尽载。

证据七，《古文尚书·泰誓》篇中遗漏了《墨子·尚同篇》所引内容，“墨子生孔子后孟子前，《诗》、《书》完好，未遭秦焰。且其书甚真，非依托者比；而晚出之古文，独遗此数语，非一大破绽乎？”

证据八，伪《古文尚书》之作者于古之历法不精，所言“日食之礼”与《左传》不合。

证据十一，伪《古文尚书》摘引《孟子·梁惠王》引《书》语，分别把它窜入《尚书·仲虺之诰》和《太甲》两篇中。

证据十四，《孟子》中所引《今文尚书》与今本尽合，而引《古文尚书》却与今本不尽合。

证据十五，“《左氏春秋·内传》引《诗》者一百五十六，引《逸诗》者十，引《书》者二十一。《外传》引诗者二十二，引《逸诗》者一；引《书》者四，引《逸书》者十。盖三百篇见存，故《诗》之逸自少，古书放阙既多，而《书》之逸自倍于《诗》也。何梅氏二十五篇出，向韦、杜二氏所谓《逸书》者皆历历具在？其终为《逸书》者，仅昭十四年《发书》曰‘昏墨贼杀，皋陶之刑也’一则而已。夫《书》未经孔子所删，不知凡几。及删成百篇，未为伏生所传诵尚六十九篇，其逸多至如此哉！左氏于数百载前逆知后有二十五篇，而所引必出于此耶？抑此二十五篇援左氏以为重，取左氏以为料，规摹左氏以为文辞，而凡所引遂莫之或遗耶？此又一大破绽也。”

证据十七，阐述孔安国《古文尚书》之学的源流。

证据十九，孔安国所传的《论语》中的有关内容，与题为孔安国传《古文尚书》不合。

证据二十、二十一，以古文《孝经》、《礼经》与《古文尚书》相证，发现其中多有不合。

证据二十二，孔安国所学《诗》为《鲁诗》，而《古文尚书》所引《诗传》却多为《毛诗》。

证据三十一、三十三，指出《大禹谟》部分内容出于《荀子》等，可谓“无字无来历”。

证据三十四至四十八，分别罗列伪《古文尚书》的材料来源，大多出自《论语》、《尚书》、《周易》、三《礼》、《左传》、《孟子》、《老子》等先秦书籍。

证据四十九，伪《古文尚书》误以后人所引《尚书》中的“追书”（后人对前事的追述）为“实称”。

证据五十一，两次把《孟子》引《书》的叙事误作议论。

证据五十二，把《管子》所引《泰誓》中的史家言论误作是武王之言。

证据五十三，《武成》：“癸亥甲子”之前按《尚书》书法应冠有“二月”，而伪《古文尚书》却无，明显不合《尚书》书法。

证据五十四，认为“《泰誓》上‘惟十有三年，春’，系以时，非史例。”

证据五十七，认为《大禹谟》让皋陶与《尧典》让稷契不合。

证据六十，伪作者仿照《书序》作《太甲》，与《孟子》中有关内容不合。

证据六十四，认为《胤征》中的“玉石俱焚”之语，实为魏晋时较为流行的用语。

证据六十五、六十六，认为《古文尚书》中的《尧典》与《舜典》、《皋陶谟》与《益稷》本都是一篇。

证据六十七，考订《武成》与《左传》所载数说商王纣之罪的有关言辞不合。

证据六十八，刘歆《三统历》引有《书·毕命》，与今《古文尚书·毕命》不合。

证据六十九，认为“马融以前不得有就经下为注之事决矣，今安国《传》出武帝时，详其文义，明是就经下为之，与《毛诗》引

经附传不同，岂得武帝时辄有此耶？”

证据七十三，证明《五子之歌》不是夏代作品。

证据七十四，《大禹谟》与“古人以韵成文之体”不合。

证据七十七、七十八，《史记·河渠书》及《说文》分别引用了《夏书》及《虞书》、《商书》、《周书》等，而《古文尚书》不见。

证据八十一，以历法推《胤征》中有关日食的记录不尽相合。

证据八十六，《泰誓》上及《武成》均把孟津误当在黄河之南，与当时史实不合。

证据八十七，金城郡为汉昭帝始元六年（公元前81年）所设，孔安国卒于元鼎末年至元封初年，但在《古文尚书》孔《传》中却出现了金城郡，明显系后人伪托。

证据八十九，认为“济渎枯而复通”之事在王莽之后，但孔《传》中却记录此事，亦系后人伪作。

证据一百零五，百篇《书》小序并非出自孔子之手，而是出自“周秦间低手人”之作，故伏生未见，而《古文尚书》却多据此小序而作。

证据一百零六，晚出的伪《古文尚书》与真《古文尚书》的互异处，可以从《经典释文》及孔颖达《疏》中反映出来。

在剩下的证据中，阎若璩主要罗列了自宋人吴棫开始怀疑《古文尚书》后，各代大儒对《古文尚书》作出的考订及有关重要的证据。

总之，在阎若璩一百二十八条证据的连珠炮式的轰击下，伪《古文尚书》终于完全被撕下了它的伪装面孔。真品就是真品；而赝品，无论其作伪者多么巧妙，手段多么高超，总不能长久地欺骗下去。

在阎氏考据之后，清人姚际恒著《古文尚书通论》、惠栋作《古文尚书考》、崔述作《古文尚书辨伪》等，对《古文尚书》之伪作了

进一步剖白。惠氏于阎氏之外，又增加了十七条证据，因文繁不具录，兹将崔氏的有关考订证据概括如下：

(1) 孔安国在孔壁中所得的《古文尚书》之事，《史记》、《汉书》都作了明确记录，但都仅言多得十六篇，并没有提及二十五篇。

(2) 东汉以后，传《古文尚书》的有杜林、贾逵、马融、郑玄等人，他们所讲解的都只是二十九篇，于今《古文尚书》多出的二十五篇却又只字未提。

(3) 伪《古文尚书》所增加的二十五篇，与马融、郑玄等人所解的文体迥异。

(4) 对于二十九篇之《尚书》，《史记》中征引较多；但对所增的二十五篇《古文尚书》，《史记》却几乎没有征引一语。

(5) 《汉书·律历志》曾征引孔壁中多出的十六篇之文，对于二十五篇之文却又未见征引。

(6) 自东汉至魏晋数百年间，为古书作注的人无数，却没有一人见到过这二十五篇之书。

(7) 古文、今文之区别只在于文字之间，而不在于内容之多寡。马融、郑玄所传虽然只有二十九篇，与今文相同，但其字体却与今文不同。

(8) 马融、郑玄所传为古文，而非今文也；即伏生之今文，亦其壁中所藏之书，并无其女口授之事，不得与二十五篇字体互异。

(9) 张霸之伪书乃一百零两篇，并非二十四篇。且班固的《汉书》早已斥之为伪，必无反以伪书为古文之理。

(10) 孔安国古文在当时已流传于世，到王莽及汉章帝时又立于学官。对此，两汉有关史书都有明确记录，也不曾散佚，故当时诸儒不可能看不到的。

崔述之弟崔迈著有《古文尚书考》，把伪《古文尚书》的材料来源作了详细考订，兹摘录如下：

### 《大禹谟》

“舍己从人”语，自《孟子》来。

“帝德广运”语，本《吕览》。

《左传》文七年，郤缺引《夏书》曰：“戒之用休，董之用威，劝之以九歌，勿使坏。”

僖二十四年《传》文引《夏书》曰：“地平天成。”

庄八年，庄公引《夏书》曰：“皋陶迈种德，德乃降。”

襄二十一年，臧武仲引《夏书》曰：“念兹在兹，释兹在兹，名言兹在兹，允出兹在兹。”哀六年，孔子引《夏书》曰：“允出兹在兹。”……

襄二十六年，声子引《夏书》曰：“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

《帝曰来禹章》——《论语》载尧命舜之语，而此乃抄袭之，却又分作三处，用他语增饰之，谓人尽可欺也。《论语》此数句，本系韵语，今离而为三，使有韵者无韵。

“洛水警予”语，本《孟子》。

《左传》襄五年引《夏书》曰：“成允成功。”

《周语》内史过引《夏书》曰：“众非元后何戴？后非众，无与守邦！”

《左传》哀十八年引《夏书》曰：“官占惟能蔽志，昆命于元龟。”

“正月朔旦”一节，按《舜典》云：“受终于文祖。”又云：“舜格于文祖。”未有言受命者。命者，生人之事也。神宗既为尧，则禹是时安得受命于尧乎？

“帝初于历山”以下语，本《孟子》而故改易之。

### 《五子之歌》

《周语》单襄公引《书》曰：“民可近也，而不可上也。”

《晋语》知伯国引《夏书》曰：“一人三失，怨岂在明，不见是图。”



《左传》成十六年，单子引《夏书》曰：“怨岂在明，不见是图。”

《左传》哀六年孔子引《夏书》曰：“惟彼陶唐，师彼天常，有此翼方。今失其行，乱其纪纲，乃灭而亡。”

《周语》单穆公引《夏书》曰：“关石和钧，王府则有。”

#### 《胤征》

《左传》襄二十一年，祁奚引《书》曰：“圣有谟勳，明征定保。”

襄十四年，师旷引《夏书》曰：“遵人以木铎徇于路，官师相规，工执艺事以谏。”“正月孟春，于是乎有之。其或不恭，邦有常刑。”本《周礼·天官·小宰》。

《左传》昭十七年，太史引《夏书》曰：“辰不集于房，瞽奏鼓，音夫驰，庶人走。”

昭二十三年，吴公子光曰：“吾闻之曰：‘作事威克，其爱虽小必济。’”

昭十四年，叔向引《夏书》曰：“昏墨贼杀，皋陶之刑也。”

#### 《仲虺之诰》

“惟有惭德”语，本《左传》季札语。

《左传》昭二十八年，晋叔游云：“《郑书》有云：恶直丑正，实蕃有徒。”

晋人尚俳偶，故二十五篇中多偶语，如“苗之有莠”及“不迹声色”“德懋懋官”等语皆是。三十三篇中亦间有偶语，要有多少自然气象。即比体，亦不若“苗之有莠”语气稚弱也。

《左传》襄十四年，中行献子引《仲虺》有言曰：“亡者侮之，乱者取之。推亡固存，国之道也。”

#### 《汤诰》

《周语》单襄公引先王之令，有“天道赏善而罚淫。故凡我造邦，无从非彝，无即悛淫，各守尔典，以承天休”之语，未尝言《书》，此分作二处用。

《论语》载《汤诰》一节，此则离合增减而用之……

#### 《伊训》

“百官总已以听冢宰”语，本《论语》。

“造攻自鸣条，朕哉自亳”语，本《孟子》“无诛造攻自牧宫，朕载自亳。”

“立爱惟亲，立敬惟长”，学《礼记》语。

“尔惟德罔小”数语，即昭烈“勿以善小而不为”二句语意。此贪作参差对待语，而其实一意。乃曰“罔小”曰“罔大”，遂令下句不可解。

#### 《太甲》上

“顾谝天之明命”本《大学》。

“昧爽不显”，本《左传》谗鼎之铭。

“坐以待旦”用《孟子》语。

“予弗狎，于弗顺”，本《孟子》。

#### 《太甲》中

《左传》昭十七年，郑子皮引《书》曰：“欲败度，纵败礼。”

“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逭”语，本《孟子》。

“僉我后，后来无罚”语，本《孟子》。

#### 《太甲》下

“惟天无亲，克敬惟亲”，语自《左传》。

“若升高必自下，若陟遐必自迩”，语学《中庸》。

《礼记·文王世子》引语曰：“乐正司业，父师司成。一有元良，万国以贞。”

#### 《咸有一德》

“天难谌，命靡常”，上句《诗·大明》篇语，下句《诗·文王》篇语。

“天难篇”，《书·君奭》篇语。

### 《说命》上

《楚语》白公子张谓楚王曰：“昔殷武丁能耸其德，至于神明，以入于河。自河徂亳，于是乎三年，默以思道。乡士患之曰：‘王言，以出令也。若不言，是无所禀令也。’武丁于是作是书曰：‘以余正四方，余恐德之不类，兹故不言。’如是而又使以象梦求四方之贤圣，得傅说以来，升以为公，而使朝夕规谏。曰：若金，用汝作砺；若津水，用汝作舟；若大旱，用汝作霖雨。启乃心，沃朕心。若药不瞑眩，厥疾不瘳；若跣不视地，厥足用伤。”——禀令皆自上而下之词。《国语》言若不言，是无所禀令也，言不出命令也。此改作臣下罔攸禀令，便不通矣。……

《左传》昭六年，叔向引《书》曰：“圣作则。”

“俾以形旁求于天下”语，亦本白公。

### 《说命》中

《左传》襄十一年，魏绛引《书》曰：“居安思危。思则有备，有备无患。”……

定元年，士伯曰：“启宠纳侮，其此之谓矣。”

### 《说命》下

“入宅于河，自河徂亳”语，本《国语》。

“尔交修予罔予弃”语，本《国语》。

《学记》引《兑命》曰：“敬孙务时敏，厥修乃来。”又引《兑命》曰：“学学半。”

《礼记·文王世子》引《兑命》曰：“念终始，典于学。”

### 《泰誓》上

数纣之罪，皆以后世之事，想像汇集而成。

“同德度义”语，本《左传》昭二十四年莒宏语。

“类于上帝，宜于冢土”，本《王制》“天子出征，类乎上帝，宜乎社”之语。

《郑语》引《太誓》曰：“民之所欲，天必从之。”……

#### 《泰誓》中

“播弃黎老”，学《国语》子晋语。

“谓已有天命”，本《西伯戡黎》：“我生不有，命在天。”

“厥鉴惟不远”二句，本《诗》：“殷鉴不远，在夏后之世。”

《周语》引《太誓》曰：“朕梦协于朕卜，袭于休祥，戎商必克。”

“予有乱臣”句，本《论语》。

“虽有周亲”二句，本《论语》。

“天亲”二句，本《孟子》。

“百姓有过”二句，本《孟子》。

“我武惟扬”五句，本《孟子》。

“罔或无畏”数句，本《孟子》而改易之。

……

#### 《泰誓》下

“剖贤人之心”语，自《史记》来。

“恭行天罚”语，自《牧誓》来。

“独夫纣”，本《孟子》“闻诛一夫纣矣。”

……

#### 《武成》

“归马”二句，本《乐记》。……

《左传》襄三十一年，北宫文子引《周书》，数文王之德曰：“大国畏其力，小国怀其德。”

《左传》昭七年，芋尹无宇曰：“昔武王数纣之罪以告诸侯曰：‘纣为天下逋逃主萃渊薮。’”

“肆予东征”数句，本《孟子》而改易之。

“惟尔有神，无作神羞”语，俱自《左传》来。

“受率其旅若林”语，自《诗经》来。

“血流漂杵”语，本《孟子》。

“一戎衣”句，自从《中庸》来。

“大赉”句，自《论语》来。

“重民五教，惟食丧祭”，自《论语》来。

#### 《旅獒》

“惟克商，遂通道于九夷八蛮”，语本《鲁语·仲尼在陈》篇。

“王乃昭德之致于异姓之邦”四句，语本《鲁语》“先王欲昭其令德之致远也。”

“人不易物，惟德其物”，语本《左传》。

“为山九仞，功亏一篑”，意本《论语》。

(以下各篇缺失)

总之，经过有清一代朴学大师的艰苦努力，以大量实证确定了《古文尚书》多出的二十五篇为伪作。尽管作伪者很难考究，但其目的是显然的：主要想借此以传其学。只不过，从以上崔迈的引证可看出，它们的材料来源也多为先秦及秦汉时的作品。

《书序》一卷。作者伪。原题周孔丘撰。

《书序》之内容与《诗序》相近，主要是阐述各篇的时代背景与主要内容，从而帮助人们更好地阅读篇中内容。据班固《汉书·艺文志》载，孔子确曾撰有《书序》：“《易》曰：‘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故《书》之所起远矣。至孔子纂焉，上断于尧，下讫于秦，凡百篇而为之《序》，言其作意。”在汉代及以后诸儒中如刘歆、马融、郑玄、王肃、程颢等都认为《书序》为孔子作。

到宋代，儒家朱熹首先开始全面否定《书序》为孔子作，朱熹说：“《书序》恐不是孔安国做，《小序》断不是孔子做。”“《书序》不可信，伏生时无之。其文甚弱，亦不是前汉文字，只似后汉末人。”“《书小序》亦未是，只如《尧典》、《舜典》便不能通贯一篇之意。《尧典》不独为逊舜一事，《舜典》到‘历试诸艰’之外，便

不该通了，其它《书序》亦然。”“《小序》不是孔子作，只是周秦间低手人作。”（引文俱见《朱子语录》）总之，朱熹认为《序》词句软弱、语意不贯，对《书经》内容把握不透，绝非孔子之作。

朱子之后，宋元明诸儒中，不少人对书序持怀疑态度。至清，顾炎武、朱彝尊、康有为、崔适等都作了大量的考证工作，共同的结论是《书序》非出自孔子；但出于何人，或以为由来已久，或以为刘歆之伪作。康有为说：“《史记·三代世表》云：‘至于序《尚书》则略无年月，或颇有，然多阙，不可录。’《孔子世家》云：‘孔子之时，周室微而礼乐废，《诗》、《书》缺，追迹三代之礼，序《书传》，上纪唐虞之际，下至秦缪，编次其事。’或据此二条以为孔子有《书序》之证，不知为刘歆所窜入也，且《易》无《序》矣。而《孔子世家》之‘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系》、《象》、《说卦》、《文言》’，此‘序’字在首，不得如《正义》作《序卦》解，当亦次序之辞。此‘序《书》’即不伪窜，亦非今《书序》可知也。”（《新学伪经考》）在康有为的《新学伪经考》卷十三《书序辨伪》一文中，康有为提出了七大证据以证明《书序》之伪。第一辨为孔子《书》只二十八篇，《书序》与古文同出，亦为刘歆伪作；第二辨为《今文尚书》无序，并对陈寿祺的“有序”说作了一一剖驳；第三辨为秦汉间经传诸子所引《书》篇名，都是孔子不曾整次之书；第四辨是《尚书大传》内的《九共》各篇，也是孔子不曾编定之内容；第五辨是《史记》所载篇目乃《书序》抄袭《史记》，而非《史记》抄袭《书序》（又列七条证据）；第六辨是孔子作《书序》之说始于刘歆，《史记》却没有提及；第七辨是孔子《书》并无《太誓》，而《书序》却有，其伪甚明。

清人崔适也说：“《书序》刘歆所作，托之孔子，然亦穿凿《史记》，以窟宅其鬼蜮也。……孟子曰：‘汤崩，外丙二年，仲壬四年’，乃序太甲之事，《殷本纪》与之同。《书序》曰：‘成汤既没，太

甲元年’，直以为太甲继成汤而立，岂孔子之数典忘祖欤？抑稽古之力不如孟子欤？其厚诬孔子明矣。今可证其为刘歆作者四焉……”（《史记探源》）崔适的四条证据可概括为：第一，古人一般只详言灾异而寡谈祥瑞，但《书序》述唐叔时事却不然；第二，《舜典》之名至新莽时才有；第三，《书序》言《洪范》所作年代与《史记》不合，却与刘歆的《三统历》不异；第四，《书序》言召公疑周公之事与《史记》相左。

清人朱彝尊虽然也以为《书序》非孔子作，但他认为《书序》又非刘歆之伪，而是由来已久。朱氏说：“说《书序》者不一：谓作自孔子者，刘歆、班固、马融、郑康成、王肃、魏徵、程顥、董铎诸儒是也；谓历代史官转相授受者，林光朝、马廷鸾也；谓齐鲁诸儒次第附会而作者，金履祥也。至朱子持论谓决非夫子之言孔门之旧，由是九峰、蔡氏作《书传》从而去之。按古者《书序》自为一篇，列于全书之后，故陆德明称马、郑之徒百篇之序总为一卷。至孔安国之《传》出，始引《小序》分冠各篇之首，后人习而不察，遂谓伏生今文无《序》，《序》与《孔氏传》并出。不知汉孝武时即有之，此史迁据以作夏、殷、周《本纪》，而马氏于《书·小序》有注，见于陆氏《释义》。……考马、郑传注本漆书古文，是孔《传》未上之时，百篇之《序》先著于汉代，初不与安国之书同时出也。自愚论之，《周官》外史之职，掌达书名于四方，此《书》必有《序》，而今百篇之《序》，即外史所以达四方者，其由来也古矣！”（《曝书亭集》）

总之，尽管《书序》非孔子所作，但它或出于先秦人之手，或为秦汉时人所作，且对《书经》各篇的内容与主旨有所揭示，仍不失为研读《书经》的一本有价值的参考书。

**《尚书大传》** 四卷。作者不确。原题汉伏胜撰、郑玄注。

《尚书大传》顾名思义，是一部注释解说《尚书》的著作，持论主要以今文经为主。据《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宋

史·艺文志》，均著录此书为三卷；陈振孙的《直斋书录解题》与《四库全书总目》的著录为四卷，今依后者。又据《崇文总目》，《尚书大传》为伏胜亲作，该书说：“汉济南伏胜撰，后汉大司马郑玄注。伏生本秦博士，以章句授诸儒，故博引异言，援经而申证。”但考核该书，其内容较为杂博，似非出于一人之手；且伏胜口授《尚书》时，年岁已高，能否广征博引为《书》作传，尚是疑问。因而宋人晁公武认为“（伏）胜孝文时年且百岁，欧阳生、张生从学焉。音声犹有讹误，先后又有差舛，重以篆隶之殊，不能无失。胜终之后，数子各论所闻，以己意弥缝其缺，而别作章句，又特撰大义，因经属指名之曰《传》。刘向校书得而上之。”（《郡斋读书志》）在晁公武看来，《尚书大传》是伏胜的弟子们据他的讲述内容再加以己意而作的。陈振孙更直接地说：“（《尚书大传》）凡八十有三篇，当是其徒欧阳、张生之徒杂记所闻，然亦未必当时本书也。”（《直斋书录解题》）陈氏之言，后经《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证明，基本上成为定论。该书对研究《尚书》，尤其探讨汉人对《书经》的讲解情况，颇有参考价值。此书现存，版本甚多。

**《尚书孔氏传》** 十三卷。作者伪。原题汉孔安国撰。

该书也是一部解释《尚书》的著作，其持论以古文经为主。在该书《序》言中，孔安国“自述”了他作是书之由：“承诏为五十九篇作传，于是遂研精覃思，博考经籍，采摭群言，以立训传。约文申义，敷畅厥旨，庶几有补于将来。”观此《序》文，似可断定是书为孔安国作无疑，唐人陆德明、孔颖达也深信不疑，《旧唐书·经籍志》与《新唐书·艺文志》也著录是书为孔安国传、范宁注。孔颖达说：“暨乎七雄已战，五精未聚，儒雅与深窞同埋，经典共积薪俱燎。汉氏大济区宇，广求遗逸，采古文于金石，得今书于齐鲁，其文则欧阳、夏侯二家之所说。蔡邕碑石刻之古文，则两汉亦所不行。安国注之，适遭巫蛊，遂寝而不用。历及魏晋，方始稍兴。故马、郑



诸儒，莫睹其学，所注经传时或异同。晋世皇甫谧独得此书，载于帝纪。其后传授，乃可详矣。”（《尚书正义序》）到宋朝，朱熹在怀疑《古文尚书》的同时，对《尚书孔氏传》也提出了质疑。朱熹说：“《尚书》孔安国《传》，此恐是魏晋人所作，托安国为名，与毛公《诗传》大段不同。今观序文，亦不类汉文章（汉时文字粗，魏、晋间文字细），如《孔丛子》亦然，皆是那一时人所为。”明人梅鹗在《尚书考异》中也认为《尚书孔氏传》非出自孔安国之手，其中据历史地理来证明的两条证据颇有力。《尚书孔氏传》中对《禹贡》的注解有灋水出河南、北山一条及积石山在金城西南羌中一条，这两个地名都是在孔安国没后多年才立，他又怎能预先得知呢？清人朱彝尊说：“《传》文之可疑者，安国尝注《论语》矣。《尧曰篇》‘予小子履’十句注云：‘是伐桀告天之文，墨子引《汤誓》如此。’而《传》以释《汤誓》，在克夏之后。……《传》、《注》出自一人之手，而异其辞，何欤？……《序》文之可疑者：《三坟》言大道，《五典》言帝道，《邈》辞《易》穷分之无可分也。赞《易》道以黜《八索》，述《职方》以除《九丘》。无稽勿听，刺之无可刺也。古文之存在于今者，惟《峒嵎》、《禹碑》奇古难识，其《诸坛山石》、《岐阳猎碣》以及夏、殷、周之鼎、钟、鬲、鬲、敦、卣、盘、匜之属，并不作蝌蚪文，何独孔壁所藏书独用之？殆不过张皇其辞，以欺惑后世焉尔！”又说：“孔安国《书序》，《昭明文选》录之，世皆笃信。惟朱子谓其不类西汉文字，疑后人所托。而鲁齐王氏、仁山、金氏亦疑之。考之《汉书》，司马迁尝从安国问故，迁盖与都尉朝同受《书》于安国者也，然迁述《孔子世家》，称安国为今皇帝博士，至临淮太守，早卒。自序则云：‘予述黄帝以来至太初而迄’，是安国之卒本在太初以前。若巫蛊事发，乃征和二年，距安国之没当已久矣。班固叙《艺文志》于《古文尚书》云：‘遭巫蛊事，未列于学官。’乃史氏追述古文所以不列学官之故尔，而伪作安国《序》者，乃云

会国有巫蛊事。经籍道息，竟出自安国口中，不亦刺谬甚矣！或曰：‘刘歆移书让太常博士，其文载于《汉书》、《文选》，称古文《书》十六篇，天汉之后，孔安国献之。此不足信耶？’曰：‘荀悦《汉纪》于孝成帝三年备述刘向典校经传，考集异同。于《古文尚书》、《论语》、《孝经》云：‘武帝时孔安国家献，会巫蛊事，未列于学官。’则知安国已逝，而其家献之。《汉书》、《文选》侵本流传，脱去‘家’字耳。按其本末，安国《书序》之伪，不待攻而自破矣。”（《曝书亭集》）总之，经过前人的考订，《尚书孔氏传》非出自孔安国之手业已明矣，但其伪作者亦不出魏晋间人，或与伪《古文尚书》之作者同属一人。因此，该书对《书经》的注解与研究，仍不失为现代研读《尚书》的一本颇有价值的参考书，只是不要误把它当成是汉人的著作。

**《洪范图论》** 一卷。疑伪。原题宋苏洵撰。

《洪范》本《尚书》中一篇，内容主要是讲“天道”与为政之道。但自汉刘向、京房之后，本此而加以演绎，《洪范》就成了说阴阳灾异的渊藪，其中的五行观点更成为阴阳学说的一大核心。《洪范图论》虽题为宋苏洵撰，但宋时即有人认为非苏洵撰。晁公武的《直斋书录解题》记录说：“三论皆援经系传，斥末以归本。二图：一以指歆、向之谬，一以形其意。或云‘非洵作’。”它的真正作者是不是苏洵，由于迄今证据不足，只得存疑。

**《尚书精义》** 五十卷。疑伪。原题宋黄伦撰。

《宋史·艺文志》著录此书，十六卷。宋人陈振孙的《直斋书录解题》也著录，认为是三山黄伦彝卿编次，但又说“或书坊所托”。然考《台州府志》：“黄伦，黄岩人，著《尚书精义》六卷。”该书首列宋张九成之《尚书详说》而推演之，但《尚书详说》早已湮没不传，故陈振孙疑此书为伪托。此书在内容上，广搜博采，罗列自汉迄宋诸儒对《尚书》的有关注释，又不加以己意，甚至两说并存，因

而保存了大量的资料。该书早佚，现所传本是清人修《四库全书》时，从《永乐大典》中辑录而成。

### (三) 诗类

《诗经》 三百零五篇。不伪，或有错简。传统以为《诗经》是由孔子删除古诗三千余篇而成，唐宋以后的经学家对此提出质疑。有的进而考定诗的作者和产生时代，分歧较多。

《诗经》是我国第一部诗歌总集，共收入了自西周初年到春秋时期大约五百余年的诗歌三百零五篇（《小雅》中的笙诗六篇有目无辞，一般不算在内），分为“风”、“雅”、“颂”三个部分。其中“风”即《国风》，包括周南、召南及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桧、曹、豳十三国，有诗一百六十篇；“雅”分《大雅》与《小雅》，有诗一百零五篇；“颂”分为《周颂》、《商颂》、《鲁颂》，有诗四十篇。

最早提出《诗经》是孔子删古诗三千余篇为三百篇的是司马迁，他在《史记·孔子世家》中说：“鲁哀公元年，孔子去鲁。凡十四岁而反乎鲁，时周室微而礼乐废，《诗》、《书》缺，追及三代之礼，序《书》传，自卫返鲁，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古者，《诗》三千余篇，及至孔子去其重，取可施于礼义，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之盛，至幽厉之缺，始于衽席。……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颂之音。”其后郑玄、班固、陆德明、欧阳修等对司马迁之说都明确响应。欧阳修根据《书传》中《诗经》不载的

“逸诗”，断言古诗当不在三千之下。他说：“今《书传》所载逸诗，何可数也？以郑康成《诗谱图》推之，有更十君而取一篇者，又有二十余君而取一篇者，由是言之，何啻三千？”（《文献通考·经籍考》引）清人焦竑还具体根据《逸诗》中有关篇名见于《尸子》、《尚书大传》、《国语》、《左传》等，断定这些逸诗是孔子删汰后散见于其它文献而保存下来的。孔子删定的三百篇，就是人们常说的《诗经》。

对司马迁之说首先提出质疑的是唐人孔颖达。他在《诗谱序疏》中指出：“《书传》所引之诗，见在者多，亡逸者少，则孔子所录，不容十分去九，迁言未可信也。”孔氏认为《书传》所引的诗有为《诗经》所不录者，但绝大部分《诗经》里都有，这就说明司马迁言孔子删古诗三千为三百之说与事实不符。后来郑樵、朱熹也提出了类似的看法。朱熹认为所谓“删”只是刊定、整理，并不是删汰。“人言夫子删《诗》，看来只是采得许多诗，夫子不曾删去，只是刊定而已。”（见朱彝尊的《经义考》引）也就是说孔子只是对当时所有的诗加以编辑和整理，并没有从数量上加以大删特删。清人汪琬以问答形式具体考订了所谓删“诗”与“正乐”的关系，他说：“删之云者，削而弃之也；正之云者，校其节奏，整齐其次序，如所谓无相夺伦者也，是安得同？史迁盖因《论语》而误，卫宏又因《史记》而误也，是以有删诗之说也。”（见《经解诗问》）汪琬通过“正乐”之“正”与“删改”之“删”二字的考证，认为“正”不等于“删”，从另一个角度否定了从司马迁始倡的孔子删《诗》之说。宋人王柏亦说孔子是因为当时所存诗中雅颂庞杂，故而加以整秩，使“雅颂各得其所”。他说：“《诗》凡三变矣；《正风》、《正雅》，周公时之诗也。周公之后，《雅》、《颂》庞杂，一变也；夫子自卫反鲁，然后乐正，再变也；秦灭之后，诸儒各出所记者，三变也。夫子生于鲁襄公二十有二年（公元前551年），吴季札观乐于襄之九年（公

元前 564 年)，夫子方八岁，《雅》、《颂》正当庞杂之时。左氏载季札之辞，皆与今诗合，止举《国风》微有先后尔。夫子未删之《诗》，果如季札之所称，正不必夫子之删，已如今日之《诗》矣。甚矣，左氏之评，其之狂我哉！”（《诗疑》）对于为什么定要使《雅》、《颂》各得其所，清人朱彝尊作了进一步诠释：“《诗》有《南》有《风》，有《雅》有《颂》，用之乡人邦国，秩然一定而不可紊。故一豳也有《豳诗》，有《豳雅》有《豳颂》。《鼓钟》之诗曰：‘以《雅》以《南》’，《论语》：‘《雅》《颂》各得其所’，《南》之不可移于《风》，犹《风》之不可杂于《雅》《颂》也。”朱彝尊的意思是说由于当时存在的等级和阶级差别，周王朝对何种人用何种诗乐都有明确规定，任何人不得妄用。周王朝趋向衰微的时候，诸侯王争权称霸，凌驾于周王之上，礼乐崩溃，政治紊乱。故孔子自卫返鲁后，对《诗》加以了整改，使《雅》、《颂》各得其所。

宋人叶适、清人王士禛等根据《论语》中曾几次言及“《诗》三百”、“诵《诗》三百”的句子证明《诗经》三百篇在孔子生前已经成册。王士禛说：“孔子正乐而并未删《诗》，《论语》一则曰‘《诗》三百’，再则曰‘诵《诗》三百’，《家语》载哀公问郊，亦曰‘臣问诵《诗》三百，不可以一献’，知古《诗》本有三百，非孔氏手定也。又左氏列国卿大夫燕飨赋《诗》，率皆三百篇中，多在孔氏之前，其非孔子删定，了然可见！”（《池北偶读》）此外朱彝尊在《经义考》中亦持类似看法。

推翻司马迁之说的又一证据是清人崔述首先提出的。他在《洙泗考信录》中说：“孔子删《诗》，孰言之？孔子未尝自言之也，《史记》言之耳。孔子曰：‘郑声淫’，是郑多淫诗也。孔子曰：‘诵《诗》三百’，是诗止有三百，孔子未尝删也。学者不信孔子所自言，而信他人之言，甚矣，其可怪也！”近人谢无量在《诗经研究》中也把这一条列为否定孔子删《诗》的证据之一（《国学丛书本》）。另

外，从《诗经》内容的区域性和时间性看，不少学者也认为与孔子删《诗》的说法不合，崔述《洙泗考信录》说：“《国风》自《二南》、《豳》以外，多衰世之音；《小雅》大半作于宣幽之世，夷王之前寥寥无几。如果每君皆有诗，孔子不应尽删其盛而独其衰。且武丁以前之颂，岂剧不如周，而六百年之《风》、《雅》岂无一二可取，孔子何为而尽删之乎？……《国语》云：‘正考父校商之名《颂》十二篇于周太师，以《那》为首。’郑司农云：‘自考父至孔子又亡其七篇。’是正考父以前，《颂》之逸者已多，至孔子二百余年，而又逸其七篇。故世愈近，则诗愈多；世愈远则诗愈少。”他又在《读风偶拾》中就《诗经》所收诗在区域上只有十二国风和二南而发出疑问，如果采风之说与献诗之说可以成立的话，那么《诗》的区域性应远远不止十二国和二南。因为西周早期的诸侯国有一千八百之多，“何以独此九国有风可采，而其余皆无之？”“且十二国风中，东迁以后之诗居其大半，而春秋之策，王人至鲁，虽微贱无不书者，何以绝不见有采风之使？乃至《左传》广搜博采，而亦无之。则此言出于后人臆度无疑也。”

有的学者还立足于孔子所言“郑声淫”来否定孔子删诗之说。他们认为如果《诗经》是经孔子由三千余篇删成为三百篇的话，那么孔子认为是淫诗的郑诗为何却又偏偏保留下来呢？这与孔子一贯倡导美教化、移风俗思想大相悖谬。清人汪琬在《经解诗问》中说：“降而至于《桑中》、《溱洧》诸篇，犹班具列。使孔子而果删之耶，安得尚存此淫佚之辞，以启学者之喁喁哉？”不过宋代时的王柏也早就注意到这个问题，但他认为后来流行《诗经》本子中所存的郑诗是汉人杂入进去的，而在孔子时必是删去的了。他说：“愚尝疑今日三百五篇者，岂果为圣人之三百五篇乎？秦法严密，《诗》无独全之理，……汉儒病其亡佚，妄取而搀杂，以足三百篇之数，……愚是以敢谓淫奔之诗圣人之所必削，决不存于雅乐也。”因而，他向当朝

建议削去现行《诗经》中《将仲子》、《溱洧》等三十二篇，“一洗千古之芜秽”。如果说《诗经》经秦火汉传之后必有错脱，当是无疑。但一下有这么多篇诗是汉人所添，则不足为信。因此，对于《诗经》经孔子编改后为什么还保留不少郑卫的所谓“淫诗”问题，还是清人顾炎武在《日知录》中解释得较为妥当。他说：“孔子删《诗》，所以存列国之风也。有善有不善，兼而存之，犹古之太师陈诗以观民风，而季札听之，以知其国之乐衰。正以二者之并陈，故可以观，可以听。世非二帝，时非上古，固不能使四方之风有贞而无淫，有治而无乱也。……是以《桑中》之篇《溱洧》之作，夫子不删，志淫风也。……选其辞，比其音，去其烦且滥者，此夫子之所谓删也。”顾炎武认为《诗》经孔子整理之后还存在所谓“郑卫淫诗”，那是因为孔子对古文献的处理有一种客观的、实事求是的精神，孔子只指出“放郑声”，并未将它们删去。现代史家郭沫若也认为流传至今的《诗》，其内容时间跨度达数百年之久，地域上却大江南北、黄河上下均有所录，但其用语声律却十分相协，丝毫看不见方言的影响。《诗经》在形式上主要为四言，“所有这些都足以证明《诗经》是经过一道加工的，古人说‘孔子删诗’，我看不单纯是孔子一人，那是经过先秦儒家不少次的删改和琢磨的。”（《奴隶制时代》）关于“郑声”问题，当代研究者又有了新发现，方延明提出了《郑声非〈诗经〉郑风》（文载《文献》1985年3期）之说。

方延明首先对“声”作了诠释，他认为“声是人的感情的反映”，“心、声、音、乐是融为一体的”。那么什么是“郑声”呢？他认为郑国主要是商的遗民，所谓郑声也就是在很大程度上保留了商的遗风习俗，这此遗风习俗与周王朝政治有所冲突，表现在音乐上就是“郑声”与“雅乐”的斗争。而所谓“雅乐者，古乐也”。因此他得出结论为“声非诗也，声与诗孔子那里是概念分明的，其社会作用也不同”。也就是说“郑声”不等于“郑风”。在文章的第二部

分里，方延明又从三个方面论证了孔子无“淫诗”概念。既然《诗》没有“淫诗”，“郑风”也不会是淫诗了。因此他在文章最后指出：“爱情诗不等于淫诗，‘郑风’不等于淫诗。”对于孔子为什么一再反对“郑声”，他认为有两条缘由，其一为孔子一贯崇周；其二为郑国由于地理条件的原因，经济与商业发展迅速，表现在音乐上就是通（世）俗音乐流行，这与孔子提倡的雅乐显然相矛盾，也就不为孔子所容，于是他大声疾呼“放郑声”，“恶郑声之乱雅乐”。另外辛筠在《“郑声淫”辨》（《中州学刊》1984年5期）一文里也有类似观点，他认为孔子“郑声淫”一语中的“淫”，从各方面看，应该是指“过分”、“过度”的意思，也就是指“郑声的音乐节奏过分曲折或过分新巧而已”。再有张皓在《郑声辨》一文中（《江汉论坛》1984年8期）提出了“郑风”非淫的观点，但他的立足点又有所不同，他认为“在孔子看来音乐就是政治；‘郑声淫’并非形容乐曲本身，而是讲它的社会政治作用。‘淫’使动用法，省略宾语”，“‘淫’反映在音乐上就是出现过多的变化，失去旧有的节奏”。

近人蒋伯潜在《十三经概论》中也以四条理由认为“孔子删诗之说不可信”。

以上主要是古代与近代学者对“孔子删诗说”的论辩情况。从他们论述情况来看，大抵多趋向于否认司马迁关于孔子删三千余篇古诗为三百篇之说，论据也较充分。但也有一些学者认为《诗》的确经过孔子重新整理和编改。当代学者也对“孔子删诗说”作了进一步探讨，如张西堂的《诗经六论》（商务印务馆1957年版）、吕恢文的《诗经国风今译》（人民文学出版社1987年版）、杜月林、陈子展的《诗经导读》（巴蜀书社1990年版）等著作中均认为孔子未曾删《诗》。还有一些文章如主要的论著有翟相君《孔子删诗说》、陈剩勇的《重评孔子删诗之争》、孙斌来的《孔子删诗之我见》、牛梦琪的《采诗与删诗》、刘操南的《孔子删〈诗〉初探》等，他们的论



点可分为三个方面，一是同意司马迁之说，这以翟相君与陈剩勇为代表；二是否定“孔氏删诗”之说，这以孙斌来和牛梦琪为代表；三是认为孔颖达对司马迁所云“孔子删诗说”有所误解，这以刘操南为代表。就否定“孔子删诗说”的论者而言，他们均在前人的基础上作了更充实的讨论，但提出新的论点和论据不多。只是孙斌来根据1977年在安徽省阜阳县双古堆一号汉墓中所发现的一百七十余条《诗经》残简——即楚传汉抄本《诗经》与今本《诗经》相比较得出两个结论：（1）今本《诗经·国风》除《桧风》外的十四国风及《小雅》、《鹿鸣》、《伐木》等四篇外，其余在残简中都有；（2）吴季札观乐的记载不伪，因而结合楚传汉抄本《诗经》的成书时间看，最晚在公元前六世纪中叶，《诗经》已最后编定成书。孔子生于公元前551年，《诗经》成书时孔子尚幼，因此他是不可能删诗的。认为孔子的确删过诗的，则对以上诸家否定司马迁之说的证据加以质疑。如崔相君在《孔子删诗论》一文中从“季札观乐不可信”、“《诗三百》的成书时间”、“《诗三百》是诗的选本”、“逸诗正说明孔子删诗”四个方面来论证孔子的确“删《诗》”，并把孔子删《诗》的时间定为鲁定公五年（公元前505年），即孔子四十六岁那一年。陈剩勇在《重评孔子删诗之争》一文中又从五个方面反驳孔颖达以来的诸家论点，得出“《诗三百》是孔子删定的儒家特产”的结论。

还有的同志认为孔子删诗说或是“编改整理说”，都对司马迁的原文有误解。如刘操南认为司马迁所说的“古者诗三千余篇”是指当时各国所藏《诗》的总数，包括周藏本、鲁藏本、齐藏本等，荟萃起来的诗篇共有三千余篇。“这些藏本中的诗篇各本重重复复，篇目字句偶有出入，基本上大同小异，各有缺失可以相互补充与纠正。孔子就是藉此相互订补，‘去其重’，‘取可施于礼义’，‘比音入乐’，‘皆弦歌之’，而成为较为完备的定型的竹简的《诗三百》的。”

不管是主张孔子删诗三千为三百的，还是主张孔子只是对当时

现有古诗加以整次的，他们都不认为《诗》是孔子本人作的，因此关于《诗》三百篇作者问题也就成为考订《诗经》的第二大问题。就《诗》的作者而言，自古迄今只有康有为一人认为《诗经》是孔子一人所作，他在《孔子改制考》一书中说道：“《诗》旧名，有三千余篇，今三百五篇，为孔子作。齐、鲁、韩三家所传是也。”又说：“《诗》皆孔子作也。古诗三千，孔子间有采取之者。……况六经同条，《诗》、《春秋》表里，一字一义，皆大道所托。观墨氏所攻及儒者所循，可知为孔子之辞矣。”康氏之说和孔子自言的“述而不作”相悖，证据也不甚确凿有力，故罕有与之相应者。

由于《诗经》内容多、时间长，成集后流传已有二千多年，而又不是一人所作，要详细考订出每篇作者实非易事。尽管如此，自古及今仍有不少学者孜孜于三百篇的作者与时代的考订，其结论虽不见得是定论，但筚路蓝缕之功不可弃。

近人金公亮在其《诗经学 ABC》中就如何考订每篇的作者问题提出了独到见解。他认为《诗序》中虽指某《诗》为某作，但不可尽信，而《诗经正义》所列作者的可信度也不见得比《诗序》高。要想考究作者为何人，唯有从本文钩稽，再与其他古籍参证。《诗》中作者自言其姓名最为可信；其次是虽未明言作者姓名，但说明了作《诗》缘由；再次是虽没有说明缘由，但从文意可推出的。凡从这三类中得出的作者“皆可信”，而“从古籍中考查可以推知作者，可信之程度已减少矣”。对于金公亮这种方法张心澂也倾向于赞同，他在《伪书通考》中就如何考订《诗经》中的作者进一步强调指出：“金公亮所说的可以参考，惟这事应每篇分别讨论，就诗的内容和《诗序》去考求。……惟《颂》该是史官以上祭人的口气做的；《雅》和《风》可能是公卿以至列士献的，或是他自己做的，或是采自民间的。”

关于《商颂》的作者，古人大多以为出自正考父之手，如汉代今文三家诗就以为是春秋时期宋人的作品。魏源在《诗古微·商颂

发微》中列有十三条，证据非常详尽。梁启超认为如果据《诗序》，则《商颂》为商人祭祖之诗，但两汉以前没有人认为它是商诗，大多认为是春秋时宋人的作品，这样岂不是误以《宋颂》为《商颂》吗？《宋颂》又为什么要称为“商颂”呢？那是因为宋是商人的后裔，《左传》中常以商代宋，故习惯上人们称《宋颂》为《商颂》。其中第五首《殷武》有“奋发荆楚”之句，而商朝时根本没有荆楚之名，因而《商颂》实是正考父歌颂宋襄公的作品。对于这个观点，早在宋代已有学者作了辨析。苏辙在其《诗传》里说：“襄公伐楚而败于泓，几于亡国，此宋之大耻，既非所当颂。”对于商时无“荆楚”之名，宋人严粲在《诗辑》中也作了解释，“殊不知《禹贡》：‘荆及衡阳惟荆城’，乃在南，而荆楚也。‘荆岐即游，至于荆山’，乃在西，盖雍州之荆也。诗人以有二荆，故以荆楚别荆岐耳，孰谓周始有荆楚哉？”王国维对今古文诗学的成论各有所批评，提出“《商颂》盖宋周中叶宋人所作以祝其先王”的见解，“非正考父自作也”。

当代学者对《商颂》的创作年代与作者又作了进一步的探讨，大抵有三种看法。一种仍然认为《商颂》是宋人所作，如江润屋的《〈诗经·商颂〉史论》（载《贵州大学学报》1988年2期）。但他并不尽同意梁启超的看法，认为正考父究系宋戴公时人还是宋襄公时人要作进一步探讨，至于《殷武》中伐荆楚，应是殷高宗（武丁）伐荆楚扩展国力之事，不是指宋襄公伐楚。张西堂的《诗经六论》和陈介白的《诗经选译》（江西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两部著作中也都认为《商颂》是春秋时作品。第二种观点是由黄挺提出的，他先后在《〈商颂〉宋诗说驳议》（载《韩山师专学报》1986年第2期）和《〈诗·商颂〉的作年作者的再探讨》（载《学术研究》1988年第2期）的两篇文章中提出了“《诗·商颂》是文王时期由周人写定的祭歌。”他的主要论据是：第一，把殷人称作商、又称作殷的是周人。第二，《商颂》中极力宣扬了暴力与掠夺，而这可以说是周文武时期

的象征。第三，“在有关《商颂》来源的最早的文献记载中，《商颂》与周人就联系在一起。”第四，他根据甲骨卜辞中 H<sub>11</sub>·1、H<sub>11</sub>·82、H<sub>11</sub>·112 为周文王时卜辞，其内容是有关周王祭祀殷王祖先的，而《商颂》就是祭祀时的祭歌。最后，他从殷周关系史的角度加以考察，自武丁时周人开始臣服于商的 170 年中间，殷周关系比较融洽，而只有在这一特殊关系下，周人才根据自己的需要从殷人祭歌中加工成这套《颂》歌。而武王灭商后，周人已占统治地位，“这套颂歌作为文献资料仍然被周太师保留下来，到宗周末叶，王室陵夷，宋国的势力逐渐强大，于是，出现了这场有意恢复殷礼的正考父向周太师要《商颂》的喜剧。”第三种观点认为《商颂》就是商代的诗歌，是商人所作，如杜月材、陈子展的《诗经导读》（巴蜀书社 1990 年版）及常教的《商颂作于殷商述考》（载《文献》1988 年 1 期）等，即主张这个观点。还有一种观点是一种比较折衷的观点，他们认为《商颂》在商代已具粗形，今存《商颂》五篇是经春秋时宋人修润的。（见梅显懋的《商颂作年之我见》，载《文学遗产》1986 年第 5 期；《正考父“作”〈商颂〉新考》，载《辽宁师范大学学报》1989 年 3 期。在后一篇文章里他认为“正考父作《商颂》之‘作’字，未必是‘创造’的意思，当是‘改作’”。）

关于《鲁颂》的创作时代，杜月材、陈子展的《诗经导读》和陈介白的《诗经选译》都根据《閟宫》“新庙奕奕，奚斯所作”中的奚期为僖公时人，推测《鲁颂》为春秋鲁僖公时的作品。

对于《周颂》，古人和今人没有多大分歧，大多认为其产生时代在西周初年，下迄昭王以后的作品。

关于《风》诗的来源与作者，历来说《诗》的人大都以为是采自民间。如朱熹《诗集传》说：“凡诗之所谓风者，多出于里巷歌谣之作，所谓男女相与咏歌，各言其情者也。”但今人朱东润在《诗三百篇探故》（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1 年版）首先提出了质疑。他在

《国风出于民间论质疑》一节中就《国风》出自民间而提出了三个疑问：“《诗》三百五篇以前及其同时之著作，凡见于钟鼎简策者，皆王侯士大夫之作品。何以民间之作，止见于此而不见于彼？”此其一。其二，《关雎》、《葛覃》中君子、淑女的称谓，琴瑟钟鼓的乐器，当不是民间所有。其三，从文化渐进的角度看，如果两周时的民间即有那么高的杰作，为何秦汉以后直至明清时的文人文学与民间文学反不如两周呢？鉴于以上三个疑点，朱东润又从《国风》诸篇中有关人物的地位境遇、仆从、服御等六个方面详细论证了《国风》“一半以上为统治阶级之诗”。

但是刘尧民在《周代的民间诗歌——“国风”及其它》（载《云南大学学报》1958年第1期）一文中，从《国风》的内容中详细地论述了它的人民性和反阶级统治性，从而认定都是民间的诗歌。

以上是从总体上对《国风》的来源与作者的探讨。归纳起来观点不外乎两种：一种认为是上层阶级所作的，一种认为是民间所作的。双方各执一辞，互相争鸣发难。我们认为对于《风》诗的作者问题应具体探讨，首先结合每篇内容在有根有据的立论上去分析每篇的作者。不过，在分析时必须注意到“‘诗之作者’与‘诗中主人公’是不同的概念。即便是使用第一人称的主人公可以是作者本人，也可以不是。”（鲁洪生《从〈邶风·柏舟〉的作者问题谈起——兼论《诗经》作者的推断问题》（载《沈阳师院学报》1986年第4期）况且《诗经》流传久远，又非出自一地一时一人之手，要详细而有力地考订出每篇的作者绝非易事。事实上，古今学者也只对少数篇目的作者作了考订，且所得结论还有争议。如对于《诗·豳风·七月》的作者，古代经学家如郑玄、孔颖达、朱熹等多认为是“周公陈王业”之诗，即为周公所作。但是现代研究者又大多认为是出自劳动人民之手，如陈子展的《国风选译》、北大所编的《先秦文学史参考资料》等。刘兆伟在《〈诗经·七月〉的作者及其意义》一

文中（载《沈阳师范学院社会科学学报》1984年第4期）认为，“《七月》一诗绝不是出自被剥削阶级之手。从内容、口吻和语气上看，《七月》当是周代比较开明的统治者作的。”以此类推，对于其它篇目的作者探讨也存在着类似问题。

在《国风》研究中，除了其作品作者及来源问题，“二南”的所属问题也长期为人们争议，或以为“南即南化也”，如《毛诗·关雎序》、郑玄的《诗谱》、陆德明的《毛诗音义》、孔颖达的《毛诗正义》、朱熹的《诗集传》等都这样讲。或以“南”为“南音”，《吕氏春秋·音初篇》首先持此论，宋代渐为流行。程大昌在《考古编》中据《小雅·鼓钟》“以雅以南”及《礼记·文王世家》“胥鼓南”的记载，认为“南”是乐歌。后来清人顾炎武、崔述都力主把“二南”从国风中独立出来，合称“四诗”，即南、风、雅、颂。今人张西堂的《诗经六论》也认为南与风、雅、颂一样只是乐调的区分，而不是国风之一。或以“南”为“南国”，“周南”是当初周公姬旦的统治区域，“召南”是当初召公姬奭统治的区域，两地大体上在今河南省西南部和湖北省北部一带，如吕恢文的《诗经国风今译》等。此外又有将区域和音调结合起来考虑的，如张启成的《论〈周南〉和〈召南〉》（载《贵州社会科学》1985年第2期）、侯绍庄的《〈诗〉二“南”释义新探》（载《人文杂志》1985年第2期），但二者又有细微区别，前者主张以南国说为主，再参以南音说中的合理因素；后者却认为“《诗·国风》中之周、召二南应是汧陇一带之民谣，其地为周人发祥地，其民风被视为‘风诗之正经’。”还有翟相君的《二南系东周王室诗》（载《郑州大学学报》1985年第3期），认为“二南是东周王室之诗，产生于东周王室洛邑即今河南省洛阳市”。综上所述，我们认为结合区域和音调来研究“二南”是较为正确的路子，它既有区域性又具有音调上的特殊性，不同于陈、卫等其它诸侯国的风诗，故《诗》中立为单独一类。

《诗经》流传至今不仅作者难考，本身也往往存在着断简错乱或亡逸的问题，在这方面古人与今人都有所研究和论述。如《逸诗》一书就是对《诗经》亡逸之诗的辑佚。今人张启成的《〈诗〉逸诗考》和《〈诗〉逸诗考补遗》两篇文章（分别载于《贵州文史丛刊》1984年第1期和第3期）对逸诗问题作了进一步研究和辑录。黄宏兴的《阜阳汉简〈诗经〉异文研究》（载《江汉考古》1984年第1期）也从传本《诗经》与楚传汉抄本竹简《诗经》的异文角度进行考察。翟相君认为今本《诗经》中的《关雎》和《甫田》都存在着脱简、错简的问题（参见他发表于《北京师范学院学报》1984年第3期上的《〈关雎〉系脱简残篇》和《〈诗经·甫田〉错简臆断》，《贵州大学学报》1986年第2期），在《〈关雎〉系脱简残篇》一文中，他从歌咏的重复性、韵脚的规律性、“哀而不伤的内容”、周南诗中章法规律性，以及《关雎》脱简的有关旁证五个方面论证出“《关雎》原诗应为二十四句，因脱简，第三章前四句缺”，可供参考。

考证任何典籍的最终目的都是为了更好更深入地研究和利用，使它们的资料价值得到全面而准确的发挥，《诗经》也不例外。《诗经》在历史、哲学与文学上的利用价值为历来学者所公认。在哲学上它作为儒家经典之一，对于研究孔子和儒家的思想提供了珍贵的资料；在文学上，《诗经》作为我国古代最早一部的诗歌总集，对后世的文学形式和观念都有很大的影响。不过从文学角度系统去挖掘《诗经》的价值还是五·四以后的事，当时的代表人物为胡适。他曾主张以训诂为手段，“用社会学的、历史学的、文学的眼光，推翻前人的附会”。（《谈谈诗经》）

总之，从汉至唐，从宋到清，学者们研究《诗经》的主要贡献在于对文句字义的诠释，目的是使后人更好地理解《诗经》的内容和文化风俗。解放后，学者们在继承前人训诂注释的同时，对《诗

经》的价值又有了新的开创，认为它对研究商周历史、社会、风俗、法制都有极高的资料价值，并先后发表了不少论文，如《从〈诗经·噫嘻〉篇的一些词义说到西周社会性质》、《〈诗经〉中反映的先秦婚俗》及《〈诗经·召南·行露〉看周代的诉讼》等。有的甚至从心理学角度去研究《诗经》中恋人的心态。可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我们相信，随着时代的发展和研究的深入，人们还会发现它的更大价值。

《诗序》 一卷。作者伪。原题周卜商子夏撰。

《诗序》是一部阐述《诗经》诗义与诗旨的著作。如《周南·关雎》篇的“序”文是：“后妃之德也，所以风天下而夫妇也，故用之乡人焉，用之邦国焉。风，风也，教也。风以动之，教以化之。然则《关雎》、《麟趾》之化王者之风。南，言化自北而南也。”《诗序》认为《关雎》歌颂文王后妃的德行，通过这种宣传，使得上至邦国、下至乡人均能以后妃为楷模，从而最终达到上行下效、改风移俗的目的。《郑风·溱洧》的诗旨，《诗序》是这样写的：“刺乱也，兵革不息，男女相弃，淫风大行，莫之能救焉。”对于《诗》三百五篇，《诗序》于每篇之首都根据作者的见解，简明扼要地揭示了它的主旨和内涵，从而给传诗者和后世学诗者提供线索，这就是《诗序》内容和作者的目的所在。汉以后研究《诗经》的学者往往根据它所揭示的主旨去理解诗篇的含义，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诗序》是汉到清历代治诗的指导思想。

关于《诗序》的作者，历来众说纷纭，概括起来大致有以下几种说法：（1）子夏所作；（2）卫宏所作；（3）子夏、毛公合作；（4）毛公序是毛公作，卫宏所作当是另一篇；（5）不是出自一人之手，而是渐进累积的。现就这些争议概述如下：

关于《诗序》作者之记载，有史可证者，始自郑玄，其《诗笺》释《南陔》云：“孔子论《诗》，雅颂各得其所，时俱在耳，篇



第当在于此。遭战国及秦之世而亡之，其义则于众篇之义合编，故存。至毛公为《故训传》，乃分众篇之义各置其篇首云。”郑玄这段记载，虽没有明确指出《诗序》的作者是谁，但不难看出他倾向于《毛诗》各篇篇首小序即是孔子当年传诗所说的诗义，只不过那时是合编在一起的，直至毛公才单独分置于每篇之首。也就是说，《诗序》（不过那时不一定称为序）在孔子、子夏时就有，只是到毛公才从形式上把它定成现在这个样子。在《诗谱序》中，他很明确地指出了《诗序》的作者，“《大序》是子夏作，《小序》是子夏、毛公合作，卜商意有不尽，毛公更足成之。”（《经典释文》引《诗谱序》）也就是说，《诗序》是子夏作品，后来毛公又作了一些补充。这是历史上第一次提出《诗序》的作者是子夏，从而成为后来《诗序》作者“子夏派”的第一大证据。主张《诗序》作者是子夏的第二条根据是陆玑说的一段话，他在《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中说：“孔子删《诗》授卜商，商为之序，以授鲁人曾申，申授魏人李克，克授鲁人孟仲子，仲子授根牟子，根牟子授赵人荀卿，荀卿授鲁国毛亨。亨作《故训传》以授毛萇，时人谓亨为大毛公，萇为小毛公。以其所传，故名其诗曰《毛诗》。萇为河间献王博士，授同国贯长卿，长卿授阿武令解延年，延年授徐敖，敖授九江陈侠，侠为新莽讲学大夫。由是言《毛诗》者，本之徐敖。时九江谢曼卿亦善《毛诗》，乃为其训。东海卫宏从曼卿受学，因作《毛诗序》，得《风》、《雅》之旨，世祖以为议郎。济南徐巡师事宏，亦以显儒。其后郑众、贾逵传《毛诗》，马融作《毛诗传》，郑玄作《毛诗笺》。”有意思的是，陆玑这段话不仅为“子夏派”的重要证据，“《诗序》卫宏派”也把它奉为鼻祖，也就是说陆玑第一次提出了《诗序》的作者是卫宏。不过在我们看来，无论是“子夏派”或是“卫宏派”，他们对陆玑这句话的理解都不全面，“子夏派”在征引时省略了后半部分，“卫宏派”在立论时又只用了后部分，这就使得陆玑这句话看来自相矛盾。

(如何理解，详见后文。)

从历史的角度看，在西汉三国至隋唐以前，关于《诗序》的作者似乎是子夏说与卫宏说并存，有言子夏作的，有言卫宏作的，双方不怎么发生争论。如范曄在《后汉书·儒林传》中虽提出了卫宏作《毛诗序》，但并没有对郑玄所说的子夏作《诗序》加以反驳。他说：“卫宏字敬仲，东海人。少与郑兴俱好古学。初，九江谢曼卿善《毛诗》，乃为其《训》。宏从曼卿授学，因作《毛诗序》，善得《风》、《雅》之旨，传于世。”直至唐初《隋书·经籍志》出，才开了后世《诗序》作者“子夏说”与“卫宏说”之争的先河。《隋书·经籍志》是这样记载的：“汉初又有赵人毛萇，善诗。自云子夏所传，作《诂训传》，是为《毛诗古学》，而未得立。后汉有九江谢曼卿善《毛诗》，又为之《训》，东海卫敬仲受学于曼卿。先儒相承谓《毛诗序》子夏所创，毛公及敬仲又加润益。”这里，《隋书·经籍志》第一次把汉魏以来的两说并为一说，并认为《诗序》是子夏、毛公、卫宏所共同完成的，从而使汉魏时的有关记载相抵触，引起人们的怀疑与考订。

最早认为《诗序》不是子夏所作的是唐人韩愈。他说：“察夫《诗序》，其汉之学者欲显立其传，因藉之子夏，故其序大国详小国略，斯可见矣。”（《毛诗集解》引）又说：“子夏不序《诗》有三焉：知不及，一也；暴扬中冓之私，《春秋》所不道，二也；诸侯犹世，不敢以云，三也。”（《杨慎经说》引）韩愈不仅指出“子夏说”是汉人伪托，而且还指出其原因是为了使《毛诗》在当时今古文之争中获胜，“显立其传”。其后，成伯瑜也认为《诗序》非子夏所作，他在《毛诗指论》中认为：“学者以《诗》大、小《序》皆子夏所作，未能无惑。”他认为《文选》中“《大序》是子夏全制，编入文什，其余众篇之《小序》，子夏惟裁字句耳。……其下皆是大毛公自以《诗》中之意而系其辞”的观点是正确的。

到了宋代，怀疑《诗序》是子夏所作的比比皆是，如欧阳修、王安石、苏辙、郑樵、朱熹等都认为《诗序》非子夏所作。

欧阳修在《毛诗本义序问》中说：“子夏亲受学于孔子，宜其得《诗》之大旨，其言《风》、《雅》有正变，而论《关雎》、《鹊巢》系之周公、召公；传子夏而为序《诗》，不为此言也。”也就是说，如果《诗序》是子夏作的话，那么他就会从“正变”的角度去解释《雅》诗，不会像现在《诗序》那样把《关雎》、《鹊巢》系之为周公、召公。苏辙也从孔子一贯倡导的对诗的理解要“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观点否定了子夏作《序》之说：“孔子之序《书》也，举其所为作书之故；其赞《易》也，发其所以推《易》之端，未尝详言之也。非不能详，以为详之则隘，是以常举其略，以待学者自推之。故其言：‘仁者见之谓之仁，知者见之谓之知。’夫惟不详，故学者有以推而自得之。今《毛诗》之序，何其详之甚也？世传以为出于子夏，予窃疑之。子夏尝言学《诗》于仲尼，仲尼称之，故后世之为《诗》者附之。要之岂必子夏为之，亦出于孔子或弟子知《诗》者欤？然使之诚出于孔氏也，则不若是详矣。孔子删《诗》而取三百十一篇，今亡其六焉。《诗》之《序》未尝详也。《诗》之亡者，经师不得见矣，虽欲详之而无由。其有者将以解之，故从而附益之，以自信其说。是以其言《诗》，反复烦重，类非一人之辞者，凡此皆毛公之学，而卫宏之所集录也。”（《诗集传》引）苏辙认为子夏是深受孔子赏识的弟子，孔子治学上的一大特点是宁简勿详，让读者自由想象和发挥，而《诗序》却违反了这条原则，故《诗序》不会是孔子或子夏之作，而恰恰是毛公说《诗》的本旨所在，直到卫宏才把这些内容集录成编。

郑樵在《诗辨妄》中亦否定子夏作《诗序》说，但不同意苏辙的观点，他认为《大序》是当时采诗太史所作，而《小序》则是卫宏所作，“或者谓《大序》作于子夏，《小序》作于毛公，此说非也。

《序》有郑《注》而无郑《笺》，其不作于子夏明矣。毛公于《诗》第为之《传》，其不作于《序》又明矣。又谓《大序》作于圣人，《小序》作于卫宏。谓《小序》作于卫宏是也，谓《大序》作于圣人非也。命篇《大序》，盖出于当时采诗太史之所题；而题下之《序》，则卫宏从谢曼卿受师说而为之也。……盖尝谓《诗》之《大序》非一世一人之所能为，采诗之官本其得于何地，审其出于何人，究其文于何事，且有实状，然后致之太师，上之国史，是以取发端之二字以命题，故谓《大序》是当时采诗太史之所题也。《诗》之《小序》，序作为之意，其辞显者其《序》简，其辞隐者其《序》备，其善恶之微者《序》必著其迹，而不可以殫者则亦阙其目而已，故谓《小序》是宏诵《诗说》而为之。”郑樵认为《诗序》既然非子夏、毛公所作，文献中又有关于卫宏习《诗》和作《毛诗序》的记载，故无疑《小序》是卫宏所作。朱熹在《诗序辩论》和《诗集传》中不仅完全同意郑樵的观点，而且认为卫宏的《诗序》大大束缚了人们对《诗》义的理解。“今人不以《诗》说《诗》，却以《序》解《诗》，是以委曲牵合，必欲如序者之意，宁失诗人本意不恤也，此是序之大害处。”又说：“《小序》大无义理，皆是后人杜撰，先后增益凑合而成，多就诗中采摭言语，更不能发明《诗》之大旨。”又说：“《诗序》东汉《儒林传》分明说道是卫宏作，后来经意不明，都是被他坏了。”鉴于此，他力主研究《诗经》时要废《序》言《诗》，摆脱《诗序》对人们思想的束缚，从而真正体会与理解诗的主旨。

由上可知，在两宋时期，否定子夏作《序》的论点完全占了上风。在否定的同时，学者们又纷纷提出了其它的论点。如苏辙提出毛公阐释卫宏总成说，郑樵提出的《大序》出自太史、《小序》出自卫宏说，王安石甚至还认为“《诗序》是诗人所自制”（《诗集传》引），程颢、程颐则认为《大序》是孔子所作、《小序》为“当时人”所为。程颢说：“《诗》前《序》必是当时人所传，国史明乎得

失之迹是也。不得此，则何缘知得此篇是甚意思？《大序》则是仲尼所作，其余则未必然。要之皆得大意，只是后人观《诗》者亦添入。”（同上）不过王、程之说也只是他们一家之臆说而已。

宋朝之所以会出现疑古现象，多数学者认为这是中国学术发展的必然结果。宋时处于社会思想大变动的时期，是一种新面目的儒学——理学出现的时期，因而“宋人心中的《诗序》已非汉人心中的《诗序》，故起而攻《序》。”（陈允吉《〈诗序〉作者考辨》，载《中华文史论丛》1980年第1辑）。

宋至元明时期，理学占着统治地位，朱子之作被奉为金科玉律，故关于《诗序》作者的问题，也就以朱子之说为定论了。到了清代，由于宋明理学的衰败，乾嘉考据学的兴盛，一些汉学家如钱大昕、陈奂等又把《诗序》的作者重归于子夏，意在重新确立汉人之说，树立《序》、《传》的权威，以排挤宋人如朱熹等的论《诗》观点。不过他们的论据大抵与前人相差不多，如钱大昕在《十驾斋养新录》中说：“（愚谓）司马相如、班固皆在宏前，则《序》不出于宏，已无异义；愚又考《孟子》说《北山》之诗云：‘劳于王事而不得养父母’，即《小序》说也，唯《小序》在《孟子》前，故《孟子》得引之；汉儒谓子夏作，殆非诬矣。”他的根据仍然是：（1）汉人曾言《小序》为子夏所作。（2）《孟子》中有引《小序》的文句，故《小序》当在《孟子》前，而与《小序》有关的人物中，只有子夏在孟子之前。

时至近现代，对《小序》作者的争论仍然持续不断。如香港学者朱冠华《关于〈毛诗序〉的作者问题——与王锡荣先生商榷》（载《文史》第16辑）一文，就坚决认为《诗序》是子夏所作，他的论点有三。其一，“据郑君谓诸序本自合为一编，毛公始分以置诸篇之首，则就时间上言，在毛公之前《诗序》传之已久，其必出自子夏无疑。”其二，“在义理上言之，毛公说《诗》之义较三家为长，今

观郑君学《诗》先迷后得之事可证。盖因毛公闻道有自，有本可寻，与三家但以一己之意为说不同；此三家诗之所以先亡，《毛传》所以独存之关键也。”也就是说，因为《毛公传》本于子夏的《小序》，使《毛传》不但后来居上，而且经久不衰。其三，他认为，“《序》、《传》绝非出自一人之手，其原因除上述外，更在于两处不侔之处亦多，若出毛公，安得自相违戾乎？……总之，《序》在《传》前，事在不疑，惟以《序》必出子夏之手，庶几能实事求是，不悖科学精神矣。”但是今人赵敏俐、王锡荣等又广征博引，对“《诗序》子夏说”作了一一反驳，力主《诗序》为毛公所作。王锡荣发表了《〈毛诗序〉问题辩论》、《关于〈毛诗序〉作者问题的商讨》、《关于〈毛诗序〉的作者和评价问题答朱冠华》等三篇论文加以阐述。认为《诗序》不可能成于毛公之前；《序》的作者即为《传》作者；《序》、《传》一体，互相依赖，不能分割，因而《毛序》也必然出自《毛公》之手。他在具体论述时说：“子夏作《序》之说，纯系汉代毛派经师所臆造。考其说源出班固《汉书·艺文志》所述传疑之语，至郑、陆遂肯定之；而陆治《毛诗》后于郑，故陆说当本于郑。”他又说：“郑氏出于某种需要欲尊《毛诗》为正宗，遂变陆之疑说为指实之论，……岂可依为定论？”

赵敏俐在《〈毛诗序〉作者问题辩论》一文中认为无论是“子夏派”或是“卫宏派”，从他们相互质疑辨难中可以看出，两派都难以自圆其说。赵氏认为：（1）“《毛诗序》原是《毛诗诂训传》的一部分”，证据是汉人注书除了对字句的训诂外，还有对内容的分析与阐述。当时的四家诗中，齐、鲁、韩三家均有诗义，如鲁诗义在《鲁诗故》，齐诗义在《齐诗传》，故毛诗义即是《毛诗序》。（2）“《毛诗序》的最初作者是毛亨，其后经过了漫长的修改完善过程”，根据是现行《毛诗序》中前后不一之处不少，且从学术渊源上讲，汉人虽重师传，但各代在传学中均有所发挥增益，如《今文尚书》虽

同出于伏生，但在五经博士中却又有欧阳、大小夏侯三家。(3)“最终完成者是郑玄”，根据是学术发展到汉代需要作一次总结，郑玄不但有通儒之称，且又是专治《毛诗》的，故《毛诗序》的最终完成者非郑玄莫属。赵氏还认为“正因为今之《毛诗序》是由郑玄在整理《毛诗》各家解题的基础上定型的，所以，它虽然反映了《毛诗》说诗观，但又局限在解题上；至于其它关于《诗经》的产生、编辑、流传等许多需要在‘序’中说明的问题却没有”。

不过，从历史的角度讲，最初认为《诗序》与毛公有关的是郑玄，他曾言“卜商意有未尽，毛公更是成之”。他在这里说得十分含糊，他认为毛公作了一些补充工作，但没有说毛公就是《诗序》的作者。第一个明确提出《诗序》作者为毛公的是沈重，他说：“据《诗谱》意，《大序》是子夏作，《小序》是子夏、毛公合作，不得援范氏《后汉书》卫宏作序一语为证也。传说皆子夏所传，而毛公述之，则《序》亦子夏所传，而毛公述之。”（《经典释文》引）也就是说，《诗序》最终是毛公在子夏所传讲诗义的基础上整理而成的。不过《序》与《传》在有些解释上互相抵触，若《序》、《传》同出一人之手，《序》文与《传》文必能前后贯一，这是否定毛公作序的人经常提出的一个有力证据。

《诗序》作者争论的焦点，是“子夏说”和“卫宏说”。

上文说过，最早认为卫宏作《毛诗序》的是陆玑，范晔的《后汉书·儒林传》也有明确记载。不过在唐朝以前，似乎卫宏作《序》与子夏作《序》两说并存，直至唐朝韩愈对子夏作《序》表示怀疑，才有不少人在否定子夏作《序》的同时提出并论证卫宏作《序》的观点，如苏辙、郑樵、朱熹、崔述、魏源、皮锡瑞、梁启超、郑振铎等。他们的论据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

(1) 陆玑、范晔曾有明言。

(2) 《诗序》中多妄言碎语，这决不是子夏、毛公所作，而是出

自卫宏之手。如朱熹在其《诗序辨说》中说：“《诗序》实不足信，而见郑渔仲有《诗辨妄》，力诋《诗序》。其间言语太甚，以为皆是村野妄人所作。始亦疑之，后来仔细看一两篇，因质之《史记》、《国语》，然后知《诗序》之果不足信。因是看《行苇》、《宾之初筵》、《抑》数篇序，与《诗》全不相似。以此看其他《诗序》，其不足信者煞多。”

(3)《诗序》强不知以为知，牵强附会。如崔述在《洙泗考信录》中说：“先儒多谓《毛诗》传自子夏，今《诗序》乃子夏所作。余按西汉以前书未有言及《毛诗》之《序》者，惟《后汉书·卫宏传》言为《毛诗》作序，则是《诗序》乃宏所作耳。且《序》之不合于《经》义者甚多，参之传说，亦多舛误，而文词亦不逮《论语》远甚，其非子夏所作显然。不过汉末魏晋之人传《毛诗》者，借子夏名以为重耳。”他还在《读风偶拾》中指出了《诗序》的四大弊端，即“《诗序》好强不知以为知”；“《诗序》好以《诗》为刺其时刺其君者，无论其词何如，务委曲而归其故于所刺者”；“《诗序》好取《左传》之事附会之”；“《诗序》好拘泥于篇次之先后，篇在前者，不问其词何如，必以为盛世之音；篇在后者，亦不问词何如，必以为衰世之音”。

近人郑振铎也以为《诗序》即使不是卫宏所作，作者也决不在毛公、卫宏以前，他从“《诗序》非秦以前”、“非出毛公作《故训传》以前”、“在《左传》、《国语》诸书流行以后”、“出于刘歆以后”等四个方面作了论证（详见《小说月报》第14卷第1号《读毛诗序》），对子夏作序说进行批判。

就资料的搜辑而言，在诸多论证卫宏作《诗序》的著述中，皮锡瑞的《诗经通论》最能广征博引，汇集诸论；对子夏作《序》说辩论也极详。

以上是主张卫宏作《诗序》的基本论点。反对者提出的反驳意



见，大抵可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1) 汉朝人未曾言卫宏作《序》，连距卫宏时代很近的郑玄在作《笺》时都未曾提及。(2) 《毛诗序》本身矛盾很多，也不像出自一人之手。如清人章如遇在《山堂考索》中曾说：“愚尝以《诗序》考之，文辞混乱，知其非出于一人之手。……实出于汉之诸儒也。”(3) 诗的传授必有诗义的解说，齐、鲁、韩三家皆应有之。如认为现在的《毛诗序》是卫宏所作，那么《毛诗》在它传授的初期怎么能没有关于诗义的解说？“论者多谓《序》作于卫宏，夫《毛诗》虽后出，亦在汉武时，《诗》必有《序》而后可授受，韩、鲁皆有《序》，《毛诗》岂独无《序》？直至东汉之世俟宏之《序》以为《序》乎？”（朱彝尊《曝书亭集》）对于这些反驳，许多学者都有明确答案。针对其一，郑樵曾言：“宏《序》作于东汉，故汉世文学未有引《诗序》者，惟黄初四年有曹共公‘远君子近小人’之语，盖魏后于汉，而宏之《序》至是而始行也。”（《诗辨妄》）针对其二，不少学者说，主张卫宏作《序》，并不认为《序》所阐述的《诗》的主旨是卫宏一人的见解，而是卫宏在前人传授《毛诗》的基础上，综合毛派诗学的精神，加以己意而集成的，故《序》中有前后矛盾之处，看上去也不像一人之作。针对第三点，有学者认为，卫宏虽然作了《诗序》，但不等于卫宏作《诗序》之前《毛诗》没有对诗义解释。当时对诗义的理解有的已形成文字，有的还是口授，根据这几种情况，卫宏将诸说加以汇集，看起来有些矛盾，不正说明卫宏作《序》是必然的吗？

关于《诗序》作者的争论，由于双方各持己见，互相辩难，一时还很难说有比较带倾向性的结论。因此也有不少学者另辟蹊径，或在前人论述的基础上调和诸说。如今人陈允吉有《〈诗序〉作者考辨》一文，即在继承翁方纲、黄以周之论的基础上明确指出：“郑玄所笺之序，即今见存之《毛诗序》，与卫宏所作之《序》，本系不同两篇。”他认为现在的《毛诗序》并不是当年卫宏所作的《毛诗序》，

卫宏所作的《诗序》早已亡佚。他的主要论点是：

(1) 汉魏之间未尝有所谓《诗序》作者之争。

(2) 若郑玄所笺之《序》果为卫宏所作，郑玄将宏《序》尊为子夏所作，范晔能知之，当时人谅必有能知之者，何故必待百余年后范晔加以指正？

(3) 范晔所说的《毛诗序》如果就是郑玄《笺》中所云子夏所作的《序》，范晔定会加以辨证。范晔说卫宏作《诗序》，说明二者不是一回事。

(4) 《序》是解释题义的，隋唐之前解释《诗》题的著作决不像我们现在所能见到的那样，只有这一家的《诗序》。

(5) 《后汉书·儒林传》所讲的卫宏作《毛诗序》，是在谢曼卿所传《毛诗训》的基础上写成的，故卫宏的《毛诗序》只能与它发生密切关系。

(6) 《毛诗》在平帝立于学官之前必有《序》，此《序》就是郑玄所《笺》之《序》。

如果陈允吉的立论是正确的话，那么陆玕所讲的子夏作《序》、卫宏作《序》的问题就可迎刃而解。即子夏所作《序》是根据孔子所传之诗义加以汇录整理的，而卫宏所作的《序》是在毛公、谢曼卿所授《毛诗》基础上加以整理汇录成的《毛诗序》。

近人张心澂对《诗序》的作者又是另一种看法。他在《伪书通考》中虽然也据陆玕所言，定子夏、卫宏都曾作过《诗序》，但他认为卫宏所作的《序》，就是现在流行的《毛诗序》，而子夏《诗序》中的义理被包括在里面。他说：“最早说子夏作《诗序》的是三国时陆玕，最早说卫宏作《诗序》的也是他，（其实最早说子夏作《诗序》的并不是陆玕而是郑玄，详见前文——引者）。他为什么这样矛盾呢？可能是子夏作了《诗序》，卫宏也作了《诗序》。”“《史记·孔子世家》说‘故曰《关雎之乱》以为《风》始，《鹿鸣》为《小雅》始，’

《文王》为《大雅》始，《清庙》为《颂》始。’这四始是孔子定的，……这四句话可以说就是孔子的诗序”，“子夏传《诗》时，可能把孔子所说的四始，更连同自己的一点重要见解一并传给下手，或者写了出来，或者下手记下来，也就可以说是子夏的《诗序》。至于往下再传，各经师可能增加他们必要的见解。到了卫宏，本于他所受的所得的，更加上他自己的见解，把《大序》和各篇的《小序》都搞完全了，成了《毛诗序》。除了《丝衣》有‘高子曰’之外，也就分不出哪些是子夏的、毛公的、别位经师的和他的了。以他的学识不够，其中就有胡扯的。若说《诗序》是孔子或子夏做的，不会有些和《诗》的内容不符；若说是毛公做的，不会有些是和《毛传》不符的；而其中又有些是胡扯的，这该是卫宏包办了。六朝时范曄的《后汉书·儒林传》，就该是根据陆玑说的，定为卫宏作《毛诗序》。”

可见，张心澂之论，并没有认定《诗序》的作者是孔子、子夏、毛公、卫宏中的哪一位，而是最初由子夏甚至孔子首创，不断积累，演绎到卫宏时才最终告成的。我们认为这种见解是较为可能的。因为任何学术的发展都有其渊源，作为儒家经典之一的《诗经》，似乎不应从孔子、子夏到毛公、卫宏几百年传授中没有对诗义的阐释，只有经过历代先师的传授和精研，卫宏才能最终博取众说完成《毛诗序》。

关于《诗序》的价值和利用，如同《诗序》的作者一样，争论较大。有的认为治《诗》应以《诗序》为指南；有的主张废除《诗序》。在唐朝以前，治《诗》的学者都比较重视《诗序》；唐朝以后，尤其在宋朝，由于对《诗序》作者的怀疑，因而有人如郑樵、朱熹等，主张废除《诗序》而言《诗》。此后治《诗》者对《诗序》的看法亦不外乎这两点。我们认为《诗序》作为先秦、秦汉儒学大师研究《诗经》阐发诗义的成果，它的存在自有它存在的价值。由于《诗序》旨在揭示诗义，因而它有助于后人对《诗》文的理解。而只

有理解了，才能作进一步研究。当然《诗序》对诗义的解释也只不过是一家之言，这就要求我们今天研究《诗经》、理解诗文时既要从《诗序》着手，又要冲破《诗序》束缚，综合当时的历史实际，从各个不同角度去考察和研究《诗经》。另外，在对《诗序》的利用中，还应该注意它是一种总结性的著作，它征引了不少前人及同时人的论诗观点，本身又有前后矛盾、《诗》与《序》矛盾、及《序》与《传》矛盾的地方，因而在利用上就要善于辨别，避免那种自相矛盾的现象。

还应说明的是，在《诗序》的所谓《大序》中，有关于诗歌性质与作诗方法、诗歌与政治的关系及其社会功能等论述，义皆精到，长期以来在文学理论和实践中产生着深远影响，其价值与功用自当不可忽视。

**《子贡诗传》** 一卷。全书伪。原题周端木赐撰。

《子贡诗传》是一部解释《诗》篇内容的著作。如关于《伐柯》，《诗传》说：“周人思周公而赋《伐柯》。”关于《溱洧》，它认为是“郑灵公好倡，国人化□□子讥之，赋《溱洧》。”又如关于《小雅》，《诗传》解释是：“周公制作礼乐，用之燕享，有《小雅》焉。”该书说《诗》的着眼点与《毛诗序》既有相似之处，又有相矛盾的地方。如关于《关雎》的诗旨，《子贡诗传》是这样认为的：“文王之妃妣氏思得淑女共内职，赋《关雎》。子曰：‘《关雎》哀而不伤，乐而不淫。’能正其心，其无怨嫉邪辟之思。心正而身修，身修而家齐，家齐而国治，国治而天下平。故用之乡人，用之邦国焉。其奏乐也必歌，《关雎》以乱之所以风天下也。诗之义一曰风，二曰赋，三曰比，四曰兴，五曰正，六曰颂；《关雎》兼比兴以赋，而为风之首焉，是王化之本也。”《毛诗序·关雎》：“《关雎》后妃之德也，风之始也，所以风天下而正夫妇也。故用之乡人，用之邦国焉。”又说：“《关雎》乐得淑女以配君子。忧在进贤，不淫其色；哀窈窕思贤才，而

无伤善之心焉，是《关雎》之义焉。”

《子贡诗传》在编次上不是十二国风的排次，而且每类中的各篇都与现在流行的《诗经》不同。如《国风》中《子贡诗传》的编次为：周南、召南、鲁邶、鄘、卫、王、齐、魏、唐、曹、桧、郑、陈、秦、小正、大正、周颂、商颂，而现行的《诗经》编次为周召二南、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桧、曹、豳、大小雅和周、鲁、商三颂十三国风。《诗传》中改《豳风》中的《鸛鸣》等六篇为《无颂》，又无《鲁颂》，又改大小雅为大小正。又如《周南》每篇的次序，《诗传》为：《关雎》、《葛覃》、《桃夭》、《螽斯》、《麟趾》、《卷耳》、《兔置》、《樛木》、《汝坟》、《汉广》、《采芣》，而现见《毛诗》中《周南》各篇的次序则为《关雎》、《葛覃》、《卷耳》、《樛木》、《兔置》、《采芣》、《汉广》、《麟趾》。《诗传》中不仅篇次不同于《毛诗》，而且妄改篇名，甚或变《雅》诗为《风诗》，变《风》诗为《颂》诗，变《大雅》为《小雅》等。如改《野有死麕》为《死麕》，改《东门之墀》为《唐棣》等；又如《黄鸟》、《我行其野》、《无将大车》等本为《雅》诗，《诗传》却把它们归诸《风》诗；又如《定之风中》等本为《风》诗，《诗传》又以为《颂》诗；再如《小弁》、《抑大》本属《大雅》，《诗传》却又入之于《小雅》。凡此，皆可看出伪作的破绽。

最早提出《子贡诗传》为伪书的是明人毛晋。姚际恒的《古今伪书考》直指伪作者为明人丰坊。毛晋在《子贡诗传跋》中说：“秦焰之余，《易》以卜筮而传，《诗》以讽诵而传，《书》以藏壁而传。始信三经与莠坠相始终，殆圣而不可知之之谓神耶？若子夏《诗序》、子贡《诗传》载在竹帛，非叶子管弦者，岂亦有神物护持至今耶？但《诗序》先儒辩论纷纷，未闻有详核《诗传》者，或因宣圣‘可与言诗’一语，亦未可知。范石湖谓《传》即《鲁诗》，今观其章次约略相似。”毛晋从两个方面对《子贡诗传》提出了怀疑，首先，

在秦朝焚书时，《易》、《诗》、《书》均因各种特殊的方式得以保存下来，而载于书帛中的《诗传》又怎能流传至后世呢？其次，在唐朝以后，关于《诗序》的作者之争甚是激烈，学者们纷纷引经据典以证己说，如果《子贡诗传》的确传世的话，为什么各家立论中又没有引及呢？这岂不是令人奇怪吗？

在毛晋提出质疑后，王士禄、毛奇龄、朱彝尊、姚际恒、王谟等人又纷纷加以论证。大抵说来，他们的论点有两个：第一，历史上各家史志不曾著录有《子贡诗传》，名人宿儒从未言及。王士禄说：“凡古书源流，存亡真贋，《汉·艺文》、《隋·经籍》及郑氏《通志》、马氏《通考》诸书可覆而按也。《汉·儒林》叙述诸家授受尤悉，并无一言及《子贡诗传》者。”（《论伪诗传》录自《尧峰文抄节孝王先生传》）毛奇龄说：“《诗传》子贡作，《诗说》申培作，向来从无此书。”（《诗传诗说驳义序》）姚际恒说：“从未闻有《子贡诗传》，徒以孔子有‘可与言诗’，遂附会为此，其妄诞固不必言。”朱彝尊说：“《子贡诗传》，自汉迄宋志艺文者不著于录，嘉靖中忽出于鄞人丰道生家。”（《经义考》）第二，《子贡诗传》的编次杂乱，与现见的《毛诗》存在很大差异（如前所举），立说又多穿凿掩盖，大有欲盖弥彰之嫌。朱彝尊指出：“曾是子贡之传，必求异于子夏所《序》之《诗》乎？尤可怪者，邶、鄘、卫诗虽分为三，然延州来、季子观乐曰：‘我闻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是其《卫风》乎？’则同为《卫诗》矣；而（《诗传》）及以邶为管叔时诗，鄘为霍叔时诗。又以《小雅》为《小正》，《大雅》为《大正》。《中庸》子思所作，而子夏反袭其言，窃‘凡为天下国家有九经’‘修身则道立’以下十句以说《小正》，窃《大学》‘心正而后身修’四句以传《关雎》，陋矣哉！”（同上）王士禄也指出：“至《诗传》、《诗说》之伪，穿凿掩覆，痕迹宛然……又好引借《春秋》时事为说……其他异说尤多，率取《春秋》与《诗》相附会。其义之善而又与毛、郑异者，又特暗窃诸

家，非有所受也。”（同上）《诗传》出现这种杂乱现象，正说明它不是一个人的思想体系，在学术上也无授受渊源，而是剽窃了历史上众家说《诗》的观点杂凑而成。王谟在《汉魏丛书》本端木赐《诗传》跋中曾一一加以指出：“（《诗传》）以《何彼秣矣》入《王风》，而以《甘棠》殿《召南》者，本王鲁斋说也。”又《诗传》中“敢于删去《豳风》，而以《七月》篇别名《郑风》入《小雅》者，本欧（阳修）郑（樵）说也”，又《诗传》中“敢于删去《鲁颂》，而以《豳风·鸛鸣》六篇并为《无颂》者，本陈少南说也”。凡此，都有力地说明《子贡诗传》的剽窃和伪作不容置疑。

那么何以见得《子贡诗传》是由丰坊伪作呢？他作伪的目的又何在呢？

王士禄说：“明有鄞人丰道生好撰伪书，自其家有《鲁诗世学》一书，传自远祖稷，实自传也。又作《诗传》，托之子贡，以为张本。而所谓《世学》者，若相与发明。盖以《世学》之视《传》，犹毛《传》郑《笺》之视《序》，示有本也。”（同上）姚际恒说：“坊之作此，明为二书，实则相辅，彼此互证，若合一辙。”又说：“嘉庆中庐陵郭相奎家忽出此二书，以为得之香山黄佐；佐所得为晋虞喜于秘阁石本传摹者，故其书有篆隶诸体。坊善书，其所优为也。”（同上）

由上可看出，第一，丰坊有善作伪书之名；第二，《子贡诗传》与《申培诗说》、《鲁诗世学》互为表里，三位一体，丰坊曾言其家有《鲁诗世学》，而《鲁诗世学》也为伪作；第三，当时所出现的《子贡诗传》为篆隶诸体，丰坊善于书法，为他摹仿古篆隶字体提供了优越条件；第四，如姚际恒所言：“坊又自为《鲁诗世学》，专宗《诗说》而间及《传》意，以《诗》之本于《传》也；又多引黄泰泉说，泰泉即佐，乃坊之师，有《诗经通解》行世，二书亦多与暗合，故谓出于佐家，以佐得见此二书，用其义为解也。其狡狴如此。”

(同上)但是,不管他如何狡猾,经前人的考订辨别,终于露了马脚。至于丰坊作伪的目的,那主要是出于学术上的原因,欲使其伪作的《诗传》、《诗说》及《世学》相得益彰,从而使自己的说《诗》理论能立足于学术界。

在辨清了《子贡诗传》是一部伪书后,对其价值和利用也就不得不加以重新认识。首先,它根本不能反映子贡的说《诗》观及当时的学术情况;只是丰坊的一己之见,当然也多少带有时代色彩,亦不无合理之处。其次,在知道《诗传》中的观点有的是剽窃前人的结论后,我们在利用时就必须区分对待,注意哪些论点是丰坊自己的,哪些论点是别人的,不致于引用时张冠李戴。

**《申培诗说》** 一卷。全书伪。旧题汉申培撰,实明丰坊伪作。

《诗说》也是一部关于《诗经》篇章主旨的著作,如对《桃夭》主旨《诗说》揭示说:“周人美后妃终始妇道之诗,皆比而后赋也。”

清人陈宏绪首先对《申培诗说》表示怀疑,他的主要根据是《隋书·经籍志》:“汉初,有鲁人申公受诗于浮丘伯,作《诂训》,是为《鲁诗》,《鲁诗》亡于西晋。”因而他认为现存的《申培诗说》“不知传自何人,疑为后代伪笔”;或则“申公之《诗》虽亡,犹散见杂出于群帙,后人辑录而补足也。”他认为《申培诗说》要么是伪作,要么是辑录,决不是原书。朱彝尊、姚际恒、王谟、毛奇龄等纷纷提出证据,证明此书确是明人丰坊伪作。诸人持论中,尤以毛奇龄的论述详尽。他的论点可概括为:(1)虽然《汉书·儒林传》、《汉书·艺文志》、《隋书·经籍志》都明载申培作过《诗训故》之类著作,其名称亦有《鲁故》、《鲁说》、《鲁诗》几种,但从没有称为《诗说》者。另外,在卷数上又不相合。《汉书·艺文志》所载《鲁诗》有“《鲁故》二十五卷,《鲁说》二十八卷。”《隋书·经籍志》也说“(小学)《一字石经鲁诗》六卷”,但《诗说》只二十四篇,无卷次。《隋书·经籍志》又言“《鲁诗》亡于西晋。”(2)如果《诗



说》是申培所作《鲁诗》，应该与前人所引《鲁诗》相吻合，但事实却又与此相反。如“汉杜钦云：‘佩玉晏鸣，《关雎》刺之’，注云：‘此鲁诗也’，”（毛奇龄《诗传诗说驳义序》）而《申培诗说》却云《关雎》是“风化之首，王化之基”，哪里还有讽刺的影子。又如刘向《列女传》云：“《燕燕》夫人定姜之诗，或云此鲁诗。”但《诗说》又认为是庄姜、戴妫之诗，反和《毛诗》一致，岂不怪哉？由此可见，《诗说》并不是过去的《诗故》，申培也不是它的作者，而真正的作者应是丰坊。至于作伪的目的及此书的价值与利用问题可参看前篇的《子贡诗传》。

**《毛诗》** 二十九卷。疑伪。汉毛亨训诂。

《毛诗》是现在所见的汉人阐释《诗经》最完整最系统的一部著作，它在《诗序》对诗旨揭示的基础上，对诗篇的字词句义加以详细的训诂解释，并总结和征引了前人的一些研究成果。《毛诗》是我们现在所能见到的唯一的一部全本《诗经》。但《毛诗》出世较晚，直到汉武帝时才出现，而那时齐鲁韩三家不但早已流传开来，而且已经立于学官。关于《毛诗》的授受源流，班固在《汉书·儒林传》作了叙述：“汉兴，鲁申公为《诗训诂》，而齐轅固、燕韩生皆为之传，或取《春秋》，采杂说，咸非其本义。与不得已，鲁最为近之。三家皆列于学官。又有毛公之学，自谓子夏所传，而河间献王好之，未得立。”又说：“毛公，赵人也。治诗为河间献王博士，授同国贯长卿，长卿授解延年，延年为阿武令，授徐敖，敖授九江陈侠，为王莽讲学大夫，由是言《毛诗》者本之徐敖。”但是，从子夏至毛公时的传授情况，班固却未曾言及，直到徐整、陆玑才有所述及，但二者又略有不同。徐整所述的传授渊源是：子夏——高行子——薛仓子——帛妙子——河间大毛公，“毛公为《诗故训》传于家，以授赵人毛公，小毛公为河间献王博士，以不在汉朝，故不列于学。”（《经典释文》引）陆玑所述的授受关系是：孔子——卜商——鲁人

曾申——魏李克——鲁人孟仲子——根牟子——赵人荀卿——鲁国毛亨，“亨作《故训传》以授赵国毛萇。时人谓亨为大毛公，萇为小毛公，以其所传，故名其诗曰‘毛诗’。”毛萇以下所传，陆玑所言与班固同。范晔也认为“赵人毛萇传《诗》，是为《毛诗》，未得立。”（《后汉书·儒林传》）

通过东汉及三国时人的叙述，毛诗的传授渊源基本上是明了的，后人对它也从无疑问，甚至在宋人提出《毛诗》有可疑的问题之后，也没有引起人们的多大反响。王柏在《诗疑》中论述道：“夫天下之书，合千万人之言如出一人之口，吾知其传之之的也；虽数人之言而亦不能不异者，吾知其传之之讹也。以其传之之的，固幸其言之无不同；以其传之之讹，亦幸其言之所异也。何者？与其彼此俱失而无左验，固不若互得互失而可以参考也。是以汉初最善复古，而齐、鲁、韩三家并列于学官。……毛、郑既孤行，而三家牴牾之迹遂绝，而不得参伍错综，以订其是非。……学者惑其同而忘其异，遂信其传之之果的也。且萇自谓其学传于子夏，按子夏少夫子四十一岁，至汉已三百年，乌在其为得于子夏哉！若传于子夏之门人，则流派相承，具有姓氏，不应晦昧堙没，以诳后世。……陆玑虽撰毛公相传之序，上接子夏，而又与《释文》无一人合，其伪可知。愚是以于《毛诗》尤不能不疑也。”大抵说来，王柏对《毛诗》的怀疑，主要怀疑它得之于子夏。其论点有三：其一，由于三家诗的失传，很难考订《毛诗》内容的真伪优劣；其二，毛公距子夏已有三百年之久，又怎能得之于子夏呢？其三，如果《毛诗》真得之于子夏，则不但有授受渊流，而且十分清楚，不会互相牴牾；而从徐整与陆玑所述的毛诗源流来看，竟无一人相合！

王柏之论，几乎无人与之相和，唯清人魏源与康有为信之，而尤以康氏的《新学伪经考》论证详实，列举了《毛诗》为伪作的十五大证据，并指出它实际出于刘歆之手。康氏的十五条证据除两条

与王柏后两点相同外，其它可概括为五个方面：其一，本师不明，毛公的称谓、爵里不清。其二，《史记》中没有关于《毛诗》的记载。其三，《毛诗》的“四始”及编次与《史记》所言及《韩诗》不同。其四，关于《商颂》的来源，《毛诗》与两汉之前的一致看法不同。两汉前的学者大都认为《商颂》出自正考父，而《毛诗》却以为是商的遗诗。其五，关于《诗》之入乐不入乐。康氏以为孔子正乐即以《诗》入乐，所有诗篇皆能入乐，而《毛诗》“不能详其义，于是《诗》有入乐不入乐之讼”。故此他认为“《毛诗》伪作于刘歆，付囑于徐傲，陈侠传授于谢曼卿”。

廖平在《古学考》中又对《毛诗》实出自刘歆之手作了进一步阐述：“盖毛公《诗》不传，刘歆弟子以《周礼》、《左传》二经不足以敌博士，乃推其说于《诗》、《书》，务与博士诸经相比。刘歆改《逸礼》为《周礼》，弟子又从三家、欧阳、夏侯本繙改《毛诗》、《古书》。……后来马、郑继起，乃从而补之。《毛诗》之简陋，正其门户初立，穷窘无聊，非得已也。”细揣廖氏之言，似乎他并不以为《毛诗》是伪作，只是强调现在流传的《毛诗》已非其原来面目，其中必经过刘歆等窜改，其目的的一方面是为使自己在经今古文之争中获胜，使《毛诗》立于学官；另一方面就是在政治上树立自己的同党。

关于康氏所论的第二点，章炳麟在《〈春秋左传〉读叙录注》中作了反驳：“妄人魏源、康有为辈皆谓毛公《诗传》出自后人伪造，故于《史记》无征。案史公涉猎既广，或有粗疏，不必为之讳。三家诗之先师韩婴……申公……辕固皆显名汉朝，而大毛公素未仕宦，小毛公亦仅为河间博士。踪迹既隐，汉廷未知其人，故史公著三家而不著毛公。”又言：“《史记》所不见而见《汉书》者多矣，……悉可指为班生妄造耶？”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认为：“毛氏传的《诗经》并不是伪书，不过它的内容可能和齐、鲁、韩三家小有出入。”

至于缘由，则因为那时三家都立了博士，习之者又能做官，因而“就有人更进一步地想别开生面，自创一家和三家并重……目的是在做官……于是就从统治者所喜欢的方面，去和三家不同，去歪曲解释诗文。”

《毛诗》产生后，经过刘歆、卫宏、郑玄等进一步阐释与宣扬，影响愈来愈大，不但立于学官，而且排挤了齐、鲁、韩三家，使三家诗从《诗》坛上消失，自己独占了《诗》的领域。关于《毛诗》的价值与利用问题，张心澂认为：“《毛诗》由于毛、卫、郑时代的局限性，又由于他们阶级的立场，又加以他们做官欲望的冲动，把一些诗都歪曲地解释了，遮盖了劳动人民阶级仇恨的呼声、阶级斗争的表现。……但于今除《毛诗》外，没有别本《诗》可看见，由《毛诗》的流传而保存了周诗的本来面目，使这部珍贵的文化遗产仍然在我们手上，这是可喜的事。但是我们要由周诗去考察周代的情况，应当就《诗》的本文去体会、去发掘，要留心不要上毛、卫、郑一派人的当。至于《诗》的字义名词的解释，他们说的可供参考。”也就是说，我们现在研究《诗经》时，就训诂方面而言，《毛诗》大有参考利用的价值；但对《诗经》内容、诗意的认识则既要以《毛诗》为参考，又要突破其中的陈旧观点。

**《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 二卷。撰者有疑。或有窜乱。原题吴陆玑撰。

顾名思义，《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是一部有关训释《毛诗》中动植物名词的专著。其体例是，首先摘录《诗经》中动植物的词句，再按草、木、鸟、兽、虫、鱼进行分类训释，植物在前，动物在后。其训释方法，举凡动植物，不仅描述它们的形状色泽、习性特征，也叙述了它们的异名、功用。如“于以采蘋”，《疏》训释说：“蘋，今水上浮萍是也，其粗大者谓之蘋，小者曰萍。季春始生，可惨蒸以为茹，又可用苦酒淹以就酒。”又如“蠡斯”，《疏》训释说：“《尔

雅》曰冬虫，松螭也。扬雄云春黍也。幽州人谓之春箕，春箕即春黍，蝗类也。长而青，长股，青黑色斑，其股似玳瑁文。五月中，以两股相搓作声，闻数十步。”

关于该书的作者，《隋书·经籍志》题为“乌程令吴郡陆玕撰”。在《经典释文》中，陆德明对陆玕的爵里又作了进一步交代：“玕字元恪，吴郡人，吴太子中庶子，乌程令。”但《旧唐书·艺文志》等书中又认为是陆机撰，以“玕”为“机”。那么究竟是三国时东吴的陆玕，还是字士衡的晋人陆机呢？晁公武的《郡斋读书志》认为应是吴人陆玕，北宋所编的《崇文总目》也以为是陆玕，“世或以玕为机，非也。机自为晋人，本不治《诗》，今应以玕为正。然书但附诗释谊，窘于采获，似非通儒所为者。将后世失传，不得其真欤？”《总目》以晋人陆机未曾治《诗》为据，确认《疏》的作者当是陆玕，但又认为陆玕原书已失，而现存所见的本子不但单行，且又征引不博，“似非通儒所为”；或者原书失传后，此乃后人所辑。但是陈振孙认为《疏》中征引了《尔雅》郭璞注的内容，故陆玕当在郭氏后，显然不是三国时吴人。明人毛晋据此进而断定陆玕是唐朝时人。他叙述说：“或曰：‘吴太子中庶子，乌程令陆玕作也。’或曰：‘唐吴郡陆玕作也。’陈氏辨之曰：‘其书引《尔雅》郭璞注，则当在郭之后，未必吴时人也。’但诸书援引多误作‘机’，案机字士衡，晋人，本不治《诗》，则此书为唐人陆玕元恪者所撰无疑矣。后世失传，不得其真，故有疑为贗鼎者。或曰：‘贗则非贗，盖摭拾群书所载，漫然釐为二卷，不过狐腋豹斑耳。’其说近之。”（《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跋》）毛氏不仅认为作者是唐人陆玕，而且认为此书非原本，而是后人辑录。对于陈、毛的观点，明人姚士舜和清代所编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都作了批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依据是：“书中所引《尔雅》注仅及汉犍为文学樊光，实无一字涉郭璞。”对于毛氏的第二点，《四库提要》没有异议：“原本之佚，此不知何所辑，大

抵从《诗正义》中录出。”但是在辑录时存在佚文和窜乱现象，如“《正义·卫风·淇澳》篇引陆玑《疏》淇、澳二水名，今本乃无此条，知有采摭未周，故有所漏，非玑之旧帙矣。”又《卫风·椅桐梓漆》一条，称“今云南牂牁人绩以为布，……《唐书·地理志》，姚州云南郡，武德四年以汉云南县地置，……玑在三国，即以云南配牂牁，似乎诸家传写又有所窜乱，非尽原文。然勘验诸书，一一符合，要非依托之本也。”

清人丁晏在《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校正本叙》中，认为现在所见的本子即是当年陆玑所著的原本。其证据为：其一，《尔雅》邢疏及《齐民要术》、《太平御览》等书中虽引用了不少陆氏《疏》的内容，但仍以此二卷本的内容最为详尽。况《疏》中所引“刘歆、张奂诸论，皆古义之仅存者，故知其为原本也。”其二，《疏》的下篇叙述四家诗的传授源流极为详尽，“惟其去汉未远，是述古能详，大信其为原书也”。

综上所述，《疏》的作者为三国时东吴的陆玑是无疑的。至于现在所传的本子是辑录的，还是别人传抄的陆玑旧本，难以断定。不过它们在体例和内容上又似乎都与原本无多大差别。该书不仅为《毛诗》作了大量的训诂工作，对后人理解《毛诗》提供了极大的帮助，而且下篇所录四家诗的渊源传授十分详尽，有的甚至是此书中仅见。这就为研究四家诗，尤其是《毛诗》的学术源流，提供了极为珍贵的资料，应当予以高度重视。

**《鲁诗世学》** 三十六卷。伪。

旧以为该书是《鲁诗》及其训诂著作，实际上是明丰坊的伪作。该书中的《正音》，为丰坊的远祖稷所作，《续音》、《补音》分别为其先祖丰庆和丰耘所撰，《正统》为其父丰熙所作，《考补》为丰坊自己所作。因此，所谓《世学》，就是丰氏一家关于《鲁诗》的世代学问，故称为《鲁诗世学》。《鲁诗世学》与《子贡诗传》及《申培

诗说》是丰坊伪作中的三位一体的东西，故关于《鲁诗世学》的辨伪、作伪情况可参看前文的《子贡诗传》和《申培诗说》。清人朱彝尊在《经义考》中对此辨别甚详，概括为如下四点：（1）《隋书·经籍志》明载《鲁诗》亡于西晋。（2）现所见的《鲁诗》和前人征引的《鲁诗》殊多不合。（3）刘向说《诗》皆从《鲁故》，而《鲁诗世学》又不同于刘向《新序》、《说苑》、《列女传》中对《诗经》的有关说解。（4）黄佐文裕说《诗》不主于《鲁诗》，故不会有申鲁轻毛、郑之言。恰恰相反，《鲁诗世学·黄序》却有不少类似文句，这当是丰坊假托其师黄佐之手所作的序。由此可见，《鲁诗世学》为丰坊伪作无疑，其作伪目的与《子贡诗传》和《申培诗说》相同。

#### （四）礼类

《仪礼》 十七篇。作者伪。原题周姬旦撰。

《仪礼》亦称《士礼》、《礼》、《古礼经》等。《仪礼》凡十七篇，大体可分为冠昏礼——冠礼和婚礼，男子二十岁成年加冠之礼（《士冠礼》、《士昏礼》）；丧祭礼——丧礼和祭神祭祖之礼（《士丧礼》、《既夕礼》、《士虞礼》、《特牲馈食礼》、《少牢馈食礼》、《有司》和《丧服》）；朝聘礼——诸侯相朝之礼和诸侯遣臣相聘之礼（《聘礼》、《公食大夫礼》、《觐礼》）；飨射礼——祭祀先王之礼和比射箭的成绩封侯选士（《士相见礼》、《乡饮酒礼》、《乡射礼》、《燕礼》和《大射礼》）。郑玄《目录》又按吉、凶、军、宾、嘉五礼对《仪礼》篇章作了归类：吉礼包括《特牲馈食礼》、《少牢馈食礼》和

《有司》；凶礼包括《士丧礼》和《士虞礼》；军礼在《仪礼》中无；宾礼包括《士相见礼》、《聘礼》和《觐礼》；嘉礼包括《士冠礼》、《士昏礼》、《乡饮酒礼》、《乡射礼》、《燕礼》、《大射》、《公食大夫礼》。另外《丧服》和《既夕礼》两篇，《目录》未指所属。

关于《仪礼》的来源，《史记》、《汉书》虽然没有明确指明它的作者，但二书都认为此书早在周初业已有之。如《汉书·儒林传》记载：“诸学者多言礼，而鲁高堂最本。礼固自孔时，而其经不具。及至秦焚书，散亡益多，于今独有《士礼》，高堂生能言之。”《汉书·艺文志》亦言：“《易》曰：‘有夫妇父子君臣上下，礼义有所错。’而帝王质文世有损益，至周曲为之防，事为之制，故曰：‘礼经三百，威仪三千。’及周之衰，诸侯将踰法度，恶其害己，皆灭去其籍，自孔子时而不具，至秦大坏。汉兴，鲁高堂生传《士礼》十七篇。讫孝宣世，后仓最明。戴德、戴圣、庆普皆其弟子，三家立于学官。”司马迁指出当时“礼经”已经残缺不全，也就是说孔子时是存在的。班固却明确指出：“至周曲为之防，事为之制”。也就是说到周朝时才从人伦礼节仪容等方面作出了详细规定。然二人均没言及《仪礼》一书的具体制作者。不过，从历史角度来看，武王在灭商次年去世，继位的成王年幼，由周公姬旦摄政，前后达七年之久。在此期间周公作了一系列的改革，所以《史记》、《汉书》所言周初制定《仪礼》，既不会是武王，也不会是成王，实际上也就是指由周公制定的。开始的《仪礼》份量很大，即所谓“威仪三千”，后来到春秋时期礼崩乐坏，各诸侯国根据自己的好恶，又大加删损，至秦受焚书之灾，到汉初时只有十七篇而已。汉武帝太始四年（公元前93年）前后，又从孔子旧宅鲁淹中得《古经》五十六篇，“并威仪之事”。其中的十七篇，与高堂生所传授的《士礼》相同，只是文字上略有差别，其它三十九篇就是后来的《仪礼逸经》。范晔的《后汉书》又称《士礼》为《仪礼》，《后汉书·郑玄传》：“玄所注有《仪



礼》。”而南北朝时梁朝的阮孝绪认为：“《古经》出鲁淹中，其书周宗伯所掌五礼威仪之事有五十六篇，无敢传者。后博士侍其生得十七篇，郑注今之《仪礼》是也。余篇皆亡。”（《七录》）唐朝的孔颖达、贾公彦都以为《仪礼》为周公所作，贾公彦并且为《仪礼》作了注疏。孔颖达虽然没有为《仪礼》作注疏（后人如郑樵等，又据此认为孔颖达正是意识到《仪礼》不是出自周公之手，才不为之注疏），但在《礼记正义序》中，认为《仪礼》为周公所作。“武王没后，成王幼弱，周公代之摄政六年，致太平，述文武之德而制礼也。故《洛诰》云：‘考朕昭子刑，乃单文祖德。’又《礼记·明堂位》云：‘周公摄政六年，制礼作乐，颁度量衡于天下。’但所制之礼，则《周官》、《仪礼》也。”贾公彦认为：“《周礼》、《仪礼》发源是一，理有始终，分为二部，并是周公摄政太平之书。《周礼》为末，《仪礼》为本。”（《〈仪礼〉注疏序》）

到宋朝时，疑经风气渐浓，第一个提出《仪礼》非周公所作的是宋朝初年的乐史。他说：“《仪礼》有可疑者五。汉儒传授《曲台杂记》，后马融、郑玄始传《周官》，而《仪礼》未尝以教授，一疑也。《周礼》缺《冬官》，求之千金不可得，使有《仪礼》全书，诸儒宁不献之朝乎？班固《七略》，刘歆九种并不著《仪礼》；魏晋陈梁之间是书始行，二疑也。《聘礼》篇所记宾行飧饩之物，禾米刍薪之数，笾豆簠簋之实，铏壶鼎甗之列，考之《周官》掌客之说不同，三疑也。其中一篇《丧服》，盖讲师设问难以相解释之辞，非周公之书，四疑也。《周官》所载，自王以下至公侯伯子男皆有其礼，而《仪礼》所谓《公食大夫礼》及《燕礼》，皆公与乡大夫之事，不及于王；其他篇所言曰主人曰宾而已，似侯国之书。使周公当太平之时，岂不说天子之礼，五疑也。”（《经义考》引）郑樵认为，周公的确作过《仪礼》，只不过早已失传，现见的《仪礼》是汉人模仿周公的《仪礼》而作。“《仪礼》一书，当成王太平之日，周公损益三

代之制，作为冠婚丧祭之仪，朝聘乡射之礼，行于朝廷乡党之间，名曰《仪礼》，而乐寓焉。”“《仪礼》之书，作于周公。春秋以来，礼典之书不存，礼经之意已失，三家僭鲁，六卿擅晋，礼之大者已不存矣。”又说：“班固《九流》、刘歆《七略》并不注《仪礼》，往往汉儒见高堂生所传十七篇，遂模效《礼经》而作之。而范氏作《后汉书》云：‘《礼古经》与《周官经》，前世传其书未有各家者。中兴以后，郑玄、马融为《周官》作传，并不及《仪礼》，’则《仪礼》一书，盖晚出无疑者。”（《仪礼辨》）他进而指出正因为《仪礼》晚出，才会出现《聘礼》所记与《周官》所记的不同。而《丧服》中的“传曰”、“问者曰”，“盖出于讲师设为问难以相解释，此皆后儒之所增益明矣”。宋人徐积和章如愚也认为《仪礼》非周公所作。前者认为《仪礼》有失人情之处，后者认为《仪礼》的体例不严，或缺军礼，或缺士大夫冠礼等。

到了清代，考据学兴盛，毛奇龄、崔述等都强辩《仪礼》非周公之书。毛奇龄在《经问》（刊于《皇清经解》）中甚至以为《仪礼》是战国时的伪书。崔述也认为《仪礼》非周公作，并在其《丰镐考信录》中从现见《仪礼》的繁文缛节、费用之奢、礼节之乱、与史不尽相符等几个方面作了证明。但他又认为：（1）周公所制的《仪礼》只是一个大纲。“盖凡传记所称周公制礼之者，亦出制其大纲而已。古者风尚简质，周初虽视夏商为文，较之春秋时已有野人之目，而圣人创制显庸，以范围天下，欲其欣然乐就，亦必不过为繁赜难知之事。”又说：“周公所制，特其大略，至于润泽，则亦随其国之俗。”（2）孔子有整理《仪礼》的可能。他说：“《记》曰：‘恤由之丧，哀公使孺悲学《士丧礼》于孔子，《士丧礼》于是乎书。’是《士丧礼》之文出于孔子也。以一反三，则他篇亦必非周公之笔。……然今《士丧礼》篇亦未必即孔子之所书，司马氏之《史记》，褚先生补之，后汉人续之矣；刘向之《列女传》，后汉人续之矣；许慎

之《说文》，徐铉更定之矣；况于秦灭以前，安能必其为当日之原本，犹不敢必为孔子之书，况欲笃信其为周公之事乎？”

邵懿辰《礼经通论》，认为《仪礼》是孔子所定的，十七篇也是孔子当时所定之数。他的根据是：（1）汉初自鲁高堂生至二戴都没有言《仪礼》有缺。（2）十七篇的《仪礼》中包含着冠、昏、丧、祭、朝、聘、乡、射八个方面，内容详尽，且其次序又和《大戴礼记》相符。（3）“夫《经礼》三百，《曲礼》三千。《仪礼》所谓《经礼》，周公所制，本有三百之多，至孔子时即礼文废阙，必不止此十七篇，亦必不如《汉志》所云五十六篇而已也。而孔子所定为礼乐者，独取此十七篇以为教，配六艺而垂万世，则正以冠昏丧祭射乡朝聘八者为天下之达礼耳。《周礼》、《仪礼》，说者以为并出周公。案以《周礼》为周公作固非，以《仪礼》为周公作亦未是也。《礼》十七篇盖孔子所定。《檀弓》云：‘恤由之丧，哀公使孺悲学《士丧礼》于孔子，《士丧礼》于是乎书，’据此，则《士丧》出于孔子，其余篇亦出于孔子可知。汉以十七篇立学，尊为经，以其为孔子所定也。”

皮锡瑞的《三礼通论》基本上同意邵懿辰的观点，“邵氏之说犁然有当于人心，以十七篇为孔子所定，足正后世疑《仪礼》为阙略不全之误。以《仪礼》为《经礼》，足正后世以《周礼》为《经礼》、《仪礼》为《曲礼》之误”。皮氏又对乐史的论据作了反驳，“乐史之论，其所以误疑《仪礼》者，一则不知《仪礼》之名始于何时，以为周公时已有《仪礼》。……不知《礼》十七篇原于周公，定于孔子。周公孔子时但名《礼》，汉以立学名为《礼经》。”“一则误执左氏之说，分仪与礼为二，且重礼而轻仪。”又说：“孔颖达疑《周礼》、《仪礼》非周公书，孔疏中无明文。盖因不疏二书，遂以为疑之耳！毛奇龄攻《仪礼》多本见说，故具论之。”

对于《仪礼》是否为孔子所定，梁启超也作了如下论述：其一，《仪礼》绝非西汉以后人伪造。其二，其一部分为周初所有，但历久

屡变，到孔子时因周代礼节繁缛，而整理定为十七篇。其三，《仪礼》中如《士丧礼》等当为孔子写定，但整部《仪礼》必非孔子一手所定，如《乡饮酒礼》、《乡射礼》等，孔子时已有之，孔子不过把它们加以整理成册而已。（详见《古书真伪及其年代》）

综上所述，现见十七篇《仪礼》既非周公所作，亦非孔子所制，它是孔子或别人根据当时的有关仪礼习俗加以编定而成的。其内容也基本上是真实的，大致反映了两周时的一些礼俗情况及亲族关系、内政外交、宗教思想，以及当时的宫室、车马、衣服、饮食等制度，对于研究当时的政治制度与社会生活提供了不少资料。正如崔述所指出的那样：“此书周密详细，读之犹足以见三代之遗，识其名物之制，以考经传之文，大有益于学者，不可废之书。然遂以为周初之礼，周公所作之书，则非也。”这正是该书的价值所在。清人研究《仪礼》的专门著述达二十多种，其中以胡培翠的《仪礼正义》参考价值最高。

**《礼古经》** 五十六卷。全书伪。亡佚。

该书也是一部关于周时文物典制、仪礼法度的著作。由于其亡佚较早，只知其中十七篇与《仪礼》相同，而其余的详细内容概不得而知。

关于此书的来源，班固根据刘歆的说法，认为是得之于孔子旧宅。《汉书·楚元王传·刘歆移太常博士书》：“鲁共王坏孔子宅，得古文于坏壁之中，《逸礼》有三十九。天汉之后孔安国献之，遭巫蛊仓卒之难，未及施行，藏于秘府，伏而未发。”在《汉书·鲁共王传》、《景十三王传》、《艺文志》中，也有这样记载。《鲁共王传》：“鲁共王坏孔子旧宅，于其壁中得《古文经传》。”《景十三王传》：“河间献王所得书，皆古文先秦旧书，《周官》、《尚书》、《礼》、《礼经》、《孟子》、《老子》之属。”《汉书·艺文志》有《礼古经》五十六卷，并言：“《礼古经》者出于鲁淹中，及孔氏学十七篇文相似，

多三十九篇。及《明堂阴阳》、《王氏史记》，所见多天子、诸侯、卿大夫之制。虽不能备，犹癒仓等推《士礼》而致于天子之说。”班固之后，王充、郑玄、阮孝绪、陆德明、贾公彦、朱熹等均以班氏之说为本，以为此书出于孔子旧宅，莫辨其真伪。

唯康有为认为此书是刘歆伪作。他说：“《礼经》十七篇，自西汉诸儒无以为不全者。……而《丧服》为子夏作，故大戴附之于末，则孔子所手定者，实十六篇，云十七篇者，含《丧服传》言之。……《逸礼》之说，西汉无言之者。刘歆为《七略》，修《汉书》，于是杂窜古文诸经于《艺文志》、《河间献王》、《鲁共王》传中。然《史记·河间献王》、《鲁共王传》俱无此事，其为窜伪易明。即以后人所引《禘于太庙礼》、《王居明堂礼》、《烝尝礼》、《中霤礼》、《天子巡狩礼》、《朝贡礼》及吴氏所辑《奔丧》、《投壶》、《迁庙》、《衅庙》、《公冠》之类，厕于十七篇之间，不能相比附；以常与变不相入，偏与正不相袭也。说《太平御览》引《巡狩礼》文辞不古，及‘三皇禅之云，五帝禅亭亭’，诞而不经。而《月令注》与《皇览》引《王居明堂礼》数条皆在《尚书大传》第三卷、《洪范五行传》之中，其为刘歆剽取无疑。亦犹《逸书》伪《武成》之剽《世俘解》，其为他篇之作伪可知。”又说：“或以为多三十九篇，即河间献王所辑《礼乐古事》五百余篇注，然史迁《献王传》无之，则献王所辑之五百余篇，亦歆之伪文。所谓得自淹中者，举不足据。歆佐莽篡位，制礼作乐，故多天子诸侯礼；因遍伪诸经为证，故极抑十七篇，以为诸经记虽不备，犹癒仓等推《士礼》而致于天子之说，其微旨可见。凡《艺文志》文义无不抑今文而崇古文，平心按之，皆可见也。”（《新学伪经考》）康氏不仅指出《礼古经》为刘歆伪作，而且指出其作伪的缘由是出于政治上需要，以适合王莽篡汉自立的政治目的。

关于《礼古经》的著录情况，唯《汉书·艺文志》有：“《礼古经》五十六卷，《经》十七篇。”其他史志皆无著录。南北朝时梁朝

阮孝绪的《七录》已记其三十九篇亡佚，“《古经》出鲁淹中，其书周宗伯所掌王礼威仪之事，有六十六篇，无敢传者。后博士侍其生得十七篇，郑注今之《仪礼》是也。余篇皆亡。”朱熹认为东汉时尚存，其后就不知亡于何时，“《古礼》五十六篇，班固时其书尚在，郑康成亦及见之，注疏中多援引，不知何时失之，甚可惜也。”由此看来，《古礼经》当亡于东汉末年至三国两晋时期。

《周礼》 六篇。误认撰人及时代，并有改窜。原题周姬旦撰。

《周礼》又称《周官经》，是有关两周时期政治典制的一部重要文献。它内容丰富，范围广泛，对两周时期的国家大事作了比较详尽的记载。它又按照天地四时的观念设置六官（其中《冬官》亡佚，后人以《考工记》补之），分掌国家政权，对六官的职能和设施也作了全面的规定，比较系统地体现了作者的政治观念。

《周礼》全书共六篇，其篇名与内容是：《天官冢宰》——为百官之长，以六典（政典、教典、礼典、治典、刑典、事典）辅佐王朝，以太宰为最高官职统领下属；《地官司徒》——掌管土地和众民，保庶政富，发展生产，安民防奸等，以大司徒为最高官职统领下属；《春官宗伯》——掌管祭祀、礼节和礼乐，以大宗伯为最高官职统领下属；《夏官司马》——掌管军权及军队给养，制外备内，安邦国，以大司马为最高官职统领下属。《秋官司寇》——掌管刑法，尊三典，制五刑（墨、劓、宫、刖、大辟）及民事诉讼等，以大司寇为首领统管下属。《冬官司空》掌管工程制作，以大司空为最高官职统领下属。（《冬官》一篇早亡，河间献王以《考工记》补之。《考工记》主要记载先秦时期的一些手工业制造过程中的操作和管理规章。）总之，《周礼》一书之要在六官，六官之要在大宰之六典，八法、八则、八柄、八统、九职、九赋、九式、九贡、九两等十条官法，这是全书设官分职、经邦治国的总纲。其中八法、八则、八柄为治官之要，八统、九两为治民之要，九职、九贡、九式、九赋为理财之要，六典

则为统三者。

在儒家的经典中，对《周礼》的真伪与撰者历来说法不一，有的甚至以为它是刘歆所作的一部伪书。关于《周礼》一书的来源，据班固的《汉书》记载，和《礼古经》等一样，得之于孔子旧宅，由河间献王献之，但因巫蛊之祸而未流传，沉入秘府。直到成帝时刘向、刘歆父子在校理群籍中，才于秘府中发现，刘歆并请当朝立为博士。《汉书·景十三王传》：“河间献王所得书，皆古文先秦旧书，《周官》、《尚书》、《礼记》、《孟子》、《老子》之属，皆经传说记，七十子之徒所论。”《艺文志》载《周官经》六篇，自注云：“王莽时歆置博士。”颜师古注曰：“即今之《周礼》也。亡其《冬官》，以《考工记》充之。”荀悦也以为《周官经》即《周礼》：“刘歆以《周官经》六篇为《周礼》，莽时，歆奏以为《礼经》置博士。”从王莽以后，《周礼》就并为儒家经典之一，后世也公认为是周公姬旦所作。如郑玄《周礼注》言道：“周公居摄而作六典之职，谓之《周礼》。营邑于土中，七年致政成王，以此礼授之，使居洛邑，治天下。”马融的《周官传序》不仅持类似的想法，而且对《周礼》的来源叙述颇详，他说：“秦自孝公以下，用商君之法，其政酷烈，与《周官》相反，故始皇禁挟书，特疾恶欲绝灭之，搜求焚烧之独悉，是以隐藏百年。孝武帝始除挟书之律，开献书之路，既出于山岩壁屋，复入于秘府，王家之儒，莫得见焉。至孝成皇帝，达才通人刘向、子歆校理秘书，始得列序，著于《录》、《略》。然亡其《冬官》一篇，以《考工记》足之。时众儒并出，共排以为非是，唯歆独识。其年尚幼，务在广览博观，又多锐精于《春秋》，末年乃知周公致太平之迹，具在斯。”（贾公彦《周礼注疏序》引《马融传》。孙诒让《周礼正义》谓即《周礼传序》之佚文）不过，就《周官》之名而言，司马迁的《史记·封禅书》亦曾言及：“封禅用希旷绝，莫知其仪礼；而群儒采《封禅》、《尚书》、《周官》、《王制》之望祀射牛事。”

自东汉迄隋唐，儒家学者几乎都以此书为周公所作。至宋朝，人们才开始怀疑，不过一开始也只是怀疑有后人羸入的可能，并未完全否定是周公所作。但到后来，随着材料和证据的累积，周公所作之说显然站不住脚。当然，在这样情况下要找出《周礼》一书的所谓真正作者是十分困难的。于是一些学者又纷纷从不同角度去推测它产生的时代，或认为出于春秋，或认为出于战国，或认为出于西汉初，或认为王莽时。同时，否定了认为《周礼》是伪书的说法。

从现有材料来看，最早对《周礼》提出怀疑的是宋人。宋代哲学家张载曾说：“《周礼》是的当之书，然其间必有末世增入者，如盟诅之类，必非周公之意。”程颐也说：“《周礼》不全是周公之书，亦有后世随时添入者，亦有汉儒撰入者。”（并见《经义考》所引）苏辙对《周礼》中的行政区域作了考察，认为《周礼》的记载与当时史实不符。胡宏又对《周礼》的六官建置作了研究，认为“太宰之属六十有三，考之未有一官完善者，则王卿之属可知矣。”又说：“刘歆乃以为太宰之属，置于王宫，其诬周公也甚矣。”“世传《周礼》缺《冬官》，未尝缺也，乃刘歆妄以《冬官》事属之地官。”（《经义考》引）以为《周礼》是刘歆的伪作。认为是刘歆伪作的还有宋人司马光、洪迈、罗璧，清人康有为、廖平等。

洪迈的推理大抵是从《周礼》的授受情况入手的，他说：“《周礼》一书，世谓周公所作而非也。昔贤以为战国阴谋之书，考其实，盖出于刘歆之手。《汉书·儒林传》尽载诸经专门师授，此独无传。至王莽时歆为国师，始建立《周官经》以为《周礼》，且置博士。而河南杜子春受业于歆，还家以教门徒。好学之士郑兴及其子众往师之，此书遂行。歆之处心积虑，用以济莽之恶，据以毒痛四海，如王均六筮，市官赊贷，诸所兴为皆是也。”（《容斋续笔》）

罗璧以该书的来源及与《尚书》的矛盾为据，认为此书是刘歆的伪作。其言曰：“《礼经》古今议其杂，《周礼》则刘歆列上之时，



包周、孟子张、林硕已不信为周公书。近代司马温公、胡致堂、胡玉峰、苏颖滨、晁说之、洪容斋直谓作于刘歆。盖歆佐王莽，书与莽苛碎之政相表里。……意其果周公之遗，不知孔子于礼多从周，使周公书如此精详，当不切切于杞宋求夏商遗礼，与夫逆为继周损益之辞。又自卫反鲁，删《诗》定《书》，系《易》作《春秋》，独不能措一辞于《周礼》。即孟子时周室犹存班爵之制，已云不闻其辞，而谓秦灭以后，乃《周礼》粲然完备如此耶？兼其中言建国立制与《书·洛诰》、《召诰》异，言封国之制与《书·武成》及《孟子》异，设官之制与《书·周官》、《六典》异。周之制作，大抵出周公，岂有言之与行自相矛盾乎？”（《经义考》引）

康有为说：“盖歆为伪经，无事不力与今学相反，总集其成则存《周官》。今学全出于孔子，古学皆注于周公。盖阳以周公居摄，佐莽之篡，阴以周公抑孔子之学，此歆之罪不容诛者也。”又说：“其本原出于《管子》及《戴记》。”廖平又以为是刘歆本《佚礼》而作：“此书乃刘歆本《佚礼》，麤臆说揉合而成者，非古书也。何以言之？此书如是古书，必系成典实，见行事者；即使为一人拟作私书，亦必有首尾相贯，实能举行。今其书所言制度，惟其本之《王制》今礼者，尚有片段；至其专条，如封国、爵禄、职官之类，皆不完具，不能举行，又无不自相矛盾。（如建国五等、出车三等之类。）且今学明说见之载籍者，每条无虑数千百见，至《周礼》专条则绝无一证佐。”（《古学考》）

综观以上诸人所论，他们之所以对《周礼》一书深疑不信，斥之为伪作，张心澂先生总结其原因有六：（1）来历不明。这又表现在以下三方面：①《史记》中没有言及，传授情况又不清，至刘歆时才出现；②《汉书·艺文志》虽有《周官经》六篇，但《艺文志》是本之于刘歆的《七略》；③关于以《考工记》补《冬官》之事众说不一。《汉书·马融传》以为出自刘歆，但《南齐书》又言建元

时（南齐年号，479—482年）才得《考工记》于楚王冢。《隋书·经籍志》又说是河间献王以《考工记》补《冬官》，而孔颖达又以为是孝文帝时使博士作以补之。因此，张心澂认为“综上所述种种，可见此书来历不明，已足为非周公所作之一证，而刘歆颇有作伪之嫌疑”。（2）先佚而后详。孔孟之时，对于先周之制已不能详言，而经战国秦火以后，关于有周王朝典制大观的《周礼》反而又在汉末出现，“此是为非周公书之上证也”。（3）初出及推行时有反对，也就是说，当时就有人怀疑，如林存有为黷乱不验之书，何休以为六国阴谋之书。（4）所言制度与周初不合。（5）所言与他书不合。（6）三次试验无效。“一试于王莽，再试于宇文周，三试于王安石皆失败”。张氏不仅揭示了前人所以怀疑《周礼》的六大原因，而且又从七个方面对《周礼》成书与作者作了进一步探讨，其推理的程序是：（1）汉武帝以前作品；（2）战国时作品；（3）战国时策士之计划；（4）儒家兼法家、理财家之计划；（5）采两周及春秋时制度参以己意而成；（6）战国前期作品；（7）刘歆之改窜公布。“综上所述所考，则《周礼》一书，为战国时期儒家而通法理经济者所草拟之《建国方略》，至两汉前期发现而入秘府，及王莽时，刘歆见之，改窜而公布”。

古人研究《周礼》时，又有人提出一种较为折衷的观点，即认为此书由周公草创，经后人的不断加工而定型，这在前面已经提到。程颐就认为：“《周礼》不全是周公之书注，亦有后世随时添入者，亦有汉儒撰入者。”如宋人陈汲亦曾指出：“《周礼》一书，国家法令政事所聚，或政典，或九州，或司马教战之法，或考工记。后之作者纂其典章法度而成一代之书，有周公之旧章，后来更有续者。信之者以为周公作，不信者以为刘歆作，皆非也。”（《经义考》引）朱熹又认为：“《周礼》规模皆是周公做，但其言语是他人做。某所疑者，但恐立下此法，却不曾行得尽。后世皆以《周礼》非圣人书，其间细碎处虽可疑，其大体直是非圣人做不得。”（《朱子语录》）现代的

研究者，也有认为《周礼》只是一种理论上的设想，并没有贯彻在当时的现实政治中。

关于《周礼》的作者，古人除了以为是周公作、刘歆伪作、周公粗制而后人补缀外，也有人认为是战国或秦汉时根据当时文献材料加以个人理想而成。如宋人魏了翁即曾指出：“《周礼》、《左氏》并为秦汉间所附会之书。《周礼》亦有圣贤礼法，然附会极多。”又说：“《周礼》与《左传》两部字字谨严，首尾如一，更无疏漏处。疑秦汉初人所作，因圣贤遗言以是成之。”（《经义考》）引）毛奇龄在《经问》中也持类似看法：“《周礼》自非圣经，不特非周公所作，且并非孔孟以前之书。此与《仪礼》、《礼记》皆同时杂出于周秦之间，所在稍有识者皆能言之。”又说：“歆能伪作《周礼》，不能造为《周礼》出处踪迹以欺当世。”梁启超认为《周礼》虽然不是周公所作，但博大精思，在吸收不少战国时的政治观点和规章典制的基础上加以取舍揉合，参以己意而成，因此当为战国末至汉初人所为。（详见《古书真伪及其年代》）

现代的研究者普遍认为《周礼》既非周公所作，但也不是伪书。至于何人何时所作，大多认为具体的作者不可详考，而其成书年代或认为在战国，或认为在西汉。

陈连庆《周礼中所见的奴隶》（载《史学集刊》1989年第2期）从《周礼》所记的奴隶入手，对文中奴隶的来源、性质、隶属关系、工作等作了较详细的考察，认为其中的奴隶和战国时的社会情况相适应，因而他指出：“《周礼》的成书在商鞅变法之后，应该说是毫无问题的。……我认为把《周礼》的成书年代放在秦始皇之世，基本上是可以的。”彭林在《〈周礼〉的主体思想与成书年代》（载《文献》1990年第2期）一文中不仅对过去研究《周礼》的方法作了总结，而且提出了自己的新见解，他指出：“历代学者大多是通过考证《周礼》中的部分职官或若干制度而立论，……虽然所论颇精，但

由于缺乏贯通全书的证据，终属吉光片羽。”“有些学者用金文材料研究《周礼》，取得不少成绩，但铜器出土很零碎，缺坏也很多，目前还难以完整地重构周代职官系统，所以仅靠金文材料来解决问题是有限度的。”“还有些学者从研究《周礼》的思想脉络入手，推定其成书年代，这种方法有较高的科学性。但各家在研究视角及结论上都有很大差异。”鉴于此，彭林认为：“应站在全局的高度，研究和把握全书的思想体系，从《周礼》内部寻找成书年代的印记。”于是他分五个方面对《周礼》所含的阴阳五行思想、国家政权模式、治民思想、治农思想、理财思想作了详细的论述，得出的结论是：其一，《周礼》中所包含的各家思想及隶属关系，证明它不可能成书于西周；其二，在战国百家争鸣时期，各家之说相互攻难，很少相互吸收、转化，而《周礼》已将阴阳五行、儒法等思想融为一体，这种高度的综合，无论西周、春秋，就是战国时也未曾有过；其三，西汉之初，大一统的汉王朝为避免重蹈秦亡覆辙，需要一种多功能的思想体系，不仅要有儒家的伦理观、法家的强制性管理、阴阳家的神秘五行思想，而且还要把它们加以综合概括，融为一体。因此，只有西汉以后儒生才具有《周礼》思想体系的格局。故彭林文章最后认为：“《周礼》的成书年代当定在西汉初年高祖至文帝间为宜”。

总之，综观前人之论，《周礼》非周公所作，可以说是定论，虽然具体作者难详考，但它又不是伪书。当是战国或西汉初人根据当时的文献材料，记录保存了大量的有关两周时期的政治、法律、典制、社会、人伦等许多方面的宝贵材料，成为我们现在研究两周史及儒家思想体系的一部极重要的参考书。但对于其中的杂乱和后人的羸入，我们应客观地看待，既不能以偏概全，斥之为伪书；又不能对它字字均信，应征其事，考其实。也正如明人章潢所指出的：“其体国经野，大典宏纲，未必非周家良法所仅存者。而摭摭东迁以后，如战国时制以杂乱乎其中者，岂尽无也耶？况周历八百余载，其

礼制初定于周公，而沿革润色，时异世殊，安知非东周之方策典籍？又安知非汉儒所补辑也耶？噫！读《周礼》者，于其是而真知其如前代之所流传，于其非而真知其为后代之所杂乱，师其意不泥其迹，周公之心法不即此而会通哉？”（《图书编》）

关于《周礼》的研究专著，除了贾公彦的《周礼注疏》四十二卷外，清代学者也作了大量而深入的研究工作，而其中以孙诒让的《周礼正义》八十六卷，因搜集了丰富的材料并进行细致的考订，最具参考价值。此外还有宋王昭禹的《周礼详解》四十卷、朱申《周礼句解》十二卷、清方苞的《周官集注》十二卷、惠士奇的《礼说》十四卷、江永的《周礼疑义举要》七卷等，亦可参考。

《礼记》 四十九篇。撰人不明，当为孔丘门人所记。

古代社会对于“礼”是十分重视的，在儒学的十三部经典中，就有《周礼》、《仪礼》、《礼记》三部是关于礼教纲伦、行为规范的著作。《礼记·礼运》：“夫礼必本于太一。”孔颖达《礼记正义序》云：“是天地未分之前已有礼也。礼者，理也。其用于治则与天地俱兴。”又说：“夫礼者，经天地，理人伦，本其所起在天地未分之前。”儒家不仅把“礼”看作是关于天地人的自然法律，而且还把它与政治联系在一起，甚至把它看作是社会发展中的内在规律性的东西，谁掌握了所谓的“礼”，并充分发挥运用它，谁的政权就会长治久安。

在儒家学派中，不仅孔子本人十分重视仁义道德、名分概念，其后学与弟子也十分重视。在孔子故去之后，其七十弟子或分别记录先师之言训，或参以己意，或进一步阐释发挥，或相互辩论，由此构成了现今《礼记》四十九篇的来源。不过当时的这类著述远不止于此，《汉书·艺文志》的记录是：“《记》百三十一篇。”注云：“七十子后学者所论也。”又“《明堂阴阳》三十三篇。”注云：“古明堂之遗事。”“《王史氏》二十一篇。”注云：“七十子后学者。”又“《曲台后苍》九篇，《中庸说》二篇，《明堂阴阳说》五篇。”又说：

“武帝时河间献王好儒，与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诸子言乐事者以作《乐记》。”《隋书·经籍志》对《礼记》的篇章情况也有记载：“汉初，河间献王又得仲尼弟子及后学者所记一百三十一篇献之，时亦无传之者。至刘向考校经籍，检得一百三十篇，向因第而叙之。而又得《明堂阴阳记》三十三篇、《孔子三朝记》七篇、《王史氏记》二十一篇、《乐记》二十三篇，凡五种，合二百十四篇。戴德删其繁重，合而记之，为八十五篇，谓之《大戴记》。而戴圣又删大戴之书为四十六篇，谓之《小戴记》。汉末马融遂传小戴之学。融又定《月令》一篇、《明堂位》一篇、《乐记》一篇，合四十九篇，而郑玄又受业于马融，又为之注。”据史志的记载可知，现今的四十九篇《礼记》，先由戴德删除孔门后学所记二百十四篇为八十五篇的《大戴记》，再由戴圣删为四十六篇的《小戴记》，而最后由马融作注时补入三篇，总数为四十九。也就是说，现在所说《礼记》实际上就是指《小戴礼记》。晋人陈邵的《周礼论序》也曾指出：“戴德删古礼二百（十）四篇为八十五篇，谓之《大戴礼》；戴圣删《大戴礼》为四十九篇，是为《小戴礼》。后汉马融、卢植考诸家同异，附戴圣篇章，去其繁重，及所叙略而行于世，即今《礼记》是也。”（《经典释文》引）

《礼记》一书的主要内容和篇章结构为：《曲礼》第一、第二，之所以名“曲”者，“以其屈曲行事”。《檀弓》第三、第四，“檀弓，檀，大丹反，姓也，弓名。以其善于礼，故以名篇”。《王制》第五，“名曰《王制》者，以其记先王班爵、授禄、祭祀、养老之法”。《月令》第六，主要讲有关天文历法等自然现象。《曾子问》第七。《文王世子》第八，文王指周文王，“以其善为世子之礼，故著谥号标篇，言可法也”。《礼运》第九，“记五帝三王相变易及阴阳转旋之道”。《礼器》第十，《郊特牲》第十一，《内则》第十二，“记男女居室，事父母舅姑之法”。《玉藻》第十三，“记服冕之事也”。《明堂位》第十四，“记诸侯朝周公于明堂所陈列之位”。《丧服小记》第十五，“记

丧服之小义”。《大传》第十六，“记祖宗人亲之大义”。《少仪》第十七，“记相见及见羞之小威仪”。《学记》第十八，“记人学教之义”。《乐记》第十九，“记乐之义”。《杂记》第二十、二十一，“杂记诸侯及士之丧事”。《丧大祭》第二十二，“记人君以下始死、小敛、大敛、殡葬之大事，故以大记为名”。《祭法》第二十三，“记有虞氏至周天子以下所制祀群神之数也”。《祭义》第二十四，“记斋戒荐羞之义”。《祭统》第二十五，“记祭祀之本”。《经解》第二十六，“记六艺、政教之得失”。《哀公问》第二十七，此篇哀公所问有二件事，“一者问礼，二者问政。问礼在前，问政在后”。《仲尼燕居》第二十八，“善其不倦燕居，犹使三子侍言及于礼。著其字，言可法也。退朝而居曰燕居也”。《孔子闲居》第二十九，“善其倦而不褻，犹使一子侍为之说诗，……退燕避人曰闲居”。《坊记》第三十，“记六艺之义，所以坊人失也”。《中庸》第三十一，“记中和之为用也。庸，用也”。《表記》第三十二，“记君子之德见于仪表者也”。《缙衣》第三十三，“善其好贤者之厚，故述其所称之诗以为其名也。《缙衣》，郑诗美武公也”。《奔丧》第三十四，“居于他邦，闻丧奔归之礼”。《问丧》第三十五，“以知居丧之礼所由也”。《服问》第三十六，“以知有服而遭丧所变易之节也”。《间传》第三十七，“记丧服之间，轻重所宜也”。《三年问》第三十八，“以知丧服年月所由也”。《深衣》第三十九，“记深衣之制也。名曰深衣者，谓连衣裳而纯之以采也，有表则谓之中衣，以素纯则曰长衣也”。《投壶》第四十，“主人与客燕饮讲论之礼也”。《儒行》第四十一，“记有道德之所行”。《大学》第四十二，“记博学可以为政也”。《冠义》第四十三，“记冠礼成人之义”。《昏义》第四十四，“记娶妻之义，内教之所由成也”。《乡饮酒义》第四十五，“记乡大夫饮宾于庠序之礼，尊贤养老之义也”。《射义》第四十六，“记燕射、大射之礼，观德行取其士之义也”。《燕义》第四十七，“记君与臣燕饮之礼，上下相报之义也”。《聘义》第四十八，

“记诸侯国交相聘问，重礼轻财之义”。《丧服四制》第四十九，“记丧服之制，取其仁、义、礼、智四者也”。

对于四十九篇的内容，根据郑玄《目录》的记载，刘向曾在《别录》中分为九个类别：其一为通论，包括《檀弓》、《礼运》、《玉藻》、《大传》、《学记》、《经解》、《哀公问》、《仲尼燕居》、《孔子闲居》、《坊记》、《中庸》、《表記》、《缁衣》、《儒行》和《大学》诸篇。其二为有关的制度，包括《曲礼》、《王制》、《礼器》、《少仪》和《深衣》等。其三为明堂阴阳记，包括《月令》和《明堂位》两篇。其四为有关丧服的规定，包括《曾子问》、《丧服小记》、《杂记》、《丧大记》、《奔丧》、《问丧》、《服问》、《间传》、《三年问》和《丧服四制》等。其五为世子法，包括《文王世子》与《内则》两篇。其六为祭祀，包括《郊特牲》、《祭法》、《祭义》和《祭统》。其七是《投壶》篇的吉礼。其八为吉事，包括《冠义》、《昏义》、《乡饮酒义》、《射义》和《聘义》等。其九即为《乐记》。而梁启超在《礼记题解》中又把其内容分为五类：其一，通论礼意和学术思想，包括《礼运》、《经解》、《乐记》、《学记》、《大学》、《中庸》、《儒行》、《坊记》、《表記》和《缁衣》等。他还认为这一部分是全书的精华。其二，有关解释《仪礼》十七篇的，有《冠义》、《昏义》、《乡饮酒义》、《射义》、《燕义》、《聘义》和《丧服四制》等。其三，记载孔子言行、或孔门及时人杂事的，其中有《仲尼燕居》、《孔子闲居》、《檀弓》和《曾子问》等。其四，带有考证性地记载的古代制度与礼节，如《王制》、《曲礼》、《玉藻》、《明堂位》、《月令》、《郊特牲》、《祭统》、《祭法》、《大传》、《丧大记》、《丧服大记》、《奔丧》、《问丧》、《间传》、《文王世子》、《内则》、《少仪》等篇。其五为《曲礼》、《少仪》、《儒行》等篇中的一部分为古代格言的记录。当然，随着学术的发展和研究的深入，人们还可以按照不同的研究角度和需要对其进行新的分类。



根据以上所述，可以说《礼记》是孔子及其弟子们对当时社会的有关政治、文化、人伦等行为规范的总规定，它对中国以后的封建社会发展的影响是很深远的。对于各篇的撰作者，由于年代久远，又加上几次删改，大都很难详明。

从渊源角度讲，《礼记》是孔门后学对孔子仁义道德观的发挥与追述，故司马迁认为《礼记》实源于孔氏。《史记·孔子世家》：“鲁哀公元年（公元前494年），孔子去鲁，凡十四岁而返乎鲁，时周室微而礼乐废，追迹三代之礼曰：‘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征也；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征也；足，则吾能征之矣。’观夏殷所损益曰：‘后虽百世可知也’，以一文一质，‘周监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故书传《礼记》自孔氏。”纵观四十九篇《礼记》中，作者可详考者不多，现将前人的考订叙列如下：

《王制》。《史记·封禅书》：“文帝使博士诸生刺六经中作《王制》。”后人大多持此说。

《乐记》。《汉书·艺文志》：“武帝时，河间献王好儒，与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诸子言乐事者以作《乐记》。”

《月令》。郑玄认为非周公作，当是吕不韦所作，“三王之官有司马无太尉，秦官则有太尉。今俗人皆云周公作《月令》，未通于古”。又说：“吕氏说《月令》，而谓之《春秋》，事类相近焉。”（《经义考》引）但蔡邕却坚持认为是周公作：“《戴礼·夏小正传》曰：‘阴阳生物之后，王事之次’，则夏之月令也。殷人无文，及周而备，文义所说，传衍深远，宜周公所著也。官号职司与《周官》合，《周书》七十二篇，而《月令》第五十三。古者诸侯朝正于天子，受月令以归，而藏诸庙中，天子藏之于明堂。每月告朔朝庙，出而行之。……秦相吕不韦著书，取《月令》为纪号。淮南王安亦取以为第四篇，故名《时则》，故偏见之徒或云《月令》吕不韦作，或曰淮南，皆非也。”（《明堂月令论》）后人认为《月令》为吕不韦作的还有陆

德明、孔颖达、郑樵、崔述等，其中犹以郑樵所论为详，其言曰：“《月令》，吕不韦招秦客作《吕览》一书，著十二月记，合十余万言，名《吕氏春秋》，……汉儒取其篇首皆有月令，故名之。今以其书考之，周无太尉，惟秦有之，而《月令》云：‘乃命太尉，是官名不合也。周无腊祭，惟秦有之，而《月令》云：‘腊先祖’，是祭名不合也。秦以十月为岁首，而《月令》云：‘季秋为来岁受朔’，是时不合也。周以大冕郊天，以大裘五辂大常迎气，而《月令》车服并依时色，是事不合也。古无养壮佼佼之名，《月令》有之，此皆秦人法制，是制不合也。案始皇十二年不韦死，至十六年始皇并天下，以十月为朔首，方秦以建亥首岁受朔之文，必是后人附益以成书。由今观之，《淮南》有《时则训》，其文全与《月令》同，所差不过百字。戴德撰《夏小正》一卷，乃夏四时之书，全类《月令》，然乙鸟作丹鸟，若考之《夏正》又皆不合。二家之书皆如《月令》所载，不如《月令》之密，故马融舍二家而取《月令》附于《戴记》以传后世，亦已精别之矣。”（《六经奥论》）

但是认为此书是周公作的也大有人在，如王肃、孔晁、张华、金恕、戴埴等。金恕说：“《月令》者，古相传周公所作也，独至后汉郑康成则以为吕不韦所说。今《吕氏春秋》皆载《月令》一篇，康成之意，以三王之官有司马无太尉，太尉者秦官也，故以为不韦所作。然以今观之，《月令》一书，其于天时、人事以及夫动植飞潜，一名一物之细，无不推考其理，以究其已精至微之极，信非圣人不能作也。大抵不韦之书多摭摭古人，稍加缘节，以为己作。安知太尉之官，非不韦故为参错以伪乱真，使后世深信不疑，以为此吕氏之书耶？”（《郑玄月令注序》）戴埴也说：“使此书尽出不韦之手，不应以十二会为纪，各以数篇解释于后，合为六十一篇。太尉固秦官，所命冢宰、司徒、司空、司寇与太史、乐正、乐师、泽人、虞人、四监之类，皆周官也。予意不过改司马为太尉耳。……大率周公增益

《夏小正》，不韦增益周公之书，其间岂得无改窜？《淮南·时则训》比《吕氏十二纪》又有异同，此可为证。”（《鼠璞》）除了以上两种观点外，明人章潢还认为此篇是由汉人补葺而成，其言曰：“《月令》一书，其所记时令之正，政事之善，虽使之后世，有不可得而废者。然以为周公作，则自蔡伯喈始也；以为吕不韦作，则自陆德明始也。（按，实始于郑玄）尝以二氏之言质之，将以为周公耶？孟夏令太尉，则太尉乃秦官，非周人之司马也；季夏令百县，则郡县为秦制，非周人之乡遂也；季秋受来岁之朔日，则建亥为秦正，非周人之建子也。而蔡之说其果然欤？将以为吕不韦耶？则参衣赭衣之世，何取于孟春之布德；坑儒焚书之世，何取于仲春之释菜；罢侯置守之世，何取于季夏之封侯；况始皇十二年不韦已死矣，至十六年始皇兼并天下，以十月为岁首，而陆之说其果然欤？然则是书始于何代？作于何人也？曰，补葺而订正之者，汉儒力也。夷考其世，太尉之职，郡县之制，汉实因之；布德之诏，释菜之礼，汉实有之；岁朔始于建亥，诸子分王受封，汉初实行之；谓此出于汉儒补葺者此也。……汉去古未远，故诸儒之得于传闻者尚多古人善政，但以己意订正附会，不免为见闻所局，而可訾议者亦不少耳。”（《图书编》）

《明堂位》。清人崔述的《考古续说》认为此篇杂乱颇多，当是后人妄入，“今世传《礼记·明堂位》篇内称虞、夏、商、周四代车旂尊勺牲鼓俎豆之属，且详且备，后人往往有信之者。余按此篇本在《戴记》中，乃后人所妄入者。且周公，圣人也，谨守臣节，而篇中称周公践天子之位；鲁隐公见弑于其弟，闵公见弑于其臣，而篇中称鲁君臣未尝相弑。其于周于鲁犹诬谬如是，况虞、夏、商之事，乌在其可信乎？”《群书备考》也认为其“紊乱难信未有如《明堂》之甚者也。……《明堂位》一篇，《春秋》书初献六羽、书郊、书望、书新作南门、新作雉门及两观，无非恶鲁人之僭天子，所谓

礼乐征伐自天子出也。《明堂》乃谓鲁用天子礼乐兼虞、夏、商、周之制，何欤？孟子以鲁俭于百里，《明堂》则以为七百里；《书》以为虞之官百，夏商官倍，《明堂》则以为虞官五十，夏后官百，戾经违古如此！”

《丧服小记》、《大传》。崔述认为“《礼·丧服篇》、《大传》，先儒相传以为子夏作，余按《传》之名言精义甚多，然亦往往有与《经》牴牾者，子夏不应如是。或子夏之徒所为，后世传而失其真耳。”（《洙泗考信录·余录》）

《祭法》。崔述认为是剽袭前人而成，其言曰：“《鲁语》柳下惠之述祭法，其文见于《戴记》之《祭法》篇，而以四代郊禘之制置诸篇首，以其全文置诸篇末，全文记祀有稷而无舜，后文叙功有舜而无稷，先后倒置，首尾冲决，其为剽袭前人之言明甚。然世反以为《国语》之文采之此篇者，汉儒称《祭法》为周公制故也。”（《考古续说》）

《中庸》、《缁衣》。陆德明的《经典释文》和孔颖达的《礼记正义序》均以为前者为子思作，后者为公孙尼子所制。

关于《礼记》中有些篇章的撰者，康有为也有所论述：“儒家有《子思》二十三篇，《曾子》十八篇，《公孙尼子》二十八篇，《孙卿子》三十三篇，《贾谊》五十八篇。《礼记》中如《中庸》采之《子思》，《曾子问》及《立事》十篇采之《曾子》，《坊记》、《表记》、《缁衣》采之《公孙尼子》，《三年问》采之《荀子》，《保傅》、《礼察》采之《贾谊》，则《礼记》纯采之七十子后学可知。五家先师，日加附益，故既采贾谊之《保傅》、《礼察》，《公冠》并采及汉孝昭帝祝辞，则宣、元后先师之所采者矣。又非徒采记礼者，并其通论义理之《大学》、《中庸》、《学记》等篇亦刺采之。渐次汇成，以便学者观览，犹《易》家先师之采《系辞》，《韩诗》之采《外传》。史迁引宰予问五帝德，尚未以为《礼记》，则出之甚后。故大小戴、庆

氏各有去取，各有附益。既非孔子制作，亦无关朝廷功令，其篇数盖不可考；但为礼家附会之类书，于中秘亦不涉焉。刘歆知其然，故采《乐记》于《公孙尼子》，采方士《明堂阴阳说》而作《月令》、《明堂位》，采诸子杂说而作《祭法》，并推附于戴氏所传类书中，因七十子后学记而目为《礼记》，自此始也。”（《新学伪经考》）

当代学者关于《礼记》一书的研究成果主要有：徐喜辰的《〈礼记〉的成书年代及其史料价值》（载《史学史研究》1984年第4期）、姜亦刚的《〈礼记〉成书于西汉考》（载《齐鲁学刊》1990年第2期）、王文锦的《经书浅谈·礼记》（载《文史知识》1982年第11期）等。徐文认为《礼记》既不是孔子门徒所撰，也不是二戴删成或所传，亦非汉初诸儒编定，更非如清人丁晏所言为六国时人所撰集，而是成书于汉末。他的论据可概括为：（1）《礼记》中固多孔门著述，但是出于汉儒手者也颇不少，特别是《礼记》中还有与孔门思想相背谬的。（2）二戴是汉宣帝时人，怎能删取哀、平间刘向、刘歆所校之书呢？而且《汉书·艺文志》和《儒林传》并言二戴所传士礼即《仪礼》；又《汉书·艺文志》谓《记》百三十一篇，为七十子后学所记，显然不是二戴所删。关于《初学记》中的二戴据《曲台记》删成之说，徐氏也认为有几点疑义：《曲台记》本是专论《射礼》的，与今本《礼记》内容不尽相同；《曲台记》的内容少于《礼记》，不应反为《礼记》所自删出。（3）丁晏《礼记释注》云：“《礼记》非汉儒作也，盖秦火未焚之前，六国时人所撰集也”，云云。徐文认为《汉书·艺文志》中的七十子后学多不确凿，而《礼记》中的内容显然不少是汉人附会的。（4）徐文认为罗璧、李清臣的汉初诸儒纂集说，虽然有些道理，但从全面看来，《礼记》应成书于汉末，而非汉初。他说：“它的成书年代不在汉初或其以前，但那时确实已经有了一种杂无条理的礼学类书，也就是古文家伪造的《古文记》。”该文还以班固《白虎通》中所引的《礼记》内容证明：

“班固以前确有类似今之《礼记》之学的书籍存在，不过其内容繁驳不纯。《汉书·艺文志》、《隋书·经籍志》等所谓的《古礼经》、《古礼记》，当即指此而言。到了东汉马融、卢植等人，可能重加删定，益简蠲繁，以成今之《礼记》，计四十九篇”。

王文锦的文章认为：“西汉的礼学家纯属今文学派，尽管礼学家们彼此的学术观点存在差异，但他们都排斥古文经记。……西汉礼学家们各自选辑的‘记’，不会也不可能收进他们所排斥而当时尚未行世的古文经记。可是由东汉中期流传至今的《礼记》中，就羸进了古文学派的文字，比如《奔丧》、《投壶》就是《逸礼》中的两篇。因此，不能说今天所见的这部《礼记》是西汉礼学家戴圣编定的。”他还据此指出，《礼记》当成书于东汉。

但是，姜亦刚的文章又从两方面证明《礼记》成书于西汉。其一，是有关文献资料的证据，如孔颖达的《礼记正义》引郑玄的《六艺论》，陆德明《经典释文》引晋陈邵之论及《隋书·经籍志》的记载。关于第二个证据，他认为：“西汉时，四十九篇本的《礼记》已经出现，东汉经师并没有对它作内容和篇章上的更改。《后汉书·桥玄传》云：桥玄‘七世祖仁，从同郡戴德学，著《礼记章句》四十九篇，号曰桥君学。’据《汉书·儒林传》：‘小戴授梁人桥仁季卿，杨荣子孙。……由是大戴有徐氏，小戴有桥、杨之学。’桥仁季卿即是桥仁，这证明桥仁是小戴弟子，他曾为戴圣的四十九篇本《礼记》作过章句。《后汉书·曹褒传》也有曹褒父充传《礼记》四十九篇的记载。这都说明了戴圣在世时已经编定了四十九篇本的《礼记》。”又说：“正因为戴圣已把《礼记》删定成书，刘向才有可能把它纳入《别录》的可能。”对王氏文中所言的《礼记》古文经问题，姜亦刚认为经今古文之争只发生在刘歆请立古文博士之后；而在此前，今古文经的冲突是不太大的，如孔安国、司马迁、刘歆皆传习今文经，为今文学家，后来又兼习古文经，但并没有遭到非议。“那

么，由戴圣删定的《礼记》中有古文经记也就不足为怪了”。姜文中还对《礼记》成书于东汉说的两条证据（一条为《隋书·经籍志》所载，另一条为徐坚《初学记》的记载：“圣又删《大戴记》为四十六篇，名《小戴记》。其后，诸儒又加《月令》、《明堂》、《乐记》三篇，凡四十九篇，则今之《礼记》也。”）提出质疑：“不但小戴没有删过《大戴记》，而且马融补《月令》、《明堂位》、《乐记》之事也不存在。因为刘向在其《别录》中已经指明《礼记》有此三篇。”

总的来讲，在三礼中《礼记》一书，无论是成书还是取得经典地位都比较晚，言辞中也有汉人及后人的附会，意义上也有矛盾冲突之处；但其中保存了不少礼家旧籍，其内容涉及到儒家思想体系的方方面面，读之，既可以知晓儒家思想，又可考知古代的典章制度，实是一部宝贵的典籍，对于探索商周社会，搞清古史脉络都有所帮助。当然，在利用时，也必须持慎审的态度和细致入微的剖析方法，使后人麇杂的资料回到其所属时代中，从而更灵活更有效地发挥该书的作用。研究《礼记》的参考书很多，比较好的有孔颖达的《礼记正义》六十三卷，此外尚有宋卫湜的《礼记集说》一百卷，材料繁博。清杭世骏的《续卫氏礼记集说》一百卷，方苞的《礼记析疑》四十六卷可参考。1960年在甘肃武威出土的汉简中有九篇《礼记》，1963年文物出版社曾加以出版。

**《大戴礼》** 四十篇。十三卷。非本书，乃后人所辑。汉戴德传。

《大戴礼》与《礼记》一样，也是孔门后学对有关仪礼、人伦及道德规范的阐释与发挥。该书是戴德对当时的二百余篇《记》加以整理取舍而成。为区别于戴圣所传《礼记》，而称之为《大戴礼》，共有八十五篇。对此，班固、郑玄及《隋书·经籍志》均有所录。（参见上篇）

《汉书·艺文志》云：“汉兴，鲁高堂生传《士礼》十七篇。讫孝宣世，后仓最明，戴德、戴圣、庆普皆其弟子，三家立于学官。”

郑玄说：“汉兴，高堂生得《礼》十七篇。后得孔氏壁中河间献王《古文礼》五十六篇，《记》百三十一篇。”又说：“传《礼》者十三家，惟高堂生及五传弟子戴德、戴圣名在也。戴德传《记》八十五篇，戴圣传《记》四十九篇。”（孔颖达《礼记正义》引郑玄《六艺论》）《隋书·经籍志》亦曾言道：“戴德删其烦重，合而记之为八十五篇，谓之《大戴记》；而戴圣又删大戴之书为四十六篇，谓之《小戴记》。”从以上的诸家记录来看，一开始的《大戴礼》当为八十五篇，但现在所传的《大戴礼》始于第三十九篇终于第八十一篇，中间又缺第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六十六四篇，但有两个七十四篇（《诸侯鬯庙》与《小辨》），实有四十篇，亡佚四十五篇。从卷数上讲，《隋书·经籍志》、《唐书·艺文志》均记为十三卷，与今本同，只不过《隋书·经籍志》以《夏小正》别出为卷次。《崇文总目》的记录是十卷、三十五篇，显然非完本。对于所缺的前三十八篇，宋人朱熹认为：“《大戴礼》无头，其篇目缺处，皆是原无，非小戴所去取。其间多杂伪，亦有最好处，然多误难读。”又说：“《大戴礼》冗杂，其好处已被小戴采摘来做《礼记》了，然尚有零碎好处在。”（《朱子语类》）宋人韩元吉也有所论：“其缺者或散逸，其不见者抑圣所取者也。然《哀公问》、《投壶》二篇，与小戴书无甚异。《礼察》篇与《经解》亦同，《曾子大孝》篇与《祭义》相似。则圣已取之篇，岂其文无所删者也？《劝学》、《礼三本》见于《荀卿子》，至取舍之说及《保傅》，则见于贾谊《疏》。间与经学同者，尚多有之。”（《大戴礼序》）依朱韩二人所论，《大戴礼》所缺当是原本如此或是自然散亡，并非小戴所删。但是，戴圣在作《小戴礼》时采摘了其中的一些篇章倒是可以肯定的。清代学者戴震亦指出：“今是书传本卷数与《隋志》合，而亡者四十六篇。《隋志》言戴圣删大戴之书为四十六篇，谓之《小戴记》，殆因所亡篇数符合而为是言欤？其存者《哀公问》、《投壶》，《小戴记》亦列此二篇，则不在删之数



矣。他如《曾子大孝》篇见于《祭义》；《诸侯饗庙》篇见于《杂记》；《朝事》篇自‘聘礼’至‘诸侯务焉’，见于《聘义》；《本命》篇自‘有恩有义’至‘圣人因教以制节’见于《丧服四制》。凡大小戴两见者，文字多异，《隋志》以前未有谓小戴删大戴之书者，则《隋志》不足据也。”（《大戴礼记目录后语》）清人钱大昕又有独到之见，他认为《小戴记》四十九篇，《曲礼》、《檀弓》、《杂记》皆因量大而分为上下两篇，实际上只有四十六篇，合《大戴记》八十五篇，正好是一百三十一篇数目，因而《小戴记》并非删《大戴记》而成。（详见《潜研堂文集·跋大戴礼记》）

实际上，早在宋代就有人指出此书非戴德本书，如陈振孙说：“此书殆后人好事者，采获诸书为之，故驳难不经，决非戴德本书也。题‘九江太守戴德撰’，九江太守乃戴圣所历官，尤非是。”（《书录解题》）（按：戴德曾为信都王太傅，戴圣曾官九江太守。）清人姚际恒在《古文尚书通论》和《古今伪书考》中明确指出，此书非戴德原作，当是后人辑录而成。

总之，现存的《大戴礼》与《礼记》在很大程度上不同，其中讹误之处也不少，但它与《小戴记》一样，保存了不少汉朝以前的儒学发展资料以及当时的社会生活、时令物候等方面的情况，无疑是一部十分重要的古代典籍。但在研究与利用时，应与《礼记》一样，要持慎审的态度。该书的较好本子有清戴震、卢文弨二人的合校本，订正伪误甚详。又有汪中的《正误》一卷，亦可参考。王聘珍的《大戴礼记解诂》十三卷，是《大戴礼》注释本中较好的一种。1973年在河北定县出土的竹简中，有《哀公问》和《保傅》两篇。

**《礼经奥旨》** 一卷。作者伪。原题宋郑樵撰，实明危邦辅作。

《礼经奥旨》是一部关于“三礼”的杂著，共十篇。第一篇为《三礼总辨》，主要阐述三礼的内容和宗旨，其言曰：“《仪礼》者，述冠、婚、丧、祭、朝、聘、乡、射威仪之事。《周礼》者，周官政

典之书，述官府职掌之礼。《礼经》者，乃古经十七篇之外，诸儒杂记，合为一书。三礼并是郑注，北朝徐道明兼通之，以授熊安生，孔颖达采取其说以为正义。”第二篇为《三礼同异辨》，作者认为三礼中之所以有相互矛盾地方，其原因有四：“有出于前人之所行而后人更之者，有出于圣门而传之各异者，有后之诸儒损益前代自为一朝之典者，有专门之学、各自名家而以臆见后先代之训者。”第三篇为《仪礼辨》，作者指出古人所言的“礼乐诗书”中的“礼”当指“仪礼”，并认为“《仪礼》一书，当成王太平之日，周公损益三代之制，作为冠、婚、丧、祭之仪，朝、聘、射、乡之礼，行于朝廷乡党之间，名曰《仪礼》而乐寓焉。”否定了《仪礼》非周公作的论点。第四篇为《礼以情为本》，该篇主要探讨了“礼”的来源，认为“礼”来源于人在实践生活中的一种情感，而把这种情感固定化、条文化即为“礼”。第五篇为《礼文损益辨》，对商周两朝变更礼文内容的原因作了探讨：“商周之兴，所以损益礼文者，其说有三，一以观诸侯之从违，二以盛本朝文物，三以大先王制度。”第六篇为《礼记总辨》（附有《礼记》的传授情况），主要论述了《礼记》的来源与内容的得失。第七篇为《月令》，指出《礼记·月令》的作者为吕不韦，非出于孔门后学。唐时李至虽请复古文本，然终究未果，其原因在于后世特别是唐代以后的仪礼典制及历法受它的影响很大，不易轻改。故作者指出，尽管《月令》出自吕不韦之手，也“未可以官名、祭名、时事之用秦制而轻议之也”。（参见《礼记》条）第八篇为《王制》，作者认为它是杂采众说而成，因而内容十分混乱，并发出感叹：“所谓《王制》者，将周制乎？抑夏商之制乎？”第九篇为《中庸》，其论点为：“《中庸》四十七篇，所传者子思一篇，《孟子》七篇，《中庸》之说皆散在其中。疑先儒抄其师语以成篇，如《乐记》者然。”又说：“《中庸》之书，虽出于子思，其实孔氏之遗书也。七篇之书，虽作于孟子，其实传于子思。合二书而考之，其

言同，其旨同，而其间不能无毫厘之别，此可以见圣贤传道之浅深也。”最后一篇为《周礼辨》（亦附有《周礼》传授情况），认为《周礼》作于周公，又说：“《周礼》一书，详周之制度，而不及道化；严于职守，而洞略人生之身，所以学者疑其非圣人之书”，但如果仅把它当作一部理财专著来看，则“又非深知《周礼》者也”。以上所列即为《礼经奥旨》的篇章和主要内容。

关于其真伪情况，《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辨明它是一部假托之作，“旧本题宋郑樵撰。考其文即《六经奥论》之一卷也。《六经奥论》本危邦辅托之郑樵，此更伪中之伪，摘其一卷，别立书名以炫世。曹溶漫收之《学海类编》中，失考甚矣！”（按，危邦辅为明成化时人，详见后文《经总类·六经奥论》条）该书虽是假托之作，但其中对礼经的一些认识仍不失为一家之见，因此，弄清它的真实作者后，我们在研究礼经时，还是可以参考借鉴的。

**《三礼考》** 一卷。作者伪。原题宋真德秀撰，真实作者不详。

该书虽为一卷，但内容十分简单，字数不过二千左右，篇数也仅有《仪礼（考）》、《周礼（考）》、《礼记（考）》三篇。其体例主要是摘录程朱等人的有关论述并附加作者的按语而成。

在《仪礼（考）》中，作者不同意朱熹的《仪礼》是“礼之本根”，《礼记》是“其枝叶”的观点，认为三礼是相辅相成的，只有把它们作综合研究，才能“成全礼”。

在第二篇《周礼（考）》中，作者首先借文中子的“如有用我，则执此以往”发论，认为历史上自汉迄宋以复古《周礼》为宗旨的三次改革，之所以全部失败，其原因在于不知时变，“窃恐时异势殊，民情土俗不皆如古，惟精择其切要者而审行之，则可耳。必执其书，而一按其制，其流之弊，安知其不与三子同归乎？”在《礼记（考）》中，作者就如何研读《礼记》提出了自己的见解：“《礼记》一书，以礼为主，而分为四科。以类考之，先儒谓礼也、仪也、乐也、制

度也，以此四科读此四十九篇，思过半矣。”

关于该书的真伪情况，《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辨明其是一部伪作，“旧本题宋真德秀撰，诸家书目不著录，惟曹溶《学海类编》载之。书止五页，引程朱诸儒之说凡九条，条下系以案语。然案语内引元泰定中邱葵更定《周礼》，又引吴澄《三礼考注》，德秀何由得见之？其伪不待言矣。”此书虽伪，篇幅又短，但并非一无是处，其中也有一二精粹之语，如关于怎样利用《周礼》，关于怎样研读《礼记》，作者都提出了自己的见解。

《仪礼逸经》 八篇。误认辑本为古书。元吴澄辑纂。

《仪礼逸经》八篇的篇目和次序为：《投壶》第一，《奔丧》第二，《公冠》第三，《诸侯迁庙》第四，《诸侯鬯庙》第五，《中霤》第六，《禘于太庙》第七，《王居明堂》第八。其中《投壶》分别见于大小戴《礼记》，《奔丧》取于《小戴礼记》；《公冠》、《诸侯迁庙》、《诸侯鬯庙》三篇取于《大戴礼记》。另外的《中霤》、《禘于太庙》、《王居明堂》三篇，摘取于郑玄的三礼注引文，其主要内容都是有关如何祭祀的：《中霤》主要讲如何祭祀土地神，《禘于太庙》则对祭祀祖先的仪式与内容作了规定，《王居明堂》是对天子有关祭祀活动与内容的规定。

吴澄在《仪礼逸经（自）序》中言道：“所纂八篇，其二取之《小戴记》，其三取之《大戴记》，其三取之郑氏注。《奔丧》也，《中霤》也，《禘于太庙》也，《王居明堂》也，因得《逸礼》三十九篇之四。”关于摘引它书的体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作了总结：“是编掇拾逸经以补《仪礼》之遗，凡八篇。曰《投壶礼》、曰《奔丧礼》，取之《礼记》；曰《公冠礼》、曰《诸侯迁庙礼》、曰《诸侯鬯庙礼》，取之《大戴礼记》，而以《小戴礼记》相参定；曰《中霤礼》、曰《禘于太庙礼》、曰《王居明堂礼》，取之郑康成三礼注所引逸文。其编次先后，皆依行礼之节次，不尽依其原文，盖仿朱子

《仪礼经传通解》之例。其引二戴记著所出，郑注不著所出，则与王应麟《郑氏易》同，由古人著书不及后来体例之密，不足异也。”

关于该书的来源，明朝编的《一统志》叙述得较为清楚：“沅州刘有年，洪武中为监察御史，永乐中上《仪礼逸经》十有八篇。”后来明杨慎在内阁中搜求其书，未曾找到，并把此事记录在《谈苑醍醐》一书中：“《湖广一统志》载刘有年永乐中上《仪礼逸经》十有八篇。若然则《仪逸》之亡者全矣，不知有年何从得之？意者圣经在世如日月，终不可掩耶？然一庙堂诸公不闻表章传布之请，今求之内阁也不见其书。出非其时，此书之不幸也！世人大言，动笑汉唐，汉唐求逸书，赏之以官，购之以金，焉有见此奇书而付之漠然者乎？”明人罗伦、清人焦竑等均有类似记载（分别见《仪礼逸经跋》和朱彝尊《经义考》引），其本源当出于《一统志》和杨慎的记载。但是《一统志》与杨慎均明言刘有年所上的《仪礼逸经》为十八篇，而今所见的《仪礼逸经》仅八篇，且是元吴澄的辑纂本，并非原本。对此，清人朱彝尊在其《经义考》中作了论述，他认为当是《一统志》与杨慎误把吴澄的《仪礼逸经》中的十篇《传》文当作正文，十篇加上八篇，总数正好是十八。其言曰：“洪武中御史沅州刘有年以辞秩养母忤旨，罚输站役通州，于州旧家得其书献之，朝命付史馆。有年建文中起知太平府，成祖靖难不行迎驾，谪戍云南，后官交趾按察司佥事卒。按《一统志》：‘沅州刘有年洪武中为按察御史，永乐中上《仪礼逸经》十有八篇。’杨用修（慎）讶有年何从得之，又怪当时庙堂诸公不闻有表章传布之请，且求之内阁不见其书。意有年所进则草庐吴氏（澄）本尔，《逸经》八篇、《传》十篇，适合其数。当时内阁诸老知其为草庐书，是以《馆阁书目》止载庐本，无有年姓名，此无足致疑也。”（《经义考》）姚际恒的看法也与朱氏相类似：“《仪礼》篇亡者自汉已无从物色，安有历唐至宋复出于今之理？必刘氏《连山》、《鲁史》故事，伪作欺世。用修好奇而信之，非

也。余家藏有元吴幼清《仪礼逸经》八篇、《传》十篇。《经》则取大小戴及郑氏注，《传》则吴氏本紫阳遗意而纂次之。其书名、篇数与刘所上正合，岂即此书耶？”

前人对《仪礼逸经》的研究成果表明：绝大多数人都认为刘有年所上十八篇《仪礼逸经》，即吴澄所辑纂的《仪礼逸经》八篇、《传》十篇。但是，对《仪礼逸经》的价值认识却有两种：一种以清人邵懿辰为代表，一种以清人丁晏为代表。邵氏认为该书是一部伪作，其内容不足征信，其言曰：“先儒以三百、三千之语，惜古礼散亡，而因惜三十九篇《逸礼》之亡。因三十九篇之亡，遂视十七篇为残阙不全之书，而失圣人定礼之本意。宋明以来直废此经，不以设科取士，则皆刘歆之奸且妄，有以淆其耳目而塞其聪明也。夫即后人所引《禘于太庙礼》、《王居明堂礼》、《丞尝礼》、《中霱礼》、《天子巡守礼》、《朝贡礼》及吴氏所辑《奔丧》、《投壶》、《迁庙》、《鬯庙》、《公冠》之类，厕于十七篇之间，不相比附而连合也。何也？皆非当世通行之礼，常与变不相入，偏与正不相袭也。况其逸文之存，如《太平御览》引《巡守礼》文辞不古，及‘三皇禅云云，五帝禅亭亭’，既诞而不足信矣。而《月令》注及《皇览》及《王居明堂礼》数条，皆在《尚书大传》第三卷《洪范五行传》之中，吴氏不道其有全文，而仅引《礼注》合为一篇。然观其文意，实与伏生《五行传》前后相协，必非古《王居明堂礼》，而伏生全引于《大传》也，则为刘歆剽取《大传》以为《王居明堂礼》明矣。即此一端，而其它可知。亦犹十六篇《逸书》即伪《武成》之剽《世俘解》，见其它皆伪也。就令非伪，亦孔子定十七篇时删弃之余。康成不为之注，与十六篇《伪古文尚书》同，大抵秃屑丛残，无关理要。”（《礼经通论》）与邵氏持论相同的还有皮锡瑞，他在《三礼通论》中论述道：“《逸礼》即非歆贗作，亦不与十七篇并列。邵氏云：‘就令非伪……无关理要’，其说最为确当。《逸礼》三十九篇，犹《逸

书》十六篇也，皆传授不明，又无师说，其真其贗，可以勿论。学者于二十九篇《书》、十七篇《礼》未能发明，而偏好于《逸书》、《逸礼》，拾其残腾，岂可谓知所先务乎？邵氏据诸书所引而斥其不足信，又谓《王居明堂礼》出于《伏传》，比于《武成》出于《世俘》，可谓卓识。丁氏（晏）能证《古文尚书》之伪，而必信《逸礼》为真，何也？”丁晏认为《逸礼》并非刘歆伪作，既非伪作，也就有它的参考和利用价值，他说：“位西（邵懿辰字位西）此论，谓《逸礼》不足信，过矣。当依草庐吴氏别存《逸经》为允。至斥《逸礼》为刘歆诬伪，颇嫌臆断。且《逸礼古经》汉初鲁恭生得于孔壁，河间献王得于淹中，《朝事仪》见于《大戴记》，《学礼》见于《贾谊书》，皆远在刘歆以前，未可指为歆贗作也。”（《三礼通论》引）。

总之，《仪礼逸经》虽是一部辑佚性的书，但其中保存的一些资料并非后人伪作，因而，它对于研究《仪礼》和两周时代的文化习俗都有一定的参考利用价值。

**《三礼考注》** 六十八卷。真杂以伪。原题元吴澄纂。

《三礼考注》是作者按朱熹论三礼的宗旨加以考订，张心澂《伪书通考》题为六十八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题为六十四卷，明王圻所编的《续文献通考》不详卷数。该书包括《仪礼》十七篇、《仪礼逸经》八篇、《仪礼传》八篇、《周官》六篇、《曲礼》八篇，把《考工记》单列为一卷，而从《大司徒》中分出一些补《冬官》之缺。关于该书的真伪情况，明人杨慎（士奇）首先提出质疑，认为说礼的宗旨与吴氏的一贯主张不相符，有不少地方是晏璧所窜改。其证据有三：（1）晏璧窜改有不尽之处；（2）篇数与吴氏的《叙录》不同；（3）体例杂乱，与吴氏分礼为《经》，以义为《传》的泾渭分明体例不同。在《三礼考注跋》中，杨士奇具体论述道：“《三礼考注》六册，此书本吴文正公澂用朱子之意考定。……尝闻长老言，吾邑康震宗武受学于公，元季兵乱，其书藏康氏。乱后郡中晏璧彦文

从康之孙求得之，遂掩为己作。余近岁于邹侍讲仲熙家见璧所录初本，注内有称‘澄曰’皆改作‘先君曰’，称‘澄按’者皆改作‘愚谓’，用粉涂其旧而书之，其迹隐隐可见。至后《曲礼》八篇，皆无所涂改，与向所闻不同。”又说：“参《叙录》，其篇数增损不同。《叙录》补《逸经》八篇。《投壶》、《奔丧》、《公冠》、《诸侯迁庙》、《诸侯鬯庙》之外，《中雷》、《禘于太庙》、《王居明堂》三篇云：‘其经亡佚，篇题仅见于郑注，片言只字未泯者，必收拾而不敢遗。’今此书《逸礼》止六篇，而《中雷》、《禘于太庙》，其篇题皆不著。《叙录》，《仪礼传》一篇，此书增入《服义》、《丧大记》、《丧义》、《祭法》、《祭义》五篇。《叙录》，《正经》、《逸经》及《传》之外云‘余悉归诸戴记’，此书《传》后复增《曲礼》八篇。凡增十三篇。其中固有载入《礼记纂言》者矣，不当复出也。篇目不同如此。”又说：“余又闻长老言，文正晚年于此书欲复加考订不及，临终授其意于孙当。当罢官闲居，尝为之而未就也，岂诚然耶？然文正分礼为《经》、义为《传》，今此书增入者，礼义率混淆无别。又其卷首亦载《叙录》，而与卷中自有不合者，决非当所为无疑，岂璧所增耶？璧素与予往来，独未尝见示此书。其编《乾坤清气集》以己意改古人之作者数处，余尝与之辩，皆以余言为然。故知其为人任意率略，而于此书不能无疑于其所自增也。”

其后，明人罗伦也同意杨士奇所论，其言曰：“文贞（杨士奇的谥号）之疑是矣，伦尝因其言考之。《士相见义》、《公食大夫义》，《叙录》用刘原甫所补，今此书：义所补者，皆出《戴记》。《叙录》成于早年，此书不载年谱，先后不可考；而《礼记纂言》之成，明年公易簣矣，其可征无疑矣。凡《考注》所取经，若《诸侯鬯庙》取诸《大戴》，而《小戴·丧大记》亦载之。《传》若《冠义》取之《小戴记》者，《纂言》悉置不录。今此书所入《服义》、《丧大记》、《丧义》、《祭法》、《祭义》、《学记》、《乐记》诸篇皆复出，先后取舍



矛盾特甚。”又说：“凡《叙录》所载，若《冠义》、《婚义》等篇，编注精审，文义粲然。其余《士相见》、《公食大夫》二义及所增十三篇者，综汇混淆，注释粗略，悉取陈氏《集说》中语割裂而补缀之，可考也，非公之手笔无疑矣。独以其《曲礼》补《士相见》、《公食大夫》二义，以《丧义》、《祭义》等五篇补《丧》、《祭》二礼之《传》；《传》外《曲礼》八篇，《盛德》言人君之礼，《入官》言人臣事君之礼，《立孝》言人子事亲之礼，《内则》言女妇事父母舅姑之礼，《少仪》言少事长之礼，《表記》言揖让进退之礼，而《学记》、《乐记》为是书之终，又与《纂言》不异。其名篇取义，似非后人所能及者。疑公定其篇目，未及成书，临歿受其意于孙当，其谓是欤？故后人因而窜入之。文贞所闻，其诚然耶？……公著述之功，未有大于此者，惜其书未及成，而为后人所乱者如此。”（《三礼考注序》）

明人郑瑗又从《叙录》和吴澄治经崇古文不信今文的治学态度两方面，认为《三礼考注》当不全为吴氏所作。其言曰：“《三礼考注》或谓非吴文正公书，考公年谱、行状皆不言尝注此书。杨东里谓其编次时与《三礼叙录》不同，予按《卮言集·周礼叙录》但云‘冬官虽缺，今姑仍其旧，而《考工记》别为一卷，附之经后’。今此书篇首亦载《叙录》，乃更之曰：‘《冬官》虽缺，以《尚书·周官》考之，冬官司空掌邦土，而杂于地官司徒掌邦教之中。今取其掌邦土之官列于司空之后，庶乎《冬官》不亡’。”又说：“且公最不信《古文尚书》，《周官》古文也，其肯据以《周礼》乎？”“公平昔深恶《经》、《传》之混淆，岂若是杂乱而无区别乎？”（《经义考》引）

清人张尔岐在其《蒿菴闲话》中，从体例与文辞对该书作了考订，其言曰：“愚读《仪礼》，自郑、贾注疏外，偶读吴氏《考注》，稍一涉目，辄掩卷置度阁，以其《注》皆采自郑、贾，往往失其端

末，至其自为说则大违经意故也。及《仪礼郑注句读》成，乃取《考注》为之勘订。其不用郑贾者四十余事，惟《少牢篇·尸入正祭章》补入‘尸受祭肺’四字，为有功于经。余支离之甚，不须剖击，疵病立见。疑其书殆庸妄者托为之，不然，草庐名宿，岂应疏谬至此？后见《三礼考注序》读之，又取其书与之覆校，遂确信其非吴氏旧也。《序》云：‘辄因朱子所分礼章，重加伦纪。其经后之记，依经章次，秩序其文，不敢割裂，一仍其旧。’今其书则割裂《记》文散附于《经》内矣。”

朱彝尊《经义考》中也以以上诸家所论为据，认为此书是“晏氏伪托无疑”。

根据前人的考辨，姚际恒在《古今伪书考》中把该书列入真杂以伪一类。近人张心澂的《伪书通考》也持此说：“据杨氏言‘晏璧掩为己作’者，晏氏将吴氏未完之稿增改而题己名也。杨氏录晏本，但将涂改者复旧，而全篇或大段为晏作者，则不辨而仍之也。其《曲礼》八篇无所涂改，罗氏谓其与《纂言》合，则似吴氏之言也。书未成，故《元史》及《年谱》、《行状》俱未载。…杨氏等迳以晏本为吴著，故真伪杂揉。而姚氏以之列于真书杂以伪者是也。”

总之，根据前人的考订，此书不纯出吴氏之手无疑。其中有吴澄所纂的，也有晏璧加入己意的，在引用该书时应同时参考吴氏其它有关论礼的书，如《礼记纂言》等。该书的价值不是太大，其中的一些观点只不过是一家之言；而且由于时代的局限性，其中不乏封建性的糟粕。对此，应本着剔其糟粕取其精华的精神加以批判和利用。

《周礼考注》 十五卷。疑作者伪。原题元吴澄撰。

明王圻的《续文献通考》谓十七卷，清朱彝尊的《经义考》和近人张心澂的《伪书通考》均题为十五卷。关于该书的内容和辨伪情况可参见上篇的《三礼考注》。另外，清朱彝尊的《经义考》中还

对该书作了专门的论述：“吴氏诸经皆有《纂言》，惟以《诗》及《周礼》未就。《周礼》则其孙当补之，今世所传《三礼考注》非公书。江西书坊专刊《周礼考注》十五卷以行，吴兴闵氏复为镂板，盖晏璧所为也。”至于该书的作伪原因可能有两个，如果出于晏璧之手，则是为了使他的学术见解得以流传；如果出于书贾之手，则是为了营利。

**《周礼经传》** 十卷。疑作者伪。原题元吴澄撰。

该书与《周礼考注》一样，也是一部注释《周礼》的著作。它的体例是以《周礼》原文为《经》，采摭前人之论并参以己见为《传》。关于该书的真伪情况，清人朱彝尊的《经义考》认为它是一部伪作：“吴氏著书不闻有《周礼经传》。岁丁丑五月之望，西吴书贾以抄本求售，纸墨甚旧，题曰吴澄著。中间多有改削，又有粘签，其议论次序均不同于《考注》。疑是其孙伯尚之书，然无先公字样，但有‘闻之师曰’之文，不审为谁所撰。”总的来讲，该书的利用价值不太大，但保存了前人论注《周礼》的一些资料，研究《周礼》时可作参考。

**《月令七十二候集解》** 一卷。疑作者伪。原题元吴澄撰。

该书是一部解释《礼记·月令》的著作。其体例是以月编排，以七十二候分属于一年的二十四节气，以五天为一候，在一候内博考南北方气候与物候的种种现象及变化，避免了《礼记·月令》偏于北方气候物候而略于南方的不足。

关于该书的真伪情况，《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考证名物，罕所发明。又既以螭蝮为土狗，又载鼯鼠五技之说，自相矛盾。既以虹为日映雨气，又引虹首为驴之说。既采杂书，亦乖解经之法。疑好事者为之，托名于澄者也。”但是，由于我国幅员广大，气候南北差异显著；《礼记·月令》成书既早，又仅偏重于对北方的气候、物候的描述，而该书能详考南北在一候（《月令》本无七十二候的

说法，惟《逸周书·时训解》中把五天作为一候。)内的不同气候与物候特征，对于研究天文历法和各地的风土名物提供了不少资料。而且其中对一些自然现象的解释颇具科学道理，如以虹为日映雨气而成，与今天解释可谓十分吻合。当然，此书在考证名物时也有它的局限与不足，对各地的异名异说大多只作罗列，而未加以深考。因此，就全书内容来看，矛盾冲突之处也不少。对此，在研究引用时必须加以注意。

《别本家礼仪节》 八卷。有窜乱。作者伪。原题明杨慎编。

该书的内容是对居家用礼加以总结，附有图。其宗旨是以流传的朱熹五卷《家礼》为核心，而根据当时的一些现实规范加以损益，并在每章末附有撰作者自己的一些见解。其内容大抵包括居家常用礼（规范）、丧礼、祭礼、宗法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该书是一部伪书，考其实，当是把明人邱濬的《家礼仪节》八卷加以窜乱颠倒、改名换姓而成。“旧本题明杨慎编，慎有《檀弓丛训》已著录。是编前有慎序，词极鄙陋。核其书即邱濬之本，改题慎名，其图尤为猥琐。《送葬图》中至图四僧前导、四乐工鼓吹而随之，真是无知坊贾所为矣。”显而易见，作伪的原因当是书贾托名家以牟利。该书的利用价值不大，有许多讹误，研究时不如利用朱熹的《家礼》和邱濬的《家礼仪节》。

《重订古周礼》 六卷。疑伪。明陈仁锡撰。

《周礼》一书由于残缺《冬官》及其它原因，历来争论较大（参见前篇），至宋俞庭椿作《周礼复古编》一卷（《宋史·艺文志》作三卷，《四库总目提要》作一卷），认为“五官”中所属各为六十，不得有多余，凡多余的他都用来补《冬官》之缺；又认为《天官》世妇与《春官》世妇、《夏官》环人与《秋官》环人各为一官复出，因而对原本《周礼》作了不少归并和删定的工作，但后人大都以其说为妄说。明郭良翰、郎兆玉分别作《周礼古本订注》与《古周礼》加

以辨证：前者认为“《冬官》可以不补，五官必不可淆。五官自存，《冬官》自缺，何必强臆以乱成经？”（《自序》）后者虽一改俞庭椿之所改，但“其注皆抄撮旧文，罕能通贯”。（《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而所谓《重订古周礼》者，即以郎氏本为底本，而摈弃俞氏所改本，但又移叙官于“惟王建国”之前，和古本也不尽相同。其《凡例》中又说“考《汉书·艺文志》，是书原缺《冬官》，汉儒补以《考工记》，未免割裂圣经，不必妄为补缀。”但该书六卷中，仍以《考工记》附于后。从注释上讲，该书虽订正了郎氏本中一些错误，但其注释大多罗列剽窃朱申的《句解》，而且比较混乱。故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殆庸劣坊贾托名，未必真出于仁锡也。”和俞氏等割裂《周礼》不同，该书基本上能保持其旧貌；注解上虽多剽窃罗列，未加考证，但也积累保存了一些材料，不失为一家之说，研究《周礼》时不妨参阅。

## （五）春秋类

《春秋左氏传》 六十卷。作者有疑，或疑内容有改损。原题周时鲁人左丘明撰。

《春秋左氏传》，简称《左传》，是一部编年体史书，按鲁君隐、桓、庄、僖、文、宣、成、襄、昭、定、哀、悼十二公的次序，记载了自鲁隐公元年至鲁悼公十四年（公元前722—公元前454年）间的春秋史事。时间上限与《春秋》相同，下限比《春秋》晚二十七年。（《春秋》记事终鲁哀公十四年，即公元前481年）《左传》和

《谷梁传》、《公羊传》合称为“《春秋》三传”，是我国古代现存最早的编年史，史事详细完备，叙述生动有法。但《左传》却又是一部争论很大的史书，争论的焦点有三：即它的作者问题和资料来源问题及体例问题。

关于它的作者问题，最早的明确记录是司马迁，他认为《左传》的作者是左丘明。《史记·十二诸侯年表》言道：“是以孔子明王道，干七十余君，莫能用。故西观周室，论《史记》旧闻，兴于鲁，而次《春秋》，上记隐，下至哀之获麟，约其文辞，去其烦重，以制义法，王道备，人事淡。七十子之徒口授其传指，为有所刺讥、褒讳、挹损之文辞，不可以书是也。鲁君子左丘明惧弟子人人异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记》，具论其语，成《左氏春秋》。”司马迁不仅以为《左传》作者是左丘明，而且认为《国语》的作者也是左丘明。在《报任安书》中，司马迁写道：“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兵法修列。”“及如左丘明无目，孙子断足，终不可用；退论书策，以舒其愤，思垂空文以自见。”《论语》记载了孔子说他敬重左丘明，与之“同好恶”的事，一来从孔子的语气中可看出左丘明比孔子年长，最起码也是同时人；二来《论语》中并未言及左丘明作《左传》之事。到了东汉时，班固才把《论语》和《史记》的两家记录混为一起。《汉书·司马迁传赞》：“孔子因鲁《史记》而作《春秋》，而左丘明论辑其本事以为之传。”又《汉书·艺文志》：“（孔子）以鲁周公之国，礼文备物，史官有法，故与左丘明观其《史记》，据行事，仍人道，因兴以立功，就败以成罚，假日月以定历数，藉朝聘以志礼乐。有所褒讳贬损，不可书见，口授弟子。弟子退而异言，丘明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故论本事而作《传》，明夫子不以空言说经也。”后来，王充、许慎、范晔、杜预等皆以为《左传》的作者是左丘明，唯杜预不知以何据断定左丘明是孔子的学生，他说：“左丘明受业于仲尼，以为经者不刊之书也。故

《传》或先《经》以始事，或后《经》以终义，或依《经》以辩理，或错《经》以合义，随义而法。”（《春秋经传集解序》）这样左丘明作传之说就经两汉、魏、晋，而维持了八百年。直至唐朝的啖助才第一个提出不同观点，他的看法概括起来有两点：其一，《左传》之成书不是左丘明本人，而是其门人据其所传旨意编次而成。“左氏得此数国之史以授门人，义则口传，未形竹帛，后代学者乃演而通之，总而合之，编次年月以为传记。”（《春秋集传纂例》）其二，其门人在编次时有所附益，并非尽是左氏本意。“（左氏）论大义得其本源，余三数条大义（天王狩于河阳之类）亦以原情为说，欲令后人推此以及余事；而作传之人不达此意，妄有附益，故多迂诞；又左氏本未释者抑为之说，遂令邪正纷揉，学者迷宗也。”（同上）但啖氏并未从根本上否定左丘明是《左传》的作者。继之者赵匡则完全否定了左丘明作《左传》，其言曰：“啖氏依旧说以左氏为丘明，受经于仲尼。今观左氏解经，浅于公、谷，诬谬实繁，若丘明才实过人，岂宜若此。”（《春秋集传纂例·赵氏损益义》）纵观赵氏所言，其论据有五，其一，据《论语》孔子自比皆引往人的义例，则丘明是孔子以前的贤人。其二，由于秦的焚书，后人对《左传》和丘明的详细材料俱不得知，故“见《传》及《国语》但题左氏，遂引丘明为其人”。其三，《左传》有与《春秋》相矛盾的地方。其四，司马迁、刘歆等人的记录不足尽信，如司马迁既称吕不韦作《吕氏春秋》，又称他作《吕览》。其五，《左传》、《国语》二书文体迥异，又有矛盾之处，因而绝非出自一人之手，但按司马迁所言，则二书均为左丘明所作。鉴于此，赵文最后指出：“自古岂止一丘明姓左乎？何乃见题左氏，悉称丘明？近代之儒又妄为记录云：‘丘明授鲁申，申传吴起，起传其子期，期传楚人铎椒，椒传虞卿，卿传荀况，况传张苍，苍传贾谊。’此乃近世之儒欲尊崇左氏，妄为此记；向若传授分明如此，《汉书》张苍、贾谊及《儒林传》何故不书？则其伪可知也。”（同

上) 赵匡之论持之有据, 为宋、元、明、清的一些学者所接受, 但对于《左传》的作者到底是谁? 其材料是否取自《国语》? 其体例究竟怎样? 学者们又众说纷纭, 对《左传》一书掀起了总体质疑与探讨的热潮, 其中也不乏有赞同司马迁和班固之言的。

首先, 在否认与孔子同时的左丘明作《左传》的同时, 关于《左传》的真正作者及其生活时代, 宋人如王安石、叶梦得、郑樵等均以为是战国时人。其中, 又以宋末时人、假托于郑樵的《六经奥论》的作者所提出的八条论据最为详尽: “《左氏》终纪韩、魏智伯之事, 又举赵襄子之谥, 自获麟至襄子卒已八十年, 使丘明与孔子同时, 不应孔子既没七十八年之后, 丘明犹能著书, 此左氏为六国人明验一也。《左氏》‘战于麻隧获不更女父’, 又云‘秦庶长鲍、庶长武率师及晋师战于栳’, 秦至孝公时立赏级之爵, 乃有不更、庶长之号, 明验二也。《左氏》云: ‘虞不腊矣’, 秦至惠王十二年初腊, 明验三也。《左氏》师承邹衍之诞, 而称帝王子孙, 明验四也。《左氏》言分星皆准堪舆, 案韩、魏分晋之后, 而堪舆十二次‘始于赵分, 曰大梁’之语, 明验五也。《左氏》云: ‘左师展将以公乘马而归’, 案三代时有车战, 无骑兵, 惟苏秦合纵六国, 始有车千乘, 骑万匹之语, 明验六也。《左氏》序吕相绝秦, 声子说齐, 其为雄辩狙诈, 真游说之士, 捭阖之辞, 明验七也。左氏之书序晋、楚事最详, 如‘楚师燿犹拾濬’等语, 则左氏为楚人, 明验八也。”(《六经奥论》) 概括起来而言, 郑樵是从左氏的生卒时限、《左传》中的内容, 和《左传》对各国说事的详略三个方面来考证左氏是战国时人, 非春秋时人, 亦即《左传》作者不是与孔子同时的那个左丘明。宋人陈振孙又据这些证据进一步指出应有两个左丘明, 其言道: “故疑非孔子所称左丘明, 别自是一人为史官者。”

近人卫聚贤也从三个方面否定了《左传》非左丘明所作。其一, “《史记》所说系太史公所误。《论语》孔子曰: ‘左丘明耻之, 丘亦



耻之。’是孔子及见左丘明，并见其失明，呼之为左丘明（如孙子臆脚名孙臆之例）。史迁言‘左丘明成《左氏春秋》’与‘左丘失明，厥有《国语》’，是其未失明前有《左传》，失明著《国语》。但《左传》有赵襄子，而赵襄子卒在孔子卒后五十四年，孔子焉能见其失明而呼之为左丘明？以年限论，左丘明既在孔子死后五十四年著《国语》，绝不能及见孔子而成《左氏春秋》。”其二，“《左传》与《春秋》相背，非好恶与圣人同之左丘明著。”其三，“《左传》名实不符，与《国语》亦相背。史迁称‘左丘明’，则左丘系复姓而单名明。《元和姓纂》：‘齐国临淄县有左丘’，是复姓左丘有其族，其书应名《左丘春秋》，如复姓公羊、谷梁之例，何能如《吕氏春秋》例而名《左氏春秋》？是左丘明与《左氏春秋》名实不符。至《左传》与《国语》相背者，……‘兄弟阅于墙’，《国语》为周文公诗，《左传》为召穆公诗；《楚语》誉左史倚相，而《左传》毁之，可见二书绝非一人所作。”（引文俱见《左传的研究》）

人们在考订《左传》的作者时，又进一步对其书名提出了疑问，如果作者是左丘明，左丘是复姓，那么该书名又为何不似《公羊传》、《谷梁传》那样称为《左丘传》呢？而为什么又称为《左传》呢？显然所谓《左传》者，乃姓左的人作的“传”，从而又从新的角度否定了《左传》作者是左丘明。如宋末元初人黄震即指出：“左氏，杜预以为左丘明，啖助始考其不然。或曰‘左丘复姓，非此左氏’。又或以为楚左史之后云。”（《黄氏日抄》）但清人朱彝尊认为之所以称《左传》，而不称《左丘传》者，是为了避孔子之讳，“司马迁《报任少卿书》：‘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应劭《风俗通》：‘丘姓，鲁左丘明之后’，然则左丘为复姓甚明。孔子作春秋，明为作传；春秋止获麟，传乃详书孔子卒。孔子既卒，周人以讳事神，冬终将讳之，为弟子者当讳师之名，此第称《左氏传》而不书左丘也。”（《经义考》）朱氏在此不仅辨别了为什么只称《左传》，而不称《左丘传》，

而且还认为左丘明是孔子的弟子，与杜预的观点相同。

此外，明人赵汭对杜预之说还作了进一步发挥，“窃独妄意从杜元凯说以为左氏是当时史官，笃信圣人者，虽识见不及，然圣贤大分亦多如此”。首先，他认为左氏是史官，是孔子门人。“左氏是史官，曾及孔氏之门者。古人是竹书，其成此传，是阅多少文字，非史官不能得如此之详；非及孔氏之门，则信圣人不能如此之焉。”其次，从文体上看《左传》与战国文体有别，当是春秋时文体。“左氏乃是春秋时文字，或以为战国时文字者，非也。今考其文，自成一派，真春秋时文体。战国文字粗豪，贾谊、司马迁尚有余习，而公羊、谷梁则正是战国时文字。左氏固是后出，然文字丰润，颇带华艳，汉初亦所不尚，至刘歆始好之。”其三，从体例上看，《左传》亦与战国作品不同，“若以为左氏是战国时人，则文字全无战国意思。如战国书战伐之类，皆大与《左传》不同：如所谓拔某城，下某邑，大破之，即急击等，皆《左传》所无；如‘将军’字亦只后来方一见，盖此时将军之称方著耳。”其四，前此郑樵等曾把《左传》中的“腊”字，作为一条证据，来证明它是战国时的作品，对此赵氏亦作了反驳。“腊字，考字书别无他意，只是腊祭耳，从𧠦者（指繁体——引者）盖取狩猎为义。秦以前已有此字，已有此名。如三王之王，不知帝世已有此名，至禹始定为有天下之称也。”（引文俱见《春秋师说》）

人类的理性和智慧是在社会发展和实践中不断积累的，远古的人们对许多自然现象不能用合乎逻辑的理性去推理，于是乎就归之于“天意”，因而迷信风气特盛，事无大小均要向天请示，甲骨卜辞就是最典型的代表。春秋时的各国统治者也很迷信，他们每遇国家之事，必预卜吉凶。而《左传》中也记录了不少这类的预言，其中有验效的，也有不灵验的。一些研究《左传》的学者就利用这些预言，以及《左传》的流传情况，来探讨它的成书年代。如今人杨伯

峻先生即认为书中预言不灵验的，都是作者未曾看到的，并因此把《左传》的成书年代定在公元前403至386年以前，否定了《左传》成书于春秋时期的观点。（参见杨伯峻《〈左传〉成书年代述》和《春秋左传注前言》）

以上关于《左传》的作者有两种看法，一种以为作者不是左丘明，一种以为是孔子门人的左丘明。另外还有第三种观点，即以为《左传》初成于左丘明，又经后人不断加工而成。如顾炎武即曾指出：“左氏之书，成之者非一人，录之者非一世，可谓富矣，而夫子当时未必见也……左氏出于获麟之后，网罗浩博，实夫子之未见。乃后之儒者似谓有此书，夫子据而笔削之。即《左氏》之解经，于所不合者，亦多曲为之说。而经生论，遂以圣人所不知为讳，是以新说愈多，而是非靡定。故今人为解《春秋》，皆郢书燕说，而夫子之不能逆料者也。”又说：“《春秋》，因鲁史而修者也；《左氏传》采列国之史而作者也。故所书晋事，自文公主夏盟政，交于中国，则以列国之史参之，而一从周正；自惠公以前，则间用夏正。其不出于一人明矣。其谓赠仲子为子氏未薨，平王崩为赴以庚戌，陈侯鲍卒而再赴，皆揣摩而为之说。”（《日知录》）清人姚鼐亦曾指出：“左氏之书，非出一人所成。自左丘明作传以授曾申，申传吴起，起传其子期，期传楚人铎椒，椒传赵人虞卿，虞卿传荀卿。盖后人屡有附益，其左丘明说经之旧，及为后人所益者，今不知孰为多寡矣。”“自东汉以来，其书独重，世皆溺其文词，宋儒颇知其言之不尽信，然遂以讥及左氏，则过矣。彼儒者亲承孔子学以授其徒，言亦约耳，乌知后人增饰若是之多也哉?!”（《姚鼐全集·左传补注序》）

今人张心澂也认为《左传》为左丘明原作，其未定成部分则有其子孙补作。他认为孔子的《春秋》“好像一本流水帐簿”，极为简单，因而一般人无法看懂它。公羊、谷梁二人虽然作了《传》，但他们只是在微言大义上下功夫，并没有从史实方面来解释，因而“就

靠左丘氏是史官，做《左传》，就史实方面做工夫，也连带说明微言大义，可能是和孔子同时的左丘明答应担任下来的”。张氏又说：“古时的史官多是世袭的，左丘明做这部《左氏春秋》，为孔子《春秋》的辅佐。他没有做完就死了，他的后人继续做，所以所记的事有很晚。……如赵汭所说：‘左氏是史官，又当是世史，其末年传文亦当是子孙所续，故通谓之《左氏传》，理或当然。’”（《伪书通考》）

关于《左传》作者的第四种观点是认为《左传》出自刘歆之手，是刘歆据《国语》而伪造的，如清朝末年的刘逢禄、康有为等即持此说。刘逢禄的《左氏春秋考证》，认为《左传》本为《左氏春秋》，乃刘歆附益改窜，以之为《春秋传》。其考证繁博，大致说来有如下论点：其一，司马迁只言《左氏春秋》，而不言《春秋左氏传》，自刘歆才始称为“传”。其二，《左传》是博采众史而成，并非阐明《春秋》之微言大义，也是一部编年体史书。其三，《左传》既是《春秋》之《传》，则应有经必传，然《左传》往往十七年阙事，又有经文不载，而《左传》却独有。其四，关于《左传》传授之源流之文多是刘歆妄造的，不可尽信。康有为进一步指出，《左传》是刘歆从《国语》中分出的，其论曰：“歆以其非博之学，欲夺孔子之经，而自立新说以惑天下，知孔子制作之学首在《春秋》，《春秋》之传在《公》、《谷》，《公》、《谷》之法与六经通，于是思所以夺《公》、《谷》者。以《公》、《谷》多虚言，可以实争夺之，人必听实事而不听虚言也。求之古书，得《国语》与《春秋》同时，可以改易窜附，于是毅然削去平王以前之事，依春秋以编年，比附经文。分《国语》以释《经》，而为《左氏传》，（歆本传称：‘歆始引《传》解《经》，得其实矣。’）作《左氏传微》，以为书法。依《公》、《谷》‘日月例’而作《日月例》。托之古文以黜今学；托之河间张苍、贾谊、张敞名臣通学以张其名；乱之《史记》以实其事；改为十二篇

以彰其目；变改纪子帛、君氏卒诸文以易其说；续为《经》文，尊孔子卒以重其事；徧伪群经以证其说。事理繁博，文辞丰美，凡《公》、《谷》释经之义，彼则有之。至其叙事繁博，则《公》、《谷》所无。遭逢莽篡，更润色其文以媚莽，因藉莽力贵显，天下通其学者以尊其书，证据符合，党众繁盛，虽有龚胜、师丹、公孙禄、范升之徒，无能揣撼。”（《新学伪经考》）

对于刘歆为什么选中《国语》作为改窜的底本，康有为又进一步论述道：“盖《国语》藏于秘府，自马迁、刘向外罕得见者；太史公书关本朝掌故，东平王宇求之汉廷，犹不与，况《国语》实是相斫书乎？时人罕见，歆故得肆其改窜。”（同上）

关于刘歆作伪之目的，康氏文指出：“凡歆所伪之《经》，俱录加于今文之上，六艺皆然，此亦歆自尊其伪经之私心可见者也。”（同上）也就是说，一来为了大兴其说，二来为了以古文经取代今文经，在经学中占统治地位。

清人崔适在前人论证基础上，也指出《左传》是刘歆伪作，他根据太史公自序“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和刘歆移书太常博士“或谓左丘明不传《春秋》”，指出：“左丘明有《国语》而无《春秋》明矣。”又说：“刘歆破散《国语》，并自造诞妄之辞与释经之语，编入《春秋》逐年之下，托之出自中秘书，命曰《春秋古文》，亦曰《春秋左氏传》。今案其体有四，一曰无《经》之《传》，……。二曰有《经》而不释《经》之《传》，……。三曰释不书于《经》之《传》，……。四曰释《经》之《传》，务与公羊氏、董氏、司马氏、刘向之说相反而已。”又说：“《汉书·刘歆传》曰：‘歆以为左丘明好恶与圣人同’，曰‘歆以为’则是歆之所创经，前人所未有矣。又曰：‘歆治左氏，引《传》文以解《经》。’此言颇涉游移，《传》自解经，何待歆引？歆引以解，则非传文。原其大旨，谓解《经》之文，歆所作尔。是即左丘明不传《春秋》之明证。……《艺文志》曰：

‘《国语》二十一篇’，又有‘《新国语》五十四篇’，注谓刘向所分。案《新国语》今不传，因歆据之，析三十篇入《左传》，删并其余为二十一篇，即今所传《国语》是也。其书《周语》、《晋语》、《郑语》多春秋以前事，《左传》无所用之，故仍其旧也。《鲁语》载敬姜语过半，于十二公事转从阙，盖左氏之残篇也。《吴语》、《越语》极为详贯，未经割裂入《左传》也。本不为《春秋》而作，故无释经之辞，今《左传》有者，刘歆窜入也，要不及公羊什一。且左氏各国文体不同，曲沃伐晋，楚伐诸戎，皆无年月可据，足为《国语》而非《春秋传》之证。《国语》文意有与《左传》不同者，即《左传》与《左传》亦多违异。”（《春秋复始》）大体说来，崔氏从太史公所言、《汉书》所记、《左传》文体、《国语》篇目及《左传》与《国语》的文义几个方面，对他所提出的《左传》为刘歆所窜改《国语》之论作了较详尽的论述。

近人钱玄同又从《左传》与《国语》记事彼此详略的角度，论证《左传》是刘歆从《国语》中分出的。他说：“《左传》记周事颇略，故《国语》所存春秋时代的周事尚详。《左传》记鲁事最详，而残余之《鲁语》所记，多半是琐事，薄薄的两卷中，关于公父文伯的记载竟有八条之多。《左传》记齐桓公霸业最略，‘管仲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的事迹，竟全无记载，而《齐语》则专记此事。《晋语》中同于《左传》者最多，而关于霸业之荦荦大端，记载甚略，《左传》则甚详。……《吴语》专记夫差伐越而卒致亡国事，《左传》对于此事的记载又是异常简略，与齐桓霸业相同。《越语》专记载灭吴之经过，《左传》全无。综上所述，此详则彼略，彼详则此略，显然是一书瓜分为二。至于彼此同记一事者，往往大体相同，而文辞则《国语》中有许多琐屑的记载与支蔓的议论，《左传》大都没有，这更显出删改的痕迹来了。刘歆把《国语》的一部分改成《春秋》的传，意在抑制公羊传。”（《北京大学国学门周刊》第1期）

但是章炳麟对刘歆伪造《左传》之论不以为然，他认为《左传》并不是析《国语》而成，更非刘歆伪作。而是左丘明门人吴起所作。他首先据《韩非子·外储说右上》所言“吴起，卫左氏中人也”，证明左氏既非单姓，又非左丘复姓之简略，而是地名。进而论道：“《左氏春秋》者，固以左公名，或亦因吴起传其学，故名曰《左氏春秋》，犹《诗传》作于大毛公，而《毛诗》之名因小毛公而题舆？以左氏名《春秋》者，以地名也，则犹《齐诗》、《鲁诗》之比舆？或曰本因左氏得名，及吴起传之，又传其子期。而起所居之地为左氏，学者群居焉（犹齐之稷下），因名其地曰左氏。以人名地，则党氏之讲之比也。”尔后，章氏针对刘逢禄之说而加以一一剖驳，十分详尽。章氏认为以书名、体例、《左传》记事上下限、《论语》所说左丘明等等为据，来证明《左传》的作者不是左丘明，都无法令人同意。总而言之，可以说章氏对前人凡举《左传》不是左丘明所作的证据都作了辨析，但由于文繁浩博，这里不便俱录，读者欲知其详，可参见《章氏丛书·春秋左传读》。

《左传》的作者问题如此莫衷一是，但它的体例问题，即是否是为《春秋》而作的“传”，却比较简单，只有正反两种观点。一种意见仍然是较传统的看法，即《左传》和《公羊》、《谷梁》一样，是阐释《春秋》微言大义和史实情况的“传”，古文经学大多持这种观点。另一种观点与此相反，即认为《左传》和《春秋》一样，是一部独立的编年体史书，一开始时便不是《春秋》的附翼，直到刘歆、杜预才强以之附《春秋》，成为《春秋》之“传”。宋末元初人黄震即曾明确指出：“《左氏》虽依经作传，实则自为一书，甚至全年不及经文一字者有之，焉在其为释经哉？经与传等夷相错，经所不书者，传亦窃效书法附见其间，其僭而不知自量亦甚矣。若夫浮夸而杂，品藻不公，又在所不论也，然因其舍经而别载行事，可以验其曾见当时国史，故读《春秋》者不可以废《左氏》。”（《黄氏日抄》）

黄震认为：首先，《左传》在体例上与所谓的“传”不符；其次，《左传》文义有与《春秋》经相背之处；其三，正因为《左传》记事不纯依《春秋》，才使《左传》成为研读《春秋》及其间历史而不可废弃之书。后来罗璧进一步指出，把《左传》作为《春秋》之传的并不是别人，正是刘歆倡之，而杜预成之。“《左传》、《春秋》初各一书，后刘歆治《左传》，始取传解经；晋杜预注《左传》，复分经之年与《传》之年相附，于是《春秋》及《左传》二书合为一。”（《经义考》引）

清人廖平、皮锡瑞等皆提出《左传》非“传”《春秋》之作，而其中的廖平之论最为全面。“博士以左氏不传《春秋》，初以为专以《说》、《微》别行之故，继乃知其书实不独传《春秋》。（《传》由《国语》而出，初名《国语》，后师取《国语》文依经编年，加以《说》、《微》乃成传本。）《春秋》编年，专传当依经编年，今分国为编，其原文并无年月，一也。依经立传，则当首尾同经，今上起穆王，下终哀公，与经不合，二也。《公》、《谷》所言事实，文字简质，朴实述事，今传侈陈经说制度，与纪事之文不同，三也。为《春秋》述事，则当每经有事；今有经无传者多，四也。解经则当严谨，今有经者多阙，乃侈陈杂事琐细，与经多不相干，五也。既为经作传，则始终自当一律，今成襄以下详而文宣以上略，远略近详，六也。不详世系与诸侯大夫终始，与《谱牒》世家之意不合，七也。《春秋》大事盛传于世，载经纷繁，若于传《春秋》，当详人所略，略人所详，乃征实用，今不羞雷同而略于孤证，八也。有此八证足见其书不专传《春秋》，盖仿经文‘行事加王心’之意为之。经皆有空言、行事二例。《诗》与《易》空言也；《尚书》与《春秋》行事也。两《戴记》空言，《国语》行事也。空言未尝不说事，而言为详；行事未尝不载言，而事为主。《尚书》、《春秋》，孔子因事而加王心；《国语》、《左传》因行事而饰经义。事为实事，言不皆真言，假借行



事以存经说，本为六经之传，不区区一家。以为不专传《春秋》，乃尊左氏与两戴相同，非驳之也。”（《古学考》）以上廖氏从八个方面论证了《左传》非专传《春秋》的，也就是说，把《左传》以“传”附于《春秋》是刘歆、杜预的妄为。

如廖氏所言，《左传》非《春秋》之传，也是一部编年体史书。究其史料来源和价值而言，该书博采了古代和当时史书的记载，如楚《梲杙》、晋《乘》、鲁《春秋》，以及周、郑、宋、卫等国的旧文简册和史家记录、民间传说等，当然也采录了《国语》中的有关记载，《左传》当然也就不是刘歆割裂《国语》而成。对此，近人张心澂先生在《伪书通考》中亦有论述，其言曰：“（《左传》）这部书的资料从哪里来的呢？是史官做的，当然是从史官的记载来。《国语》这部书，就是鲁国史官左丘明所记载的，也是历代记了相传下来的，不是一个人的手笔。孔子《春秋》所记的事，要把它详细说出，就取材于《国语》。有些重要的事，为孔子所没有记录，认为必要的，也写了进去，所以有无经的传。这《国语》本不是为做孔子《春秋》的辅助品而辑录的，是一向记录下来的。后人疑为《左传》由《国语》分出，并且割裂的痕迹都可以指出，这是不错的。但冤枉了刘歆，而这就是左丘氏做的。你想，他若不从现成的记录——《国语》内取材料，难道去杜撰吗？《国语》割裂之后，就变成两部《国语》，等于孔子修了《春秋》，原来的《鲁春秋》成了《不修之春秋》。《国语》一部是原来的，一部是割剩下的，所以《汉书·艺文志》有《国语》二十一篇，又有《新国语》五十四篇。”不管怎样，《左传》的作者在编写《左传》时，一定采集了当时各国的有关历史材料，加以润色删改，裁编而成。正因为《左传》的资料来源广泛，它的史料价值才远非《公羊》、《谷梁》二传可比，甚至以《左传》为《春秋》之“传”的古文学派也不得不承认，《左传》是从史的角度解经的。《左传》不但记录了春秋时各国内政外交历史人物重大活动，

且保存了夏、商、周几个历史时期的一些史料。因而，后来史家的许多史著如《史记》、《新序》、《说苑》等书都曾以《左传》为依据，因而它就成为了我们研究春秋时期以及三代时期历史的极为珍贵的参考书。

《左传》反映的思想内容也很丰富。由于时代的局限，《左传》也宣扬了唯心史观和等级观念，但就它的倾向性而言，还是比较进步的。其中如民本思想（如《师旷论卫人出其君》、《曹刿论战》等）、爱国思想（如《弦事犒师》、《幼童汪錡执干戈以卫社稷》等）都比较进步，影响也较大。它对有功于人民的政治家管仲、叔向、子产等也作褒扬；而对于残害人民的暴君以及统治者的荒淫，则作了揭露；对于劳动人民反抗阶级压迫和剥削的斗争，也有所记载。

从文学角度而言，《左传》文字优美简洁，善于用精炼的语言描写复杂的事物和重大的场面。对人物的叙述又善于将人物的动作和内心的活动结合在一起，使人读起来有一种栩栩如生之感。对战争及重大事件的描写，不但逻辑性强，而且刻画入微，使人又有一种身临其境之感。总之，《左传》不仅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和思想价值，而且也是先秦作品中一部难能可贵的散文集。

当然《左传》也有它的不足之处。由于它是一部编年体史书，因而记事较详，相形之下对典章制度的记录，就显得薄弱，而且对有些重大的事件，《左传》也没有详录（参见前），不得不参考《春秋》、《国语》、《竹书纪年》等其他史书，这也是我们今天研究和利用《左传》一书所应该注意的。

**《汲冢师春》** 一卷。伪。亡佚。编撰者不明。

《汲冢师春》是晋太康二年（公元281年）汲郡民不准盗发魏襄王古墓所得古竹简中的一部分，而其内容，按晋杜预所言是把《左传》中关于卜筮事完全摘录下来，然后又按《左传》的次序加以編集而成。其言曰：“别有一卷，纯集《左氏传》卜筮事，上下次第及

其文义皆与《左传》同，名曰《师春》。师春，似是抄集人名。”（《春秋左传集解后序》）

《晋书·束皙传》记录《汲冢竹书》的事，也与此相类似，“（《竹书》）有《名》三篇，似《礼经》，又似《尔雅》、《论语》；《师春》一篇，书《左传》诸卜筮，师春似是造书者姓名也；《琐语》十一篇，诸国卜梦妖怪相书也”。

为什么《名》三篇似《礼记》、《尔雅》、《论语》，因为《大戴礼》中有《小辨篇》，《礼记》亦间辨名物，《尔雅》更是释名之书，而《论语》则是孔子“正名”思想源泉，故称《名》三篇似《礼记》、《尔雅》、《论语》。但张心澂认为“论语”二字当属下文，为《论语师春》，其言曰：“论语二字，凡记录论与语者皆可名之，非孔门所得专有。后人震于孔门《论语》之名，以《束皙传》中《论语》必指孔门之《论语》，故以‘论语’二字属上文。不知汲冢所谓论卜筮之书亦名《论语》，而《师春》所造也。师者，卜师，春其名也。杜预以《论语》之名与孔门二书相混，故亦但称为《师春》。且《传》中上文之《论语》与下文之《琐语》十一篇相对而相类，一论卜筮，一论卜梦妖怪相法诸琐事，亦足证论语之为其书名也”。（《伪书通考》）张氏此论首先忽视了《论语》中也有不少有关名份的内容。其次，即如其所言，《论语》与《琐语》相对而相类，但为什么《论语师春》可以和《琐语》相对而相类，而《师春》却不可与《琐语》相对而相类？且《师春》虽以人名作书名，自古以来为数又有不少。如果把《论语》属上，则不但可证明《名》与《礼记》、《尔雅》、《论语》相类，而且《师春》与《琐语》亦能相类，岂不两全其美。又若《师春》称为《论语师春》，后人又为何名之为《汲冢师春》，而不名之为《汲冢论语师春》呢？

总之，根据杜预及唐人的记录（因为《晋书》成于唐），《汲冢师春》只是一部关于卜筮的书，但到了宋代又有不同的记载。宋人

黄伯思的《东观余论·校定师春书序》在引用了杜预所言之后，又说：“今观中秘所藏《师春》，乃与预说全异，预云‘纯集卜筮事’，而此乃记诸国世次及十二公岁星所在，并律吕谥法等，末乃书易象变卦，又非专载《左传》卜筮事，繇是知此非预所见《师春》之全也。然预记汲冢他书中有《易阴阳说》而无《彖系》，又有《纪年》三代并晋魏事，疑今《师春》盖后人杂抄《纪年》篇耳。……及观其纪岁星事，有‘杜征南洞晓阴阳’之语，繇是知此书亦两晋人集录，而未必尽出汲冢也。”杜征南即杜预，曾官征南将军。从时间上讲，杜预距汲冢竹简出土时间近，他所记《师春》的内容当可信，黄伯思所见《师春》的内容显然非杜预所见的《师春》，甚至有西晋人羸入的部分。因此，他断定他所见的《师春》未必尽出汲冢也。而宋人陈振孙的《书录解题》所论与黄伯思同，“今此书首叙周及诸国世系，又论分野律吕为图，又杂录谥法卦变，与杜预所言纯集卜筮者不同，似非当时本书也”。因此，据黄、陈二人所论，则《汲冢师春》在宋时已是一部伪书了。但此书在清初时已经亡佚了，清人姚际恒《古今伪书考》载：“《师春》之书，宋世有之，今则未见。”

**《春秋繁露》** 十七卷八十二篇。或疑内容有伪。汉董仲舒撰。

《春秋繁露》一书是董仲舒以《春秋》为依据，阐述他本人观点的一部著作，而他对《春秋》的发挥，又大多从公羊家之说和五行之说。该书体系博大，内容繁杂，较全面反映了董仲舒的唯心哲学观点。如反映他的“天人感应论”的有《郊义》、《郊祭》、《天辨在人》、《王道通三》、《同类相动》、《顺命》、《人副天数》、《必仁且知》、《五行变救》等篇；反映他的“天不变道亦不变”的形而上学思想的有《基义》、《玉英》等篇；反映他的“三纲五常”的封建伦理道德观的篇章有《竹林》、《玉杯》、《深察名号》、《实性》等篇；反映他的所谓“三统”、“三正”的循环论史观的篇章有《楚庄王》、《灭国》上下等篇。因此从内容上讲，《春秋繁露》实是董仲舒哲学

思想最完全的体现，但对其真伪和书名，历来有较大争议。

考《汉书·艺文志》和《董仲舒》传，皆无董仲舒作《春秋繁露》之语。《汉书·艺文志·春秋类》有《公羊董仲舒治狱》十六篇，《诸子》儒家有《董仲舒》百二十三篇。《汉书·董仲舒传》又称他说《春秋》之得失，有《闻举》、《玉杯》、《繁露》、《清明》、《竹林》之类数十篇，十余万言。颜师古注曰：“皆其所著书名。”可见《繁露》只是董仲舒评述《春秋》著作中的一种，且只称《繁露》，而不言《春秋繁露》。直到初唐魏征等人编纂《隋书》，才在《经籍志·春秋类》中记录董仲舒《春秋繁露》十七卷，而《子》类儒家中却没有所谓百二十三篇的记录。

最早对《隋书·经籍志》所录提出怀疑的是宋朝初年所编的《崇文总目》。其文说：“其书十七卷八十二篇，义引宏博，非出近世；然其篇第已舛，无以是正，即用《玉杯》、《竹林》题篇，疑后人取而附著云。”《崇文总目》所言的依据是，《汉书·董仲舒传》记载《玉杯》、《竹林》、《繁露》等，都是董仲舒所著书之一种，它们的关系是并列的，但《隋书·经籍志》却把《玉杯》等降为《繁露》的一篇，使它们与《繁露》的关系成为从属关系。陈振孙也赞成这个观点。后来程大昌在其《春秋繁露书后》中又认为《春秋繁露》非董仲舒原书，他说：“臣观其书，辞其浅薄，间掇取董仲舒策语杂置其中，辄不相伦比。臣固疑非董氏本书。”又说：“他日读《太平寰宇记》及杜佑《通典》，颇见所引《繁露》语言，顾今书皆无之。……此数语者，不独今书所无，目其体致全不相似，臣然后敢言今书之非本真也。”但是从后来《春秋繁露》的版本而言，程大昌所见的非足本，卷数虽同，但实止于三十七篇。后来宋人楼大防从潘景宪那里获得十七卷八十二篇之足本。足本中凡前人前书所征《春秋繁露》的文字，大抵皆有见，因此，楼大防认为“《春秋繁露》为仲舒所著无疑，且其文词亦非后世所能道也”。（《春秋繁露跋》）

明人胡应麟认为《春秋繁露》八十二篇，出自董仲舒的《公羊治狱》十六篇和《汉书·艺文志·子类》中《董仲舒》百二十三篇的混合物，其言曰：“余意此八十二篇之文，即《汉志》儒家百二十三篇者。……必东京而后，章次残阙，好事者因此《公羊治狱》十六篇合于此书，又妄取班氏所记《繁露》之名系之，而《儒家》之《董子》，世遂无知者。后人即不察百二十三篇之所以亡，又不深究八十二篇所以出，徒纷纷聚讼篇目间，故咸失之，当析其论《春秋》者，复其名曰《董子》可也。”（《九流绪论》见《少室山房笔丛》）但是近人金德建对胡氏之论又从五个方面加以反驳，其中心论点认为《春秋繁露》的内容既不来源于百二十三篇，也不来源于《公羊治狱》十六篇，更不是二者的混合物，而是《董仲舒传》所言的百二十三篇之外的数十篇，“这古文十篇的内容是‘说春秋得失’，倒像今本的《春秋繁露》了”。（《古籍丛考》）关于《春秋繁露》的书名，金氏与胡氏看法相同，认为以此名统领全书与事实不符，当是后人所加的。但对胡氏欲把书名改为《董子》，金德建认为此说大谬，是胡应麟误把《汉志·诸子略》中董无心的《董子》当作董仲舒了，因为“董仲舒著书，他自己是不称子的，《论衡·超奇篇》说，‘董仲舒著书不称子者，意殆自谓过诸子也’，可证”。（同上）

对于《春秋繁露》书名的起源，《西京杂记》曾记录道：“董仲舒梦蛟龙入怀，乃作《春秋繁露》。”而金德建又认为《西京杂记》为梁人吴均所作，故他认为“题《春秋繁露》的名称，当自在汉王充、班固以后，至梁吴均以前的这个时期中。”（同上）但是张心澂据清人卢文弨的考订和他自己的考订，认为《西京杂记》是刘歆所作，是刘歆未完成的一部“汉史稿”，因此董仲舒作《春秋繁露》的话，最早就是刘歆说的了。但是为什么班固又不用这个名称呢？可见，所谓《春秋繁露》仍是指《繁露》那一种，析言时加上了“春秋”二字；在董仲舒本传中，只是统言，列举的几种书目，均是“说《春

秋》得失”，故均不加“春秋”二字，但不知何时何人用这个名称作全书的名称。

从以上诸家的持论看来，《春秋繁露》无论其作者与内容都是不伪的，只是其定名似欠妥当。当然由于流传久远，其间不免孳入了一些后人的言论，但并不妨碍这部书的整体结构，它仍然是我们研究董仲舒思想及当时政治和学术的一部重要参考书。

**《帝王历纪谱》** 三卷。作者伪。原题周荀卿撰。

该书又名《春秋公子血脉图》，是以《春秋》为线索，记录历代帝王和诸侯卿大夫世系的谱牒类著作，作于何时何人俱不明确。

宋人编的《崇文总目》认为该书为学《春秋》的人的笔记，“题云荀卿撰者，非也”。后来朱熹又作了进一步阐释，指明了作伪原因，从而确定了该书是一部伪书。其言曰：“旧题云‘秦相荀卿撰’，荀卿未曾相秦，其谬妄之见，盖田野陋儒依托以欺末学耳！故笔削最无义例，前后牴牾不可徧举。而所著族系又与《世本》不同，质之司马、杜预亦复差异，不知撰者果证据何书也？其血脉间有强附横入，灼然非类者，要当釐正之。顾不敢轻改，姑仍其旧，使学者自择焉！”（《朱子语录》）从书中内容来看，它还记录了项羽灭秦的史事，说明了该书显然不是荀卿所作。又该书还题为“秦相荀卿撰”，与史实不符，荀卿何尝为秦相？从渊源上讲，《汉书·艺文志》并未著录，《隋书·经籍志》只有《杨氏血脉谱》二卷，“血脉”之称只始于隋朝前后。因此，从书名上讲，要么此书不是荀卿所作，要么是后人以“血脉”之名别为《帝王历纪谱》之名。即使如此，也不能说明它的原作者是荀卿。由于该书是专门记录帝王世系的，脉络较清，对于了解当时帝王、诸侯、列卿的家族情况有所帮助，但参考价值不大，且其中又有舛误，使用时最好检校《春秋》及《左传》、《国语》等书。

**《春秋世谱》** 一卷。作者伪。原题晋杜预撰。

考《晋书·杜预传》，不言杜氏作此书。《隋书·经籍志》和新旧《唐书·艺文志》均没有杜预作《春秋世谱》的记录，而只有顾启期《春秋大夫世族谱》十三卷。然杜预的《春秋释例》中虽有《世族谱》一卷，但无论在体例上或是内容上二书均不相同，故宋初的《崇文总目》首先认为此书不是杜预所撰的，怀疑是顾启期所作，或是后人误题，或是作伪者欲借杜预之名而广播其书。和《帝王历纪谱》相似，该书也是一部反映帝王、诸侯世系的著作，起自黄帝，终于周王朝。但资料价值不大，且其记录的世次多有紊乱之处。

**《春秋得法志例论》** 三十卷。或误题作者。原题宋蜀州晋原主簿遂宁冯正符信道撰。

该书是一部对《春秋》体例加以探讨和述评的著作，对于我们研读和理解《春秋》的文义、句法有一定的参考价值，真正撰人不明。据宋人李焘所言，在李焘的时候就有误题该书为李陶著。李陶字唐夫，是司马光的弟子，以通经学而闻名当世。但李焘认为“《得法志例论》实非唐夫所作，不知者妄托之”。（《文献通考》引）

**《左氏解》** 一卷。疑作者伪。原题宋王安石撰。

据《宋史·艺文志》载，《左氏解》一卷，王安石撰。但宋人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題》中却认为此书不是王安石所作，至于作者何人，陈氏亦未指出。《左氏解》是一部专门阐述《左传》作者“左氏”不是春秋时人，而为六国时人的著作。作者在书中共列了十一条证据，但由于此书在明清之际已亡佚，故详细情况不得而知。

**《左传节文》** 十五卷。作者伪。原题宋欧阳修编。

该书未见宋元时有刊本，《宋史·艺文志》也不载，明万历中才刊刻，卷前有“庆历五年修”字样。然《自序》中又引用北宋人胡安国（1074—1138年）的《春秋传》，又称南宋真德秀（1178—1235年）文章为正宗，而此书非为王安石所作明矣，因而《四库全书总



目提要·春秋类存目一》也据此把它定为伪书。从内容上讲，该书也没有多大史料价值，只不过是编者根据自己的观点分门别类地把《左传》中的文句抄录归类而已。如在每篇之首标有“叙事”、“议论”、“词令”等目，又标有“神品”、“能品”、“真品”、“妙品”等字样。

《春秋道统》 二卷。作者伪。原题宋刘绚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提出并考辨其为伪书。其证据是：(1) 陈振孙的《直斋书录解题》载有刘绚作《春秋传》，并未言及《道统》。(2) 从卷数上讲，《文献通考》里有《春秋传》十二卷，《玉海》记为五卷，与《道统》二卷之数亦不符。(3) 陈振孙认为刘绚所作之书，是一部解经之作，而且“明正简切”，而此书却无一解经之语，全书只是抄撮《左传》的一些词句，间及《公羊传》、《谷梁传》、《国语》以及诸子之书。即使是《春秋》经，也只摘录其中一二个字，因而从内容上讲与陈振孙记录的完全不同，当然也就不可能是刘绚所作。(4) 该书前面并不著撰人姓名，只是在扉面题乾道八年(1172年)傅伯成《序》，序称“元祐间春秋博士刘绚质夫作。”傅伯成为南宋初年人，庆元(1195—1200年)初为太府丞，宝庆(1225—1227年)初年始为龙图阁大学士，而《序》文则称“后之有功于《春秋》者，有杜预、林尧叟”。林尧叟乃是南宋中期时人，而作于南宋初年的《序》文又怎能知之？且只到明末时，坊间才有杜、林合注本之《春秋》，南宋时傅氏之序，又怎能以杜、林并称？再者傅氏只到宝庆初年才获龙图阁学士之衔，乾道年间只是进士，而作于乾道八年的《序》则署名为“龙图阁学士傅伯成”，显然是作伪者所妄为。所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最后指出：“伪谬种种，不可殫述，伪书之拙，无过是矣。其卷首收藏诸印，亦一手伪造，不足信也。”

## (六) 孝经类

《孝经》 十八章。作者伪。原题周孔丘撰。

《孝经》是儒家十三部经典著作之一，是言人伦、明孝道的伦理性著作，共十八章。第一章为《开宗明义》，主要阐明“孝”的含义、来源及其作用，认为“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又说：“夫孝始于事亲，中于事君，终于立身。”第二章为《天子》，从该章至第六章《庶人》，主要是阐明不同等级的人如何事亲，如何尽孝道，而天子之孝道在于奖罚分明，德布天下。第三章为《诸侯》，认为诸侯之孝在于“在上不骄，高而不危”、“满而不溢”，即既能善待天子，又能善待百姓。第四章为《卿大夫》，认为卿大夫的孝道在于“非法不言，非道不行”。第五章为《士》，认为士的孝道是事君以忠，事长以敬。第六章为《庶人》，认为庶人之孝在于“用天之道，分地之利，谨身节用，以养父母”。第七章为《三才》，主要阐述天经地义人行之大体。第八章为《孝治》，提出为天子者当以孝治天下，即阐明孝道之政治作用。第九章为《圣治》，该章继续阐述孝道的重要性和怎样才能不悖德、不悖礼。第十章为《纪孝行》，该章主要是对实行的孝行进行规范，即事君、事亲中怎样才能算是尽孝。十一章为《五刑》，提出“罪莫大于不孝”的观点。十二章为《广要道》，所谓要道即以礼待人，“广要道”，即推广这种行为。十三章为《广至德》，所谓“至德”即是尽孝。十四章为《广扬名》，“扬名”即因德行而名扬千古。十五章为《谏诤》，此章论述为臣为子如何规劝君父

之失。十六章为《感应》，提出了“孝悌之至，通于神明”的观点，也就是说善有善报。十七章为《事君》，即言事君之道在于“进思尽忠，退思补过”。十八章为《丧亲》，当人双亲亡时，为子孙者当如何守丧孝之礼。总之，《孝经》的内容不多，每章不过几千字、上百字，但由于它是专门阐释所谓的“孝道”，对维护封建等级秩序和家长制起到了一定的作用，故自汉以后，被历朝的封建统治者所重视。但自宋代开始，如晁公武、朱熹等学者就对其作者提出了怀疑。

关于《孝经》的作者，汉唐的著录都认为是孔子作的。最早的记载是司马迁的《史记》。《史记·仲尼弟子列传》：“曾参少孔子四十六岁，孔子以为能通孝道，故授之业，作《孝经》。”现在已佚的当时的其他著作也有类似的记载，如《孝经纬钩命决》：孔子曰：“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经》。”（《中庸郑注》引）。又说：“曾子撰斯问曰：‘《孝》文平驳不同何？’子曰：‘吾作《孝经》，以素王无爵禄之赏、斧钺之诛’。”（《太平御览》卷六一〇引）又《孝经中契》曰：“（孔）丘作《孝经》，文成道立，齐以白天。”（《太平御览》卷六一〇引）此后，班固、何休、郑玄等都持此说。班固在《汉书·艺文志》中说：“《孝经》者，孔子为曾子陈孝道也。夫孝，天之经，地之义，民之行也。举大者言，故曰《孝经》。”又说：《孝经》一篇，有长孙氏、江氏、后氏、翼氏四家说。郑玄说：“孔子以六艺题目不同，指意殊别，恐道离散，后世莫知根源，故作《孝经》以总汇之。”（《孝经正义》引《六艺论》）而《隋书·经籍志》所言几乎照录了郑氏之语并稍加发挥。

到了宋朝，从司马光的言论看来，已经不认为是孔子所作，但司马光说得很含糊，其言曰：“孔子与曾参论孝，而门人书之，谓之《孝经》。”（《孝经指解》）而陈振孙则第一次有根有据地明确指出《孝经》是曾子弟子所书。他说：“何休称：‘子曰：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经》。’信斯言也，则《孝经》乃孔子自著者也。今首章云：

‘仲尼居，曾子传。’则非孔子所著明矣。详其文书，当是曾子弟子所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的证据即是《孝经》首章首句的“仲尼居，曾子传。”但“传”乃因形似而误，现在的《十三经注疏》本作“侍”。

朱熹在《朱子大全·孝经刊误》和《朱子语类》中也详细论述了《孝经》一书。概括起来讲，朱子主要是从《孝经》的文意、句势、思想深度，以及与《左传》、《国语》的比较四个方面来考察《孝经》的。（1）《孝经》不为孔子所作，是曾子门人所录。（2）前六章是经文，后面皆是传文。（3）每章末所引用《诗经》的话是后人杂入的。

到了明朝，人们的研究又深入一步，不但认为《孝经》非孔子作，而且还以为其中的一些章节是杂抄当时其它著作而成的。如郑瑗指出：“《孝经》之《三才》、《圣治》、《事君》章，本窃《左传》大叔、北宫文子、士贞子、季文子之言，而或者反谓传者窃经。世儒知有古近，而不知有伪真，类如此，可发一笑。”（《井观琐言》）

清人姚际恒在接受郑瑗的说法之外，又从《孝经》源流、文义、书名、义理几个方面，论述《孝经》非特不为孔子作，亦非先秦人作，当是汉时人所为。其言曰：“是书来历出于汉儒，不惟非孔子作，并非周秦之言也。……《左传》自张禹所传后始渐行于世，则《孝经》者盖其时人之所为也。勘其文义，绝类《戴记》中诸篇，如《曾子问》、《哀公问》、《仲尼燕居》、《孔子闲居》之类，同为汉儒之作。后儒以其言孝，特为撮出，因名以《孝经》耳。案，诸经古不系以‘经’字，惟曰《易》、曰《诗》、曰《书》，其经字乃俗所加也。此名《孝经》，自可知非古。若去《经》字，又非如《易》、《诗》、《书》之可以一字名之矣。班固似亦知之，曰：‘夫孝，天之经，地之义，民之行也。举大言者，故曰《孝经》。’此曲说也。安有取‘天之经’，‘经’字配‘孝’字以名书，而遗去‘天’字，且遗去

‘地之义’诸句之字者乎？书名取章首之字或有之，况此又为第七章中语耶！至谓孔子所作，本不必辩也。”李绂、汪绂又分别根据前人的有关著录和今古文《孝经》之比较，认为《孝经》为汉人所作。李绂曰：“《孝经》之有今文古文之异，非若河汉之绝不相侔，又非有如《泰誓》、《九共》之书之渺然无据也。所异同者，不过分章之多寡，简策之先后，字句之增减耳。至经传之混淆，引援之失类，其失略等。”（《孝经章句自序》）

但是清人中也有不同观点。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孝经》是七十子之徒的遗书，皮锡瑞仍以为《孝经》为孔子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蔡邕《明堂论》引魏文侯《孝经传》，《吕览·审微篇》亦引《孝经·诸侯章》，则其来古矣。然授受无绪，故陈马癸、汪应辰皆疑其伪。今观其文，去二戴所录为近，要为七十子徒之遗书。使河间献王采入一百三十一篇中，则亦《礼记》之一篇，与《儒行》、《缁衣》转从其类。惟其各出别行，称孔子所作，传录者又分章标目，自名一经，后儒遂以不类《系辞》、《论语》绳之，亦有由矣。”皮锡瑞针对《孝经》之书名称“经”提出了与姚际恒相左的论点，他说：“六经之外有《孝经》，亦称经。《孝经钩命决》：孔子曰：‘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经》’。又曰：‘《春秋》属商，《孝经》属参。’是孔子已名其书为《孝经》……郑注《孝经序》曰：‘《孝经》者，三才之经纬，五行之纲纪。孝为百行之首，经者不易之称。’郑注《中庸》：‘大经大本’，曰：‘大经谓六艺，而指《春秋》也。大本，《孝经》也。’汉人推尊孔子，多以《春秋》、《孝经》并称。史晨《奉祀孔子庙碑》云：‘乃作《春秋》，复演《孝经》。’《百石卒史碑》云：‘孔子作《春秋》，制《孝经》。’盖以《诗》、《书》、《易》、《礼》为孔子所修，而《春秋》、《孝经》乃孔子所作也。”（《经学历史》）

今人吕思勉也认为姚氏之说未当：“《孝经》一书，无甚精义，

姚际恒以为伪书。然其书在汉时实有传授，且《吕览》即已引之，则姚说未当。”

对于皮、吕二氏之言，梁启超与黄云眉复有所驳。梁启超认为战国末至汉初才有“经”的名称，《汉书·艺文志》对《孝经》仍不称经，只是把它附于六艺之末，西汉中叶方称之为《经》。最早称经的也只有《庄子》中“孔子繙十二经”与《墨子》的《经上》、《经下》，即在墨庄时代才有，孔子时代是没有的。而把六艺称六经的始自西汉，孔子自己并不以经名书。如按汉人的称呼，只能以经配《诗》、《书》、《礼》、《乐》，因为《论语》、《孝经》只是传记不配称经。但又由于“孝”不能单独成书名，故在汉以前，《易》、《诗》、《书》都可以独称，《孝经》则不能，故可推定其非战国之书，而属汉代之书，最早亦不能过战国。故非孔子所作，只能归入《礼记》，为孔门后学推衍孝道之书。（详见《古书真伪及其年代》）对于吕思勉之论，黄云眉认为“后汉荀慈明对策有‘汉制使天下诵《孝经》’之语，而汉代诸学又以孝为谥，可知《孝经》之产生必与汉代最有关。吕思勉既知汉代之重视《孝经》，而尤以《吕览》有《孝经》语信为先秦之书，未免不充其类。《吕览》亦不全可靠；且高诱注《孝行览》亦引《孝经》语，则《察微篇》所引《孝经》语，安知非高诱之注而误入正文耶？要之此书内容甚不足观，其作期必在《戴记》后，后人以其言孝，未敢直斥其伪，不知孝盖天性，非诗教而后能也。”（《古今伪书考补证》）

总之，根据前人所论，此书非孔子作明矣，而从其语言文字和汉时的政治风尚而言，似成于汉人之手。从内容价值上讲，该书亦如前人所言，可取之处不多。但作为儒家的十三部经典之一，要想从总体上把握儒学的思想和内容，又非阅读该书不可。只不过该书所言的“孝道”，多指封建性的纲常伦理，对此，要剔除其糟粕吸收其精华。

《古文孝经》 一卷。作者伪。内容部分伪。原题周孔丘撰。

据班固《汉书》记载，《古文孝经》与《古文尚书》及《礼记》、《论语》等一样，都是鲁恭王在扩建其宫室时，于孔子旧宅中发现的，因用先秦蝌蚪文字写成，故称《古文孝经》。在章目上，《古文孝经》比《今文孝经》多出四章，但在内容上无多大区别，只是文字异同而已。《汉书·艺文志》云：“《孝经》者，孔子为曾参陈孝道也。汉兴，长孙氏博士江翁、少府后巷、谏大夫翼奉、安昌侯张禹传之，各自名家，经文皆同，唯孔氏壁中古文为异。”《汉书·艺文志》又有《孝经古文孔氏传》，颜师古注曰：“《庶人章》分为二也，曾子敢问章为三，又多一章，凡二十二章。”但汉时桓谭所记只有二十章，“《古孝经》一卷，二十章，千八百七十二字，今异者四百余字”。（《新论》）对于《孝经》的来源，许慎的说法又与班固有所不同，其言曰：“《古文孝经》，孝昭帝时鲁国三老献矣。”（《说文解字序》）

《古文孝经》在汉代有两种注本，即孔安国注本和郑玄注本。孔注本在梁末之乱时亡佚，至隋时刘炫才复出之，但当时人及后世学者都认为这个本子是刘炫自己伪作的。《隋书·经籍志》载：“梁代安国及郑氏二家并立国学，而安国之本亡于梁乱，陈及周、齐唯传郑氏。至隋秘书监王劭于京师购得《孔传》，送至河间刘炫。炫因序其得丧，述其义疏，讲于人间，渐闻朝廷，后遂著令与郑氏并立。儒者诤之，皆云炫自作之，非孔旧本，而秘府又先无其书。”这样，对《古文孝经》就有两种真伪情况，其一是汉时所得之《古文孝经》之真伪；其二是刘炫复出的《古文孝经》之真伪。

对于前者，朱熹、康有为分别把《古文孝经》与诸家之说进行比较，并根据其文字特征等方面，判定《古文孝经》是伪作。但晁公武说：“古文盖孔惠所藏者，与颜芝十八章大校相似，而析出三章，又有《闺门》一章，不同者四百余字。刘向校书以十八章为定，故

世不大传。独有安国注，今亡。然诸家说不安处，古文字读皆异。推此言之，未必非真也。”（《郡斋读书志》）晁公武认为《古文孝经》避开了《今文孝经》中难解牴牾之处，因而《古文孝经》是真的。但恰恰相反，这正说明了作伪者之用心与高超技术，他全面掌握了当时学人对《孝经》研究的动态，以一己之见自圆其说，因而能首尾贯一。康有为甚至以为作伪者不是别人，而正是刘歆。康氏还说：“桓谭尝问学于歆，专守古学，（其言）不足据也。”（《新学伪经考》）

对于刘炫所出的《古文孝经孔氏传》，除了当时就有人认为是伪作外，《唐会要》还记录了唐开元七年（719年）专门就《古文孝经》的真伪情况召集群儒开展的一次辩论会。在辩论会上，刘知几代表《古文孝经》孔注一方，司马贞代表《今文孝经》一方，双方互相辩难，结果《今文孝经》获胜，《古文孝经》遂被废。明人郑瑗、清人崔述也都以为《古文孝经》出自刘炫伪造。郑瑗说：“予尝论《书》与《孝经》，皆有孔壁古文，皆有孔安国作传，而《古文尚书》至东晋梅赜始显，《古文孝经》至隋刘炫始显，皆沉没六七百年而后出，未必真孔壁所藏旧矣。”（《井观琐言》）

因此，概观前两种结论，无论早出之《古文孝经》，还是刘炫所献之《古文孝经孔氏传》都是伪作。关于其价值和利用情况，可参见前篇《孝经》。

**《古文孝经孔氏传》** 一卷。伪。原题汉孔安国撰。

关于孔安国传《孝经》的最早记录现在可以见到的是《汉书·艺文志》载有《孝经古文孔氏传》二十三章，但《隋书·经籍志》言其亡于梁代，至隋刘炫始献之。对于刘炫所献之本，唐宋及以后人又多以为是刘炫伪造的（并见前）。到了清朝时，又出现了鲍廷博据日本版重刊的《古文孝经孔氏传》。对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作了较详细的考订与叙述：“旧本题汉孔安国传，日本信阳太宰纯音。



据卷末乾隆丙申歙县鲍廷博新刊跋称：其友汪翼范附市舶至日本，得于彼国之长崎澳，核其纪岁干支，乃康熙十一年（1672年）刊。前有太宰纯序称：‘古书亡于中夏，存于日本者颇多。昔僧裔然入宋，献《郑注孝经》一本，今去其世七百余年，古书之散逸者不少，而《孔传古文孝经》全然尚存。惟是经国人相传之久，不知历几人书写，是以文字之伪谬，鱼鲁不辨，纯既以数本校仇，且旁采他书所引，苟有足征者，莫不参考，十更裘葛，乃成定本。其经文与宋人所谓古文者亦不全同，今不敢从彼改此。传中间有不成语，虽疑其有误，然诸本皆同，无所取正，故姑传疑，以俟君子。今文唐陆元朗尝音之，古文则否。今依陆氏音例，并音《经传》，庶乎令读者不误其音’云云。考世传海外之本，别有所谓《七经》、《孟子考文》者，亦日本人所刊，……中有《古文孝经》一卷，亦云《古文孔传》，中华所不传，而其邦独存。又云‘其真伪不可辨，末学微浅，不敢辄议’云云。则日本相传原有是书，非鲍氏新刊贗造。此本核其文句，与山井鼎等所考大抵相应。惟山井鼎等所称每章题下有刘炫直解，其字极细，写之与注文粗细弗类。又有引及邢昺《正义》者，为后人附录，此本无之，为少异耳。其传文虽证以《论衡》、《经典释文》、《唐会要》所引，亦颇相合，然浅陋冗蔓，不类汉儒释经之体，并不类唐宋元以前人语。殆市舶流通，颇得中国书籍，有桀黠知文义者，摭诸书所引《孔传》影附为之，以自夸图籍之富欤？”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鲍氏翻刻日刊的《古文孝经》虽非鲍氏伪造，但日刊的《古文孝经》在体例上不似元人之前的任何释经体例，而日刊中别本《古文孝经》又有引及刘炫的所谓《直解》，故日刊本最早当在元朝之后，而经前人考证，刘炫所献本亦非真本，故此亦伪本。

《郑注孝经》 一卷。疑伪。原题汉郑玄注。

《郑注孝经》一书，旧题郑玄注，在汉魏时并未引起重视，只是

在晋穆帝永和十一年（355年）及孝帝太元元年（376年）两次召集大臣议论经义时，荀昶撰写了一部《孝经诸说》，才以郑氏注为宗，但并没有明指郑氏即郑玄。直到齐梁以后才有人以为是郑玄注。这时国学博士陆澄，认为此书可疑，并建议尚书令王俭勿把此书藏入秘府，但遭王俭拒绝。因而立入学官，传于后世。（详见《南齐书·陆澄传》）但隋唐以后，复有不少人提出怀疑，如《隋书·经籍志》有《孝经》一卷，云：“郑氏注，梁有马融、郑氏注《孝经》二卷，亡。”“又有《郑氏注》，相传或云郑玄，其立义与玄所注余书不同，故疑之。”陆德明也指出：“后汉马融亦作《古文孝经传》，而世不传。世所行《郑注》，相承以为郑玄。按《郑志》及《中经簿》无，唯中朝穆帝集讲《孝经》云以郑玄为主，检《孝经注》与康成注五经不同，未详孰是。”（《经典释文》）

在诸家的论证中，尤以刘知几所论为详，他一共罗列了十二条证据：其一，郑玄的自序文中，无注《孝经》之字样。其二，郑玄及弟子追论其著述的《郑志》未曾言郑玄注过《孝经》。其三，《郑志目录》也未记录。其四，郑玄弟子所编的《郑记》也未曾言及。其五，赵商所作的《郑先生碑铭》也不言注《孝经》。其六，晋《中经簿》中著录的《郑注孝经》，只题为郑氏解，并没有明言为郑玄。其七，郑玄的弟子宋均在《春秋纬》、《孔演图》中云：“康成注三礼、《诗》、《易》、《尚书》、《论语》，其《春秋》、《孝经》别有评论。”只言评论《孝经》，而未言注《孝经》。其八，宋均《春秋纬注》云：“玄为《春秋》、《孝经》略说”，而又不言注。其九，后世史书如谢承、薛莹、司马彪、袁山松等的众家《后汉书·郑玄传》，于郑玄所注之书均一一列出，但独无《孝经》。其十，王肃《孝经传》首章有司马宣王之奏云：“奉诏令诸儒注述《孝经》，以肃说为长。”如果有郑玄之注，则应言及。其十一，“王肃注书发扬郑短，凡有小失，皆在订正，若《孝经》此注亦出郑氏，被肃攻击最应繁多，而肃无言。”

其十二，当魏晋时，名儒就经义辩论时，凡郑注诸经无一没有被引用，而考其所引，而未有一言引及《孝经郑氏注》，这也充分说明了当时人并未以《郑注孝经》为郑玄注。（详见《唐会要》）总而言之，刘知几从郑玄自己所言，郑玄弟子所说，郑玄同时及稍后人所论，及魏晋时人所引等几个方面证明了《郑注孝经》非郑玄所注，论述颇为详明。

近人张心澂认为所谓郑氏当指郑众，而不是郑玄：“郑玄弟子宋均言未闻玄注《孝经》，晋《中经簿》之《郑氏解》亦未言玄作。晋、隋、唐所见之《郑注》，疑即郑众《注》，因玄注经多而较盛，且曾为《孝经略说》，故误为玄注。马融注亡，遂误以郑众注并亡也。”（《伪书通考》）

## （七）经总类

《五经正义》 一百七十三卷（依《十三经注疏》本）。误题撰人。旧题唐孔颖达撰。

《五经正义》即唐人在前人笺注的基础上，本着“疏不破注”的原则，对《诗》、《书》、《礼》、《易》、《春秋》五部儒家经典所作的进一步注解，由孔颖达总领其事，遂题为孔颖达撰。但参与其事的学者还有很多，其中大都是当时的经学名家，如颜师古、司马才章、王恭、王琰等，所以清人顾炎武在《日知录》中指出：“今人但知《五经正义》为孔颖达作，不知非一人之书也。”

据《新唐书》孔颖达本传云：“初颖达与颜师古、司马才章、王

恭、王琰受诏撰《五经义训》百余卷篇，其中不能无谬冗，博士马嘉运驳正其失，诏更令裁定，未就。永徽二年（651年），诏中书门下与国学三馆博士、弘文馆学士考证之。于是尚书左仆射于志宁，右仆射张行成，侍中高季辅就加增损，始布天下。”由此看来，则不但《五经正义》一开始并非孔颖达一人所撰，且初成之后又经于志宁等人重加考订过，才颁行天下。又考《五经正义》孔颖达序文，其序文明言非他一人所为，对参与者罗列甚详。如《周易正义序》中说：“仍恐鄙才短见，意未周尽，谨与朝散大夫行太学博士臣马嘉运，守太学助教臣赵乾叶等对共参议，详其可否。至十六年又奉敕与前修疏人及给事郎守四门博士、上骑都尉臣苏德融等对敕，使赵弘智覆更详定，为之《正义》，凡十有四卷。”又《尚书正义序》中说：“谨与朝散大夫行太学博士臣王德韶、前四门助教臣李子云等谨共论序。至十六年又奉敕与前修疏人及通直郎行四门博士骑尉臣朱长才、给事郎守四门博士上骑都尉臣苏德融、登仕郎守太学助教云骑尉臣随德素、儒林郎守四门助教云骑尉臣王士雄等对敕，使赵弘智复更详审，为之《正义》，凡二十卷。”又《毛诗正义序》中说：“谨与朝散大夫行太学博士臣王德韶、征事郎守四门博士臣齐威等共讨论辩，详得失。至十六年又奉敕与前修疏人及给事郎守太学助教云骑尉臣赵乾叶、登仕郎守四门助教云骑尉臣贾普曜等对敕，赵弘智覆更详定，凡为四十卷。”又《礼记正义序》中说：“恐独见肤浅，不敢自专，谨与中散大夫守国学司业臣朱子奢、国学助教臣李善信、守太学博士臣贾公彦、行太常博士臣柳士宣、魏王东阁祭酒臣范义颀、魏王参军事臣张权等对共量定。至十六年又奉敕与前修疏人及儒林郎守太学助教云骑尉臣周玄达、儒林郎守四门助教云骑尉臣赵君赞、儒林郎守四门助教云骑尉臣王士雄等对敕，使赵弘智复更详审，为之《正义》，凡成七十卷。”又《春秋正义序》中说：“虽课率庸鄙，仍不敢自专。谨与朝请大夫谷那律故、四门博士臣杨士勋、四门博士臣朱

长才等对共参定。至十六年，又奉敕与前修疏人及朝散大夫行太学博士上骑都尉臣马嘉运、登仕郎守太学助教云骑尉臣随德素等对敕，使赵弘智等覆更详审，为之《正义》，凡三十六卷。”根据以上孔颖达《五经正义自序》，不但每经作《正义》时有好几人参加考订，而且同时参考了颜师古等人的疏，则《五经正义》并非出自孔颖达一人之手是毋庸置疑的。只不过孔颖达总领其事，负责各方的协调工作，故总题他的名字。

《五经正义》是对汉魏以来义疏之学的发展与总结，结束了两汉以来经学家众说纷纭的局面，确立了经学说解的标准，成为以后科举考试官方法定的教材。但孔颖达等作《正义》时，参考或援用南北朝时儒家的注解甚多，如《尚书正义》本于刘焯的《尚书义》、刘炫的《尚书述义》等，因而纰漏之处也不免。宋人朱熹认为《五经正义》中，《周礼》最好，《尚书》与《周易》最次，《诗经》与《礼记》居中，其说颇中肯。

**《六经奥论》** 六卷。作者伪。原题宋郑樵撰。

《六经奥论》是一部探述“六经”旨意和原委的著作。明清时多以为郑樵著，但清人倪灿《宋史·艺文志补》认为这是一部伪托之作。早在其前的朱彝尊即以该书观点与郑樵《通志》中有关论述不合，及郑樵曾上书自言“《奥论》曾未之及”两条证据，断定其为伪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又从该书观点、该书援引的有关称谓两个方面进一步论证《六经奥论》是一部伪托之作。“昆山徐氏刻《九经解》仍题樵名。今检书中论《诗》皆主毛、郑，与所著《诗辨妄》相反。又《天文辨》一条引及樵说称夹漈先生，足证不出樵手。又论《诗》一条引晦庵说诗，考《宋史》樵本传，卒于绍兴三十二年（1162年），朱子《诗传》之成在淳熙四年（1177年），而晦庵之号始于淳熙二年（1175年），皆与樵不相及。论《书》一条并引《朱子语录》，且称朱子之谥，则为宋末人所作，具有明验。”《四库全书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伪作的时代是宋末，至于作伪之缘由可能因为郑樵有“《奥论》曾未之及”之句，遂伪托之，假名以传世。

《五经大全》计一百八十四卷。編集而成，非自撰。原题明永乐中胡广等奉敕撰。

《五经大全》包括《周易大全》二十四卷，《书传大全》十卷，《诗经大全》二十卷，《礼记大全》三十卷，《春秋大全》七十卷，是一部采集他人之说，对上述“五经”分别作出有关注解的著作。据清人顾炎武考订，此书的注解，并不是胡广等自撰或综合前人成果而成，而是分别剽窃了别人的著述而成。其言曰：“《春秋大全》全袭元人汪克宽《胡传纂疏》（字德甫，隐居不仕，以十年之功为此书），但改其中‘愚按’二字为‘汪氏曰’，及添庐陵李氏等一二条而已。《诗经大全》则是全袭元人刘瑾《诗传通释》（此书与《胡传纂疏》，予今并有之），而改其中‘愚按’二字为‘安成刘氏曰’。其三经后人皆不见旧书，亦未必不因前人也。”（《日知录》）清人朱彝尊亦指出：“永乐中诏修《五经四书大全》，开馆则给月俸，书成则赐钞赐币，又御制序文颁行，称广大悉备。不知胡广诸人，止就前儒之成编，一加抄录，而去其名，如《诗》则取诸刘氏，《书》则取诸陈氏，《春秋》则取诸汪氏，《四书》则取诸倪氏，《礼》则于陈氏《集说》外，增益吴氏之《纂言》，《易》则天台鄱阳二董氏、双湖雪峰二胡氏。于诸书外全未寓目，所谓大全乃至不全之书也。”天台董氏指董楷的《周易传义附录》；鄱阳董氏指董真卿的《周易会通》；双湖胡氏指胡一桂的《周易本义附录纂疏》；雪峰胡氏指胡炳文的《周易本义通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今勘验旧文，一一符合，彝尊所论，未可谓之苛求。”《书》则取诸于陈栌《尚书集传纂疏》和陈师凯《书蔡传旁通》，《礼》取诸陈澧《礼记集说》和吴澄《礼记纂言》。

《五经大全》中以《书传大全》中二陈之说颇有根底，因而质量

最高，次之为《诗经大全》、《春秋大全》和《周易大全》，最次为《礼记大全》。但所采诸说，多有原本单行，故该书的参考价值不大，所以朱彝尊认为纂编《五经大全》等于没编。

## （八）四书类

《大学》 一篇。误题撰人。原题周曾参撰。

《大学》本《礼记》中一篇，汉郑玄注，唐孔颖达疏。宋司马光作《大学广义》一卷，二程（程颐、程颢）则专门把《大学》从《礼记》中抽出来讲解。这样，单独成篇的《大学》才渐渐流传开来。与《中庸》一样，《大学》不是讨论个别的伦理范畴，也不是论述具体的仪礼制度，而是儒家对其伦理道德观的总的阐释。到两宋时期，又受到程朱等理学家的推崇发挥，二程始把它与《中庸》、《论语》、《孟子》合称为“四书”。

所谓“大学”即“大人之学”，其基本内容即“三纲八目”。“三纲”，即三个基本原则：“明明德”、“新民”、“止至善”。“八目”即达到三个基本原则的八个步骤：“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关于《大学》的作者，程颢的《大学定本》以为是孔子遗书，是初学入德之门径。其编次又与《礼记》不同，在《康诰》曰以后释名字、新字、止字者联于首章明德、新民、止至善之语之下，次之以“明明德”一章，再次之以“诚其意”。程颐则以“明明德”为首，次之以《康诰》曰一章。朱熹认为《大学》有经传之分，即自“大

学之道”至“未之有也”为经，其余是传，经是孔子作，传是曾子作。而且对二程所定的章次又作了很大的调整，在《大学章句》自序中，朱熹指出：“周之衰，贤圣之君不作，学校之政不修，教化陵夷，风俗颓败，时则有若孔子之圣，而不得君师之位，以行其政教，于是独取先王之法诵而传之，以诏后世。著《曲礼》、《少仪》、《内则》、《弟子职》诸篇，因小学之支流余裔。而此篇者，则因小学之成功，此著大学之明法，外有以极其规模之大，而内有以尽其节目之详者也。三千之徒，盖莫不闻其说。而曾氏之传独得其宗，于是作为传义，以发其意。”又说：“《大学》一篇，经二百有五字，传十章，今见于戴氏《礼》书，而简编散脱，传文颇失其次，子程子盖尝正之。熹不自撰，窃因其说，复定此本。盖传之一章释‘明明德’，二章释‘新民’，三章释‘止于至善’，（以上并从程本）四章释‘本末’，五章释‘致知’（并今定），六章释‘诚意’（从程本），七章释‘正心修身’，八章释‘修身齐家’，九章释‘齐家治国平天下’（并从旧本），序次有伦，义理通贯，以得其真。”

清人崔述始对《大学》孔子作、曾子传提出了质疑，他的证据有三：其一，若《大学》为孔子、曾子所撰作，则文中不应有“子曰”、“曾子曰”之类语词。其二，从通篇的文句、语气、文体来看，前后呼应，没有多大变化，似出一人之手，不应有“经”、“传”之别。又从文句上来看，《大学》中语言复杂，推理较详尽，又多用排语，而这些特征只是在战国时的文章中才有，因而非孔子、曾子所能言及。其三，《大学》当是曾子传孔子之学，而曾子的门人衍化记录而成。从《大学》的宗旨来看，不外“忠恕”二字，而《论语》中就有孔子曰“吾道一以贯之”，和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两句话。也就是说，曾子对孔子的哲学思想的最高领会就是“忠恕”，就是说唯有曾子才能从“忠恕”之道来详尽发挥孔子之学而传之后人。因而崔述在最后指出：“盖曾子得之于孔子，而后人又



衍之为《大学》者也。”（《洙泗考信录·余录》）

日本人武内义雄在《先秦经籍考》中从两个方面证明《大学》是汉武帝以后的作品。其一，《大学》与《礼记》、《王言》比较，则二者无论是文句还是思想性都有相似之处，且有从《王言》中分出发挥的痕迹。而《王言》，武内认为是汉文帝时的作品。其二，《大学》所言的“诚”、“善”得之于《孟子》、《中庸》。《大学》所言的“正心”是受董仲舒的影响。“然则《大学》之作成在董以后，换言之，不能不在武帝之后。如若旧说以为曾子门人所作，则与孟子、荀子等思想发达之顺序殊不自然。视为汉代所作，则极自然。”今人冯友兰也认为“大学是荀学，是在荀子的“至善”、“正心”、“好恶”、“诚”等的基础上发挥而成的。”（《大学为荀子说》载《古史辨》第四册）

就《大学》一书的价值面言，如前所述，与《中庸》一样，是儒家思想体系中的一种伦理政治论，它希望通过人特别是统治阶级的自我修行来达到治理社会、发展社会的目的。但夸大了伦理道德的作用，而其伦理道德又是以维护封建等级秩序为基础的。把伦理规范看成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其结论也就不可取。但在论述中，它又提出了不少有价值的思想，对统治者提出了严格的道德要求，强调了人在贯彻执行制度中的主动性一面，对统治者贪得无厌地敛聚财宝提出了批评，这些都是古代政治思想史上的精华。同时它又比较明确地论述了道德问题上的主体性与客体性及二者的统一问题，这在中国伦理学史上还是第一次。它对先秦儒家政治思想进行反思，将孟、荀两派的政治学说加以综合，是秦汉之际儒学发展的又一标志，成为儒家政治思想发展史上的里程碑。从伦理学角度而言，它对一些基本的自然性的伦理规范的阐述与规定，对今天以致将来的个人道德修养仍有一定的借鉴价值。从儒家的总体思想而言，特别是宋元理学之后，它构成了儒学内容中一个不可分割的因素，是专

门探讨作为个体的“人”的价值问题、自我完善问题以及人与社会政治问题的一篇力作，也是研究儒学、中国政治思想史、中国伦理学史所必须参考的著作之一。（参见刘宝才的《〈大学〉〈中庸〉的道德政治论》，载《人文杂志》1990年第5期。徐克谦的《试论〈中庸〉的基本思想及其产生年代》，载《齐鲁学刊》1990年第2期。）

《石经大学》 二卷。伪。明丰坊伪作。

丰坊善作伪书（见前），又善篆刻拓印，此所谓《石经大学》即丰坊伪造魏三体《石经大学》而成，其碑既云“据家传之古拓本”，又云“魏政和中诏诸儒虞松等考正五经，卫邴邴淳、钟会等以古文小篆八分刻之于石，始行《礼记》，而《大学》、《中庸》传焉”。但是魏并没有政和之年号，因而明人吴应宾撰《古本大学释论》五卷，据此而定《石经大学》为伪作。瞿元立也说：“魏者伪也，魏无政和而言政和，正是子虞之谓也。”（《经义考》引）

《中庸》 一篇。撰者伪。原题周孔伋撰。

《中庸》也是一篇儒家伦理思想的总论性著作。按照其首章的论述，《中庸》主要阐述四个方面的内容：其一，论述道与天命、人性的关系；其二，道与人生的关系；其三，如何才能修道养身；其四，修道达到的最高境界——中和。

关于《中庸》作者的最早记录是《史记·孔子世家》：“子思作《中庸》。”子思即孔伋，为孔子之孙。曾师侍曾子，得曾子之真传。《汉书·艺文志》也有《中庸说》二篇，颜师古注：“今《礼记》中有《中庸》一篇，亦非本《礼经》，盖此之流。”《孔丛子》对子思作《中庸》叙述得颇为详尽，言其年十六时因困于宋而作《中庸》四十九篇，但《孔丛子》是王肃一部伪作，其言不可信。自司马迁、班固之后，一般人都以为《中庸》是子思作。如孔颖达《礼记正义·中庸》引郑玄《目录》云：“孔子之孙子思伋作之，以昭明圣祖之德。”南宋朱熹也认为子思作。

其实在朱熹之前，北宋学者欧阳修就曾提出过怀疑，其论据即是《中庸》“自诚明”的论点与孔子先学而后明的观点相左。他说：“子思圣人之后也。所传宜得其真，而其说与圣人异，何也？……《中庸》之诚明不可及者，则令人怠而中止，无用之空言也。故予疑其所传之谬也。”（《欧阳文忠公文集》）而吕东莱则明确指出《中庸》是战国时人的妄作，“未冠既非著书之时，而《中庸》之书亦未有四十九篇，此盖战国流传之妄”。（郑樵《通志·礼经考》引）清人崔述从三个方面否认了子思作《中庸》的说法：其一，《中庸》的语言探赜深远，极微妙之致，与孔孟平实切于日用的文风不同。其二，他认为“《论语》之文简而明，《孟子》之文曲而尽。《论语》者，有子、曾子门人所记，正与子思同时，何以《中庸》之文独繁而晦，上去《论语》绝远，下犹不逮孟子，其可疑二也”。其三，《中庸》中“在下位”以下十六句与《孟子》之文相同而略异，有人认为是孟子引子思之言，但孟子为何独引此语？又为何不注明此语？为何不加曾子曰？“由是言之，《中庸》必非子思所作，盖子思以后宗子思者所为书，故托之于子思，或传之文而误以为子思也。”又说：“《中庸》之文采之《孟子》，《家语》（崔述亦曾考订《家语》是后人伪作——引者）之文采之《中庸》，少究心于文义，显然而易见也，乃世之学者，反以为《孟子》袭《中庸》，《中庸》袭《家语》，颠之倒之，岂不以其名哉？”（《洙泗考信录·余录》）

宋人王柏认为现在的《中庸》是后人误把子思《中庸》与《礼记·中庸》混在一起为一书。在其《古中庸跋》中，他言道：“愚滞之见，常举其文势时有断续，语脉时有交互，思而不敢言也，疑而不敢问也。一日偶见西汉《艺文志》有曰‘《中庸说》二篇’颜师古注曰‘今《礼记》中有《中庸》一篇’，而不言其亡一也。惕然有感，然后知班固时尚见其初为二也。合而乱，其出于小戴氏之手乎？彼不知古人著书未尝自名其篇目，凡题辞皆后人之所分识，徒见其

两篇之词义不同，遂从而参伍错综成就其总题已。天赋为命，人受为性，所赋所受本此实理；故‘中庸’二字为道之目，未可为纲；‘诚明’二字可以为纲，不可为目。”

今人冯友兰也有类似看法，他把《中庸》分为三段，首段自“天命之谓性”至“天地位焉，万物育焉”，末段自“在下位不犹乎上”至“无声无臭至矣”，中段自“仲尼曰君子中庸”至“道前定则不穷”。他认为：“中段似为子思原来所作之《中庸》，即《汉书·艺文志》儒家中之《子思》二十三篇之类。首末二段乃后来儒者所加，即《汉书·艺文志》《礼》十三家中之《中庸说》二篇之类也。‘今天下车同轨’等言皆在后段，更可见矣。”（《中国哲学史》）

当代学者关于《中庸》的作者与成书年代又颇多研究，大致说来可概为战国前期说、战国末期说和汉代说。认为是战国前期的作品，同时又不否认是子思作的可能性，主要有王德裕的《论中庸》、（载《重庆师范学院学报》1984年第1期）其中心论点认为“《中庸》是从孔子到孟子转折过程中的一个中介”，也就是说《中庸》的成书在孔子后、孟子前，因而只有子思有可能成为《中庸》的作者。又说“子思思想是先秦儒家发展中的低谷，但它为孟子思想的出现准备了条件”。但与之相反，徐克谦和邹玉观却认为是《中庸》吸收和发展了《论语》、《孟子》中的思想体系，而不是相反。徐克谦在《试论〈中庸〉基本思想产生年代》一文中（载《齐鲁学刊》1989年第2期），抓住《中庸》中的核心字眼——“诚”加以论述，认为《论语》中虽提到过“诚”两次，但与哲学上的“诚”毫无关系。《孟子》中“诚”出现过二十二次，但多为一般性论述。而在短短一篇《中庸》中就出现二十六次，且作为最高的哲学范畴提出来。这也与《荀子》相似（荀子出现六十五次）。因而作者最后指出：《中庸》关于“诚”的思想是在综合了孟子、荀子的有关论述基础上的进一步发展，并非只是“思孟学派”的思想材料，是战国末年前后

先秦诸子学术总结阶段出现的一部儒家著作。邹玉观在《关于〈中庸〉的作者及著作年代》一文中（载《山西大学学报》1990年第1期），又从《中庸》中关于鬼神、天道的观点及与《大学》、《易传》之比较等方面论证《中庸》为战国中期以后作品。认为《中庸》成于汉代的有廖焕超等，在《中庸作者献疑》一文中（载《孔子研究》1990年第2期），廖氏除继承前人论《中庸》的一些提法，如“今天下车同轨，书同文，行同伦”等，来否定《中庸》非子思作外，还着重从孟子、荀子、子思三者的学术关系加以探讨。他指出，孟子师事子思，荀子批评子思，但无论是从正面，还是从反面，二人都没有提到过《中庸》。《孟子》与《中庸》都谈到“中”、“诚”、“仁者人也”，但从思想内容看，是《中庸》抄袭并发展了《孟子》，而不是相反。作者还指出《史记·孔子世家》中子思作《中庸》之语，不是司马迁原文，而是后人所增窜。

以上是关于《中庸》之作者与成书年代问题，据古今学者所作的论述，大体来说，否认子思所作的论述颇有深度。关于《中庸》的一书研究价值与如何利用问题参见前篇。

**《论语》** 二十篇。有伪作羸入。周孔丘弟子撰。

《论语》是我国先秦时期一部语录体散文集，主要记载孔子及其弟子的言行。全书二十篇，四百九十二章。第一篇《学而》十六章，第二篇《为政》二十四章，第三篇《八佾》二十六章，第四篇《里仁》二十六章，第五篇《公冶长》二十七章，第六篇《雍也》二十八章，第七篇《述而》三十七章，第八篇《泰伯》二十一章，第九篇《子罕》三十章，第十篇《乡党》九章，第十一篇《先进》二十七章，第十二篇《颜渊》二十四章，第十三篇《子路》三十章，第十四篇《宪问》四十七章，第十五篇《卫灵公》四十一章，第十六篇《季氏》十四章，第十七篇《阳货》二十六章，第十八篇《微子》十一章，第十九篇《子张》二十五章，第二十章《尧曰》三章。

内容涉及到哲学、政治、教育、伦理、文化等各方面，是研究孔子及儒家思想的一部主要著作。

关于《论语》的来源与作者，班固《汉书·艺文志》首次作了较详细记载：“武帝末，鲁共王坏孔子宅，欲以广其宫，得古文《尚书》及《礼记》、《论语》、《孝经》，凡数十篇，皆古字也。”又说：“《论语》者，孔子应答弟子时人，及弟子相与言，而接闻于夫子之语也。当时弟子各有所说，夫子既卒，门人相与辑而论纂，故谓之《论语》。汉兴，有齐、鲁之说，传《齐论语》者，昌邑中尉王吉、御史大夫贡禹、尚书令五鹿充宗、胶东庸生，唯王（子）阳（王吉字子阳）名家。传《鲁论语》者，常山都尉龚奋、长信少府夏侯胜、丞相韦贤、鲁扶卿、前将军萧望之、安昌侯张禹，皆名家，张氏最后出而行于世。”《艺文志》又载：“《论语》古二十一篇”，自注云：“出孔子壁中，两《子张》。”又有“《齐论》二十二篇”，自注云：“多《问王》、《知道》。”又有《鲁论》二十篇。班固之后，王充、郑玄、皇侃均以《论语》为孔子弟子所作。《隋书·经籍志》还对汉末以后《论语》的传授与篇次情况作了进一步叙述：“张禹本授《鲁论》，晚讲《齐论》，后遂合而考之，删其烦惑，除去《齐论》之《问王》、《知道》二篇，从《鲁论》二十篇为定，号《张侯论》，当世重之。周氏、包氏为之《章句》，马融又为之《训》。又有《古论语》，与《古文尚书》同出，章句凡有，与《鲁论》不异，唯分《子张》为二篇，故有二十一篇，孔安国为之《传》。汉末郑玄以《张侯论》为本，参考《齐论》、《古论》而为之注。魏司空陈群、太常王肃、博士周生烈皆有义说，吏部尚书何晏又为《集解》，是后诸儒多为之注，《齐论》遂亡。”

对于《论语》编集者，宋人邵博在其《闻见后录》中第一次提出《论语》非尽为孔子门人所作，认为“《论语》自曾子弟子子思之徒出无疑”。其证据有：（1）自颜渊死后，孔子道义之精微唯曾子

一人能悟得。(2) 曾子比孔子小四十六岁，但《论语》中却记录了曾子的死事，这当为曾子之徒所为。(3) 《论语》中有“子曰”“曾子曰”而对颜回、冉耕等人则或字之，或名之，盖《论语》之法，师语弟子则名之，弟子对师虽朋友亦名之，自谓则字之。清人姚鼐则以《檀弓》最推崇子游为据，认为《论语》出于子游之徒（《古文辞类纂》）。崔述认为《论语》“则是孔子既没数十年后，七十子之门人追记其师所述以成篇，而后儒辑之以成书者，非孔子之门人弟子之所记而辑焉者也。”（《洙泗考信录》）

总之，据前人所论，《论语》当是孔子弟子及再传弟子所记所辑，并非全为孔子或其弟子所撰。

关于《论语》中部分伪作，前人也有所论述。《齐论》中曾有《问王》、《知道》两篇，宋人晁公武认为因张禹之删而亡，十分可惜。但马端临却认为这两篇是后人的伪作，在质量上远不如《论语》中的各篇章，因而并非因张禹之删而亡，属于自然淘汰。文曰：“《齐论》多于《鲁论》二篇，曰《问王》、《知道》，史称为张禹所删，以此遂无传。且夫子之言，禹何人而敢删之？然《古论语》与《古文尚书》同自孔壁出者，章句与《鲁论》不异，唯分《尧曰》“子张问”以下为一篇，共二十一篇，则《问王》、《知道》二篇亦孔壁中所无。度必后儒依仿而作，非圣经之本真。此所以不传，非禹所能删也。”（《文献通考·经籍考》）

清人崔述对《论语》中的末五篇论述颇详，认为这五篇是后人续入，并非孔门弟子或再传弟子作，他曰：“唯其后之五篇多可疑者。《季氏篇》文多俳偶，全与他篇不伦，而《颛臾》一章与《经》、《传》牴牾。《微子》篇杂记古今轶事，有与圣门绝无涉者。而《楚狂》三章语意乃类庄周，皆不似孔子遗书。且孔子者对君大夫之称，自言与门人言，则但称子，此《论语》体例也；而《季氏》篇章首皆称孔子，《微子》篇亦往往称孔子，尤其显然而可见者。《阳货》篇

纯驳互见，文亦错出不均，《问仁》、《六言》、《三疾》等章，文体略与《季氏》篇同，而《武城》、《佛肸》二章于孔子前称夫子，乃战国之言，非春秋时语，盖杂辑成之者，非一人之笔也。《子张》篇记门弟子之言，较前后篇文体独为少粹，唯称孔子为仲尼，亦与它篇小异。至《尧曰》篇，《古论语》本两篇，或一章或二章，其文尤不类；盖皆断简无所属，附之书末者，《鲁论语》以其少，故合之；而不学者遂附会之以为终篇，历叙尧、舜、禹、汤、武王之事，而以孔子继之，谬矣。窃意此五篇者，皆后人之所续入，如《春秋》之有续经者然，如《孟子》之有外篇者然，如以《考工记》补《周官》者然。其中义理事实之可疑者，盖亦有之，今不能徧举，学者所当精择而详考也。”（《洙泗考信录》）

崔述还著有《论语余说》一书，在《篇章辨疑》一章中，对《论语》各篇章作了一一考析，或篇伪，或章伪，或疑伪，崔述都作了列举，兹摘录如下：

“事实不可信者六章二节（以下五类皆《季氏》等四篇及前五篇之可疑者）：

- 《子见南子》章（《雍也》篇）
- 《季氏将伐颛臾》章（《季氏》篇）
- 《公山弗扰》章（《阳货》篇）
- 《佛肸召》章（同上）
- 《齐景公待孔子》章（《微子》篇）
- 《齐人归女乐》章（同上）

以上六章，皆记孔子之事不可信者。内《季氏》等五章皆在后五篇内，唯《南子》章在第六篇。然在篇末，此后仅有两章，疑皆后人续得者所续入，未敢信以为必然也。

尧曰：“咨尔舜”至“天禄永终”（《尧曰》篇）

舜亦以命禹（同上）



此二节皆记古帝王之事不可信者，亦在后五篇内。

事实有可疑者六章：

《孺悲欲见孔子》章（《阳货》篇）

《楚狂接舆》章（《微子》篇）

《长沮桀溺耦而耕》章（同上）

《子路从而后》章（同上）

以上四章皆记孔子之事，虽无大可疑，然皆与前十五篇所记孔子之事不类，未敢信以为必然也。

《陈亢问于伯鱼》章（《季氏》篇）

《太师挚适齐》章（《微子》篇）

以上二章皆记杂事，考其时势亦有不敢尽信以为实者。子所雅言诗书执礼，伯鱼何以独不闻？……即诗礼之外，孔子之教门人亦甚多，前十五篇所记详也。何以教门人独详，教子则略乎？恐圣人不如是矫情也。师挚诸人之去，不见于他传记。齐、楚、秦、蔡亦非远胜于鲁国者，何以相率而去？然于理犹可曲解也。河汉海之内，岂乐官所可居，而乃入于水中乎？大抵《季氏》、《微子》两篇，皆杂采于传记者，而篇末三章尤与通篇文义不伦，恐亦后人之所续入，未敢尽信为实然也。

义无可疑，而文体不类者九章：

《益者三友》章（以下六章并《季氏》篇）

《益者三乐》章

《传于君子有三愆》章

《君子有三戒》章

《君子有三畏》章

《君子有九思》章

《由也女闻六言六蔽》章（《阳货》篇）

按《季氏》篇记孔子之言凡十一章。《颛臾章》其事与《经》、

《传》不合，不待言矣。其余十章全用排句体者六章，何以前十五篇中曾无一章文体类此者乎？观其章首称‘孔子曰’，其非孔门弟子所记显然也。然于义理未有出入，疑当日孔子或言及于此，而后人敷衍其意以为文者，是以文体与十五篇不类。《六言六蔽》一章，文体亦颇类此，故并附之于后。学者分别观之可也。

《古者民有三疾》章（《阳货》篇），

《不知命》章（《尧曰》篇）

此二章亦与前十五篇小异，不知果系圣言与否？姑附识于此。

文体大可疑者二章：

《子张问仁于孔子》章（《阳货》篇）

《子张问于孔子》章（《尧曰》篇）

按前十五篇中孔子答门人之问，皆平直明显，而此二章独先举其数不言其实，必待子张再问而后告之，何哉？且俱系答子张之言，疑子张之徒取圣人之意而敷衍成文者，必非孔子当日之言。

门人于孔子前称夫子，而事亦可疑者二章：

《子路、曾皙、冉有、公西华侍坐》章（《先进》篇末章）

《子之武城》章（《阳货》篇）

按前十篇中门人于孔子之前未有称夫子者。《先进》后五篇自《侍坐》章外亦无之，此二章何以皆称夫子，而其事其言亦与十五篇中所记孔子之事之言不类。《阳货》篇固多不可信，即前十五篇之末亦往往有后人所续入者，以故文体多不伦。

小有可疑而于义无失者二章：

《予欲无言》章（《阳货》篇）

《君子亦有恶》章（同上）

《无言》章前人说者不一，易启后人之疑。然窃意其即无行不与之意，非有他义，亦无庸过求也。《有恶》章较之前十五篇文体微觉不伦，或传之者不无增益，要之亦无甚大异也。

事无可疑，而在篇末，与篇中文不伦，或有缺者五章：

《色斯举矣》章（《乡党》篇）

首二句上下必有缺文，且与篇中所记朝聘之礼、衣服、饮食之事毫不相类。盖后人采他书之断简附之于篇末者，然于义则得之。

《齐景公有马千驷》章（《季氏》篇）

《邦君之妻》章（同上）

此二章皆与孔子之言行无涉，盖与《陈亢》章皆后人采他书之文附之于篇末者，故不能无缺帙。

《周公谓鲁公》章（《微子》篇）

《周有八士》章（同上）

按《微子》篇虽不皆孔子之事，然皆记君子不遇时之事，或有孔子论赞之语。而此二章皆记盛时之事，与篇中事皆不伦。盖与《师挚》一章皆后人得之他书，采而附之于后者。然此二章其言与其事皆足补《诗》、《书》之缺，不可废者也。

观此以上数章，可知每篇之末间有一二章为后人之所续入。得者固多，失者亦偶有之，学者不可不分别观之也。”（《崔东壁遗书》）

关于《阳货篇·公山弗扰章》的真伪情况，梁启超也认为是伪作，但近人张心澂认为该章所反映的内容是符合孔子当时的心理动态和处世哲学的。第一，公山弗扰召孔子时，孔子年五十岁，还没有做中都宰，更没有出名成为圣人。第二，公山弗扰造反，反的是季氏等鲁国公卿大夫，而孔子亦曾说“天下有道，则政不在大夫”，表明他也是反对鲁国的季氏、孟孙氏、叔孙氏，即所谓“三桓”职掌鲁国大权的。第三，孔子之所以一开始答应公山氏之召，而最终又没有去，张心澂认为是孔子怕公山不会照他的一套主张办，他就反而徒然得了一个助叛的恶名。综合这些论点，张氏最后指出：“所以《公山弗扰》这一章，我看正是孔门弟子的忠实记录，不是后人

伪造的。”（《伪书通考》）

《论语》一书的价值，无容多言，在古代时，它既是十三经之一，又是四书之一，充分说明了它在儒学中的地位，对后世的思想、文化、学术等各方面的发展，都有深远的影响。在语言上，《论语》文字明白易懂，多采用对话、白描等手法表现人物的神态，富有浓厚的文学意味。从今天角度讲，《论语》一书对于我们研究儒家思想、孔子生平言行及其思想都是最直接的资料之一。此外，《论语》在国际上有很大影响，这应当引起我们的足够重视。

《孟子》 七章十四卷。并非全为自撰。原题东周齐人孟轲撰。

《孟子》第一章为《梁惠王》，第二章为《公孙丑》，第三章为《滕文公》，第四章为《离娄》，第五章为《万章》，第六章为《告子》，第七章为《尽心》，每章各分上下两卷。

《孟子》一书，反映了孟子及其“思孟学派”的主要哲学思想。归纳起来有以下几点：（1）“仁政”思想。孟子“仁政”的基本原则是“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具体内容即是政治上“尊贤使能，俊杰在位”，经济上要恢复井田制，减轻人民的赋税。《孟子》的“仁政”学说虽含有十分积极的理论因素，但它只是寄希望统治者的“恻隐之心”，即“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梁惠王》上）因而在实践中也是很难实现的。（2）性善说。孟子认为人的本性是善的，而且人先天地具有一些基本道德品质的胚胎——“善端”。基本道德有四个方面，即“四德”——仁、义、礼、智。孟子说：恻隐之心，仁之端也；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告子》上）孟子的性善论，为他的“仁政”提供理论根据，主张人人都有天赋道德和恻隐之心。此外，《孟子》中还反映了孟子及其所代表的学派的天道、义利、尽心、知性、知天等观点，在此不一一赘述。

关于《孟子》一书的作者，从司马迁与班固的记载来看，似乎

都以为是孟子自作。《史记·孟荀列传》：“孟轲，邹人也，受业子思门人，……。天下方务合纵连横，以攻伐为贤，而孟轲乃述唐虞三代之德，是以所如者不合，退而与万章之徒，序《诗》、《书》，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汉书·艺文志》有《孟子》十一篇，自注云：“名轲，邹人，子思弟子。”曾注《孟子》的汉人赵岐在《孟子章句题辞》中也指出：“此书孟子所作者，故总谓之《孟子》，其篇目则各自有其名。孟子，邹人也，名轲，字则未闻也。……。退而论集所与高弟子公孙丑、万章之徒难疑答问，又自撰其法度之言，著书七篇，二百六十一章，三万四千六百八十五字。《外书》四篇——《性善》、《辨文》、《说孝经》、《为正》，其文不能宏深，不与《内篇》相似，似非孟子本真，后世依仿而托之者也。”到了唐代，张籍第一次对此提出怀疑，“古之学君臣父子之道，必资于师。师之贤者，其徒或数千人，或数百人，是以没则纪其师之说以为书，若《孟子》是也。传者犹以孟子自论其书，不云没后其徒为之也。”（《张籍集·上韩昌黎书》）后来韩愈、司马光、晁公武等人均认为《孟子》非全为孟子所作。晁公武说：“韩愈以此书为弟子所会集，与岐之言不同。今考其书，载孟子所见诸侯，皆称谥，如齐宣王、梁惠王、梁襄王、滕定公、滕文公、鲁平公是也。夫死然后有谥，轲无恙时所见诸侯，不应即称谥。且惠王元年，至平公之卒凡七十七年，轲始见惠王，目之曰叟，必已老矣，决不见平公之卒也。后人追为之明矣，则岐之言非也。”（《郡斋读书志》）孟子年八十四而逝，而从惠王元年至平公之卒已有七十七年，孟子绝不会既见惠王之卒，又见平公之卒，因而其中必有后人所追记。总之，《孟子》一书虽不尽为孟子所著所述，但它反映了孟子等人的哲学思想，是研究孟子思想及战国时儒学概况的最直接的材料。

《论语注》 伪。旧题汉孔安国撰。

三国时何晏在《论语集解序》中虽记孔安国有《古论语训解》，

但又指出该书已亡。一来该书早亡，二来何氏认为所说为《训解》，并不是《注》。因而，清人孙志祖认为此书为伪书。另外，他还举陈仲鱼（鱣）的《论语古训》所辑的一条《论语注》为证，也颇有说服力。《论语古训》中有：“孰谓鄫人之子知礼乎？”《论语注》注云：“鄫，孔子父叔梁纥所治邑也。”孔安国为孔子十一世孙，而此注中又直言“孔子父叔梁纥”于礼义则大乖，因而孙志祖指出：“此大可疑者。予乃叹古来伪书何限，惜无明眼人道破尔。若伪日刊本《孝经古文孔传》云：‘孔子者，男子之通称’，其谬不待言矣。”（《读书脞录》）《论语注》当是后人假托孔安国，其原因可能是出于学术上的。

**《四注孟子》** 十四卷。伪。

考《汉书·艺文志》有《孟子》十一篇，未言注家。《隋书·经籍志》载有赵岐、郑玄、刘熙、蔡母邃四家注，但后者亡，新旧《唐书·艺文志》与《隋书·经籍志》所载相同。只是到了元人编的《宋史·艺文志》，才有《四注孟子》十四卷，注云：“杨雄、韩愈、李翱、熙时子四家注。”但元马端临《文献通考》认为其“旨意浅近，盖依托者”。遂定为伪书。观其所注，保留了唐宋时注家的一些材料，可为研读者提供一定的参考资料。

**《孟子正义》** 十四卷。全书伪。原题汉赵岐注，宋孙奭疏。

据晁公武的《郡斋读书志》，孙奭只有《孟子音义》，而无《正义》。陈振孙的《直斋书录解题》则既载《音义》，又载《正义》，可知此本伪书的产生当在陈氏前、晁氏后。此书流传不久，即有人发现其为伪作。南宋时朱熹第一次指出：“《孟子疏》乃邵武士人假作，蔡季通识其人。”（《朱子语录》）其根据是该疏与正规的“疏”的体例不合，而且文词也较浅显。

清人钱大昕认为：（1）《孟子正义》中的赵岐注与他书所引赵岐注不同，赵岐所注，每章之末都要概括它的宗旨，成为《章指》，而

且多用韵语，而此《正义》本中却全无。(2) 据《崇文总目》载唐人陆善经曾注过《孟子》，而他注《孟子》时虽参考了赵岐注，但删去了赵氏的《章指》，因而钱大昕认为，邵武士人假托孙奭所作的《孟子正义》，是用陆善经所删的赵氏注本《孟子》为底本的。（《十驾斋养新录》）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又查考有关孙奭著书的记录，如《宋史·邢昺传》、《涑水纪闻》等，均未有言及孙氏的《孟子正义》。其次，在内容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孟子正义》所疏“皆敷衍语气，如乡塾讲章。至岐注好用古事为比，疏多不得其根据。……如斯之类，益影撰无稽矣”。总之，该书虽然为一部伪作，作伪的目的可能是托名传世，亦可能是书贾谋财所为，但由于出自宋人之手，其中对有关字义和文义的考证注释，也多少反映了当时人研究《孟子》的程度，以及注者和时人的一些思想观点，对我们今天研读《孟子》和考究宋时的思想文化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孟子外书注》** 伪。旧题熙时子注。

所谓《孟子外书》是指《孟子》七篇之外的另外四篇，即《性善》、《辨文》、《说孝经》、《为正》四篇。由于这四篇是外书，不少人只以为它们是伪作，故一直未入《孟子》中，而称为《孟子外书》。汉人赵岐曾指出：“又有《〈孟子〉外书》四篇——《性善》、《辨文》、《说孝经》、《为正》，其文不能宏深，不与内篇相似，似非孟子本真，后世依仿而托之者也。”（《孟子章句题辞》）自赵氏鉴别这四篇为伪作之后，所谓孟子《外书》遂亡，不为《隋书·经籍志》和新旧《唐书·艺文志》所载。

到了明代，又出现了所谓姚士舜所传的《孟子外书》四篇，梁启超认为此四篇“则又伪中之伪，并非汉时之旧”。（《饮冰室专集·〈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但所谓的《孟子外书注》前有宋人马廷鸾序，序中又称熙时子即刘攽。刘攽为北宋时人，马廷

鸾为南宋时人，为何作于北宋之书，到南宋时才有马氏之序文。其次，考《宋史·刘攽传》亦不言作过《孟子外书注》。再者，《孟子外书》在隋唐时亦已亡，《宋史·艺文志》也未录，又怎有《孟子外书注》之书。因此，清人倪灿在《宋史·艺文志补》中虽收入《孟子外书》注四篇，但又自注云：“称马廷鸾序，谓熙时子即刘攽，实假托也。”

考其作伪之由，可能因《汉书·艺文志》中“《孟子》十一篇”而出，因为通行的《孟子》只有七篇，故伪作四篇以充其数，又不知《汉书》所言十一篇乃误录。

## （九） 小学类

**《尔雅》** 三卷。误题撰人。原题周姬旦撰。

《尔雅》是我国古代语言文字（即小学）著作中体例最完备、时间最早的著作之一。郭璞在其《尔雅注序》中称：“《尔雅》者所以通诂训之指归，叙诗人之兴咏，总绝代之离词，辨同实而殊号者也。”也就是说，《尔雅》旨在训诂，解释文词句义。所谓“尔，近也；雅，正也”，（张晏《汉书注》）“雅”“正”即是“雅言”“正言”之省。清人阮元说：“正言者，犹今官话也（即类似今之普通话——引者）。近正者，各省土音近于官话者也。”（《擘经室集·与郝兰幕户部论〈尔雅〉书》）因而，“尔雅”一语概括起来讲就是以现代语言解释古代语言，以近于标准的官话（普通话）解释，各地的方言口语。

《尔雅》分上、中、下三卷，内容包括十九篇。上卷有四篇，前



三篇的《释诂》、《释言》、《释训》解释一般性词语和概念。第四篇《释亲》，专门解释亲属间称谓用语。从第五篇《释宫》到第十二篇《释水》为中卷，余下的是下卷。《释宫》是解释宫庭楼阁建筑称谓。第六篇《释器》解释祭祀与日用器物名称。第七篇《释乐》解释乐器与乐理。第八篇《释天》解释天文与四时名词。第九、十、十一、十二篇的《释地》、《释丘》、《释山》、《释水》解释有关地理名词。下卷中第十三篇的《释草》、第十四篇《释木》是解释植物名称的。第十五篇的《释虫》、第十六篇的《释鱼》、第十七篇的《释鸟》、第十八篇的《释兽》、第十九篇的《释畜》是解释动物名词的。

最早著录《尔雅》一书的是《汉书·艺文志》。《汉书·艺文志》载《尔雅》三卷，二十篇，但未著录作者姓名。自汉以后，人们就《尔雅》的作者问题纷纷展开探讨，但至今尚无定论。概括起来大致有三种说法：一是周公所撰，二是孔子门人所作，三是汉儒所纂集。就所见材料而言，最早对周公作《尔雅》提出怀疑的是《西京杂记》中记录汉人郭威的话：“郭威字文伟，茂陵人也，好读书。以谓《尔雅》周公所制，而《尔雅》有‘张仲孝友’，张仲，宣王时人，非周公之制明矣。余（郭威）尝以问扬子云，子云曰：‘孔子门徒游夏之俦所记，以解释六艺者也。’家君以为《外戚传》称史佚教其子以《尔雅》。《尔雅》，小学也。又《记》言孔子教鲁哀公学《尔雅》，《尔雅》之出远矣。旧传学者皆云周公所记也，张仲孝友之类，后人所足耳！”郭威虽然对“张仲孝友”有怀疑，但他又认为这是后人补足的，并不是周公所记原本。此后，北魏张揖在其《上广雅表》中，仍然认为《尔雅》是周公所作：“昔在周公，缵述唐虞，宗翼文武，剋定四海，勤相成王，践祚理政，日昃不食，坐而待旦，德化宣流，越裳徕贡，嘉禾贯桑，六年制礼以导天下，著《尔雅》一篇以释其义。传于后世，历载五百，坟典散落，唯《尔雅》恒存。《礼·三朝记》哀公曰：‘寡人欲学小辨以观于政，其可乎？’孔子曰：

‘《尔雅》以观于古，足以辩言矣。’《春秋元命包》言：‘子夏问夫子作《春秋》不以‘初哉首基’为始何？’是以知周公所造也。……今俗所传三篇《尔雅》，或言仲尼所增，或言子夏所益，或言叔孙通所补，或言沛郡梁文所考，皆解家所说，诂师口传，既无正验圣人所言，是故疑不能明矣。”

不过，总的来讲，汉魏及其以后，诸家持论的总趋向都是否认周公作，这其中或言孔子及其门人作，或言成于秦汉间的众人之手。从现在保存下来的资料来看，最早认为《尔雅》为孔门所作是汉人郑玄。他曾说：“某之闻也，《尔雅》者，孔子门人所作，以释六艺之旨，盖不误也。”（《驳五经异义》见《诗经正义》引）又说：“《尔雅》之文杂，非一家之著，则孔子门人所作，亦非一人。”（《郑志答张逸》见《诗经正义》引）南朝梁时的刘勰在其《文心雕龙》中所言，与郑玄所说观点尽同。唐时陆德明认为《释诂》是周公作，而对《释言》以下诸篇，他又赞成张揖所论，虽有所疑，但没有充分的证据说明非周公作，姑且存疑。到了宋朝，疑经风气较盛，学者们对儒家的经典作了一一考察。欧阳修认为《尔雅》是秦汉之间“学《诗》者纂集说《诗》博士解诂”，（《诗本义》）根本不是什么圣人所作的。吕南公又从三代学术的宗旨，《尔雅》与《毛诗》之比较，证明《尔雅》作于秦汉间。他说：“《尔雅》非三代之书，其作于秦汉之经家乎？郑康成以为出于孔子门人者妄也。三代之学，其学在于持气正心，充德性于神明，以为行业。彼且不贵著书，不贵传经，而曾形名训诂之肯为哉？……余考此书所陈训例，往往与他书不合，唯对毛氏《诗》说则多用，余故知其作于秦汉间。”宋代其它学者，如叶梦得、高承、曹料中、郑樵等所论，均以《尔雅》与《毛诗》训诂的关系为据，推翻《尔雅》周公作、《尔雅》孔子及门人作，结论与欧阳氏、吕氏相同。如郑樵说：“大道失而后有六经，六经失而后有《尔雅》，《尔雅》失而后有笺注。《尔雅》与注，

俱奔走六经者也。但《尔雅》逸，笺注劳。《尔雅》者，约六经而归《尔雅》，故逸。笺注者，散《尔雅》以投六经，故劳。有《诗》、《书》而后有《尔雅》，《尔雅》凭《诗》、《书》以作，往往出自汉代，笺注未行之前，其孰以为周公哉？”（《尔雅注序》）从《尔雅》的功用讲，宋人以为《尔雅》是为六经服务的，是解释六经中的有关词义，使学者更好理解六经。

清代考据学兴盛，对《尔雅》作者及成书年代的探讨成为一个重要的课题。从观点角度讲，清人在继承前人之说的基础上作了进一步发挥和论证。如认为《尔雅》非周公所作的崔述，不仅提出了有关证据，而且指出汉人伪题周公所作是出于借名传书的需要，其言曰：“世或以《尔雅》为周公作，或云‘周公止作《释诂》一篇，余皆非也。’余按《释诂》等篇乃解释经传之文义。经传之作，大半在于周公之后，周公何由预知之而预释之乎？至于他篇所记制度名物之属，往往有与经传异者，其非周公所作尤为明著。大抵秦汉间书，多好援古圣人以为重，或明假其名，若《素问》、《灵枢》之属；或传之者谬相推奉，若《本草》、《周官》之类，皆不可信。”（《丰镐考信录》）但是邵晋涵认为《尔雅》“始于周公，成于孔子门人，斯为定论。”（《尔雅正义》）其根据是把张揖所言的“仲尼所增”、“子夏所益”、“叔孙通所补”等，一一在《尔雅》中对号入座。（文繁不俱录）对张揖所列证据，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作了剖驳，认为张揖所举孔子之言的“《尔雅》以观于古”中的“尔雅”二字并非书名，因为此句出自《大戴礼记》。该句与上句的“循弦以观其乐”是对文，“循弦”既非书名，“尔雅”又怎能是书名？其义当如周卢辨《大戴礼记注》所云：“尔，近也，谓依于《雅》、《颂》。”即按照《诗经》中《雅》诗与《颂》诗所描述的内容，去了解考察古代的历史。至于张揖为何假托《尔雅》作于周公，张心澂认为：“揖盖欲推崇其所上之《广雅》，故以此书托始于周公也。《尔雅》一书，当系

汉及汉以前之字典，陆续有增益，非成于一手，故《汉志》亦无主名。”

以上主要介绍了历代学者就《尔雅》作者问题的三种观点。时至当代，一些学者对该问题也有所研究，虽然几种说法都有人主张，但成于众家之手说（诸家纂补说），则为学术界普遍认可。因为这一方面符合语言文字学史发展规律，另一方面从字典、词典这样的综合性工具书来讲，更需要一个不断完善的过程。正如殷孟伦先生在《尔雅简说》中所言：“任何一种词书，由其初具雏型，从不完全以至完全，往往是随着时代或地区的变化和使用者的需要而随时有所增改。”

《尔雅》作为我国历史上第一部体例完备的训诂专著，自成书以来，受到历朝历代的学者重视，其在训诂学史及词（字）典史上的价值也就显而易见，具体说来有如下几点：

（1）《尔雅》保存了大量的秦汉期间的训诂材料及方言材料，而且从人文到天文，从植物到动物，从社会状况到地理景物，《尔雅》都尽可能地作了解释，是我们今天阅读理解整理古代——尤其是先秦的典籍所必不可少的一部工具书。（2）从训诂学角度讲，在三种训诂方式上（义训、音训、形训）以义为训，在具体训释中又创造了同义相训、反义为训、以言为训、归纳训释、连类训释等一系列科学的训诂方法，迄今为训诂学界所普遍使用，其价值也可见一斑。（3）从辞书编纂角度讲，《尔雅》首创分类训释的体例，对后代的辞书编纂体例确实起到了典范作用。（4）从史料价值来看，《尔雅》保存了不少有关古代的典章、社会、文化、思想等方面的资料，为我们多角度研究当时的社会提供了珍贵的原始资料。

以上是《尔雅》的优点，至于它的不足之处，用今天的眼光来看主要有三点：即所收词汇较少，面也较窄。其次，即在体例上不够完备，如释义缺乏例证。第三，存在一些封建迷信性的糟粕。但

是这些不足，可以说是历史的局限性带来的，也是符合事物循序渐近发展的内在规律，其价值因素还是占主导地位的。

**《苍颉》** 一篇。误题撰人。原题秦相李斯作

《苍颉》是专供初学者识读的字书。《汉书·艺文志》有《苍颉》一篇，注云：“上七章，秦丞相李斯作；《爰历》六章，东府令赵高作；《博学》七章，太史令胡毋敬作。”《汉书·艺文志》把李斯、赵高、胡毋敬三人所作的识字书合称为《苍颉篇》，这也是汉人的习惯称法。（汉时又有称为“三苍”）但若仅题李斯作，则明显有误。“三苍”共收录三千三百多字，汉扬雄作《苍颉训纂篇》，增至五千三百余字，贾鲂又作《滂喜篇》。由于这几篇都不长，人们就把它合成一部书。把原来的“三苍”作为上篇，《苍颉训纂篇》作为中篇，《滂喜篇》作为下篇，仍合称为“三苍”。但由于《苍颉篇》流传较广，其中不免有后人杂入的一些资料，如颜之推在《颜氏家训》中指出：“《苍颉》李斯所造，而云汉兼天下海内，并厕豨黥韩覆畔讨灭残，非本义也。”

**《小尔雅》** 一卷。作者伪。原题楚孔鲋撰。

《小尔雅》一名《小雅》，《汉书·艺文志》有《小雅》一篇，《隋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均有“《小尔雅》一卷，李轨解”。但三家志书所录的《小尔雅》在唐宋之间亡佚，今本《小尔雅》盖宋人从《孔丛子》第一篇中抄出，全书分为十三章，内容大多为补充《尔雅》所作。前三章分别为《广诂》、《广言》、《广训》，训释的词目与《尔雅》相似，多为一般性词目，以近义词释词义。从第四章《广义》起，即用说解方式训释。《广义》所释为男女关系之词。第五章《广名》解释葬礼方面的词义。第六章《广服》解释纺织、服饰方面的词语。第七章《广器》解释兵器、交通工具及地理方面的词汇。第八章《广物》解释有关农作物的词汇。第九章、十章、十一章、十二章、十三章的《广鸟》、《广兽》、《广量》、《广

衡》的说解内容，基本上与章名一致。

关于《小尔雅》的作者，汉、隋、唐三家艺文志只录书名与卷数，未记作者姓名。南宋淳熙年间（1174—1190年），秘书少监陈骥所编的《中兴馆阁书目》才言：“《小尔雅》一卷，孔鲋撰，十三章”。略早于《中兴馆阁书目》，（北宋末年，南宋初期）晁公武的《郡斋读书志》也曾题《小尔雅》为孔鲋所书，但陈骥之后的陈振孙即指出《小尔雅》只是《孔丛子》中的一篇，《孔丛子》旧题为孔鲋作，实际上也是一部伪作（见后）。汉人伪托孔鲋之名以传世，就连晁公武本人也对《孔丛子》的作者大有怀疑。因而陈振孙指出：“《汉·志》有此书，亦不著名氏。《唐·志》有李轨《解》一卷，今《馆阁书目》云‘孔鲋撰’，盖即《孔丛子》第十一篇也。……当时好事者抄出别行。”清人钱大昕虽认为《小尔雅》为《尔雅》的比附之作，但并不认为《小尔雅》从《孔丛子》中采出，而是后人伪作《孔丛子》后窜入了此篇。戴震从《小尔雅》中所用的术语、释字方法等方面进行论证，指出：（《小尔雅》）大致后人比附掇拾而成，非古小学遗书也。如云‘鹄中者谓之证’，则正鹄之分未之考也。‘四尺谓之仞’，则筑宫之仞有三尺不为一丈，而为及肩之墙矣。……其解释字义，不胜枚数，以为之驳证，故汉世大儒不取之为说经，独王肃、杜预及东晋梅赜奏上之《古文尚书孔传》颇涉于此。……或曰《小尔雅》者，后人采王肃、杜预之说为之也。”（《戴东原集·书〈小尔雅〉后》）康有为认为汉唐时的《小尔雅》与古文诸经及《尔雅》一样，是刘歆伪作。宋以后所出的《小尔雅》是后人的辗转附会。其言曰：“歆云：‘古文应读《尔雅》，故解古今语而可知也。’故既作《尔雅》后，复作《小尔雅》、《古今字》。宋翔凤《小尔雅训纂序》曰：‘今之为康成学，恒谤讥此书，以为不合，郑君同乎俗说。然还按《诗》、《礼》，乃郑君之改易古文，非《小尔雅》之偪违经义，据其后以疑其前，明者之所不取也。汉之经师咸有家法，唯有小学

义在博通，就今所传，扬子云、刘成国、张稚让诸家之作，多资旁采，赴获所宗。比之墨守，殆有殊途。至于此书则依循古文，早见凌杂隐括，以就源流合一。’今以宋氏《小尔雅训纂》逐条按之，无一字出于古文伪经之外者，盖与《尔雅》同为刘歆伪撰。……至宋人以为孔鲋撰者，盖五代之乱，此书已佚，而伪造《孔丛》者尝刺取以入其书，宋人又就《孔丛》录出之，故当代书目遂题为孔鲋所撰，展转附会，岐中之岐，殆不足辨矣。”（《新学伪经考》）观康氏之论，《小尔雅》是否为刘歆伪作尚有待进一步探讨，但他以为宋以后题孔鲋撰的《小尔雅》是“伪中之伪”，与前人的观点实际相同，也是比较可信的。

尽管《小尔雅》是一部伪托之作，其成书年代亦在汉唐之际，但它所收词条均系《尔雅》所无，其性质与功用亦与《尔雅》相似，对我们现在阅读古籍，研治古汉语都是一本不可多得的工具书。在训释方式上，《小尔雅》根据其产生时的语言特点，有自己的较科学的训释形式。具体说来，大致有五点：（1）某某，某某也。被释词在前，释词在后，如“晏明，阳也”。（2）某某曰某某，释词在前，被释词在后，如“杂彩曰绘”，“杂言曰咙”。（3）某某谓之某某，或某某为某某，解释词在前，被释词在后。这一般用在带有限制性的解释词中，如“凡无妻无夫通谓之寡”，又如“布褐而紵之谓之蓝缕”等等。（4）举出全句，而释一字。与其它字书比较起来，《小尔雅》释义上的特点可概括为：类中求异，比较互见，连属而及，不限本类；本彼知此，互相明义，一气作释，推究原委。凡此，对后来的辞书编纂都有一定的借鉴和参考价值。参见《小尔雅》（载《古籍整理学刊》1986年第2期）、黄怀信《一部很有价值的古典辞书——〈小尔雅〉》（载《辞书研究》1988年第1期）、《论葛其仁〈小尔雅疏证〉》（载《载宁夏教育学院学报》1989年第3期）、《〈小尔雅〉成书年代述评》（载《内蒙古师范大学学报》1986年第4期）。但《小

尔雅》与《尔雅》一样，也存在着容量少的缺点。另外，《小尔雅》的体例杂乱，释义上也有混乱之处，因而它的影响远不如其它的“雅类”著作的如《尔雅》、《广雅》、《逸雅》等。

《方言》 十三卷。疑作者伪。原题汉扬雄撰，晋郭璞注。

《方言》是《辘轩使者绝代语释别国方言》的简称。其内容是以合乎标准的语言解释各地和古代的异言别语，故称为《方言》。《方言》的作者，刘歆的《七略》与班固的《汉书·艺文志》及《扬雄本传》均未录。至《隋书·经籍志》和新旧《唐书·艺文志》，才在书中正式著录扬雄《方言》十三卷。（《旧唐书》又作《别国方言》十三卷，名异而实同。）事实上，《方言》早在汉末魏晋时就十分流行。从现有材料来看，最早称扬雄作《方言》是汉末应劭，他不但在《风俗通义序》中较详细地叙述了扬雄作方言的原委，而且他注《汉书》时还引用了扬雄《方言》一条。他在《序》文中述道：“周秦常以岁八月遗辘轩之使，求异代方言，还奏籍之，藏于密室。及嬴氏之亡，遗弃脱漏，未见之者。蜀人严君平有千余言，林间、翁孺才有梗概之法，扬雄好之。天下孝廉卫卒交会，周章质问，以次注读，二十七年尔乃治正，凡九千字。”从此以后，魏晋学者皆持此说。如魏孙琰注的《尔雅》、晋杜预注的《左传》、宋裴松之注的《三国志》、其子暉注的《史记》，以及隋曹宪、唐陆明德、孔颖达、李善、徐坚等人的著述中均递相征引，言皆称扬雄《方言》，而其间尤以晋郭璞专著《方言注》，最为有功于《方言》。但郭璞的《注序》中称“《方言》三五之篇”，今传只十三卷。考扬雄《方言序》及刘歆、扬雄二人就该书的来往书信，均言十五卷，但今本与《隋书·经籍志》及新旧《唐书·艺文志》所载相同，只有十三卷。对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博其学者，以《汉志》无《方言》之名，恐滋疑窦。而《小学家》有《别字》十三篇，不著撰人名氏，可以假借影附，证其实出于雄，遂别为一十三卷，以就其数，故卷减于昔



欵。”戴震根据郭璞注时尚言十五卷，《隋书·经籍志》方录为十三卷，遂断定这种合并是在隋以前、郭璞之后。

应劭的《序》文称《方言》凡九千字，而现在流传的本子一共有一万一千九百多字，则比应劭所见多出近三千字。这是什么原因呢？《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是后学者所附益，“考雄答歆书称：‘语言或交错相反，方复论思详悉集之，如可宽假延期，必不敢有爱’云云，疑雄本有此未成之书，歆借观而未得，故《七略》不载，《汉志》亦不著录。后或侯芭之流，收其残稿，私相传述，阅时既久，不免于辗转附益，如徐铉之增《说文》，故字多于前。”

对《方言》作者提出疑问是宋人洪迈，他说：“今世所传扬子云（雄字子云）《辘轩使者绝域语释别国方言》（案，众家题辞中唯洪迈以“绝代”为“绝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为是洪氏偶然的笔误——引者）凡十三卷，郭璞序而解之。其末又有汉成帝时刘子骏（歆字子骏）与雄书，从取《方言》及雄答书。以予考之，殆非也。雄自序所为文，汉史本传但云：‘经莫大于《易》，故作《太玄》；传莫大于《论语》，作《法言》；史篇莫善于《苍颉》，故作《训纂》；箴莫善于《虞箴》，作《州箴》；赋莫深于《离骚》，反而广之；辞莫丽于相如，作四赋。雄平生所为文，尽于是矣。’初无所谓《方言》。汉《艺文志·小学》有《训纂》一篇，《儒家》有雄所《序》三十八篇，注云：‘《太玄》十九，《注言》十三，《乐》四，《箴》二。’《杂赋》有《雄赋》十二篇，亦不载《方言》。观其答刘子骏书，称蜀人严君平。按君平本姓庄，汉显（明）帝讳庄，改曰严。《法言》所称蜀庄沈晏、蜀庄之才、之珍、吾珍庄也，皆本字，何独至此书而曰严？又子骏只从之求书，而答云：‘必欲胁之以威，陵之以武，则缢死以从命也。’何至是哉？既云成帝时子骏与雄书，而其中乃云孝成皇帝，反复牴牾。又书称汝、颍之间，先汉人无此语也。必汉魏之际，好事者为之。”（《容斋随笔》）洪氏的论据概括起来有三：其一，

《汉书·艺文志》及《扬雄传》未载扬雄曾撰《方言》。其二，扬雄所撰的《法言》未避“庄”字讳，为何独在《方言》中避之？其三，扬雄答刘歆书中有时间不合、情理不合之处。对于这三点，戴震的《方言疏证》分别作了反驳：对于洪迈的第一条证据，戴震认为洪迈误读了《汉书·扬雄传》，“并传赞内自序二字，结上所录《法言》自序者未之审；又未考雄之文，如《谏不受单于朝书》、《赵充国颂》、《元后谏》等篇，溢于雄《传》及《艺文志》外者甚多，而轻置訾议”。又说：“然则《方言》终属雄之未成之作，歆求之而不与，故不得入录。班固次雄《传》及《艺文志》，不知有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有此论，见前）对于洪氏的二、三两个证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反驳是：“考书首成帝时云云，乃后人题下标注之义，传写舛伪，致与书连为一，实非歆之本词，文义尚釐然可辨。书中载扬庄之名，不作严字，实未尝预为明帝讳，其严君平字或后人传写追改，亦未可知，皆不足断是书之伪。”

清人钱曾的《读书敏求记》亦言：“刘子骏从子云取《方言》入录，贡之县官，子云答书：‘……’（见上）。古人务重著述如此，千载而下，犹为穆然起敬也。”根据钱氏之论，由于扬雄认为《方言》是未定之作，过早传世势必影响质量，而刘歆又急于弄到手，甚至想以武力相胁，双方的冲突也就加深，故扬雄有如是之言。这样看来，扬雄信中所言似乎又在情理之中。

《方言》一书，由于它解释词义的独特角度，因而在训诂学、语言学上有着重要的价值，可以说它把过去一贯以纵向为线索的语言训诂，扩展到横向上，注重区域间语言变化规律和各地区使用着的“活语言”，起到了开拓训诂新径，扩大训诂内容和范围的作用。另外，作为古代流传下来的为数不多的文字工具书之一，它对于我们现今阅读和整理古典文献，研究古代文明及语言发展变化规律和方言发展史，都有极重要的参考利用价值。

《说文解字》 十五卷。非尽为原本，有所改窜和增益。汉许慎撰。

《说文解字》十五卷，其中叙和目录一卷，正文十四卷。许慎自序云：“此十四篇五百四十部，九千三百五十三文（字），重一千一百六十三，解说凡十三万三千四百四十一字。”《说文解字》的内容即是按部首对所录的九千余字进行说解。对每个字的解释，是先讲字义，其次讲字形与字义、字音之间的关系。

隋唐以前，诸家记录均言《说文解字》十五卷或十四篇（不包括序文和目录），唐代时的李阳冰，根据自己的见解，对许慎原作重加刊正编次，成三十卷（即十五篇中各分上下卷）。又据《崇文总目》载：“李阳冰为滑州节度使李君勉撰《新驿记》，贾耽镇滑州，见阳冰书，叹其精绝，因命阳冰姪腾集其篆书，以许慎《说文解字》目录五百余字刊于石，用为世法，是为《说文字源》一卷。”自此后，凡为《说文解字》篆书者，皆从李阳冰，如五代间蜀人林罕作《字源偏旁小说》，其序曰：“所篆者则取李阳冰重定《说文》，所隶者则取《开元文字》，于偏旁五百四十一字下，各随字训释。”宋初，鉴于李氏所篡改，宋太宗又命徐铉等重加勘正。徐铉等在刊正后上表说：“唐大历中（766—779年）李阳冰篆迹殊绝，独冠古今……于是刊定《说文》，修正笔法，学者师慕，篆籀中兴。然颇排斥许氏，自为臆说。……篆书堙替为日已久；凡传写《说文》者，皆非其人，故错乱遗脱，不可尽究。今以集书正副本及群臣家藏者备加详考，有许慎注义，序例中所载而诸部不见者，审知漏落，悉从补录。”（《宋史·徐铉传》）众所周知，《说文解字》是以形索义的，它的所谓“六书理论”根本上也是为释义服务的。《说文解字》原有篆体的改变，势必会影响《说文解字》的释义。据徐铉等所上之《表》，不但李阳冰对篆体有所改变，且徐铉等又有所更正和增补。他在表文中又说：“《说文解字》之时未有翻切，后人附益，互有异同。孙

恂《唐韵》行之已久，今并以孙恂音切为定，庶夫学者有所适从。”（《说文解字》仅以“读若”注音——引者）这样，自唐以后，后人不仅变更原来的篆体，而且附益了反切，宋人如晁公武、陈振孙等人均有是论。

宋时不仅出现了徐铉之再订本，而且李焘还割裂《说文解字》，改变其原来“始一终亥”的部首排列次序，代之以韵编，起东韵终甲韵，凡十二卷，名曰：《五音韵谱》。由于依韵编次，便于检索，因而该书出后十分流行，以致徐铉本亦渐渐稀少，甚至以顾炎武之博学亦未曾见。对此，顾炎武曾说：“《说文解字》原本次第（指始一终亥——引者）不可见，今以四声列者，徐铉等所定也。切字，铉等所加也。旁引后儒之言，如杜预、裴光远、李阳冰之类，亦铉等所加也。诸家不收，今附之字韵末者，亦铉等所加也。”（《日知录》）

由此可见，《说文解字》自隋唐以后，虽屡经勘正与翻刻，但每经刊正一次，学者们都根据己意，多少改变了《说文解字》的原样，也使后人读许氏书时有形义不适之感，究其原因乃“传写已久，多错乱遗脱，今所存者独徐铉等校定之本。铉等虽工篆书，至于形声相从之例，不能悉通，妄以意说”。（钱大昕《跋徐铉校定说文》）虽然，清代朴学兴盛，《说文解字》也为朴学大师所重点研究的对象，而在众家的考订注释中，尤以皖派学人段玉载的《说文解字注》独冠群雄。

根据古人和今人的研究，《说文解字》的价值可以从两方面加以讨论，即它的学术价值和辞书编纂法的贡献。其一，就它的学术价值而言，根据今人董希谦《〈说文解字〉的学术价值》（载《河南大学学报》1990年第5期），可概括为四个方面：第一，在文字学上的价值，通过《说文解字》所收先秦古文字这个桥梁，可以进一步识读如甲骨文等更古老的文字。《说文解字》还总结了小篆的形体规

律，概括成为五百四十个部首，这也是它的首创。在文字学理论上，《说文解字》总结前人有关论述，提出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假借的所谓“六书”理论，为传统的文字学理论奠定了基础。第二，在词汇学上，《说文解字》对所收字的形、声、义的综合解释，为我们研究词汇的变化发展和相互关系，提供了可靠的资料。对于一词的众多义项，《说文解字》在说解时抓住本义，从而解决了训诂中如何处理本义与引申义这一训诂难题。当然，它还保存了丰富的训诂资料。第三，在音韵学上，《说文解字》为研究上古音系提供了部分谐声资料和声训资料，后人从中总结了不少上古音韵学成果，如《古十七部谐声表》，《〈说文解字〉音韵表》等。第四，在古代文化史上，《说文解字》保留了先秦、秦汉时的一些文物制度及人文、科技材料。

其二，《说文解字》对辞典编纂法的贡献。根据今人洪笃仁的研究可概括为六个方面：第一，以标准的字体说解。《说文解字》之前，字形比较紊乱，而许慎通过对篆字字形的整理，使说解时的字形定格为单一形体，这样就便于以形索义。第二，《说文解字》释义，以实际使用语言的词义为依据，这样就使所释义有所本。第三，《说文解字》释义范围，包括有语词义、专科义、语源义，甚至一些知识性资料，这也是大型字典的任务之一。第四，《说文解字》编写时，充分体现了它的辞典型和工具型，因而在释义时总结成说，多为定论性内容。第五，《说文解字》释义，博采众说，疑则为疑，阙则为阙，这又是一条正确的编纂法。第六，《说文解字》释义列有例证，这不但是开训诂专著列举例证之先河，而且为后来的字（词）典释义举例树立了典范。（《〈说文〉对辞书编纂法的贡献》载《辞书研究》1982年第1期）

以上是《说文解字》的优点，但《说文解字》毕竟是近两千年前的产物，这就不可避免地带有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其

一，误识了一些形体。其二，数量微小的不科学声训。如《辰部》：“辰，震也。”《丙部》：“丙，位南方，万物炳炳然。”等。

《释名》 八卷。疑作者伪。原题汉刘熙撰。

《释名》（又题《逸雅》，与《尔雅》、《小尔雅》、《广雅》、《埤雅》合称为“五雅”）是以声训的方法，把所释的名词分为二十类（篇）加以训释，共二十七篇，一千五百零二条。《释名》所释的内容基本上与篇目的名称相一致。二十七篇分别是：

《释天》第一，《释地》第二，《释山》第三，《释水》第四，《释丘》第五，《释道》第六（与道路交通有关的名词），《释州国》第七，《释形体》第八（解释有关人的身体各部位等名称），《释姿容》第九，《释长幼》第十，《释亲属》十一，《释言语》十二，《释饮食》十三，《释采帛》十四，《释首饰》十五，《释衣服》十六，《释宫室》十七，《释床帐》十八，《释书契》十九，《释曲艺》二十，《释用器》二十一（日常及生产工具），《释乐器》二十二，《释兵》二十三，《释车》二十四，《释船》二十五，《释疾病》二十六，《释丧制》二十七。

刘熙（或作刘喜），字成国，后汉北海郡人（今山东北部），详细生平无可考，可能是东汉末年献帝时人（190—220年）。魏晋以来，一般认为《释名》是他所作，但隋唐前的史志均未明确指出《释名》的作者。《后汉书·文苑传》有刘珍《释名》三十篇，“以辨万物之称号”。刘珍是汉安帝（107—125年）时人。《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均著录《释名》八卷，刘熙撰。但诸志均未记录刘熙为何人。又有三国吴人韦昭（《三国志》因避司马昭之讳，作韦曜）《辨释名》一卷。只是陈振孙的《直斋书录解题》才云：“汉征士北海刘熙。”《册府元龟》则云刘熙为“后汉安南太守”。清代部分考据学家认为汉无安南郡，或南安之误。又《释国》篇有“司州司隶校尉所立”之句，与汉史不合，司州之称实从曹魏始，因而他们断定刘熙为魏初人。但钱大

昕与毕沅等人对此作了反驳。

第一，据当时文献所载，刘熙应为汉末人。钱大昕说：“以予考之，殆非也。《（三国）吴志·程秉传》避乱交州，与刘熙考论大义，遂博通五经；《薛综传》‘少依族人避地交州，从刘熙学’；《韦昭传》‘曜因狱史上书，言见刘熙作《释名》，信多佳者’。据此三文推之，则刘君汉末名士，建安中避地交州，故其书行于吴，而韦宏嗣因有《辨释名》之作也。交州与魏隔远，不当有入魏之事。”（《潜研堂文集·跋释名》）毕沅认为刘熙的书在三国吴时才流行，“是熙之去（韦）曜（？—273年）年代必不远也。”（《释名疏证自序》）第二，毕沅以史为据，证明了安南郡在汉末即有，“今考刘昭注《续汉书》称《三秦记》曰‘中平五年（188年）分汉阳置安南郡’，《元和郡县志》亦云‘汉灵帝立’，是郡置已在汉末。”（同上）第三，汉有无司州之称，钱大昕认为：“汉虽无司州之名，而《百官志》称‘司隶校尉建武中复置，并领一州’，又称‘刺史十二人各主一州，其一州属司隶校尉’，则司隶部亦可云州。……虽未著于甲令，不得谓汉无此名也。若此司州刺史名官，则自晋南渡始，魏时尚沿汉制，以司隶校尉领州。……《释州国篇》言‘司州司隶校尉所立’，不言何义，明司州之名，出于流俗相沿，未可执此单辞，即认为魏初人也。”（同上）

不过钱大昕与毕沅结论又有出入，钱氏据前所论断定刘熙为汉末人，而毕氏则认为刘熙为汉末或魏受禅以后人。毕氏除了以上所引二条证据外，还列了第三至第五条证据：“此书《释州国篇》有‘司州’，案《魏》及《晋书·地理志》，魏以汉司隶所部河南、河东、河内、弘农并冀州之平阳，合五郡置司州，是建安以前无司州之名，三也。又云：‘西海郡在其西’，据刘昭注，则西海郡亦献帝建安末立，其时去魏受禅不远，四也。《释天》等篇，于光武帝列宗之讳均不避，五也。”（同上）综合来看，毕氏的结论还是较为公允的。

刘熙的时代虽弄清楚了，但对于《后汉书·艺文志》所题刘珍撰《释名》三十篇又如何解释呢？对此，前人有三种看法，第一种为钱大昕的看法，他认为那是范晔记错了，其根据即是《三国志》中的材料。第二种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观点，认为刘珍的《释名》与刘熙的《释名》是两本书，不过前者佚，“其书名相同，姓又相同，……然历代相传，无引刘珍《释名》者，则珍书之佚，不得以此书当之也。”第三种观点为毕沅的观点，认为“此书兆于刘珍，踵成于熙，至韦昭又补官职之缺也。”（同上）

《释名》在方法上以声为训，也是我国第一部以声为主要训诂手段的专著。在编排上又按类划分。在训释条例上，清人顾千里把它分为两大类，八个小类，他说：“《释名》之例可知也，其例有二焉：曰本字，曰易字是也。”所谓本字，如“冬曰上天，其气上腾与地绝也，以上释上如此之属也。”所谓易字，如“天，显也，在上高显也，以显释天如此之属也。”这是两个大类，以此为基准，又演化成八个小类：①曰本字，曰叠本字，如《释天》“春曰苍天，阴气始发，色苍苍也。”②曰本字而易字，如《释天》：“宿（xiù），宿（sù）也，星各止宿其处也”。③曰易字，曰叠易字，如《释天》：“云犹云云，众盛意也。”④曰再易字，如《释形体》：“腹，複也，富也”。⑤曰转易字，如《释亲属》：“兄，荒也，荒，大也。”⑥曰省易字，如《释采帛》：“绋，似蝼虫之色绿而泽也。”⑦曰叠省易字，如《释天》：“夏曰昊天，其气布散皓皓也。”⑧曰易双字，如《释姿容》：“摩娑，犹未杀也”。（《思适斋集》）

近人胡朴安对顾氏之说又补充几条。①省本字例，如《释州国》：“凉州，西方所在，寒凉也。”②加本字例，如《释采帛》：“素，朴素也，已织则供用，不复加功饰也。”③省本字而易字例，如前举本字例，亦属此类，因为第一个“上”为位词，第二个上为“动词”，两词性不合，在“上天”后省略“上，上也”。④以意释例，如



《释丘》：“道出其右曰画五。人尚右，凡有指画，皆用右也。”⑤以形释例，如“鼻下曰立人，取立于鼻下，狭而长似人立也。”⑥不释例，如《释天》：“朏，月未明也。”这里只是解释了“月未明”之所以为“朏”的原因。⑦不释而只言“亦如”例，如《释衣服》：“鞞，韦毕也。鞞，蔽膝也，所以蔽膝前也。好人蔽膝亦如之”。总之，顾、胡二人所总结《释名》的十余条条例，较为详尽地反映了《释名》释词的方法。（参见胡朴安《中国训诂学史》）

关于《释名》的价值历来说法不一，《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它“以同声相谐推论称名辨物之意，中间颇伤于穿凿”。毕沅则认为“其书参校方俗，考合古今，析名物之殊，辨典礼之异，洵为《尔雅》、《说文》以后不可少之书”。（《释名疏证自序》）综合古今之论，《释名》的价值与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它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从语言学的角度解释词义的专著，全书充分显示了以音求义的功能，还因此保存了不少古代字音的材料，是我们研究上古及秦汉间音韵学的珍贵材料。《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在指出其不足后也不得不说：“然可因以考见古音。”从训诂学角度讲，与《尔雅》相比，《释名》着重名物概念探源。与《说文解字》相比，《释名》以声立训，与《说文解字》以形索义的文字学溯源不同。《释名》重在求其声义同源，是语言学的溯源。从某种意义上讲，《释名》正是抓住了语言中音义的关联性，从而开辟了训诂学上的又一条新途径，也挖掘了一批新词义。但是，《释名》过分夸大了声训的功能和作用，不适当地扩大了它的使用范围，似乎把音义关系看成是文字语言间的唯一关系，因而出现了一些错误。如《释天》中以禽羽的“羽”训释作为自然现象的“雨”，让人难以理解。

第二，《释名》虽以声训为主，但仍保存不少义训资料。今人李开认为“《释名》主声训，但诸多合理的见解却在它的义训”。（《〈释名〉论》，载《南京大学学报》1989年第6期）如《释天》

“日月亏曰食”，《释地》“已耕者曰田”，“广平曰原”，“高平曰陆”，“下平曰衍”等等，都很合理。

第三，《释名》对辞典编纂学也有一定贡献。《释名》在释义时较好地处理了一物多名和一词多义的现象，揭示了兼类词现象，又能注意词性变化所引起词义变化等，所有这些对后世的辞典编纂都深有影响。（参见邹酆《〈释名〉编纂特色》，载《辞书研究》1985年第1期）

第四，《释名》保存不少先秦、秦汉间的文物制度及风俗方言资料，为研究当时的人文状况提供了一定的参考资料。

**《千字文》** 一卷。内容来源与撰作者有异说。原题梁周兴嗣撰作。

《千字文》是我国古代启蒙教育中一部极重要的教科书，自它产生以来一直沿用到民国时期，和《三字经》、《百家姓》一起被称为“三百千”。《千字文》四字成句，韵律流畅，通俗易懂，便于阅读记诵。《千字文》全篇仅仅一千文字，且没有重字（不包括一字两种写法）。其内容涉及到自然、社会、历史、政治、人伦等方面的知识，因而受到广大幼学者的喜爱，流传久远，影响也较大。

《千字文》在它流传的千余年历史中，也发生过不少异说，尤其是关于它的编撰者问题，历来论者仁者见仁，智者见智，说法颇不一致。从著录情况来看，最早著录是《隋书·经籍志》，但它又同时列举了好几种《千字文》：“《千字文》一卷，梁给事郎周兴嗣撰。《千字文》一卷，梁国子祭酒萧子云注。《千字文》一卷，胡肃注。《篆书千字文》一卷、《演千字文》一卷、《草书千字文》一卷。”不过细推《隋书·经籍志》所言，其实也只是一种，萧子云与胡肃之《千字文》，实是注本；而《篆书千字文》等三种又只是《千字文》的不同书写形式。如同“三体石经”、“五体石经”一样。但是，在新旧《唐志》著录中又出现了萧子范的《千字文》。《旧唐书·经籍

志》：“《千字文》一卷，萧子范撰；又一卷，周兴嗣撰。”《新唐书·艺文志》：“萧子范《千字文》一卷，周兴嗣《次韵千字文》一卷。”关于《次韵千字文》之“次韵”，当代学者启功认为所次之韵为梁武帝《千字诗》之韵，即根据《千字诗》的韵脚，把收集到的一千个字进行编排。但《千字诗》久佚，无从实考（《说〈千字文〉》，载《文物》1988年第7期）。这又涉及到《千字文》内容的来历问题。

综观古今学者的考证，大抵有三种看法：一种看法认为来源于王羲之所书。如《梁书·周兴嗣传》：“高祖以三桥旧宅的光宅寺，敕兴嗣与陆倕制碑，及成俱奏，高祖用兴嗣所制者。自是《铜表铭》、《栅塘碣》、《北伐檄》、《次韵王羲之书千字》，并使兴嗣为之。”《南史·周兴嗣传》又云：“武帝檄魏文于右军书中书千字，令兴嗣韵之。”而其中以唐人韦绚所撰《刘宾客嘉话录》记载最详：“《千字文》，梁周兴嗣编次，而有王右军书者，人皆不晓其始。梁武教诸王书，令殷铁石于大王书中撮一千字不重者，每字一片纸，杂碎无叙。武帝召周兴嗣谓曰：‘卿有才思，为我韵之。’兴嗣一夕编次进上，须发皆白，而赏赐甚厚。”宋人中欧阳修、黄庭坚亦有是论。第二种看法是认为来源于钟繇之书。如《宋史·李至传》言：“《千字文》乃梁武帝得钟繇书破碑千余字，命周兴嗣次韵而成。”此外，《南史·周兴嗣传》除记录了《千字文》来源于王羲之书外，作为异说并存，又记录了梁武帝令周兴嗣据钟繇书“韵之为千文”的事。第三种观点认为《千字文》产生于汉章帝时，这种观点流行在法帖中，如宋刘克庄说：“尝疑《千字文》世以为梁散骑常侍周兴嗣所作，然法帖中汉章帝已尝书此文，殆非梁人作品。”但这明显是后人把《千字文》中的“章书”——章草体——误以为汉章帝书。

关于萧子范的《千字文》，如果把《旧唐书·经籍志》与《梁书·萧子范传》综合起来考察，则萧氏之《千字文》与周氏之《千字文》是完全不同的两本书：前者是名符其实的“文”，只不过一千个

字而已；而后者则是根据王羲之所书，为幼学者所编的启蒙性识字教科书而已，即今所流传之《千字文》。

《玉篇》三十卷。内容非原本，有更改。梁顾野王撰，唐孙强增广，宋陈彭年重修。

《玉篇》也是一部字典式工具书，（宋重修本）记录其所收字数为：“旧一十五万八千六百四十一言，新五万一千一百二十九言，新旧总二十万九千七百七十言，注四十万七千五百有三十字。”其实，《玉篇》实际只收单字二万二千五百六十一字。

《隋书·经籍志》、新旧《唐书·艺文志》均著录有《玉篇》三十卷，梁顾野王撰。《玉篇》撰成于梁武帝大同九年（534年），不久，又因其详略失当，而命萧愷等重加删次，但这次变动不大。到唐高宗时，孙强又作了增益，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说：“（《玉篇》）梁顾野王撰，唐孙强又尝增字，僧神珙《反纽图》附于后。”宋真宗时，又令翰林学士陈彭年与史馆校勘吴锐、直贤院丘雍等重加刊定。陈氏等对此书作不少修正，最后定名为《重修玉篇》（《崇文总目》），而我们现在所见到的《玉篇》，即是陈氏等修订后的《玉篇》。显而易见，它既非顾野王原本，亦非孙强之旧。清人钱大昕也说：“《玉篇》玉部琰字引《说文》云：‘玉，爵也。夏曰琰，殷曰斝，周曰爵。’又人部侷字引《说文》云：‘童子也。’按《说文》无琰侷二字，此所引者徐铉等新附注也。予尝谓今本《玉篇》不但非顾野王原本，并非孙强广益之本，以此二条证之益信。”（《十驾斋养新录》）

《玉篇》的编排采用了《说文解字》的部首体系，不过比《说文》的五百四十部多了二部。由于文字的发展，南北朝时楷书已比较流行。而《玉篇》正是适应了这个变化，字头全用楷体，可以说是我国第一部楷书字典。从语言学角度讲，词汇的量和词义的深度也是逐步积累和引申的。如果在造字之初，形与义之间的联系极为密切的话，那么随着语言的发展，词汇的增多，引申义的出现，这

种联系就显得不那么紧密了。而《玉篇》在释义时，又抓住了语言的这一发展规律，并且不完全以《说文》的“六书”原则分析字义，也很少有形体分析。从这个角度讲，它比较接近于我们当今的字典，对后世字书的编写也产生极大影响，如宋司马光的《类篇》、明梅应祚的《字汇》、张自烈的《正字通》等，都受其影响与启发不小。从训诂角度讲，今本《玉篇》虽经唐宋两代的两次大修订失去原来旧貌，但仍然保留了大量的唐宋以前的训诂材料，这对于阅读和整理古籍，无疑又提供了一本极有价值的参考书。

《汗简》 七卷。疑作者伪。原题五代周郭忠恕撰。

《汗简》也是古代的一部字书，也是按部首编排，分部继承了《说文解字》部首。条目均引自古文经学七十一家，释义是对引文中要注解的字分别注在该字下。

郭忠恕，字恕先，河南洛阳人，生年不详，卒于宋太平兴国二年（977年）。据《宋史·艺文志》载《汗简》七卷，为郭忠恕所撰。晁公武、陈振孙均没有著录此书，说明该书在宋时流传也不广。该书卷首有宋人李建中的题词，乃李建中从秘府中所得。大中祥符五年（1012年），李直方又从李建中手中获得，遂渐流传。但一开始时，该书并未题撰人姓名，李建中据书中有“臣忠恕”等字样，又参证徐铉所言，遂定为郭忠恕作。以后的著录如《宋史·艺文志》等也就题五代周郭忠恕作。然考《宋史·郭忠恕传》、郭若虚《图书见闻志》、《苏轼集·忠恕小传》，郭忠恕曾侍后周为宗正丞和《周易》博士。宋兴，又为宋官，太祖时因纵酒被贬；太宗时因其学被召回，授国子监主簿，但旋又因纵酒被罢，遂流放登州（今山东牟平县），卒于途，因而题周郭忠恕撰。实际上，把郭忠恕当作宋人则更为合适。

《韵书》 五卷。疑伪。误题撰人。

《韵书》又称《礼部韵略》、《诗韵》，是宋仁宗时丁度等人所编《集韵》的简本。全书只收常用字，且注释简化，而其分韵、同用、

独用例等则均与《集韵》相同。分韵为二百〇六个，编排上按平（上平、下平）、上、去、入四声编排。后来，由于声韵系统的发展变化，不久又由孙谔、苏轼等重加刊定。但刊正的具体情况史未明载，故不得而知。过了近二百年后，不但在南方的南宋，而且在北方的金，同时流行着两种重订的《韵略》，把原来规定可以同用的韵又加以合并，成为一百〇七韵。这两种本子都是平水（在今山西新绛县境）人王文郁和刘渊所重新编定，故又称为《平水韵》。据书前所序，王本刊于金哀宗正大六年（1229年），刘渊所编又称《（壬子）新刊礼部韵略》。壬子，据后人考订为宋理宗时的壬子，即淳祐十二年（1252年），比王书晚了二十八年。由于平水韵几乎合并了《广韵》、《集韵》中的一半，显得韵宽，易记易用，因而为后来作诗的人所钟爱，凡诗韵都以它为准，故又称为“诗韵”。

明清之际，有人以《韵略》为宋沈约所撰，姚际恒《古今伪书考》把它列入“本非伪书而后人妄托其人之名者”一类。又说：“若沈约撰《四声》，今亡。此书乃宋理宗朝平水刘渊作，其时奉诏颁行，名《礼部韵略》，今相仍用之。俗称沈约，伪也。”清人胡鸣玉说：“误以今世所传《诗韵》为沈约所撰，由来已久。如元黄公绍《七音考》、周德清《中原音韵》、宋濂《洪武正韵》之类，无不极诋（沈）约韵为江佐偏音，不足为据。不知约所撰《四声》一卷，久已无存。近毛大可氏谓‘今世所用乃宋淳祐间江北平水的刘渊所撰，为《平水韵》非沈韵也。’而邵子湘氏谓并非刘氏之旧，乃元时阴氏兄弟（阴时夫、阴中夫）所著，其言较毛氏尤为详晰，备录于此，以资博雅之览。曰：今韵宗梁沈约氏，夫人而言之。而约所撰《四声》一卷，久已亡。继之者，隋陆法言氏，而法言所撰《四声切韵》亦亡。嗣是有唐孙愐氏，而愐氏所撰《唐韵》五卷，今亦亡。今宋元韵之存者，略可指数：《广韵》，宋祥符间所修也。《集韵》，宋景祐间奉敕修也。《礼部韵略》，宋时列之学官者也；毛晃氏仍《礼

韵》而增益之者也；平水刘渊氏，仍《礼韵》，而通并其部分者也。元黄公绍作《韵会》，仍刘《韵》而广其笺注者也。三家者递有增字，字寢以多。《礼部韵》初载九千五百九十字，至《韵会》乃有一万二千六百字矣，然尚不足以当《集韵》四分之一。最后有阴氏兄弟著《韵府》，乃大加刊削，仅有八千八百字，又不专主刘《韵》，颇多遗漏。顾明初至今用之，学者或尊之为沈《韵》，或指之为《平水韵》，皆是书也。今《韵》非沈《韵》不待言，校刘《韵》少三千字，则公《韵》之非刘《韵》，较然易辨。而世儒罕见刘氏之本，乃承伪袭舛三百余年，相习而不察，可怪也。”（《订伪杂录》）

从前人所论看来，《韵书》的流传是复杂的，因而也带来了究竟谁是它的作者的问题，综合前人之论，不分它的原委与重订，指定它的作者为某一人，则难令众人接受。如果究其每次重订之本，而定其作者或修订者，则似乎比较合理。因而，如果说二百〇六韵《礼部韵略》，则当题丁度等编修。《平水韵》则分别有金王文郁和南宋刘渊两家，由于刘本后出，内容与王本几乎尽同，书名又相同，有人怀疑刘本是翻刻王本的。《韵府群玉》则是元阴时夫撰，阴中夫注的。但不论怎样，现流传的《韵书》五卷，均与沈约的《声韵》一卷无涉。

《字林考逸》 八卷。或谓窃他人之作，不确。清任大椿撰。

《字林》原是魏末晋初吕忱所作，其部首依《说文解字》，只不过是把《说文解字》的篆书字头，换成隶书。据《魏书·江式传》：“晋世义阳王典祠令仕城吕忱表上《字林》六卷，寻其况趣，附记许慎《说文解字》而按偶章句，隐别古籀奇惑之字，文得正隶，不差篆意也。”《字林》收字多于《说文解字》，似乎又在补《说文解字》之阙。而且它所收字的字体正规，故其书一出即为后人重视，到唐时达到极盛。新旧《唐书》均著录吕忱《字林》七卷，《宋史·艺文志》也有吕忱《字林》五卷。但可惜的是，此书在宋元之际亡佚。现

所见的《字林》是清人的辑佚本，如曾钊的《字林》七卷，任大椿的《字林考逸》八卷，钱保塘的《字林考逸》八卷，陶方琦的《字林补逸》一卷等。其中尤以任大椿（字子田）辑本比较完善，共有一千五百余字。但与任大椿同时的丁杰（字小正）曾徧告当时人，说它曾著的《字林考逸》一书，稿子存在任大椿家，任大椿遂以自己的名义刊刻出版，因而，在当时传为笑话。但江藩在《汉学师承记》里认为《字林考逸》并不是任大椿窃丁杰之作，因为任大椿的族弟任兆麟后来又采获一百五十多条，编成《字林考逸补正》。近代清史名家萧一山在《清代通史》中也认为那不过是丁氏的谎言，故一般人都认为《字林考逸》为任大椿作。



原书空白页

# 史 部

原书空白页

## (一) 正史类

《史记》 一百三十篇。部分伪。汉司马迁著。

司马迁字子长，龙门（今陕西韩城县北）人，生于公元前145年，卒年不详。

《史记》是我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它反映了我国远古到汉武帝近三千年间的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的发展过程。司马迁继承并发展了汉以前各种史书的优点，建立了全新体系。全书包括十二本纪（记载帝王的事迹和社会上的重大变化）、十表（记载历代世系、列国关系及职官更迭）、八书（记载典章制度、天文地理等）、三十世家（记载五侯外戚的事迹）、七十列传（记载事迹可传或行状可序的人物）。其中本纪、世家和列传又是优秀的传记文学，有着高度的艺术成就和深刻的思想内容。

历代对《史记》的辨伪主要集中在《史记》的残缺篇目及对《史记》的补窜内容两个方面，而其缘起还要追溯到司马迁自身及东汉班氏父子身上。《史记》卷一百三十《太史公自序》云“于是卒述陶唐以来，至于麟止。……凡百三十篇，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为《太史公书》”。又云：“余述历黄帝以来，至太初而讫，百三十篇。”班氏父子云，《太史公书》十篇缺，有录无书。班彪曰：“太史令司马迁作本纪、世家、列传、书、表，凡百三十篇，而十篇缺焉”（《后汉书·班彪传》）。班固曰：“凡百三十篇，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为《太史公书》……迁之自叙云尔。而十篇缺，有录无书。”

(《后汉书·司马迁传》)《汉书·艺文志》：“太史公百三十篇。”班固本注云：“十篇有录无书。”

班氏父子语焉不详，留下了一系列待考问题，如《史记》十篇亡缺时间、原因、篇目，以及“缺”字的确切内容，是专指亡缺呢，还是兼包残缺等等，均不得知。后世纷论歧出，由此而起。信从者认为《太史公书》十篇全亡，班氏父子之语无庸置疑。驳难者认为班氏父子之语疑点很多，不能全信。然不管如何，根据班氏父子之语，《史记》的字数理应少于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但是今中华书局标点本《史记》，不仅一百三十篇全然俱在，而且有五十五万五千六百六十字，反比原著多近三万字，而记事涉及太初以后事，乃至昭宣元成之际。显然今本《史记》已非《太史公书》原貌，其中一些内容肯定已经后人补窜。现将后世学者对《史记》残缺篇目及补窜内容分述如下：

#### 一、《史记》残缺篇目。

后世学者对《史记》的十篇缺，共有六种说法。(1) 十篇全亡说。这是三国时魏人张晏提出的。他说：“迁没之后，亡《景纪》、《武纪》、《礼书》、《乐书》、《兵书》、《汉兴以来将相表》、《日者列传》、《三王世家》、《龟策列传》、《傅靳列传》。元成之间，褚先生补缺，作《武帝纪》、《三王世家》、《龟策》、《日者》传，言辞鄙陋，非迁本意也。”张晏著《汉书音释》四十卷，其书早亡，上引这段话保留在《汉书·司马迁传》颜师古注中。《太史公自序》三家注之《集解》、《索隐》亦引证。但颜师古并不完全同意张晏的说法，引《太史公自序》有《律书》而无《兵书》以驳张晏。这说明他不完全相信《史记》十篇亡缺。支持张晏说的有《史记》三家注（《集解》、《索隐》）、南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近人余嘉锡《太史公书亡篇考》等。(2) 十篇草创未成说。此说发自唐刘知几《史通》。刘知几曰：“十篇未成，有录而已。”《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四十三《史

记提要》支持此说。梁启超在《读史记》一文中谓《史记》未成，不过是此说的一种发挥。(3) 十篇佚而复出仅亡《武纪》说。这是南宋学者吕祖谦在《大事记解题》卷十中提出的说法。清代王鸣盛《十七史商榷》卷一《十篇有录无书》条，亦论证仅亡《武纪》一篇。(4) 亡书为七篇说。梁玉绳在《史记志疑》卷七中提出《景纪》、《将相名臣表》、《律书》、《傅靳传》皆太史公手笔。这样，张晏所列十篇书目只剩下了六篇。梁氏以古书“十”与“七”易混，于是加上《历书》，认为亡书为七篇。(5) 十篇未亡说。这是近人李长之先生的主张，他认为“史记有零星的补缀，却无整篇的散亡”。（《司马迁人格与风格》第六章第一节《缺和补》）至于《武帝本纪》，李认为是司马迁自己重抄的《封禅书》，用这办法加重对武帝迷信鬼神的讽刺。(6) 亡四存六说。这是今人张大可在《〈史记〉残缺与补窜考辨》一文中提出的。现录其原列之表如下：

- |       |   |                |
|-------|---|----------------|
| ①景纪   | 存 |                |
| ②武纪   | 亡 |                |
| ③礼书   | 亡 | } 三篇均书亡序存，亦可云残 |
| ④乐书   | 亡 |                |
| ⑤兵书   | 亡 |                |
| ⑥将相表  | 存 | （征和四年以后为后人所续）  |
| ⑦日者传  | 存 | } 三篇之后均有褚少孙续   |
| ⑧三王世家 | 存 |                |
| ⑨龟策传  | 存 |                |
| ⑩傅靳传  | 存 |                |

以上说法以张晏提出的十篇全亡说最有势力，余嘉锡著《太史公书亡篇考》，支持张晏说，征引博富，考辨甚为详悉。余提出了他的考辨理论：“凡考古书，当征引前人之书，不可臆见说也。《太史公书》百三十篇，十篇有录无书，著于《七略》，载于本传，而张晏

复牖其篇目，其事至为明白，无可疑者。”余嘉锡提出“不可臆见说”的考证原则无疑是正确的，但他囿于班固、张晏之说，这是不少学者考证《史记》亡缺所犯的一个通病，也是余嘉锡的详悉考证不能成为公认定案的主要原因。吕祖谦、王鸣盛、李长之等人依重现实立论，议论简要，观点明晰，值得注意。但是吕、王、李等人挖掘本证不够，立说亦多推论，给人以凿空之感，亦失之偏颇。

今人张大可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立足于本证，弄清亡缺的时间和原因，辨证班固和张晏之说是否可信，然后进行综合考察，把《史记》的断限、亡缺与补窜进行通盘的研究，提出亡四存六或亡一残三存六说，有理有据，这是当代最新研究成果。

值得一提的是，在班氏父子之前，东汉卫宏已先提出《太史公书》有缺篇的说法，应该说卫宏是第一个提出《史记》有亡缺的人。卫宏还明确地说明了亡缺时间和原因，但他的说法显得穿凿，历来为学者所非议。如他说：“司马迁作《景帝本纪》，极言其短及武帝过，武帝怒而削去之。后坐举李陵，陵降匈奴，故下迁蚕室。有怨言，下狱死。”（《太史公自序集解》引）但他的削书说，却被魏王肃、西晋葛洪等辗转相沿。由于卫宏书多载小说家言，所引材料不可尽据。余嘉锡曰：“卫宏东汉人，作《汉旧仪》四篇，以载西京杂事。其时班氏父子书未成，扬雄等续太史公书盖亦传播未广，宏无所据依，故其所著书，颇载里巷传闻之辞。如所作诏定古文尚书序，谓伏生使其女传言教晁错《尚书》，及此所记司马迁事皆是也。考之《汉书》，迁之得罪，坐救李陵耳，未尝举以为将，亦无下狱死之事。则其言武帝怒削本纪，自属讹传，不可以其汉人而信之也。”（《太史公书亡篇考》）清梁玉绳也曾批驳说：“《封禅》、《平准》诸篇，颇讥切，又何以不削？而其余几篇，不尽是讥切，非关怒削，又何以俱亡？”（《史记志疑》卷七）范文澜先生说得更直截了当：“无稽之谈，不足为据。”（《正史考略》之《史记》条）

东汉王允说：“昔孝武不杀司马迁，使作谤书，流于后世。”亦可证明卫宏的削书说是没有根据的。但是今本《武帝本纪》全抄自《封禅书》，又可证卫宏之说并非完全没有道理。这里需要辨证一个事实，即卫宏的削书说虽然不能成立，但《太史公书》有缺亡确是事实。卫宏是东汉初人，第一个明确提出了《太史公书》亡《景纪》、《武纪》，而西汉人并没有提出亡缺，可知《太史公书》亡缺应在两汉兴亡之际。残缺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兵兴世乱，图籍散亡，东汉搜求整理不易得完帙。《史记》在西汉传播未广，直到成帝之世，诸侯王欲读《太史公书》，还只能向皇帝申请，经批准后才得授予。成帝建始五年（前28年），东平王刘宇朝觐，上疏求诸子及《太史公书》，大将军王凤认为：“《太史公书》有战国纵横权谲之谋，汉兴之初谋臣奇策，天官灾异，地形阨塞，皆不宜在诸侯王，不可予。”成帝纳其言，不予东平王书。此外，当时传抄一部大书并非易事，若用简牍，则体积庞大；若用丝帛，则价值昂贵。受这些物质条件的限制，民间得书很难，就是统治阶级及其子弟读书，也多用删节本。东汉杨终“受诏删《太史公书》为十余万言”。杨终略后于卫宏与班固同时，他受诏删书提示了《太史公书》亡缺的又一原因。卫宏说景、武二纪被削，班氏父子说十篇缺，亦就自己所见的删节本而言。因此，卫宏说《景纪》被削，而今宛然俱在，不是如吕祖谦所说佚而复出，而应当是所见删节本不同。删节本与削书有着本质的不同。删节本即是选本、节本，削书则是禁毁。卫宏把后世的删节说成是武帝的禁削，当然是不能成立的。

## 二、《史记》的补窜内容。

补与窜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所谓补，有两层含义，一是指褚少孙补，实际是续史；二是指好事者补缺，大约是某个注家所补。续史补亡皆有意为之，补文经作者精心撰述，事理条贯，文辞典雅，一般是大篇大段的文章，容易识别。所谓窜，是无意增入的备注文字。



《史记》在流传中，读史者抄注他书材料，或钩玄提要，或发抒评论，这些均是备注，往往写于篇后，后之读史者误抄入正文中，虽无意补史却窜乱了原作，这叫增窜。此外，司马迁为了“咸表终始”，记太初以后大事至武帝之末，这是司马迁的附记。

现将今人张大可所列的“褚少孙等续史篇目内容”，“好事者补亡篇内容”，“读史者增窜篇目内容”，“司马迁附记篇目内容”表录如下：

表一：褚少孙等续史篇目内容

篇目	续史内容	说明	字数
①三代世表	张夫子问褚先生曰：“《诗》言契、后稷皆无父而生。今察诸传记咸言有父，父皆黄帝子也，得无与《诗》谬乎？”褚先生曰：“不然。……一言有父，一言无父，信以传信，疑以传疑，故两言之。……”	释司马迁“信以传信疑以传疑”之旨。	810
②建元以来侯者年表	后进好事者褚先生曰：“太史公记事尽于孝武之事，故复修记孝昭以来功臣侯者，编于左方，令后好事者得览观成败长短绝世之适，得以自戒焉。……”	补昭宣之世侯者，兼武帝征和以后四侯。褚序240字，补表2812字，总3052字。	3052
③陈涉世家	褚先生曰：“地形险阻，所以为固也；兵革刑法，所以为治也。犹未足恃也。夫先王以仁义为本，而以固塞文法为枝叶，岂不然哉！吾闻贾生之称曰：……”	引贾谊《过秦论》上篇述秦亡之由。《集解》引徐广说：“一作太史公。”	953
④外戚世家	褚先生曰：“臣为郎时，问习汉家故事者钟离生。”	述所闻以续补《太史公书》。	1180
⑤梁孝王世家	褚先生曰：“臣为郎时，闻之于宫殿中老郎吏好事者称道之也……”	述所闻以续补《太史公书》。	1153

篇目	续史内容	说明	字数
⑥三王世家	褚先生曰：“臣幸得以文学为侍郎，好览观《太史公》之列传。传中称《三王世家》文辞可观，求其世家终不能得，窃从长老好故事者，取其封策书，编列其事而传之，令后世得观贤主之指意。……”	述所闻以释三王封策文之旨意。	1888
⑦田叔列传	褚先生曰：“臣为郎时，闻之曰田仁故与任安相善。……。”	述所闻以续补《太史公书》。	1158
⑧滑稽列传	褚先生曰：“臣幸得以经术为郎，而好读外家传语。窃不逊让，复作故事滑稽之语六章，编之于左。可以览观扬意，以示后世好事者读之，以游心骇耳，以附益上方太史公之三章。……”	此篇褚序述著所闻以续补《太史公书》之旨意，最为明彻。	4145
⑨日者列传	褚先生曰：“臣为郎时，游观长安中，见卜筮之贤大夫，观其起居行步，坐起自动，誓正其衣冠而当乡人也，有君子之风。……”	述所闻以续补《太史公书》。	409
⑩龟策列传	褚先生曰：“臣以通经术，受业博士，治《春秋》，以高第为郎，幸得宿卫，出入宫殿中十有余年。窃好《太史公传》。《太史公之传》曰：‘三王不同龟，四夷各异卜，然各以决吉凶，略窥其要，故作《龟策列传》。’臣往来长安中，求《龟策列传》不能得，故之太卜官，问掌故文学长老习事者，写取龟策卜事，编于下方。……。”	太史公本未作传，褚少孙述所闻以补传。“编于下方”应作“编于左方”。	7664

篇目	续史内容	说明	字数
⑪张丞相列传	太史公赞后补续车千秋至昭宣丞相魏相、丙吉、黄霸、韦玄成、匡衡等六人事。起句：“孝武时丞相甚多，不记，莫录其行起居状略，且纪征和以来。”末段有“太史公曰”云云，论及宣帝丞相匡衡，御史大夫郑弘。	起句大类褚少孙他篇所述续史之意，当为褚少孙所补。篇首因脱“褚少孙曰”，好事者为司马迁文而在篇末窜加“太史公曰”。	1204
⑫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	仿迁表格式续征和四年以后事尽鸿嘉元年。	疑为褚少孙所补。	1439
共 12 篇	凡褚补皆述其续补之意，并非妄作。		25055

表二：好事者补亡篇目内容

篇目	补亡方法	字数
①孝武本纪	篇首 60 字抄自《孝景本纪》，以下全录《封禅书》。	6416
②礼书	存太史公序 721 字。“礼由人起”以下割取荀子《礼论》及《议兵篇》之文。	1671
③乐书	存太史公序 604 字。“又尝得神马渥洼水中”一段为后人窜乱之文。“凡音之起”以下割取《乐记》之文。	6236
④律书	篇首之序乃《兵书》遗文。“七正二十八舍”以下割取《律历书》之文。	2555
共 4 篇	好事者割取成书以补亡，并非言辞鄙陋。	16878

表三：读史者增窜篇目内容

篇目	增窜内容	说明	字数
①秦始皇本纪	“秦孝公据殽函之固”以下贾谊《过秦论》上篇、中篇以及“襄公立”以下秦世系之文。	读史者文与论书后被窜入，史公赞相牴牾。	2872
②乐书	“又尝得神马渥洼水中”以下至丞相公孙弘曰“黜诽谤圣制，当族”止。	读史者文被窜入。	158
③历书	史公本文只书七十六年岁名。今本岁名下所书年号乃后人据《正义》之注误入。	从太初元年至建始四年。	196
④孔子世家	安国生印，印生欢	司马迁问故于安国，至于孙欢，年辈差小，未必相及。	8
⑤楚元王世家	王纯立，地节二年，中人上书告楚王谋反，王自杀，国除，入汉为彭城郡。	地节，宣帝年号。地节二年上距武帝末九年。	27

篇目	增窜内容	说明	字数
⑥齐悼惠王世家	<p>(一)(城阳)荒王四十六年卒,子恢立,是为戴王。戴王八年卒,子景立,至建始三年,十五岁卒。</p> <p>(二)(菑川顷王)三十六年卒,子终古立,是为思王。二十八年卒,子尚立,是为孝王。五年卒,子横立,至建始三年,十一岁卒。</p>	<p>本篇纪后帝初以成帝三年,建始七年,《正义》云“盖褚先生次臆之也。城阳‘荒王四十六年卒’以下31字,菑川顷王‘三十六年卒’以下40字,皆读史注窜入正文。</p>	71
⑦屈原贾生列传	(贾嘉)至孝昭时,列为九卿。	旁注字窜入。	8
⑧酈生贾陆列传	<p>“初,沛公引兵过陈留”至“遂入破秦”645字,重叙酈生事,与本传赞语“酈生被儒衣往说汉王,乃非也”相矛盾,显系窜入。</p>	<p>梁玉绳曰:“初沛公引兵过陈留,……考《御览》三百六十六引《楚汉春秋》与此正同。则是后人因其小而附之。”</p>	645

篇目	增窜内容	说明	字数
⑨平津侯主父列传	“太皇太后记”以下至“素其名臣，亦其次也”，827字。	《集解》引徐广曰：“此诏是平帝元始中后诏，后人写此及班固所称，以续卷后。是元后诏。孙弘，班固录自《汉书》公孙弘赞。此末读注入正文。”	827
⑩司马相如列传	扬雄以为靡丽之赋，劝百风一，犹驰骋郑卫之声，曲终而奏雅，不已亏乎？	东汉末读史者旁注《汉书》赞语，而后窜入正文。	28
共10篇	读史者之备注字窜入正文，并非妄人续貂。		4839

表四：司马迁附记太初以后事篇目内容

篇目	载太初以后内容	说明	字数
①韩嫣卢绾列传	韩说再封为按道侯。“子代，岁余坐法死，后岁余，说孙曾拜为龙雒侯，续说后。”	后元元年事。	21

篇目	载太初以后内容	说明	字数
②樊郾滕灌列传	曲周侯郾商……世宗卒，子侯终根立，为太常，“坐法，国附”。	郾终根坐法在后元二年。	4
③田叔列传	记田仁事，“其后使刺举三河”至“仁族死，陁城今在中山国”，乃征和间事。	此为交代仁与巫蛊案而书。	84
④李将军列传	附李陵传。叙陵降匈奴及其家被族，此天汉二、三年间事。	李陵案。	299
⑤匈奴列传	“且鞮侯单于既立”至“使广利得降匈奴”止，乃天汉、征和间事。	贰师将军降匈奴。	426
⑥卫将军骠骑列传	(一) 葛绎侯公孙贺：“坐子敬声与阳石公主奸，为巫蛊，族灭，无后。”	征和二年巫蛊案，太初后为特大本故孙将军将巫族，特书之。	97
	(二) 按道侯韩说：“为光禄勋，掘蛊太子宫，卫太子杀之。”		
	(三) 将军公孙敖以因杆将军筑受降城。“七岁（天汉四年），复以因杆将军再出击匈奴，至余吾水，亡士卒多，下吏，当斩，诈死，亡居民间五、六岁。后发觉。复系。坐妻为巫蛊，族。”		
	(四) 将军赵破奴，生为虏所得（太初二年），“居匈奴十岁，复与其太子安国亡入汉。后坐巫蛊，族。”		

篇目	载太初以后内容	说明	字数
⑦酷吏列传	(一)尹齐:王温舒死,家直累千金。“后数岁,尹齐亦以淮阳都尉病死,家直不满五十金。所诛灭淮阳甚多,及死,仇家欲烧其尸,尸亡去,归葬。”	王温舒死于太初二年(《汉书·百官表》),则尹齐当死于天汉年间。	77
	(二)杜周:“周中废,后为执金吾。逐盗,捕治桑弘羊卫皇后昆弟子刻深,天子以为尽力无私,迁为御史大夫。”	徐广曰:“天汉三年为御史大夫,四岁太始三年卒。”(《集解》)	
⑧大宛列传	“汉已伐宛,立昧蔡为宛王而去”至“而仑头有田卒数百人,因置使者护田积粟,以给使外国者。”	天汉以后事。	127
⑨外戚世家	王夫人早卒,而中山李夫人有宠,“有男一人,为昌邑王”。	昌邑王天汉四年六月封。	8
⑩曹相世家	子宗代侯。“征和二年中,宗坐太子死,国除。”	记巫蛊事。	12
⑪梁孝世家	梁平襄王十四年,……“襄立三十九年卒,谥为平王。子无伤立为梁王也”。	天汉三年事,其势不得不作交代。	19



篇 目	载太初以后内容	说 明	字 数
⑫封禅书	<p>(一)《封禅书》详载武帝封禅及迷信活动。行文中“其后二岁，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推历者以本统”至“故上亲禅焉”止，大书太初元年至太初三年事。</p> <p>(二)延及太初以后记事至天汉三年，共33字：“其后五年，复至泰山修封，还过祭恒山。”；又云：“今上封禅，其后十二岁而还，徧于五岳四渎矣。”</p>	<p>《封禅书》记事至太初三年。太初以后两条，33字，不过是一句总括性的交代而已，“表其始”。</p>	33
⑬高祖功臣侯者年表	<p>太初以后见侯五：</p> <p>(一)曲周侯郿终根：“后元二年，侯终根坐咒诅，国除。”</p> <p>(二)阳河侯卞仁：“征和三年，十月，仁与母坐祝诅，大逆无道，国除。”</p> <p>(三)汾阳侯靳石：“太始四年五月丁卯，侯石坐为太常，行太仆事，治畜夫可年，益纵年国除。”</p> <p>(四)戴侯秋蒙：“后元元年五月甲戌，坐祝诅，无道，国除。”</p> <p>(五)平阳侯曹宗失载。据《汉书·功臣表》，征和二年，曹宗失国。</p>		74
⑭惠景间侯者年表	<p>太初以后见侯三：</p> <p>(一)遒侯李则：“后元元年四月甲辰，侯则使巫齐少君祠祝诅，大逆无道，国除。”</p> <p>(二)容成侯唯徐光：“后二年，三月壬辰，侯光坐祠祝诅，国除。”</p> <p>(三)亚谷侯卢贺：“征和二年七月辛巳，侯贺坐太子事，国除。”</p>		55
⑮建元以来侯者年表	<p>太初以后唯载两侯：</p> <p>(一)葛绎侯公孙贺：“征和二年，贺子敬声有罪，国除。”</p> <p>(二)按道侯韩说：“征和二年，子长代，有罪，绝。子曾复封为龙额侯。”</p>		33

篇 目	载太初以后内容	说 明	字 数
⑩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	载太初以后事至征和三年，刘屈氂因巫蛊斩。		175

综上四表所列：

- (1) 褚少孙等续史十二篇，字数二万五千零五十五字。
- (2) 读史者增窜十篇，字数四千八百三十九字。
- (3) 好事者补亡四篇，字数一万六千八百七十八字。
- (4) 司马迁附记十六篇，字数一千五百四十四字。

总计续、补、窜、附共四十一篇，总字数四万八千三百一十六字。

上列统计，在篇目和字数中各有一个减数。篇目中有四篇作了重复计算。《乐书》是补亡篇目，又有增窜。《外戚世家》、《梁孝王世家》、《田叔列传》三篇既有褚少孙续补，又有司马迁附记。总篇目数四十一减去重复篇目数四，应为三十七篇。也就是说今本《史记》一百三十篇有三十七篇存在着续、补、窜、附的问题，约占全书篇目的三分之一。字数统计中，《律书》二千五百五十五字和附记一千五百四十四字两项共三千零九十九字为《太史公书》原文，别择真伪应减去这一数字。即《史记》中的补窜字数为：四万五千二百一十七字。

也就是说今本《史记》中有四万五千二百一十七字非司马迁所作。《太史公自序》总括原书，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可作为验证本文考辨的一个标尺。今本《史记》五十五万五千六百六十字，减去补窜四万五千二百一十七字，保存了原书字数五十一万零四百四十

三字，则《史记》之残缺字数为：一万六千零五十七字。

这个数字与好事者补亡的四篇字数一万六千八百七十八字几乎相等，仅有八百二十一字之差。今本《史记》残缺一万六千零五十七字，约占原书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的百分之三。《史记》百分之九十七的原文流传至今，基本上保持了原貌。

前代学者考辨《史记》真伪，取得了很大的成果，为后世学者开辟新路，功不可没。但是前代一些学者忽视本证，且又孤立地去审察一条条的材料，不仅支离漫衍，纷论歧出，而且往往夸大其辞，似乎《史记》已被窜乱得面目全非。例如崔适满纸的“妄人所续”云云，就十分耸人视听。对于具体的例证，因囿于成说，也往往以讹传讹，一误再误。例如把补亡和增窜都归之于褚少孙就是一种臆测。

今本《史记》除残亡的四篇外，基本上保持了原貌。

**《汉书》** 一百卷。作者有疑。汉班固撰。

《汉书》是我国第一部纪传体断代史。它同《史记》一样，不仅是一部有重要史料价值的优秀历史文献，同时也是一部杰出的散文巨著，在中国史学史和文学史上都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具有十分深远的影响。全书起汉高帝元年（前206年），迄王莽地皇四年（23年），记西汉二百二十九年史事。有本记十二，表八，志十，列传七十，计一百篇，一百卷，八十多万字，因有些篇卷太长，后人析为子卷，唐颜师古注本分为一百二十卷，成为定本。同《史记》相比，《汉书》将“世家”并入“列传”，改“书”为“志”，增加“刑法”、“五行”、“地理”、“艺文”四志。《汉书》这种将纪传体完善为本纪、列传、志、表四种的体例，为后世史家相沿不变，“同于科举之程式，官府之簿书”，只有缺少表或志，而无越其例者。清代著名史学家章学诚评论说：“迁史不可为定法，固书因迁之体而为一成之义例，遂为后世不桃之亲焉。”

关于《汉书》的成书过程，现普遍流行这样的说法：班固父班

彪撰《史记后传》六十五篇，书未成而病逝。时班固二十三岁，在太学读书，居丧时读到其父遗稿，觉得不够详尽，遂改订体例，前承《史记》，后本《后传》，博采群书之长，创立断代新体。在班固开始编撰《汉书》不久，就有人向汉明帝上书，控告他私自改作国史，因而被捕入狱，所有书稿均被没收。班固弟弟班超，怕哥哥冤狱难明，于是亲赴京师洛阳，向皇帝上书，申明班固著书的真实用意。明帝读其书，赞赏班固的史学才能，封他为兰台令史，掌管宫廷藏书。班固利用丰富的国家藏书，经过二十余年的努力，到章帝建初年间，大体完成此书。和帝永元四年（92年）因窦宪事牵连，死于狱中。由其妹班昭作《八表》，天文学家马续补作《天文志》，到安帝永初年间（107—113年）全书才最后完成。

然而，历代以来，对于《汉书》的作者尤其是《汉书》中“表”和“志”的作者问题，有种种说法。有的甚至还提出《汉书》乃班固剽窃《史记》及刘歆的《汉书》而成。现将各种观点分述如下：

#### 一、关于“志”和“表”的作者问题。

(1) 《八表》、《十志》为班固自撰。《汉书》流传二百年后，到西晋末年司马彪第一个提出《汉书·天文志》为马续所撰，其间没有一个指出《汉书》“有录无书”。各注释《汉书》的学者如服虔、应劭等，对《汉书》中的“志”、“表”为班固原著均无异说，即表明《八表》、《十志》为班固自作。

(2) 马续述《天文志》之说。此为西晋末年司马彪提出，《晋书·天文志》亦如此说。司马彪云：“（汉）孝明帝使班固叙《汉书》，而马续述《天文志》。”（见《续汉书·天文志》上）。《晋书·天文志》云：“及班固叙汉史，马迁（迁为衍文）续述天文。”（百衲本）

(3) 马续撰《七表》、《天文志》之说。此为东晋袁宏所提出。袁宏云：“（马融）兄续博览古今，同郡班固著《汉书》篇，其《七

表》及《天文志》，有录无书，续尽踵而成之。”（见《后汉书·顺帝纪》）唐刘知几曰：“（班）固后坐窦氏事，卒于洛阳狱，书颇散乱，莫能综理。其妹曹大家博学能属文，奉诏校书。又选高才郎马融等十人，从大家受读。其《八表》及《天文志》，犹未克成，多是待诏东观马续所作。”（见《史通·古今正史》篇）

（4）班昭补作《八表》、《天文志》之说。刘宋范晔云：“扶风曹世叔妻者，同郡班彪之女也，名昭，字惠班，一名姬，博学高才，……兄固著《汉书》，其《八表》及《天文志》未及竟而卒。和帝诏昭就东观藏书阁踵而成之……时《汉书》始出，多未能通者，同郡马融伏于阁下，从昭受读。后又诏融兄续，继昭成之。”（见《后汉书·列女传》）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云：“（班）固既瘐死，书颇散乱，章帝（按“章帝”为“和帝”之误）令其妹曹世叔妻昭就东观辑校，内《八表》及《天文志》，皆其补也。”近人张心澂也认为《八表》、《天文志》为班昭所补。他说：“他的妹妹班昭又补充《八表》和《天文志》。所谓马融从昭受读融兄续昭成之，当不是续成《汉书》，是《汉书》成后的句读问题，与《汉书》撰著无关。”（《伪书通考》）

（5）马续作《志》，班昭作《表》之说。梁·刘昭云：“（司马）迁有承考之言，（班）固深资父之力，太初以前，班用马史，《十志》所因，实多往制。升入校郎，二十载，续《志》昭《表》，以助其间，成父述者，夫何易哉！……昔褚先生补子长之削少，马氏接孟坚之不足，相成之义，古有之矣。”（见《全梁文》卷六十二，刘昭《注补续汉书志·八志序》）

（6）马续、班昭合作《十志》之说。唐类书《初学记》引《后汉书》云：“班彪续司马迁《后传》数十篇，未成而卒。明帝命其子固续之。固以《史记》所记，乃以汉氏继百王之末，非其义也。大汉当可独立一史，故上自高祖，下终王莽，为纪、表、传（志）九

十九篇（按《太平御览》卷六〇九引止此。传下有“志”字），遂上之。十志未毕，扶风马续及其妹曹大家所成。今《汉书》是也。”（见卷二十一史传二。按此《后汉书》作者无考。）

（7）班昭作《十志》之说。《隋书·经籍志》正史序云：班固“潜心积思，二十余年，建初中，始奏表及纪传，其十志竟未成就。固卒后，始命曹大家续成之。”

以上诸说，要以持《八表》及《天文志》为班昭、马续补作之说者较为普遍，学者也多信而无疑。至于《十志》亦为马续、班昭补作之说，显系失考。例如，《汉书·艺文志》小学序云：扬雄“又易《苍颉》中重复之字，凡八十九章。臣复续扬雄作十三章。”韦昭曰：“臣，班固自谓也。”又《隋书·经籍志》小学类著录蔡邕《劝学》一卷，注云：“有司马相如《凡将篇》，班固在《太申篇》，在《昔篇》，……亡。”即班固所著字书。又阮孝绪所谓：班固因七略之辞，为《汉书·艺文志》（七录序），是大家所公认的。

然对于《八表》、《天文志》为班昭、马续补作之说，今人冉昭德仍提出质疑，认为其可信的程度，大有问题。其文如下：

第一，天文志：《汉书·天文志》基本上沿袭《史记·天官书》，不过增补甘氏、石氏之说及武帝以后的天象变化而已，工程并非浩大。以班固“潜精积思二十余年”之功，是可以完成这项任务的。而且马续述《天文志》，不见于《后汉书》本传。大概由马续继班昭受读《汉书》一事，演变而成。其次，司马彪提出问题以后，正史《天文志》的作者如沈约、魏收、长孙无忌等，反而都说班固作《天文志》。袁宏虽然承认司马彪之说，谓马续作《天文志》，但又说：“班固序《汉书》，又有《天文志》。”刘知几一面指出马续补《天文志》，一面又批评“班固因循，复以天文作《志》。《志》无汉事，而隶入《汉书》，寻篇考限，睹其乖越者矣”。类此自相矛盾的言论，都表明马续作《天文志》之说，是可疑的。

第二，八表：《汉书·八表》为：（1）《异姓诸侯王表》、（2）《诸侯王表》、（3）《王子侯表》、（4）《高惠高后孝文功臣表》、（5）《景武昭宣元成哀功臣表》、（6）《外戚恩泽侯表》、（7）《百官公卿表》、（8）《古今人表》。这《八表》中至少有两表，已经前人指明为班固原著，非后人补作。阐述如下：

（一）为《古今人表》。按《史记·李将军列传》云：广从弟（李）蔡为人在下中，名声出广下甚远。是班固原本太史公之言，列九等以品衡人物。东汉边韶作《老子铭》云：“班固以老子绝圣弃智，礼为乱首，与仲尼道违，述《古今人表》，检以法度，抑而下之。”韶为桓帝时人，曾著作东观，后于班固约五十多年，当可看到《汉书》原稿。延熹八年，桓帝遣中常侍左馆至苦县祠老子，时边韶为陈相（苦县属陈国），“典国之礼”，遂作《老子铭》，以资纪念。一代大典，韶必有据而云然。此为班固作《古今人表》之确证。再证以魏人张晏注《人表》云：“老子玄默，仲尼所师，虽不在圣，要为大贤。……而在第四……其余差违纷错不少，略举扬较，以起失谬。独驰骛于数千众之中，旁观诸子事业未究，而寻遇窦氏之难，使之然乎？”是以《人表》为未完善之作，但亦指明出于班固之手。其次，刘知几在《史通·表历》、《题目》、《品藻》、《杂说》等篇中都有评讥班氏《人表》的言论，如《题目篇》云：“班固撰《人表》，而古今为目。寻其所载也，皆自秦而往，非汉之事，古诚有之，今则安在？”据此而言，补作《八表》之说，很难成立。

（二）为《百官公卿表》。据司马彪《续汉书·百官志》云：“惟班固著《百官公卿表》，记汉承秦置官本末，讫于王莽，差有条贯。”固《表》既详，“不复悉载”。沈约在《梁书·百官志》中引用《表》文，亦定为班固所作。《百官公卿表》既为《汉书》原著，则补作《七表》之说，亦难成立。

其余《六表》，除《外戚恩泽侯表》为《汉书》创例外，大都取

材于《史记》，不过加以调整补充而已。以班固撰述《汉书》的条件、时间、地点而论，这《六表》也可能是他的原著，非后人所补。

由上所述，可知班昭、马续补作《八表》及《天文志》的说法，不能成为定论。

此外，冉昭德根据班固的《叙传》，根据范曄《后汉书》中的《班固传》与《列女传》的矛盾，根据《八表》、《天文志》的序文与《汉书》序赞文体、语法的比较，根据《汉书》流传两百年间没有注家提出对《八表》、《天文志》的疑问等，断定《八表》、《天文志》实为班固自著。

## 二、关于班固窃书之说。

最早提到班固所作《汉书》全取刘歆所作《汉书》的为《西京杂记后序》，该《后序》曰：“洪家世有刘子骏《汉书》一百卷，无首尾题目，但以甲乙丙丁纪其卷数。先公传云‘歆欲撰《汉书》，编录汉事，未得缔构而亡，故书无完本，止条记而已。失前后之次，无事类之辨，后好事者以意次第之，始甲终癸为十秩，秩十卷，今为百卷。’洪家具有其书，试以此记考校班固所作，殆是全取刘氏，有小异同尔。并固所不取二万许言，今抄出为二卷，名曰《西京杂记》，以裨《汉书》之缺尔。后洪家遭火，书籍都尽，此两卷在洪巾箱中，常以自随，故得犹在。刘歆所记，世人稀有，纵复有者，多不备，足见其首尾参错，前后倒乱，亦不知何书，罕能全录。恐年代稍久，歆所撰遂没，并洪家此书二卷不知出所，故序之云尔。”

宋代郑樵在《通志》一书中对班固也极尽诋毁之能事。他说：“班固浮华之士，全无学术，事事剽窃。……自高祖至武帝凡六帝之前，尽窃迁书，不以为惭。自昭帝至平帝凡六世之后，资于贾逵、刘歆，复不以为耻。况文有曹大家终篇，则固之自为书也几希。”

清末康有为考证《汉书》所载献王得书、恭王坏壁之事为汉刘歆之作伪，而班固之《汉书》据《西京杂记后序》乃袭取刘歆之



《汉书》，故康有为得出结论：“盖葛洪去汉不远，犹见《汉书》旧本，乃知《汉书》实出于歆，故皆为古学之伪说，听其颠倒杜撰，无之不可。其第一事则伪造河间得书恭王坏壁也。”（《新学伪经考》）

然清末符定一却不同意康有为的结论。他在《新学伪经考驳议》一书中说道：“《西京杂记》为伪书，姚际恒《古今伪书考》辨之已详。康引伪书以攻人之伪，谬妄实甚。考《史汉方驾》，《汉书》因袭《史记》者九十余篇，《后汉书·班彪传》彪作后传数十篇，《史通·正史篇》云司徒掾班彪作后传六十五篇。以彪所作，合之《史记》旧文，得一百五十篇，几及《汉书》之半，即彪作何止二万许言？又《正史篇》谓刘向、向子歆及诸好事者若冯商、卫衡、扬雄、史岑、梁翊、肆仁、晋冯、段肃、金丹、冯衍、韦融、萧奋、刘恂等相次撰续《史记》，计有十五人之多，何得谓《汉书》为歆一人所作。兹按向、歆之《五行传》，采入《五行志》，歆《七略》采入《艺文志》。《志》云：‘臣复续扬雄作十三章，凡一百二章。’无复字，臣为谁？班固也。则《艺文志》亦非全属歆作。又《正史篇》谓彪以向、歆等其言鄙俗，不足以踵前史，又雄、歆褒美伪新，误后感众，不当垂之后代。彪意如此，假令歆有《汉书》全文，彪父子何能全用？《汉书》既非全属歆作，则《儒林》、《河间献王》、《恭王传》说古文经，以汉人纪汉事，自详实可信。”

近人张心澂认为《西京杂记》“是葛洪所抄录刘歆未成的《汉书》底本一部分，为班固所没有采用的。班固的《汉书》，可能采用刘歆的记录”。认为，“康有为所讨论的河间得书恭王坏壁两件事，既不见于司马迁的《史记》，当然是来自别的书，大有来自刘歆未成的《汉书》底本的可能。所以《后序》说的不见得完全是假”。

对于班固作《汉书》的性质，郑樵笑班固事事剽窃，张心澂则大不以为然。他说“班固撰《汉书》，不是作文作赋，而是修史，不能面壁虚造。以前人的记录做根据，是当然的。司马迁又何尝不是

这样。问题不在于剽窃不剽窃，而在于是否能够审别真伪，去伪存真。”他还说：“至于书内所记载的，是采自别的书，包括刘歆的书，那是修史的人当然的事。不论他采取多少，只看他能否去伪存真，若因此笑他事事剽窃，那岂不是要他完全自撰才算好？那他又从何杜撰许多事实而成史呢？所以我们对于《汉书》，应当认为班固是撰者的中坚分子，而这书不是他一个人完成的，其中也有刘歆的成份。”（《伪书通考》）

由于《汉书》是从封建统治阶级的立场评介历史，故该书所表现的人民性及战斗精神远逊于《史记》，但《汉书》也有其不可磨灭的功绩。其最卓越的部分是十志。十志规模宏大，保存的资料特别丰富，其史料价值大大超过《史记》的八书。十志会通了古今典章制度和经济文化，实为后世通典、通志、通考一类典制史籍的开端，在中国史学史上起了典范作用。如《食货志》是研究西汉经济制度和社会生产的极重要文献。《地理志》则是我国第一部以疆域政区为主体的地理著作。《艺文志》是现存最早一部完整的目录学著作，在了解学术发展和图书流传方面有特殊意义。其他各志也是研究汉代政治、法律制度及古代自然科学的重要史料。凡此种种，均可见《汉书》在保存西汉史料方面有其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汉书》的注以唐颜师古的注及清王先谦的《汉书补注》最为有名。

《班马异同》 三十五卷。疑作者误题。原题宋倪思撰。

倪思，字正甫，湖州归安人，宋乾道二年进士，官至宝文阁学士，谥文节。撰有《迁史删改古书异辞》十二卷，《异同》是他研究《史记》的姊妹篇。

《班马异同》，旧本或题宋倪思撰（如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即题倪撰），或题宋刘辰翁撰。刘辰翁（1232—1297年），宋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字会孟，号须溪。补太学生。工词，时寓故国之思，

哀愤激越，编著有《须溪集》、《辰翁诗选后集》、《班马异同评》等。到底是倪思还是刘辰翁呢？明永乐间杨士奇作《跋》，尚两持不决。但细观评文，两人所论旨趣不同，编者当为倪思，刘氏评语显属后加。《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旧本或题宋倪思撰，或题刘辰翁撰。杨士奇跋曰：‘《班马异同》三十五卷。相传作于须溪，观其评论批点。臻极精妙，信非须溪不能。而《文献通考》载为倪思所撰，岂作于倪而评论出于须溪耶？’其语亦两持不决。案《通考》之载是书，实据《直斋书录解题》，使果出于辰翁，则陈振孙时何得先为著录？是固可不辨而明矣。”

自晋张辅撰《班马优劣论》以后，班马异同逐渐成为《史记》研究的一个课题。宋倪思撰《班马异同》一书，是第一个系统作这种研究的尝试。

《异同》一书有其独特的表述方法。《史记》原文用大字，《汉书》增加的文字用细笔。凡是被《汉书》删去的文字，即在旁边划一条墨线；凡是《汉书》前后移动《史记》文字的地方，即注明“《汉书》上连某字，下连某文”。如某文被《汉书》移入某纪传，即注明“《汉书》见某传”。倪氏所加评语，一一列在眉端。因此，《史》《汉》两书的同异，一目了然，为研究者提供了方便。

倪氏对《史记》和《汉书》，并不偏执一端，而是严格根据两书对勘得出的实际差别，判明是非优劣。如指出《史记》笔力雄健，而《汉书》体例严正。他不片面就文章谈文章，而以是否反映历史事实为准。如《史记》：“汉元年春，汉王部五诸侯兵，凡五十六万人，东伐楚。”《汉书》改“部”字为“劫”字，倪氏评道：“‘劫’字创见，深得事实，故败复畔。”

本书明永乐、嘉靖、万历间均有刻本，并收入《四库全书》。

《订正史记真本凡例》 一卷。作者伪。原题宋洪迈撰。

洪迈（1123—1202年），宋饶州鄱阳（今江西波阳）人，一说乐

平人，字景卢，号容斋，洪皓季子。绍兴十五年（1145年）中博学宏词科。乾道间，累迁中书舍人，兼侍读，直学士院，同修国史。淳熙十三年（1186年），为翰林学士，上《四朝国史》。宁宗时，以端明殿学士致仕。学识博洽，论述宏富，尤熟于宋代掌故。编著有《野处类稿》、《容斋五笔》、《夷坚志》、《万首唐人绝句》等。

对于《订正史记真本凡例》一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曰：“是编载曹溶《学海类编》中。前有自序称：‘手录司马迁《史记》一帙，尽汰去杨恽、褚少孙等所补十篇，并去其各篇中增益之语，而以己所校定者录于下方’，此其书前凡例也。考诸家目录皆不载近有此书。诸家言史学者，如《汉书刊误》、《新唐书纠谬》、《五代史纂误》俱表于世，自宋以来亦从无引及此本者。今观其所刊正，不尽无理。而云得司马迁名山所藏真本，与今本核其异同，知其孰为杨恽所增，孰为褚少孙所补，则三洪皆读书人，断不谬妄至此。岂有由汉及宋尚有司马迁真本藏于山中，近忽然得之者耶？其为明季妄人托名伪撰，殆无疑义。且既谓之凡例矣，而某篇同，某篇异，某篇自某处至某处删若干句，某篇某句下删若干字，直以全书悉载例中，可使人按例而涂乙即得其本，无庸更有全书矣。此尤作伪之一证也。”

此书虽伪，但对研究《史记》仍有一定启发。

## （二）编年类

《竹书纪年》 二卷。疑伪书。原题周时魏国史记。梁沈约注。

晋武帝司马炎太康二年（281年），汲郡（今河南汲县）有个名叫不准的盗墓人盗掘了一座大墓（后来知道是战国时魏襄王墓），在墓中发现了十几万支竹简，简长二尺四寸（合今尺一尺七寸），每简写四十字，皆用漆书“蝌蚪文”（即战国时的六国古文）。这十几万支竹简的发现，是我国历史上竹简发现最多的一次，等于发现了一个古代的小型图书馆。消息很快传开，这批竹简被装了好几十车，送到京师洛阳，由当时著名学者荀勖、束皙、和峤等人研究考订，将竹简上的“蝌蚪文”转写为当时通行的文体，一共整理出七十五卷共十六部重要古籍。其中有一部叫《纪年》的编年史，由于它写在竹简上，所以后世都把它叫《竹书纪年》。因系用古文写成，又出于汲冢，亦称《古文纪年》、《汲冢纪年》。原十三篇，大概出自魏国史官之手（一说为私著）。记事起自夏禹（一说黄帝），至周幽王为犬戎所灭后。接以晋事，三家分晋后又转述魏事，止于魏襄王二十年（前209年）。宋代以后，《竹书纪年》原书在战乱中散失。到了明代，出现了一部署名为梁朝著名学者沈约作注的《竹书纪年》广为流传，即所谓今本《竹书纪年》。

### 一、古本《竹书纪年》的真伪。

何谓古本《竹书纪年》？古本《竹书纪年》应指从墓中发掘的，用“蝌蚪文”（即六国古文）写在竹简上的《纪年》。对于这个古本《竹书纪年》的真实性，应无可怀疑。然问题是，这古本《竹书纪年》经晋代学者荀勖、和峤、束皙等人考释，用楷体字改写，出现了所谓荀勖、和峤初写本与束皙重定本之别。裴驷在《史记·魏世家集解》中有所记述。其中和峤云：“纪年起自黄帝，终于魏之今王。今王者，魏惠成王子。”《晋书·束皙传》曰：“其《纪年》十三篇，记夏以来至周幽王为犬戎所灭，以（晋）事接之，三家分，仍述魏事，至安釐王之二十年。”故今人朱希祖在《汲冢书考》一书中称荀勖、和峤初写本《纪年》记事起于黄帝，东周以后仍以周纪年，用

周正；束皙本《纪年》记事起自夏，用晋魏纪年，用夏正。然问题是杜预在《春秋左传集解后序》中云：“其《纪年》篇起自夏、殷、周，皆三代王事，无诸国别也。唯特记晋国，起自殇叔，次文侯、昭侯以至曲沃庄伯。庄伯之十一年十一月，鲁隐公之元年正月也。皆用夏正建寅之月为岁首。编年相次，晋国灭，独记魏事，下至魏襄王之二十年。盖魏国之史记也。……其著书大意，大似《春秋经》。推此足见古者国史策书之常也。”对于杜预的《后序》，今人朱希祖考证其非杜预自撰。朱文如下：

“考杜预卒于晋武帝太康五年（284年），其所见《纪年》当为和峤本，起于黄帝；束皙重定本《纪年》，乃起于夏，盖成于惠帝元康末、永康初（299—300年），疑此《后序》非杜预撰。又考殇叔元年为周宣王四十四年（前784年），而《后汉书·西羌传》引《纪年》‘晋人败北戎于汾隰’，在周宣王三十八年（前790年），则记晋事起于殇叔以前也。又《太平御览》二引《纪年》‘懿王六年（前929年），天再旦于郑’，《太公吕望墓表》引《纪年》‘康王六年（前1073年），齐太公望卒’，则所谓‘殇叔以前皆记三代之事，无诸国别’，亦不尽然。自《后序》‘起自殇叔’之说兴，后人遂曲解自武王灭殷以至幽王凡二百五十七年，以为至幽王即位前年，即宣王四十六年（前782年）止，凡二百五十七年。而幽王元年（前781年）即殇叔四年，始以晋事接之。甚或谓自此以后，不以周纪年，而以晋纪年。然观《太平御览》所引幽王八年（前774年）立褒姒之子伯服以为太子，幽王十年（前772年）九月桃李花，则知自殇叔之说谬，亦由误解自武王灭殷以至幽王，为至幽王元年前之一年。高明如杜预，恐不出此。又云：‘盖魏国之史书，大略与《春秋》皆多相应’。案此书体例与《春秋》不同。《春秋》为断代编年史，故起于鲁隐公；《纪年》为通史式编年史，故上起黄帝。《春秋》为国别式编年史，故以鲁纪年；《纪年》为通史式编年史，故以五帝及夏、商、周纪年。

东周以后，虽因魏人所记，故多记晋、魏事，然亦兼记列国事；虽终于今王二十年，然仍以周纪年。何则？通史之例使然也。《御览》引《纪年》云：‘周隐王二年（前313年），齐地暴长，长丈余，高一尺。’晋干宝《搜神记》：‘周隐王二年，齐地暴长，长丈余，高一尺五寸。’盖亦出于《纪年》。称周赧王为周隐王，他书所绝无，为《纪年》所独有。考《纪年》亡于宋世，南宋初陈騊撰《中兴书目》，《纪年》只有第四、第六及杂事三卷，下皆标云‘荀氏叔录’，一纪年，二纪令应，三杂事，皆残缺。《宋史·艺文志》‘《竹书》三卷，荀勖、和峤编’，即此三卷也。又宋黄伯思《东观余论》云：‘今观中秘所藏《师春》中，有杂抄《纪年》篇者。唯杜预云《纪年》起自夏、商、周，而此自唐、虞以降皆录之。预云《纪年》皆三代王事，无诸国别，而此皆有诸国。预云《纪年》特记晋国，起殇叔，次文侯、昭侯，而此记晋国世次自唐叔始。’考伯思尝为秘书郎，故得观中秘书，其卒在徽宗政和八年（1118年），《纪年》一书，王应麟谓《崇文总目》已不著录，然宋室中秘虽无其书，而民间则尚有之。刘恕《通鉴外纪》成于宋神宗熙宁末元丰初（1077—1078年），罗泌《路史》成于宋孝宗乾道六年（1170年），皆征引《纪年》甚多，出于各书所引之外，此其证也。伯思盖亦见及《纪年》足本，故知宋代《师春》抄《纪年》，唯不知杜预《左传后序》所引为束皙重编本，故两相比较而致疑耳。”

朱希祖又说：“观其所书魏文侯卒（《史记》卷四十四《魏世家索隐》引《纪年》），与同时秦敬公卒（《史记》卷五《秦本纪索隐》引《纪年》），齐宣公薨（《史记》卷四十六《田敬仲世家索隐》引《纪年》），宋悼公卒（《史记》卷三十八《宋世家索隐》引《纪年》），书法无异，盖明明平视各国，上冠周年，非若《春秋》以鲁纪年，某公薨但书‘公薨’，而不言鲁某公薨也。由此可知杜预《后序》亦见束皙本东周以后用晋、魏纪年，更可证非杜预自撰耳。”

对于经荀勖、和峤、束皙编写过的《竹书纪年》全本的真实性，后世绝少怀疑，但也有个别例外。如清代王鸣盛在《十七史商榷》一书中云：“《竹书纪年》云是晋太康二年汲郡人不准盗发魏襄王冢所得，见《晋书·束皙传》。今观其书，起自黄帝轩辕氏，于五帝、三王纪事皆有年月日，立年崩年历历言之，可谓妄矣，必是束皙伪撰也。司马子长见黄帝以来《牒记》，又见《世本》，而不敢著其年，安得此书若是之历历明审？又《晋书》云：‘凡十三篇，记夏以来至周幽王’，今起黄帝，则今本恐非原本，必又遭后世妄人增益。又有沈约注，约《传》并不言此《注》，亦出流俗附会。胡三省《通鉴注自序》乃言《纪年》是魏史记，脱秦火之厄而晋得之，子长不及见，又可谓愚矣。”然近人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一书中写道：“今本《竹书纪年》经上列各家考证的结果，可以肯定它是伪书，没有什么可疑的了。唯王鸣盛认汲冢所出的原来是束皙撰伪书，未免太不加思考了。据《晋书·荀勖传》说：‘得汲冢中古文《竹书》，诏荀勖撰次之。’《束皙传》说：‘武帝以其书付秘书，校缀次第，寻考指归，而以今文写之。皙在著作，得观《竹书》，随疑分释，皆有义证。’是荀勖领著作（据《荀传》），而束皙参加，从事整理次序，翻译今文，加以考释，不能容束皙伪撰的。还有在《晋书》以前，在汲冢出土时的人杜预见过《竹书》，在他的《春秋左传集解后序》内详细说了《纪年》的内容，难道都是造谣的吗？”

## 二、今本《竹书纪年》的真伪。

《竹书纪年》，著于《束皙叙目》者十三篇，著于《隋书·经籍志》者十二卷，著于《唐书·艺文志》者十四卷，《宋史·艺文志》及《玉海》引《中兴书目》，所载仅残存三卷，此外则宋元二代未见著录。而今本《纪年》二卷之镂版，则始于明季范钦，范氏《天一阁书目》亦曾入录。在此之前，明代簿籍，未见有列其书目。故姚振宗《汉书艺文志拾补》认定为范钦所辑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亦疑为明人抄合诸书为之。

对于今本《竹书纪年》的真伪，后世有三种看法：（1）信史。（2）疑信参半伪中有真。（3）伪书。其中以第三种最为有势力。

认为今本《竹书纪年》为信史的是清代嘉庆年间学者雷学淇。雷因慨《竹书纪年》之残缺，遂博考唐以前诸书所称引者，积以九年之搜辑，而成《竹书纪年考》、《竹书纪年义证》。雷氏《义证》，推验古事，谓“凡书在秦史以前者，无不符合”，以是定为信史。雷氏所证信者，除征诸古籍外，更以历算求之，谓：“帝尧以来甲子朔食，无不符验。”对于雷氏以历算之法考证《纪年》的真伪，近人鲁实先认为：其失之考下距年数，故不能审《纪年》之是非。鲁氏在《今本〈竹书纪年〉辨伪》一文中说道：“所谓下距年数者，乃谓自其所推考之年，下至于今之年数。亦犹今人之言西历纪元前若干年，或言民国纪元前若干年也。夫共和以前帝王享国永短，异论纷陈。故其立元之岁，莫衷一是。倘不考其下距年数，而徒凭《纪年》所载岁次，据历以推其朔食，必将无所适从。何则？以岁次乃六甲一旬周故也。例如考今本《纪年》仲康五年癸巳岁之日食，苟不先求其下距年，为相当于西元前 1948 年，而即昧然从事。前此则西元前 2008 年，后此则前 1888 年，皆癸巳岁，即以其比近者言之，前后相差凡六十岁，必难审其是非矣。”另清代林春溥在其所撰《竹书纪年补证后案》中曰：“《竹书》之出，多为发冢者所散乱，定之非一人，传之非一本，故诸书所引多不同。今本但有脱落，实未经后人修辑。其书法亦皆依古简原文，无所改窜。”故林氏也认为今本《竹书纪年》非伪书，只是有所脱落而已。

认为真伪相杂。“今本《竹书纪年》采摭甚广，文例简严，校以古本，几可乱真。是以前代之考论此书者，疑信参半。今人朱希祖在《汲冢书考》中说：“然起自黄帝，及东周以后，仍以周纪年，称赧王为隐王，皆仍荀、和旧本，合于编年通史体例，不尽伪也。”

认为今本《竹书纪年》为伪书的有清代的姚际恒、钱大昕、崔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编纂者、梁启超、王国维及新城氏新藏、鲁实先等。

姚际恒在《古今伪书考》中曰：“《纪年》《晋史》称‘益干启位，启杀之；太甲杀伊尹’，即此二事，荒诞已甚，其他可无论。然公本唯有太甲杀伊尹事，无启杀益事。又杜预《集解后序》谓：‘《纪年》起自夏、殷’，今本起轩辕氏，则又后人增改，非晋本矣。”又曰：“《纪年》沈约注，《周书》孔晁注，《穆天子传》郭璞注，皆浅陋之甚，至有经史而不知引者，亦皆伪也。”

钱大昕在《十驾斋养新录》一书中，提出今本《竹书纪年》为宋以后人伪托。他说：“非晋时所得之本也”，“是书必为明人所辑”。其理由如下：

(1) 宋代晁公武、陈振孙及元马端临诸书目皆未著录《竹书纪年》，故今本《纪年》非宋人伪撰。

(2) 明代人空疏无学，而好讲书法，今本《纪年》即为明人所辑。“《水经注》引《竹书纪年》之文，其于《春秋》时皆纪晋君之年，三家分晋以后，是纪魏君之年，未有用周王年者。盖古者列国各有史官，纪年之体，各用其国之年，孔子修《春秋》亦用其法。今俗本《纪年》改用周王之年，分注晋、魏于下，此例起于《紫阳纲目》，唐以前无此式也，况在秦、汉以上乎？《纪年》出于魏、晋固未可深信，要必不如俗本之妄，唯明代人空疏无学，而好讲书法，乃有此等迂谬之识。故愚以为是书必明人所辑。”

(3) 今本《竹书纪年》采摭诸书所列，补凑成之。

(4) “《纪年》实始夏后，今本乃始于黄帝，亦后人伪托之一证也。”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列举十四端考证今本《竹书纪年》，认为“非《晋史》之旧”、“非束皙、杜预所见本”、“非郭璞所见本”、“非

隋时所见本”、“非酈道元所见本”、“非刘知几所见本”、“非李善所见本”、“非瞿曇悉达所见本”、“非司马贞所见本”、“非杨士勋所见本”、“非玉存所见本”、“非罗泌、罗苹所见本”、“非鲍彪所见本”、“非董道所见本”。所谓的沈约注，经《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证，也系后人依托。顾炎武曾征引《尔雅》、《周礼注》、《左传》、《史记》、《吕氏春秋》、贾谊《鹏鸟赋》、《汉书》、许慎《说文解字》等书，考证出的王莽以前古人不以甲子名岁历，而今本《竹书纪年》不用岁阳岁名，而用甲子名岁，《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据此，反而推断今本为明人作伪非汲冢旧文，并且说：“其伪则终不可掩也。”

崔述在《考古续说》卷二中，据杜预《春秋经传后序》、刘知几《史通》、及《史记正义》、《史记索隐》，共列举十条，指出今本《竹书纪年》之舛漏（文繁不录）。最后说：“书中舛误缺漏，如此类者尚多，逐事辨之则不胜其辨，而其浅陋亦殊不足辨。略举数端，以见大凡。其于战国时事诸书之所征引，咸昭然耳目间，犹且乖谬如是，况三代以上，尚有一二之可信者乎？然则此书之伪，更无疑义。”

梁启超在其《中国历史研究法》一书中，指出后人根据孟子、司马迁未曾提及“启杀益，太甲杀伊尹”事，而古本《竹书纪年》有“启杀益，太甲杀伊尹”两事，有违《孟子》、《史记》之说，而因此非难古本《纪年》是没有道理的。因为孟子不在史职，闻见不逮史官之确，司马迁又不及见秦所焚之诸侯史记，其记述不过后《孟子》而已。且伯益、伊尹“既非超人的异类，逼位谋篡，何足为奇？”而今本《竹书纪年》削去之，则“反足证其伪也”。

王国维在《今本竹书纪年疏证》序中说：“始知今本所载殆无一不袭他书；其不见他书者，不过百分之一，又率空洞无事实，所增加者年月而已。且其所出本非一源，古今杂陈；矛盾斯起，既有违异，乃生调停，纷纭之因，皆可剖析。夫事实既具他书，则此书为无用；年月又多杜撰，则其说为无征。”

近人新城氏新藏以《大衍历议》校今本《竹书纪年》，得出该书所记伐殷之岁为误。新城氏在《支那学》第四卷第四号《周初之年代》一文中，考证今本《纪年》的作者错误地把《大衍历》所推算的克殷之年，认作公元前1051年庚寅岁，与《大衍历》所云克殷之岁为公元前1111年者不合，从而论定作伪者不够精通历法，以致出现这样的错误。

近人鲁实先在《今本〈竹书纪年〉》一文中，根据今本《竹书纪年》所载立元陟位之岁，附以西历纪元，并据宋以前典籍下距年数之异同，考证今本《竹书纪年》系伪作之书。全文洋洋洒洒两万多字，非常详尽明了。下面摘录其中一段以供参考。

“帝尧元年丙子（前2145年）一百年陟。《通鉴前编》、王应麟《困学纪闻》谓帝尧元年甲辰，在西历纪元前二三五七年。（《困学纪闻》卷九《历数篇》云：自帝尧元年甲辰，至宋德祐丙子，凡三千六百三十三年。）《通鉴外纪》，及元许衡《鲁斋集》谓尧元戊辰，乃西元前二三三三年（《鲁斋集》云：自唐尧戊辰距至元壬申凡三千六百五年。）吕奉天谓尧元丙子，乃西元前二三二五年。（《宋史·律历志》卷三吕奉天上言：“臣探索百家，用心十载，乃知唐尧即位之年，岁在丙子，迄太平兴国元年亦在丙子，凡三千三百一年”。）皇甫谧谓尧元甲辰，乃西元前二三〇三年。（《史记五帝纪集补》引皇甫谧曰：尧以甲辰即帝位。）兹以顾观光所辑《帝王世纪》之前后年数考之，则皇甫氏所谓尧元年当在西元年前二三〇三年。然是年黄帝、殷、鲁历，及东汉以后诸历，皆岁次戊戌。三统以前诸历，是年亦绝不直甲辰。盖其所据者，为何休《长历》也。案《公羊·襄公二十一年传》曰：十有一月庚子孔子生。何休注曰：时在己卯。阮元《校记》曰：疏及鄂本闽本同，盖毛本作乙卯。钱大昕曰：于《三统术》是年岁在乙巳，乙卯当为乙巳之伪。（实先案：鲁襄二十一、黄帝、殷、鲁及东汉以降诸历，岁次己酉，周历作丙午，太初

历丙戌，颛顼历戊申，三统历乙巳，无值乙卯，或己卯者。考古历岁次，相差数算者有之。若是年为己卯岁，则与己酉相差三十算，不容相差如是之远。而王引之《经义述闻》、《太岁考》第十七，则谓《公羊传注》岁在己卯为殷历，而不言有误文。然考《命历序》所载殷历上元为甲寅，以《开元占经》所载殷历积年推之，则其岁次适与东汉以降诸历合。王氏乃以殷历当之，其说非是。若乙卯与乙巳，则形声不近，亦无容有誤。而作乙卯者，仅差后己酉七算，当为何氏原本。其岁次与古历不同，愚别有详考。）《易纬稽览图》以尧元年为壬午，乃西元前二一九九年。（《稽览图》云：尧一百年，舜五十年，禹四百三十一年，殷四百九十六年，周八百六十七年，秦五十年。考《稽览图》所言夏周年数，与《汉书·律历志》同。谓秦五十年者，以周尽于赧王五十九年，自此之后至二世三年，为五十年也。依此逆推，则殷元年当在西元前一六一八年癸亥岁，尧元年乃西元前二一九九年。）检诸家所言尧元，少则前于《纪年》五十四岁，多则前于《纪年》二百一十二岁。案《宋书·律历志》载何承天元嘉二十年上表曰：‘尧典云：日永星火，以正仲夏。今季夏则火中。又：宵中星虚，以殷仲秋。今季秋虚中。尔来二千七百余年，以中星检之，所差二十七八度。’据此则何氏以尧时距元嘉二十年，为二千七百余也。如以今本《纪年》所次尧元年考之，则其相距仅二千五百八十八岁，不合何氏之言矣。是知何氏见帝王谱牒，所载唐尧设元之岁，固在今本《纪年》之前，或与皇甫谧等所云相去不远也，考《纪年》出于晋代，何氏当及见原本。而其所言年数与今本不协，知今本之伪作矣。”

古本《竹书纪年》虽然早已散佚，然后代学者多方致力于古本的辑佚，辑本达十余种。主要有：清朱右曾《汲冢纪年存真》、近人王国维《古本竹书纪年辑校》、范祥雍《古本竹书纪年辑校补订》、方诗铭、王修龄《古本竹书纪年辑证》等。虽然我们只能见到《竹书

纪年》的辑本，但其中仍有不少重要史料为其他史书所不备。正如宋吕祖谦对《竹书纪年》的评价：“《竹书》盖魏国当时之史，其前世治乱，虽多讹谬，至于书战国事，必可信”这话大体上是允恰之论。朱右曾经过多年研究之后，在《汲冢纪年存真·序》中列举了《竹书纪年》优于其他史书之处十六条，主要有：夏之世系、禹之都邑、商世迁徙、伐纣年代、共伯干王位、赵人三弑其君、田成子十二世而有齐国、梁惠王改元称王、楚败魏于襄陵、燕子之乱等。《竹书纪年》对于研究战国历史特别重要，比如关于战国时期各国年代的考订就是一例。由于《史记·六国年表》和其他世家、列传有不少矛盾的地方，《战国策》一书也有很多错误，有关战国年代的考订，一直是史学界难以解决的问题之一，当代学者陈梦家先生撰写《六国纪年》、杨宽先生撰写《战国史》及《战国大事年表》，就是把《竹书纪年》当作重要材料依据的，当然也参考了其他材料。因此我们说，要学习和研究先秦历史，古本《竹书纪年》是一部必读的重要史籍。

**《元经》** 十卷。作者伪。内容伪。原题隋王通撰，唐薛收传，宋阮逸注。

据《宋史·艺文志》记载，宋代有王氏著薛氏传的十五卷本《元经》，依《春秋》体例，记载自获麟后，历秦、汉至于北魏的史事，然原书已佚。今题王氏撰、薛氏传、阮氏注的十卷《元经》据历代学者考证为伪书。

关于此书的辨伪在宋代就已经开始，所得结论也基本相同。陈师道曰：“世传《王氏元经薛氏传》、《关子明易传》、《李公对问录》，皆阮逸所著，逸以稿示苏明允，而子瞻言之。”（《后山丛谈》）

晁公武曰：“隋王通撰，唐薛收传，皇朝阮逸注。起晋惠帝太熙元年终于陈王。予从兄子逸仕安康，尝得其本，归而示四父。四父读至‘帝问蛙鸣’，哂其陋。曰：‘六籍奴婢之言，不为过。’按《崇

文》无其目，疑逸依托为之。”（《郡斋读书志》）

南宋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中曰：“河汾王氏诸书，自《中说》之外，皆《唐·艺文志》所无。其传出阮逸，或曰皆逸伪作也。今考唐神尧讳渊，其祖景皇讳虎，故《晋书》戴渊、石虎皆以字行。薛收唐人，于传称‘戴若思’‘石季龙’宜也。《元经》作于隋世大兴四年，亦书曰‘若思’何哉？意逸之心劳日拙，自不能掩耶？”陈氏利用避讳知识考证，一举击中要害。

明胡应麟对陈振孙的考证作了进一步发挥，在《四部正讹》一书中曰：“陈氏论甚精。然不特‘经’不当称，即传称‘季龙’、‘若思’亦足证其伪也。何以故？薛收，河汾高弟，文皇并天下，收与天策之选，不数岁而卒。当时借诸学士运筹帷幄，固无暇于著述，藉今果传《元经》，当在河汾接受之际。此时唐尚未兴，何缘预知其讳而改之耶？亦有古书本不讳，后人避本朝之讳而改者，如《山海经》‘启’皆为‘开’之类。此又各当求其故，不可执泥一端。若《元经》之伪，则此足以尽概之矣。”

詹景凤在《詹氏小辨》中，根据书中内容进行辨伪，批驳更为有力。曰：“《元经传》谓薛收作，传悉伪也。何以明之？以是非予夺不明。贾后诚不后，然废为庶人在永康元年四月，则元康九年以前未废也。《经》何以擅废而先称庶人乎？谢淑妃虽生愍怀太子，未立为后也，《经》何以擅予而径称谢太后乎？如《春秋》‘夫人姜氏孙于齐’，夫子固未尝以废夫人，而《元经》之擅废立，非法也。《春秋》未有‘孔丘卒’，今《元经》末亦有‘文中子卒’。文中子既以义宁元年丁丑卒矣，至戊寅又书曰：‘唐高祖武德元年’，唐祖在位九年，历居太上皇，至某年崩，崩后始有庙号。既崩后始有庙号，则文中子时何以先称唐祖庙号？”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其书始晋太熙元年，终隋开皇九年，凡九卷，称为通之原书；末一卷自隋开皇十年迄唐武德元年称收所

续。……今考是书晋成帝咸和八年书张公庭为镇西大将军，康帝建元元年书石虎侵张骏，公庭即骏之字，犹可曰书名书字例本互通；至于康宁三年书神虎门为神兽门，则显袭《晋书》，更无所置辨矣。且于周大定元年直书杨坚辅政。通生隋世，虽妄以圣人自居，亦何敢于悖乱如是哉？陈师道《后山谈丛》、何蘧《春渚纪闻》、邵博《闻见后录》并称逸作是书，尝以稿本示苏洵。蘧与博语未可知，师道则笃行君子，断无妄语，所记谅不诬矣。……王巩《甲申杂记》载：“逸所作诗有“易立太山石，难芳上林柳”句，为怨家所告，流窜以终。生平喜作伪书，此特其一耳。”《文献通考》载是书十五卷，此本止十卷，自魏太和以后往往数十年不书一事，盖又非阮逸伪本之全矣。至明邓伯羔《艺毅》称是书为关朗作。朗北魏孝文帝时人，何由书开皇九年之事？或因宋人记关朗《易传》与此书同出阮逸，偶然误记耶？”

近人顾实在《重考古今伪书考》中也指出：“《元经》，《隋志》、《旧唐志》、《崇文目》俱不载，《新唐志》、《读书志》、《书录解题》、《通考》、《宋志》始载之。晁氏摘其经文，‘帝问蛙鸣’四字以疑其伪，陈氏更质言之。既如所云，故世咸以此书为阮逸所伪撰也。且试省其内容，则拟孔子《春秋》而作，起晋惠帝太熙元年，终于陈王。以晋系正统，每岁书晋帝正月。自刘宋立国，始进魏于《经》，而南北并列。至刘宋亡，遂黜齐而进魏，尤为妄谬之极。揆诸《春秋》‘内诸夏而外夷狄’之大义何在哉！则此书直无知妄作而已矣。”

另有同名异书《元经》十卷，晋郭璞撰，晋赵载注，有《选择丛书集要》本、《阴阳五要奇书》本。

**《通鉴节要》** 六十卷。作者伪。原题宋司马光撰。

司马光（1019—1086年），宋陕州夏县（今属山西）人，字君实。北宋著名史学家、政治家，曾撰《通志》八卷，记战国至秦二世之间的历史，受到宋英宗的称赞和鼓励，命置局续修。延请刘攽、刘恕、



范祖禹等为助手，协助编撰。至元丰七年（1084年）成书，历时十九年。宋神宗亲自作序，并赐名《资治通鉴》。司马光著述甚丰，另有《温国文正公文集》、《稽古录》等。

对于《通鉴节要》，《宋史·艺文志》载有司马光《通鉴节要》六十卷，然朱熹却说：“温公无自节《通鉴》。今所有者，乃伪本。序亦伪作。”他还从《节要》的编选与司马光政治态度、思想观念进行比较，认为《节要》非司马光作，并举例说：“豫让好处是不以死生二其心，故简子云：‘真义士也’。今节去之，是无见识，必非温公节也。”（《朱子语类》）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也载此书，但作《通鉴节文》六十卷。晁公武说：“题司马温公自抄纂《通鉴》之要，实非然也。”

**《续宋编年资治通鉴》** 十八卷。作者伪。原题宋李焘撰。

李焘（1115—1184年），宋眉州丹棱（今四川洪雅）人，字仁甫，号巽岩。年二十一，追念靖康变故，著《反正议》十四篇。绍兴八年（1138年）进士。绍兴十二年，始赴华阳主簿任。后历任地方官多年，并长期主持修史工作。李焘一生著述弘富，以纂修《续资治通鉴长编》著名，用力近四十年，取材广博，考订精核，为治宋史之要籍。

对于《续宋编年资治通鉴》的真伪情况，《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旧本题朝散郎尚书礼部员外郎兼国史院编修官李焘经进。考《宋史·艺文志》及焘本传，传唯载所著《续通鉴长编》，无此书之名。此本目录末有武夷主奉刘源校定一行，亦不知为何许人。书中所记皆北宋事迹，体例与《宋史》全文约略相似，而阙漏殊甚。盖亦当时麻沙坊本，因焘有《续通鉴长编》，托其名以售欺也。”然此书虽出依托，却可补《续通鉴长编》所缺徽、钦两朝史事。初有元刊本，又民国十六年（1927年）东方学会铅印本。

另有同名异书的《续宋编年资治通鉴》十五卷。原题南宋刘时

举撰。时举累官通直郎、国史实录院编修。其书成于理宗之世。记宋高宗建炎元年至宁宗嘉定十七年间四朝史事。于政治得失，国家安危，尤为详悉。书中所附议论，用低一字的办法加以区别，这是元时刻书人增入，不是该书的原文。书中记载，系年有考据，载事有本末，文辞简约，条理明晰，褒贬至公，无宋末讲学家门户之见。但一些事迹有所脱漏。

有《丛书集成初编》本，《学津讨原》（嘉庆本、景嘉庆本），《四库全书》本等。

《明六朝索隐》 十六卷。疑录他书而成。妄题作者。原题明雷礼撰，何应元校。

对于此书的真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其书以正统、景泰、天顺、成化、弘治、正德六朝事迹编年记录。考《明史·艺文志》不载是书，疑后人从《实录》抄撮而成，托名于礼。其称《索隐》亦不知何所取义也。”据现在研究，此书作伪的证据还不是很充分，但判定为明末清初人所撰，则是有一定可能的。

### （三）纪事本末类

《明史纪事本末》 八十卷。疑窃他人之作改编。原题清谷应泰撰。

谷应泰（1620—1690年），字麋虞，别号霖苍，直隶丰润（今河北丰润县）人。清顺治四年（1647年）登进士，初任户部主事，后迁员外郎，顺治十三年四月为浙江按察使司佥事。因他在浙江“提

调学政”时，不仅创办书院于西湖，广交各方文人，并且所拔多为一时名士，而以陆陇等人最为著名，故在江浙一带颇有些声望。谷应泰“状貌奇伟，博闻强记。为诸生时，案设制举之文动以万计，皆能成诵”，“尤长于史学”，早已有志于《明史纪事本末》的著作。他认为由南宋袁枢创立的纪事本末史书体裁，“以事类相比附，使读者审理乱之大趋，迹政治之得失，首尾毕具，分部就班，较之盲左之编年，则包举而该洽；比之班、马之传志，则简练而隐括”。可惜“沿及明代，迄无成书”，因此，他决心广稽博采，“勒成一编，以补前史”。为此，他充分利用自己的有利条件广收邸报、实录，与著名史学家张岱等人交流经验，邀请名士徐倬、张子坛等参加编写。由于准备充分，编撰阵容强大，遂于顺治十五年完成了八十卷本《明史纪事本末》。

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基本上仿袁枢《通鉴纪事本末》的体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其“排比纂次，详略深中，首尾秩然，于一代事实极为淹贯，每篇后各附论断，皆仿《晋书》之例，以骈偶行文，而遣词抑扬，尤为曲折详尽。且此书成时，《明史》尚未刊定，所记史事，与正史颇多出入，为研治明代掌故者必具之史籍。”

#### 一、《明史纪事本末》成书之传疑。

该书刊行不久，社会上便有人开始怀疑作者是否是谷应泰。随后姚际恒和陆定圃的“窃冒说”，朱彝尊的“报赠说”，邵廷采的“购采说”等，便广为流传。尤其是“购采说”影响最大，清朝官修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及徐世昌的《大清畿辅先哲传》等书，皆袭其说，迄今史学界仍存在争论。现将其中有代表性的说法介绍如下：

(1) 邵廷采说。邵廷采《思复堂文集·明遗民所知传·张岱传》云“山阴张岱字宗子，左谕德元忭孙也，唯承忠孝，长于史学。丙戌后，屏居卧龙山之仙室，短檐危壁，沈淫于有明一代纪传，名

曰《石匱藏書》，以擬鄭思孝之《鐵幽心史》也。至于廢興存亡之際，孤臣貞士之操，未嘗不感慨流連隕涕三致意也。順治初，豐潤谷應泰提學浙江，修《紀事本末》，以五百金購請其書。慨然曰：‘是固當公之，公之谷君，得其人矣。’年七十餘卒。”又《談迂傳》云：“明季稗史雖多，而心思漏脫，體裁未備，不過偶記聞見，罕有全書。唯談迂《編書》，張岱《列傳》，兩家具有本末，谷應泰並采之，以成《紀事》。”這是關於《明史紀事本末》成書的最早記載，於是成為後來一切論難辨疑的緣起。

(2)《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說。四庫館臣即采邵氏之說，入之《提要》云：“考邵廷采《思復堂集·明遺民傳》，稱山陰張岱，嘗輯明一代遺事為《石匱藏書》。應泰作《紀事本末》，以五百金購請，岱慨然予之。又稱明季稗史雖多，體裁未備，罕見全書，唯談迂《編年》、張岱《列傳》兩家具有本末，應泰並采之以成《紀事》。據此，則應泰是編，取材頗備，集眾長以成完本，其用力亦可謂勤矣。”由此可知，《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全襲邵氏之論，于谷氏《本末》如何成書，實無發明；但《提要》乃官方書評，且流播廣遠，邵氏論《石匱書》與《明史紀事本末》之事轉為世人所知。谷氏竊書之謗，遂不免矣。

(3)陸以湑說。陸以湑《冷廬雜識》“竊人之書”條云：“竊人之書為己有，自昔已然，如虞預之竊王隱，郭象之竊向秀，何法盛之竊褚生，宋齊丘之竊譚子是也。元明以來，如吳澄《三禮考注》，晏璧曾有之。倪士毅《四書輯釋》，胡廣等襲之。唐汝洵《詩史》，顧正誼據之。張自烈《正字通》，廖文英攘之。張岱《石匱書》，谷應泰得之。（改名《明史記事本末》）近王尚書《明史稿》，實萬季野所繕也。王履泰《畿輔安瀾志》，實戴東原所著也。此皆彰之其人耳目者。”該書前有咸豐六年在杭州學舍自序。谷應泰，曾官浙江提學僉事，陸氏後居杭州，耳染目習，對谷應泰修書事，自然引起注意。但

相去既远，而仅据传闻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立言，安知谷书别有依据？揆之实情，实不然也。

(4) 叶廷琯说。继起辩难者，有叶廷琯氏。其所著《吹网录》，有辨《明史纪事本末》非窃书条，对旧说加以检讨，颇称综博：“旧传应泰有窃书之谤，孙氏《读书脞录》述姚际恒语云《明史纪事本末》本海昌一士人所作，亡后为某以计取攘为己书。其事后总论一篇，乃募杭诸生陆圻作，每篇酬以十金。始知其说起于姚立方《庸言录》。所谓某者即指应泰，唯海昌与张岱里籍不符，孙氏谓此说不知所据，至近时陆定圃教授以泚《冷庐杂识》中，侪诸虞预窃王隐《晋书》、郭象窃向秀《庄子注》之列，而云张岱《石匱书》谷应泰得之，改《明史纪事本末》，与戴东原《直隶河渠书》为王履泰冒名改作《畿辅安澜志》者并举。盖即本之姚说而参以《提要》所云也。然余尝见郑茵畦《今如学略例》内一条云：‘曩从朱竹垞先生游，一日语予曰：谷氏《纪事本末》徐蘋村著（原注名倬，字方虎，德清人，康熙癸丑进士，礼部侍郎），蘋村诸生时为谷识拔，故以此报之。然谷氏私撰受累，蘋村得脱然幸矣！余谓竹垞与徐、谷同时，能指实其人其事，自必见闻甚确，不作无稽之谈。且茵畦亦非轻信人言之人，视姚漫指为海昌士人及亡后计取者不同。是此书之撰，徐倬而非张岱，得由报赠而非窃冒，似可信矣。至《遗民传》所云购张书，亦非虚语。盖由应泰初思辑《纪事》一书，蘋村闻之，而知所以报，即托谷名购张书为蓝本，纂成《纪事》以献。应泰受之，乃聘丽京撰论椂木，故世但传应泰之购书辑史，而不知有蘋村，然则《提要》但闻其事，所言者应泰撰书之本计，竹垞及见其终事，所言者应泰得书之实迹也。第私撰累事，竹垞未及详言，《提要》亦不著一语，此当更从昔人记载中求之。’”

叶氏所论，颇称综核。最终断定谷书得自徐倬之报赠。而非窃冒张岱之《石匱书》，总校旧说为差胜。至于私撰受累事，今亦可寻

得其端倪。王士禛《渔洋精华录》中之《大司马龙公同刘公馥等集城南饯送董玉虬赴陇右诗》，惠栋注引王渔洋、董舜民《微集阁遗集·序》云：“顺治中公（董舜民）历官行人御史，当公在南台时，不数月，章数上。……其最著者参浙江学臣谷应泰，摘其《明史纪事本末》，谓本朝仗义讨贼，转战千里，雪前代之耻，应泰猥云贼臣何腾蛟禽之罗公山下，而我师不兴焉。遂使我皇上为明季君臣讨贼之大义，不白于天下后世。世祖击节嘉叹，召对南苑。”这里所记即指私撰史书受累之事。将消灭李自成等农民军的功劳归于何腾蛟，概本于明季遗老之著述，故最为清廷所嫉忌。

近人童书业先生《李自成死事考异》（《史学集刊》第三期）云：“王渔洋《精华录》惠栋注引王氏说，谓谷应泰曾以记李自成为何腾蛟禽于罗公山下，被董舜民所参，可见清人对此说之嫉视。又《明史稿·李自成传》云：‘当自成之死，福王已降，其所置总督何腾蛟飞章上福建，告捷于唐王，是亦李自成为何腾蛟所擒说之遗痕，见于清人书者。《史稿》本于明遗老书，误留此说痕迹，故《明史》删之。”根据以上论述和考证，谷应泰因《本末》受累则是事实。

（5）傅以礼说。傅以礼《华延玄室题跋〈明史纪事本末〉》云：“案《徐倬倪文正公年谱跋》，称倬入谷霖苍（即应泰）学使幕中，命倬同张子坛为《明史纪事本末》。其于《崇祯治乱》一篇，载公奏疏最多。纪事体制，每篇俱缀一论，独于《东林党议》一篇，不复作论，只缀公数语于后，以仿司马迁纪秦以贾谊《过秦论》为赞云云。此亦可为此书非窃之证。”傅氏博稽明代史籍，能指出《东林党议》一篇“论赞”与他篇不同，是其识力过人之处。然以此证明谷书非窃则非也。盖以前学者，多注意谷书与《石匱书》之关系，以为能证明谷书不因袭《石匱藏书》，便为创作。不知傅氏权以作证之《东林党议》，正全袭取蒋平阶之《东林始末》。谢国桢先生在《晚明史籍考》之《明史纪事本末》条评述说：是书多谓出诸张岱手，晚近

所见张岱《石匱书》，一为纪传，一为纪事本末，显为二书，想张氏曾与谷氏编纂之役，而自为一书。又其书如“《东林党议》条，与蒋平阶之《东林始末》全同，则未知此二书抄袭之迹如何？盖明季稗乘，互相抄袭，或将全书仅抄其一二帙，而更立一名者，亦往往而有也。”谢先生指出《东林党议》一篇全袭《东林始末》，适足取资以破傅以礼之说，但全书抄袭之迹如何？仍有待于进一步探讨。

(6) 朱希祖说。近人海盐朱希祖，熟精晚明史学。其所著《中国文学史要略》，对于谷应泰的《明史纪事本末》一书，亦有论列。他在书中说道：“继《通鉴》而作者，有徐乾学、毕沅，然皆成自他人。徐书详南而略北，毕书详南而略元。详略之间，已可訾议。而毕书晚出，较胜于徐，或谓毕书成于邵晋涵，《南都事略》之余绪，仅可见于此书。斯乃凭臆之谈，邵之稿本，实已亡矣。丰润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先《明史》而成，颇多异同。各篇议论，文仿《晋书》，多俚偶之辞。遣词隶事，曲折详尽。或谓史实成于张岱，论实成于陆圻，二人皆浙产，谷为浙学使，多以金购，事虽等于徐、毕，而文史之学，颇能胜之。”朱希祖能考见《续通鉴》非袭自邵氏之书，独具卓识。他认为旧说纯属臆测，很不可靠。但对于《明史纪事本末》，则仍然依照传统之论，未能发其覆也。

## 二、《石匱书》原稿本的发现。

张岱《陶庵梦忆序》云：“陶庵国破家亡，无所归止，披发入山，鬻鬻为野人，故旧见之，如毒药猛兽，愕窒不敢与接。作自挽诗，每欲引决，因《石匱书》未成，尚视息人世。然瓶粟屡罄，不能举火，始知首阳二老，直头饿死，不食周粟，还是后人装点语也！”读此可见宗子于明亡后遁迹荒山，发愤著述之苦心，固有如宗子所谓“慧业文人，名心难化”。实亦因国亡而名不可亡，欲著史以报故国。

宗子著《石匱书》，始于崇祯元年。历十七年，遽遭国变，携其副本，屏迹深山，究心十年，方成完帙（以上据《瑯环文集·石匱

书自序》)。盖其经营如此之难也。顾原稿为谷氏购去，未闻有传本行世，晚近凤嬉堂《石匱书》原稿竟又发现，其珍贵可以想见。正集归朱希祖，原集则归江苏省立图书馆。谢国桢《晚明史籍考》略志其内容与发现经过，录之以见一斑：《石匱藏书》二百二十卷，“己巳冬，江安傅沅叔先生增湘获见斯书。海盐朱逖先先生以夙慧治明清史学，归诸斋中，桢得亲睹其书。前无序目，粗检其书，计卷一至卷十一为本纪高宗至世宗。卷十二至二十三原有阙。卷二十四至三十七为志，计目为天文、地理、礼乐、科目、百官、河渠、刑名、兵革、马政，附茶马、历法、盐法、漕运、艺文诸志。卷三十八至四十六为世家，起徐中山世家至朱东平，卷四十七至二百十二为列传，计有循吏、独行、义人、儒林、文苑、妙艺、方技、隐侠、名医、列女、宦者、佞幸、群雄、胜国、遗臣、盗贼等目。卷二百十三为兀良哈、朵颜三卫。卷二百十四至末为朝贡诸夷考。《八千卷楼旧藏》有《石匱后书》，专记明季时事，与此相衔接，为同一稿本，可称完璧。世传谷应泰撰《明史纪事本末》，谓即取材是书，然与此书体例不合，或宗子先与谷氏撰《纪事本末》，后更为此书耳”。此外又有《石匱书后集》六十三卷附录一卷。是书为续《石匱书》而作，记明崇祯一代以及南明史事。

《石匱书》原稿本的发现，为解决《明史纪事本末》与《石匱书》之间的关系提供了非常重要的资料。如果谷氏《明史纪事本末》是抄袭《石匱书》而成，那么两书的内容当无大差异。今两书体裁迥然不同，乃知谷书纂次当别有所本，抄袭之说难以成立。

### 三、近人李光璧的考证。

近人李光璧《〈明史纪事本末〉探原》一文（载1942年《中和》杂志3卷12期）中，对《明史纪事本末》作了新的考证，断定《明史纪事本末》嘉靖以前的历史，在史实和文字上因袭明高岱撰的《皇明鸿猷录》。其中嘉靖以前所记不知本者共有七篇，李氏疑其取



材于明戴笠所撰的《永陵传信录》。谷书万历朝事及永乐朝事《卫青平唐赛儿》一篇，李氏认为谷应泰在事实和文字上因袭明范景文的《昭代武功编》。

(1) 谷书与《皇明鸿猷录》的关系。

A. 史实方面：

李光璧考证谷书嘉靖以前的史实主要以《皇明鸿猷录》为蓝本，只不过谷书篇目颇有分合，篇名亦有改异。现录李氏所列的谷书与高书的对照表，以观《明史纪事本末》的分合因袭之迹。

皇明鸿猷录目录

明史纪事本末目录  
(洪武至嘉靖)

第一卷  
龙飞淮甸  
集师滁和  
定鼎金陵

太祖起兵(卷一)

谷书此篇,将高书第一卷三篇,依次合为一篇,中间插入叙某人来归云云,则采自二卷延揽群英。

第二卷  
延揽群英  
褒显忠烈  
宋事始末  
(案此篇纪事颇疏谬。国史考异卷一高帝上十三曾论之)

平定东南(卷二)

谷书用鸿猷录原题,但文字不甚同。

第三卷  
克陈友谅

太祖平汉(卷三)

第四卷  
克张士诚

平方国珍  
平方陈有定

太祖平吴(卷四)  
方国珍降(卷五)  
太祖平闽(卷六)

第五卷  
辑抚两广

平定两广(卷七)

北伐中原  
克取元都  
略下河东

北伐中原(卷八)

戡定关陇  
夹攻巴蜀

略定秦晋(卷九)  
太祖平厦(卷十一)

第六卷  
北征沙漠

故元遗兵(卷十)

廓清滇南

此篇高书殊略,谷书增益特多。

四夷来王  
封赏功臣  
正位分藩

太祖平滇(卷十二)  
胡蓝之狱(卷十三)  
开国规模(卷十四)

明史纪事本末目录  
 第七卷 封国燕京  
 靖难师起  
 转战山东  
 再出河北  
 第八卷 长驱金陵  
 人正大统  
 三犁虏庭  
 第九卷 平定交趾  
 开设贵州  
 征汉庶人  
 麓川之役  
 平福建寇  
 第十卷 平处州寇

明史纪事本末目录  
 (洪武至嘉靖)  
 削夺诸藩(卷十五)  
 略采靖难师起前半篇文字。  
 燕王起兵(卷十六)  
 建文逊国(卷十七)  
 壬午殉难(卷十八)  
 高录纪殉难事殊略,谷书  
 特详之。  
 亲征漠北(卷二十一)  
 见十六卷勘处安南篇  
 (案此即谷书安南叛服前半  
 篇之蓝本。)  
 开设贵州(卷十九)  
 谷书稍有增益。  
 设立三卫(卷二十)  
 平山东盗(卷二十三)  
 此篇为高录所无,抄袭何书  
 后有考。  
 河漕转运(卷二十四)  
 治水江南(卷二十五)  
 太子监国(卷二十六)  
 高煦之叛(卷二十七)  
 仁宜郅治(卷二十八)  
 王振用事(卷二十九)  
 麓川之役(卷三十)  
 平浙闽盗(卷三十一)  
 谷书此篇开首抄平处州寇,  
 中间抄平福建寇,最后又抄  
 平处州寇,将高书两篇分合  
 而成,文字全同。

明鸿猷录目录  
已巳虏变

南内复辟

石亨之变  
第十一卷

诛曹吉祥  
平两广蛮

平固原寇  
开设郟阳  
第十二卷

安化之变  
刘瑾之变

平江西寇

平河北寇

第十三卷

剿平蜀盗  
兴复哈密

剿清平苗  
再平江西

明史纪事本末目录

(洪武至嘉靖)

土木之变(卷三十二)

已巳虏变中,有纪王振用事者。谷书删之,另立专篇。所余改为土木之变,但增益颇多。

景帝登极守御(卷三十三)

此篇亦自己巳虏变分出,开端袭其后段文字。至于郟阳王登极御虏事,则增益颇多,可见作者意在表扬景帝守御之功。

河决之患(卷三十四)

南内复辟易储附(卷三十五)

高书于易储事甚略,谷书特详之。复辟事全袭高录文字。

曹石之变(卷三十六)

颇有增益。

见十五卷再平蛮寇篇

(案即谷书平藤 峡盗前半篇之蓝本。)

汪直用事(卷三十七)

平固原盗(卷四十一)

平郟阳盗(卷三十八)

真辅之叛(卷四十四)

刘瑾用事(卷四十三)

颇有增益。

见十三卷再平江西篇

(案即谷书平南赣盗前半篇之蓝本。)

平河北盗(卷四十五)

颇有增益。

平蜀盗(卷四十六)

兴复哈密(卷四十)

平南赣盗(卷四十八)

谷书此篇系将高书两篇合而为一,前半袭平江西寇,后半袭再平江西。

明史纪事本末目录

第十四卷  
平郴桂寇  
讨宁庶人  
江彬之变

抚定大同

第十五卷  
诛灭岑猛

再定大同

再平蛮寇

第十六卷  
勘处安南

平湖贵苗  
追戮仇鸾

明史纪事本末目录

(洪武至嘉靖)

宸濠之叛(卷四十七)

江彬奸佞(卷四十九)

后半篇全袭高书

见再定大同

大礼仪(卷五十)

更定祀典(卷五十一)

世宗崇道教(卷五十二)

诛岑猛(卷五十三)

严嵩用事(卷五十四)

沿海□乱(卷五十五)

李福达之狱(卷五十六)

大同叛卒(卷五十七)

谷书此篇合高书两篇为一，前半袭抚定大同，后半袭再定大同。文字几全雷同。

议复河套(卷五十八)

平藤峡盗(卷五十九)

谷书此篇乃合高书平两广蛮、再平蛮寇两篇而成，文字因袭，几全雷同。

安南叛服(卷二十二)

谷书此篇合高书两篇为一，前半袭平定交趾，后半袭勘处安南。

庚戌之变(卷五十九)  
文字不袭高书，疑别有据。

B. 史实方面：

李光璧将谷书在文字方面因袭高书举例排比如下：

鸿猷录再平江西

正德十二年十月初七日，分道并进，初九日，守仁至南康。横水贼谢志山等闻官兵至，仓卒集众御之。守仁进未至贼巢三十里驻兵，夜募乡兵善登山者四百人，各执一旗，齎銃炮由间道攀崖上入险，分布近贼巢左右极高山顶，伏覘贼，令度我兵至险举炮火应，又预遣人夜率壮士缘崖上夺险，尽先发其滚木礮石。

鸿猷录诛灭岑猛

广西诸土酋族，岑氏为大，自叙汉岑彭后云。国初元安抚总管岑伯颜以田州归附。高皇帝嘉其诚，设田州府，令伯颜为知府。子孙世袭，三传为岑溥。溥二子：长獠，次即猛。……都御史盛应期揣猛，冀得猛重赂，猛遂出不逊语。应期怒，疏猛反状，请讨之，未报，应期去，都御史姚镔代，不察其故，再疏请征猛，制曰可。嘉靖五年四月，镔遣都指挥沈希仪、张经、李璋、张佑、程鉴等五将军，帅兵八万分道进。

明史纪事本末平南贛盜

乃以初七日分道并进，守仁至横水，谢志山等仓卒据险拒之。守仁未至贼巢三十里驻兵，夜募乡兵善登山者四百人，各执一旗，齎銃炮由间道攀崖上险，分布近贼巢左右极高山顶，伏覘贼，度我兵至险举炮火应，又预遣人夜率壮士缘崖上险，夺发其滚木礮石。

明史纪事本末诛岑猛

世宗嘉靖五年夏四月，姚镔督师讨田州指挥岑猛。按广西诸土族，岑氏为大，自称岑彭后。国初元安抚总管岑伯颜以田州归附。高帝嘉其诚，设田州府，令伯颜为知府。子孙世袭，三传为岑溥。溥二子：长獠，次即猛。……都御史盛应期揣猛，冀得猛重赂，猛遂出不逊语。应期怒，疏猛反状，请讨之，未报，应期去，都御史姚镔代，遽再疏请征猛，制曰可。至是镔遣都指挥沈希仪、张经、李璋、张佑、程鉴等五将军，帅兵八万分道进。

鸿猷录江彬之变

……武宗弥留

之际，乃晏然归卧私第。又以一介之使召之即入。此与曹爽之释兵归天子而求归老私第同一愚也。……近有为之说者，曰：逆瑾之乱政，汉十常侍唐甘露之党也，河北山东江西四川之寇，汉黄巾唐黄巢之乱也，寘镛宸濠之称兵，汉七国晋八王之孽也，江彬之握柄，汉何进召董卓之衅也，前代有一於此，未或不亡。正德问备是数者，而国家犹磐石之安，谓非天命之有在耶？

明史纪事本末江彬奸佞

……武宗弥留之际，彬犹晏然归卧私第。命一介之吏奉尺一之诏召之而即至，同车疾驱，父子骈首，何其愚与！夫曹爽释兵，求归私第，商鞅刑太子傅，欲自亡入魏，……奸邪前败，祸患后随，濒死而不知悟者也。然予以为武宗之世，逆瑾之变，十常侍甘露之党也，河北山东江西四川之寇，黄巾黄巢之乱也，寘镛宸濠之变七国八王之孽也，江彬之奸董卓禄山之衅也，然而阴瞠甫合，旭日旋升，……则以构祸诸人皆乳臭，茫茫草泽，更无英雄，……抑亦祖宗在天之佑欤？

谷氏《本末》，虽多因袭高氏之书，然如李光璧所言：“高书误处，谷书去取之际，类能纠正之，并非全出稗败，故终不失为良史也。”

(2) 谷书与《永陵传信录》的关系。

谷书纪嘉靖朝事，有七篇为高氏书所无，这七篇为《大礼议》、《更定祀典》、《世宗崇道教》、《严嵩用事》、《沿海倭乱》、《李福达之狱》、《议复河套》，内容恰略与明戴笠的《永陵传信录》六篇相当，李光璧臆测谷书可能取材戴书，但李云其未见戴书，故不能论定。两书篇目比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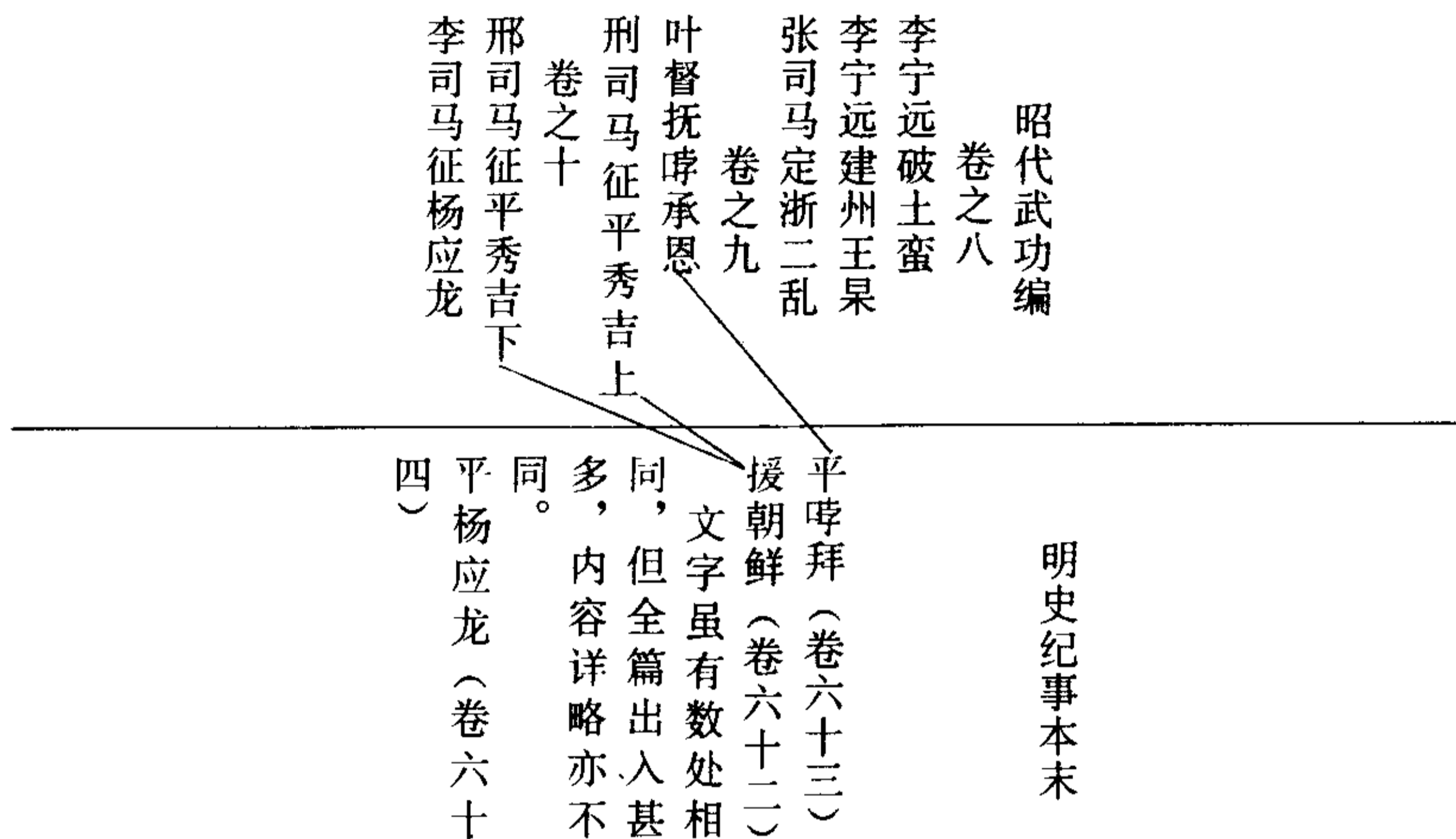
<p>钦明大狱 (卷三)</p> <p>李福达之狱，世宗曾颁钦明大狱录，故以此名篇。</p> <p>二张之狱 (卷四)</p> <p>此当系纪张延龄兄弟之狱，谷书未收。</p> <p>曾夏之狱 (卷五)</p> <p>经略□寇 (卷六)</p>	<p>永陵传信录</p> <p>与献大礼 (卷一)</p> <p>更定郊祀 (卷二)</p>	<p>明史纪事本末</p> <p>大礼议 (卷五十)</p> <p>更定祀典 (卷五十一)</p> <p>世宗崇道教 (卷五十二)</p> <p>此篇与永陵传信录诸篇无相当者，疑别有所本。</p> <p>严嵩用事 (卷五十四)</p> <p>李福达之狱 (卷五十六)</p>	<p>议复河套 (卷五十八)</p> <p>沿海□乱 (卷五十五)</p>
--	--	---	---------------------------------------

(3) 谷书与《昭代武功编》的关系。

李光璧考证谷书万历朝事取材于明范景文的《昭代武功编》，其中谷书平倭拜、平杨应龙，尤其是征杨应龙事，谷书全袭用范书文字，只是范书所记过详，谷书略去数段，且无增补改易之笔。另范书永乐朝事《卫青平唐赛儿》一篇也即谷书《平山山盗》的蓝本，文



字因袭，几无更易。仅最后一段，追叙赛儿得妖书一事，系范书所无，为谷书增入。现比较两书篇目如下：



总之，李光璧认为，谷书纪事，万历以前多以明人纪事本末之书为蓝本（如《鸿猷录》、《昭代武功编》、《永陵传信录》）等，而之所以取此数书，盖以体裁相同，易于取材而已。

今人也有认为《明史纪事本末》为谷应泰主编的（如李新达），然不管该书是谷应泰窃书也好，改编也好，主编也好，该书本身确有许多优越之处。首先，由于它比官修的《明史》早八十年成书，又与张岱的《石匱书》、谈迁的《国榷》、查继佐的《罪惟录》等不同，得到官方的承认，可以刊行于世，因此，能较早地起到广泛宣传有明一代历史的作用。其次，它博采众家而成，史料颇为丰实，可资《明通鉴考异》、《明史考证摭逸》等采择，也与《明史》互相参证。如该书有关秦从龙、吴云、戈谦、林硕、裴可立、王恕等人的史料，就与《明史》太祖、仁宗、宣宗、孝宗诸本纪有些不同。再次，设

立三卫、出兵漠北、复议河套、宦官专权、沿海倭乱等方面的叙述较为详细，尤其是与农民起义有关的专题竟有十五个之多，约占全书五分之一的篇幅，取材颇为周详，而这些问题又正好反映了明代历史的主要特点，因此，对于后人研究明史帮助较大。

《明史纪事本末》的版本有南陵徐仁山校补本、康熙间原刊本及后世多种刊本，其中北京图书馆所藏的南陵徐氏旧藏本，用朱墨两色对全书进行校注，订漏补缺，堪称善本。1977年，中华书局出版标点本，以筑益堂本为底本，并用多种版本互校，同时还参考了《明实录》等有关书籍，这应是目前最好的本子。

#### (四) 别史类

《逸周书》 十卷。部分疑伪。作者不详。

此书原名《周书》，是一部如同《尚书·周书》的单篇历史文献的汇编。班固《汉书·艺文志》载有“《周书》七十一篇”，并自注说是“周史记”。西汉学者刘向认为此书是“周时诰誓令也，盖孔子所论百篇之余也”，即《周书》是孔子整理、编定《尚书》时所删剩的有关周代历史的单篇文献的汇编。东汉许慎在《说文解字》中开始使用《逸周书》之名，以区别于《尚书》中的《周书》，“逸”即散佚之意。《逸周书》是先秦时期即有的古籍，《左传》、《管子》、《墨子》、《战国策》、《商君书》、《吕氏春秋》等均曾引用其文。但书中又确实掺杂有战国时人甚至秦汉时人摹拟周代诰、誓、命等之作。

《逸周书》的作者比较复杂，非出自一时一人之手，但亦不尽是

后人伪托之书。清代朱右曾在《逸周书集训校释序》中说：“此书虽未必果出文、武、周公之手，要亦非秦、汉所能伪托，何者？庄生有言，‘圣人之言，以参为验，以稽为决，一、二、三、四是也’。周室之初，箕子陈畴，周官分职，皆以数记，大致与此书相似。”《逸周书》后世散逸颇多，计有《秦阴》、《九政》、《九开》、《刘法》、《文开》、《保开》、《八繁》、《箕子》、《耆德》九篇，故今本《逸周书》仅存六十二篇。其所叙事上起周初的文王、武王，下至春秋后期的灵王、景王。它不仅记载了周代的重大事件，而且对当时社会情况、风俗习惯、人口、山川、物产等也作了记述。此书各篇史料详细而又丰富，可以弥补其它史书记载之不足，对研究周代历史有较高的史料价值。

最早的注本是晋代孔晁所注的《逸周书》，今已残缺不全。清代陈逢衡《逸周书补注》二十四卷、朱右曾《逸周书集训校释》十卷是较好的注本。清人孙诒让的《周书斟补》四卷以及刘师培的《周书补正》六卷、《周书说略》一卷、陈汉章的《周书后案》二卷等也值得一读。

**《东观汉记》** 二十四卷。作者疑伪。题为东汉刘珍等撰。

《东观汉记》所记，起于汉光武帝，终于汉灵帝，是一部以纪传体编写的东汉一代史事的巨著。此书修撰从汉明帝开始，历安帝、桓帝两朝，完成了一百四十篇，定名为《东观汉记》。最后经灵帝时继续补修，才成为一部较完整的历史巨著。董卓之乱后，此书逐渐亡佚，到元朝以后，此书全部散佚，只在大量的类书、古籍和古注中，保存了不少它的片断。清代姚之骅对一些片断进行辑录，编成八卷本。乾隆时修撰《四库全书》，在姚之骅本的基础上，参阅了《太平御览》、《永乐大典》等，增编成二十四卷本。《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隋书·经籍志》称长水校尉刘珍等撰。今考之范书，珍未尝为长水校尉。且此书创始在明帝时，不可题刘珍等居首。”

《东观汉记》出于众多史家之手，其中刘珍的贡献是最大的。经过刘珍及其同事的努力，使《东观汉记》具备了一代国史的规模。故人们著录《东观汉记》，皆云“刘珍等撰”。《东观汉记》历经数代续修、补修，内容详实，有较高的史料价值。在此书流传之初，人们常把它和《史记》、《汉书》合称三史，其史料多为史家所引征。其中描写少数民族和相邻国家历史以及为妇女立传等，影响相当深远。

此书注本主要有姚之骅本和《四库备要》本。此外，今人吴树平于近年查阅诸书，辑成《东观汉记校注》（二十二卷）一书，是《东观汉记》较好的版本。

**《九国志》** 五十一卷。北 路振撰。有附益。

原书为四十九卷，记载了五代时吴、南唐、吴越、前蜀、后蜀、荆南、南汉、闽、楚九国史事，属纪传体史书。分世家、列传两目。后来北宋张唐英补撰北楚史事二卷，全书变为五十一卷，记载十国史事，但仍沿用《九国志》旧名。原本久佚，清代邵晋涵从《永乐大典》中辑出旧文，周梦棠重编为今本共十二卷。内容包括吴臣传三卷，余九国臣传各一卷，计有一百三十六篇，并补世家目于卷首，略注始末，以便检阅。列传诸篇所记，较现存其他文献稍有异同，而颇与碑志资料相合，可补十国史事之缺。

此书刊本较多，通行本有《守山阁丛书》本和《万有文库》本，且比其它刊本多附《拾遗》一卷。

**《隆平集》** 二十卷。作者疑伪。北宋曾巩撰。

有人认为是他人撰写之著。其中卷一至卷三记载了宋太祖至宋英宗五朝一百零六年间的史事，分成圣绪、符应、都城、官名等二十六门，每门又分若干条，不具首尾，颇似随笔札记的体例；卷四以下为列传，分宰臣、参知政事、枢密、宣徽使、王后、伪国、侍从、儒学行义、武臣、夷狄、妖寇等十一类，立传二百八十四篇，三百一十一人，约十万余字。南宋晁公武在《郡斋读书志》中认为，

《隆平集》“记五朝君臣事迹，其间记事多误，如以《太平御览》与《总类》为两书之类。或疑非巩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称：“考巩本传不载此集，曾肇作巩行状及韩维撰神道碑牖述所著甚备，亦无此集”。然今人顾奎相等认为《隆平集》确为曾巩所撰，即是曾巩编撰《五朝国史》之底稿或草稿。曾巩曾在元丰四年（1081年）七月奉诏修《五朝国史》，到元丰五年四月罢史任，从事编纂历时八月。曾巩曾献《太祖总论》一篇，后因时间仓卒等，未及撰成全书。《隆平集》当为《五朝国史》之底稿或草稿。《隆平集》所载章疏有《宋史》不备者，议论亦往往出于《宋史》之上，可补正史之不足，有重要的文献参考价值。

此书初刊于南宋绍兴十二年（1142年），1967年台北文海出版社又据清朝康熙四十七年（1708年）刻本影印。

**《大金国志》** 四十卷。部分伪。题宋宇文懋昭撰。

此书是记载金朝始末的第一部较为系统的史书。此书较复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似是杂采诸书排比而成。所称义宗即哀宗，《金史》谓息州行省所上谥，而此则云金遗臣所上，与史颇不合。又懋昭既降宋，即当以宋为内词，乃书中分注宋年，又直书康王出质，及列北迁宗族于献俘，殊为失体，故钱曾《读书敏求记》尝称为‘无礼于君之甚者’。”而且指出其可疑之处不止于此。此书在《进书表》中称于宋端平元年正月十五日奏上，而金亡在这年正月十日，五天之内收集资料完成撰写并奏上，不太可能；此书对宋、金两国俱直斥其号，毫不忌讳，而独称元兵为大军，称元朝为大朝，称元使为天使，对于以金人归宋的宇文懋昭来说，不太可能这样撰写；此书《开国功臣传》一卷，寥寥数语，而《文学翰苑传》两卷，却较详记载了宇文虚中等三十二人事迹。除此，还有多处疑点，故清人认为今本《大金国志》已经后人窜乱，而非宇文懋昭所著之原本了。今人崔文印进一步指出：（1）现在的《大金国志》，不是宇文懋

昭所上奏的原书；(2)宇文氏之书，就帝纪而言，止于第十五卷，从十六卷到二十六卷都非原书所有。就传而言，原书仅《开国功臣传》一卷，而《文学翰苑传》则是后加的；(3)卷二十六义宗一卷，当在入元以后续成。不过，《大金国志》仍是研究金朝历史的重要资料，可补《金史》的某些不足。

此书版本主要有明代天一阁抄本，近人章钰的统校扫叶山房本，今人崔文印又重新为其作了校证，中华书局于1986年出版了《大金国志校证》本，共三十六万二千字，是目前较好的版本。

## (五) 杂史类

《穆天子传》 六卷。有伪造疑问。作者不明。

该书是西晋太康初年在汲郡魏墓发现的竹书之一。经荀勖整理定名，东晋郭璞作注后行世。该书的内容，前五卷记载周穆王率领七萃之士，驾上日行千里的八骏马（赤骥、盗骊、白义、踰轮、山子、渠黄、华骝、绿耳），由造父为他驾驶，伯夭作向导，从宗周出发，越过漳水，经由河宗、阳纁之山、西夏氏、河首、群玉山等地，西至于西王母之邦，和西王母宴饮酬酢的故事。末卷专记盛姬病死，穆王为其哀悼、祭奠、营葬的情况。

对《穆天子传》的真伪，历来疑信不一。清代姚际恒认为，该书“多用《山海经》语，其体制亦似起居注，起居注者，始于明德马皇后，故知为汉后人作”。（《古今伪书考》）今人童书业也认为：“《穆天子传》为晋人杂集先秦散简，附益所成；其间固不无古代之

材料，然大部分皆晋人杜撰之文。”（《穆天子传疑》，载《中国古代地理考证论文集》）但是，史学界大部分学者断定该书非汉以后所伪作。关于该书到底作于何时，卫聚贤撰有《穆天子传研究》（载《古史研究》第二辑）一文作了认真探讨。卫氏据王国维《鬼方昆夷狁狁考》，狁狁的分布地，西起涇陇，环中国而东北，直至太行、常山间。提出此族“自殷高宗至周厉王、宣王时，不断骚扰中国西北，而穆王适于其中穿过敌方，敌方之人到处‘乃献……’，当无是理。是穆王时穆王不能到西北”。接着卫氏举出十条证据，论定该书为战国时作品，其理由如下：（1）此《传》与未入土前他书（《归藏》、《左传》、《国语》）记穆王西征事不符；（2）此《传》与入土时他书（《竹书纪年》）所记之穆王西征事不符；（3）书中用夏正记日，当非穆王时或周室作品；（4）称穆王之谥，则至早当是穆王死后共王时作；（5）有东周的观念，当为东周以后所产生；（6）文法较繁，至早在春秋末年以后成书；（7）介词用“於”字，可知为战国时作品；（8）数目中无“又”字，当为战国时作品；（9）行佛教礼，佛在周穆王时尚未降生，昆仑以西近印度，战国时当已受佛教影响，当系战国时作品；（10）称金属器物，“金”上加“黄”字，战国前无之。至于具体撰人，卫氏推测当为魏国某位佚名的作者。卫氏的论证是有力的，获得学界广泛赞同。

关于该书性质，历代目录书或入起居注类，或入别史、传记类，多视为史书。清修《四库全书》则列入小说类。现在看来，该书既不可能是周穆王游历的实录，也不应看做小说，把它视为反映战国时期中原和西域交通史实的作品则大体符合实际。由于先秦文献史料缺乏，其价值便显得尤为重要。缪文远撰写《〈穆天子传〉是一部什么样的书》（载《文史知识》1995年第11期）一文，指出该书至少具有三方面的价值。其一，有助于我们了解古代各族间的友好交往。传文所载周穆王这次西行，纯属和平的旅游，绝无战争的冲

突。所到之处，各部落或献良马和牛羊，或献美酒，或献稷米和稷麦；而穆王则赐他们以黄金之鹿、白银之麋、贝带、墨乘、工布等物。这实质上反映了战国时期各族的友好交往和密切的经济联系。其二，有助于我们了解古代各族分布和迁徙的历史。书中提到穆王西行经过许多部落，其中有的我们可从其他典籍中找到他们的踪迹，由此可以上溯周初，下探秦汉，了解这些部落生活、分布和迁徙的状况。其三，有助于我们了解先秦时期中西交通径路和文化交流的状况。中国和西方的交往，在汉武帝派张骞通西域之后，形成了举世闻名的丝绸之路。但远在张骞通西域之前，中原和中亚间早已有个人和团体的交往接触，不少考古资料已证明这点，书中的文字也是一个有力的旁证。

《穆天子传》历来受到学者重视，大型丛书多有收录。《丛书集成初编》、《四部备要》等所收为清人洪颐煊校本，较为通行。

《晋史乘》 一卷。全书伪。

《楚梼杌》 一卷。全书伪。

以上二书不著撰人名氏。书前有元成宗大德十年（1306年）《吾丘衍序》，序中说：“《晋史乘》于刘向校雠时未之闻，近年与《楚史梼杌》并得之。观其篇目次第与《晏子春秋》相似，疑出于一时。”考《晋史乘》、《楚梼杌》二书，西汉刘向整理群书时并未见到，班固《汉书·艺文志》也未著录。《后汉书·班彪传》载有班氏一篇《略论》，其中说：“孟子曰：‘楚之《梼杌》，晋之《乘》，鲁之《春秋》，其事一也。’定、哀之间，鲁君子左丘明论集其文，作《左氏传》三十篇，又撰异同，号曰《国语》，二十一篇，由是《乘》、《梼杌》之事遂闕，而《左氏》、《国语》独章。”依据此说，《晋史乘》、《楚梼杌》早已亡佚。到了元代，吾丘衍忽然又得此二书，似不可能。

吾丘衍即吾衍，字子行，人称贞白先生，是元代一通经史百家言的儒士。明初陶宗仪《辍耕录》曾记吾氏著述，“有《楚史梼杌》、



《晋文春秋》”二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云：“考《王祎集》有《吾子行传》，记衍所著各书甚悉，中有《晋文春秋》、《楚史樛机》二书之名。张习孔《云谷卧余续》亦云衍作。俱未尝言衍得此二书。”不过，吾衍原作并未称之为《晋史乘》，是“传其书者欲以新异炫俗，因改《晋文春秋》为《晋乘》，以合孟子所述之名。”（《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因此，明代焦竑《焦氏笔乘》、胡应麟《四部正讹》、清代姚际恒《古今伪书考》等，均认定《晋史乘》、《楚樛机》为吾衍伪撰。观二书内容，是杂取《左传》、《国语》、《新序》、《说苑》等书中有关晋文公、楚庄王事迹的文字，汇聚成篇。因而顾实《重考古今伪书考》说：“考王祎《忠文集》、张习孔《云谷卧余》二书所言，则吾子行衍采摭《左》、《国》及诸子书，汇次为书，标列篇名，《乘》凡十二篇，《樛机》凡二十七篇，所以补二书之阙，非有心于作伪也。后人刻其书者，伪撰子行《题辞》于前，以盗流传古书之名，当出于明万历以后人所为。汪士汉又录晋、楚两世家《索隐》述赞，各加以按语，为《晋史考》、《楚史考》，分冠于卷首，其诬益甚矣！”二书今俱存。

二书杂抄各书片段，而却以先秦原已失传的文献之名题写书名，故被视为伪书。但是，由于古代书籍流传中难免舛误脱漏，吾衍之书在校勘所引用过的古书方面，还有一定作用。另外，如果研究吾丘衍的著述活动，以及探讨元代士人的学术状况，流传至今的二书还是颇有价值的。

《国语》 二十一卷。作者存疑。

关于《国语》的作者，在宋朝以前，都认为是左丘明。西汉司马迁说：“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史记·太史公自序》）又说：“及如左丘无目，孙子断足，终不可用，退论书策，以书其愤，思垂空文以自现。”（《报任安书》）东汉班固说：“孔子因（鲁）史记而作《春秋》，而左丘明论辑其本事以为之《传》，又纂异同为《国

语》。”（《汉书·司马迁传赞》）又说：“司马迁据左氏《国语》，采《世本》、《战国策》，述《楚汉春秋》，接其后事，讫于天汉。”（同上）三国吴韦昭说：“昔孔子发愤于旧史，垂法于素王，左丘明因圣言以摭意，托王意以流藻，其渊源深大，沈懿雅丽，可谓命世之才，博物善作者也。其明识高远，雅思未尽，故复采录前世穆王以来，下讫鲁悼、智伯之诛，邦国成败，嘉言善语，阴阳律吕，天时人事逆顺之数，以为《国语》。”（《国语解叙》）唐代刘知几说：“《国语》家者，其先亦出于左丘明，既为《春秋内传》，又稽其逸文，纂其别说，分周、鲁、齐、晋、郑、楚、吴、越八国，事起自周穆王，终于鲁悼公，别为《春秋外传国语》。”（《史通·六家》）由于上述各说既称左丘，又称左氏，还称左丘明，所以自宋朝刘世安、吕大圭、朱熹、郑樵，直到清代尤侗、刘逢禄、皮锡瑞、康有为等都怀疑这三个人名不是代表一个人的，尤其不认为是与孔子同时代的左丘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分析说：“《国语》出自何人？说者不一，然以汉人所说左丘明为近，所记之事，与《左传》俱讫智伯之亡，时代亦复相同，中有与《左传》未符者，犹《新序》、《说苑》同出刘向，而时复牴牾，盖古人著书，各据所据之旧文，疑以存疑，不似后人轻改也。”现在学界一般认为，《国语》所记各国史事详略不同，断限不同，写法也不同，不可能出自一时一人之手，当为汇编之书。至于最后整理编定者，已难确考。其成书年代大致在战国前期。

《国语》的内容，上起周穆王，下至鲁悼公，约公元前967年到前453年。其中除《周语》、《郑语》涉及到西周事外，其余都是春秋时期各国的史实，记载了当时的政治、外交、军事等活动，是我们研究春秋史乃至上古史不可缺少的重要典籍。《国语》的价值主要表现在两方面。其一，保存了比较丰富的史料，可以补充《左传》的缺失。《左传》记事始于鲁隐公元年（前721年），与之相比，《国语》则早出二百多年，研究此段历史往往须依据《国语》的记载。春

秋时期战争与祭祀均为国之大事，对研究春秋史都关系重大。《左传》长于记战争，涉及祭祀的文字甚少，而《国语》则载有许多祭祀资料。此外，《左传》记事偏重华夏地区，而对南方曾称霸一时的吴、越两国史事多付阙如。《国语》中《吴语》、《越语》则保存了两国较丰富的材料。由于《国语》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所以司马迁修《史记》时把它作为重要的史料来源之一。其二，《国语》在历史编纂学上，首创了国别史这种以国为单位来叙述史事的体例，对后世影响很大。稍晚一些的《战国策》，以及后来的《三国志》、《华阳国志》、《十六国春秋》、《十国春秋》等书都是仿效它的体例。《史记》中的《世家》，《晋书》的《载记》也明显地受到了启发。

汉代以来，不少学者曾为《国语》作注，也有多种版本流行。最近的本子是197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的校点本，它广泛吸收了前人的校勘成果，质量较高。书后还附有《国语人名索引》，这是目前通行的最好版本。

《越绝书》 十五卷。误认作者。

该书又名《越绝记》，最早著录见《隋书·经籍志》，其作者记为子贡撰。宋《崇文总目》又说为伍子胥撰。该书不见于《汉书·艺文志》，说明不是西汉以前人所撰。宋代陈振孙即认为作者不会是子贡（《直斋书录解题》）。明胡应麟也指出：“《越绝书》十五卷，称子贡，亦曰子胥，并依托也。”（《四部正讹》）清姚际恒等也同意此见解。至于真正作者，原书末尾用隐语的方式透漏了消息。明焦竑指出：“此书终篇业具姓名，读者未审耳。云：‘以去为姓，得衣乃成，厥名有米，覆之以庚。禹来东征，死葬其疆。’又云：‘文属辞定，自于邦贤，以口为姓，承之以天，楚相屈原，与之同名。’去得衣乃袁字，米覆庚乃康字，禹葬会稽，是会稽袁康著耳。‘文属辞定，自于邦贤’，言此书非康自作。口承天为吴字，与原同名为平字，是邑人吴平所共定。”（《焦氏笔乘续集》）对袁康、吴平的时代，根

据《越绝书》所载内容及好作隐语的特点，明杨慎、胡应麟，清姚际恒、卢文弨，以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均判断为东汉初期，且基本成为定论。

该书取名“越绝”，在首篇《外传本事》中解释说：“越者，国之氏也。绝者，绝也，谓勾践时也。”此处绝的解释意义不明。清俞樾说，即春秋绝笔于获麟之绝，其意在记吴、越之事以续补《春秋》，而重点更在于越，故题为“越绝”。原书共为二十五篇，所谓“旧有内记八，外传十七”（《崇文总目》）。宋初亡佚了五篇，现存只十九篇，其中首尾两篇属于序跋性质，实际是十七篇。现存各种版本分卷颇不一致，但篇数是相同的。每篇自具首尾，不相连属。据《德序外传记》篇末的说明，作者每篇都有其特定的目的，如“观乎《九术》，能知取人之真，转祸之福；观乎《兵法》，能知却敌之路；观乎《陈恒》，能知古今之术”等等。

《越绝书》中保存了吴、越地区东汉以前的许多重要史料。其中伍子胥、子贡、范蠡、文种、计倪等人外交军事活动的记载，均可与《左传》、《国语》、《史记》相互印证，补其不足。《计倪内经》、《请余内传》、《内经九术》、《外传枕中》等篇，多以勾践与计倪、大夫仲、范蠡等问答形式所作的老谋深算之语，虽未必全出于勾践君臣之口，但为战国与西汉时期流行的思想则无可疑。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称：“中如《计倪内经》、《军气》之类，多杂术数学家言，皆汉人专门之学，非后人所能依。”《外传记宝剑》篇中所记：“轩辕、神农、赫胥之时，以石为兵……黄帝之时，以玉为兵……禹穴之时，以铜为兵……当此之时，作铁兵……”把远古时期人类历史发展划为四个阶段，与今天所说的旧石器、新石器、铜器、铁器等时代颇相吻合。再如《外传记地传》篇详记越国境内保存至东汉时之遗迹，说：“勾践大霸称王，徙琅琊都也。”又说：“亲以上至勾践凡八君，都琅琊二百二十四岁。”越曾徙都琅琊，唯有本书予以明

确记载。这些都说明该书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

《越绝书》在《四部丛刊》、《四部备要》中均有收录。1956年商务印书馆据铁如意馆原稿本影印的《越绝书校注》，是校勘较好的本子。

《战国策》 三十三卷。误题作者。

该书《汉书·艺文志》著录时，只注“记春秋后”，未题作者。《隋书·经籍志》有《战国策》三十二卷，题“刘向录”。而《旧唐书·经籍志》和《新唐书·艺文志》则直接写作“刘向撰”、“刘向《战国策》”。其实刘向只是整理编辑了《战国策》，并非该书作者。这在刘向所写的《战国策叙录》中有明确说明：“所校中《战国策》书，中书余卷，错乱相糅莠，又有国别者八篇，少不足。臣向因国别者，略以时次之，分别不以序者以相补，除复重，得三十三篇。本字多误脱为半字，以赵为肖，以齐为立，如此类者多。中书本号，或曰《国策》，或曰《国事》，或曰《短长》，或曰《事语》，或曰《长书》，或曰《修书》，臣向以为战国时游士，辅所用之国，为之策谋，宜为《战国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记为：“向编此书，本裒合诸国之记，删并重复，排比成帙。”较为符合实际情况。

近代又有多人考证《战国策》作者。罗根泽根据《史记·田儋列传》所说“蒯通者，善为长短说，论战国权变为八十一首”，以及《汉书·蒯通传》相似的说法，认为作者是蒯通。（《〈战国策〉作于蒯通考》及《补证》，载《古史辨》第4册）与罗氏意见相同者还有诸祖耿、金德建等人，不过今天学界多不以为然。一般认为，《战国策》本来就不是一时一人的著述，如说刘向所汇合的七种书中有一部分是蒯通作的，还说得过去，而把蒯通说成全书作者，则难以立论。

刘向编订的《战国策》三十三篇，是为古本。但因书中杂有纵横阴谋之术，受到儒家排斥，所以传诵较少，容易残缺。到了宋代，

曾巩进行了校补。他说：“刘向所定著《战国策》三十三篇，《崇文总目》称十一篇者阙，臣访之大夫家，始尽得其书，正其误谬，而疑其不可考者，然后《战国策》三十三篇复完。”（《战国策校序》）曾巩编订的是为今本，凑足了刘向古本的篇数。今本共有西周、东周、秦、齐、楚、赵、魏、韩、燕、宋、卫、中山十二国策，分四百八十六章，是元朝泰定二年（1325年）东阳吴师道依据曾巩本厘订的，吴师道的《战国策校注》，通行至今。今本《战国策》记事最早者为智伯与赵氏相争之事，为春秋末年；所记最晚者为齐王建之入秦。

刘向《书录》说：“其事继春秋以后，讫楚、汉之起，二百四十五年间之事。”这段长时期内的主要史实，靠该书保存，是其关键价值所在。书中记载，大者如西周、东周二国的情况，小者如楚幽王为春申君之后，郭开谗李牧，吕不韦立子楚，嫪毐乱秦宫等事，都是司马迁撰《史记》唯一的史料来源。据宋王应麟《汉志考证》说，《史记》采用《战国策》材料约有八九十事。

《战国策》的文学成就也颇为突出。由于该书是文人策士游说诸侯国君或互相辩论时所发表的政治见解和斗争策略，为了加强说服力，增强感染力，十分注重语言艺术。且论点鲜明，逻辑周密，铺陈夸张，方法巧妙，变本加奇，气势横生，成为其显著的历史散文特色。此种例证，如《苏秦以合纵说赵》、《邹忌讽齐王纳谏》等，俯拾皆是，无须细述。

需指出的是，该书侧重记载游士们的说辞，而对重要史实则叙述简略，且多谬误。如商鞅变法为一代大事，《秦策》只用了二百字简单记商鞅入秦到被害的经过。又如苏秦本在张仪之后，书中却夸大其合纵之事而提之于张仪之前，并虚构了二人为合纵与连横针锋相对的游说之词，因而混乱了史实真相。这些在运用其资料时应特别注意。

中华书局出版的缪文远《战国策考辨》，在辨伪和系年两方面对前人研究成果作了一次综合清理。其书广搜博采，择善而从，或自树新义，求其本真，所引资料有诸经注疏、史书、诸子、文集、笔记，以至晚近出土的马王堆帛书《战国纵横家书》、云梦秦简《大事记》等，和当代研究先秦的有关著述，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是研究《战国策》必备的参考书。《战国策》现通行的最好版本是197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校点本。

《西京杂记》 六卷。有伪造疑问。原题晋葛洪撰。

该书作者及内容真伪历来众说纷纭，莫衷一是。《隋书·经籍志》载有《西京杂记》二卷，不著撰人名。唐颜师古《汉书·匡衡传注》说：“其书浅俗，出於里巷，亦不知何人作。”唐段成式说：“庾信作诗，用《西京杂记》事，旋自追改曰：‘此吴均语，恐不足用’。”（《酉阳杂俎》）《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均著录为晋葛洪撰。而其书卷末有题为葛洪《后序》称：“洪家有刘子骏（即刘歆）书百卷，先父传之。歆欲撰汉书，杂录汉事，未及而亡。试以此书考校班固所作，殆是全取刘书，有少异同耳。固所遗不过二万余言，今抄出为二卷，以裨汉书之阙。”宋陈振孙针对《后序》说：“（葛）洪博闻深学，江左绝伦，著书几五百卷，本传具载其目，不闻有此书。而向、歆父子亦不闻其尝作史传于世，使班固有所因述，亦不应全没不著也。殆有可疑者，岂唯非向、歆所传，亦未必洪之作也。”（《直斋书录解題》）清李慈铭也不相信《后序》刘歆所撰、葛洪所录的说法，但结论是：该书有多条材料“必皆出于两汉故老所传，非六朝人所能凭空伪造。唯所载靡丽神怪之事，乃由后人添入，或出吴均辈所为耳。”（《孟学斋日记》）综上所述，《西京杂记》作者或说汉刘歆，或云晋葛洪，或指梁吴均，或言“出于里巷”，或曰“出于两汉故老”众说不一，难成定论。

近人张心澂《伪书通考》用较大篇幅对前人各种意见进行了分

析，考证较为详实，应当给予足够的重视。张氏认为：“《西京杂记后序》似属可信。据《后序》所说，书名是葛洪定的，而书的内容是刘歆未成的《汉书》底本一部分。”其理由如下：（1）书内所记都是西汉的事，没有发现在刘歆以后的事。（2）书中说到扬雄的内容有八处。“大有雄才高而苦作，且为歆所问穷，暗寓不及歆之意，颇象歆说的。”（3）书中有问扬雄《尔雅》是否周公所作，雄答以孔子所记；故《汉书·艺文志·尔雅》不著撰人名氏。《艺文志》是根据刘歆《七略》的，可见歆采用雄的话，在《七略》内不认《尔雅》是周公作，故缺撰人名。可证《西京杂记》内这一条是刘歆记的。（4）书内说“家君作弹棋以献成帝”，刘歆父刘向正是成帝时人。又说“余所知爰猛说其大父为广川王中尉，说王所发掘墓不可胜数”。广川王是汉宣帝的儿子，他的中尉的孙子可能和刘歆同时。这两条可见是刘歆记的。（5）颜师古说这书“浅俗出于里巷”，李慈铭说“诸条事实是两汉故老所传”，但如未央宫的建置，昭阳殿的建筑及陈设，上林苑的果树种类，汉帝舆驾的仪仗，还有宫内汉帝和妃嫔的情事，不是里巷所能知道，故老所能传说的。以刘歆的地位，与宫廷及各方接近，才能得知的。（6）有些事实，若是汉朝的史官做《汉书》，是会为汉朝隐讳，不肯也不敢记载的。在这书内就尽情的记载了，这是刘歆有心佐王莽篡汉，尽量发表汉室的丑事，以见得汉朝无道，该当要亡。（举例略）（7）有些事实，在史官也可能记录的。但在这书内所记的，联系到上面的（6），和刘歆有心佐王莽篡汉，这些记录，是别有用意所以才记的。（举例略）综上七点，张氏总结说：“可见这书是刘歆所记的未成的《汉书》底本的一部分，为班固所没有采用的。没有采用的理由，一是班固虽生在后汉，但所撰《汉书》究竟是本朝的史书，有些事实不便也不敢采用的；一是一些零星琐事，以及无稽之谈、不雅训的，不必入史。”接着，张氏举出七条例证，说明《西京杂记》不是葛洪所撰，但认为是葛洪抄



录刘歆的。又列出四条理由，证明该书不是吴均伪造的。同时，张氏也指出，末卷内有可疑之处，有些文字可能是后人妄续的。最后，张氏对卷数作了说明：原书序言二万余字为二卷，隋唐史志也著为二卷，今本是六卷，却不过约一万三千字左右，而末卷内还有可疑是后人掺入的。这大概是传世日久，卷数因分合而增多，内容有增减而较原本减少了。现六卷本、二卷本并传。通行的六卷本为《四部丛刊》影印明嘉靖孔天胤本，通行的二卷本为《抱经堂丛书》本。

《西京杂记》内容为记叙西汉传闻遗事、掌故，长安宫室、苑囿，也间杂有怪异。其中所记皇帝出行舆驾仪制，七轮扇的制作，新丰的辟建，未央宫、昆明池、上林苑的规模，帝后贵族的荒淫奢侈，以及汉彩女穿七孔针于开襟楼，民间重九佩茱萸、饮菊花酒等故实，都对研究西汉及古代历史颇有裨益。而所载卓文君、王昭君、匡衡、扬雄等人轶闻，多为著名故事，成为后世戏剧、小说创作的题材。因而，无论从历史还是文学角度讲，《西京杂记》都是一部值得重视的古籍。

《**汉武故事**》 一卷。全书伪。旧本题汉班固撰。

该书《隋书·经籍志》始见著录，为二卷，不著撰人名。《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与《隋志》同。《宋史·艺文志》著为：“班固《汉武故事》五卷。”后流传之本则署名班固撰。但宋以后学者均认为该书作者并非班固，是伪托之书。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指出：“世言班固撰。唐张柬之书《洞冥记》后云：‘《汉武故事》，王俭造。’”张柬之属初唐人，距南齐不远，指名王俭当有所本。明胡应麟说：“《汉武故事》称班固撰，诸家咸以王俭造。考其文颇衰廓，不类孟坚（班固字），是六朝人作也。”（《少室山房笔丛·九流绪论》）清姚际恒说：“《汉武故事》汉班固撰，然与《汉书》绝不同，一览可辨。”俞樾《春在堂随笔》也举例说：“《汉书·公孙弘传》‘凡为丞相御史六岁，年八十，终丞相位’，所言如此。

《汉武故事》乃云‘上帝轻服为微行，时丞相公孙弘数谏弗从’云云，此事与《汉书》绝异。使弘果以尸谏而自杀，则亦汉之贤相矣。”

该书原为二卷，清初钱曾《读书敏求记》仍记为二卷。清修《四库全书》时，馆臣只见到明吴瑄《古今逸史》丛书本，“并为一卷，仅寥寥七八页”（《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后有黄廷鉴重辑本，其《跋重辑汉武故事》云：“其书，自明以来无完帙。爰重辑一编，以《古今逸史·续谈助》本尚具首尾，据以为主，而以《太平御览》、《史记正义》及《通鉴考异》、《西汉年纪》、《小学紺珠》诸书所引诸条，约略先后附之，共得三十一条，较世传本已多一倍。而《四库提要》所云，诸书中引甲帐朱帘，王母青雀，茂陵玉碗，及柏谷亭事，亦已无遗，计其全书亦十得八九矣。”该书由于收入多种丛书，且来源不一，故今一卷本、二卷本俱存。

《汉武故事》记载了汉武帝从出生到葬于茂陵的许多杂事，但作为伪书，在研究汉武帝及西汉历史时自然不能成为可靠的史料依据。可是，由于古代文献散失严重，即使是伪书，伪造于六朝时期的书籍今天也已稀见，亦属于珍贵的古籍之列，其对于研究古代文化史也具有不可忽略的价值。

**《汉武帝内传》** 一卷。全书伪。原题汉班固撰。

该书《隋书·经籍志》始见著录，为《汉武内传》二卷，不著撰人名。《旧唐书·经籍志·杂传类》、《新唐书·艺文志·道家》有《汉武帝传》二卷，均不著撰人。《宋史·艺文志》著录《汉武内传》二卷，注云：“不知作者”。至明胡应麟《四部正讹》仍说：“《汉武内传》，不著名氏。”可见该书署名班固是在明代以后。

伪托班固的原因，清王谟《汉武内传跋》说：“班固《汉武内传》一卷，隋、唐《志》俱作二卷，不题撰人；而别有《汉武故事》二卷，杂记武帝旧事，及神怪之说。……大抵二书皆由后人见武帝惑方术神仙之说，故祖述《穆天子传》傅会西王母事为之。而

又以《汉书·武帝本纪》多采《史记·封禅书》，故直托名班固。固实不容如此诞妄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说：“此本题曰班固，不知何据，殆后人因《汉武故事》伪题班固，遂并此书归之欤。”

关于该书作伪时代，明胡应麟认为：“详其文体，是六朝人作，盖齐、梁间好事者为之也。”（《四部正讹》）该书守山阁本钱熙祚跋意见与胡氏相近。其跋语说：“此书旧题‘班固撰’，《中兴书目》题‘汉光禄大夫郭宪’，而晁伯宇以为葛洪伪造。书中年月日名，依附本纪，其论神仙服食及《五岳真形图》四十一年传云云，与《抱朴子·仙药》、《遐览》诸篇相涉。首纪景帝梦赤彘事，即《洞冥记》之文，若欲与《汉武故事》景帝梦高祖曰‘王美人得子当名为彘’语互证者。又《御览》引渐台神屋等五条，亦绝似《洞冥记》。大约东晋以后，浮华之士，造作诞妄，转相祖述，其谁氏所作，不足深究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为：“其文考徐陵《玉台新咏序》有‘灵飞六甲高擅玉函’之句，实用此《传》六甲灵飞十二事封以白玉函语，则其伪在齐、梁以前。又考郭璞《游仙诗》有‘汉武非仙才’，与《传》中王母所云‘殆恐非仙才’语相合。葛洪《神仙传》所载孔元方告冯遇语，与《传》中称‘受之者四十年传一人。无其人八十年可顿受二人。非其人谓之泄天道。得其人不传是谓蔽天宝’云云，相合。张华《博物志》载‘汉武帝好道，西王母七月七日漏七刻乘紫云车’云云，与此《传》亦合。……其殆魏、晋间文士所为乎？”对此推论，近人张心澂不以为然，他说：“其所载与郭璞《游仙诗》、葛洪《神仙传》、张华《博物志》相合，亦不足证其书在其前，为魏、晋间人所为，而非采自郭、葛、张三氏之说也。”张氏认为，还是胡应麟的观点比较公允，“以文体论，谓为齐、梁间人所作，其说近之。”（《伪书通考》）

旧本《汉武内传》一卷之外，另有《外传》一卷。对此守山阁本钱熙祚跋说：“别有《外传》一卷，首条全袭《十洲记》，余亦

出入《汉武故事》、《神仙传》等书。内载弋夫人、鲁女生、李少君三事，《太平御览》、《孔氏六帖》、《事文类聚》并引作《内传》。考诸家著录，无《汉武外传》。《玉海》五十八引《中兴书目》，《汉武内传》二卷，载西王母事，后有淮南王、公孙卿、稷丘君八事，乃唐终南玄都道士游岩所附，今悉在《外传》中。后得晁伯宇《续谈助》本《内传》，自太初元年提行另起，后附公孙卿、鲁女生、封君达、李少君四条，有王游岩跋云‘右从淮南王至稷邱君凡八事附之’，正与《中兴书目》合。乃悟古本当以太初元年以下为下卷，好事者附录杂闻，后人觉其不类，遂析之为《外传》，而并原文二卷为一耳。”钱氏之说是合理的。

《汉武帝内传》今存。其内容是记汉武帝迎西王母于宫中的故事，文章华丽，多用排偶，文学色彩浓厚，是研究六朝文学史值得注重的一部古书。

《吴越春秋》 十卷。疑误认作者。题汉赵晔撰。

查《隋书·经籍志·杂史类》，著有《吴越春秋》十二卷，赵晔撰。另有《吴越春秋》十卷，皇甫遵撰；《吴越春秋削繁》五卷，杨方撰。《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除皇甫遵书名为《吴越春秋传》，其他均同。《宋史·艺文志》则著为赵晔《吴越春秋》十卷，皇甫遵注《吴越春秋》十卷。那么，上述三书到底关系如何？这成为后来学者探究的一个问题。

清修《四库全书》时，该书有元大德十年（1306年）刊本，前有徐天祐序，说：“隋、唐《经籍志》皆云十二卷，今存者十卷，殆非全书。”又说：“杨方撰《吴越春秋削繁》五卷，皇甫遵撰《吴越春秋传》十卷，此二书今人罕见，独晔书行于世。《史记》注有徐广所引《吴越春秋》语，而《索隐》以为今无此语。他如《文选注》引季札见遗金事，《吴地记》载阖闾时夷亭事，及《水经注》尝载越事数条，类皆援据《吴越春秋》，今晔本咸无其文。”清王芑孙说：

“《晋书·杨方传》‘更撰《吴越春秋》行于世’，则《吴越春秋》当为晋杨方所更撰；而世归赵晔者，独据《隋志》及马贵与《经籍考》耳。今是书参错小说家言，其文笔不类汉人，或竟出杨方之手。”（《惕甫未定稿》）近人黄云眉认为：“余谓《晋书》谓杨方‘更撰《吴越春秋》’；《隋志》，杨方《吴越春秋削繁》五卷，意所谓更撰者，即就赵晔所撰，损益成书。增者少而削者多，故十二卷减为五卷。其书当名《削繁》，《晋书》盖简言之耳。唯其削者多，故诸书所引，今本多不见；唯其削而有增，故今本文笔不类汉人。皇甫遵《吴越春秋传》，《崇文总目》称遵合赵晔、杨方二家之书，考定而注之，可证杨方更撰之书，异同必多，非仅削繁而已。然则今世所传之《吴越春秋》，殆即杨方更撰之本，经后人析五卷为十卷，而又误去其《削繁》之名。自宋以后，赵书既失（《唐志》二书俱录。《宋志》不著杨书，但著赵晔《吴越春秋》十卷，则赵书至宋以后始亡。芑孙谓独据《隋志》及《通考》，恐非。唯赵书在唐时亦有阙佚，故《索隐》以为今无此语。）遂以杨书归之赵晔耳。”（《古今伪书考补证》）黄氏所说有一定道理，但尚难成定论，暂且存疑。

《吴越春秋》所记为春秋时代吴、越二国史事，吴国自太伯止夫差，越国起无余至勾践，尤注意吴越争霸的记叙。但其内容要点皆见于《史记》、《国语》、《左传》、《越绝书》等处，且叙事蔓衍，多有错误。尤其是把后人想象之词加于春秋末年吴、越之事中，把传说中的神异之事视为史实，有损于史实真相。如记越军伐吴，伍子胥显相以阻越兵，后又托梦于范蠡与文种，示以进军之路，这显然为无稽之谈。不过，该书在记事方面也有独到之处，具有补充正史遗漏的价值。如伯嚭自楚入吴，该书明言是经过伍子胥介绍的，从当时形势看，这是很有可能的，而其他各书对此事均无记载。又如吴破楚入郢之役，孙武为吴军将，《史记·吴世家》与《孙武》、《伍子胥》等传虽略言之，不如该书所记者为详。另外，该书注重人物

刻划和故事情节的描写，对后世文学有一定影响。唐代俗讲中的《伍子胥变文》，宋元话本中的《吴越春秋连像评话》，明清以后的许多剧目，都是以该书为依据改编的。

《吴越春秋》有元初徐天祐作的注，对于书中记事的错误有所辨正，可供参考。该书今存，《四部丛刊》、《四部备要》、《汉魏丛书》均收有该书。

《战国策注》 三十三卷。有续注。误题原注者名。旧本原题汉高诱注。

为《战国策》作注，最早者为东汉高诱。《隋书·经籍志·杂史类》不注明“高诱撰注”的《战国策》二十一卷。《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也有著录，但为三十二卷。到北宋时，《战国策》正文及高诱注都已有散佚。《文献通考》引《崇文总目》说：今篇卷亡阙，第二至第十、第三十一至第三十三阙；又有后汉高诱注本二十卷，今阙第一、第五、第十一至二十，止存八卷。宋代曾巩访求士大夫家藏本进行了补充重编，仍为三十三篇。曾巩校定序说：“此书有高诱注者二十一篇，或曰三十二篇。《崇文总目》存者八篇，今存者十篇。”到了南宋，在曾巩补校的基础上，出现了两种本子，一是姚宏的续注本，一是鲍彪的重定次序的新注本。清修《四库全书》时，有毛晋汲古阁影宋抄本，虽三十三卷，皆题为高诱注。对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旧本题汉高诱注，今考其书，实宋姚宏校本也。”并进一步说明：“有诱注者仅二卷至四卷，六卷至十卷，与《崇文总目》八篇数合。又最末三十二、三十三两卷合前八卷，与曾巩序十篇数合。而其余二十三卷则但有考异而无注。其有注者多冠以‘续’字。其偶遗‘续’字者，如《赵策一》郗疵注、洛阳注皆引唐林宝《元和姓纂》，《赵策二》瓠越注引魏孔衍《春秋后语》，《魏策三》芒卯注引《淮南子注》。衍与宝在诱后，而《淮南子注》即诱自作，其非诱注可无庸置辨。盖巩校书之时，官本

所少之十二篇，诱适有其十，唯阙第五、第三十一；诱书所阙，则官书悉有之，亦唯阙第五、第三十一。意必以诱书足官书，而又于他家书内摭二卷补之，此官书、诱书合为一本之由。然巩不言校诱注，则所取唯正文也。迨姚宏重校之时，乃并所存诱注入之，故其《自序》称‘不题校人，并题续注者，皆余所益。’知为先载诱注，故以续为别。且凡有诱注复加校正者，并于夹行之中又为夹行，与无注之卷不同。知校正之时，注已与正文并列矣。卷端曾巩、李格、王觉、孙朴诸序跋皆前列标题，各题其字；而宏《序》独空一行列于末，前无标题。序中所言体例，又一一与书合。其为宏校本无疑。”上述论证是有力的，高诱注与姚宏注确实不应混为一谈。至于误题的原因，《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推测说：“考周密《癸辛杂识》称贾似道曾刊是书，岂其门客廖莹中等皆蝶褻下流，昧于检校，一时误题，毛氏适从其本影抄欤？近时扬州所刊，即从此本录出，而仍题诱名，殊为沿误。”姚宏补校较为精密，元吴师道作《战国策鲍注补正》时亦称其为善本。清黄丕烈著《战国策札记》也吸收了姚宏续注。

现在通行的最好版本是197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战国策》校点本。它以姚本为底本，将鲍、吴诸人注文以及黄丕烈的《战国策札记》汇集起来，校点成书。书后附有刘向《战国策叙录》、曾巩《战国策序》等十三篇文章，以及《战国策年表》、《战国策人名索引》、《战国策部分篇章通用篇名》、《战国时代中原地区图》和1973年马王堆出土帛书《战国纵横家书》等资料。1985年重版时，除改正了初版的一些标点差错，又增加了姚宏注本和鲍彪注本篇目对照表，甚便读者参考。

**《天禄阁外史》** 八卷。全书伪。原题汉黄宪撰。

该书八卷，分题宾韩文、宾鲁文、宾齐文、宾魏文、宾秦文、宾晋文、宾蜀文、宾楚文，卷又各分子目，共一百二十篇。前有晋谢

安、唐田宏、陆贽题词，每篇又有宋韩洎赞，而冠以明王鏊序。

田宏题词说：“东原黄叔度所著《天禄阁外史》一书，实继《春秋》而作者也。……此史流于晋，桓温恶其讽时讥世而焚之，故此史往往不传。梁昭明太子慕其文，以千金购于天下，竟无所获。迄于圣唐，此史稍出。”王鏊序说：“此书不恒有于世，仅出于晋后，藏于唐之田宏万卷楼。复流散不传，至宋韩洎学士乃得之秘阁典籍中，加以论赞。……予承乏翰林，三山林公手授是编曰：此某三世家藏也。”对上述内容，清王谟认为：“卷首载有谢安、田宏评语，篇末间附韩洎论赞，谟以为是皆作贻书者创为之说，并序文亦非守溪作也。《后汉书》明以周燮、黄宪、徐穉、姜肱、申屠璠风流高洁，合为一传。其于论宪固云：‘言论风旨，无所传闻’。而此《序》乃云：‘范氏不立传，必其未见此书。’曾谓守溪固陋一至此乎？书究不明为何人贻作，而王《序》作于嘉靖二年（1523年），则自嘉靖以前，此书必尚未传于世。而其时何景明、李梦阳诸公方当剽窃周、秦，割裂汉、魏，自以为真古文；安知此书不即何、李之徒摹拟而作，而好事者又托为王《序》以重其书耶？”对该书作伪漏洞，王谟进一步举例说：“若《通鉴纲目》于安帝延光元年（122年）书黄宪卒，本传谓宪终年四十八，而《外史》犹次及董卓之乱，且盛毁王允，此其谬妄，盖不待攻而自破云。”（《天禄阁外史跋》）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以为，该书题词、赞、序“词旨凡鄙，显出一手”，均为伪作。对其内容也引清初王钺《读书叢残》文指出纰漏：“其《宾秦文》中有《党锢》一篇。考《后汉书》本传，陈蕃为三公，临朝叹曰：‘叔度（黄宪字）若在，吾不敢先佩印绶。’是党祸未起，宪已谢世矣。”该书伪托痕迹，显而易见。至于造伪之人，明朱国桢《涌幢小品》载徐应雷《黄叔度二诬辨》明确指出：“入明嘉靖之际，昆山王舜华名逢年，有高才奇癖，著《天禄阁外史》，托于叔度以自鸣。舜华为吾友孟肃诸大父行，余犹及见其人，知其著



《外史》甚确。”明李诩《戒庵漫笔》也说：“《天禄阁外史》乃近年昆山王逢年所诡托者。迩有余姚人御史某（案即刻《两京遗编》之胡维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注）沾沾以文学自喜，杂此文于《左》（《左传》）、《国》（《国语》）司马（司马迁）诸篇中刊行，颁于苏常四郡学宫，令诸生诵习之，殆亦一奇事也。”以此看来，《天禄阁外史》由王逢年伪造，其同代学者已明确指出，清以后学者也多同意此说。

该书今存，通行的为《丛书集成初编》本。该书造伪比较典型，“以此见有明中叶以后，风气诡异，虽以同时作伪之书，亦甘受其欺愚而不悟其非。”（清王谟《天禄阁外史跋》）因而，该书是研究明代文人习气以及古籍作伪情况的有用材料。

**《晋中兴书》** 七十八卷（一说八十卷）。剽窃他人作品。题南朝宋何法盛撰。

《隋书·经籍志·正史类》著录有《晋中兴书》七十八卷，注释说：“起东晋。宋湘东太守何法盛撰。”唐李延寿则指出，该书是何氏剽窃他人之作。李氏著《南史·徐广传》详记其事：“时有高平郗绍亦作《晋中兴书》，数以示何法盛。法盛有意图之，谓绍曰：‘卿名位贵达，不复俟此延誉。我寒士，无闻于时，如袁宏、干宝之徒，赖有著述，流声于后。宜以为惠。’绍不与。至书成，在斋内厨中，法盛诣绍，绍不在，直入窃书。绍还失之，无复兼本，世遂行何书。”李延寿为我国古代著名史学家，又身处唐初，距南朝不远，所记当不虚。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我国古代史学发展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新局面。历史著作随着政权旋起旋灭的急剧变化而大为增多，撰史之风大盛，史学地位大为提高，名列史家已成为当时显身扬名的手段。在这种社会背景下，何法盛慕虚荣而窃取郗绍史著，借以沽名钓誉是很可能的。

《晋中兴书》为纪传体史书，记东晋一代史事。唐刘知几对其评

价较高，他在《史通》中说：“东晋之史，作者多门”，而“《中兴》实居其最。”可惜该书唐以后即散佚。到了清代，黄奭曾进行了辑佚工作，收集五百二十余则文字，汇为一书，收入《汉学堂丛书》。又有清汤球辑本，共七卷，卷一为《帝纪》；卷二为《悬象说》；卷三为《徵祥说》；卷四为《后妃传》；卷五为《百官公卿表注》；卷六为《盛蕃录》；卷七分郡记录大族姓氏，如《琅琊王录》、《陈留阮录》、《范阳祖录》、《浚阳陶录》、《吴郡顾录》、《丹阳纪录》、《陈郡谢录》等，计有三十二族，篇幅多于前六卷。其书收入《广雅书局丛书》。近人陶栋也有辑本二卷，上卷为诸帝纪略，下卷为诸臣传略，附史述论一则，胡俗二则，收入《辑佚丛刊》。另外，清王仁俊亦曾辑有一卷，收入《玉函山房辑佚书补编》。上述辑本可粗略反映出《晋中兴书》大致面貌，所记内容也可供研究东晋历史参考。

**《十六国春秋》** 一百卷。全书伪。题魏崔鸿撰，实明屠乔孙、项琳之伪本。

崔鸿，字彦鸾，在北魏历事孝文帝、宣武帝、孝明帝三朝，颇受器重，为北魏著名史学家。他历经二十余载，完成了一部纪传体的晋代北方十六国史，名曰《十六国春秋》。其书一百卷，又有《序例》一卷，《年表》一卷，合计一百零二卷。各国自为篇卷，称为“录”；记其君臣事迹，则称为“传”。《隋书·经籍志》及《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均有著录（两唐书著为一百二十卷），宋初李昉等编《太平御览》亦引用此书。

但是，宋《崇文总目》、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以及元马端临《文献通考·经籍考》和《宋史·艺文志》皆未著录，可见其书在北宋时已亡佚。到了明神宗时，屠乔孙、项琳之忽又刊印题名崔鸿的《十六国春秋》一百卷行世。对此，清姚际恒说：“此书本有百卷，见本传。旧称温公所考《十六国春秋》犹非鸿全书，则散亡久矣。明屠乔孙、项琳之虽云为之订补，然即

出此二人手也。”（《古今伪书考》）朱彝尊也说：“今世所传《十六国春秋》乃后人采《晋书》、《北史》、《册府元龟》、《太平御览》等书集成之，非原书也。”（《经义考》）清代全祖望、钱大昕、王鸣盛等考据大家，以及《四库全书总目》也均持相同见解，并指出了许多作伪漏洞。如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指出：“考《宋史·艺文志》、《崇文总目》、晁陈马三家书目，不载崔鸿《十六国春秋》，则鸿书失传已久。龚颖《运历图》载前凉张实以下皆改元，晁氏谓‘不知所据，或云出崔鸿《十六国春秋》，鸿书久不传于世，莫得而考焉’。是宋人已无见此书者，明人好作伪书，自具眼者观之，不值一哂耳。《北史·崔鸿传》，鸿既为《春秋》百篇，别作《序例》一卷，《年表》一卷，今本无《序例》、《年表》。又鸿子元奏称，‘亡考刊著赵、燕、秦、夏、西凉、乞伏、西蜀等遗载，为之赞序，褒贬评论’，今本有叙事而无赞论，此其罅漏显然者。”再如，全祖望说：“今本有同一事而三四见者。况其列传大都寥寥数行，不载生卒，不叙职官，东涂西抹，痕迹宛然。是不辨而自见者，古今无此史例也。”（《答雪汀问十六国春秋书》，载《鮚埼亭集外编》）不过，屠乔孙、项琳之等伪作的《十六国春秋》虽非崔鸿原书，但其文皆从古书抄来，不是随意杜撰，所以对研究十六国史事也有一定参考价值。

另外，今尚存明嘉靖年间《汉魏丛书》所刊十六卷本《十六国春秋》。其书十六国各为一录，仅记各国君主五十八人，诸臣皆不立传，所记与《晋书》大同小异。钱大昕认为，“殆出后人依托”。（《十驾斋养新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怀疑其书“岂好事者摭类书之语，以《晋书·载记》排比之，成此伪本耶”？不过，《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又说：“考《崇文总目》有《十六国春秋略》二卷，不著撰人名氏；司马光《通鉴考异》所引诸书亦有《十六国春秋抄》之名，则或属后人节录鸿书，亦未可定也。”这还有待于进一步

考证。

**《艺祖受禅录》** 一卷。有伪作疑问。宋赵普、曹彬同撰。

该书《宋史·艺文志》未见收录。清代修《四库全书》时未收其书，只列入《史部·杂史类存目》。该书内容，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是记宋太祖赵匡胤受禅的事。对该书真伪，四库馆臣存有疑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该书“记太祖初生及幼时事特详。末云：‘先是晋天福中两浙儿童聚戏，率以赵字为语助，如得曰赵得，可曰赵可’云云。亦侈陈符瑞之故智。帝王受命，自有本原，岂以小兆为验耶？”

该书《清史稿·艺文志》及《补编》没有著录，《贩书偶记》、《藏园群书经眼录》等主要书目也未见著录。查《中国丛书综录》，各部丛书没有将该书收入，大概清代之后已经亡佚。

**《龙飞记》** 一卷。有伪造疑问。题宋赵普撰。

《宋史·艺文志·史部传记类》著有赵普《飞龙记》一卷，当同为一书。清代修《四库全书》时未收该书，只列入《史部·杂史类存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书作于建隆元年（960年），记太祖受禅事，普时为枢密学士，盖太祖即位之初也。然普既有《受禅录》，何以又为此书？疑与《受禅录》皆后人所依托，以普及曹彬为文武佐命，各假借其名耳。”该书《贩书偶记》及《藏园群书经眼录》等主要书目未见著录。查《中国丛书综录》，各种丛书也都没有收入该书，大概清代之后已经亡佚。

**《致身录》** 一卷。全书伪。原题明史彬撰。

该书于明万历年间传世，叙述明建文帝壬午之事。据称：“建文元年彬以明经征入翰林为侍书，壬午之事，从亡者三十二人，而彬与焉。彬后数访帝于滇、于楚、于蜀、于浪穹，帝亦间行数至彬家。”（见钱谦益《致身录考》引文）故有此录。书前有明焦竑序，称该书原藏于茅山，有道士手授焦氏，故为之作序。科臣欧阳调律上其书

于朝廷。

清初钱谦益依据吴文定《匏庵家藏集》卷七十《清远史府君墓表》，认定该书为伪书。钱氏论证史彬必无其书的理由共有十条，具体如下：“《表》称彬幼跌宕不羁，国初，与诸少年缚贪纵吏献阙下，赐食与钞，给舟遣还。恭谨力田为粮长，税入居最。每条上利害，多所罢行，乡人赖之。如是而已。令彬果逊国遗臣，纵从亡访主，多所讳忌，独不当云曾受先朝辟召乎？即不然，亦一老明经也，其生平读书纘文，何以尽没而不书乎？文定之《表》，盖据明古（史鉴，史彬曾孙）《行状》，何失实一至于此？此其必无者一也。《表》称每治水诸史行县，县官以为能，推使前对，反复辩论无所畏。彬既从亡间归，尚敢仰首伸眉，领诸父老抗论使者，独不畏人物色乎？其必无者二也。洪熙初，奉诏籍报民间废田，减邑税若干石，以《录》考之。彬方访帝于滇南，何暇及此？其必无者三也。《表》言彬重然诺，遇事不计利害，至死不悔，而《录》云以从亡为仇家所中，死于狱。彬实未曾死狱，而云以从亡死狱，甚其词以觊恤也。卒之年与日，《录》与《表》核，皆舛误。其必无者四也。从亡徇志之臣，身家漂荡，名迹漫漶，安有晏坐记别，从容题拂，曰某为补锅匠，某为葛衣翁，某为东湖樵，比太学之标榜，拟期门之会集哉？其必无者五也。《录》载彬入官后，元年谏改官制，四年请坚守，请诛增寿，皆剽窃建文时政，以彬事傅致之也。不然，何逊国诸书，一时论谏皆详载，而独于彬削之耶？其必无者六也。《录》后有敷奏记事：‘洪武二十四年（1391年）八月廿五日，东湖史仲彬缚贪纵官吏见上于奉天门，赐酒馔宝钞。次日陛辞，朱给事吉祖之秦淮，王文学彝、张待制羽、布衣解缙赋诗赠行，而给事中黄钺记其事。’按朱吉是年正辞疾里居，尚未入官；张羽自沉于洪武初年；王彝于洪武七年（1374年）与魏观、高启同诛；解缙二十三年（1390年）除江西道监察御史，旋放归，是年缙不在朝，又不当称布衣也。黄钺于

建文二年（1400年）始授刑科给事中，安得洪武中先官给事？其必无者七也。《录》云：‘吴江县丞到彬家问建文君在否？彬曰：未也。微哂而去。’当时匿革除奸党，罪至殊死，何物县丞，敢与彬开笑口相问乎？其必无者八也。当明古时，革除之禁少弛矣，明古之友，自吴文定外，如沈启南、王济之辈，著书多讼言革除，何独讳明古之祖？明古为姚善、周是修、王观立传，具在《西村集》中，何独于己之祖，则讳而没其实乎？其必无者九也。郑端简载梁、田、王等九人，松阳王诏得之治平寺转藏上，彼云转藏，此云道书，其傅会明矣。序文芜陋，亦非修撰（指焦竑）笔也。其必无者十也。”（《致身录考》，载《牧斋初学集》。引文有删节。）钱谦益此论出，也有发表不同意见者，“然《致身录》之伪，钱说诚确，固未有能针对其事而否定之者”（黄云眉《古今伪书考补证》）。另清黄宗羲、杨复吉等人都认定《致身录》是托名史彬的伪书无疑。（见《弘光实录抄》及《梦阑琐笔》）近人黄云眉也说：“余谓《明史·恭闵帝纪》虽并存帝由地道出亡之说，而《牛景仙传》谓《致身录》‘一时士大夫皆信之，给事中欧阳调律上其书于朝，欲为请谥立祠，然考仲彬实未尝为侍书，《录》盖晚出附会，不足信’。”（《古今伪书考补证》）

该书今存，见于《广百川学海》、《说郛续》、《学海类编》等丛书。

《从亡日记》（一作《从亡随笔》）一卷。全书伪。题明程济撰。

该书在《致身录》之后传世，清初钱谦益认定与《致身录》同为后人附会之伪书。钱氏说：“余作《致身录考》，客又持程济《从亡日记》示余，余掩口曰：陋哉！此又妄庸小人踵《致身录》之伪而为之者也。按张芹《备遗录》：‘济，朝邑人。为岳池县教谕，有术数，建文命护军徐州，金川门破，不知所之。’郑端简则云：‘济曾为翰林院编修，为建文君决计薙发，数以术免于难。’端简好奇，

或因河池学舍及徐州碑石之事，而傅会之，未必确也。又言‘济随建文君来南京，至京不知所终’。端简未见《实录》，故杨行祥之狱，在正统五年（1440年），而《逊国记》言天顺，斯已讹矣。其所谓西内老佛者，国史已明著其伪，而况从亡之臣，随至南京者，谁见之而谁识之乎？又况所为日记者，谁授之而谁传之，又将使谁正之乎？”钱谦益又说：“作《致身录》者，涉猎革除野史，借从亡脱险之程济，傅合时事，伪造彬与济此书，若将疏通证明之者，此其本怀也。《致身录》之初出也，夫已氏者言于文宫庶文起曰：‘当时程济亦有私记，载建文君出亡始末，惜其不传耳。’文起叙备载其语。亡何，而《日记》亦出矣。济之从亡，仅见于野史，其曾有私记，出何典故，夫已氏何从而前知之？此二书者，不先不后，若期会而出。汲冢之古文，不闻发冢；江左之异书，谁秘帐中？《日记》出，而《致身录》之伪愈不可掩矣。甚矣！作伪者之愚而可笑也。”（《书〈致身录〉考后》，载《牧斋初学集》）钱氏的论证是有力的。至于《致身录》与《从亡日记》的伪造者，前人无明确考证，已难确知。

《从亡日记》今存，见于《逊国逸书》和《逊敏堂丛书》等丛书。该书后人伪造，其内容自然不能作为研究明初历史的依据。不过，该书也可作为研究明代文人心态及习气的参考材料。

《孤臣泣血录》（一作《靖康纪闻》）一卷。有伪造疑问。题宋丁特起撰。

该书内容，“所记自钦宗靖康元年（1126年）十一月五日起，至高宗建炎元年（1127年）五月一日即位止，载汴京失守，二帝播迁之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另据瞿镛《铁琴铜剑楼藏书目录》，有旧抄本《靖康纪闻》一卷，题“武陵孤臣丁特起編集”，前有自序说：“靖康元年，在京师为西枢门下客，颇得其事，继趋函关，与同舍郎讲问尤详悉，惧天下后世或失其传，因列目以书之。起元年十一月，至明年五月九日，目击亲闻，罔敢违误。”其内容、作者与

《孤臣泣血录》相同，当为一书。《中国丛书综录》亦按一书异名收录。

该书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著为三卷，又《拾遗》一卷。元马端临《文献通考·经籍考》著录与陈振孙《解题》相同。但到清修《四库全书》时，“此本仅存一卷，然首尾完具，年月联贯，不似有所阙佚者”，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怀疑该书“殆后人所合并耶”？进而对该书之真伪也提出了疑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其中称范琼为高义，而于琼杀吴革一事，亦无贬词，颇乖公论。特起不知何许人，又直书太学生丁特起上书者三，皆不似自述之语。前载特起自序，粗鄙少文，其叙事亦多俚语。岂当时好事者所为，以特起上书有名，故以托之欤？”清丁丙《善本书室藏书志》也指出了该书的疏漏：“南昌彭元瑞谓所载争立异姓事，专归秦桧而不及马伸，未为直笔。若范琼则悖逆暴乱，越数年方伏诛，以葬顾收、高伯振为高义，其纪徐揆上书亦不详。至李忠愍初名若冰，出使时，钦宗恶其与弱兵同音，改之，乃以若兵为其兄，且指为他人之误，亦失核。”上述疑问均可成立，但还缺乏可靠的证明该书伪作的直接证据，故暂存疑。

该书今存，见于《国粹丛书》、《学海类编》、《丛书集成初编》等丛书。因该书有伪作疑问，故使用其材料时当慎重。

**《靖康蒙尘录》** 一卷。全书伪。不著撰人名氏。

《四库全书》未收该书，只列入《史部·杂史类存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所载宋徽、钦二帝北狩事，与世所传《南烬纪闻》文多相同。徐梦莘《三朝北盟会编》载所采集书目甚详，亦无此书，盖坊贾改易其名以欺世者。卷后附有《建炎复辟录》一卷，似为高宗苗、刘之变而作，而所纪仍北狩本末，寥寥数条，年月皆舛错不合，作伪之尤甚者也。”另清丁丙认为，该书是《孤臣泣血录》的改头换面。丁氏《善本书室藏书志》于《靖康纪闻》下注云：



“《纪闻》所载，全与《泣血录》相同，大约辗转抄传，或更名为《靖康蒙尘录》，名虽三而实则一也。”

该书《贩书偶记》等书目未见著录。近人傅增湘撰《藏园群书经眼录》有涵芬楼藏书《北宋蒙尘录》，不分卷，注云“旧写本，题宋撰人阙名”，疑即该书。

《北狩行录》 一卷。误题作者。原题宋蔡絛撰。

该书《宋史·艺文志》著录为蔡絛撰，之后传世的《北狩行录》作者均署名蔡絛。但是，该书卷末却说：“北狩未有《行记》，太上语王若冲曰：‘一自北迁，于今八年。所履风俗异事，不为不多，深欲记录，未得。询之蔡絛，以为学问文采无如卿者，为予记之。’”根据这段话，《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则是此书为若冲所作。……或絛述其事，而若冲润色其文欤？”查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著录为《北狩行录》一卷，蔡絛、王若冲撰。陈氏距靖康时不远，所载当确，那么该书作者应题为蔡絛、王若冲二人同撰。元马端临《文献通考·经籍考》著录该书作者亦为二人，只是王若冲外，另著为蔡絛。据《宋史》记载，蔡絛于靖康元年从徽宗北行；而蔡絛其时久已流窜岭南，并未从徽宗入金。因而可以断定，《文献通考》所著蔡絛是刊刻时的失误。

综上所述，元代修《宋史·艺文志》时，将《北狩行录》作者误认为蔡絛一人，而遗漏了主要撰人王若冲，是著录的失误。后人据《宋史·艺文志》，该书仅署蔡絛一人撰，则是以讹传讹了。

该书今存，见于《学海类编》、《丛书集成初编》等丛书。该书所记多阿谀称颂徽宗之词，属于当时臣子之言不得不如此，但也无大价值。不过，书中也有些不见于他书的记载。如书中称徽宗在金国时，曾得《春秋》，披览不倦。凡理乱兴废之迹，贤君忠臣之行，莫不采摭其华实，探涉其源流，钩纂枢要而编节之。并称太上赋诗寄渊圣，用亲仁善邻事，曰此出《春秋》。以此看来，徽宗曾经删纂

《春秋》，勒为一书。然而历来艺文志及书目中均未提及徽宗删纂本。这类材料对研究徽宗其人，还是颇有参考价值的。

《靖炎两朝见闻录》 二卷。误题作者。原题宋陈东撰。

陈东字少阳，宋镇江丹阳人，钦宗时以贡入太学，曾上书论蔡京、童贯、王黼、李彦、梁师成、朱勔六人为六贼，请诛之以谢天下；并曾率众请求重新起用李纲。高宗即位，召陈东至，会李纲去职，又上书乞留李纲，而弹劾黄潜善、汪伯彦。结果被黄、汪二人陷害而死。后追赠承信郎，又加赠朝奉郎秘阁修撰。陈东确为北宋末、南宋初一大名士，但《靖炎两朝见闻录》却不可能为其所撰写。对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明确指出：“是编记徽宗北迁，高宗改元时事特详，未及绍兴以后事，亦足资考据。然（陈）东以建炎元年（1127年）八月见杀，何由得记绍兴后事？盖传本阙撰人，后人不考，误题为东也。”至于该书作者到底是谁，缺乏记载，已难确考。该书今存，见于《碧琳瑯馆丛书乙部》和《芋园丛书·史部》。

该书是研究靖康之变和宋高宗执政初期史事的重要资料之一。

《南渡录》 二卷。全书伪。题宋辛弃疾撰。

《窃愤录》 一卷。全书伪。题宋辛弃疾撰。

以上二书，均记宋徽宗、钦宗被俘入金之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二书所载，语并相似。旧本或题无名氏，或并题为辛弃疾撰，盖本出一手所伪托，故所载全非事实。”《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还举例指出了该书造伪的纰漏：“金太宗建号天会，十三年崩。熙宗袭旧号，两年乃改元。故天会止于十五年。天辅乃金太祖年号，止于七年。此录既误以天辅为太宗年号，又妄谓天辅十七年改元天眷，乖谬殊甚。”此其一。其二，“金太宗生日在十月，名天清节。金熙宗生日在正月，名万寿节。此录记天辅十一年徽、钦二帝在云州，正月值金主生日作宴。是徒闻金主生日有在正月者，而不知朝代之不合也。”其三，“金太宗天会五年（1127年）三月，以宋二帝至燕，

十月徙之中京。六年（1128年）七月，徙之上京。八月以见太祖庙，封徽宗为昏德公，钦宗为重昏侯。十月徙之韩州。熙宗天会十四年（1136年），昏德公薨。皇统元年（1141年），改昏德公为天水郡王，重昏侯为天水郡公。事并见《金本纪》。是天水之封，实在徽宗死后。此录乃云靖康二年（1127年）五月至燕京，见金主，封太上为天水郡公，帝为天水郡侯。后徙安肃军，又徙云州。天辅十一年三月，徙西汉州。十四年，徙五国城。核以正史，无一不谬且妄。”进而得出结论：“此必南、北宋间乱臣贼子不得志于君父者，造此以泄其愤怨，断断乎非实录也。”

据清丁丙《善本书室藏书志》，有传是楼传抄本《南渡录》四卷，丁氏注说：“前有大略一篇，卷一、卷二为《南烬纪闻录》上下，卷三、卷四为《窃愤录》、《续录》，附《阿计替传》。目录后云：‘是编皆记徽、钦二帝北狩之事，乃宋遗民张氏自虏中南渡携来，其书卷不一其名，故直名曰《南渡录》。观后《阿计替传》可见，非以高宗之南渡名书也。’此二书所载，语并相似，旧本或题无名氏撰，或题辛弃疾撰，皆伪托。周密《齐东野语》曾指其妄，谓靖康间不得志者所为。”对作伪者，丁氏又推测说：“今其书编年舛谬，金国改元，亦多不合，赵后、赵妃，俱无影响，且以徽宗抑释，多为缙流作快辞，盖南渡后释子为之也。”

四库馆臣与丁丙虽对二书作伪者说法不一，但认定二书之伪是一致的，论证也是有力的。后来，梁启超曾说：“辛弃疾《南烬纪闻录》、《窃愤录》所采阿计替笔记，此考证宋徽、钦二宗在北庭受辱情状之第一等史料。”（《中国历史研究法》）这恐为梁氏失考之误，难以为据。正如胡玉缙评论说：这是“梁氏好异之言，不足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补正》）

名为《南渡录》，或《南烬纪闻录》，以及《窃愤录》之书今俱存，见于《学海类编》、《国粹丛书》、《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等

丛书。

《平巢事迹考》 一卷。伪题作者。原题宋人撰，不著作者名氏。

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史部·杂史类存目》著录该书时所说，《平巢事迹考》首先被清代曹溶收入《学海类编·史参类》，题为宋人撰。后清人平湖陆烜又将该书刊入《奇晋斋丛书》，陆氏还在跋语中称该书为元人抄本。四库馆臣经考证，认定该书“即明茅元仪之《平巢事迹考》，但删去元仪原序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茅元仪字止生，号石民，崇祯中佐孙承宗军务，历官副总兵。茅氏处于明末农民起义军节节胜利之时，明朝官兵无能为力，他便建议，“用宣、大降丁剿之。因谓唐黄巢发难时，沙陀五百，即能歼其众。而唐人疑不肯用，迄至亡国。故叙录其事，冀鉴其祸而用己说。其大旨见自序中。……书中所载，始于唐僖宗乾符元年（874年）王仙芝作乱，迄于中和四年（884年）平黄巢。”（《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平巢事迹考》本明茅元仪所撰，而曹溶却在《学海类编》中误题为宋人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盖溶为狡黠书贾所给”，并非曹氏有意造伪。至于陆烜，则是沿袭曹溶之误以讹传讹，称为元人抄本是失考致谬。

茅氏《平巢事迹考》今存。因其书“皆全剿《资治通鉴》之文”（《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且多有疏略，故无大价值。

《碧溪丛书》 八卷。自他书节抄。不著作者名氏。

该书《四库全书》未收，只列入《史部·杂史类存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价该书说：“不著编辑者名氏，诸家书目亦不著录。其目凡八：曰吴武安公《功绩纪》，记吴玠战功；曰蔡歪（案歪当作脩）《北狩行录》，记从徽宗入金事；曰万俟卨《皇太后回銮事实》，记韦太后南归事；曰《顺昌战胜录》，记刘琦遇金兵事；曰洪皓《松漠记闻》，记金国事；曰洪皓《金国文具录》，记宇文虚中为金定制事；曰湘水樵夫《绍兴正论》，记不附秦桧和议人姓名；曰杨尧弼

《伪豫传》，记刘豫僭逆事。其书皆删节之本，盖书贾从《说郛》中抄合，伪立此名者也。”由于该书各篇内容均从《说郛》中摘录而来，无新材料，价值不大，因而学者多不重视。

清修《四库全书》之后，该书既没有被收入大型丛书，也未见单刻本刊行，各家书目也多不著录。不过该书并未亡佚，北京图书馆古籍善本室现尚藏有该书清抄本，共八卷八册。

《南迁录》一卷。有伪造疑问。原题金通直郎秘书省著作郎骑都尉张师颜撰。

《宋史·艺文志》著录有张师颜《金虏南迁录》一卷，当为一书。宋罗大经《鹤林玉露》说：“金兀术知南兵日强，惧不能当，乃阴与桧约，纵之南归，使主和议。厥后金人徙汴，其臣张师颜者作《南迁录》，载孙大鼎疏，备言遣桧间我以就和好，于是桧之奸贼不臣，其迹始彰彰矣。”罗氏此说，认为《南迁录》即张师颜所撰。但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却说：“顷初见此书，疑非北人语，其间有晓然傅会者。或曰‘华岳所为也’。近扣之汴人张总管翼，则云‘岁月皆牴牾不合’，益证其妄。”

关于《南迁录》之真伪，宋人意见即发生分歧，后人也未能取得一致。清四库馆臣支持陈振孙的观点，并有所阐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南迁录》“记金爱王大辨叛据五国城，及元兵围燕，贞祐迁都汴京之事。按《金史》世宗太子允恭生章宗，而夔王允升最幼。今此书乃作长子允升，次允猷，次允植；允升、允猷以谋害允植被诛，而允植子得立为章宗，世次俱不合。又称章宗被弑，磁王允明立为昭王；磁王又被弑，立潍王允文为德宗；德宗殂，乃立淄王允德为宣宗，与史较多一代，尤不可信。至《金史》郑王允蹈诛死绝后，不闻有爱王大辨其人。所称天统、兴庆等号，《金史》亦无此纪年。舛错谬妄，不可胜举。故赵与峕《宾退录》、陈振孙《书录解题》皆断其伪。振孙又谓‘或云华岳所作’，岳即宋殿前司军官，

尝作《翠微南征录》者。今观其书所言，乱金国者章宗、大辨，皆赵氏所自出。又谓‘大辨初生，其母梦一人乘马持刀称南绍兴主遣来’云云，盖必宋人雪愤之词，而又假造事实以证佐之，故其牴牾不合如此。或果出岳手，未可知也。罗大经《鹤林玉露》以遣秦桧南还事见此书所载张大鼎疏，而证其可信，未免好异。”清钱大昕也说：“其书世宗年号曰兴庆（兴庆四年，世家晏驾），章宗号曰天统（天统四年，诛郑王允蹈），而泰和至十四年，泰和之后，有天定，皆与《金史》不同。又称章宗与磁王允明皆被弑，潍王允文嗣立五年而殁，淄王允德继之，乃南迁汴，与正史全不相应。直斋亦称其岁月抵牾，想是宋人伪造也。”（《竹汀日记抄》）

但是，近人胡玉缙对认定《南迁录》之伪尚存疑问。胡氏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补正》中指出，丁丙《善本书室藏书志》有旧抄本《金国南迁总略》一卷，即是书。其中载有元大德丙午年（1306年）泲西梅隐浦元玠识语四则说：“从张升之结忘年交，谈宋、金废兴始末，出一编曰：‘此大金秘书省文字，我家祖父之所传也。’于是假抄以为宝玩。后因《金志》刊行，与此书较，事语颇同。而年号各殊，未审孰是？以元玠推之，想当时南迁，张秘书亲随乘舆，晨夕执笔，而其所记，岂有舛误？《金志》非本国史，出于南官进宋之书，中间或误，未可知也。”对浦元玠之说，《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及钱氏《日记抄》不知何故，均未加以考辨。另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提及：“然《金史》所载：‘宣宗见浮碧池有狐相逐而行，遂决南迁之计。’其事实本此书，不知元时修史者又何所见而采用之也。”

由此看来，论证《南迁录》之伪的证据虽言之成理，但还有未释之疑，尚有进一步考据之必要，故不必急于使该书之伪成为定讞。

该书今存，见于《学海类编》、《丛书集成初编》等丛书，亦有明抄本存世。

《平宋录》 三卷。误题作者。原题元平庆安撰。

该书一名《大元混一平宋实录》，又名《丙子平宋录》。书前有元大德八年（1304年）邓锜、方回、周明三篇序。该书本元刘敏中撰。敏中字端甫，号中庵，章丘（今属山东）人，武宗时官翰林学士承旨，著有《中庵集》等书。《平宋录》原题杭州路司狱燕山平庆安撰，实为刊刻未加详究之误。对此清四库馆臣有明确论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此书黄虞稷《千顷堂书目》以为刘敏中作。今案周明《序》，称平庆安请于行省，奏加巴颜封谥，建祠于武学故基武成王庙之东，且侵梓王行实行于世。后又有大德八年（1304年）甲戌月燕山平庆安开版印造《平宋录》一行，俱不言新著此书。是此书实刘敏中所撰，庆安特梓刻以传。后人以其书首不题敏中姓名，未加深考，遂举而归之庆安耳。”

该书内容，卷一、卷二记元丞相伯颜率兵于至元十一年（1274年）九月至十三年（1276年）五月平宋，及宋幼主北迁之事。与《元史·伯颜传》所载大致相符，但亦有可补史阙或据以考证史事之处。卷三为《大丞相贺表》、《贺表》、《赐宋王诏》，以及追赠河南路统军郑江事，均为正史所未备，颇足以资参考。由于《平宋录》多有《元史》未载的资料，其史料价值应该给予足够的重视。不过，该书对伯颜多有溢美之词，于元兵乱杀无辜等事均无记载，这也是应该指出的。

该书今存，见于《墨海金壶·史部》、《守山阁丛书·史部》、《碧琳琅馆丛书·乙部》、《丛书集成初编·史地类》、《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第九辑等。

《国初礼贤录》 一卷。伪题作者。原题明刘基撰。

刘基字伯温，青田（今属浙江）人，元末进士，曾任江西高安县丞、江浙儒学副提举，不久弃官隐居。元至正二十年（1360年）到应天（今江苏南京），劝朱元璋脱离韩林儿，独树一帜，并为筹划用

兵，参与机要。朱元璋称帝建立明朝，任他为御史中丞兼太史令，封诚意伯。死后谥号文成。刘基能诗善文，著有《诚意伯集》二十卷及多种其他著述，是明初一大文学家。由于刘基名气较大，有人便将《国初礼贤录》托名于他，其实刘氏并非真正的作者。正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说：《明史·艺文志》、明末黄虞稷《千顷堂书目》著录该书时都为刘基撰，然而《国初礼贤录》中“所载即明太祖任用（刘）基及叶琛、章溢、宋濂四人事。且有基驰驿归里，居家一月而薨之文。则非基所作审矣。其中纪述多与史传相合，无他异同。又基、溢皆载其卒时事，而宋濂得罪徙蜀事则无之，叶琛事迹亦甚寥寥，盖后人杂采成书，故详略不同如此也。”

该书今存，见于《金声玉振集·考文》、《影印元明善本丛书十种·纪录汇编》、《胜朝遗事初编》等丛书中。由于该书是杂采节录他书而成，没有新的材料，故价值不大。

**《北征事迹》** 一卷。或误题作者。明袁彬撰。

袁彬字文质，江西新昌（今宜丰县）人。正统末年以锦衣校尉随从明英宗北征，护蹕南归后，官至掌锦衣卫都督僉事，后又升任前军都督。宪宗初年，下诏征询英宗北征事迹，袁彬撰文“具述本末上之，宣付史馆”，此即《北征事迹》的由来。“书中首尾，皆用题本之式。末有成化元年（1465年）七月二十二日所奉谕旨，盖即当时录进本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一般认为，《北征事迹》作者就是袁彬。《明史·艺文志·杂史类》也著录为：“袁彬《北征事迹》一卷。”可是，明末黄虞稷《千顷堂书目》著录该书却说“一作尹宣撰”，不知以何为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为，黄氏之说“似不然也”，但未举出证据加以反驳，故尚须存疑。

该书今存，被《金声玉振集》、《说郛续》、《借月山房汇抄》、《豫章丛书》、《泽古斋重抄》、《丛书集成初编》、《景印元明善本丛书十种》等多部丛书收入。该书中内容与明刘定之所撰《否泰录》大



略相似，而又互有出入；与《明史》所载亦有不同处，因而可作为研究英宗北征史实的参考书。对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曾举出数例：“如《否泰录》有正统十四年（1449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额森遣使求索大臣迎驾；及景泰元年（1450年）正月初七日，英宗书至求索大臣来迎二事，此书皆未载。又《否泰录》称，天顺元年（1457年）七月初一日，李实、罗绮、马显等至额森营；十三日见英宗，而是书载在五月内。《明史》本纪则载在六月。其他与《明史》异者，若喜宁等烧毁紫荆关，杀都御史孙祥事，此书在正统十四年（1449年）九月，而《明史》则在十月。”袁彬在英宗北行期间一直跟随左右，其见闻当较为可靠。不过，袁氏是在事隔十余年后追记其事，与他书记载有异处，也不排除有记忆失误的可能。正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说：“彬日侍英宗左右，其见闻当独真。而所记与他书辄有异同，岂其书上于成化元年（1465年），距从征之年前后凡十有七载，诸所记忆或有疑阙欤？”总之，《北征事迹》所载与他书不同处，不管孰是孰非，至少可备一说，其史料价值是显而易见的。

**《明倭寇始末》** 一卷。录自他书。清谷应泰撰。

谷应泰（事迹参见《明史纪事本末》条）曾作《明史纪事本末》，将明代近三百年历史，分成八十专题，每题一卷，自为起迄。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史部·杂史类存目》著录《明倭寇始末》所说，该书就是《明史纪事本末》中的一卷，是由“书贾抄出以给收藏之家者也”。

该书今存，见于《学海类编·集余二》和《丛书集成初编·史地类》等处。由于《明倭寇始末》完全是从《明史纪事本末》中节录抄出，而《明史纪事本末》仍完整存世，所以该书除了可以作为揭露书贾牟利手段的例证外，内容本身并无多大价值。

## (六) 传记类

《列女传》 八卷。误题作者。且有后人增益。题汉刘向撰。

刘向本名更生，字子政，沛（今属江苏）人。自汉宣帝至成帝时历任郎中、给事黄门、散骑谏议大夫、散骑宗正给事中、光禄大夫、中垒校尉等。成帝时天下图书散乱，派人在各地搜求遗书，集中于秘府，命他负责整理校勘工作。

《列女传》即刘向所校群书中的一种。刘向说：“臣向与黄门侍郎歆所校《列女传》，种类相从为七篇，以著祸福荣辱之效，是非得失之分，画之屏风四堵。”（《初学记》二十五引《七略别录》）班固也说：“向以为王教由内及外，自近者始。故采取《诗》、《书》所载贤妃贞妇，兴国显家可法则，及孽嬖乱亡者，序次为《列女传》凡八篇，以戒天子。”（《汉书·楚元王传》）近人罗根泽亦认为：《列女传》“刘向时已有成书，已有定名，故刘向得读而校之，其非作始刘向。”（《〈新序〉、〈说苑〉、〈列女传〉不作始于刘向考》，载《古史辨》第四册）由此看来，古籍中原来就有记载妇女故事的一类书，刘向只是进行了分类编排和校勘工作，并非真正的作者。因而，自《隋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旧唐书·经籍志》，以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均著录为刘向撰著，有失妥当。

《列女传》在《隋书·经籍志》中著录为十五卷，标明刘向撰，曹大家（班昭）注。又有《列女传颂义》一卷，刘歆撰。对此，宋代曾巩《列女传序》说：“《隋书》及《崇文总目》皆十五篇，曹大

家注。以《颂义》考之，盖大家所注，离其七篇为十四，与《颂义》凡十五篇，而益以陈婴母及东汉以来凡十六事，非向本书然也。嘉祐中集贤院校理苏颂以《颂义》编次，复定其书为八篇，与十五篇并藏于馆阁。《隋书》以《颂义》为刘歆作，今验《颂义》之文，盖向自叙。又《艺文志》有颂图，明非歆作也。”依曾氏所说，《列女传》屡经传写，并为后人增益，到宋代已经不是原来的本子了，而出现了分篇各异的不同版本。至于《颂义》，曾氏否定了《隋志》说法，认为是刘向所作，并得到了后代学者的认可。

今天传世的《列女传》，是经过宋代王回重新编订的本子。今本分为《母仪》、《贤明》、《仁智》、《贞顺》、《节义》、《辨通》、《孽嬖》七类，每类一卷，每卷十五人。共七卷一百零五人。原《颂义》分别附于每卷之后。无颂义之文及刘向之后的妇女共二十传，另作一卷，附于最后，称《续列女传》。

《列女传》收入《四部备要》、《四部丛刊》、《丛书集成初编》等多种丛书，分卷相同，只是后两种丛书书名为《古列女传》。该书记载了从上古至汉代一百多位妇女的言行，其中凡具有通才卓识、奇节异行的女子多有所述，颇可与其他史传相互参考。该书不仅在传记史籍中有一定地位，而且创立了重视妇女历史地位的先例，对后世颇有影响。其后，《汉书》有了《元后列传》，《后汉书》专设了《列女传》，许多史书也都有了记载妇女活动的专栏。另外，《列女传》叙事简净，文笔朴素，对后世文学也有一定影响。

**《赵飞燕外传》** 一卷。全书伪。题汉伶玄撰。

该书之末有伶玄《自序》，称：“字子于，潞水人。由司空小吏历三署，刺守州郡，为淮南相。其妾樊通德为樊嫫弟子不周之子，能道飞燕姊弟故事，于是撰赵后别传。”该书《隋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等均未著录。《宋史·艺文志》才著有《赵飞燕外传》一卷。宋代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都提及

该书。晁、陈二人相信该书为汉伶玄所撰，其依据有二，即“通德拥髻等事，文士多用之。而祸水灭火一语，司马公载之《通鉴》矣”。（《直斋书录解題》）不过，陈振孙也提及：当时即有人认为《赵飞燕外传》是伪书。

明代胡应麟对该书抱怀疑态度，指出该书有些内容“当是后人有加”。（《四部正讹》）清姚际恒则认定，“此自好事者为之”。（《古今伪书考》）《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经过分析，确认了《赵飞燕外传》是伪书无疑。四库馆臣的理由如下：其一，书末《自序》“其文纤靡不类西汉人语。序末又称：‘玄为河南都尉时，辱班彪之从父躄，故彪续《史记》不见收录。’其文不相属，亦不类玄所自言”。其二，书后“又载桓谭语一则，言更始二年（24年）刘恭得其书于茂陵卞理，建武二年（26年）贾子翊以示谭。所称埋藏之金滕漆匱者，似不应如此之珍贵。又载荀勖校书奏一篇，《中经簿》所录今不可考，然所校他书无载勖奏者，何独此书有之？又首尾仅六十字，亦无此体。大抵皆出于依托”。其三，书中所叙“闾帗嫫褻之状，嫫虽亲狎，无目击理。即万一窃得之，亦无娓娓为通德缕陈理，其伪妄殆不疑也”。

对晁公武、陈振孙信《赵飞燕外传》为真的依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作了较有力的辩驳：“陈振孙虽有或云‘伪书’之说，而又云：‘通德拥髻等事，文士多用，而祸水灭火之语，司马公载之《通鉴》。’夫文士引用，不为典据。采淖方成语以入史，《通鉴》之失；乃援以证实是书，纒繆殊甚。且‘祸水灭火’，其语亦有可疑。王懋竑《白田杂著》有《汉火德考》曰：‘汉初用赤帝子之祥，旗帜尚赤。而自有天下以后，仍袭秦旧，故张苍以为水德。孝文帝时，公孙臣言当改用土德，色尚黄，其事未行；至孝武帝改正朔，色尚黄，印章以五字，则用公孙臣之说也。王莽篡位，自以黄帝之后，当为土德，而用刘歆之说，尽改从前相承之序，以汉为火德。后汉重图

讖，以赤伏符之文，改用火德。班固作志，遂以著之《高帝纪》。而后汉人作《飞燕外传》，（按懋竑此语，尚以此传为真出伶玄，盖未详考。）有祸水灭火之语，不知前汉自王莽、刘歆以前未有以汉为火德者，盖其误也’云云。据此，则班固在莽、歆之后，沿误尚为有因，淳方成在莽、歆之前，安得预有灭火之说？其为后人依托，即此二误，亦可以见。安得以《通鉴》误引，遂指为真古书哉？”经《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证，《赵飞燕外传》之伪当无疑义，只是造伪者因缺记载，已难确考。

该书又名《赵后外传》、《飞燕外传》，被收入多种丛书，如《汉魏丛书》、《绿窗女史》、《说郛》、《五朝小说大观》、《古今逸史》、《鲍红叶丛书》、《无一是斋丛抄》、《汉魏小说采珍》等。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记飞燕姊妹始末，实传记之类，然纯为小说家言，不可入之于史部”，而列入《小说家类》之后，学者多将《赵飞燕外传》当小说看待。因而，该书虽然不能作为研究西汉历史及赵飞燕其人的史料，但把其当作文学作品看待，在中国古代文学史上倒可占有一席之地。

《高士传》 三卷。疑有增益。晋皇甫谧撰。

皇甫谧字士安，自号玄晏先生，安定朝那（今甘肃平凉）人，汉太尉皇甫嵩之曾孙。曾经被举为孝廉，但并未应征做官，而是博综典籍百家之言，以著述为务。《高士传》即其著作之一。该书《隋书·经籍志·杂传类》著录为六卷，《旧唐书·经籍志·杂传类》著录为七卷，《新唐书·艺文志·杂传类》则著录为十卷。上述三志另外还著有虞盘佐《高士传》二卷，嵇康《高士传》三卷（一为八卷）。《宋史·艺文志》也有皇甫谧《高士传》十卷。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中皇甫谧《高士传》仅为三卷。可见历代书目著录该书，卷数出入较大。另外，该书所载人物数量也其说不一。今本《高士传》有皇甫谧自序，说：“采古今八代之士，身不屈于王公，名不耗于终始，

自尧至魏凡九十余人。虽执节若夷、齐，去就若两龚，皆不录也。”对此“九十余人”之说，清代学者抱怀疑态度，孙志祖即疑为“后人伪撰”（《读书脞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案南宋李石《续博物志》曰：‘刘向传列仙七十二人，皇甫谧传高士亦七十二人。’知谧书本数仅七十二人，此本（指修《四库全书》时江苏巡抚采进本）所载乃多至九十六人。然《太平御览》五百六卷至五百九卷全收此书，凡七十一人，其七十人与此本相同。又东郭先生一人此本无而《御览》有，合之得七十一人，与李石所言之数仅佚其一耳。盖《御览》之无善本，传刻偶脱也。此外，子州支父、石户之农、小臣稷、商容、荣启期、长沮、桀溺、荷蓑丈人、汉阴丈人、颜阖十人，皆《御览》所引嵇康《高士传》之文；闵贡、王霸、严光、梁鸿、台佟、韩康、矫慎、法真、汉滨老父、庞公十人，则《御览》所引《后汉书》之文；唯被衣、老聃、庚桑楚、林类、老商氏、庄周六人为《御览》此部所未载，当由后人杂取《御览》，又稍摭他书附益之耳。考（晁公武）《读书志》亦作九十六人，而（陈振孙）《书录解题》称‘今自被衣至管宁唯八十七人’，是宋时已有二本，窜乱非其旧矣。流传既久，未敢轻为删削。然其非七十二人之旧，则不可以不知也。”清孙志祖《读书脞录》也说：“《续博物志》云‘皇甫谧《高士传》亦七十二人’，而《直斋书录解题》则云‘皇甫谧《高士传》十卷，自被衣至管宁八十七人’，是宋本已不同矣。今本《高士传》止三卷，自被衣至焦先九十一人，卷数少而人数多，盖亦出于后人之增损也。”从上述卷数、所载人物数的多种说法看来，皇甫氏《高士传》已非原本，当有为后人增损之处。

该书今存，见于《古今逸史》、《广汉魏丛书》、《秘书廿一种》、《崇文书局汇刻书》、《龙谿精舍丛书》、《丛书集成初编》、《四部备要》、《景印元明善本丛书十种》等多部丛书。皇甫谧本人不追求功名，其《高士传》也反映了这种思想。正如清张宗泰所说：“其书大

旨薄视富贵，崇奖节义，喜言恬退，不尚进取，虽不尽合于贤圣中正之道，然以救人世奔竞之风，则一副清凉散也。”（《所学集》）因而该书对研究古代不求仕进之“高士”的状况，颇有助益。不过，该书也多有载录失考之处。如张宗泰《所学集》指出：“唯是尧让天下于舜，舜让天下于禹，此夫人而知之者。乃云尧让天下于许由，又让于子州支父；舜让天下于善卷，又让于子州支父，又让于百户之农及蒲衣子。何多让也，将毋借以写高士之襟期，故曼延其说欤？……谓陈仲子将妻子适楚，居於陵，而於陵故县在今长山县南二十里，本齐地，而此似以为楚地也。……《后汉书·夏馥传》，张俭等亡命，经历之处皆被收考，辞所连引，布遍天下，馥所以顿足而叹，谓一人逃死，祸及万家者也。乃删去俭等亡命数语，则馥语为无来历，此亦节录之未得其当者也。”诸如此类，在引用其资料时当注意考辨。

**《高僧传》** 十四卷。或误题作者。南朝梁释慧皎撰。

《隋书·经籍志·杂传类》有《高僧传》十四卷，著录为释僧佑撰。《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也有《高僧传》十四卷，著录为释慧皎撰。同为一书，撰者却有二说，何者正确？近人陈垣认定作者当为释慧皎。陈氏在《中国佛教史籍概论》中说：“《隋志·杂传类》有《高僧传》十四卷，列宝唱《名僧传》后，题释僧佑撰，此今本《隋志》之误也。此书盖即慧皎撰。”接着，陈氏列出四条理由加以说明：（1）何以知此书非僧佑撰？曰僧佑未闻著此书。宝唱为僧佑弟子，此书果僧佑撰，似不应列宝唱书之后。（2）何以知此书为慧皎撰？曰此书卷数与皎书合，皎书本为不满名僧二字而作，今此书列《名僧传》后，故知为皎书。（3）何以知古本《隋书·经籍志》不误？曰两《唐书·艺文志》于唐以前书多同《隋书·经籍志》。今《唐书·艺文志》皆作《高僧传》十四卷，慧皎撰，而无僧佑《高僧传》，以此知古本《隋志》不误也。（4）何以慧皎能误为僧佑？曰慧皎与僧佑皆梁僧。僧佑行辈高，名器盛，著述存者较多。慧

皎所著，存者仅此书，故易误为佑也。陈垣的意见得到了学界普遍的赞同。

慧皎，会稽上虞（今浙江上虞）人，梁武帝时高僧，《续高僧传》卷六有传，但非常简略。《高僧传》编撰的起因，是由于慧皎之前诸家僧传“叙载各异”，而且“前代所撰，多曰名僧。然名者实之宾也，若实行潜光，则高而不名；若寡德适时，则名而不高，本非所纪。高而不名，则备今录。故省名音，代以高字。”（慧皎《序录》）以此撰成了《高僧传》。该书包括本编十三卷，叙目一卷。分为《译经》、《义解》、《神异》、《习禅》、《明律》、《亡身》、《诵经》、《兴福》、《经师》、《唱导》十类，载东汉末至南朝梁初中外僧人二百五十七人，附见二百余人。各卷之末均附有评论。该书为研究古代佛教史的宝贵资料。所载如支道林、竺法深、康法畅、释昙迁及王曼颖等人的事迹，多可补充史书记载的不足，订正史书记载的失误，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此外，书中所记有关西域僧人至内地传讲译经，内地僧人西行求法的事迹，包含了丰富的沿途风土人情和中西交通史的资料。该书为我国现存最早的佛教僧人传记，对后世影响较大。其后唐释道宣的《续高僧传》、宋释赞宁的《宋高僧传》、明如惺的《明高僧传》等，均大致沿用该书体例。为与后来诸书相区别，慧皎《高僧传》又称为《梁高僧传》或《高僧传初集》。

该书今存，有金陵刻经处单刻本及海山仙馆本等。

**《续高僧传》** 三十卷。或误题作者。唐释道宣撰。

《旧唐书·经籍志·杂传类》著录有《续高僧传》两部，一作二十卷，一作三十卷，均释道宣撰。《新唐书·艺文志·释氏类》有《续高僧传》三部，两部作僧道宗撰，三十二卷；一部作道宣撰，二十卷。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续高僧传》三十卷，注云：“唐道宣撰。《艺文志》作道宗。”据晁氏所说，两《唐书》所录为同一书（卷数不同当为版本有异），只是作者列出二人。近人柴德赓认



为，该书作者实为道宣，“道宗乃欧公（欧阳修）原误，欧殆未见原书也。”（《史籍举要》）

道宣，姓钱氏，丹徒（今江苏镇江）人。一说为长城（今浙江长兴）人。先久居终南山，为南山宗之祖师，后受命为京兆西明寺上座。道宣为唐代名僧，曾与玄奘对译佛经，史传称其“持律声振竺乾”，“编修美流天下”。卒于唐高宗乾封二年（667年），年七十二。事迹详见《宋高僧传》卷十四。

道宣《续高僧传》是继梁释慧皎《高僧传》而作。该书所记起自梁天监元年（502年），止于唐麟德二年（665年），共载僧人四百八十五人，又附见二百一十九人。但该书自序称，“始距梁之初运，终唐贞观十有九年（645年），凡一百四十四载”，“正传三百四十一人，附见一百六十人”。可见该书初成于贞观十九年，序即其时所作。此后的二十年又续有所作，补入二百余人。书目或著录为二十卷，或著录为三十卷，今又有三十一卷本及四十卷本，大概即因所据版本不同所致。该书体例仿释慧皎，亦分十类，只是名目略有变动。其类目为：《译经》、《义解》、《习禅》、《明律》、《护法》、《感通》、《遗身》、《读诵》、《兴福》、《杂科》。释道宣于每类之后均有长篇总论，为此书一个特色。慧皎《高僧传》因处于南北朝分裂时期，多述南方诸僧，而记北方诸僧则较为简略。道宣则处于盛唐统一之际，搜集材料较为容易，南北方各地高僧均广为收罗记载。因此，不但慧皎以后的僧人属于载录之列，而且慧皎以前的僧人也多有补充，这就弥补了慧皎书之不足。例如昙曜，为北朝名僧，《高僧传》中仅寥寥数语，《续高僧传》则为之补了一传，具体记载了其凿云岗石窟的事迹。此外，道宣对重要的高僧都力求详载，如玄奘法师传一人即占了二卷。对佛教各派也注意系统记载，如禅宗自祖师达摩，经慧可、僧璨，至四世道信诸大师均收入书内。这些都是研究中国古代佛教史不可或缺的重要资料。由于佛教当时渗透到了政治、经济、文

化各个领域，僧人的活动与整个社会的状况密切相关，因而《续高僧传》的许多内容也可作为研究南北朝及隋唐历史的佐证。

该书今存，有高丽、频伽藏本为三十卷，碛沙藏本为三十一卷，嘉兴藏本及扬州刻本为四十卷。

《梁四公记》 一卷。作者不明。有伪造疑问。原题唐张说撰。

《新唐书·艺文志·杂传类》著录有卢诜《四公记》一卷，其注说：“一作梁载言。”《宋史·艺文志》则著录为梁载言《梁四公记》一卷。宋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中又说：“唐张说撰。案《馆阁书目》称梁载言纂。《唐志》作卢诜，注云：‘一作梁载言’。《邯鄲书目》云：‘载言得之临淄田通’；又云：‘别本题张说，或为卢诜’。今按此书卷末所云田通事迹信然，而首题张说，不可晓也。……载言，上元二年进士也。”上述三种书目，或云卢诜，或云载言，或云张说，作者各持一说。而载言其人，《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称为梁人；《直斋书录解题》却说是“上元二年进士”。我国古代用“上元”年号者有二，一为唐高宗，一为唐肃宗，均在唐代。依陈振孙所说，载言又当为唐人，故其时代亦难确定。到了明代，该书作者又增了沈约一说。胡应麟在《四部正讹》中指出：“《梁四公记》今载《太平广记》中。撰人或曰沈约，或曰张说，又称梁载言。”胡氏说，“余考《隋志》无此书，盖唐人伪撰，托之沈约、张说者也。”胡氏根据书目载录情况及撰人众说纷纭的状况，认为该书为伪书，是有一定道理的。

《梁四公记》今存，《说郛》卷一百十三收入。其内容，记梁天监年间，有名为蜀闾、鬻杰、戮黠、仇肾的四公谒见梁武帝，占卜献卦，谈天说地的事。宋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中说：“其所记多诞妄，而四公名姓尤怪异无稽，不足深辨。”今观其书，确如陈氏所说。例如，书中曾记“杰公尝与诸儒语及方域”，“云东至扶桑，扶桑之蚕长七尺，围七寸，色如金，四时不死……西北无虑万里，有

女国以蛇为夫……北至黑谷之北，……有兔大如马，毛洁白长尺余，有貂大如狼，毛纯黑亦长尺余……”。这些内容均荒诞不经，且其他记载也大多如此。因此，该书从史料角度看，是没有什么价值的。不过，如将该书内容视为神话小说，对研究古代文学或可参考一二。

《卓异记》 一卷。作者不明。有伪造疑问。原题唐李翱撰。

《新唐书·艺文志·小说家》著录有陈翱《卓异记》一卷，注云：“宪、穆时人。”又有裴紫芝《续卓异记》一卷。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卓异记》说：“唐李翱撰。或题云陈翱。开成中在襄阳记唐室君臣功业殊异者二十七类。”《宋史·艺文志·小说家》则既著录有李翱《卓异记》一卷，又著录了“陈翰（一作翱）《卓异记》一卷”。查现存古籍，《百川学海》、《顾氏文房小说》、《历代小史》、《宝颜堂秘笈》、《说郛》、《五朝小说大观》、《四库全书》、《唐人说荟》、《唐代丛书五种》、《逊敏堂丛书》、《丛书集成初编》、《景印元明善本丛书十种》等十余部丛书都收有《卓异记》，考其内容实为一书。《宋史·艺文志》分为二书，显然属于误录。而且李翱、陈翱都不大可能是《卓异记》的作者。对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李翱为贞元（唐德宗年号，785—805年）、会昌（唐武宗年号，841—846年）间人，陈翱为宪（唐宪宗，806—820年在位）、穆（唐穆宗，821—824年在位）间人，何以纪及昭宗（889—904年在位）？其非李翱亦非陈翱甚明。”此外，该书还有一些令人生疑之处。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说：“《序》称开成五年（840年）七月十一日，乃文宗之末年，其次年辛酉乃为武宗会昌元年，何以书中两称武宗？则非唯名姓舛讹，并此《序》年月亦后人妄加，而书未及窜改耳。其书皆纪唐代朝廷盛事，故曰卓异。然中宗、昭宗皆已废而复辟，一幽于悍母，一迫胁于乱臣，皆国家至不幸之事，称为卓异，可谓无识之尤矣。又《读书志》称所载凡二十七事，今检其标目仅有二十六条，或佚其一，或中宗、昭宗误合两事为一事，均未可知也。”

不过，尽管《卓异记》作者不明，且有后人妄加之处，但其内容确实均为唐代君臣一些比较特殊的事迹。如记唐中宗《两即帝位》，唐穆宗《三圣子皆登帝位》，张嘉贞《三代为相》，张说《三拜中书》，房玄龄《三十二年居相位》，西平王李晟《子弟四人皆任节度使》等。这些记载，均可供研究唐代历史时参考。

《孔子编年》 五卷。误题作者。原题宋胡舜陟撰。

胡舜陟，字汝明，自号三山老人。绩溪（今属安徽）人。大观三年（1109年）进士。靖康年间官侍御史。建炎中，以集英殿修撰知庐州，累官广西路经略使，封绩溪伯。绍兴十三年（1143年）因事忤秦桧，死于狱。《孔子编年》书首有胡舜陟于绍兴八年（1138年）写的一篇序，说该书是他自静江罢归之日命其子胡仔所撰，并非自己亲手撰作。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著录该书时也说：“新安胡仔元任撰。其父待制舜陟命仔采摭经、传为之。”可见，该书作者署名胡舜陟，是后人误题，作者实为胡仔。胡仔字元任，舜陟子。以父荫授迪功郎，两浙转运司干办公事。曾任建安主簿，官至奉议郎，知常州晋陵县。后居湖州（今属浙江）苕溪，号苕溪渔隐。著有《苕溪渔隐丛话》一百卷行于世。

《孔子编年》是胡仔遵从父命，以《论语》为主，参考《孔子家语》、《史记》、《春秋三传》、《礼记》等书编撰而成。该书辑录孔子言行，起于鲁襄公二十二年（前551年），迄止鲁哀公十六年（前479年），凡七十三年，按岁编排，体例如同年谱。“自周、秦之间，讖纬杂出，一切诡异神怪之说，率托诸孔子，大抵诞漫不足信。（胡）仔独依据经、传，考寻事实，大旨以《论语》为主，而附以他书，其采掇颇为审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因而，该书对研究孔子事迹确有一定参考价值。不过，该书也存在不少穿凿附会之处。正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说：“唯诸书纪录圣言，不能尽载其岁月，仔既限以编年，不免时有牵合。如左氏《襄公三十一年》，郑人游乡校

传，仲尼闻是语也云云。杜预注谓仲尼于是年实是十岁，长而后闻之。知孔子为此言，不当在是年也。仔乃系其事于十岁之下，殊为疏舛。又《礼记·儒行》篇，对鲁哀公云云，则系之六十八岁。不知何所据而云然？此类尤失于穿凿。”故使用该书材料时，要注意分析考辨。

该书今存，有经胡氏后裔胡培翬校注，清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耘经轩刻本行世。

《乌台诗案》 一卷。疑为摭拾，非本书。宋朋九万编。

该书即北宋大文学家苏轼御史台狱词。南宋周必大《二老堂诗话》说：“元丰己未（1079年）东坡坐作诗讪谤，追赴御史狱。当时所供诗案，今已印行，所谓《乌台诗案》是也。”周必大字子充，又字洪道，自号平园老叟，吉州庐陵（今江西吉安）人。绍兴时进士，教授建康府。孝宗时任起居郎、秘书少监、中书舍人等职。淳熙末年，拜右丞相，封济国公。光宗时又封益国公。其为南宋初大臣，又是著述繁富的著作家，距苏东坡时代接近，所说当确。据周必大所记，他曾见到苏轼真迹，但未提及与当时刊印本有异，故南宋初刊本当为全本。据南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著录，《乌台诗案》为十三卷。南宋胡仔《苕溪渔隐丛话》中有该书节录本。据胡氏称，其父舜陟靖康间尝为台端，台中子瞻《诗案》俱在，因录得其本，“视近时所刊行《乌台诗话》为尤详，今节入《丛话》”。胡氏节本亦三卷有奇。到了清代修《四库全书》时，所得编修汪如藻家藏本，仅有一卷。因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胡）仔书所载已为节本，今考《丛话》诸条不过较此本少一二事，其余则条目皆同，则未必仔所见本。（陈）振孙称，九万录东坡下御史狱公案，附以初举发章疏及谪官后表、章、书、启、诗、词，则亦非振孙所见。或后人摭拾仔之所录，稍傅益之，追题朋九万名，以合于振孙之所录，非九万本书欤？”

《乌台诗案》今存，见于《说郛》、《函海》、《忏花盦丛书》、《丛书集成初编》等丛书。另还有明、清抄本存世。该书虽然不是原本，但内容均涉苏轼下御史狱公案，故可供研究苏东坡参考。

《张邦昌事略》 一卷。摘自他书。题宋王称撰。

该书“核其文，即《东都事略·僭伪传》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东都事略》是南宋王偁修撰的纪传体北宋史，以北宋首都开封称东都而命名。其书分本纪、世家、列传和附录（金、西夏等传）四部分。南宋学者洪迈认为它“信而有证，可以据依”，在修神、哲、徽、钦《四朝国史》时曾经参考。《东都事略》有清眉山程氏刊本，现存世，仅摘其一传别行于世，实无意义。正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说：“摘其一卷，别立名目，又改王偁为王称，可谓愈伪愈拙。”

《张邦昌事略》今存，见于《学海类编·史参》。该书除可作为造伪例证外，无大价值。

《孔子论语年谱》 一卷。全书伪。原题元程复心撰。

程复心字子见，婺源（今属江西）人，元代学者。曾潜心钻研三十余年，撰成《四书章图》二十二卷，并因此由赵孟頫举荐，授徽州路教授。清朱彝尊《经义考》曾载程氏《四书章图》，但并未著录《孔子论语年谱》。清钱大昕说：“程鱼门家藏程复心《孔子论语年谱》、《孟子年谱》各一卷，不见于前人著录，或是好事者伪托。”（《十驾斋养新录》）清代四库馆臣对《孔子论语年谱》亦不重视，没有收入《四库全书》，只是列入《史部·传记类存目》，并举出纰漏证明该书为后人伪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是编以《论语》各章分隶于孔子年谱之内，而又杂采《左传》诸事附会之。如云：‘九岁见季札，观乐于鲁。三十五岁以昭公出亡，留齐七年。’此因旁文而牵合孔子者也。又云：‘五十三岁孔子聘齐，执圭鞠躬如也’云云。此因《论语》而妄生旁文者也。又云：‘六十三岁阨于陈、蔡，不得

已浮海至楚。曰：道不行，乘桴浮于海’云云。陈、蔡之间，何由浮海？郢都又岂海道可通？尤梦呓之语，可资笑噱者矣。至所分隶之《论语》，以《子钓而不纲》章为三十一岁，以《子以四教》章、《子所雅言》章、《子罕言》章、《子不语》章、《自行东修以上》章为三十四岁，以《八佾》、《雍彻》诸章为三十五岁，以《君子食无求饱》章为四十三岁，《道千乘之国》章为四十八岁之类，不可殫数。均不知其何所据而云然。复心师朱洪范，友胡炳文，虽亦讲学之家，原不究心于考证，然不应缪妄至于如是。考篇末辨季本《圣迹图考》之妄，本王守仁之弟子，元人何自见其书？殆明季妄人所为，而传录者伪题复心之名欤？”清周广业在清抄本《孔子论语年谱》之末题跋也说：《论语》、《孟子》“二书皆其门弟子所记，非出一手，亦非同时。何从得其年而谱之？年之最著者，《论语》只《十五志学》一章。……欲举全书栉比而鳞次之难矣。加以史传纷揉多所牴牾，袭旧恐失之诬，翻新又恶其凿，故自汉以来注家林立，鲜从事乎此者。……顾其间颇有难强合者。……子见为元名儒，不应有此乖说滋惑后世”。综上所述，《孔子论语年谱》之伪，当无疑义。

该书今存，见于《学海类编·经翼》、《丛书集成初编·史地类》，亦有清抄本存世。该书可供研究古代经学发展史及明代文人习气参考。

**《孟子年谱》** 一卷。全书伪。原题元程复心撰。

该书与《孔子论语年谱》同出，李盛铎木樨轩藏书中有清抄本，二者合为一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复心既作《论语年谱》，更取《孟子》七篇为《编年》。其以某章为某年之言，谬妄与《孔子年谱》相等。其谓孟子邹人，乃陬邑非邹国也。语极辨而不确，亦好异之谈。盖与《孔子年谱》一手所伪撰也。”《孟子年谱》有关孟子里居之说，本樨轩藏清抄本上有清人周广业题跋，作了较具体的评述。周氏跋语说：“谱孟子首言究邹邑人也。孔子生鲁昌平乡陬邑，

即叔梁纥所治地，为故邹城。孟子居去故邹城五十里，孟子曰：‘近圣人之居，如此其甚也。’总论又云，以邑则孔、孟皆邹人，以国孔、孟皆鲁人。无论圣贤，宅里不容牵合，鲁、邾击榦相闻，不必同邑始近也。姑就邹、陬之字言之：《说文》，邹，鲁县，古邾国，帝颛顼之后所封，从邑，刍声；陬，鲁下邑，孔子之乡，从邑，取声。形义迥别，《玉篇》、《广韵》并然。陬旁从邑，不从阜，独《史记》有此体，《论语》自作鄆也。邹字见《孟子》者十，未尝作邛及陬，创辟之论实未知所据。窃谓生卒里居为事易辨，而所系甚大，子见（程复心字）为元名儒，不应有此乖说滋惑后世。”周广业跋语还指出：“观《孟子年谱》后总论，与谭贞默《孟子编年》同，恐有假托。”《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说：“考朱彝尊《经义考》载谭贞默《孟子编年略》一卷，今未见其书。然彝尊所载贞默《自述》一篇，则与此书之《自述》不异一字，疑直以贞默之书诡题元人耳。伪妄甚矣。”总之，《孟子年谱》当为伪书无疑，但具体造伪者已难确考。

该书今存，见于《学海类编·经翼》及《丛书集成初编·史地类》，亦尚有清抄本存世。另外，清代曾有多人撰写了孟子年谱、编年一类的著作行世，在对孟子进行综合研究时，该书亦可备一说。

**《圣贤图赞》** 不分卷。全书伪。

该书清代修《四库全书》时，有两江总督采进本，为摹仁和县学石刻印本，不著刊书人姓名。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该书前有明代宣德二年（1427年）巡按浙江监察御史海虞吴讷《序》，说：“像为李龙眠笔。高宗于绍兴十四年（1144年）即岳飞第作太学。三月临幸，首制先圣赞，后自颜回而下亦撰词。二十六年（1156年）十二月刻石于学。”又称：“旧有秦桧记，磨而去之。”可见此《序》为石刻之题识，并非木印本之序跋。该书颜、曾二子后，均有高攀龙赞，可知为明末或清初刻本。考《玉海》所载，宋高宗于“绍兴十四年（1144年）三月十一日己巳幸太学，览唐明皇及太宗、真宗御



制赞文，令有司取从祀诸赞悉录以进。二十四日乙亥，御制御书《宣圣赞》，令揭于大成殿，刻石颁诸路州学。二十五年（1155年），又制《七十二贤赞》，亲札刻石颁降焉。二十六年（1156年）十二月戊午，廷臣请颁诸州郡学校，从之。”据此，则高宗所撰《宣圣赞》刊石在绍兴十四年，《七十二贤赞》刊石在绍兴二十五年。吴讷《序》说《先圣赞》及《七十二贤赞》俱于绍兴二十六年十二月刊石，显为失误。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该书“所列七十二子，较《史记》及《唐六典》所载七十七人少十人增五人，与《宋史·礼志》所载八十二人则少十人，与唐、宋典制皆异。考《玉海》卷一百十三又云：‘高宗《七十二子赞》去《史记》公良孺、公夏首、公肩定、颜祖、郟单、句井疆、罕父黑、申党、原亢、颜何、公西舆如十一人，增申枏、蘧伯玉、陈亢、林放、琴牢、申堂续六人，遂为七十二人。’与此书人数正合。然《玉海》谓所去十一人内有申党，而此书仍列申党；《玉海》称增申党续，而此书于申党之外乃增申枏（此处依《四库全书总目》中华书局影印本，“申枏”二字恐有误。），互相刺谬。又如颜子、封复九人皆侯，曾参以降六十七人皆伯。宋祥符二年（1009年），赠闵子以下至卜商九人皆公，曾参以下七十二人皆侯。今书标爵皆袭开元。高宗作赞，亦不应近废祥符，而远从唐制。疑非宋之原石。且李公麟（号龙眠居士）北宋人，安得至绍兴中作图？其图画诸贤，多执书卷，即非古简策之制。而樊须名须，即作一多髯像，梁鱣字叔鱼，即作手持一鱼像，尤如戏剧，其妄决矣”。该书四库馆臣认定为伪书，没有收入《四库全书》，只是列入《四库全书总目·史部·传记类存目》。

该书清后书目没有著录。查《中国丛书综录》也未收入各种丛书，大概清之后已经亡佚。

《草莽私乘》 一卷。有伪造疑问。题明陶宗仪编。

该书清修《四库全书》时没有收入，只是列入《四库全书总目·史部·传记类存目》。四库馆臣怀疑该书非陶宗仪所编，属好事者伪托。《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是书凡录胡长儒、王恽、许有壬、虞集、刘因、李孝光、金炯、杨维桢、林清源、龚开、周仔肩、揭傒斯、贡师泰、汪泽民十四人杂文二十首，皆纪当时忠孝节义之作。《王世贞集》有此书跋语云：‘系宗仪手抄。’然孙作《沧螺集》载有《宗仪小传》，纪所作书目有《说郛》一百卷、《书史会要》九卷、《四书备遗》二卷、《辍耕录》三十卷，无此书名。疑好事者依托也。”不过，也有不少学者持相反意见。清陆心源《仪顾堂题跋》说：“《草莽私乘》一卷，题曰‘南村陶宗仪抄辑’。所录凡宋季元初忠臣、孝子、节妇传序二十篇，龚开文集久佚，文信国、陆君实两传藉此以存，程敏政《宋·遗民录》不及此本之善。是书手稿，嘉靖中为王弇州所藏，江阴李贯从王氏录副以传，此册即李如一抄本。”

又《对树书屋丛刻》收入该书，前载清钱谦益识语两则。第二则说：“陶南村辑《草莽私乘》，手稿在王弇州，余访之罔伯丈，则已化为乌有矣。偶与江上李如一谈及，如一云‘家有抄本’，欣然见借。”由上述引文可见，陆心源、钱谦益均认为《草莽私乘》为陶宗仪所编，并非好事者依托。近人潘景郑也说：“陶南村《草莽私乘》一卷，辑录宋末一时忠孝节义之作，其有裨史乘，实非浅鲜！然《南村传》中纪所撰述，独无此书，《提要》疑是后人依托。窃谓掇拾遗闻，自非纂述之可言，南村捃摭之业为富，此当是偶拾见闻，录为斯帙。自弇州跋称，尝见手稿，复行缮写之本，于以见重当世。其为南村手订，可无疑矣！”（《著砚楼书跋》）

该书今存，见于《国粹丛书》第三集、《讹跋廛丛刻》、《对树书屋丛刻》等丛书，亦有清抄本存世。该书保存了宋末元初一些人物资料，有些文章已不见于他书，因而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可供研究宋元之际历史参考。

《宗圣志》 十二卷。有增益。题明吕兆祥撰。

该书为曾参宗裔世谱。曾参，又称曾子，字子舆，春秋时鲁国武城（今山东费县）人，孔子的弟子，以孝著称。据说他一日三省其身，悟一贯之旨，述《大学》，作《孝经》，并以其学说传授子思，为先秦名儒。元代至顺元年（1333年）加号为“宗圣公”。在山东嘉祥县城南南武山南麓有曾子祠庙，明弘治十八年（1505年）曾重加修建。嘉靖年间，明世宗“诏录其后为五经博士世袭。求得其裔孙贤粹居江西之永丰，令还嘉祥，世守祠庙。”（《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由于“历代崇礼本末，记载未备”（同前），明曾承业始撰《宗圣志》，后又由吕兆祥续修完成。该书十二卷，卷一为《像图志》，卷二为《世家志》，卷三、卷四为《追崇志》，卷五、卷六为《恩典志》，卷七、卷八为《事迹志》，卷九至卷十二为《艺文志》。清修《四库全书》时未收其书，只列入《四库全书总目·史部·传记类存目》。四库馆臣认为，当时所见浙江汪启淑家藏本，并非吕兆祥原本，而有后人增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书成于崇祯中，而《世家志》述其谱系，乃载及国朝康熙中事；《恩典志》内亦载及顺治初年。不知何人所增，盖非尽兆祥之旧矣。”

另外，因吕兆祥《宗圣志》颇多疏漏，到清朝末期，曾国荃搜集家乘碑记，由陈庆年分类编排，王定安加以辨订，重新编成《宗圣志》二十卷。王定安字鼎丞，东湖（今湖北宜昌）人，为曾国藩、曾国荃幕僚二十余年，著有《湘军记》、《曾文正公事略》、《曾忠襄公年谱》等书。经王定安编定的《宗圣志》，分为图像、传记、世系、邑里、述作、祀典、祠庙、林墓、祭告、荫袭、祭田、户役、院第、弟子、私淑、赞颂、旁裔等十七目。该书所记，至清末曾子一族传世七十五代，以山东武城曾氏为东宗，以汉末南迁之曾氏为旁裔。旁裔中载有《曾国藩传》、《曾国荃遗疏》。

该书有光绪十六年（1890年）金陵刻本存世。由于王定安编

《宗圣志》比较完善，而且其书也包涵了吕兆祥所修《宗圣志》的内容，因而王定安书面世后，吕氏之书便不再流行。《宗圣志》不仅是研究曾氏家族的重要文献，而且由于绵延七十余代的家谱著作并不很多，因而对研究谱学也颇具参考价值。

## （七）地理类

《山海经》 十八卷。作者及时代伪。旧题夏禹及益撰。

此书内容主要为民间传说中的地理知识，包括山川、道里、民族、物产、药物、祭祀、巫医等，保存了不少远古的神话传说，是中国最早的一部博大瑰丽的地理著作。山、海指名山大海；经原指经过、经历，初无经典之义。今日称《山海经》犹如《诗经》、《书经》，即有经典之义，这是此书流传中逐渐约定俗成的。

关于此书的作者和成书时间，众说纷纭。汉刘歆于其《上山海经表》曰：“《山海经》者，出于唐虞之际。昔洪水洋溢，漫衍中国，民人失据，崎岖于丘陵，巢于树木。鲧既无功，而帝尧使禹继之。禹乘四载，随山刊木，定高山大川。益与伯翳主驱禽兽，命山川，类草木，别水土。禹别九州，任土作贡，而益等类物善恶，著《山海经》。”他认为此书是禹、益所作。《尔雅》、《论衡》、《吴越春秋》也持此观点。北魏酈道元作《水经注》时，发现“《山海经》蕪蕴岁久，编韦稀绝，书策落次，难以辑缀。后人假合，多差远意。然则古经残简，非复完篇。”怀疑《山海经》不是出于一人一时之手。颜之推《颜氏家训·书证篇》曰：“《山海经》禹、益所记，而有长沙、

零陵、桂阳、诸暨，由后人所属，非本文也。”进一步证实《山海经》非禹、益亲撰，而为后人增益所成。《隋书·经籍志》曰：“观书中载夏后启、周文王，及秦、汉长沙、象郡、诸暨，下雋诸地名，断不作于三代以上。”此后，怀疑禹、益说者日益增多。历代学者，有的认为《山经》就是禹书，主要代表是清毕沅、郝懿行等；也有的认为《山海经》是秦汉人所传而后人附益成书，《四库全书》持此观点；还有的认为此书全书都是西汉以后的著作。今人靳生禾从书中内容出发进行考证，诸如从《山经》作者确认“中国”四方有海之原始观念者，其问世当在战国七雄向外发展之前，而《海经》部分显示出非到汉初则不可得的名物。靳生禾据此认为《山经》问世最早，当在春秋末战国初，而《海经》、《大荒经》则成于西汉。

现在学术界较一致的看法是：《山海经》由几个部分荟萃而成，并非出于一时一人之手。但具体看法又有分歧：（1）陆侃如《论山海经的著作年代》指出，《山海经》由三大部分综合而成，三部分内容各成体系，而成书时间互异。《山经》为战国时作，《海经》为西汉时作，《大荒经》及《海内经》为东汉魏晋时作。侯仁之也如此认为。（2）比较《山经》和《禹贡》，顾颉刚认为《山经》早于《禹贡》，其所载山川于周秦河汉间最详最合，故作者之国籍当不外乎此。谭其骧在写作地点上同意顾颉刚的观点，而在写作年代上则认为《山经》成于《禹贡》之后，是秦时方士所作。王成祖认为《山经》在《禹贡》之后，是战国后期的作品。（3）蒙文通和袁柯认为《山经》和《海外经》是一个整体，《大荒经》四篇和《海内经》一篇是一个整体。蒙文通认为《大荒经》和《海内经》一篇是西周时代的作品。袁柯认为：总的说来，《山海经》的著作时代，是从战国中叶到汉代初年，著作地方是战国时代的楚国和汉代初年的楚地，作者是楚国和楚地人。（4）袁行霈认为《山经》是战国初期或中期的作品，《海经》是秦或西汉初年的作品，《大荒经》与《海经》一样，也

是秦或西汉初年的作品。此书既非成于一时一人之手，名称也随着变化。最初，此书只称《山经》。《山海经》之名始见于载籍是司马迁《史记·大宛列传》，载有“至《禹本纪》、《山海经》所有怪物，余不敢言之也”，但照袭其文之《汉书·张骞传》、《论衡·谈天》皆作《山经》，再参以《海经》多汉时地名，《史记》“山海经”的“海”字似是后来版本所羸入。另外，《山海经》原称《山海图》，抑或《山海经图》，因为是书当初是有文有图的，而且是以图为主，文字不过是图的说明或脚注。后来图散失了，只剩下这些说明，书也就成了有文无图的《山海经》。

各代所载《山海经》的篇数也不一样。西汉刘歆《上山海经表》曰：“所校《山海经》凡三十二篇，今定为一十八篇。”《汉书·艺文志》载：“《山海经》十三篇。”《隋书·经籍志》曰：“《山海经》二十三卷。”《旧唐书·经籍志》载：“《山海经》十八卷。”《新唐书·艺文志》曰：“郭璞注《山海经》二十三卷。”袁柯《山海经写作时地及篇目考》，作出如下推测：《山海经》篇目古本为三十四篇；刘向的《七略》以《五藏山经》五篇加《海外》、《海内》经八篇为十三篇，《汉书·艺文志》因之。刘歆校书，乃分《五藏山经》为十篇而定为十八篇，郭璞注此书，复于十八篇外收入“逸在外”的《荒经》以下五篇为二十三篇，即《隋书·经籍志》所本；《旧唐书·经籍志》复将刘歆原本所分的《五藏山经》十篇合为五篇，加海内、外经八篇，《荒经》以下五篇为十八篇，求符刘歆表文所定篇目，即今本。而袁行霈则认为今传之《山海经》的祖本是郭璞注本，原二十三卷。至于后出的郭注十八卷本，则是为了凑合刘歆一十八篇之数，是另行编排之后的面目。

今本《山海经》是由《山经》、《海经》、《大荒经》组成的。全书三万零八百二十五字，《山经》分量最大，占全书近百分之七十。《山经》以周都洛阳为中心，分南、西、北、东、中五个地区，均以

山为纲，以川为目，互为经纬。全书叙述最多的是山岳的走向、里距、特征，水的发源与流向，动植物的形态、性能和治疗功效，矿藏特产的产状、色泽等特点，记载了许多原始地理知识。《山海经》作为中国地理著作的首创，开了地理学结集一派。此书对于地理学征实一派，亦产生深远的影响。《禹贡》导山章之山脉观念，无疑启发于《山经》的山脉布局；而此书所载的动物、植物和矿物的分布，则是各史货殖列传的雏形；所述药物之功用，无疑也是本草医药学之先河。此书对水利和矿物的记载，也是十分珍稀的资料。

《山海经》的注本和版本甚多，较好的有清毕沅的《山海经新校证》、郝懿行的《山海经笺疏》、吴任臣的《山海经广注》，通行本是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出版的袁珂的《山海经校注》以及1985年出版的袁珂的《山海经校译》。而1993年由巴蜀书社出版的袁珂的《山海经校注》(增补修订本)，比上海古籍出版社的版本则更加完备，堪称善本。

《古岳读经》 伪托古人所作。

明代胡应麟《四部正讹》曰：“盖即六朝人踵《山海经》体而贗作者；或唐文士滑稽玩世之文。”其第八卷说的是大禹治淮河、降服无支祁之事。《太平广记》卷四百六十七“李汤”条引《戎幕闲谈》曰：“（唐元和）九年春，（李）公佐访古东吴，从太守元公锡泛洞庭，登包山，宿道者周焦君庐，入灵洞，探仙书，石穴间得《古岳读经》第八卷，文字古奇，编次蠹毁，不能解。公佐与焦君共详读之：‘禹理水，三至桐柏山，惊风走雷，石号木鸣，五伯拥川，天老肃兵，（功）不能兴。禹怒，召集百灵，搜命夔、龙、桐柏千君长稽首请命。禹因囚鸿蒙氏、章商氏、兜卢氏、犁娄氏，乃获淮涡水神，名无支祁。善应对言语，辨江淮之浅深，原隰之远近，形若猿猴，缩鼻高额，青躯白首，金目雪牙，颈伸百尺，力逾九象，搏击腾踔疾奔，轻利倏忽，闻视不可久。禹授之章律，不能制；授之鸟木由，不

能制；授之庚辰，能制。鸱脾桓胡、木魅水灵、山妖石怪，奔号聚绕，以数千载，庚辰以战逐去，颈锁大索，鼻穿金铃，徙淮阴之龟山之足下，俾淮水永安流注海也’。”由此可知，《古岳渎经》系李公佐于唐元和九年（814年），发现于包山之道观。然是否真有《古岳渎经》之书，实很难定论。袁珂认为：“《戎幕闲谈》即李公佐作，所谓‘岳渎经’云云，盖文人故弄狡狴。”假使真有《古岳渎经》之书，亦可能是六朝文人仿《山海经》之作，而非真是远古之书。此无支祁神话流被民间后，逐渐演化为僧伽降伏无支祁或泗洲大圣降伏水母故事。元吴昌龄《西游记》杂剧写孙行者有“无支祁是他姊妹”之语。明吴承恩小说《西游记》叙孙悟空神变奋讯之状，或亦受到无支祁神话的影响。

**《水经》** 三卷。作者疑伪。题汉桑钦撰。

此书是中国第一部记述河道水系的专著。它以水道为纲，每水单独成篇，记述其源流和流经地方，并旁及流经地域的遗文逸事和山川景物。《水经》的作者及成书年代，向称不一。传统的说法是汉桑钦撰，有郭璞和酈道元两家注本；也有人认为作者是晋郭璞。

最早著录《水经》的书是《隋书·经籍志》，“《水经》三卷，郭璞注”，又“《水经》四十卷，酈善长注”，皆不言撰人姓名。《旧唐书·经籍志》作“《水经》二卷，郭璞撰。又四十卷，酈道元注”。《新唐书·艺文志》云“桑钦《水经》三卷，一作郭璞撰。”《唐六典·工部·水部郎中注》称：“汉桑钦《水经》。”杜佑《通典·州郡典九》作“按《水经》晋郭璞注三卷，后魏酈道元注四十卷，皆不详所撰者名氏，亦不知何代之书。”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云：“《水经》四十卷，汉桑钦撰。钦，成帝时人。《水经》三卷，后魏酈道元注。”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云：“《水经》三卷，《水经注》四十卷。桑钦撰，后魏御史中尉范阳酈道元善长注。”

清代学者通过考证书中名物客观上所显示的时代特点，提出了



一些新观点。如阎若璩推翻了郭璞说。戴震否定了桑钦说。胡渭在《禹贡锥指》中指出：“盖钦所撰名《地理志》，不名《水经》。《水经》创自东汉，而魏晋人续成之，非一时一手作。故往往有汉后地名，而首尾或不相应，不尽由经注混淆也。”全祖望认为《水经》成书于东汉初。戴震认为其是三国时作品。《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曰：“《水经》作者《唐书》题曰桑钦，然班固尝引钦说与此经文异，道元《水经注》亦引桑钦所作《地理志》不曰《水经》。观其《涪水》条中称广汉已为广魏，则决非汉时；《钟水》条中称晋宁仍曰魏宁，则未及晋代。推寻文句，大抵三国时人。今既得道元原序，并无桑钦之文，则据以削去旧题，亦庶几阙疑之义云尔。”今人钟凤年又提出《水经》作于新莽时代，理由：一是谷水于后汉建武四年即由河南县引至洛阳，而经文不言引至洛阳，说明此书问世于后汉建武四年之前；二是《睢水经》说“睢水出梁郡鄢县”，梁郡在前后汉俱为国，而鄢县俱属陈留郡，王莽天凤二年由陈留郡度属梁郡，后汉又还陈留，说明此经当作于王莽之时。目前，《水经》一书作者尚无定论，但不出汉魏人所作当可肯定。

据《唐六典》注，此书共载水道一百三十七条，并附《禹贡山水泽地所在》凡六十条。自唐以后，郭璞注本失传，此书遂专附郦道元《水经注》流传，今本只传一百二十三篇。《水经》开创了水志的记述体裁，确立了以水证地的方法。然其内容简单，所记水道繁简不等，且间有错误。

其版本主要有《永乐大典》本、戴震校《武英殿聚珍版丛书》本、王先谦《合校水经注》、张三悦《水经注释地》、杨守敬与熊会贞合撰《水经注疏》等。上海古籍出版社近年又出版了陈桥驿的《水经注》点校本。

**《三辅黄图》** 六卷。作者有疑。旧题六朝无名氏撰。

始著录于《隋书·经籍志》，仅称一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

作三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作二卷，今本为六卷，疑南宋苗昌言校刻时所分。清代所刻，皆为六卷。原本有图，久经散失。今本《三辅黄图》，晁公武在《郡斋读书志》中定为南朝梁、陈间人所作，程大昌《雍录》定为唐肃宗以后人所作。后人多依晁说，认为成书年代不能晚于南北朝，书中亦有后人掺入的后世地名及杂说。

今人陈直在《三辅黄图校证·序言》中认为，此书在古籍中所引，始见于如淳《汉书》注。如淳为曹魏时人，则此书原本应成于东汉末曹魏初。然从原本到今本，内容、文辞变化较大，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如淳、晋灼、张晏、孟康、巨瓚诸人引用以注《汉书》，这是第一阶段；《南方草木状》荔枝条、《水经注》、《文选》李善注、《汉书》颜师古注所引，是第二阶段；中唐时期，用颜师古注增补，并加入《西京杂记》、《拾遗记》等书的内容，这是第三阶段，此时与《元和郡县图志》文字相同尤多。经过多次补缀，今本中原书之成分存在者已属不多。今本《三辅黄图》已有大量唐人补缀的成分，如书中有引唐人之书及坊名者，有引唐县名者，有唐人口气者。此外，今本序言既乏汉魏醇古之气，又无六朝骈偶之体，亦似为唐人所撰。此书主要记载秦汉时期三辅地区（今陕西中部）的城池、宫观、陵庙、明堂、辟雍、郊畤等，间涉周代旧迹。书中条理清晰，各项建筑皆指出所在方位，是研究长安、咸阳一带历史地理的重要资料。

有清孙星衍、庄逵吉等人的校本。1980年陕西人民出版社又出版了陈直的《三辅黄图校证》本。

**《南中志》** 一卷。疑伪。晋常璩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杨慎好撰伪书，此书当亦《汉杂事秘辛》之类也”，怀疑其为藏有此书的明代杨慎所伪托。其实《南中志》是晋代常璩所撰的一部记载南中地区（相当今四川省大渡河以南和云南、贵州两省，晋时属宁州）历史地理状况的地记，也是常

《华阳国志》的组成部分，即第四卷《南中志》。《华阳国志》的前三卷分别为《巴志》、《汉中志》、《蜀志》。《南中志》记载了宁州的历史沿革、名山大川、风俗物产、民族人口等，为后人研究中国古代西南边疆地理及政治史、经济史、民族史等提供了宝贵的史料，且有补于正史记载的不足。编写体例，井然有序。然今本《南中志》与原本《南中志》已有较大差异，原因是南宋李奎校刻《华阳国志》时，曾根据《史记》、《汉书》妄改《南中志》原文所致。

《南中志》随《华阳国志》而流传，版本以刘琳《华阳国志校注》（巴蜀书社）、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上海古籍出版社）为佳。

《湘中山水记》 三卷。有附益。晋朝罗含撰。

此书主要记载了今湖南一带的名山大川等地理概貌。南宋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題》中说：“晋末阳罗含君章撰，范阳卢拯注。其书颇及隋唐以后事，则亦后人附益也。”此书成于晋罗含之手，但在流传过程中有隋唐以后之人增补的内容，故传本已非全是罗含手撰之书了。罗含，字君章，耒阳（今属湖南）人。曾祖罗彦任临海太守，父罗绥任荥阳太守，罗含曾任散骑常侍、侍中、廷尉、长沙相等，谢尚曾称“罗君章可谓湘中之琳琅”。其所撰《湘中山水记》是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重要地记，流传颇广，非常有名。然今已散佚，难见全貌。

《吴地记》 一卷。附后集一卷。疑伪。唐陆广微撰。

因载有唐以后事，清人疑为宋人所作。但从内容看，当出晚唐人手笔，而后人又有所增补。此书记载了唐苏州所领吴、长洲、嘉兴、昆山、常熟、华亭、海盐七县的沿革掌故，兼及赋税、城池、山水、坊巷、桥梁、寺观等事，尤详于州治吴、长洲两县，为后人研究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历史地理提供了重要资料。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传本《吴地记》非陆广微原书，“殆

原书散佚，后人采掇成编，又窜入他说以足卷帙”。又此书还附有后集一卷，对陆广微所作补续唐以后事，且不书撰者名氏，然在其前有题词称：“自唐王郢叛乱，市邑废毁，或传记无闻，或废兴不一，谨采摘县录，据图经选其确实者列于卷后。”卷中所记建置年号止于大中祥符，当系北宋人所作。

《吴地记》今存，主要传本有吴琯校本。

《玉笥山记》一卷。后人有附益。唐朝令狐见尧撰写。

南宋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題》中曰：“唐道士令狐见尧撰。山在新淦。别本又有南唐及本朝事，后人所益也。”可见，《玉笥山记》在令狐见尧完稿流传之后，又经过后人的补窜，故现在此书中不仅有唐朝以前之事，而且还有南唐及宋事的记载。此玉笥山在新淦（今江西新干），位于赣江之畔，而不是位于今湖南汨罗江北岸之玉笥山（又名石帆山），后者系屈原流放并作《九歌》之地。

《山海经图》十卷。图伪。宋舒雅等撰。

《山海经》是中国最早的一部博大瑰丽的地理著作，原本是有文有图，而且是以图为主体，文不过是图的说明或脚注，朱熹、杨慎、毕沅等均持此说。《山海经》在流传过程中，其图散失，后人虽曾补画，如有古图、汉图、梁图之分，然后人之图已非悉是原貌。宋朝舒雅等曾作《山海经图》，然其图实非《山海经》之原图。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载：“雅仕江南，韩熙载之门人也。后入朝，数预修书之选。闽中刊行本或题曰：张僧繇画，妄也。”由此可知，舒雅等《山海经图》在闽中刊行时，还曾被伪托为张僧繇画。传本《山海经》中亦多有附画，然均系后人补画之作，而非原图，且多画异兽仙人之属，已不显示山川脉络了。

巴蜀书社1993年版《山海经》（袁柯校注本）中也有插图二百七十幅，构想奇譎，情趣盎然，然亦非《山海经》之原图。

《历代地理指掌图》一卷。作者伪。旧题苏轼撰。

内容简明，主要绘了从帝喾至宋的四十四幅地图，是现存最早的中国历史地图集。关于此书的作者，向来有多种说法，至今尚无定论。一说不知何人所作。费衎在《梁溪漫志》卷六中道：“今世所传《地理指掌图》，不知何人所作。”又《宋史·艺文志》载，“指掌图二卷”，未注撰人。《中兴馆阁书目》亦云：“指掌图二卷，不知作者，始自帝喾，迄于圣朝，图其疆域，著其因革，刊其异同。”一说是苏轼所作，见赵亮夫序曰：“东坡先生尝取地理，代别为图，目之曰指掌。上下数千百载，离合分并，增省废置，靡不该备。”又《玉海》卷十四云：“苏轼为指掌图，始帝喾迄圣朝，为图凡四十有四。”今传宋明刻本，均作苏轼撰，没有不著名氏的。

一说作者是税安礼，而非苏轼。《朱子语类》卷一百三十八曰：“指掌图非东坡所为。”南宋陈振孙在其《直斋书录解题》中说：“《地理指掌图》一卷，蜀人税安礼撰。元符中欲上之朝，未及而卒。书肆所刊，皆不著名氏，亦颇阙不备。此蜀本有涪右任慥序，言之颇详。”王重民、谭其骧据此推断：正是由于税安礼没有什么名声，书成后“欲上之朝，未及而卒”，遂为蜀中“书肆所刊”，竟“不著名氏”。尽管有任慥序的版本记载作者为税安礼，但不著名氏的版本在被翻刻时，被书肆加上了一个大名鼎鼎的苏轼的署名，此后苏轼便成了许多刻本的署名作者。而任慥作序的版本未能流传下来，税安礼就更不为人所知了。根据前人的著录和分析以及宋刻本图中地名的建置时间，曹婉如进一步推断：《历代地理指掌图》的作者是税安礼，初刊时，图非四十四幅，不注作者，亦无“眉山苏轼谨序”之序。赵亮夫在“桐汭”见到的本子，或已有伪托苏轼所作的序，因此他认为作者是苏轼。赵亮夫说他看到的旧本“字画漫不可考，及加校勘，命工锓木，续有升改，亦并足之”。所以很可能第四十四幅图和见于其它幅图中的个别始建于北宋末年的政区名称，都是赵亮夫增补的。此外，各图因避北宋真宗赵恒讳，凡“恒山”皆改为

“常山”；避北宋仁宗赵祯讳，凡“祯”州皆改为“惠”州。因此，此书确实出于北宋人之手。书中最后的“总论”部分，“桓”字皆缺最后一笔，破体为“栢”，因避钦宗赵桓讳，似也为赵亮夫或南宋人所增补。

此书绘图四十四幅，通过古今对照反映了历代政区变革。无论是印法，还是测绘技术都已达到较高水平。图中所画和图说所述的历代地理区划，虽比不上清顾祖禹的《读史方輿纪要》，却可和南宋王应麟的《通鉴地理通释》、明代人的《地图综要》、《今古輿地图》等相比美。图中有些内容还不见于其它图籍，弥足珍贵。上海古籍出版社于1989年以宋本为底本影印出版。

《輿地广记》 三十八卷。作者疑伪。北宋欧阳忞撰。

此书主要叙述北宋政区沿革，并结合历史故实。一至四卷叙历代疆域，提其纲要；五至三十八卷依路分列宋代郡县，化外州则又附各路之末。晁公武在《郡斋读书志》中曰：“皇朝欧阳忞撰。自尧舜以来至于五代地理沿革离合，皆系以今郡县名。或云无所谓欧阳忞者，假其名以行书耳。”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认为，此书修于政和年间，撰者欧阳忞系著名文学家、史学家欧阳修之族孙。晁公武言此书或系假托欧阳忞撰，证据不足。此书是北宋时代继《太平寰宇记》、《元丰九域志》之后的又一地理总志，全书略古详今，纵横解剖，着重政区，保存了丰实的史料，且有补于《宋史·地理志》，是研究中国古代历史地理的重要参考书之一。

目前传世的唯一善本是清黄丕烈以宋刊本为底本，又以宋抄本补足阙卷的《士礼居丛书》本，后被收入商务印书馆的《丛书集成》。

《吴郡志》 五十卷。有补续。宋范成大撰。

此书又名《吴门志》。吴郡当时称平江府，治所在今江苏苏州。书中分沿革、户口、税租、土贡、风俗、城郭、学校、营寨、官宇、

仓库、坊市、古迹、官吏、水利、人物、宫观、方技、考证、杂咏等三十九门，记载府城尤为详备。南宋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中言道：“参政郡人范成大至能撰。书始成未行，而石湖没。有求附见某事而弗得者，诤曰：‘此非石湖笔也。’太守不能决，藏其书学官。然周益公为范墓碑，述所著书目有焉。及绍定初桐川李寿朋俦老为守，始取而刻之。而书止于绍兴，其后事实俾寮用褚少孙《史记》例补成之。赵南塘履常作序，订其为石湖书不疑。且谓郡士龚颐正、滕晟、周南皆常荐所闻于公者，而龚尤多。”此书是范成大晚年的著作，龚颐正、滕晟、周南三人曾协助他撰写。此书后经汪泰亨补续，而补续部分与原著没有分开，以至发生淆乱。书中还载有范成大死后之事，显为后人所增补。

《吴郡志》是南宋流传至今最早最完整的一部方志，内容丰富，门类合理，特别对于研究南宋时苏州地区经济、文化的发展，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其书曰：“征引浩博，而叙述简核，为地志中之善本。”江苏古籍出版社于1986年出版了《吴郡志》的点校本，约41万字，是此书的通行本。

《高丽记》 宋徐兢撰。摘抄而成。

此书主要记述了今朝鲜半岛一带的历史地理概况等，有一定的史料价值。《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兢别有《高丽图经》四十卷。此本所载即从《图经》中摘抄而成，非两书也。”由此可知，《高丽记》并非徐兢的另一部著作，而仅是从徐兢《高丽图经》中摘抄而成。此书《四库全书》仅有存目，在其它丛书中亦未见著录。

《黄州图经》 四卷。附录一卷。有附益。宋李宗谔撰。

此书是黄州（治所在今黄冈）的地方志，主要记载了今湖北东部一带的历史沿革、行政区划、山川形势、风俗民情、水陆交通、物产贡赋等。南宋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中说：“李宗谔祥符所修《图经》，亦颇有后人附益者。郡守李沈又以近事为附录焉。”此书对

于研究湖北地方史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记古滇说》** 一卷。作者疑伪。宋张道宗撰。

此书记述了今云南一带的历史地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前有嘉靖己酉沐朝弼序，则称道宗为元人。卷末题咸淳元年春正月八日滇民张道宗录。而书中又载元统二年立段信苗实为大理宣慰使司事。颠倒牴牾，猝不可诘。其书大抵阴剽诸史《西南夷传》而小变其文。”该书中记载有金马碧鸡事，称：“阿育王有三子争逐一金马，季子名至德逐至滇池东山获之，即名其山曰金马；长子名福邦续至滇池之西山，忽见碧凤，即名其山曰碧鸡。所谓金马碧鸡之神，即是二子。”《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此进行了批驳：“其说荒诞，与史传尤异。文句亦多不雅驯，殆出臆托。”又说：“书中明言宋兴以北有大敌，不暇远略，使传往来，不通中国，何以度宗式微之时，转奉其正朔？然则非唯道宗时代恍惚难凭，即其人之有无且不可遽信矣。卷首有杨慎点校字，盖即慎所依托，而故谬其文以疑后人欤？”由此可知，《四库全书》编者因其书中载有元朝之事，且内容颠倒牴牾，疑其非宋朝张道宗所撰，而是明杨慎根据正史中《西南夷传》等史料，编摘成书，然后伪托张道宗撰。

**《至道云南录》** 三卷。疑伪。宋辛怡显撰。

此书所记主要在今云南一带。南宋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中说：“左侍禁知兴化军辛怡显撰。李顺之乱，余党有散入蛮中者，怡显往招安之。继驰赐蛮酋，告敕而归，遂为此录。天禧四年自序。或云：‘此书妄也，有莆田壁记无怡显名字。’恐或然。”由此可知，此书完成于北宋真宗天禧四年（1020年）。然疑其为伪书，恐显证据不足。

**《大涤洞天记》** 三卷。后人摘编而成。元邓牧撰。

此书主要记载了大涤山（在今浙江余杭）的宫观、山水、古迹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核其书即牧所撰《洞霄图志》内宫



观、山水、洞府、古迹、碑记五门，而删其人物。每门又颇有刊削，不皆全文。”“盖明初道流重刻时妄以其意删节之而改其名也”。邓牧在宋亡后，隐居于宋朝著名道观余杭大涤山洞霄宫，自称是三教外人，向本山道士孟宗宝搜讨旧籍，并作实地考察，撰成《洞霄图志》六卷，分宫观、山水等六门，今存，《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著录。而此邓牧《大涤洞天记》乃是后人摘录邓牧《洞霄图志》而成，并少了人物一门，由原六门变成五门。此书亦存，见《道藏·洞神部·谱录类》，又见《道藏举要》第七类。

《**华岳全集**》 十三卷。后人续补而成。明李时芳撰。

此书主要记载了五岳之一的西岳华山（在今陕西）一带的地理特点、风土民情及特产、诗文等，有利于人们对该地区进一步研究和开发。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载：“旧本题华阴县知县李时芳撰。今按时芳之本，《千顷堂书目》作十卷，乃嘉靖四十一年所修。至万历二十四年汝州张维新为潼关道副使，以时芳书多舛错，与华阴县知县贵阳马明卿重加诠叙。前载图说形胜物产灵异封号，后载艺文，增成十三卷。前有巡抚贾待问序及维新自序，述之颇详，题时芳所撰误也。后六年壬寅知县河间冯嘉会又增文数篇，亦注于书内。至所载国朝祭告之文，与宋琬、蒋超诸人之诗，则莫知谁所续入。考其中多有潼关道溧阳狄敬姓名，意者即敬所增欤？”可见，此书李时芳初成时为十卷，后经数人重撰增补，今本已有十三卷，故此书撰者已非李时芳一人，还应包括张维新、马明卿、冯嘉会等。

《**朝鲜杂志**》 一卷。明董越撰。摘抄而成。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是书繁碎无体例，以越所撰《朝鲜赋》校之，皆赋中越所自注。盖好事者抄出别行，伪立名目，非越又有此书也。”由此可知，此书实为董越《朝鲜赋》中的自注，而非新著。书中主要记述了今朝鲜半岛一带的历史地理等，史料较为丰富。

此书收入《玄览学丛书》。董越曾于明弘治元年（1488年）正月奉使至朝鲜，五月还京。其所作《朝鲜赋》信而有征，并仿谢灵运《山居赋》体例，自为之注。《朝鲜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录。

**《山左笔谈》** 一卷。作者疑伪。题明黄淳耀撰。

此书主要记载了今山东一带的地理形势及海运、防倭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是编所纪皆山东风土、形势、山川、古迹及海运、备倭诸事宜，征引拉杂，殊鲜伦理。案淳耀生平未尝游山东，所著《陶庵集》内亦无此书名。此本见曹溶《学海类编》中，疑亦出伪托也。”然此书记载山川古迹较为详备，分析备倭事宜亦属得体，有一定的史料价值。此书今存，见《丛书集成初编·史地类》。

**《京东考古录》** 一卷。摘录成书。清顾炎武撰。

此书主要对今河北一带的山川、城池、陵庙等地名及前代史书中有关地名的许多记载进行了考证、辨误，为后代统一地名并保证地名的正确性提供了基础。《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载吴震方《说铃》中。其文皆见炎武所撰《日知录》及《昌平山水记》，殆震方剽取别行，伪立此名也。”由此可知，此书非顾炎武之新著，而是后人根据顾炎武《日知录》等书摘编而成。此书今存，《丛书集成初编·史地类》有载。

**《别本坤輿外纪》** 一卷。摘编成书。清南怀仁撰。

此书记载了世界各地的怪鸟异兽，以及珍奇的花草树木、海族、海产和自然景观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载吴震方《说铃》前集中，按怀仁《坤輿外纪》别有全本，此本摘录其文，并删其图说，乃丛书之节本，犹明季坊刻窜乱古书之陋习也。”此书和南怀仁《坤輿图说》下卷中的部分记载亦颇相似。由此可知，收入吴震方《说铃》丛书中的《别本坤輿外纪》并非南怀仁之新著，而是根据南怀仁《坤輿外纪》、《坤輿图说》等书摘编而成的著作。

## (八) 职官类

《唐六典》 三十卷。作者与注者皆伪。旧题唐玄宗撰，李林甫注。

据玄宗所拟理（即治，避高宗讳）、教、礼、政、刑、事“六典”为书名。开元二十六年（738年）成书。记唐官制。首列三师、三公，次尚书、中书、门下、秘书、殿中、内侍诸省，于尚书省下分叙六部，以象周礼六官，以下仍按现行编制，依次列九寺、五监、十二卫、东宫属官、地方三府、都督、州县、都护等目。均载其职司、官佐、品秩及章程、令式，并注周秦至唐朝诸官沿革。全书近三十万字，注文约占三分之一。凡唐初至开元官制建置及其渊源，均详于此编。书中间或涉及户等、科差、绢布、贡赋、职田、公廨田、屯田、弘骑、团结兵、兵募等经济、军事情况，亦多有参考价值。书中颇有矛盾错载，间有重复与疏漏。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云：“《唐会要》载开元二十三年九龄等撰是书，而《唐书》载九龄以开元二十四年罢知政事，则书成时九龄犹在位。后至二十七年，林甫乃注成独上之。宋陈騏《馆阁录》载书局有经修经进、经修不经进、经进不经修三格。说与九龄皆所谓经修不经进者。卷首独著林甫，盖即此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七十九《史部·职官类》）实则此书先后由徐坚、张说、萧嵩、张九龄、李林甫主修，正文与注文同时编辑。唐开元十年（722年）徐坚等奉诏编撰。开元二十六年（738年）编成草稿，次年完成注解，

由李林甫领衔奏上。

国内善本有南宋绍兴间温州州学十五卷残本、明正德本、嘉靖本，通行本有清扫叶山房本、广雅书局本。日本刊本多经校补，以“广池本”为上。玉井是博有《南宋本大唐六典校勘记》。

**《历代铨政要略》** 一卷。全书和作者皆伪。题宋杨亿撰。

历述古代铨选制度的流变。此书为割裂《册府元龟》中“铨政”一门的“总序”而成，作者亦为伪托。《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职官类存目》曰：“此书《宋史·艺文志》不著录，（杨）亿本传亦不载，唯曹溶《学海类编》收之。细核其文，乃《册府元龟》铨政一门总序也，已为割裂作伪。又（杨）亿预修《册府元龟》，而据晁氏的《读书志》，总其事者尚有王钦若，同修者更有钱惟演等十五人，作‘序’者亦有李维等五人，（杨）亿于诸‘序’不过奉敕点窜，何所见而此序出（杨）亿乎？此真随意支配者矣。”此书现收于《学海类编》。对了解古代铨选制度流变情况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官制备考》** 二卷。作者伪。旧题明李日华撰。

《明史·艺文志·职官类》载有李日华《官制备考》二卷。此书记述了历代官制的沿革。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把它列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职官类存目》曰：“是书因明代官制而上溯历代之沿革，大抵取备书启之用，舛漏颇多，不足以备考证。末附文武爵秩数条，并著京外官之称呼，尤未免于舛陋。疑日华未必至此，殆坊贾托名也。”是书对研究古代官制沿革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 (九) 政书类

**《汉官旧仪》** 一卷。作者伪。旧题东汉卫宏撰。

本书主要记述汉朝朝廷的礼仪制度，包括起居、授爵、祭祀等。书后有《补遗》一卷。《直斋书录解题》载有《汉官旧仪》三卷。陈振孙曰：“汉议郎东海卫宏敬仲撰，或云胡广。宏本传作《汉旧仪》四篇，以载西京杂事，不名《汉官》。今唯此三卷，而又有《汉官》之目，未知果当时本书否，《唐志》亦无官字。”《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政书类二》曰：“考梁刘昭注《续汉书百官志》引用《汉官仪》则曰应劭，引用《汉旧仪》则不著其名。《隋书·经籍志》、《唐书·艺文志》作四卷，《宋史·艺文志》作三卷，《书录解题》始作《汉官旧仪》。今案《永乐大典》此卷虽以《汉官》标题，而篇目自皇帝起居、皇后亲蚕以及玺绶之等、爵级之差，靡不条系件举，与卫宏传所云西京杂事相合。又前、后《汉书》注中凡引用《汉旧仪》者并与此卷所载相同，则其为卫氏本书更无疑义。或后人以其多载官制，增题官字欤？”关于此书是否为卫宏所撰，争论仍存在。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称此书为“撰人或误”。此书对了解汉代的礼仪、官制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汉旧仪》** 二卷。全书伪。旧题东汉卫宏撰。

记述西汉的官制、名号职掌、皇帝起居、太子制度等杂事。《隋书·经籍志·仪注篇类》有《汉旧仪》四卷，并作注说：“卫敬仲撰。梁有卫敬仲《汉中兴仪》一卷，亡。”《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

·艺文志·仪注类》均有《汉旧仪》四卷，称卫宏撰。《宋史·艺文志·仪注类》有卫宏《汉旧仪》三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政书类存目一》曰：“旧本题汉议郎东海卫宏敬仲撰。此本书名与《后汉书》宏本传合，而四篇之数仍不合，并与《书录解题》三卷之数亦不相应。其中多引胡广语，广为安帝时人，宏为议郎则在光武帝时，先后相隔六十余年，不应宏书之内先有广名。又时时称‘卫宏曰’，亦必非宏自著书之体。其注中并引及《周礼注疏》，注出郑康成，疏出唐贾公彦，宏益不得见之矣。盖原书久佚，后人从《汉书注》中摘录而成。观其中‘竹宫去坛三里’一句，前后两见，则为杂抄致复无疑矣。”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认为此书为“后人杂录”而成，列为伪书。该书对研究西汉的官制、礼仪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邦计汇编》 一卷。全书和作者皆伪。旧题宋李维撰。

历述古代治国安邦的政策、措施，主要为各朝代在经济管理上设官分职的情况，详今略古。此书为割裂、剽窃《册府元龟》邦计一门的总序而成，作者为伪托。《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政书类存目二》曰：“是书载曹溶《学海类编》中，实《册府元龟》邦计一门之‘总序’。案晁公武《读书志》载修《册府元龟》时预修者十五人，（李）维居第四。又载：‘初撰编叙，诸儒皆作，真宗以体制不一，遂择李维、钱惟演、陈彭年、刘筠、夏竦等付杨亿审定。’其剽窃此叙，诡题书名，而以为（李）维之所撰，盖以此云。”此书现收于《学海类编》第四十册。对了解古代政治、经济发展情况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贡举叙略》 一卷。作者伪。旧题宋陈彭年撰。

历述古代以来举荐士人的制度、措施，对举荐制度的流变作了简要、清晰的概述。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以此书为“剽自他书，漫题撰人”，列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政书类存目一》曰：“（此书）载曹溶《学海类编》中，实《册府元龟》贡举一门之‘总

叙’。以（陈）彭年为作“叙”五人之一，遂题（陈）彭年之名。然原本不言此序出彭年也。”此书现收于《学海类编》第四十二册。对了解古代的贡举制度、流变过程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绍熙州县释奠仪图》 一卷。部分作伪。宋朱熹撰。

全书记述了宋光宗年间州县的释奠仪式的各项内容，具体包括：“首载淳熙六年礼部指挥一通，尚书省指挥一通；次绍熙五年牒潭州州学备准指挥一通，皆具录原文；次州县释奠文宣王仪；次礼器十九图。”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认为此书有附益伪托之处，列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政书类二》曰：“所列两庑从祀位次有吕祖谦、张栻，则其事在理宗以后，又有咸淳三年改定位次之文。检勘《宋史·艺文志》载咸淳诏书，其先儒名数及东西次序与此书一一吻合，与朱子益不相及。盖后人随时附益，又非其原本矣。”此书现收入《指海二集》。对了解宋朝礼仪制度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拯荒事略》 一卷。作者伪。旧题元欧阳玄撰。

此书作者有感于芜湖多水灾，因而收辑历代拯恤荒灾的事例，以作为官府的借鉴。所收共二十二条（原书缺两条），包括“薄征、平糶、矫诏发粟、令增米价”等等。后人据此书所引故事多有荒诞不经之处，因而推断作者欧阳玄为伪托。《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政书类存目二》曰：“是书前有‘自序’，称‘芜湖本南方泽国，比邻数邑，并在水乡。每当春夏之交，阳侯不戢，遂成饥岁。余忝为令长，因辑《拯荒事略》一编’云云，与本《传》称尝知芜湖县语相合。然其书但引故实二十二条，无一字之擘画。其唐天复甲子竹放花结米一条，尤不近理。竹米偶生，非人力可致，采食竹米，亦何需官为经理耶？《学海类编》所载诸书十有五伪，此书殆亦托名于（欧阳）玄也。”此书现收于《学海类编》第四十册。此书对了解古代赈灾措施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元海运志》 一卷。全书与作者皆伪。题明危素撰。

记述元代海上运输的情况，主要为利用海上与河流进行运送粮食的方法、路线、措施。后有“附录”，摘抄了一些其他典籍所载有关元朝海运的文字。此书为后人剽窃他书而成。《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政书类存目二》曰：“是书载曹溶《学海类编》中。验其文，乃丘濬《大学衍义补》‘元海运’一条也。亦不善作伪矣。”此书现收于《学海类编》第四十册。对了解元代的海运情况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盐法考略》** 一卷。全书伪。旧题明丘濬撰。

全书主要为摘录前人关于盐政的论述，其中有吕祖谦、刘彝、马端临等人的言论，最后一节论述当代的盐政措施。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指出此书为“摘录他书”而成，列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政书类存目二》曰：“此二书（指此书与《钱法纂要》）诸家书录皆不载。以其文考之，即（丘）濬《大学衍义补》中之两篇也。曹溶割裂其文，并载《学海类编》中。较其以《元海运志》为危素撰者犹为近实。然摘录巨帙之一篇，即别立新名，亦犹之乎作伪也。”此书现收于《学海类编》第四十册。对了解古代的盐政措施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钱法纂要》** 一卷。全书伪。明丘濬撰。

全书择录前人有关钱政的论述，各条引文后附有按语，最后一节为对当代钱政议论。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称此书为“摘录他书”而成，视之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政书类存目二》有考证，参见前条。此书现收于《学海类编》第四十一册。对了解古代钱政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国赋纪略》** 一卷。作者伪。旧题明倪元璐撰。

全书记述古代以来的赋税政策，共二十三条，如“农桑、草料、盐课、茶课”等等，皆为从古文献中摘抄而成。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怀疑此书为伪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政书类存目二》曰：“是书载古来赋税诸法，每类引故实一条，疏陋万状。必非（倪）元



璐所为，殆亦抄撮类书策略数条，嫁名（倪）元璐耳。《学海类编》所收大抵此类也。”此书现收于《学海类编》第四十一册。对了解古代赋税政策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 （十）史评类

《诗史》 十五卷。作者伪。明顾正谊撰。

此书把历代史事编辑成韵语，并为之作注。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认为此书为“窃他人作”，列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史评类存目二》曰：“钱希言《戏瑕》曰：‘昔尝于太原斋头见云间刻顾氏《诗史》，阅之乃中翰正谊名也。余与王先生相顾惊叹。王先生曰：‘此岂虎头公所能办哉？’后余遇云间，乃知华亭有词人唐汝询仲言者，目双瞽，著成是书，顾氏以三十金诡得之。嗟乎！唐生之文诚贱何至此，甚也！千古不白之冤，俟异世子云者起，故当有定论耳’云云。据此，则是书为唐汝询作，正谊乃买其稿而刻之耳。然是书以列朝纪传编为韵语，各为之注，以便记诵，不过《蒙求》之类，不知正谊何取而窃据之也。”对了解历朝大事以及有关的史论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兀涯西汉书议》 十二卷。作者伪。旧题明张邦奇撰。

此书为采摘西汉故事编订而成，先录《汉书》原文，然后加以点评。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认为此书“误题撰人”，列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史评类存目一》曰：“旧本题明张邦奇撰，实则因霍韬旧稿而增修之。兀涯者，韬别号也。……其书皆摘西汉之

事，撰次年月，先录《汉书》原文，而附以评断。多引明代故事证其得失。盖尝经奏御之书，其每条标‘臣案’者，韜原文；有别标‘侍郎臣张邦奇’者，则续修之文也。”对了解西汉史料以及有关的史论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原书空白页

# 子 部

原书空白页

## (一) 儒家类

《晏子》 八卷。又名《晏子春秋》。作者伪。原题周齐晏婴撰。

内容包括晏婴谏齐景公、答齐景公问等史事。汉司马迁时尚未置疑。西汉刘向校定群籍时，疑其部分内容为后世辩士所作，因其前六篇皆合六经之义，后二篇有所重复，文辞甚异，颇不合经术，似非晏子言。（刘向上《晏子》序）

唐柳宗元认为“晏子为之，而后人接焉”的看法是错误的，提出作者是“墨子之徒有齐人者”，因为墨子好俭，晏子以俭名于世，所以墨子之徒为增高己术而推崇其事。“其旨多尚同兼爱非乐节用非厚葬久丧者”，“又往往言墨子闻其道而称之”。刘向、班固俱列之儒家，柳宗元据此列之墨家。（《柳柳州文集》）近人梁启超基本倾向柳氏的观点，但认为作者非能知墨学者，依托的年代可能不在战国而在汉初。（《饮冰室专集·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薛季宣又以为婴之学实出于墨，因为《孔丛子·诘墨》诸条今均见《晏子书》中。虽然晏婴略在墨翟前，但史角去鲁，实在惠公之时，《吕氏春秋·仲春记·当染篇》载此事。故晏婴能先宗墨子之说。（《浪语集》）

清孙星衍认为该书出于婴之宾客之手。因《晏子》文最古质，疑出于齐之《春秋》。即《墨子·明鬼篇》所引，婴死，其宾客哀之，集其行事成书，虽无年月，尚仍旧名。而且凡称子书，多非自著，本无足怪。（《晏子春秋序》）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编撰者认为，该书类似于唐人所作《魏徵谏录》、《李绛论事集》之流，只是失其编次者姓名。列之儒家，于宗旨不符，列之墨家，于体裁不当，改隶传记，始得其真。（见史部传记类）梁章钜认为，书中如梁丘据、高子、孔子皆讥婴子三心；路寝之葬，一以为逢于何，一以为盆成适，皆因后人采掇所就，所以书中歧误重复若此。（《退庵随笔》）

刘向校书时，定著为八篇，《汉书·艺文志》著录为八篇，只称《晏子》。后人以篇为卷，又合杂上下二篇为一，隋、唐《志》中均为七卷，始号《晏子春秋》，宋《崇文总目》析为十四卷。今传之本，似是刘向所校正之本，而不是东汉后人窜乱附益之书。1972年山东临沂银雀山西汉墓中出土的《晏子》残简与今本有关章节内容大体一致。其编次为内篇谏上下各二十五章，内篇问上下各三十章，内篇杂上下各三十章。外篇重而异者第七、九凡二十七章，外篇不合经术者第八凡十八章。凡内外八篇总二百十五章。

注释的书有张纯一《晏子春秋校注》及最近几年出版的吴则虞所著《晏子春秋集释》可参考。后者将有关《晏子春秋》的资料分类辑附于后，颇便检阅。孙氏平津馆本七卷有《晏子春秋》附孙星衍《音义》两卷，黄以周《校勘记》两卷。

**《孔子家语》** 十卷。部分伪。原题周孔丘门人撰。魏王肃注。

主要记载当时公卿士大夫及孔门七十二弟子相互咨访交游对问的言语。王肃在自序中说，孔子二十二世孙有孔猛者，家有其先人之书，昔相从学，顷还家，方取以来。与其所论，有若重规叠矩等等。《孔子家语》孔安国后序述成书经过：孔子诸弟子各记其所问，取其正实而切事者，别出为《论语》。其余则都集录之，名之曰《孔子家语》。该书由七十二子各自润色，所以优劣不齐。后世游说之士以私意巧加枝叶，唯孟轲、荀卿守其习。荀卿入秦，以孔子之言，诸国事及七十二子之言，凡百余篇与秦昭王。虽免遭李斯焚书，及汉

吕氏被诛后，《孔子家语》散入民间。好事者各以意损益其言，所以往往一事而异辞。孝景皇帝末年，官府募求天下遗书，得吕氏之所传《孔子家语》。孔安国求得副本，悉加编次。（《孔子家语》孔安国后序）

孔衍上奏为《孔子家语》正名，称戴圣之书大抵杂取《孔子家语》，分析而为篇目，又将子思、孟轲、荀卿之书增益其书，总名称《礼记》，不可舍其本而逐其末。

何孟春疑孔安国序为王肃所伪作，清儒多袭何说。王柏《家语考》认为，四十四篇家语，乃王肃自取《左传》、《国语》、《荀子》、《孟子》、《二戴记》割裂织成之，孔衍之序，也是王肃自为。（《经义考引》）范家相撰《家语证伪》十卷，孙志祖撰《家语疏证》十卷，陈士珂撰《孔子家语疏证》十卷，皆以《家语》为王肃所作，丁晏《尚书余论》亦然。

史绳祖在《学斋佔毕》里说，《大戴礼记》一书虽列之十四经，然其书大抵杂取《孔子家语》之书分析而为篇目。《公冠》篇载成王冠祝辞内有先帝及陛下字，周初岂会有此？《孔子家语》止称王字，当以《孔子家语》为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证认为，“陛下离显先帝之光曜”已下篇内已明云孝昭冠辞，绳祖误连为祝雍之言，殊未之考。盖王肃袭取《公冠》篇为冠颂，已误合孝昭冠辞于成王冠辞，故删去先帝陛下等字，窜改为王字。《孔子家语》袭大戴，非大戴袭《孔子家语》，就此一条，足明其伪，其他割裂他书亦往往类此。反复考证，其出于肃手无疑。（《子部·儒家》）

崔述认为，《孔子家语》序虽称肃撰，也未必果肃自为，疑其徒所作，而托名于肃。《孔子家语》一书，本后人所伪撰，其文皆采之于他书，而增损改易以饰之。如《相鲁》篇采之于《春秋传》、《史记》，《辩物》篇采之于《春秋传》、《国语》，《哀公问政》、《儒行》两篇采之于《礼记·曲礼》，《子贡》、《子夏》、《公西赤问》等采之于



《礼记》、《春秋传》，以至《庄子》、《列子》、《说苑》、《谏纬》之书无不采，未有一篇无所本者。《孔子家语》本魏晋间人杂取子史中孔子之事缀辑增益以成书，其时方崇老庄，《孔子家语》云孔子尝师之于老子，并笔之于书，此乃异端攻儒道。其序文浅词夸，亦未必出于肃手。今之《孔子家语》，乃肃之徒所撰，以助肃而攻郑玄之学。所以其文多与肃同，而与郑说互异。（《洙泗考信录》、《古今尚书辨伪》、《洙泗考信余录》）

《汉书·艺文志》载：“《孔子家语》二十七卷”，颜师古曰：“非今所有《家语》也”。《新唐书·艺文志》有王肃注《家语》十卷，姚际恒以为，此即王肃掇拾诸传记为之，托名孔安国作序，即师古所谓今之《孔子家语》。司马贞与颜师古同为唐人，贞作《史记索隐》，所引《孔子家语》，今本或无，可验也。元王广谋有《孔子家语注》，明何孟春亦注《孔子家语》，其言称“未必广谋之庸妄，有所删除而致然”，今之《孔子家语》，基本是王广谋之本。

马昭说，《孔子家语》王肃所增加，非郑玄所见。（孔颖达《礼记乐记疏引》）钱馥以马昭之言为证，认为王肃传是书时，其二十七卷俱在，若判然不同，肃之书必不能行。即使能行，二十七卷必不至于泯灭。唯增多十七篇，而二十七卷即在其中，故此本传而古本逸，与《古文尚书》类似。（孙志祖《家语疏证》跋）沈钦韩以为，王肃惟取婚丧祭郊禘庙桃与郑玄不同者，羸入家语，以矫诬圣人，其他部分固已有之，不可谓肃所造也。（《汉书疏证》）日本学者武内义雄认为，王肃为见古《孔子家语》者，其本文当无与《礼记》符合之部分。今之《孔子家语》，非全部伪撰，似尚存有古《孔子家语》之文于其中焉，今之《孔子家语》，删去《荀子》及说礼之文，其余的材料大体为古《孔子家语》文，当是改篇次，加私定者。（江侠庵编译《先秦经籍考》）

朱熹认为，《孔子家语》只是王肃编古录杂记，其书虽多疵，然

非王肃所作，《孔子家语》虽记得不纯，却是当时事。（《朱子语录》）黄震认为，孔子之言，散见于经书及诸子百家，转相记闻，几有毫厘千里之谬，篇中似尚有可疑处，盖传闻异辞，述所传闻又异辞，其间记载不同，亦无足怪。有人竟疑此书为汉人伪托，此又不然，然尽信为圣人之言，则亦泥古太甚。去圣已远，何从质证。（《黄氏日抄》）

该书流传已久，且遗文轶事往往多见于其中，所以自唐以来知其伪而不能废。其书至明代，传本颇稀，何孟春注《孔子家语》时，白云未见王肃全本。王鏊《震泽长语》亦称《孔子家语》今本，为近世妄庸所删削，唯有王肃注本，今本所无多具焉，则亦仅见之也。明代所传凡二本，闽徐燉家本，中缺二十余页。海虞毛晋家本，稍异而首尾完全。徐本不知存佚。《四库全书》本为毛晋所校刊，较之坊刻，犹为近古者。《孔子家语》保留了一些故书，如《问王（玉）》，可参见《齐论遗文》；《王言解》可校《大戴礼记》。清孙志祖《家语疏证》可参考。

**《曾子》** 二卷。作者伪。旧题周曾参撰。

内容是曾子与其弟子公明仪、乐正子春、单居离、曾华之徒，讲论孝行之道，探究天地事物之原。

晁公武认为此书当是曾子门人所纂，因其《大孝》篇中乃有乐正子春事。其书已见于《大戴礼记》。世人久不读之，文字谬误甚多，以《大戴礼记》参校之，其所是正者千有余字。（《郡斋读书志》）朱熹则以为，世传《曾子》书独取《大戴礼记》之十篇以充之，其言语气象，视《论》、《孟》、《檀弓》等篇所载，相去甚远。

高似孙以为，《曾子》是后人掇拾而成书。因为其书几十篇，自《修身》至于《天圆》，已见于《大戴礼记》，篇为四十九、五十八。其他又杂见于《小戴礼记》，略无少异。刘向父子奏《七略》时，已不能致辩于此。但是董仲书对策，已引其书中“尊其所闻则高明，行

其所知则光大”，成书似在董氏之先。书中有文辞颇费之处。（《子略》）《周氏涉笔》认为《曾子》一书，议道偏迫，又过于荀卿，似战国时为其学者所论。孔子言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正指圣境妙处。此书遽谓七十而未坏，虽有后过亦可以免。七十而坏与否，已不置论，而何以为过？何以为免？圣门家法无此语，据此疑其书伪。黄震认为，《曾子》书固非自撰，但不知谁所依仿而为之。虽杂而衍，但不合于理者甚少。书中有世俗委曲之语，又有近于老子之学言语，殊不类曾子弘毅气象。（《黄氏日抄》）

宋濂则以为，《曾子》乃自撰，其书明白皎洁，敷腴淳笃，“七十而从心”，乃进学之序，“七十免过”是勉人之辞，立言迥然不同，周氏不察而讥之，当以为过。“君子爱日”乃诲学者也，“一日三省”自治功也，语有详略不同，高氏不可以辞费诮之。《大孝》篇有及乐正子春下堂伤足之事，诚为后人所辑，非曾自著。（《诸子辩》）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儒家类著录有《曾子》一卷，《简明目录》著录为宋汪晫编。《汉书·艺文志》载《曾子》十八篇，《隋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皆作二卷，高似孙《子略》，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皆载有《曾子》，是宋时尚有传本。汪晫盖以其未备而重辑之，凡十二篇，颇为杜撰，强立篇名。然宋代旧本已佚，存之尚具《曾子》之崖略。

《曾子》今存在《大戴礼记》中，自《修身》至《天圆》凡十篇。阮元有《曾子注解》。

《子思子》 七卷。后人所辑。今为残书。旧题周孔伋子思撰。

《汉书·艺文志》有《子思》二十三篇，自注云：名伋，孔子孙，鲁缪公师。司马迁载子思作《中庸》。《史记·孔子世家》沈约说，《礼记》、《中庸》、《坊记》、《表记》、《缁衣》皆取于《子思子》。《隋唐音乐志》梁启超认为，沈约之言可信，因《太平御览》第四百零三卷引《子思子》“天下有道，则行有枝叶；天下无道，则言

有枝叶”，即《表記》文。（《饮冰室专集·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

宋濂于《诸子辩》中指出《子思子》乃后人缀辑而成，非子思自著。书中载：“孟轲问：‘牧民之道何先？’子思子曰：‘先利之。’轲曰：‘君子告民者亦仁义而已，何必曰利？’子思子曰：‘仁义者，固所利之也：上不仁则不得所，下不义则乐为诈，此为不利大矣。’他日，孟轲告魏侯盎以仁义。”有人不察，遽谓何故其言若相反？宋濂以为，孟轲深得子思子之本旨。

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载《子思子》七卷，足见北宋时书尚完存。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著录宋汪晫编《子思子》一卷，而为九篇，其割裂古经，强立篇名，与所辑《曾子》类似。但旧本久亡，只存辑本。

今仅存《礼记》中四篇。清儒黄以周有辑本。

《荀子》 二十卷。部分伪。周荀况撰。

荀况，赵人，为齐稷下祭酒，《史记》有传。颜师古曰：“本曰荀卿，避宣讳，故曰孙卿。”王先谦以为，汉不避嫌名，因荀、孙二字同音，语遂移易。况乃孔氏之支流，其书主旨在劝学，而其学主于修礼。

宋王应麟在《困学纪闻》中说，《韩诗外传》所引但非十子，而无子思、孟子，今本似为其徒李斯等所增。《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子思、孟子后来才论定为圣贤，其在当时，固亦卿之曹偶，是犹朱、陆之相非，不足为怪。

梁启超认为，《荀子》全书，大概可信，唯《君子》、《大略》、《宥坐》、《子道》、《法行》、《哀公》、《尧问》七篇，疑非尽出荀子之手，或门弟子所记，或后人附益。（《饮冰室专集·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全书大部分可推定为荀卿自著，但是如《儒效》篇、《议兵》篇、《强国》篇皆称“孙卿子”，似出门弟子记录。内中如

《尧问》篇末一段，纯属批评荀子之语，其为他人所述，尤为显然。《大略》以下六篇，杨倞已指荀卿弟子所记卿语及杂录传记。大小戴两《礼记》文多与《荀子》相同。《大戴礼记·三本篇》和《小戴礼记·三年问篇》，见于荀子《礼论篇》；《小戴礼记·乐记篇》及《乡饮酒义篇》，见于荀子《乐论篇》；《大戴礼记·劝学篇》见于荀子《劝学篇》；《大戴礼记·曾子立事篇》见于《荀子》之《大略篇》、《修身篇》。凡此皆当认为《礼记》采《荀子》，不能谓为《荀子》袭《礼记》，因为《礼记》本来是汉儒所哀集之丛篇，杂采诸家著述。然因此可推见两戴《礼记》中，其摭拾荀卿诸论而不著其名者，或尚不少。而《荀子》书中亦难保无荀卿以外之著作掺入，盖《荀子》书亦由汉儒各自传写，刘向将诸本冶于一炉，但删其重复，其采用何种标准以鉴别真伪，则向所未言也。杨倞将《大略》、《宥坐》、《子道》、《法行》、《哀公》、《尧问》六篇降附于末，似有特识。《宥坐》以下五篇，文义肤浅，《大略》篇虽间有精语，然皆断片，故此六篇宜认为汉儒所杂录，非荀子之旧。（《古史辨》第4册《荀卿及荀子》）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著录《荀子》二十卷，唐杨倞注。倞注多明古义，异于无稽之言，今见《四部丛刊》和《四部备要》本二十卷，《正名》、《解蔽》两篇，有误解误注。清末王先谦纂录《荀子集解》，有湖南思贤讲舍刊本，商务影印本、排印本等，该书纂录了卢文弨、谢墉、汪中、王念孙、刘台拱、郝懿行、洪颐煊、俞樾诸家之说，论断多精确，兼论版本、事迹考证，是一部较好的参考书。今人梁启雄著《荀子简释》，削繁就简，切于初学。

《孔丛子》 七卷。全部伪。原题楚孔鲋撰。宋宋咸注。

注者在《孔丛子注序》中称，孔丛子者，乃孔子八世孙。鲋，字子鱼，仕陈胜为博士，以言不见用，托目疾而退，论集先君仲尼、子思、子上、子高、子顺之言，及己之事。凡二十一篇，为六卷，名

之曰《孔丛子》，盖言有善而丛聚之也。至汉孝武朝太常孔臧又以其所为赋与书谓之《连丛子》，上下篇为一卷附之。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说，《汉书·艺文志》无《孔丛子》，而儒家有《孔臧》十卷，杂家有孔甲《盘孟书》二十六篇。其注云，孔甲为黄帝史，或曰夏帝，疑皆非。今此书一名《盘孟》，《独治篇》又云鮒或称孔甲。《连丛子》又出于孔臧，晁氏疑《孔丛子》即《汉书·艺文志》孔甲《盘孟书》而亡六篇，《连丛》即《汉书·艺文志》孔臧书，而其子孙或续之。

洪迈以为《孔丛子》似齐梁以来好事者所作。因其文略无楚汉间气骨。（《容斋随笔》）朱熹则疑《孔丛子》乃其所注之人伪作。因其首章，皆法《左传》句，及读后序，乃谓注者渠好《左传》。书中言语多类东汉人，文气软弱，全不似西汉文字。若成于汉初，却不见于贾谊、董仲舒述引。理不足取，词无足观。叙事至东汉，词气卑近，亦非东汉人所作书。孔臧礼赐如三公等事，皆无其实。所载孔臧兄弟往还书疏，实是伪造。（《朱子语类》）李焘认为，此书是东汉末季彦、子丰等集先世遗文成书，所以东汉以后才流传。（《汉魏丛书》之《孔丛子》序）姚际恒倾向于朱、李的观点。（《古今伪书考》）

高似孙指出《孔丛子》出于后人缀集。他的理由是：《记问篇》载子思与孔子问答，则说明孔子时子思已长大。（石印本《百川学海》此条有人批云，子思，伯鱼之子，伯鱼先孔子卒。）《孔子家语》后序及《孔子世家》载子思年止六十二，孟子在鲁穆公时师于子思。推断当时子思尚未出生，不可能有问答之事。（《子略》）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根据《孔光传》所载，孔子八世孙孔鮒，魏相顺之子，为陈涉博士，死陈下，则固不得为汉人。书中记孔鮒之没，则不可能为鮒所撰。宋濂认为，《艺文志》所载孔甲与陈王博士孔甲，只是姓名偶同。（《诸子辩》）这是非常有见地的。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证以为，书中“《舜典》‘礼于六宗’何谓也？子曰：‘所宗者，六皆洁礼之也；埋少牢于泰昭……’禋于六宗，此之谓也。”其说与伪《孔传》、伪《家语》相同，此为其书晚出之明证。顾实据此以为《孔丛子》出于王肃依托，宋咸注此书，却无作此书之魄力。（《重考古今伪书考》）

罗根泽在《古史辨》第四册《孔丛子探源》一文中采集众说，条分缕析，可资参考。

《孔丛子》中《小尔雅》经常为研究中国文字、训诂的学者所引用。

《新语》 二卷。疑伪。汉陆贾撰。

《史记·酈生陆贾列传》记成书经过，陆贾著十二篇，粗述存亡之征，上奏汉高帝，以明“天下可马上得，不可马上治”之旨。其书贵仁义，贱刑威，述先王遗德，进言辅政。

黄震较早对该书提出怀疑，以为其文烦细，不似陆贾豪杰之言，十二篇与本旨不甚相符。书中有不宜汉隆兴之时所说言语。（《黄氏日抄》）四库馆臣则力主《新语》为伪书，指出可疑处有五，其一，《汉书·司马迁传》称司马迁曾取《新语》作《史记》，而《史记》中却未见引文痕迹。但胡适在《胡适文存》三集卷七中认为，核《汉书》“司马迁传赞”部分并无此说，可能是馆臣一时误记陆贾《楚汉春秋》为《新语》。余嘉锡先生进一步指出，四库馆臣误植高似孙《子略》之臆说，未及复考。（《四库提要辨证》）其二，王充引《新语》文，“天地生人也……顺谓之道”，今本无此语。其三，李善《文选注》多处引《新语》，以今本核之，虽文句有详略异同，大致相应，故疑伪在唐前。罗根泽以为，《汉书·艺文志》儒家载《陆贾》二十三篇，今本十二篇，即隋唐之旧，亦为《陆贾》之旧，严可均据《群书治要》及《文选注》已辨明。《论衡》所引今本十二篇，当在《汉志》所载二十三篇中。（《学文》第1期，1930年11月）其

四，《新语·道基篇》引用较《新语》后出的《谷梁传》，恐后人依托。唐晏认为，陆贾著书时，离秦焚书才六年，陆贾完全能读到未焚的《谷梁传》。（重刻陆贾《新语》跋）据此，余嘉锡先生作了进一步考证，认为申公从浮丘伯习《谷梁春秋》，师生二人曾入见高祖，时值陆贾客从高祖，陆贾与浮丘伯当为同时人，又同处一地，完全可能见《谷梁春秋》。罗根泽也同意这种看法，并据《太平御览》六百六十征引桓谭《新论》曰：“左氏传世百余年，鲁谷梁赤为《春秋》，残缺多所遗失。”指出《谷梁传》虽然在武帝时才立学宫，而其传甚早。其书原为十五卷，《汉书·艺文志》记十一卷，《新语》所引，不见今本，当是古本。其五，《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宋佚而复出，出而不全，明李廷梧得十二篇足本，宋王伯厚本只七篇，疑为后人补缀五篇。余嘉锡先生据《黄氏日抄》载见十二篇，黄震与王伯厚为同时人，只是王伯厚未见全本。

《新语》最早见于司马迁的《史记》，载为十二篇，《汉书·艺文志》则著录《陆贾》二十三篇，可能兼有其他论述。《史记正义》引梁《七录》，作《新语》二卷，《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同。《崇文总目》、《郡斋读书志》、《直斋书录解题》皆不著录。王伯厚《汉书·艺文志考证》记七篇，《玉海》亦谓仅见七篇，《黄氏日抄》载见十二篇。今本二卷亦十二篇。后姜思复本、胡维新本、《子综》本、程荣、何鏖《丛书》本，皆本于李廷梧本。

《贾谊新书》 十卷。原题汉贾谊撰。今本已非贾谊本书。

《隋书·经籍志》著录为《贾子》，《新唐书·艺文志》始称《贾谊新书》。主要内容是奏请改变秦代的历法、服饰、官制、礼仪等，进言资治。

《汉书·艺文志》载，《贾谊》五十八篇。《崇文总目》说，本七十二篇，刘向删定为五十八篇，隋唐《志》载九卷，别本或为十卷。



班固作《汉书·贾谊传》，取《新书》切于世者，润益刊削后引用。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中指出，该书说经部分多异义，而《诗》尤甚，有与毛氏不同之说，怀疑是伪书。四库馆臣详细考核篇数，认为传本已非宋本，且书中多取《贾谊传》所载之文，割裂章段，颠倒次序，加以标题，紊乱无条理。颜师古注《汉书》引《贾谊》书与传本相同，可见传本即唐人所见。一段立一篇名，连缀十几篇合为奏疏一篇，皆是可疑之处。书中除取之《汉书》外，亦有几篇存精义，所以此书不全真，也不是全伪。

姚鼐认为《新书》为妄人伪作。因《汉书》所载贾谊之文，条理贯通，其辞甚伟；而伪作不见于《汉书》部分，陋不足观。（《姚姬传全集》）

余嘉锡先生的考证，亦可成一家之言，他认为班固取《新书》，剪裁熔铸，颇费苦心。而《新书》由于传写脱误，不可卒读，论者皆以见于《汉书》者善，只从文从字顺来考察，不够合理。余氏据《五经》、《孝经》认为，一段立一段名，本无足怪。又据《新语》与《新书》相似，完全可以合诸篇为奏疏。（《国学丛编》第1期第6册，1933年5月）

《隋书·经籍志》中载有《贾子》十卷，目录一卷，当为《新书》无疑。今书缺卷五《问考》一篇、卷十《礼容语》上一篇，存五十六篇。该书有《四部丛刊》影印明弘治间李仲阳刻本、沔阳卢氏《湖北先正遗书》影印明天一阁刻本。

《新序》 十卷。误题撰人。旧题刘向撰。

所载为战国秦汉间事，以春秋时事为多，汉事不过数条。与《左传》、《国语》、《战国策》、《史记》诸书，互相出入，可补诸书之不足。内容反映儒家思想，推明古训，对统治者有所讽谏。

《汉书·艺文志》记载《刘向新序》六十七篇，内容为《新序》、《说苑》、《世说》、《列女传》、《颂图》。班固《汉书·楚元王传》中

记载，刘向采集传记行事，著《新序》、《说苑》五十篇。唐司马贞对此表示怀疑，认为《新序》是刘歆所撰。（《史记索隐·商君列传》）叶大庆曾考出其中可疑之处：其一，“昭奚恤对秦使者”一条，称司马子反在奚恤前二百二十年，叶公子高、令尹子西在奚恤前一百三十年；其二，误以为孟子论好色好勇为对梁惠王。但他也未断定撰者为何人。

罗根泽认为，刘向时《新序》已有成书，且有定名，刘向仅读而校之，将旧书重新编次，而不是著者。如刘向《说苑叙录》中说：“除去与《新序》复重者。”《汉书·艺文志》载“刘向所序六十七篇，扬雄所序三十八篇”，并自注“入扬雄一家三十八篇”，不说入刘向一家，则刘向所序六十七篇，为《七略》所原有。《七略》于其它各家直写某某几篇，注明作者。“所序”二字即今天所谓“编辑”，说明此书佚其作者，所以系之刘向，并冠以“所序”二字，班固误为刘向所著，并将扬雄所著三十八篇也冠以“所序”二字。（《古史辨》第4册《〈新序〉〈说苑〉〈列女传〉不作始于刘向考》）

《新序》，见于《四部丛刊》本十卷。原三十卷，一百八十三章，到宋初有残缺，由曾巩校录为十卷。今本《杂事》五卷，《刺奢》一卷，《节士》一卷，《义勇》一卷，《善谋》二卷，共一百六十六章。

《说苑》 二十卷。作者伪。旧题汉刘向撰。

刘向《说苑叙录》记载：“所校中书《说苑杂事》及臣向书，民间书，诬校仇，其事类众多，章句相溷，上下谬乱，难见次序，除去与《新序》复重者，其余者浅薄不中义理，别集以为百家后，今以类相从，一一条别篇目，更以造新事，十万言以上，凡二十篇，七百八十四章，号曰《说苑》，皆可观。”每篇前几乎都有一段总说，介绍内容，篇后往往有编者案语。主要是有关国家兴亡、成败得失的道理，颇切于时事。

据《说苑叙录》，可知《说苑》为刘向增补，并非始作，已成定

论。《汉书》刘向本传记载：“著《新序》、《说苑》凡五十篇”。罗根泽认为，自《汉书·艺文志》记载，直至当今传本，即刘向增补的《新苑》。（《古史辨》第四册《〈新序〉〈说苑〉〈列女传〉不始作于刘向考》）

早在宋末黄震就指出传本残断错误，已非刘向本文。刘向自称已去其复重，但是其间与《新序》混淆的地方仍然很多，而且附会之处亦不少。如宗卫解衣就鼎以谏佛肸之说，《新序》以为田单，《说苑》则为田基，二书为一人所定，却自相矛盾。其他不符史实或不近儒理者尚有多处。曾巩編集时，官书仅存五卷，于士大夫间得十五卷补足。疑为后人伪作。（《黄氏日抄》）此后陆续有人辨难，至清代修《四库全书》时才给予了较为客观的评价，认为刘向采集众说，偶尔失于参校，本不足怪。而其书议论醇正，传本虽有异辞，但瑕不掩瑜。

《说苑叙录》称《说苑》共二十卷，七百八十四章，隋唐《志》均同。《崇文总目》说仅存五篇，其余均已亡佚。北宋时曾巩校书序称得十五卷补足，实仅为十九卷。析第十九卷《修文》为上下篇。南宋陆游《渭南文集》记李德刍之言，称得高丽所进本，得《反质》篇，补成完书，共六百三十九章。清人卢文弨《群书拾遗》有佚文二十四事，当是二十四章，总计为六百六十三章，比刘向所说少一百二十二章。今有单行本二十卷或《四部丛刊》本。今人刘文典撰有《说苑斟补》，云南大学印本二十卷，是《说苑》一个较好的校本。

**《女诫》** 一卷。作者伪。原题汉班昭撰。

南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记载，《女诫》为汉曹世叔妻班昭撰，俗称《女孝经》。清代四库馆臣则认为，此书为唐郑氏撰，郑氏为朝散郎侯莫陈邈之妻。（“侯莫陈”是三字复姓）书前载进书表，称：“姪女策为永王妃，因作以戒。”此书《新唐书·艺文志》不载，《宋史·艺文志》始载。据《宣和画谱》记载：后蜀孟昶时，石恪画

《女孝经》像八则，五代时盛传于世。该书模仿《孝经》，分为十八章，章首均假班昭以立言，进书表自称不敢自专，所以以班昭为主。内容很明确，陈振孙却误以为班昭所撰，以致引起真伪之辩。

《女诫》阐述妇女“三从四德”的道德标准，影响极广。共七篇，有《卑弱》、《敬慎》、《妇行》、《专心》、《曲从》、《和叔妹》等。今存。

《忠经》 一卷。作者伪。原题汉马融撰。郑玄注。

内容主要讲述事君的要道。首篇《立德》，末篇《立功》，共计十八章。清代学者惠栋以为，此书为无知者妄作，指出书中引用晋梅赜所上《古文尚书》，马融为东汉人，不可能知晋以后书。（《古今尚书考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该书明显模仿《孝经》，为十八章，正文和注如出一人之手。马融的著述均载于《后汉书》本传，郑玄训释的著作都见载于《郑志》。对于《忠经注》依托于郑玄，唐刘知几曾设十二验来考辨，其文载于《唐会要》，并无所谓《忠经注》。隋唐《经籍志》都没有此书记载，至宋《崇文总目》始列其名，据此推论，《忠经》为宋代伪书当无疑问。然而宋末王应麟《玉海》引用宋《两朝志》载有海鹏《忠经》，可知该书本有撰人，原非贗造，后人诈题马、郑，掩其本名，转使真本变伪。今存。

《中论》 二卷。部分伪。原题汉徐干撰。

内容大多本于经训，阐发义理。徐干为邺下七子之一。宋曾巩曾序其书，说始见馆阁有《中论》二十篇，以为是完书。又见《贞观政要》记载，太宗称曾见《中论》《复三年丧》篇，而所校本阙此篇。考之《魏志》，见文帝称《中论》为二十余篇，方知馆阁本并非完书。据《郡斋读书志》记载，晁公武亦只见二十篇，分为上、下两卷。《崇文总目》著录为六卷，不知何人所合。晁公武又称李淑曾见别本，中《复三年》《制役》二篇，曾巩时尚未亡佚，只是未能见到。（李淑，字献民，曾撰《邯郸书目》）后来所谓别本也不可复见，

二篇遂佚而不存。书前有原序一篇，不题名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认为是徐干同时人所作。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复考其序文，认为其文风颇似汉人。但《魏志》称徐干卒于建安二十二年（217年），而序作于二十三年（218年），史载与传写必有一误，但不知孰是。今存。

《文中子》 十卷。全部伪。原题王通撰。宋阮逸注。

宋司马光曾作《文中子补传》，记载王通著《礼论》二十五篇，《乐论》二十篇，《读书》一百五十篇，《读诗》三百六十篇，《玄经》五十篇，《赞易》七十篇，称为《王氏六经》。《六经》俱亡，只存《中说》。《中说》二卷，《玄经》十卷，合称《文中子》。“文中子”是王通门人私谥。

司马光以为此书为王通弟王凝、子王福畴入唐后依据时事附益之书。因书中称隋唐之际将相名臣，都是王通的朋友门人，如苏威、李德林、房玄龄、李靖、杜如晦、魏徵等。诸人亦非忘师弃旧之人，但核考旧史，却无一人言及王通。王通载名于《儒林·隐逸》中。《隋书》未为文中子立传，书中其子称因长孙无忌与王通有隙，陈叔达撰《隋书》，不为立传。此说甚可怀疑，当时魏徵总其事，不会也不可能允许这样做。且陈叔达与长孙无忌地位相近，不会曲避权威，没其师名。（《闻见后录》）

宋洪迈认为此书是阮逸所撰，因《唐书》载薛收于大业十三年归唐（617年），而《文中子》“世家”记载，大业十四年（618年），炀帝被杀于江都，王通染疾，召薛收共语。（《容斋随笔》）《唐会要》记载武德元年（618年，唐高祖年号）五月始改隋太兴殿为太极殿，而《文中子》中有隋文帝召见太极殿事。

晁公武经考辨发现可疑处有三：其一，王通生于开皇四年（584年），李德林卒于开皇十一年（591年），王通在李卒时刚八岁，而书中有李德林求见王通，“归援琴鼓荡之什，门人皆沾襟”的记载。其

二，关明在太和年间见魏孝文，从太和元年（477年）至王通出生之年（584年），相距一百零七年，而书中有问礼于关明的记载。其三薛道衡于仁寿二年（602年）出任襄州总管，隋炀帝即位时（604年）召还。《隋书》记载薛道衡的儿子薛收初生，就出继给族父薛儒，成年后仍不知生世。王通仁寿四年（604年）见薛道衡，薛道衡对其子说等事见于此书。

清代四库馆臣考辨出一条，王通于仁寿四年自长安东归河汾，即不复出。《文中子·世家》称大业元年征而不至。而《周公篇》内却记载王通游太乐，闻龙舟五更之曲。阮注称：太乐之署，炀帝将游江都，作此曲。另据《隋书》记载，太常寺有太乐之署，那么王通于大业末年又复至长安了。唐初杨炯《杨炯集》有《王勃集序》，称王勃祖父王通，隋秀才高第，蜀王侍读，蜀部司户书佐，大业末退，讲艺于龙门。卒后，门人私谥为“文中子”。杨炯为王通的孙子作序，记载的事情恐不会有误。唐杜牧《樊川集》首有其甥裴延朝序，引《文中子》中言语，与今本相同。可见实有其人。据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中说》为其子福郊、福畴纂述遗言，虽虚相夸饰，却实有其书。初唐不显世，中唐以后，渐远无征，其书才得流传欺世。

宋咸以为实无王通其人，事实上，史载甚多。宋王明清《挥麈录》记载，唐李习之有《读文中子》；刘禹锡作《王华卿墓志铭》，记其家世及王通行事，所言甚详；皮日休有《文中子碑》，见文集。清姚际恒读《文中子》，以为其书若不是其子或阮逸伪作，那么王通实为一妄夫，自比圣人，违悖儒道，迂诞不经，无以复加。（《古今伪书考》）

近代学者章太炎以为此书为王勃所谰诬。若为福郊、福畴所增益，虽说其子继承王通的荒唐虚诞，但相距时间很近，不可能妄作。而离王勃稍远，王勃不认识李、房、杜、陈诸人，等长老耆旧故去，

得以妄述其事。《唐书》称王通作书一百二十篇，续古《尚书》。有录无书者十篇，王勃补完缺遗，定著为二十五篇，所以《中说》和《文中子·世家》都是王勃的伪作。

关于《文中子》的真伪、作者情况，至今仍有争论，随着隋唐考古的发现和文献资料的发掘，真相定会大白于世。不过今本《文中子》非王通所撰，则是学界普遍接受的。

**《千秋金鉴录》** 一卷。作者伪。旧题唐张九龄撰。

清王士禛认为，此书为张九龄后裔张希祖所作，张希祖撰《金鉴录》，与《千秋金鉴录》内容大致相同。据王士禛《皇华纪闻》记载，隆庆间曲江刻张九龄《千秋金鉴录》一卷，又伪撰序表。陆世楷曾著论驳斥，认为此书谬伪，略有见识的人都不会刻此书。而粤中刻《曲江文集》时却收入序表。序表中对此书推崇备至，陆世楷驳斥的内容，与序表中相吻合。王士禛摘书中荒诞不经多处，如安禄山为野猪精，史思明为翻鸟精，杨贵妃为白鹇精；蜀州司户杨元琬女为寿王妃，玄宗宠爱，赐名杨贵妃，最后一章预作讖语，言及狄青等人，荒诞妖妄。四库馆臣认为张希祖仅粗识字义而文理不通。今存。

**《渔樵问答》** 一卷。作者伪。旧题宋邵雍撰。

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张子、刘安撰，集中也有记载，三人时代相近，不知哪一种说法正确。此书以问答的形式，阐发义理。书中记“有温泉而无寒火者”，杨慎《丹铅录》引葛洪《抱朴子》中萧丘寒焰驳斥；书中“天何依，曰依乎地；地何附，曰附乎天……”一条，杨慎以卵黄脬豆说驳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杨慎拘于己见，驳斥缺乏力量，不足为据。因书中内容多为习见之谈，可能是后采摭其绪论而作，类似于《二程遗书》，不全是出于口授。

**《潜虚》** 一卷。部分伪。原题宋司马光撰。

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记其大概情况。司马光仿《太玄》撰此书，以五行为本，五五相乘为二十五，两之得五十首。认为“虚能生气”，主张虚是万物基源。有气、体、姓、名、行、变、解七图。但其辞有阙，为未完之本。

朱熹《书张氏所刻潜虚图后》称，范仲彪家多藏司马光遗墨，曾出示《潜虚》别本，所阙甚多，询之范氏，谓司马光晚年著作此书，书未竟而人故去。又见泉州刻本，无一字之阙，甚是惊疑，细读后认为泉州本是贗本，非司马光旧著。因别本全文协韵，别本阙而泉本有的部分，“行”、“变”协韵，“解”独不协韵，伪者不知原书体例。两本占法不一。又得张氏刻本，朱子将张本与别本互校。（泉州本本于张本）行相同的有七首，有所增益的有二十六首；原本五十首，张本增五首，为五十五首。“变”增一百八十八字，“解”增二百一十二字，又补命图，凡例记占增七十四字。（《朱子大全·书张氏所刻潜虚图后》）

吴师道《礼部集》有此书后序，称曾用朱笔将后人增补部分区别开，但其书失传。林希逸曾作《潜虚精语》一卷，存《庸斋十一稿》中，所存皆阙本内容，续者不载，可略见大概。但对于阙本未能全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伊川粹言》 二卷。疑伪。旧题宋张栻编。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宋濂《潜溪集》有此书跋，称前序不著姓氏，相传为张栻撰。说明在明初此书还不著张栻之名，可能为后人据宋濂的跋补题。其序题乾道丙戌（1166年）正月十八日，但张栻《南轩集》只载《二程遗书》跋，而无此序。若为张栻所作，不应该讳而削之。

《浩斋语录》 二卷。作者伪。原题宋过源撰。

卷末有过源《行实》一篇，称过源字道源，号浩斋，嘉祐间召为国子直讲，不赴，卒于崇宁丙戌（1106年）九月。著述颇丰，今



皆不传，仅存此书。上卷为其门人龙图所录，下卷为其门人章伟所录，其孙过昺刊刻。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为此书为后人依托，其中疑窦甚多。(1)《宋史》及诸家书目均不著录，《行实》篇称过源生于丙子，不著年号，召于嘉祐，卒于崇宁。以此推断，当生于1036年（景祐丙子），卒时七十一岁，召时二十余岁。当时与邵、周、张、程为同辈，当时所称为光夫、茂叔、子厚、伯淳、正叔诸家，而此书称邵子、周子、张子、程子，不是同时之语。(2)李焘《长编》具体记载了征召的人名，过源在嘉祐中被征召，嘉祐前后八年不见记载过源行事。(3)《伊川易传》至政和初才成书传世，其时伊川已卒，过源在伊川前卒，其时《易传》未出，书中却有论《易传》之得失。(4)朱子以前，无《大学》为曾子作之说，此书已称《曾子》，北宋以来从未有人引用。《大学》、《中庸》自程子始表章其书，从《礼记》中别出，后人考辨只引梁武帝《中庸义疏》，宋仁宗曾书《大学》赐进士，此两者先于程子。此书已先有《大学定本》、《中庸定本》，宋儒从未言及。(5)其跋称秦观、谢无逸二序，秦观《淮海集》无此文，《逸溪堂集》已佚，后辑佚本无此文。(6)过昺《祖光赋》称宣和乙巳在辽阳，乙巳为靖康前一年，两国交兵，信使尚难往来，游学之士更难。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辨甚为有力，其作者非过源已明，但此书作伪不会晚于南宋，所以仍有较高的参考价值。今存。

《玉溪师传录》 一卷。附录一卷。疑伪。原题宋童伯羽撰。

内容体例与《朱子语类》相似。对此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详细考证。童伯羽是朱熹的门人。此书本名《晦庵语录》，明成化年间童伯羽九世孙童训用《语类》诸本参校补订，改题为今名。前列《道学统宗》一图，上溯伏羲、孔子，将童伯羽直接列于朱熹之下，当是童训所为。后附墓表行实，载朱子诗二首，及敬义堂铭，核查

朱子《文集》及续刊诸集，都无记载。前有丘濬序，与内容不符。又有龚道后序，作于万历甲午，却称淳熙，文理多有不通之处。所以，此书为童训根据《语类》附益之作当无疑问。今存。

**《性理字训》** 一卷。作者伪。原题宋程端蒙撰。程若庸补辑。

程端蒙所作共三十条，程若庸扩充为六类，共一百八十三条。门目纠纷，极为冗杂。明初朱升又增“善字”一条，采袁甫之说增补。一共为一百八十四条。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为此书出于村塾学究之手。其书均以四字为句，仿李瀚《蒙求》但不协韵，读起来拗口，而且自古没有这种体裁。程端蒙曾游学朱子之门，所作不会拙陋到这种地步。

**《研几图》** 一卷。疑伪。原题宋王柏撰。

《宋史》王柏本传记载王柏曾撰《研几图》，但其本不传。元代诸儒没有一字言及此书，明永乐年间突然行世。自“交运”以下有图七十三幅。衍圣公孔昭焕家藏别本，后增益了李元纲《圣门事业图》、徐毅斋《性命心说》诸图，共八十五幅。内容支离破碎，乱人视听，为伪撰无疑。

**《言子》** 三卷。此书后人所辑。非言子自著。

言子名偃，字子游，吴人。宋陈振孙称庆元年间邑宰孙应时为言子立祠，求朱熹为记。新昌王炅采摭《论语》中所载问答成此书。（《直斋书录解题》）明宋濂持相同的看法。（《诸子辩》）

**《薛子道衡》** 一卷。他书摘出。明薛瑄撰。

此书是从薛瑄《读书录》中摘出，别立此名。明末书贾为牟利，改易删窜古书面目售出。《读书录》为习见之书，仍不免于此，足见其风甚炽。《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详细考证，可以参考。今存。

**性理综要** 二十二卷。编撰者不确。原题明詹淮辑，陈仁锡订。

此书前有几例一条：“《性理》有詹柏山、诸理斋、黄葵阳、李九我、董思白诸刻，或病其太简略，兹刻从《大全》（即《性理大

全》——笔注)益之。”詹淮号柏山，凡例如此说，则证明凡例不是詹淮所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此考证说：“殆仁锡取(詹)淮原本稍增辑之。”又指出：“卷首并存李廷机、詹淮及仁锡序，皆称其所自辑，而仁锡序中亦不称为据淮本。即其开卷数页已自牴牾，则是书为庸俗坊本决矣。”

明代书贾射利，坊间作伪令人目不暇接，且都托之名人以售其奸，手段卑劣，除备一版本之外，几无参考价值。此书今存，有单行本。

**性理标题汇要** 二十二卷。改换他书之名。题明詹淮、陈仁锡同编。

此书实即《性理综要》，坊贾改换新名以求速售，而内容并无差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考证，可资参考。今存，有单行本。

## (二) 道家类

**《黄帝内传》** 一卷。全书伪。

宋陈振孙认为该书“诞妄不经”，乃方士辈伪托。(见《直斋书录解題》)明胡应麟认为“神仙丹汞之籍，大部依托古帝王”，该书亦不例外。(见《四部正讹》)该书序云：“箴鏗得之衡山石屋中，至汉刘向于东观校书，见之，遂传于世。”由此可见，该书大概乃战国或秦汉间方士伪作，假黄帝之名以提高身价。该书对研究战国秦汉间方士思想有一定参考作用。今存。

**《伊尹》** 全书伪。

史传伊尹为（商）汤相。《汉书·艺文志》不将该书入兵家而入道家，宋王应麟因此认为该书乃战国权谋之士伪托伊尹所作。（见《〈汉书·艺文志〉考证》）近人梁启超因该书篇帙颇繁（《汉书·艺文志》载五十一篇）而断言其伪。又《孟子》征引伊尹言论多条，《逸周书》中有伊尹献令，梁氏认为该书起源颇古，孟子时即已有该书。（见《饮冰室专集·〈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大抵王应麟所考不诬。伊尹相汤，传说甚多而年代久远。好事之徒杂采传说及古籍中有关伊尹的材料，伪托伊尹，著成该书。今佚。清马国翰《玉函山房辑佚书》有辑佚本《伊尹书》一卷六篇。马王堆汉墓帛书《老子》甲本卷后古佚书有《九主》一篇，似出《伊尹》原书。通过它们可大致了解该书内容。该书对研究战国时期道家思想有一定的参考作用。

**《鬻子》** 一卷。全书伪。旧题殷鬻熊撰。

世传熊年九十遇周文王，为文王师。《汉书·艺文志》道家和小小说家俱载《鬻子》，今本《鬻子》为唐永徽中逢行珪所献，后人多疑其伪。廖仲容《子抄》及马总《意林》俱载《鬻子》为六篇，而今本为十四篇。宋叶梦得因此而疑逢行珪所献本“或有附益”。李焘直疑今本为后人伪托。高似孙认为世传鬻熊年九十遇文王，为文王师，是从姜尚（太公）年八十遇文王，为文王师附会而来。疑今本《鬻子》为汉儒缀辑。（见《子略》）黄震认为该书乃战国处士伪托。（见《黄氏日抄》）明宋濂认为该书文质义弘，“实为古书无疑”，但疑非鬻熊自著。（见《诸子辩》）王世贞认为该书乃“至浅陋者掇拾先贤之遗”加以润饰而成。杨慎亦以其为“后人贗本”。胡应麟认为该书“体兼儒杂”“决匪道家”，疑为后人“掇拾残剩补直缀辑”而成。（见《四部正讹》）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今本乃唐以来好事之徒，依仿贾谊《新书》所引古本《鬻子》文，伪造而成。崔述认为今本所载周文王、鬻熊问答之言“浅陋无深意，义近黄老”，认为

该书乃后人伪托。（见《丰镐考信录》）

前人的考证大致是正确的。今本《鬻子》多以“政曰”起语，追述周文王、鬻熊之间问答之事，称“昔者文王有问于鬻子”，由此可知该书绝非熊自著，大概是一名“政”的鬻子后学所作，或者“政”亦是伪托。今本书中无贾谊《新书·大政篇》以及《列子》中《天瑞》、《力命》、《杨朱》三篇所引古本《鬻子》原本，由此可知今本非《汉书·艺文志》所载之原本。书中明言“禹之七大夫”的姓名，而“凡古来帝王辅佐有数可记者，靡不具载”的伪书《四八目》（见北齐阳休之序录）却未载此七大夫之姓名。由此可知今本出于《四八目》之后。该书大概为六朝时人伪作。伪作者见《汉书·艺文志》载《鬻子》一书而书不见传，遂伪作该书，托名《鬻子》以求重于世。有人直以为该书乃逢行珪伪作，则略嫌证据不足。

该书内容较杂，但总的说来还是道家思想。虽为伪书，书中一些言论亦有可取之处，如“知其身之恶而不改为大忌”，“自谓贤者为不肖”，“察吏于民”，都不失为确论。

今存。有唐逢行珪注本。版本以明正统道藏本为优，上海古籍出版社据此本将该书影印入《诸子百家丛书》。清叶德辉另辑有古本《鬻子》，亦可参考。该书虽为伪书，但还是曲折地反映了作伪者所处时代的社会思想，它对研究六朝以来道家思想史还是有一定的参考作用的。

**《老子》** 二卷。又名《道德经》。著者及时代疑伪。旧题周老聃撰。

西汉时对老子生世即已不甚清楚，或以为老子姓李名耳，号伯阳，谥曰聃，为周守藏室之史；或以为即楚人老莱子；或以为即周太史儋。（见《史记·老庄申韩列传》）学者们对该书作者和写作时代进行了大量考证，但仍看法不一。宋叶适认为史传孔子见老聃，叹其犹龙，乃“黄老学者借孔子以重其师之词”，著《道德经》之老子，

非教孔子之老聃。（见《习学记言》）黄震认为该书乃“隐士疾乱世而思无事者”所作。（见《黄氏日抄》）《文献通考》认为周柱下史伯阳、太史儋本是二人，且不与著《道德经》之老子同时。清毕沅认为古聃、儋字通，太史儋即老聃，老聃与老莱子为二人，孔子问礼之老聃即著《道德经》之老子。（见《老子道德经考异序》）汪中认为老聃、老莱子、太史儋非同一人，著《道德经》者为太史儋。（见《述学》）崔述认为《道德经》乃杨朱之徒所伪托。（见《洙泗考信录》）近人章炳麟认为老子生世不在孔子后。（见《葑汉微言》）马叙伦认为老子是宋国人，与孔子同姓。聃、彭字通，老聃即《论语》“窃比我老彭”之老彭。（见《老子覈诂》）梁启超认为《老子》书出甚晚，大概在庄周前后。（见《梁任公学术演讲集》）张寿林作《老子〈道德经〉出于儒后考》，认为老子出于孔子之后，甚且在墨子、孟子之后。唐兰作《老聃的姓名和时代考》，认为《老子》产生于孔说盛行之前，除一部分为后人掺入错乱外，可信为老聃自著。日本武内义雄认为《老子》是老子后学会萃各派所传老聃之言而成书的；老聃年世后于孟子，在周威烈王到周显王初年数十年间；《老子》成书在《庄子·胠篋篇》之后，《韩非子》解老、喻老二篇之前，可能是秦汉之际。（见《老子原始》）张季同作《关于老子年代的一假定》，认为《老子》乃专著，非纂辑，但有后人补入的部分，至迟是战国中期作品；老子生世在孔、墨之后，杨朱、庄周、孟子、慎到、申不害之前。冯友兰亦认为《老子》是战国时之作品。（见《中国哲学史》）

1973年12月，长沙马王堆汉墓中出土了帛书《老子》的两种古写本，这为辨证《老子》提供了很大帮助。帛书《老子》先《德篇》后《道篇》，与现今通行本先《道经》后《德经》不同，字句亦有出入。帛书《德篇》云“民之饥也，以汙（其）取食税之多也，是以饥”。征收田税始于“初税亩”。据《春秋》记载，鲁宣公十五年

(前 594 年)“初税亩”。税制由鲁地推广到全国，需要相当长的时间。“取食税之多”，说明这一制度已经很普遍。因此，《老子》成书至早在春秋末期。通行本第二十六章的“万乘之主”，帛书甲、乙本皆作“万乘之王”。“万乘之王”反映的显然是战国时期各诸侯国称王称霸的情势。这说明《老子》成书在战国时期。综观本书思想内容，大概为春秋末期产物。因此，我们认为该书大概是战国中期老子后学编纂老子言论而成。

该书是春秋战国时期道家学派的代表作，思想体系完整。它探讨了宇宙的起源和本质以及人生等重要的哲学问题，建立起以“道”为中心的整套理论。书中包括有丰富的朴素辩证法思想。但总的来说，作者思想是消极落后的，他站在没落的奴隶主阶级的立场上，鼓吹“无为无不为”，表现出消极的处世态度。本书今存，对研究老子思想，继而道家思想，乃至整个先秦思想史，都有极大的参考价值。

本书流传的版本很多，可参考王重民《老子考》。1976 年文物出版社出版了《马王堆汉墓帛书老子》，它可用来订正通行本中一些字句舛误，但一般认为它并非最好的本子。本书注本极多，较早的有后人伪托题作“汉河上公撰”的《老子章句》，魏王弼的《老子注》，唐陆德明的《老子音义》。新注本有朱谦之《老子校释》，高亨《老子正诂》，陈鼓应《老子注释及评介》和任继愈《老子新释》等等，皆可参阅。

**《关尹子》** 一卷。全书伪。旧题周关令尹喜撰。

史传关尹子名喜，与老子同时，尝请老子著《道德经》上下篇。(见《史记》)《汉书·艺文志》道家载《关尹子》九篇，隋、唐史志及宋朝国史志皆不著录，可知古本亡佚已久。今本《关尹子》是南宋徐蒧从孙定处求得，书前有汉刘向《叙录》，后有晋葛洪序。后世多疑其伪。宋陈振孙认为该书古本亡佚已久，今本乃后人伪托。(见

《直斋书录解题》）明宋濂认为今本书前《叙录》不类刘向文，所言之事亦无据，直疑今本乃南宋孙定伪作。（见《诸子辩》）胡应麟认为今本乃五代方士“掇拾柱下（《老子》）之余文，傅合竺乾（佛典）之章旨以成”，并列举书中仿释氏文者九条，文繁不录。（见《四部正讹》）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因北宋黄庭坚诗“寻师访道鱼千里”句已称引《关尹子》语，故认为今本未必出于南宋孙定；而疑今本为“唐五代方士解文章者所为”。近人梁启超认为“关尹子这个人生得很早，但是《关尹子》这部书则出得很晚”，当在唐代以后。（见《古书真伪及其年代》）

今本《关尹子》为伪书，证据确凿。史传关尹子为春秋末期时人，但书中语如“变识为智”、“一息得道”、“婴儿蕊女”、“金缕绛宫”、“青蛟白虎”、“宝鼎红炉”、“诵咒土俑”之类绝不是春秋末期时语。篇首刘向《叙录》“浑质涯戾，汪洋大肆”，“式则使人泠泠轻轻，不使人狂”等语不类刘向文，倒极像晚唐人学韩愈文。全书主旨类佛家思想，即名词亦多取自佛经，如“受想行知”、“眼耳鼻口心意”之类，皆为佛家用语。综观全书思想主旨及行文章法，联系古代书目著录该书的情况，我们认为该书大概是唐五代间方士伪撰，盖伪作者见《关尹子》在《汉书·艺文志》中载而不传，遂杂采佛道之言，题为《关尹子》以求重于世。至于直疑为南宋孙定所伪作，则嫌证据不足。

全书好似以道家思想为本，但搀入了大量儒佛思想，特别是佛家思想，反映了唐五代以来儒释道三教合流的情势。虽为伪书，但当弄清该书作伪时代后，它对研究这一时代——唐五代的道家思想史、儒释道合流的情况乃至整个这一时期的思想史都很有帮助，是难得的思想史材料。

今存。有唐牛道淳注本。版本以明正统道藏本为优，上海古籍出版社据此本将该书影印入《诸子百家丛书》。



《文子》 十二卷。全书伪。旧题周辛计然撰。

史传文子为老子弟子，与孔子同时。（见《汉书·艺文志》自注）或传文子姓辛名研，号计然，文子为其字，尝为春秋末年范蠡之师。（见徐广注《史记》，裴咽注《史记》及北魏李暹《文子注》序）《汉书·艺文志》道家载《文子》九篇，《隋书·经籍志》十二卷，今同。《汉书·艺文志》即疑该书为伪托。唐柳宗元认为该书内容驳杂，多窃他书。疑该书乃后人增益《汉书·艺文志》所录《文子》而成，或是聚众书而成。（见《柳柳州文集》）宋陈振孙认为世传文子生平不可考信。黄震认为该书乃为之作注的唐人默希子（即徐灵府）伪作。（见《黄氏日抄》）明宋濂疑该书乃“文姓之人祖老聃而托之者”伪作。（见《诸子辩》）胡应麟认为该书乃曾为之作注的李暹之流在原本《文子》散乱后对它加以润益而成；并疑世传计然字文子乃魏晋间处士因《汉书·艺文志》所记伪托，非真有其人。（见《四部正讹》）清姚际恒直疑该书为李暹所伪。（见《古今伪书考》）《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世传计然即文子进行了辩证，认为计然、文子为两人，《计然》、《文子》乃两书，互不相涉。陶方琦认为今本《文子》非《汉书·艺文志》所载之旧，并对今本《文子》抄袭《淮南子》进行了考证，文繁不录。（见《汉孳室文抄》）近人章炳麟认为今本《文子》乃注《列子》的晋人张湛附辑前人所引《文子》旧文，伪造而成。（见《菴汉微言》）梁启超认为今本《文子》乃伪中出伪，大半剿自《淮南子》。（见《饮冰室专集·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

《文子》为伪书无疑。大概《汉书·艺文志》所载古本《文子》乃战国时好事者编造。今本《文子》则大概是六朝时人见古本《文子》不传，遂杂采诸家之言，抄袭《淮南子》等书，附辑古书中所引《文子》旧文纂辑而成。

今存。该书对研究六朝时道家思想有一定参考作用。有唐徐灵

府《注》，南宋道士杜道坚《缙义》，皆足资参考。版本以明正统道藏本为优，上海古籍出版社据此本将该书影印入《诸子百家丛书》。

**《列子》** 八卷。全书伪。旧题周列御寇撰。

《汉书·艺文志》道家载《列子》八篇，《隋书·经籍志》及《新唐书·艺文志》、《旧唐书·经籍志》篇数与《汉书·艺文志》同，今本亦八篇。书前有刘向《叙录》，称列子与郑穆公同时，学本黄老。《汉书·艺文志》自注称列子名御寇，先于庄子。后世多疑该书为伪书。唐柳宗元以郑穆公在孔子前几百年，《列子》书中言及郑国皆云子产、邓析，而二人皆在孔子后，故疑刘向《叙录》中郑穆公乃鲁穆公之误，认为列子乃鲁穆公时人。并认为今本《列子》“多增窜非真实”，开后世疑该书为伪书之先河。（见《柳柳州文集·辨列子》）宋高似孙因《史记》、《汉书》不传列子而疑列子乃“鸿蒙”、“列缺”之类伪托之人，并认为该书乃后人荟萃而成。（见《子略》）黄震认为晋张湛所传本（即今本）非《列子》真本。（见《黄氏日抄》）明宋濂以柳宗元所言为是，高似孙所言为非，认为《列子》决非列御寇自著，而是后人荟萃而成。并疑书中《杨朱》、《力命》为古《杨朱》书未亡佚的部分，剿附于《列子》而得以保存下来。又认为书中言论往往与佛经言论相合，因此怀疑该书剽窃佛说。（见《诸子辩》）清姚际恒认为该书战国时即有，只是篇帙不多，并疑它们乃庄子后学伪托所作，其余部分全乃后人增益。并认为书中言“西方圣人”直是指佛氏，由此而疑该书为汉明帝之后人附益，且疑卷首刘向《叙录》亦伪作。（见《古今伪书考》）《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因书中《汤问篇》有邹衍吹律事，认定该书非出列御寇之手。又因《尔雅》引《尸子·广泽篇》称“列子贵虚”，认为列子确有其人，又该书《穆王》篇所记与《穆天子传》同，认为该书非秦汉时人能伪造，可信为秦以前书。又书称“子列子”，知该书乃列子后学追记列子遗言遗事而成。近人马叙伦作《列子伪书考》，认为该书及卷首《叙

录》均为伪作，举证二十条，文繁不录。并认为《列子》书晚出而早亡，今本乃魏晋好事之徒，聚敛《管子》、《晏子》、《论语》、《山海经》、《墨子》、《庄子》、《尸子》、《韩非子》、《吕氏春秋》、《韩诗外传》、《淮南子》、《说苑》、《新序》、《新论》等书之言，附益衍说而成，并伪造刘向《叙录》以求见重于世。梁启超认为该书乃晋张湛伪作，顾实、刘汝霖有近似的看法。日本武义内雄作《列子冤词》，对马叙伦所列二十证一一驳之，认为今本大体上保存了该书原貌，并非王弼之流伪作。

《列子》书中言及魏牟、孔穿、邹衍，这些人都出列子后。书中往往称“子列子”，定以证明《列子》非列御寇手作。书中言及儒生、西域之名，这些名称都出自汉代。书中一些思想极类佛氏，足以证明今本非《汉书·艺文志》所载原本《列子》，大概是魏晋时人见《列子》原书不传，遂聚敛众书，参以佛说，编纂而成。有人直疑该书为王弼或张湛伪作，则都嫌证据不足。

《列子》虽为伪书，但它曲折地反映了魏晋时期社会思想状况，如《力命》、《杨朱》二篇的思想内容正是魏晋时玄学清谈和放荡纵欲的曲折反映。它对我们研究魏晋思想史、风俗史都有参考价值。另外该书还保存了一些珍贵的古代材料，如古《鬻子》残文等。

该书今存，有晋张湛《注》、唐卢重玄《集解》、今人王叔岷《列子补证》、杨伯峻《列子集释》等，皆可参考。该书版本很多，以清汪继培湖海楼丛书本为优，另外通行的本子还有四部丛刊本，王重民《敦煌古籍叙录》有《列子》数条，亦可参考。

《庄子》 十卷。部分伪。旧题周庄周撰。

唐陆德明即认为该书有后人增窜的部分。（见《经典释文·序录》）宋苏轼认为《让王》、《说剑》、《渔父》、《盗跖》四篇为伪作。（见《东坡全集·庄子祠记》）后来宋林希逸（见《庄子公义》）、明宋濂（见《诸子辩》）、郑瑗（见《井观琐言》）的看法与苏轼近似。

郑瑗进一步认为该书只有《内篇》是庄子原作，《外》、《杂》二篇乃庄子弟子所作。朱得之认为《天道》篇“士成绮”一段为后人伪托，《外物》篇“贷粟”一段是后世根据传闻拟作的，“发冢”一段，非庄子时事，亦是伪作。（见《庄子通义》）沈一贯认为《让王》以下四篇是古书《王孙子》中语，并疑《说剑》乃战国时“小生所为”。（见《庄子通》）谭元春则认为《让王》以下四篇乃庄子手作。（见《庄子南华真经》）清王夫之认为《外篇》非庄子之书，疑乃庄子后学拟《庄子》而作。其中《胠篋篇》为学庄者伪作，《在宥篇》亦非庄书，《天道篇》为秦汉之际“学黄老之术以干人主者”所作，《至乐篇》乃“学老庄掠其肤说狂躁之心者”伪托。又疑《达生篇》非庄子所作。（见《庄子解》）林云铭认为《马蹄》、《胠篋》二篇为庄子手作，《天地》、《天道》、《天运》三篇中孔子见老聃而语仁义一段，《刻意》、《缮性》、《秋水》四篇中“孔子游匡”、“公孙龙问魏牟”二段，《至乐》中“颜渊东之齐”一段，《山木》中“庄子过魏王”一段，《田子方》、《外物》二篇中“贷粟”、“钓鱼”、“发冢”三段以及《天下篇》皆非庄子手作。（见《庄子因》）近人胡适认为《庄子·内篇》大致可信，但有后人加入的部分；《外篇》不可信，为后人伪作。并考证《天下篇》为战国末年人伪托。（见《中国哲学史大纲》）顾颉刚认为该书是战国秦汉间论道之人所作单篇文章的总集；并认为《外篇》、《杂篇》乃周秦间道家杂文，辑附《庄子》之后而成，非庄子手笔。（见《古史辨》第1册）刘汝霖的看法与顾氏近似，认为该书包括自庄子至汉刘安时的道家思想，乃道家思想之总集。（见《周秦诸子考》）梁启超考证《天下篇》为庄子手作。（见《饮冰室专集·〈庄子·天下篇〉释义》）又认为《内篇》乃庄子所作，《外篇》、《杂篇》乃后人注解庄子之书，非庄子所作。（见《古书真伪及其年代》）叶国庆从多方面考证了《人间世》为伪，又认为《寓言》、《天下》二篇皆非庄子作。（见《庄子研究》）

《庄子》书中有伪作。如《盗跖》篇有“今谓宰相曰”之语，战国之时，未有宰相之称。《胠篋篇》有田常“十二世有齐国”，此与史实不合。《列御寇》有“庄子将死”，《说剑篇》有赵惠文王之谥，皆非庄子所能见到的。这些都是有力的证据。但具体到哪篇哪章为伪，学术界看法还不统一。大致说来，《内篇》多为庄子手作，而《外篇》、《杂篇》则多非庄子手作，而是庄子弟子或后学所作。

《庄子》是道家学派的重要典籍，是先秦道家的思想总集。它在宇宙观、人生观、认识论等方面都提出了系统的理论观点，其思想的深刻性和探讨问题的广泛性，都为他人所望尘莫及。尽管它的自然观是唯心的，它的认识论由辩证法走向相对主义和不可知论，表现得比《老子》更加消极，但对打破宗教神学观念，批判儒、墨形而上学独断论，开扩人们的眼界，推动思想的深化，都具有不可忽视的积极贡献，它对中国传统思想文化具有深刻而重要的影响。它是研究庄周思想及庄派学术的最重要史料，它对研究先秦思想史乃至整个中国传统思想文化都有很大的参考价值。

该书今存，注本很多，晋郭象《庄子注》、唐陆德明《庄子音义》、成玄英《庄子疏》、明焦竑《庄子翼》、清王先谦《庄子集解》、郭庆藩《庄子集释》、今人马叙伦《庄子义证》、林叔岷《庄子校释》，皆可参阅。

《亢仓子》 二卷。全书伪。旧题周庚桑楚撰。

唐天宝中赐名《洞灵真经》，下诏求之，不得。后襄阳处士王士源献之。后世多辩证其为伪书。唐柳宗元即以其为伪书。（见《柳柳州文集》）刘肃认为该书乃王士源“取《庄子·庚桑楚》一篇为本，取诸子文义相类者合而成之”。（见《大唐新语》）宋晁公武（见《郡斋读书志》）、李石（见《续博物志》）、高似孙（见《子略》）、宋末元初黄震（见《黄氏日抄》）、明宋濂（见《诸子辩》）、清方苞（见《方望溪文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皆有与之近似的看法。

该书为伪书无疑。书中称“自乡而县，自县而州”，州、县的设置乃秦以后事；称“披以青紫章服”，青紫章服乃后世服饰；称“吾无谁私兮，羌忽不知真读”，乃后世仿效《楚辞》之语；称“危代以文章取士”，文章取士乃隋唐以来之事。书中又以“人”易“民”，以“代”易“世”，避唐太宗李世民的讳。该书《汉书·艺文志》、《隋书·经籍志》俱不载，《新书唐·艺文志》始载之，可见该书唐时才出现。其实王士源、韦滔在给《孟浩然集》所作序中已言及士源作《亢仓子》。盖唐天宝中崇尚道家，诏求道书，《亢仓子》一书求而不得，王士源遂上行下效，以《庄子·庚桑楚》为本，杂采《列子》、《文子》、《吕氏春秋》、《新序》、《说苑》、《大戴礼记》等书中相类之文，纂辑而成《亢仓子》。

该书虽为伪书，却从多方面曲折地反映出唐代社会思想，特别是道家思想。它对研究唐代社会思想史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今存，有宋何晏注。版本以明正统道藏本为优，上海古籍出版社据此本将该书影印入《诸子百家丛书》，检阅颇便。

《鹞冠子》 全书伪。旧题周鹞冠子撰。

唐柳宗元即疑其为伪书。柳宗元因学者以为贾谊《鹏鸟赋》尽出《鹞冠子》，尝在长沙求得该书，“读之，尽鄙浅之言也”，唯谊所引用为美，余无可者。断言该书乃好事之徒伪作。（见《柳柳州文集》）宋《崇文总目》认为今本非“古所谓《鹞冠子》”，后来晁公武（见《郡斋读书志》）、陈振孙（见《直斋书录解題》）、王应麟（见《困学纪闻》）、清崔述（见《考古续说》）皆有与之近似的看法。明宋濂则认为该书不全伪，但有后人杂入的部分。（见《诸子辩》）胡应麟认为《鹞冠子》战国时即有，后残遗断缺。今本乃“后人之鄙俗者”据《汉书·艺文志》“以己意增益传闻”而成。（见《四部正讹》）后来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近人梁启超（见《饮冰室专集·〈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有与之近似的看法。

《汉书·艺文志》道家类载《鹖冠子》一篇。《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均作三卷。唐《韩昌黎先生集》称韩愈所读该书为十九篇。宋陆佃《校〈鹖冠子〉》亦称《鹖冠子》十九篇。宋《四库书目》作三十六篇。该书篇卷，后增于前，相去悬殊，足见有伪。该书后二卷多称引汉以后事，《世兵篇》多剿汉贾谊《鹏赋》，《博选篇》袭用《战国策》中郭隗之言，《王铁篇》袭用《国语·齐语》中管子之言。足以证明今本该书为伪书。大概汉以后人见该书《汉书·艺文志》载而不传，遂杂采众书纂辑而成。

今存，分三卷。有宋陆佃校本。版本以明正统道藏本为优，上海古籍出版社据此本将该书影印入《诸子百家丛书》，检阅颇便。

**老子注** 二卷。作者伪。原题汉河上公注。

关于河上公其人，历来争论颇多。据此书序称：“河上公者，汉文帝时人，结草庵于河曲，乃以为号。所注《老子》授文帝，因冲空上天。”由此看来，河上公当为汉文帝时人。晋葛洪《神仙传》中也说：“河上公者莫知其姓名，汉孝文时居河之滨。侍郎裴楷言其通《老子》，孝文诣问之，即授《素书道经章句》。”由此亦可知此书又名《素书道经章句》。但是，汉代并无河上公其人。河上公又称河上丈人，据司马迁《史记·乐毅传》记载：“乐臣公学黄帝、老子，其本师号河上丈人，不知其所出。河上丈人教安期生，安期生教毛翕公，毛翕公教乐瑕公，乐瑕公教乐臣公，乐臣公教盖公。”由此可知河上丈人当在周朝末期，汉文帝是不可能亲见的。《史记》所据材料较早，又为正规史书，当以之为准。黄震《黄氏日抄》进一步辨证说：“八十一章之解，直谓河上公坐虚空中授汉文帝，其事发于裴楷，不知汉文帝在位二十三年，仅尝劳军及郊雍，未尝幸河上，而裴楷乃晋人非汉人也。一本作裴偕，又未详其何人。且史称河上丈人为安期生之师，六传而至盖公，盖公尚在文帝之前，河上公岂当文帝之世。其说不经，全类市井小说，略不知古今，辱老子之说又甚矣。”

考历代史志目录，《汉书·艺文志》著录：注《老子》者三家，未闻有河上公注。至《隋书·经籍志》道家类始有：《老子道德经》二卷，汉文帝时河上公注；又载梁有战国时河上丈人注《老子经》二卷，亡。认为河上公、河上丈人各为一人，所注各为一书，战国时河上公书已亡，今所传者实为汉河上公书。实际上这种说法乃调停之说，没有说服力。明代朱东光曾刊刻此书，称河上公为秦人，则更属臆测。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云：“惟是，（汉）文帝驾临河上，亲受其书，无不入秘府之理，何以刘向《七略》载注《老子》者三家，独不列其名？且孔颖达《礼记正义》称马融为《周礼注》，欲省学者两读，故具载本文，后汉以来，始就经为注，何以是书作于西汉，注已散入各句下？《唐书》刘子玄称《老子》无河上公注，欲废之而立王弼。前此陆德明作《经典释文》，于叙录之中，亦采葛洪《神仙传》之说，颇失辨正。而所释之本不用此注（即河上公注）而用王弼。二人皆一代通儒，必非无据。详其词旨，不类汉人，殆道之所依托欤！”可见唐代虽有《隋书·经籍志》之修，但唐儒并不完全同意这种说法。

由于唐代崇道，几乎所有有关道家之书都受到重视，河上公注也不例外。据《唐会要》载，司马贞曾要求将河上公注本作为学者的必备参考书。他说：“注《老子》河上公，盖凭玄立号，汉史实无其人。然其注以养神为宗，以无为为体，其词近，其理宏，小足以修身洁诚，大可以宁人安国。且河上虽曰注书，即文立教，皆词旨明近，用斯可谓知言矣。王辅嗣（即王弼）雅善玄谈，颇深道要，穷神用于橐籥，宁静墨于玄牝，其理畅，其旨微，在于玄学，颇是所长。至若近人立微，修人弘道，则河上为得。”根据史志目录和注文内容推论，此书的伪作年代约在魏晋时期，反映了当时人对老子《道德经》的理解和认识水平，对研究当时社会思潮和文人风习有参考价值。



今存，有单行本行世。

《道德指归论》 六卷。全书伪。旧题汉严遵撰。

明曹学佺在《玄羽外编》序中即认为该书乃吴中人伪作。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该书进行全面辩证，定为伪书。文繁不录。

有足够的证据证明该书为伪书。《文献通考》引晁公武《郡斋读书志》称“其章句颇与诸本不同，如以曲则全章末十七字为次章首之类”（今本《郡斋读书志》无是语），则该书原有经文（即《道德经》）。《陆游集》中有该书跋，称该书为《〈道德经〉指归》，亦证明原本有经文。而今本不载经文，可证该书谷神子《注》本，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为十三卷，今本所载谷神子《道德指归论注》序称陈隋之间该书已逸其半，只存六卷，与晁氏所记相背。又称该书亡佚上经，但《说目》一篇又存。书中所引《庄子》，今本《庄子》所无者占十之六、七。该书为伪书无疑。大概汉严遵所著原书散佚，好事之徒因汉吴澄《道德经注》跋中“庄君平（即严遵）所传章七十有二”语，附会而成上经四十章，下经三十二章。又因《汉书·艺文志》载《庄子》五十二篇，而今本《庄子》只三十三篇，遂伪作今本《庄子》中所无之语，杂于篇中。

今存。

《天机子》（又名《阴符经》）。一卷。全书伪。旧题三国诸葛亮撰。

宋晁公武以其为伪，并疑该书乃为之作注的唐人李筌所作伪。该书为伪书无疑，但断言为李筌所伪作，则嫌证据不足。今存。上海古籍出版社已将该书影印入《诸子百家丛书》。

《庄子注》 十卷。作者伪。旧题晋郭象撰。

《世说新语》称该书大部为晋向秀所作，后郭象窃为己有。后来唐房乔作《晋书·郭象传》亦采是说。清钱曾则认为《世说新语》所传未必可信。《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进行了大量考证，证明《世说新

语》所传大致不诬。

向秀《庄子注》，宋代即已不传，但唐陆德明《经典释文》中往往可见。用《释文》所引向秀《庄子注》文与郭象《庄子注》对校，《逍遥游》“有蓬之心”句，《释文》郭、向并引，绝不相同；《胠篋篇》“圣人不死，大盗不止”句，《释文》引向注二十八字，又“为之斗斛以量之”句，《释文》引向注十六字，郭本皆无；但其他皆互有出入。又张湛《列子注》中凡文与《庄子》相同者，亦兼引向、郭二注。所载《达生篇》“痾痿丈人承蜩”一条，向注与郭注一字不异。《应帝王》篇中神巫、季成一章，“皆弃而走”句，向、郭注相同；“列子见之而心醉”句，向注曰“迷惑其道也”；“而又奚卵焉”句，向注六十二字，郭注皆无；“故使人得而相汝”句，郭注多七字；“示之以地文”句，向注“块然如土也”，郭注无之；“是殆吾杜德机”句，“乡吾示之以天壤”句，“名实不入”句，向、郭并同；“是殆见吾善者机也”句，向注多九字；“子之先生不斋”句，向注三十二字，郭注无之；“乡吾示之以太冲莫胜”句，郭改其末句；“渊者九名此处三焉”句，郭增其首十六字，尾五十一字；“乡吾示之以未始出吾宗”句，“故逃也”句，“食豨如食人”句，向、郭并相同；“于事无与亲”以下则并大同小异。以上足以证明郭象窃取向秀注文。

依刘义庆《世说》的说法，大概是向秀注《庄子》未竟而亡，后书流落，不传于世。后郭象得其书，遂窃为己有，又自注《秋水》、《至乐》二篇，改易《马蹄》一篇，其余诸篇则或点定文字，使《庄子注》成为完书。因此该书乃向秀、郭象合撰，其中大部由向秀完成。

该书是后世正确理解《庄子》原旨的桥梁，是研究《庄子》不可或缺的参考书。同时该书也反映了作注者的思想状况，曲折地反映了魏晋时期的社会思想。它对研究向秀、郭象的思想，乃至整个魏晋时期的道家思想、社会思潮都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今存。该书版本颇多。其中以宋巾箱本、南宋刊本、明闵氏朱墨套印本为优。通行本有《古逸丛书》本与《续古逸丛书》影印本，《四部丛刊》本等。

《抱朴子》 八卷。疑伪。晋葛洪撰。

历史上有人疑该书为伪作。黄震则认为该书非伪作。（见《黄氏日抄》）明胡应麟亦有相同的看法。（见《四部正讹》）

《晋书·葛洪传》载葛洪著《抱朴子》，唐以前有人疑伪，唐宋以来无疑其为伪作者，该书实非伪书。该书是一部富有宗教哲学和科学技术内容的书。它是道教史上具有比较完整的理论和有多种方术的包罗万象的重要著作，是研究晋以前道教史不可或缺的史料。它记录了大量的科学实验，在化学方面有很大的贡献，为了解炼丹术提供了可靠的史料，有重要的科技史料意义。同时该书曲折地反映了当时社会思想状况，是研究晋代社会思想史不可多得的史料。

今存。该书原有晋陶弘景注，今不存。新注本有王明《抱朴子内篇校释》，可参考。另明正统道藏本、明鲁藩本、明宝颜堂秘笈本、清孙星衍平津馆校勘本、湖北崇文书局《子书百家》本，近来上海古籍出版社将其影印入《诸子百家丛书》，皆可参阅。

《广成子》 十三卷。全书伪。旧题商洛公撰。张太衡注。

《隋书·经籍志》即疑该书为“近人作”。明胡应麟直疑该书乃张太衡伪作。（见《四部正讹》）该书《汉书·艺文志》不载，《隋书·经籍志》始载之，其为伪书无疑。大概是六朝好事之徒伪作。今不存。

《韩仙传》 一卷。全书伪。旧题唐韩若云撰。

书中自序称其祖为韩仲卿，父为韩会，叔父为韩愈。该书即载世传韩湘羽化为仙之事。《旧唐书·世系表》载，湘字公渚，为韩愈侄韩老成之子，兄韩介之孙，即韩愈侄孙。长庆三年进士，后官至大理丞。明陈继儒认为韩湘乃韩愈时人，世传韩湘之事不可信。并

据《酉阳杂俎》有关记载，对世传韩愈贬官潮州时有一侄赠诗进行考证，认为此侄绝非韩湘。并认为世传所谓韩愈赠侄诗“举世皆为名利醉，伊子独向道中醒。他时定是飞升去，冲破秋空一点青”，“雅非公（韩愈）本趣”，“词句凡猥”，非韩愈作。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书中称湘遇吕洞宾传授得道进行考辨，认为吕岩（即吕洞宾）为吕渭之孙，当在韩湘之后，韩湘不可能师从他。并据《韩昌黎先生集》“云横秦岭家何在，雪拥蓝关马不前”诗题曰“示侄孙緡”，非世传“示侄湘”，认定该书乃伪托。大概是唐代崇尚道教，好事之徒采世传韩湘羽化为仙之事，伪作该书。该书对研究唐代道教思想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今存。

《极没要紧》 一卷。全书伪。宋刘敞撰。旧题公是先生撰。

公是先生为刘敞别号。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该书皆采掇郭象《庄子注》中语联缀成文。该书纯属剽窃。今存。

《修龄要指》 一卷。疑伪。明冷谦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疑该书为伪托。该书内容多为养生调摄之事，如十六段锦、八段锦之类，汇辑成编。但断定该书为伪书，证据略嫌不足。该书对中医研究有一定参考作用。

今存。版本以清曹溶《学海类编》本为优。

### （三）墨家类

《墨子》 十五卷。作者伪。原题周宋墨翟撰。

《墨子》是墨家学派的著作总汇。《汉书·艺文志》著录《墨

子》七十一篇，现存五十三篇。其中《兼爱》、《非攻》、《天志》、《明鬼》、《尚贤》、《尚同》、《非乐》、《非命》、《节葬》、《节用》等篇，代表了墨子的主要思想。《耕柱》以下至《公输》各篇，记述墨子和他的弟子的言行。《经》上下、《经说》上下以及《大取》、《小取》等六篇，是后期墨家的哲学和科学著作。《备城门》以下十一篇，讲的是战争防御和制造器械的方法，一般认为较晚出。通行的注释本有清孙诒让的《墨子闲诂》等。

《汉书·艺文志》和《隋书·经籍志》均主此书为墨翟所作，至清代考证之风盛行，诸学者用不同的方法从不同的角度对作者进行了考证。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书中多称‘子墨子’，则门人之言，非所自著。第五十二篇以下皆兵家言，其文古奥，或不可句读，与全书不类……。”毕沅《墨子注》曰：“世之讥墨子，以节葬非儒。说墨者既以节葬为夏法，特非周制，儒者弗用之；非儒则因墨子弟子尊其师之过，其称孔子讳及诸毁词，是非翟之言也。案他篇亦称孔子，亦称仲尼，又以为孔子言亦当而不可易，是翟未尝非孔。孔子之言多见《论语》、《家语》及他纬书传注，亦无斥墨词。至孟子始云：‘能言距杨墨者，圣人之徒。’又云：‘杨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盖必当时为墨学者流为横议，或类《非儒篇》所说，孟子始嫉之。故《韩非子·显学》云：‘墨离为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谓真孔墨。’韩愈云：‘辨生于末学，各务售其师之说，非二师之道本然。’其知此也。今惟《亲士》、《修身》及《经》上、《经》下疑翟自著，余篇称‘子墨子’，《耕柱篇》并称‘子禽子’，则是门人小子记录所闻。……又其《备城门》诸篇皆古兵家言，有实用焉。”又曰：“南宋人所见十三篇一本，乐台曾注之，即自《亲士》至《尚同》是。而潜溪《诸子辩》云：‘上卷七篇，号曰《经》，下卷六篇号曰《论》，共十三篇’。又有可疑。夫《墨子》自有《经》上下、

《经说》上下，在十三篇之后，此所谓《经》，乃《亲士》、《修身》、《所染》、《法仪》、《七患》、《辞过》、《三辩》七篇，与《尚贤》、《尚同》各三篇，文例不异，似无《经》、《论》之别，未知此说何据。以意求之，或以《经》上下、《经说》上下及《亲士》、《修身》六篇为《经》，其说为近，以无‘子墨子’云云故也。”又曰：“《经》上下，翟自著，故号曰《经》中亦无‘子墨子曰’。”

孙星衍《墨子注后序》曰：“《亲士》、《修身》、《经》上、《经》下及《说》凡六篇，皆翟自著。《经》上下略似《尔雅》、《释诂》文，而不解其意指。”

孙诒让《墨子闲诂序》曰：“《经说》上下篇与庄周书所述惠施之论公孙龙书相出入，似原出墨子，而诸钜子以其说缀益之。《备城门》以下十余篇，则又禽滑敖所受兵家之遗法，于墨家为别传。惟《修身》、《亲士》诸篇，谊正而文靡，校之他篇殊不类。《所染篇》又颇涉晚周之事，非墨子所得闻。疑皆后人以儒言缘饰之，非其本书也。”

王闿运作《墨子校注》，认为《尚贤》至《非儒》诸篇皆有上中下三篇，而词意相同，盖由墨家相里氏、相夫氏、邓陵氏三派所传，经后人合为一书。《耕柱》以下至《公输》诸篇，乃后人汇录墨子之行事。《经》、《经说》、《大取》、《小取》为名家言。《备城门》以下诸篇为兵家言。

尹侗阳著《墨子新释》三卷，以《墨子》七十一篇分为《墨经》、《墨论》、《杂编》三项，而改其篇次。以墨分经、论，其说始于宋濂《诸子辩》，渊源盖有自来，而其篇云十三篇，则所见本异也。《亲士》、《修身》、《非儒》上下、《经》上下、《经说》上下、《大取》、《小取》等篇，均无“子墨子曰”，是墨子之所自著，可称为《经》。余则为《论》及《杂篇》。《墨论》皆墨子弟子之所记也，文词与经迥别，故类次而题曰《墨论》。《杂篇》记墨子之言行，及备

攻法也，其体非《经》，其辞非《论》，故类次而题曰《杂篇》。自《所染》至《非命》诸篇，为《论》；自《耕柱》至《杂守》诸篇，为《杂篇》。移易其篇次者，仅其所谓之《经》。

胡适则把《墨子》五十三篇分作五组：“第一组自《亲士》至《三辩》凡七篇，皆后人伪造。前三篇全无墨家口气，后四篇乃根据墨家余论而作。第二组《尚贤》三篇、《尚同》三篇、《兼爱》三篇、《非攻》三篇、《节用》三篇、《节葬》一篇、《天志》三篇、《明鬼》一篇、《非乐》一篇、《非命》三篇、《非儒》一篇，凡二十四篇，大抵皆墨者演墨子学说所作。其中有后人加入者。《非乐》、《非儒》两篇更可疑。第三组《经》上下、《经说》上下、《大取》、《小取》六篇，非墨子书，亦非墨者记墨子学说之书，乃《庄子·天下篇》所说之别墨所作。此六篇中之学问，决非墨子时代所能发明。况其中所说与惠施、公孙龙之语最为接近。施、龙之学说几乎全在此六篇之内，故以为系施、龙时代之别墨所作。第四组《耕柱》、《贵义》、《公孟》、《鲁问》、《公输》五篇，乃墨家后人将墨子之言行辑聚而成，似儒家之《论语》，其中有许多资料较第二组尤为重要。第五组自《备城门》以下至《杂守》十一篇，所记皆墨家守城备敌之方法。”

胡适又在《中国哲学史大纲》中进行了进一步的论证。《庄子·天下篇》谓墨家之两派“俱诵《墨经》，而倍谲不同，相谓‘别墨’，以坚白同异之辩相訾，以觭偶不侔之词相应。”可见《经》上下、《经说》上下、《大取》、《小取》六篇，系此等别墨所作。所谓墨经，非此六篇，乃墨教之经典，如《兼爱》、《非攻》之类。墨家后人，虽皆诵墨经，奉墨教，却大有倍谲不同者。于宗教的墨学外，另分出科学的墨学一派，研究坚白异同觭偶不侔等问题，相称为“别墨”。此六篇颇有关于此类问题之学说，非墨子所作。其理由有四：（1）文体不同。其文体句法字法与《兼爱》、《非攻》、《天志》诸篇皆不相似。（2）理想不同。墨子之议论往往有极鄙浅可笑者，例如《明

鬼》虽用三表法，其实全无理论。此六篇则否，全无浅陋迷信之言，乃科学家及名学家议论，非墨子时代所能作。(3) 墨者之称。《小取》篇两称墨者。(4) 与惠施、公孙龙之关系。《庄子·天下篇》所举施、龙等人议论，几乎无一条不在此六篇之中讨论过。公孙龙之《坚白》、《通变》、《名实》三篇，不但其资料皆在《经》上下、《经说》上下四篇，并字句文章亦多有同者。可见诸篇如非施、龙作，必为彼等同时人作。

张煊《墨子经说新解》认为《亲士》以下七篇盖后人伪托。《亲士》、《修身》二篇，文富丽，近《荀子》，皆儒者言。《所染》、《法仪》、《七患》、《辞过》、《三辩》五篇，虽似墨说，实后世续墨者所为，其意与他篇相复。《所染》取意于《尚贤》，《法仪》取意于《天志》、《尚同》，《七患》、《辞过》取意于《节用》、《节葬》，《三辩》取意于《非乐》。依《所染》篇“宋康染于唐鞅、田不礼”一语考之，此数篇殆作于宋亡后，其时墨骨已朽矣。

梁启超认为《经》上下、《经说》上下、《大取》、《小取》六篇，虽皆多言名学，而诸篇性质各异，不容并为一谈。《大取》、《小取》既不名经，自是后世墨者所记，断不能因其篇中有“墨者”之文，而牵及《经》之真伪。《经》上下两篇文例不同。《经》上必为墨子自著无疑。《经》下或墨子自著，或禽滑釐、孟胜诸贤补续，未敢悬断。《经说》固大半传述墨子口说，然既非墨子手著，自不能谓其言皆墨子之意，后学引申增益，例所宜有。况现存《经说》，非尽原本，其中尚有后人案识之语掺入正文。至《经》之文体，与他篇不同，此正乃《经》为墨子自著之确证。诸篇皆有“子墨子曰”，必为门弟子所述，师之著述，何故预拟弟子之文体？《墨经》以文体论，绝非施、龙时代之产物，实为墨子时代之产物。《墨经》之文与《易》、《象传》及《春秋》颇相类，此种文体，战国无有也。墨子之教曰智与爱，他篇多教爱之言，此《经》多教智之言，其范围本应有别，且



此《经》根本理想实与墨教一致。胡氏谓《明鬼》等篇多迷信之言，此《经》无有，以为不同出一手之证，此论非是。

朱希祖在《清华周刊》第30卷第9期撰文认为：《备城门》以下二十篇，系汉人伪托。证据有四。(1)今存十一篇中多汉代官名。如城门司马、城门侯、都司空、执盾、中涓、曹三老、令丞尉、太守。(2)今存之十一篇有汉代刑法制度。如城旦、復、符传。(3)今存之十一篇多剿袭战国末及秦汉诸子。如《备城门》篇“凡守围城之法……则赏明可信而罚严足畏也”，袭《管子》《九变》篇“凡民之所以守战至死……此民之所以守战至死而不德其上者也”。《迎敌祠》篇“敌以东方来迎坛……其牲以彘”，《北堂书抄》引《黄帝兵法》与此节文全同。《汉书·艺文志》有《黄帝》十六篇，《北堂书抄》所谓《黄帝兵法》盖即此书。此节所言皆兵阴阳家言，兵阴阳家言本出于汉人伪托，而此又剿袭之耳。《旗帜篇》“城将为绛帜……中军置之胸”，此文前后脱误甚多，盖必剿袭《尉繚子》之《经卒令》“卒十五章，次五行黑章置于要”及《兵教篇》“将异其旗……书其章曰某甲某士”之文。《史记·秦始皇本纪》“大梁人尉繚来说秦皇”，则《尉繚子》作于秦。此文剿袭《尉繚》，必为汉人作无疑。(4)今存十一篇中多言铁器铁兵，与墨子时代不符。《备城门》以上诸篇亦尝言攻战之事，且言攻守之械，然未尝言及铁器与铁兵。而《备城门》以下诸篇，则颇多。《越绝书》、《吴越春秋》之铁剑铁钊既有人证明其伪，则墨子时代之铁器铁兵必不能如此发达。诸篇铁器铁兵之多，为战国诸子冠，实与汉人伪托《太公六韬》同。汉代兵家，因《墨子》之《非攻》及《鲁问》、《公输》诸篇有言守备之术者，遂伪作此二十篇以托之墨子。

张其铨的《墨经通解》认为：“《墨子》《经》上皆举名而释其义，文词简质，界说谨严，与《经》下举义而著其说者大殊。上列言性行修为政治之义，教人修己治人者也；下列言名数质力，与人

群宇宙相推之理，教人即物穷理，实事求是者也，所以分列之故，即可推知。又如‘智明也’与‘知闻说亲’，‘闻耳之聪也’与‘闻传亲’，‘令必作所为也’与‘使谓故’，上言其定义，下究其类别，尤昭昭也。胡适之据墨辩之说，谓经出别墨。梁任公以为或皆墨子所著。吾谓《经》上为墨子所以教弟子者，可无所疑。且所言关乎用辩者，十事而已。如‘名’、‘谓’、‘知’、‘闻’、‘见’、‘同’、‘异’，仅别其类而明其用，固无可异之说。谓墨子时不能生此，《兼爱》中言不识其利辩其故，又言分名乎恶人爱人者，言执兼执别，非兼取兼，《非攻》下再言未察吾言之类未明其故，此皆用辩之理，其以辩教，抑可知也。《尚贤篇》云：‘辩乎言谈，国家之珍。’《耕柱篇》云：‘能谈辩者谈辩。墨子重谈辩如此，宜究其术。且《经》上之论辩，以视《经》下，殷周文质之殊矣。’以因果言，若无椎轮，岂有大辘？《经》上亦《经》下之椎轮也。”

在《中国哲学史》中，冯友兰以古私人著作最早者为《论语》，乃记言体，又极简约。至《孟子》、《庄子》则进而为铺排之记言体，更有设喻之文。此乃战国诸子文体之初步。此后舍记言体而据题抒论，如《荀子》之一部分，此战国诸子文体演进之第二步。《墨子》之《大取》、《小取》皆据题抒论之体，非墨子时代所有。《经》、《经说》、《大取》、《小取》言“坚白同异”、“牛马非牛”等辩论，皆以后所有。孟子虽好辩，对于此等问题均未论及，可知此六篇为战国时后期作品。（《伪书通考》）

**《隋巢子》** 一卷。全伪。原题周隋巢子撰。

洪迈《容斋随笔》曰：“《汉书·艺文志》墨家者流，有《隋巢子》六篇，《胡非子》三篇，皆云墨翟弟子也。二书今不复存，马总《意林》所述各有一卷……其说亦卑陋无过人处。”

叶梦得曰：“吾尝从赵全金得《隋巢子》一卷，其间乃载唐太宗造明堂事。初不晓名书之意。因读班固《艺文志》墨家有《隋巢

子》六篇，注言墨翟弟子，乃知后人因公输之事假此名耳。”（《石林燕语》）

《隋巢子》已佚，且内容鄙陋，不堪称述。

#### （四）法家类

《管子》 二十四卷。作者伪。原题周齐管夷吾撰。

此书实系后人采拾管仲言行，附以他书汇集而成。共二十四卷，原本八十六篇，今存七十六篇。内容庞杂，包含有道、名、法等家的思想以及天文、历数、舆地、经济和农业等知识。其中《轻重》等篇是中国古代典籍中阐述经济问题篇幅较多的著作，在生产、分配、交易、消费和财政等方面均有所论述。《心术》、《白心》、《内业》等篇，保存了一部分道家关于“气”的学说。《水地》篇提出了以“水”为万物根源的思想。《度地》篇专论水利，《地员》篇专论土壤。

刘恕《通鉴外纪》引晋傅玄语曰：“管子之书过半便是后之好事者所加，乃说管仲死后事，《轻重篇》尤为鄙俗。”唐孔颖达《左传正义》曰：“世有《管子》书者，或是后人所录，其言甚详。……《外传》、《齐语》与《管子》大同，《管子》当是本耳。”杜佑《指略序》曰：“其书载管仲将没对桓公之语，疑后人续之。”可知唐及唐以前学者对此书已表示怀疑并进行了深入研究。

宋代学者的辨伪工作则更加深入系统。苏辙从内容上辨证其中有许多不合管子学说，曰：“至战国之际，诸子著书，因管子之说而增益之。其废情任法，远于仁义者，多申韩之言，非管子之正也。甚

者，以智欺民，以术倾邻国，有不赀之宝，石壁菁茅之谋，使管仲而信然，尚何以霸哉？”叶梦得则直指为战国策士附益，他说：“其间颇与《鬼谷子》相乱，管子自序其事亦泛滥不切，疑皆战国策士相附益。”朱熹也曾辨证此书，并提出了一些问题，对后人认识此书很有启发，如《朱子语录》曰：“《管子》之书杂。管子以功业著者，未必曾著书。如《弟子职》之篇，全似《曲礼》，他篇有似《庄》、《老》，又有说得太卑，真是小意智处，不应管仲如此之陋。其内政分乡之制，《国语》载之却详。”又曰：“《管子》非管仲所著。仲当时任齐国之政，事甚多，稍闲时又有三归之溺，决不是闲工夫著书的人。著书者是不见用之人也。其书想只是战国时人收拾仲当时行事言语之类著之，并附以他书。”

叶适在《习学记言》中则认为：“《管子》非一人之笔，亦非一时之书。以其言‘毛嫱、西施’，‘吴王好剑’，推之当是春秋末年，又‘持满定倾’、‘不为人容’等语亦种蠡所遵用也。”又曰：“管氏独盐筴为后人所遵，言其利者无不祖管仲，使之蒙垢万世，甚可恨也。”叶氏关于此书“非一人之笔，亦非一时书”的观点为后人广泛接受。黄震曰：“《管子》之书，不知谁所集，乃庞杂重复，似不出一人之手……大抵《管子》之书，其别有五：《心术》、《内业》等篇，皆影附道家以为高，《侈靡》、《宙合》等篇皆刻斫隐语以为怪，管子责实之政，安有虚浮之语？使果出于管子，则谬为之以欺世。殆权术之施于文字间尔，非管子之情也。……若《轻重》篇则何其多术哉？管子虽多术，亦何至如此之屑屑哉？……未必皆管子之真，愚故疑其为附会。……若其书载鲍叔荐仲与求仲于鲁，及入国谋政，与戈廩鸿飞四时三弊，临死戒勿用竖刁、易牙、开方等说，皆屡载而屡不同。或本文列前而解自为篇，或并篇而无解；或云十日斋戒以召仲，觞三行而仲趋出，又云乐饮数旬而后谏；自相矛盾若此不一。故曰庞杂重复，似不出一人之手。”（《黄氏日抄》）宋濂《诸子辩》

曰：“是书非仲自著也，其中有绝似《曲礼》者，有近似《老》、《庄》者，有论伯术而极精微者，或小智自私而其言卑污者，疑战国时人采掇仲之言行，附以他书成之；不然‘毛嫱、西施’、‘吴王好剑’、‘威公之死，王公子之乱’，事皆出仲后，不应预载之也。朱子谓仲任齐国之政，又有‘三归’之溺，奚暇著书，其说是矣。”

梅士享作《诠叙管子成书》十五卷。如《牧民》、《形势》、《立政》、《九败》、《版法》、《明法》诸解皆移附本篇之后。又谓其文繁冗不伦，乃于一篇之中分上下二格，其定为管子本文者列之上格，疑为后人搀杂及义有未安者列之下格。其自为发明者，别称“梅生曰”以别之。如《牧民》篇“国之四维”一段，则云“朱晦翁解繇不仁故不智，不智故不知礼义所在，斯为一贯之旨，若此节维绝则倾，及倾可正也”等语，于理有乖，恐非管子之言，故列下层。又《权修》篇“天下者国之本”一段，则云与《大学》、《孟子》之旨相悖，故列下层。姚际恒《古今伪书考》曾分篇考证出处和真伪，曰：“其《大匡》、《中匡》、《小匡》诸篇亦本《论语》‘一匡天下’为辞。又曰：‘召忽之死也，贤其生也；管仲之生也，贤其死也。’亦本《论语》。又‘兵车之会六，乘车之会三’本《国语》。又言‘《春秋》所以纪成败’，管未见《春秋》也。《汉志》八十六篇，今篇数同。大抵参入者，皆战国、周末之人，如稷下游谈辈，有韩非、李斯辈，袭商君之法，借管氏以行其说者也。故司马迁尝取之，以为《封禅书》。”清俞正燮《癸巳类稿》和梁章钜《退庵随笔》皆指出该书有“后人追改”和“非真”的篇目。但是，严可均《铁桥漫稿》则提出了不同见解，他说：“八十六篇至梁隋时，无《谋失》、《正言》、《封禅》、《言昭》、《修身》、《问霸》、《牧民解》、《问乘马》、《轻重丙》、《轻重庚》十篇。宋时又亡《王言篇》。近人编书目者，谓此书多言管子后事，盖后人附益者多，余不谓然。先秦诸子皆门弟子或宾客或子孙撰定，不必手著。”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作者和章学诚的观点虽无新意，但也可从另一个角度考察该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今考其文，大抵后人附会多于仲之本书。其他姑无论，即仲卒于桓公之前，而篇中处处称桓公，其不出伸手已无疑义。书中称《经言》者九篇，称《外言》者八篇，称《内言》者九篇，称《短语》者十九篇，称《区言》者五篇，称《杂篇》者十一篇，称《管子解》者五篇，称《管子轻重》者十九篇。意其中孰为手撰，孰为记其绪言如语录之类，孰为记其逸事如家传之类，孰为推其义旨如笺疏之类，当时必有分别。观其五篇明题《管子解》者，可以类推。必由后人混而一之，致疑窳耳。”稍后章学诚也说：“春秋之时，《管子》尝有书矣。然载一时之典章政教，则犹周公之有官礼也。纪管子之言行，则习管氏法者所缀辑，而非管仲所著述也。或谓管仲之书，不当称桓公之谥，阎氏若璩又为后人所加，非《管子》本文，皆不知古人并无私自著书之事，皆是后人缀集。”（《文史通义·诗教上》）

胡适以《管子》乃后人将战国末年法家议论与儒家议论（如《内业》、《弟子职》篇）道家议论（如《白心》、《心术》等篇）并其他之语并为一书，又伪造桓公与管仲问答诸篇，杂凑记管仲功业几篇，遂附会为管仲所作。其伪造之证甚多，如：《小称篇》记管仲将死之言，又记桓公之死；管仲死于公元前643年。《小称》又言毛嫱、西施，西施当吴亡时仍在，吴亡在公元前472年前，管仲已死百七十年矣。又如《立政篇》言：“寝兵之说胜，则险阻不守；兼爱之说胜，则士卒不战。”《立政》、《九败解》说兼爱，谓“视天下之民如其民，视人国如吾国，如是则无并兼攘夺之心”。明指墨子学说，远在管仲后矣。又如《左传》记子产铸《刑书》（前536年），叔向极力反对。后二十余年晋国亦作刑鼎，铸《刑书》，孔子亦极不赞成（前513年）。此皆管仲死后百余年事，若管仲生时已有此等完备法治学说，何以百余年后贤如叔向、孔子，竟无一毫法治观念？（或言

孔子论晋铸刑鼎一段，不甚可靠，但叔向谏子产书决非后人所能伪造。)何以子产答叔向书，只言“吾以救世而已”，为何不能利用百余年前已发挥尽致之法治学说？可见管子书中之法治学说乃战国末年之产物，决非管仲时所能发生。全书文法笔势皆非老子、孔子以前所能产生。即以论法治诸篇观之，如《法法》篇两次云：“春秋之记，臣有弑其君，子有弑其父者矣。”可见乃后人伪作。（《中国哲学史大纲上》）日本内藤虎次郎亦有辨正，见江侠庵编译的《先秦经籍考》。

罗根泽著《管子探源》八章，分别指出《管子》各篇的来源，为何人所作，条理明辨，可备一家之说。他认为《牧民》、《形势》、《五辅》、《问》，战国政治思想家作；《霸形》、《霸言》，战国中世后政治思想家作；《立政》、《乘马》、《君臣上》、《君臣下》、《七臣》、《七主》，战国末政治思想家作；《七法》战国末为吴申韩之学者所作；《法禁》、《法法》，战国法家作；《任法》、《明法》，战国中世后法家作；《枢言》，战国末法家缘道家为之；《宙合》、《侈靡》、《四时》、《五行》，战国末阴阳家作；《势》，战国末兵阴阳家作；《心术上》、《心术下》、《白心》，战国中世以后道家作；《制分》，疑战国兵家作；《小称》，战国儒家作；《内业》，战国中世以后混合儒道者作；《正》，战国末杂家作；《管子解》五篇，战国末秦未统一前杂家作；《禁藏》，战国末至汉初杂家作；《大匡》，战国人作；《地图》，最早作于战国中世；《版法》，似亦战国时人作；《中匡》、《四称》，疑亦战国人作；《王言》（亡），疑战国中世以后人作；《入国》、《九守》、《桓公问》，疑战国末年人作；《九变》，疑战国以后人作；《权修》，秦汉间政治思想家作；《重令》，秦末汉初政治思想家作；《兵法》，秦汉间兵家作；《幼官》，秦汉间兵阴阳家作；《水地》，汉初医家作；《封禅》，司马迁作；《轻重》十九篇，汉武昭时理财家作；《八观》、《正世》、《治国》，西汉文景后政治思想家作；《小匡》、《度地》，汉初人

作；《地员》，疑亦汉人作；《参患》，汉文景以后人作；《弟子职》，疑汉儒家作；《幼官图》，汉以后人作；《小问》，辑战国关于管子之传说而成；《谋失》、《正言》、《言昭》、《修身》、《问霸》并亡，无考。既然此书是由不同流派的许多人在相当长的时间内逐渐增益而成，梁启超则干脆称其为“一种无系统之类书而已”。（《饮冰室专集·〈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

今存。唐房玄龄有注释本（现一般认为尹知彦注本）。清戴望《管子校正》和现代学者郭沫若的《管子集校》为最通行的本子。

《商子》 五卷。作者伪。原题为周商鞅撰。

《商子》亦称《商君》或《商君书》。《汉书·艺文志》著录二十九篇，现存二十四篇。（《商子》至宋已亡佚三篇。）卷目为：卷一，更法、垦令、农战、去强；卷二，说民、算地、开塞；卷三，壹言、错法、战法、立本、兵守、靳令、修权；卷四，徠民、刑约、赏刑、画策；卷五，境内、弱民、□□、外内、君臣、禁使、慎法、定分。传世之宋本，第十六、二十一两篇皆有录无书。

《商子》记载了商鞅变法的某些史实，阐述商鞅的政治和哲学思想，反映商鞅“废井田、开阡陌”，发展耕织、奖励军功、明定法令等变法主张，及宣传历史发展变化的观点。书中对法的起源和作用亦有所论述。《商子》是研究商鞅思想的主要资料之一。

关于《商子》真伪问题，诸家持论不同，在具体的篇目内容上有争议，但大致都认为《商子》为后人托名而作无疑。

在各家辨伪著作中，宋元学者较早地提出疑问，其中黄震的话较有代表性。他在《黄氏日抄》中曰：“或疑鞅亦法吏之有才者，其书不应烦乱如此，真伪殆未可知。”其后《周氏涉笔》也说：“商鞅书法亦多附会后事，疑取他辞，非本所论著也。其精确切要处《史记》列传包括已尽，今所存者大抵泛滥淫辞无足观者。凡《史记》所不载，往往为书者所附合，而未尝通行者也。”对此，《四库全书总



目提要》曾有不同意见，文繁不录。

胡适曰：“今世所传《商君书》二十四篇，乃是商君死后的人所假造的书。如《徠民篇》说：‘自魏襄以来，三晋之所亡于秦者，不可胜数也！’魏襄王死在西历前 296 年，商君已死四十二年，如何能知他的谥法呢？《徠民篇》又称‘长平之胜’，此事在前 260 年，商君已死七十八年了。书中又屡称秦王，秦称王在商君死后十余年，此皆可证《商君书》是假书。商君是一个实行的政治家，没有法理学的书。”（《中国哲学史大纲》上）顾实《汉书·艺文志讲疏》根据书中多处商鞅以后事，从而定其为后人伪托，他说：“《韩非子》曰：‘藏商管之法者家有之。’盖《商君书》与《管子》同，亦出传学者之手。《更法篇》首句即称孝公之谥。又《徠民篇》曰：‘今三晋不胜秦四世矣。自魏襄王以来，野战不胜，则城必拔。’《弱民篇》曰：‘秦师至，鄢郢举，若振槁，唐蔑死于垂沙，庄跻发于内楚。’此皆秦昭王时事，非商君所及见也。”

刘汝霖《周秦诸子考》对此书考证颇详，似可成为定论。他认为汉人搜求遗书，以多为贵，得记载著书人事迹之资料，往往采入而置篇首，如《公孙龙子》首篇之《蹟府》，《韩非子》首二篇之《初见秦》、《存韩》是也。《商君书》之首篇《更法》，亦此例也。此篇大意与《战国策》赵武灵王提倡胡服骑射者相类，文字亦多相同。大约此类语乃当时主张变法之一共同主张，本无一定著者主名，故其后或归武灵王或归之商鞅。《徠民篇》如胡氏所说，虽非商君，但亦非后人有意伪造。篇内言“今三晋不胜秦四世矣”，又屡称王称臣，可知系秦昭王时秦臣论政之言，为编《商君书》者采入。既知此为秦昭王时书，又作于长平战后，昭王死于前 251 年，故可断定此篇作于前 260 年与前 251 年之间。又如篇中载“周军之胜”，如指昭王五十二年（前 255 年）取西周事，则此篇作于前 255 年与前 251 年之间。《弱民篇》言及前 278 年破鄢郢事，时商君已死六十年，可知

决不出于商君之手。末段抄自《荀子》之《议兵篇》，可知出于《荀子》之后。最末《定分篇》，郡县诸侯天子天下之吏等语，似秦统一后之记载。“一兔走，百人逐之，非以兔也”，乃慎子之言。“夫微妙意志之言，上智之所难也。夫不待法令绳墨而无不正者，千万之一也。”乃韩非子之言。皆可证明此篇为秦汉人掇拾法家余论，伪托商君而作。

今存。明有吴勉学所刻《二十子》本，清有严可均校本、玉海楼传录本、平津馆别刻本等。现通行为《四部丛刊》本（影印明天一阁印本），1956年古籍出版社朱师辙《商君书解诂定本》，1974年中华书局高亨《商君书注释》等。

《慎子》 一卷。中有伪。周赵慎到撰。

《汉书·艺文志》“法家”类著录四十二篇，至宋后部分失传，《崇文总目》作三十七篇，现仅存辑录的七篇。据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记载，北宋时期，《慎子》已有两种版本：一是官府所藏《慎子》三十七篇，一是民间流传的五篇本。据宋末王应麟考证，《慎子》三十七篇已佚，唯《威德》、《民杂》、《因循》、《德立》、《君人》五篇尚存。近人推测，《汉书·艺文志》所录四十二篇乃《崇文总目》所录三十七篇与流传的五篇的总和。明朝末年又出现了一部《慎子》，乃慎懋赏所伪作。

近人罗根泽作《慎懋赏本慎子辨伪》，考辨甚明，兹摘录其大要如下。（1）来历不明。《慎子》在郑渔仲时仅余五篇，今慎氏本多出十数倍，授之何人，著之何书，无徵不信，伪证一也。（2）与慎子思想矛盾。《庄子》之《天下篇》、《荀子》之《解蔽篇》与杨倞《荀子注》言慎到以尚贤使能为非，而慎氏本兼有非尚贤与尚贤之言，一人之言焉能混乱如此？盖非尚贤之言抄之《韩非子》、《艺文类聚》、《太平御览》所载《慎子》逸文，而尚贤之言杂采《墨子》之《尚贤》之文而成，伪证二也。（3）抄袭他书。①通章抄袭者：《内篇》

自“飞龙乘云”至“而势位足以屈贤也”，抄自《韩非子》之《难势篇》；自“楚怀王为太子时”至“东地复全”，抄自《战国策》之《楚策》；自“不教民而用之”至“务引其君以当道志于仁而已”，抄自《孟子》之《告子篇》，而将孟子申斥之言采入；《外篇》自“古之全大体者”至“福莫久于安”，抄自《韩非子》之《大体》篇；自“古之民未知为官时”至“衣服节而肌肤和”，抄自《墨子》之《辞过篇》；自“不肖者”至“犹谓之愚”，抄自《鬻子》之《道符五帝三王传政甲第二》；自“圣人在上”至“犹比肩也”，抄自《鬻子》之《守道五帝三王周政甲》；自“卫小国也”至“不若畜士之安也”，抄自《墨子》之《贵义篇》。②通章抄袭而略加修饰者：《内篇》为“自夫王公大人”至“而不明大物也”，采自《墨子》之《尚贤》上中两篇；《外篇》自“乐由所来者尚矣”至“律吕之本”，采自《吕氏春秋》之《仲春纪古乐篇》；自“荣启期者”至“何不乐也”，采自《说苑》之《杂言》篇；自“周成王问于鬻子曰”至“可得四生矣”，采自贾谊《新书》之《修政语下》。③摘抄而略加附益者：《内篇》自“昔者宓羲氏”至“以类万物之情”，抄自《易系辞》；自“是故明主知其然”至“庆赏之谓德”，抄自《韩非子》之《二柄篇》。伪证三也。(4)据《意林》及他书所载《慎子》逸文而略有附益。采自《意林》者九事，采自《艺文类聚》、《太平御览》、《文选注》、《初学记》、《困学纪闻》、《淮南子》者七事，伪证四也。(5)与古本不合。《史记》慎到著《十二论》，《汉书·艺文志》则谓四十二篇，今慎氏本《内篇》三十六事、《外篇》五十三事，与《史记》、《汉书·艺文志》皆不合。严可均等从《群书治要》辑出之《知忠》、《君臣》两篇，而此本无之，且尚有与古本驰舛者五事。伪证五也。(6)混慎子为禽滑釐。《孟子·告子》篇慎子对孟子自称滑釐。赵注不以为慎到，谓滑釐其名。焦氏虽以为即到，而谓“与禽滑釐同名，或以慎子即禽滑釐，或以慎子师事禽，称其师不识，皆非是。”今本

既以滑釐为到，采入其文，又以《吕氏春秋》之《当染篇》“许犯学于禽滑釐，田系学于许犯”，遂以犯、系为慎子之徒。慎子之书，何能纰谬如此，伪证六也。(7) 有孟轲字。孟子之字，《史记》、《汉书》不书，赵岐不闻，至王肃始言字子居，又曰“字子车”，傅玄谓“字子舆”，今本一再曰孟子舆，若为慎著，则迂、固、岐岂能不知？伪证七也。(8) 尚有逸文。完整之书，必无逸文，此本虽采入不少，据严可均、钱熙祚所辑，在此本外者数十则，知非慎子原书，伪证八也。（《燕京学报》第6期）

梁启超在《饮冰室专集·〈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中，也有所辨证，他说：“其书代有散佚。今所存者，《威德》、《因循》、《民杂》、《德立》、《君人》凡五篇，《书录解题》称麻沙本五篇，殆即此也。其文简短，似是后人缀辑所成。……近江阴缪氏有一抄本，云是明万历间吴人慎懋赏所刻，分为内外篇，其书鄙俚芜秽，将现存五篇改头换面，文义全不相属。诸书佚文，则一无所采。又攀引《孟子》书中之慎滑釐为慎到，又因《史记》之文，而伪造为邹忌、淳于髡、慎到、田骈、接子、环渊问答语。”

今存。有影印明刊《子从》本，严可均辑佚本，钱熙祚辑佚本，《守山阁丛书》本。

《韩非子》 二十卷。部分伪。原题周韩非撰。

《汉书·艺文志》著录五十五篇，与今本的篇数相同。

《韩非子》系统地阐明了“法、术、势”的法治理论，反映了战国时期经济、政治、思想文化各方面许多重要情况，它的《解老》、《喻老》两文是中国最早注释和解说《老子》的著作。它的大量寓言故事，具有很高的文学价值。它又是一部重要的哲学著作，阐述了“道理相应”的唯物主义规律论和注重“参验”的认识论，它通过“矛盾之说”，阐发了丰富的朴素的辩证法思想。《韩非子》一书是战国时期一部重要的历史文献。它直接摘抄了《尚书》、《鲁春秋》、

《晋乘》、《楚梲杙》、《秦纪》中的原文。它所记载的许多历史事件，可以补正现存史书的不足。

但作为一部著作集，《韩非子》如同其他古书一样，也有不少伪窜。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所考证，曰：“考《史记》非本传，称‘非见韩削弱，数以书谏韩王，韩王不能用。悲廉直不容于邪枉之臣，观往者得失之变，故作《孤愤》、《五蠹》、《内外储说》、《说林》、《说难》十余万言。’又云：‘人或传其书至秦，秦王见其《孤愤》、《五蠹》之书。’则非之著书，当在未入秦前，《史记》自叙所谓韩非囚秦，《说难》、《孤愤》者，乃史家驳文，不足为据。今书冠以《初见秦》，次以《存韩》，皆入秦后事，虽似与《史记》相符，然传称：‘韩遣非入秦，秦王悦之，未信用，李斯、姚贾害之，下吏治非。李斯使人遗之药，使自杀。’计其间未必有暇治书。且《存韩》一篇终以李斯驳非之议，及斯上韩王书，其事与文皆为未毕。疑非所著书本各自为篇，非没之后，其徒收拾编次以成一帙。故在韩在秦之作均为收录，并其私记未完之稿亦收入书中，名为非撰，实非非所手定也。”四库馆臣的考证对后人很有启发。

胡适在其《中国哲学史大纲》中又有详考，他说：“《韩非子》的第一篇劝秦王攻韩，第二篇劝秦王存韩，这是绝对不相容的。司马光不仔细考察，便骂韩非请人灭他自己的祖国，死有余辜，岂不是冤煞韩非了？”又曰：“《初见秦》篇乃是张仪说秦王的话，所以劝秦攻韩。韩非是韩国的王族，岂有如此不爱国的道理？况且第二篇是存韩，既劝秦王存韩，又劝他攻韩，是决无之事。第六篇《有度》说荆、燕、齐、魏四国之亡，韩非死时，六国都不曾亡，齐亡最后，那时韩非已死十二年了。可见《韩非子》决非原本，其中定有多后人加入的东西。依我看来，《韩非子》十分之中仅一二分可靠，其余都是加入的，那可靠的诸篇如下：《显学》、《五蠹》、《定法》、

《难势》、《诡使》、《六反》、《问辩》。此外如《孤愤》、《说难》、《说林》、《内外储》虽是司马迁所举的篇名，但是司马迁的话是不很靠得住的，我们所定这几篇，大都以学说内容为根据。大概《解老》、《喻老》诸篇另是一人所作。《主道》、《扬权》诸篇又另是一派法家所作。《外储说左上》似乎还有一部分可取，其余的更不可深信了。”

容肇祖曾作《韩非的著作考》，考辨最为详赡、系统、全面，他根据《史记》中已有“非归于黄老”一句，疑当时其书已混有《解老》、《喻老》两篇。又认为其书远在司马迁之前已相当混乱。其首篇《初见秦》、次篇《存韩》已自相矛盾。《初见秦》一篇见于《战国策》，为张仪所说。《存韩》记李斯之策划行事，不似非作。《解老》、《喻老》，文体殊异，恐书经后人混乱，掺入者多。因将书中各篇考证分别如下：（1）确为非所作者。为《五蠹》与《显学》。以《史记》之《李斯列传》载二世责问李斯以及斯以书对所说之语，与此二篇之意同。斯与非同出荀卿之门，故此二篇可确定为非作。（2）从学说上推证为非所作者。为《难势》、《问辩》、《诡使》、《六反》、《心度》、《难一》篇，因其所说与《五蠹》、《显学》之思想相通或不相悖而有相发明之处。（3）黄老或道家言混入者。为《喻老》、《解老》、《主道》、《扬权》。因《五蠹篇》曰：“微妙之言，上智之所难知也。”《解老》、《喻老》是解释微妙之言，一人之思想不应如此冲突也。《主道》、《扬权》文体与《五蠹》、《显学》不类，内容亦不同。主张执一以静，无为于上，去智废巧，与太史公及《汉书·艺文志》所说之道家之说同，与非之“论世之事因为之备”及“不务德而务法”之说稍有不同。（4）纵横或游说家言混入者。为《初见秦》、《说难》、《内储说上七术》、《内储说下六微》、《外储左上》、《外储左下》、《外储说右上》、《外储说右下》。因《初见秦》说破纵，乃张仪之事。亡韩与存韩说冲突。《说难》说游说之难，疑出于纵横或游说家之手。《内储说上》以下六篇，卢文弨谓“犹今经生

家所谓策目，预储以答主司之问者”。韩非主张无书策之文，以法为教，无先王之语，以吏为师，此种策目，非韩非所为，韩安国受杂家说疑即受此等书。(5)他家言法可确定非韩非所作者。为《有度》。因其说荆、齐、燕、魏四国之亡，在非死后。而此篇据先王之言，与非言“明据先王非愚则诬”不合。(6)与非有关之记载，因而混入者。为《存韩》、《问田》。《存韩》记韩客上书及李斯图韩，当非韩非作。《问田》为他人或弟子记非言。(7)司马迁指为非作，而未可遽信者。为《孤愤》、《说林》。迁言：“人或传其书至秦，秦王见《孤愤》、《五蠹》之篇。”又言：“韩非囚秦，《说难》、《孤愤》。”（《汉书·司马迁列传·报任安书》）矛盾如此，殊未可信。《孤愤》是否非作，尚待证明。《说林》只是汇集故事，疑非非作。(8)文著非名，似尚有可疑者，为《难言篇》。首谓“臣非非难言也”，首非字非非之名，是否非作待证。(9)似是非作，而后段掺杂他人之文者。为《奸劫弑臣》，中间所说，与《五蠹》、《显学》同。但末段“谚曰厉怜王……虽厉怜王可也”见于《战国策》，为孙子谢春申书。(10)是否非文，疑未能定，而又无充分证据者。为《爱臣》、《二柄》、《八奸》、《十遇》、《和氏》、《亡徵》、《三守》、《备内》、《南面》、《饰邪》、《观行》、《安危》、《守道》、《用人》、《功名》、《大体》、《定法》、《说疑》、《八说》、《八经》、《忠孝》、《人主》、《饰令》、《制分》。

容氏又认为《初见秦》所言之事，皆在张仪死后，可证非张仪作。《存韩》虽非韩非自作，而前半为韩非上书之词，说韩不易亡有若干理由，而《初见秦》言举赵亡韩臣荆魏亲齐燕又如此之易。《存韩》言用兵须慎重，《初见秦》则说取天下甚易。李斯谓其存韩为自便，因而毁之以致其死，可见《存韩》为非说，而《初见秦》自非其所说矣。《初见秦》言“拔武安”，鲍彪注：此杀赵括事，在四十七年。（秦昭王）《史记》之《白起传》言四十八年十月，秦复定上

党郡，王龁拔皮牢，司马梗定太原，韩赵恐，使说雎，雎言于秦王，许韩赵割地以请和。《初见秦》谓：“谋臣不为，引军而退，复与赵连和，是谋臣之拙也。”乃暗指雎，不应是雎书。但在昭王时稍后于雎者，有蔡泽，而泽由雎进用，似初见秦时亦不当数雎之短。此篇或系不著名之人所作，日久失名，则附之仪或非耳。（《国立中山大学语言研究所周刊》一集）其他人如邓思善、刘汝霖等亦有所考证。

邓思善认为《初见秦》所言皆昭王事，在惠王时不能预知，必非张仪之言。非有意为秦，而秦方虑六国合纵，故言破纵。《五蠹篇》于合纵连横俱极诋诽，是篇言破纵而主连横，固与《五蠹》合。至存韩之说，实为主攻赵所发，而篇中有“则韩可移书而定也”，韩不得不暂存耳，而其最后亦亡韩之计也。存韩伐赵，亦破纵之一法，意与《初见秦》合，不过时机不同，故政策亦生变化而已，（《古史辨》第4册）对容氏的一些说法提出质疑。

刘汝霖在其《周秦诸子考》中，对于《韩非子》篇目哪些为真，哪些为伪，从内容和事实上考辨举证。如《初见秦》，此篇历举秦人失策，最后言及长平之战，五次称大王，可见上书时之秦王即围大梁长平战时之秦昭王。则此篇必作于秦昭王时。篇内又言及前257年围邯郸事，则此篇必作于是年以后。自是年至昭王之死共七年，此七年中东方说客至秦者，只蔡泽一人见于史书，或即为蔡泽或其徒所作。如《存韩》，《史记·秦本纪》：“始皇十年，秦大索逐客，李斯上书说，乃止逐客令。李斯因说秦王请先取韩，以恐他国，于是使斯下韩，韩王患之，与韩非谋弱秦。”此段与《存韩》篇所载者为一事，其证有三：（1）两处都载斯请取韩，于是秦使斯下韩。（2）《存韩》引五国伐秦事，此事在始皇六年（前241年），可见此篇作于其后，可与十年相近。（3）《存韩》载“秦王饮食不甘，游观不乐，意专在图赵”，可见此时秦正准备伐赵。考秦自邯郸解围后，至始皇十一年方伐赵，与十年准备出征情形正合。以上三证，皆可证明此



篇乃在始皇十年秦史官之记载。因汉代搜集遗书，以多为贵，集韩子书者，见有涉法家思想，或有关韩非事迹者，尽量采入。此篇与《初见秦》篇必在同一记载上，而《初见秦》恰在《存韩》之前，《存韩》既被认为韩非作而采入，《初见秦》亦遂认为非作而一并采入。如《难言》，此篇乃后人仿《说难》而作。《说难》本私人研究说人之难，虽有批评人主之语，口气尚合；《难言》则抄作臣下之上书，即大不宜，如“以智说愚必不听”，“愚者难说”，“至言忤于耳而倒于心，非圣贤莫能听，愿大王熟察之也”等语，岂臣对君所当说？况书中只要求准其说，却不曾说明所说者为何，亦不类言事之书。故此篇乃后人伪造。如《有度》。胡适疑此篇言及荆齐燕魏之亡，在韩非死后，必非非作。细究本篇原文，实不然，所说荆庄王、齐桓公、燕襄王（燕无襄王当为昭王）、魏安釐王死后，其国皆尚未亡。若因三百年前之君死，便说到后来亡国，未免不近情理。本篇所谓亡，乃衰微之意。本篇后面又言：“亡国之廷无人焉。廷无人者，非朝廷之衰也，家务相益，不务厚国，大臣务相尊，而不务尊君，小臣奉禄养交，不以官为事。”可见非所说之亡国，非国家灭亡，乃政治紊乱，大臣专政，君权不行。《孤愤》言：“人主所以谓齐亡者，非地与城亡也，吕氏弗制，而田氏用之；所以谓晋亡者，亦非地与城亡也，姬氏不制，而六卿专之也。”政权下移，即与亡国相等，故呼之亡国。用此二字，证明《有度》为后人伪造，理由甚薄弱。但从他方面观之，韩非可靠诸篇中，皆反对效法先王，如《五蠹》“故举先生言仁义者盈庭，而不免于乱”；《显学》“故明据先王必定尧舜者，非愚则诬也”。而《有度》五次称先王，与韩非思想根本不同，可知为他人作。如《十过》，此篇不但意少辞费，与《五蠹》、《显学》迥然不同，即其思想亦与他篇不一致。如齐桓公问管仲易牙何如，管仲谓易牙蒸其子首而进之，其子弗爱，安能爱君，遂评桓公见弑，为不用管仲之过。而《难一》亦引此故事，则评谓：“然臣有尽死力以

为其主者，管仲将弗用也。”“以不爱其身度其不爱其君，是将以管仲之不能死公子纠，度其不死桓公也。是管仲亦在所去之域矣。”两种冲突，必有一假。《十过篇》多肤廓语，远不如《难一》谨严，故可断定《十过》为伪。又举宜阳之战讥笑本国，亦不类宗室口吻。如《饰邪》，本篇专言国有常法，则能使臣民尽死力。细观之，纯系摭拾法家常谈而成。韩非不称先王，此五次称之，与非思想不合。此篇又言秦拔邲，在始皇十一年（前236年），距非之死仅三年。又言“漳尽”，邯郸在漳水上，漳尽即邯郸最危急时。又言“魏数年东乡，攻尽陶魏，数年西乡，尽失其国”。可知此篇作者见赵魏之亡，其时非已死矣。

高亨举《初见秦》所言事皆在仪死后，决非韩非作。不言破韩事，即非隐讳国辱也。曰“凌三晋”，曰“坏韩蠹魏拔荆”，曰“举赵拔韩”，亦连并及之。非献灭韩之举，与《存韩》固不抵触。非抱帝王之术，而拙于韩，故作《孤愤》。用世之心甚急，必希用于秦。上书陈兼天下方略岂可遗韩？非之言，绝父子之泽，君臣之义，反覆于刑兵势利之间，太史公称之惨礲少恩，果得志于秦，不难于灭韩矣。（《古史辨》第4册《〈韩非子·初见秦〉篇作于韩非考》）

梁启超曰：“《初见秦》篇完全和《战国策·秦策》的第四段相同。只是这里说是韩非的话，那儿又说是张仪的话，有点差异。其实，韩非是韩的诸公子，不致说《初见秦》篇那种昧心话，去和敌国设计灭祖国。我们看那篇后的《存韩》篇，极力想保存韩国，便知韩非决不致有这样矛盾的主张，那篇一定是编书的人抄自他书的。”（《古书真伪及其年代》）又曰：“《初见秦》篇乃范雎文错入者，《存韩》篇末附李斯驳议，非出韩非编定甚明。《难言》篇盖非在秦所上书。《爱臣》、《主道》二篇辞旨凡近。疑此五篇皆后人编韩非书者所录。《有度》以下，则非所自著，然有无附益，尚难具判也。”（《饮冰室专集·〈史记〉中所述诸子及诸子书目录考释》）

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认为：《初见秦》所叙之事在张仪死后，其所指责者有关范雎，而蔡泽为雎所荐，可证明非仪作，非雎作，亦非泽作。而非书首篇，当为非作。程氏、胡氏、梁氏、容氏所以致疑者，以其与《存韩》之说相反也。非不得志于韩，秦王犹恐其为韩谋秦，慕而求之。初见时，必有一番动听之言，故以兼天下事劝之。既言兼天下，则韩自不能独存。韩处四战之地，而不能自振，其亡不过时间问题耳。虽有存韩之心，初见信用未孚，言之无益而有损，不如先以其所喜者言之也。如能以法治统一天下，则韩社不足言矣。此正司马谈所谓“法家严而少恩”。史迁评非之“其极惨傲少恩”，班固谓法家“至于残害至亲，伤恩薄厚”。至纵横为当时游说者流行之说，观《汉书·艺文志》录纵横十二家可见，不过仪、秦为其最著者耳。非亦游说之士，其《五蠹》篇诋纵横，亦图别开生面耳。游士无新奇之说，不足以动人主也。言破纵而不主连横，固不得视为仪说也。既入秦，不为秦谋，焉能有为？确非既为韩之公子，究属天良未泯，眷念宗邦，故初见以后，复有《存韩》之说，亦李陵得间以报汉之心耳，非其思想之矛盾也。不过，进言有其相当之时，邓氏谓“时机不同，则政策亦生变化”，所言未甚恰当。

《韩非子》以宋乾道间的刻本为最古，原刻本已不存。明代的《韩非子》刻本较多，其中较重要的有《道藏本》、《韩非子遇评本》、赵用贤本。现在传世的为清代据原刻本制出的影抄、影刻三种，即张敦仁影抄本、吴巡影刻本、述古堂影抄本，后一种抄本曾为《四部丛刊》据之影印。清末王先慎将清代各家注释收集起来，编成《韩非子集解》，但疏漏较多。近代陈奇猷《韩非子集释》较为详备，是研究《韩非子》的重要参考资料。

《管子注》 作者伪。原题唐房玄龄注。

杜佑曰：“注颇浅陋，恐非玄龄，或云尹知章也。”（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引杜佑《指略》）王应麟曰：“今本房乔注。《旧唐出·经

籍志》谓尹知章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旧有房玄龄注，晁公武以为尹知章所托。然考《新唐书·艺文志》玄龄注《管子》不著录，而载有尹知章注《管子》三十卷，则知章本未托名，殆后人以知章人微，玄龄名重，改题之以炫俗耳！”今存。

## （五）名家类

《邓析子》 二卷。全伪。原题周郑邓析撰。

《淮南子·论言训》曰：“公孙粲于辞而贸名，邓析巧辩而乱法。”刘向《荀子杨倞注引》：“邓析好刑名，操两可之说，设无穷之辞。”宋《崇文总目》有著录曰：“邓析子战国时人。《汉志》二篇。初析著书四篇，刘歆有目录一篇，凡五篇，歆复校为二篇。”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亦有著录：“《邓析》二篇，文字讹缺，或以绳为澠，以巧为功，颇为是正其谬。……班固录析书于名家之首，则析之学盖兼名法家也。今其大旨诋而刻，真其言也，无可疑者。而其间时剿取他书，颇驳杂不伦，岂后人附益之欤？”晁氏的怀疑与推测很有道理，后人在此基础上又进一步发挥。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圣人不死，大盗不止’一条，其文与《庄子》同。析远在庄子以前，不应预有剿说，而《庄子》所载又不云邓析之言。或篇章残阙，后人摭《庄子》以足之欤？”

钱穆《先秦诸子系年·邓析考》认为，如刘向及《淮南子》之言，则邓析书乃战国晚世桓团辩者之徒所伪托。邓析书实仅有《竹刑》，未尝别自著书也。荀卿曰：“山渊一，天地比，齐、秦袭，入

乎耳，出乎口，钩有须，卵有毛，是说之难持者也，而惠施、邓析能之。”如荀子所云，可证邓析之说起于晚世之辩者。其云惠施、邓析，犹如云陈仲、史籀，大禹、墨翟，神农、许行，黄帝、老子。其一人为并世所实有，别一人则托古以为影射。今传《邓析》书，“天于人无厚也，君于民无厚也”，更非坚白无厚之谓，则今本复非战国晚世之真也。梁启超《饮冰室专集·〈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也认为：“全书皆肤廓粗浅，摭拾道家言，与名家根本精神绝相反。盖唐宋后妄者所为，决非《汉志》旧本也。邓析有无著书，本属疑问，无厚同异诸论，皆起自《墨经》以后，疑原书已属战国末年人依托，今本又伪中出伪也。”梁氏《古书真伪及其年代》又认为：“无厚”为战国学者之特别术语。《墨经》“端体之无厚而最前者也”，《墨经说》解为几何学上之“点”，无面积可言。《庄子》“以无厚入有间”，譬为极薄之刀锋，无微不入。“无厚”只是象征，战国名家喜言之，其意义为学者所共知。《邓析》既为名家书，在《无厚》篇竟将“厚”字作道德名词看，“无厚”作刻薄解，可见非邓析作，亦非战国人伪造，乃后世不学无术人所为。

今存，版本甚多。

《尹文子》 二卷。作者伪。原题周尹文撰。

《汉书·艺文志》著录《尹文子》一篇，魏黄初末年山阳仲长氏，析为上下两篇，故《隋书·经籍志》作两卷。

最早著录此书的为《汉书·艺文志》，注曰：“说齐宣王，先公孙龙，师古曰：‘刘向云：与宋钐俱游稷下’。”高诱《吕氏春秋注》曰：“尹文，齐人，作《名书》一篇，在公孙龙前，公孙龙称之。”汉末学者仲长统曰：“尹文子者，盖出周之尹氏，齐宣王时居稷下，与宋钐、彭蒙、田骈同学于公孙龙，公孙龙称之。著书一篇，多所弥纶。余黄初末始到京师，缪熙伯以此书见示，意甚玩之，而多误脱。聊试定次，定为上下篇”。（《尹文子序》）

以上为尹文子简介，到宋时开始对此书辨疑。晁公武曰：“周尹文撰。仲长统所定序称：‘文当齐宣王时居稷下，学于公孙龙，龙称之。’而前汉《艺文志》叙此书在龙上，颜师古谓尝说齐宣王，在龙之前，《史记》云公孙龙客平原君，君相赵惠文王。文王元年，齐宣没已四十余岁，则知文非学于龙者。李献臣云：‘仲长氏，统也，熙伯，缪袭字也。’传称统卒于献帝逊位之年，而此云黄初末到京师，岂史之误乎？”（《郡斋读书志》）晁氏所辨主要还是从作者时代着手的。

洪迈则开始从内容上进行辨证，他说：“《尹文子》文仅五千言，议论亦非纯本黄老者，详味其言，颇流而入于兼爱……又别一书曰《尹子》五卷，共十九篇，其言论肤浅，多及释氏，盖晋宋时细人所作，非此之谓也。”（《容斋随笔》）

陈振孙则肯定了《汉书·艺文志》的说法，曰：“《汉志》齐宣王时先公孙龙，今本称仲长氏撰定，黄初末得于缪熙伯。伯又言与宋铎、田骈同学于公孙龙，则不然也。龙书称尹文，乃借文对齐宣王语以难孔穿，其人当在龙先，班志言之是矣。”（《直斋书录解题》）

明宋濂通过指出仲长统序系后人伪托，以证此书之伪。他说：“仲长统序称其出于周尹氏。齐宣王时居稷下，与宋铎、彭蒙、田骈同学于公孙龙。按龙客于平原君，君相赵惠文王，宣王死，下距惠文王之立已四十余岁，是非学于龙者也。统卒于献帝让位之年，而序称其黄初末到京师，亦与史不合。呜呼！《素问》以为黄帝所作，而有‘失侯失王，脱营不医’之文，殊不知秦灭六国，汉诸侯王国除，始有失侯王者。《六韬》谓出于周之吕牙，而有‘避正殿’之语，殊不知避正殿乃战国后事。《尔雅》以为周公所制，而有‘张仲孝友’之言，殊不知张仲乃周宣王时人。予尝验古书真伪，每以是求之，思过半矣；又况文辞气魄之古今绝然不可同矣！予因知统之序

盖后人依托者也。呜呼，岂独序哉！”（《诸子辩》）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认为仲长氏并不一定是仲长统，曰：“序中所称熙伯，盖缪袭之字。其山阳仲长氏不知为谁。李淑《邯郸书目》以为仲长统，然统卒于建安之末，与所云黄初末者不合。晁公武因此而疑史误，未免附会。”

近代以来，许多学者辨证此书，从作者、内容、时代等方面入手，殆成定论。如顾实根据《庄子·天下篇》，尹文以驩颜寝兵，和调天下，今《尹文子》书乃曰：“以名法治国，万物所不能乱；以权术用兵，万物所不能敌。”《仁义篇》且引《老子》三条，说多鄙倍。《说苑》述尹文语，（《君道篇》）文绝不类。徼训徼终，先汉未有，王弼《老子注》云：“徼，归终也。”于是《列子》曰：“死也者，德之徼也。”（《天瑞篇》）《尹文子》亦曰：“穷则徼终，徼终则反始。”（《大道篇》）二书之出同时，而义亦相照，其为魏晋间人所依托无疑。（《汉书·艺文志讲疏》）

马叙伦指出：《尹文子·大道篇》曰“接万物使分别海内使不杂”，义与《庄子·天下篇》尹文“接万物以别宥为始”异。今《尹文子》出仲长统所撰定；然仲长统之序前人证其伪作。余观二篇，辞既庸近，不类战国时文。陈义尤杂，盖并出伪作。别宥既有《尸子》、《吕览》可证，则今《尹文》书所记，定有作伪者不得别宥之义，而强造其说也。（《庄子义证天下篇自注》）

钱基博曰：“世所传《尹文子》书，析题《大道上篇》《大道下篇》，大指陈论治道，欲自处于虚静，而万事万物则一一综核其实，其言出入黄、老、申、韩之间，与庄生所称不类，疑非其真也。”（《读庄子天下篇疏记》）

唐钺以《魏志·刘劭传注》引《文章志》“（缪）袭友人山阳仲长统，汉末为尚书郎”。撰《尹文子序》者，故作狡猾，影射仲长统，未曾细考，遂露破绽。清周广业《意林注》以为恐是序出伪托，非

是史误，诚然。（《中国史的新页》）

钱穆则从另一个角度辨证，认为“尹文先于公孙龙，公孙龙称之”，今本脱一“先”字。其谓居稷下与宋钐、彭蒙、田骈同学者，以当时稷下先生皆不治而议论，古者宦学齐称，稷下之流皆不仕，乃相谓同学。后人不深晓，遂疑其同学于龙，而灭去一“先”字。《说苑》：“齐宣王问尹文人君之事何如？”尹文对以：“无为而能容下，事寡易从，法省易因，大道容众，大德容下，圣人寡为而天下理。”《吕氏春秋·正名篇》载文与晋王论士，谓见侮不斗，全国之法令，不当以为辱。《庄子·天下篇》谓：“宋钐、尹文见侮不辱，救民之斗，禁攻寝兵，救世之战。”则尹文实承墨氏之绪，其《名书》开公孙龙之辨，无为容下，标道家之的。《韩非·内储说上》载尹文与齐宣王论治国以赏罚为利器，则通于法家之囿也。兼名墨，启道法，此自是稷下学风。今传上下篇，仲长氏序谓即《汉书·艺文志》一篇之本而加条次，然其书颇可疑，殆非《汉书·艺文志》之旧矣。《大道上》：“接万物使分，别海内使不杂，见侮不辱，见推不惊，禁暴息兵，救世之斗。”云云，明袭《庄子·天下篇》。庄书乃约述宋、尹论学宗旨，决非袭取《尹文》书也。又《圣人下》序田骈、彭蒙事，尤为误袭《天下篇》之显见者。书中屡引《老子》，亦为其书晚出一证。（《先秦诸子系年·尹文考》）

梁启超认为此书虽伪，但仍是先秦古籍，应当珍视，他说：“今本《尹文子》二篇，精论甚多，其为先秦古籍，毫无可疑。但指为尹文作，或尹文学说，恐非是。《庄子·天下篇》尹文与宋钐并称，其学以为“无益于天下者，明之不如其已”。名家所提出种种奥蹟诡琐之问题，皆宋、尹一派所谓“无益于天下”者也。故彼宗专标“见侮不辱”、“情欲寡浅”两义，以此周行天下，上说下教，自余一切闲言，皆从剪断。《吕氏春秋·正名篇》引尹文语，专论“见侮不辱”，正与《庄子》所说同。然则尹文非邓析、惠施一派之名家明矣。



今本《尹文子》“名以检形形以定名……”等语，皆名家精髓，然与尹文学风几根本不相容矣。卷首一序，题云：“山阳仲长氏撰定”，似出仲长统所编次。然序中又有：“余黄初末始到京师”语，统卒于汉建安中，不能及黄初。疑魏晋人所编，托统以自重。其书则本为先秦名家言，编者不得其主名，遂归诸尹文。（《〈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

根据历代学者，特别是近现代学者的考证，此书为魏晋时人伪托无疑，仲长统序是假的，尹文子也不一定是真的，但作为先秦古籍当无疑问。

今本《尹文子》为魏晋人依托之作。有清钱熙祚校本，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上海世界书局《诸子集成》排印本；近人王启湘《尹文子校论》，收于《周秦名家三子校论》，1957年北京古籍出版社排印本。

《公孙龙子》 作者疑伪。原题周赵公孙龙撰。

据《汉书·艺文志》记载，《公孙龙子》原有十四篇，后来多数散失，《隋书·经籍志》只在“道家”下列《守白论》。现存的《公孙龙子》一书只有六篇，保存在明代的《道藏》中，其中除《迹府篇》是由公孙龙的弟子后来补录的外，其他五篇，即《白马论》、《指物论》、《通变论》、《坚白论》、《名实论》，经多数学者考证后，确认为公孙龙本人所著。

《公孙龙子》一书是研究公孙龙哲学观点和逻辑思想的重要史料。《指物论》论述“物莫非指，而指非指”，指出共相并非具体事物，但可概括许多具体事物。《白马论》论证白马非马，白马非白，严格区别了事物的差别性。《坚白论》强调坚、白同石分离，可以独立自藏。《名实论》要求名实相符，强调概念的明确性、固定性，强调立辞不得自相矛盾，牵涉到逻辑学的同一律和矛盾律，对我国古代逻辑思维的发展，作出一定贡献。但其诡辩和客观唯心主义体系

不可取。

《汉书·艺文志》载《公孙龙子》十四篇。注云：“赵人”。颜师古曰：“即为坚白之辩者”。宋时亡八篇，今存《迹府》、《白马》、《指物》、《通变》、《坚白》、《名实》六篇。南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曰：“赵人公孙龙为‘白马非马’、‘坚白’之辩者也。其为说浅陋迂僻，不知何以惑当世之听。《汉志》十四篇，今书六篇。首叙孔穿事，文意重复。”清姚际恒作《古今伪书考》直指其为伪，他说：“《汉志》所载，而《隋志》无之，其为后人伪作奚疑？”近人顾实《汉书·艺文志讲疏》曰：“首篇《迹府》疑非原书。”刘汝霖《周秦诸子考》认为：“《迹府》篇首句为‘公孙龙，六国时辩士也’。下文所载为龙与孔穿辩论事。可见此篇不过汉代编书者由《吕氏春秋》一类书采入，而加增首句，作为传记，置于第一篇。”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公孙龙子》持比较肯定的态度，认为“其书出自先秦，义虽恢诞，而文颇博辨。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概以浅陋迂僻讥之，则又过矣。”过分疑伪，刻意寻找作伪的种种证据，这是自宋以来的通病。至本世后二三十年代，其风更炽，然多有不能自圆其说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于此书力排众议，颇有眼光，很值得学者参考。

通行宋谢希深注本，原作三卷，后皆作一卷。近人谭戒甫 1957 年北京科学出版社排印本《公孙龙子发微》，庞朴 1974 年上海人民出版社排印本《公孙龙子译注》，可供参考。

## (六) 兵书类

《握奇经》 一卷。全部伪。原题风后撰。

此书原题黄帝时风后撰，当时尚无书契可言，显系伪托。又题汉丞相公孙宏解。

此书又称《风后握奇经》、《握机经》、《幄机经》。另附《握奇经续图》未著撰人，《阵图总述》题西晋西平太守马隆述。宋高似孙曾解“幄机”曰：“幄者，帐也；大将所居，言其事不可妄示人，故云‘幄机’。”（《子略》）

南宋朱熹曾认为：“握机等经文字，恐非黄帝作，唐李筌为之。圣贤言语自平正，都无许多嶮崎。”（《朱子语类》）又因此书于《宋史·艺文志》才见著录，亦为晚出显证。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为：“疑唐以来好事者因诸葛亮八阵之法，推演为图，托之风后。其后又因及此《记》（按指唐独孤及《毗陵集》中的《八阵图记》）推衍以为此经。并取《记》中‘握机制胜’之语，以为之名。《宋史·艺文志》始著于录，其晚出之显证矣。”

《握机经》为专论阵法的兵书，经文三百六十字（一本三百八十字），阐述八阵布列方法及各部分的名称、功用等。因而作为随机应变的战斗队列及其指挥与配置方法，对后世亦有借鉴作用，其所阐述的“奇正”关系，对研读《孙子》等其他兵书，更有参考价值。

《握奇经》仅数百字，故多以丛书本传世，主要有《说郛》本、《续百川学海》本、小《十三经》本及《四库全书》本。自清代起亦

有单刻、单抄本流传。

《六韬》 六卷。作者伪。原题周吕尚撰。

《汉书·艺文志》“儒家类”有《周史六弢》六篇，注云：“惠、襄之间，或曰显王时，或曰孔子问焉。”颜师古又注云：“即今之《六韬》也，盖言取天下及军旅之事。弢字与韬同也。”《隋书·经籍志》“兵家类”有《太公六韬》五卷，并注云：“梁六卷。周文王师姜望撰”。但章学诚在《文史通义·诗教上》曾说：“古未尝有著述之事也”。其撰者显系托名。宋代列入《武经七书》之一。

北宋何去非首先对《六韬》提出怀疑，南宋叶适即判为伪书。此后宋明以来学者纷纷论证其伪，如南宋王应麟在《汉书·艺文志考证》中引唐氏说：“春秋以前，中国未有骑战，计必起于战国之时。今《六韬》言骑战最详，决非太公所作。当出于孙、吴之后，谋臣策士之所托也。”又如黄震在《黄氏日抄》中更就“今其书以车、骑、步分三”，“历叙皇帝王霸”以及书中还有“赘婿”等语，指出“其为书类多掇拾”。其后，明代有宋濂、胡应麟、焦竑、张萱等，清代有姚际恒、姚鼐等，近代有梁启超，现代有黄云眉等，均断之为伪书。

但从七十年代初分别从山东临沂银雀山汉墓与河北定县汉墓出土了竹简本《六韬》与《太公》后，学者们已对《六韬》的成书时间从秦汉以后，上推到战国或春秋末。

关于《六韬》内容及著录，有学者认为《汉书·艺文志》儒家类的《周史六弢》并不是今本兵书《六韬》，而作为太公论兵的著述已录于《太公二百三十七篇》之中，而《六弢》或《六韬》为道家者流所为，内容亦多言道，故《汉书·艺文志》将其归入“道家类”。

今本《六韬》的篇目及篇题，与汉以来的著录及新出土的残本均有出入。今本共六卷六十篇：计《文韬》十一篇，《武韬》六篇，

《龙韬》十三篇，《虎韬》十二篇，《豹韬》八篇，《犬韬》十篇。而其内容可谓“规模阔大，本末兼该”。（清朱墉《武经七书汇解》）其内容大致包括政治战略、军事战略，将帅选拔以及防御、侦察、装备、地形、奖惩等。

《六韬》虽撰者伪托，而内容实为先秦兵书之集大成者，为此自宋代颁为《武经七书》之一，向受人们重视。今天来看，亦有重要的理论价值与史料价值。为此《六韬》也颇受国外重视，如日本有关研究的著作已达三十多种。西方第一次翻译中国兵书四种，《六韬》即为其中之一，1772年即于法国巴黎出版。

《六韬》版本源流至今约有四个系统：（1）竹简本，即山东、河北出土残简。山东出土《六韬》残简，已有文物出版社铅印本；（2）唐写本，即敦煌唐卷子本《六韬》残本，共存201行（其中一行仅半字），20个篇目，此原件藏法国巴黎国会图书馆，北京图书馆有缩微胶卷；（3）《群书治要》本，这是唐魏徵给李世民的摘编本；（4）《武经七书》本，初刻于北宋元丰三年（1080年）。现存为南宋孝宗、光宗年间刊本。此原刻本藏日本静嘉文库，国内有影印本，收《续古逸丛书》中，这是现存最早的刊本。明清以来众多刊本，包括注释本、白文本等，均属此系统。

《孙子》 一卷。部分伪。原题周齐孙武撰。

《孙子》或称《孙子兵法》战国末至西汉初已大行于世。当时流行的也就是“十三篇”，即《史记·孙吴列传》所谓“世俗所称师旅者，皆道《孙子》十三篇。”到汉成帝时，任宏论次兵书，并编定《吴孙子兵法》八十二篇，图九卷。对此后世学者多有怀疑。

自南宋叶适以后，疑点大体有二：（1）对孙武其人的怀疑。这又有两点，其一以为孙武既为吴王阖闾时人，而《左传》记吴事特详，为何未提及孙武其人其事；其二疑吴孙子（即孙武）与齐孙子（即孙臆）为一人。（2）对“八十二篇图九卷”的怀疑，同时对“十

三篇”若干事迹与词语，亦疑为战国时乃至汉以后所为。

今以山东银雀山西汉墓出土的竹简《孙子兵法》与《孙臆兵法》，以及青海大通县上孙家寨一百一十五号西汉墓出土的木牍《孙子兵法》佚文，再对照今本《史记·孙吴列传》有关“十三篇”的记载，既可证《吴孙子兵法》八十二篇，图九卷，确曾流行于世，因而任宏、班固的著录不误，亦可证“十三篇”为《孙子》本文，而其余六十九篇及图九卷，为后人附益。同时也解决了孙武、孙臆确为两人，而且各有兵法之作。只有《左传》为何不载孙武其人其事未得解决。但这一疑点，诚如明代宋濂所说，因《左传》受制于《春秋》，而“春秋时，列国之事赴告者则书于策，不然则否。（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间，大国若秦楚，小国若越燕，其行事不见于经传者有矣，何独武哉！”（《诸子辩》）

由此可见，东汉末曹操删去了附益部分，并为“十三篇”作注，既恢复了《孙子》的本来面目，又使“十三篇”流传至今，其功不可磨灭。当然“十三篇”中亦有后世误入的内容，这是不可避免的。

今存《孙子兵法》十三篇，共五千九百字，词约义丰，博大精深，堪为我国兵书之宗。

《孙子兵法》于唐代即传到日本，十八世纪又传到欧洲，相继出现了法、英、德、俄等译本。目前世界各国大都有自己的译本。

《孙子兵法》历来被推崇为“兵学圣典”、“东方兵学鼻祖”、“武经冠冕”等，在世界军事科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又是古代辩证法思想的宝库。近代以来，又被广泛引申运用到企业管理与商业活动中，其意义与范围已大大超越军事的本身。

现存《孙子兵法》以银雀山汉墓竹简本为最早，系汉初抄本，但可惜已残缺不全。1975年已有校注本，1976年又出注释本。传世刊本，十分复杂。据有关书目粗略统计，我国历代批校注释《孙子》者有二百一十家，各种版本近四百种，而现存最早刻本为南宋孝、光

年间的《武经七书》本与宁宗年间的《十一家注孙子》本。宋刊《武经七书》本现藏日本静嘉堂，1935年商务印书馆已影印出版，收入《续古逸丛书》中。宋刊《十一家注孙子》本，现存三部：北京图书馆藏一部足本与一部残本；上海图书馆藏一部残本。1961年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曾用北图本补齐影印和排印出版。现存最早的单注本为影宋本《魏武帝注孙子》，存清孙星衍《平津馆丛书》之《孙吴司马法》之内。现存少数民族文本，为西夏文本，今存一百零二页；台湾《书目季刊》第15卷第6期，载有此本影印件。宋以后《孙子》刊本很多，但大体为《武经》本、《十一家注》本与《魏武帝单注》本三个系统，又以《武经》本为最通行。

《吴子》 一卷。部分伪。原题周魏吴起撰。

姚际恒《古今伪书考》云：“《汉志》四十八篇，今六篇；其论肤浅，自是伪托。中有屠城之语，尤为可恶。”这里已从篇数、内容及语词等三方面论证其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承此意，并谓今本六篇系唐陆希声编次而成。姚鼐则以《吴子》书中有“夜以金鼓笳笛为节”等语，断为伪托。章炳麟亦以“书中所载器物，多非当时所有，盖六朝人依托”。但也有学者认为“四兽”“笳笛”等器物战国已有，不同意姚、章观点。今本《吴子》当为经后人整理、增益而成，约成书于战国后期，故断为部分伪。

今本《吴子》约五千字，计六篇。其主要内容为：《图国》（一作《说国》）提出了“内修文德，外治武备”的战略主张，并对战争的起因，作了粗浅的分析；《料敌》从战略高度论述如何侦察敌情，分析敌我；《治兵》论述训练、行军、宿营以及军马等原则和方法；《论将》论述将帅的作用与条件；《变化》（应作《应变》）论述随机应变的战术思想；《励士》论述如何激励士气等。

《吴子》宋代亦列入《武经七书》之一，向与《孙子》并称，但其总体思想与价值不及《孙子》。

《吴子》亦于唐代转入日本，十八世纪末又传入欧洲，现在已有日、英、法、俄等多种译本流行于世，受到广泛的重视。

今存《吴子》最早刊本为南宋孝、光年间刻的《武经》本，后世流行大多源于此。此外，还有明吴勉学刊《二十子》本，明翁氏刊《武学经传三种》本，清孙星衍《平津馆丛书》本。建国后治《吴子》者较少，主要有1977年上海人民出版社的注释本，1986年解放军出版社的《吴子浅说》等。

**《尉繚子》** 五卷。部分伪。原题周尉繚撰。

此书《汉书·艺文志》已有著录，但既入“杂家类”为二十九篇，并注云：“六国时〔人〕”。颜师古又引刘向《别录》注云：“繚为商君学”。又入“兵形势家”为“三十一篇”。（按：《汉书·艺文志》承任宏意仍分兵家为“权谋”、“形势”、“阴阳”、“技巧”四小类。以“兵形势家”论，《汉书·艺文志》所录十一家，今存唯有《尉繚子》一种。）至《隋书·经籍志》才著录《尉繚子》五卷，但仍入“杂家类”，并注云：“梁《七录》六卷。尉繚，梁惠王时人。”新旧《唐书》相沿，北宋《崇文总目》又入“兵家”《尉繚子》五卷。

从以上著录情况可以看出，关于此书的作者、篇数及内容归类等，均存在问题。据《史记》、《汉书》，曾有与梁惠王对答的尉繚与由大梁入秦的尉繚。这是一个人，还是两个人，乃至“尉”是姓，还是官名，均无明确的文献佐证。（颜师古注《汉书·艺文志》认为尉是姓，繚是名，可存一说。）学者们历来说法不一，也是判为伪书的重要疑点。

又今本《尉繚子》为二十四篇，又与《汉书·艺文志》等著录不合。以卷数论，历来有五卷、九卷、二卷、一卷与不分卷多种。从内容归类看，《汉书·艺文志》分入“杂家”与“兵形势家”，而颜师古注引刘向《别录》又当属法家。隋唐史志入“杂家”，北宋以后入“兵家”。又加各篇文字风格不一，文气不古，乃至有些说法前后



牴牾，如此等等诸多因素，才使南宋陈振孙以来诸多学者，如宋濂、姚际恒、姚鼐、谭献、顾实、钱穆等，以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多以为后世伪托之作。

1972年山东临沂银雀山西汉墓出土了《尉繚子》残简，与今本相合者六篇。又在文字上不避“邦”（高祖刘邦）“盈”（惠帝刘盈）“恒”（文帝刘恒）“启”（景帝刘启）“彻”（武帝刘彻）等名讳。又以字体多带篆意。这些材料均可证明《汉书·艺文志》的著录不误，成书约在战国末期。但其他如作者、篇数及内容等问题仍无法解决，伪书之说尚难攻破。

今本《尉繚子》共二十四篇，而前十二篇与后十二篇思想内容并不一致。前者近于“杂家”，后者近于“兵家”，此亦为后世整理写定者牵合之证，故断为部分伪。

今本《尉繚子》从军事科学思想看，继承并发展了孙、吴军事思想，并具有战国时代特点，如注重战前准备，注重政治、经济、物质装备，注重将帅人选等，并认为“兵者凶器也”，“参者逆德也”，“故不得已而用之”，又认为“兵者所以诛暴乱，禁不义也”。这些战略战术的论述，是有理论价值的。

为此《尉繚子》历来受到重视。如唐魏徵收入《群书治要》，作为经邦治国的资料之一，宋代又列入武学经书中。传入日本后，十六世纪末就有译注本。朝鲜也早有刊本。

今存《尉繚子》以1972年山东出土的竹简本为最早，但只是残本，不是完帙。现存最早刊本亦为南宋孝、光年间《武经七书》本。后世刊本大多源于此。建国后，重要的有197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尉繚子注释》，1979年中华书局《尉繚子注释》，1982年中州书画社《尉繚子校注》，1989年解放军出版社《尉繚子浅说》等。

《司马法》 一卷。部分伪。原题周齐司马穰苴撰，故又称《司马穰苴兵法》。

穰苴，春秋末齐景公时人，本为陈公卿，入齐后改姓田，后以任大司马之职而称“司马穰苴”。

据《史记·司马穰苴列传》：“齐威王使大夫追论古者《司马兵法》而附穰苴于其中，因号曰《司马穰苴兵法》。”司马迁又说：“余读《司马法》，闳廓深远，虽三代征伐，未能竟其义，如其文也，少褒矣。若夫穰苴，区区为小国行师，何暇及《司马兵法》之揖让乎？”又在《太史公自序》中说：“《司马法》所从来尚矣，……自古王者而有《司马法》，穰苴能申明之。”

从这些引录中可以看出，今本（包括辑本）《司马法》，至少包含三部分内容：一是齐国大夫们追论的古代《司马兵法》；二是穰苴的兵法，三是汇集者的文字。

从《汉书·艺文志》的著录，到唐代的《群书治要》，无论篇数还是文字，在大约六百年间都有很大的变化，其篇数已从《汉书·艺文志》的一百五十五篇，变为三卷。（今本五篇，作一卷而分上中下）说明《司马法》内容已大部散佚。

今本《司马法》五篇中前二篇与后三篇文字有异，所以明人李贽、杨慎、胡应麟，清人夏通闾、陈玖学、王鸣盛等，均认为前二篇辞简义严，于治国安邦之中寓建威销萌之意，颇合王者征讨之义。而后三篇则文辞艰涩，义理诡譎，不免为季世权谋之论。从以上情况，均可断为部分伪。

今又有清人张澍、钱熙祚、黄以周等人的辑本，共得逸文六十一条，一千六百多字，其内容以典章制度为主，其史料价值并不低于今本。

从内容看，《司马法》讲的不是对战争规律的总结与认识，如战略战术、谋略权变等，而是国家军事制度与治军的条令、法规等。所以司马迁称之为“《司马兵法》之揖让”，叹为“三代未能竟其义”。因此，班固《汉书·艺文志》“出兵权谋家”而入“礼家”，称为

“军礼司马法”。军礼，为王礼之一。《司马法》不在班氏四种兵家之内，是有道理的。

又从内容看，今本《司马法》（包括辑本），其“轻重相依”的辩证法，“以战止战”的战争观，以仁义为本的治军思想，以及关于春秋以前的军制、军法、军赋与治军条令、法规等，都有很高的理论价值与史料价值。

今本《司马法》的最早刊本亦为南宋孝、光年间的《武经七书》，后世流传多为此本。十六世纪末传入日本，1772年法文版在巴黎出版。建国后只有1989年解放军出版社的《司马法浅说》。

《伍子胥》 全部伪。原题周楚伍员撰。

明胡应麟在《四部正讹》中说：“《伍子胥》两见《汉志》，一杂家八篇，一兵家十篇（图一卷），今皆不传。而《越绝书》称‘子胥撰’。盖东汉人据二书润饰为此。其遗言逸事，大率本之。其文词气法出东汉人手裁，故与战国异。”胡氏进一步说：“凡班志所无，而骤见于六朝后者，往往多因战国子书残佚者补缀之，而易其名。以为真，则伪莫掩；以为伪，则真间存，尤难辨。自前辈少论及此，余不敏，实窃窥之。观《素问》、《灵枢》之即《内经》，则余言可概见矣。”（《素问》亦称《内经》）然《隋志》止名《素问》。盖《黄帝内外经》五十五卷，六朝亡逸，故后人缀辑而易其名。）

除《汉书·艺文志》外，据《文选注》尚有《子胥水战法》一种。北宋郑樵《通志》又录有《伍子胥兵法》一卷。由此可见，伍子胥兵法之作，《汉书·艺文志》后，唐（《文选注》）宋（《通志》）时尚有残本，宋后则全部亡佚。

1983年底至1984年初，在湖北江陵附近的张家山汉墓中出土了一千多支西汉早期竹简，其中还有兵书《盖庐》。这是一部问答体兵书，即盖庐问，申胥答。此盖庐，即吴王阖闾；申胥，即伍子胥。

有人以为此竹简《盖庐》就是亡佚已久的《汉书·艺文志》所

录的《伍子胥》。但只要仔细阅读，这个推断是有问题的。因为，《汉书·艺文志》载《伍子胥》一篇、图一卷于“兵技巧”类。而竹简《盖庐》详论“用五行之道”，“用日月之道”，强调“四时五行，以更相攻，天地方圜，水火为阴阳，日月为刑德”等，其阴阳家倾向十分明确。而《汉书·艺文志》明明有“兵阴阳”类，那为什么不入“兵阴阳”而归入“兵技巧”呢？这是一。其次，关于“五行”之说，据1973年12月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的《帛书五行篇》，再对照《荀子·非十二子》中对思孟学派“五行说”的批评，思孟“五行”当指“仁义礼智圣”（后改“圣”为“信”，作为“五常”）（请参看庞朴著《帛书五行篇研究》，1980年山东齐鲁书社出版）。而战国后期邹（一作驹）衍发挥的“五行”之说，其“五行”指“木火土金水”。这样，“五行说”本有两个系统，两种学说。今按竹简《盖庐》中“四时五行，以更相攻”，与“水火为阴阳”等语，当属邹衍的“阴阳五行”系统。这又与伍子胥的年代是不合的。

当然，竹简《盖庐》在《汉书·艺文志》所录阴阳类兵书全部亡佚的今天，对了解先秦至汉初“兵阴阳”的内容，还是有史料价值与认识价值的。

《黄石公三略》 三卷。作者伪。原题汉黄石公撰。

《黄石公三略》原称《黄石公记》，最早见于《后汉书·臧宫传》，三国时始称《三略》。魏李康《运命论》有“张良受黄石之书，诵《三略》之说。”圯上老人授张良兵书，事见《史记·留侯世家》。北齐魏收的《魏书》有刘昉注《黄石公三略》。史书著录始于《隋书·经籍志》，但称：“下邳神人撰”。

《黄石公三略》分上、中、下三略。《上略》多引《军谶》语，以收揽人心为中心，以“任贤擒敌”为宗旨，综论治国治军的战略；《中略》多引《军势》语，主要论述君主驭将统众的谋略；《下略》主要论述“陈道德，察安危，明贼贤之咎”的策略。

《黄石公三略》从思想体系、语言风格、出土文物、文献引录，以及史书著录等诸多方面看，均可断为西汉末年或东汉初，既精通兵法，又熟谙张良事迹者，依托而作。

《黄石公三略》立意于战略高度论兵，故内容既有兼采诸家之长，又为自成体系之作。在“英雄者，国之干；庶民者，国之本”的民本思想指导下，对士与民，将与众，德与威，仁与法，以及柔与刚，弱与强等，都作了辩证的论述。所以此书有一定的理论价值与史料价值，历来受人们的重视。

今存《黄石公三略》的最早刊本为南宋孝、光年间的《武经七书》本。此本原刻现存日本静嘉堂，但已有多种影印和翻刻本。历代注释，较重要的有宋施子美《施氏七书讲义》，明刘寅《三略直解》，清朱墉《武经七书汇解》等。建国后，主要有1986年解放军出版社的《武经七书注释·三略》及《黄石公三略浅说》。

《阴符经》 一卷。全部伪。原题黄帝撰。

《阴符经》因托黄帝撰，故又称《黄帝阴符经》。又题注者有：伊尹、太公、范蠡、鬼谷子、张良、诸葛亮等。

但此书最早的记载见于唐欧阳询《艺文类聚》，史书著录最早在《新唐书·艺文志》。撰者与注者既早又望重，而著录却甚迟，这一矛盾的本身，就是伪托的显证。（参见本书子部·道家类）。

后世学人对此书争论很多，但主要围绕著者与成书时代展开，其主要有如下数说：（1）关于撰人。南宋朱熹认为黄帝或战国山林之士撰，今人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中认为晋杨羲撰，唐李光庭在《神仙感遇传》中认为是北魏寇谦之撰，北宋黄庭坚认为唐李筌撰；（2）关于成书时代，有商末说、周末说、战国末说（梁启超亦主此说）以及晋说、北魏说、唐说等。今人黄云眉在《古今伪书考补证》中又提出东汉末说。最近学术界主要有王明的东晋说与李养正的战国末说。

此书内容归类与注释角度，除兵家外，还有道家、儒家、佛家、纵横家、医家、阴阳家等；各类书目中往往道、兵等家同时收录。

此书内容芜杂，撰人及成书时代不明，但后世注释者甚众。自唐李筌作注以后，宋郑樵《通志》著录各种注本三十九部，明《道藏》注本二十四种，为此明代吕坤《注阴符经题解》中曾说“自有《阴符》以来，注者不啻百家。”

这又是为什么呢？其原因既有神秘色彩，以符合社会中低层次人们的心态，但在高层次上，主要是在哲学上有一定的成就。这主要在于宣扬“天道自然”否定“天命神道”，也就是以黄老思想观察人事、政治和军事。为此，其自然观与辩证思想，在今天也有一定的理论价值。从中亦可推想，这位伪托者是一位很有学养根基的道家学者，时间以南北朝至隋为合理。

《阴符经》行世与李筌作注后，翻印日繁，本子很多，主要有三百字本与四百三十七字本两种，其内容也有差异。注本以唐李筌、张果，南宋朱熹、俞琰等为最有影响。建国后尚无专著问世。

**《素书》** 一卷。全部伪。原题汉黄石公撰。

此书因原题汉黄石公撰，宋张商英注，故又称《黄石公素书》。

张商英在《黄石公素书·序》中称：“黄石公圯桥所授子房《素书》，世人多以《三略》为是，盖传之者误也。晋乱，有盗发子房冢，于玉枕中获此书，凡一千三百六十六言。上有秘戒：‘不许传于不神不圣之人。若非其人，必受其殃；得人不传，亦受其殃。’呜呼！其慎重如此。黄石公得子房而传之，子房不得其人而葬之，后五百余年而盗获之，自是《素书》始传于世间。”说愈神而伪愈明。张氏这段神乎其神的序文，正好说明其作伪的本质。

张商英，字天觉，宋徽宗大观年间（1107—1110年）任尚书右仆射。张氏曾学佛法，喜言禅理，并自号“无尽居士”，其学浅陋，其人卑污。故自宋晁公武起，学者驳之者甚众。如陈振孙、黄震、胡

应麟、都穆、姚际恒、谭献等学者，以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均以为《素书》即张商英伪撰。不过谭献以为“《素书》疑作伪在宋以前，张商英杂释老以注之耳，未必即出其手。”（《复堂日记》）则更其下矣。

今本《素书》一卷六篇，即原始章、正道章、求人之志章、本德宗道章、遵义章与安礼章。全书围绕“道德仁义礼五者一体”展开，主张“潜居抱道，以待兵时”。在军事方面，主张重视权谋、重视民意、重视人才等。从内容看，引用《黄石公三略》者颇多，并杂采儒道文辞、仙经佛典及鄙俗俚语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为“其言颇切理”，故亦有可资借鉴的思想内容。

《素书》自宋以后翻刻者颇多，流传甚广。现存版本即有明刻本、明抄本，以及日本庆长（明万历）刻本等，估计不下二十种。建国后，尚无专著问世。

**《心书》** 一卷。作者伪。原题汉诸葛亮撰。

陈寿《进诸葛亮集表》，曾列诸葛氏集目录，共二十四篇，凡十万四千一百一十二字。虽然陈氏编定时曾“删除复重，以类相从”，但重要著述不可能遗漏。且陈寿蜀人，又去诸葛亮不远，其师譙周与诸葛亮又过往甚密的。而《心书》或称《将苑》未见著录。

可惜的是，《诸葛亮集》自陈寿编定后，散失严重，为此后世学人，特别是明清以来重行收集，编辑多种。如王士骥《武侯全书》二十卷，杨时伟《诸葛忠武全书》十卷，清朱璘《诸葛武侯集》二十卷，张澍《诸葛亮集》十一卷，等。

关于诸葛亮的兵法之作，诚如姚振宗《诸葛亮著作考》（节录姚氏《三国艺文志》，见中华书局1974年《诸葛亮集》清张澍编）中所言：“武侯《兵法》，陈寿定编故事集，尽收载之。南征北出，《兵要》、《军令》上中下等篇，皆其类也。此《七录》所载，殆相传别行之本。《宋志》又有《用兵法》一卷，《行军指南》二卷，《占风云

气图》一卷，《兵书》七卷，《兵法手诀》一卷，《文武奇编》一卷（此即《十六策》之异名）及侯氏所举五种，并后世依托。”

《心书》即《将苑》之异名，宋代称《将苑》，而明代始称《心书》。但无论《将苑》还是《心书》，既不见陈寿之目，亦不见隋唐史志，而始见于宋尤袤《遂初堂书目》，题《诸葛亮将苑》，明人编《诸葛亮集》时，才收入其中。所以姚际恒《古今伪书考》以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均断其为伪。顾实在《重考古今伪书考》中进一步说：“《蜀志·诸葛亮传》详列著作于后，初无是书之名，隋唐诸《志》，宋人书目亦俱不载之，故是书最为晚出。自《兵机》以迄《北狄》凡五十五篇，篇幅均不甚长，即可知其窘于才矣。”

《心书》或《将苑》盖后人杂采兵、史之作及诸葛氏言论的伪托之作。但这是一部专论为将之道的兵书，亦可反映诸葛亮治军思想之大概，故于后人亦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但不必信其为诸葛亮亲撰。

《心书》或《将苑》，宋明以来流传甚广，且被明清人编《诸葛亮集》所收载。1974年中华书局校点出版清张澍辑《诸葛亮集》，即以《将苑》收载其中。其流传版本，约有三个系统：一是《诸葛亮集》系统，二是各类丛书系统，三是单行本系统。建国后尚无专著行世。

**《武侯十六策》** 一卷。作者伪。原题汉诸葛亮撰。

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云：“蜀诸葛亮孔明撰，序称：‘谨进便宜十六事：一治国，二君臣，三视听，四纳言，五察疑，六治民，七举措，八考黜，九治军，十赏罚，十一喜怒，十二治乱，十三教令，十四斩断，十五思虑，十六阴察。’陈寿录孔明书，不载此策，疑依托者。”

姚振宗《诸葛亮著作考》以为，《武侯十六策》即《文武奇编》之异名。亦断为“后世依托”。（余参见《心书》条）

**《将苑》** 一卷。作者伪。原题汉诸葛亮撰。



《将苑》即《心书》之异名。最早见于宋尤袤《遂初堂书目》，题作《诸葛亮将苑》。其后著录，亦有称《武侯将苑》、《心书》、《武侯心书》、《武侯新书》等。宋代称《将苑》，明代始有称《心书》者，如焦竑《国史经籍志》；也有称《新书》的，如陶宗仪《说郛》；也有仍称《将苑》的，如《百川书志》。又如《汉魏丛书》，题名作《心书》而篇章标题中亦间有“新书”字样。今中华书局校点本《诸葛亮集》（清张澍编）亦作《将苑》。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云：“（此书）前有明金都御史甯仲升序，谓出于士人周源所藏。考此书诸家不著录，至尤袤《遂初堂书目》乃载其名，亦称亮撰，盖伪书之晚出者。又明焦竑《国史经籍志》更有亮《心书》、《六军镜》、《心诀》、《兵机法》诸书，并为依托。盖宋以来兵家之书多托于亮，明以来术数之书多托于刘基，委巷之谈，均无足与深辨者耳！”（余参见《心书》条）

**《李卫公问对》** 三卷。作者伪。原题唐李靖撰。

李靖（571—649年）本名药师，京兆三原（今陕西三原东北）人。唐初名将。少得舅父名将韩擒虎教导，隋末即任马邑郡丞。后为唐开国功臣之一，以战功封卫国公，故世称李卫公。据书目记载，李卫公著有《卫公兵法》等十余部兵书，但已大都散失，故后世学人已有“世无完书”之叹。仅在唐杜佑《通典》中保留部分内容。

《李卫公问对》亦称《唐太宗李卫公问对》或《唐李问对》，意即唐太宗李世民与卫国公李靖论兵言论辑录。

《李卫公问对》的真伪问题，自北宋陈师道在《后山丛谈》中提出：“世传王通《元经》，关朗《易传》及李靖《问对》，皆阮逸伪撰。逸尝以草示奉常公。”（按：奉常公即苏轼父苏洵）自此之后，直至当前，仍有三种意见，尚无定论。一种即同陈师道，直斥为北宋阮逸伪撰，如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吴曾《能改斋漫录》等。又有北宋何遵在《春渚纪闻》中说：“先君（按：

即北宋武学博士何去非，曾参与《武经七书》校定，并撰有《何博士备论》等）言《六韬》非太公所作，……又疑《李卫公问对》亦非是。”其他如汪宗沂《卫公兵法辑本自序》，湘浦《卫民捷录·问对题注》等，亦宗此说；第二种意见否定阮逸伪撰，但亦未证李靖所著，如元马端临《文献通考·经籍考》，清姚际恒《古今伪书考》等；第三种意见既否定阮逸伪撰，亦否定李靖所著，如明胡应麟认为：“此书不特非卫公，亦非阮逸，当是唐末宋初俚儒村学掇拾贞观君臣遗事，杜佑《通典》原文，傅以间阎口耳。”（《四部正讹》）

以今观之，《李卫公问对》决非李靖亲撰，估计为五代以前深通韬略、熟谙李靖事迹者为之。

《李卫公问对》分上中下三卷，共万余字，内容涉及面广。其中特别注重阵法训练，出于当时实战需要。为此，历来评价还是较高的，如宋戴少望《将鉴论断》认为：“兴废得失，事宜情实，兵家术法，灿然毕举，皆可垂范将来。”又如清俞正燮《癸巳存稿》认为：“《卫公问答》语极审详，其大将言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谓：“其书分别奇正，指画攻守，变易主客，于兵家微意时有所得。”

此书北宋神宗元丰三年（1080年）诏令编入《武经七书》中，后即有麻浩年注释本。今最早刊本，即为南宋孝、光年间刊《武经七书》本。建国后主要研究成果有中华书局1983年《李卫公问对校注》（吴如嵩、王显臣著）与解放军出版社1987年《李卫公问对浅说》。

**《兵要望江南》** 一卷。全部伪。原题唐李靖撰。

据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题云‘黄石公以授张良者’，按其书杂占行军吉凶，寓声于《望江南》词，取其易记忆。《崇文总目》曰：‘武安军左押衙易静撰，盖唐人也’。”可见此书自北宋著录之初，其撰人即有二说。其内容即以《望江南》词来表述黄石公“兵要”，但又为“杂占行军吉凶”，与“三略”内容不合。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进一步据段安节《乐府杂录》载：“《望江南》始自朱崖李太尉（德裕）镇浙日，为亡妓谢秋娘所撰，本名《谢秋娘》，后改此名。”以为《望江南》词起于中唐，而李卫公为唐初名将，即以时代不合而证其为伪。《望江南》又名《忆江南》，体式很短小。刘禹锡《忆江南》二首自注有云：“和乐天春词，依《忆江南》曲拍为句。”论者有以为这是从五七言诗式向乐曲过渡的重大突破，“是确立词体的开端。”（吴熊和《唐宋词通论》1985年浙江古籍出版社出版）从年辈讲，刘禹锡稍长于李德裕，为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这个论断是可以成立的。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又进一步说：“盖以《望江南》调始德裕，德裕实封卫国公；言兵者多称靖，靖亦封卫国公，此书以《望江南》谈兵，遂合两‘卫公’而一之耳。末附李淳风《占风法》，诸葛亮《气候歌》，前有梁贞明三年安邱刘邠序。均词意凡鄙，亦伪托也。”据“合两‘卫公’而一”的推测，则《兵要望江南》的作者又可能为李德裕，这更加不可信。

今存《兵要望江南》均为明清刻本或抄本，但已进一步成为占候占卜之书。主要有：《李卫公望江南集》一卷，明抄本；又万历十年（1582年）保定府刻本；《李卫公天象占候秘诀歌》一卷，明末刻本；《李卫公兵法望江南》四卷四册，清抄本，占象书，凡歌诀七百二十六首，等。

《李临淮武记》 全部伪。原题唐李光弼撰。

李光弼（708—764年）唐营州柳城（今辽宁朝阳南）契丹族人。先后任河西节度副使、朔方节度副使等职。安禄山叛乱时，任河东节度使，与郭子仪进攻河北，收复十余郡，后又在太原击败史思明。乾元二年（759年）升天下兵马副使。后又以功封临淮郡王，宝应元年（762年）进封为临淮王，故后人称“李临淮”。

李光弼兵法之作，新旧《唐书》及唐人著作中均未见著录。《宋

史·艺文志》才见《将律》一卷，明代陈第《世善堂藏书目》中又有《李临淮兵法》二卷，而上述二书均已亡佚。又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唐李光弼撰，其书凡一百二十章。末云：‘吕望志廊（朗）而远，孙武思幽而密，黄石宽而重断，吴起严而贵勇，墨翟守而无攻，老聃胜而不美。今择其精要，杂以愚识，为一家书。’一本题曰《统军灵辖宝秘策》，或云光弼从事张参所纂。”晁氏此记说明三点：一为此书宋代始见著录，二为当时已有两种题名，三为当时撰人已有二说。

据以上著录、题名及撰人情况，可断为唐末或五代时人依托之作。

《倚马立成法》 二卷。全部伪。原题唐李淳风撰。

李淳风（602—670年）唐初天文学家、数学家。岐州雍县（今陕西凤翔南）人。贞观（627—647年）初入太史局。贞观七年制成新浑仪，并著《法象志》（七篇）加以阐发。贞观十五年迁太史丞，二十二年升太史令。高宗时，吸取何承天定朔法、祖冲之岁差法，在刘焯《皇极历》基础上编定《麟德历》，用“进朔迁就法”（即当时的小数进位法）使历法推算更为精密，避免了连续大月的现象。其著述有《乙巳占》、《典章文物志》（已佚）、《秘阁录》（已佚）等。并参与撰写《晋书》、《隋书》中的《天文志》与《律历志》，又与梁述等撰注《算经十书》。

李淳风的兵法之作，《旧唐书·经籍志》有《悬镜十卷》，到《宋史·艺文志》则出现两种：《诸家秘要》三卷和《行军明时秘诀》一卷。到元代马端临《文献通考》才有《倚马立成法》二卷。

关于《倚马立成法》，北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称：“唐李淳风撰，兵行占候之书也。淳风太宗时人，而此书起九宫法至贞元六年庚午，假托以行其书，亦非淳风本真也。”晁氏已断其为伪。

“九宫法”，即《乾凿度》，从京房卦气说发展而来的，以阴阳之

数来说明一年节气的变化。按现代天文学来说，即以二十八宿距北极星的位置来测定二十四节气的变化。这种测定与推算方法，也称“九宫法”。而“九宫法”或“九宫说”，其真正用意在于对天子四季所居九室的说明，其根据则是《大戴礼记·明堂》与《小戴礼记·月令》。这里引用来作为行军占候之用，故晁氏称为“兵行占候之书”。因李淳风是天文学家，今假托其名是合理的。

晁氏又指出其“至贞元六年庚午”，这是假托的显证。因贞元为德宗（李适）的年号之一，“贞元六年庚午”即公元790年，而李淳风卒于唐高宗（李治）咸亨元年，即公元670年，其间相差恰好一百二十年，刚好两个甲子，故仍为“庚午”。但这一点，假托者又何其粗心也！

《人事军律》 三卷。疑伪。原题宋符彦卿撰。

北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云：“皇朝（宋）符彦卿撰。其序言：‘兵者多杂以阴阳，殊不知往亡宋捷，甲子胡兴，鹅入泉集，翻成去兆。故此但述人事’云。或以为唐燕僧利正撰。”于此可见晁氏曾见《人事军律》，但作者已有两说，而当时已难论定。

今查此书的著录情况，《新唐书·艺文志》有“释利正《长庆人事军律》三卷”；宋郑樵《通志·艺文略》有“符彦卿《人事军律》三卷”；《宋史·艺文志》又有“符彦卿《五行阵图》一卷”。

从以上材料可见，《人事军律》唐宋各有一种，而宋人所见已难论定。唐本冠以“长庆”，当为穆宗李恒时的产物，因穆宗有年号“长庆”，共四年（821—824年）。又据晁氏上引序言所云“此但述人事”，意即不“杂以阴阳”，而符彦卿另有《五行阵图》一卷，那大概专论阴阳而此“但述人事”了。也有可能是唐宋二本杂揉而成。总之，此书作者及内容均为可疑。

## (七) 农家类

《齐民要术》 九十二篇。疑伪。原题北魏贾思勰撰。

该书编纂成于公元 533 至 544 年间。引用《诗经》、《周礼》、《礼记》、《尔雅》、《管子》、《吕氏春秋》、《汜胜之书》、《四民月令》、《广志》等先秦至魏晋古籍一百余种，农谚二十余条，亦有询访老农和实践经验方面的资料。全书十一万多字，共九十二篇。所论涉及农作物栽培、耕作技术、农具、牧畜、兽医、食物加工、蔬菜、果树、茶竹等方面，较系统地总结了六世纪以前黄河中下游地区的农业经验。所载梨树提早结果的嫁接技术、树苗的繁殖方法、家禽家畜的育肥方法都显示出当时我国农业生产较高之水平，为我国现存最早最系统的农业科学专著，也是世界科技史上最宝贵的农学文献之一。书中《杂说》、《货殖》篇为后人掺入。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此书有怀疑，指出：“自序称起自耕农，终于醯醢，资生之乐，靡不毕书，凡九十二篇。今本乃终于五谷果瓜非中国物者。自序又称：‘商贾之事，阙而不录’，今本有《货殖》一篇，乃列于第六十二，前后自相矛盾，莫知其义。中第三十篇为《杂说》，卷端又列《杂说》数条不入篇数，一名再现，于例殊乖。其词亦鄙俗不雅，疑后人所窜入。然陈振孙《书录解题》称其‘治生之道不仕则农’为名言，正见于卷端《杂说》中，则宋本已有之矣。贾思勰序不言作注，亦不云有音，今本句下之注有似自作，然多列及颜师古者。《文献通考》载李焘《孙氏齐民要术音义解释序》

曰：‘贾思勰著此书，专主民事，又旁摭异闻，多可观。在农家最峣然出其类，奇字错见，往往难读。今运使秘丞孙公为之《音义解释》略备，其正名小物，盖与扬雄、郭璞相上下，不但借助于思勰也。’则今本之注，盖孙氏之书，特《宋史·艺文志》不著录，其名不可考耳。董谷《碧里杂存》以注中一石当今二斗七升之文，疑其与魏时童谣‘百升飞上天’句不合（案斛律光齐人，非魏人，此语殊误）。盖未知注非思勰作也。钱曾《读书敏求记》云：‘嘉靖甲申刻《齐民要术》于湖湘，首卷简端《周书》曰云云，原系细书夹注，今刊作大字，毛晋《津逮秘书》亦然’。今以第二篇至六十篇之例推之，其说良是，盖唐以前书文词古奥，校勘者不尽能通，辗转讹脱，因而伪异，固亦事所恒有矣。”

张心澂则认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怀疑不确，指出：我国以农立国，而古时农家的书很少，读书的人多不重视，务农的人又看不到，以致佚亡的多，存到于今的很少，农家的书既不见重视，做伪书的人也就不做这类的书，所以很少发现农家的伪书。这《齐民要术》是著名农学家贾思勰著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于它的批评并怀疑有后人所羸入，所说的都是不正确的。

(1)《序》所说的“终于醯醢”，醯是酸味（《玉篇》），醢是肉酱（《说文》），是说从基本的农耕以及琐碎的做酱醋等事，凡是资生的，都包括了。所以书内有作酱法，作酢法，并其他制食物法，并不是指九十二篇以醯醢作末篇。《序》所说五谷瓜果非中国所殖者，有其名目，不知其种植之法，所以专做一卷，摆在末篇。

(2)《货殖》一篇，正如《序》所谓“采摭《经》、《传》”之说，所采以《汉书》说的占了绝大篇幅，如牧马二百馮，以至千畦薑韭，其人皆与千户侯等，又通都大邑酤一岁千酿，以至它果采千种，子贷金钱千贯，节馥僧、贪贾三之，廉贾五之，亦比千乘之家之类。皆从事于货财之增殖，即从事生产的增加的事。不过《汉书》文中连

带的有高利贷及商贾，也是货财增殖的一项，并不是著者畅谈商贾的事，如种植制造分裂为多篇或为一专篇者，和《序》所说的“商贾之事，阙而不录”，并不矛盾。

(3) 第三十篇《杂说》，是承着第一篇耕田以至第二十九篇种苜蓿，即卷一至卷三各种农作物之后，把不属于某一种的古人所说的，杂列为第三卷末篇，也是“采摭《经》、《传》”的，其中以崔寔《四民月令》占篇幅最多。这篇以后，是说园篱和种树的事，关于农作物的《杂说》，所以列在第三十篇，至于卷端的《杂说》，是著者自己所说的，当如《序》所说的“询之老成，验之行事”得来的，而不能属于某篇的。

如上三点。在书的体例上，并没有什么乖谬的地方。

(4) 说它文辞鄙俗不类，是不了解这类书是要能施于实用，并不是以雅为贵。这书还要后人做《音义解释》，可见它还是求雅，而不够通俗。使务农的人都容易看，它的文词不算得鄙俗不类。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因上面的几点，怀疑有后人所窜入的，这是不正确的。

本书北宋天禧四年（1020年）初刻，今见最早刻本为日本高山寺所藏北宋崇文院刻本，只残存五、八两卷。国内通行的《四部丛刊》本为影印明抄本。1956年中华书局排印本，今人石声汉《齐民要术今释》可供参考。

《相牛经》 一卷。作者伪。原题周宁戚撰。

梁庾仲容《子抄》有《相牛经》一卷，未题撰人名。《隋书·经籍志》之《相牛经》一卷，下注曰：“梁有齐侯大夫宁戚《相牛经》。”《旧唐书·经籍志·农家》有《相牛经》一卷，注曰：“宁戚撰”。《新唐书·艺文志·农家》有宁戚《相牛经》一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曰：“《相牛经》一卷，《序》曰：宁戚传之百里奚，汉世河西薛公得其书，以相牛千百不失其一。至魏世高堂生又传晋宣



帝，其后秘之。细字，薛公注也。”元陶宗仪《说郛》有《相牛经》一卷，题周宁戚撰。胡应麟《四部正讹》以之为托名之作：“有傅古人之名而伪者，戚饭牛而《相经》著，是也。”

今存。有辑佚本，通行为《说郛》本。

《禽经》 一卷。作者伪。原题周晋师旷撰。

旷字子野，晋国人。宋代陆佃《埤雅》始见引用该书，故一般认为是唐末宋初冒名之作。主要记述凤凰、雉、雕、鹤、子规、鸚鵡等数十种鸟类之生态，并已注意到身体器官与自然环境的适应性，如“鹤志在水，裂志在木”，“物食长喙，谷食短喙”，有一定科学性。有晋张华注，因注引南朝顾野王《瑞应图》、任昉《述异记》，乃及见梁代之书，其伪可知。

宋王楙有《补禽经说》，曰：“章茂深尝得其妇翁石林所书《贺新郎》词，首曰：‘睡起啼莺语’。章疑其误，诘之。石林曰：‘老夫尝得之矣：流莺不解语，啼莺解语。见《禽经》。’余因求之《禽经》，止一卷，不载所著人名。自汉《七略》，隋《经籍志》、唐《艺文志》、本朝《崇文书目》（当为《崇文总目》）亦皆不载。观其洞究物理，殆非常人所为。观《埤雅》及诸书述《禽经》所载，而今《禽经》无之。尚存数十条，如‘鹤以怨望，鸚以贪顾，鸡以嗔视，鸭以怨睨，雀以猜惧，燕以狂眈，莺以喜啖，鸟以悲啼，鸢以饥鸣，鹤以洁唳，枭以凶叫，鸱以愁啸。鹅飞则蜮沉，鸚鸣则蚓结，鹊俯则阴，仰鸣则晴。陆生之鸟嘴多锐而善啄；水生嘴多圆而善喙。短脚者多伏；长脚者多立。’凡此在今书多所不闻，疑《禽经》非全本。此语得之鲍夷白。余又观之，如‘鹭面成而交胎，鹤影接而怀卵，鸳鸯交颈，野鹊传枝’，此见《变化论》。‘鹤以声交，鹊以意交，鸚鹊以晴交而孕’，此见《尔雅疏》。‘鱼嗽，鸡睨，鸟无肺胃，蜃无脏’，见《崇有论》。此类甚多，皆《禽经》所当收者。鲍夷白谓‘《禽经》非后人作’。”认为前代确有《禽经》一书。

《宋史·艺文志》小说家类有师旷《禽经》一卷，张华注。

王谟《禽经》跋曰：“陈氏《书录解题》始列其目，称晋张华注。马氏《文献通考》因之。而陆氏《埤雅》亦引其说。则是书盖唐、宋间人所作，而托名师旷。岂以其为天下之至聪，必能洞察物理，而于禽鸟尤为得气之先者耶？如《说苑·博物》篇师旷告晋平公：‘东方有鸟谏珂，其为鸟也，文身而朱足，憎鸟而爱狐。’又《说文》鸷字下引师旷曰：‘南方有鸟，名曰羌鸟，黄颈赤目，五色皆备’，岂即是《经》遗文，许氏犹及见之，书已久亡，而后人乃附会为之耶？今考《禽经》，又无所谓鸷与谏珂者，但引子野说风云云以冠篇首，而其文实见《大戴礼记·易本命篇》。以《家语》参之，则又子夏所闻《山书》之类也。以是而托之师旷，亦太无稽矣。然则张华之注其可信欤？亦非也，华死事在惠帝初年，而此书引景纯《注尔雅》，则东晋时人也。至引李应《蜀志》、顾野王《符瑞图》，皆梁、陈间人。时人尤悬绝，足知此经、注皆贗作。”断定此书伪作在唐宋两代，大体不误。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经过进一步考证，认为《禽经》出于南宋之末，“汉、隋、唐诸志及宋《崇文总目》皆不著录，其引用自陆佃《埤雅》始，其称师旷亦自佃始。其称张华注则见于左圭《百川学海》所刻书中。鸕鹚一条称晋安曰‘怀南’，江右曰‘逐隐’，春秋时安有是地名？其伪不待辨。张华晋人，而注引顾野王《瑞应图》、任昉《述异记》，乃及见梁代之书，则注之伪亦不待辨。然其中文有伪中之伪。考王楙《野客丛书》载《埤雅》诸书所引而楙时之本无之者，如‘鹤以怨望，……长脚者多立’，凡数十条，是楙所见者非北宋之本。又楙书中辨莺迁一条，引《禽经》‘鸕鸣嚶嚶’，辨杜诗‘白鸥没浩荡’一条，引《禽经》‘鳧善没，鸥善浮’，辨叶梦得词‘睡起啼莺语’一条，引《禽经》‘啼莺解语，流莺不解语’，今本又无之。马骥《绎史》全录此书，尚别取《埤雅》、《尔雅翼》所引今

本不载者附录于末，谓之《古禽经》。今考所载：琳已称《禽经》无其文者凡三条，其余尚有：‘青凤谓之鸛，赤凤谓之鶡，黄凤谓之焉，白凤谓之肃，紫凤谓之鸾。’又说该书全类字说，疑即传王氏学者所伪作，故陆佃取之。此本为左圭《百川学海》所载，则其伪当在南宋之末。流传已数百年，文士往往引用，姑存备考，固亦无不可也。”

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认为作者之伪无损于书的价值：“现存的《禽经》这部书，已经不是原来的完本。就这书和他书所引它的逸文看来，虽然它所说的不完全合于科学，然而给予了我们对于禽类丰富的知识，是先贤可宝贵的文化遗产。这书所说，该不只是个人的理想和经验，而是集合以往的人所说，再加以著者的考察而成的。以前因为没有人注意这类事，这类书很少有人过问，所以著者不得不假借师旷和张华的大名，作为著者和注者以资动听。因此著者的名反而湮没了。这是著者为推广这书，提倡这种研究，不得已而作伪的，我们不应当因为它是师旷、张华的伪品，而轻视了它。学术往往是后胜于前，恐怕真正师旷、张华做的，倒不及这书的丰富了。假使真有神农著的《本草》，我们宁愿用李时珍的《本草》，对于《禽经》，也该是同样的看法。”

该书收入马骥《绎史》，还有《百川学海》本传世。重辑本收入《格致丛书》、《唐宋丛书》、《说郛》和《汉魏丛书》本。

**《岁华纪丽》** 四卷。疑伪。原题唐韩鄂撰。

《新唐书·艺文志·农家》有韩鄂《岁华纪丽》二卷。《宋史·艺文志·农家》有韩鄂《岁华纪丽》四卷。胡震亨《秘册汇函》中载之作四卷，震亨跋称得之郑晓家。王士禛《居易录》谓“即震亨伪造”。钱曾《读书敏求记》曰：“《岁华纪丽》旧抄卷终阙字数行，又失去末叶，后见章丘李中麓藏宋刻本，脱落正同。是此书确出宋本，不由震亨之依托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钱说提出怀疑，曰：“《书录解题》称其系经史子传岁时事类聚，而以俚句间之，此本乃

全作俚句，已不相合。又俚句拙陋殊甚，所引书不过数十种，而割裂短钉，往往不成词句。且《杜阳杂编》苏鄂所作，鄂僖宗光启中进士，已届唐末；《摭言》王定保所作，定保昭宗光化三年进士，已入五代；（韩）鄂安得引二人之书？至中引《四时纂要》一条，考之《唐志》，是书即鄂之所作，鄂又何至自引己作？况鄂既唐人，不应称唐元宗及唐时，均属疑窦。钱曾所云，正未可据为定论也。”

今存。有丛书本传世。

《何首乌传》 一卷。中有伪。不题撰人。

南宋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中有著录：“《何首乌传》一卷，初见唐《李翱集》，今本后人增广之耳。”今存。

## （八）医家类

《本草》 三卷。作者伪。原题神农氏撰。

此医书为本草类著作，书中首为序例，总结药物理论和配方规律。次载药物三百六十五种。其中植物药二百五十二种，动物药六十七种，矿物药四十六种。根据药物效能，使用目的的不同，分为上、中、下三品。上品与中品各一百二十种，下品一百二十五种。提出君臣佐使、七情合和、五味、四气等药物学理论，并注意药物采集时间、炮制和贮藏方法等理论。介绍药物的别名、性味、生长环境及主治功能。其中不少药物疗效已被现代科学方法证实，具有较高的科学价值。

关于《本草》作者，魏晋时人有确信为黄帝所作的。皇甫谧在

《帝王世纪》里说：“炎帝神农氏长于姜水，始教天下耕种五谷而食之，以省杀生。尝味草木，宣乐疗疾，救夭伤之命，百姓日用而不知。著《本草》四卷。”陶弘景也确信旧说神农撰《本草》，认为该书应与《素问》同类，只不过后人对《神农本草》进行了更多的修饰。因为《本草》内出现了许多汉代地名，怀疑是仲景、元化等所记。又依据《本草》中凡采药时间，皆建寅岁首，说明是汉太初以后所记。由此可知，汉人对前代流传下来的医药著作多在实践基础上加工改造。《隋书·经籍志》中著录许多汉魏南北朝时人有关本草方面的著作，有的则是对《神农本草》的注释说明。这种情况证明随着时代的发展，人们对医药的认识更加全面，药物学著作也更加普及。《颜氏家训》指出：在题为《神农本草》的医著中出现了许多汉郡国之名，认定此著作为后人不断掺入无疑。《隋书·经籍志·医方类》著录《神农本草》八卷，可见本草方面医学水平的长足进步。

梁启超以发展的观点来看待这部著作的流变情况。他认为：“今所称《神农本草》，《汉书·艺文志》无其目，知刘向时决未有此书。再检《隋书·经籍志》以后诸书目，及其他史传，则知此书殆与蔡邕、吴普、陶弘景诸人有甚深之关系，直到宋代，然后规模大具。质言之，此书殆经千年间许多人心力所集成，但其书不惟非出神农，即西汉以前人参与者尚少，殆可断言也。”又说：“此书在东汉、三国间盖已有之，至宋、齐间则已成立规模矣。著者之姓名虽不能确指，著者之年代则不出东汉末迄宋齐之间。”

《本草》一书，若说是神农著的，便成了伪品。其实这是由于尊重古人，托名于古人，以取信于人罢了。今天夺去神农所不应得的著作权，还它本来的面目，虽不能确指著者是谁，但确是我国先贤的文化遗产，是我国最早的药书，不可因误题撰者人名而轻视之。

现存该书主要版本为明卢复辑本，以清孙星衍、顾观光及日本森立之三家辑本流传较广。1955年商务印书馆出版了孙星衍、孙冯

翼辑本。

**《神农皇帝真传针灸图》** 一卷。作者伪。原题神农氏撰。

神农氏是传说中的人物，据传他尝味草木，疗救伤病，作《本草》四卷。（参见前条）此书从不同角度论述了针灸学的丰富内容，如针灸手法及治疗等，多有作者之心得经验，有的地方还摘有名家之论述。有关刺法之原文，有节录《内经》部分，稍加注释而成，且在述论针灸之法的同时，还配有穴位之图，有较强的实用性。日本学者丹波元胤对是书进行了考证，曰：“按是书每图随病候而设焉，附以人神及尻神逐岁所在，雷火针法药方数道，盖其依托成于明人之手者也。”此论见于其著作《医籍考》。医学著作的代代相承是很正常的现象，既然此书内容所载已甚详明，作者之真伪已无关宏旨。是书就是伪书中的一类，但其对针灸方面的探讨颇多医疗价值，且附以图示，更使读者易于领会掌握。今存。

**《素问》** 二十四卷。作者伪。原题黄帝撰。

据传黄帝原姓公孙（一说姓姬），号轩辕氏，又号有熊氏，为我国原始公社时期黄帝氏族首领，居轩辕之丘，在位百年而崩。传说黄帝曾使岐伯典医疗疾，还在治国之余与岐伯、伯高、少师、少俞、雷公等臣相互问难，讨论医学，因而成《黄帝内经》、《黄帝外经》等书。

《素问》二十四卷。卷一《上古天真论》等四篇，总论调摄精神、气、血的重要意义，强调人们应顺应自然变化的规律；卷二《阴阳应象大论》等三篇，详述阴阳之理；卷三《灵兰秘典》等四篇，主论脏象；卷四《异法方宜论》等五篇，分别论及诊法、治则、治法、预后、调护等问题，提出因人、时、地制宜的重要思想；卷五卷六《脉要精微论》等二篇论述脉法；卷七《经脉别论》等四篇，分论经脉、五气、五味、脏腑生理、病理、六经气血多少等；卷八《宝命全形论》等六篇，分论天人相应、扶正祛邪原则以及阴阳虚实、

刺灸法则等；卷九至卷十三主要论述病因、病理、诸症治法等；卷十四至十八主论经脉、刺灸法则；卷十九至卷二十二主要为五运六气内容，兼及刺法、疫病；卷二十三和卷二十四载著《至教论》等七篇，分论治病宜忌、情志饮食致病、预防等。全书内容丰富，系统阐述了阴阳五行、脏腑经络、病因病机、诊治法则、针灸方药、摄生预防等，对人与自然关系、人体生长及疾病规律等作纲领性的论述，并涉及天文、地理、气象等学科，为我国现存第一部医学经典著作，创立了我国古代医学（生理学、病理学、诊断学、治疗学及临床各科辨证施治法则等）体系，奠定了中医学理论基础。

考察《素问》之名的演进过程，可对其作者问题有个较清楚的认识。在最早的史志目录《汉书·艺文志》中，著录有《黄帝内经》十八卷。魏晋间的皇甫谧则认为《内经》中的一些篇章，其义皆出自《素问》，这点说明在春秋战国之际虽没有《素问》一书之名，但至少已有与其所含内容相关的著作了。《素问》一书之名，始见于张仲景《伤寒论》，继之又见于上述皇甫谧的《甲乙经》，证明汉代是绝对有此书了。根据自然科学中的继承发展关系，春秋战国时期也可能出现此书。《隋书·经籍志·医方类》有黄帝《素问》九卷。《旧唐书·经籍志·明堂经脉类》有黄帝《素问》八卷。《新唐书·艺文志·明堂经脉类》有全元起注黄帝《素问》九卷，王冰注黄帝《素问》二十四卷。汉魏以后至于唐代，《素问》研究者辈出，著作多而驳杂，这种情况也为唐代王冰重新编次，定为八十一篇、二十四卷打下了基础，王冰的工作也是对前代多人成就的总结。

一般研究者都持此书在春秋战国之间就有的观点。邵雍《皇极经世书》曰：“《素问》、《阴符》，七国时书也。”司马光称“谓《素问》为真黄帝之书，则恐未可。黄帝亦治天下，岂可终日坐明堂，但与岐伯论医学针灸耶？此周、汉之间医者依托以取重耳。”崔述在《补上古考信录》中认为黄帝之时尚无史册，自然也就没有书籍流传

于世。且《素问》语多浅近，显为战国、秦、汉间人所撰。黄云眉《古今伪书考补证》持论与多数人不同。他认为该书可能出自六朝以后。论据是《素问》中的述论言词。《上古天真论》有“美其食，任其服，乐其俗”，与《老子》“甘其食，美其服，乐其俗”同。《四气调神论》有“渴而穿井，战而铸兵”，与《晏子春秋》“临难而遽铸兵，噫而遽掘井”同。《阴阳应象大论》云“因其轻而扬之，因其重而减之，因其衰而彰之”，与《吕氏春秋》“精气之来也，因轻而扬之，因走而行之，因美而良之”同。《阴阳别论》云“一阴一阳结谓之喉痺”，与《春秋繁露》“阴阳之动，使人足病喉痺”同。《六节藏象》云“立端于始，表正于中，推余于终，而天度毕矣”，与《左传》文元年“先王之正时也，履端于始，举正于中，归岁于终”同。又有“草生五色，五色之变不可胜视；草生五味，五味之美不可胜极”，与《孙子》“声不过五，五声之变不可胜听也；色不过五，五色之变不可胜观也；味不过五，五味之变不可胜尝也”同。《脉要精微论》有“阴盛则梦涉大水恐惧，阳盛则梦大火燔灼，阴阳俱盛，则梦相杀毁伤；上盛则梦飞，下盛则梦堕，甚饱则梦予，甚饥则梦取”，与《列子》“阴气壮则梦涉大水而恐惧，阳气壮则梦大火而燔灼，阴阳俱盛则梦生杀，甚饱则梦与，甚饥则梦取”同。《气穴论》有“发蒙解惑，未足以论也”，与枚乘《七发》“发蒙解惑，未足以言也”同。这些几乎无差别的摘抄证明此书或者是杂采诸子之书伪造而成。《列子》托于晋，《晏子》托于六朝，说明《本草》出书时间是比较晚的。

不论是说《素问》成于先秦，还是说大备于唐代，但如说成黄帝所著，便成了伪书。其实这只是托名，无论著者是谁，《素问》确是我国先贤的文化遗产，是我国最早的医学书，直到今天仍然是值得珍惜和有实用意义之书，不能因误题撰人而轻视它。

今所见是王氏编次本，经宋林亿等校注，题《重广补注黄帝内



经素问》，改误字六千余，增注文两千条。有明万历二十九年（1601年）新安吴勉学校刊《医统正脉》本、《四库全书》本、1956年人民卫生出版社据明顾从德宋刻本影印本。

《灵枢经》 十二卷。全书伪。原题黄帝撰。

现行本《灵枢经》十二卷。卷一论九针、十二原穴，并荣俞合与脏腑关系及临床运用，各经要穴、脏腑经气出入流注经过，小针之运用及邪气所伤的原因，脏腑病形等。卷二论述三阴三阳经根结本末与治疗的关系，就生理病理之阴阳刚柔以测生死寿夭，详述九针、九刺及其他各种刺法，针刺必须根据人之精神活动状态进行相应的治疗，说明运用针法要根据生理、病理、诊断及病情变化规律。卷三论述十二经、十二经别循行、是动所生病、进针深浅留针时间等。卷四论述十二经筋循行、骨度、经气运行、营气来源、二十八经脉的长度及五脏精气、营卫生会、分布、功用及会合、四季疾病选穴刺法等。卷五述五脏病邪、寒热、癫狂、热病、厥头痛、厥心痛、经气厥逆引起的病症及一些杂症的治疗、标本治则、十二奇邪上走空窍发生病症及治疗等。卷六述问诊望诊、六气、肠胃消化系统器官的解剖生理、四海汇合、气乱于心、肺、肠胃、臂胫、头面的五种病症取穴治疗、胀病、津液癰闭、据五官五色以测知五脏内在病变、肥瘦顺逆、刺络泻血等。卷七论刺清浊、阴阳盛衰消长、病传、因邪气淫佚而发梦的病理、阴阳盛衰演变顺序、援外以揣内、以五病变为例论证病之所发缘于骨节、皮肤、腠理的强弱、脏腑强弱等。卷八述针灸应通过经络明诊断、禁戒乱医、服从治疗原则、五脏五色诊法、心肝胆之盛衰与勇怯、背部五俞穴、十二经标本、论痛、一生之生理变化、防衰摄生、气行逆顺、五味宜忌等。卷九述水肿、贼风、卫气失常、痈疽之症状、治法、五禁、五夺、五运、五过、九宜、寸口、人迎、太溪与全身气血输注，五味各有所走，过嗜则病、阴阳二十五人及其针刺原则等。卷十述五音所属各型人与

经脉的关系、为病始生、补泻原则、针刺操作、得气与疗效、虫膈、忧患无言、鼠疔疗法等。卷十一述太阴、少阴、太阳、少阳五种类型禀赋，医者的职守，论述若干疾病病因症状、八风对人体危害及如何预防疾病等。卷十二述九针不同形状性能及适应症，疟病之病理、岁露、大惑不解的病症、痈疽等。是书内容丰富，包括人体生理、病理、诊断、治疗、阴阳五行、脏腑经络等内容。

《灵枢经》书名始于宋代，《宋史·艺文志》有黄帝《灵枢经》九卷。上溯至唐代，《旧唐书·经籍志》及《新唐书·艺文志》有黄帝《九灵经》十二卷。林亿在该书《序》中指出皇甫谧的《甲乙经序》中称《针经》九卷，《素问》九卷，合为十八卷，即《内经》。因当时所传《灵枢经》为九卷，内容又多与《内经》相关，所以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曰：“《灵枢经》九卷，王冰谓此书即《汉志》黄帝《内经》十八卷之九也。或谓好事者于皇甫谧所集《内经仓公论》中抄出，名为古书也。未知孰是。”王应麟《玉海》也同样指出《灵枢经》是抄自他书而妄题书名。他说：“《针经》以九针十二名为首，《灵枢》以精气为首，又间有详略。王冰以《针经》为《灵枢》，故席延赏云《灵枢》之名，时最后出。”由此可见，在隋唐之际，是出现了多种不同名称与《灵枢经》相关的本子。虽然《灵枢经》与《素问》关系密切，但姚际恒认为此书又下《素问》一等。杭世骏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进行了明晰的考辨，认为《九灵》是《九灵》，《针经》是《针经》，不能合而为一。王冰以《九灵》名《灵枢》，《灵枢》之名不知道根据什么。细心考察其词其义，与《素问》中岐伯之言不类，似乎是窃取《素问》之言铺张而成，可知其为王冰所伪托。自从王冰改成《灵枢》之后，后人就没有谁传此书了。多数学者持为王冰所改造托名的观点，日本的丹波元胤则认为非王冰所托名。他认为《灵枢》单称九卷，是相对于《素问》八卷而言的，《素问》可能亡佚一卷，不然也应为九卷。大概《素问》、《灵枢》都

是秦、汉人所撰。

不管研究家的观点如何，《灵枢经》作为伪书是无疑的，这也是书籍在历史发展过程中的常有现象。如果同类书籍行于世者较多，免不了要有人从中抽取再订新目，重新为书籍取名，这样做对书籍的实用价值并没妨碍。《灵枢经》与《素问》互为补充，各有阐发，在经络、针灸方面较《素问》丰富翔实，与《素问》同为中医学理论奠定了基础，两千多年来对中医学发展起着指导作用，是祖国医学的一部重要文献，为历代医家所重视。

是书在元代被改为十二卷。现行有元刊本（题《黄帝素问灵枢集注》）、明嘉靖前刊本。现代注本亦多。

**《黄帝针灸蛤蟆忌》** 一卷。撰者不明。

属针灸著作。《隋书·经籍志》有《黄帝针灸蛤蟆忌》一卷。《旧唐书·经籍志》和《唐书·艺文志》均有《龙衔素针经并孔穴蛤蟆图》三卷。传说黄帝医经下有蛤蟆图，这就是日本丹波元胤所说的，按照太医和气氏代代相传的《黄帝蛤蟆经轴子》一卷。书中首载蛤蟆图，随日月生毁和日食月食自然现象来避忌针灸的日辰；次载刺灸避忌法八门。传说虽显得离奇渺茫，但因成书较早，不可考辨。古老的中国神话就已称日中有乌，月中有蛤蟆。《史记·龟策传》中说日为德，君临天下，却辱于三足之乌；月为刑，与日相协助，却常被蛤蟆所食。《淮南子·精神训》中说日中有踰乌，而月中有蟾蜍。《说林训》中说月照天下，常被蟾蜍所食；乌力胜日，但却按一定礼节来惩罚日。这些神话传说表明了人们对客观自然规律的认真观察，由于不能科学地解释，而蒙上一层神秘色彩，但人们也可从这些神话中看出古人早已认识相生相克之规律。由天及人，在蛤蟆图上，依月的圆亏而制成三十图，说明人体气血周行可随时间而变化不同，凡蛤蟆鬼神所在处，切忌不可针灸刺伤。在此基础上，该书又叙述年神舍九部避灸刺法、六甲日神游舍避灸判图等九章。末

附《医心方》引《蛤蟆经》佚文十一条。华佗人神所在日注，均为原本所无，显为后人补编。《太平御览》引晋葛洪《抱朴子》曰：“黄帝《医经》有《蛤蟆图》，言月生始二日，蛤蟆始生，人亦不可针灸其处。”据此则知此书当汉人所撰。此书历代均未题撰者，算是伪书无疑，但此书却颇有价值，所论针灸宜忌和补泻方法，文字古朴简练，叙述清晰，某些内容对后世子午流注的产生有一定影响。为现存较早的针灸专著。

今有日本文政六年（1823年）敬业乐群楼所刻《卫生汇编》残本，藏于中国中医研究院图书馆。1984年中医研究院据此影印，为研究者提供方便。

《子午经》 一卷。作者伪。原题周扁鹊撰。

扁鹊，约公元前五世纪之人。他是中医利用切脉诊断的创始人。渤海（今属河北）人。年轻时从长桑君学医，尽得其传。他善于诊断，尤精于望诊和脉诊。据传扁鹊医德高尚，有“六不治”的信条，其中“信巫不信医”、“骄姿不论于理”、“轻身重财”者不治的思想，堪为后世之楷模。《子午经》共分为主司、主命、行年人神、日辰忌、干支人神忌日、十二时忌几部分。书甚简明，以歌诀形式出现。主司部分歌为东、南、西、北、中以及与之对应的木、火、金、水、土所主的人体器官。主命部分歌木命、火命、土命、金命、水命之人分别所忌的针灸及药物。行年人神部分列一个由一至九十的数字表，显示人神运行规律。日辰忌部分讲人体各部位针灸时所忌之日辰。十二时忌部分说十二时辰所忌的治疗身体之器官部位。此外，又说明了春、夏、秋、冬四季与人体内脏之关系，将十二月分归为十二地支，还说明了男女所忌之区别。

最早著录此书的是宋代晁公武的《郡斋读书志》，认为此书非扁鹊所撰。因是书论及的针砭之要甚精深，又以歌诀形式表达，恐不是周之扁鹊所为，周的诗歌形式是与此书的歌体形式不一样的。尽

管此书是后人伪托，但其价值是不可磨灭的。它的形式便于记忆，它的内容又具有极强的概括性，从某种意义上讲如经典一般，初学者记诵之后，再研究医道，大有裨益。今存。

《难经》 二卷。作者伪。原题周秦越人撰。

秦越人，即扁鹊。《难经》一书采用“问难”的形式，设八十一问，以解疑释难，故名。书中常引用“经言”，据考是指《素问》、《灵枢》二经，其中引《灵枢》之言居多。其中一至二十二难论脉；二十三至二十九难论经络；三十至四十七难论脏腑；四十八至六十一难论疾病；六十二至六十八难论腧穴；六十九至八十一难论针法。

关于《难经》作者，魏晋期间以至于隋，都认为是黄帝所撰。皇甫谧曰：“黄帝命雷公、岐伯论经脉，旁通问难八十一为《难经》。”《隋书·经籍志·医方类》有黄帝《八十一难经》二卷。将此书归为黄帝名下，是不妥当的。那个时代没有文字，劳动生活经验也只能口耳相授，代代相传。只有到了有文字的时代，人们才可能将这些相传的经过代代加工改造的经验结成册子，成为书籍，不应将此书归结为一个时代一人之名下。至唐代，该书放在秦越人名下。《旧唐书·经籍志·明堂经脉类》有黄帝《八十一难经》十卷，秦越人撰；《新唐书·艺文志·明堂经脉类》有二卷。至宋代，晁公武也认为该书是秦越人所撰，说此书是采黄帝《内经》精要之说而成。元代的虞集认为将此书归于一人所作是不合乎实际情况的，古人因经设难，与门人弟子答问得八十一章，也并不是说只有这八十一章，大概是言论流传悠久，官府于是得以录而著其目，注家也就有研究的对象了。上述研究者的观点都承认至迟在秦汉之际已有此书，或更早一些。但日本的丹波元胤却称此书是东汉以后的人所记，因此书中有与东汉一些著作语词相同者，或是抄袭模仿而成。如“元气”之称，始见于董仲舒《春秋繁露》、扬雄《解嘲》，而至后汉比比称之。“男生于寅，女生于申”，《说文解字》包字注、高诱《淮南子注》、《离

骚章句》俱载其说。“木所以沉，金所以浮”，出于《白虎通》。“金生于巳，水生于申，泻南方火，补北方水”之类，都是五行家之言，《素问》、《灵枢》中没有谈及这些，而在《难经》中却出现了。这就说明成此书时一定参考了东汉著作。此外，《难经》中的诊脉之法，分为三部，简约而明白，自张仲景、王叔和辈已用此法式，和《素问》、《灵枢》相比较，是不相类同的，这也说明此书成于东汉后。

由于《难经》与其他几部中医名著内容有联系，再加上各代著录情况不一致，对其成书时代、作者都有很多疑问，但这并不影响其客观价值。该书内容较《内经》更贴合临床医疗，这表现在较少讨论人体发育、阴阳五行、天人相应等理论问题，而是致力于突出解决与临床诊察治疗紧密相关的一些学术难点。该书文字简要，内容又切合实用，因此它的学术地位很高，被后世称为可与《内经》并提的经典医著，研究者很多。今存，版本甚多。

**《伤寒论》** 十卷。内有伪。汉张机撰。晋王叔和集。

张机（150—219年？），字仲景，南阳郡涅阳（今河南南阳邓县）人。东汉末年伟大的医学家。仲景治学严谨，勤求古训，博采众长，以《内经》等医籍理论为基础，总结前人经验，结合自己临床心得，约于公元200年撰成《伤寒论》，影响深远。是书内容以伤寒病症为主。卷一述辨脉法、平脉法；卷二述伤寒例，辨痉湿喝脉证并治，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上）；卷三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中）；卷四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下）；卷五辨阳明病脉证并治，辨少阳病脉证并治；卷六辨太阳病脉证并治，辨少阴病脉证并治，辨厥阴病脉证并治；卷七辨霍乱病脉证并治，辨阴阳易差后病脉证并治，辨不可发汗病脉证并治，辨可发汗病脉证并治；卷八辨发汗后病脉证并治；卷九辨不可吐病脉证并治，辨可吐病脉证并治；卷十辨发汗吐下后病脉证并治。共二十三篇，凡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约万言。除平脉、辨脉、伤寒例、痉湿喝、霍乱、阴阳易、差后劳复等

病证治及汗、吐、下法应用与禁忌外，主要以六经（太阳、阳明、少阳、太阴、少阴、厥阴）辨证为纲，以条文形式全面系统地论述了伤寒各阶段辨证原则及立法用药规律。其注重扶阳祛邪、顾护脾胃、顾护阴津的学术思想贯穿全书。

距张仲景时代较近的魏晋间名医皇甫谧在其《甲乙经序》中称伊尹根据神农《本草》而撰成《汤液》一书，张仲景又对《汤液》进行阐发扩大而为数十卷，在医学实践中进一步验证。近世（晋代）太医令王叔和对仲景遗论编次甚精，皆可施用，是为《伤寒论》。这一成书过程是可信的。《隋书·经籍志·医方类》有《医方论》七卷，注中称梁有张仲景《辨伤寒》十卷。新、旧《唐书·艺文志·医艺术类》有王叔和、张仲景《药方》十五卷，《伤寒总要》二卷。《宋史·艺文志·医书类》有张仲景《伤寒论》十卷。可见自从该书问世以来，后代的目录著作都有著录。但后代学者对《伤寒论》的编次、内容颇多研究，认为后世流传的著作与原作相比，内有搀杂且篇目也较零乱。徐大椿《医学源流考》说仲景的《伤寒论》编次者不下数十家，不知仲景作书之旨，所以都是纷杂而没体例的。他认为仲景之作是专为庸医误治而设的，正治之法，一经不过三四条，其余都是救误之法，所以他的文字是变动不居的。世人多不得要旨而依己意任意调整，世传《伤寒论》已失去原来体例面貌。姚际恒在《古今伪书考》里将此书归于“真书杂以伪者”一类，并称引其友钱晓的《医学辨谬》一书，认为王叔和搀己之说，使此书真伪间杂，千载蒙晦。姚际恒自己也认为《脉诀》就不是王叔和所作。近世学者更认为《伤寒论》离原作面目较远。顾实《重考〈古今伪书考〉》曰：“自明以来，方有执、喻昌诸家，又横以王叔和所编为失次，任意改编，以求仲景之原本，则诬妄弥甚矣。”

尽管《伤寒论》编次、篇目与原作有距离，但这基本上不影响其医学价值。是说法度严谨而灵活多变，其方用药少而精专，后世

医家无不推崇，称为“方书之祖”而沿用至今。疗效显著，所创之六经辨证，进一步发展、补充了《内经》的辨证思想，使其系统化、具体化，从而奠定了中医学辨证论治的基础。发展了《内经》的热病学说，并为温病学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开创了脉证合参、二者并重的诊断原则。是书对临床各科均有指导意义，后世无不奉为圭臬。中外学者，从事其研究的多达数百家，并形成了伤寒学。今存。版本甚多。

《金匱玉函經》 八卷。又名《金匱要略》。疑有偽。漢張仲景撰，晉王叔和集。

全書共二十五篇，闡述內科疾病四十多種，治療方劑二百六十二首（包括附方）。診病突出臟腑辨證施治，示後人以脈證規範。其辨證論治的思想方法，為中醫內科學及其他臨床學科奠定了基礎。此外還涉及其他臨床科病症的證治，如婦科病、急救猝死、臟腑經絡病脈、飲食宜忌、中毒等。

關於此書內容是否全為原作，爭議頗多。宋代有《金匱要略方》三卷，張仲景撰，王叔和集。又有《金匱玉函》八卷，王叔和集。林億在《金匱玉函經疏》中對此書作了考證，認為《金匱玉函經》與《傷寒論》同體而別名，為的是讓人們互相檢閱，互為表里，以防後世亡逸。細考前後，乃為王叔和撰次之書。因張仲景有《金匱錄》一書，於是將該書定名為《金匱玉函》，取寶而藏之之意。王叔和西晉人，為太醫令，博好經方，其學專於仲景，是以獨出諸家之右。仲景原書到宋已八百餘年未得失傳，王叔和功不可沒。但此書從晉以來，傳之久遠，方證訛謬而沒秩序，歷代名醫雖研究它，但不得要領。只有唐代的孫思邈粗曉其旨，也不能予以修正。宋代國家詔儒臣校正醫書，林億等先校定《傷寒論》，次校《金匱玉函經》，兩書文理或有不同，然其意義相通，由於考慮聖賢之法，不敢臆斷，故兩書并存。



从林亿所述的言语中，不难看出张仲景之原著在流传过程中的确有许多人进行过更动，一定搀入了些个人主张。这样，到姚际恒考察是书时，就下断语谓此书属“真书杂以伪书”一类。并且进一步认为此书非张仲景所作，乃后人伪托。顾实在《重考〈古今伪书考〉》中不同意姚氏意见。他依据《隋书·经籍志》及新、旧《唐书》中所著录情况，认为《伤寒论》十卷为单论本，而五卷即《金匱玉函》，合起来刚好十五卷，与《隋书·经籍志》所说相符。并且《外台秘要》引用时又称《金匱玉函方》，说明两书异名同实。又从晁公武和林亿等人对此书校定过程的记录中，判断此书今之传者，是残缺不全的本子，并不是姚氏所说的伪托本。

尽管前人对此书都提出过自己的看法，认为其内容甚至作者都可能是有疑义的，但没有人否定它的价值。此书是内科临床工作者必读的，历代均视为经典。对各科医疗实践和方剂学的发展，也做出了重大贡献。今存。版本甚多。

**《玄门脉诀内照图》** 一卷。作者伪。原题汉华佗撰。

内照即从色、脉、症的反映来鉴察内脏病变。全书共分六篇，首篇仅列四时平脉之名而无论；二至五篇列论脏腑之间互相影响的病脉、病症和选用药物；第六篇辨色、脉、症死候。

华佗字元化，沛国谯（今安徽亳县）人，是东汉著名医学家，以发明全身麻醉的“麻沸散”、擅长外科手术和设计体育医疗的五禽戏而著称于世。太尉曾两次辟其为官，皆不就。他兼通数经，晓养性之术，年百岁犹有壮容。性孤傲，精于医方，医学造诣甚深，医疗涉及面广。因曹操累召不应，被杀。《崇文总目》著录一卷。日本丹波元胤对是书颇有研究。是书为胡文焕所刻，题曰《华佗内照图》，文字讹脱，几乎不能卒读。丹波元胤曾从友人那里得到过一本，题曰《玄门脉诀内照图》，卷末有“绍圣二年三月日秘阁秘书省正字臣沈铎校书”字样，可推知《崇文总目》所载即是此书。首编有“欲

知五藏之病，先须识脉诀”语，这可能就是命名该书时有“脉诀”二字的原因。卷后更有新添“长葛禹讲师益之、晋阳郭教授之才《经验妇人孕育小儿方运气节要》”，显然是后人所附。《内照图》所说理趣肤浅，华佗的医学才能与此书是不相匹配的，显然是后人托名华佗所作，不待辨而明矣。此书虽为人所伪托，以强调其重要性，但因其成书时代至迟在宋以前，所以在中国医学史上也可称是较为古老的医籍了。是书从脉学角度来阐发内脏之病变与血液循环之间的关系，内在病变与外在表现之间的关系，这些都是医学上的辩证思想，有较重要的参考价值。今存。

《脉诀》 一卷。作者伪。原题晋王叔和撰。

《脉诀》是以四言歌诀的形式阐述脉理、脉法。将二十四种脉象分为七表（浮、芤、滑、实、弦、紧、洪）、八里（微、沉、缓、涩、迟、伏、濡、弱）、九道（长、短、虚、促、结、代、牢、动、细）三类。因其歌诀简便易习，故在宋元之间流传很广。

新、旧《唐书》均著录有《脉经诀》三卷，题为徐氏撰。《宋史·艺文志》则有王叔和《脉诀》一卷，及其他家《脉经》、《脉诀》若干卷。朱熹断言世间所流传的《脉诀》词最鄙浅，非叔和本书甚明。晁公武也同样认为非叔和所为，是后人所伪托。至元代，柳贯也同样提出质疑，他在《脉经序》中曰：“《脉诀》熟在人口，直谓叔和作，而不知叔和所辑者《脉经》耳。当叔和时，盖未有歌括之比，疑宋之中世始次为韵语，取便讲习，摭其条肆，而忘其最根者也。”以上几家之说皆肯定《脉诀》不是王叔和之作，但没有指名何人伪托。还有一批学者根据医籍流传情况，认为《脉诀》是六朝人高阳生所撰，托以叔和名。吕复《医史》曰：“《脉诀》一卷，乃六朝高阳生所撰，托以叔和之名，谬立七表、八里、九道之目，以惑学者。通真子刘元宾为之注，且作歌括附其后。辞既鄙俚，意亦滋晦。”王世相则对高阳生进行批判，曰：“诊候之法，不易精也。轩、岐微蕴，

越人、叔和撰《难经》、《脉经》，犹未尽泄其奥。五代高阳生著《脉诀》，假叔和之名，语多牴牾，辞语鄙俚。又被学者妄注，世医家传户诵，茫然无所下手。不过借此求食而已，于诊视何益哉！”杭世骏对高阳生为六朝人提出疑义，根据是《新唐书·艺文志》不载。故提出《脉诀》或为宋代庸医所为。日本丹波元胤也称高阳生不审为何代人，若将《脉诀》归之于高作，也能说得通，归于王叔和就是谬误了。

研究者都从不同角度对《脉诀》进行考辨，或以为高阳生所撰，或以为无名氏所撰，而假托晋王叔和之名，《脉诀》属于伪书已是定论。《脉诀》虽浅易通俗，不能阐发医道精微，但由于其形式更易传播，对医学思想的普及化是有一定作用的。此外，初学者易记诵，形成一个粗线条的医理，对以后逐步加深、进一步探讨也多有裨益。流传既广，医史研究也不可忽视该作。今存。

**《褚氏遗书》** 一卷。或疑作者伪。原题南齐褚澄撰。

褚澄，字彦适，阳翟人，褚渊弟。娶宋文帝女庐江公主，拜驸马都尉。入齐为吴郡太守，官至左民尚书。《褚氏遗书》共分为受形、本气、平脉、精血、津润、分体、余疾、审微、辨书、问子十篇。大旨是发挥人体气血阴阳之奥。根据萧渊《序》，此书的流传情况是这样的：唐末黄巢起事，乱兵突然发掘南齐褚澄之墓，发现棺内有石刻之书，以为兵书，后认真翻看，乃为医书。乱兵弃石而走，萧渊祖人萧广命后人以此石刻为自己死后的棺椁之石，后人从命，此刻石得以保存。根据僧义堪《序》，至宋代，金兵南下，群盗见萧家后人守祖上之冢如此之勤，以为内有宝物，总想趁机发冢盗墓。于是萧家后人就会同乡人启墓视之，漆棺如新，刻石十九片保存完好，纳石于官府，移柩葬居侧，僧义堪持钵游食，正遇此事，于是就挥笔记下。按二人之说，此书为褚澄所撰无疑。但《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中的“医家类”均不载，或褚氏已撰而没行于世。

至宋代，《宋史·艺文志》中“医书类”才开始有《褚氏遗书》一卷。宋代已有此书刊本，书中有嘉泰元年丁介跋语。刻于嘉泰年间，非为虚语。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此书的考辨，《褚氏遗书》对《灵枢》、《素问》之理颇有发明，后来的李时珍、王肯堂俱采用之。其论寡妇僧尼必有异于妻妾之疗，发前人之未发。而论吐血、便血饮寒凉百不一生，这也是千古至论。据这方面的内容创见，怀疑此书是宋代精于医理之人所著，伪托褚澄，使此书更能为世所重，得以流传。虽然此书被疑为赝品，但其内容是不可忽略的，其中的精血化生之理，对中医的辨病保养之术，都有很高的参考价值。今存。

《水牛经》 三卷。作者伪。原题唐造父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中谈及其基本内容，也考证了其作伪的原因。认为造父未详何许人也。在是书的原序中有“唐则天垂拱二年八月收得水牛有病症，造父奏言水牛与黄牛形貌相同，治法不等，若以黄牛用药误矣。造父别立医书共四十五症，有方有论，并无差误。”但是此书的言词俚陋，大概是方技家听说古代有善御之造父，误以为唐人而托之名也。在医类著作中，一些医家因本人名声不显为使著作流传，常伪托名人之作；也有一些书商为获得钱财之目的而杂以医书内容，伪托名家。《水牛经》就是这种伪书。此书在中医学上是有意义的，同为一种动物，品类、出生地之不同，其身体之机能和抗病能力是不一样的，因而用药的剂量或配方也应有异。这一思想正体现在《水牛经》中，为中医学的理论增加了新内容，颇多参考价值。今存。

《银海精微》 二卷。作者伪。原题唐孙思邈撰。

属眼科著作。孙思邈，唐代医学家，中医医德规范制定人，人尊为“药王”，京兆华原（今陕西耀县）人。青少年起即致力于医道，为世人所称誉，晚岁曾隐居终南山，写了不少道家炼丹之书。唐太

宗、高宗曾多次招他任国学博士、谏议大夫等职，均不就。唯于咸亨四年（673年）任承务郎直长尚药局，掌管合和御药及诊候方脉等事务。当时名士宋令文、孟诜、卢照邻皆视他为师。

此书上卷为五轮、八廓、总论，次列六十四种常见眼病；下卷续述十五种目疾，并列有“审证秘论”、“审证应验口诀”、“眼科用药次第法”等眼科论文十余篇。书中首创“五轮八廓”之说，借以说明目之各部与脏腑一样和自然界有密切关系，体现了中医的整体观念和辨证论治的特点。记述目疾证治近八十种，并附有各种眼病图及验方六十一首。除内服方药外，尚有洗、点、针、劂等外治之法，并载金针拔翳障法。书中提倡论治目疾宜内外并治，补泻兼施，因人因地制宜。

对于此书作者考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述较详。认为唐、宋《艺文志》皆不著录，思邈本传亦不言是书，称名“银海”，大概是取“目为银海”之义。考苏轼《雪诗》有“冻合玉楼寒起粟，光摇银海眩生花”句，《瀛奎律髓》引王安石之说，谓“道书以肩为玉楼，目为银海”，银海为目仅见于此，然迄今无人能举王安石所引出自哪本道书，王安石以前绝无此说。那么《银海精微》一书肯定是宋以后的书了。方技之家，很多书依托他名，以求其书能为世所用。《银海精微》托名为孙思邈这位世人皆知的大医学家，可见其原作者之用心良苦。是书虽为伪书，但从实用角度看，也不必核其书必真。从此书问世以来，一直被视为研究眼科理论及临床的重要文献，为历代医家所重。今存。

《杜天师了症歌》 一卷。作者伪。原题唐杜光庭撰。

光庭为唐末五代时道士，字圣宾，赐号广成先生，括苍（今浙江丽水）人，知医，公元907年为前蜀户部侍郎。此书以歌诀形式表述治病的要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此书作者作了考证。光庭之号广成先生为王建据蜀时所赐，是书题目有“天师”，也是王建时

所称。杜光庭所著多神怪之谈，不闻以医显，此书言词亦不类唐五代人之风格，可定为伪托。钱曾在《读书敏求记》中指出：认为是书真出自光庭之手，实属缺乏鉴别。书后的注称是宋人高氏、伍氏所作，而不题其名。书后还附有《持脉备要论》三十篇，亦不知谁作。其中多引王叔和《脉诀》，而不知王叔和有《脉经》，可断定是书作者为北宋以后的人了。虽为伪书，但其内容是有可取之处的，在中医学发展史上也起到一定的作用，对今之医学也有参考价值。今存。

**《疮疡经验全书》** 十三卷。作者伪。原题宋窦汉卿撰。

此书属外科著作。卷一为咽喉、牙、舌诸证，包括缠喉风、乳蛾、喉痹、重舌、木舌、牙宣等；卷二为头面部疮毒，包括发脑、顶门痈、眼丹、面风毒等；卷三为胸腹腰肋部痈毒，包括肺痈、肚痈、腋痈等；卷四为手部诸毒疮及搭手、流注、发疔等；卷五为委中毒，疔疮、阴蚀疮、坐马痈、湿毒疥疮等；卷六为腿膝部诸证，包括鹤膝风、跟疽、膝腿毒、诸瘤、鞋带疮等；卷七为大麻风、癩、冷疔、痔漏等；卷八为痘疮形症；卷九为疮疡各种外治法及汤、散、膏、丹方；卷十为用药、脉诀、五脏图说、决生死治法；卷十一为杂症奇方；卷十二为怪症及小儿杂症方；卷十三为霉疮证治。全书资料丰富，所载不限于外科疮疡。

申时行在《序》中将成书过程及作者作了交待。宋有医者窦汉卿，行医于庆历、祥符之间。曾被诏入仁智殿下为太子治疾，太子愈，嘉荣汉卿，封为太师，以国老称。皇帝命他制诸方以弘济四海内外，一时天下皆知汉卿疡医之神。其书之传于世者，分析种种，绘图定方，具有法度，其方多验。裔孙窦楠续被授为太医院医士，楠续之子梦麟术业益工，乃辑祖上遗留之书，重增经验诸方，梓以行世。据传，汉卿为合肥人，曾游历江湖，遇一圣人，遂精医术。从这一成书过程中可知，是书绝非一人之功劳，汉卿未定此书，梦麟

亦是对祖传医籍的编次整理，当然也搀有自己的研究成果。如将此书撰者定为窦汉卿，则属于伪托，那么《疮疡经验全书》也就成了伪书。关于此书作者问题，有的学者还提出不同看法。《宋史·艺文志》不载是书，只有窦太师《子午流注》一卷，亦不详窦为何名。日本的丹波元胤认为窦汉卿不是宋人，应为金末人，事迹详于《明堂经脉类》。

张心澂根据《医籍考·明堂经脉类》列有窦氏杰《针经指南》一卷，并引《元史类编》：“窦默，字子声，初名杰，字汉卿，广平肥水人。幼嗜书，金末遭兵乱，被俘。同时三十人皆见杀，惟默得脱归。其家破母亡，遂南走渡河。遇医者王翁，妻以女，使业医。后仕元世祖，官至昭文馆大学士。卒年八十有九。追封魏国公，谥文正。”据此，又定窦汉卿为元人。若按是说，原题作者的时代也有伪了。

是书除涉及外科疮疡外，还论述如五官、皮肤病、小儿科、诊法、解剖等。各病症有论、有图、有方，于临床较有参考价值。资料多为引录其他医籍，但未标明出处。内容庞杂，编次散芜，书名与内容不尽相符。

有明三衢大酉堂刻本（残卷）、康熙十五年五云楼刻本、康熙五十六年浩然楼五精堂重镌本、清经元堂刻本。

《**大本琼瑶发明神书**》 二卷。作者伪。旧本原题宋刘真人所撰，不著其名。

此书又称《琼瑶神书》、《针灸神书大全》、《琼瑶捷径灸疗病神书》，属针灸著作。此书内容分为天、地、人三部。天部论述针法、灸法等共七十七法；地部论针灸治疗诸疾凡二百一十三法；人部介绍针灸问答等六十五法。全书备注三百六十穴，详于针刺手法。内容多以歌赋体写成，后附经脉循行图。此书旧本所题作者，因前有崇宁元年序，则刘真人当是宋徽宗时人。但序中称“许昌滑君伯仁尝看经络，专手足、三阴、三阳及任督也，观其图彰训释，纲举目

张”云云。伯仁，滑寿之字，滑伯仁是元人入明者，《明史》中的《方技传》有载。这就说明崇宁之时不会有此书，其伪作之书可知也。书中的针灸之法以及方药，均为元明之际的庸妄者所为，后托名为刘真人，为是书增加一层神秘色彩，其专为获利之目的可见。尽管是伪书，其价值是不会改变的，所记针灸法及药方，对后世中医学都有一定参考价值，临床上也颇多实用。

该书有明翻刻本，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信元堂刻本，同治十年（1871年）重刻本等。

**《珍珠囊指掌补遗药性赋》** 四卷。作者伪。原题为金李杲撰。

李杲（1180—1251年），金著名医学家，著有《脾胃论》。《脾胃论》中已著录此书，显然人们已把是书看成是李杲著作。卷一为总赋，包括寒、热、温、平四赋，继之为用药发明，论述药之阴阳，用药方法等。卷二为主治指掌，论述九十种常用药之主治及用药须知。卷三至卷四将玉石、草、木、人、禽兽、虫鱼、果品、米谷、蔬菜等九部中的主要药物编成歌赋，对药物气味阴阳、升降沉浮等进行论述，既有理论，又切合临床，简明扼要。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是书进行了辨析。考《珍珠囊》为洁古老人张元素著，其书久已散佚。世传《东垣珍珠囊》乃后人所伪托，李时珍在《本草纲目》中辨之甚详。是编首载寒热温平四赋，次及用药歌诀，俱浅俚不足观，大概是庸医至陋之本，而托名于杲。

方技类的著作大多是通过家传而流传后世，也有传门人而流传者，在流传过程中当然也就有了补充和发展，所以一部医书，往往是许多代人共同努力的结果，不可专为一入独享。此外，有时在传授时，为了记忆方便，也可能将经典医作通俗化，比如编成歌诀之类，这样，编歌者所成的书当然离原作有距离。为使其医理能为世人所用，往往也会托前代甚至当代的大医家之名。《珍珠囊指掌补遗药性赋》就是这类著作。是书对中医本草方面的研究有一定参考价



值，通过是书也可对其前代亡佚的本草方面著作进行推测，或能知其主旨。

有明刻本、清康熙三十二年文武堂刻本。

**《类编南北经验医方大成》** 十卷。书名伪。旧题元孙允贤撰。

孙允贤，元代医学家，文江（今江西吉安）人。此书集录宋元医家常用方，分门别类，编辑而成。卷一分风、寒、暑、湿四门；卷二为伤寒门；卷三至卷八分为疟、痢、呕吐、咽喉、眼目等四十九门，为内科、五官科病症；卷九至卷十分痈疽疮疖、妇人调经众疾、急慢惊风等十一门，为外科、妇科、儿科病症。共载药二千余方。每门前皆取《三因方》、《济生方》等诸家之说，以述论病症机理。次选医方，均注明出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此书本名《医方集成》，为钱曾也是园所藏，元时旧刻。目录末题有“至正癸未菊节进德堂刊行”字样；前有题识曰：“《医方集成》一书，四方尚之久矣。本堂今得名医选取奇方，增入孙氏方中，俾得贯通，名曰《医方大成》。”行世之作已被改为《类编南北经验医方大成》，显然是书贾为求畅销，而在原书之名前妄加几字，以炫耀书之价值，索取更多钱财。这样，是书也就成了伪书了。《类编南北经验医方大成》流传颇广，对后世影响较大。后代对是书仍有增益，熊彦明增入《宣明论方》、《瑞竹堂经验方》、《拔萃良方》等书中之方，仍定名《医方大成》。日本人吉田意守将书中之论辑出而名曰《医方大成论》。

今有成化十七年（1481年）刘氏溥济堂刊本。

**《脉诀指掌病式图说》** 一卷。误题撰人。原题为元朱震亨著。此书成于元定宗三年（1284年），内容以指掌图说明脉象及其主病，对三部九候、五运六气、十二经脉、常病脉、脉证治法等脉诀内容，进行解说，分析辨异，以图示脉，颇具特色。日本学者丹波元胤对此书进行了仔细的考辨，认为是李杲所撰。此书收于《医统正脉》中，题曰“丹溪先生朱震亨彦修父撰”。然其六气全图说称：“予目击壬

辰首乱以来，民中燥热者多发热痰结咳嗽，重以医者不识时变，复投半夏、南星以益其燥热，遂至嗽血痰涎逆涌咯吐不已，肌肉干枯而死者多矣。平人则两寸脉不见，尺脉长至半臂，予于《内外伤辨》言之备矣。”于是对此书为朱震亨之作产生怀疑。读《内外伤辨序》称“其书已成，陵谷变迁，忽成老境，束之高阁，十六年矣。后为昆仑范尊师所获，更就成之，时丁未岁也。”考丁未岁即元定宗三年，以长历溯之，十六年当金哀宗天兴元年，次年即是壬辰，则其所言与书中“壬辰首乱以来”之语相符。又《内外伤辨》曰：“壬辰改元，京师戒严，迨三月下旬，受敌者几半月，解围之后，都人之不受病者万无一二，既病而死者继踵而不绝。”则其言确凿可证，可知此书出自李杲之手。这种情况也说明一些书贾为求书价或畅销，而伪题撰人。朱震亨为元代医学大家，声名远在金李杲之上，出现这种情况也就不足为怪了。吴勉学在刊刻《医统正脉》时，由于失之查检，仍称朱震亨撰。书中阴阳关格图说载丹溪先生曰：“阴乘阳则恶寒，阳乘阴则发热”，是亦妄人所搀杂。

《脉诀指掌病式图说》今存《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王先谦校刊《丹溪全书》本，一九三四年千顷堂书局刊本。

《雷公炮炙药性解》 六卷。作者伪。原题明李中梓撰。

李中梓，字士材，人称李士材，号念莪，又号尽凡居士，南汇（今属上海市）人，明末清初医家。年轻时曾考科举，后因多病而自学医术，经常与名医王肯堂、施沛、秦昌遇、喻嘉言等交往。研究医学近二十年，临证常获奇效，求治者很多。对《内经》、《伤寒论》和宋元时期著名医家颇有研究，认为古代医家所以各持不同理论而自成一家之言，并非见解有所偏，而是从不同角度阐发医理，以补充前人之不足。因此，中梓医学上能博采众家而成一家之言。《雷公炮炙药性解》载药三百二十三种，分金石、果、谷、草、木、菜、

人、禽兽、虫鱼九部。对每种药性、归经、功能、禁忌、服法均作介绍，并加按语，论析详明，颇有见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中对此书作者有辨证。在书名里有“雷公”，大概是采《炮炙论》之文别附于末。宋有雷敫《炮炙论》三卷，自元以来，没有专行之本，只有李时珍《本草纲目》多少有些涉及。《雷公炮炙药性解》中又没有全采雷氏之《炮炙论》，所以冒雷敫之名是不合适的。再考李中梓著作，《江南通志》载有《伤寒括要》、《内经知要》、《本草通原》、《医宗必读》、《颐生微论》凡五种，并没有此书。是书卷首有“太医院订正，姑苏文喜堂镌补”字。由此可知是书非李中梓所撰，定是庸妄书贾随意編集，因李中梓医名显赫，故托之。

流传至今的有明天启二年翁氏刻本、清文盛堂刻本。

## （九）杂家类

《子华子》 二卷。全书伪。原题周程本撰。

宋朱熹首于《朱文公集·偶读漫记》中指其贗伪，随之晁公武、陈振孙、《周氏涉笔》、宋濂、王世贞、詹景凤、冯可时、焦竑、胡应麟、卢文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谭献等竞相辨之，总其所据：第一，《吕氏春秋》引《子华子》者凡三，然刘向校理群籍所见，即其门人弟子所辑者而非其原作。自此至宋前，诸史史志及各家书目均未见载录，而宋世复出重见，其伪之疑也甚巨。第二，考此书数篇与前后之序文字，如出一人之手。前一篇托名刘向，但文字浅陋，

与刘向渊恣明整之笔迥异，后两篇则隐匿其名，年月则托为之号，作书之人，断无此理。第三，书中所载，牴牾疏陋之处颇多。如其后序中称子华子为鬼谷子之师，鬼谷子乃战国纵横家，而今其书却绝不似之，反类道家之言。又如书中有“子华子为赵简子不悦”，又有“秦襄公方启西戎，子华子观政于秦”诸语，秦襄公卒于春秋之前，而赵简子与孔子同时，前后相去几二百年，其牴牾类多如此。第四，考全书文字，其词故为艰涩而理实浅近，其体故为高古而气实轻浮，且多抄袭剽剥他书，如其风轮水枢之说出自释氏之门，道德专对之语，则袭仿《老子》、《庄子》，他如《列子》、《孟子》、《荀子》、《国语》、《素问》、《韩非子》、《楚辞》、《吕氏春秋》乃至司马迁、班固之书，俱被剽拾，故而此书必伪无疑。

至于作伪之人及其作伪之因由，计有四说：其一，冯可时《雨航杂录》上以其书为东汉以后人作；其二，卢文弨《抱经堂文集·书〈子华子〉后》疑其最后二章为六朝人所附益；其三，焦竑《焦氏笔乘》以其书为唐以后人所伪为；其四，以为作伪者为宋人，此说亦各有见。朱熹认为：此书但如近年后生巧于模拟变撰者所为，不惟决非先秦古书，亦非百十年前文字。原其所以，只因《孔子家语》等书中有孔子与子华子倾盖而语一事，而不见其所语者为何说，故好事者妄意此人既为先圣所予，必是当时贤者，可以假托声势以眩惑世人，遂伪造此书以附会之。并因此书首出会稽，疑为越中王铨、姚宽之所伪为。宋濂于《诸子辩》中亦持此见。晁公武认为此书多用《字说》，谬误浅陋，殆元丰以后举子之所为。胡应麟更进一步指出：此书必元丰间越中举子姓程名本而不得志场屋者所作。版出会稽，则越中；文类程式，则举子；义取《字说》，则元丰；辞多拂郁，且依托前人，则困于科场，思以自见，又虑不能远传，故附于春秋时同姓而字相近者。《周氏涉笔》则认为是党禁未开之时，不得志者之所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此殆能文之士，发愤著书托

名于古人者，观篇末自叙世系，以程出于赵，睽睽不忘其宗，属其子勿有二心以事主，则明寓宋姓，其殆熙宁、绍圣之间，宗子之忤时不仕者乎？而谭献于《复堂日记》中则认为此书为荆公之学者作伪欺世。

此书卷上分阳城胥渠问、孔子赠、北宫子仕、虎会问、晏子五篇，卷下分晏子问党、执中、大道、北宫问意、神气五篇，《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最有理致文彩，辨其贗则可，以其贗而废之则不可。此书今存。

《尸子》 二卷。全书伪。原题周鲁尸佼撰。

清阮元作《谷梁注疏校勘记叙》首质其疑，其后，廖平作《谷梁古义疏注》、梁启超作《〈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张西堂作《尸子考证》、吕思勉作《经子解题》、孙次舟作《再评〈古史辨〉第四册·论〈尸子〉的真伪》、金德建作《古籍丛考》、蒋伯潜作《诸子通考》等，继为之考，皆视其为伪作。总其所据：第一，考历代书目著录，以见其伪。《汉书·艺文志·杂家》著录有《尸子》二十篇（张西堂、孙次舟、金德建均以此二十篇为汉人扬雄、林间、翁孺等所窜伪），《隋书·经籍志·杂家》有《尸子》二十卷，目一卷，注云：“梁十九卷，秦相卫鞅上客尸佼撰，其九篇亡，魏黄初中续。”续者，伪作也。《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著有《尸子》二十卷，即此伪杂之书。宋郑樵《通志·艺文略》尚有著录二十卷，至宋末及元初之《直斋书录解题》、《文献通考》则不见著录。王应麟及《宋史·艺文志》均仅备一卷耳。今之辑本所据，难求全真。第二，内容乖谬。尸子为商鞅师，又与商鞅谋事画计，立法理民，二人学术思想必然一致。而今本《尸子》却祖述仲尼，宪章尧舜，大讲忠爱无私，正己因贤，与二人之学大相径庭。第三，预录后世之书。如《曾子》晚出，非尸佼所能见，而今本《尸子》中《劝学篇》、《发蒙篇》均引有《曾子》之言。又其《广泽篇》云“天、

帝、皇、后、辟、公、弘、廓、宏、溥、介、纯、夏、抚、豕、脰、版，皆大也”，此辞出《尔雅·释诂》。《尔雅》一书，汉世始成，尸佼著书，先此百年，何以得见？第四，预叙后人学说。如“仁义”之说，倡于孔孟，然孔子重“仁”而薄“义”，至孟子始“仁义”并重。尸子为商鞅师，年辈先于孟子，其书却“仁义”并重。又以心制敌，并以心为道之主宰，乃荀子所创之学说，今辑本《尸子·贵言篇》之言，却颇与《荀子》相近，至“故曰：心者，身之君也”，当引自《荀子》“心者，形之君也”一句，更非尸子所能有。又其书有“赤县州者”一句，“赤县神州”乃尸佼入蜀六七十年后邹衍所创，尸佼何能言之。第五，预载后世之事。孙次舟云，辑本卷下有曰：“有医衄者，秦之良医也，为宣王割痤，为惠王治痔，皆愈。”尸佼逃蜀著书，在商鞅被诛（前338年）之后，次年惠王即位，在位二十七年，卒后谥“惠”，如此尸佼著书则当在入蜀后二十七年。否则，何以称惠王谥号？商鞅于秦孝公元年（前361年）入秦，三年变法，尸子佐之理民，其年亦当五十有余。自孝公元年至惠王之卒，又五十一年，则尸佼已百岁有余，当彼之时，岂有百岁老翁犹著书不辍之理。

此书卷上自“劝学”至“君治”分十六篇，卷下散辍诸书所引文句。今存。

《於陵子》 一卷。全书伪。原题周齐陈仲子撰。

明张溥于所辑《汉魏六朝一百三家集·刘中垒集》中首指其伪，称“其书词义蹇浅，必出伪撰”。王士禛《居易录》及姚际恒《古今伪书考》中，指其作伪者乃明之文人姚士粦。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辨其伪。今人陈秀兰作《於陵子辨伪》一文，更从其文体、辞气、思想、文字诸方面逐一考其贗伪。总诸家之所据：第一，此书来历不明。据书前元邓文原题词，称前代《艺文》《经籍》诸志及宋时《崇文总目》均无著录，仅出于石熙明家藏，又称得之道流，其说自相矛盾，作伪之疑甚巨。此书先秦典籍从未提及，历代亦绝无

征引，而明万历间始有沈士龙、胡震亨同校本，收入《秘册汇函》中，故必为明人所伪为无疑。第二，考书前后之序跋，其伪自见。书有明王鏊一引一跋，而王氏《震泽集》中均无其文。后有沈士龙一跋，中引扬雄《方言》所载《齐语》，又引《竹书纪年》、《战国策》、《列女传》所载沃丁杀伊尹、齐楚战重邱及楚王聘仲子为相事，以证此为古书。其引此四书以作伪，又据此四书以证其非伪，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法正如朱熹所谓采《天问》作《淮南子》，又采《淮南子》注《天问》者也。士龙与士彝友善，是盖同作伪者耳。末附清人徐文元跋，其词尤为舛陋，实书贾为冒传是楼旧本而私自所增。第三，考书之文字、文体、辞气，皆有可疑。其文体俱为问答式，从一问一答中铺衍长篇道家之言论，实仿自《庄子》之体。其辞气亦与《庄子》如出一辙。其行文辞句，多对仗工整，辞气流畅，平仄对称，造意俱臻佳境，应在诗歌文学十分发展之后，先秦时代，恐无有之。其《辞禄》篇末短短数句中，便有阙文十七字之多，全书之阙尽集于此，他篇俱无，此正所谓欲盖弥彰者。又其文中多用明代俗字，故为明人之所为也无疑。第四，考此书思想，与《孟子·滕文公下》所述陈仲子克忍情性，持分异心而太过，外乎情理以行廉之士之行事，思想全然不类，反似《庄子》思想之衍绪。而陈仲子与庄子同时，实无相抄之可能。况《庄子》书后出资料甚多，此书袭之，必非陈仲子之所为。他如模仿《论语》、《列女传》之书，皆类于此。

全书计十二篇：畏人、贫居、辞禄、遗盖、人问、先人、辩穷、大盗、梦葵、巷之人、未信、灌园。此书今存。

《鬼谷子》 三卷。疑伪。原题周楚鬼谷子撰。

此书卷上分捭阖、反应、内捷、抵戏四篇，卷中分飞箝、忤合、揣篇、摩篇、权篇、谋篇、决篇、符言、转丸、胠箝十篇（后两篇亡，仅存篇名），卷下为本经阴符七术、持枢、中经三篇。

唐柳宗元于文集中首疑其伪，称“汉时刘向、班固录书无《鬼谷子》。《鬼谷子》后世而险戾峭薄，恐其妄言乱世难信，学者宜其不道。……尤者，晚乃益出七术，怪谬异甚，不可考校。”后世学者竞相辨此书之真伪，至有三说：一以为古有其书，今本乃别名行之。如顾实作《重考古今伪书考》认为，《鬼谷子》十四篇本当在《汉书·艺文志》著录之《苏子》三十一篇中，盖《苏子》为总名，而《鬼谷子》其别目也。其称：《汉书·杜周传》注服虔曰：“抵音纸，隄音羲，谓罪败而复采弹之，苏秦书有此法。”颜师古曰：“隄与戏同，音戏，亦险也。《鬼谷子》有《抵戏篇》。”《战国策·秦策》有苏秦读《阴符》，期年揣摩而成事，《鬼谷子》正有《揣摩篇》、《阴符篇》，明是苏秦自道其所得，而为重要之部分。故后世《苏子》书亡，而《鬼谷子》犹以别行以存也。一以为古有其书，今本乃真伪糅杂。如赵铁寒在《鬼谷子考辨》一文中指出：此书应分为两部言之。第一部分即今本之上中两卷，真中杂伪，真者即苏秦残稿，伪者又经东汉以后人所窜乱，伪窜者约占一半。第二部分即今本之下卷，盖出陶弘景伪撰伪注，当时可能并不附于前二卷之后。《旧唐书·经籍志·纵横家》所著录的苏秦撰《鬼谷子》二卷，或即不附伪托之本。一以为此书出于伪托。胡应麟《四部正讹》、《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姚际恒《古今伪书考》及黄云眉《古今伪书考补正》等皆以为然。究其所据，以此书《汉书·艺文志》无载，《隋书·经籍志》始有著录，列于纵横家，作“《鬼谷子》三卷”，注曰“皇甫谧注”。其书浅而陋，文体亦不类战国。黄云眉详考书中《揣篇》、《摩篇》，以之为《鬼谷子》伪作之铁证：第一，《战国策》、《史记》均载苏秦师事鬼谷子，得太公《阴符》伏而诵之，以期年之功，成揣摩之术，成者乃术而非书，而今本乃有《揣》、《摩》两篇；第二，即使今之《揣摩》为书篇之名，亦乃由苏秦用功苦读太公《阴符》而来，非习之于鬼谷，何以乃在《鬼谷子》书中；第三，若苏秦所读



《阴符》即今《鬼谷子》中之《阴符》，则《阴符》属鬼谷，而《揣摩》应属苏秦；第四，“揣摩”二字，大率应当连读，而分作《揣篇》、《摩篇》而读之，何其繁复。

至于作伪之人，胡应麟认为盖东汉人据《汉书·艺文志》著录（而《隋书·经籍志》时亡佚的）《苏秦》三十一篇、《张仪》十篇二书之言，荟萃附益而为之，或即皇甫谧所成而托名于鬼谷子。姚际恒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以为乃魏晋六朝人之所伪为。今人杜宝元作《鬼谷子研究》，亦持书伪之见，认为此书约成东汉末年、三国两晋之世，取材以《战国策》、《史记》等书为多，思想内容则杂采经子，兼取道、法、兵、易诸家之说，文风颇受汉代子书特别是《淮南子》影响，理论受道家思想影响，有玄学色彩，书亦不必出于一人之手。尽管如此，此书对纵横家思想做了一番系统整理，故可资古代政治、军事、外交斗争及纵横家消亡之研究，在思想文化史上占有一定的地位。此书今存。

《吕氏春秋》 二十六卷。疑伪。秦吕不韦撰。

此书乃秦相吕不韦集门下智略之士辑成，全书体例，首据《周官·月令》以分《十二纪》，下统子目六十一；次分《有始》、《孝行》、《慎大》、《先识》、《审分》、《审应》、《离俗》、《恃君》八览，下统子目六十三；末为《开春》、《慎行》、《贵直》、《不苟》、《似顺》、《士容》六论，下统子目三十六，计一百六十篇。

历代学人考此书者，皆以其书确有，其疑伪辨争之处：第一，篇目次序或有颠错。张心澂在《伪书通考》中认为，此书于《史记》之《吕不韦传》、《十二诸侯年表》中，皆作“《八览》、《六论》、《十二纪》”，则原书应是《八览》在前，《十二纪》在后，《序意》即在全书之末，此与《淮南子》中《要略》一篇列于书末正同。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今本《序意》在《十二纪》后、《八览》、《六论》前之例为唐刘知几所仿，乃刘氏失其考。古称《吕览》者，乃据

《八览》而简称之。今本之次序，已为后人所移置矣。而日本内藤虎次郎作《尚书编次考》时，据《八览》、《六论》中有吕不韦死后事，以证《八览》、《六论》本加于《十二纪》之后，但司马迁前，书已发生变化，故《史记》中列以《八览》、《六论》在前，而《十二纪》在后之次序。第二，各篇名目内容或有分合。清卢文弨于《抱经堂文集》中云：此书一百六十篇，与历代著录同，然《序意》旧不入数，则尚少一篇。此书分篇极为整齐，《十二纪》纪各五篇，《六论》论各六篇，《八览》览当各八篇。今第一览止七篇，正少一。考《序意》本明《十二纪》之义，乃未忽载豫让一事，与《序意》不类，且旧校本云“一作廉孝”，与此篇更无涉。即豫让亦难专有其名，因疑《序意》之后半篇俄空焉，别有所谓“廉孝”者，其前半篇亦脱简，后人遂强相附合，并《序意》为一篇，以补总数之缺。然《序意》首无“六曰”二字，后人于目中专辄加之，以求合其数，而不知其迹有难掩也。今人松皋圆继为之考，亦持此见，称此书《十二纪》，自《孟春》至《仲冬》各五篇，惟《季冬》多《序意》一篇；《八览》则《有始》七篇，余并八篇。窃谓篇目参差不齐，恐非吕氏之旧也。意者自此书出，降于明季，世之相去几二千载，屡经丧乱，简编烂脱，或失《有始览》中一篇，或杂在中，未得其说。案《序意》者，假设问答，总明《十二纪》之义耳，全类后世题跋之体，宜继置《不侵篇》末，不必别为一篇，且其所载豫让一事，不属上文，此乃《不侵篇》后脱简错乱在此。后人不察，分为一篇，以足其数，非吕氏之旧明矣。第三，此书《八览》、《六论》中，间录吕不韦死后之事，或据以责其伪，然学人多以为吕不韦门客之所补也。

历代评价此书，以梁启超所誉为高，其于《〈汉书·艺文志·诸子略〉考释》中云：此书经二千年，无残缺，无窜乱，且有高诱之佳注，实古书中之最完好而易读者。此书于孔、曾、庄、墨之言，伊尹、列子之书，无不采辑，反映了当时秦一天下的共同愿望，保

存了先秦各家学派各种不同的思想和学说。如书中《大乐》、《侈乐》、《适音》、《古乐》、《音律》、《音初》、《制乐》诸篇所反映的儒家制乐思想，《贵生》、《重己》、《情欲》、《尽数》、《审己》诸篇中之道家思想，《振乱》、《禁塞》、《怀宠》、《论威》、《简选》、《决胜》、《爱士》诸篇中之兵家思想，《上农》、《任地》、《辨土》诸篇中之农家思想，《当染》、《首时》、《尊师》、《高义》、《上德》、《去宥》诸篇中之墨家思想，《权勋》、《慎势》、《察今》诸篇中之法家思想，《去尪》、《正名》诸篇中之名家思想，《应同》、《召类》诸篇中之《易传》与阴阳家思想，《劝学》、《诬徒》、《用众》诸篇中之教育思想等等，以及其中古史佚文、古人遗语、逸闻旧事等，于先秦政治、文化、教育、军事及学术史、农业史、医学史、心理思想史之研究，均颇有价值。此书今存。

**《白虎通义》** 四卷。疑伪。东汉班固撰。

此书历代著录：《隋书·经籍志·论语类》附有《白虎通》六卷。《旧唐书·经籍志·七经杂解类》有《白虎通》六卷，汉章帝注。《新唐书·艺文志·经解类》有班固等《白虎通义》六卷。《宋史·艺文志·经解类》有班固《白虎通》十卷。

朱翌《猗觉寮杂记》尝以“《荀子注》引《白虎通》‘天子之马’六句今本无之”为由，指其伪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辨曰：《隋书·经籍志》载书，不著撰人，《新唐书·艺文志》始题班固之名，《崇文总目》载《白虎通德论》十卷。朱翌所称，盖由辗转传写，或亦有所脱佚，据此以指其伪撰，实非笃论。据《后汉书》班固本传称：“天子会诸儒讲论五经，作《白虎通德论》，令固撰集其事。”又《儒林传》序曰：“建初中，大会诸儒于白虎观，肃宗亲临称制，如石渠故事，顾命史臣著为《通义》。”李贤注云：“即《白虎通义》”，是足证固撰，后乃名其书曰《通义》。《新唐书·艺文志》所载，盖其本名，《隋书·经籍志》删去“义”字，盖流俗省略。至此，班固

撰是书，当无疑问。《后汉书》班固本传、《儒林传》及《崇文总目》皆以《白虎通义》即《白虎通德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持此见。又《后汉书·章帝纪》“作《白虎奏议》”下，李贤注云：“今《白虎通》。”后清人朱彝尊《经义考》卷二百三十九云：“班氏固等《白虎通德论》一作《奏议》，一作《通义》。”如此，则《白虎通义》、《白虎奏议》、《白虎通德论》即为一书。后来周广业、刘师培等人均对此有所考释。

今人钟肇鹏又在前人基础上再加考辨，得出结论（所作《〈白虎通义〉的哲学和神学思想》一文，载《中国史研究》1990年第4期），认为：《白虎奏议》、《白虎通义》、《白虎通德论》三者实非一书。第一，《白虎奏议》与《白虎通义》为性质不同的两书。东汉章帝建初四年（79年），太常将大夫、博士、议郎、郎官及诸生诸儒会白虎观，讲议五经异同，章帝“亲称制临决，如孝宣甘露石渠故事”。《奏议》即是根据白虎观会议的原始记录整理而成，其中有提问者姓名，各家对这一问题议论的发言，最后还有“称制临决”之语。全书一百余篇，大概是按《诗》、《书》、《礼》、《易》、《春秋》五经顺序分门别类编纂而成。然此书三国时即已亡佚，魏《中经》或不及载，晋人袁宏、祖挺等亦未及见。而《白虎通义》则是就白虎观会议讨论问题所得结论编纂而成，其中既包括皇帝“称制临决”的，也包括公卿或与会的大多数人赞同的结论，所以《通义》是会议的总结。言通者以通经为旨，义取释义为名，此释文可贯通群经，故名之曰“通义”。其形式虽然仍采问答方式，但答案则是会议的结论，所以均不标出姓名，而编排则以礼制名物为纲，分类编纂，如《爵》、《呈》、《谥》、《五行》、《社稷》、《灾变》、《三正》、《三纲六纪》、《天地》、《八风》、《五经》等。《奏议》与《通义》在编纂体例及内容上各异，但前者早佚，故后人误以之为《通义》之别名。第二，《白虎通义》是正式名称，《白虎通》是简称，正如应劭《风俗

通义》又称《风俗通》一样。至于《白虎通德论》，很可能是《白虎功德论》之误，或《白虎通》、《功德论》之误。周广业曾考称：《班固传》所称《白虎通德论》与《白虎通》异名，而章怀无注，宋《崇文总目》始用为标题，遍考晋宋迄唐诸史志传及释经集类之书，援引不下数百条，皆曰《白虎通》。使实以“通德”为名，魏晋诸儒去汉未远，不应妄加割截，刘宋而后则范史具在，岂尽不寓目者乎，窃疑“通德”二字本不连读，乃是《白虎通》之外，别有《德论》，非一书也。李善《文选注》尝引班固《功德论》之语，惜是论不见全文，岂范氏所指即此，而脱去“功”字欤？刘师培《白虎通义源流考》亦云：考《北堂书抄》卷四十引《功德论》曰：“今朝廷清明，海内宁静，空令朱轮之使，风举龙堆之表。”审绎其文，靡涉说经，亦靡韵词，盖雍容揄扬，等于王充《宣汉》之篇，而奉诏撰书，又符陆贾《新语》之作。其与《白虎通》联词者，建初讲义，汉为殊典，既备称制临决之盛，宜有令德记功之书，故《通义》著其说，《功德论》志其事。观夫《通义》之纂，范晔言“顾命使臣”，而撰集《功德论》，仅见班固之传，是则《通义》非一人形成，著论乃班孟坚之笔。可见误二书为一书之谬，乃《崇文总目》将班固所作的赞颂白虎观会议的一篇颂词《白虎功德论》，误为班固所撰之《白虎通义》，元明刊本不加考订，因沿其误。

今天看来，《白虎通义》是一部由汉朝皇帝钦定的群经大义，即经学教科书。在哲学上，它继承了董仲舒天人感应的神学目的论和谶纬神学思想，创立其唯心主义哲学体系。在这一体系中，以“天”为最高主宰，以阴阳五行为骨架，把封建社会的君臣、夫妇、阳尊阴卑的关系，乃至从人体到天地日月星辰，从自然现象到社会现象，通通纳入“天”（上帝）统治下的阴阳五行系统中，从而构成一个包罗万象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在神学上，其宗教神学直接出自于汉代的谶纬神学而加以继承和肯定，而核心则是君权神授说，它

认为受命的帝王都是圣人，因此每个帝王的出现，都有一系列的神灵显示的预兆，这就是谶纬中的感生、异貌、受命、符瑞、封神等。在《白虎通义》中，鬼神是具有多种象征意义的，而且具有严格的等级制度，在诸神中，“天”为最高的主宰，能总管一切，其余如社稷、山川、五祀、祖先等神，都是与封建社会的政治、生产、生活有着密切的关系。祭祀祈祷不是为了祈求超度彼岸世界，而是为了封建统治长治久安。谶纬神学在《白虎通义》中被提到首要的地位，公开大量引用谶纬，并把谶纬置于五经之上，说明它已成为后汉的统治思想。在经学上，《白虎通义》开兼采今古文之端。汉代今文经学从讲微言大义开始，最后走到了形式上是章句烦琐支离，内容上是谶纬神学的地步，这是经学庸俗化的标志，也表明汉代今文经学潜伏着严重的危机，已经到了穷途末路的境地，预示着这种学术思想已到了非变不可的时候了。这就为古文经学的兴起创造了有利条件。《白虎通义》结集不久，古文经学兴起，因此，《白虎通义》在经学发展史上，实际上为汉末郑康成汇通古今文经学开辟了道路。此书今存。版本甚多。

《淮南子注》 二十一卷。作者伪。今本题汉高诱注。

汉景帝时，淮南王刘安集其门客诸儒，杂采先秦诸子之说，著成《淮南子》内篇二十一篇，外篇三十三篇。今但存内篇。

此书以阴阳五行和道家天道自然之论立说，杂糅儒、法、刑、名诸家思想，其书资料庞杂，足以反映作者之宇宙观、历史观和政治思想。保存先秦原始资料甚多，如《天文》篇即为自然科学的重要文献，篇内所引述之前言往事，足裨考史。汉末，高诱为所存之内篇二十一卷作注，其序云：自诱之少从故侍中同县卢君受其句读，诵举大义，睹时人少为《淮南》者，乃深思先师之训，参以经传道家之言，比方其事，为之注解，悉载本文，并举音读，其所不达，注以未闻。

历代书目皆著录此书。然考诸《隋书·经籍志》及《新唐书·艺文志》，同时亦著录有许慎所注《淮南子》二十一卷，又陆德明《庄子释文》引《淮南子注》称许慎，李善《文选注》及殷敬顺《列子释文》引《淮南子注》，或称高诱，或称许慎，是知此书固有高注、许注并行之两种。宋苏颂于其文集《苏魏公文集》中首为之辨，称宋时此两注相参，混为一体而不可复辨，并据当时所见崇文旧书、蜀川印本暨臣某家藏本等七种不同版本分别推知，知高注详于许注。又据“集贤本”卷末前贤题载“许标其首，皆是‘间诂’，‘鸿烈’之下，谓之记上。高题卷首，皆谓之《鸿烈解经》，‘解经’之下，曰高氏注”之数语，推得：高著篇名，皆有“故曰因以题篇”之语，其间奇字并载音读。许子篇下粗论大意，卷内或有假借，用字以周为舟，以楯为循，以而为如，以恬为悒等，又其详略不一诸例，以之互相考证，去其重复，共得高注十三篇，许注十八篇。后之学者著书以考，如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钱塘《淮南子天文训补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庄逵吉《淮南子笺释》、劳格《读书杂识》、王引之《读书杂志》、陶方琦《淮南子许注异同诂》及日本岛田翰《古文旧书考》等，皆为之继踵。

至今人余嘉锡作《四库提要辨证》，始厘清诸家之纷争歧说，《淮南子》许注、高注各篇之散亡刺辑，诸家说解之推考探究，始明晰于世。其一，淮南王著本，本二十篇，后人以其《要略》计数，始为二十一篇。据《淮南子·要略》篇云：“故言道而不言事，则无以与世浮沉，言事而不言道，则无以与化游息，故著二十篇，有《原道》，有《俶真》，有《天文》，有《地形》，有《时则》，有《览冥》，有《精神》，有《本经》，有《主术》，有《繆称》，有《齐俗》，有《道应》，有《汜论》，有《诠言》，有《兵略》，有《说山》，有《说林》，有《人间》，有《修务》，有《泰族》也。”又云：“欲强省其辞，总览其要，弗曲行区入，则不足以穷道德之意，故著书二十篇。……

诚通乎二十篇之论，睹凡得要，以通九野，径十门，外天地，捭山川，其于逍遥一世之间，宰匠万物之形，亦优游矣。”可见淮南王著书，皆自谓为二十篇，而不以叙目之《要略》篇入数。自《汉书·艺文志》以下，此书多著录为二十一卷，乃以《要略》计篇，故数为二十一。是后，此说遂行于世，后代注本之篇数，亦随此而计。后宋高似孙《子略》称读《淮南子》二十篇，偶除《要略》篇不计，《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便疑其非为定本，可谓大误。其二，自汉以后，《淮南子》便有许慎、高诱二注。且自宋世，二注混一。今本《淮南子》中有许注亦有高注，即陈振孙时已不可别白。近代劳格、陶方琦等据《苏魏公文集》以考，始得其说，然诸家之所识见，亦间有未备。其三，许注，苏颂推得十八篇，与《崇文总目》所称同。《郡斋读书志》称：今存《原道》、《俶真》、《天文》、《地形》、《时则》、《览冥》、《精神》、《本经》、《主术》、《繆称》、《齐俗》、《道应》、《汜论》、《诠言》、《兵略》、《说山》、《说林》等十七篇。而今存又有三篇为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所无，是宋时许注当存二十篇。然晁公武所题之许注，实为未经校订之本，其中必许、高相参，故不可以《郡斋读书志》之十七篇概指为许注。自《直斋书录解题》所载之许注后，《淮南子》许注二十一卷，即为混杂、互补、合并之本。其四，高注，苏颂推得十三篇。劳格据苏颂《校淮南子题序》中所言高注篇名皆有“因以题篇”之语，勘订其所推，乃：《原道》、《俶真》、《天文》、《地形》、《时则》、《览冥》、《精神》、《本经》、《主术》、《汜论》、《说山》、《说林》、《修务》十三篇。此十三篇之数，与《宋史·艺文志》所著录之“高诱注《淮南子》十三卷”之数正同。后人从许注十八篇中，刺取高注所缺佚之八篇以补之，刻者各以其意，或并题高诱，或并题许慎，高注二十一卷之本遂行。为此，陶方琦曾辨称：“宋苏氏云互相考证，去其重复，共得高注十三篇，许注十八篇，‘十’字疑衍文。盖高注十三篇，许注八篇，正合二十一篇之数，



故云去其重复。否则八篇即《缪称》以次无题篇之八篇，十篇之注，淆入高注十三篇中，不可复识矣，宋时安得有许注全本？”余嘉锡以为大谬不然。苏颂所言去其重复，盖所见七本之中皆许、高相参，而互有多少，其中某篇数本皆有，某篇此有彼无，故必互相除补，于各本之中，刺取高注之不同者，得十三篇，校讎写出，其许注亦除去重复，得十八篇，别为一本。即如刘向校书之例。且苏《序》有言：“定著外所阙卷，但载本书，许注仍不叙录。”则苏校本中无许注明矣。余氏继而指出：陶氏既谓十三篇之注为许、高相杂，则必如其后一说，许注八篇之外，尚有十篇淆入高注而后可，否则苏颂所见已只八篇，后人安从得之乎？而恶得谓“十”字为衍文乎？寻苏氏所以校定高注，不校许注者，盖以高注详而许注略，以为高优于许故也。然许注之十八篇俱在，当时固自别行，不知何人取其八篇以补高注。今十三篇中有无许注，无明文可考，如其有之，亦当仅十篇，不能篇篇都有也。关于高注中是否有许注，余氏进一步认为：陶氏谓高注中麁有许注，固自言之成理，岛田翰则谓“诱之注必取之于慎，更加详审，义则有异”，说亦可通。盖高在许后，不容不见其书，则从之采获，增损入注，亦属事理所有，未必定是后人麁入高注。其五，今存各本卷数不一，大致有三：一为二十一卷本，今存以此为多。一为刘绩补注之二十八卷本，此本出自《道藏》，乃分《原道》、《俶真》、《天文》、《地形》、《时则》、《主术》、《人间》七篇各为上下，故得二十八卷。据苏颂《序》中有“高题卷首皆谓之《鸿烈解经》，解经之下，曰高氏注，每篇之下皆曰训，又分数篇为上下”之言，知宋时分卷已有与《道藏》同者。一为日本藤原佐世《日本国见在书目》中著录之三十一卷本。考历代书目，唯是有此，故余嘉锡称“不知其别为一本，抑传写误也”。

今存。版本甚多。

《独断》 二卷。部分伪。汉蔡邕撰。

宋《崇文总目》及《宋史·艺文志》均著录有蔡邕《独断》二卷。宋王应麟于《玉海》中，谓此书颇有颠错。继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从两方面辨其讹窜：第一，误载后事。如卷下排列两汉帝系，末云“从高祖至桓帝”，然帝系排列却有灵帝。后又云“从高祖乙未至今壬子岁三百一十年”，壬子岁即灵帝即位五年后之熹平元年（172年），此言熹平元年。在“灵帝”条下小字中，又载灵帝在位二十二年事，之后又有献帝谥号。凡此皆后人窜乱而绝非蔡邕之本文。第二，与他书对校，此书文字与同代之书多有雷同，又与他书所引互有出入。如于礼制，多信《礼记》而不从《周官》，若五等封爵，全与《大司徒》异，而各条解义，与郑玄《礼注》合者甚多，其释“大祝”一条，与郑注字句全符，则其所据，当同出一书。又《初学记》引《独断》曰“乘輿之车皆副辖者，施辖于外乃复设辖者也”，与今本则全异。上述虽不敢断定为诸书援引之偶讹或今本传写之讹脱，但今本已非蔡邕之原本已确然。尽管如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仍认为此书“全书条理统贯，虽小有参错，固不害其宏旨，究考证家之渊藪也”。此书今存。

《正训》 十卷。作者疑伪。

《隋书·经籍志·子部·杂家类》最早著录此书，但未题作者名氏，仅作“《正训》二十卷”。《旧唐书·经籍志·子部·儒家》及《新唐书·艺文志·子部·儒家》在著录此书时，分别作“《正训》二十卷，辛德源撰”和“辛德源《正训》二十卷”，均指为辛德源撰。至宋，此书作者始有歧说，在《宋史·艺文志·子部·杂家》著录此书时，作“陆机《正训》十卷”，《通志·艺文略·诸子类·儒术》亦题为“《正训》十卷，陆机撰”。《崇文总目》中虽著录此书，但亦无作者名氏。晁公武作《郡斋读书志》，考订此书作者，持辛作之说，认为：新、旧《唐书》有《正训》二十卷，均题辛德源撰。而宋后始题陆机撰，又只十卷。考察隋以前诸家书目，皆无陆机作

《正训》之记载，《晋书·陆机传》亦未曾提及尝有是书。而辛德源所著诸书，今世已亡，《正训》疑即其遗书。此书今佚。

《孙子》 十卷。部分伪。晋孙绰撰。

《隋书·经籍志》著录有《孙子》十二卷，孙绰撰。《宋史·艺文志》著录为“《孙绰子》十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十认为：此书《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及《中兴书目》均无著录，故恐为后人之所依托。后胡应麟于《四部正讹》中指出：此书于《隋书·经籍志》中已有著录，且唐时马总纂《意林》，从中辑录百余语，知确有其书。然唐《艺文志》不录，南宋后其书复流行于世，盖本书亡佚而后人重为辑之耳。此书今存。

《古今注》 三卷。疑伪。晋崔豹撰。

此书《隋书·经籍志》最早著录，后《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及《宋史·艺文志》亦见载，惟《旧唐书·经籍志》作五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其伪作。又《中华古今注》三卷，唐马缟撰。亦曾被视为伪书。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崔豹《古今注》为贗作，并从四个方面辨其伪：第一，崔豹书原无序跋，马缟书前有自序，称“晋崔豹《古今注》博识虽广，殆有缺文，洎乎黄初，莫之闻见，今添其注，以释其义。”然互勘二书，自宋、齐以后事二十九条外，其魏晋以前之事，豹书惟草木一类，及鸟兽类“吐绶鸟一名功曹”七字，为缟书所无；缟书惟服饰一类，及开卷宫室一条，封部、兵陈二条，马、鼯犬二条，为豹书所缺，其余所载，并皆相同，不过次序稍有后先，字句偶有加减。缟所谓增注释义，绝无其事。又缟书中卷有“棒，崔正熊注车辐也”一句，若使缟书全袭豹语，不应此条独著豹名。第二，考《太平御览》所引书名，有豹书而无缟书，《文献通考》杂家类又只有缟书而无豹书，知豹书久亡，缟书晚出，后人摭其中魏以前事，贗为豹作。第三，检校《永乐大典》所载唐苏鹞《苏氏演

义》，与此二书相同者十之五六，则不特豹书出于依托，即缙书亦不免于剿袭。第四，考刘孝标《世说新语注》载豹字正熊，晋惠帝时官至太丞傅，马缙称之为正熊，二字相近，必有一误。

今人余嘉锡作《四库提要辨证》，于卷十五中对此逐条辨驳，以此二书非伪，综其所论所据：第一，关于马缙是否添注释义。余氏考诸《广雅·释诂》、《毛诗注疏》卷一郑笺下之孔疏及《仪礼注疏》卷一郑注下之贾疏，认为古人著书名之曰“注”者，其义乃言之为解说，注义于经下，若水之注物，使其义著明也，而不必双行小字夹注于正文之下，始得名注也。考豹书之体例，首句举其事物，以为之题目，次句以下，解说其名义，即所谓之注。马缙书卷上云“棒者，崔正熊注车辐也”，又云“棒形如车辐，见上注中”。是明明称豹书及所自作书之本文为注矣。缙书虽多直录崔豹之书，然往往有所增益，如：“城者盛也，所以盛受人物也。城门皆筑土为之，累土曰台，故亦谓之台门也。”“城者”二句，为豹书之语，“城门”以下，马缙所增，即所谓添其注而释其义也。不仅此条，凡缙书有而豹书无者，皆缙书所自增，《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见缙书通篇大字而无双行小注，遂谓马缙未尝添注释义，此其误也。第二，关于崔豹、马缙二书之异同。余氏称，尝取明翻刻宋本崔豹书与《百川学海》本马缙书参互校阅，检得缙书有而豹书无者凡五十五条。除《提要》所谓自宋齐以后二十九条，服饰一类及宫室诸条外，豹书所无者，尚有缙书卷上之宗庙、旌旗、五辂三条，卷下之问大琴大瑟、女娲问笙簧鸪鹑鲋鱼鸚鵡、程雅问蚕、程雅问龟、玄晏先生问凤五条，此皆未涉及宋齐以后事，亦与服饰类无关，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置之不言，知其翻阅匆匆，未及细核也。至缙书中“马自识其驹非其驹则咬煞之”一条，明翻刻宋本豹书有之，未尝缺也，《提要》所据本误耳。第三，关于缙书中卷“棒”条下独著豹名问题。《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据此以疑今崔豹书与马缙书所同者，为后人自缙书内摭

出。余氏考称：案缙书他条之袭豹语者，虽时有移掇附益，然皆以豹书为主，故直录其文，不出名姓，以豹之原书俱在，不难复检。此条豹书本云“车辐棒也”，缙书则云“棒车辐也”，用豹语而易其题目者，全书惟此一条，故独从变例，明标崔正熊注，以示有征。以此议缙为例不纯则可，以此疑豹书为贗作则误矣。且使豹书果从缙书内摭出，当出于五代以后，为唐人所未见，然唐代之《北堂书抄》、《艺文类聚》、李善《文选注》、《后汉书注》、《初学记》、《唐六典注》、《史记索隐》、《史记正义》、《通典》、释慧琳《一切经音义》、《北户下录》，五代之《说文系传》，宋代之《太平御览》、《广韵》诸书，皆引豹《古今注》之文，使其与今本逐条校对，虽字句时有同异，文义亦互有短长，而大致相合，但多所删节，不如今本之首尾完具。今传涵芬楼景印明翻刻宋本，计一百九十二条，上述诸书所引，除去重复，尚得一百一十七条，若更举唐以前书，遍加检索，当犹不止此。上述诸书，《说文系传》作者徐锴时代虽较马缙稍晚，然未必得见缙书。《太平御览》、《广韵》虽修于宋代，然前者所据为唐时《修文殿御览》、《艺文类聚》和《文思博要》，《广韵》所据亦为唐时陆法言以下诸家《切韵》及孙愐《唐韵》，使今本豹书出之于缙，则唐前之人安得先引其说？今本乃崔豹原书，盖无疑义。豹、缙二书之相同者，乃缙抄豹书，亦自明矣。第四，关于历代书目之著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据，仅《太平御览》及《文献通考》二书，然此书之著录，历见于《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崇文总目》、《遂初堂书目》、《直斋书录解题》、《郡斋读书志》、《附志》诸书目，经隋唐至南宋，并见著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其久亡，殊失其考。又考历代书目著录之内容，若周南《山房集》卷五作“三卷，崔豹撰，舆服、都邑、音乐、鸟兽、虫鱼、草木、杂注、问答释义凡八篇”，赵希弁《读书附志》卷上类书类亦云：“《古今注》三卷，右晋太傅丞崔豹

正熊所注也。一輿服，二都邑，三音乐，四鸟兽，五虫鱼，六草木，七杂注，八问答释义。”所举篇名次第，与今本全同。《北堂书抄》所引作“崔豹《古今輿服注》”、“崔豹《古今草木注》”、“崔豹《古今杂注》”等，《太平御览》所引，亦作“崔豹《輿服注》”，此书古本篇名即如此，更知此书早在唐前便有之。再考马端临《文献通考》，其《经籍志》所据，为《崇文总目》、《郡斋读书志》和《直斋书录解题》之书，而稍采他书而附益之，皆直录旧文，不论书之存佚。马氏《自序》云：“《崇文总目》，记馆阁所储之书，而论列于其下方，然止及经史，而亦多缺略，子集则但存名目而已”，可见马氏所见之《崇文总目》已非完本，《古今注》虽见载录，《经籍志》亦遂失收。马氏采《郡斋读书志》，但又不采赵氏《读书附志》。《直斋书录解题》录有豹书，《经籍志》无，盖偶失此条。故《提要》所据，皆不足为证。第五，关于《苏氏演义》与豹、缙二书所同者十之五六的问题。余氏考称：案明翻宋丁黼刻本所附李焘《题崔豹〈古今注〉后》曰：“曩时文昌锡山尤公守当涂，刻唐武功苏鹗《演义》十卷，后四卷乃误剿入豹今书。然予在册府得本书四卷（指《演义》后四卷，余注），与豹今所著绝不相类，尝以遗同年本郡学钱子敬，俾改而正之，庶两书并行不相混乱。予寻归蜀，不知子敬能从予言否。”劳格《碎金》卷下有《古今注跋》，云：“庚子四月购得此本，系从宋丁黼本出。前李序各本皆无，序言尤延之本苏氏《演义》，误剿入《古今注》。今《演义》世无原本，高宗朝馆臣从《大典》录出，以《演义》与《古今注》多相出入，因疑崔、马书为伪书，剿《演义》而作，由未见此序故耳。陈振孙所载《演义》，即尤延之本，《大典》本亦同，盖钱子敬实未尝刻也。”至此，《演义》抄《古今注》而非《古今注》抄《演义》明矣。第六，关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称刘孝标《世说新语注》载豹字正熊，马缙书称正熊的问题。考《世说新语》及刘注，豹字凡数见，皆作“正熊”，盖《四库全书总

目提要》所据俗本，遂误引而致误辨。近代于洛阳出土晋辟雍行礼碑，其中题名有“崔豹正雄”，“熊”“雄”同音通用，马缟书未尝误也。

此书原有七篇本、八篇本两种，八篇本多末《问答释义》一篇。今存。

《中华古今注》 三卷。疑伪。唐马缟撰。

此书最早著录于《宋史·艺文志》。《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晋崔豹《古今注》为贗作，并指该书亦伪。今人余嘉锡作《四库提要辨证》，于卷十五中详为考辨，以其非伪。详见《古今注》条。此书今存。

《感应类从志》 一卷。全书伪。原题晋张华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首疑其伪，并定为伪作，指出：隋唐以来正史《艺文志》、《经籍志》及诸家书目皆无著录。书中语多俚陋，且皆妖妄魔制之法，其为依托无疑也。此书今存。

《刘子新论》 十卷。以其最初不著撰者名氏，至历来作者歧说颇多，而一度被视为伪书。

此书原名《刘子》，亦名《流子》、《新论》、《德言》等。其作者史有六说：(1) 汉刘歆说。(2) 梁刘孝标说。此二说均无所据，或以为然也。台湾王叔岷作《刘子集证》，于《自序》中认为，此书尝用阮籍、葛洪之文，并采魏晋伪《文子》之说，且详为举例对照说明之，以证其非刘歆所作。《四库提要》则认为刘孝标之说，《南史》、《梁书》俱无明文，亦未足可据。(3) 无名氏伪作说。此说可分为东晋时人、齐梁间人、唐贞观后人、明人数端。明曹学佺《文心雕龙序》中，据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所引袁孝政《刘子注序》中“天下陵迟，播迁江表，故作此书”之文，称此书“似东渡时作，其于文辞，粲然可观”。清姚振宗于《隋书·经籍志考证》中亦持此见，认为“播迁江表”确有所指：“其言天下陵迟，播迁江表，

必有所本，亦非昼、非勰、非刘孝标之际遇。《七录》列是书于吴、晋人之间，似尤为东晋时人，其书亦名《新论》，与魏晋时风尚尤近。”今人余嘉锡、林其燧、陈凤金等认为，此说难以为信。第一，袁《序》“天下陵迟，播迁江表”，详其文义，未必确指某人遭遇，“盖为五胡乱华，天下陵迟，遂致中国共主，播迁江表耳”。第二，古代目录倒置情况常有，如《隋书·经籍志》子部杂家类中就把晋人王廷秀及其《感应传》列于齐萧子良与梁裴子野之间。故以《七录》著录之次序为据，以断书出东晋人之手，恐难成立。第三，此书原名《刘子》，后世始有《新论》之名，宋世以前皆未见著录，因此，以“是书亦名《新论》，与魏晋时风尚尤近”而推测书为“东晋时人”作，更不可靠。明胡应麟《四部正讹》以为：“汉魏六朝名士刘姓甚多，著论以‘新’名者甚众；若此书体制，决在齐、梁之间。”《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因难断此书作者，疑其为唐贞观后人作。而清王昶《春融堂集·跋刘子》则以为：大抵《旧唐书·经籍志》之《刘子》非即此之《刘子》，而此书不见于《刘昼传》，为后人伪为无疑。明人好作伪，《申培诗说》、《子贡易》、《诗传》、《天禄阁外史》，无识多奉为天球拱璧，是书盖其流亚尔。(4)唐袁孝政说。《刘子》书前，原有唐袁孝政《序》，称“刘昼伤己不遇，天下陵迟，播迁江表，故作此书。时人莫知，谓为刘勰，或曰刘歆、刘孝标作。”黄震《黄氏日抄·读刘子》据《刘子》文体等，认为此书“政之自为之耶”？《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持此见。1899年，敦煌鸣沙山石窟出土遗书中，发现《刘子》残卷数种，其中或不避唐讳，或不避太宗讳，据考，当为六朝末或隋末写本，如此，则唐人所作之说不攻自破矣。余说在后世论争中亦失所据。历代论争的焦点，在以下五、六两说。(5)北齐刘昼说。此说亦有两端。一以为此书乃刘昼异名之同书。若顾实于《重考古今伪书考》中指出：“孔昭（刘昼字）号称名儒，是书杂论治国修身之道，不失为儒者之言。《北史》本传有孔昭所撰



《金箱璧言》，或即此书欤？至名《新论》，当出程荣、何铿辈误改从桓谭之书名，非其实也。”一以为当为刘昼亲撰独立之一书。持此说者，唐有袁孝政《刘子注序》、张鹭《朝野僉载》，宋有王应麟《玉海》，清有严可均《铁桥漫稿·书刘子后》及今人王叔岷《刘子集证》、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而以余氏之说解为代表，综其所据，有四证焉：其一，昼无仕进，伤时无知己，多窃位妒贤，此与《刘子》中《知人》、《荐贤》诸篇语意相合。其二，《刘子》中《通塞》、《遇不遇》篇中愤激之词气，与刘昼所撰《高才不遇传》之意同。其三，刘昼为人诋佛而不非老庄，与《刘子》“归心道家”合。其四，刘昼在当时，不惟文章为邢、魏所嗤，即其仪容，亦为流俗之所笑。此与《刘子·正赏》篇所云“奚况世人未有名称，其容止文华，能免于嗤诮者，岂不难也”语意合。因而《刘子》乃刘昼“良由愤时疾俗，遂尔玩世不恭”，“乃自匿其名，翻托刘勰之名”，“尤之郢人为赋，托以灵均，难其举世传诵，聊以快意”。而刘勰因其正史本传不载；《刘子》与《文心雕龙》中关于“北音”起源的说法不一，又刘勰长于佛理，而《刘子》归心道教，志趣迥殊，故《刘子》非其所作。（6）南朝齐梁时刘勰说。新、旧《唐书》最早载录此说，后之应者亦多，至近代，乃以王重民《敦煌古籍叙录》为其代表，王氏所据持者，即敦煌出土之遗书。1985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林其燧、陈凤金所作《刘子集校》一书，后附《〈刘子〉作者考辨》一文，文中作者清理前人各种观点，获取大量资料，在此基础上，通过对《刘子》历代著录、《刘子》本身思想内容及其与刘昼、刘勰生平、《文心雕龙》等之间关系的深入研究，得出结论：《刘子》乃刘勰所作。将此派观点大为发展。综其所考所述、所论所据，大致如下：

（一）考《刘子》历代著录以证书为刘勰所作。

首考史志史传。此书最早见录于《隋书·经籍志》，在“杨伟

《时务论》”条下，附载有：“梁有《古世论》十七卷。《桓子》一卷。《秦子》三卷，吴秦青撰。《刘子》十卷。《何子》五卷。亡。”无作者之姓名。其后，《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著录此书时，作者均作“刘勰”。考《隋书·经籍志》所本，乃隋时东都洛阳藏书《目录》、马班二书及南齐王俭《七志》和梁阮孝绪《七录》。《七录》成于梁普通四年（523年），《隋书·经籍志》与《七录》之关系及《隋书·经籍志》著录之例，据后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及钱大昕、章宗源、姚振宗诸学者考证，《隋书·经籍志》之作，参考《七录》而互有存佚，著录之法，亦沿其例，且《隋书·经籍志》所云梁有而隋亡者，皆阮氏书也。可见在《隋书·经籍志》之时，《刘子》已有目无书，而目之来源，极有可能是《七录》。

再考诸《梁书》阮氏本传中，有阮氏所论儒道体用关系的一段文字，与《刘子·九流》篇最后一段文字的有关论述一脉相承。因而《七录》不仅收录了《刘子》一书，而且阮氏本人思想还可能受其影响。又考《隋书·经籍志》子部各家之论述，亦与《九流》所论多同，以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疑《刘子》剽袭《隋书·经籍志》，实则《隋书·经籍志》亦受其影响。因此，《隋书·经籍志》作者必见《刘子》之“目”，若未见书，亦至少见其《九流》一篇。《旧唐书·经籍志·丙部·杂家类》著录《刘子》诸书，作：“《时务论》十二卷，杨伟撰。《古今善言》三十卷，范秦撰。《闻记》三卷，徐益寿撰。《何子》五卷，何楷撰。《刘子》十卷，刘勰撰。《金楼子》十卷，梁元帝撰。”考《旧唐书·经籍志》著录之原则，正如郑樵《通志·校雠略》所云：“古人编书，皆记其亡阙。……隋朝又记梁之亡书。……及唐人收书，只记其有，不记其无。”《刘子》、《何子》作者，《隋书·经籍志》无而《旧唐书·经籍志》有，即属书亡于前而备于后者。《隋书·经籍志》之《桓子》一卷至《旧唐书·经籍志》无，则其至唐时已亡矣。

再考《旧唐书·经籍志》之所本，乃开元九年（721年）修成之《群书四部录》，而《群书四部录》之所据，乃内库太宗、高宗代旧藏及开元七年（719年），由唐玄宗发起的“公卿士庶”献书运动中所得，又经公卿百官亲往参观赏鉴之“异本”，《刘子》一书亡而复现于世，极有可能出之于此。因得亲见，作者之名氏也就自然明了而直录于书中。欧阳修作《新唐书·艺文志》，本诸《旧唐书·经籍志》所录，当然与之相同。据此，刘勰作《刘子》，应无疑问。《北齐书》、《北史》刘昼本传虽有“昼著《金箱璧言》，撰《高才不遇传》”，但未明言其著《刘子》，故难以为据。次考公私书目。唐释慧琳《一切经音义·高僧传第八·释僧柔传》中，有载：“刘勰，梁朝时才名之士也，著书四卷，名曰《刘子》。”慧琳生于开元二十八年（740年），卒于元和十五年（824年），乃唐京师西明寺僧，其书当有所本。宋郑樵《通志·艺文略·诸子类·儒术》下作“《刘子》三卷，梁刘勰撰”。其后，明宋濂之《诸子辩》、清孙星衍之《平津馆鉴藏书籍记》、章宗源之《隋书·经籍志考证》、嘉庆间据明本重修之《莒州志》、姚振宗之《隋书·经籍志考证》及近代王重民之《敦煌古籍叙录》，皆同此说。唐时著录虽有刘昼之说，如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所引唐袁孝政《刘子注序》及宋刘克庄《后村大全集·诗话续集》所引唐张鷟《朝野僉载》，但前者全文已佚，仅存今见之片断，而后者所引，于今本全无。且上述均出宋人转引，难以为据。宋王应麟《玉海·艺文类·诸子下》亦著录作“刘昼”，然其或据所见《刘子》题署，或据袁《序》以推断，不知所依。故当是刘勰之说。三考出土之古籍。据敦煌石窟所发见遗书中的罕见古籍《随身宝》及《杂抄》，王重民《敦煌古籍叙录》考称：“敦煌遗书内有所谓《随身宝》者，所记经籍一门，均系当时最通行之书，不啻一部唐人《书目答问》也。余乃求之卷内，正有‘《流子》刘协注’一则，知必系‘《刘子》刘勰著’矣。于是是书盛行唐代之言益验，而

《唐志》刘勰所著之说又多一证。又三六三六号卷子为《杂抄》，卷中有‘九流’一条，自下有注云：‘事在《流子》第五十五章’，所录正是《新论·九流》篇原文。其作《流子》之义，虽仍不得其解，然《隋志》叙录，全取此篇，事正相同也。”

综上所述，刘勰之说当是。由于此书作者历代争议较大，所据材料不足，又未见出土遗书，因而许多学者和著作对此均持存疑态度。如宋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赵希弁《读书附志》、元之马端临《文献通考》、《宋史·艺文志》及清之黄丕烈等，即此类也。

(二) 考刘昼生平事迹思想而知书非刘昼之所作。

刘昼事迹，主要载于《北齐书》及《北史》本传。此外，《北齐书·儒林传叙录》和《广弘明集》中亦有部分记载，述而考之，其《刘子》之作难为自见。

首考其人之生卒。清姚振宗《隋书·经籍志考证》考称：“此《刘子》似非刘昼。昼在北齐孝昭时著书，名《帝道》，又名《金箱璧言》，非此之类。且其时当南朝陈文帝之世，已在梁普通后四十余年；阮氏《七录》作于普通四年，而是书载《七录》，其非昼所撰更可知。”《北齐书》本传载其“天统中卒于家，年五十二”，新编《辞海》和《中国古代著名哲学家评传》，后附《中国哲学家生卒年表》，均把刘昼卒年“天统中”定为“天统元年”。由此上推五十二年，即北魏延昌三年，梁天监十三年（514年）。郑振铎编《中国文学家年表》（载《中国文学研究》），则定刘昼卒年为延昌二年（513年）。据此，当阮氏《七录》成书并于普通四年（523年）撰成《七录序》时，刘昼年方十岁或十一岁，纵有再大天才，也难写出这“泛论修身治国之要”的书来。

次考其人之经历。昼乃典型的北朝经学儒生，出北魏末大儒徐遵明门下，皆宗郑康成，属保守汉儒烦琐经学一派，昼亦曾以董仲

舒、公孙弘自命。《刘子》书涉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广泛领域，“虽无甚高论”，然“时时亦有可喜处”，若无一定的社会实践经验，恐难为之。考昼一生经历，既无政治、经济、军事方面的实践，且“读书二十年，而答策不第”，上书又“多非世要”，乃通经暗世之人，欲其作《刘子》，恐难胜任。

三考其为人。昼尝十年选举而不第，乃发愤作《高才不遇传》，故其为人孤高，好说大话，至称“使我数十卷书行于后世，不易齐景之千驷也”，颇具不阿权贵的清高傲气，而《刘子》书中之《因显》、《托附》诸篇，却把投靠权贵、攀附达官的行径加以理论化，并津津乐道，大肆鼓吹，这与刘昼为人处世哲学难以联系沟通。

四考其思想。昼为北朝著名排佛者之一，诋佛甚力，于道教亦有微词。但《刘子》却不见有诋佛之思想言论，相反所引资料却有些与佛教典籍内容有渊源关系，如《命相》、《理惑》诸篇即是。又释道宣作《广弘明集》，不仅引《刘子》、《文心雕龙》入文，且竟据《刘子·妄瑕》篇“孔子（《刘子》作“仲尼”）见一人善而忘其百非，鲍生（《刘子》作“鲍叔”）见一人恶而终身不忘”之语，以斥刘昼“狂哲之心相去远矣”之诋佛之言，假使《刘子》反映刘昼诋佛思想，那么坚持扬佛抑道门户亲冤无等的释道宣，何以能与《刘子》同调呢？

五考其文风。史载昼“选举秀才策不第。乃恨不学属文，方复缉缀辞藻，言甚古拙”，而《刘子》一书，誉者称之为“缛丽轻蒨”，毁者谓其“词颇俗薄”、“语颇显浅”，二者均与昼之古拙文风相去甚远。或曰此乃昼无位而致，且“文”“笔”有别，“文”古拙而“笔”未必如此。然文如其人，如昼这般死钻经书而又“举动不伦”，对自己古拙作品“自谓绝伦，吟讽不辍”的人，要写出这样语言流畅浅显的作品，是难以置信的。

六考诸常理，刘昼作书而托名于刘勰之说亦难成立。一则刘勰

在南北朝时地位不高，《文心雕龙》影响不大，均未被时流所倚重称许。《文心雕龙》至唐以后，特别是到宋代，才真正获得较高评价，因而刘昼欲托名以自重，在当时毫无意义。二则刘勰最终以皈依佛门为归宿，刘昼则是敌视鄙视佛教之人，翻托己之不齿以广己之论著，于逻辑亦为不合。三则刘勰之卒，距刘昼之卒相隔不过三四十年，在这样短的时间里，公开伪造翻托一部书而不被儒林所疑，恐也难办到。

（三）考刘勰之生平事迹思想，知此书乃出刘勰之笔下。

首考其生平经历。刘勰早孤，家境贫寒，社会地位不高，青年时曾依定林寺沙门僧佑，苦读儒家经典、诸子百家、诗骚辞赋及佛教经藏，而立之年，始撰《文心雕龙》。书成，卑躬取定于沈约，然后起家奉常请，先后迁任数职，然皆为无权无势之空位。刘勰初有宏伟的政治抱负，其人生观是“穷则独善以垂文，达则奉时以聘节”，其作《文心雕龙》，不过是自求文武兼备，以此作为达政的阶梯。故书成之日，不惜屈身“负其书候约出，干之于车前，状若货鬻者”，以祈求当时身居骠骑司马、贵盛非常的沈约的赏识，欲以“托附”权贵而就其名，靠权贵之吹捧，达到奉时聘节、迹光名显的目的。虽然他得入仕途，但在当时“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庶族”的等级森严的门阀制度下，其所得与其思想抱负相去甚远，最后只得心灰意灭，遁入空门。《刘子》中《因显》、《托附》、《知人》、《荐贤》、《通塞》、《遇不遇》诸篇，正是他这种经历的反映。议者以此与《直斋书录解题》所引袁《序》内容相印证，以此为刘昼生平之写照。其实，这不惟是刘勰，且乃是当时整个庶族地主阶层的经历与思想的反映。

次考其思想发展。议者以“此书末篇诋佛不非老庄，乃归心道教，与勰志趣迥殊”，而认为书不出刘勰之手，其实不然。一则晋代以来，《易》、老、庄之学盛行，佛经东来，南朝儒生多采老庄以创

新经学，玄学佛理，实相合流。说体，则虚无之旨可渗老庄；说用，则儒在济世，佛在治心，二者乃同步殊途。这种时代思潮，不能不给刘勰思想和著作打下时代烙印。二则道家与道教有别，前者乃老庄哲学思想，后者则源于古代巫术及秦汉神仙方术。刘勰反对道教，并未反对道家，相反，在《文心雕龙》中，却对道家创始人及其学说予以很高评价。同时，《刘子》书中不但有小乘佛教因果报应思想的痕迹，甚至有些成段的言论，也可在佛典《弘明集·理惑》篇中找到。

三考其写作条件。《刘子》所涉内容十分广泛，也只有像刘勰这样具有远大政治抱负，又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方面实践中取得一定政绩的人，才具备写作成书的条件。

（四）考《刘子》与《文心雕龙》之思想旨趣，以见两书必出一人之手。

议者以“北音”起源问题，即《文心雕龙·乐府篇》称：“有女戎谣乎飞燕，始为北声。”而《刘子·辨乐》篇则称：“殷辛作靡靡之乐，始为北音。”二书说法不一，必不出一人之手。其实，二书所论，前提不同。前者论“乐”之起源，故引《吕氏春秋·音初篇》而东西南北音并提；后者论“淫乐”之起源，故取《淮南子·原道训》而只提东音与北音。二者讨论对象不一，以此否认刘勰之作《刘子》，难以为据。相反，《文心雕龙》与《刘子》二书，性质不同，但其思想方法、材料选用以及在分类铸词的语言风格等方面，雷同相近之处却时时可见。除《刘子》之《清神》、《辨乐》、《正赏》、《九流》与《文心雕龙》之《神思》和《养气》、《乐府》、《知音》、《诸子》诸篇思想内容多相对应外，若《刘子》之“自然之质”、“自然之性”、“自然之数”与《文心雕龙》之“自然之迹”、“自然之趣”、“自然之势”之类，更比比皆是，不一而足，若非一人所撰，难有这多吻合。

（五）考历代史传，《刘子》似应为史传缺载之书。

议者以刘勰“史惟称其撰《文心雕龙》五十篇，不云更有别书”为据，否认刘勰所撰《刘子》。然核诸《梁书》本传，明确载有：“勰撰《文心雕龙》五十篇”，“文集行于世”。现已发现并被公认为刘勰作品的，除《文心雕龙》外，还有《灭惑论》、《梁建安王造剡山石城寺石像碑》。此外，杨明照称：“如僧佑《出三藏记法集杂记铭目录》所列《钟山定林寺碑铭》一卷，《建初寺初刻碑铭》一卷，《僧柔法师碑铭》一卷，及慧皎《高僧传》所言释僧佑、释超辩两碑文，皆只见其目，文已亡佚。若目亦不得见者，更不知凡几。”如此，《刘子》五十五篇，为何不可能为刘勰行世“文集”的一部分呢？综上所述，《刘子》为刘勰所撰已无疑问，其余诸说在此亦皆不攻自破。

然于“刘勰”何以讹为“刘昼”，林、陈又根据现有材料，作了初步说明：据杨明照《梁书·刘勰传笺注》考证：“颜师古《匡谬正俗》卷五，忽有‘刘轨思《文心雕龙》’之语。考轨思乃北齐渤海人，……无他著述，……非颜监误记，即后世传写之误。轨思二字殆勰字之残误。”又据王利器《文心雕龙序录》：“比丘德珪《北山录注解随函》上《法典兴》第三‘灭惑’条下即云：‘刘思协造《灭惑论》’也是误勰为二字。”又据王重民《敦煌古籍叙录：唐写本隋《随身宝》卷内“正有‘《流子》刘协注’一则。”可见在传抄和校雠的过程中，其讹变很可能是：“刘勰”先被残误或讹传为“刘轨思”和“刘思协”，随后又残误或讹传为“刘协”和“刘思”；“思”与“畫”的俗字“画”及草书体形相似，从而又转写成“刘畫”，又转讹为“刘晝”，即今之“刘昼”，正与北齐渤海刘昼同，于是引出这千年之争。

此书泛论治国修身之要，内容广泛涉及政治、经济、军事、文艺诸方面，“明阴阳，通道德，兼儒墨，合名法，苞纵横，纳农植，触类取与，不拘一绪”，思想内容颇为丰富，除其中阿附权势的消极成分外，更多地是反映作者经世、处世之学及忧国忧民和对个人际



遇的忧患。如在《法术》篇中提出的变法思想：“是以明主务循其法，因时制宜，苟利于人，不必法古；必害于事，不可循旧。夏商之衰，不变法而亡；三代之兴，不相袭而王；尧舜异道，而德盖天下；汤武殊治，而名施后代。由此观之：法宜变动，非一代也。”《随时》篇中，对这种思想又作了进一步的发展，直接批评孟子的抱残守缺，赞扬商鞅的变法成功。这种坚持变法革新，反对泥古保守、因循守旧的思想，是与当时社会大变革中思想活跃、穷极思变的时代潮流相一致的，对于当今，亦有积极意义。又如全书随篇可见的反映作者饱经沧桑、历尽坎坷之后，叹知音之难得，哀伯乐之难遇的激忿之言，悲痛之语，不仅是作者个人的牢骚，更多的是忧国忧民、为国惜才的考虑。在《荐贤》篇中作者指出：“国之需贤，譬车之恃轮，尤舟之倚楫也。……国之多贤，如托造父之乘，附越客之舟，身不劳而千里可期，足不行而蓬莱可至。”对为国进贤献贤，拔奇擢能的善举极力表扬，而对非贤抑贤、妒贤蔽贤的恶行大肆抨击，乃至主张“献贤受上赏，蔽贤蒙显戮”，这不但在当时门阀制度下等级森严的时代是极其难能可贵的，而且对于今天的社会建设，亦颇具参考。书中，作者在伤感于途塞、命乖的同时，仍在《大质》、《缴通》、《惜时》等篇中，对命运的坎坷，为求采取达观的态度，要求自己“丹可磨而不可夺其色，兰可燔而不可灭其馨，玉可碎而不可改其白，金可销而不可易其刚”，这种自励励人的思想，是屈原、司马迁以来我国历代忠臣志士、杰出的知识分子的优良传统，直至今天，仍富教益。

此书历代计有不分卷、分上下卷、分三、四、五、十卷等不同版本，均五十五篇。今存。

《瑞应图》 十卷。疑伪。作者不明。

《隋书·经籍志·子部·五行》著录此类书籍计有七种，即：《瑞应图》二卷；《瑞应图赞》二卷（附注：梁有孙柔之《瑞应图

记》、孙氏《瑞应图赞》各三卷，亡。);《祥瑞图》十一卷，《祥瑞图》八卷，侯亶撰;《芝英图》一卷;《祥异图》十一卷;《灾异图》一卷。多不著撰人名氏。

最早著录《瑞应图》十卷，为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中称“不著名氏”。其书按云：《旧唐书·经籍志》有孙柔之《瑞应图记》、熊理《瑞应图谱》各三卷（附按：《新唐书·艺文志》作熊理《瑞应图赞》三卷），顾野王《符瑞图》十卷，又《祥瑞图》十卷。今此书名与孙、熊同，而卷数与顾合，意其野王书也。其间亦多援孙氏以为注。《中兴书目》有《符瑞图》二卷，定著为野王。又有《瑞应图》十卷，称不知作者，载天地瑞应诸物，以类分门，今书正尔，未知果野王否？又云或题王昌龄（卢校本“王昌龄”为“王伯龄”）。至李淑《邯郸书目》，又直以为孙柔之，其为昌龄或不可知，而此书多引孙氏，则决非柔之矣。又恐李氏书别一家也。此书至《宋史·艺文志·传记》中有王昌龄《瑞应图》一卷、《杂家》中有顾野王《符瑞图》二卷后，再无著录。近代，由敦煌遗书中，发现有《瑞应图》残本一卷，然已首尾残缺，亦不著撰人名氏。《续修四库全书提要》认为，此残卷引及《宋书·符瑞志》，又屡称旧图（即孙氏之图）不载，故作者应在梁陈之世。殆因起于东汉之图讖风说，延及六朝而未替，当时臣民竞报祥瑞，以邀恩倖，然必据图以为说。为便利检阅，因汇众说，总为一帙，故不出作者之名。并继以考证，认为此卷“或与《书录解题》、《中兴书目》所载为同书也。”

该书主载天地瑞应诸物，以类分门，上幅为图，下幅为说。今残本存有二十二图，说或不尽有图，故说较图为多。又此残卷图为彩绘，字又不避唐讳，殆六朝之写本。据此可窥六朝图讖之风气。今存。

《两同书》 二卷。作者疑伪。唐罗隐撰。

此书作者，史有三说：一以为唐之吴筠。如《新唐书·艺文志

·小说家》便著录有“吴筠《两同书》一卷”。《直斋书录解题》卷十所引《中兴书目提要》亦云“唐吴筠撰”。一以为唐之罗隐。如《崇文总目》作“唐罗隐撰”，《郡斋读书志》同。一以为吴筠、罗隐各有其书。如《宋史·艺文志·杂家类》便分别著录有“罗隐《两同书》二卷”和“吴筠《两同书》二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持此见，以为两者非一书也。此外，《直斋书录解题》卷十著录有“祝融子《两同书》二卷”，称不著名氏，然考其内容，即今存之罗隐《两同书》。此书上卷分贵贱、强弱、损益、散慢、厚薄五目，皆老子养生修身之说；下卷分理乱、得失、真伪、同异、爱憎五目，皆孔子理世训世之言。此书今存。

《化书》 六卷。作者伪，书部分伪。原题南唐宋齐丘撰。

此书分道化、术化、德化、仁化、食化、俭化六篇。宋陈景元为此书作跋，引陈抟之言称，此书本谭峭于终南山所著，因游三茅历建康，见齐丘有道骨，乃授书嘱之序传于后，齐丘遂夺为己有而序之。宋濂作《诸子辩》首指其伪道：“是书之作，非齐丘也，终南山隐者谭峭景升也，齐丘窃之者也。”此后考辨此书，又有进展。第一，王世贞在《读书后》中认为：是书也，吾以齐邱必窜入其自著之一二，而后掩为己有。如《五常》一章忽云“运帝王之筹策，代天地之权衡，则仲尼其人是也”，彼盖所以名齐丘意也。若景升必不推仲尼，亦不必附于儒者。又齐丘观化之际，辄自称小人，所谓不考而招者。张纶于《林泉随笔》中亦持此见，认为此书文虽高妙而意则驳杂，其中或祖黄、老、庄、列，或本释氏，或述晏、墨，语皆亲切，至其言儒则不相似，由其本不知儒，故言愈精而意愈远矣。第二，胡应麟于《四部正讹》中提出疑问，认为南唐时又有金陵羽客谭紫霄，能敕召鬼神，四方道流从学者百余人，于三教书皆所洞晓，尝教其徒讲庄列，深以为合于释氏，则于今传《化书》意旨大若相类。二谭并与齐邱同时，其一人耶？二人耶？吾不得而知也。

今人余嘉锡在《四库提要辨证》中考辨此书，遍考南唐、宋代稗官、野史、笔记、诗文，认为胡应麟所疑之“金陵羽客谭紫霄”者，即是谭峭，指出：“宋齐丘者，奸人之雄，亦颇能文章，其窃景升之书而有之，殆亦有所润饰于其间，必不肯一字不易，仅作抄胥而已。”至此，《化书》真伪原委昭然于世。今存。

**《事物纪原》** 十卷。部分伪。

全书分五十五部，一千七百六十余事，由历代典籍分考诸事之原始。此书作者，明正统十二年（1447年）南昌简敬刊本称佚其姓名。然考赵希弁《郡斋读书志附志》作《事物纪原》十卷，高承撰。承开封人，自博弈嬉戏之微，鱼虫飞走之类，无不考其所自来，双溪项彬为之序。《中兴书目》、《宋史·艺文志》亦著录为“高承”。此书原为十卷，《直斋书录解题》著录为“《事物纪原》二十卷，不著名氏”。此本即有伪窜，故陈氏称：《中兴书目》十卷，凡二百七十事，今此书多十卷且数百事，当是后人广之耳。明成化间，李果订正此书，仍作十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此本所载凡一千七百六十五事，较陈振孙所见更数倍之，而仍作十卷，又无项彬原序，与陈、赵两家之言俱不合，盖后来又有所增益，非复宋本之旧。并评价此书价值道：书分五十五部，名目颇为冗碎，其所考论事始，亦间有未确。如引《史记·秦本纪》谓名县始自秦孝公，而不知《左传·宣公十一年》“楚子县陈”下，杜注已明言楚灭陈以为县。如此等等。然其他类多排比详贍，足资核证，在宋代类书中，固犹有体要矣。今存。

**《物类相感志》** 一卷。全书伪。原题宋苏轼撰。

苏莹辉作《论物类相感志之作成时代》，首指其伪：第一，作者乃由原书题之“东坡先生”误为苏轼（详见《物类相感志》十八卷本条介绍）。第二，书中“文房”类第二十八条下有“收笔，东坡用黄连煎汤，调轻粉蘸笔候干收之；山谷用蜀椒黄蘗煎汤，磨松煤染

笔候干收之”一段文字。此记“山谷”于“东坡”之后，“山谷”必宋黄庭坚无疑。苏、黄皆北宋书法名家，故辑录二人收藏毛笔之法。据此，此书不特非北宋初年之赞宁或宋中叶之苏轼所著，其成书年代，且亦不能早于黄氏。第三，此书有一卷、十卷、十八卷本三种，若就门类而言，此书与十八卷本不尽相同，视十卷本相去更远。十八卷本之增广如在马贵与（马端临，字贵与）以后，则此本之摭拾成编，固不得早于明初矣。

日本山田庆儿作《〈物类相感志〉的产生及其思考方法》一文研究此书，认为：此书在开头的“总论”里，从“磁石引针”（磁气现象）、“琥珀拾芥”（电气现象）、“蟹膏投漆漆化为水”（化学现象）开始，列举了七十七例被作者视为“物类相感如斯”的现象。接着，按照传统的类书分类的方法，把各论分成身体、衣服、饮食、器用、药品、疾病、文房、果子、蔬菜、花竹、禽鱼、杂著十二个部门，分别记述了物类相感的种种特殊现象共计四百四十八例。全书自始至终只是一味地记述现象，没有序言与后跋，也没有提出有关物类相感现象及其概念的理论或注释，“总论”末尾的“物类相感如斯而已”，是全书不属于记叙现象的唯一一句话。因而，此书是“物类相感”现象的一览表，它通过列举那些被视为典型现象的总论以及分别汇集特殊现象的各论各部门，使人得以理解什么是“物类相感”。书中物类相感现象的大部分，可以说是从繁杂的日常观察即生活智慧或生活的技术等知识出发而获得的。其中有物理现象，如“夏月热汤入井成冰”，而大多数属于化学现象。除了中和、发酵外，还有金属，如“津液可溶于水银，末茶可结水银”；有肥料，如“枇杷不宜粪”；有药物与毒物，如“松毛可杀米虫”；有烹饪，如“薄荷去鱼腥”。关于动物的知识也不少，有动物的习性，如“鹤知子午”；有动物与季节的关系，如“芒种日螳螂一齐出”；朴素的生物发生论，如“麦得湿气则为蛾”；也有迷信的成分，如“燕子戊日不归家”。山

田庆儿认为，这在当时，要对这样杂多的内容进行适当的分类和整理是相当困难的。并在经过研究论证后指出：书中物类相感是与传统的同类相感（同气相动）不同的概念，它靠具体列举各种现象，把从其他文献和从民间搜集的知识，经过剔除其理论性及咒术的夹杂物后，用极经验的方法，像类书一样，把同一作用的同一现象加以排列，以集其大成，使之为生产和生活服务。因此，它是中国古代技术性思考的一个典型产物，它用典型的方式，显示了中国人思考方法的一个重要侧面。今存。

《物类相感志》 十八卷。作者伪。原题宋苏轼撰。

历代诸书著录有《物类相感志》（《郡斋读书志》、《通志·艺文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东坡先生物类相感志》（明写本《持静斋藏书纪要》）、《宝颜堂订正物类相感志》（明万历陈继儒辑刊本）三种，其中《郡斋读书志》、《通志》等为十卷本，《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著录一为十八卷本，一为一卷本。作者则有“僧赞宁撰”（《郡斋读书志》等）、“两府僧统法戒都监选练明义宗文大师赞宁编次”（明抄本）、“东坡苏轼著”（《宝颜堂秘笈》本）、“宋释赞宁撰”（《持静斋藏书纪要》）、“东坡先生撰，僧赞宁编次”（《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十八卷本）、“宋苏轼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一卷本）数种。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十八卷本乃伪出，并首辨其伪道：旧本题东坡先生撰，然苏轼不闻有此书。又题僧赞宁编次。按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及郑樵《通志·艺文略》皆载《物类相感志》十卷，是书分十八卷，既不相符。又赞宁为宋初人，轼为熙宁、元祐间人，岂有苏轼著此书而赞宁编次之理，其为不通坊贾伪撰售欺审矣。

今人苏莹辉于《论物类相感志之作成时代》一文中继辨其讹伪因由，认为：“东坡先生”或竟是赞宁别号，晁《志》郑《略》可能

将书题上“东坡先生”四字省去，而知不足斋所藏明写本书题上固冠有“东坡先生”字样。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存目之十八卷本，误将书题上之“东坡先生”移入撰人项，甚至以为“东坡先生”乃苏轼别号，遂以之为书作者，而赞宁则为编次之人。后人习焉不察，以为苏东坡之名大于赞宁，东坡既为此书撰人，何必再列编者之名，于是“东坡先生撰”被径易为“苏轼撰”。因此，无论“东坡先生”是否为赞宁别号或抑别有其他，此书作者为赞宁而非苏轼，则甚昭昭。

关于此书伪托之原委，《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十八卷本乃由一卷本衍生而成。苏莹辉则认为：由于《宝颜堂秘笈》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一卷本近似处甚多，故存目之一卷本可能出于《宝颜堂秘笈》本。就各书分卷及诸家著录情形观之，则十八卷本盖由十卷本演绎而来。此书分天、地、人、鬼、鸟、兽、草、木、竹、虫、鱼、宝器十二门，若类书收录历代有关记载。此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杂家类》存目。行世版本甚多。

**《格物粗谈》** 二卷。全书伪。原题宋苏轼撰。

全书分二十门，卷上为天、地、人、鬼、鸟、兽、草、木、竹、虫、鱼、宝器十二门，卷下为饮馔、服饰、器用、药饵、居处、人事、韵藉、偶记。书后所附元范梈跋文中，首指其伪贗，断此书为后人假托，称：此属假托无疑，庶纪纷错，有相反亦有相成，造化之机妙，诚难测度，若必于此穷究其理，其为格物亦太疏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继而辨之，称此书于他书中罕见著录，考其内容，与世所传苏轼《物类相感志》大略相似，盖《物类相感志》已出伪作，此更伪书之重售也。今存。

**《樵谈》** 一卷。疑伪。原题宋许棐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其贗伪时认为：是编皆劝戒之言，然核其词气，如出屠隆、陈继儒一辈人口，殊不类宋人之作。今存。

《蒙斋笔谈》 二卷。全书伪。原题宋郑景望撰。

清倪灿《宋史·艺文志补》中有“郑景望《蒙斋笔谈》二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辨其伪贋时指出：其书乃全录叶梦得《岩下放言》之文，但删去十分之三四而颠倒其次序。今存。

《诚斋挥麈录》 一卷。作者伪。原题宋杨万里撰。

关于书作者及其真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乃坊刻贋本，核其文字实从王明清《挥麈录余话》中抄出数十条，别题此名，凡王明清自称其名者，皆改作“万里”字。而王国维则认为，此书似应为王明清《挥麈前录》之初稿。王氏在其《观堂外集·庚辛之间读书记》中云：《挥麈录》二卷，刊于左圭《百川学海》第二集，……其题诚斋撰固误，然谓摘抄为之，则不尽然。今细检之，则此本上卷，即《前录》之卷一。唯末三条，乃《前录》卷二之第三、四、五条。下卷皆见于《前录》之卷二卷三，唯末郭稹一条，则在卷四。又条数虽少，而文字略同，唯此本卷上徽宗梓宫南归条，多二十八字，其文字作者所自删，非他人所附益。而其伪误之因由，乃因“此本希见，售伪者遂改为万里欤”。今存。

《紫微杂说》 一卷。作者伪。原题宋吕祖谦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此书又有别本，仅题“东莱吕紫微《杂说》”而不著其名。考赵希弁《郡斋读书附志》中，有“东莱吕紫微《杂说》一卷、《师友杂志》一卷、《诗话》一卷，皆吕本中居仁之说，郑寅刻之卢陵”等语，据此，书则当为吕本中所撰。而导致伪误的原因，盖因吕氏叔侄当时皆称为“东莱先生”，传写此书之人，遂误以为出自祖谦之手。不知本中尝官中书，人故称曰紫微，而祖谦仅终以著作郎，不得有紫微之称。又书中有“自岭外归”之语，而本中《东莱集》有避地过岭诗，于事迹亦相符合，故此本为本中所撰无疑。此书分条胪列，于六经疑义、诸史事迹，皆有所辩论，且往往醇实可取，所见大抵平正通达，切中道理之言，非诸家说部所



能方驾。今存。

《卧游录》 一卷。全书伪。原题宋吕祖谦撰。

《直斋书录解题》卷七称此书乃吕祖谦“晚岁病废卧家，取史传所载古今人境胜处录之，而以宗少文卧游之语置诸卷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此书前有嘉定九年王深源序，后有嘉靖壬午顾元庆跋。全书四十五则，前二十一则全录刘义庆《世说新语》，次十八则全录苏轼杂著及《陶潜集》，惟后二则不知为何人之语。文词参差不伦，了无取义，祖谦必不陋劣如是，殆明人之所依托。

此书有两种不同版本，《顾氏文房小说》、《宝颜堂秘笈》所收，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之所称指者。另《金华丛书》亦收《卧游录》一卷，其前二十一则与《四库全书》本同，二十二则以下则大异。中华书局编印《丛书集成初编》时，据《顾氏文房小说》本排印，又将《金华丛书》本二十二则后异文附后。今存。

《搜采异闻集》 五卷。全书伪。原题宋永亨撰。

明商维浚刻《稗海》时，收作《搜采异闻录》五卷。清倪灿作《宋史·艺文志补》时，著录亦然。《丛书集成初编》据《稗海》本排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其伪贗时称：此书诸家书目皆不载，今考其文词，皆剽取洪迈《容斋随笔》而颠倒次序。其中“濮安懿王子宗绰”藏书目录一条中，尚未及改去“忠宣公”字；又“妇人呼夫之兄为伯”一条亦未及改去“予顷使金国”字。同时指其作伪原因，盖明世士风浮伪，喜以藏蓄异本以为名高；其不能得古书者，往往贗作以炫俗；其不能自作者，则又往往窜乱旧本题以新名。此即其类也。今存。

《鹤山笔录》 一卷。全书伪。原题宋魏了翁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其贗伪时，认为此书乃书贾剽窃魏了翁《经外杂抄》而伪为之。第一，书末悔余老人跋文与实际情况不符。跋文称：“竹垞自粤游回，抄《鹤山笔录》一卷见示，予意心陈腐满

纸，漫不省也。近因笺注苏诗，试取检阅，则见辨核纪录，皆有真趣，卓乎小说名家。毛氏《津逮》既镌其题跋而不及此，想汲古阁中无此藏本也。”考“悔余老人”为查慎行别号，“竹垞”则不知为何许人，疑为“竹垞”之误。核诸朱彝尊《曝书亭集》无此书跋文，而查慎行补注苏诗亦无一字引此书。且文中“辨核纪录，皆有真趣”二语，于文理亦不能通。第二，陆烜跋文对此书真伪已有所暗示。此书刻载陆烜《奇晋斋丛书》中，陆烜自跋其后云：“按《唐宋丛书》曾刻魏了翁《经外杂抄》二卷，此才及十分之三，大段相类，而互有异同。古人于说部往往历年成书各种，而后并归一部，此当初本也。”察烜之意，殆亦隐觉其伪，而巧为之词。今存。

**《乐庵遗书》** 四卷。疑伪。原题宋李衡撰。其门人龚昱编。

此书大旨提倡心学，以悟为宗。《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疑其伪作。第一，此书来历不明，授受原委不清。书前有明隆庆元年（1567年）沈珠序，序中称此书原本五卷，今定为四卷，旧称《语录》，今改称《遗书》。但沈珠只称初得《语录》一册，并未说明此书从何而来，又说此书随即失去，后复得郡守曹紫峰抄本。所谓初得一本，当即指明天顺七年（1463年）成廷珪所刻者，而卷末天顺三年（1459年）郑文康跋在刻前四年，中亦称仅得抄本，因而此书何人所得？传之何人？均不可详知。第二，书前序言及书中文字，皆不似作者之言。如卷首吴仁杰《序》与吴氏所作《两汉刊误》、《离骚草木疏》、《古周易》诸书序言截然如出二手。又如序中述周必大语曰：“乐庵临行一著，实是难学，禅和子亦须服他。盖寻常说时甚易，腊月三十日直是不能瞞人。此老平生跌荡，到此乃得力，可敬可慕。”此殊不似周必大之语。第三，此书之出，与当时时代有出入之处。龚昱于淳熙年间编成此书，流行于世，此正当朱熹在世之时，朱熹对张九成、陆九渊等人学术之辨析不余遗力，而此书混儒墨而一之，至“轮对上殿敢谓周公亦坐禅”而朱熹对此寂无一语哉？因此，此书无

乃姚江末流影撰此书以助心学之澜？甚至所谓天顺刊本之序跋亦出伪撰。今存。

《木笔杂抄》 二卷。全书伪。原题宋无名氏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其伪贗，称书前有小序，序文称“息轸多年，小有纪录，斋前有木笔一丛，遂以名之”云云。然考其书，皆宋人吴子良《林下偶谈》之文。原书本八卷，此本摘抄二卷，别标新名，又伪撰小序弁于端首，盖奸黠书贾之所为也。今存。

《袖中锦》 一卷。全书伪。原题宋太平老人撰，不著名氏。

全书二十四条，仅千余字，杂抄训诫禁忌规箴之言，如“天下第一”、“京妇美陋”、“老人十拗”、“盗有三畏”之类，《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其书杂抄说部之文，漫无条理，命名亦不雅驯，盖书贾之所依托。今存。

《月下偶谈》 一卷。全书伪。原题宋俞琬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即由俞琬所著《席上腐谈》中摘录数十条，别题此名而成。《补辽金元艺文志》著录有俞琬《席上腐谈》二卷。编印《丛书集成初编》时，此书前说明中道：“《丛书集成初编》所选《宝颜堂秘笈》及《学海类编》、《龙威秘书》皆收有此本，《龙威》本仅数叶，《学海》本名《月下偶谈》，亦有删节，惟《宝颜》本最多，亦最早，故据以排印。”由此亦可知此书即《席上腐谈》之一部分。《席上腐谈》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中列入子部道家类，称此书为作者之“札记杂说”，上卷前数十条为考证名物之语，其词意多肤浅无稽，之后及下卷，则为道家辟谷之术及丹书、黄白之类，《月下偶谈》则为其中之一部分。今存。

《石屏新语》 二卷。全书伪。原题宋戴复古撰。

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证，书乃伪作：戴复古以居石屏山，故自号石屏。书以《石屏新语》为名，当为戴复古亲手编著；但考书中内容，不过是由张询古《五代新说》、陈郁《藏一话腴》二书删

节杂录而成，故当为后人依托其名，抄撮成帙之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古今艺苑谈概》 十二卷。全书伪。原题宋俞文豹撰。

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证，书为伪作：全书多引明代各书，其内容杂收历代典故史实，但无所辩论。即每条下具列书名出处，亦甚疏舛。如“邹忌妻妾”事出《战国策》一书，却注为《十二国春秋》；又于《列子》所载“攫金于市”事后妄增“吏大笑之”四字，凡此不一而足，故当为无知书贾，抄撮说部之书，伪立新名而成。《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蕉窗杂录》 一卷。全书伪。原题宋辛弃疾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证其伪，云该书旧本题曰宋稼轩居士撰。稼轩，辛弃疾号也。故书中凡遇“宋”字，必加“皇”字于上，以表明真为辛弃疾所作。但书中多引明杨慎《丹铅录》、王鏊《震泽长语》、都穆《听雨纪谈》、焦竑《类林》、王世贞《艺苑卮言》之类，其妄殆不足辨。而其中自增数条，如谓“木笔名辛夷，芍药一名辛夷”，称出《山海经》等书，更为无稽之谈。可知此书为妄劣书贾，抄合明人说部之书，诡题此名。《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帝皇龟鉴》 三十四卷。作者伪。原题宋王钦若撰。

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辨其伪，指出：考宋以来史志书目，皆不著录此书。详核其文，即为《册府元龟》一书中《帝王》一部，卷首王钦若《序》，即为原书《总类》。故此书实为好事者伪妄剽窃，新立书名，而托名王钦若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续古今考》 九卷。全书伪。旧题金元好问撰。

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辨，指其讹伪，证据有三：第一，此书于历代书目中皆无著录。元好问著述，存者有《遗山集》、《中州

集》、《续夷坚志》等，佚者有《壬辰杂篇》。此外，诸家书目著录，别无他书，故此书不知所从何来。第二，书中文字句意，粗俗疏舛，如书前永乐四年解缙《续序》，词意凡鄙，不似解缙所为。又书中论《晋书》以十六国为载记，不若《东都事略》以辽、金、夏为附录之言，决非金人之语。第三，书中预为征引，先言后事，每每可见。如屡引王应麟《困学纪闻》。王应麟作《困学纪闻》，事在南宋度宗咸淳（1265—1274年）末年，而元好问卒于理宗宝祐五年（1257年），前后相距至少十余年。又屡引马端临《文献通考》。《文献通考》虽书成于宋末元初，但于元英宗至治二年（1322年）始刊行于世，与元好问卒年又去六十五年。他若引来集之、顾炎武等人语，斯皆明末清初之人。而解《中庸》“屋漏”时引陈祖范之说，且见其《经咫》之中，祖范荐举赐衔，事在乾隆十六年（1751年），可见此书，乃清人所伪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景行录》** 一卷。全书伪。原题元史弼编。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辨此书，指其讹伪：第一，剽窃他人之书。该书录格言百余条，多剽缀宋人林逋《省心录》之语。第二，序词鄙陋。如书前史弼《自序》之文词潦倒可笑。明人瞿佑之《序》，词亦庸劣，皆似出于妄人依托，二人行文，断不至此。第三，序文年代颠错。瞿佑《序》中有言：“宣德戊申侍太师英国公坐，因问经史中警句可资观览而切于修省者，谨写一篇拜献，以供清暇之一顾。”考木讷于成化二年（1466年）作瞿佑《归田诗话序》，确有“太师英国公延为西宾”之语，似与瞿佑《序》合。然瞿佑《自序》作于洪熙元年乙巳（1425年），中称“老与农圃为徒，亦窃归田之号”，又称“辍耕垄上，箕踞桑阴”，故知洪熙时瞿佑已返江南矣，安得三年之后，即宣德三年戊申（1428年）尚作客英国公张辅家哉？可证此书之伪无疑。今存。

**《女红余志》** 二卷。全书伪。原题龙辅撰。

据该书原《序》所称，作者乃武康常阳之妻，然《序》不题年月，故不知为何许人。明人钱希言作《戏瑕》，于卷三中首指其伪，认为此书乃“贗籍”之作，不知何人缔构，要或近世好事者为之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继而辨之，认为该书上下卷皆采掇新艳字句，但皆不著出典，且无一语为诸书所常见，殆如《云仙散录》之类。下卷皆辅所作小诗，亦浅弱不足采录。钱希言称为好事者所依托，则明人已灼知其伪。今存。

《琅嬛记》 三卷。全书伪。原题元伊世珍撰。

《补元史艺文志》及《补辽金元艺文志》均有著录。明人钱希言于《戏瑕》卷三“贗籍”条下，首指其伪，云时人作伪，“浅陋则已极也。《琅嬛记》传是余邑桑民怵（悦）所藏，……要或近时好事者为之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继此辨曰：此书“语皆荒诞猥琐，书首载张华为建安从事，遇仙人引至石室，多奇书。问其地，曰：‘琅嬛福地也’。注‘出《元观手抄》’，其命名之义，盖取乎此。然《元观手抄》竟亦不知为何书，其余所引书名，大抵真伪相杂，盖亦《云仙散录》之类。钱希言《戏瑕》以为明桑怵（悦）所伪托，其必有所据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艺圃搜奇》 十八卷。补阙二卷。全书伪。原题明徐一夔编。

《补元史艺文志》著录此书时，作“陈世隆《艺圃搜奇》二十册，徐一夔汇编”。该书内容，据书前至正戊申（1368年）《自序》称：“钱塘陈子彦高避兵携李，惠子之五车，茂先之三十乘，携与俱来。适余亦栖止是邦，尝得借观。兹编皆古今名人杂著之小者，从无刊板。彦高检有副本，悉以赠余，装成若干册，名曰《艺圃搜奇》。”所收书凡一百零三种。《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其“其中舛谬颠倒不可缕举”，其一，改易人名书名，以售其欺。如改褚少孙之所补《史记》为《史记外编》（其中尚缺《平津侯列传》、《建元以来侯者年表》二篇），改《博异记》为《谷神子》，改江休复《嘉祐杂志》为

《醴泉笔录》，改伪书《物类相感志》为苏轼《格物粗谈》，改《席上腐谈》为俞琬《月下偶谈》，改王明清《挥麈录》为杨万里《诚斋挥麈录》，改晁子一《墨经》为晁说之《墨经》等等。其二，杂抄他书而命以新名。如抄《艺文类聚》、《太平御览》之文而为挚虞《文章流别论》。其三，预为收载。如收刘绩的《霏雪录》，刘绩为元末明初之人，其著《霏雪录》成书于明洪武（1368—1398年）年间，而此书辑于元至正戊申（1368年），即元顺帝之末年，何以预载其书？且所收录的唐人《灌畦暇语》与李东阳（1447—1516年）重编残缺之本一字不易，东阳与此书之辑又远去百年，一夔何以见之。此书之伪，不言而喻。原本有录无书者计十三种，曹寅为之补录，釐为二卷，盖寅亦为奸黠书贾所殆误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多能鄙事》 十二卷。疑伪。原题明刘基撰。

《明史·艺文志·子部·农家类》著录有“刘基《多能鄙事》十二卷”。此书备载饮食、器用、方药、农圃、牧养、阴阳、占卜之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疑其贋伪，指出此书体近琐碎，若小儿四季关、百日关之类，俱见胪列，殊失雅驯。其立名取孔子之言，亦属僭妄，殆托名于刘基也。今存。

《都氏铁网珊瑚》 二十卷。部分伪。原题明都穆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逐卷辨之，指其讹伪。该书前四卷为都穆所作诸书序跋及书画题跋。第五、六卷为都穆所作《寓意编》上、下，《寓意编》在《明史·艺文志三·艺术类》著录为一卷，此处多出一卷。在此书《寓意编》下中，杂入何良俊《书画铭心录》中事，考都穆卒于嘉靖四年（1525年），而何撰《书画铭心录》则在嘉靖三十六年（1557年）。且又收载文征明山水画二轴，一作于嘉靖十四年乙未（1535年），一作于嘉靖三十七年戊午（1558年）。皆在穆卒以后。第七卷内“鹤鹊”条下忽标“《尔雅》”二字。第九卷杂录研铭，皆

采自诸家文集，非其亲见拓本。第十、十一卷，则伪抄本张伦《绍兴内府古器评》。第十二卷以下，则抄汤垕《画鉴》。第十五卷后半以下，则抄赵希鹄《洞天清录》。第十八卷以下，则抄周密《云烟过眼录》。此皆非都穆所自为。故此书“盖奸黠书贾杂裒成编，借穆之名以行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春雨杂述》** 一卷。疑伪。原题明解缙撰。

此书专论作书学诗之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其“自汉晋迄宋元，撮举能书姓名，各记其源流授受。然多从诗话、画谱中抄撮而成，罕逢新文。又逐条标题重复，漫无体例，疑或出于依托也。”今存。

**《蕉窗九录》** 无卷数。全书伪。原题明项元汴撰。

此书分为纸录、墨录、笔录、砚录、书录、帖录、画录、琴录、香录等九录。书前有文彭《序》，中称此书“大半采自吴文定《鉴古汇编》，间有删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辨其伪贗时指出：“元汴字子京，秀水人。家藏书画之富，甲于天下。今鉴赏家所称‘项墨林’者是也。……今考其书，陋略殊甚，彭《序》亦舛鄙不文，二人皆万万不至此。殆稍知字义之书贾，以二人有博雅名，依托之以炫俗也。”今存。（参见本书子部·艺术类）。

**《筠轩清秘录》** 三卷。作者伪。原题明董其昌撰。

此书列目二十有九，皆论玉石、珠宝、碑刻、印张、砚墨、琴剑、铜磁诸古器及书法名画之类。《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其伪贗，称书前有陈继儒《序》，谓“可与项元汴《萝林清课》并称”。今考其书，即张应文所撰《清秘藏》，但析二卷为三卷。盖应文之书近日始有鲍氏知不足斋刊本，附其《子丑真迹目录》后，从前抄本流传不甚显著，书贾以其昌名重，故伪造陈继儒之《序》以炫俗射利耳。今存。

**《飞凫语略》** 一卷。疑伪。明沈德符撰。



此书内容，主论字墨法帖及古器真贋，凡所称举，皆作者平生所闻见者。全书计十八条。《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其伪贋，认为“其中多与所著《敝帚轩剩语》相同，疑即从《剩语》中抄出者。”今核诸二书，“伪画致祸”、“小楷墨刻”等目下内容，皆无二致，《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之言信也。今存。

《**纲常懿范**》 十卷。疑伪。明周是修撰。

《明史·艺文志三·儒家类》著录为“周是修《纲常彝范》十二卷”。此书周是修《自序》称，因闲居家中，感母彭氏教以忠孝大端，因采辑前言往行，分明王、良相、名将、循吏、忠烈、纯孝、女德、友悌、交契、儒宗、才杰、世昌、清隐、联芳、德报、同居十六门，凡一千三百九十六条。欲以培植纲常，垂示后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辨此书，认为：“解缙作是修《墓志铭》，杨士奇作是修《传》，皆称其尝撰是书，与此本合。史称其尝辑古今忠节事为《观感录》，与此不同。或一书而二名欤？……然核其所述，大抵荒陋舛鄙，类村塾野老稍知字义者所为，殊不似是修之笔。殆原书久佚，而其后人贋补之，如张九龄《千秋金鉴录》类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读升庵集**》 二十卷。全书伪。原题明李贽编。

此书哀集杨慎诸书，分类编次。共采杨慎诗文三卷，节录十七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辨其讹伪，指出：此书编辑去取，毫无义例。且“贽为狂纵之禅徒，慎则博洽之文士”，二人学问之道，殊不相同，李贽未必为之编辑。又该书序文浅陋粗劣，大不类李贽文笔。殆明万历间正李贽名盛之时，坊人假李贽之名以射利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疑耀**》 七卷。作者伪。原题明李贽撰。

明王士禛于《古夫于亭杂录》中首指其伪，称“家有《疑耀》一书，凡七卷，乃李贽所著，而其门人张萱所序刻者。余尝疑为萱自

纂而驾名于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继辨之，亦持此见，并改题张萱之名。后编入《丛书集成初编》，伍崇曜作《跋》，又进一步考辨。上述三者辨伪证据：第一，此书思想内容，与李贄其他著作截然不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贄恃才妄诞，敢以邪说诬民，所作《藏书》，至谓‘毋以孔夫子之是非是非我’。其他著作无一非狂妄之词。而是编考证故实，循循有法，虽间倡儒佛归一之说，其言谨而不肆。至云‘儒不必援佛，佛不必援儒’，又云‘经典出六朝人润色，非其本真’，且与贄论相反；断乎不出其手。”第二，书中多处内容表明，作者乃张萱而非李贄。如李贄未尝一官禁近，而张萱却尝为中书舍人，纂《文渊阁书目》，书中常有“校秘阁书”及“修玉牒”等语，所指显然是张萱。李贄未尝仕宦六曹，而书中“奉朝请”条下“余今年五十矣，始为尚书郎”之语，正为张萱官户部时语。“风流罪过”条下又有“余居京师，止是乞俸写书”之语，亦属张萱。又如李贄籍福建晋江，而张萱籍广东惠州，书中“兰香”条下云“……不知此薰香法在宋已有之，自吾广始”，“苏东坡寓惠”条下云“东坡寓吾惠最久”，“文天祥考”条下云“随丞相守余惠州，而以城降元者”，“喷嚏”条下云“今岭外人喷嚏，亦或呼曰大吉利市”等等，皆广东人之语，与张萱之乡贯正合，福建晋江之李贄，无由妄作此语。因而此书确出于张萱而不谬。盖明万历间李贄之名最盛，张萱作书，托之以行。此外，此书多由记忆而成，如文彦博伪帖，不知为宋王明清《玉照新志》所载石苍舒事，《翡翠屑金》不知为欧阳修《归田录》语，又谓沈约“还家问乡里，讵堪持作夫”二语为白居易诗，凡此疏谬，皆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指出。今存。

《诸子汇函》 二十六卷。作者伪。原题明归有光编。

此丛书收书九十三种。《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其讹伪之处，认为“是编以自周至明子书每人采录数条，多有非本子书而摘录他书

数语称以子书者。且改易名目，诡怪不经：如屈原谓之《玉虚子》，宋玉谓之《鹿溪子》，江乙谓之《器器子》，鲁仲连谓之《三柱子》，淳于髡谓之《波弄子》，孔求谓之《子家子》，孟谈谓之《岁寒子》，顿弱谓之《首山子》，甘罗谓之《潼山子》，貌辨谓之《云幌子》，陆贾谓之《云阳子》，贾谊谓之《金门子》，董仲舒谓之《桂岩子》，韩婴谓之《封龙子》，东方朔谓之《吉云子》，刘向谓之《青藜子》，崔寔谓之《崆峒子》，桓谭谓之《荆山子》，王充谓之《委宛子》，黄宪谓之《慎阳子》，仲长统谓之《黄山子》，王符谓之《回中子》，桓宽谓之《贞山子》，曹植谓之《镜机子》，束皙谓之《白云子》，嵇康谓之《灵源子》，刘勰谓之《云门子》，陆机谓之《于山子》，刘昼谓之《石匏子》，李翱谓之《协律子》，罗隐谓之《灵孛子》，石介谓之《长春子》，皆荒唐鄙诞，莫可究诘，有光亦何至于是也。”今存。

《天池秘集》 十二卷。作者伪。原题明徐渭编，武林孙一观校。

此书前六卷为总集：“韵萃”为诸体诗，“调隼”为词，“籁叶”为乐府歌行，“丽华”为赋，“笔华”为杂文，“志林”为传。后六卷为小说：“谈芬”为清言，“旷述”为杂事，“谐史”为诙谐语，“别纪”为志怪，“致品”下复分良辰、美景、赏心、乐事四小目，“清则”下复分花典、香禅、茗谈、觞政四小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此皆明季山人强作雅态之语，又体例驳杂，标目诡异。且指出，此书中所收叶向高（1559—1627年）、陈继儒（1558—1639年）等人，均在徐渭（1521—1593年）之后，徐渭安得见其诗文？盖此书即孙一观所辑，而伪托名于徐渭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再广历子品粹》 十二卷。疑伪。原题明汤宾尹编。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辨其讹伪：第一，考《明史·艺文志》及《江南通志》，皆无此书书名。第二，书名参错无绪，书前汤宾尹《自序》称“双峰堂余君侵正《历子》行矣，爰授以《广历子》”云

云，而书卷端则称为《再广历子》，中缝又称《续广历子》，不知何者是正。第三，书中所列二十四家子书，又多杜撰名目，如《六韬》谓之《尚父子》，《诗外传》谓之《韩诗子》，《潜夫论》谓之《王符子》，《忠经》谓之《马融子》，刘昼《新论》谓之《孔昭子》，《论衡》谓之《王充子》，前后《出师表》谓之《孔明子》，陆贽《奏议》谓之《陆宣子》，《骆宾王集》谓之《宾王子》等等，殆于一字不通。汤宾尹虽仅工时文，原非读书稽古之士，但也不至荒谬如此。恐他人托名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广百川学海》 十集。作者伪。明冯可宾编。

此书辑有南朝、唐、宋、元、明人杂著一百三十二种，以十天干为名分为十集，其中明人著述约占十之八九。因其编纂宗旨，是于正续《百川学海》之外，选取说部各书以增广之，故名《广百川学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核此书之所收载，“皆正续《说郛》所有，版本亦同。盖奸巧书贾于《说郛》印版中抽取此一百三十种，别刊序文目录，改题此名，托言出于可宾也。”今存。

《眉公十集》 四卷。部分伪。原题明陈继儒撰。

此书虽名为十集，实收书十一种，即：《读书镜》、《狂夫之言》、《续狂夫之言》、《安得长者言》、《笔记》、《书蕉》、《香案牍》、《读书十六观》、《群碎录》、《岩栖幽事》、《槐谈》。每书简端，均缀以点评之语。除《读书十六观》以外，余十种皆为陈继儒《宝颜堂秘笈》所收。《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辨此书，认为“其评每卷分属一人，而相其词气，实出一手。刊版亦粗恶无比。盖继儒名盛一时，坊贾于《秘笈》中摘出翻刻，又妄加批点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溪堂丽宿集》 无卷数。全书伪。不著撰人名氏。

此书内容按其顺序，分别为：《昭明遗事》，实撮取《南史》、《梁书》数条；《程氏家训》，乃宋程若庸所纂；《圣传要旨》，题宋本

心、岷麓二先生著，嗣孙辅之望集；《文会燕语》，题束正铎；《巴山夜雨》，题戚璞；《林下常谈》，题孔严化；《山村杂言》，题齐趣庄；《渔艇野说》，题武惠孙；《林泉村语》，题孟德厚；《莲幕夜谈》，不题撰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不著撰人名氏，亦不著时代，无序跋，无目录，其名亦不甚可解。……庞杂冗琐，茫无端绪，盖庸陋书贾抄合说部，伪立名目以售欺。”今存。

《翰苑丛抄》 十四卷。全书伪。不著撰人名氏。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取左圭《百川学海》所载诸书，删其书名、卷数与撰人，颠倒次序，连缀抄为一编。伪书之最拙者也。”此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资麈新闻》 七卷。疑伪。原题清魏裔介撰。

考全书乃抄撮杂说而成。卷一为鬼神类，皆记幽冥因果，还魂托生之事；卷二为阴阳类，皆方术家之言，云出《神枢经》、《洞元经》、《人元秘枢经》等；卷三为词赋类，皆杂抄优伶戏文小曲；卷四为韵学类，全抄顾炎武《唐宋韵谱》旧文；卷五未标门类，其下子目，一为“南中遗事”，记福王时轶闻，一为“都门三子传”，乃王崇简所作；卷六为盗贼类，记李自成始末；卷七为方域类，前为琉球图，后全录张学礼《使琉球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陋劣，疑为他人伪作而托名于魏裔介。第一，全书体例猥杂，谬陋百出。如卷一末附冒襄镌经灵验四则，其中“先大夫”字乃襄自称其父，但行文中却空一字书之，裔介未必如此昏聩。卷五“南中遗事”下记黄道周用兵，必系其双手以防肆掠，殆非实事。卷六颇称杨嗣昌之功，而以蔡懋德与李建泰同称，皆斥为庸鄙，亦非公论。且全书多抄袭他人之作，与魏裔介他书如出二手。第二，魏裔介乃文人学士，以讲学为事，而此书中推尊释道二家，如恐不及。如卷一记事，遇佛仙名号，必跳行出格以书，此亦与魏裔介平生言行如出两人。据此，此书疑或妄人所为而托名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子部·杂家类》存目。

《学仕要箴》 五卷。作者疑伪。原题清张圻编。

全书内容分为十类，即：存心、省身、型家、处物、养蒙、举业、居官、临民、仕宦、慎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道：“卷首徐元文《序》谓：‘莘田侍御始集《仕学格言》，圻续为纂辑。’……首标蒋伊鉴定，伊即《序》所称莘田侍御。是此书实伊所作，而圻稍增益之。其标曰鉴定者，盖让其名于圻耳。”此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存目。

《学海类编》 部分伪。曹溶辑。门人陶越增订。

此丛书选辑唐宋至清初诸书零篇散佚计四百三十一一种，分四类：经翼汇集历代经注，史参多取稗史野乘，子类选载宋明理学著作，集类选取文集之余杂著述，其下又分行诣、事功、文词、纪述、考据、艺能、保摄、游览八子目。此书选录之旨，依原书卷首之言称：二氏之书，专说玄虚及成仙作佛之书不录；秽褻谑詈及一切游戏之书不录；不全之书不录；诗不系事者不录；杂抄旧著成编，不出自手笔者不录；《汉魏丛书》、《津逮秘书》及《说海》、《谈丛》等书所载者不录；部帙浩繁者不录；近日新刻之书及旧版流传尚多者不录；明末说部书不录；茶经酒谱诸书不录。然《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却以为：此书真本仅十之一，伪本乃十之九。或改头换面，别立书名；或移甲为乙，伪题作者。颠倒谬妄，不可殫述。以徐乾学《教习堂条约》、项维贞《燕台笔录》二书考之，一成于溶卒之年，一成于溶卒之后，溶安得采入斯集？或无赖书贾，以溶家富图籍，遂托名于溶欤？但今人刘尚恒不以为然，刘氏于所著《古籍丛书概说》中指出：此书原收二百二十种，选录原则严格，芝园居士《学海类编序》称“是编皆本末完帙，选择精严，无滥收者，亦可谓富而美矣”，确为中肯之言。后陶越增订，始增至四百余种，《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言，当指后增订之本，非溶之过也。此书虽间杂伪贗，但仍有许多

重要资料，如王士性《豫志》与《黔志》、陶晋英《楚书》、蔡絛《铁围山丛谈》、莫休符《桂林风土记》等书所记，均为作者仕宦一地或实地考察后的亲身经历，所载录之山川物产、社会生活、风土民情、掌故传说、轶闻逸事、名胜古迹等，均为历史研究所必资之材。今存。

## （十）小说家类

《燕丹子》三卷。作者伪。时代伪。

最早见于《隋书·经籍志》著录，一卷，不著撰人姓名，注：“丹，燕王喜太子。”但《旧唐书·经籍志》作三卷，题燕太子丹撰。其原因当是望文生义，并没有见过原书，以为《燕丹子》也和《老子》、《庄子》、《韩非子》等书一样，属一家之言。

关于《燕丹子》的成书年代，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清代孙星衍《燕丹子·叙》中说：“其书长于故事，娴于词令，审是先秦古书。”认为是汉以前的作品。《文献通考·经籍考》引《周氏涉笔》的话说：“《燕丹子》三篇，与《史记》所载皆相合，似是《史记》事本也。”即认为它是秦汉之间的一部古书。明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卷三十二《四部正讹》（下）则有不同的观点：“其文彩诚足有观，而词气颇与东京类，盖汉末文士因太史《庆卿传》增益怪诞为此书。正如《越绝》等编，掇拾前人遗帙，而托于子胥、子贡云尔。”认为是汉末文士所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基本上承袭了胡应麟的说法，认为其书在唐以前，而出于应劭、王充之后。罗根泽以南朝梁庾仲

容《子抄》载有《燕丹子》三卷为据，断为成书于萧齐之世。比较合理的推测应是，《燕丹子》经过了一个较长时期的酝酿、创作过程，大约至东汉末年成书定稿。

这部小说以历史材料“荆轲刺秦王”的故事为基础，描叙了燕太子丹受质于秦，遭到种种侮辱，历经艰辛终于返回燕国，回国后处心积虑，物色刺客复仇，选中的刺客是荆轲。太子丹对荆轲礼遇很深，荆轲也知恩欲报，但行刺秦王未果，功亏一篑。作品歌颂了荆轲等侠客愿为知己者死的献身精神，表现了太子丹礼贤下士、急于复仇的性格特征。小说篇幅较长，结构完整，在小说发展的初期，是颇为罕见、难得的。但作为汉代小说来说，并不具有典型性，它深受史书传记文学的影响，与一般“丛残小语”不同，或可视为历史演义小说的先驱。

该书传本极少，《四库全书》从《永乐大典》中辑出，列入小说家存目，孙星衍从纪昀处传得抄本，先后刻入《岱南阁丛书》、《问经堂丛书》、《平津馆丛书》。中华书局1985年有程毅中点校的《燕丹子》三卷。

**《神异经》** 一卷。作者伪。旧题汉东方朔撰。

东方朔（前154—前93年），西汉厌次（今山东惠民）人，字曼倩。因为善于辞令，喜好诙谐滑稽，所以成了后人借名伪托著述的理想人物。《汉书》本传《赞》中说：“朔之诙谐逢占射复，其事浮浅，行于众庶，童儿牧竖，莫不眩耀。而后世好事者因取奇言怪语，附著之朔，故详录焉。”唐颜师古注云：“言此传所以详录朔之辞语者，为俗人多以奇异妄附于朔故耳。欲明传所不记者皆非其实也。”此处所言著录的作品即是《答客难》等十余种，而《神异经》并不在内，可见作伪是十分明显的。胡应麟《四部正讹》说：“《神异经》、《十洲记》俱题东方朔撰，悉假托也。其事实诡诞亡论，即西汉人文章有此类乎？《汉志》有东方朔二十篇，列杂家，今不传，而



二书传。甚矣，世好奇者众也。”胡应麟这里从文辞和篇目上证实了《神异经》属于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词华缛丽，格近齐梁，当由六朝文士影撰而成。”这种意见颇具代表性，得到多数人的赞同。但《左传》文公十八年，有东汉末年服虔注文，已引《神异经》，则初步可定《神异经》为汉人作品。《神异经》有张华注，亦伪。今本《神异经》注文有窜入正文者，明人朱谋玮《神异经辑校》多有指正，可以参看。

《神异经》的内容，多记灵异之物和成仙故事，文字简朴流畅，不似《十洲记》、《洞冥记》浅薄。全书一共九篇，分东荒经、西荒经、南荒经、北荒经、中荒经、东南荒经、西南荒经、东北荒经及西北荒经，总计六十一则。《神异经》在写作上摹仿《山海经》的痕迹较重，重在记述异人奇物，对山川地理则记载简略。其中也有些讽刺、嘲讽之文，所记奇人异物，不少出自《山海经》，但有的却能加以丰富和发展、创造和变化。如在《山海经》西王母形象的基础上，创造了东王公的形象，女仙男神，颇有配偶意味。许多篇目既带神话色彩，想象奇特丰富，又能影射现实，抨击世风，具有积极的社会意义。不少题材、内容采自民间，文思古朴流畅，绝无佛家影响，体现了儒家的道德评价，可谓是一部文人创作、加工的杰出的志怪小说集。

《神异经》今本一卷，同《隋书·经籍志》地理类、《日本国见在书目》土地家、《文献通考》小说家、《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小说家著录；《旧唐书·经籍志》地理类、《新唐书·艺文志》道家类、《崇文总目》地理类、《中兴书目》小说家、《宋史·艺文志》小说家、《通志》传记冥异类和地理方物类俱析为二卷。今天流行的版本，有明何允中《广汉魏丛书》本、清陶珽《说郛》本、王谟《增订汉魏丛书》本、马俊良《龙威秘书》本、民国王文濡《说库》本、扫叶山房《百子全书》本等，皆为五十八则，为诸书之最完备者。明程

荣《汉魏丛书》本、闕名《五朝小说》本才四十则，《四库全书》所采本为四十七条。

《海内十洲记》 一卷。或题《十洲记》、《十洲三岛记》、《十洲三岛》、《海内十洲三岛记》、《十洲仙记》等等。作者伪。旧题汉东方朔撰。

伪托者大约是东汉六朝的方士，因东方朔长于文辞，又喜诙谐，是伪托著述的理想人物。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说：“班固《赞》言：‘朔之诙谐，逢占射覆，其事浮浅，童儿牧竖，莫不眩耀，而后好事者，因取奇言怪语附著之朔。’岂此书之类乎？”陈振孙、胡应麟亦证其伪，见本书《神异经》条。《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更指出了书中不少地方存在讹误：“其言或称臣朔，似对君之词，或称武帝，又似追记之文。又盛称武帝不能尽朔之术，故不得长生，则似道家夸大之语，大抵恍惚支离，不可究诘。考刘向所录朔书无此书名。书中载武帝幸华林园射虎事，案《文选》应贞晋武帝《华林园集诗》李善注引《洛阳图经》曰：‘华林园在城内东北隅，魏明帝起名芳林园，齐王芳改为华林’，武帝时安有是号？盖六朝词人所依托。观其引卫叔卿事，知出《神仙后传》，后引《五岳真形图》事，知出《汉武内传》后也。然自《隋志》已著于录，李善注张衡《南都赋》、宋玉《风赋》、鲍照《舞鹤赋》、张衡《思玄赋》、曹植《洛神赋》、郭璞《游仙传》第一首、第七首、江淹《拟郭璞游仙诗》、夏侯玄《东方朔画赞》、陆倕《新刻漏铭》并引其文为证，足见其词条丰蔚，有助文章。”这里从叙述体例、著录情况、地理历史沿革以及援引他书情况等几个方面详细证实了属伪托之书，是可信的。

《海内十洲记》的内容为：汉武帝闻西王母说八方巨海之中有祖洲、瀛洲、玄洲、炎洲、长洲、元洲、流洲、生洲、凤麟洲、聚窟洲，遂向东方朔询问其所在及所有之物名，东方朔就详细地向武帝介绍了十洲及沧海岛、方丈山、蓬莱山、昆仑山之所在物产、神仙。

该书模仿《山海经》、《神异经》，属地理博物类作品，却重在记仙家故事，一味称道仙家，文字缛丽，铺饰颇多，想象恣肆，飘逸奇特，不似《山海经》、《神异经》那样文字简洁。叙事上章法较严谨，十洲三岛娓娓道来，每洲的故事，均是一个独立的整体，次序井然。但本书多写神仙方家之事，荒诞不经，充满迷信，无多少社会意义，内容也不甚新鲜，缺少应有的情致，难望《神异经》、《洞冥记》之项背。

该书有《宝颜堂秘笈》本、《说郛》本、《五朝小说》本、《古今说部丛书》本。

《洞冥记》 又称《汉武洞冥记》、《汉武帝别国洞冥记》、《别国洞冥记》等。《隋书·经籍志》著录一卷，题汉郭宪撰，《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并作四卷，亦题郭宪撰。作者伪。

按郭宪字子横，汝南宋（今安徽太和县北）人。新莽朝不仕，隐于海滨。光武拜为博士，后迁光禄勋。为人刚直，时有“关东觥觥郭子横”语。《后汉书·方术传》载：“郭宪……从驾南郊。宪在位，忽回向东北，含酒三灑。执法奏为不敬，诏问其故，宪对曰：‘齐国失火，故以此厌之。’后齐果上火灾，与郊日同。”这里说郭宪事降入方术，其实郭宪并非方士，此言无多少根据，故更不大可能作《洞冥记》。明人胡应麟《四部正讹》认为是六朝人所作，说：“题郭宪子横，亦恐贗也。宪事世祖，以直谏闻，忍描饰汉武、东方事以道后世人君之欲！且子横生西京末，其文字未应遽尔。”这推测是有道理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遵是说，从题材内容和文字形式两方面判定不是郭宪所作，而是六朝人伪托：“所载皆怪诞不根之谈，未必真出宪手。又词句缛艳，亦迥异东京，或六朝人依托为之。”这些话是可信的。余嘉锡在《四库提要辨证》中进一步考订是六朝梁元帝所撰，可聊作一说。

《洞冥记》主要写汉武帝求仙的故事，围绕武帝求仙这一中心，

杂记各种轶闻、仙丹灵药、奇花异木、珍禽怪兽，所以该书是一部志怪小说。书中所记载的多是远国遐方的稀奇事物，是汉武帝时西域诸国及物产的传说介绍。《洞冥记·序》言此书的内容与特点是：“况汉武帝明隽特异之主，东方朔因滑稽浮诞以匡谏，洞心于道教，使冥迹之奥，昭然显著。”所谓“洞冥”，即通过求仙得道，可以洞见幽暗、深远的生命之理。书中所记内容与汉武帝密切相关，与《十洲记》一样，仍托言东方朔来宣扬方术。所载内容虽然怪诞不经，但为它书所未载，有的故事颇为新奇动人，反映出当时人的心理。少数篇目有讽谏功能和现实意义。该书在写作方法上借鉴了《山海经》、《十洲记》等志怪书漫记地理博物的方式，同时又吸取了《汉武故事》等书运用史传的笔法，记载较为平实，描写比较细致具体，文字绮丽，讲究铺饰。清人谭献《复堂日记》卷五评价它是“辞藻丰缛，有助文章”。对以后的志怪与传奇小说有一定影响。

该书存见于《说库》本、《说郛》本、《五朝小说》本。

**《杂事秘辛》** 又作《汉杂事秘辛》，一卷。作者、时代伪。旧题汉佚名氏撰。

作品有明人杨慎的题辞，言得于安宁州土知州万氏，前有义乌王子充印。现一般认为系杨慎所作。杨慎（1488—1559年），字用修，号升庵，新都（今四川新都）人，正德进士，官至翰林学士，明代著名文学家。说属杨慎伪托，主要理由有二，一是该书所托内容有的不符当时历史事实。如书中写女莹“足长八寸，跽跗丰妍，底平指敛，约缣迫袜，收束微如禁中，久中不得音响”。这里写了女莹缠足一事，明人沈德符《野获编》卷二十三中据此认为属杨慎伪撰：“近日刻《杂事秘辛》，纪后汉选阅梁冀妹事，因中有约束如禁中一语，遂以始于东汉。不知此书本杨用修伪撰，托名王忠文得之士酋家者。杨不过一时游戏，后人信书太真，为所惑耳。”近代梁启超《古书真伪及其年代》中说得更其明白：“杨老先生文章很好，手脚

有点不干净，喜欢造假。据他说由一处旧书摊中得来，内容讲东汉时梁冀家事。……杨老先生自掩笔墨，假托为汉人作品。……其中有讲缠脚的地方，本是作者自不检点留下来的破绽。明时缠脚因而想到汉人缠脚，若相信这部书是汉人作品，因而断定缠脚起自汉朝，不起自五代，岂非笑话？”二是从文辞、体式上亦可证实。《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其文淫艳，亦类传奇，汉人无是体裁也。”所论当是。汉人小说虽擅铺张，但一般无淫辞艳语，像《杂事秘辛》这样的体式风格，在当时是没有的。

《杂事秘辛》主要记叙汉桓帝刘志懿献梁皇后被选及册立的故事。故事比较完整，其中写吴妯至皇后住处审视一段，颇具小说笔墨，描绘细腻，亦带自然主义色彩，具有明代秽褻文学的特征。清人《越縵堂读书记·杂事秘辛》认为吴妯审视一段，“导媒宣淫，莫此为甚，聪俊子弟尤不宜观，刻丛书者往往收之，殊害风教。”写册立则流于平铺直叙，由皇帝的诏书和梁冀的答辞组成，显得不够生动。结构也比较松散，人物表现不够突出，但所写内容暴露了统治者的荒淫无耻的生活，有一定的现实批判意义。

该书有《秘册汇函》本、《津逮秘书》本、《说郛》本、《五朝小说》本。

**《搜神记》** 又名《搜神录》、《搜神异记》、《搜神传记》。三十卷。后人缀集。旧题晋干宝撰。

干宝，生卒年不详，字令升，新蔡（今河南新蔡县）人。少年时即勤学博闻，晋元帝时以著作郎身份兼领国史，因功封关侯。后因家贫，求补山阴令，后迁始安太守。王导请为司徒右长史，迁散骑常侍。著《晋纪》二十卷，时称“良史”。又著《春秋左氏义外传》，注《周易》、《周官》数十篇，有杂文集。干宝为何编撰《搜神记》，据《晋书·干宝传》称：他有感于父妾死后，十余年能起而复生，与宝兄死时“经日不冷，后遂悟”二事，打动了心，“遂撰集古

今神祇灵异人物变化，名为《搜神记》。”这当然属于传说，并非实事，不足为信。干宝编书的真正原因，是他对志怪故事的喜爱和受当时世风的影响。干宝认为，《搜神记》的内容不外是“古今怪异非常之事”，（《进搜神记表》）它“足以发明神道之不诬也”。（《搜神记序》）

《搜神记》原书三十卷，《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入史部杂传类，《新唐书·艺文志》改入子部小说家类。干宝原书传至宋代已经散佚，今天所见的二十卷本，据考证，是明人胡应麟所辑。胡应麟《甲乙剩言》说：“姚叔祥见余家藏书目中，有干宝《搜神记》，大骇曰：‘果有此书乎？’余应之曰：‘此不过从《法苑》、《御览》、《艺文》、《初学》、《书抄》诸书中余录出耳，岂从金函石匮幽岩土窟得耶？’大抵后出异书，皆此类也。”共收有四百六十四条。胡应麟见闻广博，学问精深，又很懂得编辑的方法与技巧，辑本的多数条目大抵出于干宝原书，但胡氏抄撮时亦有阙遗和滥收他书的情况。所以鲁迅在《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中认为《搜神记》是“一部半真半假的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上说：“然其书叙事多古雅，而书中诸论亦非六朝人不能作，与他伪书不同。疑其即诸书所引，缀合残文，傅以他说，亦与《博物志》、《述异记》等，但辑二书者耳目隘陋，故罅漏百出；辑此书者，则多见古籍，颇明体例，故其文斐然可观，非细核之不能辨耳。”由此可见，该书称作伪书，情况是比较特殊、复杂的。今人汪绍楹校注本尚辑有佚文三十四条。

《搜神记》是一部内容丰富、杂丛各种书籍、传闻的志怪小说集。它的材料来源，大致有三个方面，一是“承于前载”，约有近半条目见于干宝以前的志怪书和其他书籍。二是“广收遗逸”，即广泛搜集那些在民间流传的各种传说故事和遗闻异况。三是采访收采近世之事，以魏晋志怪为主。《搜神记》的内容大致可分为四类：一是颂赞神仙、方士的各种幻术和异术。如画符念咒、隐身变形、驱鬼逐妖、

呼风唤雨等，左慈、于吉、管辂、介琰等人都有奇异的方术。二是记载神灵感应和怪物变化之事，如人鬼相通、人神相合以及灵物、物怪种种形性变化，马生角、狗生角、人生角、猪生人、马生人、狗能言、男女互变、马化狐、狐化人等等。三是精怪、妖魅的故事。四是神话传说、历史故事。总之，《搜神记》肯定“鬼神皆实有”，鼓吹寿夭福祸皆由天定，宣扬善恶因果报应、称颂愚孝等思想观念，具有浓厚的封建迷信和宗教色彩，有大量的封建糟粕。《搜神记》有价值的是那些古代神话、民间传说和历史轶事，故事有的已非鬼神怪异，具有强烈的现实色彩和人民性，这是《搜神记》的精华，富有积极的思想意义和认识作用。有反抗强暴和迫害的，如《干将莫邪》、《韩凭妻》、《东海孝妇》、《丁姑祠》等；有向往美好生活的，如《董永》、《阳伯雍》、《园客》等；也有争取婚姻爱情自由的，如《紫玉》、《王道平》、《河间郡男女》、《天上玉女》等；也有的是反对迷信鬼怪的故事，如《李寄》、《张助砍树》、《安阳亭书生》等。

《搜神记》是魏晋志怪小说的集大成者，为南北朝志怪小说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在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志怪小说中占据着非常重要的地位。有的作品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平，情节丰富曲折，结构完整，注意运用对话和细节描写来刻画人物性格。这些艺术特点在唐传奇中得到了继承和发展，对宋元话本和明清长篇小说也有深刻的影响。历代小说家不断采取其中的故事作为创作蓝本，并吸收了其中的艺术营养，如唐传奇《柳毅传》、变文《韩朋赋》、宋元平话《生死交范张鸡黍》、《三国演义》中于吉和左慈的故事、《聊斋志异》中的“种梨”等等，均取材于此，由此可见《搜神记》在文学史上的重要地位和影响。

《搜神记》今传本二十卷，有《秘册汇函》本、《津逮秘书》本、《学津讨原》本、《子书百家》本、《丛书集成初编》本，1931年商务排印胡怀琛标点本，1957年商务重印本，1979年中华书局《古小说

丛刊》汪绍楹校注本。亦题名为《搜神记》的，一有《稗海》八卷本，此系据北魏县永《搜神论》残卷增补而成；一有敦煌石室遗书本，题唐勾道兴撰，一卷。此二种《搜神记》，与干宝书无关，也可看作是《搜神记》的续书。

**《搜神后记》** 又名《续搜神记》。作者伪。旧题东晋陶潜撰。

一般都认为，陶潜是东晋著名的文学家，也是有名的隐士，曾写过“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一类意境幽远、心性旷达的诗。他也有过“晨兴理荒秽，戴月荷锄归”的生活经历。对社会现实、人情物理比较熟悉，当不会拳拳于鬼神，写一些怪诞不经的故事，所以疑为他人伪托。对此，明代沈士龙在《搜神后记·跋》中说：“其为伪托，固不待辨。”但又言“文词古雅，非唐以后人所能。”清人周中孚在《郑堂读书记》中从写作年代的出入情况证明其是伪作：“然渊明亦非撰是书者。书中载有宋元嘉十四年、十六年事，是时渊明已卒十余年矣。况《宋书》本传称其所著文章，皆题其年月，义熙以前，则书晋氏年号，自永初以来，唯云甲子而已。其于文章如此，则于此记亦当如是，而竟不然，其作伪之明证也。惟其所记，词致雅饬，体例严整，实非抄撮补缀而成，当由隋以前人所托。”可见本书之为贗撰嫁名，其来甚久。到底为何人何时所撰，还待进一步考证。

《搜神后记》是继《搜神记》而作的续书。二者在题材内容上与文字表现上有相一致的地方。《搜神后记》也是一部“侈谈鬼神”的志怪小说，内容荒诞、怪异，或写草木狗狐，或写蛟蛇成妖，或写鬼怪害人。作为志怪小说，它也有自己的特色。今本《搜神后记》一百一十六条，大都是当时流传的优美故事，其内容大概可分六类：第一类是神仙洞窟异境的传说，如《桃花源》、《韶舞》、《袁相根须》、《穴中人世》等；第二类是山川风物的传说，如《贞女峡》、《舒姑泉》、《机山岩》等；第三类是人神鬼怪的爱情故事，如《白女素



水》、《徐玄方女》、《李仲文女》、《张姑子》等；第四类是神灵精怪的故事，如《阿香》、《虹丈夫》、《伯裘》等；第五类是写不怕鬼的故事，如《白布裤鬼》、《怆小儿》、《腹中鬼》、《斫雷公》等；第六类是有关佛教的故事，如《佛图澄》、《比丘尼》、《竺昙》等。

《搜神后记》语言清丽俊雅，成就不在《搜神记》以下。所记故事一般比较完整，叙述清楚，且能突出重点。有的写得非常精采，情节迂回曲折，描写细腻形象，为后来的唐传奇的产生奠定了艺术上的基础。当然，《搜神后记》写的是鬼物奇怪之事，不免杂有许多虚诞、怪妄之说，有些属于封建糟粕，在阅读时不可不加以批判。

该书存，有明万历胡震亨辑的《秘册汇函》本，今有中华书局汪绍楹的校注本。

《博物志》 十卷。疑原本散失，今本为后人缀辑复成。旧题晋张华撰。

张华（232—300年），魏晋之际著名的文学家、政治家，字茂先，范阳方城（今河北涿县）人，魏末曾任太常博士，佐著作郎。入晋后任度支尚书，因平吴有功，封武县侯。惠帝时任太子少傅、中书监，官至司空，进封壮武郡公，后被赵王伦所杀。《晋书》本传说他幼年为人牧羊，但“学业优博”、“图纬方伎之书，莫不详览”。这与他写《博物志》或托他之名缀纂《博物志》很有关系。

关于张华撰《博物志》，据东晋王嘉《拾遗记》记载：张华素喜研究“秘异图纬之部”，采集各种遗闻轶事、民间传说、地理方物，写作《博物志》四百卷，进献给晋武帝，武帝认为这是一部百科全书式的书，但“记事采言，亦多浮妄”，于是令其“芟截浮疑”，删成十卷。后人对此记载颇为怀疑。明人胡应麟《九流绪论》中说：“（张）华博洽冠古今，此书所载疏略浅猥，亡复伦次，疑后世类书中录出者。……盖《隋志》乃武帝所删本，至宋不无脱落，后人又从《广记》录出，虽十卷实二三存，并非隋世之书，故益寥寥耳。”

这段话的意思是说，张华原本十卷至宋代已散失，明时的传本是后人从《太平广记》等书中抄录出来的，虽也是十卷，但只有少部分是原作里的，大部分则是后人缀入的。清代姚际恒对张华作《博物志》四百卷武帝删为十卷这事根本不相信，他在《古今伪书考》中说：“唐殷文奎为注曰：‘张华读三十车书，作《博物志》四百卷。武帝以为繁，止作十卷。’案此书浅猥无足观，决非华作；殷之作云，正以饰是书之陋耳。魏晋间人何尝有著书四百卷者？且从中选得十卷，不知当若何佳，今乃尔耶！”这话认为魏晋时代人没有作过四百卷书的，即使张华作成四百卷，武帝又令删作十卷，则当是十分精采的一部著作，然而现在看来并非如此，反倒显得“浅猥”，可见不是张华这样的大手笔所作。这种质疑和驳诘是有道理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博物志》的杂掇作成有比较详细的考证，说：“或原书散佚，好事者掇取诸书所引《博物志》，而杂采他人小说以足之，故证以《艺文类聚》、《太平御览》所引，亦往往相符。其余为他书所未引者，则大抵剽掇《大戴礼》、《春秋繁露》、《孔子家语》、《本草经》、《山海经》、《拾遗记》、《搜神记》、《异苑》、《西京杂记》、《汉武内传》、《列子》诸书，短钉成帙，不尽华之原文也。”鲁迅《中国小说史略》也称该书是“刺取故书”。由此可以断定，今天所见的《博物志》一书是经后人缀集而成，已非张华原作面目了。

《博物志》通行本分三十八类，其内容丰富，但也显得比较芜杂。有山川地理知识的介绍，也有历史人物的传说，有奇异的草木虫鱼及飞禽走兽的描述，也有怪诞不经的神仙方术故事的记载，其中还有不少古代神话资料。它真正体现了“博物”的特点。若以小说而论，《浮槎》、《千日酒》、《猴獾》等比较有代表性，故事情节完整，充满奇趣。《博物志》作为地理博物志怪小说，颇受《山海经》的影响，在志怪小说中独具特点，形成文言小说的一个流派，对后世有较大的影响。但整个小说缺乏剪裁编辑的艺术，次第繁乱，记叙

芜杂琐细，有些内容价值也不大。

该书有明叶氏刊本、《四库备要》本、《子书百家》本。今又有1980年中华书局《古小说丛刊》范宁校注本。

《续博物志》 十卷。作者时代伪。旧题晋李石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此考之甚确，说：“旧本题晋李石撰，然第二卷称今上于前朝作镇睢阳，洎开国号大宋，是宋太祖时人矣。而又称曾公亮得龙之脊，王安石得龙之睛，全摭陆佃《埤雅》之说，又引《子华子》，陈正敏《遁斋闲览》、曾慥《集仙传》，均南、北宋间之书，则并非北宋初人。别本末有其门人迪公郎眉山簿黄宗泰跋，称为方舟先生。方舟为宋李石之号，所作《诗如例》，已著录经部中，则称晋李石，误也。”这段话说明得很清楚，《续博物志》这部书提到曾公亮、王安石等人，属宋时名人，而且，这书采摭的一些书籍，亦为宋人著作。可见这部作品作于宋以后无疑。余嘉锡《四库提要辩证》引用前人资料作了进一步的论断和补充：“此书诸家刻本，有题为晋人者，有题为唐人者，明徐爌《笔精》卷六云：‘张华著《博物志》，而有《续博物志》者，宋李石也。近年会稽商氏所梓《稗海》编为唐人李石者，误也。志中言太平兴国陈抟、林逋、魏野及《研谱》、《遁斋闲览》诸书，则宋人无疑矣。焦太史《国史经籍志》亦编作唐人，皆误。书末有门人迪功郎黄公泰跋。迪功郎，宋秩也，唐无此秩。此又一证。’所考虽不如《提要》之详，亦足以互相发明。”这里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意见的基础上，又补充了“迪功郎”这秩号只为宋代所有，进一步论定了《续博物志》为宋人李石所作。考李石，字知几，宋朝资阳（今四川资阳）人，举进士高第，绍兴年间，被荐为太学博士，历成都转运判官。

关于李石作《续博物志》的动机，清人周中孚《郑堂读书记》认为：是编前有自序，称张华述地理，自以禹所未志，且天官所遗多矣。由此看《续博物志》乃是记《博物志》之所未备。故《续博物

志》的内容与《博物志》大体相似，属地理博物类的志怪小说，有意模仿《博物志》，次第也仿华说，一事续一事。但有的内容与《博物志》重复，如“龟巢莲叶”一条，已见《博物志》，《续博物志》又有记叙。有的地方自相矛盾，如王士桢《香祖笔记》摘其既云刘亮合仙丹，得白蝙蝠，服之立死；又云陈子真得蝙蝠，大如鸦，食之，一夕大泄而死。但在其他地方又记载丹水穴蝙蝠，百岁者倒悬，得而服之，却使人神仙。这显然是撰写时因考虑不周而出现的疏漏。

该书存本较多，有明弘治衢州贺志同刻本、《古今逸史》本、《格致丛书》本、《稗海》本、《子书百家》本、《唐宋丛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等。

**《拾遗记》** 十卷，又名《王子年拾遗记》、《拾遗录》。疑作者伪。旧题东晋王嘉撰。梁萧绮录。

称为王嘉撰，见于萧绮《拾遗记序》：“《拾遗记》者，晋陇西安阳人王嘉字子年所撰，凡十九卷，二百二十篇，皆为残缺。当伪秦之季，……典章散灭，黉馆焚埃，皇图帝册，殆无一存，故此书多有亡散。文起羲、炎已来，事讫西晋之末，……世德陵夷，文颇缺略，绮更删其繁紊，纪其实美，搜刊幽秘，摭采残落……今搜检残遗，合为一部，凡一十卷，序而录焉”。这篇序言中明确记载了王嘉撰《拾遗记》，萧绮本人则只做整理收录的工作。但翻检隋、唐著录，情况就复杂了，题作《拾遗录》的，二卷或三卷，标明王嘉撰；题作《王子年拾遗记》的十卷，标明萧绮撰或录。因此这部书的卷数和作者都有分歧，甚至有伪造之嫌。明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说：“《拾遗记》称王嘉子年、萧绮传录，盖即绮撰而托之于王嘉。中所记无一事实者。皇娥等歌，浮艳浅薄，然词人往往用之，以境界相近故。又《名山记》，亦贗作，今不传。”这里显然怀疑《拾遗记》乃是萧绮托名王嘉的伪作。除言萧绮伪撰外，又有虞义伪撰之说。该说出自唐张柬之《跋洞冥记》，见于宋晁载之《续谈助》所引。据清

姚振宗《隋书·经籍志考证》，疑羲即南齐虞羲。考羲字士光，一字子阳，会稽余姚人，盛有才藻，其诗奇句清拔，为谢朓所嗟诵。有人认为此二说没有确证，不足为据。齐治平校注本“前言”中就认为，在没有确凿证据能够证明《拾遗记》是别人伪造以前，还是应该相信王嘉撰、萧绮录的说法。这似乎也是为隋唐以来大多数人所接受的。故本书是否为伪书，不宜下死结论，有待进一步考证。

《拾遗记》十卷，前九卷记载历史遗闻逸事，上起庖牺、神农，下至东晋石虎，按历史顺序共记叙了十五代之事。其中的人物事件，都以历史传说为引线，采用虚构手法，敷衍成篇，诡怪迂诞，“十不一真”。第十卷专写昆仑、蓬莱等八座仙山，记载有关神话传说，描绘了山中的奇异景物。尽管《拾遗记》所写的是超现实的题材，其间包含着不少封建迷信的东西，但这些神话传说大都源自民间，有一定的人民性，对统治阶级腐败生活有所揭露，对人民大众的痛苦遭遇寄予了同情，具有积极的思想意义和认识价值。《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该书“事丰奇伟，辞富膏腴”，想象奇特，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在情节结构上，它力求摆脱“丛残小语”的格局，有些故事能做到委婉曲折，首尾完整，前后呼应。文字绮丽，辞藻华赡，铺彩错金，眩人眼目。这种靡丽的文辞与夸诞的内容相结合的创作手法，使《拾遗记》在魏晋小说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并直接影响了唐传奇的创作。书中所记的故事，如卷六刘向校书、贾逵诵经，卷八吕蒙学《易》等，常为后人引用；卷八猿幻化为人，卷十采药误入仙洞，亦为后世小说所摄取。可见《拾遗记》在中国小说史上的影响。

该书有《汉魏丛书》本、《稗海》本、《古今遗史》本等，1981年中华书局出版了齐治平校注本。

**《殷芸小说》** 原书三十卷，至隋存十卷。撰者疑伪。题唐刘餗撰。

南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说：“《邯郸书目》云：‘或题刘餗，非也。’今此书首题秦、汉、魏、晋、宋诸帝，《注》云：‘齐殷芸撰’，非刘餗明矣。故其叙事止宋初，盖于诸史传记中抄集。”一般认为是殷芸所撰。殷芸（471—529年）字灌蔬，陈郡长平（今河南西华县东北）人。性洒脱倜傥，励精勤学，博洽多闻。齐武帝永明年间，为宣都王行参军。入梁，为临江王记室，终至秘书监、司徒左长史。殷芸撰此书的缘由，唐刘知几《史通·杂说》转引了刘敬叔《异苑》的话，说是：“汉高祖斩蛇，剑穿屋而飞。其言不经，梁武帝令殷芸编为小说。”清姚振宗《隋书·经籍志考证》认为：“此殆是梁武作通史时，凡不经之说为通史所不取者，皆令殷芸别集为小说，是小说因通史而作，犹通史之外乘。”但《梁书》和《南史》的《殷芸传》都没有提殷芸著述，故此书是否确为殷芸所撰，还是存在疑问的。

《殷芸小说》是一部轶事小说集，书中所记的琐事遗闻，时间跨度很大，起自周秦，迄于宋齐，分秦、汉、魏、晋、宋诸帝，周六国前汉人、后汉人、魏世人、吴蜀人、晋江左人、宋齐人十卷，亘贯千年，属野史杂记式的小说。纵观该书，有如下特色：一是故事编排以历史发展为序，与《世说新语》以类相从的体例有明显不同；二是故事素材来源和题材范围宽阔，魏晋以来的志人小说，多以记文人清谈事迹为主，此书除此之外还广收了民间传说故事和地方风物、名人遗迹的记载等，题材广泛，内容丰富；三是突破了志人小说真人真事的局限，采用虚构表现人物故事；四是有一定史料价值，可补正史之不足，为史家所珍重。本书是南朝出色的轶事小说集，在志人小说的发展史上占有重要地位，第一次把“小说”这一体裁的通名变成一书的专名，并将一朝一时一地的《西京杂记》一类的小小说发展成通史性的记多代琐闻逸事的作品，这无疑对后代的轶事小说（如《朝野僉载》、《辍耕录》等）的创作有借鉴和促进的作用。

《殷芸小说》原本已佚。《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崇文总目》以及尤袤、晁公武、陈振孙三家都曾著录，陶宗仪编《说郛》引用了不少条目。该书大约亡于明代。鲁迅《古小说钩沉》本辑佚文一百三十五条，余嘉锡辑本一百五十四条，依原书次第编为十卷，题为《殷芸小说辑证》。今人周楞伽所辑《殷芸小说》一书，系在鲁迅本和余嘉锡辑本基础上完成，佚文增至一百六十三条，亦分为十卷，1984年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稽神异苑》 十卷。误题撰人。旧题南齐焦度撰。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入子部小说家类，说：“题云南齐焦度撰，杂编传记鬼神变化及草木禽兽妖怪譎诡事。按焦度，南安氏也，质讷朴憨，以勇力事高帝，决不能著书，又卒于建元四年，而所记有梁天监中事，必非也。《唐志》有焦璐《穷神秘苑》十卷，岂即此书而相传之讹欤？”这里晁公武否认焦度撰《稽神异苑》，列了两条理由，一是焦度性格质讷憨厚，又是一名武人，决不能写出像《稽神异苑》这样的小说来。二是焦度的生卒时间与该书所记内容也有不相符的地方，书中记载了梁天监年间（502—519年）的事情，而焦度死于建元四年（482年），即使晚年著书，也相差好几十年，这是不可能的。这两条理由，是颇有说服力的。

《稽神异苑》一书久已亡佚，从后人辑得的残卷看，它是一部志怪小说集，题材比较广泛，内容较为丰富，有关于山川、草木、禽兽的异闻记载，也有关于神灵、方士异能、人鬼纠葛的描述。该书故事一般篇幅较短，但不乏简练生动之作。如“白鱼江郎”一则，其原本是：“余姚百姓王素有一女，姿色殊绝。有少年，自称江郎，求婚，经年，女生一物，状若绢囊，母以刀割之，悉是鱼子。乃伺江郎就寝细视，所着衣衫皆鳞甲之状，乃以石砧之，晓见床下一鱼，长六七尺，素持刀断之，命家人煮食。其女后适于人。”这则故事不满

百字。写的是白鱼怪娶妻生子，露出破绽，现出原形，因而被刃而亡的事。这故事本出自《三吴记》，但经过艺术剪裁，钩玄提要，简洁生动。该书总的成就不及《搜神记》等书，现实意义也比较薄弱。

该书有《类说》本，不全。

《述异记》有二种。

一种题为南朝齐祖冲之撰。祖冲之（429—500年），南齐科学家，字文远，范阳蓟县（今北京大兴县）人，在宋任娄县令、谒者仆射，入齐后，官至长水校尉。祖氏《述异记》，《隋书·经籍志》著录十卷，现已散佚，约亡于宋。鲁迅《古小说钩沉》注明祖冲之的有三条。

另一种题为梁任昉撰。任昉（460—508年），南朝梁著名文学家，字彦升，乐安博昌（今山东寿光）人，幼而好学，出名很早，仕宋、齐、梁三朝，为官清正，时好交结。两种《述异记》名同实异。今称伪书者，系指题任昉《述异记》而言。

旧题任昉《述异记》，疑作者伪。理由主要有两条，一是该书不见唐前史志著录，亦不见本传记载，《宋史·艺文志》始著录此书。二是该书中记有任氏死后事情，任昉死于梁武帝时，但下卷“地生毛”一条云北齐武成、清河中；清河元年壬午当陈天嘉三年，周保定二年，后梁萧岿天保元年，离任昉卒年已久，如属任氏所作当不可能。所以一般都认为，《述异记》或误题撰人，或后人所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其书文颇冗杂，大抵剽掇诸小说而成。”清人王谟认为此书“经唐人改窜”，系唐以前人伪托。这个说法是可信的。

《述异记》广泛采录旧文和异闻传说，有点类似张华的《博物志》，属于博物类小说。所记内容大体可分为三个方面，一为记写奇异的动植物产，如“官人草”、“相思木”、“孤竹”、“空桑”、“三尺梨”、“吐绶鸟”、“怒毛兽”、“精卫”、“剑鱼”、“懒妇鱼”等；二为



记录山川泉石、园林古迹，如“石室山”、“蚩尤川”、“舒姑泉”、“兄弟石”、“黄鹤楼”、“受珠台”、“盘古庙”等等；三为记述显瑞兆灾等灵怪之事，如天雨金、蛟化龙、虎生角等等。整部小说内容丰富，题材广泛，反映了当时人们的审美理想和情趣，有一定的现实感和时代感。语言表现力较强，简洁、自然而又活泼。其中的古神话、历史传说以及民间故事流传很广，对后世的民间传说有较大的影响。这部小说的不足之处与其他地理博物志怪小说一样，失于零散琐碎，有的篇幅狭短，缺乏精心构思。尽管如此，它在文言小说史上还是有一定地位的。

该书今存，通行版本有二，一为《汉魏丛书》本，二卷，上卷一百五十三条，下卷一百五十二条；一为《稗海》本，也是二卷，但条目、文字稍有不同。

**《续齐谐记》** 一卷。误题撰人。并疑为后人所辑。

《隋书·经籍志》入史部杂传类，题梁吴均撰。《宋史·艺文志》入小说家类，题吴均撰。吴均（469—520年），字叔庠，吴兴故彰（今浙江安吉县）人，出身寒微，好学有才气，梁天监初，柳中军为吴兴太守，为其主簿。他既是史学家，又是文学家，今存诗一百三十余首，文体清拔有古气，号为“吴均体”。《新唐书·艺文志》入小说家类，题吴筠撰，应系传写之误。《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唐有道士吴筠，乃大历时人，是书《隋志》著录，杜公瞻《荆楚岁时记注》、欧阳询《艺文类聚》已先引其文，非筠明甚，唐志盖传写之讹。”这话是可靠的。除作者有误题之外，其内容也有后人掺杂的嫌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惟刘、阮天台一事，徐子光注李翰《蒙求》引《续齐谐记》之文，述其始末甚备，而今本无此条，岂原书久佚，后人于《太平广记》诸书内，抄合成篇，故偶有遗漏欤？”另《太平御览》、洪兴祖注《韩昌黎全集》等书中均有此书遗文，不见于今之流行本，故疑今本已非原貌，为后所辑。

《续齐谐记》所记内容皆属神异怪闻，今存的十七篇故事，大致可分为三类：（1）记述民间传统节日的传说由来和经过。如“桓景”、“三月三”、“成武丁”、“邓绍”、“屈原”、“张成”等六条，分别记述了九月九、三月三、七月七、八月一、五月五（端午）、正月十五等节日的传说由来，有一定的人民性，反映了人民群众的生活，寄寓了他们的理想。尤其是七月七日牛郎织女相会于鹊桥、五月五做粽子祭屈原，表达了人们的追求和愿望，对后世很有影响。（2）记述怪灵异物。虽为灵异之事，但大都与社会人事相关，暗含某些思想意义，如“金凤辇”、“紫荆树”、“杨宝”、“桓玄”、“蒋潜”、“梅溪山石”等六条。其中“金凤辇”记霍光车辇所饰金凤凰化鸟飞去，被人网住，想象大胆奇异；“紫荆树”本已枯死，但又复活，使闹分家的兄弟仨和好如初，具有一定的说教意味。（3）记述鬼神故事。如“清溪庙神”最为突出，写人神相恋，清溪女姑不甘忍受神庙里的孤寂生活，要到人间寻找温暖的爱情，表示“愿作鸳鸯不羡仙”。另还如“阳羨书生”、“燕昭王墓”、“徐秋夫”等也很闻名，情节曲折，艺术性强。总之，《续齐谐记》在思想和艺术上都取得了较高的成就，在我国小说史上占有一定地位。历来评价甚高，唐宋人多引为典据。明代汤显祖称赞“阳羨书生”是“展转奇绝”。《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盛赞该书是“小说之表表者”，鲁迅《中国小说史略》说是“卓然可观”。

该书存见于《说郛》本、《顾氏文房小说》本、《古今逸史》本、《广汉魏丛书》本、《五朝小说》本。

**《大业拾遗记》** 又名《南部烟花录》。二卷。作者伪。旧题唐颜师古撰。

颜师古（581—645年）字子籀，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少博览，精训诂之学，善能文，册奏之工，为时人所不及。官至秘书少监。这样的才识和身份，是不会作《大业拾遗记》一类的小说的。

历来称此书为伪书意见比较一致。宋姚宽《西溪丛语》说：“《南部烟花录》，文极俚俗，又载陈后主诗云：‘夕阳如有意，偏向小窗明。’此乃唐人方域诗，六朝语不如此。唐艺文志所载《烟花录》记幸广陵事，此本已亡，故流俗伪作此书。”明胡应麟《四部正讹》说：“《隋遗录》一名《南部烟花录》，文绝鄙俗，而称颜师古，殊可笑也。传者盖仅十二三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上说：“末有跋语，称‘会昌中沙门志彻得之瓦棺寺阁，乃隋书遗稿’云云。王得臣《麈史》称其极恶可疑。……今观下卷记幸月观时与萧后夜话，有‘依家事一切已托杨素了’之语，是时素死久矣，师古岂疏谬至此乎？”照此看来，此书不仅“文词鄙俗”，而且内容也有谬误，称其颜师古所作，其伪当是明显的。鲁迅在《唐宋传奇集·稗边小缀》中说得极其明白：“本文与跋，词意荒率，似一手所为，而托之师古，其术与葛洪之《西京杂记》，谓抄自刘歆之《汉书》遗稿者正等。然才识远逊，故罅漏殊多，不待吹求，已知其伪。”现一般认为是宋人所托，具体作者待考。

这部小说记写隋炀帝大业十二年（616年）巡幸江都（今江苏扬州）时的一些轶事逸闻。全文分上下两卷，上卷记隋炀帝去江都时途中经历，下卷记到达江都后的宫中生活，全文旨在暴露隋炀帝的骄奢淫逸的生活。炀帝去江都的路上，所过州县，无不贡献美女、佳肴，他所宠幸的“殿脚女”吴绛仙，原是玉工万群的妻子，他霸为已有，拆散一对好好的平民夫妻。至江都后，大建“迷楼”，选择民间幼女数千名藏匿其中，供其玩乐，“迷楼”成了扼杀民女青春的魔窟。这部小说不语怪力乱神，着重描述现实，暴露封建统治者的荒淫腐朽，有一定的认识意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等认为这部小说“文极俚俗”、“极恶可疑”，现在看来值得重新评价，“俚俗”正是小说的语言特点。

该书存《说郭》本、《香艳丛书》本。

《海山记》 时代伪。旧题唐无名氏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证其伪，说：“《海山记》述隋炀帝西苑事。所录炀帝诸歌，其调乃唐李德裕所作《望江南》调，段安节《乐府杂录》述其缘起甚详。大业中安有是体？考刘斧《青琐高议》后集，载有此记，分上下两篇，其文较详，盖宋人所依托。”清周中孚《郑堂读书记》也补充说：“按《海山记》凡一篇，皆于《隋书·炀帝本纪》之外，按年别记轶事，间涉怪诞，尚属诸书所有，惟所录炀帝《湖上曲望江南》八阙，乃李文饶所作之调，何得先见于大业中？此其依托之明证也。”这些话的意思是，该书所叙写的隋炀帝时事，但其中却杂有唐代李德裕所作的歌调，加之刘斧《青琐高议》后集载有此记，刘斧是北宋人，由此推测该书是伪托之书。另外，本篇作者所叙史事，也有失实之处，如写炀帝生于仁寿二年，隋朝亡于大业十年，都与史实不符，若属唐人所作，当不会出现如此多的荒陋。因此认为是宋人的作品，是有道理的。

《海山记》从隋炀帝出生时“红光烛天，里中牛马皆鸣”写起，到其死亡为止，主要描写了炀帝一生经历的一些大事：结交权臣杨素，以致使其违背文帝遗言扶他登上帝位；大兴土木，营造西苑，“役民力常百万数，苑内为十六院，聚土石为山，凿池为五湖四海，诏天下境内所有鸟兽草木，驿至京师。”游宫苑，见鬼妖，“恶杨好李”等讖语，都预示着隋亡唐兴；幸维扬，闻纤夫悲歌，见群臣离心，才知“世祚已去”，始令王义“陈成败之理”，但为时已晚，最后落得个被侍卫将领逼迫自缢的结果。作品通过这些事件，揭露了隋炀帝阴险残忍、专横独裁、奢侈无度的个性，落得可耻的下场，是必然而不是偶然，颇有警诫意识，有一定的认识价值。艺术上也有成功之处，能多角度对人物进行描写，语言雅俗结合。全篇主要使用散体古文叙述故事，展开情节，描写人物，表现主题，适当插入一些平易的诗歌或骈文，同时还吸收了一些富于表现力的口语，有

一定特色。但篇中有荒诞不经的情节描写，流露出较浓重的封建迷信色彩，在阅读时须注意鉴别。

该书存《古今说海》本、《历代小史》本、《古今逸史》本、《说郭》本、《五朝小说》本。

《迷楼记》 一卷。时代伪。旧题唐人撰，不著名氏。

一般认为是宋代佚名氏所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该书所记内容有误讹：“《迷楼记》亦见《青琐高议》，载炀帝幸江都，唐帝入京见迷楼云云，竟以迷楼为在长安，乖谬殊甚。”清人周中孚《郑堂读书记》补充说：“《迷楼记》亦一篇，皆记炀帝沉迷女色之事，后称大业九年帝再幸江都，有迷楼；末又称帝幸江都，唐帝提兵号令入京，见迷楼，太宗曰：‘此皆民膏血所为！’乃命焚之，经月火不灭。则竟以迷楼为在长安，等诸项羽之焚阿房，何乖谬至于此极耶！”由此推测，唐人离隋很近，所作当不至此讹误，以为宋人所作，是有道理的。

《迷楼记》的内容为：炀帝晚年尤沉迷女色，大造宫室，“凡役夫数万，经岁而成”，“楼阁高下，轩窗掩映，幽房曲室，玉栏朱楯，互相连属，回环四合，曲屋自通。千门万牖，上下金碧，金虬伏于栋下，玉兽蹲于户傍”。“费用金玉，帑库为之一虚”。人误入者，终日不能出，故谓“迷楼”。建成之后，诏选后宫良女数千居于楼中，又试用童女车、任意车，采服大丹，竟日淫乐，“日夕御女数十人”。后迷楼为唐帝所焚，经月火不灭。这篇小说篇幅不长，通过对建迷楼、幸迷楼的叙写，揭露了隋炀帝的荒淫无度的丑恶行径，反映了后宫嫔妃婢女的凄苦身世、幽闭生活和悲凉情绪，表达了人民渴望正常的幸福生活的良善愿望，带现实主义特色，含一定的批判精神，具有警喻劝世意义。但描写中时有封建宿命论思想的流露，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思想性。文笔清新，情节连贯，中心主题突出，语言比较通俗易懂，篇中所叙诗歌和民歌，对表现人物心理活动有所帮

助。在文言艳情小说中有一定的地位。

该小说今存，见《古今说海》本、《历代小史》本、《五朝小说》本、《香艳丛书》本等。又《唐人说荟》本、《唐代丛书》本、《无一是斋丛抄》本均题唐韩偓撰。

《开河记》 一卷。时代伪。与《海山记》、《迷楼记》一样，旧题唐人撰，不著名氏。

一般认为是宋代人伪托。清周中孚《郑堂读书记》认为：“宋人之不学者为之，流俗习于所闻，遂相传不废耳。”本书写隋炀帝事，作为历史，多处不合事实，有的甚至荒诞不经。但作为小说，属“委巷之传奇”，倒还是值得一读的。小说具体描叙隋炀帝欲赴江陵（今江苏扬州）游冶，遂令征北大总管麻叔谋开掘河道，以自大梁直达广陵。麻叔谋趁机贪污受贿，骚扰百姓，滥杀无辜民夫，蒸食民间小儿，致使人民苦不堪言、民怨鼎沸，后终因事发而遭腰斩。通过这些故事的叙写，客观上揭露了隋炀帝的荒淫奢侈，独裁暴虐，以及麻叔谋的贪婪残酷、祸国殃民的罪行，有一定的思想意义和认识价值。在艺术结构上也取得了一定成就，情节典型，个性突出，隋炀帝和麻叔谋是本篇的两个主要人物，写得鲜明生动。作者也能讲究谋篇布局的艺术，围绕一个中心叙事，全篇基本上以开掘运河这一事件为中心来安排作品的结构层次：首先交待开河的起因，接着描写掘墓遇到的几个神怪故事，继而揭露麻叔谋残暴贪婪的罪行，再而描述开河竣工之后炀帝南下，一路上扰民害民、令人发指的情形，最后写麻叔谋的应有下场。整个小说中心显豁，条理清楚，层次分明。小说也有一些消极成分，宣扬了宿命论思想，如说“睢阳有王气出”、“后三百年当有天子兴”，必须凿穿睢阳，才能断绝王气等等，对这些读者是必须加以甄别的。

该书存，见《古今说海》本、《历代小史》本、《古今逸史》本、《说郛》本、《五朝小说》本等，又《唐人说荟》本、《唐代丛书》本、

《无一是斋丛抄》本均题唐韩偓撰。

《**龙城录**》 二卷。作者伪。旧题唐柳宗元撰。

柳宗元（773—819年）字子厚，河东解（今山西运城）人，世称柳河东。因其曾为柳州刺史，又称柳柳州。参加王叔文革新集团，失败后贬永州司马，为唐宋八大家之一。

《龙城录》一书历来学人考证为宋代王铨欲借重柳宗元之名而伪撰的。宋人张邦基《墨庄漫录》认为：“近时传一书曰《龙城录》，云‘柳子厚所作’，非也。乃王铨性之伪为之。其梅花鬼事盖迁就东坡诗‘月黑林间逢缟袂’及‘月落参横’之句耳。”朱熹《朱子语类》说：“柳文后《龙城杂记》，王铨性之所为也。子厚叙事文字，多少笔力，此记衰弱之甚。”陈振孙、胡应麟也认为是王铨伪托。《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说：“宋葛峤始编之柳集中，然唐《艺文志》不著录。”综合这些说法，认定《龙城录》是伪书，是有充足理由的。一是从著录时代言，此书《新唐书·艺文志》未予著录，柳为唐人，如属他的作品当不致遗漏；二是书中的一些故事，是从宋代一些诗文或轶事衍化而来，唐人岂知宋代之事？三是从行文看来，柳宗元文章为一代宗师，笔力遒健，用语讲究，《龙城录》文笔也不错，但终赶不上柳文笔力，呈现出“衰弱”之状。

该书共有四十余篇，写隋至中唐年间社会各阶层的轶闻以及一些惊心动魄的传奇故事。如“太宗沉书于溁河”，写唐太宗见到诽谤自己的文书，投入河中，不加追究，表现了他的宽大为怀的气度；“魏徵嗜醋芹”，写和融的君臣关系；“赵师雄醉憩梅花下”，写赵师雄醉卧梅花树下，与梅花神相遇的故事，充满奇趣；“赵昱斩蛟”，写赵昱为民除害，斩杀江蛟，歌颂了赵昱的英雄行为。小说题材广泛，艺术上有较多成功之处。写人则音容笑貌俱现；写事则曲折蜿蜒，扣人心弦；写景则使人如临其境；抒情则迷离恍惚，充满诗情画意。在古代小说中，《龙城录》是一部较为优秀的作品。

该书存，有《柳河东全集》本、《百川学海》本、《稗海》本、《说郛》本、《五朝小说》本、《唐人说荟》本、《说库》本等。

《集异记》最有名的是唐薛用弱所著的，唐陆勋也有《集异记》，书名完全相同，故称《陆氏集异记》。《陆氏集异记》四卷，疑作者伪，后人附会而成。

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入子部小说家类，题《陆氏集异记》，说：“唐陆勋撰。语怪之书也，凡三十二事。”《宋史·艺文志》小说家也载有陆勋《集异记》二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小说家类虽列有《陆氏集异记》四卷，但同时疑为后人附会，说：“旧本题唐比部郎中陆勋撰。《书录解题》及《宋史·艺文志》并作二卷。陈振孙曰：‘语怪之书也，凡三十二事，言犬怪者居三之一。’此书较陈氏所载多二卷，而事较振孙所记之数多三四倍，亦不多犬怪。岂后人附会，非其本书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怀疑是有道理的，因为题为陆勋所撰的本子卷数不一，有的作二卷，有的作四卷，而且内容也有差异，陈振孙所载称其是“语怪之书”，而且“言犬怪”的占三分之一，《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收集时所看到的却不是如此，故后人当有附会。

此书收集了自西周以来的一些神怪故事，对各种自然灾害亦有所记载，一般篇幅短小，与其说是小说，不如说更接近于杂记。其中记人妖变化的故事，却颇近传奇，并有所寄托和寓意。如写贵戚武三思之妾绝色，士大夫皆往观之，狄梁公亦在其中。妾于是逃遁于壁缝隙之中，自称为花月之妖，不能见梁公这样的端正之人。由此，作者慨道：“盖端正之人，精爽清明，鬼神魍魅，自不敢近。所谓德重而神钦，鬼神之所以近人者，皆由人之精爽自不足耳。”其实，这是借以讽刺达官贵人行为不端，心怀不正，自与妖孽为近。笔力犀利，寓意精妙。但多数篇章还缺乏文学色彩，少动人的情致。有的故事搞征兆显应，宣扬因果报应，充满封建迷信色彩，应予批判。



该书存，见《宝颜堂秘笈》本、《丛书集成初编》本，均四卷。又《说郛》本、《唐人说荟》本、《唐代丛书》本、《说库》本均一卷。

**《云仙散录》** 一名《云仙杂记》。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著录一卷，现存十卷本。作者伪。旧题冯贲撰。

贲生平事迹不详。宋张邦基《墨庄漫录》认为该书为宋王铨伪作：“近时传一书，曰《龙城录》，乃王性之伪为之。又作《云仙散录》，尤为怪诞。”洪迈《容斋随笔》尤斥其伪：“俗间所传浅妄之书，如所谓《云仙散录》、《老杜事实》之类，皆绝可笑，然士大夫或信之。孔传《续六帖》采摭唐事殊有功，而悉载《云仙录》中事，自秽其书。近世南剑州学刊《散录》可毁。”这里简直把《云仙散录》看作是一本不可饶恕的书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说：“其书杂载古今逸事，如所称戴逵双柑斗酒往听黄鹂之类，诗家往往习用之，然实伪书也。无论所引书目皆历代史志所未载，即其自序称天复元年所作，而《序》中乃云天祐元年退归故里，书成于四年之秋，又数岁始得终篇，年号先后亦复颠倒，其为后人依托未及详考明矣。”这里指出了《云仙散录》所引书目无一实者和写作年代自相矛盾的情况，证伪有较确切的证据。但是否为王铨所作，至今尚无定论。

该书从编撰的体例看，似是作者读书时摘录杂纂而成。每一条的下面注明所引书目，似可一一征考。前八卷所引书目少见于历代史志记载，但后二卷则为常见。该书内容较为庞杂，多为轶闻逸事。如“幽人笔”条写司空图在中条山隐居时，剪芟松枝作为毛管；“飞云履”写白居易在庐山草堂炼丹时，做成飞云履，以玄绫为质，四面以素绢作云朵，染以四选香，行走时犹如有云雾飞绕；有的记载名妓风流韵事，如“迷香洞”等。其中比较有价值的是记载了一些当时的风俗习惯，如“买春钱”写进士不第者，亲知供酒肉费，号“买春钱”；“桃花纸”记杨炎用桃花纸糊窗户，并涂上冰油，使其明亮；“软枣糕”写宣慈寺每求化人，先留食软枣糕等。也有记神异之

事的，如“虱念《阿房宫赋》”，写苏隐夜里听到有人在被子中诵《阿房宫赋》，寻找则知乃是十只巨虱所为。该书艺术价值不是很高，除少数条目讲究叙事技巧和章法外，大多趋于平淡。但也不像洪迈认为那样“浅妄”“可毁”，还是有一定价值的。

该书所存版本甚多，较常见的有《稽古堂丛刻》本、《说郛》本、《四库丛刊续编》本、《丛书集成》本，均十卷。又《唐宋丛书》本九卷，又《艺海珠尘》本、《龙威秘书》本、《说库》本，均一卷。

**《续世说》** 又作《续世说新语》、《南北史续世说》。十卷。作者伪。旧题唐李焘撰。

李焘，陇西（今属甘肃）人，生平事迹不详。明刻本前有俞安期序，说：“刘宋临川王撰《世说》，尽于西晋，唐宗室李焘续之，始于刘宋，终于隋。其目一循临川之旧，盖其《博洽》以下者通为十卷。片语微辞，标新旅异，澹而旨简，而丰蔚成足雁行临川矣。”这里俞安期说明了该书是继《世说》而作，并且评价相当高。《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是明俞安期伪托：“前有俞安期序，称：‘其书出梁谿安茂卿，以宋本翻雕未及印行而没。后三年安期复得焦竑藏本，更为校正成书。’又称：‘其书《唐志》不经见，《通考》所列《续世说》载宋至五代事者，又孔平仲所撰，实非其书。何良俊撰《语林》，文征明为作《序》，王世贞又删《语林》补《世说》，皆不言曾见此书，疑其贗作。而终以宋本纸墨古闾，中阙宋讳为据。’今考其书，惟取李延寿《南北二史》所载碎事，依《世说》门目编之，而增以博洽、介洁、兵策、骁勇、游戏、释教、言验、志怪、感动、癡弄、凶悖十一门，别无异闻可资考据。盖即安期辈依托为之，诡言宋本。其《序》中所设之疑，正以防后人攻诘。明代伪书往往如是，所谓欲盖而弥彰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证明是有说服力的。此书作伪情况复杂，真假难辨，因作伪者采取了“贼喊捉贼”的障眼手法。

《续世说》前八卷所列门类，其次序仿照刘义庆《世说新语》进行编列，后二卷增加十一门类，共十卷四十七门类。该书多记南北朝至隋传闻轶事，题材广泛，内容丰富。有的揭露了统治阶级残酷掠夺人民的本性，如“汰侈”写虞棕作郡守时弄得郡中“四尽”：水中鱼鳖尽，山中獐鹿尽，田中米谷尽，村中人庶尽。“凶悖”写鱼赞肆屠戮无辜等。有的则称颂为政清廉、刚正不阿的清官，表达人民的追求和愿望，如“方正”写大理赵绰执法不顾个人安危得失，一心秉公。“德行”写房彦谦自幼及长，一言一行未尝涉私。有的反映了文人生活的种种侧面，如在“简傲”、“任诞”中，他们或嗜酒如命、狂放不羁；或醉心山水，与自然融为一体，过着自由自在、清高洒脱的生活。在写作艺术上，作者善于用对话来描写人物，细节描写也比较出色，能表现出人物性格。文笔清新、流畅。

此书有明万历安茂卿刻三十七年俞安期蓼蓼阁重修本、竹书堂校录本，均题《南北史续世说》，亦名《续世说新语》。

《周秦行记》 一卷。作者伪。原题唐牛僧孺撰。

实际是唐韦瓘所撰。韦瓘，字茂弘，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元和十四年（819年）进士及第，仕累中书舍人，系李德裕门人。李德裕罢官后，被贬为明州长史，会昌末（846年），累迁楚州刺史，终桂管观察使。韦瓘何以伪作此书？明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里说得很具体：“《周秦行记》，李德裕门人伪撰，以构牛奇章也。中有沈婆儿作天子等语，所为根蒂者不浅，独怪思黯，罹此巨谤，不亟自明。何也？牛李二党曲直，大都鲁卫间，牛撰《玄怪》等录，亡只词构李，李之徒顾作此以危之。于戏，二子者用心睹矣。”这即是说，韦瓘伪撰此书，是用来诬陷、攻击牛僧孺的，因书中有欺君罔上的言辞。唐穆宗以来，以牛僧孺为首的庶族地主在政治上开始强大起来，形成了自己的政治集团，与以李德裕为代表的世族地主相抗衡。冲突日益尖锐激烈，这就是长达四十年之久的

牛李之争，本篇就是李德裕授意门人韦瓘托名牛僧孺写的。李德裕还亲自出马，写了《〈周秦行记〉论》一文，指斥牛僧孺侮辱皇室，应以诛之，政治色彩浓烈，以至必置人以死地而后快。鲁迅《中国小说史略》称是：“自来的小说排陷人，此为最怪。”至开成年间，御史核实此事，唐文宗看毕后笑云：“此必假名，僧孺是贞元中进士，岂敢呼德宗为沈婆儿也。”才算平息了这个事件，李氏阴谋并未得逞。

小说以自叙体虚构牛僧孺于贞元中举进士落第，返苑叶家乡时迷路，误入汉文帝之母薄太后庙，与高祖戚夫人、薄太后、王昭君、南齐潘妃、石崇爱妾绿珠、杨玉环等人相会，共同宴饮，酬诗作对，昭君伴寝。天明送别，旋失所在。小说通过牛僧孺的“自叙”，暴露出了一种欺君之心。从创作目的和内容来说，自是手段卑劣，多不虞之词。但从艺术的角度看，作者善于想象，将数代美女人物的性格和面貌刻划得形象生动，篇中尤以肖像描写见长，真正有画龙点睛之妙。如写薄太后是“着练衣，状貌瑰伟，不甚年高”。戚夫人是“狭腰长面，多发不妆，衣青衣，仅可二十余”。王嫱是“柔肌稳身，貌舒态逸，光彩射远近，多服花绣，年低薄太后”。杨太真是“纤腰修眸，容甚丽，衣黄衣，冠王冠，年三十来”。潘淑妃则是“厚肌敏视，小质洁白，齿极卑，被宽博衣”。绿珠是“短发，丽服，貌甚美，而且多媚”。形貌不一，各尽美女情态。可见小说在描写上颇见功力，值得后人借鉴。

该书存于多处，有《顾氏文房小说》本、《说郛》本、《五朝小说》本、《唐人说荟》本、《唐代丛书》本、《唐宋传奇集》本。汪辟疆辑《唐人小说》本，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

**《洽闻记》** 《新唐书·艺文志》著录一卷，入丙部小说家类，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入子部小说家类，著录三卷。《宋史·艺文志》著录二卷。或题唐郑常撰，或题郑遂撰。误认撰人。现一般题作郑常撰。

郑常，生平事迹不详，大约生活于唐肃宗、代宗时期，《全唐诗》卷三百一十一存其诗三首。

《洽闻记》是一部志怪小说集，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说其书是“记古今神异诡譎事，凡百五十六条”。该书多搜集古今神异诡怪、奇闻轶事加以记载，内容比较丰富，有一定特色。如“东陵圣母”写女子杜姜神通广大，官府认为是妖怪，将她锁入监牢之中，严加看管，但忽然杜姜女变形隐去，不知所在。这反映了女子杜姜不甘屈服的反抗叛逆精神。又如“陈理”条写晋代隆安年间丹徒人陈理在江边置鱼簋，奇迹出现了。涨潮后簋中忽然有一身高六尺、容貌姣丽的女子，这美女为江神失路，潮退后卧于沙中不动，第二日借涨潮的水势才返回江中。这故事写得神奇诡秘，扑朔迷离。该书每条长则数百字，短则数字。文字朴实、简练。属“丛残小语”性质。

此书有《说郛》本，《太平广记》引有轶文。

《**潇湘录**》 十卷。误认撰人。旧题唐李隐撰，或题唐柳祥撰。

《新唐书·艺文志》题有柳祥《潇湘录》十卷，《宋史·艺文志》则有李隐《潇湘录》十卷、柳祥《潇湘录》十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说：“唐校书郎李隐撰，《馆阁书目》云耳。《唐志》作柳祥，未知书目何据也。”祥生平事迹不详。明胡应麟《四部正讹》说：“《潇湘录》唐人志怪中最鄙诞者，诸家或以为李隐，或以为柳祥。其书本谐谑，不必辨。”这话显然有偏见，自然是不对的。现一般题作柳祥撰，遵《新唐书·艺文志》之说。

该书大多记神鬼妖孽、狐魅精怪等异闻奇事，题材广泛，内容庞杂，不少作品对唐代社会现实有所反映，有一定的认识价值。如《白凤衔书》写一白凤突然飞入杨贵妃处所，衔来一封信，信上痛斥贵妃以声色惑人君，以宠爱庇族属。横眉冷对，骂得痛快淋漓。又如《胡乱之讖》写一妇人突然自投杨国忠之居室，慷慨陈词，历数其罪名：“奢侈不节，德义不修，壅塞贤路，谄媚君上，不以社稷为

念。”然后倏忽不见。这都表现了唐人对杨氏兄妹擅权误国的强烈愤怒之情。一些写妖乱之作，亦能曲折反映现实。如《逆旅道士》写长安道中一群老鼠精幻化贼人，昼伏夜动，杀害旅客，使旅客胆战心惊，后老鼠精所幻化的贼人为一道人所除灭。故事写出了社会的动荡不安，反映了人们祈求安宁平和的良好愿望。又如《益州老父》写白鹤所化的仙人以卖药济困扶贫，并由治病议论开去，发表了对政治的看法，谴责君乱于上才导致国家大乱。书中还有大量写因果报应、妖妄之术或纯粹猎奇之作，如《瀚海神》、《王真妻》等，故被宋洪迈斥之为“大谬极陋，污人耳目”。此书广征博记，笔下无物不通灵性，无物不可幻化，神奇怪诞，在志怪小说中还是有一定特色的。

该书现存有《广百川学海》本、《古今说海》本、《五朝小说》本、《说郛》本、《唐人说荟》本、《唐代丛书》本、《说库》本、《丛书集成》本。

《杂纂》 一卷。部分伪，后人附益。旧题唐李商隐撰。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说：“唐李商隐义山撰。俚俗常谈鄙事，可资戏笑，以类相从。今世所称煞风景，盖出于此。又有别本稍多，皆后人附益。”这即是说，《杂纂》一书题为李商隐撰，但各本有所不同，或多或少，所以有后人增益附加的情况。这话是可信的。李商隐，字义山，号玉谿生，怀州河内（今河南沁阳）人，开成年间进士，曾任秘书省校书郎、弘农县尉等。因受牛李党争牵连，终身潦倒。诗文自成一格，成就极高，与温庭筠齐名。

全书由“可资戏笑”的俚俗常谈鄙事纂集而成，共分四十一类，各以“必不来”、“羞不出”、“不快意”、“煞风景”、“十诫”、“不识羞”等为题，每类记五至二十余事不等，每事仅一句，都由民间口语、俗语写成。主要写人情世态，民俗风尚，也有些是人生哲理、格言警句等。如“无见识”类：“不问道理随人做事；不说事因先骂人；

做贱劣人伎俩；俗人学僧家道场；遇事不分是非；习工艺之事；不量能解使人；纵儿子学乐艺；不识字自撰；纵儿子笼养；男儿学女工；要水下便宜。”又如“相似类”：“老鸦似措大饥寒则吟；穷亲情似破袖时常自出；婢似猫儿暖处便住；京官似冬瓜暗长；印似婴儿长长随身；馒头似表亲独见相亲；燕子似尼姑有伴方行；县官似虎狼动则伤人；尼姑似鼠狼入深处；乐官似喜鹊人见不嫌。”其内容丰富，但也显得庞杂，有对社会弊病的批评和讥讽，有对人情事理的叙述和总结，也有对落后意识的肯定和张扬。《杂纂》一书，文体独特，寓庄于谐，简明扼要，通俗有趣，它是一份宝贵的反映当时社会现实和民情民俗的资料，后世颇有续作，这足可说明它的影响。但以现代的小说观念论之，它不像小说，甚至连“丛残小语”也算不上。

此书有《说郛》本、《五朝小说》本、《唐代丛书》本、《忞花盃丛书》本，各本均题为《义山杂纂》。

《牛羊日历》 一卷。作者伪。旧题唐刘轲撰。

刘轲生卒年不详，字希仁，沛（今江苏沛县）人，曾经做过和尚。元和末（820年）登进士第，文宗朝宏文馆学士，迁侍御史，出为洛州刺史。明代胡应麟认为此书不是刘轲所撰，而是仇视刘轲的皇甫松党人的伪托，他在《少室山房笔丛·四部正讹》中说：“《牛羊日历》，诸家悉以刘轲撰。其书记牛僧孺、杨虞卿等事，故以此名。案轲本浮屠，中岁慕孟轲为人，遂长发，以文鸣一时。即记载时事，命名诘应乃尔！必赞皇之党且恶轲者为之也。案《通鉴注》引作皇甫松；松有恨僧孺，见《传》，或当近之。”胡应麟这里从出身、为人以及政治背景等方面推拟非刘轲所作而是皇甫松所为，是能够站住脚的。

《牛羊日历》与《周秦行记》一样，是用来诽谤、诬蔑牛僧孺的，可谓是《周秦行记》的姊妹篇，它们相辅相成，互为补充，前者是

通过他人记述，后者是伪以自叙，其创作目的是一致的。《牛羊日历》的“牛”，指牛僧孺，“羊”与“杨”谐音，指杨虞卿、杨汉公兄弟。该书也是中唐时期牛李党争的产物，是李党攻击、诬陷牛党之作。作品先讲杨虞卿兄弟劣迹，元和中他们中进士第后的二十年，“上挠宰政，下干有司，若党附者朝为布衣，暮拾青紫”，极力夸大他们的能量和作用。凡不附己者，必“令其党赤舌而攻之”，善于兴风作浪，造谣诬陷。次写牛僧孺“外唯简嘿，内多诡诈，甚窃当时之誉”，是沽名钓誉之徒，指责他为再嫁之母追赠是“上罔圣朝，下欺先父”。他与杨结合一起，“朋党若山，不可动摇”，庶有四十余人。牛僧孺新昌里第与杨虞卿夹街对门，交往密切，杨“别起高榭于僧孺之墙东，谓之南亭，列烛往来，里人谓之半夜客”。可谓结党营私，怀有不可告人的目的了。该书极尽渲染铺张之能事，无非是要使牛僧孺声名狼籍，威信扫地。作为历史，不符史实，我们只能作“小说”看。

该书存《间丘辩囿》本、《藕香拾零》本、《粤雅堂丛书》本、《十万卷楼丛书》本、《唐宋传奇集》本、汪辟疆《唐人小说》本。

《钟吕传道集》 不分卷。全伪。原题唐施肩吾撰。

记唐钟离权、吕洞宾传道事。据载，施肩吾年代略早于吕洞宾，故不可能预记其事迹，作者为后人假托自不待言。胡应麟《四部正讹》中对此书有详细考证，他说：“肩吾，唐中晚间诗人，而纯阳（吕洞宾号），吕渭之孙，视肩吾为晚出，不应预记其事。又《太平广记》载神仙最众，独无所谓钟吕者。而所引小说数百家，即五代杜光庭《仙传拾遗》之类亡弗收采，独亡所谓《传道集》者。而至宋始有之，盖钟离虽自称唐人，而其迹皆显于宋，一时方士神其说，托唐人姓名以记之。或疑此书别有一施肩吾，果尔，亦当见于《广记》，不应宋世骤出。并今所传《纯阳集》，俱伪作无疑也。唐人最喜述神怪，而钟之事一亡传者，其至宋始著可见。”据胡氏考证，此



书当为宋代人伪撰，内容、作者均伪，作伪者当是道家方士，目的无非传道或猎奇而矣。

《笑海丛珠》 一卷。全部伪。原题唐陆龟蒙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书中有苏轼、黄庭坚、僧了元及党进等，龟蒙生于唐末，何得预知？其为妄人依托可知也。”今存。

《异闻集》 十卷。误题撰人，兼后人缀集。旧题唐陈翰编。

《新唐书·艺文志》入丙部小说家类，注曰：“唐末屯田员外郎。”《崇文总目》同。《宋史·艺文志》也入小说家类，但题撰人为陈翰，疑误。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入子部小说家类，说：“唐陈翰编，以传记所载唐朝奇怪事，类为一书。”这里指出了这是一部志怪书。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说：“唐屯田员外郎陈翰撰。翰，唐末人。见《唐志》，而第七卷所载王魁乃本朝事，当是后人剿入之耳。”即是说，陈翰是唐朝末期人，但《异闻记》中却有宋朝事，故知有后人缀集附益的成分。

该书佚。有佚文见《太平广记》、曾慥《类说》、朱胜非《绀珠集》。唐代传奇名篇如《古镜记》、沈既济《枕中记》、《任氏传》、许尧佐《柳氏传》、白行简《李娃传》、李朝《柳毅》、蒋防《霍小玉传》、陈玄祐《离魂记》、元稹《莺莺传》、李公佐《南柯太守传》、《谢小娥传》、《古岳渎经》、《庐山冯媪传》等，均收入《异闻集》中，由此可见，《异闻集》是一部收集了不少名作的传奇总集。

《补江总白猿传》 一卷。托名江总，实则属唐佚名氏撰。

江总，字总持，南朝梁时任太子中宫舍人，入陈为太子詹事。陈后主时，官至仆射尚书令。陈亡入隋，拜上开府，死于江都，世称江令。《补江总白猿传》，即补写江总《白猿传》之意，故称，托言补或续江总之作，以示有据而已。此小说作于初盛唐之间，作者佚名，不可考。《太平广记》卷四百四十四题作《欧阳纆》，下注《续江氏传》。《新唐书·艺文志》著录为《补江总白猿传》，不署撰人。

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认为：“虽托名江总，必无名子所为也。”明胡应麟考之更详，其《少室山房笔丛·白猿传》说：“此书本题《补江总白猿传》，盖伪撰者托总为名，不惟诬询，兼以诬总。噫，亦巧矣！率更世但贵其书，而不知其忠孝节义，学问文章，皆初唐冠冕，至今瞭然史策，岂此辈能污哉！率更子通亦矫矫父风，而皆为书名所掩。余亦惜欧氏，不在彼也。”这说明，唐人作此书乃在于诽谤欧阳询，因为欧阳询状貌颇瘦，像猿猱，所以当时无名子造小说以诬谤之。

小说叙述欧阳纆的妻子一日被一只白猿掠走，白猿娶之为妻，同居有孕。后欧阳纆历经千难万险救回妻子，妻子回来后生下一子，取名欧阳询。这篇小说是综合概括了汉魏以来猕猴劫人间美女事而加工创作的。如汉代焦延寿《易林·坤之剥》即记载：“南山大猱，盗我媚妾。却不敢逐，退然独宿。”据此意而发展起来的志怪故事越来越丰富，并见于晋张华《博物志》、干宝《搜神记》、任昉《述异记》等，可见猿人相合并非《白猿传》所独有，但指名道姓套在历史上的真人身上却是第一次。这篇小说艺术成就较高，情节波澜起伏，结构完整，叙述简洁，不事铺张摛彩，而描写环境又颇细致。白猿的习性也描述得逼真形象。这篇小说历来被誉为过渡时期中第一篇真正的传奇作品，它克服了《古镜记》的按年月连缀故事、平铺直叙的不足，把传奇小说的创作推进了一步。当然，作为早期的传奇小说，也有不够成熟的地方，如太重于事件过程的叙述而忽视了白猿这“人物”的描写，人物的现实性不足，六朝志怪遗风的影响太重，没有反映宽广的现实生活。

该小说存《顾氏文房小说》本、《绿窗女史》本、《说郛》本、《唐人说荟》本、《唐代丛书》本、《龙威秘书》本、《唐宋传奇集》本、汪辟疆辑《唐人小说》本。

《树萱录》 《新唐书·艺文志》小说家作一卷，《宋史·艺文

志》小说家作三卷。疑伪。撰人不详，或题唐刘焘撰。

北宋何选《春渚纪闻》转引陈无己的话说：“《树萱录》载杜陵老、李太白诸人赋诗事，诗体一律。刘焘无言自撰也。”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说：“不著名氏，序称‘纂尚书荜阳公所谈者’，亦不知何人。又云‘普圣圜丘之明年’。普圣者，僖宗由普王践位也。书虽见《唐志》，今本未必真本。或云刘焘无言所为也。”从这些话看起来，《树萱录》当为刘焘所撰，该书虽在《新唐书·艺文志》里就有著录，但未必是刘氏原本，有后人伪造的嫌疑。所以现一般题《树萱录》为唐佚名氏撰。

《树萱录》是一部志怪小说集，该书现存不足二十篇，大多记载怪异之事。如《瓶隐》写申屠有涯有一个宝瓶，常常携带着它，时跃入瓶中，甚是神奇诡异；《郑仆射》写郑仆射游湘中，一日住在驿馆，夜里听到一女子诵诗，吐字清晰，声音优美，但诵罢悠然消逝。有一些篇章描写山川地理、人情风貌，比较有价值。如《合肥口》写合肥口并记载有关其他的传说；《野鹊滩西一棹孤》记载了南岳衡山名称的来历、衡山五峰，以及山多词人、樵夫舟子能诗的风俗人情。个别篇目还能直接反映社会现实，如《李邑见徐敬业》一篇写李邑杀徐敬业不得，为贪图功禄竟杀一容貌相似者邀功请赏，揭露了统治者残害无辜的卑劣行径，有较强的思想意义。该书各篇大多短小，没有摆脱“丛残小说”的格局，但在艺术上还是有可取之处。一些篇中多有诗作，诗境与所写情景往往能交融一体，飘逸恍惚，使全篇充满诗的意境，有优美的形象。

该书存于《类说》本、《说郛》本、《五朝小说》本。

《剑侠传》 旧题唐人撰。时代、作者伪。不著姓氏。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旧本题唐人撰，不著名氏。载明吴琯《古今逸史》中。皆记唐代剑侠之事，与《太平广记》一百九十三卷至一百九十六卷所载《豪侠》四卷文尽相同。次序及句下夹注

如潘将军条下所附，‘忘其名，疑为潘鹤碑也’九字，亦复吻合；但伪鹤碑为鹤碎耳。盖明人剿袭《广记》之文，伪题此名也。”这话是可信的。近人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考定编撰者为明人王世贞，成书年月当在嘉靖时期。这样关于该书的写作时代和作者就清楚了。

该书是一部写古今剑侠的故事集，绝大多数为唐宋两代的人物和故事，只有少数几篇的人物故事所处时代较远。《老人化猿》出自《吴越春秋》，演春秋时代的故事；《韦洵美》出自《灯下闲谈》，韦是南朝时代的人物。全书共有三十三篇，见于《太平广记·豪侠》类的有十九篇。《畜兽》类者一篇，包括《虬髯客》（该书改作《扶馀国》）、《红线》、《昆仑奴》、《聂隐娘》等唐代著名的剑侠故事。其余十三篇，分别载见于宋代志怪集《江淮异人传》、《夷坚志》、小说集《青琐高议》和笔记《春渚纪闻》、《鹤林玉露》、《灯下闲谈》等书中。这些小说，有的是传奇，有的属志怪，但都重在写剑侠，通过他们的高超的本事、神奇的侠术的记写，讴歌了他们排难解忧、重诺守信的正直品质，对反抗报仇、崇扬正义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但书中也存在一些知遇报恩、宿命论以及过分渲染神秘色彩的消极成分。本书可看成是王世贞的“发愤”之作，作者对权奸严嵩父子的杀父之仇，非常记恨，但又力不从心，不能直接报仇，故借剑侠复仇快事来寄托自己的心志。写作上有不少可取之处，大多讲究结构布局，情节跌宕起伏，引人入胜。语言精练、生动形象。

该书广泛存于各种藏书中，常见的有明刊本、《广百川学海》本、《宝颜堂秘笈》本、《续说郛》本、《五朝小说》本、《古今说部丛书》本、《说库》本、《胜朝遗事初编》本、《丛书集成初编》本。

**《广陵妖乱志》** 疑误题撰人。旧题唐郑廷海撰。

明胡应麟《四部正讹》说：“陈振孙云：‘唐郑廷海撰’。余记一《杂说》云：‘罗隐昭谏谒高千里（骈），不得志，故极言诋毁，与骈始末太不伦。’此言或自有谓。骈释贼不击，诚可诛；志中述其惑于

诸吕，丧心之极者，未必尽尔也。温公《通鉴》全据此书，盖宋世用事群小，以史事谤涑水，故唐末五代不及致详耶？又唐人评隐以落魄故，好讪谤之词，此说盖有自来。”这里胡氏认为，《广陵妖乱志》非郑廷海撰，而是罗隐所作。理由是罗隐早年欲仕高骈，但不得志，故撰此书说高骈的坏话，其实书中所写之事，与高骈其人的经历是有出入的。考罗隐是晚唐五代的著名诗人，长于咏史，为人恃才傲物，多所讥讽，做《广陵妖乱志》以讽高骈，是有可能的。

小说写唐淮南节度使高骈晚年为神仙之说所迷惑，吕用之、张守一、诸葛段等装神弄仙，高骈深信之，并将政事委托他们办理。吕等三人大行威福，胡作非为。高骈自己则昏聩无闻，终日沐浴斋戒。吕用之等人为欺骗高骈，公然自称能与天上神仙往来，并为高骈立生死祠、刻石颂，差人采来碑材，又暗中用五十头犍牛一夜之内全部拉走，谎称是被神人所移置。又做木鹤、设机关，使之似飞动之状，骈骑着它，以为这就是飘飘入仙了。他们还大肆收取贿赂，萧胜以五百金赂于吕用之，吕便谎称得仙书，说有一宝剑在盐城井中，须一灵官取之。旋即胜献上一把匕首，称为北帝所佩，于是胜因真得以知盐城监。最后又分别介绍了吕用之等人的经历。小说深刻揭露了所谓神仙之说的虚妄，暴露并鞭挞了唐藩镇的昏聩腐败，以及官场的黑暗荒谬。笔锋尖锐，善以生动的情节表现深刻的主题，文辞流畅。

此书存见于《说郛》本。

《启颜录》 八卷。撰人失考。

《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均有《启颜录》十卷，题隋代侯白撰。侯白，字君素，魏郡（今河南临漳西南）人，性滑稽，好学有健才。《隋书·陆爽传》云：“好为俳谐杂说，人多爱狎之，所在之处，观者如市。”开皇中，举秀才，为儒林郎，隋文帝杨坚召修国史，不就，后给五品食，年俸二千石，月余而死。陈振孙

《直斋书录解题》说：“不知作者，杂记诙谐调笑事。《唐志》有侯白《启颜录》十卷，未必是此书，然亦多有侯白语，但讹谬极多。”袁行霈、侯忠义编《中国文言小说目录》认为是宋代佚名氏撰。又《宋史·艺文志》著录有五代皮光业《启颜录》六卷，当为增补侯白本。

《启颜录》是继邯郸淳的《笑林》之后，又一部重要笑话集。《启颜录》不仅继承了笑话诙谐幽默的传统，更重要的是在这些笑话中形象地反映了时代的变迁，不少笑话有认识价值和现实意义。如《刘道真》条写晋名士刘道真不得意时，仍想拿劳动人民开心，结果自己反而受到侮辱，反映了劳动人民的智慧；又如《石发》条以某人诈称富贵体而伪装不发，反映了服药这种魏晋文人的时髦行为，至后魏已经到了东施效颦的地步，因而成为众人取笑的材料。这些都是有积极的现实意义的。另外，《启颜录》有的还直接过问生活，参予政治，对封建官僚的昏庸无能予以无情的揭露。有的则是知识性的笑话，增长人的智慧，从中得到教益和启发。当然，《启颜录》也有一些流于浅薄、粗俗不堪的笑话，如《六斤半》等，拿名字开心取乐，这就无足可取了。在艺术上，特别是本书的喜剧艺术手法取得了一些成就，如其中一些条文采用了重复、倒置和误会的手法，用以加强喜剧效果，这些手法对后代的笑话文学产生了影响。总的说来，《启颜录》的出现，对笑话的写作和发展，是有承前启后的作用的。

《启颜录》原书已佚，《太平广记》共引《启颜录》六十六条。今人王利器辑《历代笑话集》据敦煌卷子辑得三十六条，据《太平广记》辑得二十五条，计六十一条。

**《开元天宝遗事》** 四卷。作者存疑。旧题五代王仁裕撰。

王仁裕（880—956年），字德辇，天水（今甘肃天水市）人。唐末为秦州节度判官，入蜀为中书舍人、翰林学士。善文，所著有

《西江集》、《玉堂闲话》、《见闻录》等。关于《开元天宝遗事》是否为王仁裕撰，学界说法不一。宋代洪迈《容斋随笔》认为非王所作，而属他人伪托，他举了其中四个地方的讹误：“一为姚崇在武后时已为宰相，而云‘开元初作翰林学士’。一为郭元振贬死后，十年张嘉贞乃为宰相，而云‘元振少时，宰相张嘉贞纳为婿’。一为张九龄去位十年杨国忠始得官，而云‘九龄不肯及其门’。一为苏颋为宰相时张九龄尚未达，而云‘九龄览其文卷，称为文阵雄师’。”洪迈指出的这几处从史实的角度是对的，但作为小说就不能这样拘泥了，由此证实该书是伪书就更缺乏说服力。明人胡应麟赞成洪迈的说法，也认为《开元天宝遗事》是伪书，他的理由更充足些，其《四部正讹》说：“《开元天宝遗事》称王仁裕，《容斋随笔》辩之详矣。余案仁裕为蜀学士，所著有《玉堂闲话》，今尚载《广记》中，而《开元遗事》绝不经见。其书浅俗鄙陋，盖效陶氏《清异录》而愈不足观者。仁裕能诗，《西江集》至万首，今一二散见《闲话》中，虽卑弱尚可吟讽。书事亦清婉，但乏气骨。不应至是。”胡应麟这段话，可归纳为二点，一是《开元天宝遗事》“绝不经见”，而其他笔记小说如《玉堂闲话》则有记载，故可疑。二是从王仁裕的写作风格看，王诗尚可吟讽，书事亦清婉，而《开元天宝遗事》则“浅俗鄙陋”，似非出自一人之手。这两点除评价得有点偏激外，是值得我们参考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虽同意洪迈所举四条的驳诘“皆为确当”，但认为该书不是伪作：“盖委巷相传，语多失实，仁裕采摭于遗民之口，不能证以国史，是即其失。必以为依托其名，则事无显证。”清人周中孚《郑堂读书记》也说：“窃谓小说家言，得诸委巷，聊以资谈柄耳，不能一一责必实也。即如此书，固不必因《通鉴》曾采其说以重其书，亦不必因《容斋》屡摘其误以毁其版，况德辇不过长乐老人之亚，断非博极群书者，尤不必辨其不出于德辇也。”这话也说得较为公允。但《开元天宝遗事》这部小说的作者归属问题，意

见并不一致。

《开元天宝遗事》所记的是有关玄宗朝的遗闻轶事，唐明皇遗事是本书的主要内容。作者既写出了唐玄宗前期的励精图治、求贤若渴的积极进取精神，也写了他后期昏庸腐化、耽于声色的消极一面。《赐筋表直》叙玄宗以筋之直比宋璟之直言敢谏，表现他对直臣的重视。《步辇召学士》写玄宗在雨天不止、泥泞满路的恶劣气候环境下令侍者抬步辇召其进宫，足见他求贤若渴的急切心情。而《助娇花》写他与妃子的调情，《眼色媚人》写他对宫女念奴的垂涎，《助情花》写他以春药助兴，淫欲无度，《被底鸳鸯》和《风流阵》则写出了玄宗与杨玉环当众调情取乐的种种丑态。同时，作品还写出了那些奸佞邪臣和皇亲国戚各种无耻行径，如《香肌暖手》叙岐王冬天手冷，于妙妓怀中抚肌取暖；《盆池鱼》、《索斗鸡》、《肉腰刀》揭露了奸相李林甫谄上压下、口蜜腹剑、妒贤嫉能、装疯卖傻的狡诈嘴脸。此外，小说还收录了很多宫内外风尚习俗和稀闻灵异之物，如宫女七夕乞巧、掷钱为戏、秋千等，兼有民俗和文学价值。全书故事大多篇幅短小精悍，但写得隽永传神，有的寥寥数语就能勾勒出人物的主要事迹和性格特征，气韵生动，栩栩如生。

该小说存于多处，有明建业张氏铜活字本、《顾氏文房小说》本、《丛书集成》本、《续百川学海》本、《历代小史》本、《说郛》本、《五朝小说》本、《唐人说荟》本等。

《清异录》 二卷。疑伪。旧题宋陶谷撰。

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说：“凡天文、地理、花木、饮食、器物，每事皆制为异名新说，其为书殆似《云仙散录》，而语不类国初人，盖假托也。”这话意思是说，作品所写的内容、语言不像宋初人所写，疑是别人伪撰的。但明代胡应麟认为当属陶谷所作，他在《少室山房笔丛·四部正讹下》中说：“《清异录》二卷，陶谷撰，或以文不类宋初者，恐未然。此书命名造语，皆颇入工，恐非谷不能。”



这里胡氏的意见恰与陈氏相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意见与胡应麟基本一致，惟疑其《花品九命》一条，似江南人作，而陶谷是新平（今陕西彬县）人，本唐彦谦之孙，避晋讳改陶氏，历仕晋、汉、周，入宋终户部尚书。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认为胡应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说法都不可靠，反过来又赞成陈振孙的看法，认为《清异录》实出伪托。其举例说：“按《宋史·陶谷传》，谷以开宝三年卒，而南唐之亡，在开宝八年。今此书第一条，即云‘李煜在国时作祈雨文’云云，明明作于煜入宋之后，去谷之卒已五年。余如书中称宋太祖之谥，讳命侯之封，及郑文宝、陈乔、张佖之子等，皆在南唐亡国之后，或更远在太宗时，则陈氏假托之说不误，胡辩妄也。”余嘉锡是参看诸多人的观点再据以史实来考证的，当更令人信服。

《清异录》采收唐及五代新颖之语，分三十七门，凡天文、地理、花木、饮食、禽兽、器物、人事、神怪等无不包揽。每事各为标题，而将事实缘起注于题下。该书不仅对考证唐五代语辞源流可资参考，而且很多故事也可当作小说来欣赏。有两类内容较有特色，一是通过一些妙趣横生的故事来介绍词语典故的来源，颇富审美情趣。如《饌馐·寒消粉》条以许鼎误将酥夹生称为寒消粉被人笑话事，介绍“寒消粉”之典。《禽·黑凤凰》条叙康凝因惧内于雪天为妻捕乌鸦入药，为同事以“黑凤凰”相嘲，写得别致幽默。二是通过一些日常生活琐事，表现统治者荒淫误国的征兆。如《释族·假红依翠太师》条写李煜与一僧在娼家相遇，《官志·人间第一黄》记南唐褚仁规贪赃无惮，有“兼取人间第一黄”之称，反映作者对南唐覆灭原因的认识等。书中故事充满情趣，生动形象。自宋代起，此书已为名流所重，常引为辞章故实。

该书存，见明隆庆壬申叶氏菴竹堂刊本、明陶元柱修群馆刊本、《宝颜堂秘笈》本、《唐宋丛书》本、《说郛》本、《惜阴轩丛书》本。

《涑水记闻》 十六卷。部分疑伪。旧题宋司马光撰。

司马光是涑水乡人，世称涑水先生，其记闻故取名为《涑水记闻》。一般都认为，司马光的确作有《涑水记闻》，即原书是真的，但可能是未定稿，时人整理时有加减添抽。《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盖本光未成之稿，传写者随意编录，故自宋以来即无一定之卷数也。”《直斋书录解題》入史部杂史类，作十卷。《宋史·艺文志》入史类故事类，作三十二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入子部小说家类，作十六卷。今通行本为十六卷本。

关于该书的作伪情况，梁启超在《古书真伪及其年代》一文中说得更加明白：“后代的人因为司马光名声大，易于欺世骇俗，于是抽些出来，加些进去，以为攻击造谣的工具。其中对王安石造谣特别多，攻击得特别厉害。平常人骂王安石无足轻重，若是司马光骂王安石，那就很有力量了。实则光书虽有，亦非原物，光之孙司马伋曾上奏书称非其祖父所作，其故可以想见。现存的《涑水记闻》攻击阴私之处颇多，司马光与王安石政见虽不合，最少他的人格不曾攻人阴私，这是我们可以担保的。”这样的分析，虽主观色彩较浓，但是有道理的。

《涑水记闻》是一部历史琐闻类笔记小说，记叙北宋太祖至神宗数朝的事，大多为朝廷大政，也涉及一些轶闻遗事，其中有不少地方是贬低王安石的。本书不能仅看作是一部小说，也有一定的历史参考价值。如卷一记载宋太祖赵匡胤杯酒释兵权，比较详细。又卷一记太宗弟接兄位的内幕，卷二记太祖长子畏祸自杀的经过等，也都具体完整，可补正史之未备。作为小说，写出了历史人物的个性特征，如写太祖杯酒释兵权事，是在宴会上酒酣耳热之际按预定计划步步引入的：“汝曹何不释去兵权，择便好田宅市之，为子孙立永久之业，多置歌儿舞女，日饮酒相欢，以终其天年，君臣之间两无猜嫌，上下相安，不亦善乎？”这里把一个老成深算、趁势用策的人

君形象表现得非常活脱，跃然纸上。又如卷二写太宗的凶狠和虚伪、同卷记陆参的迂阔滑稽，卷十四记徐禧的虚骄无能，卷十记崔公孺的秉性亮直，其鲜明的形象给人印象深刻。该书语言简明精练，不管是大段征引，还是三言两语都朴实无华，要言不烦。

该书存，有《武英殿聚珍版丛书》本、《学津讨源》本、《清芬堂丛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学海类编》本。

《洛游子》 一卷。作者疑伪。旧题宋司马光撰。

《直斋书录解题》、《文献通考》入子部小说家类。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说：“题司马光，非也。所称乐全子、齐物子，亦莫知何人。”具体情况不可考，估计是宋代无名氏所撰，因借司马光之名得以远扬。该书已佚，所写内容不详。四部丛刊影印宋绍熙刊本《温国文公正文集》八十卷本未收此书，又十四卷本《司马温公文集》亦未收。

《艾子》 一卷。作者伪。旧题宋苏轼撰。

其作伪的原因，当是苏轼文章为世人所推重。加之苏轼生平善俳谐调侃，文章想象飞腾，妙趣横生，而《艾子》一书，其内容正与此相合，伪托之可使人信而不疑。其实细而察之，即可辨伪。考苏轼的文章著录，没有收入这部作品。苏轼的文章风格，虽然好读，但典雅不俗，而《艾子》一书文风俚俗，这些都露出了作伪迹象。所以明人胡应麟《四部正讹》说：“《艾子》，世传苏长公作。子瞻生平善俳谐，故此类率附之。宋人赞坡‘嘻笑怒骂皆成文章’，岂笔之于书，浅俚若是乎！然此书已见《文献通考》，盖亦出于宋世，非后人所托也。”胡氏认为该书是苏轼同代人所为，当有道理。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说：“相传为东坡作，未必然也。”陈氏与胡氏意见一致，亦为一证。

《艾子》是一部古代民间笑话集。从民间文学的角度看，浅俚恰恰是它的优点和特色。艾子其人在史传上并无记载，仅从笑话中我

们可以知道他的一点情况：他是战国时齐国人，曾活动在齐宣王在位时期。故事中间有些是后来的事情，如秦破赵于长平以及唐三藏等事，可以看出，其民间传承变异的痕迹是明显的。该书全述艾子一人的言行，多以赞扬的笔调写他，他几乎成了民间机智、智慧的化身。全书通过有关艾子的故事记写，充分表明了古代人民的幽默、智慧和创造力。有的笑话，对现实生活也有所反映。

今传艾子的笑话有三十七则。一些存于《顾氏文房小说》本，有的存于《说郛》本。今人王利器《历代笑话集》全部录入。明陆灼、屠本峻依此书体例另编有《艾子后语》、《艾子外语》各一卷，亦有可观之处。

《东坡志林》 部分疑伪。旧题宋苏轼撰。

苏轼（1036—1101年），字子瞻，号东坡居士，四川眉山人，宋代著名文学家。此书宋时或称为《东坡手泽》。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著录《东坡手泽》三卷，注云：“今俗本《大全集》中所谓《志林》者也。”对于这个一书二名现象，《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其后人哀而录之，命曰《手泽》。”但据黄庭坚《豫章集》卷二十九《跋东坡叙英皇事帖》云，苏轼喜书字，时常把所见所闻手书下来交给诸子，放入手泽袋中。此为黄庭坚所亲见，故“手泽”之名为苏轼生前自定而非后人所命，当无疑义。《东坡志林》在宋代就有不同的版本，内容及卷数颇有出入，计有一卷本、五卷本、十二卷本。一卷本仅载史论而无杂说，非《东坡志林》全貌；十二卷本皆杂说而无史论，甚为芜杂，颇有伪窜之误；唯明万历赵用贤五卷本，取舍较为精审，为世人所重，但仍不排斥有后人窜改添加的情况。

《东坡志林》是宋代一部出色的笔记小说，所载各篇上自元丰，下迄元符，历二十年，内容颇为丰富。正如万历赵刻《东坡志林序》所说：“其间或名臣勋业，或治朝政教，或地理方域，或梦幻幽怪，或神仙伎术，片言单词，谐谑纵浪，无不毕具。而其升平迁谪

流离之苦，颠危困厄之状，亦既略具。”这是一部大至国家大事，小至私人轶闻，纵则历史，横则世态人情的充满作者甜酸苦辣感受的著作。其中有不少作品有积极的批判现实的意义。如通过痛斥王济、王恺之徒的滥杀无辜、以屠戮百姓为儿戏的事实，愤怒控诉封建权贵恣肆暴戾、草菅人命的罪行。书中有一些记叙人物故事的作品，有重要的参考价值；一些感事述怀的作品，则写得别有意境性情，如《夜游承天寺》等，实为晚明小品之滥觞。该书无论在历史方面还是文学方面，读之不无裨益。

该书见于多处，除收入《东坡七集》外，另有《稗海》本、《笔记小说大观》本、《丛书集成初编》本，均十二卷。又《学津讨原》本、《涵芬楼辑宋人小说》本均五卷。又《百川学海》本、《说郛》本、《龙威秘笈》本均一卷。华东师大出版社于1983年出版整理了校注本。

**《东坡问答录》** 一卷。作者伪。原题宋苏轼撰。

该书所记为苏轼与僧人了元问答调笑之语，就内容而言，绝非苏轼所为。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证说：“所记皆与僧了元往复之语，诙谐谐浪，极为猥亵。又载佛印环叠字诗，及东坡长亭诗，词意鄙陋。亦出委巷小人之所为，伪书中之至劣者也。”今存。

**《渔樵闲话》** 二卷。作者伪。旧题宋苏轼撰。

苏轼是大文学家，他所写的书著录较全，所载均不见有《渔樵闲话》。从行文风格来看，该书显得浅陋，也不似苏轼大手笔所为，当为后人伪托无疑。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说：“设为问答及史传杂事，不知何人所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疑为宋人所撰，明代书贾刻印时借苏轼重名以行，“明陈继儒刻入《秘笈》中，名为《渔樵闲话录》。书中多引唐小说，议论皆极浅鄙。疑宋时流俗相传有是书，明人重刻者复假轼以行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这些话是令人相信的。

该书采用问答的形式写成，即渔翁讲故事，樵夫则议论评价，故为“渔樵闲话”。不少条目能暴露社会丑恶，有积极的批判当时现实的意义。如“人化虎”条，写剑州男子李忠，久病化为虎，欲啖其儿子，儿子急走。随之生发议论，说这是释氏阴鸷报应所至，不仁即为虎也。又如“侂鬼”条，写一僧道貌岸然，其实也是老虎所幻化，专食人。被吃者还不知其为虎，反呼为“禅师、将军”。这真是一个侂鬼，后被智人马极、马绍窥破，僧人自觉形象污秽，惭愧不已。随之借樵人作一番议论，世上那些“苟于进取以速利禄、吮疽舐痔、无所不为者，非侂鬼乎？巧诈百端，永为人之鹰犬以备指呼，驰奸走伪，唯恐后于他人，始未得之，俯首卑辞，态有同于妾妇……非侂鬼欤？”议论一气贯下，颇为慷慨，寓意极其明显，表现出讽恶劝善之意。又如“三怪物”条，渔人借李义山赋记写了三怪物，一个怪物是佞魅，可以乌为鹤、以鼠为虎等；一怪物为谗魑，能使亲为疏，使同为殊，使父脍其子，妻羹其夫等；一怪物为贪魃，顶有千眼，亦有千口，鼠牙吞喙，臂通众手，贪得无厌。叙完故事后，樵夫所作的结论是：这些怪人世间多得是，如摭摭人之阴私，伺人之间隙，罗织描画惟恐刺骨之不深等均是，人和魑魅对照，用意明显。总之，该书虽是一部志怪的书，但通过形象的描绘和议论，反映了社会生活中的丑恶，在志怪小说中是颇有特色的。当然，议论多了，也破坏了小说的审美性，使之流于说教的杂记了。

该书存，有《宝颜堂秘笈》本、《说郭》本、《龙威秘书》本、《广四十家小说》本、《丛书集成初编》本。

《续树萱录》 一卷。疑伪。旧题宋佚名氏撰。

洪迈《容斋随笔》转述何子楚的话，认为是出自王铨伪撰。明胡应麟《四部正讹》也说：铨又有《续树萱录》，凡三事：曰元撰、曰全若虚、曰贾博谕。据洪氏《随笔》，元撰一事全录秦少游诗，则二事可例推。铨所自撰，又有《默记》等，略载陶氏《说郭》。铨能

力辨魏泰《碧云暇》之诳，不可谓非端士，而躬自蹈之。然游戏笔端，差彼善也。朱紫阳曰：‘王铨性之、姚宽令威多作伪书。’见文公《子华子辩》。案姚氏贗书今不可见，惟《西溪丛话》尚行。”由此看来，说《续树萱录》是王铨伪撰而托名他人是有一定根据的，但还不是很确切，故存疑。

该书已佚，所写内容不详，据一些零星资料记载，大致与《树萱录》一样，多记载历史人物的轶事遗闻，如隐君子元撰夜见吴王夫差与唐诸诗人吟咏事等。《文献通考》有著录，入小说家类。

《碧云暇》 疑作者伪。原题宋梅尧臣撰。

对《碧云暇》的作者归属问题，历来意见纷纭，一派认为是魏泰伪托，另一派认为是梅尧臣撰。认为魏泰伪托的代表人物有王铨、叶梦得、张邦基、李焘等人。王铨跋范仲尹墓志中说得较详：“近时襄阳魏泰者，场屋不得志，喜伪作他人著书。如《志怪集》、《括异志》、《倦游录》，尽假武人张师正。又不能自抑，出其姓名作《东轩笔录》。皆用私喜怒，诬蔑前人。最后作此书。且范仲淹与欧阳修、梅尧臣立朝同心，讷有异论。特尧臣子孙不辉，故挟之借重以欺世。今录杨辟所作的范仲尹墓志，庶几知泰乱是非实至此也。则其他泰所厚诬者，皆迎刃而解，可尽信哉！铨犹及识泰，知其从来最详，张而明之，使百世之下，仲淹不蒙其谬焉。”这段话虽主要是用来为范仲淹洗诬，但明白地阐述了《碧云暇》乃魏泰所著。叶梦得、张邦基、李焘等人则是从梅尧臣的为人方面来说明的，认为梅尧臣素与人为善，品格高尚，不会作此攻讦他人之作。

持梅尧臣作这一观点的代表人物是邵博，他在《邵氏闻见后录》里说：“尧臣蚤接诸公，名声相上下，独穷老不振，中不能无躁。其闻范仲淹讷，诗云：‘一出屡更郡，人皆望酒壶。俗情难可学，奏记向来无。贫贱常甘分，崇高不解谏。虽然门馆隔，泣与众人俱。’夫为郡而以酒悦人，乐奏记，纳谏佞，岂所以论范仲淹？尧臣之意，

与有所不足耶?……故疑此书实出于尧臣。”邵博是从梅尧臣的经历、升浮来论断的。梅尧臣一生并非得意，故“中不能无躁”，作《碧云暇》用以泄其情志。邵博所说也有一定的道理，我们不必为君子讳，因有说及别人弱点就认为不是君子所为。

《碧云暇》是一部讥刺庆历以来王公大臣的一部书。如讥范仲淹是：“收群小鼓扇声势，又笼有名者羽翼，故虚誉日驰，而至参知政事。”又说他没有学问，上试以策，策进，上笑曰：“老生常谈耳。”遂出为河东陕西宣抚使，因不复用，后为邓、青、杭三州，专务燕游，其政大可笑。还说他本姓朱，因巴结达贵王范仲尹，遂改姓范。又如讥参知政事张颢，知开封府，府有犯夜巡的人，捕之，颢据案审讯，说有不有证见，巡者说若有证见也是犯夜，结果闹了大笑话。这小说在一定程度上暴露了封建官僚的无知、迂腐以及钻营心理，有一定的批判现实意义。叙述清楚，语言简练。

该书存，有《百川学海》本、《顾氏文房小说》本、《说郛》本、《王朝小说》本、《丛书集成初编》本。

《钱氏私志》一卷。误题撰人。或题宋钱彦远撰，或题钱恂撰，或题钱世昭撰。

钱曾《读书敏求记》否定了钱彦远撰《钱氏私志》的说法，认为是钱恂撰：“恂为彭城王第三子，昭陵之甥，故记熙宁尚主王仙求嗣事独详。其称大父宝谟阁知台州者，乃翼国公讳暄字载阳，以父荫累官驾部郎中，知抚州，移台州，进少府监，权盐铁副使时也。彭城王讳景臻字道遂，冀国公第九子，建炎二年追封，故称先王。俗子以为起居舍人彦远之笔，不知彦远乃忠逊之孙，翰林学士易之子，与彭城为再从叔侄，世次黎庶，安得反有先王之称？”这里从世宗关系考订为钱恂所撰而非钱彦远撰，是有些道理的。在此基础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钱氏私志》是“钱恂尝记所闻见，而世昭序而集之尔。”其理由是：“此书末有钱世昭序，谓：‘叔父大尉，昭



陵之甥，凡耳目之所接，事出一时，语流千载者，皆广记而备言之。世昭敬请其说，得数万言，叙而集之，名曰《钱氏私志》。’据此，则是书固非彦远所为，亦非尽恂所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说法比钱曾的说法更为可靠，因而也更为可信。即《钱氏私志》应是由钱恂追记、钱世昭集而成编的。

《钱氏私志》大多记王室轶事，取材当时现实，有的也带志怪性质，不少条目有一定的史料价值和认识价值。如《宋相郊》一则写学士宋祁为官后穷极奢侈，夜点华灯，醉拥歌妓，通宵达旦，过着荒淫的生活。其兄宋郊告诫他，当记以前刻苦攻读、俭朴之日。宋祁反讽说：以前吃斋煮饭，生活俭朴，为的又是什么呢？一语道破读书升官为福禄的剥削阶级嘴脸。又如《明节刘后》一则写刘后受上宠幸，不幸痼疾，死前留遗嘱在领巾上，言受上宠幸，受恩无比，劝上不以思念为甚，其辞诚恳，表明了刘后一片真挚的爱心。总之，该书题材广泛，内容庞杂。在形式上，每则简短，属“丛残小语”，但不少篇目意味隽永。

该书存，有《百川学海》本、《古今说海》本、《历代小史》本、《说郭》本、《五朝小说》本、《说库》本。

《后山谈丛》 四卷。疑伪，但实不伪。原题宋陈师道撰。

陈师道（1053—1101年），字履常，一字无己，号后山，彭城（今江苏徐州）人，少刻苦好学，早出名，为人高介有节，安贫乐道，是宋代著名文学家，诗自成一家。陆游《老学庵笔记》颇疑《后山谈丛》是伪作，又以为是少时所作。这种怀疑理由是不充足的，大抵是从该书有些地方史实失真来臆断的。观《后山集》前有其门人魏衍附记，称：“《谈丛》、《诗话》别自为卷。”可见该书当出自师道亲自所撰。又从第四卷中记载苏轼卒时太学士诸生为《饭僧考》，苏轼卒于徽宗建中靖国元年六月，师道也以是年从祀南郊感寒疾而卒可以看出，该书是师道晚年所作，而非少年所写。另我们从洪迈

《容斋随笔》所议也可推知不是伪作，洪迈赞扬该书“笔力高简”，并未说及该书是伪托。洪迈生活年代距师道较近，他是精心研究考证过这本书的，当是知情的。清周中孚《郑堂读书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陆游之说有误，故本书是疑伪，但实不伪。

《后山谈丛》由其门人魏衍整理分卷，其内容较杂，有史料、考据、评论、杂录和小说，涉及政治、军事、物产、文化、建筑、宗教、风俗，乃至传说、谚语、术数等方面，帝后王公、士庶、僧道、神仙、鬼怪，在其中也丛出迭现，简直是一部小型的百科全书。其中史料和小说占着显著地位，故《宋史·艺文志》列入史部传记类，《文献通考》、《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列入子部小说家类。从写作上说，该书有不少借鉴之处：第一，不论是记叙、描写，还是考辨、诠释，都写得娓娓生动。如写澶渊之战，对真宗赵恒的昏聩软弱，参知政事王钦若和枢密副使陈尧叟的卑鄙求荣，莱公寇准的坚主抗辽、足智多谋，都进行了生动的描绘和刻画。又如写宣城画家包鼎，每次画虎，需处幽室，屏绝人声，一饮斗酒，脱得赤条条的，取笔任意恣写，成与不成并不计较，俨然托出一个艺术家的气质和心态。第二，叙事状物，重在客观再现，较少主观议论，写得自然，用形象说话，符合小说写作规范。如写宋太祖赵匡胤的大度、睿智、廉正，无半句谀词颂语，只用其言行自然显现。第三，语言简洁，表现力强。魏衍称“先生之文简重典雅，法度严谨”，“少不逮意即弃去”。写人往往寥寥数句就能栩栩如生。

该书存，有《宝颜堂秘笈》本、《学海类编》本、《丛书集成初编》本、《后山集》后附刊本、《唐宋丛书》本、《说郛》本。

《谈藪》 一卷。作者伪，并疑传写误录。旧题宋庞元英撰。

一般认为是明代人伪撰。清周中孚《郑堂读书记》说：“《宋志》及诸家书目俱不载，盖明代人所伪撰也，况懋贤为元丰间人，何得记及宁宗、理宗时事，此其依托之显然者也。”懋贤是庞元英的字。

庞约公元1078年前后在世，即北宋神宗元丰前后，但该书记及了南宋宁宗、理宗时的事，相距一两百年，显然可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得更清楚：“元英有《文昌杂录》，已著录。案元英为宰相籍子，乃元丰中人。此书乃多述南宋宁、理两朝事，相距百载，其伪殆不足攻。书中凡载杂事二十五条，皆他说部所有，殆书贾抄合旧文、诡立新目，售伪于藏书之家者。厉鹗等《南宋杂事诗》注亦误采之，盖偶未考。然尤侗《明史·艺文志》，作于康熙己未，业已著录，则其伪自前明矣。”如此看来，《谈藪》不是宋相籍子庞元英所撰是明确的，但是否会有其他的误讹呢？《绛云楼书目》卷二陈景云注云：“《说海》中所刻《谈藪》，皆记南宋时事，而其末庞元英撰，恐误。庞乃庄敏公子，元丰初为省郎，《谈藪》中却有宁宗语，则其书必嘉定以后作，若庞此时尚存，则几二百岁矣。《说海》中又有《文昌杂录》，其下不著撰人名氏，盖‘庞元英撰’四字，当缀此下，而传写者误录于前耳。”这里认为《谈藪》谓庞元英撰是承《文昌杂录》而误题的。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也认为：“考原本《说郛》卷三十一有《文昌杂录》六卷，《谈藪》七卷，均题宋庞元英撰，二书前后相接，岂传抄者蒙上文而讹，《古今说海》又承其误欤？”陈景云和余嘉锡的看法，可作一家之言，值得参考。

《谈藪》一书多记南宋时的遗闻故事，与一般的笔记小说相同，由一个一个小故事集结而成。所可取的，叙事比较巧妙，故事情节波澜起伏，特别是写艳情的一类故事更为出色。如写丰宅偕友人到娼馆饮酒，中意于一美而艳的妓女，遂与之调情，但事后才知道此妓是一老友的女儿，老友已病故，其女因家贫而落于青楼。再如记兀朮见部下一士兵之妻美艳，便将士兵杀死，夺其妻为妾。当他跟妇人同寝时，妇人取出一把匕首欲行刺，兀朮惊觉，问其原因，妇人说：“我夫为汝杀，吾欲报仇。”兀朮默然久之，才说：“吾不忍杀汝，当为汝别求夫。”于是尽集诸将由她挑选，妇人指其中一人而嫁

之。此外，“谢希孟临安狎娼”、“楼叔韶僧舍见美女”等段落，也写得曲折宛转，颇有情致。该书杂有传奇笔法，包含着作者的虚构创造，不纯粹是写实的记言记事之体。

该书有《百川学海》本、《古今说海》本、《说郛》本、《五朝小说》本、《学海类编》本、《古今说部丛刊》本。

**《孔氏野史》** 一卷。疑作者伪。又名《孔氏杂说》、《孔氏杂记》、《珩璜新论》等。旧题宋孔平仲撰。

孔平仲（1082年前后在世），字毅父，一作义甫，临江新喻（今江西新喻）人，清江三孔之一。宋治平二年进士，元祐中提点京西刑狱，坐党籍安置英州。崇宁初，召为户部金部郎中，后党论再起，奉祠以卒。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认为《孔氏野史》是孔武仲撰。洪迈在《容斋随笔》中也认为“决非毅甫所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认为是孔平仲撰，并且对之评价很高：“是书皆考证旧闻，亦间托古事以发议，其说多精核可取。”意见结论不一，故存疑。

《孔氏野史》是一部关于考证词语、习惯来龙去脉的书，作者知识广博，精于考核。如考“阿谁”一语：“俗谓‘阿谁’，三国时已有此语，《庞统传》向者之论阿谁为是。”又如考“日子”一词：“俗所谓‘日子’，亦有所出，《文选》曹公檄吴将校部曲文年月朔日子，注发檄时也，然则日子日时也。”又如对一些避讳用字的考证：“太史公父名谈，故史记无谈字，《季布传》改赵谈作赵同。范晔父名泰，故后汉书无泰字，郭泰、郑泰皆改作太字。李翱父名楚金，故其所为文皆以今为兹。”该书既是对一些故实的考核，同时也写得充满趣味。每则简短，少的只有几个字，多的也不过百字。若以今人小说观论之，则显零杂，无系统情节、人物可言，即便在古代文言小说中，也不是典型的。

该书存，见《古今说海》本、《格致丛书》本、《说郛》本、《宝颜堂秘笈》本、《学海类编》本等。

《孔氏谈苑》 四卷。作者伪，疑后人杂缀而成。旧题宋孔平仲撰。

最早疑伪的是朱熹，其在《跋孔毅夫谈苑》（《朱子大全》）中说：“孔毅夫《谈苑》，清江张元德藏其手稿。然多是抄取江邻几《嘉祐杂志》中语。”《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从该书的一些具体细节上的错讹及其抄录他书情况指出它是伪作：“多录当时琐事，颇病丛杂。赵与时《宾退录》尝驳其记吕夷简、张士逊事，谓以宰相押麻，不合当时体制，疑为不知典故者所为，必非孔氏真本。今考其所载，往往与他书相出入：如梁灏八十二为状元一条，见于《遁斋闲览》；钱俶进宝一条，王禹玉上元应制一条，见于《钱氏私志》；宰相早朝上殿一条，见于《王文正笔录》；上元燃灯一条，诏敕用黄纸一条，见于《春明退朝录》；寇莱公守北门一条，见于《国老谈苑》。其书或在平仲前，或与平仲同时，似亦摭拾成编之一证。至于王雱才辩傲狠，新法之行，雱实有力，而称之为不慧，殊非事实。至张士逊死入地狱等事，尤诞幻无稽，不可为训。与时所论，未可谓之无因。”由此看，《孔氏谈苑》的讹误和抄录他书情况严重，因而推测其是伪作是有道理的。清人周中孚《郑堂读书记》也认为该书可疑：“按《宋志》有孔平仲《稗说》一卷，《杂说》一卷，而无是书。其《稗说》、《杂说》两种，俱未见有传本。赵行之《宾退录》以此书必非孔氏真本，今考其所记当时杂事，多与宋人杂记小说相出入，疑后人取《稗说》、《杂说》为主，而杂摭诸书以傅益之。其不见于他书者，或即其所作《稗说》、《杂说》之文也。”周中孚在疑其书伪上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赵与时相一致，所不同的是他强调《孔氏谈苑》是时人或后人掇取孔氏《稗说》、《杂说》的基础上掺杂其他书而成的，这说法也当是可信的。

《孔氏谈苑》题材广泛，内容驳杂，有的记名人轶事逸文，如《苏轼以吟下吏》条，写苏轼吟诗中有对朝政的讥讽，遭到通缉逮捕

事，反映了当时文人的遭遇和文字狱的频繁；有的则属于志怪，如《僧居和托生》条，写僧居和大师与民女私通，后又托生姊亲，非常荒诞，也很滑稽，揭露了僧道的丑行。《陈靖附婢子语》则讲的是阴中善恶之报的故事，陈靖本可高官长寿，因为不德，未葬父母，寿年乃被克折，这个故事充满迷信宿命论的色彩。所以该书良莠并陈，有营养成分，也有消极影响，读者当加以鉴别。

该书存，有《宝颜堂秘笈》本、《艺海珠尘》本、《丛书集成初编》本。

《括异志》 十卷。疑作者伪。旧题宋张师正撰。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认为系张师正撰，说：“张师正撰。师正擢甲科，得太常博士，后游宦四十年不得志。於是推变怪之理，参见闻之异，得二百五十篇。魏泰为之序。”这里晁公武不仅指出是张师正撰，而且还分析了他作《括异志》的背景，乃是郁郁不得志的“发愤”之作，并言之凿凿，共二百五十篇，魏泰予以作序。但王铨《默记》认为是魏泰托名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同意这看法：“盖泰为曾布之妇兄，而铨则曾纡之婿，犹及识泰，其言当不诬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推测也不无道理。张元济所看到的《四部丛刊续编》影印宋抄本《括异志》只有一百三十三篇，而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尚有《后志》十卷，因疑其他一百十七篇列入《后志》，今已佚亡。张元济在《括异志跋》中也是基本同意《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看法，即认为是伪作。但言伪证据还不是很确凿，故存疑。

《括异志》多为神道鬼怪的故事，其中有不少篇章值得一读。如《刘焯》一条，写的是一个不怕鬼的故事。侍郎刘焯有别第在襄阳，刘焯死后，长子库部居住，库部又死，其第乃为茅处所得。一天夜里听到有人喊叫：“库部来！”原来是人死之鬼，向茅处下逐客令，鬼威胁茅处说：“我第尔何敢居？速出，无贾祸也。”茅处据理叱斥鬼

说：“尔昔为人，今鬼矣。尚恃贵气，敢尔？若我擅居尔第，宜迫我出。尔子不肖，不能保有先人旧庐，售货于我，岂敢逐我邪！”说完，把鬼赶了出去。这个故事写得很生动，客观上宣扬了无神论，有积极的意义。该书在写作上，不少故事情节较为曲折，能引人入胜。

该书存，有《四库丛刊续编》影印宋抄本、《说郛》本。

《倦游杂录》 作者疑伪。旧题宋张师正撰。

张师正，字不疑，里居及生卒均不详，约宋仁宗嘉祐前后在世，擢甲科，得太常博士，熙宁中，为辰州帅。宦游四十年，不得志。关于《倦游杂录》，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说：“元丰初张师正撰。序言倦游云者，仕不得志，聊书平生见闻，将以售于世也。自以非史官，虽书善恶，而不敢褒贬。”一般人认为晁氏所言较确。但王铨《默记》认为此书是魏泰所作，故此存疑。

该书题材广泛，内容丰富。有的充满睿智、幽默诙谐。如写“陈少常亚以滑稽著称，蔡君谟尝以其名戏之曰：‘陈亚有心终是恶。’陈复之曰：‘蔡襄无口便成衰。’时人以为名对。”又如写陈烈“博学不循时态，动遵古体。”其时蔡君谟居丧，陈烈前往吊唁，以诗云“凡民有丧，匍匐救之”为由，遂乌巾褙鞞行二十余里，望门以手据地膝行，号恸而入孝堂，为人所笑谈。有的介绍风情民俗，如记载岭南人好啖蛇的风俗，桂州吃新生儿胞衣的风俗等。有的通过志怪故事宣扬封建正统思想。如写平阴县事刘潜母卒，潜悲恸至死，其妻抚潜尸大嚎，亦死。这鼓吹的是一种忠孝节义思想。也有的记载奇木异石，如写“零陵出石燕”，旧传石燕遇雨则飞，其实不然，乃寒热相激，石便迸落四散。这篇小说说明了一个科学道理，与神怪之事颇异。又如写沉香木所生地理环境以及此木的种种功能，都包含着自然常识道理在里边。该书长的上百言，短的只十多个字，虽不合小说正规体制，但还是值得一读的。

该书存，见《说郛》本、《五朝小说》本。

《摭绅胜说》 二十卷。误题撰人。原题宋张唐英君房撰。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说：“张唐英君房撰。君房博学，通释、老，善著书，如《名臣传》、《蜀梼杌》。《云笈七签》，行于世者无虑数百卷。此书亦详实。”晁氏这里明确认为君房是唐英的字，说君房作有《名臣传》、《蜀梼杌》。考张唐英、张君房分别为两个人。张唐英（1029—1071年），字次功，自号黄松子，蜀州新津（今四川新津）人，进士及第，神宗即位，擢殿中侍御史，颇有史才，著有《仁宗政要》、《宋名臣传》、《蜀梼杌》等。张君房，字不详，约公元1001年前后在世，岳州安陆（今湖北安陆）人，尝记鬼神变化之事，进士及第，官著作佐郎。著有《云笈七签》及《乘异记》等。显然，晁公武把张唐英、张君房误作一人了。关于此，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也考之甚详，说：“君房又有《胜说》，家偶无之。晁公武以《胜说》为张唐英君房撰，又言君房著《名臣传》、《蜀梼杌》、《云笈七签》行于世。按君房，祥符、天禧以前人。杨大年改闲忙令，所谓紫微失却张君房者，即其人也。常为御史属，坐鞠狱贬秩，因编修《七签》得著作郎。《七签》序自言君房盖其名，非字也。唐英，字次功，熙丰间人，丞相商英天觉之兄，作《名臣传》、《蜀梼杌》者，与君房了不相涉，不知晁何以合为一？其误明矣！”陈振孙的观点也得到了清卢文弨的赞同，他在《群书拾补》中说：“张唐英字次功，是张商英天觉兄，张君房乃别一人，晁误为一，而以《名臣传》、《蜀梼杌》皆归之君房，误甚。”这些都是确证。

该书佚。

《三朝野史》 一卷。作者时代伪，内容亦杂摭他书而成。旧题宋佚名氏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杂史类与小说类重出，实即一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此书）记理、度、端三朝之事。然书中称大兵渡江，贾似道出檄书。又称周有太后在上，禅位于太祖，宋亦有



太后在上，归附于大元，则元人作矣。书仅十九条，率他说部所有，似杂摭成编之伪本。然贾似道《甲戌寒食》一诗，厉鹗《宋诗纪事》即据采入，所不可解，岂亦如郑景望诗之误采《蒙斋笔谈》乎？”这里推测为元人杂摭之作，是有根据的。《百川学海》本题作元吴莱撰。吴莱（1297—1340年），字立夫，浦阳人，七岁能属文，延祐中，以《春秋》贡于乡，试礼部，不第，退居深衷山中，益加研究，专心著述。著有《桑海遗录》、《渊颖集》等，但未闻有《三朝野史》。《百川学海》本不知何据。所以一般人只认为是元无名氏作。

《三朝野史》是一部笔记小说，记南宋理宗、度宗、端宗三朝之事。如记史弥远父与僧觉长老之过以及弥远之功过是非；记贾似道父子贪赃枉法、腐败误国；记宋宫室以及太学生被押送北行，一路表现出的饥寒困苦之状；记南宋分崩离析后一般廷臣宰相的各奔东西以及结局，或保存气节，流芳百世，或苟生求营，遗臭万年。这些都有积极的意义，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也表明了作者鲜明的立场和进步的思想。书中所记，大多可补正史之不足，有一定史料价值，写作态度也比较客观，能真实地进行表现和刻画。

该书存，见《广百川学海》本、《古今说海》本、《说郭》本、《学海类编》本、《古今说部丛书》本等。

《幽居录》 三卷。不著撰人名氏。抄袭他书之作。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其抄袭他书情况考之甚详：“不著撰人名氏，诸家书目亦多未著录。检勘其书，乃全载今本周密《齐东野语》第六卷至第十卷之文，无一字异同，惟次第稍有颠倒，盖书肆所伪托也。”即抄录周密《齐东野语》一书，只是编排次序稍有更动而已。

《齐东野语》一书名自孟子语“此非君子之言，齐东野人之语也”。借此谦称，意在缅怀故土，秉承祖训，通过记述南宋史料，寄托故国之思，亡国之痛。作者周密（1232—1308年）字公谨，号草

窗，本济南人，流寓吴兴。宋代有名的史学家、文学家。学识渊博，数艺并通，交游广阔，见多闻广，故该书内容极其丰富，举凡辨析古史，记述朝政，谈艺论文，辑佚杂考等无所不有。《齐东野语》是周密精心结撰之作，收罗既富，文笔亦佳。阅读该书，可了解到南宋社会人情习俗。虽采用实录的写法，但写得简明生动，富于文学意味。其中一些历史人物的遗闻逸事，如写岳武穆御军、陆放翁钟情前妻、范公石湖、姜尧章自放等，为人们多喜引用，成为故实。

《齐东野语》一书存见于《稗海》本、《津逮秘书》本、《学津讨源》本、《说库》本、《丛书集成初编》本、民国间上海开明书店排印本。解放后中华书局有校点本。

《辍耕录》 又名《南村辍耕录》。三十卷。疑为抄撮。旧题明陶宗仪撰。

陶宗仪，字九成，号南村，黄岩人，元末明初著名的文学家。《辍耕录》前有孙作于至正丙午（1366年）作的序，可知成书在入明之前。陶宗仪生逢乱世，曾避兵于三吴间，在劳作之余，察今考古，每有所得便记下，最后整理成三十卷，故名《南村辍耕录》。郎瑛《七修类稿》认为《辍耕录》多抄撮旧书，如《广客谈》、《通本录》之类，但未见传本，无法证实郎说是否确实，故存疑。

《辍耕录》是一部笔记体著作，题材广泛，内容十分丰富。其间记有社会典章制度、风俗民情、民谣村谚、各种轶闻趣事，以及元末东南农民起义等各种元代社会生活史料。邵亨贞在《南村辍耕录疏》中称该书是“凡六合之内，朝野之间，天理人事，有关风化者，皆采而录之。”在文艺方面，考古书画、诗词文章的有关情况也有涉及，还记载了元代杂剧及艺人的有关资料，如《院本各目》、《杂剧曲名》等条是今天研究金院本和元杂剧曲名的主要线索和依据。作者生活在下层人民中间，体验到了民间生活的疾苦，写出了一些反映现实生活的作品，对社会的不合理现象敢于揭露和批判。文笔大

都以客观叙述、描写、介绍为主，间或也发一点主观议论，但点到为止，整部作品体现出一种实录风格。总之，此书不仅可作小说读，也可作史料看，对研究文学、艺术、历史、文化等有多方面的参考价值。元孙作《南村辍耕录叙》中高度评价该书：“上兼六经百氏之旨，下极稗官小史之谈。昔之所未考，今之所未闻。其采摭之博，侈于白帖。研核之精，拟于洪笔。议论抑扬，有伤今慨古之思；铺张盛美，为忠臣孝子之劝。文章制度，不辨而明；疑似根据，可览而悉。”如此评价是一点也不过分的。当然，由于历史局限，其中对一些史实的记写也有褒贬不当的地方，特别是对农民起义有所歪曲，阅读时当加鉴别。

该书存，有明成化十年刊本、《玉兰草堂》刊本、《津逮秘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1914年上海广益书局排印本、1959年中华书局排印本。现又有多种印本问世。

**《螭头密语》** 一卷。疑伪。旧题明杨仪撰。

杨仪（1541年前后在世），字梦羽，江苏常熟人，累官兵部郎中，山东按察司副使，移病家居，以读书著述为事。怀疑该书非杨仪所作，主要理由有二：一是《常熟志》所载的杨仪著作，有《南宫集》、《高坡异纂》，唯独无《螭头密语》。如属杨氏所撰，当不会遗漏不收。二是从该书所记的内容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为“语多不经”，如其中记建文帝从隧道出亡，仁宗中毒，宣宗微行，皆里巷无稽之谈，所记孝宗、武宗佚事尤涉鄙俚，不似杨仪所作，按杨仪的出身和经历是不会写这类东西的。

《螭头密语》的内容杂记明朝时事，共二十余则，多为宫廷皇帝的佚文遗事，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了封建帝王的荒淫无耻的生活，有批判现实意义。所记之事，难征考历史，但这恰恰表现出了作为小说“丛残小语”的特点。语言比较通俗易懂，能雅俗共赏。

该书《钦定续通考》、《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著录。

《世说新语补》 作者疑伪。旧题明何良俊撰，王世贞删定。

说是何良俊撰、王世贞删定，最早见自明人陈文烛《刻世说新语补序》：“国朝何元朗博洽嗜古，上溯汉晋，下逮胜国，广为《语林》。王世贞删其冗杂，存其雅驯者，为《世说新语补》。”康熙丙辰富阳章绂序也说：“云间何元朗仿《世说新语》为《语林》，甚为当时所称，但其词错出，王弇州麟州又取而删定之，改名《世说新语补》。几百年来，梨枣不啻数十易，惟吴兴凌濛初原刻，悉遵古本，分为六卷，附以王世贞所订，名曰鼓吹。”《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这些话不可靠，断定为伪托：“良俊《语林》三十卷，于汉晋之事全采《世说新语》，而摭他书以附益之，本非补《世说新语》，亦无《世说补》之名。凌濛初刊刘义庆书，始取《语林》所载，削去与义庆重见者，别立此名，托之世贞，盖明世作伪之习。绂从而信之，殊为不考。然绂序字句鄙俗，词意不相贯属，疑亦出书贾依托。观其所刊目录，列补编于前，列原书于后，而三十六门之名，一页中重见叠出，不差一字，岂识黑白者所为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分析和论断，据实而来，当是可信的。清周中孚《郑堂读书记》也持这种意见：“《世说新语补》四卷（明刊本），旧题明何良俊撰补，王世贞删定。《四库全书》存目。案元朗《语林》三十卷，其体例、门目虽因《世说》原书，而所载自汉迄元，凡二千七百余事，而自为之注，本非为补《世说》而作，亦非命名曰《世说新语补》也。吾乡凌初成（濛初）既刻《世说》原本，以复宋刊旧第，乃复取弇州所删《语林》本，改以今名，刊附原书之后。前列人物，以备详其名字，又列《语林》本所有发题及旧序跋五篇，凡例十则，此则明人改刊旧书之通弊。”所以基本结论是：《世说新语补》，即何良俊《语林》，托名王世贞删定之，并改题新名为《世说新语补》，这是刊刻者所为。

《世说新语补》一书仿《世说新语》的体例，所记的人物故事自

汉代迄至元代，多为轶闻逸事。篇幅一般较短，但写人物栩栩如生，善于用细节和对话加以表现。该书可看作是一部续《世说新语》的较出色的作品。

该书存，见明嘉靖华亭何氏 繙经堂刻本、明嘉靖二十九年何氏清森阁刊本。

《广夷坚志》 二十卷。作者伪，兼抄袭他书。旧题明杨慎撰。

杨慎（1488—1559年）是明著名文学家，字用修，号升庵，四川新都人。正德间试进士第一，授翰林修撰。能诗能文，词及散曲亦工，对民间文学也非常重视。著作达一百余种，但《广夷坚志》不是杨慎的作品。《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是编前有嘉靖二十年慎门人夏林序，文词猥陋，舛误叠出。如云：‘宋洪迈有《夷坚志》二十卷。’考迈书乃四百二十卷，非二十卷也。又称：‘因宣和皇帝喜长生不死之术，一时士大夫相习成风，争为此类言语以媚於上。洪故贤者，亦不能免。’考迈乃高宗绍兴十五年进士，孝宗时官端明殿学士，非徽宗宣和时人也。又称慎‘著述已满天下，晚年学庄子卮言，拾齐谐之剩语，仿洪氏之例而推广之。’考慎以正德六年辛未登第，年二十四，至嘉靖二十年辛丑仅五十四岁，非晚年也。其为伪托，已无疑义。及核其书，乃全录乐史《广卓异记》，一字不异，可谓不善作伪矣。”这里是从两个方面证伪的，一是该书序言中有不少常识性错误，如属杨慎门人夏林作序，决不至于出这样的错。二是细检其书，全抄自乐史《广卓异记》，一字不差。这两方面的证据，言之凿凿，可知《广夷坚志》题为杨慎所作必伪无疑。此书当是商贾借重杨慎之名，抄袭他书冠以新书名，以达到售利的目的。

《广卓异记》是一部笔记小说总集，一共分为二十卷。宋代乐史著。卷首作者有自序，阐述了他编此书的动机和目的。其云：“昔李翱著《卓异记》三卷，述唐朝群臣超异之事。善则善矣，然事多漏落，未为广传。臣初入馆殿日，亦尝撰《续唐卓异记》三卷进上，则

唐朝之事，庶几尽矣。臣又续汉魏以降，至于五代史，窃见圣贤卓异之事，不下唐时之人，即未闻有纂集者，臣今自汉魏以降，至于周世宗并唐之人，总为一集，名曰《广卓异记》。”可见，他是认为李翱著《卓异记》中多漏录，初入馆阁时撰《续卓异记》三卷以补其缺，后又不满足，觉汉魏以降至于五代的圣贤超异之事不下唐时之人，于是又纂集下迄五代并唐事合为一帙，即就有了《广卓异记》一书。全书分帝王、后妃王子公主、臣下、举选、杂录、神仙等六类，其中臣下一类最为繁富，多达十四卷，主要记述历代仕途亨通的故事。篇幅大都比较简短，篇首注明材料出处，多取自史书和诸小说。此书有一定的史料价值和文学价值。

《广卓异记》存，《直斋书录解题》、《文献通考》、《宋史·艺文志》入子部小说家类。《四库全书总目》入史部传记类。有清初刊本、《逊敏堂丛书》本、《笔记小说大观》本。

**《明百家小说》** 一百九卷。抄袭他书。旧题明沈廷松编。

该书卷端有沈廷松序，可知是廷松所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前有自序，题甲戌小寒日，当为崇祯七年。而其书乃与陶珽《续说郭》同。盖坊贾以不全《说郭》，伪镌序目售欺也。”这就是说，该书是抄撮《续说郭》而成，商贾改头换面以牟取暴利。王重民所著《中国善本书提要》对该书情况有较详细的说明，也提出了自己的一些疑问，他说：“《续说郭》《提要》又以陶珽为明人，其辑《续说郭》在明末或在清初，今无明显证据。馆臣若谓珽辑《续说郭》在清初，则不应谓是书从不全《说郭》出也。余所知者：陶珽生于万历三年五月十二日，至顺治间杭州校刻《说郭》时，珽年已七十二岁，故余颇疑其书成于万历间，杭贾之辑《五朝小说》，全从《说郭》采出，此《明人百家》，又《五朝》之一部分也。《续说郭》《提要》云：‘至于失於考证，时代不明，车若水之《脚气集》，以宋人而见收。’今其书正列为明人百家之一家。又卷七十四有戴延《西

征记》，则晋人也。凡此皆因陶氏之误，则显系从《续说郭》出。然是书卷一百有张鸿磐《西州合谱》，其书成于崇祯三年，亦见《续说郭》，岂顺治间校刻时，又有增益耶？疑未能明也。”这大意是说，《续说郭》可能是在万历年间成书的，其中所收的书有的失考，间或宋人或晋人的作品也收入了。但崇祯时的作品也有收入的，这可看出《续说郭》在顺治校刻时又有增益的情况。王重民先生的怀疑是有道理的。不管怎样，《明百家小说》是抄撮《续说郭》的伪作，是成了定案的。

《续说郭》是明代一部规模比较可观的笔记小说集。元末明初人陶宗仪编有《说郭》（原本一百卷），后来由明末清初人陶珽辑为一百二十卷。再后来，陶珽又编成《续说郭》，收入明代笔记五百二十七种，（其中有个别的是元明之间人所作），其体例一如《说郭》，对所收各书均作了删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这部书的评价是：“正嘉以上，淳朴未漓，犹颇存宋元说部遗意。隆万以后，运趋末造，风气日偷，道学侈称卓老，务讲禅宗。山人竞述眉公，矫言幽尚。或清谈诞放，学晋宋而不成。或绮语浮华，沿齐梁而加甚。著书既易，人竞操觚。小品日增，卮言叠煽，求其卓然蝉蜕于流俗者，十不二三。珽乃不别而漫收之。白苇黄茅，殊为冗滥。至其失于考证，时代不明。车若水之《脚气集》，以宋人而见收，鲜于枢之《笺纸谱》以元人而阑入，又其小疵矣。”对《四库总目提要》这些评价，要作辩证分析，其指出的一些缺点、误讹，是有道理的，但有些不该否定的也否定掉了，例如语言方面的讲究，这是文学作品应该追求的，就不应视作“浮华”“矫言”。还有“小品”“卮言”等，也能体现小说的夸张、想象的特色，也不能轻易否定。总之，《续说郭》的编纂艺术价值虽不及陶宗仪的《说郭》，但在保存笔记小说、体现时代风貌上是有一定价值的。

《续说郭》有清顺治三年宛委山堂刊本、顺治四年陶氏刊本等传

世版本。现有数种印本行世。

《幸存录》 不分卷。作者伪。原题明夏允彝撰。

夏允彝，明东林党人。东林党以反对奸宦魏忠贤而闻名，而书中则既斥魏忠贤，又非东林党，显然不是东林党人所撰，盖明朝末年魏党中人所为。梁启超在《古书真伪及其年代》中指出：“夏（允彝）是东林党人，人格极其高尚，我们看他不会作《幸存录》那种作品。书中一面骂魏忠贤，一面骂东林党。造伪人手段很好，使人看去觉得公道，忠贤固非，东林亦未必是，还是自家人出来说公道话。黄宗羲曾讲过，《幸存录》真是不幸存录，并且说原书非夏允彝作，夏不会说那种话。”此书今存。

## （十一）历算类

《周髀算经》 二卷。作者伪。旧题周姬旦撰。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曰：“题赵君卿注，甄鸾重述，李淳风等注释。《周髀》者，盖天文书也。称周公受之商高，而以勾股为术，故曰《周髀》。《唐志》有赵婴、甄鸾注，多一卷，李淳风释二卷，今曰君卿者，岂婴之字耶？《中兴书目》又云：‘君卿名爽’。盖本《崇文总目》，然皆莫详时代。甄鸾者，后周司隶也。”陈氏对《周髀算经》的作者、注者、释者都作了考证。姚际恒《古今伪书考》曰：“《汉志》无，《隋志》始有。《周髀》之义未详，或称周公受之商高，故称《周髀》，则益诬矣。”断定《周髀》作者必伪无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荣方问于陈子以下，徐光启谓为千古大愚。今详考



其文，惟论南北影差以地为平远，复以平远测天，诚为臆说，然与本文已绝不相类，疑后人传说而误入正文者。”

《周髀算经》是中国流传至今的一部最早的数学著作，同时也是一部天文学著作。中国古代按所提出的宇宙模式的不同，天文学共有三家学说，“盖天说”是其中之一。而《周髀算经》是“盖天说”的代表，其主张为：天像盖笠，地法覆盆。是说天空如斗笠，大地像翻扣的盆。根据诸家考辨，现传《周髀算经》大约成书于西汉时期，南宋时的传刻本是目前传世最早的刻本，收藏于上海图书馆。历代许多数学家都曾为此书作注，最著名的当属唐代李淳风等人。《周髀算经》还曾传入朝鲜和日本，在那里都有不少翻刻注释本行世。从此书所包含的内容看，主要讲述了学习数学的方法，用勾股定理来计算高深远近和比较复杂的分数计算等。流传久远，在中国乃至世界数学史上都有重要意义。今存，版本甚多。

**《九章算术》** 九章。作者伪。旧题周姬旦撰。

《后汉书·郑玄传注》中李贤曰：“《九章算术》，周公作也，凡有九篇。”晁公武对此提出疑义，其《郡斋读书志》曰：“《九章算经》九卷，未详撰人姓名，或曰周公。”又曰：“魏刘徽、唐李淳风尝为之注，则此术起于汉以前矣。”此书至唐已亡。《永乐大典》里引《古今事通》曰：“王孝通言：‘周公制礼有九章之名，其理幽而微，其形秘而约。张苍删补残缺，校其条目，颇与古术不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根据《九章算术》中出现的地名推断此书又非张苍所为，曰：“书内有长安上林之名，上林苑在武帝时，苍在汉初，何缘预载，知述是书者，在西汉中叶以后矣。旧本有注，题曰刘徽所作。考《晋书》称魏景元四年刘徽注《九章》，然注中所云晋武库铜斛，则徽入晋之后又有增损矣。”由此可见，《九章算术》上承先秦数学发展之源流，入汉之后，又经许多学者删补方才最后成书。《汉书·艺文志》（班固根据刘歆《七略》写成者）中著录的数学书

仅有《许商算术》、《杜中算术》两种，并无《九章》，显然《九章算术》撰成并定名要晚于《七略》。《后汉书·马援传》载其侄马续“博览群书，善《九章算术》”，而马续是公元一世纪最后二、三十年时人，这些也可作为断定《九章算术》成书年代的证据。此书的最终定型大概于公元一世纪的下半叶，托为周公所作，当属伪谬。后世的数学家，大都是从《九章算术》开始学习和研究数学，作注释之人颇多，以刘徽、李淳风为著名，且其注与该书一起流传至今。唐宋两代，国家明令将此书作为教科书。

全书共分九章，收了二百四十六个数学问题。九章的名称分别是：“方田”、“粟米”、“衰分”、“少广”、“商功”、“均输”、“盈不足”、“方程”、“勾股”。其中的问题都与当时的实际生活密切联系。从其所包含的数学内容看，成就在算术和代数方面。在算术方面，给出了系统的关于分数运算的数学方法，此外各种比例问题和“盈不足术”等等也都是重要的成就。代数方面的成就有：联立一次方程组的解法、负数概念的引入和正负数加减法法则，这在世界数学史上都是最早的。还有开方、开立方和一般二次方程的解法等。《九章算术》是中国古代《算经十书》中最重要的一种，它的出现，标志着中国古代数学体系的形成。如同欧几里得的《几何原本》对其后西方数学发展所产生的重大影响一样，《九章算术》对中国代数学发展的影响也是十分巨大的。

北宋政府还对《九章算术》进行过刊刻，这也是世界上最早的印刷本数学书。在现传本中，最早的版本乃是上述北宋本的南宋翻刻本，现藏于上海图书馆（孤本，残，只余前五卷）。清戴震由《永乐大典》中辑出全书，并详加校勘。此后的《四库全书》本、武英殿聚珍本、孔继涵刻本等，大多都是以戴校本作底本的。现有多种排印本行世。

**《夏殷周鲁历》** 十四卷。全书内容伪。

《书正义》云：“古时真历遭战国及秦而亡。汉存《六历》，虽详于五纪之论，皆秦汉之际假托为之。”这里总说古代历书亡佚，并未对作伪情况进行考证。《诗正义》中称《周历》、《鲁历》为伪作，曰：“今世有《周历》、《鲁历》，盖汉初为之。其交无迟速盈缩，考日食之法而年月往往参差。”又傍引刘向《五纪论》中“《殷历》之法，惟有气朔而已”来证明《周历》、《鲁历》之伪。南朝宋之历算学家祖冲之对此四种历书进行参校考证，曰：“《夏历》七曜西行特违众法，刘向以为后人所造。《殷历》日法九百四十，而《乾凿度》云《殷历》以八十一为日法。《春秋》书食，有日朔者二十六，以《周历》考之，失二十五；《鲁历》校之，又失十三，占术之作，皆在汉初周末。”可见此四历书与其时代应有之著作《春秋》不相符合，定为后世好事之徒为之。《合朔议》也对此书进行考辨，曰：“《春秋》日蚀有甲乙者三十四。《殷历》、《鲁历》先一日者十三，后一日者三。《周历》先一日者二十二，先二日者九。”考辨如此精确，其伪可知矣。其书虽伪，但其在当时社会生活中的作用是不容忽视的，且真书已失传，此历书在一定程度上也可保持古书原貌，有其价值所在。今存。

《甘石星经》 一卷。作者伪。原题为汉甘公、石申撰。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中有《星簿赞历》一卷，谓：“《唐志》称石氏《星簿经赞》，《馆阁书目》以其有徐、颍、婺、台等州名，疑后人附益。今此书明言依甘、石、巫咸氏，则非专石申书也。”姚际恒也认为作者有伪，曰：“《史记·天官书》引齐甘公、魏石申，今传有石申《星经》，亦伪也。”《七录》则认为甘、石二人为战国时人，各有《星经》，曰：“甘公，楚人，战国时作《天文星占》八卷。石申，魏人，战国时作《天文》八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隋书·经籍志》石氏《星簿经赞》一卷，《星经》二卷，甘氏《四七法》一卷，是书卷数虽与《隋志》合，而多举隋唐州名，必非

秦汉间书也。”顾实在《重考古今伪书考》中认为此书后人伪托，云：“后人采晋隋二志之文成之，词义浅近，必非古书，故《汉书·天文志注》，易（类）《乾凿度郑注》引《星经》，今本皆无之。是知刘宣卿所见之《星经》尚是真古书，未审佚于何时，而今本《星经》当属北宋人所伪托。”

《七录》所说石申所作《天文》八卷，大概为其著作本名。大约在西汉后才被尊称为《石氏星经》。《史记》、《汉书》中均引有零星片断，其内容涉及五星运动、交食和恒星等许多方面，汉魏以后，石氏学派续有著述。他们的书都冠有“石氏”字样。《石氏星经》原著和石氏学派其他著作都已失传。不过，在唐《开元占经》中有大量节录。其中最重要的是标有“石氏曰”的一百二十一颗恒星的坐标位置。计算表明，其中一部分坐标值可能为汉代所测。另一部分则确与公元前四世纪，即石申的时代相合。自三国吴太史令陈卓总合石氏、甘公、巫咸三家星官成二百八十三官、一千四百六十四星的坐体系后，出现了综合三家星官的占星著作。这部书后来被伪托为“汉甘公、石申著”。因此，宋以后称它为《甘石星经》。但该书有唐代地名，而且有巫咸氏的星官。因此，它与战国、西汉所流传的原著完全是两回事了。《甘石星经》是我国天文学史上第一部著作，对后代天文学影响深远。今存。

《步天歌》 一卷。作者伪。旧题隋丹玄子撰。

《宋史·艺文志》认为该书为王希明所作，全称谓《丹玄子步天歌》。宋代的郑樵则认为该书为隋代丹玄子所作，称《步天歌》，《唐书》则误以为王希明撰。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中说《步天歌》一书作者未详，其中的《三垣颂》、《五星凌犯赋》附于书后，只不过有人以为此书为唐王希明所作，自号丹玄子。由此可见，在宋代对该书的作者问题也都各持己见，颇有疑义。至清代，钱大昕则从书的文字、内容及此书著录情况来推断，称该书绝非隋人所为，其文

字浅陋，不似隋人，《隋书·经籍志》中没有记载，古天文学家没有以太微、天市配紫宫为三垣者，假如丹玄子真是隋人，则唐初李淳风修《隋书·天文志》是应录此书并述说三垣之说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步天歌》作者之伪，阐述得非常清楚，曰：“樵《天文略》全采此歌，故推之甚至。然丹玄子为隋人，不见他书，不知樵何所据。使果隋时所作，不应李淳风不知其人，《隋书·经籍志》中竟不著录，至《唐书》乃称王希明也。……《唐志》、《文献通考》并称一卷，而此本乃有七卷，其为后人所窜乱审矣！郑樵亦称‘世有数本，不胜其伪’。或即其一也。”

《步天歌》首创把整个天空分三垣二十八宿，共三十一个天区，每区包含多少不等的星官和星数。此区分法和《晋书·天文志》以及《隋书·天文志》完全不同，而与宋代以后的天文书大体相同。它介绍了各星官的名称、星数和位置。有时还记有标志甘氏星官或巫咸星官的颜色（甘氏为黑色、巫咸为黄色）。《步天歌》歌词通俗简洁，条理分明，故人称誉“句中有图，言下有象”。读是书就像漫步于点点繁星之间，对帮助人们辨认和记忆星官很有帮助，《步天歌》当然也就成了中国古代学习天文学的必读书了。这一自然科学史上的名著，对古天文学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今存。

《星象考》 一卷。作者疑伪。原题宋邹淮撰。

该书主要内容是考巫咸、甘德、石申三家所作星象著作，认为皆失其传。书中记司马迁、班固作注所记的星体个数，三国时吴太史令陈卓始备三家之星数，到唐代，李淳风之徒亦不敢妄注，说明古之星象学流传既久，而变化不甚明显。此书将星体分布区划分为紫微垣、二十八舍、太微垣、少微垣、天市垣、中官、外官。将天上之星与地上之不同等级官名、不同地域名一一对应，加以命名。还把不同分布区的星体分为若干星座，计数观测到的星体总数，如太微垣共有六个星座，计四十二星。天市垣共八个星座，计四十一星；

又考证了一些星之颜色，称自三国至宋，对星象所测变化不大。有关邹淮的著作，《宋史·艺文志》著录有邹淮考异《天文书》一卷，可见宋代的目录学著作并未提及邹淮有《星象考》一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中称，在《星象考》书之中有魏了翁其人之跋语，说“淮以进士提领造历所，演算历书，其所撰载如此”。同为宋代的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中则题载“《天文考异》二十五卷，昭武布衣邹淮撰。大抵袭《景祐新书》之旧。淮后入太史局。”今《星象考》只存四页，似从《天文考异》中录出，而别题此名。由此可见非邹淮之作。此外《直斋书录解题》称淮为昭武布衣，而魏了翁又称淮为进士，亦相牴牾，大概此书系商贾为利而假托淮名也。

此书在天文学史上有一定价值，它考证了从春秋战国到宋之星象变化，又对前代成果进行了总结归纳，使研究者或一般读者对古代星象概况有大略了解。今存。

## （十二）术数类

《八五经》 一卷。作者伪。旧题黄帝撰。

该书是以八封五行为其理论依据的相墓书。后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和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均辨证其伪。《郡斋读书志》云：“序云黄帝书，……后人依托，吕才葬篇以六说诘其不验，且云‘世人之为葬巫所欺，忘擗踊荼毒以期徼幸，由是相莹陇，希官爵，择时日，规财利。’诚哉是言也！”《直斋书录解题》云：“序称大将军记室郭璞后序言：‘余受郭公《囊书》数篇，此居一。公诚以秘之。

丞相王公尽索余书，余以公言告之，得免。’末称太兴元年六月，盖晋元帝时。王公谓导也。然皆依托耳！”本书之所以题黄帝撰，乃假托黄帝之名，以邀信于人，求其行于天下。尽管本书作者伪，但此书“其辞亦驯雅”（《郡斋读书志》），对研究古代相墓等民俗及晋代语言文学仍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今存。

《宅经》 二卷。作者伪。旧题黄帝撰。

该书为古人相宅之书。全书比较系统地介绍了古人对住宅的看法。本书原来并不题黄帝撰，只是后来方伎之流欲神其说而假托黄帝撰罢了。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辨证其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旧本题曰《黄帝宅经》，案《汉志》形法家有《宫宅地形》二十卷，则相宅之书较相墓为古。然《隋志》有《宅吉凶论》三卷，《相宅图》八卷，《旧唐志》有《五姓宅经》二卷，皆不云出黄帝，是书盖依托也。考书中称黄帝二《宅经》及《淮南子》、李淳风、吕才等《宅经》二十有九种，则作书之时本不伪称黄帝，特方伎之流欲神其说，诡题黄帝作耳。《宋史·艺文志》五行类有《相宅经》一卷，疑即此书。在术数中犹最近古者矣”。本书对研究我国古人的住宅观等民风民俗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今存。

《玄女经》 一卷。作者伪。旧题黄帝撰。

该书详细论述了嫁娶日辰方面的内容。其理论根据是我国古代的阴阳五行，以天一所在的位置占卜时日是吉是凶，以天罡加临占卜与人期会是否吉利。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辨证其伪，曰：“旧本题黄帝授三子《玄女经》，盖术数家依托所为。”该书题黄帝撰，与古人其它书伪题黄帝撰一样，也是为了神话本书，抬高它的价值。又，《隋书·经籍志》有《玄女式经要法》一卷，亦列之于五行家，清人疑即《玄女经》，但又不敢肯定。《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隋书·经籍志》有《玄女式经要法》一卷，列之五行家。此卷（指《玄女经》）详于论嫁娶日辰，……亦属五行家言。然无以证其即《玄女

式经要法》否也。”该书虽伪题撰人，但对研究古人的哲学思想，特别是阴阳五行学说在日常生活中的运用，以及古代的民俗民风，有参考价值。今存。

**《珞珞子》** 一卷。全书伪。旧题周姬晋撰。

该取名《珞珞子》，“取珞珞如玉，珞珞如石之意”（李淑《邯郸书目》），是一部言禄命之书。宋陈振孙、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引朱弁《曲洧旧闻》均证该书伪。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云：“此书禄命家以为本经，其言鄙俚，间巷卖卜者所为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其法专以人生年、月、日、时八字推衍吉凶祸福。李淑《邯郸书目》谓其……不知撰者何人。朱弁《曲洧旧闻》云‘世传《珞珞子·三命赋》不知何人所作，序而释之者以为周世子晋所为，然考其赋所引有秦河上公，又如悬壶化杖之事皆后汉末壶公费长房之徒，则非周世子晋明矣’。是书前有楚颐序，又谓珞珞子者，陶弘景所自称。然禄命之说，至唐李虚中尚仅以年月日算起，非有所谓八字者，弘景之时又安有是说乎？考其书见于《宋·艺文志》，而晁公武《读书志》亦云宣和、建炎之间，是书始行，则当为北宋人所作，旧称某某皆依托也。”本书对研究古人思想有参考价值。今存。

**《命书》** 三卷。部分伪。题周鬼谷子撰，唐李虚中注。

我国古代言星象命运的学者，都推唐代李虚中为始祖。此人深究五行家之言，常以人初生的年月日与当时的日辰支干相比附，推究被占者一生的寿夭贵贱吉凶祸福。《命书》中的一部分是李虚中整理古人语星命之言而成，另有一部分为宋代言星学者阑入其中的。当然，李虚中整理的，有一部分为号称鬼谷子所撰。正如《命书》序所云：“司马季主于壶山之阳遇鬼谷子，出逸文九篇，论幽微之理，虚中为拾掇诸家注释成集。”至清修《四库全书》时，当时学者从历代书目源流、内容和作伪者的心理等方面考证了该书的作伪与流传过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后世传星命之学者，皆以虚中为



祖，韩愈为作墓志所云‘最深五行书，以人之始生年月日所直日辰支干相生胜衰死王相斟酌，推人寿夭贵贱利不利，辄先处其年时，百不失一二’者是也。然愈（指韩愈）但极称其说之汪洋奥美万端千绪，而不言其有所著书。《唐书·艺文志》亦无是书之名，至《宋志》始有李虚中《命书格局》二卷。郑樵《艺文略》则作李虚中《命术》一卷，《命书补遗》一卷。晁氏《读书志》又作李虚中《命书》三卷，焦氏《经籍志》又于《命书》三卷外别出《命书补遗》一卷。名目卷数，皆参错不合。世间传本久绝，无以考证其异同。唯《永乐大典》所收，其文尚多完具，卷帙前后亦颇有次第，并载序中自序一篇。详勘书中义例，首论六十甲子，不及生人时刻干支，其法颇与韩愈墓志所言始生年月日者相合。而后半乃多称四柱，其说实起宋时，与前时殊相缪戾，且其他职官称谓多涉宋代之事，其不尽出虚中手，尤为明甚。中间文笔有古奥难解者，似属唐人所为；又有鄙浅可嗤者，似属后来附益；真伪杂出，莫可究诘。疑唐代本有此书，宋时谈星学者以己说阑入其间，托名于虚中之注鬼谷，以自神其术耳！”该书对了解古人的迷信思想、反迷信思想以及人生观，有重要参考价值。特别是因有同时代材料，先辨其伪，则可了解当时社会的真实状况。今存。

《相掌金龟卦》 一卷。全书伪。题周鬼谷子撰。

古人占卜，有一种方法是用一根草，从五个指头的指尖量到指根，并以拇指量到手掌中心纹路，然后逐一截断，排列成龟。如左右手成图共有三十四个，则可判断为福，否则即凶。本书记载的就是这一占卜方法。该书成于何时，尚无定论，但非鬼谷子所撰，已由清人辨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其书）盖俚俗猥鄙之谈，托之古人也。”之所以托名鬼谷子撰者，也是普通的伪造方法，目的是提高本书的身价。今存。

《贵贱定格三世相书》 一卷。全书伪。题周鬼谷子撰。

这是一本相书。其方法是把古人计时的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辰分属贪狼巨门廉贞武曲破军文曲禄存，而各为之像。又冠带临官帝旺诸星亦画上像。清人修《四库全书》时，定其为伪书，其主要依据是内容太鄙浅俗。《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其书）盖术数家之俚浅者也”。本书题鬼谷子撰，是为了抬高本书的身价，以求流于世。今存。

《灵棋经》 二卷。作者伪。旧题汉东方朔撰。

本书是古代遗书，讲了一百二十卦，卦卦都有繇辞，是古代占卜方面的一部比较重要的书籍，流传久远。到宋代，晁公武即认为本书不是东方朔之作。他说：“（一说）汉东方朔撰，又云张良、刘安，未知孰是？……归来子以为黄石公书，岂谓以授良者耶？按《南史》载‘客从南来，遗我良财。宝货珠玑，金盃玉杯’之繇，则古之遗书也明矣”。（《郡斋读书志》）清人修《四库全书》时，认为说本书为东方朔撰，仍托古人之意。《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旧本题汉东方朔撰，或又以为出自张良，本黄石公所授，后朔传其术。《汉书》所载朔射覆无不奇中，悉用此书。或又谓淮南王刘安所撰。其说纷纭不一，大抵皆术士依托之词”。该书虽为伪书，但属较古的文献，比较难得。今存。

《东方朔占书》 三卷。作者伪。旧题汉东方朔撰。

本书介绍了古人测候风云星月及太岁六十年丰凶占验之法。清人修《四库全书》时，辨证其伪。其主要根据是：“（该书）其词皆鄙俚不文。古来杂占之书托于朔者甚多，然考蔡絛《西清诗话》曰：‘都人刘克者，穷谈典籍之事，多从之质。尝谓杜诗‘元日到人日，未有不阴时’，人知其一不知其二，惟杜子美（即杜甫）与克会耳。起就架上取书示余，东方朔《占书》也。岁后八日：‘一日鸡，二日犬，三日豕，四日羊，五日牛，六日马，七日人，八日谷，其日晴，所主之物育，阴则灾’云云。今本无此语，知非刘克所见之旧。又

考《北史·魏收传》云：魏帝宴百僚，问：‘何故名人日？’皆莫能知。收曰：‘晋议郎董勋答问礼，俗云：正月一日为鸡，二日为狗，三日为猪，四日为羊，五日为牛，六日为马，七日为人’云云，不言出东方朔，则刘克所见之《占书》，已出依托，此又伪本中之伪本也”。今存。

《易衍》 二卷。作者伪。旧题汉东方朔撰。

本书是一部占卦用书，叙述了古人以六十甲子与日期相对，将一天分为十二时，再以时辰推衍命运的方法。本书非东方朔撰，清人修《四库全书》时已辨明，其根据有两条，一是用语皆为七言律诗，古代卦书没有这样写的，所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其歌括皆作七言律诗，则伪妄不待辨也”。二是所用算卦的方法晚于东方朔的时代，因为唐代李虚中推禄命才论日不论时，而论时是后来的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其法推言禄命以六十甲子值日，一日分十二时，如甲子日子时命如何，丑时命如何。盖今世所谓八字者，此书仅用其四。考唐李虚中推禄命尚论日不论时，朔乃先论时乎？”古代之所以伪称本书为东方朔撰，乃借重东方朔之名。今存。

《葬经》一卷。全书伪。旧题青乌子撰。

本书介绍了古代丧葬之法。现存《葬经》题云青乌先生《葬经》，大金丞相兀钦仄注。但清人在修纂《四库全书》时，就认为该书伪。其主要根据是言文浅近，且又有剽袭之迹。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考青乌子名见《晋书·郭璞传》，《唐志》有《青乌子》三卷，已不知为真古书否？此本文义浅近，经与注如出一手，殆又后人所依托矣！郭璞《葬书》引经曰者若干条，皆见于此本，然字句颇有异同，盖作伪者掠取璞书以自证，又稍易其文以泯剽袭之迹耳”。本书虽是伪书，但对研究古代民俗民风，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今存。

《玉照定真经》 一卷。全书伪。旧题晋郭璞撰，张颢注。

本书亦属葬书类。清人修《四库全书》时，考辨其伪。其根据是：(1)《晋书》之《郭璞传》不言郭璞著有此书，自《晋书》以来的《隋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以及诸家书目均不著录，只有明叶盛的《菴竹堂书目》载有此书一册，但没有说著者为何人。(2)注者张颿也不知是什么人，无从考证。从书中多有江南方言，清人怀疑此书的“经”与“注”均出自张颿一人之手，“而假名于璞以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本书对研究古代风俗文化和江南方言有一定参考价值。该书存。

《葬书》 一卷。全书伪。晋郭璞撰。

据明人宋濂考证，《葬书》名义上说是郭璞著，但后世葬巫竞起，稊案比附，至于二十篇之多。于是，蔡季通删去十二篇，仅存留八篇。到吴伯清，又嫌蔡氏未尽《葬书》蕴奥，择其纯者定为《内篇》，精粗纯驳相半者定为《外篇》，粗驳当去而姑存者为《杂篇》，新喻刘则章亲受之吴氏，为之注释，颇有发明（上引见宋濂《诸子辩》）。

但清人修《四库全书》时，认为《葬书》为伪书，不承认《葬书》中有一部分为郭璞亲著。其理由是：“考璞本传载璞从河东郭公受《青囊中书》九卷，遂洞天文五行卜筮之术。璞门人赵载尝窃《青囊书》，为火所焚。不言其尝著《葬书》。《唐志》有《葬书地脉经》一卷，《葬书五阴》一卷，又不言为璞所作。惟《宋志》载有璞《葬书》一卷，是其书自宋始。今此本所分《内篇》、《外篇》、《杂篇》，盖犹吴氏之旧本，至注之仍为刘氏与否，则不可考矣。书中词意简质，犹术士通文义者所作。必以为出自璞手，则无可征信。”至于作伪的原因，《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或世见璞葬母暨阳，卒远水患，故以是书归之欤？”该书对研究我国古代风俗文化有一定参考价值。今存。

《续葬书》 一卷。全书伪。旧题晋郭璞撰。

本书说明的是古人有关安葬的道理和方法。宋陈振孙考其伪。其理由是“（该书）鄙俗”（《直斋书录解题》）。本书作者之所以托名郭璞，一是古人认为郭璞葬母之地点远水患，二是托郭璞大名，以求该书行于天下。本书对研究古代民俗文化有一定参考价值。

《狐首经》 一卷。序伪。不著撰者名氏。

本书是古代占卜算命之书。到宋胡汝嘉作序后，才得以传布于世。本书文字雅驯。书前有郭璞序。至宋，陈振孙辨证其伪。他说：“不著名氏，称郭景纯序，亦依托也”。（《直斋书录解题》）本书对研究古人的风俗有一定参考价值。今存。

《灵台秘苑》一百三十卷。全书伪。不著撰人名氏。

本书是方伎之流杂抄而成的一部占卦书，体例杂乱，内容多为测验祥异的东西，当为明人伪撰。原来，《北史·庾季才传》称季才著有《灵台秘苑》一百二十卷，但据清人考证，现行之书非庾季才所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考《北史·庾季才传》称：‘所著有《灵台秘苑》一百二十卷，《垂象志》一百四十二卷，《地形志》八十七卷，并行于世。’此书书名卷数皆与相合。然书中所征引故实，迄于元末，又所记冬至以日缠箕宿四度起算，则明人所编辑，仍袭季才之名耳。……盖方伎之流杂抄占书为之耳”。今存。

《源髓歌》 六卷。《后集》三卷。《后集》伪。唐沈芝撰。

宋陈振孙始辨伪也。《直斋书录解题》曰：“唐沈芝撰，《后集》妄也”。今佚。

《太乙命诀》 一卷。全书伪。唐袁天纲撰。

宋陈振孙辨证其伪。《直斋书录解题》曰：“称袁天纲，妄人假托”。今佚。

《九天玄女六壬课》 一卷。全书伪。唐袁天纲撰。

本书是一部占卜书。前有序文，不著名氏。清人从本书的刻版年代推断其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末题大德十年丙午，盖

元人伪托也”。今存。

《**贵贱定格五行相书**》 一卷。全书伪。唐袁天纲撰。

本书介绍了给人相面和算命的方法与道理。清人修《四库全书》时定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盖依托也”。今存。

《**广济阴阳百忌历**》 二卷。全书伪。旧题唐吕才撰。

宋陈振孙辨其书伪。陈振孙曰：“称唐吕才撰，有序。按才序《阴阳书》，其三篇见于本传，曰禄命、曰卜宅、曰葬。尽扫世俗拘滞之论，安得复有此历？本初固已假托，后人附益尤不经。”（《直斋书录解题》）今存。

《**拨沙经**》 一卷。全书伪。旧题唐吕才撰。

宋晁公武辨其为伪书。晁公武曰：“唐吕才撰，地理书画山水之形成图，盖依托者。”（《郡斋读书志》）今存。

《**地理少**》 一卷。疑伪。唐李淳风撰。

宋陈振孙疑其书伪。他说：“称李淳风，亦未必然。”（《直斋书录解题》）今存。

《**观象玩占**》 五十卷。全书伪。旧题唐李淳风撰。

本书介绍了用日月星象、山川陆泽、城郭宫室、营垒战阵以及风雨阴晴来占卜的方法和道理。清修《四库全书》时，认为该书为伪书。他们认为可用于占卜的内容如此之多者，实不可靠。《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凡日月五纬经星云汉慧孛客流杂气以及山川陆泽城郭宫室营垒战阵皆著于占，而阴晴风雨雹露霜雾咸附录焉。于日月之交会，五星之退留，今所预为推步岁有常经者，亦往往断以占候。即日月所不至，五星所不经者，亦虚陈其象，殊不足凭。”该书还认为：“古书日亡而日少，淳风之书独愈远而愈增，其为术家依托，大概可见矣。”本书号为伪书，但对研究古代民间文化有一定参考价值。今存。

《**乙巳占略例**》 十五卷。全书伪。旧题唐李淳风撰。

本书属占卜书。清人修《四库全书》时辨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从书目著录情况论辩道：“淳风有《乙巳占》十卷，《唐志》、《宋志》所载卷数并同，唯《宋志》别出有《乙巳指占图经》三卷，不言何人所撰，而无此书。尤袤《遂初堂书目》、焦竑《国史经籍志》亦仅载《乙巳占》，不云别有《略例》。检《永乐大典》绝无一字之征引，可知明以前无此书矣。钱曾《述古堂书目》始以《乙巳占》、《乙巳略例》二书并列，而又不言其所自。考朱彝尊《曝书亭集》有《乙巳占》跋，是其书近时尚存，今特偶未之见耳！彝尊所论分野以此本相较皆参错不合，且所占至于天宝九载，其非淳风所作甚明。书中援引亦多庞杂无绪，疑后人取《开元占经》与《乙巳占》之文参互成书，而别题此名托之淳风也。”古人之所以托名淳风，乃仰其大名，以冀此书畅行于世。今存。

《玉历通政经》 二卷。全书伪。旧题李淳风撰。

本书介绍了观天象占卜的内容和方法，是古代作伪者杂取唐以前各史的天文、五行诸志加以损益而成的一部书。清人修《四库全书》时，认为该书是一部伪书。其主要根据是历代的书目著录情况。《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历代史志及诸家书目皆不载，惟陈振孙《书录解题》有之，卷数与今本合，盖南宋人所依托也。”本书之所以托名唐代李淳风撰，乃借重其名，以牟利也。由于本书是从唐各史天文、五行志中杂抄而来的，而这些书今天都还能看到，所以本书并没有多少参考价值。正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说：“即真出淳风亦无可取，况伪本乎？”今存。

《内传天皇鰲极镇世神书》 三卷。全书伪。旧题唐丘延翰正传，杨筠松补义，宋吴景鸾解蒙。

本书是一部言天象的书。清人修《四库全书》时，认为该书是伪书。他们主要是从本书的内容来考证而定讞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检核其文，实出伪托。……离方位而言星象，断非杨赖之

旧法，无论丘延翰也。”由于本书没有科学根据，所以参考价值不大。今存。

《天机素书》 四卷。全书伪。旧题唐丘延翰撰。

本书是一部神仙虎狼怪诞之书。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断其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通志·艺文略》载延翰《玉函经》一卷，《黄囊大卦诀》一卷，无此书名。唯《堪輿类纂》载宋吴景鸾进《阴阳天机书》序云：‘唐开元中，河东星气有异，朝廷患之，遣使断其山。究其实，则丘延翰所作之山也。捕之弗得，诏原其罪。乃诣阙进师授《天机书》并自撰《理气心印》三卷，玄宗赐之爵，以玉函藏其书内廷，禁勿传。唐末兵乱，曾求己、杨益于琼林库获玉函发之，得《天机书》，由是杨、曾之名始著。曾授陈抟，抟授景鸾父克诚。景鸾于庆历辛巳承诏进《天机》、《心印》二书。然则《玉函》、《天机》本一书而二名也’。然其说颇诞，已不足为据。是书尤词旨猥鄙，不类唐以前书。二卷以下，图说参半，所谓三仙讲五虎讲诸图，冗复牵缀，皆无意义。大抵明代地师因景鸾之说所为，又非宋人相传之本矣。”本书无多大参考价值。今存。

《撼龙经》 一卷。

《疑龙经》 一卷。

此两书作者伪。旧题唐杨筠松撰。

《撼龙经》，言山龙脉络形势，配以九星，决其休咎。《疑龙经》，共三篇，一论龙干中寻枝；一论龙倒头，附以十问；一论结穴形势。清人修《四库全书》时，以为本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陈振孙《书录解题》有《疑龙经》一卷，《辨龙经》一卷，云吴炎录以见遗，皆无名氏。是此书在宋并不题筠松所作，今本不知何据而云然。其《撼龙》即《辨龙》与否，亦无可考证。”清胡玉缙《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补正》曰：“旧本……并所附各图，庸陋浅俗，了无可取。”二书今存。有叶泰注本、地理大全本、甘福校刊本；平津馆



目有宋刊《疑龙经》一卷；另有续粤雅堂丛书本、八千卷楼有抄本；道光十七年泉州府学刊《撼龙经》一卷，《疑龙经》三卷；清顺德龙氏知服斋丛书刊《撼龙经》一卷，光绪刊本。对研究古代民俗文化有一定参考价值。

《天玉经内传》 三卷。《外编》一卷。疑伪。旧本题唐杨筠松撰。

本书之学，“以理气为综”（《四库全书简明目录》）。《天玉经》“以江东、江西之卦为四正四隅，以八神一二分配干支，以王黄加向为仿《说卦》出‘震’见‘离’，以左旋右旋为本‘月令’左个右个，悉从来未发之覆，至是《天玉》始确然有义例可寻”。（《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补正》）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怀疑本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通志》、《书录解题》录杨、曾二家书，无《天玉经》之名。相传杨氏师弟秘之不行于世，至宋吴克诚遇真人始授以此经。其子景鸾乃发明其义。然则是书至宋始出，其为筠松所撰与否，更在影响之间矣。”今存，有叶泰注本、地理大全本、乾隆刊本、大亭山馆刊本。本书“其注题天谷散人作，其诠解尚知文义”（《四库全书简明目录》）。

《玄珠密语》 十七卷。全书伪。旧题唐王冰撰。

本书介绍多为祝祥方面的内容。《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冰有《黄帝素问注》，序称：‘词理秘密难粗论述者，别撰《玄珠》以明其道’。则冰实有《玄珠》一书。然考冰为宝应时人，官至太仆令，而此书中有‘因则天理位而乃退志休儒’之语，时代事迹皆不相合。其书本《素问》五运六气之说而敷衍之，始言医术，浸淫及于测望占候。前有自序称为其师玄珠子所授，故曰《玄珠密语》。又自谓以启问于玄珠，故号启玄。然考冰所注《素问》，义蕴宏深，文词典雅，不似此书之迂怪。且序之末称‘传之非人殃堕九祖’，乃粗野道流之言。序中又谓余于百年间不逢志求之士，亦不敢隐没圣人之言，遂

书五本藏之五岳深洞中，是直言藏此书时年已在百岁之外，居然自号神仙矣，尤怪妄不可信也。宋高宝衡等校正《内经》云：“详王氏《玄珠》，世无传者，今之《玄珠》乃后人附托之文耳！虽非王氏之书，亦于《素问》十九卷、二十四卷颇有发明。”则宋时已知其伪。明洪武间，吕复作《群经古方论》，云：“《密语》所述乃六气之说”，与高氏所指诸卷全不侔，则吕复所见者，并非高宝衡所见，又伪本中之重僮。且郑樵《通志略》称《玄珠密语》十卷，吕复亦称十卷，而此本乃十七卷，则后人更有所附益，又非明初之本矣。术数家假托古人，往往如是，不足诘也。其书旧列于医家，今以其多涉机祥，故存其目于术数家焉。”今存。

**《太乙金镜式经》** 十卷。部分伪。唐王希明撰。

本书为唐开元中，王希明奉敕修撰。该书“补《史记·日者传》载占法七家，太乙居其一。其说以一为太极，太极生二目，二目生四辅，四辅生八将，错综以推吉凶。古书今已不传，希明参校众法，尚能括其纲领”（《四库全书简明目录》）。清修《四库全书》时，已发现其中有后人所附益的成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其间推太乙积年有至宋景祐元年者，则后人已有所增入，非尽希明之旧也。”该书所据古书，有些今天已看不到，所以本书的文献价值相对就更大。另外，本书对研究古代风俗文化、历史地理都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今存。四库著录系抄本，八千卷楼有抄本。

**《天文鬼料窍》** 十卷，疑伪。不著撰人名氏。

宋郑樵《通志》曰：“《步天歌》只传灵台，不传人间，术家秘之，名曰《鬼料窍》。”清钱曾《读书敏求记》认为：本书原作《天文机要鬼料窍》十卷，前半详解丹玄子之说，后则兼采众论，附列诸图，而终之于汪默《浑天注疏张素宗浑象图说》。到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所见之本已与钱曾所见不同，故疑其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步天歌》称《鬼料窍》，特转相珍秘之隐语，而

未尝竟改书名。后人因樵之言，遂辑《鬼料窍》一书，而摭《步天歌》于其内，以实而论，则《鬼料窍》谈《步天歌》，《步天歌》不谈《鬼料窍》；以名而论，则《步天歌》兼《鬼料窍》，《鬼料窍》不兼《步天歌》也。此本所载与《步天歌》多有异同，所注占语亦多冗滥，又不载汪、张二家之书，已非钱曾之所见。不知何人所改，而仍冒原名耳！”本书对研究古代的天文历法、民俗文化等都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今存，《四库全书》中收有抄本。

《玉管照神局》 三卷。疑伪。南唐宋齐丘撰。

本书专论相人之术。齐丘为南唐人，《南唐书》中有传。传称：“齐丘生五季俶扰之世，以权谄自喜，尤好术数。凡挟象纬青乌姑布壬遁之术居门下者，常数十辈，皆厚以资之。”清人修撰《四库全书》时，认为本书非齐丘亲撰，乃门人所撰，冒齐丘之名以行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是书专论相术，疑即出其门下客所撰集，而假齐丘名以行世者也。”今存。

《灵城精义》二卷。全书伪。旧题南唐何溥撰，明刘基注。

本书讲述了玄运学说。清人修《四库全书》时定该书为伪书。清胡玉缙《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补正》有详细考证。他说：“旧本题南唐何溥撰，溥字令通，履贯未详。是编上卷论形气主于山川形势辨龙辨穴，下卷论理气主于天星卦例生克吉凶，自宋以来，诸家书目皆不著录。观其言‘宇宙有大关合气运为主’，又言‘地运有推移而天气从之，天运有转旋而地气应之’，盖主玄运之说者。考玄运之说，以甲子六十年为一玄，配以《洛书》九宫，凡历上、中、下三玄为一周，更历三周五百四十年为一运，凡为甲子九，每玄六十年为大运，一玄之中每二十年为小运，以卜地气之旺相休囚。如上玄甲子，一白司运，则坎得旺气，震、巽得生气，乾、兑得退气，离得死气，坤、艮得鬼气，大抵因《皇极经世》而推演之，其法出自明初宁波幕讲僧，五代时安有是说？其非明以前书明矣。其注题曰‘刘基

撰’，前列引用书目凡二十二种，如《八式歌》之类，亦明中叶以后之伪书，则出于贗作亦无疑义。但就其书而论，则所云‘大地无形看气概，小地无势看精神，水成形山上止，山成形水上止，龙为地气，水为天气’诸语，于彼法之中颇为近理，注文亦发挥条畅，胜他书之舛鄙，犹解文义者之所为。术数之书，无非依托，所言可采，即录存以备一家，真伪固无庸辨，亦不足与辨也。”本书有一定参考价值。今存。有叶泰注本、八千卷楼抄本。

《太清神鉴》 六卷。全书伪。旧题后周王朴撰。

本书是一部相书。清人修《四库全书》时，辨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欧阳修《新五代史》称朴‘于阴阳律法莫不通’，薛居正《旧五代史》亦谓‘朴多所该综，星纬声律莫不毕殫’。然皆不言其善于相法。且此书前有自序，称：‘离林屋洞下山三载，遍搜古今，集成此书。’考朴家世乐平，入仕中朝，游迹未尝一至江左，安得有隐居林屋山事？其为依托无疑。”关于此书作伪的原因，《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盖朴以精通术数知名，故所传奇异诡怪之事，往往皆归之于朴；如王铎《默记》所载朴与周世宗微行，中夜至五丈河旁，见火轮小儿，知宋将代周，其事绝诞妄不可信，而小说家顾乐道之。宜作此书者，亦假朴名以行矣。”本书虽然是一部伪书，但由于“所引各书篇目，大都皆宋以前本，其综核数理剖晰义蕴亦多微中，疑亦出宋人，非后来术士之妄谈也”。所以，对研究古代风俗文化，仍有一定参考价值。今存。

《河洛真数》 二卷。全书伪。旧题宋陈抟撰。

本书是一部占卜书，介绍了以《易经》卦辞爻辞配合人生年月日時八字以定吉凶的卜占方法。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根据全书的语言文字定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其说以《易》之卦爻配合人生年月日時八字，以定休咎。前有抟自序，又有邵子序，词皆鄙俗，殆术士不学者所为。下卷载晋管辂述《洛书》，

篇首曰：‘夫河龙负图者非龙也，乃大龟也。’又曰：‘羲皇画八卦后有大挠明之。’尤极谬陋，不足与之辨也”。今存。

《天玉经外传》 一卷。

《四十八局图》一卷。

均为伪书。旧题宋吴克诚撰，其子吴景鸾续成之，一名《吴公教子书》。

《天玉经外传》是一部以天干地支相配的占卜书；《四十八局图》是《天玉经外传》的说明。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根据内容定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今观是书大半剿袭《青囊催官》词句，而阴据《玉尺经》三合为本。如以寅午戌为其局，遂谓寅龙左旋属丙，右旋属丁，非但以木为火，违其本性，即论三合丁火当生酉旺己墓丑正与寅午戌相反。又如因艮近寅辛近戌，遂并以艮辛为火，坤乙为水，乾丁为木，巽癸为金。屈天干以就地支，溯流忘源，并失三合缘起之意。宋人议论，尚无此派，断为明人贗作无疑。次卷《四十八局图》即衍前说。李国木序云：‘传为嘉隆间欧阳氏鸾笔所书。’附以经验各图，如宋国祚、黄洪宪祖地之类，皆明万历时人，其伪托之迹，尤显然也”。明万历时，社会风气萎靡，书籍作伪，屡有发生，该书之伪，正固此时也。今存。

《皇极经世书》 十卷。部分伪。宋邵雍撰。

本书为占卜书。明人王湜辨定该书为宋邵雍所撰，但有一部分为别人所贗入。王湜《皇极经世节要》自序云：“康节遗书或得于家之草稿，或得于外之传闻，间有伪谬；于是决择是非，以成此书，示读《皇极》者以门户。亦可知《皇极经世》一书，不尽出于邵子。”今存。

《康节内秘影》 一卷。全书伪。旧题宋邵雍撰。

本书讲述了古人以八卦之数定人之富贵贫贱的方式方法。书前有总论一篇。清人修《四库全书》时，定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

目提要》曰：“（书中）有‘张南轩北门视草，柳翠拜佛参禅’云云，则南宋以后人作矣。”今存。

**《邵子加一倍法》** 一卷。旧本不著撰人名氏。

该书介绍了以六十甲子积数以下贵贱吉凶的方法。清人修《四库全书》时，辨定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考《二程遗书》载邵子与程子言数，程子称‘只是加一倍法’，盖指算数言之，非占验禄命之谓也。此书以六十甲子积数以下贵贱吉凶，亦以加一倍法，托之邵子，殊相矛盾。杨慎《丹铅录》曰：‘张横渠喜论命，因问康节疾，曰：‘先生推命否？’康节曰：‘若天命已知之矣，世俗所谓命则不知也。’康节之言如此，今世游食术人，妄造《大定数蠢子术》托名康节，岂不厚诬前贤？则妄相假借，其来已久矣！”今存。

**《九星穴法》** 四卷。疑伪。旧题宋廖瑀撰。

清人修《四库全书》时从古代目录著录情况辨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地理家以杨、曾、廖、赖并称，而瑀书独佚不传，故诸家著录皆无其目，是书莫知所自来，盖依托也”。今存。

**《三命指迷赋》** 一卷。疑伪。宋岳珂补注。

本书为宋人著作，是一部谈禄、谈命的书。清人修《四库全书》时经考辨认为岳珂喜谈禄命，但此书是否为他所做，却没有实据，故怀疑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珂其他撰述皆尚有传本，独不闻其有是书。《宋史·艺文志》亦不著录，唯《程史》有珂与瞽者杨艮论韩侂胄禄命及论幕官袁韶禄命一条，其说颇详。则珂亦颇讲是事，或术家因而依托欤？自元、明以来，诸家命书多引用其文，以此本检勘并相符合，知犹宋人所为也。”今存。本书对研究宋代风俗文化有参考价值。

**《星命总括》** 三卷。疑伪。辽耶律纯撰。

本书记述了有关用星相占命的内容。清人修《四库全书》时从

年代与史事怀疑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纯原序谓‘统和二年使高丽议地界，因得彼国国师传授星躔之学’云云。案统和为辽圣宗年号，《辽史·本纪》是年无遣使高丽事。其《二国外纪》但称统和三年诏东征高丽，以辽泽沮洳罢师，亦无遣使议地界之文。辽代贵仕不出耶律氏、萧氏二族，而遍检列传独无纯名，殆亦出于依托也。”本书虽为伪书，但其内容对研究古代北方民族的风俗文化有一定参考价值。今存。

《天文主管》 一卷。作者伪。旧题金武亢校正。

本书记载了关于占候的内容。清人修《四库全书》时从撰人时代定该书作者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首题明昌元年司天台少监赐紫金鱼袋臣武亢重行校正，盖金章宗时经进之书。案《金史·百官志》司天少监秩从六品，而武亢姓名不见于纪传。唯王鹗《汝南遗事》曰：哀宗天兴二年，右丞仲德奏前司天台管勾武祯男亢习父之业，精于占候。上遣人召之。既至，与语，大悦，即命为司天长行。亢数言灾咎，动合上意。是年九月敌人围蔡，亢预奏十二月初三日攻城，及期果然。上复问何日当解，亢曰：‘直至明年正月十三日城下无一人一骑。’明年正月城陷，十三日撤营去，其数精妙如此，云云。则亢乃哀宗末人，不应章宗时已为司天台少监校正此书。疑其出于托名，故时代舛异也”。今存。

《皇极经世节要》 一卷。有附益。原题元周爽撰。

本书为推算运命书。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根据内容，辨定该书有附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天一阁本不著撰人名。《浙江遗书目录》题元周爽撰。案朱彝尊《经义考》载：‘《经世节要》宋周爽者。爽，湘乡人。乾道间尝与胡安国、张栻游，潜心于《易》。’云云，则是周爽非周爽，是宋人非元人也。然书中推步元会运世，至于明嘉靖辛巳登极壬午改元，则又非爽之旧本，盖明人所附益也。”今存。

《玉尺经》 四卷。撰人与注者皆伪。旧题元刘秉忠撰，明刘基注。

此书为阴阳术数占卜之书。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根据内容定该书撰人与注者皆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秉忠精于阴阳术数，世祖称其占事知来，若合符契。尝相地建上都于龙冈，又建大都城，其规制皆秉忠所定。顾史不载其著有是书，《永乐大典》备收元以前地理之书，亦无是编。明嘉隆以前人语地学者皆未尝引及，知其晚出，特依托于秉忠。基注中有贵州北界之语，贵州在元季为顺元宣慰司，明初改贵州宣慰司，永乐间始置贵州布政司。基当太祖时，何由与广东、云南并称。是注之伪托，亦不问可知。”本书对研究古代地理有参考价值。今存。

《天文秘略》 全书伪。旧题胡氏撰。

本书是一部占候之说的杂编，并附有《步天歌》。清人定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旧本题新安胡氏撰，不著名字。其书杂采占候之说，而附以《步天歌》。所陈测验，大抵牵引傅会，纯驳混淆，不出术士之技。前有刘基序，当为元末明初之人。然词皆肤浅，基集亦不载，殆妄人所依托也”。今存。

《白猿经风雨占候说》 一卷。全书伪。旧题明刘基注。

该书专论风雨雷电霪旱晦明之征兆。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根据内容定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是书前有洪武四年基自序。案《明史·艺文志·天文类》载有《白猿经》一卷，不著撰人，疑即是书。书中专论风雨雷电霪旱晦明之兆，末附以日星云气图，殆好事者于天文祥异书中掇拾而成。注文及序均浅陋，亦决非基作。考沈士谦《明良录略》曰：“基以洪武八年四月卒，以《天文书》授子璉，使俟服阙进。且戒之曰：‘无令后人习也。’然则基之术数且不肯传其子孙，又安有此种注释流传于世乎？”今存。

《披肝露胆经》 一卷。作者伪。旧题明刘基撰。



本书是古代的一部葬书，讲丧葬方面的一些规则、习俗。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根据内容及其沿袭情况定该书为伪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明史·艺文志》载有其目。然观书中《龙诀》、《穴情》两篇，大半剽掇《撼龙》、《葬法》诸书。《砂诀》、《水诀》歌亦皆浅俗。如‘笔架科名应有分，满床牙笏世为官’等句，基必不若是之陋。后附南北平阳论数条，则李国木杂取他家之书附入者，尤为龌鄙。殆嫁名于基者也。”今存。

《演禽图诀》 疑伪。旧题明刘基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明史·艺文志》不载，亦近代所依托也。”今存。

### (十三) 艺术类

《射评要略》 一卷。全伪。原题汉李广撰。

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曰：“李广撰，凡十五篇。”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亦有著录，指出：“依托也。鄙浅无奇。”此书作伪年当在唐宋时期，托名李广以自重。宋以后未见著家，很可能亡佚了。

《笔阵图》 一卷。全伪。旧题晋卫夫人撰。

卫铄，字茂漪，今山西夏县人，汝阳太守李矩妻，人称“卫夫人”，为晋代女书法家。《淳化阁帖》卷八载有其行楷书墨迹。托为她的《笔阵图》一卷，共五百余字。全文先介绍如何选用笔墨砚纸，接着提出“凡学书字，先学执笔”的观点，并附之七种执笔法。即：

横如千里阵云，点如高峰坠石，撇如陆断犀象，钩如百钧弩发，竖如万岁柘藤，捺如崩浪雷崩，横竖钩如劲弩筋节”等。

是书于唐孙过庭《书谱》即疑为王羲之撰，而张彦远编纂的《法书要录》则题卫夫人撰。到宋朱长文编辑《墨池编》又以为王羲之，及陈思《书苑菁华》复以为卫夫人。从这些早期史料看，王、卫之说已纷纭多变，因此有必要先从此辨证。

今检新旧《唐书》未见是书著录，故可知在唐以前书目亦未录。依此推知：孙、张二说可能都采自口头材料。确定这一点，再分别看看二说。依“卫夫人”说，是书还附载王羲之题后一篇，但篇内却只字未提为“卫夫人”作。其末段且题“始知学卫夫人徒弗年月，遂于众碑学习焉”云云，此等题后语于常理不符。另察其文亦甚凡近，由此可见其说有许多问题。而依王羲之说，此说在宋《墨池编》说得最明确，其书中后段云：“渡江北游名山及游许下、洛下”数语，不通事理。因为东晋时许、洛未平，王羲之是不可能去游的，可见同样存在问题。又见米芾《书史》有载：“王右军《笔阵图》前有自写真，纸紧薄如金叶，索索有声。”米芾是精于鉴赏的，其言当信。然从书末云：“时年五十有三，或恐风烛奄及遗教，子孙可藏之于室，千金勿传。”这等口气绝不可能是右军这类风流俊洒之士所为。据此种种推论，王羲之在当时确实作过《笔阵图》，孙过庭所载是有据的，米芾看到的当是真迹。但以后原件散佚了，现是书包括题后一篇是后人因知右军曾作过而伪托的。

是书到明朝杨慎《墨池琐录》里还提出过乃羊欣作，李后主续之。于是又有人以为六朝人作，然他们所论，似更缺乏依据。

不过尽管书为伪托，其所论执笔、用笔之法历来被临池者奉为圭臬。七种“执笔法”成为后世“永字八法”雏型，所阐述一些理论对书法艺术形成和发展产生深远影响。

有《法书要录》本、《书苑菁华》本、《墨池编》本等。今收入

上海书画出版社《历代书法论文选》本。

《**笔势论**》 一卷。全书伪。旧题王羲之撰。

王羲之，字逸少，会稽山阴人，东晋书法家，官至右军将军，故后人称“王右军”。早年曾学卫夫人，是书传为其子王献之而写。内容分为十二章，“创临”、“启心”、“视形”以及“说点”、“处戈”、“健壮”、“教悟”等，是他临池实践经验的切实之谈。如“创临”章，谈临书如同步入军阵，思想须足够重视。“启心”章谈临书要预想字形大小平直等等。因此对历来书法学习者产生过巨大影响。

唐孙过庭《书谱》曾明确说过：“代传羲之与子敬《笔势论》十章，文鄙理疏，意乖言拙，详其旨趣，殊非右军。”孙过庭是位书法家，鉴赏又精，依晋唐时代相距尚近，他从文格上论断其伪当是准确的。检张彦远《法书要录》则是有录无书，其作法概出于其伪吧。不过孙氏所言是他所见唐代本，现今流传的则是陈思《书苑菁华》本。此本与朱长文《墨池编》本在宋时才流传开的，两本又互异。《书苑菁华》本十二章与《书谱》所云十章不合。《墨池编》本变十章为十段，首段又无“同学张伯英”数语，同样与《书谱》所称不符。《墨池编》本，因原版久毁，后来不传。《书苑菁华》本大概因它内容更详实，竟成了现在通行本。综上可知，是书还是伪中之伪。

有《墨池编》本、《书苑菁华》本、《说郛》本。今收入上海书画出版社《历代书法论文选》。

《**书评**》 二卷。作者伪。旧题梁武帝撰。

该书对钟繇、王羲之、蔡邕、韦诞、张芝、钟会等三十二人一一加以简评，每评仅用数字概括，但所评极恰。该书唐以前未见著录。张彦远《法书要录》只收袁昂《书评》，至宋《淳化阁帖》才始见是书，并题隋僧知果书。朱长文辑《墨池编》时已流行两种版本，朱氏因难于取舍，遂取两本合而录之，共得之三十七人。并疑以为

武帝取袁昂《书评》以为己辞，或传写者混淆之故。陈思辑《书苑菁华》减为二十人，估计他所录为两本之一。宋《艺文志》不知何故，竟不加审择，遽著录为梁武帝作，后世于是相沿成习。今详核其文，可发现其收录汉末至梁书法家多与袁昂《古今书评》同。袁昂《书评》是奉武帝敕撰，这由文后附载原启可知，因此是书不是梁武帝撰，应确定无疑。然今本中尚有袁氏《书评》所无者若干条，可能是后人附益。

有《墨池编》重编本、《书苑菁华》本、《说郛》本。

《山水松石格》 一卷。作者伪。旧题梁元帝萧绎撰。

萧绎，梁武帝之子，初封湘东郡王，后即位为梁元帝。他是南朝著名画家，书法造诣也极高。旧题他的《山水松石格》，以简约文字论述山水画一些重要原理。如“秋毛冬骨”这类对山水季节特征的概括；“素屏连障，山脉溅瀑”必须“首尾相映，项腹相近，丈尺分寸，约有常理”这类构图上的法则；以及山水创作应表现出“泉源至曲，雾破山明，精蓝观宇，桥约关城，行人犬吠”这类“茂林之幽趣，杂草之芳情”。文章行文口气很像民间画工口耳相传的口诀。因此从最早著录的《宋史·艺文志》开始已表怀疑。明人王绂《书画传习录》则明确说它为“托名贗作”。其云：“此与长史笔法等篇，俱有古人传习相承之意，其托名贗作所勿计也。”明《文渊阁书目》存有《松石格》一部，但未著撰人名氏，亦未知是此书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进一步从两方面辩证：一以其文体风格“凡鄙不类六朝人语”；二是举萧绎在画史上只是人物画家的事实：“元帝之画《南史》载有《蕃客入朝图》，《金楼子》载有《职贡图》……《贞观画史》载有《文殊像》，是其擅长唯在人物。故姚最《续画品录》惟称湘东王殿下工于像人，特尽神妙，未闻以山水松石传，安有此书也。”近人余绍宋在《书画书录解题》亦指为伪作，并疑旧传元帝本有是书，其后已佚，故后人搜集相传口诀而伪之。不过即使伪托，也

不会迟于北宋，因为宋宣和年韩拙作《水山纯全集》已引书中“秋毛冬骨，夏荫春英”八言。可知犹是古书，自有其价值之处。

有《詹氏画苑补益》本。今有文物出版社《历代论画名著汇编》本等。

《续画品》 一卷。部分伪。陈姚最撰。

姚最，陈朝吴兴人，古代绘画理论家。此书系继《古画品录》而作，前有自序，以为谢赫所品优劣多失其实，“迹不逮意，声过其实”，故但叙时代，不分品目，所录始于梁元帝萧绎，终于解萇，凡二十人。各为论断，共十六则。在各名氏下间有附注。如“湘东殿下”条注：“梁元帝初封湘东王，尝画芙蓉图，醮鼎图。”“毛稭”条下注：“惠秀侄。”等。此书曾被张彦远《历代名画记》讥为浅薄。该书自序部分提出“心师造化”论，可谓开古代现实主义绘画理论先河。在“萧贲”条下指出萧氏之画“学不為人，自娛而已”，又成为后来“文人画”指导思想，不乏深刻处。是书依《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辩证：从梁元帝始“中嵇宝筠、聂松合一论。释僧珍、僧觉合一论。释加佛陀、吉底俱、摩罗菩提合一论。凡为论十六则。”“拟尚是（姚）最之本文，至张僧繇条下注曰：五代梁时吴兴人，则决不出（姚）最手。盖皆后人所益也。凡所论断，多不过五五行，少或止于三四句，而出以俚词，气体雅隽，确为唐以前语，非后人所能依托也。”

有《津逮秘书》本。今有文物出版社《历代论画名著汇编》本。另有《百川学海》本及《说郛》本并作《后画录》。姚氏自序谓有两卷，不知何时并为一卷。

《笔髓论》 一卷。全书伪。旧题唐虞世南撰。

虞世南，今浙江余姚人，因赐爵永兴县子，人称“虞永兴”。唐太宗曾称他有五绝：德行、忠直、博学、文辞和书翰。他是初唐四大书法家之一。是书内容论述用笔方法兼及行、草各体书写规则，分

为“叙体”、“辨应”、“指意”、“释真”、“释行”、“释草”、“契妙”各则，其中“辨应”一则提出以君喻心，以辅喻手，力为任使，管为将帅及“法中无法，法外求法”的道理，被誉为深得书法三昧之论。

是书初见于宋朱长文《墨池编》，又为《书苑菁华》载之，两本亦有异，如前者编末有“劝学”一则，后者无之，而增“指意”一条，后来竟为定本。可见其来源就有问题。检张彦远《法书要录》论篆、籀、草、隶尝载有虞氏《书旨述》一篇，文词甚美，以此对照是书，文词乖拙，根本不类。据此近人余绍宋于《书画书录解题》中以为是借托虞氏，伪作无疑。

有《墨池编》本、《书苑菁华》本、《说郛》本及《汉溪书法通解》本。

《后画录》 一卷。全书伪。唐释彦棕撰。

释彦棕，生平待考。是书前有作者自序称：“为帝京寺录，就所见长安名画，系于品题，凡廿七人，以续姚最《续画品》。”检今传本则仅廿六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辨曰：作者序题贞观九年，卷末一人李湊却为天宝明皇时人，年代存在明显错误。又张彦远《历代名画记》曰：“僧棕之评最为谬误，传写又复脱错，殊不足看也。”由此论断：“是真本尚不足重，无论伪书矣。”是论虽说正确，然嫌简略。惟余绍宋于《书画书录解题》考证最为详尽。余氏以卷中二十六人与张彦远《历代名画记》所引彦棕诸条细校，发现除末一条“李湊”为作伪者妄增，余俱有之，仅字句稍出入。而《历代名画记》于郑法轮、刘乌两传尚有引彦棕此书之文，今本却无之，即知彦棕原书久亡，今本乃作伪者掇拾《历代名画记》所引而成。因郑、刘两条偶然间未检得，遂至遗漏，故又增一李湊。彦棕既有评郑、刘之文，“则知今小序所谓郑法轮等虽行于代，未知名家。若兹之流，以俟来哲。”则绝非彦棕原文。“李湊”一条文词卑拙，推崇过甚，与《历代名画记》谓其笔迹疏放不符。另《历代名画记》云彦棕之书浅

薄陋略，最为缪误，则所引诸条必属于浅薄缪误者，可知原彦棕之书所录不止二十七人。《历代名画记》还云彦棕之书“传写脱错，殊不足看”。可见原书在唐时已若存若亡。

有《王氏画苑》本、《津逮秘书》本，及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画品丛书》本等。

**《山水诀》** 一卷。全书伪。旧题唐李成撰。

李成，京兆长安人，唐宗室，唐末徙家青州。因始避地北海营丘，遂称李营丘。他是因才命不遇，放意诗酒，寓兴于画。其画与范宽、关仝并为“北宋三大家”。旧题他的《山水诀》一卷，内容与《山水松石格》及伪托王维《山水诀》同属一类。如“路要曲折，山要高昂”，“春山明媚，夏木繁阴，秋林摇落萧疏，冬树槎牙妥帖”等等，但文格更低，不似李成所作。检《宋史·艺文志》及晁、陈书目，皆不著录。宋人诸画录亦未提李成有是书。另据《画苑》载：嘉定中有一李澄叟《山水诀》，内容与是书大同小异，惟李澄叟篇前有小序，后为泛说，泛说部分又有盛赞李成画之语。因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断为“庸俗画工有是口诀，辗转相传，互有损益，随意伪题古人耳”。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基本持此说，但又补充道：“考宋沈括《梦溪笔谈》云：李成画山水亭馆及楼塔之类，皆仰画飞檐。其说以为自下望上，如人平地望塔，檐间见其榱桷。此说非也。”据此，余氏以为李成原有画论书，沈括曾见过，但不知何时亡佚，后来那个李澄叟《山水诀》无画名，而“澄”、“成”两字音近，误以为李成；或者故删其小序、泛说部分而伪题李成之名。是书作为依托伪书，内容又类同其它画诀，故无甚价值。

有詹氏《画苑补益》本、《历代论画名著汇编》本等。

**《续画品录》** 一卷。全书伪。旧题唐李嗣真撰。

李嗣真，滑州匡城人，官至御史中丞，知大夫事。他不仅在诗书画方面很有造诣，还晓音律，兼善阴阳推算之术，可谓博学多才

之士。是书最早载于《新唐书·艺文志》。朱景玄《唐朝名画录》序，曾讥其：“空录人名而不记善恶，无品格高下，俾后之观者将何以览焉？”及明王世贞《画苑》书后附语已明确指责嗣真“所录尽剽取姚最之说”。检今本《续画品录》一卷，前是小序，主文只列上、中、下三品画家姓名录（三品中再分上中下三种）。其中称梁元帝为“湘东殿下”，及开列有“释加佛陀、吉底俱、摩罗菩提”，人名一如姚最之文。《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嗣真书原已佚，今本是明人剽姚最之书，稍加附益而伪托之。其理由有：张彦远《历代名画记》曾引李嗣真条云：“曹不兴以一蝇辄擅重价，列于上品，恐为未当。”这类评语数条。李焯《尚书故实》亦引李嗣真条云：“顾画屈居第一，然虎头又伏卫协画北风图。”这些检今本都无。又《法画要录》载李嗣真《后书品》一卷，所载八十一人，分为十等，各有叙录，又有评有赞，条理秩然。依此推测，“计其画品体例亦必一律，不应（指今本）草草如此”。至于朱景玄讥其空录人名，《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解释道：“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曾载嗣真《名画记》一卷，又有《画人名》一卷，朱景玄当指《画人名》一卷。”这一解释是对的，有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同类记载可作旁证。另据叶德辉《郇园读书志》说：“汇刻唐宋画书九种，字体行格较明人刻板不同。疑其书（指《续画品录》）为南宋书坊之所为。”由上述看来，今本《续画品录》是伪书应无疑义。然而明人作伪，还是南宋人作伪已难辨清，且无须深究，因为是书无甚价值。

有《说郛》本、王氏《画苑》本、《津逮秘书》本，今有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画品丛书》本等。

**《画学秘诀》** 一卷。全书伪。唐王维撰。

王维是文学史上大诗人，绘画史上创水墨山水，被尊为“南宗画”始祖。旧题他的《画学秘诀》别名《山水诀》，其内容主要涉及山水画营壑、布置法则。如：“山分八面，石有三方”，“忌为浮泛之



山”，“莫作连绵之道”，“渡口只宜寂寂，人行须是疏疏”等等。是书最早见于明焦竑的《国史经籍志》。明版《王维集》里多有收入，但王缙编《王维集》未收。在赵松谷笺注《王右丞集》，已断为伪作。至王绂《书画传习录》则这样写道：“恐老画工不无失著，后来作画谱者偷取一二，连篇累牍，作为形似之语。”《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为：“词作骈体而句格皆似南宋人语。”“盖近代依托也。”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进一步指出是书在《詹氏画苑》本有二百九十二言，末附断句六十言，在《唐六如画谱》本竟有一千零十六言，《关中石》刻本又不一；且书中文格甚低，强调规矩，疑为南宋画院之流所为。是书虽伪，却提供了古代山水画的一些法则，尤其是北宋山水画法则，是有一定价值的。

有詹氏《画苑补益》本、《唐六如画谱本》、《关中石》刻本及现代版《历代绘画名著汇编》等。

**《山水论》** 一卷。全书伪。旧题唐王维撰。

是卷共六百余言。内容与其《画学秘诀》相类，亦为山水家常语，然考作者颇为混乱。据《式古堂书画汇考》注云：“或为李成作。”唐六如《画谱》、詹氏《画苑补益》题为《荆浩山水赋》，检其文未存稍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依唐、詹两家题荆浩作。赵松谷笺注《王右丞集》却以为后人伪托。《书画书录解题》以为只是后人附益王维画诀而成。其理由是：是卷内容，文格尽管平平不像王维之作，但起首“凡画山水，意在笔先，丈山尺树，寸马豆人，远人无目，远树无枝，远山无石，远水无波”数语，甚为精到。因此疑“右丞本有画诀，口授相传，有此数语，后人乃附益以成此篇”。

有王氏《画苑》本等，今有《历代绘画名著汇编》本。

**《豫章先生论画山水赋》** 一卷。全书伪。旧题唐荆浩撰。

是书即与伪托王维的《山水论》内容大同小异。依《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法：“名曰赋体，而中间或数句有韵，数句无韵，仍如

散体，题曰赋，未见其然。”荆浩本是河南沁水人，书前却“题曰豫章先生，益诞妄无稽矣”。明显是伪托之作。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考证曰：检宋刘道醇《五代名画补遗》荆浩传，郭若虚《图画见闻志》叙诸家文字和《宣和画谱》荆浩传及元汤垕《画鉴》，俱言荆曾著《山水诀》，却未言作此赋。可知是书系伪托无疑。余氏又认为：“盖原书已亡，坊贾乃取伪托王右丞《山水诀》之文略加改窜，而题此名，其实非赋体也。”但何时作伪，不得而知。是书一无价值，不复考。

有詹氏《画苑补益》本。

《笔法记》 一卷。部分伪。旧题唐荆浩撰。

《新唐书·艺文志》题为《笔法记》，但在王氏《画苑》标题下注曰：又名《画山水录》，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则作《山水受笔法》，书名可谓不少。现检文中称石鼓岩前遇一叟讲授笔法，可推断陈氏《山水受笔法》应为本名，《新唐书·艺文志》所载是简称，王氏所录概是后人改名。作者借与石鼓老人对话以阐发画理，指出画有“六要”，即气、韵、思、景、笔、墨，并用神、妙、奇、巧作为评画标准。还说到用笔方法，如笔有“四势”。进一步又点评当时山水诸家得失，如李思训“虽巧而华，大亏墨彩”，吴道子“有笔无墨”，项容“有墨无笔”等。可见内容上富有价值。《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由此曰：“其论亦颇有可采者，姑录存之，备画家一说。”但同时否定是荆浩作，理由是：“文皆拙涩，中间忽作雅词，忽参鄙语，拟艺术家粗知文义而不知文格者依托为之，非其本书。”而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表示另一种意见，以为“非全部伪作，疑原书残佚，后人附益为之”。其论曰：“尽管文词雅俗混淆，然考韩拙《山水纯全集》曾引书内笔有‘四势’论。韩氏书在宋宣和时已有，荆浩活动在五代、宋初，作伪当在北宋前期，其时代相距不远，全部作伪一般不可能。”由此看来，余氏意见应为更合理些。因此是书定为部

分伪。

有王氏《画苑》本等，今有《历代论画名著汇编》本。

《论篆》 一卷。全书伪。旧题唐李阳冰撰。

李阳冰，字少监，今河北赵县人。唐代文学家、书法家。为李白族叔。官至将作少监，人称“李监”。

考是书内容，实乃将他《上李大夫书》一文，去其末段，又从《法书要录》中摘录关于八分草隶之内容续于后而成。文中实无篆法之论。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则言及：“此文自韦续《墨薮》中录出，然韦续不著撰人，而后竟题为阳冰撰，亦无聊之甚矣。”

有《说郛》本、《篆学琐著》本、《知不足斋丛书》本。

《续书品》 一卷。全书伪。旧题唐韦续撰。

韦续，为唐玄宗时人。生平不详。是书内容都见于李嗣真《后书品》。《后书品》中以张芝、钟繇、王羲之、王献之为逸品，是书则并入“上品”上；删去“逸品”中之李斯及“上品”下之郗鉴；其余全同。另少《后书品》书中“论断”部分，仅存“人品”。其作伪相当明显，不值一提。

有《说郛》本。

《弹棋经》 一卷。撰人不明。

记录古代有关弹棋的游戏。据《西京杂记》载：“刘向作《弹棋典论》，云前代马合卿、张公子皆善弹棋。”《世说新语》亦记载：“魏武帝好弹棋，宫中皆效之。难得棋局，以妆奁之盖形状相类，就盖而弹之，俗中因谓魏宫妆奁之戏。”由这些记载可知，自汉至魏晋，弹棋游戏在宫廷中很流行，魏还有“妆奁之戏”的别称，此书之伪当晋或晋以后。（参见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称“张柬之撰”，或许有道理。

《欧阳率更书三十六法》 一篇。全书伪。旧题唐欧阳询撰。

欧阳询，字信体，今湖南长沙人。初唐著名书法家，官至太子

率更令，世称“欧阳率更”。是书一作《欧阳结字》，内容是书法“三十六法”，如“排叠、避就、相让、粘合、回抱、左高右低、左短右长”等等。各条之下略加解说，并举说例字。由于能很好阐述书法结体之理，所以在社会上流传甚广。清《佩文斋书画谱》云：“今考篇中有‘高字书法’，‘东坡先生及学欧书者’等语，必非唐人所撰，故附于宋代之本。”另考其文词凡近，结字之法很像明代台阁体盛行之后讲解结字之书，故亦可能作伪于当时。

有《说郛》本、《佩文斋书画谱》本、《汉溪书法通解》本。

《笔法诀》 一篇。全书伪。旧题唐太宗李世民。

是篇内容主要涉及书法用笔，篇首有一小段总论，提出“欲书之时，当收视听，绝虑凝神，心正气和，则契于玄妙。心神不正，字则欹斜，志气不和，书必颠复”。并提出具体解决方法：“大抵腕竖则锋正，锋正则四面势全。”后面又论点画用笔要点及笔画组织法。内容上是有价值的，但考其源，实多与民间流行《蔡邕九势》、《永字八法》同，可能是杂纂诸书而成。再考题为唐太宗撰，却从不见唐书著录、提及。最早始见朱长文《墨池编》，其来源不详。故此断为伪作。

有《墨池编》本，今收入上海书画出版社《历代书法论文选》。

《九品书》 一卷。全书伪。旧题唐李嗣真撰。

李嗣真，字承胄，今河南长垣人，书画家。武则天朝初以御史中丞知大夫事，潞州刺史，后被酷吏来俊臣所陷。

是书著录自夏、商至唐历代善书者，分为上中下三等，凡一百零九人。每等又各分上中下，故曰“九品”。

余绍宋《书画书录解题》以此书与李嗣真另一本《后书品叙录》互校，发现两书评语绝无一人相同。且《后书品》一书评赞极有条理，不像出自同一手笔。由此断为伪作。《说郛》本题唐韦续撰，前有小序，自称“继真”，当为作伪者故意为之，乱人耳目。

有《墨池编》本、《说郛》本。

《冰阳笔诀》 一卷。全书伪。旧题李冰阳撰。

是书内容实为摘取陈思《书苑菁华》里《永字八法》卷而成。因该文中李冰阳云：“昔逸少二书多载：十五年中偏攻‘永’字，以其备入法之势，能通一切字也。”遂径题为李冰阳著。编者又因李名气过大，恐人难信，于是改作“冰阳”，以欺世人。《书画书录题解》称是书乃作伪中“最拙劣者”。

有《说郛》本。

《张长史笔法十二意》 一卷。全书伪。唐颜真卿撰。

颜真卿，字清臣，琅琊临沂人。为颜师古五世重孙，开元进士。因曾封鲁郡开国公，故后人称颜鲁公，为一代书法宗师。其书法世称“颜体”。是书通过颜真卿请教张长史（即张旭），张传授笔法，以一问一答方式论述张旭笔法。内容虽分“十二意”，涉及的却是整个书法艺术。如横、直、间、末、骨体、布置等等，尤其解释“印印泥”、“锥画沙”笔意，提出书法“思妙”，很有价值。

考《新唐书·艺文志》没有著录。从宋秘书省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阙书目，仅题有《张长史笔法十二意》一卷，但不著撰人。最早始著于《墨池编》，题为鲁公名氏，且作注曰：“旧本多谬撰，予为之刊掇，以通文义。”书赖此得以流传。《书苑菁华》亦载是书，惟多有改削，不知为何。其来源虽不清，后人怀疑却不多。至近人余绍宋才认为它是部伪书。他在《书画书录解题》一书提出理由是：张彦远《法书要录》曾载《梁武帝观钟繇书法十二意》而不见是书，彼书内中论及元常二王书一段与是书略同。张彦远是唐人，颜真卿亦是，他们只是前后朝区别。若鲁公果有是书，梁武帝一书便是伪托，张氏应可以知晓，何至录梁遗鲁？这是其一。其二是书首尾俱属空谈，所谓十二意者，仅就张氏所言设为问答，缺乏精义妙理，显得肤浅，文格上不像鲁公所为。再是十二意者，实皆鲁公答辞，长史

不仅有问而无答，“鲁公又奚为慎重张皇作此文以述之邪？”是书极有可能依《梁武帝观钟繇》一书仅略加推衍而成。

有《墨池编》本、《书苑菁华》本、《说郛》本。

《别本书断》 四卷。全部伪。旧题张怀瓘撰。

《说郛》收录此书，题宋张怀瓘撰。检宋人著述，无此人。唐人有张怀瓘是今江苏泰县人，唐代书法家和书法理论家。开元中官鄂州司马，后至翰林供奉。据《书画书录解题》考，是书先列书体十一则。其前十则是将怀瓘原书《书断》删节而成，只是更简略。末一则为张氏原书所无，后数则自李斯以下至卷末，凡若干人，各系小传。张氏原书本分三品，此悉删之，由此作为《书断》之名已不符实。而小传之文实又是掇录它书而成，只间接注明出处。如内有引张彦远《法书要录》数条，彦远是咸通时人，后于怀瓘一百多年。怀瓘书曾被彦远采录《法书要录》数条。是书反又引之，可见其作伪之荒谬。且荒谬的还有自引张怀瓘说者二条。

有《说郛》本。

《欧阳公试笔》 一卷。部分伪。宋欧阳修撰。

欧阳修，今江西吉水人，字永叔。为宋一代文豪、史学家。曾任枢密副使、参知政事等官。是书为后人辑录他书及随笔而成，共三十条。每条加标题，其中言书法及有关书事者共十五条，言画事一条，其余为杂记。书末有苏轼跋。书中所收内容有与他在《六一诗话》、《归田录》中所言近似者，仅一些文句出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云：“考陆游《渭南集》有《为杨元友跋东坡所书兰亭记》曰：‘明窗净几，笔研纸墨皆极精良，是人间至乐，六一居士尝以是为自得。’云云。今其语正在此编中，似非贗作。”然其卷末苏轼一跋，其文旨、风格全不似，后人都以为伪。

有《书苑补益》本、《说郛》本、《百川学海》本等。

《益州名画录》 三卷。作者伪。

所记为益州地区名画目录。宋代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和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有所辨证。晁公武说：“皇朝（宋）黄休复纂。唐乾元初至宋乾德岁，休复在蜀中自系图画之精者五十八人，品以四格。”陈振孙进一步考证说：“《中兴书目》以为李昉撰，而谓休复书今亡。按此书有景祐三年序，不著名氏，而取休复所录明甚。又有休复自为后序，则未尝亡也。未知题李昉者与此同异。”由此看来，此书的真正作者当为宋人黄休复，晁公武所见尚无疑问。至南宋，《中兴书目》著录为李昉撰，并认为黄休复书已佚，此显然为著录错误，亦或有人故意为之。陈振孙据此书后序指出是抄录黄氏书而成，则可知此书作伪当在北宋末至南宋初，大体不误。

《画论》 一卷。全书伪。旧题宋郭思撰。

郭思，是著《林泉高致》郭熙之子，字得之，官至徽猷阁待制，工杂画。检宋人有关书目、文集，从未见是书记载。《书画书录解题》考曰：是书与郭若虚《图画见闻录》“叙论”部分几乎全同，惟去其叙诸家文字、叙国朝求访、论曹吴体、论吴生设色及论收藏圣像五篇。并在卷首题道：“宋大中大夫徽猷阁待制、秦凤经略安抚使马步军都总管郭思若虚著。”是题更谬，因为宋代的郭思与郭若虚根本不是一人，杜撰者却以为同是一人而合之。由此《书画书录解题》认为是明人剽袭《图画见闻录》后伪托郭思。

有《说郭》本、詹氏《画苑补益》本、《百川学海》本。

《纪艺》 一卷。全书伪。旧题宋郭思撰。

是书内容与前《画论》同样，乃剽袭郭若虚《图画见闻录》的“纪艺”篇目录而成。只原文“花鸟门”改“花木杂画门”。“杂用五”，其内并少张质、杜洪濛两人。“杂画门”少冯清、包贵、包鼎、赵邈龁、辛成五人。其余姓名稍差异。其作伪相当明显，不需细辨。

有《说郭》本、詹氏《画苑补益》本、《百川学海》本。

《华光梅谱》 一卷。全书伪。旧题宋僧仲仁撰。

仲仁，会稽人，住衡州华光山，生平酷好梅，是画史上第一个画梅的画家。《华光梅谱》一卷，主要论述梅之画理。分为“口诀”、“取象”二则。前则内容为梅之枝干、花蕊的自然之理，后则将梅花自然之理附会太极、阴阳、奇偶之语，并提出画梅中所谓“一丁”、“二法”、“三点”之类；前则文词凡鄙，后则带着浓厚经学家口吻。大乖画家萧散之趣，亦悖于作为僧人仲仁之平生。卷末有杨补之总论一则。杨补之即杨无咎，是宋一代画梅大家，他是仲仁弟子。《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仲仁在元祐间，不应先引其说。至华光著书，乃又自引华光之书，其谬尤不待辩矣。”明确论断为：“盖后人因他之名依托为之。”该书是历史上第一部述及画梅之书，且有些确把握到画梅之理，估计作伪不会晚到明中期，还是有一定参考价值的。

有詹氏《书苑补益》本，今有《历代论画名著汇编》本。

**《宣和论画杂评》** 一卷。全书伪。旧题《宣和御记》。

是书最早收于明詹景凤《画苑补益》。詹氏《画苑补益》所收十六种画著，伪书特多，错误百出。今检是书与《宣和画谱》许多内容无异，看来是抄录其诸门、序论而成。更题为《宣和御记》，尤谬，不复辨。

有詹氏《画苑补益》本。

**《宣和集古印史》** 八卷。全伪。原题宋人撰。明来行学刊。

此书为古印文之目录。宣和(1119—1125年)，宋徽宗赵佶年号。来行学在刊刻序中自述此书之来历，“耕于石箐山畔，桐棺裂，得朱笥一函，内蜀锦重封《宣和印史》一卷，素丝玉轴，朱印墨书，盖南渡以来好事家所宝以自殉者。”来氏所言疑点颇多，《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于此有详细考证，指出：“考辑录古印始于宋晁克一之《集古印格》，其书一卷，见于《郡斋读书志》。此书则自宋以来诸家书目所不载，惟吾衍《学古编》末有明隆庆二年罗浮山樵附录五条，其‘世存古今图印谱式’条内载有《宣和印谱》四卷，计其年月适在此



书初出之时，然则即据此本以载入，非古有是书矣。况桐棺易朽，何以南宋至明犹存，其为伪托显然明白。末二行附题所制印色之价某种若干，尤为猥鄙。屠隆作序极称之，殊非定论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论非常有说服力，其实指证其伪只需两点就够了：（1）来行学说了假话，桐棺在地下不可能保九百年而不朽，故不可能出于宋人墓葬。（2）宋以来各家书目不载，至明突然出现，其伪可知。

今存，有单行本，又有丛书本多种。

《赵氏家法笔记》 一卷。全书伪。原撰人未详。

《赵氏家法笔记》共四十七条，有题无录者二条。内容包括山水、人物、花鸟、兰竹诸诀，还涉及绘画材料：色、胶、绢诸法，属于综合性画论。据《涵芬楼秘笈》本孙敏脩跋曰：“旧有秦氏《石研斋》抄本，《可云秘笈》本卷末有孟頫闲暇中云云；又有大德十有一年岁在丁未，识于雪斋一行。”故拟出于赵孟頫。但他发现第四页曾有纂录：“先子画题及思，平昔见先子作一二图。”孙敏脩不知思即郭思。还发现卷末有抄录赵孟頫之语，就此遂疑仲穆所作。其实依《书画书录解题》辨证：是书内容全系抄昔人论画之书。如“画诀”、“山水训”，抄袭郭熙《林泉高致》；“画家十二忌”，抄袭饶自然《综宗十二忌》；“六法”、“六长”等条，杂抄《古画品》、《五代名画补遗》；另抄摘多处托名王维、李成、荆浩诸伪书。可见它为伪书已不待言。而作伪时间、作伪人，余氏以为是明书坊“广招徕计而伪之”。

有《涵芬楼秘笈》本等。

《管夫人墨竹谱》 一卷。全书伪。旧题元管道升撰。

管夫人即管道升，字仲姬，是元朝画坛领袖赵孟頫妻，封魏国夫人。她亦工书画，擅长梅兰竹石。《墨竹谱》一卷，先为泛论，后分别谈竹之竿、节、枝、叶四个方面。检其中内容多同于元李衍《息斋竹谱》，如两书对读，像是杂纂李衍书而成。《书画书录解题》

断为“是编即剿录李衍《墨竹谱》一篇，伪托于管夫人以欺人者”。书最早见于元末明初陶宗仪所辑《说郛》丛书内，据此可定其作伪亦在当时，但由于《说郛》本自身几经散佚，经明人不断修补、增衍，面目全非，所以作伪时间尚难判定。

有《说郛》本，今有《历代论画名著汇编》本。

《湖州竹派》 一卷。全书伪。旧题明释莲儒撰。

莲儒，生平不详。是书记述文同画竹派，凡二十人，历时宋、金、元。其它版本也有题元朝吴仲圭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曰：莲儒活动在明中叶，书中却称黄山谷为余作诗云云，又称余问苏子瞻云云，时代有明显错误。再查文中所载二十人，其李公择妹、苏轼二条是袭米芾《画史》之文；黄斌老、黄彝、张昌嗣、文氏、杨吉老、程堂六条袭邓椿《画继》之文；刘仲怀，王士英、李衍等十条乃夏文彦《图绘宝鉴》之文；吴璜、虞仲文、柯九思、僧溥光四条乃陶宗仪《画史会要》之文；惟赵令庇、俞澄、苏大年三条未知其剽自何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据此以为是书“拙于作伪”。其实按现在眼光看，辑录各家画书以反映特定专题、区域画派未尝不可，只是须注明出处。另考书中所收画家为宋、金、元朝，它最早被明陈继儒收之《汇秘笈》中，而陈氏活动期在明中叶，由此推测其作伪当在陈氏前。是书虽伪，不过作为“湖州竹派”资料辑录，自有其价值。

有《广百川学海》本、《续说郛》本。

《春雨杂述》 一卷。全书伪。旧题明解缙撰。

解缙，字大绅，今江西吉水人。主持纂修《永乐大典》，是明代著名学者、书法家。是书内容有六：第一条论诗，其余各条均论书法，分为“学书法”、“草书评”、“评书”、“书学评说”、“书学传授”各条。内中认为：学书一道非口传心授不能得其精要，故第六条特列举自汉至宋元能书人名，述其传授源流。然据《四库全书总

目提要》考证，其内容多从他人“诗话、书谱中抄撮而成，罕逢新义，又逐条标题重复，漫无体例”，因此“疑出于依托”。《书画书录解题》则认为：是书中没有“杨慎《墨池琐录》卷一引解大绅学士‘春雨斋续书评’一条，“疑原本初不止于此六条，曾经散佚，后人掇拾成此编。漫题为《杂述》耳。”

有《续说郛》本、《丛书集成初编》本，今书入上海书画出版社《历代书法论文选》本。

**《唐六如画谱》** 三卷。全书伪。旧题明唐寅撰。

唐寅，字伯虎，号六如居士。是明代杰出画家，又是诗书画的“通才”。此书前二卷内容实杂采张彦远、郭若虚、郭熙诸家之说，又有本是伪托的王维、荆浩诸篇痕迹；末一卷为董羽《画龙辑议》及王绎《写真秘诀》“用笔”以下二十条。其所剽书多极常见，像唐寅这样“通才”决不致如此之浅。再从其“六如序”看其思想内容，文格甚陋劣，也决非六如手笔，故后人多以为是伪书。《书画书录解题》又进一步断为“明时坊贾伪辑”。

有《宝绘录》附刊本、《啸园丛书》本、《惜阴轩丛书》本。

**《蕉窗九录》** 无卷数。全书伪。旧题明项元汴撰。

项元汴是明朝大收藏家，家藏书画之富，甲于天下，后世鉴赏家都称他“项墨林”。旧题他的书首是纸录、次墨录、次笔录、次研录、次帖录、次书录、次画录、次琴录、次香录，内容涉及面相当广泛，前并有当时博雅之士文彭序。但考其“序”，舛鄙不文，绝没有文氏博雅之风。且云：“是书大半采自吴文定《鉴古汇编》，间有删润。今校两书，其云甚切。”可谓奇谬。是书文格极陋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断言：“依元汴和文彭二人之博雅，万不至此，殆稍知字义之书贾，以二人有博雅名，依托之以炫俗也。”

有《学海类编》本。（参见子部·杂家类）。

**《图绘宝鉴续编》** 一卷。后人有增益。原题明韩昂撰。

是书为《图绘宝鉴》之续编，起明初迄正德一百五十年间，采辑收录一百零七位画家。《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证说：“（书前）冠以宣宗、宪宗、孝宗三朝御笔，成于正德十四年（1519年）。然核其书中，如文彭、陆治、钱谷等以下皆嘉靖时人，殆后来有所增补，非昂之旧欤？”此书对研究明代画家及绘画史有重要参考价值，后人之增补，反使其资料更加丰富。

今存，有多种丛书本。

《寓意编》 二卷。下卷伪。原题明都穆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此书中的内容和作伪情况均有考述，认为此书记所见书画名迹，载陈继儒《秘笈》中，仅有一卷。而世所刻本别有明都穆《铁网珊瑚》二十卷，其中第五、第六两卷题曰《寓意上》、《寓意下》，乃多一卷。《寓意上》所收录的书画，每条系以收藏之家，而《寓意下》则没有。又《寓意上》的卷末有这样的话：“余家高祖以来好蓄名画，皆往往为好事者所得，亦不留意也。”详其语意，当为终篇之词，不应更有下卷。况下卷之事并载何良俊《书画铭心录》中有嘉靖丁巳正月人日记所观书画事。考王宠所作都穆墓志，都穆卒于嘉靖四年乙酉，而何良俊之撰《铭心录》则在嘉靖三十六年，都穆何从而载其事？又其下卷以下每卷皆标太仆寺少卿都穆之名，而中间载文征明山水二轴，一作于嘉靖乙未，一作于嘉靖戊午。乙未为嘉靖十四年，戊午为嘉靖三十七年，皆在都穆卒以后，是即《铁网珊瑚》一书出于伪托之明证。由此亦可明显看出《寓意下》为妄人所附益，系伪作无疑。此书今存，对研究绘画史有一定参考价值。

《琴谱正传》 六卷。有增益。原题无锡宋仕校正。杨嘉森编。

是书后有梧冈道人黄献跋，称“少学琴于司礼监太监戴某，刻谱以广其传”。又黄虞稷《千顷堂书目》著录有黄献《梧冈琴谱》十卷，注云：“献字仲贤，广西平乐人。宪宗时为中官。嘉靖丙午陈经

序。”今此本只有六卷，没有陈经序，而有嘉靖辛酉总督漕运都御史吉阳何迁序，序中称“培庵杨子持《梧冈琴谱》并无锡宋君七曲示之”。由此推论，此书盖黄献原本，杨嘉森等重刻，而并其卷数。卷首所列三十八势及详明字母等篇，鄙俚尤甚，亦当为杨嘉森所增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于此书有详细考证，可供参考。

此书是研究古琴曲的重要资料，在中国音乐史上有一定地位。今存，有多种版本传世。

**《烟云供养录》** 一卷。全书伪。原题清吴騫撰。

吴騫，浙江海宁人，字槎客，为清一代学者和藏书家。家藏书不下五万卷，其中多秘籍。有名言：“寒可无衣，饥可无食，至于书不可一日失此。”其为人治学极认真。但考是书，实际是杂摘董文敏《画旨》、谢赫《画品》、沈括《梦溪笔谈》、郭熙《山水训》及龚半千《画诀》等一类常见画书编成，编旨既无义例，编次也无条理，这样拙劣之作，依吴騫修养、品格、学识及作为藏书家的富裕，都不可能这样。书前“自序”的文格亦不类吴氏所为，且吴騫本人文集未载是书名。《书画书录解题》认为是前人随意摘录之册，“偶曾在槎客处，后人遂以为出于槎客耳”。

有《西泠印社聚珍版》本。

**《书画总考》** 二卷。全书伪。旧题清高士奇。

高士奇，浙江平湖人，为清代著名鉴赏家、书画家。是书依《书画书录解题》考有两版本，一为长洲章氏式之蓝丝栏传抄本，一为浙江图书馆旧抄本。两本俱有戴光曾跋，图书馆抄本后有罗以智校记，章氏本有章钰校记，并详其传抄原委。是书虽名为《书画总考》，实际内容是记元代的赵孟頫、高克恭、黄公望、吴镇、王蒙、倪瓒六家书画，名不副实。叙及六家事迹多见于明代诸书，并无特别处。高氏著《江村消夏录》一书，体例秩然，所载都是他亲经品第，足资鉴赏，显得相当矜慎。而是书则杂抄题识或诗词，漫无标

准，所采录多不注出处；偶间注“真迹”，态度随意；又有绝无关涉者，如倪瓒《隔江山色图》帧后忽录欧阳公试笔一则。凡此绝不符高氏平生。故《书画书录解题》疑诸家辗转传抄，以为秘籍，未加深考所致。

有长洲章氏传抄本、浙江图书馆旧抄本。

## （十四）谱录类

《禽经》 一卷。（参见于部·农家类）。

《古今刀剑录》 一卷。疑有窜伪。梁陶弘景撰。

本书记述了古代有关刀剑的知识。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根据内容定该书中有窜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关、张、诸葛亮、黄忠皆蜀将，不应附入吴将中，疑传写误佚‘蜀将刀’标题三字。又董卓、袁绍不应附魏，亦不应在邓艾、郭淮之间，均为颠舛。至弘景生于宋代，齐高帝作相时，已引为诸王侍读，而书中乃称顺帝准为杨玉所弑，不应以身历之事谬误至此。且弘景先武帝卒，而帝王刀剑一条乃预著武帝谥号，并直斥其名，尤乖事理。疑其书已为后人所窜乱，非尽弘景本文。然考唐李绰《尚书故实》引《古今刀剑录》云：‘自古好刀剑多投伊水中，以禳滕人之妖。’与此本所记汉章帝铸剑一条，虽文字小有同异，而大略相合，则其来已久，不尽出后人贗造，或亦张华《博物志》之流，真伪参半也。”本书对研究古代刀剑这类器物有重要参考价值。今存。

《鼎录》 一卷。有增窜。题梁虞荔撰。

虞荔是南朝时陈人，该书误题为梁人。本书介绍了夏以来至南朝时我国铸鼎的有关情况。清人修《四库全书》时，从内容定该书中有增窜的内容。《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考《陈书》列传，……荔当是陈人，称梁者误也。其书不见于本传，《唐志》始著录。然检书中载有陈宣帝于太极殿铸鼎之文，荔卒于陈文帝天嘉二年，下距临海王光大二年宣帝嗣位时首尾七年，安得预称谥号，其为后人所掺入无疑。又卷首序文乃纪夏鼎，应在黄帝条后，亦必无识者以原书无序，移掇其文。盖流传既久，屡经窜乱，真伪已不可辨”。该书尚存。

《绍兴内府古器评》 二卷。全书伪。旧题宋张抡撰。

该书二卷，上卷共记九十八事，下卷九十七事，都是汉以前的器物，汉以后的器物只有梁中大通博山炉一件。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根据历代著录的源流和内容定为明人的伪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是书宋以来诸家书目皆不著录，据书末毛晋跋称：‘晋得于范景文，景文得于奕正。’至奕正从何得之，则莫明所自。其中如上卷之周文王鼎，商若癸鼎，父辛鼎，商持刀祖乙卣，周召父彝，商父辛尊，商父癸尊，商父庚觚，商持刀父己鼎，周淮父卣，周虎斝，周季父鼎，周南宫中鼎，商癸鼎，商瞿鼎，商贯耳弓壶，商亚虎父丁鼎，商祖戊尊，商兄癸卣，周己酉方彝，周觚棱壶，周婁女鼎，商子孙父辛彝，周叔液鼎，商父己鼎，周宰辟父敦，周刺公敦，周孟皇彝；下卷如商冀父辛卣，周举己尊，商父丁尊，周仲丁壶，商父己尊，商象形饗饗鼎，商龙凤方尊，周牺尊，商伯仲鼎，商夔龙饗饗鼎，周节鼎，周中鼎，周妇氏鼎，商提梁田凤卣，汉麟瓶，周虬纽钟，周乐司徒卣，汉兽耳圆壶，汉提梁小扁壶，商祖丙爵，商子孙己爵，周仲偁父鼎，皆即博古图之文。割剥点窜，词义往往不通。其他诸器，亦皆《博古图》所载。惟上卷商虎乳彝，周言鼎，周尹鼎，周兽足鼎，下卷商祖癸鼎，周乙父鼎，周公命鼎，周方鼎，商

立戈父辛鼎，商父辛鼎，为《博古图》所不收而已。考《馆阁续录》所载，南渡后古器储藏秘省者凡四百十八事，淳熙以后续降付四十事，别有不知名者二十三事，嘉定以后续降付八十三事；与此书所录数既不符，而此所载商冀父辛卣，父辛鼎，周南宫中鼎；周变女鼎，皆嘉定十八年十一月所续降付，何以先著录于绍兴中？其为明代妄人剽《博古图》而伪作，更无疑义。毛晋刻入《津逮秘书》，盖未详考其文也。”由于该书所据之《博古图》尚存，所以本书对研究古器物参考价值不大。今存。

《古玉图谱》 一百卷。全书伪。旧题宋龙大渊等撰。

本书记录了古玉的情况。清人修《四库全书》时从目录源流及内容定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旧本题宋龙大渊等奉敕撰。《宋史·艺文志》不载，他家著录者皆未之及。尤袤《遂初堂书目》有谱录一门，自《博古考古图》外尚有李伯时《古器图》、晏氏《辨古图》、《八宝记》、《玉玺谱》诸目，亦无是书之名。朱泽民《古玉图》作于元时，亦不言曾见是书。莫审其所自来。今即其前列修书诸臣职衔以史传考证，舛误之处不可枚举。案宋制凡修书处有提举监修详定编修诸职名，从无总裁副总裁之称，其可疑一也。宋制翰林学士承旨以学士久次者为之，《宋史·佞倖传》载龙大渊绍兴中为建王内知客，孝宗受禅，自左武大夫除枢密副都承旨知阁门事，出为江东总管，是大渊官本武阶，不应为是职。又提举嵩山崇福宫下加一使字，宋制亦无此名。且《传》称大渊于乾道四年死，此书作于淳熙三年，在大渊死后九年，何得尚领修纂之事？其可疑二也。又，宇文粹中列衔称翰林直学士，考南宋《馆阁录》及《翰院题名记》，自乾道至淳熙仅有王淮、崔敦诗、胡元质、周必大、程叔达诸人，无粹中之名，其可疑三也。又《宋史·佞倖传》载曾觌字纯甫，汴人，绍兴中为建王内知客，孝宗以潜邸旧人，除权知阁门事，淳熙元年除开府仪同三司，六年加少保醴泉观使；今是书既作于淳



熙三年，而于覲之列衔仅称检校工部侍郎，转无仪同三司之称，且考《宋志》检校官一十九，但有检校尚书，从无检校侍郎者，殊为不合，其可疑四也。张抡即明人所称作《绍兴内府古器评》者，《武林旧事》称为知阁张抡，盖其官为知阁门事，亦武臣之职，而是书乃作提举徽猷阁；按徽猷阁为哲宗御书阁，据《宋志》只设有学士待制直阁，并无提举一官，若提举秘阁，则当用宰执，又非抡所应为，显为不考宋制，因知阁而附会之，其可疑五也。《宋志》皇城司但有干当官，无提举之名，此作提举皇城司事张青，与《志》不合，其可疑六也。又，士禄列衔称带御器械忠州防御使直宝文阁，叶盛列衔称带御器械汝州团练使直敷文阁，案带御器械防御团练皆环卫武臣所授阶官，而直阁为文臣贴职，南宋一代从未有以加武职者，其可疑七也。北宋有太常礼仪院，元丰定官制已归并太常寺，南渡无礼仪院之名，而此又有太常礼仪院使钱万选，其可疑八也。《书画谱》引陈善《杭州志》载刘松年于宁宗朝进《耕织图》，称旨赐金带，此书作于淳熙初，距宁宗即位尚二十年，而已云赐金带，其可疑九也。《图绘宝鉴》称李唐官成忠郎画院待诏，而此乃作儒林郎，既不相合，且唐在徽宗朝已入画院，建炎中以邵宏渊荐授待诏，《图绘宝鉴》称其时已年近八十，淳熙距建炎五十年，不应其人尚存，其可疑十也。《画史会要》称马远为光宁朝待诏，陈善《杭州志》称夏圭为宁宗朝待诏，今淳熙初已有其名，时代不符，其可疑十一也。《宋志》枢密院无都事，工部无司务，文思院只有提辖监管监门诸职，无掌院之名，种种乖错不合，其可疑十二也。此必后人假托宋时官本，又伪造衔名以证之，而不加考据，妄为摭摭，遂致舛错乖互，不能自掩其迹，其亦不善作伪者矣。”十二条可疑之处，证据确凿。本书对研究古器物有一定参考价值。

今存。版本甚多。

《燕几图》 一卷。疑伪。宋黄伯思撰。

清人修《四库全书》时疑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伯思为北宋时人，卒于徽宗初年，此本前有自序乃题绍熙甲寅十二月丙午，则南宋光宗之五年。如谓为绍圣之误，则绍圣四年起甲戌尽丁丑，实无甲寅。前乎此者甲寅，为神宗熙宁七年，后乎此者甲寅，为高宗绍兴二十四年，亦皆不相及。又伯思字长睿，而序末题云林居士黄长睿伯思序，以字为名，以名为字，尤舛误颠倒。殆后人所依托也。”今存。

《易牙遗意》 二卷。疑伪。元韩奕撰。

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怀疑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周履靖校刊，称为当时豪家所珍。考奕与王宾、王履齐名，明初称吴中三高士，未必营心刀俎若此。或好事者伪撰，托名于奕耶？周氏《夷门广牍》、胡氏《格致丛书》、曹氏《学海类编》所载古书十有九伪，大抵不足据也。”今存。版本甚多。

《别本茶经》 三卷。疑伪。不题撰人。

清人修《四库全书》时从内容与体例确定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旧本题曰玉茗堂主人阅。玉茗堂主人，汤显祖之别号也。是编取陆羽之书合为一卷，后附《水辨外集》各一卷。然编次无法，疏舛颇多。如皇甫冉送陆鸿渐山人《采茶诗》误为皇甫曾；欧阳修《大明水浮槎》、《山水》二记列东坡《志林》之后；《雀舌下材》一条出沈括《梦溪笔谈》，题下失注书名，连于唐人张又新《煎茶水记》之后，遂似又新之作；皮日休《茶中杂咏序》册诗存序，以冠篇首，改名《茶经序》；《陆羽传》删去《唐书》旧赞，别加童史氏承叙赞语。冗杂颠倒，毫无体例，显祖似不至此。殆庸劣坊贾托名欤？”今存，对研究古代茶文化有一定参考价值。

《酒史》 六卷。全书伪。旧题明冯时化撰。

该书分酒系、酒品、酒献、酒述、酒余、酒考等内容，介绍酒的历史。清人修《四库全书》时认为该书为伪书。《四库全书总目提

要》曰：“其书……皆酒之诗文与故实，然舛陋殊甚。其酒考中一条云：‘羽觞见王右军，其《兰亭序》云：“羽觞随波”，则其他可知矣。卷末载吴椒《事类赋》中《酒赋》一篇，以补其遗，题曰燕山居士，亦不知其为何许人也。又浙江鲍士恭家别本其文并同，而改题曰徐渭撰。案书中所载有袁宏道《觞政酒评》，渭集虽宏道所编，然宏道实不及见渭，渭何由收宏道作乎？其为坊贾伪题明矣。”本书虽为伪书，但对研究古代酒文化还是有一定参考价值的。今存。版本甚多。

## （十五）类书类

《圣贤群辅录》 二卷。作者伪。原题晋陶潜撰。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始有辨疑：“篇末《八儒》、《三墨》二条疑为后人妄加，与全书次第若无伦贯；而八儒三墨之名出《韩非子》，未可据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辩较详，指出此书一名《四八目》，旧附载《陶潜集》中，唐宋以来相沿引用，承讹踵谬，莫悟其非。今本《陶潜集》为北齐仆射阳休之序录，称“其集先有两本：一本六卷，排比颠乱，兼复阙少；萧统所撰八卷，又少《五孝传》及《四八目》。今录统所阙并序目等合为十卷。”是《五孝传》及《四八目》实阳休之所增，萧统旧本无是也。萧统《序》称深爱其文，故加搜校，则八卷以外不应更有佚篇，其为晚出伪书，已无疑义。且集中与子俨等疏称子夏为孔子四友，而此录四友乃为颜回、子贡、子路、子张。又《五孝传》引“孝乎惟孝友于兄弟”之文，句读尚从包咸注，知未见《古文尚书》。而此录《四岳》一条，乃引《孔安国

传》，其出两手尤自显然。至书以“圣贤群辅”为名，而鲁三桓、郑七穆、晋六卿、魏四友，以及仕莽之唐林、唐遵，叛晋之王敦并列简编，名实相连，理乖风教，亦决非潜之所为。昔宋庠校正斯集，仅知《八儒》、《三墨》二条为后人所窜入，而全书之贗竟不能明。今存。

《锦带》 一卷。作者伪。原题梁萧统撰。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著录此书，评价较低，称：“梁元帝撰。比事俚语，若《法帖》中《章草月仪》之类也”。《宋史·艺文志》之《类事类》录有孟诜《锦带书》八卷，不知与此书关系如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直疑此书为后人伪作。“旧本题梁昭明太子萧统撰。详其每篇自叙之词皆山林之语，非帝胄所宜言，且词气不类六朝，亦复不类唐格。疑宋人案月令集为骈句，以备笺启之用，后来附会，题为统作耳。今刻本《昭明集》中亦有之，题曰《十二月启》。”然《昭明集》乃后人所辑，非其原本，未可据以为信也。今存。

《编珠》 二卷。作者伪。原题隋杜公瞻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为明中叶以后伪作，理由是：“《隋志》不载，《唐志》但有杜公瞻《荆楚岁时纪》一卷，而无此书。《宋志》始著于录。然世无传本，始出于高士奇家。其《序》称：‘于内库废纸中得之。原目凡四卷，佚其半，遍觅不可得，辄因原目补为四卷。又广其类之未具者为二卷。’首载大业七年公瞻自序，称‘奉敕撰进。’其书隶事为对，略如徐坚《初学记》之体，但前无序事，后无诗文。原目分天地、山川、居处、仪卫、音乐、器玩、珍宝、繒彩、酒膳、黍稷、菜蔬、果实、车马、舟楫，所存者音乐以上五门而已。顾煬帝讳广，故广川改长河，《广雅》改《博雅》。而此书《桂林水》条下引《广州山川记》，《治鸡水》条下引《广州记》，《柏心桂》条下引《伏滔北征记》称广陵县，《城南门三条路》条下引班固《西都赋》‘披三条之广路’。隋高祖之父讳忠，故《隋

书》忠节改诚节。而此书《斩马剑》条下引《汉书》王莽斩董忠事。此犹可曰临文不讳，未必尽拘。又《菖蒲海》一条本与《茱萸江》为对，菖字从草无疑矣，而条下所注乃引《汉书·西域传》于阗河与葱岭合，东流注菖蒲海，今检《汉书》乃‘蒲昌’非‘菖蒲’也。唐以前书不应荒谬至此。此尚可曰一时失记。至于音乐门《南城鼓》一条引《乐府解题》曰《鼓吹曲》有‘巫山高战城南’，则非惟文理未安，且《乐府解题》一书古不著录，始见于《崇文总目》，云不知撰人名氏，列于吴兢《乐府古题要解》之后，郭茂倩《乐府诗集·汉铙歌》上之《回篇》引之，直题曰吴兢，虽未必确，然其书晚出，必非六朝旧籍无疑也，公瞻安得而见之？或明人所依托，士奇偶未审欤？杨士奇《文渊阁书目》、张萱《内阁书目》俱不著录。《永乐大典》于前代类书如《四六丛珠》、《截江纲》之类，无不具采，亦不登其一字，知其出明中叶以后矣。”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辨证条理明辨，证据确凿，推理可靠，殆可成为定论。今存。

**《艺文类聚》** 一百卷。中有伪。原题唐欧阳询等撰。

唐高祖李渊因古今图书日渐繁多，欲知事之源流颇难寻究，故于武德五年命欧阳询等修纂此书，至七年乃成，分天、岁时、地、州、郡、山、水、符命、帝王、后妃、储宫、人、礼、乐、职官、封爵、治政、刑法、杂文、武、军器、居处、产业、衣冠、仪饰、服饰、舟车、食物、杂器物、巧艺、方术、内典、灵芝、火、药香草、宝玉、百谷、布帛、果、木、鸟、兽、鳞介、虫豸、祥瑞、灾异等四十六部（一作四十八部或四十七部）。每部又分子目若干，凡七百二十余项。每目下“事居于前，文列于后”，辑录经史百家等书中有关故事、解释、传说等资料以记事。摘抄有关诗文、赋颂、歌赞等多种文体的句、段以为文。理清条序，事贯文存，逐一注明出处，并标以文体，极便检索，并改变了以往类书有事无文之法。全书引证唐以前

文献一千四百三十一一种，今存已十不一二，学者多用以辑佚、引证、汇录、校勘。后世类书多仿其体。但此书门目亦有繁简失宜，分合不当之处。盖宋明刻家多有窜乱。

《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的类书类均著录《艺文类聚》一百卷，欧阳询等撰。叶大庆《考古质疑》始有辨疑：“《艺文类聚》唐太宗时欧阳询所编也，而有苏、李、沈、宋之诗，是后人所加”。并自注曰：“正月十五日有苏味道《夜游诗》、《洛水门》，有李峤《游洛诗》、《寒食门》，有沈佺期、宋之问诗，四子皆后人，欧阳安得预编之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也取叶大庆之说，并指出：“传写又有所窜乱，非尽询等之旧也。”

此书至今基本保持了原貌，欧阳询之后的学者在使用中有所补充或附益当是可能的，也是正常的。

有宋绍兴刊本，一九五九年中华书局影印出版。明有六家刻本。一九六五年中华书局又以影印宋本作底本，取明本、冯舒校本及征引之书有传本者及宋前类书校勘出版，附校记一千六百余条，为目前较好的版本。

**《锦带补注》** 一卷。作者伪。原题宋杜开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之为托名之作，指出此本较明人所刻多《前序》一篇，不著撰人名氏，词旨颇鄙，注文尤缪，又出师古《注杜诗》之下，如开卷注“昭明太子”四字曰：“姓萧名普字子施，昭明者号也”。殆目未睹史书者。其他所引《论语》“德不孤必有邻”、“君子以文会友”，《诗》“中心藏之，何日忘之”等数条为依据，余则无一不出杜撰。疑亦妄人依托也。今存。

**《锦绣万花谷》** 四十卷。续四十卷。中有附益。不著撰人名氏。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有著录，曰：“《序》称淳熙十五年作，而不著名氏，门类无伦理，序文亦拙。”尤侗《明史·艺文志注》指出作者为萧恭父。倪灿《宋史·艺文志补》有《锦绣万花谷前集》四

十卷，《后集》四十卷，《续集》四十卷，《别集》三十卷，撰者佚名。清《四库全书》有《前集》、《后集》、《续集》各四十卷。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参验诸说，认为此书有后人附益，曰：“黄虞稷《千顷堂书目》所载《前集》、《后集》、《续集》外又有《别集》三十卷。”今案《序》中明言：“自九华之归，粗编成为三集，每集析为四十卷。”可知《后集》为陈氏偶遗，《别集》为后人所续增，不在原编之数，故明人刊本只三集也。《序》中称命名者为乌江萧恭父（尤侗以为恭父作，盖因此语而误）、河南胡恪，皆不知何许人。书既成于淳熙中，而‘纪年类’载理宗绍定、端平年号，‘帝后诞节类’载宁宗瑞庆节、理宗天基节诸名，并称理宗为今上，是当时书肆已有附益，并非淳熙原本之旧矣。”

此书今存，版本甚多，经常为学者所参阅。

**《事文类聚》** 卷数复杂。中有伪。

此书先后成于三人之手。南宋祝穆仿《艺文类聚》、《初学记》体例加以整理比次而成。前集六十卷，后集五十卷，续集二十八卷，别集三十三卷，凡四集一百七十一卷，共四十八部，八百八十五子目。每类首录群书要语，或叙内容梗概，或述历代沿革，以为总论。次辑古今事物，终录诸家文集。引文完整，皆注书名等出处，宋人遗佚之篇，间有足证者。然精审未备，讹误其间，类事或缺，后人讥之。元人富大用依其体例续补成《新集》三十六卷、《外集》十五卷，共二十二部二百二十四子目，皆为四集所未备之历代职官；元人祝渊仍觉富大用之续补尚有遗阙，又成《遗集》十五卷，立部十九，类目一百一十八。七集凡八十九部，一千二百二十七目。合三家为一编者未知始于何人。

倪灿《宋史·艺文志补》著录有祝穆《事文类聚》《前集》六十卷、《后集》五十卷、《续集》二十八卷、《别集》三十二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此书为元代麻沙版。前、后、续、别四集皆

宋祝穆撰，新集、外集元富大用撰，遗集元祝渊撰，其合为一编，则不知始自何人，疑即建阳书贾所为也。穆书成于淳祐间，而书中有称理宗庙号者，殆大用等有所追改，非尽原文，是则窜乱古书，开明人一代之恶习，为可憎耳。”

此书保存大量古代文献资料，非常值得挖掘和利用，应引起学者的重视。

有元泰定三年（1326年）庐陵武溪书院刻本，明万历三十二年（1604年）金溪唐富春重刊本。清乾隆二十八年（1763年）积秀堂重刊七集本。现有影印本。

**《类编古今事林群书一览》** 十卷。作者伪。原题宋祝穆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考证曰：“只有地理一门，体例亦与穆《方輿胜览》相近。然卷首即为大兴府，决非穆作矣。以下仅有江南诸路，而江北诸路全阙。目录后有‘陆续梓行’之语，盖元人未完之本也。”今存。

**《文选双字类要》** 三卷。作者伪。原题宋苏易简撰。

南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有著录，曰：“苏易简撰，摘取双字以类編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以用词为据，断定为托名之作。主要理由是：“其中语出经史，偶为汉以来词赋采用者，亦即以采用之篇注为出典。苏易简为名臣，不应荒陋至此。且宋陆游《老学庵笔记》称：‘宋初崇尚《文选》，草必称王孙，梅必称驿使，月必称望舒，山水必称清晖，方为合格’。由此怀疑其时科举之徒，辑为此书，托易简之名以行也。”此书今存。

**《文选类林》** 十八卷。作者伪。原题宋刘攽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是编取《文选》字句可供词赋之用者分门标目，共五百四十九类，然攽兄弟以文章学问与欧阳修、苏轼诸人驰骋上下，未必为此短钉之学，疑亦南宋时业词科者所依托也。”这种推论似嫌根据不足，难以令人信服。今存。



《记室新书》 七十卷。作者伪。且抽录他书而成。原题宋方龟年编。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谓之抽录他书，又托名伪作，指出《宋史·艺文志》的“事类门”载方龟年《群书新语》十一卷，《福建通志》亦载之，作十卷，均无《记室新书》之名。考世传抄本《翰苑新书》有明沔阳陈文烛序，谓是宋人书抄自秘阁中，无撰人姓氏。凡分四集，其别集十二卷，即此书之前十二卷。其前集七十卷，此书割去前十二卷，以十三卷以下五十八卷续别集后，仍足七十卷之数。盖坊贾得残阙《翰苑新书》，并两集为一集，改此名以售欺也。今存。

《诗律武库前后集》 三十卷。作者伪。原题宋吕祖谦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考证曰：“此书与《历代制度详说》皆祖谦年谱所不载。然《历代制度详说》具有条理，且刊自元人，亦有所授受。此书则征引故实，大抵习见之事，在类书中最为浅陋，断非祖谦之所为，殆后人依托也。”今存。

《四六膏馥》 七卷。作者伪。原题宋杨万里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考证，指出此书割裂诸家四六字句分类编次，以备寻检。书名称“膏馥”者，盖取元稹作杜甫《墓志铭》：“残膏剩馥，沾溉无穷”语也。然杨万里一代词宗，谬陋不应至此，此必坊贾托名耳。但欲断定其伪，还应从中寻找内证。今存。

《侍儿小名录拾遗》 一卷。作者伪。原题宋张邦几撰。

晁公武《郡斋续书志》最早著录，曰：“旧本但题朋溪先生，不著名氏。或云董彦远家子弟为之。”《直斋书录解题》有《侍儿小名录》一卷，《续》一卷，作者陈振孙曰：“《序》题朋谿居士而不著名氏，始洪炎玉父集为此书，王铨性之，温豫彦几续补。今又因三家而增益之，且为分类，其中多用古字，或云：‘董彦远家子弟所为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在前人基础上作了进一步考证，曰：“旧本题宋晋阳张邦几撰，此本为明商濬所刊。独题为邦几，不知何

据。考濬刻《稗海》，此书与张邦基《墨庄漫录》相连，岂因彼而误作邦基，又伪‘基’为‘几’耶？钱希言《戏瑕》引作张邦畿，则愈伪愈远矣。《读书志》谓‘此书多用古字’，今不尽然，盖后人所改。所载不甚简择，如江莲、王魁二事，皆猥鄙不足道。又如大乔、小乔乃孙策、周瑜之妻，以为侍儿，尤舛谬也。”此书内容芜杂，且历代刊刻均有改窜，定为伪书当无疑问。惟作伪时间和作伪之人难以确定，然以时代风气辨之，且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已有著录，则此书当作于五代之季，或宋朝初年，作者当为梨园中人。今存。

《可知编》 八卷。作者伪。原题明杨慎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谓之托名之作：“《升庵书目》（杨慎字升庵）不载此名。其书分天、地、人三部，又分子目三十八。援引踏驳，必坊贾所依托也。”今存。

《五车霏玉》 三十四卷。作者疑伪。原题明吴昭明撰，汪道昆增订。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昭明始末未详。道昆嘉靖丁未进士，官至兵部左侍郎，《明史·文苑传》附见《王世贞传》中。是编于诸类书中掇拾残剩，割裂短钉，又皆不著其出典，盖兔园册子之最陋者，道昆虽陋，尚未必至是，疑坊刻托名也。”今存。

《诗学事类》 二十四卷。作者疑伪。原题明李攀龙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是编纂辑故事，分二十四门。观其所载，大都简陋。攀龙与王世贞共倡古学，谓学者不当读唐以后书，归有光诸人排之甚力。然其学终有根柢，不应疏芜至此，必托名也。”李攀龙一代名士，知名度甚高，托其名利于售书，当为坊贾所为无疑。今存。

《韵学事类》 十二卷。作者疑伪。原题明李攀龙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分韵类事，惟有上下平声，盖仅备律诗之用。庞杂舛陋，亦伪托也。”今存。

《韵学渊海》 十二卷。作者伪，内容亦伪。原题明李攀龙撰，唐顺之校。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其书前无序列，名曰《新刊增补古今名家韵学渊海大成》。盖取坊间伪托攀龙所著《韵学事类》、《诗学事类》二书合并成编，于伪书之中又为重僿矣。”今存。

《异物汇苑》 五卷。作者伪。原题明王世贞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是书分二十七门，大抵摭类书，冗碎无绪，且删改原文，多失本意。世贞著述牴牾失实或有之，亦何至陋劣如此？其伪不待问矣。”盖坊贾利用王世贞的名气和影响以获利欺世。今存。

《汇苑详注》 三十六卷。作者伪。原题明王世贞撰，邹善长订。一名《类苑详注》。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书成于明万历乙亥，《明史·艺文志》亦著录。凡二十七部，首列引用事目，似乎浩博，其实就唐宋诸类书采掇而成。观《官职》门中所列皆用宋制，知为剽掇《事文类聚》、《合璧事类》而成矣。疑亦托名世贞者也。”今存。

《古今类腴》 十八卷。作者伪。原题明王世懋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不著撰人名氏，前有吴一鹏序，云是王麟洲所作。麟洲，王世懋别号也。是书分十门一百二十一子目，皆采掇成语以备举业之用。殆坊刻陋本，必不出世懋之手。”今存。

《玉函山房辑佚书》 六百三十二种。疑作者伪。题清马国翰编辑。

《汇刻书目》（千顷堂石印仁和朱氏补辑增订本）曰：“此书起汉迄唐，计有六百三十二种，乃乾隆间山阴章宗源编辑。至道光间历城马国翰得其稿本，改《序》授雕，据为己有。然《序》文每引会稽章学诚说，犹曰：‘家实斋’，未免为读者所嗤。”

张心澂则认为此书或为马国翰编辑。他说，我看皇华馆和湘远

堂两种刊本的《玉函山房辑佚书》，没有找着各序内称“家实斋”的，倒找到不是章宗源而是马国翰编辑的证据：（1）农家《野老书序》、墨家《田俵子序》、道家《老莱子序》，都称“家苑斯马骝先生《绎史》云”，章宗源不会认不同姓的马骝做本家。（2）《周易子夏传序》说：“武威张太史澍辑此篇，刻入《张氏丛书》，今据校录，分为二卷。”又《周易蜀才注序》、《尔雅犍为文学注序》都说到张澍的《蜀典》。又《毛诗异同评序》说：“武威张澍介侯《二酉堂丛书》载此书之目，尚未付梓，无从取校。”张澍是嘉庆时进士，《二酉堂丛书》于同治年间出版，而宗源死于嘉庆五年（据孙星衍《五松园文集·章宗源传》），不会说到的。（3）《孟子章指序》说到阮芸台相国南昌重雕《注疏本校勘记》，芸台就是阮元，生于乾隆二十九年，南昌重雕本嘉庆二十一年出版，宗源也不会说到。由上面的三个证据看来，国翰的书不像是盗窃宗源的。

但是上面三个证据，只能证明那些话不是章宗源说的，而是马国翰说的，不能证明国翰书的全部都不是盗窃的。然而盗窃的话，是从哪里来的呢？孙星衍的《章宗源传》说：“妖僧明心者，诳人以符箓，降鬼挟仙，宗源信之，持长斋。且寓书属予去所为《三教论》者。予著《三教论》时，京朝官惑于妖僧，旧因以晓譬之，大吏某曾倚上官势，属予去其文不得，及得宗源书，戏云：‘君以生平辑录书付我，我即去此文。君必秘爱不忍割，是色空之说不足恃也。’”孙星衍是说他不肯消灭所著的《三教论》，和章宗源不能舍弃的辑录一样，是和他开玩笑，不是当真想攘夺宗源的稿本，或因此误传他的稿本被人盗窃。

《章宗源传》又说章宗源“好学，积十余年，采获经史群籍传注，辑录唐、宋以来亡佚古书盈数笈。自言欲撰《隋书·经籍志考证》，书成后此皆可鬻之。”那么章宗源作了辑佚的工作，是不诬的。《传》末尾说他撰成了这书，那他所采辑的资料，已用过了，可能出

卖，而马国翰多方搜求资料，可能得到。又宗源不到五十岁就死了（据《隋书·经籍志考证》钱泰吉《序》），书成后还没有付印，稿本归谁保管不得而知。嘉庆二十三年（戊寅）正是孙星衍死的那一年，钱泰吉的兄衍石从京师带回章宗源的稿本，钱泰吉抄录，只有史部，三十年访求全书，没有人知道。道光二十八年（戊申）遂付雕印行，（据钱泰吉序）。《章宗源传》内没有说书未完成，而钱氏只得到史部，那经部、子部哪里去了呢？马国翰书经部、子部很详，唯史部寥寥，只列佚书八部。何以详于经、子而略于史，和宗源详于史而没有经、子，刚刚适合，哪里这样巧的呢？可能是章宗源死后书稿散失，马国翰得经部、子部，而钱氏得史部。钱氏为章宗源付印，马国翰就秘作资料了。马国翰颇有盗窃的嫌疑。

但章宗源和马国翰两部书的体裁不同，宗源书是就《隋书·经籍志》作考证，以《隋书·经籍志》所列各书现存的就注明存，已佚亡的，才就所辑得的佚文，说明某书某篇所引某事是出于这书，而不列所引某事的全文。国翰书是专门辑佚文，除作《序》外，把每一书的原文被某书引用的全体列出，和宗源书不同，可见不是全抄自宗源书。而国翰书经部、子部的佚书比《隋书·经籍志》的多，不像是盗窃宗源的。又宗源未到五十岁就死了，经部、子部可能没有动手，或没有完成，星衍不得知其详，故《传》内没有说明。而国翰的书在他死时也没有整理好，除经部和儒家、农家外，都没有理出目录，还是同治十三年作《序》的匡源替他整理补成目录的（见匡源序）。史部也可能是没有做成，并不是因为没有得着宗源史部稿的缘故。道光十八年章宗源的书出版，国翰可以用作资料去完成史部，或者因为不愿意和它雷同，因此搁笔。

如上所说，国翰可能得着宗源书的经部、子部，或他已用过的资料，加入自己平日所得的资料内，而辑成此书，他死时还未曾整编完竣，但不是完全盗窃宗源的，因其中有采用到宗源的资料，所

以有盗窃的嫌疑。

王重民先生曾在《辅仁学志》上发表长文，评论清代两位辑佚大家章宗源和马国翰，关于马氏盗窃之说亦有详细辨证，结论是马国翰有能力、有时间、有机会独立完成《辑佚书》，后人之诬纯系子虚乌有。

此书在文献辑佚史上是个了不起的大工程，是值得称道的学术盛举，其沾溉学林当无尽时。今存。

原书空白页

# 集 部



原书空白页

## (一)楚辞类

《楚辞章句》 十七卷。疑有伪。后汉王逸注。

逸字叔师，官校书郎中。逸注之前，有汉武帝命淮南王刘安作章句，安旦受诏，食时奏之，其书今亡。稍后，刘向校书中秘，哀集自屈原至己作，成《楚辞》十六篇，盖以屈原为楚人，拟作又皆仿其体，故曰《楚辞》。至王逸，又益以己作及班固叙，合为十七卷，而为之注。《隋书·经籍志》并目录著录为十二卷，两《唐书》著录十六卷，宋官私书目始著录为十七卷。

关于本书，历代争议不休，集中起来，只有一点，即作品归属。刘向所辑，有屈原的《离骚》、《九歌》、《天问》、《九章》、《远游》、《卜居》、《渔父》，宋玉的《九辩》、《招魂》，景差的《大招》，贾谊的《惜誓》，淮南小山的《招隐士》，东方朔的《七谏》，严忌的《哀时命》，王褒的《九怀》，刘向的《九叹》。《汉书·艺文志》未曾著录《楚辞》，所称“屈原赋二十五篇”，又无篇目，从此，人们对屈原及其学生作品的归属，产生了不同意见。王逸便认为：“《大招》者，屈原之所作也，或曰‘景差’，疑不能明也……《惜誓》者，不知谁所作也，或曰‘贾谊’，疑不能明也。”宋人晁补之重编《楚辞》，认为“《大招》古奥，疑原作，非景差词……或曰《九辩》原作，其声浮矣。《惜誓》宏深，或以为贾谊作，盖近之。”（见《郡斋读书志》）其侄晁公武颇持异议，曰：“谓《大招》为原辞，可疑也。夫既以‘招魂’为义，恐非自作，或曰景差，盖近之。”（同上）朱熹则谓：“《大招》不知何人所作，或曰屈原，或曰景差，……其谓原作者，则曰

词义高古，非原莫及；其谓不然者，则曰《汉志》定著原赋二十五篇，今自《骚经》以至《渔父》，已充其目矣。其谓景差，则绝无左验……然今以宋玉《大小言赋》考之，则凡差语皆平淡醇古，意亦深靖闲退，不为词人墨客浮夸艳逸之态，然后乃知此篇决为差作无疑也。”（《楚辞集注》）明人焦竑曰：“‘启九辩与九歌兮’，即后之《九歌》、《九辩》，皆原自作无疑……《九辩》谓宋玉哀其师而作，熟读之，皆原自为悲愤之言，绝不类哀悼他人之意。盖自作与他人作，旨趣故当霄壤，乃千百年读者无一人觉其误，何耶？”（《焦氏笔乘》）清人吴汝纶曰：“吾疑《九辩》旧次即在第二，则固屈子之文。王谓宋玉作者，殆未然也……后读曹子建《陈审举表》引屈平曰：‘国有骥而不知乘兮，焉皇皇而更索。’……《九辩》之词也，而引以为屈平，则子建固以《九辩》为屈子作，不用王氏闵师之说。《九辩》、《九歌》两见《离骚》、《天问》、《楚词》，此二篇皆取古乐章为篇题，明明是一人之作。今《九歌》既屈子所为，独《九辩》定为宋玉，不知何所据而云然。”（《古文辞类纂校勘记》）又曰：“《九章》自《怀沙》以下，不似屈子之辞。子云《畔牢愁》所伪，自《惜诵》至《怀沙》止。盖《怀沙》乃投汨罗时绝笔，以后不得有作。《橘颂》或屈子少作，以篇末有‘年岁虽少’之语。《悲回风》文字奇纵，而少沉郁凄变之致，疑亦非屈子作。所谓‘佳人’，乃屈子也，‘眇志所惑’，则作者自言，盖‘谏君不听，任石何益’，即‘眇志所惑也’。然则此殆吊屈子者之所为欤？”（《评点古文辞类纂》）

今人游国恩驳焦竑曰：“《离骚》提到《九辩》，明明说是启乐，如何能证明《九辩》就是屈原作的呢？……《九辩》固不像哀屈，难道宋玉自己就不可以自为悲愤之言吗？”又驳吴汝纶曰：“在古人的文章里，因误记而错引的话太多了”，且曹植比王逸晚一百年，何能推翻前说？又谓《九辩》乃宋玉抄袭其师作品，“或直抄其词句，或暗袭其意义，或模仿其语调，或承用其文法”。（《游国恩古典文学论文集》）郭沫若认为：“《远游》一篇，结构与司马相如《大人赋》极相似，……基本上是一种

神仙家言，与屈原思想不合……据我的推测，可能即是《大人赋》的初稿。……《大招》行文呆滞，格调卑下，是不十分高明的《招魂》的摹仿品。”（《屈原赋今译后记》）但姜亮夫不以为然，谓“从整个屈子作品综合论之，《远游》一篇正是不能缺少的篇章……《离骚》是中年前后的《远游》，而《远游》则是垂老将死时的《离骚》。”（《远游真伪辨》）曹道衡又认为《卜启》、《渔父》的风格与屈赋不类。《惜往日》、《悲回风》的艺术性又不及屈原其他作品，徐恒之、丁力各撰文反驳。此外，还有怀疑《九歌》不是原创作，而是再创作者，皆一时莫能定其是非。

该书内容，皆本怀忠抒愤、高蹈远游之志而为，在热情歌颂忠君爱国的君子的同时，愤怒批判了妒贤害能的小人。此书今存。屈、宋之文，赖此以传，名物之疑，藉此以释，可谓功莫大焉。

《四库全书》收入集部楚辞类中。此外，有宋人洪兴祖之《楚辞补注》（中华书局 1958 年据宋刻本排印）、朱熹之《楚辞集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9 年 10 月据宋刻本标点），今人姜亮夫《屈原赋校注》（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7 年版）、《楚辞通故》（齐鲁书社 1985 年 10 月出版）。

## （二）别集类

《扬子云集》 六卷。部分伪。西汉扬雄撰。

雄字子云，曾任王莽朝议大中大夫，校书天禄阁，是著名的经学家、文学家和语言学家。《汉书·艺文志》著录赋十二篇。《隋书·经籍志》、两《唐书》皆著录《扬雄集》五卷，至《崇文总目》，已不见著录，

大概是亡于唐末之乱了。宋人谭愈患其散落，乃杂取《汉书》、《古文苑》诸书所载之四十一篇，仍辑为五卷，已非旧本。明人郑朴又取扬雄所撰《太玄》、《法言》、《方言》及《蜀王本纪》、《琴清英》诸残篇，合为六卷。

宋人晁公武首先在《郡斋读书志》中对《二十四箴》提出疑问，谓《司空》、《尚书》、《博士》、《太常》四箴，“或云崔駰，或云崔子玉，疑不能明”。按此四箴出自《古文苑》，盖因疏忽而致舛误。《后汉书·胡广传》载：“初，扬雄依《虞箴》作《十二州箴》、《二十五官箴》，其九箴亡阙，后涿郡崔駰及子瑗又临邑侯刘驹馭增补十六篇，广复继作四篇，文甚典美。乃悉撰次首目，为之解释，名曰《百官箴》，凡四十八篇。”又，宋人叶大庆《考古质疑》对《润州箴》提出怀疑：“《初学记》扬雄《润州箴》曰：‘洋洋润州，江山秀远；蒋庙钟山，孙陵曲衍。江宁之邑，楚曰金陵；吴晋梁宋，六代都兴。’雄生西汉之末，安得预有‘吴晋梁宋六代都兴’之语哉？”是此箴显为后人为迎合政治需要而蓄意伪托。扬雄一生著作很多，南朝刘勰称其作品“志隐而味深”、“理瞻而辞胜”（《文心雕龙》），如《羽猎赋》、《长杨赋》，描绘汉朝声威，歌颂皇帝功德，风格沉绵绝丽。《解嘲》、《逐贫赋》皆反映了对现实的不满。

辑本今存，有张溥《汉魏六朝百三名家集》本。

《蔡中郎集》 六卷。部分伪。东汉蔡邕撰。

蔡邕字伯喈，董卓专权，任为中郎将，世称蔡中郎，因以名集。《后汉书·蔡邕列传》曰：“所著诗、赋、碑、诔、铭、赞、连珠、箴、吊、论议、《独断》、《劝学》、《释海》、《叙乐》、《女训》、《篆执》、祝文、章表、书记，凡百四篇，传于世。”《隋书·经籍志》著录《蔡邕集》十二卷和二十卷两种，《旧唐书·经籍志》作二十卷，《宋史·艺文志》又只十卷。今本为清雍正时陈留所刊，凡六卷，九十四篇，较原本已少十篇。其中《宗庙颂赞》、《魏武帝祠乔太尉文》、《姜伯淮碑》、《平刘镇南碑》四篇，欧静论定为他人伪托，论证详悉，其略曰：《宗庙颂赞》述武皇平乱之功，

有“昊天眷佑我魏”之句，则所颂者乃魏之宗庙也，而邕本汉人，自无是理；《魏武帝祠乔太尉文》称“丞相冀州牧魏主操”，而曹操自进魏王，事在建安二十一年（216年），可是蔡邕早在初平三年（192年）就被害了，事隔二十七年，此文显非邕作；《姜伯淮碑》，又有“建安二年”字样，以年代考之，距邕卒亦有六年，可见亦是伪作；至《平刘镇南碑》谓“建安十三年薨，太和二年葬”，则去邕卒已有三十六年，益见其误（说详《蔡中郎集序》）。欧静又论作伪原因，曰：“是集也，今既缺五卷矣。见所传者，盖后之好事者不本事迹，编入他人文相混之耳，非十五卷之本编固矣。建安、黄初之文体多相类，复不逮，广被众集，固不可知其谁之作也。”（同上）

此书内容，主要分为三类，一为政论，论国家大事，一为人生感受，一为碑记，多为谀墓之文，只有《郭泰碑》写得典雅沉绵。蔡邕之文，变奇为偶，趋于整炼，是汉末三国文风转变的一个过渡人物。

辑本今存。清代杨以增《海源阁丛书》之《蔡中郎集》，较为完备。此外，还有《四部备要》本。

**《诸葛丞相集》** 四卷。部分伪。三国蜀诸葛亮撰。

诸葛亮字孔明，蜀国军师、丞相，卒谥忠武。据《隋书·经籍志》著录，知此集在南朝梁时有二十四卷，至隋为二十五卷，两《唐书》作二十四卷，《宋史·艺文志》作十四卷，明人朱璘编为四卷，虽有辑存之功，亦多芜杂之失。《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首卷所录诸葛亮遗文一卷，陈寿所上目录皆不载，盖摭拾《三国志注》及诸类书而成。其《黄陵庙记》，明杨时伟作《诸葛书》，尝以摭用苏轼《大江东去》词语驳辨其伪。今考陆游《入蜀记》作于乾道六年，记黄牛庙事，引古谚及李白、欧阳修诗、张咏赞甚详，独一字不及亮记。袁说友所刻《成都文类》作于庆元五年，亦无此文。然则贗托之本出于南宋以后明甚，璘乃仍然载入，绝无考订。至《心书》五十条，显然伪托，亦取以苟充卷帙。且《武侯十六策》其伪与《心书》同，晁氏《读书志》著录，则犹出于宋人之手；

既取《心书》又不取是《策》，何也？二卷以下皆为附录，所列《八阵图》及《分野》诸条，猥杂尤甚。”诸葛亮是三国时期杰出的政治家、军事家，集中内容，多关军政大事。

辑本今存。中华书局1960年影刻明人张溥本，并附各种传记资料，又附入清人姚振宗《诸葛亮著作考》，可备参考。

《曹植集》十卷。部分伪。魏曹植撰。

曹植字子建，为曹操爱子，受封陈王，谥曰思，后世称为陈思王，故此集又名《曹子建集》、《陈思王集》。曹植生前曾手自编录文集，号曰《前录》，载赋七十八篇。后魏明帝曹叡又下令重加编列，收得赋、颂、诗、铭、杂论凡百余篇。《隋书·经籍志》著录三十六卷，计《列女传颂》一卷，《陈思王曹植集》三十卷，《画赞》五卷。《旧唐书·经籍志》著录二十卷，《新唐书·艺文志》著录三十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著录二十卷，《文献通考》著录十卷。

曹植死后，不到五十年，就有人伪托其文。晋武帝司马炎尝读《六代论》，问植子曹志曰：“是卿先王所作邪？”志曰：“先王有手所作目录，请归寻按。”还奏曰：“按录无此，以臣所闻，是臣族父罔所作。以先王文高名著，欲令书传于后，是以假托。”（《晋书·曹志传》）至宋人从类书中纂辑曹集，又颇有误收，陈振孙即认为：“其间亦有采取《御览》（笔者注：指祖珽《修文殿御览》）、《书抄》、《类聚》诸书中所有者，意皆后人附益。”（《直斋书录解题》）集中《愁霖赋》第二首乃从《艺文类聚》录出，清人严可均纂《全三国文》，谓据《文选》李善注引，知此篇本系蔡邕作，《类聚》脱落蔡名，又紧接曹植《愁霖赋》后，致使宋人辑入曹集。又《代刘勋妻王氏见出为诗》，出于宋人程大昌《演繁露》所引，谓据《玉台新咏》，而今本《玉台新咏》则以诗为王氏自作，《艺文类聚》又收入魏文帝曹丕名下，因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颇疑为伪作。《善哉行》亦据《演繁露》收入，而《乐府诗集》、《太平御览》均作古辞，且曹植又有《拟善哉行》之作，不当自作而自拟，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

辨其伪。清人丁晏《曹植集论评》赞同此说，谓：“细味诗意，乃汉末贤者忧乱之诗，似非子建作也。”又据《古文苑》、《艺文类聚》，集中《仓舒谏》乃魏文帝曹丕作，丁晏《论评》且从艺术风格、遣词造句上证其为文帝作品，而误入植集。此外，《君子行》据《艺文类聚》收编，而今人张心澂据《乐府诗集》、《文选》以及李善注引，证其为古辞，并非曹作（见《伪书通考》）。此书今存。曹植为建安时期文坛之杰，南朝钟嵘评曰：“骨气奇高，词采华茂，情兼雅怨，体被文质，粲益古今，卓尔不群。”（《诗品》）他的诗前期豪壮乐观，后期忧苦激愤，文质彬彬，备受后人推崇。

其书注本较多，清人丁晏的《曹集论评》，近人黄节的《曹子建诗注》，影响较大。今人赵幼文有《曹植集校注》（1984年6月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不仅注解详明，而且大致编年，末附旧集误收篇什、历代序跋、新编年表以及曹文总评，是较为完备的注本。

《陆士衡集》十卷。部分伪。西晋陆机撰。

陆机字子衡，官平原内史，故又有称《陆平原集》者。陆机著述繁富，在他生前，其弟陆云已曾辑有二十卷。东晋葛洪《抱朴子》谓：“吾见二陆之文百许卷，似未尽也。”（《北堂书抄》卷一百引）《隋书·经籍志》著录十四卷，注曰：“梁四十卷，录一卷，亡。”两《唐书》亦仅作十五卷，此后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宋史·艺文志》均载十卷。集中《晋平西将军孝侯周处碑》，明人张燮、清人顾炎武以为伪作。顾氏《金石文字记》曰：“张燮编次《陆士衡集》，收入此篇，谓其中多讹谬，文理不接，且孝侯战没，而云‘旧疾增加，奄捐馆舍’，明是不读史者伪作。按士衡、逸少既不同时，而晋以前碑亦未有署某人书者（笔者按：碑题“晋平原内史陆机撰，右军将军王羲之书”），其文对偶平仄全是唐人，可定其为伪。”清人赵绍祖《金石文抄》则认为：“士衡本有是文，至从谏重树时（笔者按：此碑为唐元和六年（811年）义兴县令陈从谏重树），已漫漶残阙，而周氏子孙无识，零星补凑，不



无增添。而未敢没其旧名。”今人姜亮夫则认为，综合文中各种矛盾舛误来看，“此文恐为后人伪托”，但又谓“此文主要部分，固不妨仍为机笔”（《陆平原年谱》）总之，此文已非原作。集中又有《吴丞相汉陵侯陆公诔》残篇，今人金涛声以其全文见于《陆云集》，定为云作；又定乐府《悲哉行》“萋萋春草生”为南朝谢灵运作，以其诗见于谢集，且更近谢氏文风也。

陆机才情横溢，工诗善文，《文赋》是中国历史上第一篇文学论文，其“诗缘情而绮靡”的观点，尤具卓识。其作品文风绮丽，体现了文学本身的形式美。

此集辑本今存。今人郝立权有《陆士衡诗注》四卷（1958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1982年1月，中华书局又出版了金涛声点校的《陆机集》，末附补遗及有关传记、序跋，足资参考。

《陶渊明集》八卷。部分伪。东晋陶潜撰。

陶潜字渊明，曾官江州祭酒、彭泽令，因为不愿为五斗米折腰，辞官归隐，卒后私谥靖节，世称靖节先生。故此书又名《陶彭泽集》、《靖节先生集》。在他生前，陶诗已有抄本传世，一百年后，梁朝昭明太子萧统收编为八卷本《陶渊明集》，北齐阳休之又加入《五孝传》、《四八目》，合序目为十卷。至隋，序目亡佚，故《隋书·经籍志》只著录九卷。后人为凑足十卷之数，别本纷出。至北宋，又经宋庠重新刊定为十卷，此本今已不传。南宋绍熙三年（1192年）曾集刻本（不分卷）尝经铁琴铜剑楼收藏，现为海内孤本，香港文文出版社1979年5月据以影印出版。该书的主要内容，是大量描写田园风光，抒写与世无争的淡泊情怀。

陶集羸入伪作，自阳休之始，宋庠《私记》即已提出怀疑，谓：“《四八目》后《八儒》《三墨》二条，似后人妄加。”《四八目》又名《圣贤群辅录》，清乾隆帝断定全书皆伪，纪昀乃进一步指出：萧统深爱陶文，故加搜校，则八卷之外，不应更有佚篇，然则“其为晚出为托，已无疑

义”。又谓《五孝传》与集中行文自相矛盾，且萧统已不及见，阳休之又何由辑得，“当必依托之文”（《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此外，宋人汤汉查明《四时诗》为东晋顾恺之的《神情诗》，误入陶集（见所注《靖节先生诗》）。明人郎瑛《七修类稿》又指明《归园田居》第六首“种苗在东皋”，实为梁朝江淹所作《杂诗》三十首之一，《问来使》乃宋代苏舜钦作品。

陶渊明志行高洁，在流俗社会中毅然退隐，洁身自保，发而为诗，从而开创了山水田园诗一派。其作品肃穆宁静，平淡自然。历代注家甚多，较好的注本，有宋人李公焕《笺注陶渊明集》、清人陶澍集注《靖节先生诗》。

今人王瑶编注《陶渊明集》（1956年人民文学出版社），首以时间为序编排，便于阅读。中华书局1979年5月又出版了逯钦立校注《陶渊明集》，末附《事迹诗文系年》，尤便深入研究。

《昭明太子集》 六卷。部分伪。南朝梁萧统撰。

萧统为武帝太子，未即位而卒，谥曰昭明，世称昭明太子。《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此书曰：“案《梁书》本传，称统有集二十卷，《隋书·经籍志》、《唐书·艺文志》并同。《宋史·艺文志》仅载五卷，已非其旧。《文献通考》不著录，则宋末已佚矣。此本为明嘉兴叶绍泰所刊，凡诗赋一卷，杂文五卷，赋每篇不过数句，盖自类书采掇而成，皆非完本。诗中《拟古》第二首、《林下作伎》一首、《照流看落钗》一首、《美人晨妆》一首、《名士悦倾城》一首，皆梁简文帝诗，见于《玉台新咏》。其书为徐陵奉简文之令而作，不容有误。当由书中称简文帝为皇太子，辗转稗贩，故误作昭明。又《锦带书十二月启》亦不类齐、梁文体。其《姑洗三月启》中有‘啼莺出谷，争传求友之声’句，考唐人《试莺出谷诗》，李焘《尚书故实》讥其事无所出，使昭明先有此启，焘岂不见乎？是亦作伪之明证也。张溥《百三家集》中亦有统集，以两本互校，此本《七召》一篇，与《东宫官属令》一篇，《谢赉涅槃经讲疏启》一篇，《谢敕

赉铜造善觉寺塔露盘启》一篇，《谢赉魏国锦》、《赉广州堰》、《赉边城橘》、《赉河南菜》、《赉大菘启》五篇，《与刘孝仪》、《与张缵》、《与晋安王论张新安书》三篇，《驳举乐议》一篇，皆溥本所无。溥本《与明山宾令》一篇，《详东宫礼绝旁观议》一篇，《谢敕慈觉寺钟启》一篇，亦此本所无。然则是二本者，皆明人所掇拾耳。”萧诗偏在冶游、思旧之类，文则多为令启解序，以及讲经说法之属。

萧统是一位很有才识的文选家，他编定的《昭明文选》汇列梁以前历代著名作家的代表作，选择精当，流传很广。他自己的文章也很有文采，惜传世不多。

今通行本有《四部丛刊》本、《四部备要》本。

《吴均集》三卷。作者疑伪。原题梁吴筠撰。

吴筠当为吴均，吴均字叔庠，南北朝梁人，史称其博学才俊，体清拔，有古气，好事效之，谓吴均体。有文集二十卷，后散失，至唐代只搜求得十卷，至宋仅存三卷。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于此书有详细考证，其文曰：“旧题误曰吴筠，筠乃唐人，此诗殊不类。而其中有赠周嗣、柳贞阳辈诗，固已知其非筠。又有萧子云赠吴朝请入东诗，盖（吴）均在武帝时为奉朝请，则知为均也，无疑矣。”今佚。

《江文通集》十卷。部分伪。南朝梁江淹撰。

江淹字文通，官至金紫光禄大夫，封醴陵伯，故旧题有《江光禄集》、《江醴陵集》者。江淹的集子是他生前自编，《梁书》本传谓：“凡所著述百余篇，自撰为前后集。”《隋书·经籍志》著录前集九卷，后集十卷，两《唐书》载前后集各十卷。但自宋代起，大都只著录十卷。现存江集中有《自序传》，称“自少及长，未尝著书，惟集十卷，谓如此足矣。”不过此序写于三十岁前，集中所可考订写作年代的基本上作于此前，而江淹六十二岁才去世，即便是“江郎才尽”，也只是讥责老不如幼，并非没有诗文之作。所以，现存的这个集子，大概就是所谓的“前集”，而后集则有可能亡佚了。

传世《江文通集》，宋人晁公武认为有伪作嫌疑。其证据是：《自序传》称“著述百余篇，撰为前后集”，而今集存诗二百数十篇，篇数何多出一半？此其一；又“魏晋间名人诗文之行于世者，往往羨于史所载，如曹植、王粲及淹皆是也”，此其二。因而发出疑问：“岂后人妄附益之欤？”（见《郡斋读书志》）现在看来，如果不是《自序传》中“著述百余篇”一句之“百”字前脱落“二”字，那么，晁氏的怀疑是不能忽视的。至少，《西洲曲》已为学术界公认为南朝民歌，作者并非江淹。

本书内容，大多属于代人起草的章表诏诰，其诗赋则反映了作者的生活与感情。突出的主题便是怨恨和愁思，其代表作《恨赋》、《别赋》也成为千古绝唱。此外，一些描写山川景色的作品，也写得清秀苍劲。

今存。明人张燮曾编入《七十二家集》，张溥又刊于《汉魏六朝百三名家集》中，《四部丛刊》亦将明人翻宋刻本影印传世。明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胡之骥撰《江文通集汇注》，是现存唯一的注本，中华书局1984年4月标点出版，可备参考。

**《唐太宗集》** 三卷。疑有伪。唐李世民撰。

李世民为唐朝开国皇帝，庙号太宗。此书收录李世民所作诗、赋、制、诏、册文、史论，大多关系国计民生。李世民通经明史，诗赋皆佳，最初有集四十卷，但宋代《馆阁书目》仅著录诗一卷六十九首而已。明编《唐五十家诗集》中的《唐太宗皇帝集》略同。宋人陈振孙谓其中“亦多有非太宗文杂厕其中者”，著录亦只三卷（《直斋书录解题》）。惜陈氏并未指明究竟有多少伪作，后人似亦未能深入探索。

今有吴云、冀宇校点的《唐太宗集》（陕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出版），将散见于《全唐文》、《全唐诗》以及《初学记》、《旧唐书》、《文苑英华》、《册府元龟》、《唐大诏令集》中署名太宗的，一并收入予以校注、系年，可备参考。

**《王无功文集》** 五卷。部分伪。唐王绩撰。

王绩字无功，自号东皋子，故亦有称《东皋子集》者。其友人吕才作《王无功文集序》曰：“君所著诗、赋、杂文二十余卷，并多散逸，鸠访未毕，且编成五卷。”中唐陆淳为了“祛彼有为之文，全其悬解之志”，竟删节为《东皋子集略》。唐宋著录，皆为五卷。元代以后，五卷本失传，仅有三卷手抄本传世，明人曹荃始为刻印。据考证，三卷本即源于《东皋子集略》，清人朱筠、李埏、陈文田又有手抄五卷本，未知所传。今人韩理洲校点王集，对其中六篇提出怀疑，其论《北山》诗曰：“卷一《游北山赋》有与此诗略同的八句，颇疑后人据赋改写”；论《过汉故城》诗曰：“《全唐诗》又作吴少微诗，且《文苑英华》亦作吴少微”，进而指出：“盖《英华》所录前一首为王无竞《北使长城诗》，辑补者或以无竞混同于无功，并连类而及此诗致误”；论《益州城西张超亭观伎》曰：“《全唐诗》又作卢照邻诗，“考绩生平未涉足蜀也，故当为卢诗”，且又据此进而认为《辛司法宅观伎》亦为卢作；论《巫山高》曰：“宋之问《内题赋得巫山雨》、沈佺期《巫山高》均有此四句”，且“唐宋前未有认为绩作者”，“故亦为误收”；论《绩溪岭》曰：诗据《康熙徽州府志》辑出，而此志“晚出，又未注明出处，先属可疑。此诗又全合律体，王绩时代，七律尚未完成，故不可信”。王绩一生，三仕三隐，终于清高自持，佯狂傲世。其文直抒愤懑，《自作墓志铭》曰：“有道于己，无功于世”，故字无功焉。其诗则清新爽朗，一扫六朝轻靡华艳之风，直接影响了初唐的文学创作。

今存。今人王国安有《王绩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1月出版）。此本简明扼要，便于初学。1987年11月，该社又出版了韩理洲整理的《王无功文集》，此书收录齐全，考辨详明，末附各种序跋著录、传记资料以及历代评论，是迄今最为完善的注本。

**《王子安集》** 十六卷。疑有伪。唐王勃撰。

勃字子安，年十四。即官朝散郎，后补虢州参军。二十七岁溺水而亡。《旧唐书·文苑传》称其文集三十卷，《旧唐书·经籍志》、《新唐

书·艺文志》皆同，但据其友人杨炯所作之序，乃为二十卷，且具诸篇目，宋人洪迈《容斋随笔》亦曰二十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亦同。此后即多有散佚，明人张燮在崇祯年间从《文苑英华》等书中辑录，得十六卷。集中数篇，疑不能决。他说：“《秋日仙游观赠道士》五律一首。一作骆宾王诗，无首四句；《送李十五序》，《文苑英华》此篇凡再见，一称王勃《送李十五序》，一称骆宾王《饯李八骑曹序》。”又曰：“《田家》三首，过眼知非子安作，细玩知为王无功作也。”无功即其叔祖王绩，盖刊刻流传之际，互有窜入。

该书内容，多为游宴、酬答、咏物、送别，以及书启、史论、寺庙碑铭之类。其《滕王阁序》为唐代骈文的代表作，千古流传，历代称美。辑本今存。王勃文采飘逸，才情勃发，与杨炯、卢照邻、骆宾王号称“初唐四杰”。后世颇病其浮艳，妄有指摘。其实，用骈俪之句，作碑记之文，纯为当代体格，代表着自六朝以来文学发展的方向。杜甫诗曰：“王杨卢骆当时体，轻薄为文哂未休。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江河万古，指的正是四杰。

近人罗振玉辑有《王子安佚文》一卷，《附录》一卷，《校记》一卷。今人聂文郁有《王勃诗解》，深入浅出，便于初学（青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出版）。

**《陈子昂集》** 十卷。部分伪。唐陈子昂撰。

陈子昂字伯玉，曾官左拾遗，故又有称《陈伯玉集》、《陈拾遗集》者。子昂身后，其友人卢藏用“集其遗文”，“多得之于人口”，“存为十卷”，且“为序传”各一篇。两《唐书》著录十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并同。明人杨澄从中秘抄录此集，于弘治四年（1491年）刊刻传世。后来翻刻，皆出此本，大体上保留了卢本的原貌。像这种单纯而又完整的传刻，在唐人文集中，还是不多见的。

集中内容，多为议论之作，包括吏治、边防、民生疾苦、文学理论等方面。他主张任用贤才，安定民生，反对严刑峻法，穷兵黩武。在文

学创作上,提倡汉魏风骨,反对齐梁淫靡。《感遇诗》三十八首,批判朝政,抒发孤愤,然其《大周受命颂》、《请追上太原王帝号》等文,颇为后世士大夫不耻。

清道光十七年(1837年)杨国桢蜀刻本《陈子昂先生全集》收录七绝《杨柳枝》一首,今人游国恩主编《中国文学史》,始疑其“真伪难定”。彭庆生注陈诗,认为“此诗风格,与子昂诗迥异,当是后人伪托,杨本误收”。韩理洲为此撰文,依据后蜀何光远《鉴戒录》,南宋王灼《碧鸡漫志》均作胡曾诗,而且杨国桢以前的一切关于陈集者皆未收录,因而断定为伪。此书今存。

陈子昂是唐代文学革新的鼓手,他强调文学的社会作用,纠正了六朝以来片面追求形式的倾向,因而得到了李白、杜甫、韩愈、柳宗元以下一千多年来的不断赞誉。

《四部丛刊》有影印明人杨澄校正本《陈子昂集》,今人徐鹏又据以重新校正,由中华书局1960年排印出版。今人彭庆生又有《陈子昂诗注》(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2月出版),附录碑传、年谱、评论。韩理洲撰有《陈子昂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12月出版)。亦可参考。

《王昌龄集》 四卷。部分伪。唐王昌龄撰。

王昌龄字少伯,曾任江宁丞,龙标尉,故名《王江宁集》、《王龙标集》。《旧唐书》本传谓“有集五卷”,《崇文总目》只载一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则作六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又只一卷,而《宋史·艺文志》却著录十卷。现存之较早者为明嘉靖十九年(1540年)刊朱警辑《唐百家诗》本三卷,嘉靖二十三年(1554年)浮玉山房刊黄贯曾辑《唐诗二十六家》本二卷。今人李云逸有《王昌龄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9月出版),且对集中部分诗作提出怀疑,其论《酬鸿胪裴主簿雨后北楼见赠》曰:此诗一云高适作,考诗中内容,知作于宋州,但高适居此地多年,昌龄只是经过,此等酬答之作,似是高诗;论《淇

上酬薛据兼寄郭微》曰：此诗又见于高适集中，昌龄未曾涉足淇上，而高适寓淇多年，诗中所述，与高适生平无一不合，必为高诗；论《寄宇文中丞》曰：诗云“仆本薄落人，辱当州郡直”，而昌龄未曾官刺史职，此诗系为误入，《全唐诗》又编入畅当诗中，今人岑仲勉则证为李端作；又论《遇薛明府谒聪上人》曰：诗云“欣逢柏梁故”，柏梁为汉武帝所造，唐世无之，亦未有公认可与之比拟的建筑，与题中薛明府亦了不相干，殊不可解。而此诗孟浩然集又收入，题作《陪李侍御访聪上人禅居》，“柏梁”作“柏台”，而柏台为御史台之别称，与侍御官职吻合，可知此诗为孟作无疑。

本集主要内容，是描写边塞征戍，表现女性遭遇，歌颂纯真友情。此书今存。王昌龄是七绝高手，有“诗家夫子”之称。集中如“黄沙百战穿金甲，不破楼兰誓不还”，遒劲豪迈；“玉颜不及寒鸦色，犹带昭阳日影来”，流丽哀婉；“洛阳亲友如相问，一片冰心在玉壶”，轻灵隽永；千百年来，一直是脍炙人口的佳句。

王诗注家不多，上举李云逸注本，简明扼要，考证详审，并附有生平及研究资料，足资参考。

《王右丞集》二十八卷。部分伪。唐王维撰。

王维字摩诘，官至尚书右丞，世称王右丞。王维歿后，代宗重其文名，命其弟王缙进呈文集。王缙对曰：“臣兄开元中诗百千余篇，天宝事后十不存一。比于中外亲朋间，相与缀缀，都得四百余篇。”（见《旧唐书》本传）据王缙上表，知所奉进诗文共十卷。《旧唐书·经籍志》及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皆著录为十卷，此后有宋人刘辰翁校本诗六卷，明人顾起经注解文四卷皆刊行于世。唯刘本仅三百七十四篇，已非唐时王缙进呈之旧本。

宋人洪兴祖即对王集作了辨伪工作，他说：王维在翰林时，与令狐楚、张仲素所赋宫词诸章，俱误入王维集中。清编《全唐诗》即将《太平乐》（之二）、《平戎辞》（之二）、《秋夜辞》（之一）列入张集，将《塞



上》、《塞下》、《从军》、《平戎》、《春思》、《秋思》等二十七首编入王集，又顾起经注王集，谓《下京口埭夜行》、《山行遇雨》、《夜到润州》、《淮阴夜宿二首》等五篇为孙逖作品，系因《文苑英华》连类误入。《留别崔兴宗》、《留别钱起》二诗，已分别见于崔、钱集中，清人赵秉恕认为留别是题，崔兴宗、钱起是作者姓名，本以同咏赠答而附入王集，以其连书不断，遂误为王诗。《休假还旧业便使》、《别弟妹二首》一作卢象诗，赵殿成作《笺注》，亦以为诗中寓家于越，浪迹水迹之说与王维生平不合，当以卢作为是。此外，《冬夜寓直麟阁》，一作宋之问诗；《游悟真寺》、《送孙秀才》一作王缙诗；《感兴》一作郑谷诗；《东溪玩月》一作王昌龄诗；《送孟六归襄阳》一作张子容诗；《赋得秋日悬清光》一作无名氏诗；《过友人庄》一作孟浩然诗，赵氏《笺注》皆一一指明，并略有考订。

现存集中主要内容是田园山水诗、边塞从军诗、抒情诗、咏怀诗、赠别诗、禅意诗以及应制、应诏、表状碑志之文。王维的诗作在盛唐诗坛上独树一帜，王维也因此成为唐代山水诗派的宗师。苏轼赞曰：诗中有画，画中有诗。读他的诗作，宛如欣赏细致清丽的工笔画，让人发出一种闲逸、平和、恬适的审美感受，后人称“李杜而下，当为第一”。

今通行本有《四部丛刊》据元本影印宋人刘辰翁校本《王右丞集》，清人赵殿成《王右丞集笺注》（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1961年校点出版）及今人陈贻焮《王维诗选》（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刘本校勘精核，赵本注解详明，陈本选注皆从简洁着眼，可备参考。

**《李翰林集》** 三十六卷。部分伪。唐李白撰。

李白字太白，曾官翰林待诏，故名。李白生前，曾将诗文移交友人魏颢，请其編集。此即最早的传本，仅二卷。李白去世后，由其叔父李阳冰在唐宝应元年（762年）编为《草堂集》十卷，序称“当时著述，十丧其九”。宋咸平元年（998年），乐史又别收歌诗十卷，与《草堂集》互

有得失，因校勘排为二十卷，号曰《李翰林集》。北宋宋敏求又重加编订。《新唐书·艺文志》著录二十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同，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宋史·艺文志》作三十卷。

早在宋代，苏轼即已指出李白集中的伪作，谓“今太白集之有《悲来乎》、《笑矣乎》、《赠怀素草书》数诗，决非太白作，盖唐末五代间齐己辈诗也”（转引自王琦辑注《李太白全集》）。晁公武撰《郡斋读书志》，又指出：“蜀本又附入左绵邑人所哀白《隐逸处少年所作诗》六十篇，尤为浅俗。”此皆含浑言之，未有确证。至元人萧士赅修编《分类补注李太白集》，乃稍加指证。其论《去妇词》曰：“此篇是顾况《弃妇辞》也，后人添数句，窜入太白集中，语俗意重，斧凿之痕，斑斑可见”；论《永王东巡歌》第九首曰：“此诗用事非伦，句调鄙俗，别是一格，贗伪无疑”；论《答王十二寒夜独酌有怀》曰：“此篇造语叙事，错乱颠倒，绝无伦次。董龙一事，尤为可笑，决非太白之作”；论《南奔书怀》曰：“此篇用事枯偏，句意倒杂，决非太白之作”。明人朱谏又著《李诗辨伪》二卷，举白诗二百一十六篇，每篇皆指摘疵类，以明其致疑之由。今人詹瑛不满其凭意而谈，复撰《李诗辨伪》一篇，综合历代评论，或补证，或申辩，又定十四首为伪：《长干行》第二首类书多作张潮诗，且诗风不类李白；《少年行》辞意迫切，粗俗妄诞；《猛虎行》多与史实不合；《僧伽歌》辞意鄙浅，且僧伽死后四十年，李白方游京师，何得相见？《述德兼陈情上哥舒大夫》与李白、哥舒在京时间参差，李白无由述德陈情；《留别贾舍人至》二首，与李白游踪不合；《送别》一作岑参诗，因与李白“水色南天远”题目相同而误入；《谒老君庙》，证以《文苑英华》及宋人碑刻，知为玄宗诗；《观放白鹰》第二首，《河岳英灵集》、《文苑英华》皆作高适诗，且与第一首多有舛误；《军行》，一作王昌龄诗，且与李白《从军行》的风格大异；《三五七言》一作无名氏诗，或亦宋人为之；《戏赠杜甫》与李白行踪不合；《代佳人寄翁参枢先辈》，《文苑英华》杂于晚唐之中，与体例不合，盖为传抄之误。传世之《菩萨蛮》、《忆秦娥》词

二首,历代信疑参半,詹瑛亦定为伪作,以为大中初年女蛮来贡,是李白卒后八十余年之事,李白不可能预作《菩萨蛮》;盛唐乐曲,不换头,皆单调,至晚唐才演变为双叠,李白何得有双叠如《忆秦娥》之作?或者即出于温庭筠之手(以上皆见《李白诗论丛》,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年4月新1版)。此后詹氏作《李白诗文系年》(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年4月新1版),复又列出一批存疑之作:《系寻阳上崔相涣》第三首与狱中陈情之境界不合;《春日独坐寄郑明府》实为郑氏赠与李白者;《醉后答丁十八以诗讥予槌碎黄鹤楼》粗疏轻率,必好事者伪托;《送薛九被谗去鲁》毫无气势,毫无伦次;《姑孰十咏》词意浅近,或谓是另一李白;《清平乐》二首乃晚唐人冒太白之名者;《连理枝》二首,亦后人杂凑,“连理枝”乃宋人“小桃红”之半,其调后起,并非唐音。

本书内容,包括建功立业的救世抱负,壮志难酬的感时抒愤,借古讽今的咏史论事,豪饮醉酒、遨游山川潇洒襟怀以及向往自由、蔑视权贵的反抗精神。李白是继屈原之后的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他的诗篇,感情强烈,气势浩大,具有超凡的艺术想象力和高度的艺术夸张,同时,用词清新自然,灵活洒脱,是我国古代文学中浪漫主义艺术的顶峰。

今存。历代注家众多,较好的注本有《四部丛刊》本《分类补位李太白集》(宋代杨齐贤集注,元人萧士赞删补)、《四部备要》本《李太白全集》(清代王琦集注),此外,还有今人瞿蜕园、朱金诚的《李白集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7月出版),此本校、注、评合一,最便阅读。

**《杜工部集》** 六十卷。部分伪。唐杜甫撰。

杜甫字子美,自称少陵野老、杜陵布衣,应试不第,求仕不得,后任左拾遗,检校工部员外郎。杜甫身后,有文集六十卷,行于江汉之南,樊晃又采辑遗文二百九十篇,编为《杜工部小集》六卷,白居易有

《读李杜诗集因题其后》诗，知中唐时已经编定流传。《新唐书·艺文志》即著录为六十卷，北宋庆历二年（1042年）王洙以当时所见乃“人自编摭”，已非六十卷之旧，故重编为《杜工部集》二十卷（其中诗十八卷，赋、笔、杂著二卷，后附补遗）。皇祐四年（1052年）王安石又收补二百余篇（其中包括著名的《洗兵马》一诗）。此后代有刊刻，评注选释，几至家喻户晓，无人不知。

本书内容，包括描写祖国壮丽山河与名胜古迹（如《壮游》、《望岳》、《秦州杂诗》），反映当时的安史之乱与吐蕃侵扰所带来的民生疾苦（如《赴奉先咏怀五百字》、《后出塞》、《月夜》、《春望》、《哀江头》、《兵车行》），揭露封建社会的腐朽黑暗（如《丽人行》、《赠花卿》、《释闷》、《斗鸡》），此外，还有部分写人、咏物、论诗以及酬赠之作（如《饮中八仙歌》、《佳人》、《病马》、《病柏》、《戏为六绝句》、《赠李白》），几乎无所不包，因而被称为一代诗史。

关于杜诗辨伪，宋人即已开始，苏轼曾慨叹李杜集中皆有浅薄之辈的无聊之作。严羽《沧浪诗话·诗证》指出：“‘迎旦东风骑蹇驴’绝句决非盛唐人气象，只似白乐天言语，今世俗图画以为少陵诗。《渔隐》亦辨其非矣，而黄伯思编入杜集，非也。”宋人彭叔夏《文苑英华辨证》论《哭孙长卿诗》曰：“《中兴闲气集》、《又玄集》、《唐宋类诗》皆云杜甫。高仲武当唐中兴肃宗时编《闲气集》，载甫诗只此一首……故编之必不误。”又《虢国夫人》七绝一首，系宋代鲁豈编次，蔡梦弼会笺之《杜工部草堂诗笺》作“逸诗拾遗”补入，宋乐史《杨太真外传》指明为杜作，但清人钱谦益笺注之《杜集》录于“他集互见”之下，于杜甫、张祜之间未置可否，仇兆鳌作《杜少陵诗详注》，却又认定为杜作，以为“张祜乃中唐人，去天宝已远，若作追忆之词，亦当微带乱后事，诗意全不及之，还是讥讽现在，应属少陵作也。”今人吴企明则认为张祜惯用《宫词》的风格，七绝的形式，每每涉及明皇、贵妃，而杜甫则习惯于新题乐府或古体诗来反映天宝时事，因此，诗为张作无疑（《杜甫诗辨

伪札记》，见《唐音质疑录》（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 2 月出版）。金人王若虚《滹南诗话》云：“世所传十注杜诗，有新添者四十余篇，吾舅周君德卿尝辨之云：惟《瞿塘怀古》、《呀鹞行》、《送刘仆射》、《惜别行》为杜无疑，其余皆非真本，盖后人依仿而作，欲窃以欺世者……至于《逃难》、《解忧》、《送崔都水》、《闻惠子过东溪》、《巴西观涨》及《呈窦使君》等，尤为无状”。杨伦著《杜诗镜铨》，又定五律《巴西驿亭观江涨》第二首为伪，以为“此诗词旨纤仄，断非公笔。”今人吴企明又定《避地》、《江南逢李龟年》、《军中醉歌寄沈八刘叟》、《过洞庭湖》为伪。其论《避地》曰：“诗云‘避地岁时晚’，‘行在仅闻信’，与杜甫经历及当时实际完全不符。当时他正陷于长安贼中，并无避地之举，乃后人以假乱真。”至于《江南逢李龟年》，宋人胡仔谓“此诗非子美作”。（《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卷十四）明人胡震亨谓“他人诗无疑”。（《唐音癸签》）但无确证，吴企明乃进一步指出，诗中所指之岐王（即李范）、崔九（即崔涤）皆在开元十四年（726 年）去世，而此时杜甫才十五岁，前推数年，则杜甫年龄更小，不会有机会随时出入“岐王宅里”、“崔九堂前”，此外，记载此诗之《云溪友议》亦自相矛盾，益见记事虚妄，称引无征。又论《军中醉歌寄沈八刘叟》曰：《文苑英华》疑畅当作，严羽、胡震亨、胡应麟皆是之，惜无证据，实则杜甫并未从军，也从无刘叟、沈八这样的朋友，相反地，畅当集中恰有《题沈八斋》一类的诗作，可知诗为畅作无疑。论《过洞庭湖》曰：此诗乃元丰间人得之于洞庭湖石之上，不载名氏，或以示黄庭坚，黄径断为杜诗，而无确证，胡震亨即大不以为然。出于审慎的态度，吴企明认为应当归于无名氏之下。

此集今存。杜甫是中国古代文学的集大成者，千百年来，历代皆誉为“诗圣”。唐人元稹《唐检校工部员外郎杜君墓志铭》曰：“至于子美，益所谓上薄风骚，下该沈宋，言夺苏李，气吞曹刘，掩颜谢之孤高，杂徐庾之流丽，尽得古今体势，而兼人人之所独专矣。使仲尼锻其旨要，尚不知贵其多乎哉！苟以为能所不能，无可无不可，则诗人以来，

未有如子美者。”杜甫继承了古代文学的优良传统，他以读书破万卷的气概，抱着不薄今人爱古人的态度，来作这种“为人性僻耽佳句，语不惊人死不休”的工作，因此能远迈前贤，古今独步。他的诗，无体不备，无体不工，尤其是他的律诗，已达到了炉火纯青的艺术境界。

较好的注本有清人钱谦益笺注的《杜工部集》(1958年中华书局铅印本)，仇兆鳌《杜工部详注》(1979年中华书局标点本)，浦起龙《读杜心解》(1961年中华书局点校本)，杨伦《杜诗镜铨》(1962年中华书局铅印本)。今人刘开扬、刘新生父子著有《杜甫诗集导读》(巴蜀书社1988年4月出版)，一方面全面介绍了杜甫的地位、生平和思想，论述了杜诗的内容与艺术表现；另一方面又将杜诗的名篇佳作尽量收入，每篇皆有简明的注解，是指导初学登堂入室的必备书。今人周采泉著《杜集书目》(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收集完备，尤便查阅。

《韩昌黎外集》十卷。部分伪。唐韩愈撰。

韩愈，昌黎人，人称韩昌黎，因以名集。韩愈死后，其门人(亦其女婿)李汉“收拾遗文，无所失坠”，得诗、文、杂著七百篇，“并目录合为四十一卷，目为《昌黎先生集》”。至于《论语注》十卷，《顺宗实录》五卷，因传于学者，列于史书，故未列入集中(见李汉《昌黎先生集序》)。今所传《外集》十卷不知何人所编，《顺宗实录》正在其中，陈振孙因此认为：“世所谓《外集》者，自《实录》外皆伪妄，或韩公及其婿所删去也。”(《直斋书录解題》)实陈氏之前，即有方崧卿、朱熹、王伯大、魏仲举等人对《韩集》(包括《外集》)作了详细考辨。宋末廖莹中世彩堂刻本《韩集》即采择诸家而汇编成书。明代徐世泰所刊东雅堂本之注释，又皆出自廖本，成为传世最通行的《韩集》。据此，我们便可分辨《外集》的真伪，其中《范蠡招大夫种议》、《诗之序议》，蜀本径删，以其明显作伪也。《与大颠师》三篇，宋初即罕流传，欧阳修一见即认为“宜为退之之言”。(《集古录跋尾》)而苏轼《东坡杂说》则认为“其词凡鄙，虽退之家奴仆亦无此语”，定为他人妄撰。近人马其昶又认为文章与史

实及韩之为人相符,定为不伪,只不过“或是旧本亡逸,僧徒所记不真,致有脱误”而已。(《韩昌黎文集校注》)《与路鹄秀才书》、《赠别序》、《送毛仙翁十八兄序》、《直谏表》、《论顾威状》、《监军新竹序记》、《相州刺史御史中丞田公故夫人魏氏墓志铭》七篇,马其昶认为与韩愈仕官所历不合,文又浅陋,认定为伪。至《通解》一篇,陈齐之以其之乎者也用之不当,定为伪作。清末吴汝纶又认为《记宜城驿》“本公侄孙作,而集录者以为公文耳”;《云塘祭雨文》乃柳宗元作,属入《外集》。《高君画赞》,马其昶疑非韩作。

韩愈是唐代古文大家,人称文起八代之衰,深得后人推崇。中华书局1986年1月出版的童第德《韩集校注》详于训诂,尤便阅读。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12月出版的马其昶《韩昌黎文集校注》精于考订,亦可参阅。

《柳宗元集》 四十五卷。《外集》二卷。部分伪。唐柳宗元撰。

柳宗元字子厚,河东人。贬官柳州,人称柳河东、柳柳州。柳氏临终,以遗作托付挚友刘禹锡,禹锡“遂编次为三十通,行于世”。(见刘禹锡《唐故柳州刺史柳君集》序。此序陈振孙所见作“三十二通”,纪昀所见曰“四十五通”。颇疑四十五者,后人追改。)历代著录,皆异于此。《新唐书》本传谓“有《文集》四十卷”,《郡斋读书志》称《集》三十卷,《集外文》一卷,《直斋书录解題》称《集》四十五卷,《外集》二卷,《别录》一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集》四十五卷,《外集》二卷,《新编外集》一卷。

流传展转,增减不一,不免启人疑窦。宋祁批曰:“此一卷集外文,其中多后人妄取他人之文冒柳州之名者,聊且哀类于此。”陆游因此也认为:“然所谓《集外文》者,今往往分入卷中矣。”(《跋柳柳州集》)陈振孙又认为《别录》中的《龙城录》为“近世人伪作”(《直斋书录解題》)。后人论《外集》之伪者,有宋人韩醇谓《为崔中丞贺平李怀光表》事在贞元元年(785年),宗元“时年十三,不应有此文”。(《五百家

注柳先生集》)宋人马位《秋窗随笔》曰:“《河间传》一篇,托辞比喻何若,村村至此,伤忠厚之道。编之集外,宜矣。恐是后来文士伪作。”宋人彭叔夏《文苑英华辨证》卷五辨《为文武百官请复尊号六表》,谓此系贞元五年事,而宗元于“八年始贡京师,其误可知”,实系崔元翰作。此《外集》之伪者。《正集》之伪,计有二十七篇。卷二《愈膏肓疾赋》,宋人晏殊谓“肤浅不类柳文”(见集中此篇题注),清末何焯又谓“似柳少作”,清吴汝纶则谓“此非柳文,他唐人为之耳”(《柳州集点勘》)。卷五《饶娥碑》,今人章士钊断定伪托,因为文中的记年历、崇鬼神等,皆与宗元“生平意趣迥异”,且行文纯属帖括家数,不类子厚手笔”。(《柳文指要》上卷五)卷十九《伊尹就五祭赞》,何焯曰“此篇疑他人文,不简洁”。(《义门读书记》)

柳宗元是唐代古文运动的倡导者,与韩愈齐名,人称韩柳,同列为唐宋八大家之列,其散文尤以山水游记见长,诗亦简淡高闲,有陶谢遗风。今通行本有《四部备要》本,1960年中华书局排印本,今人金涛声有《柳宗元诗文赏欣集》(巴蜀书社1989年出版)是很好的入门导读之作。

**《柳先生集别录》** 一卷。中有伪。唐柳宗元撰。

南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曾著录此书,称此书为:“江阴葛峤所裒集也。《别录》者,《龙城录》及《法言注》五则。《龙城录》近世人伪作。”由此可知,此书中的《龙城录》部分为宋人伪作。今佚。

**《毗陵集》** 二十卷。部分伪。唐独孤及撰。

独孤身后,其门人梁肃“缀其遗草三百篇,为二十卷。”《新唐书·艺文志》作三十卷,此后宋人官私著录皆作二十卷,但宋元旧槧,久绝天壤间,明人吴宽自内府抄录传出,清乾隆五十六年(1791年)赵怀玉亦有生斋校刊印行,沉埋千余年之古籍,一旦脱颖而出,洵为唐集之奇迹。

及集辨伪始于乾隆馆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马退山茅亭



记》乃柳宗元作，后人误入及集……《文苑英华》载有及《贺赦二表》、《代独孤将军让魏州刺史表》、《为崔使君让润州表》、《代于京兆请停官侍亲表》，《唐文粹》有《招北客文》，凡六篇，集内皆无之。案《贺赦表》所言诛剪大憝，请复阙廷及归过罪己降去鸿名，并德宗兴元时事，及没于大历十二年，已不及见。《招北客文》，《文苑英华》又以为岑参之作。彼此错互，疑莫能详，今姑依旧本阙载焉。”赵怀玉于《茅亭记》持有异议，认为此文虽见于《柳河东集》，但《文苑英华》则作独孤及之文。前此即有学者认为此文之造句遣字近于李白，又多直用前人语，决非柳作。当时柳宗元已扩拔文体，岂尚有如此之作？又证独孤《初晴抱琴登马退山对酒望远醉后作》，诗文内容吻合，足证《茅亭记》之不伪。但是，今人罗联添作《毗陵集及其伪文》，则谓此记既非柳文亦非及作，因为文中所记“仲兄”之官阶与及兄之履历不合，马亭山也非其足迹所到者。赵氏援《初晴抱琴》诗为证，而罗氏正认此诗亦伪，谓当时作者年方廿七，不当有“年长”“秃年”之语，当时作者尚未应学入仕，而诗中有老于宦游之语气，作者为河南人，而诗称“鲁人”，亦并不合。此外，罗氏又谓《送张征在游江南序》，文中称贞元二年，离独孤及去世已有九年，显系后人所作；《代独孤将军让魏州刺史表》，查此人为独孤庄，天册年（695年）任魏州，而及生于玄宗开元十三年（725年），决非及作，《谢赐书兼赐冬衣表》与及之官历、身份不合，亦出他人之手。至《舒州山谷寺上方禅门第三祖璨大师塔铭》、《山谷寺觉寂塔禅门第三祖镜智禅师塔碑阴文》，赵氏则谓皆非独孤及作，或者是就录《镜智禅师碑文》时牵连误入。

此集主要内容，诗多为应酬赠答，写景抒情。文章则多切于时用。此集今存。独孤为文，长于议论，作诗，则长于抒情，梁肃为本集作序，谓“发扬秀气，磅礴古训”，盖就其诗文立言。

赵怀玉校刊之《毗陵集》，附有其旧交及门人所作《神道碑》、《行状》、《祭文》及《新唐书》本传，又从类书中辑得遗文十一篇。《四部丛

刊》即据此本影印，另有席氏单刻《诗集》三卷本传世。

《李文公集》十八卷。疑有伪。唐李翱撰。

李翱字习之，官至山南东道节度使，检校户部尚书，谥曰文，世称李文公，因以名集。《崇文总目》著录一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作十八卷，《新唐书·艺文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作十卷。北宋王回、元人苏天爵、明人冯师虞、黄景夔、毛晋等皆曾为编刊。

历经刊布流传，致生疑误。(1)《戏赠》：“县君爱砖渠，绕水恣行游。鄙性乐疏野，凿池便成沟。两岸置芳草，中央漾清流。所尚既不同，砖凿各自修。从后他人见，境趣谁为幽。”北宋刘攽《中山诗话》录之于郑州石刻，署刺史李翱，且云王回编李集，已收入此诗。至南宋陈振孙所见之蜀刻二十卷本，此诗亦在其中。陈氏乃谓“拙甚，决非其作”。宋人胡仔、清人纪昀皆据《新唐书》本传不载李翱为郑州刺史，从而认定诗为他人所作。今人余嘉锡作《四库提要辨证》，指出《旧唐书》本传明载其“出为郑州刺史”，认为此诗确系李氏“刺郑州时，戏作以赠县令者。”唯此诗真伪，固不可知，而余氏称为“五律”，亦是一失。(2)《景德传灯录》卷十四所载李翱《赠药山僧》七绝二首：“练得身形似鹤形，千株松下两函经。我来问道无余说，云在青天水在瓶。”“选得幽居惬野情，终年无送亦无迎。有时直上孤峰顶，月下披云笑一声。”纪昀等仅知其第一首，且误以为亦出郑州石刻，同样以李氏未任郑州刺史为疑，余氏《四库提要辨证》又驳正之。不过，纪昀据集中所载之李翱拒作开元寺钟铭，认为他既然排佛，“岂肯向药山问道”？既不肯问道，自不当赠诗。此说亦不无道理，姑且存疑待考。(3)今人罗联添作《李文公集源流、佚文及伪文》，对另外四篇佚文提出怀疑：《仲尼不历聘解》，冯本收入《补遗》，但《唐文粹》题名盛均，当非李翱所作；《辨邪箴》，不详所出，《补遗》收录，甚可疑；《八骏图序》，《唐文粹》题名李观，又见《李元宾集》，《补遗》认作李翱作品，误；《卓异记序》末云“开成五年李翱撰”，而李氏卒于元年，显为伪托，《补遗》收入，殊误。

该书主要内容,为抒怀、论道,陈时政、说赋税,此外还有行状碑铭之类。此书今存。李翱为韩愈侄婿,亦是门下高足,故其学皆出于韩。文风质实,切于人事,有裨时用,宋人苏舜钦谓其词不逮韩,而理过于柳(宗元),洵为笃论。清同治年间,冯竣光购得日本文政二年(1467年)刊本,乃与吴大廷共同校勘,编入《三唐人集》,刻印传布。此外,《四部丛刊》又据明成化十一年(1475年)冯师虞校勘本影印行世。

《沈下贤集》 十二卷。疑有伪。唐沈亚之撰。

沈亚之字下贤,曾任福建团练副使。此书各本著录不一,《新唐书·艺文志》作九卷,《宋史·艺文志》作十二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作八卷,《文献通考》作十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作十二卷。今所传十二卷本,皆祖述宋元祐元年(1086年)无名氏校正本而来。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是集凡诗赋一卷,杂文、杂记一卷,杂著二卷,记二卷,书二卷,序一卷,策问并对一卷,碑文、墓志一卷,行状、祭文一卷。杜牧、李商隐均有批沈下贤诗,则亚之固以诗名世,而此集所载只十有八篇……《秦梦记》、《异梦录》、《湘中怨解》,大抵讳其本事,托之寓言,如唐人《后土夫人传》之类。刘克庄《后村诗话》诋其名检扫地,王士禛《池北偶谈》亦谓弄玉、邢风等事,大抵近小说家言。考《秦梦记》、《异梦录》二篇见《太平广记》二百八十二卷,《湘中怨解》一篇见《太平广记》二百九十八卷,均注曰:‘出《异闻集》’,不云出亚之本集。然则或亚之偶然戏笔,为小说家所采,后来编亚之集者,又从小说摭入之,非原本之所旧有欤?”书中内容,诗皆游历之作;杂著游记,多小说家言;书序策问,则不失中正之心;碑记墓铭,亦可补正史之阙。此书今存。亚之与李贺为文友,“李贺许其工为情语,有窈窕之思”(宋本无名氏序)。亚之又曾投于韩愈门下,故为文“务为隐崛,在孙樵、刘蜕之间……亦戛然自异者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有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叶德辉刻《观古堂丛书》本,《四部

丛刊》又据明刻本影印行世。

《樊川文集》二十卷。部分伪。唐杜牧撰。

杜牧字牧之，官殿中侍御史、中书舍人等职。樊川为其祖父杜佑别墅，牧之晚年移居于此，以文集事属之外甥裴延翰，且预为命名为《樊川集》。牧之生平创作凡千百纸，自为择留十之二三，余皆焚毁，延翰乃汇集平日所得副本，较所焚者又多十之七八，“得诗、赋、传、录、论辩、碑志、序记、书启、表制，厘为二十编，合为四百五十首，题曰《樊川文集》”。（《樊川文集序》）《新唐书·艺文志》著录为二十卷。

但自宋代以后，人们不断捃拾，别本纷出，《通志》、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又皆著录《外集》一卷，《通志》还多《别集》一卷。至清代，冯集梧又有《樊川集遗收诗补录》一卷。这些别本大多混入了他人作品，早在宋代，刘克庄就指出了这个问题，他在《后村诗话》中说：“杜牧、许浑同时，然诗各自为体。牧于唐律中，常寓拗峭以矫时弊，浑则不然，如‘荆树有花兄弟乐，橘林无实子孙忙’之类，律切丽密或过牧，而抑扬顿挫不及也。二人诗不著姓名亦可辨。樊川有《续别集》三卷，十之八九皆浑诗……牧仕宦不至南海，《别集》乃存《南海府罢》之作，甚可笑。”今人余嘉锡认为：“刘克庄所见之《续别集》三卷。既不著于前，又不传于后，恐止是南宋末叶书坊伪造之本耳。”（《四库提要辨证》）后村据诗风言，即已知其伪，今人吴企明、张金海、陈修武又旁征博引，勾稽核实，甄别出了大量伪作。吴企明指出：“《樊川集遗收诗补录》绝大多数是许浑诗”，据统计，《补录》中有五十一首与许浑诗重出，《全唐诗》未予注出。在这五十一首中，至少有二十九首是许浑所作，有宋人岳珂《宝真斋书法赞》所录许浑手书真迹可证。它们是：《闻开江相国宋公下世》二首、《出关》、《过鲍溶宅有感》、《寄兄弟》、《秋日》、《卜居招书侣》、《西山草堂》、《贻隐者》、《夜泊松江渡寄友人》、《石池》、《送苏协律从事振武》、《怀政禅师院》、《送荔浦蒋明府赴任》、《秋夕有怀》、《秋霁寄远》、《经古行宫》、《宣州开元

寺赠惟真上人》、《秋晚怀茅山石涵村舍》、《留题李侍御书斋》、《行次白沙馆先寄上河南王侍郎》、《越中》、《闻范秀才自蜀游江湖》、《绿梦》、《贻迁客》、《宿东横山濑》、《陵阳送客》、《赠桐江隐者》、《送太昱禅师》。此外，《补录》中之《题白云楼》，在许浑集中作《汉水伤稼》，并有序，序言与诗意完全吻合，据此知非杜诗。《补录》中之《梁秀才以早春旅次大梁，将归，郊扉言怀，并别示亦蒙见赠，凡二十韵，走笔依韵》，原注曰：“某自监察御史谢病归家，蒙除润州司马。”但据牧之《自撰墓志铭》，并无“谢病归家”、“润州司马”的经历，而此数语正与许浑吻合，知亦许作。其《分司东都，寓居履道，叨承川尹刘侍郎大夫恩知，上四十韵》，亦与许集重出，但诗中提及的居所、籍贯与牧之了不相干，而与许浑一一符合，亦可定为许作。至于《别集》中之《兵部尚书席上作》，宋人胡仔《苕溪渔隐丛话后集》即已疑为好事者附合，吴企明又据史实驳定，定为伪作。《外集》中的《走笔送杜十三归京》，更是将他人赠杜之作误入杜集。杜十三者，牧之本人也。（以上皆见《唐音质疑录·樊川诗甄辨柿札》）

张金海指出：《文集》中《登澧州驿楼寄京兆韦尹》不是杜诗，因为杜游澧州时，京兆尹并不姓韦；《龙邱途中》二首，与牧之任职睦州的时间、行踪及其路线不符，当为他人作品；《愁》言“落第”，而牧之一举及第，显然有误，实为许浑诗；《洛下送张曼容赴上党召》有“羽书正急征兵地”等句，可牧之两次过洛阳时，上党并无战事，此诗当亦伪托窜入；《别集》中《怀归》、《别怀》、《旅宿》、《旅情》、《忆归》五首，皆为怀归潇湘，可是牧之为京兆万年人，何得怀归湘浦？显系他人作品；《重登科》与《唐摭言》载何扶《寄旧同年》逼肖，《唐摭言》作者距杜牧较近，《别集》成于一百二十年后，理当从《唐摭言》；《补遗》中的《赠别宣州崔群相公》，诗中所指与牧之、崔群二人仕历不合，牧之不可能在宣州与崔群相见相别，是亦伪作；《补录》中的《川守大夫刘公早岁寓居敦行里肆，有题壁十韵，今置之第，乃获旧居，洛下大僚因有唱和，叹咏

不足，辄献此诗》，诗中内容与刘瑑（即题中刘公）、杜牧之事迹不符，疑为许浑诗。（以上见《樊川诗真伪补订》）

陈修武指出：《文集》中《闻雁》，与许浑集重出，诗中的主人公是一个羁旅北方的南人，闻雁声南去而思乡。杜牧京兆人，许浑丹阳人，诗当以许作为是；《暝投云智寺渡溪不得却取沿江路住》，又见许浑集，诗句中多与许集《晚投慈恩寺呈俊上人》同，当以许作为是；《闻开江宋相公申锡下世》与许集重出，诗中亦多套用许集中《太和初靖恭里感事》语意，当亦许作；《吴宫词》二首，许集中作《重经姑苏怀古》二首，明人谢榛《诗家直说》早已指为许诗；此外，《题湘中友人》、《秋夜与友人宿》、《江上逢友人》、《秋月》、《贵游》、《将赴京陵题王氏水居》、《送别》、《寄远》、《新柳》、《旅怀》、《惜春》、《鸳鸯》、《不寝》等诗与许集重出，皆存疑待考。（以上见《全唐诗杜牧许浑二家诗集互见篇考》）

杜牧诗文俱佳，本书内容，一为政论性散文，论政、论史、论兵；二为抒情性诗歌，或写治世抱负，或写山川风物，或借古讽今，或纵情声色。他的散文，寓意深刻，笔锋犀利，明白晓畅；他的绝句，情致俊爽，明丽隽永。

今存。有清人冯集梧《樊川诗集注》（1978年9月上海古籍出版社），今人缪钺《杜牧诗选》（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年7月出版）。

《白氏长庆集》七十一卷。部分伪。唐白居易撰。

白居易字乐天，晚号香山居士，故又有称《白乐天集》、《白香山集》者。《长庆集》为元稹命名，其序曰：“陛下明年当改元长庆，讫于是，因号曰《白氏长庆集》。”白居易生前曾多次对自己的诗作进行整理编辑，分为讽谕、闲适、感伤、杂律四类，并请人抄写数份，分存各处。会昌五年（845年），在他去世的前一年，作《白氏集后记》，自云：“白氏前著《长庆集》五十卷，元微之为之序；《后集》二十卷，自为序；今又续《后集》五卷，自为记。前后七十五卷，诗笔大小凡三千八百四十首。”后经战乱，略有散佚。《新唐书·艺文志》著录七十五卷。晁公

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宋史·艺文志》并作七十一卷。

早在北宋，苏辙即着手白集辨伪工作，他说：“乐天每闲冷衰病，发于咏叹，辄以公卿投荒戍死不获其终者自解，予以鄙之。至其《闻文饶谪朱崖》三绝句，刻核尤甚，乐天虽陋，盖不至此也。且乐天死于会昌之初，而文饶之窜在会昌末年，此决非乐天之诗，岂乐天之徒浅陋不学者附益之耶？”（见《栾城后集》）晁公武、胡仔、陈振孙皆持此说，是其作伪之迹显然无隐。

今人岑仲勉撰有《〈白氏长庆集〉伪文》，对集中七十八篇提出质疑，分别从官制、官职、行事及同时有关人员的史料记载立论，凡扞格难解者皆为存疑，计有《加程执恭检校尚书右仆射制》、《授范希朝京西都统制》、《裴克谅权知华阴县令制》、《裴克谅量留制》、《除任迪简检校右仆射制》、《除裴武太府卿制》、《郑涵等太常博士制》、《京兆少尹辛秘可汝州刺史制》、《除李建吏部员外郎制》、《除周怀义丰州刺史天德军使制》、《张正一致仕制》、《张正甫苏州刺史制》、《崔清晋州刺史制》、《李翮虞部郎中制》、《张聿都水使者制》、《李晕安州刺史制》、《与元衡诏》、《答杜佑谢男师损除工部郎中表》、《与驃国王雍羌书》、《与季安诏》、《与茂昭诏》、《与李良仅诏》、《除郎官分牧诸州制》、《边镇节度使起复制》、《除常侍制》、《除某节度留后起复制》、《上元日叹道文》、《画大罗天尊赞文》、《画元始天尊赞并序》、《北齐驃骑大将军高敖赞并序》、《贬于尹躬洋州刺史制》、《赠高郢官制》、《赠裴垍官制》、《除韩皋东都留守制》、《除李绛平章事制》、《除许孟容河南尹兼常侍制》、《除崔群中书舍人制》、《杜佑致仕制》、《除孔戣等官制》、《除范传正宣歙观察使制》、《除薛平郑滑节度制》、《除田兴工部尚书魏博节度制》、《赠杜佑太尉制》、《除裴堪江西观察使制》、《除郑余庆太子少傅制》、《除裴向同州刺史制》、《除裴度中书舍人制》、《除卢士玫刘从周等官制》、《独孤郁守本官知制诰制》、《除李夷简西州节度使

制》、《李程行军马司制》、《除李程郎中制》、《除袁滋襄阳节度制》、《除武元衡门下侍郎平章事制》、《韩愈比部郎中史馆修撰制》、《薛仝鄜坊观察使制》、《钱徽司封郎中知制诰制》、《独孤郁司勋郎中知制诰制》、《赠吉甫先父官并与一子官制》、《除张弘门下侍郎平章事制》、《除韦贯之平章事制》、《授韩弘许国公实封制》、《授沈傅师左拾遗史馆修撰制》、《除军使邠宁节度使制》、《除拾遗监察等制》、《中书舍人韦贯中授礼部侍郎制》、《薛存诚除御史中丞制》、《前长安县令许季同除刑部郎中前万年县令杜羔除户部郎中制》、《除李逊京兆尹制》、《除刘伯刍虢州刺史制》、《除孔戢万年县令制》、《归登右常侍制》、《牛僧孺监察御史制》、《窦易直给事中制》、《孟简赐紫金鱼袋制》、《卢元辅杭州刺史制》、《除萧俛起居舍人制》、《除某官王某魏博节度使制》。岑氏又撰《白集醉吟先生墓志铭质疑》一文，从白文用词、白氏任职、白氏家庭人员诸方面辨证，认为此篇亦伪（岑氏二文，并见《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9集）。

白居易还有《长相思》词二首传世，见《全唐诗》，但清人冯金伯《词苑萃编》又谓为吴二娘作。今人吴企明据白集中《寄殷协律》“吴娘暮雨潇潇曲”句之原注：江南吴二娘词曲云“暮雨潇潇郎不归”，因而定为吴作。（见《唐音质疑录》）

关于此书的内容和评价，元稹《序》中有个言简意赅的概括：“讽谕之诗长于激，闲适之诗长于遣，感伤之诗长于切，五言律诗，百言而上长于瞻，五字七字，百言而下长于情，赋赞、箴诫之类长于当，碑记、叙事、制诏长于实，启奏、表状长于宜，书檄、词策、部判长于尽。”他是我国古代杰出的文学家，作品有强烈的民主性、批判性，而且通俗易懂，老妪能解。

此书注家很多，中华书局1979年10月出版的《白居易集》，参校众本，收录齐全，未附传记、碑铭、题跋及年谱，足资研习。选本有顾肇仓、周汝昌的《白居易诗选》（1962年作家出版社）、译本有霍松林



的《白居易诗选译》(1959年百花文艺出版社),褚斌杰编有《白居易诗歌赏析集》(1990年4月巴蜀书社),可供参考。

**《孙可之文集》** 十卷。疑伪。唐孙樵撰。

孙樵字可之,曾任职方郎中,故又名《孙职方集》。此书亦名《经纬集》,《新唐书·艺文志》即著录“孙樵《经纬集》三卷”,注曰:“字可之,大中进士第。”此后《通志》、《宋史·艺文志》、《文献通考》皆载三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著录十卷,且谓凡三十五篇。传世十卷本为明人毛晋汲古阁所刊,称王鏊从内阁抄出,前载孙樵《自序》,称“藏书五千卷,常自探讨。幼而工文,得其真诀。广明元年……遂阅所著文及碑碣、书檄、传记、铭志得二百余篇,撮其可观者三十五篇,……编成十卷,藏诸篋笥”。考序称三十五篇之数,与陈振孙之语吻合,唯“编成十卷”之说则与历代著录不合。清人汪师韩对此产生怀疑,其《孙文志疑序》曰:“樵文惟《唐文粹》所载《后佛寺奏》、《读开元杂记》、《书褒城驿》、《刻武侯碑阴》、《文贞公笏铭》、《与李谏议行方书》、《与贾秀才书》、《孙氏西斋录书》、《田将军边事书》、《何易于》十篇为真,余十五篇皆后人伪撰。”但纪昀《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此提出异议:“然卷帙分合,古书多有,未可以定真伪。且师韩别无所据,但以字句格局断之,尤不足为定论也。”综合二家之言,一时莫能辨其是非,姑且录存备考。

孙樵以韩愈的再传弟子自居,积极拥护和参与唐代古文运动。集中所作,一部分是时人碑传,一部分是政论散文,在一定程度上揭露了统治集团的昏聩无能。孙樵长于古文,刻意求奇,风格近于韩愈。

今存。有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11月据宋蜀刻本《孙可之集》影印出版,唯系线装本,不易查读。

**《别本公是集》** 六卷。部分伪。北宋刘敞撰。

刘敞字原父,官集贤学士,判御史台。据其弟刘放《公是集序》,知共有七十五卷,叙为五种,曰古诗二十卷,律诗十五卷,内集二十

卷,外集十五卷,小集五卷。《文献通考》、《宋史·艺文志》并作七十五卷。其集久佚,清馆臣从《永乐大典》裒辑成书,得五十四卷。此前曾有刘敞故乡新喻所刻《三刘文集》,其中《公是集》仅四卷,“大约采自《宋文鉴》者居多,而又以刘瑄《赵氏金石录序》、《泰山秦篆谱序》误入集中”(《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至《别本公是集》,乃钱塘吴允嘉从诸书中搜辑而成,《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此书曰:“考《宋文鉴》尚有敞所作《续谥法》一篇,唐顺之《右编》有奏议六篇,此集均未收入。又误载刘敞诗,及诗文重复,文同题异者数篇,又《舜让禹》以下三篇,抄录舛错,题目亦颇失先后之序。然较之新喻所刻三刘集,采摭稍富。”辑本今存。刘敞是北宋著名学者,开以义说经之先风,其文深湛经术,具有本原,朱熹评曰:“原父文才思极多,涌将出来,每作文,多法古,绝相似。”又曰:“刘侍读气平文缓,乃自经书中来。比之苏公,有高古之趣。”(《朱子语类》)

《公是集》收入《四库全书》集部别集类,《别本公是集》由山东巡抚采进本呈入,存目有录。此外,《两宋名贤小集》有《公是集》六卷,未知便是吴允嘉所刻之“别本”否?

《周元公集》 九卷。疑伪。宋周濂溪撰。

集中有《爱莲说》一篇,江昱《潇湘听雨录》力攻其出于依托,后人遂有疑伪之议。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昱说亦无别显证。”以常理推之,此书当不伪。今存。

《王安石集》 一百卷。部分伪。宋王安石撰。

王安石字介甫,抚州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封荆国公,卒谥文,人称王临川、王荆文公,因有称《临川集》、《王文公集》、《王荆文公文集》者。北宋末年,薛昂编刊《临川集》一百卷,以后历代刊印,诗文卷数稍有异同。《文献通考》、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皆一百三十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作一百卷。

历代学者皆不断对王集中作品之真伪提出质疑。又有南宋李璧

为王诗作注，清人沈钦韩对李注作了勘误补正，并为王文作注。今人李德身作《王安石诗文系年》，汇集前人各种观点，加以综合考察评定，列举如下：《汝瘿和王仲仪》，沈《注》谓亦见梅圣俞集，《系年》以梅、王二人任职时间考察，定为梅作；《江邻几邀观三馆画》，李《注》谓亦见梅集，且指明其“词气近类圣俞”，《系年》以梅之交游与诗风论之，乃谓“此诗风格平淡，与安石诗之斩截不留余地之词锋相异，当为圣俞作，误入安石集”；《寄慎伯筠》，李《注》谓或云王逢原作，《系年》证以陆游《老学庵笔记》之所称引，定为王令所作无疑；《竹里》，宋人胡仔、洪驹父，今人夏承焘、钱钟书皆谓诗僧显忠作，王安石爱之，乃书于壁；《春江》，据宋人龚明之《中吴纪闻》称，乃方子明谒王不遇而作，安石亲书于册，因而误入王集；《和金陵怀古》，宋末人方回《瀛奎律髓》视为王珪诗，《系年》更进一竿，谓“安石既有《金陵怀古四首》，刘攽等尝和之，此又云‘和’金陵怀古，当不得为安石作也”；《送春》，李《注》以词气、游历证之，疑为他人作品，《系年》则断定为伪作无疑；《西帅》、《晚春》，《系年》又证以洪驹父等人之言，指明为王元之作；《出定力院作》二首，宋人邵博《邵氏闻见后录》已指明为唐人薛能、陆龟蒙作，安石题之于壁，又录入《唐百家诗选》中，李《注》不察，误入王集；《落星寺》，王直方据口碑指为章传道作，后人改窜末句，伪托安石之名，胡仔《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则据“句语体格”定为王作，《系年》经过考察，提出折中意见，谓诗本章作，安石改窜，亦是荆公习惯的手段；《晴景》，宋人范晞文之《对床夜语》、胡仔之《苕溪渔隐丛话后集》，皆谓唐人王驾作，已为安石选入《唐百家诗选》，胡且谓安石“想爱此诗，因为改七字……真削镵手也”；《寄程给事》，李《注》质疑，《系年》且谓又见于王珪、郑獬、秦观等人集中，王珪的可能性更大；《访隐者》，一见郑獬集，《系年》谓此乃醉酒诗，而安石生平不嗜酒，獬则有“郑沽”之名，必为郑作无疑；《归燕》，或云郑獬作，《系年》从诗风判断，定为郑作；《宫词》，李《注》定为王建作；《丁年》、《漫成》、《马上转

韵》，李《注》、《系年》从词格论，疑为伪作；《初晴》，清人厉鹗《宋诗纪事》引《后村千家诗》，作郑獬《雪晴》；《陪友人中秋夕赏月》，方回《瀛奎律髓》疑为王令作；《上元夜戏作》，李《注》疑为王安石作，《系年》谓安石生平不言妇人，此诗轻艳，《注》疑得是；《江宁夹口》其三，《瀛奎律髓》谓为子通诗，荆公爱而书之，误入集中；《杭州呈胜之》，《瀛奎律髓》谓王安石诗误入，《系年》谓诗风妩媚，直是安国语；《春日》，《瀛奎律髓》谓“此唐人得意诗，恐误入……姑存诸此待考”；《临津》，宋人蔡絛《西清诗话》认为安国作，《系年》以王氏兄弟生活作风言之，亦定为安国；《金陵独酌》、《寄刘厚甫》，《西清诗话》谓王君玉诗；《赠郭功父》、《赠功甫》，据宋人魏庆之《诗人玉屑》分别称引之《王直方诗话》、《潘子真诗话》，知为袁世弼诗，安石爱之，书之于轴，因误入集中；《即席》，李《注》谓或云王安石作，而不敢必；《青青两门槐》，李《注》曰：“此诗意虽高，而语浅露，恐非公作”；《勿去草》，李《注》曰：或云是杨次公（名偕）诗，《系年》曰：细玩此诗，当是旁观者言，安石决不至于是说，当为杨偕有感而作也；《次韵王禹玉平戎庆捷》，或云王禹玉诗，《系年》以为此诗骄恣，安石当不如是；《送王詹叔利州路运判》，李《注》以为不类王作；《石榴花》，据宋人周紫芝《竹坡老人诗话》称引罗叔共、沈彦述之语，则此词或为安国所作，而宋人赵令畤《侯鯖录》则认作安石少作；《春晴》，《系年》认为是安石改写唐人王维《书事》诗；《夜直》，据《竹坡老人诗话》引沈彦述语，知为安国作，《系年》且指出二人诗风差异，断非安石诗。另有文章二篇，《议皇地示神州地示不合燎燔事札子》，沈《注》以礼制、人事论之，疑其非是；《劝学文》，明人姜南叔《叩舷凭轼录》以为立意浅俗，不类安石生平志行，《系年》定为伪作。

王安石是北宋一位杰出的政治家，拜相后积极推行新法，以期富国强兵，结果招致保守派的坚决反对，终于罢官回家，改革失败。故集中诗文，多为揭露时弊、反映社会矛盾、抒发政治抱负以及壮志不酬

的愤激心情。安石散文雄健峭拔，为“唐宋八大家”之一，诗歌亦遒劲清新。

此集今存。通行本有《王文公文集》，乃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据南宋刻本排印者。又有《王荆公诗文沈氏注》，中华书局1959年出版，亦可参考。

《苏东坡全集》一百一十五卷。部分伪。宋苏轼撰。

苏轼字子瞻，自号东坡居士，人称苏东坡，后世因以名集。谥曰文忠，亦有称《苏文忠全集》者。据其弟苏辙所作墓志铭，知有《东坡集》四十卷，《后集》二十卷，《奏议》十五卷，《内制》十卷，《外制》三卷，《和陶诗》四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并同，而别增《应诏集》十卷。世称《东坡七集》。明成化四年（1468年）程宗刻为《苏文忠全集》，则增至一百二十卷。至清朝，蔡士英刊《东坡全集》一百十五卷，《四库全书》据以载入，乃成为通行本。

伪作麇入集中，苏轼生前即已发现，宋人胡仔《苕溪渔隐丛话》后集曰：“东坡云：世之蓄某诗文多矣，率真伪相半，又多为俗子所改窜，读之使人不平，然亦不足为怪，识真者少，盖从古所病，李太白、韩退之、白乐天诗文，皆为庸俗所乱，可为太息。”至苏集辨伪，宋代即已进行。叶梦得《避暑录话》卷四云：“近岁《温陶君》、《黄甘绿吉》、《江瑶柱》、《万石君传》，纷纷不胜其多，至有托之苏子瞻者。子瞻岂若是之陋耶？惟《杜仲》一传，其制差异，或认为子瞻。余尝问苏氏诸子，亦以为非是。”陈善《扞虱新话》卷六曰：“《东坡集》有《叶嘉传》，此吾邑陈表民作也……《坡集》和贺方回《青玉案》……人以为坡词，此乃华亭姚晋道作也，……予观《坡集》中如《醉乡》、《睡乡记》之类，鄙俚浅近，决非坡作。”究其原因，在于“书肆往往增添改换，以求速售”。明人焦竑刻《苏长公外集》，为序曰：“顷学者崇尚苏学，梓行寝多。或乱以他人之作。如老苏《水官》、《九上魏公》、《送僧智能》三诗，叔党《飓风》、《思子台》二赋，人知其谬。至《和陶诗》九首、《大悲圆通阁记》，本子由

作，见《栾城遗言》；《虚飘飘》三首，公与黄、秦倡和，见少游集；《睡乡记》拟无功（笔者按：指唐人王绩）《醉乡记》而作，今并属子瞻。《代滕甫辨谤》，王铨谓是其父作，《四六话》备载其文，与公集小异耳，此或是子瞻所润色，非尽出其手也。”此外，《王平甫梦灵芝宫》，《侯鯖录》收录，作者为曾巩，又见于《豫章黄先生文集》；《东交门笈》，一见于《斜川集》，皆疑不能决者。

苏轼政治思想倾向保守，在王安石、司马光的新旧党争中，属于旧党，因而一贬再贬。但他生性豪爽，表现在文学创作上，便是落拓不羁，旷达潇洒。此书的主要内容，便是抒写个人怀抱，描写自然风光，同时，还有一些反映民生疾苦、批判社会黑暗、评说历代兴废的现实主义作品。此书今存。

苏轼是宋代杰出的多才多艺文学家，他的文章，汪洋恣肆，挥洒自如，风格雄浑，感情奔放，具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同时，他还以文为诗，呈现了诗歌散文化、哲理化的倾向。历代注家颇多，清代有查慎行的《补注东坡编年诗》，冯应榴的《苏文忠诗合注》，王文浩的《苏诗编注集成》。此外，《四部备要》中的《东坡七集》，附有清末缪荃孙的校勘记，亦可参考。今人孔凡礼参考前人成果，汇校整理成《苏轼诗集》，于1982年2月由中华书局出版，另有陈迺东等人选本多种，亦可参考。

《杜诗故事》 不分卷。作者伪。题宋苏轼撰。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著录蜀人郭知达《杜工部诗集注》，谓：“世有称东坡《杜诗故事》者，随事造文，一一牵合，而皆不言其所自出，且其辞令首末若出一口，盖妄人依托以欺乱流俗者。书坊辄剽入集注中，殊败人意，而此本独削去之。”这是针对当时所言，现在流传之杜诗集注本，似未见此书，盖为郭氏削去后即不传了。

《山谷精华录》 八卷。编者伪。宋黄庭坚撰。题宋任渊编。

黄庭坚字鲁直，号山谷道人，晚号涪翁。《文献通考》、《宋史·艺

文志》皆著录黄氏《豫章集》三十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三十卷，外集十四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作五十卷，外集十四卷。

任渊有《山谷内集注》，流传远近，但《山谷精华录》却系明人朱承爵假托其名。《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辨之曰：“是集皆摘录黄庭坚诗文，前有渊序，不著年月。又有朱承爵题词，称‘尝得其目录，盖宋元祐间刻版，而亡其文。心宝其名而窃病其失，久之始获，旁稽载籍，缘目寻词，以还故物。若《太史大全诗》、《宋文鉴》、《文苑英华》、《文翰类选》、《光岳英华》诸集悉掇拾无遗’云云。考庭坚卒于徽宗崇宁四年乙酉，是书之选，虽无年月，然称‘黄太史《山谷集》几万篇，尝节其略而谬注三十之一也’，则成于所注《内集》后，《内集注》中已称徽宗为徽考，鄱海许尹叙《内集注》，亦称作于绍兴时。此集既刻于元祐中，何以反在其后？目录中诗文，以本集年月核之，已有崇宁中作，何以预刻于元祐时？集中之目亦往往与本集不合，如《夜泊鄂渚晓泊汉阳亲旧携酒追送》一题，是时庭坚自武昌赴宜州贬所，故亲旧追送至于汉阳，此本割裂其文，作《汉阳亲旧追送》，则亲旧属之汉阳，追送二字不可通矣。又《用前韵赠高子勉》一题，乃庭坚自用其韵，本集可考，此本乃作《和高子勉》，则事实全乖矣。《谢公定和二谢秋怀邀余同作》一题，有末四字乃见倡和之意，此本无此四字，则谢公定自和二谢，与庭坚无关矣。甚至《双井茶诗》‘人间风日不到处’四句，乃七言古诗之前半，而割为绝名，改其题曰《内直》。《观化》第十一首之‘竹笋初生’一绝，改其题曰《二月》。《江南修水记》一篇，乃取庭坚书《幽芳亭》一篇，摘其中一段而略增末数语。其余窜乱，不可胜数。渊所注《内集》，年经事纬，考证详明，何以此集悞悞至此？至于所录集中不载诸诗：《西湖徙鱼和苏公》二首，乃陈师道三首之二，见《后山集》中。渊亦尝注师道诗，何以两集并收，漫无一语订正？其《新竹》一首，乃陆游诗，题曰《东湖新竹》，见《剑南集》中，渊何以能于数十年前预见之？其为伪托，固可不攻而破。且承爵《序》既称‘缘目寻词’，集中一题数首者，目中并无明

文云摘选某首，何以摘选者较多。又称所采之诗有《文苑英华》，乃宋太宗时宋白等奉敕编撰，所录诗文，止于唐代，何以有庭坚之作？排律之名，唐宋元人皆无之，旧集俱存，可以覆案。至元末杨士宏所选《唐音》，始以排律标目，明初高棅选《唐诗品汇》，仍之不改，乃沿用至今。何以此本刊于宋时，已有五言排律？其为承爵依托为之，亦确凿无疑。……向来藏书之家珍为秘笈，盖以名取之，未及一一核其实耳。”

本书内容，多为揭露社会现实矛盾，抒发个人积极出世的政治抱负和鄙薄权贵的思想作风。此书今存，系明人抄本。山谷是宋代的文坛领袖，诗、文、词、书皆佳，其突出特点，便是峭奇，气力雄健，气势阔大。作为苏轼门下四学士之首，他显然是继承了东坡的创作风格，“江西诗派”也从此而来。

《四部丛刊》有影印宋刻《豫章黄先生文集》三十卷。《四部备要》有《山谷内集注》二十卷，《外集注》十七卷，《别集注》二卷。今人选本尤多，黄宝华有《黄庭坚选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2月出版），撷取其诗、文、词之较有影响者为之注释，可视为新的山谷精华录。

《双峰存稿》六卷。有伪造嫌疑。题宋舒邦佐撰。

舒邦佐字平叔，曾官善化主簿、衡州参军，以廉洁著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曰：“《宋志》及诸家书目皆不著录，厉鹗《宋诗纪事》亦不载其名。前有自序，称‘早困举子业，窃第后方学四六语’，又称‘尚书刘公曾为辛丑省试官，余以晚出门生之礼事之’。辛丑为徽宗宣和三年，则邦佐当为北宋末人。集中有《和洪龟父岁晏诗》，龟父，黄庭坚甥洪朋字也，庭坚最赏其诗，而刘克庄《后村诗话》称其早卒，则邦佐与之倡和，又在徽宗以前。《序》末题‘甲子岁四月’，而中云‘投绂西归，老于三径’，甲子为高宗绍兴十四年，则其老而退休在南宋初。而集中有《贺黄察院启》在绍熙四年，《迎潭帅朱殿撰启》在绍熙五年，上距高宗甲子，凡五十年，邦佐当已百有余岁，乃复在仕途，似无此理。



……《自序》称‘愿借后山向来一瓣香，敬为曾南丰’句，则陈师道语也。《真隐集序》称‘递相传写，不无鱼鲁，谨守昔人白鸥没浩荡，采菊见南山之戒’，则苏轼语也。其诗复云：‘不如陶靖节，客至空持瓿。不如苏东坡，胜负两忘忧。’又云‘大苏文章继老苏，魏徵勋业付魏谟’……皆作典故用之，尤为可疑。他如‘池平初斗蛤，柳老半藏鸦’，即轼诗之‘夜凉初吠蛤，柳老半书虫’也；‘早为挂铜钲’，即轼诗之‘树头初日挂铜钲’也；‘小雨止还作，虚窗暗又明’，即轼诗之‘微雨止还滴，小窗幽目妍’也；‘蜜熟花蜂亦惯营’，即轼诗之‘蜜熟黄蜂亦懒飞’也；‘卷地风来忽吹散’，即轼诗之‘蓦地风来忽吹散’也。即刻意学步，不应雷同至此，其为摭轼诗贗作，痕迹显然。至于宋璟《梅花赋》，宋已不传，故《李纲集》有补作，其《序》甚明。今集中有《读广平梅花赋诗》，知其出在刘堽隐居通议之后。‘梅子又生仁’句，乃以唐寅诗‘试尝梅子又生仁’句截去二字，知其出唐寅之后。是殆近时之所为耳。”由此看来，此书盖明之好事者所作，伪托舒邦佐之名以行。其内容多为掇拾前贤牙慧，附和成集，无足观览。《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集部·别集类》存目。

《陈文恭公集》 十三卷。全部伪。题宋陈康伯撰。

陈康伯字长卿，官至尚书左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力主抗金，以功封鲁国公，卒谥文恭，后改谥文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曰：“是集为其裔孙以范编次，并以诰敕及诸书文字有涉于康伯者汇附于后。然遗文仅二卷，而附录乃十一卷，末大于本，殊非体例。且遗文亦多伪作，如所载《谢救命修家谱表》称：‘昨进家谱，敕令史院编修填讳’，自古以来，无是事理。其谢语称：‘伏惟圣躬保重，圣寿隆长’，而首称：‘臣康伯叩头拜谢曰’，末称‘臣等不胜欣跃，无任感戴叩谢之至’，尤不晓宋人章表体例。又首载《原序》一篇，称：‘乾道七年新安门人朱熹顿首拜书于碧落洞天’，其词鄙陋殊甚。朱子年谱具在，不言有此师，朱子集中亦无此文。盖无往而不伪者也。”由此看来，除诰敕之

外,遗文等皆有妄改窜之处。以理推之,其遗文亦未尝不有一二属实,但一经涂改,遂使全书失真。《四库全出总目提要·集部·别集类》存目。

《锦绣论》二卷。疑伪。题宋杨万里撰。

杨万里字诚斋,官至宝谟阁学士,有《诚斋集》一百三十三卷。《锦绣论》不载集中,系从《永乐大典》抄出。清人纪昀提出质疑:“考宋贡举条式,第二场试论一道,限五百字以上,则此编盖当时应试程式也。然体例拘陋,未必真出于万里。疑并书中国子监批点,皆坊贾托名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诚斋集》为其子长孺所编,当无遗漏,此书晚出,行文又不类万里,固为可疑。今存于《永乐大典》中。杨万里以诗著称,与尤袤、范成大、陆游并称四大家。今通行本有《四部丛刊》影宋写本及中华书局本《杨万里选集》。

《岳武穆集》十卷。部分伪。宋岳飞撰。

岳飞字鹏举,军功起家,屡破金兵,不肯和议,后被奸臣秦桧以“莫须有”的罪名杀害。孝宗时谥曰“武穆”,宁宗追封鄂王,理宗时谥忠武。其孙岳珂于嘉泰三年(1203年)辑成《岳武穆文集》十卷,收录表、跋、奏议、公牒、檄、题记一百六十四篇,律诗二首,词一首,以嘉定十一年(1218年)刻入《金陀粹编》,改名《鄂王家集》。陈振孙即据以著录,且曰:“飞功业伟矣,不必以集著也。世所传诵其《贺和议成》一表,当亦是幕客所为,而意则出于岳也。”凭空立论,未免偏失之武断。明人徐阶则取“其正且纯者,稍加删次”,编为《岳武穆遗文》一卷,其中文仅二十八篇,诗四首,词二首。徐本于文删落太多,较原本已不足五分之一,而诗词则各增出一倍,又皆不注出处,颇为后世诟病。今人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详加批驳,认为岳珂搜访遗稿,不遗余力,积三十年,三次刊刻,皆无所增补,“恶有沈霾数百年,突出于明中叶以后者乎?”故曰:徐阶所增之《池州翠微亭》诗,“盖出于《池州府志》,未必是飞所作”,他又援引《金石粹编跋》,认为《送紫岩张先生北伐》于

史实不符，于文例不合，疑为明人桑悦蓄意伪造。但他同时又认可了新增之《题新淦萧寺壁》为可信，至于新添之《满江红》词，余氏认为“不见于宋元人之书，疑亦明人伪托”。但是，也有一些学者不以为然，唐圭璋《读词续记》曰：“宋词不见于宋元载籍而见于明清载籍者甚多，私人藏书，本来视为至宝，不肯轻易示人，岳珂没有见过此词，不等于岳飞就没有作过此词。”关于此词真伪，争论仍在继续。岳飞是著名的爱国将领，故其诗文大多围绕力战拒和、收复失地这个主题。文风雄健，有忠烈气。

今存。有《丛书集成初编》本、《乾坤正气集》本。

《北山集》三十卷。疑伪。宋郑刚中撰。

郑刚中字亨中，卒谥忠愍。此书本名《笑腹编》，后人以其居金华北山，因而易名《北山集》。初集十二卷，中集八卷，皆其自定，后集十卷，为其子良嗣所编。郑刚中绍兴间登进士第，秦桧荐之于朝，为殿中侍御史，识者非之。既受桧荐，故于和议不敢有违，且尝弃和尚原与金人。后与秦桧抗争，窜谪而死。郑良嗣乃极力洗刷辩白，集中屡作附记，多方回护。清纪昀对集中七疏提出怀疑：“所载《谏和议》四疏，及《议和不屈》一疏，大旨虽不以议和为非，而深以屈节求和为不可。又有《救曾开》一疏，《救胡铨》一疏，与史皆不合。徐梦莘《三朝北盟会编》于当时奏章事迹搜括无遗，独不及此七疏。曾敏行《独醒杂志》虽记刚中与李谊等六人共救胡铨事，然但云‘入对便坐’，亦不云有疏。或者良嗣耻其父依附秦桧，伪撰以欺世欤？”（《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本书主要内容，奏疏论国家福祸，诗赋写为政实绩、个人怀抱，书序祭铭亦多关乎一朝史事。郑氏文风简古沉郁，诗则峭奇刚健。

今存。通行本有《丛书集成初编》本、《金华丛书》本。

《吕东莱集》疑伪。

宋朱熹在《朱子语类》中指出：“吕伯恭《文集》中，如答项平父书，是傅梦泉子渊者；如骂曹立之书，是陆子静者。其他伪者，想又多在。”

今存。

《松垣集》 十一卷。疑伪。题宋幸元龙撰。

幸元龙字震父，据集中所言，尝举进士，理宗时任朝奉郎、郢州通判，以论史弥远，为陈胙所劾，罢官归。《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曰：“是集《宋志》亦不著录，所载凡疏三篇，书四篇，记事六篇，序一篇，行状一篇，墓志铭一篇，诗十首，前有像赞及传，今已佚。后为《事迹》一卷，载所判岳飞、万俟卨子孙争田事，不知何人所记，疑即集中称滨谷居士者所为。滨谷即鸣鹤，即元龙后裔，搜辑遗稿编成此帙者也。诗文各系以评语，间有注释，亦颇疏略。元龙事迹无考，其题曰幸清节公，亦莫详其得谥之由。首篇《论国是疏》内引自作与陈胙、刘之杰二律，而终之曰：‘二诗之意切矣’，殊非臣子对君之礼。他文亦多鄙浅，而诗谓一篇为一韵，尤古无是例，殆出依托。其《事迹类》中载万俟卨子孙与岳飞家争田，委问一十三州府县不能决，理宗御批金牌，赐敕诸侯剑、皂纛旗、袞龙笔架、玳瑁砚，委公裁断。又称判毕奏闻，上大喜，赐绯鱼袋一，象笏一，玉带一，金帛百端，梅花金台盏一副。是直委巷之语矣，古来有是事乎？”由此言之，作伪者或者就是幸鸣鹤了。《四库提要·集部·别集类》存目。

《心史》 七卷。疑伪。题宋郑思肖撰。

郑思肖字忆翁，号所南。思肖有《题画诗》、《锦钱集》及所著杂文，附载于其父郑震《菊山清隽集》后。明崇祯十一年（1638年），距宋亡后三百六十九年，人们从苏州承天寺的古井中得一锡匣铁函，上于抚军张国维，发函视之，中藏《心史》一本，緘封书“大宋孤臣郑思肖百拜封”十字。张国维序而刊之，一时冯惟位、张世伟、文从简、陆嘉颖、陈宗之、陆坦、杨廷枢、姚宗典、许元溥、郑敷教等皆有题跋。至清初，乃有学者指为伪书。徐乾学《〈资治通鉴〉编后》“考异”云：“明季有《井中心史》一书，载天祥对李罗之言颇不同。是书乃姚士舜伪撰，托名于郑思肖，不可用。”阎若璩、万斯同、全祖望皆持此说，《续文献通考》亦言

“乃明末好异之徒伪作以欺世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曰：“文词皆蹇涩难通，纪事亦多与史不合。如《杂文》卷中于魏徵避仁宗讳作‘证’，而李觏则不避高宗讳。又记蒲寿庚，作‘蒲受耕’。原本果思肖亲书，不应错漏至此。其载二王海上事，谓少保张世杰奉祥兴皇帝奔遁，或传今驻军离里，卫王溲海，当时国史野乘所记皆同，思肖尤不宜为此无稽之谈，此必明末好异之徒作此以欺世，而故为眩乱其词者。”此论又得到了袁枚、胡玉缙，今人姜纬堂、鲁同群等人的赞同。然而，反对者也大有人在。清人厉鹗即反问：“叔祥（士彝字）岂能为此诗文？”（见《鮚埼亭集外编》）姚际恒曰：“按《心史》言辞甚多，而且郁勃愤懑，自是一种逸民具至性者之笔，非可伪为也。”（《古今伪书考》）今人余嘉锡曰：当时亲见铁函之人，皆积学之士，所言自当不虚，且《心史》原本一直存于其后裔祠中，郑敷教亦学者，不当将伪作宝于祠中。至于避讳，因系明人所刻，当有为抄手妄改者，安可据以断其真伪？马叙伦《读书小记》、郑振铎《跋〈心史〉》皆谓不伪。姑存疑待考。

此书内容，《咸淳集》、《大义集》、《中兴集》为各体诗歌，《久久书》、《杂文》、《叙略》及《序》、《跋》、《盟言》、《疗病咒》为文，皆记宋末事，记述亡国之痛，抒发故国之思。

今存。今人陈福康有《郑思肖集》，收录齐全，校勘精审，是最好的本子。（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5月出版）

《罗沧州集》 五卷。疑伪。题宋罗公升撰。

清初倪灿《宋史·艺文志补》著录罗氏《沧州诗集》一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曰：“案厉鹗《宋诗纪事》载：‘公升字时翁，永丰人。大父开礼，从文天祥勤王，兵败被执，不食死。公升以军功授本邑尉。北游图恢复，不果。有《沧州先生集》’云云。其文不甚了了。天祥既败，所谓军功者何功？所谓本邑尉者何人所授？且宋亡之后，孑然一匹夫，何以北上图恢复？皆于事理不甚近。毋乃据地志家乘之文，疑以传疑乎？……首载赋一篇，以下各体分编，而每体之中，分《无名集》、《还山

稿》、《抚尘集》、《痴业集》、《北行卷》五名，各为标题。其体例既为繁碎，而以绝句居律诗前，律诗居古体前，亦为倒置。意者其初五集自为卷帙，其后人以体分之，故杂乱如是邪？第二卷之首有《皇帝阁春帖子》二首，《端午帖子》一首，《皇后阁春帖子》一首，《夫人阁春帖子》一首，《端午帖子》一首。考帖子词为翰林学士之职，公升一县尉，何由得有此作？且其祖既亡于宋末，则其孙必不及南宋承平之盛，而其词乃皆治世之音，殊为可疑。又第一卷末有《得家问》二首，一曰‘乍喜报平安，俄增放逐愁’，又曰‘东风严濑水，不是冷扁舟’，公升未放逐严州也。一曰‘万里平泉梦，惟怜创业难’，又曰‘长平门下客，知复几任安’，公升亦非故将相也，又皆与其生平不合。至于《燕城》、《俗吏》诸作，词气鄙俚，如出二手，殆其子孙所为，以装点忠义者。盖其窜乱失真，其为果出公升与否，殊在影响之间矣。”

此书今存，有《宋百家诗存》本。

《叠山集》五卷。部分伪。宋谢枋得撰。

谢枋得字君直，号叠山，江西弋阳人，官江东制置使。临安失守，枋得在弋阳起兵，兵败，不屈而死。枋得生平著述凡云十四卷，大多散佚。明嘉靖年间，黄溥汇辑《叠山集》十六卷，校订刊刻，随后，林光祖将其改为上下两卷。万历中，御史吴某重辑此集，刻于上饶，惜编错迕，未为精审。清人倪灿《宋史·艺术志补》著录黄本《叠山文集》十六卷。康熙年中，弋阳知县谭瑄重为订正，分为五卷，视旧本更为详备。集中十余篇，为伪托窜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蔡氏宗谱》一首，末署至元二十五年，其词气不类枋得，确为伪托。又有《贺上帝生辰表》、《许旌阳飞升日贺表》，此类凡十余篇，似皆道流青词，非枋得所宜有，亦决非枋得所肯作，其为贗本误收，亦无疑义。”于是并为刊削。

集中内容，诗、词言怀，记、跋论事。辑本今存。枋得忠孝有节操，为文倔强有正气，布局博大有法度。《四库全书》收入集部别集类。另

有黄氏十六卷残本，今存浙江省图书馆。

《道园遗稿》六卷。有误入疑问。元虞集撰。

虞集字伯生，号道园。少与弟槃同辟书室，左书陶渊明诗，曰陶庵，右书邵雍诗，曰邵庵，故世称邵庵先生。集有《道园学古录》五十卷，为其子翁归及友人李本在元至正元年（1341年）编定。得《在朝稿》二十卷，《应制稿》六卷，《归田稿》十八卷，《方外稿》六卷。至正十四年（1354年），其从孙虞堪续加搜访，辑成《道园遗稿》六卷。此书审择甚严，唯《题花鸟图》一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元诗体要》作揭傒斯诗，今观其格意，于揭为近。或堪一时误收，亦未可知。然《元音》及《乾坤清气集》均载是诗，又题集作。此当从互见之例，疑以传疑，不足为是书病也。”《遗稿》收古今诗七百余首，另附乐府，内容多为题咏、送别、记游、写景、抒怀之作。题材偏于个人生活。此书今存。

虞集为元朝一代文宗，与杨载、范梈、揭傒斯号称元代四大家。文风温文尔雅，重在抒写性灵，有较高的艺术性。今通行本有《四部丛刊》影印本、《元诗选》本。（清人顾嗣立编。中华书局1987年1月出版）

《圭峰集》二卷。部分伪。元卢琦撰。

卢琦字希韩，官漕司提举，调平阳州，命下而卒。圭峰为其所居之山，因以名集。卢琦身后，门人陈中立搜集遗文，编为《圭峰集》十三卷。明万历初年，朱一龙、黄应举重为刊刻，并为之作序。清人纪昀指出其中“多窜入他作，如五言古诗《春日思远游》则在《陈旅集》中；又五言古诗中《过岭至崇安》、《送吴甫至扬州》、《题焦山方丈壁》、《秋日池上》、《度闽关》、《宿台山寺绝顶》、《早发黄河》等篇，七言古诗中《有事居庸关》、《走笔赠孟礼》、《乐陵台望月》、《夜泊钓台》、《江南乐》、《江南怨》、《雪山辞》、《崔镇阻风》、《游吴山驼峰紫阳庵》、《江上闻笛》、《别友》、《寒夜闻笛》、《黯淡滩歌》、《清湖曲》、《海棠曲》、《儒有萨

氏子》等篇，七言律诗中《高邮城楼晚望》、《燕将军出猎》、《寄鹤林长老》、《和王维学海南还韵》、《三衢守索题烂柯石桥》、《登镇阳龙兴寺阁》、《寄参政许可用》、《送金宪王君实》、《金陵道中》、《再过金山万寿寺》等篇，共三十二首，皆在《萨都刺集》中。至于萨都刺《溪行中秋玩月》一篇，自序称‘余乃萨氏子’云云，斑斑可考，此集乃改为‘儒有萨氏子’，序末又删其‘至元丁丑仲秋书’一句，尤为显然作伪，不得谓之误收。盖编辑之时，务盈卷帙，以夸搜采之富，故真伪赝溷如此也。琦官虽不高，而列名良吏，可不藉诗而传。即以诗论，其清词雅韵，亦不在陈旅、萨都刺下。编录者移甲为乙，亦非无因矣。”此径自删去。明人余燠《笔精》亦曾指出：“《圭峰集》岁久失传，近岁惠安庄户部征甫搜而梓之，误入萨天锡诗六十余首。”是纪昀所辨，尚有未尽者。

集中内容，上卷为古近体诗，多为记游、题赠、咏怀之作，下卷乃赋、序、碑铭、青词、题跋之属。辑本今存。卢琦上马却敌，下马抚民，其古风正激昂清越，文章则平淡淳和，可谓文如其人。书末附录一卷，附其家世、哀辞、友人题跋，可备参考。

《四库全书》收入集部别集类中。今通行者为《丛书集成初编》本、《元诗选》本。（清人顾嗣立编，中华书局1987年1月出版）

《梅花道人遗墨》二卷。部分伪。元吴镇撰。

吴镇字仲圭，自号梅花道人。吴镇为山水画大家，旧无专集，此本乃清代嘉兴钱棻掇拾其题画之作，荟萃成编，故题曰《遗墨》。纪昀指出其中多有伪作，“如《题竹诗》‘阴凉生砚池，叶叶秋可数。东华客梦醒，一片江南雨’一篇，考镇杜门高隐，终于魏塘，足迹未至京师，不应有‘东华客梦’之句。核以高士奇《江村销夏录》，乃知为鲜于枢诗，镇偶书之，非其自作，棻盖未之详审。又镇画深自矜重，不肯轻为人作，后来假名求售，赝迹颇多，亦往往有庸俗画贾伪为题识。如题画骷髅之《沁园春》词，无论历代画家从无画及骷髅之事，即词中‘漏泄元阳，爹娘搬贩，至今未休’诸句，鄙俚荒谬，亦决非镇之所为。又如嘉禾八



景之《酒泉子》词，词既舛陋，其序末乃称梅花道人镇顿首。偶自作画，为谁顿首耶？题竹佚句之‘我亦有亭深竹里，也思归去听秋声’，‘亦’字‘也’字重叠而用，镇亦不应昧于字义如此。凡斯之类，彙皆一例编载，未免失于抉择。然伪本虽多，真迹亦在，披沙捡金，往往见宝，要末可以揉杂之故，一例废置之也。”

书中所作题跋，皆借以抒其孤高峥嵘之怀抱者。纪昀评曰：“镇以画传，初不以文章见重，而抗怀孤往，穷饿不移，胸次既高，吐属自能拔俗。”（《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文如其画，画如其人，洵为志行卓绝之君子。《四库全书》收入集部别集类中。另有《啸园丛书》本、《美术丛书》本。此书今存。

《清闷阁集》 十二卷。部分伪。元倪瓒撰。

倪瓒字元镇，号云林，一说名雲林，字元镇，元代画家。清闷阁为其藏书楼，因以名集。明天顺年间，蹇朝阳始为刊刻。至万历中，倪氏八世孙倪瑄等复为汇刊，得十五卷。此外，又有别本《文集》二卷，明崇祯本，乃哀集墨迹而成。清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曹培廉重为编校，其中诗八卷，杂文二卷，外纪二卷。此中有伪作数篇，《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今考集中所载，如《题天香深处卷后》、《题紫华周公碑传行状后》、《题师子林图》、《重览紫华周公碑传》、《题周逊学府君遗翰后》、《鹤林周元初像赞》等六篇，皆词意猥鄙，决非瓒笔。盖自伪本墨迹抄撮窜入。”本书内容，诗歌偏于题画送别、酬答及咏物、书怀之作，词则不外伤逝感旧、赠人，所为文章，亦多亲朋好友间书问应酬之类。此书今存。倪氏文风“清新典雅，迥无一点尘俗气，固已类其为人”。（蹇刻本钱溥序）其题画诗文，记录了他的艺术观与审美观，尤为可贵。外纪上卷为列遗事、传、铭及吊挽文字，下卷载诸家品题诗画之文，对研究倪氏诗画，很有帮助。

今通行本有《四部丛刊》影印明初刻本。另有《元诗选》本。（清人顾嗣立编，中华书局1987年1月出版）

《练中丞集》 二卷。疑伪。明练子宁撰。

练子宁名安，以字行。建文时官左副都御史，燕兵入，不屈而死，株连数百人。燕王初登基，禁传其文。弘治中，王佐始搜辑遗文，名曰《金川玉屑》，李梦阳命人刊行。随后，郭子章重为编定，分上下两卷，其裔孙练绮复为增辑。《明史·艺文志》著录《金川玉屑集》五卷。集中内容，序记书跋，记其交游与思想；诗赋歌行，见其为人与襟怀。明人黄溥《简籍遗闻》指出集中数篇，颇为可疑。一曰《送花状元归娶诗》，谓“洪武辛亥至建文庚辰，状元但有吴伯宗、丁显仕、任亨泰、许观、张信、陈郟、胡靖七人，无所谓状元花纶。纶乃洪武十七年浙江乡试第二人，不应有奉诏归娶事”；二曰《故耆老理庭黄公墓志》，谓“子宁及第在洪武十八年，此《志》后题‘洪武丙辰三月之吉’，乃洪武九年，不应结衔称‘赐进士及第授翰林院修撰’”；三曰“集后《杂考》引叶盛《水东日记》，载长乐郑氏有手卷，练子宁赋、张显宗跋，称‘显宗状元及第’，洪武时亦无此状元”。《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援引此说，且云：“盖练氏一代伟人，人争依托。因而影撰者有之。”但今人余嘉锡很不以为然，驳曰：当时人多有对一甲三名皆称状元者，花状元之称，遍在人口，不当以此疑为伪作；至《黄公墓志》结衔所称，很有可能是“其子孙后来所增加，以为先人光宠”；而叶盛所录之练子宁赋，黄溥仅以作跋之张显宗被称为状元，从而疑为伪托，尤为不当。张氏为榜眼，例可称状元，且张跋之于练赋，有何干系？即便跋伪，也不一定赋亦伪。（见《四库提要辨证》）姑且存疑待考。

练氏文风清和，淳然一儒士，然处大事，志节凛然，不愧烈士。书末附《遗事》一卷，记其死节事甚详，可以参考。《四库全书》收入集部别集类。此书今存。

《逊志斋集》 二十四卷。部分伪。明方孝孺撰。

方孝孺字希直，逊志，其斋名，学者称逊志先生。官侍讲学士，因不肯为明成祖登极起草诏书而被杀，株连九族，死者达八百七十余

人。歿六十年，赵洪辑得遗篇三百十四篇，刻于蜀。随后，黄孔昭、谢铎广为搜求，得一千二百篇，成集三十卷、拾遗十卷，于成化十八年（1482年）梓于宁海，是为邑本。又有郡守顾璘刊于郡斋，是为郡本。《明史·艺文志》即据以著录。嘉靖四十年（1561年），范惟一、唐尧臣、王可大重为增补校勘，成书二十四卷，其“凡例”对方氏作品之增删疑是作了明确表述：（1）《宋学士文粹序》、《贞义处士郑公墓表》二篇，《皇明文衡》作楼璉作，但邑本、郡本以方氏与楼璉同门同官，疑为代笔，因而录存；（2）《勉学诗》二十四首，《文章辨体》作陈子平作，但蜀本、邑本及《赤城集》皆载为方诗，明人李东阳《怀麓堂诗话》只说“未考”，但稽之子平行历，未尝至蜀，此诗得于蜀中，当以方作为是；（3）《送李生序》、《送李参政之官广西序》、《道王文罔序》、《方氏族谱序》、《越国公新庙碑》五篇，虽然见于明人《潜溪集》，邑本于各题下注曰“代太史公作”，则实为方氏代笔，亦当收入本集；（4）《慳慳斋记》虽收入邑本、郡本，但又刻于黄文献集中，《续文章正宗》亦属黄作，而辑《正宗》者乃方氏友人郑柏、门人王稔，知决非方作，当删去之。《木棉花歌》旧载邑本，《正宗》属熊硃谷作，郡本即已删去；（5）《送赵教谕序》、《族谱序》、《告佑顺侯文》等，不类方文，以无确证，未便径删，存疑待考。此外，明人都穆《南濠诗话》也作了一些辨伪：“《方正学先生集》传之天下，人人知爱诵之。但其中多杂以他人诗，如《勉学》二十四首，乃陈子平作；《渔樵》一首，乃杨孟载作；又有《牧牛图》一绝，亦元人作。”

本书内容，“杂著”八卷，多笃论危言，发正统变统之论，抒忧国忧民之思，此外书启序记，铭诔传赞，亦皆说论正言，诗则多写个人怀抱。方氏志高气锐，故为文纵横豪放，得东坡笔法，诗则雄奇俊逸，多浩然正气。《四部丛刊》据明嘉靖重刻本影印，前后分别录有方氏好友林右、王绅以及赵洪、谢铎、黄孔昭、顾璘、范惟一、唐尧臣、王可大等作之序跋，对研究方集内容与版本流传，具有很大的参考价值。《四部

备要》又据成化本校刊印行，前有明人陈子龙、倪元璐序，亦可参阅。

### (三) 诗集类

《何水部集》一卷。部分伪。南朝梁何逊撰。

何逊字仲言，曾官水部员外郎，卢陵王记室，世称何水部、何记室，因以名集。何逊身后，其友人王僧孺于武帝普通初年结集为八卷。《隋书·经籍志》著录只七卷，两《唐书》称八卷。宋代尚有旧本八卷，然已残阙。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只著录二卷。今存诗百余首，文四篇。其中《拟青青河畔草转韵体为人作其人识节工歌》系后人伪托窜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玉台新咏》载逊《学青青河畔草》一首，此本作《拟青青河畔草转韵体为人作其人识节工歌》，与《玉台新咏》不同。考六朝以前之诗题，无此体格，显为后人所妄加。又《青青河边草》为蔡邕之作，《青青河畔草》为枚乘之作，六朝人所拟，截然有别。此效邕体而题‘畔’字，明为后人据《十九首》而改。复以古诗不换韵，此诗换韵，妄增‘转韵体’云云，盖字句亦多所窜乱，非其旧矣。”何诗清新自然，与同时阴铿齐名，人称“阴何”，集中多为游宦乡愁、友朋酬别之作。

此书今佚，有辑本存。其主要版本有明正德年间张竑刻本（即《四库全书》本）、嘉靖年间薛应劭刻本（即《六朝诗集》本）、崇祯年间张溥刻本（即《汉魏六朝百三家集》本），以及清乾隆十九年（1754年）江昉刻本。民初以来，注家有郝德权《何水部诗注》（齐鲁大学1937年印行）、何融《何水部诗注》（1947年石印），1984年，齐鲁书社出版了李

伯齐《何逊集校注》。李本编年、辑佚之外，附录历代题跋、评论及传记，足资研习。

《庾子山集》 十六卷。部分伪。北周庾信撰。

庾信字子山，官至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世称庾开府，因以名集。庾集最早由北周滕王宇文逖编定，且作《序》曰：“昔在杨都，有集十四卷。值太清之乱，百不一存。及到江陵，又有三卷，即重遭军火，一字无遗。今之所撰，止入魏已来，爰自皇代，凡所著述，合二十卷。”《北史》本传亦云二十卷，但《隋书·经籍志》著录二十一卷并录，因为其中杂有许多梁时旧作，有人便认为这增多的一卷，乃是平陈后所得的南朝旧作。两《唐书》又谓二十卷，当是对隋本的重新编次。宋代公私书目并称二十卷。南宋以后，庾信集代有传抄刊刻，其中有明人屠隆评点本十六卷，汪士贤校刊本十二卷，清人吴兆宜笺注本十卷，倪璠集注本十六卷。

今人许逸民谓《重别周尚书》之二“河桥两岸绝”乃与庾信同时的王褒作，其证据为此二首诗各自成篇，不相联属，且第二首似为残句，《文苑英华》即已指出重出，当删，而王褒《别王都官》列于此诗之前。明人掇辑庾集，因此误收。庾信前半生仕于梁朝，过着声色优游的生活，所作多为描写女性的绮艳轻靡的宫体诗。后出使西魏，梁朝覆灭，不得遣返，于是忍垢含耻，屈节出仕，自此写下了大量的追怀亡国之痛、悯恤百姓之灾，自责个人之耻的追悔、忆旧之作，正如他在《哀江南赋序》中自叹的那样：“不无危苦之辞，惟以悲哀为主。”

此集今存。庾信是南北朝文学的集大成者，杜甫诗曰：“庾信文章老更成，凌云健笔意纵横。”（《戏为六绝句》）“庾信平生最萧瑟，暮年诗赋动江关。”（《咏怀古迹》）《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亦称：“所作华实相扶，情文兼至，抽黄对白之中，灏气舒卷，变化自如。”他把南方诗歌的声律技巧传至北方，同时又改变了早年浮艳轻逸的文风，吸收北方的刚健之气，对律诗、绝句、七古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他还是一位骈

文大家,《哀江南赋》代表了南北朝文学的最高成就,纪昀推之为“四六宗匠”。

今通行本有清人倪璠的《庾子山集注》,今人许逸民整顿校点。(中华书局 1980 年 10 月出版)。

《孟浩然集》 四卷。部分伪。唐孟浩然撰。

孟浩然,襄阳人,人称孟襄阳,亦以名集。此书最早由王士源在唐天宝四年(745 年)搜辑成书,其《序》曰:“浩然凡所属缀,辄就毁弃,无复编录;常自叹为文不逮意也。流落既多,篇章散逸,乡里购采,不有其半。敷求四方,往往而获……今集其诗二百一十七首,别为士〔七〕类,分上中下三卷。”宋有蜀刻本,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即著录三卷,今本卷数量与唐本吻合,但收诗二百六十二首,较原本多四十五首。卷一《示孟郊》在宋代就曾引起洪迈的怀疑,严羽《沧浪诗话·诗证》进一步申论曰:“接东野乃贞元、元和时人,而浩然终于开元二十八年,时代悬远,其诗亦不似浩然,必误入。”宋蜀刻本即无此诗,显然为后人窜入。卷二《长安早春》,《文苑英华》作张子容诗,《全唐诗》两收互见,清人王寿昌《小清华园诗话》卷下引此诗,亦作张子容。究为谁作,疑不能决。至卷四《同张将蓟门看灯》,《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蓟门“非浩然游迹之所及”当系“后人窜入”。

孟浩然一生,或隐居,或漫游,此书的主要内容,不外放情山水,自得其乐,诗作多为抒写个人怀抱,描绘山川景色,被称为山水田园诗人。文风清淡、自然。李白极爱孟诗,曰:“吾爱孟夫子,风流天下传。”杜甫亦有“复忆襄阳孟浩然,清诗句句尽堪传”之作。清人诗话,尤多赞美。

此书今存。宋人刘辰翁、明人李东阳皆有评点,今人李景白有《孟浩然诗集校注》(巴蜀书社 1988 年 3 月出版),详为校笺,未附历代评论及传记,可备参考。此外,选本还有陈贻焮的《孟浩然诗选》(1983

年5月人民文学出版社)。陈本逐句解释,又有评价或考证,便于初学。李景白又编有《孟浩然诗歌欣赏集》。(巴蜀书社1990年出版)

**《钱考功集》** 十卷。部分伪。唐钱起撰。

钱起字仲文,官尚书考功郎中,人称钱考功,后世因以名集。《崇文总目》,《新唐书·艺文志》皆作一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作二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作十卷,且云“蜀本作前后集十三卷”。此集似未见宋元刻印,盖以手抄流行,从而得以保存旧本之原貌。至明嘉靖间,始见刻本七卷,活字本十卷。此集收诗五百余篇,但集末《江行绝句》一百首,明人胡震亨《唐音统签》指出作者为钱珣。明人徐燊《红雨楼题跋》云:“《韵语阳秋》曰:《钱起集》,鲍钦止谓昭宗时有中书舍人钱珣,亦起之诸孙,集中亦有珣所作也。中《同程九早入中书》、《和王员外雪晴早朝》二诗,皆珣所作无疑,盖起未尝入中书也。又有《登彭祖楼》一诗,而《薛能集》亦载,则知所编甚驳也。”集中内容,多为送别酬赠之作,外皆山村隐逸诗,安史战乱诗。

钱起为大历十才子之一,诗风稳重,今通行本有《唐五十家诗集》(明无名氏辑,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8月据明活字版影印)本《钱考功集》。

**《昌谷集》** 四卷。外集一卷。部分伪。唐李贺撰。

李贺字长吉,家居河南昌谷,因以名集。李贺诗为他卒前亲手编定,厘为四编,凡二百三十三首,交付友人沈子明。后十五年,杜牧为之作序,始渐传布,至晚唐已是遍在词人之口了。《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并著录五卷,检《文献通考》,始为集四卷,外集一卷。此书之外集之名,始于宋代,盖由辗转传抄,搜罗增补而得,北宋鲍钦止手为校定。则谓外集者,实为本集四卷所脱,南宋吴正子认为:“观此卷(指外集)之作,多是后人模仿之为,词意僿浅,真长吉笔者无几。”(《昌谷集笺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驳曰:“正集如‘苦篁调箛引’之类,句格鄙率,亦不类贺作。古人操觚亦时有利钝,如杜甫诗文

‘林热鸟开口，水深鱼掉头’，使非刊在本集，谁信为甫作哉？疑以传疑可矣。”但外集之作，仍有不少学者提出质疑，清人方世举批注李诗，即批《假龙吟歌》曰：“其非长吉无疑”，今人刘衍笺注，亦谓“此诗乃伪作者效长吉之法，然不得要领，逞笔敷衍，故反无诗趣”。又如《春怀引》，方世举斥为伪作，刘衍赞同，谓“此诗笔调似贺诗，然嫌与本集《绿水词》犯复，恐贺不至俗套如是”。《白虎行》，吴正子谓“显然非长吉之作”。宋人刘辰翁评点李诗，亦谓“叙事浅直，殊异长吉”。《嘲少年》吴正之指为伪，方世举且曰“伪之至！”刘衍亦以为“毫无诗意，似头脑冬烘的道学先生之说教，长吉断不作此等庸俗鄙俚之语”。《龙夜吟》，方世举以为假，刘衍则谓真，皆从风格言之，一时难定。外集之外，清人王琦又有补遗，然皆有可疑，其《静女春曙曲》，王琦曰“非长吉锦囊中所贮者”。刘衍谓“当是后人拟作”。《少年乐》，王琦以为伪，刘衍以为少作。

李贺自编诗集时所弃《杪秋登江楼》，刘衍从康熙《新修岳麓书院志》录出，但又认为笔调不类李贺，而颇疑为刘长卿之作。

李贺出身于唐朝宗室远支，家境清寒，因为父字名晋肃，与进士之“进”字同音，为避父讳便不能应考进士，只做了个小小奉礼郎，二十七岁便去世了。

此集主要内容，一为批判社会现实，如帝王、贵族的愚妄、荒淫，宦官藩镇的暴虐专横；二为抒发贫居不得志的个人哀愁。此外，还有一些吟咏风月之作。今存。李贺素有“鬼才”之称，他的乐府写得自由奔放，不拘一格，想象丰富，意境瑰丽，具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但有时过于雕琢，词意隐晦难晓。历代注家甚多，以吴正子《李长吉诗歌笺注》为最古，王琦《李长吉诗歌汇解》（上海古籍出版社1977年10月标点出版）为最详，当代注解亦复不少，其中刘衍《李贺诗校笺证异》（湖南出版社1990年9月出版）校、注、笺合一，附录《李贺年谱》新笺、李贺新评、李贺诗的流传与版本，后出转精，便于研读。



《王司马集》十卷。部分伪。唐王建撰。

建字仲初。王晚年任陕州司马，人称王司马，因以名集。《新唐书·艺文志》著录十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皆同。传世有南宋陈解元本、明毛晋本、清胡介祉本。王建出身寒微，一生潦倒，本书内容，多为反映民生疾苦、社会动乱之作。书中第十卷，为《宫词》七绝一百首，是很好的宫廷生活史料。但也正是这一百首《宫词》，混入了他人伪作。宋人胡仔《苕溪渔隐丛话后集》曰：王建《宫词》，“杂入他人之词”，且指出第一百首“闲吹玉殿昭华管”、第八十八首“银烛秋光冷画屏”，“并杜牧之作也”；第九十五首“泪满罗巾梦不成”为白居易诗；第九十九首“宝仗平明金殿开”为王昌龄诗。此后明人朱承爵、毛晋皆赞同此说。朱承爵且进一步指出：“王建《宫词》一百首，蜀本所刻者得九十二，遗其八，近所传者，百首俱备，盖好事者妄以他人诗补入，殊以乱真。”（《存余堂诗话》）又有宋人赵与时《宾退录》指出另外四首伪作：第九十六首“新鹰初发兔初肥”、第九十七首“黄金捍拨紫檀槽”皆为张籍《宫词》，第九十三首“日晚长秋帘外报”、第九十四首“日映西陵松柏枝”皆为刘梦得《魏宫词》，朱承爵、毛庆皆持此说。今人浦江清又论证第九十八首“鸳鸯瓦上瞥然声”亦非王建作，胡谷国刊本注“一作花蕊夫人”，但明人杨慎即已指出，花蕊夫人并无此诗，乃前蜀李昭仪作，《全唐诗》又属之李玉箫。今人吴企明作有《王建〈宫词〉辨证稿》，据引前人评论，间出己意，进一步论证了上述九首确系伪托误入。他还在《读诗偶识》中考明集中所收《照镜》、《村居即事》实为姚合的《病中书事寄友人》、《庄居即事》，此二诗宋人王楙《野客丛语》即已指出两收互见，吴企明则据史实、异文进一步确指为姚合诗。

今存。1959年中华书局上海编译所排印出版的《王建诗集》，参校众本，收录较全。吴企明又撰有《王建〈宫词〉校识》、《王建〈宫词〉札迻》，与上述《辨证稿》一并收入其《唐音质疑录》（1985年2月上海古

籍出版社出版)。

《李益集》二卷。部分伪。唐李益撰。

李益字君虞，官至礼部尚书，故又称《李君虞诗集》、《李尚书诗集》。李益生前，曾亲辑从军诗五十首赠人，此后三百年间，李诗未见结集传世，盖仅传抄于民间，歌唱于乐坊。至南宋初年，始编为《李益集》。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一卷，并指出其多有放佚。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及《宋史·艺文志》并称一卷。明人始改编为二卷，见存于明嘉靖二十五年(1546年)刊刻的《唐二十六家诗集》中。李益自谓“从事十八载，五在兵间，故其为文，咸多军旅之思”(《从军诗序》)，集中主要内容便是此类边塞从军诗。诗中大量描写了塞上风情、征人乡愁，抒发了慷慨从戎、立功沙场的爱国情感。此外，还有不少游历、寄赠、闺情、宫怨、游仙之作。今人范之麟、王亦军、裴豫敏对李诗多有辨证。范之麟论《送归中丞使新罗册立吊祭》曰：“原注一作李端诗。此诗即大历三年送归崇敬出使之作。此时李益年方二十一岁，尚未中进士，不可能参与送归某事”，但王、裴则指出，李端中进士比李益更晚，送行的可能性更小。范之麟又认为：《闻笛》实为戎昱作，后人因为李益有《夜上受降城闻笛》而误添入集中；《失题》亦非益诗；实为卢纶所作《赴虢州留别故人》；《过马嵬》第二首“金甲银旌尽已回”又见李远集，字句稍异；《长干行》“忆妾深闺里”，一作李白诗，宋人黄庭坚以为益作，明人胡震亨从之，增入益集，但范氏指出，此诗《唐诗纪事》又作张潮，《类诗》亦同，然则胡氏之增，或亦未妥；《汉宫词》“汉室长陵小市东”，《江南曲》“长乐花枝雨点销”，《宿石邑山中》、《寄赠衡州杨使君》等，原注或类书又作韩翃诗；《途中寄李二》，一作杨巨源诗；《寄许炼师》，又作戎昱诗。王亦军、裴豫敏又指出，《秋日》又作耿湓、王昌龄诗，《感怀》又作张继、陆沉诗，均需存疑待考。

李益为大历十才子之一，文名与李贺齐，当时推为七绝第一。史称“每作一篇为教坊乐人以赂求取，唱为供奉歌词”。(《旧唐书》本

传)李益亦颇自许,谓“率皆出于慷慨意气,武毅旷厉……亦其坎壈当世,发愤之所致也”。范之麟有《李益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8月出版)。王亦军、裴豫敏有《李益集注》(甘肃人民出版社1989年12月出版)。范注简明,后附“事迹”、“赠诗”、“历代诗评”;王注详审,间有串讲,且大体编年,又罗致赋序箴等杂文,末附“诗文杂考”、“诗集流传考”,足资参阅。此外,卞孝萱著有《李益年谱稿》,亦可备考。

《卢纶诗集》 五卷。部分伪。唐卢纶撰。

卢纶字允言,晚年官户部郎中,此集又名《卢户部诗集》。《新唐书·艺文志》著录十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同,而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仅一卷。传世有明人虞山张本渊藏手抄本十卷,明铜活字本《唐五十家诗集》六卷本以及刘成德刻三卷本,另有清编《全唐诗》五卷本等。据《旧唐书·卢简辞传》,知当时所见有五百篇,而今存诗三百多篇,较之原本,已多散佚。

卢纶生逢中唐乱世,长期沉沦下寮,奔走江湖,游幕军旅,故集中内容一部分是叹老嗟卑、思归山林之作,另一部分是哀叹民生、讥讽朝政以及酬答、送别的交游篇什。集中有十八首诗,历来皆两存待考。今人刘初棠作《卢纶诗集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9月出版),考订《送夔州班使君》(一作皇甫冉)、《送从舅成都丞广归蜀》(一作李端)、《奉和圣斯麟德殿宴百僚》、《和张仆射塞下曲》之“月黑雁飞高”(一作钱起)、《从军行》(一作李端《塞上》)、《题金吾郭将军石伏茅堂》(一作常袞)、《奉和李益游栖岩寺》(一作常袞)七诗为卢纶所作;而于《和考功王员外杪秋忆终南旧居》(一作岑参,一作常袞)、《山中一绝》(一作卢仝)、《赐别司空曙》(一作司空曙《别卢纶》)、《裴给事宅白牡丹》(一作裴潏,一作天宝名公,一作裴兵部)、《山店》(一作王建)五诗则存疑待考;此外,《酬畅当寻嵩岳麻道七见寄》(一作岑参)、《和李使君三郎早秋城北亭楼宴崔司士因寄关中弟张评事时遇》(一作吕

温)、《奉和李舍人昆季咏玫瑰花寄赠徐侍郎》(一作常袞)、《早秋望清华宫中树因以成咏》(一作常袞)、《夜投丰德寺谒海上人》(一作李端)、《送李端》(一作严维)六诗,则仅从《文苑英华》等类书而仍为卢作,并无确证,尚有待进一步考辨。

此书今存。卢纶为大历十才子之一,作品内容之广泛深厚,十才子中无出其右。其艺术风格开朗、明快、爽健、阔大,唐文宗雅重其诗,曾问宰臣:“《卢纶集》几卷?”即令中使诣其家,悉数上献。卢诗向无注本,上述刘初棠之《校注》似为仅见。刘本校注繁富,另有集评,附录历代著录,传记资料,以及岁时酬唱,后代评论,并作有《卢纶简谱》,足资研读。

《戎昱诗集》二卷。部分伪。唐戎昱撰。

戎昱少举进士,后放浪名都,曾官辰州、虔州刺史。原有集五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有“其侄孙为之序”之语,由此推之,在他生前似未有定本,至其侄孙始编定成集。《新唐书·艺文志》著录五卷,《文献通考》载三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又作五卷。

戎昱一生流浪飘泊,故诗多伤乱述怀之作,或揭露朝廷穷兵黩武、丧权辱国,或歌颂将士急赴国难、舍生取义,或抒发客愁乡思,或感叹怀才不遇,另外,还有一些谈禅入道、咏妓赠行之作。今人臧维熙撰《戎昱诗注》,判明集中《同辛兖州巢父虚副端岳相恩献酬之作因纾归怀兼呈辛魏二院长杨长宁》、《抚州处士湖泛舟送北回两指此南昌县查溪兰若别》为戴叔伦作;又有《途中寄李二》、《寄许炼师》一作李益诗;《题云公山房》一作权德舆诗,一作杨巨源诗;《别离作》一作戴叔伦诗。五卷本亡于元末明初,明人辑本今存。戎昱弱冠谒杜甫,一见礼遇。集中还有哭杜甫诗,诗风受杜影响很大,其感时伤别之作,尤具艺术感染力。臧维熙《戎昱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出版),注解简明,便于初学。

《长江集》十卷。部分伪。唐贾岛撰。

贾岛字浪仙，曾为僧，名无本。后还俗举进士，屡次不中，只做过长江主簿一类的小官，后世称为贾长江。此集名为贾岛生前自定。《新唐书·艺文志》著录《长江集》十卷，小集三卷。唐僧齐己《读贾岛集》曰：“遗诗三百篇，首首是遗冤。”齐己唐末人，所见只此，而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及王远《唐人八家诗》本《长江集》之《后序》俱云三百七十九首，明胡震亨《唐音丁签》云增日本二十首为三百九十九首，则亦与原本三百七十九首相合，而《全唐诗》贾集四卷凡四百零一首。由此看来，较之齐己所见，新添之百篇，羸入伪作，殆不可免。其中《过海联句》，胡震亨即谓其事近诬，当不可信；《却赴南巴留别苏台知己》，宋人彭叔夏谓系刘长卿之作（《文苑英华辨证》）。此外，今人李嘉言作《长江集新校》，指出《送僧游衡岳》、《早春题友人湖上新居二首》、《子归》、《落第东归逢僧伯阳》，均又见《项斯集》；《南池》、《宿池上》又见《白居易集》；《江亭晚望》又见《宋之问集》；《赠庄上人》又见《耿沛集》；《上乐使君救康成公》又见《陈陶集》；《渡桑乾》又见《刘早集》；《赠翰林》又见《朱庆余集》；《题隐者居》又见《陈羽集》；《哭孟东野》又见《王建集》，《风擘》又见《赵嘏集》；《莲峰歌》又见《温庭筠集》；《壮士吟》又见《孟迟集》；《竹》又见《罗隐集》；《寻人不遇》又见《包何集》；《寻隐者不遇》又见《孙革集》；《冬夜送人》又见《皎然集》。且谓《上谷旅夜》不仅风调不似贾岛，且上谷即花阳地，贾岛系花阳人，则诗中之“旅游”“故园千里”不应出自贾之笔下。贾岛屡举不得一第，一生穷困潦倒，故集中内容，多为讥刺公卿，批判社会，怀才不遇，有志难伸的苦闷和哀叹；寒日夕阳，废馆破阶，秋萤晚蛩，俯拾皆是。

此集今存。贾岛与孟郊齐名，苏轼有“郊寒岛瘦”之评，对贾岛僻涩、狭窄、枯瘦的诗风，可谓一语中的。贾岛是个苦吟诗人，流传久远的“推敲”故事，就是他工于锤炼的表现。

贾诗向无注本，李嘉言《长江集新校》，是对《全唐诗》校记的补订，亦未加注解。书末附有《贾岛年谱》、《贾岛交友考》、《贾岛诗评

辑》，对阅读、欣赏与研究贾诗，有很大的帮助。

《郑嵎津阳门诗》一卷。作者疑伪。唐郑嵎撰。

嵎字宾先，唐宣宗大中五年（851年）进士。津阳即华清宫之外阙。郑嵎于开成年间过之，闻逆旅主人道承平故实，明日马上裁成长句一千四百言，自有序云。（见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后人因“嵎”、“愚”音近而混，遂以为此书为郑愚作。实际上曾任岭南节度使的郑愚从未撰过是书。今佚。

《曹松集》一卷。部分伪。唐曹松撰。

曹松字梦征，天复元年（901年）与王希羽、刘象、柯崇、郑希颜同时登第，年皆七十余，当时号称“五老榜”。授官校书郎。《新唐书·艺文志》著录三卷，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及《宋史·艺文志》皆作一卷。陈振孙所见，有别本、印本，且曰：“别本与印本互有详略，但别本《大游仙》十三首，乃曹唐诗也。”曹唐字尧宾，亦唐时人，存诗一卷，有《大游仙》《小游仙》诗，今存《全唐诗》中。曹松诗学贾岛，意境幽深，字句锤炼，多为游历、寄赠之作。此集已佚。《全唐诗》录存其诗一百四十九首。

《香奁集》一卷。作者伪。唐韩偓撰。

韩偓字致光，京兆人，唐昭宗龙纪元年（889年）进士，累迁谏议大夫、翰林学士，昭宗在凤翔时，进兵部侍郎承旨。从而引起朱全忠的恼怒，贬为濮州司马、荣懿尉。天祐初年，韩偓率领族人投靠闽王审知，最后死在那里。

宋人关于《香奁集》的作者争论颇多，或认为是韩偓，或认为是和凝。宋代著名学者沈括在《梦溪笔谈》中说：“和鲁公（凝）有艳词一编，名《香奁集》。凝后贵，乃嫁其名为韩偓。今世传韩偓《香奁集》乃凝所为也。凝生平著述分为《演论》、《游艺》、《孝悌》、《疑狱》、《香奁》、《纂金》六集。自为《游艺集》序云：予有《香奁》、《纂金》二集不行于世。凝在政府讳其名，又欲后人知，故于《游艺集》序实之，此凝之意。”沈

括在秀州还亲眼看到和凝后人和惇家藏有这几部书，首尾完整有印记。沈括的辨伪应该说是证据确凿，但晁公武则认为沈括的话不可靠。（见《郡斋读书志》）

同是宋人的叶梦得家藏有韩偓诗作百余篇，他说：“偓在闽所为诗皆手自写成卷。嘉祐间裔孙突出其数卷示人。庞颖公为漕取奏之，因得官。诗文气格不甚高。吾家仅有其诗百余篇。世传别本有名《香奁集》者，《唐书·艺文志》亦载其辞，皆闺房不雅驯。或谓江南韩熙载所为，误以为偓。若然，何为录于《唐志》乎！熙载固当有之，然吾所藏偓诗中亦有一二篇绝相类，岂其流落无聊中姑以为戏？然不可以为训矣。”此后，元代方回《瀛奎律髓》、明代胡应麟《四部正讹》皆有辨证，说法亦不一致。不过一般看来，沈括的说法更易为人们所接受。

《丰溪存稿》一卷。疑伪。题唐吕从庆撰。

吕从庆字世膺，大梁（今开封）人，唐末诗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曰：“历代史志书目皆不著录，此本为乾隆庚申其裔孙积祚所刊，称其从叔高祖元进所手录。黄之隽、邵泰、储大文皆为之序，称其湮没八百年而始显。然其书晚出，授受源流渺不可考。越宋、元、明至今，忽传于世，论者颇以为疑。其诗如《贼警》之‘何以慰世匆’，《游多宝寺》之‘先供座佛馥’，《村径即景》之‘啼鸟春还仍’及‘长此乐清初’，《草堂坐雨》之‘惫黍转余精’，《薄暮步村径》之‘飞虫转涧舞，鸣鹊抱巢修’，《醉卧田间里人扶归》之‘垂手引模糊’，《咏菊》之‘风雨困秋曦’，皆不似晚唐、五代人语。又其有《怀严子陵前辈》一题，案李肇《国史补》称进士互相推敬谓之先辈，无称人以前辈之事。杜甫诗‘画手看前辈，吴生远擅长’，又‘前辈飞腾入，余波绮丽为’，亦仅用为词藻，无称人以某前辈之事。况远隔千年，复被此目，唐人诸集，实未前闻。又《春雪往柵山》题中有‘敲诗驴子背上’语，案贾岛咏诗，推敲二字不定，见《唐摭言》，郑肇言‘诗思在灞桥风雪中驴子背上’，见《唐诗纪事》，在今日则为典故，在唐末尤为近事，不应从庆用之。且今称咏

诗为推敲诗，已属割裂，至改为敲诗，明以前人实无此语。疑为贗鼎，盖亦有由矣。”今存，有《托跋廛丛刻》本。

《谭藏用诗集》一卷。《集外诗》一卷。疑伪。题唐谭藏用撰。

谭藏用字用之，行事不见于史。《新唐书·艺文志》有谭藏用诗一卷，《全唐诗》亦载其集一卷，谓为五代人，但《宋史·文苑传》又列其名，清人厉鹗《宋诗纪事》遂系之于宋。今亦莫能详考。此书自宋代以来，一直不见著录，明中叶忽出于吴岫家，颇为可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谓“反复检勘，颇多疑窦。如经历官名，不特《唐百官志》所无，即宋代亦未曾置，至元时始有此职，而集中《梦祝直诗》乃有‘忽梦浔州祝经历’句，其可疑一也。又《吴真人奉旨求贤诗》不似唐人语。考元时有道士吴全节被遇成宗、仁宗、英宗，封崇文弘道真人，见于《元史》。而延祐中尝命真人王寿衍求访道行之士，与此所云‘奉旨求贤’者情事相近，似当为吴全节作，其可疑二也。又集中《赠胡守诗》铺叙时事甚详……而《金盘山诗》又有贞元纪年，案贞元为德宗年号，距唐末百余岁，时代大不相及，而证诸《唐书》，亦无闽、广作乱之事，惟《元史》载成宗元贞元年昭、贺、藤、邕、澧、全、衡、柳、吉、赣、南安等处蛮寇窃发，二年上思州叛贼黄胜许攻剽水口思光寨，其后屡见于《元史》，似与‘闽、广凶豪’之语相合。而仁宗皇庆二年始行科举，与‘求贤复科举’语亦相近。盖元代未有此制，仁宗始法古举行，故谓之复，若唐则科举一代不绝，不可谓之复矣，贞元恐是元贞之讹……其可疑者三也。又《送赵容诗》云：‘武林杨柳旧依依，甲第楼台有是非。莫道天涯龙已化，但看云际鹤还飞’，其意似指南宋之亡。若唐五代时，则钱氏据有临安，势方全盛，安得有此语？其可疑者四也。岂用之遗集散佚残阙，其子孙剽他人所作搀杂其间，以足卷帙，故牴牾如是欤？”今不知存佚，唯《集外诗》存于《全唐诗》，其内容多为寄赠、酬答，风格沉郁、凝重，颇为人重。

《东坡诗集注》三十二卷。注者疑伪。题宋王十朋注。



王十朋字龟龄，官太子詹事，有《梅溪先生文集》前后集五十四卷。传世《集注分类东坡先生集》，清人纪昀疑为伪托。其《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其分类颇多颠舛，如《芙蓉城诗》入《古迹》，《虎儿诗》入《咏史》之类，不可殫数。不但以《画鱼歌》入《书画》为查慎行《东坡诗补注》所讥，其注为邵长蘅所掎击者，凡三十八条，至作《正讹》一卷，冠所校施《注》之首。考十朋《梅溪前集》载序八篇，《后集》载序三篇，独无此《序》。又有读苏文三则，亦无一字及苏诗。《梅溪集》为其子闻诗、闻礼所编，十朋著述，搜辑无遗，不应独漏此《序》。又赵夔《序》称：‘崇宁间，仆年志于学，逮今三十年，一字一句推究来历，必欲见其用事之处。顷者赴调京师，继复守官，累与小坡叔党游从至熟，叩其所未知者，叔党亦能为仆言之’云云。考《宋史》载轼知杭州，苏过年十九，其时在元祐五六年间。又称过没时年五十二，则当在宣和五六年间。若从崇宁元年下推三十年，已为绍兴元年，过之没七八年矣，夔安能见过而问之？则并夔《序》亦出伪托。核书中体例，与《杜诗千家注》相同，殆必一时书肆所为，借十朋名以行耳。”但是清人黄彭年颇持异议，曰：“卷中序目题款，类当时坊贾所为，谓非十朋注，则过矣。”（《陶庐文抄》）姑存疑待考。

该书诚不免疏漏，然亦未可全废，即痛诋此书的邵雍，补施注苏诗，亦未尝不据为蓝本。今存通行本有《四部丛刊》影印明刻本。

《支离子集》一卷。疑伪。题宋黄希旦撰。

黄希旦自号支离子，人称九天弥罗真人。此书一名《竹堂集》，清人倪灿《宋史·艺文志补》著录一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曰：“此集为淳祐己酉九龙观道士危必升所编，后附《小传》，云‘希旦为九天弥罗真人，掌上帝章奏。’语甚怪妄。其诗亦凡近无深致，不类出世有道者之言。且希旦没于熙宁甲寅，不云有诗，越一百七十五年，是集忽出于羽流，则非惟仙去之说事涉荒诞，并此集殆亦依托矣。”今不知存佚，《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集部·别集类》存目。

《斜川集》十卷。作者伪。题宋苏过撰。

苏过，轼之少子，字叔党，号斜川，世号小坡，因党争不得仕进，终于中山府通判。马端临《文献通考》著录十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同，世罕传本。清乾隆间修纂《四库全书》，馆臣从江苏蒋会莹家采进，始辨其伪，曰：“此集乃近时坊间所刊，其本但有边栏，而不界每行之乌丝。此本染纸作古色，每页补画乌丝，而伪镌虞山汲古阁毛子晋图书一印，印于卷末，盖欲以宋版炫俗。然考晁说之所作《苏过墓志》，过卒于宣和五年，此集中所称乃嘉泰、开禧诸年号，以及周必大、姜尧章、韩侂胄诸人，过何从见之？其中所指时事，亦皆在南渡以后，尤为乖刺。案刘过《龙州集》中所载之诗，与此尽同，盖作伪者因二人同名为过，而抄出冒题为《斜川集》，刊以渔利耳。《龙洲集》已别著录，此本本不足存，以世传刊本、抄本不一而足，且卷数与《文献通考》所载相合，恐其莹听，故存其目而辨之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观此，知苏过《斜川集》早已亡佚，传世之《斜川集》实为南宋刘过之《龙洲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集部·别集类》存目。

《志道集》一卷。疑伪。题宋顾禧撰。

顾禧字景繁，闭户诵读，不求仕进，田居五十年而终。此书清以前未见著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曰：“兹编称禧子宏闻搜求遗稿，从江浙提刑转运任某抄得若干首，取《鲁论》隐居求志之义，题曰《志道集》，然莫知其所自来。卷首有禧侄长卿序，称禧以文章擅名，为里中同学所忌，指作周世宗《宫词》，祸几不解。会以遗逸荐，得白。于是以杯酒释奠，尽焚生平所著述，凡百余卷，无复只字存者。其叙述禧生平颇具，惟序末署至元壬辰，乃元世祖即位之二十九年。禧为宋高、孝时人，相距一百余年，安得有其侄尚在，为之作序？又考集中多载洪兴祖倡和之作，兴祖当绍兴中以忤秦桧贬死，禧正与之同时，又似乎真出禧手。惟《赠行省任古》一首，宋时无此官名，而序中则作提刑转运任公，复与宋制相合。其长卿结衔称石泉书院山长、福州路教授，又非宋

官。殊参错不可解。诗仅三十余首，且多俚句，疑其出于依托焉。”今存，有《粤雅堂丛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

《棗阁集》一卷。作者伪。题宋辛弃疾撰。

辛弃疾字幼安，历任江西、湖北、湖南安抚使等职，有《美芹十论》、《稼轩词》等传世。纪昀曰：“是編集六朝及唐人诗句为五七言近体，平声上下三十韵，韵为一首。前有弃疾自序。今案《唐韵》及宋《礼部韵》皆上平二十八部，下平二十九部，至理宗末平水刘渊始并为上下各十五部。弃疾当高、孝、光、宁之朝，《平水韵》未出，安得用其部分？且平韵分上下，自《广韵》已然，集中顾以一先为十六先至咸韵为三十，此向来韵书所无。又据魏了翁之说，《广韵》下平作二十九先而小变之者也。至集句始于晋傅咸，宋王安石、孔武仲皆有其体，今序首即云集韵非古，又舍王、孔而独举陈后山、林莆田，尤极疏舛。文笔又颇类明末竟陵一派，决不出弃疾之手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观此，知作伪无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集部·别集类》存目。

《棠湖诗稿》一卷。疑伪。题宋岳珂撰。

岳珂为岳飞之孙，字肃之，号倦翁，有《玉楮集》八卷传于世，清人倪灿《宋史·艺文志补》著于录。至于《棠湖诗稿》则由《宫词》一百首组成，皆咏北宋之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论曰：“前有珂自序，称‘棠湖纶钓之暇，有犹子从军自汴归，诵言宫殿钟簾，俨然犹在。慨想东京盛际，文物典章之伟观，圣君贤相之懿范，辄用王建体成一百首，以示黍离宗周之末志’云云。其本为鲍氏知不足斋所刊，宋以来公私书目悉不著录，不知其所自来。珂序亦无年月。考珂《桯史》，称绍熙壬子，年十岁，则端平甲午金亡之岁，其年仅五十二，固犹及见宋师之入汴。又据所作《玉楮集》，珂以绍定癸巳坐黜，至嘉熙戊戌乃重召，则灭金时珂正闲居，与序亦合。然汴京图籍，尽入于金，史有明文，诗中乃云‘卷帙异书三十万，至今光采动奎星’，所谓今者，何时也？且褚摹兰亭，终存己法；苏和陶诗，不掩本色。珂《玉楮集》具存，其词与此迥殊，

虽酷学唐人，未必遽失故步至如此。又王建、王珪、花蕊夫人、宋徽宗、杨皇后诸家宫词，今或有不省为何语者，盖宫禁旧事，载籍不能备录，往往无征。此一百首，则检点宋人说部，无不可注其端委。何珂之所述，尽今之人所知也。昔厉鹗作《宋诗纪事》，凡鲍氏藏书，无不点勘，今所进本，标识一一具存，独无一字及此书，则出在鹗后矣。疑鹗及符、曾等七人尝合作南宋杂事诗。而其北宋杂事诗则未及成书，或遗稿偶存，好事者嫁名于珂耶？”

但今人余嘉锡大不以为然，谓“宫词之作，格本不高，效其体制，谅不甚难。《提要》讥珂失其故步，余取《玉楮集》观之，似亦不至大相径庭。况此稿诗凡百首，惟前十首为咏宫禁之事，自第十一首‘上党王师未凯旋’起，至第九十九首‘金城十仞据汤池’止，皆太祖至钦宗时朝廷之言动，直是一代诗史，非复宫中行乐之词……宋徽宗、杨皇后宫词，咏其本人所见闻，宫闱事秘，非外人所知，宜乎不见于书传。若夫岳珂，以南宋以咏东京之事，不取之于载籍，将安取之？”（《四库提要辨证》）姑存疑待考。

今存。有《拜经楼丛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岳珂《宫词》之作，本有志于“事核文详，鉴今陈古”（《自序》），又出于忠孝之后，尤可宝贵。

**《安南即事诗》** 一卷。录自他说。元陈孚撰。

此书作者不伪，内容亦不伪，只是坊贾杂取作者《交州集》中的有关内容，伪撰一书名，以售欺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考证。今存。

**《赵仲穆遗稿》** 一卷。疑伪。元赵雍撰。

此书录诗、词各十七首，卷末题“延祐元年春正月寄呈德珪姊丈”。后有明文徵明跋：“此卷行楷兼作，转益妍美。从乌程王天羽借观，因题其后。德珪，（赵）孟頫婿王国器也。长于乐府，杨铁崖亟称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书为好事者假托赵雍所作，并借王国器的名气以证其伪，今存。

《杜律注》二卷。作者伪。题元虞集注。

虞集字伯生，其《道园遗稿》已见前述。《杜律注》乃元人张性撰，明人杨慎早已指出其伪。清初姚际恒《古今伪书考》曰：“杨用修曰：‘本不出自伯生笔，乃张伯成为之，后人驾名于伯生耳。’恒案伯生《集》有《杜诗纂例序》一篇，想以此讹为伯生耶？”《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又详加辨证，曰：“然欧阳玄撰集墓碑，不载其有此书，观其词意，亦皆浅近。考元赵沅学诗于集，而所注杜诗乃无一语及其师。董文玉为赵注作序，亦疑虞注之非真，然不云实出谁手。案曹安《澜言长语》，称‘元进士临川张伯成著《杜律演义》，曾昂夫作《传》，有此名，又有刊版，惜其少传，往往误以为虞伯生。’李东阳《怀麓堂诗话》亦云：‘徐竹轩以道尝谓予曰：《杜律》非虞伯生注，宣德初已有刊本，乃张姓某人注。渠所亲见。’合二家之言观之，则此注实出张伯成手，后人特假集之名以行耳。王士禛《池北偶谈》谓：‘伯成名性，江西金溪人，尝注《尚书补传》。吴伯庆有挽诗云：笺疏定令传杜律，志铭谁与继唐碑。此尤为明证也。’此书注杜甫七言近体诗一百四十九首，亦多创见。今不知存佚。《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集部·别集类》存目。

《肃雍集》一卷。疑伪。题元郑允端撰。

郑允端字正淑，宋丞相郑清之五世孙女，施伯仁妻。允端没，伯仁为哀集遗稿，钱惟善、杜寅作序。明嘉靖中，其五世孙仁始刻之。清人纪昀颇疑其伪，曰：“其诗词意浅弱，失粘落韵者，不一而足。钱惟善等皆一代胜流，不应滥许至是。集中《桃花集句》所谓‘从教一簇开无主，终不留题崔护诗’者，杨循吉《吴中往哲记》以为苏州女子李氏作……至于《碧筒》一首作于王夫人席上者，结有‘可笑狂生杨铁崖，风流何用饮鞦韆杯’句，铁崖，杨维桢号也，与允端虽同时人，然瞿宗吉《归田时话》称：‘维桢过宗吉叔祖士衡家，以《香奁》八题见示，依其体作八题以呈。维桢称赏，因以鞦韆杯命题，宗吉作《沁园春》’云云，宗吉虽不著年月，而铁崖《复古诗》中《香奁八咏》有维桢自序，称‘至正丙午春

三月’，宗吉先和诗，而和咏鞦韆杯，又必在丙午之后，以允端小传考之，是时已没十年矣，安得闻鞦韆杯之事？此殆允端原有诗集，岁久散佚，而其后人贗撰刊行，但知维楨鞦韆杯事在元末，而不知有年月可考也。又有万历丁酉江盈科序，称改题其名曰《姑苏郑姬诗》，尤为妄作。如以姬为郑姓，则其事太古，汉唐以下无此例；如以姬为女子之美称，则见与蔡京等耳。”（《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是书内容，不外写景、咏物之作，无足观览，今存。有《涵芬楼秘笈》本、《元诗选》。（清人顾嗣立编，中华书局1987年1月出版）

《荻溪集》二卷。作者伪。题元王偕撰。

据明人冯原智洪武十六年（1383年）所作序，称偕字叔輿，琅琊人，官昆山县学教授，善绘事。明亡不仕，寓居荻溪之西，以荻溪翁自号。清纪昀即据此序驳此书之伪，其《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今检集中所与酬唱者，皆国朝顺治间常熟诸文士。又尝入京师，有《慈仁寺双松歌》，慈仁寺建于明代，亦与偕时世不相合。惟诗中有《岁暮还荻溪》诸题，当必国初人寓居荻溪者，集名偶同，坊贾遂妄取原智序冠之，指为偕作，以售欺耳。”此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集部·别集类》存目。

#### （四）词曲类

《南唐二主词》一卷。部分伪。南唐李璟、李煜撰。

李璟，字伯玉，南唐中主，存词仅四首，意境较为开阔，感情真实细腻，情调凄切。李煜，字重光，南唐后主，李璟之子。南唐的这位末

代皇帝是当时影响较大的词人。其词可分为前后二期，前期多描绘吟咏帝王的狂舞酣歌、放荡奢华的宫廷生活；后期词却因沦为阶下之囚的生活巨大变更，多抒发亡国之哀愁，感情真挚，哀婉凄切，技巧纯熟，为其终日以泪洗面的真实生活写照。王国维曾谓：“词至李后主而眼界始大，感慨遂深。”

《南唐二主词》至南宋时始被人抄集成书，然所收者，真伪杂陈，后人补遗，益多为伪。举例如下：

《一斛珠》[晓妆初过]阙，见欧阳修《醉翁情趣外篇》。《更漏子》[金雀钗]阙，在《花间集》卷一中作温飞卿词。《清平乐》[别来春半]阙，见曹勋《松隐文集》卷三十九。《蝶恋花》[遥夜亭皋]阙，《花庵词选》、《后山诗话》、《词品》并作李冠作；《乐府雅词》卷上作欧阳修词，又见于欧阳修《近体乐府》卷二。《乌夜啼》[林花谢了]阙，《乐府雅词拾遗》下不著撰人，调作《忆真妃》。《长相思》[云一笏]阙，《乐府雅词拾遗》上《阳春白雪》并作孙肖之作，又见刘过《龙州集》卷十四；《浩然斋雅谈》亦以为刘作。《捣练子令》[深院静]阙，《尊前集》作冯延巳词。《菩萨蛮》[花明月暗]见杜安世《寿域词》。《阮郎归》[东风吹水]阙，《近体乐府》卷一、《乐府雅词》卷上并作欧阳修词，《阳春集》作冯延巳词。《玉楼春》[晚妆初了]阙，见曹勋《松隐文集》卷三十九。《相见欢》[无言独上西楼]阙，《花草粹编》引杨湜《古今词话》作孟昶作。《更漏子》[柳丝长]阙，《花间集》卷一作温飞卿词。《长相思》[一重山]阙，见邓肃《栟榈词》。《后庭破子》[玉树后庭前]阙，见元遗山《遗山乐府》卷下。《浣溪沙》[转烛飘蓬]阙，《阳春集》作冯延巳词。以上共计十五首，末五首为王静安所补辑。此十五首可分为绝非后主作及可疑两类。第一类如《更漏子》二阙并见《花间集》，均作温飞卿作。考欧阳炯《花间集序》，此集盖结集于蜀广政三年，是年即南唐烈祖升元四年(940年)，后主李煜年仅四岁，其词不可能入《花间集》。又如《清平乐》及《玉楼春》均见《松隐文集》。考《南唐二主词》(吕远本及晨风

阁本)《玉楼春》下注云:“已下二词,传自曹功显节度家。云墨迹旧在京师一老居士处,故弊难读。”功显即曹勋,《玉楼春》词既传自勋家,何以又见于勋集。且《松隐集》共载勋词一百七十余阕,何以不见他词与他家作品互见。唯此两阕与后主同,其非后主所作甚明。又王静安据《草堂诗余》所补之《长相思》[一重山]一首,见邓肃《栟榈词》;邓肃词集中载《长相思》三首,[一重山两重山]一阕后,紧接一阕为:“一重溪,两重溪。溪转山回路欲迷。朱阑出翠微。梅花飞,雪花飞。醉卧幽亭不掩扉。冷香寻梦归。”与前一阕辞句完全吻合,可断为肃同时所作。且《草堂诗余》题注作者多不可靠,故此阕可决其非后主词作。第二类十阕,词虽与他家互见,因无确证,不能断为确非后主作。但亦不能确据为后主作。冯延巳《阳春集》、欧阳修《近体乐府》及《醉翁琴趣外篇》混入他人之作最多,但其结集时均在《南唐二主词》以前。且曾慥《乐府雅词》据其自序,标注作者姓氏殊为谨慎,则其所指为欧公所作诸首,当未必为后主作。故此类作品,可作存疑。(参见1937年4月7日《时事新报》周泳先文)

现存最早的《南唐二主词》刻本为明万历庚申四十八年(1620年)虞山吕远墨华斋本,残缺不全,亦有伪作,王国维曾校补,并写有《校勘记》。1957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王仲闻《南唐二主词校订》。1958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李璟李煜词》,詹安泰编注。另有唐圭璋《南唐二主词汇笺》,校勘较精,注释详实,是较好的本子。

《阳春录》一卷。部分伪。南唐冯延巳撰。

冯延巳(903—960年)五代词人,又名延嗣,字正中,广陵(今江苏扬州)人,南唐中主李璟时官至同平章事。冯延巳学问渊博,善辩说,工书法,能诗歌,尤喜为词。《阳春录》为其词集,多写离情别恨,内容单薄,但文辞清丽。有些作品如《蝶恋花》[几日行云何处去]、《采桑子》[小堂深静无人到]等,抒写人物内心的哀愁情丝,婉约缠绵,以景见情,兼寓感兴,且语言清畅,以白描见长,艺术成就颇高。《谒金门》



中的“风乍起，吹绉一池春水”句与李璟的“小楼吹彻玉笙寒”均为当时就传响的名句。其词对后世影响较大，刘熙载指出：“冯延巳词，晏同叔（晏殊）得其俊，欧阳永叔（欧阳修）得其深。”（《艺概》）冯煦说：“吾家正中翁，鼓吹南唐，上翼二主，下启欧晏，实正变之枢纽，短长之流别。”（《唐五代词选序》）但后人在整理其词时，掺杂有一些与其风格相近，以至真假莫辨的他人之作，诸如韦庄、温庭筠等人，甚至宋代的欧阳修词，但伪作较少，故其词也是五代词人中流传最多的一个。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中称：“高邮崔公度伯易题其后，称其家所藏最为详确，而《尊前》、《花间》诸集往往谬其姓氏。近传欧阳永叔词亦多有之，皆失其真也。世言‘风乍起’为延巳作，或云成幼文也。今此集无有，当是幼文作。长沙本以此置集中，殆非也。”

有关冯延巳事迹，见马令、陆游二家《南唐书》，今人夏承焘有《冯正中年谱》。

《六一词》一卷。部分伪。宋欧阳修撰。

欧阳修（1007—1072年）北宋文学家、史学家。字永叔，自号醉翁，晚年又号“六一居士”，因名其词集为《六一词》。祖籍吉州庐陵（今江西吉安）。仁宗天圣八年（1030年）进士，试南宫第一，任西京留守推官，入为馆阁校勘。庆历初因支持范仲淹变法而遭贬。官至枢密副使，参知政事。晚年思想趋向保守，反对王安石变法运动。

欧阳修为北宋诗文运动的领袖。集中作品有其鲜明的风格特征，虽未摆脱五代词的影响，却不似花间派之浮艳华靡，有些词多用口语，清新婉丽，充满生活气息，对宋词的演化有一定影响。内容多写男女相思之情，有些则为流连光阴、欣赏美景之作。冯煦在《宋六十家词选例言》中对欧阳修之词作了精辟的评价：“文忠家庐陵而元献家临川，词家遂有江西一派。其词与元献同出南唐，而深致则过之。宋至文忠，文始复古，天下翕然师尊之，风尚为之一变。即以词言，亦疏隽开子瞻，深婉开少游。”《六一词》中有他人误入之作。因欧阳修为一代

儒宗，风流自命，词章绝妙，天下文人多式法之，自然就有小人作艳曲，谬为欧公所作。欧阳修一度知贡举，免不了要得罪一些落第之人，于是就有一些粗俗之词出现，而诬为欧阳修所为。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曰：“其间多有与《花间》、《阳春》相混者。亦有鄙褻之语一二厕其中，当是仇人无名子所为也。”《名臣录》则揭露得更为具体：“修知贡举，为下第举子刘辉所忌，以《醉蓬莱》、《望江南》诬之。”

《六一词》有明毛晋汲古阁刊本，但少于《欧阳文忠公近体乐府》所收。有《百家词》本四卷，附录《乐语》一卷，林大椿《校记》一卷。

《东坡词》一卷。部分伪。宋苏轼撰。

苏轼(1037—1101年)，字子瞻，一字和仲，号东坡居士，眉州眉山(今属四川)人，宋代文学家、书画家。苏轼出身于寒门地主家庭，幼年承受家教，深受其父苏洵影响，母程氏也曾亲授以书，使他学通经史。嘉祐二年(1057年)与弟辙中同榜进士，受到主考官欧阳修赏识。神宗时与王安石变法思想意见分歧，连续上书反对，但意见未被采纳，于是请求外调，先后被派往杭州、密州、徐州、湖州等地。王安石罢相后，新进官僚从他诗文中罗织罪状，弹劾苏轼，元丰二年(1079年)将他从湖州逮捕，投入监狱，是为“乌台诗案”。几经磨难，幸释，被贬黄州。旧党司马光执政，他被调回京都任中书舍人、翰林学士等职。由于他主张对新法应“较量利害，参用所长”而与旧党矛盾，先后被派知颍州、扬州、定州。后新党得势，苏轼又被一贬再贬。当时条件极为艰苦，“饮食不具，药石无有”，一直远放到儋州(今海南省儋县)。但他却对当地百姓有着深厚的感情，“食芋饮水，著书以为乐”，始终不懈。

苏轼对文学创作倾注了毕生精力。重视文学的社会作用，反对“贵华而贱实”，强调作者应有充实的社会生活感受。他在诗、词、文等方面都取得了独到的成就。在北宋词坛上，苏词彻底突破了词必香软的樊篱，创作了一批风貌一新的词章，为词体的长足发展开拓了道路。今存的三百四、五十首东坡词，可见其成就是多方面的。苏词扩

大了词反映社会生活的功能,他不仅用词来写爱情、离愁别绪等传统题材,而且还用词抒写报国壮志、农村生活、贬居生涯等,扩大了词的意境。刘熙载在《艺概》中评论其词“无意不可入,无事不可言”。苏词在笔力及体制上都有创变,他以写诗的豪迈气势和劲拔笔力来写词,使作品具有“挟海上风涛之气”。格调大多雄健顿挫,激昂排宕。苏词具有鲜明的浪漫主义色彩,有的作品浮想联翩,逸兴遄飞。如人们熟悉的《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写作者幻想乘风登月,又不甘天上清凉寂静的理想与现实间的矛盾冲突,情景交融。这类作品可谓在精神上上承屈原、李白,下开辛弃疾的某些清旷奇逸之作。苏词在语言和音律方面也体现出创新精神,多吸收诗赋词汇,兼采史传、口语,以清雄见长,对以前词人的镂金错采风尚有所变更,故前人多指责苏词“不谐音律”。不过,苏轼更注重词的文学生命,他实际上是重视音律,但不拘于音律。其词风格多样,还有一些作品或清旷奇逸,或清新隽秀,或婉媚缠绵,各具风味。

《东坡词》中有个别词作值得怀疑。《洞仙歌》词,按苏东坡《洞仙歌序》所言,是他七岁时见眉州一老尼,姓朱,年九十余,这个老尼自称曾随师入蜀王孟昶宫中。一天大热,蜀主与花蕊夫人夜起避暑摩诃河上,作一词,老尼俱能记之,此词名曰《洞仙歌》。四十年后老尼死,无人知此词,东坡也只记得其首两句为“冰肌玉骨,自清凉无汗”,后根据自己意思而补充完整,已不是孟昶的《洞仙歌》了。但仍有人认为此词到底作者为谁,不能定论。顾宪融《增广考正白香词谱》曰:“东坡《洞仙歌》词实全用蜀主孟昶原句而成,乃必托之眉州老尼,岂欲避抄袭之诮耶?但按词句,则原作实不逮苏词,抑后人更因苏词附会而成蜀主原词耶?”所以此词不能肯定为苏轼所作。此外,有几首应归入诗,因刊刻之失,置于词中,引起谬误。《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很明确地指出:“此本乃毛晋所刻,后有晋跋语云:‘得金陵刊本,凡混入黄、晁、秦、柳之作,俱经芟去。’然刊削尚有未尽者,如开卷《阳关曲》三首已

载入诗集之中，乃饯李公择绝句。其曰以《小秦王》歌之者，乃唐人歌诗之法。宋代失传，惟《小秦王》调近绝句，故借其声以歌之，非别有词调谓之《阳关曲》也。使当时有《阳关曲》一调，则必自有本调之宫律，何必更借《小秦王》乎？以是收之词集，未免泛滥。”《阳关曲》既然不是词调，那么它下面的三首自然就是诗而非词了，归入词集，确为伪谬。

《书舟词》一卷。有误入。宋程垓撰。

程垓，字正伯，号书舟，南宋词人。生卒年不详，祖籍眉山（今属四川）。孝宗淳熙间曾游临安，光宗时尚未仕宦。以号名其词集为《书舟词》，今存其词一百五十七首。词作内容反映生活面较为狭窄，多抒写羁旅行役，离愁别绪，情意凄婉。如《满庭芳》[问故乡何日重见吾庐]，《酷相思》[月挂霜林寒欲坠]。他的长调很工丽潇洒，如《摸鱼儿》[掩凄凉黄昏庭院]，在临安所写的《凤栖梧》[蜀客望乡归不去]、[忧国丹心曾独许]，表现作者的忧国之情与乡思，语浅情深。其词受柳永影响颇重，所以冯煦《蒿庵论词》称其词“凄婉绵丽，与草窗（周密）所录《绝妙好词》家法相近”。《书舟词》中有几首为误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予以考辨。集中的《摊破江神子》[娟娟霜月又侵门]一阙，许多刻本都作康与之《江城子梅花引》，只是字句小有异同。此调相传前半用《江城子》，后半用《梅花引》，故合称《江城梅花引》。考《词谱》载《江城子》亦名《江神子》，应以名《摊破江神子》为是。详细辨析此词句格，应属程垓之作，与垓之作特征相符。而词后题为康与之之作，当属传伪。在《舟书词》的卷末有毛晋跋语：“《意难忘》、《一剪梅》俱定为苏作，悉行删正。”考《东坡词》内已收《意难忘》一首，而《一剪梅》尚未载入，其词亦仍载此集中，未尝刊削。然数词语意浅俚。即使是程垓之作也称不上佳制，可确信必非苏轼之词。毛晋定为苏词，他的根据并没说出。

《直斋书录解题》著录程垓《书舟词》一卷。有《唐宋名贤百家词》本、汲古阁本、《四部备要》排印本。

《晁叔用词》一卷。疑有误入。宋晁冲之撰。

晁冲之，宋代诗人，文学家，生卒年不详。字叔用，早年字用道。巨野（今属山东）人。晁氏为京城名门，文学世家，晁冲之堂兄晁补之、晁说之、晁咏之都是名显一时的文学家。冲之早年受过陈师道的指教。绍圣（1094—1097年）初，党争剧烈，兄弟辈多遭贬放逐，他便在阳翟（今河南禹县）具茨山上隐居，自号具茨。十多年后再回京都，当权者欲加任用，拒不接受。他与吕本中过往密切。其子晁公武是《郡斋读书志》的作者。晁冲之也是吕本中《江西诗社宗派图》中所列的二十六人之一。其文学创作重在诗歌，多仿杜甫。其词也有一定成就，在宋代已有《晁叔用词》一卷。其中《汉宫秋》等几首词，构思新奇，世人评价颇高。《晁叔用词》集中的压卷之作《汉宫春梅词》流行于世，但当时有人说为李汉老所作。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題》中予以驳斥。既然陈振孙与晁叔用同为宋人，那么陈氏的记录或可相信。当然，《晁叔用词》中也免不了有个别伪误之处。

其作品流传至今的有《晁具茨先生诗集》十五卷，《海山仙馆丛书》本收入诗一百六十七首，近人赵万里辑有《晁叔用词》一卷，唐珪璋据以收入《全宋词》。

《溪堂词》一卷。部分伪。宋谢逸撰。

谢逸，北宋诗人，字无逸，号溪堂，抚州临川（今属江西）人。屡举进士不第，布衣终身。因曾作蝶诗三百首，多有佳句，盛传一时，人称“谢蝴蝶”。著有《溪堂集》十卷，《溪堂词》一卷。谢逸博学能文，尤工诗词，是江西诗派重要代表作家。其词长于写景，风格清丽。《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其中的一首《花心动》进行考辨，认为是伪作。毛晋《跋》语说《花心动》一阕出自近来吴门抄本，对此词表示怀疑，但从用笔上看不似谢逸所为。沈天羽作《续词谱》却独收此词，朱彝尊《词综》选谢逸之作也将此词作为开篇。考宋人词集如史达祖、周邦彦、张元平、赵长卿、高观国诸人皆有此调，其音律平仄如出一辙，唯独该词随意填凑，颇多失调，措语尤鄙俚不文，其为贗品也就没什么疑义。毛

晋认为此词为伪，故刊刻此集时削而不载，见解独到，这样沿袭下来，《四库全书》亦不复补入。今存。

《初寮词》一卷。有误入。宋王安中撰。

王安中有《初寮集》，集中著录有《初寮词》。安中为人反复炎凉，不足称道。然而他博学多才，世人不可小觑。其词作也名称一时，有名的《花庵词选》载有他的词作。如《小重山》中的“椽烛乖珠清漏长，庭留春筍缓飞觞”，《蝶恋花》中的“翠雾萦纤消篆印，笛声恰度秋鸿阵”等句，为当世所称道，按其文思才华而论，亦可算是南北宋之间的好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载《初寮词》一卷，与流行于世的本子相合。考其集内的《安阳好》九阙，吴曾在其著作《能改斋漫录》中说韩魏公在皇祐初年镇守维扬，曾经作《维扬好》词四章，后在熙宁中罢相，镇安阳，接着作《安阳好》十章，人们多传播吟唱，广为流行。根据吴曾所录的一首，与《初寮词》中的《安阳好》[形胜魏西州]一首完全一样。安阳为魏郡地，王安中并未曾在那地方镇守过，所以此词应归属于韩琦，著录于《初寮词》中，显然是误入。这种情况大概是后人辑录出错，非陈振孙所见原本。安中之词虽不能与宋代大家比美，但对于详细研究宋代词史的人来说，这类有特色的作家也是不能忽略的。

《初寮词》今存《四库全书》本，可为研读提供方便。

《石林词》一卷。疑有误入。宋叶梦得撰。

叶梦得，宋词人，字少蕴，苏州吴县（今江苏苏州）人。绍圣四年（1097年）登进士第，调丹徒尉。徽宗时官翰林学士。高宗建炎二年（1128年）授户部尚书，迁尚书左丞。绍兴元年（1131年）起，为江东安抚大使，兼知建康府。八年授江东安抚制置大使，兼知建康府、行宫留守，总管四路漕计。十二年移知福州。晚年隐居湖州卞山石林谷，自号石林居士，以读书吟咏自乐，并因此命名词集。其作品内容风格因南渡前后社会生活的变化而呈现不同特点，前期词脱离不了传统题材，作风婉约。其词集中第一首《贺新郎》词，相传为应真州妓女之请

而写，播于歌者之口，正代表了他前期词的格调。但这类词在《石林词》中为数甚少。后期风格大变，关注说他“晚岁落其华而实之，能于简淡时出雄杰，合处不减靖节、东坡之妙”。（《题石林词》）集中所存大抵属此。毛晋在《石林词跋》中说他“不作柔语殄殒人”。可见社会的巨变，使他学习苏东坡词风，用词来抒发家国之恨和抗敌之志。如《念奴娇》[云峰横起]就是完全模仿苏轼[大江东去]并用原韵。《鹧鸪天》[一曲青山映小池]更将苏诗组织入词。叶梦得写景、咏怀大有苏轼清旷之风，尽管其创作还不能与苏轼比肩，但他与张元幹、张孝祥等词人一样，都是辛派词人的先驱。

毛晋对《石林词》第一首《贺新郎》的作者提出疑问，晋注曰：“或曰李玉。”考王楙《野客丛书》则称章茂深曾得到其妇翁所书写的《贺新郎》词，首曰：“睡起啼莺语。”章茂深疑有误，颇多诘之。叶梦得则自称“老夫尝得之矣”，“流莺不解语，啼莺解语”，梦得以为是自己的灵感发现而得此作，由此可推断这首词确为叶词，毛晋大概是没有核实而妄下断语。毛晋在自己的刻本里因认为此词作者有伪，于是将“啼莺”改作“流莺”，足见他疏于考证，妄改古书，他的随意下结论与王楙所记全然牴牾。因而《石林词》也就成了本来不伪却让人误以伪书的词集。

《直斋书录解题》著录《石林词》一卷。流传有吴讷《百家词》本、毛晋《宋六十名家词本》、叶德辉《石林遗书》本，可供研究者参考。

《断肠词》一卷。有误入。宋朱淑真撰。

朱淑真，宋代女作家，号幽栖居士。钱塘（今浙江杭州）人，一说海宁（今属浙江）人。生卒年及生平事迹均不详。她出身于仕宦家庭，父亲曾经“宦游浙西”。淑真少喜读书，酷爱文学，善为诗词，自称“翰墨文章之能，非妇人女子之事，性之所好，情之所钟，不觉自鸣尔”。她主要生活在杭州，出嫁后又随丈夫游宦异乡。究竟生活在北宋和南宋，学界尚无定论。从其诗集中可以看出她曾到过淮南，也曾远渡潇湘。

因婚姻不遂素志，所以精神极度痛苦，悒悒终身。

据传朱淑真一生创作的诗词很多，她死后“为父母一火焚之，今所传者百不一存”。（魏仲恭《断肠诗集序》）。今存《断肠词》保存下来其词作有三十首左右，数量上远不及她的诗作，且有赝品掺杂其间。但其成就却历来受人重视，如《菩萨蛮》[山亭水榭秋方半]、《蝶恋花》[楼外垂杨千万缕]以及《谒金门》[春已半]等，都是很优秀的抒情词。她在词中常常表现“独行独坐，独唱独酬还独卧”的孤单寂寞生活和苦闷哀愁的情丝。这些词表现了封建社会的妇女才华被压抑、婚姻不如意的不幸命运，也表现了对于爱情的热烈向往与追求。作为一名女作家，因为这些词对于恋爱生活的描写非常坦率大胆，语言又极泼辣而通俗，所以曾受到某些封建伦常的评论者的指责。朱淑真词继承晚唐、五代词风，又接受了柳永、周邦彦等人的影响。语言清新秀丽，善于运用委婉、细腻的手法表现优美的客观美景和个人的内心世界。她是宋代仅次于李清照的杰出女词人。陈廷焯《白语斋词话》卷二曰：“朱淑真词才力不逮易安，然规模唐、五代，不失分寸。”

《断肠词》中有误入的作品。杨慎《升庵词品》载有认为是朱淑真的《生查子》一阙，有“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语，毛晋评此词为朱词中的“白璧微瑕”，当然也就断定此词为朱氏所作。然而此词又载于欧阳修《庐陵集》第一百三十一卷中，实为欧阳修之作，不知何人将此置于《淑真词》中。杨慎收入《升庵词品》中是没有考证的。而毛晋更甚，他刻《宋名家词》六十一种，《六一词》在其内，《六一词》与《断肠词》有互见的地方，可知他自己也乱其体例，没认真辨析。

今存《断肠词》一卷，有四印斋本。今人冀勤有《朱淑真集注》，浙江古籍出版社排印本。

《蕉窗意隐词》一卷。作者伪。原题为元吴瑄撰。

今不知吴瑄为何许人，诸家书目皆不著录，诸选本亦绝不及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经详细考证，所收之词均为刘基所作。刘



基(1311—1375年),元末明初著名文学家、诗词作家。字伯温,处州青田(今浙江青田)人。生于元武宗至大四年。元文宗至顺年间进士,除高安丞,有廉直之声。迁江浙儒学副提举及元帅府都事,后来弃官归青田。明太祖朱元璋定括苍(今浙江丽水),将其聘至金陵,为明王朝建立立下汗马功劳。明王朝建国之初,诸大典制,皆其与李善长、宋濂计定。洪武三年(1370年)授弘文馆学士,同年十一月封诚意伯,次年赐归。性刚直,为胡惟庸所暗算,洪武八年(1375年),忧愤而死。著有《国初礼贤录》、《诚意伯文集》二十卷。博通经史,尤精象纬之学。刘基的词在明初可谓大家。由元入明,在政治上遭受挫折,所作词能自成一家,有的感唱激昂,而又表现得十分凄婉,有的于委婉摹写中,寄寓深意,尚多可读篇章。明王世贞《艺苑卮言》云:“我朝以词名家者,伯温秣纤有致,去宋尚隔一层。”因刘基在当朝文坛上的盛誉,就有奸巧的书贾抄其词来出售,而嫁名于明代编辑《古今逸史》的吴瑄。但该集中出现有舒穆尔(原作石抹)元帅之类不似明人之名,所以这些书贾就在吴瑄前加一“元”字,这就使该集作者伪,朝代也伪了。刘基词作中的确较多妙丽如神、情景交融之句,颇耐人玩味。其词也有散佚,如清徐钊《词苑丛谈》卷八所载的刘伯温《沁园春·生天地间》一词,是其过安庆时哀余阙之作,既不见于其集,又不见于现存的各种明词选本,可以证实这一点。

《西厢记》杂剧。作者疑伪。原题王实甫撰。

王实甫,名德信,大都人。从他的一首题为《退隐》的散曲,知道他做过官,且活了至少六十岁。他是位非常有才华的作家,贾仲名称他“作词章,风韵美,士林中等辈伏低”,证明当时在杂剧圈中的确很有名。

《西厢记》的故事来源于唐代元稹所作的传奇小说《莺莺传》,此后一直在民间流传并逐渐丰富,至金人董解元编的《西厢记诸宫调》(通称《董西厢》)而渐趋完整。元杂剧《西厢记》全名为《崔莺莺待月西

厢记》，写唐德宗时，书生张珙进京赶考，经过蒲关闲游普救寺时，遇见已故崔相国之女崔莺莺，二人一见钟情。张珙便借故住进普救寺，夜晚莺莺烧香时，二人隔墙吟诗，互致情意。后来，叛军孙飞虎包围普救寺，声言要掳莺莺为妻。崔母在此紧急情况下宣布，谁能献计解围，便将莺莺嫁于他。张珙于是写信请好友白马将军来救。危机过后，崔母竟自食其言，以莺莺从小许给其内侄郑恒为理由赖婚，只许张珙和莺莺之间以兄妹相称。张珙气愤忧郁成疾，崔家侍女红娘出于正义感，热心地帮助他俩相会并私下结合。崔母发觉后，拷问红娘。在红娘义正词严的反问下，崔母为了顾全体面只得答应此门亲事，但逼张珙求取功名后方可成亲。莺莺送张珙于十里长亭，被迫分离。剧本最后写张珙考中状元归来，虽又经一些波折，终于与莺莺结为良缘。《西厢记》用五本二十一折的篇幅，打破了元杂剧每剧四折的体例，淋漓尽致地表达了封建社会的青年男女要求婚姻自由、反抗封建礼教的进步主题，表现了“愿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的美好婚姻理想。

对《西厢记》的作者问题，有四种观点，一种认为是王实甫作，一种认为是关汉卿作，一种认为是王作关续，一种认为是关作王续。距关、王最近的钟嗣成在《录鬼簿》（又名《点鬼簿》）中列关汉卿名下杂剧五十八种，没有《西厢记》；列王实甫名下杂剧作品十四种，其第六为《崔莺莺待月西厢记》。朱权《太和正音谱》在王实甫名下列《西厢记》。都穆《南濠诗话》曰：“北词以《西厢记》为首，俗传作于关汉卿。或以为汉卿不竟其词，王实甫足之。予阅《点鬼簿》乃王实甫作，非汉卿也。实甫，元大都人，所编传奇有《芙蓉亭》、《双蕖怨》等几十种，惟《西厢记》盛行于时。”这说明都穆是不相信俗传的，但他却没有考证，仅依《录鬼簿》（又名《点鬼簿》）所记。以上三家都是离关、王较近之人，所作判断当然最有说服力。至明王世贞，则出现了王作关续之说。王世贞《曲藻》曰：“实甫元本至碧云黄叶而止矣。后所续为关汉卿笔，世谓止于草桥惊梦者，非也。”明徐世范刻本《西厢记序》称草桥以前作

于实甫，而其后为汉卿续成。关作王续之说见于《康熙乐府》卷十九所  
载无名氏的《西厢》十咏，在第九曲咏关汉卿作《西厢》之后，接下第十  
曲说：“王家好忙，沽名钓誉，续短添长。”是说王实甫续关汉卿《西厢  
记》。毛奇龄《西厢记考证》曰：“明万隆以前刻《西厢》者，皆称《西厢》  
为关汉卿作。”王国维同意王作关续之说，认为第五折为关汉卿续成。

现代著名戏曲研究专家王季思在《西厢记叙说》一文中对该剧作  
者问题进行了仔细考辨，从曲词形式、前人观点、作品内容联系等几  
个方面出发，最后得出结论，《西厢记》应为王作。王季思说：“自从金  
圣叹批本盛行以后，王作关续一说，几乎成了定论。主要的理由是第  
五本的曲文宾白，没有像前四本那样紧凑典雅。要知道在封建社会  
里，人民和统治阶级之间的各种矛盾是不可能得到圆满解决的。杂剧  
的作者为了表现人民的愿望，虽然把一个悲剧的结局，改成团圆，然  
而这是缺少现实根据的，因此在表现上也往往没有力量。《西厢记》杂  
剧的第五本不如前四本精彩，这是一个主要原因。臧晋叔《元曲选》叙  
说元人杂剧：‘虽马致远、乔梦符辈，至第四折往往强弩之末。’也正说  
明，杂剧创作过程中的这一种习见现象。因此，金圣叹的理由是根本  
不能成立的。元人周德清论曲，举《西厢记》‘忽听一声猛惊’、‘自古相  
女配夫’为六字三韵的句例，前一句见《西厢记》杂剧第一本第三折，  
后一句见第五本第四折，可见在当时是没有把《西厢记》杂剧第五本  
当作续本的。

《西厢记》杂剧谁作谁续的问题，既然根本不能成立，剩下的问  
题，便只是关作或王作的问题。我们就现在所流传的关汉卿的十几种  
杂剧看，他所擅长的是刻画种种人情世态，因此他的杂剧里比较多  
的是写社会问题，或借历史故事来反映当时的社会矛盾。他也写儿女  
风情的戏，但多数是写妓女与书生的恋爱的。他们之间，常因第三  
者的板障，而发生对自己命运的怨恨，或对当时社会的诅咒。至于  
男女双方相互之间的倾慕与恋爱、失望与怨怅，在关汉卿的笔端是  
较少触及

的。王实甫的杂剧流传到今天的，还有《四丞相高宴丽春堂》一种，这虽然不是儿女风情的戏，然如第二折开场时的《中吕粉蝶儿曲》、《醉春风曲》，第四折的《双调相公爱曲》、《醉娘子曲》，那笔路还是跟《西厢记》杂剧相似的。王实甫还有《苏小卿月夜贩茶船》、《韩彩云丝竹芙蓉亭》两种杂剧，各有一折曲文被收录在《雍熙乐府》里，在描摹儿女风情方面，作风和《西厢记》杂剧尤其近似。最早记录元杂剧作家作品的《录鬼簿》、《太和正音谱》，都把《西厢记》杂剧归于王实甫的名下，我们今天根据关汉卿、王实甫两家各自在戏曲方面所表现的特殊风格看，《西厢记》杂剧为王实甫作，这更是无可怀疑的。”

《西厢记》杂剧有鲜明的反封建礼教和封建婚姻制度的斗争色彩，它文辞优美、诗意浓厚，在黑暗的封建社会里，鼓舞了青年人为切身幸福而斗争的勇气，因而也遭到封建统治阶级恶毒的诬蔑和诋毁，加上了“诲淫”的罪名，禁止在青年人中流传。然而这只是枉费心机，历代进步的文学家和青年一直推崇和喜爱这部优秀作品。今存。

《拜月亭》 南戏。作者疑伪。原题为元施惠所作。

施惠，生卒年不详，字君美，杭州（今属浙江）人，元戏曲作家。以经商为业。与钟嗣成、陈彦宝等相友善，钟嗣成《录鬼簿》说他好谈笑，每承接待，多有高论，诗酒之暇，唯以填写词曲为事。明清有人认为南戏《拜月亭》是施惠所作。

南戏《拜月亭》是据关汉卿杂剧《闺怨佳人拜月亭》改编而成。全剧以蒋世隆与王瑞兰的爱情婚姻波折为主线，写金朝末年，蒙古兵南下，金慌忙迁都汴梁。兵荒马乱之中，书生蒋世隆与兵部尚书王镇女儿瑞兰旷野相逢，结伴同行，患难中结为夫妻。王镇议和归来，强行拆散恩爱夫妻。瑞兰日夜思念离别的丈夫，幽闺拜月祷祝重聚。后来蒋世隆考上状元，破镜重圆。此剧突破“才子佳人，一见钟情”的俗套，着力描写蒋、王二人在患难中相扶，生死与共中建立起来的纯洁、坚贞的爱情，同时也批判了封建门第观念和封建婚姻制度。

施惠大致卒于至顺、至正年间。明人王元美、何元朗、臧晋叔等都认为南戏《拜月亭》是施惠所作。但最早记录元剧作家情况的目录著作《录鬼簿》只说他唯以填词和曲为事，并说他有《古今砌话》词曲集，没有一语提及他作《拜月亭》事。虽然《录鬼簿》只录杂剧，不录南戏，然而如有杂剧作家写南戏或院本的，也一定要提到，如范居中、屈彦英、萧德祥等就被提及过。钟嗣成与施惠交往密切，确为施撰，定要提及。所以《拜月亭》南戏是否施惠所作，尚属疑问。如果只从曲文出发，分析判断是元人的作品，当无大谬。

《拜月亭》表现了反封建的思想倾向，加上作者又把爱情故事放置在一个社会动乱、人民流离失所的背景中来描写，在以前的同类作品中很少有这样的处理，剧情发展不落窠臼，有几个场面很有艺术的魅力，很重气氛渲染，又写得很有文采。此剧原本不存，今存本以明万历世德堂刊本《新刊重订出相附释标注拜月亭记》较近古本原貌。今存。

**《荆钗记》** 南戏。作者疑伪。原题明朱权撰。

朱权(1378—1448年)，明戏曲理论家、剧作家、古琴家。明太祖第十六子(一说第十七子)。封大宁，谥献，世称宁献王。永乐初改封南昌。自号大明奇士、臞仙、涵虚子、丹丘先生。通音乐，工乐府，著作数十种，其关于音乐、戏曲方面著作有《琴阮启蒙》一卷、《神奇秘谱》三卷、《太和正音谱》二卷等，著称曲坛。制杂剧十二种，仅存《冲漠子独步大罗天》、《卓文君私奔相如》两种。南戏《荆钗记》写王十朋与钱玉莲的婚姻故事。钱玉莲鄙弃富豪孙汝权的求聘，宁嫁一贫如洗、以荆钗为聘的书生王十朋。婚后半年，十朋赴京考中状元，因拒绝丞相逼婚，被改调烟瘴之地潮阳任职。孙汝权偷改十朋家书为“休书”，继续纠缠玉莲不止。后母逼迫改嫁，玉莲不从，投河遇救，跟随恩人远去他乡。十朋闻玉莲“死”讯后，决意终身不另娶。玉莲误听十朋病亡之噩耗，也执意不再嫁。数年之后，于吉安重逢，夫妻团圆。剧本歌颂了

王、钱二人坚贞不渝的爱情,描写了他们对黑暗势力的反抗精神和不屈的斗志。剧本对权相富豪的横行不法,也给予了揭露和鞭笞,是一部具有积极意义的作品。但剧中对王、钱二人冠以“义夫”、“节妇”称号,使之带有较多的封建道德说教色彩。

此剧作者问题争执颇多,虽题为朱权,但也不能绝对定论。戏曲研究家们也只能从不同的角度来辨析论证。清代郁蓝生《曲品》和黄文暘《曲海目》均题柯丹邱撰。施闰章则认为《荆钗记》传奇在宋代已有,是作为丑诋孙汝权的作品而出现的。孙汝权为宋代进士,有文集,尚气谊,是王梅溪好友。梅溪上书弹劾史浩,汝权怂恿他。史浩切齿痛恨汝权,作传奇,谬其事而污之。温州周天锡曾在《竹懒新著》中为汝权辩诬。至近代,戏曲大家也都各抒己见,未成定论。王国维在《宋元戏曲史》中承认世上所传的《荆钗记》为柯丹邱撰,但王氏认为根据剧作史料,未闻柯丹邱有制曲一说,“想必旧本当题丹邱子或丹邱先生撰”,丹邱子是明宁献王的道号,后人不知,即以为见丹邱二字,就是柯丹邱所撰。不过王国维的分析,也没有足够的史料证据,是不能绝对成立的。吴梅《顾曲尘谈》没有考辨,曰:“明宁献王权深于音律,著有《太和正音谱》,今在《啸余谱》中。《荆钗记》亦其所作。以天潢贵胄,而又能娴于文词,故能流传至今,脍炙人口。”王、吴二家判归朱权,而蒋瑞藻先生则从戏曲题材在历史长河中的继承革新规律出发,对《瓯江逸志》中说是宋丞相史浩门客所作以及吴梅所说为朱权所作都提出批评,认为大概在南宋就已有《荆钗记》的记载,只是宁献王在此基础上加以润色而刊行之罢了。并举一史例来证明此观点,《琵琶记》曲世人皆知为高明所作,但陆游有诗云:“斜阳古道柳家庄,负鼓盲翁正作场。死后是非谁管得,满村听说蔡中郎。”“蔡中郎”是《琵琶记》中男主角,说明最迟在宋代的陆游已有《琵琶记》影子,并非始于元、明之时。《荆钗记》大概也是这种情形。

由于对《荆钗记》作者问题众说纷纭,该剧也就有真伪之议。今存

多种版本,为研读者提供了方便。

《杀狗记》 南戏。作者疑伪。原题明徐暉撰,冯梦龙订定。

徐暉,字仲田,淳安人。洪武初年被征为秀才,至藩省辞归。有《巢松阁集》行世。

南戏《杀狗记》是在无名氏之作元杂剧《杨氏女杀狗劝夫》基础上润色修改而成,剧情大致相同。剧本写财主孙华与市井小人柳龙卿、胡子传结为兄弟,由于受二人挑唆,视自己胞弟孙荣为仇敌,致使孙荣投身破窑,乞食街头。孙华妻杨氏多方劝说无用,设杀狗劝夫之计,暴露结义兄弟危难时不肯相救的真面目,最终使孙华醒悟,兄弟和好,共受旌表。剧本以宣扬封建伦理思想为主旨,赞美恪守封建妇道,又能劝夫改过的贤妻,以及事兄如事父且被逐不怨的悌弟,还有忠心侍主的义仆。此剧封建宗法气息虽然浓厚,其警戒世人不可妄交酒肉朋友,却有一定的社会意义。作品对柳龙卿、胡子传这些骗吃、骗喝的游手好闲之徒,作了较生动的描写。

根据徐暉的手笔特点,题为徐作,颇值怀疑。徐为元末明初之人,又为秀才出身,有《巢松阁集》行世,其词应该是典雅隽秀,集中作品的确如此。但《杀狗记》中词语不少鄙陋庸劣,没有多少可取之处,有才之人不宜如是。徐暉自己也说:“吾诗文未足品藻,唯传奇词曲不多让古人。”自负既已如此,可想他是不会随意涂抹的。举一首他的小令曲《满庭芳》:“乌纱裹头,清霜林落,黄叶山丘。渊明彭泽辞官后,不事王侯。爱的是青山旧友,绿酒新茱。相拖逗,金尊在手,醉烂菊花秋。”小令语语俊雅,字字清新,似不逊于词作大家。但在《杀狗记》中,这种情调似乎没有,作《杀狗记》如此丑劣简直是不可能的。或许他曾写过此剧,已失传,后人随意加工,粗制滥造伪托徐作,混入歌舞场中。

此作今存汲古阁刻本,为冯梦龙改订本。艺术上虽无什么特色,但有些场面还是有一定吸引力的,读此剧也能加深人们对封建社会

的世态人情的认识。戏曲都有一定的传承关系,研究戏曲史,也不能忽略该剧。

**《绣襦记》** 明代传奇。作者疑伪。原题明徐霖撰。

徐霖(1462—1538年),明代戏曲作家,字子仁,号九峰、髯仙,又称徐山人,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幼年起即居南京。徐霖性格倜傥、豪爽,工于书法,又兼善绘画。填曲富有才情,且颇精于格律,他与散曲作家陈铎在当时并有“曲坛祭酒”的称号。正德末,武宗朱厚照南巡,经皇家伶人臧贤的推荐,曾在武宗左右备顾问,所填词颇为武宗所赏,屡次要他入朝为官,他辞而不就。可惜其散曲大都散佚,仅存两首。曾作传奇戏八种,今仅存《绣襦记》,且作者问题还有疑问。

传奇《绣襦记》写李亚仙与郑元和的爱情故事,情节本于唐传奇小说白行简《李娃传》,但也受元代相同题材的石君宝的杂剧《李亚仙花酒曲江池》的影响。常州刺史郑儋之子郑元和进京赶考,在长安遇一女郎貌若天仙,就心摇神荡。此女是李氏娼家之妓李亚仙,亚仙也注意到了这位俊俏郎君。于是元和无心应考,终日与亚仙追欢逐笑,很快就荡尽了其父给准备的供两年之用的盘缠。老鸨李大妈见郑元和钱财散尽,设计驱逐元和,亚仙坚决不从。后元和中计,流落街头,饱尝困苦。恰逢其父此时在长安朝覲,见到他这个浪荡样子,感到有辱家门,甚为恼火,命人将他打死,抛尸野外,幸遇救。后沿街乞讨,忽与亚仙邂逅。亚仙典卖首饰供元和攻读,果然策射头名,并授成都将军,衣锦还乡。父子前愆尽释,元与亚仙结为夫妻。

有关此剧作者,距离徐霖时代较近的周暉在《金陵琐事》中赞赏了他的才情,并说:“余所见戏文《绣襦》、《三元》、《梅花》、《留鞋》、《枕中》、《种瓜》、《两团圆》数种行于世。”可见周暉是将《绣襦记》归之徐霖名下的。这说明此剧很可能是徐霖之作。但也不能排斥其他情况出现,因相同题材的东西前代可能出现,同时代又有不同的人进行润色、修改,最后搬上舞台,这样《绣襦记》虽名同,而作者也就不同了,



甚至于是不同时代的作者所为。沈德符在《顾曲杂言》中称他最喜爱的是《绣襦记》中《鹅毛雪》一折，皆乞儿家常口语，熔铸浑成，不见丝毫斧凿痕迹，可与古诗《孔雀东南飞》“唧唧复唧唧”并驱。这样，他就断定此剧是元人笔墨所成，而非成化、弘治间人所能制造。后来他称当问到沈宁庵吏部时，果然在元杂剧中见到此剧，只恨当时没问出自何词。他所见到的郑元和杂剧三种，没有这部戏曲。这是一种将《绣襦记》归之元人的代表性说法。但也有研究大家将其归于他人。《曲品》题无名氏作。梁文暘《曲海目》题郑若愚作。朱彝尊《静志居诗话》说得有趣，郑若愚曾作过《玉玦记》以嘲弄妓院，写妓女李娟奴恩将仇报害死爱她的王商，此事竟造成妓院一时门庭冷落，后妓女们出资数百金，让薛近兗作《绣襦记》以雪此事，秦淮风月顿复旧观。这里又出现了一个作者薛近兗。这种同名著作，特别是戏剧，作者不同的现象，大概也是戏曲创作中的普遍现象。

剧中李亚仙与郑元和之父郑儋的形象写得尤为成功。沦落娼门的李亚仙心地纯洁，对情人情深意厚，与封建官僚郑儋外表道貌岸然，实则残忍无情形成鲜明对照。剧中的仆人来兴、店主人、卑田院的众乞儿都写得逼真而各具特色，从中可以看到当时社会的一个侧面。作品较少枝蔓，语言本色、洗练，但郑氏父子和解的结局则写得过于简单和粗率。今存。

《琴心记》 传奇剧。作者疑伪。原题明孙柚撰。

孙柚，字梅锡，一作禹锡，常熟（今属江苏）人，明戏曲作家。约明万历十一年前后在世。性粗豪，喜饮酒，贫而好客，工为曲。

传奇剧《琴心记》取材于汉司马相如故事。西汉时，武骑侍常司马相如不为朝廷重用，投奔梁王，梁王死，欲归故里，恰逢好友临邛令王吉修书相邀。到临邛，在王吉接风宴上结识当地富人卓王孙，卓王孙为讨好王吉而邀相如去他家作客。司马相如闻卓王孙有一未嫁先寡的女儿卓文君，“容羞闭月，才擅知音，近日新寡，未曾许配”，就应邀

赴宴。酒席上，卓文君偷觑相如一表人才，英气逼人，顿生爱慕。于是相如佯醉，借宿西斋，夜深人静时，操绿绮琴传达心意。文君潜行西斋谛听，当听到《凤求凰》曲时，感受到相如对她的爱，不由低吟徘徊。相如派小童青囊越墙过去，遇尾随文君的孤红，两人为自己的主人订了偕同私奔的计划。四人一起夜逃成都。此时，相如已家道中落，一贫如洗，无奈又回临邛，开一家酒店，涤器市中。卓王孙在好友的劝说下，只得送备嫁之物给文君，但中途遇盗，文君为此卧病。凑巧，武帝偶然读到相如为梁王作的《子虚赋》，大为感慨，诏相如进京，大加褒奖。又拜其为中郎将，持节领兵，招抚西南夷，并取贪婪残暴的唐蒙治罪。后因唐蒙谣言，相如下狱三年，文君亦因迫令改嫁而投庵为尼，后由已升大廷尉的王吉为其伸冤。青、红二人到京师见相如，把文君亦接到京城。相如为失宠的陈皇后写《长门赋》，打动武帝，恢复感情。于是对相如加官进爵，文君也获封赠。相如、文君鱼水重谐，青、红二人也配成一对。在大团圆中结束此剧。

有关《琴心记》作者是否为孙柚的问题，与孙柚同时代的徐复祚做了肯定的回答。徐复祚在《三家村老委谈》中曰：“邑人孙梅锡（柚）作《琴心记》。”又在《花当阁丛谈》中曰：“孙柚者，亦有才情。与余善，性粗豪，不修曲谨，喜饮酒樗蒲，居藤溪，萧然一室，无儋石储，而好客不衰。尝取司马长卿以琴心挑文君事，作传奇，名《琴心记》，亦俊逸可喜。”根据这段文字，可知孙柚与徐复祚好友，并且写过《琴心记》，当然可作为此剧作者著录于史料中。但是，戏曲艺术中的不同作者写同一题材甚至取同一剧名的现象是屡见不鲜的，所以，一些研究戏曲的专家如果没有见到确能断定为孙柚所作的本子之时，就不敢妄下断语将《琴心记》放在孙柚名下。黄文暘的《曲海目》和王国维的《曲录》都将该剧归于无名氏之作，当然也就有道理了。既然保存下来的本子作者有一定疑问，那么《琴心记》一剧也就有真伪之议了。

此剧从内容到形式都含有许多优秀成分，表现了青年男女对个

人幸福的追求和大胆地冲破封建礼法樊篱的反抗精神。语言颇重文采，但不流于古奥，明白晓畅而又具神韵。今存。

《鸣凤记》 传奇剧。作者疑伪。原题明王世贞撰。

王世贞(1526—1590年)，明文学家。字元美，号凤洲，别号凤洲山人，太仓(今属江苏)人。嘉靖二十六年(1547年)进士，除南京刑部主事，出为山东副使。时严嵩父子专权，杨继盛弹劾严嵩十大罪状而被陷入狱，世贞虽竭力营救，继盛仍被杀害。世贞为杨料理后事，忤严嵩，嵩借故杀世贞父王忬，并免世贞官。后严嵩败，世贞复被起用，累官至刑部尚书，与李攀龙同为文学界“后七子”领袖。著有《弇州山人四部稿》一百七十四卷和《续稿》二百零七卷，以及《世说新语补》、《凤洲笔记》、《弇州稿选》、《全唐诗说》、《弇山堂别集》、《弇州山水题跋》等。

《鸣凤记》是表现当时重大社会题材的剧作。明嘉靖年间，严嵩笼络太监，得到皇帝宠信，残杀忠良之士，先借出兵河套的争执杀了夏言。杨继盛冒死写奏本谏皇上，告发严嵩，结果夫妻处斩。不久，邹应龙、林润会试及第，他们没有按当时惯例去拜谒、讨好严嵩，反去祭祷夏言的亡灵。此事被严嵩儿子严世蕃知道，设计把邹、林发放到边远地区予以迫害。在朝官员董传策、张鹤楼、吴时来非常愤慨，三人联名劾奏严嵩，也遭毒打，发配充军。以后邹应龙等联合朝野力量，利用严嵩爪牙赵文华、鄢茂卿等争权夺利的矛盾，终于把严嵩统治打垮。全剧以当代斗争为题材，猛烈地抨击了当时的权奸，尽管是统治阶级内部忠与奸的斗争，但也表达了广大人民的爱憎，具有很强战斗性。

《鸣凤记》的作者不存在时代问题，因为该剧是以现实政治斗争为题材的，而王世贞又介入了那场斗争，又有极高的曲词方面的修养，所以在作者不明的情况下，人们就会想到那场斗争中站在忠臣一边的王世贞及其门人。但在明人撰写的距世贞时代并不远的《曲品》和《曲律》里，都没有说到王世贞曾撰写过的《鸣凤记》。《剧说》认为

《鸣凤记》传奇依传说为王世贞门人撰，世贞本人只填《法场》一则的曲词。这种说法是较可信的。首先世贞是受害者，完全有可能要将这场斗争的内幕昭示于公众，以暴露奸臣们的罪行。其次，该剧场面宏大，涉及的政治事件又较复杂，一人完成恐怕也不大可信，世贞既为文坛领袖，就有能力组织一帮门生来完成该剧。年代靠后的戏曲目录著作《曲海目》和《曲录》均题为王世贞作。这样，《鸣凤记》的作者问题也就成了没有定论的问题了。

在中国戏曲史上，戏剧及时地表现当时重大的政治事件，自《鸣凤记》始。由内容所决定的艺术形式，也突破了以生旦悲欢离合贯串全剧的俗套。剧中将矛盾的解决寄托给嘉靖皇帝，表现了一定的局限。剧作结构有些松散，人物纷繁，且多数缺乏性格特征，是其弱点。今存。

**《南西厢》** 传奇剧。作者疑伪。原题明李日华撰。

李日华，明代戏剧家，江苏吴县人，生卒及事迹无考，约生活于正德、嘉靖前后。据传《南西厢》传奇为日华所作，他也因该剧而闻名于世。《南西厢》的情节纯系模仿《西厢记》杂剧，几乎完全相同。并且大量袭用《西厢记》语词，思想上也没有什么新突破，表现上更缺乏独创性。

有关《南西厢》的作者问题，说法不一，疑点也不少。吴梅在《顾曲尘谈》里论证《南西厢》非日华所为。吴梅认为，《南西厢》词庸劣鄙俚，不足称道。万历时，日华已官至太仆寺少卿，著作甚丰，斐然可观，填写曲词不应如此拙劣。吴梅又称自己曾谈过日华文章《紫桃轩杂缀》，中有“前人翻改《西厢》北词，强托贱名，实不敢掠美”句，这样即可断定日华并没有此作，有人假冒其名而已。日华散曲流利轻逸，与世所流传《南西厢》显系两人手笔，只有黄文暘《曲海目》中载有《南西厢》一种，题为长洲陆天池作。天池曾作《明珠记》、《怀香记》等传奇，言词华彩精妙，追踵临川先生。天池十九岁作《王仙客刘无双》传奇，其兄

助其完成,继而又求教于吴门教师精音律者,逐腔改定,然后妙选梨园,登场教演,望能尽善而后止。有这种创作态度之人,必不肯割裂前人之作,盗窃前人之名。据此可知,陆天池也不能算是《南西厢》的作者。明代梨园弟子每有所作,辄喜托词名流,以吸引观众,《南西厢》大概是在这种情形下的无名氏所为。

《词选》中的有关戏曲之论,谈及《南西厢》作者问题,称崔时佩感到杂剧《西厢记》不适合南方吴地戏曲的清唱,因此将该剧词改作南曲,时人多不知之。同时代人李日华好填词,辗转得崔作,窜易己名,付之管弦。于是人们只知道日华有《南西厢》,崔时佩反而湮没了名声。梁伯龙《西厢题辞》中有“崔割王腴,李夺崔席,俱堪齿冷”之句,或是指此。郑振铎也证明《南西厢》为崔时佩所改。《百川书志》记有“海盐崔时佩編集,吴门李日华新增,凡三十八折”。郑振铎又发现富春堂刊本,正和《百川书志》所言相同。凡是李日华增入的,下面都注有“新增”字样,可见李日华是极小心忠厚之人,竭力欲保持崔本原貌,并不想攘窃他作。

总之,在戏剧的演变过程中,随着语言和剧种的发展,戏剧形式是不断变化的。为满足社会生活的需要,同一题材的作品,根据实际情况的不同,作者进行改编是很正常的现象。至于《南西厢》的作者原题李日华所作,是颇值怀疑的,对此剧作者众说纷纭也是有道理的。

尽管《南西厢》对元杂剧的改造为“时论颇弗取”,然而明中叶北杂剧已逐渐趋向衰落,《南西厢》的出现,使脍炙人口的西厢故事仍活跃于昆剧舞台上。崔时佩、李日华等改造《西厢记》杂剧的作家们,功绩也不可没。自清以来,《南厢记》的《跳墙》、《寄柬》、《佳期》、《拷红》等一直受到欢迎,京剧和各种地方戏改编的《西厢记》、《红娘》、《拷红》等也都受到《南西厢》的影响。今存。

《词坛纪事》 三卷。

《词家辨证》 一卷。

作者均伪。原题清李良年撰。

李良年(1635—1694年),清代诗词作家。字符曾,一字武曾,号秋锦,早年曾更名为虞兆潢,字法远,秀水(今浙江嘉兴)人。诸生。家贫,游食四方。康熙十八年(1679年)举博学鸿辞,不遇。浙江词派重要作家。

《词坛纪事》分上、中、下三卷,记咏唐宋间的一些帝王、宫人、文人墨客的轶事。开篇就记唐宣宗爱唱《菩萨蛮》,令狐丞相托温飞卿撰,宣宗使宫嫔唱这首艳词。书中记述大词人的趣事颇多,如有关于东坡之事曰:“苏子瞻守杭时,毛泽民为法曹,公以众人遇之。而泽民与妓琼芳者善,秩满辞去。作惜分飞词以赠妓云:‘泪涓栏干花着露,愁到眉峰碧聚,此恨平分取。更无言语空相觑,细雨残云无意绪,寂寞朝朝暮暮。今夜山深处,断魂分付潮回去’。子瞻一旦宴客,闻妓歌此词,问谁所作,妓以泽民对,子瞻叹曰:‘郡僚有词人而不及知,某之罪也。’折简追回,款洽数月。”

《词家辨证》对四十多首词进行辨证,有作者之伪,有伪造而托他人之名,有的则上下阕划分出错等。如对欧阳修词的辨证云:“《欧公小词》闻见诸词集,陈氏《书录》一卷,其间多有与《阳春》、《花间》相混者,亦有鄙亵之语一二厕其中,当是仇人无名子所为。”

这两本书的作者均题清李良年撰,见于《学海类编》。但《词坛纪事》与徐钜编辑的《词苑丛谈》卷六至卷八的《纪事》一至三相同,而删减了若干段,各段中又把开头“某书曰”字样删去,卷九《纪事》四则全不录,以成三卷。《词家辨证》与徐钜的《词苑丛谈》卷十《辨证》相同,只“《南唐书》云王感化”少“书云”二字,“仙女下董双成”少“下”字。良年与钜为同时代之人。徐钜(1636—1708年),清代词人,字电发,号拙存,吴江(今属江苏)人。国子监生。康熙十八年(1679年)举博学鸿辞,授翰林院检讨。他博学多能,尤以词著称,编《词苑丛谈》十二卷。《词坛纪事》与《词家辨证》到底是良年盗窃徐钜的,还是徐钜盗窃良

年的,联系下面《诗文评》内《东坡诗话》以至《佘山诗话》各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揭发《学海类编》从书中的作者多伪联系起来看,这两部书当是从徐钜书中抄出,伪题良年之名无疑。

两本书今存。对中国词史的研究很有帮助,有些记载涉及到一些词作的真伪问题,一些作家的风格、生活经历、趣闻轶事等。认真研究这两书,也可对传统的一些说法中错误之处予以纠正。

## (五) 总集类

《文选》三十卷。部分伪。南朝梁萧统编纂。

萧统,字德施,梁武帝萧衍长子,天监元年立为皇太子,早逝,谥为昭明太子。萧统能诗善文,有《昭明太子集》行世。他以东宫之尊而喜爱收集图书,交结文士,《梁书》本传说他“引纳才学之士,赏爱无倦。恒自讨论篇籍,或与文士商榷古今,间则继以文章著述,率以为常。于是东宫有书几三万卷,名才兼集。文学之盛,晋宋以来未之有也”。在当时颇负盛名的文士,如刘孝绰、王筠等都曾出入东宫,刘勰也曾在东宫中做过通事舍人。《文选》即是萧统及其门下文士共同编纂而成的。

《文选》是我国现存最早的诗文总集,共三十卷,收录作家一百三十人,上起子夏、屈原,下至当时已故作家,收录作品五百一十三首,其中以诗赋作品最多,约占全书篇幅之一半。选录的范围,据萧统在《文选序》中称,凡属经书诸子、历史传记一律不选,但史传中的赞、论、序、述却可选录。选录的标准是“事出于沉思,义归乎翰藻”,这里

“事”即文章题材，“沉思”指深刻的艺术构思，“义”指文章的思想内容，“翰藻”指有文采的辞藻，其着眼点不在于思想内容而在于艺术形式，讲究辞藻、声律、对偶、用典等。

唐朝刘知几在《史通·杂说下》中首先对《文选》部分内容提出质疑，认为有作伪和窜改之嫌疑。后苏轼、浦起龙、章学诚也都提出同样看法。主要根据有：(1)《李陵集》中的《答苏武书》，文采风格不合汉文，非李陵作，为后人依托；司马相如的《长门赋》亦如此。(2)误袭他文，如扬雄《甘泉赋》的五十三字序文，为《汉书》的记叙之文；贾谊的《鹏鸟赋》的一段序文，实为《史记》的记叙之文。像这类误袭为数不少。(3)妄加改窜，如“夫为乐，为乐当及时，何能坐愁怫，忧当复来兹”，更之曰：“为乐当及时，何能待来兹”；宋玉的《高唐赋》本无序，却割其第一节为序。苏轼、浦起龙、章学诚还考证了《答苏武书》的作伪时代，苏轼认为是南朝齐梁间人作，浦起龙认为是汉末晋初人作，而章学诚则认为是南北朝时人所作，并分析作伪原因：“南北朝时有南人羁北，而事类李陵，不忍明言者，拟作此书以见志耳”。（《文史通义·言公下》）

《文选》的主要缺陷有：(1)去取失当，所选录的作品中，骈体文和潘岳、陆机等注重雕琢的作品过多，一些优秀的民间乐府诗则入选过少；(2)分类不仅繁琐且有不当之处，全书分三十七类，赋一类下又分十五小类，赋之外，又另有所谓“七”这一体。把屈原的辞作称为“骚”，排在赋后面，为不当之举；(3)尚有淆乱古诗文原貌，考证不精，以致造成部分内容伪误和窜改的情况。不过，《文选》作为我国历史上最早的诗文总集，无论是在文学史上还是在古籍保存上都有着极重要的研究、参考价值，主要体现在：(1)《文选》包罗先秦以来的重要作品，反映了各种文体发展的轮廓，为后人研究这七、八百年的文学史保存了重要资料；尤其是书中选录了名篇，如《古诗十九首》，还有在当时不被重视在后世却大放光彩的陶渊明和鲍照的诗篇。(2)《文选》影响



着古代文学家在文学史上的地位,即通过是否选录来表示对作品的评价。凡入选的作家和作品,后世都不能不给以足够的注意;相反,未入选的作家和作品,即有可能被忽视甚或湮灭。(3)影响着文学观念的发展。南北朝时代虽然已有“文笔”之分,即初步划分应用文学与艺术文学的概念,但《文选》在这方面影响更大,它用大量实例来揭示什么作品具有文学艺术性,引导人们去追求摹仿。一千多年来,人们不断在创作上摹仿《文选》,还形成了“文选学”这样专门的学问。(4)为整理古籍提供了资料。《文选》成书于南朝梁,编选者所见的古本,有不少与今本有差异,有的已亡佚。因此,《文选》所保存的古本原貌,可以供我们整理古籍时参考,诸如班固《西都赋》,《文选》比《后汉书·班固传》多“众流之隈,汧涌其西”一句之类。《文选》问世后,注释和研究者甚多,在隋唐两代即已有专著出现。现存所能见到的最早的注释本是唐高宗时李善的《文选注》,另一唐人注本为唐玄宗时的《五臣注文选》;到清朝,又有梁章钜的《文选旁证》和朱珔的《文选集释》。

《文选》的版本,有敦煌卷子中的抄本,已残,其中一部分收入《鸣沙石室丛书》和《敦煌秘籍留真新编》,影印行世。刊本最早的是宋刊本,有商务印书馆影印六臣注本和中华书局影印尤袤刊李善注本。通行的比较好的刊本是清胡克家刊本。今有排印本。

**《玉台新咏》** 十卷。部分伪。南朝陈徐陵纂。

徐陵,字孝穆,山东郯城人。自幼天资颖慧,在文才上很早即出类拔萃。梁武帝中大通三年,萧纲继立为太子,开文德省广揽文士,徐陵、庾信以文士侍奉太子萧纲左右,君臣标榜,共倡“宫体”,一时间促成了梁代文学的畸形繁荣局面。后来庾信去国,成为北周文坛的泰斗,徐陵则与之遥相对峙,标领陈朝一代风骚,其“每一文出手,好事者已传写成诵,遂被之华夷,家藏其本”,影响遍及南北。徐陵最突出的文学业绩首推骈文。正是由于他和庾信共同努力,将宫体诗中隶事、声律、缉裁丽辞的形式美移植于“文”,使骈体文这一六朝文学的

代表样式臻于极盛,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徐、庾的骈文成为骈体化的典范,被后人推为“徐庾体”。徐陵的全部遗文,绝大多数为骈文,其中有不少是徒逞华藻、缺乏真情实感的代言之体,但亦不乏佳作,如被后人许为徐集中“压卷之作”的《〈玉台新咏〉序》;遗文中的书简,不仅数量居遗文之首,且质量亦相对较高,如《在北齐与杨仆射书》、《与王僧辨书》等。

徐陵对六朝文学的另一贡献就是编选了《玉台新咏》,这是一部主要收宫体诗的诗集。徐陵在《〈玉台新咏〉序》中称:“撰录艳歌,凡为十卷。”明胡应麟说:“《玉台新咏》但辑闺房一体。”清纪容舒指出:“按此书之例,非词关闺阁者不收。”在所收的宫体诗的作者中,萧纲最有代表性,共收入他的诗达一百零九首之多,均为典型的宫体诗,反映了当时统治阶级荒淫腐朽的生活。但本书也收录了一些优秀诗篇,如《日出东南隅行》、《羽林郎》、《古诗为焦仲卿妻作》等。其中《古诗为焦仲卿妻作》最为有名,它叙述汉末庐江小吏焦仲卿和妻子刘兰芝因受封建礼教的迫害而致死,揭露了封建礼教吃人的罪恶,歌颂了他们的反抗精神。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首先考辨出该书有改窜,其根据是:据唐刘肃称,该书作于梁朝末年,是梁简文帝萧纲尚为皇太子、萧绎为湘东王时所编,但今本中却题为“陈尚书左仆射太子少傅东海徐陵孝撰”;且梁武帝称谥号,邵陵王等称谥名。由此可见,后人肯定有所加窜。

《玉台新咏》在中国古代文学史上占有一席之地,这主要体现在:(1)《玉台新咏》是继《诗经》、《楚辞》之后最古的一部诗歌总集,保存了大量的诗歌资料,如梁以前的乐府诗《古诗为焦仲卿妻作》,还有在本集中失散的曹植的《弃妇诗》、庾信的《七夕》等;(2)《玉台新咏》成书在梁朝,参考古籍甚多,人们藉此可考证其它古籍,如古诗《西北有高楼》等九首,在《文选》中未注作者姓名,本书认为出自枚乘,还有

《饮马长城窟行》，亦归于蔡邕；(3)《玉台新咏》专选歌咏妇人的作品，六、七、八卷专选时人的作品，所选的作品均以时代顺序排列，这些均为后人提供了较专业和系统的研究资料。梁启超曾评价《玉台新咏》：“其风格固卑卑不足道，其甄录古人之作，尤不免强彼以就我。虽然，能成一家言。欲观六代哀艳之作及其渊源所自，必于是焉。”

该书的版本很多，今天可见到的最早刻本，是南宋嘉定八年永嘉陈玉父序刻本，后来明代的五云溪馆活字本、正德九年华允刚兰雪堂活字本、万历年间华亭杨元钥刻本、张嗣修刻本及归安茅氏刻本，均据陈玉父本所刻印，但窜入了一百七十九首诗。崇祯间吴郡赵均仿宋本刻印行世，保留窜入的一百七十九首诗，是这一系统中最好的，称赵氏寒山堂本。康熙以后，吴江秀才吴兆宜拿陈玉父刻本与赵氏寒山堂刻本互校，剔除一百七十九首窜入诗，移至卷末成附录，又校出一本。吴兆宜同时还给《玉台新咏》作了十卷笺注，但该注极其粗疏，反而把原本弄得面目全非。后来乾隆间程琰又略对吴兆宜笺注本作了修订，即为乾隆三十九年稻香楼刻本。光绪五年宏达堂刊本即据此翻刻。

《薛涛李冶诗集》二卷。部分疑伪。唐薛涛、李冶撰。

薛涛本长安良家女，其父在蜀地做官而死，她便流落蜀中，沦为歌妓。韦皋镇蜀时，召令侍酒赋诗。此后，自韦皋至李德裕，凡历事十一镇，皆以诗闻名于外，被人称为“女校书”。与她作诗唱和的有元稹、白居易、杜牧、刘禹锡等二十余人。她曾创制深红小笺作诗，人称“薛涛笺”，唐文宗太和年间卒。薛涛的诗名在中唐很盛，对后世影响也较大，宋晁公武在《郡斋读书志》中评薛涛“工为诗”，明末胡震亨在《唐音癸签》云：“薛工绝句，无雌声，自寿者相”。

李冶，乌程（今浙江吴兴）女道士，与刘长卿、陆羽、释皎然等人多有往来。天宝年间唐玄宗闻其才，诏赴京师，留宫中月余，优赐甚厚，遣归故里，后被唐德宗赐死。李冶的诗以五言见长，其诗成就几乎与

大历十子匹敌，后人评价她为“诗坛老手”，“唐女子工诗者多，然无出李冶之上者”。

本书为薛涛和李冶诗作的合集。集中薛涛的诗，按内容分两大类，一类为唱酬赠答之作；另一类为抒情、咏物、写景之作，语浅而情深，调婉而神秀，别自一种风格。其中《送友人》及《题竹郎庙诗》，“为向来传诵”，还有《边楼诗》，“托意深远”，“名重一时”。集中李冶的诗，最为人称道者为《寄校书七兄》，为五言诗代表作，胡应麟称其“孟浩然莫能过”。集中尚录有唯一的一首歌行体诗，也倍受人称赞。李冶还善以乐府民歌手法来叙事抒情，《偶居》等四首属此类诗作。

清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首先对该集部分诗作提出质疑，后人经进一步考辨，确证此书有作伪和错误。就集中薛涛诗而论：(1)《续父井桐诗》，内容荒诞不足信。(2)《牡丹》一诗，《才调集》和《分门纂类唐歌诗》等诗集均作薛能诗，《全唐诗》既载薛涛名下又载薛能名下。考薛能有《牡丹》诗四首，此诗也在其中，由此可证此诗非薛涛所作。(3)《谒巫山庙》一诗，《名媛诗归》和《唐诗快》等诗集均作薛涛诗，而《全唐诗》却兼收在韦庄名下。《寄旧诗与元微之》在《才调集》中作元稹诗，《元氏长庆集》(六十卷本)却无，《全唐诗》元稹集中又有之。此二诗是否为薛涛所作，一时难定。(4)《十离诗》，《唐摭言》、《唐诗纪事》等书未单独列于薛涛名下，疑非薛涛作。就李冶诗而论：(1)补遗二首，虽见于宋刻《分门纂类唐歌诗》残本，却与李冶之诗风格迥异，不能定为李冶所作。(2)李冶《恩命追入留别广陵故人》一诗，《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不类冶作”，而《才调集》、《吟窗诗录》等诗集均以为属李冶作，难以定论。

关于与此合集有关的版本源流情况：(1)薛涛的诗，相传有五百首。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著录其《锦江集》五卷，《唐才子卷》亦云：“有《锦江集》五卷，今传……”，钱谦益《绉云楼书目》跋中也曾提及。另有一卷本《薛涛诗》，最早见录于《直斋书录解题》。今存明万历三十七年

洗墨池刻本，此本有小传一页，诗八十二首，分体编次。末附《四友赞》及《田洙遇薛涛联句》，系明人增入。(2)李冶的诗，辛文房云“今传于世”，《宋史·艺文志》亦称“诗一卷”，可见元时尚存。至明清除钱谦益《绛云楼书目》所载：“沈亚之诗集九卷”下注“附李季兰，妓女”，它不可见。可惜此本随绛云楼被焚而烧毁。后《四库全书》收录之合集本，收李冶诗十四首连补遗四首。现上海图书馆藏有此书之远碧楼抄本，但舛错之处颇多，不能视为善本。《全唐诗》辑存李冶诗十六首，并补遗二首，错误较远碧楼本少。

《才调集》十卷。部分伪。五代时蜀韦瓘编。

韦瓘曾为监察御史。该集选录的范围主要集中于晚唐诗人的诗作，风格上追求秾丽宏畅，收录有晚唐诗人的一千首诗作，每卷一百首。第一卷：白居易、孟浩然、刘长卿、韦应物、王维、贾岛、刘禹锡；第二卷：温飞卿、卢纶；第三卷：韦庄、裴庭裕、沈佺期、高适、孟郊、陆龟蒙、张籍；第四卷：杜牧、崔珣；第五卷：元稹、刘禹锡、白居易；第六卷：李白、李商隐；第七卷：岑参；第八卷：崔颢、高适、王昌龄、卢弼；第九卷：贺知章、李贺；第十卷：李冶、张琰、薛涛。所收诗较多的诗家有：韦庄、温飞卿、元稹、杜牧；收诗作较少的有：韦应物、裴庭裕、高适、孟郊、崔颢、贺知章、李贺。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辨出该书部分内容有伪误：(1)误把其它文体作诗，如李白的《愁阳春赋》本为赋，王建的《宫中调笑词》本为词。(2)误记作者，如隋薛道衡的《昔昔临》作为刘禹锡的《别荡子怨》，刘采春的《女阶歌》当作贺知章的《柳枝词》。

此集选诗，比例不适中，多者一人选六十三首，少者则仅有一首。而且有些评诗看法较为偏狭，如把冯舒、冯班的诗归入西昆体，并以其为诗家典范之类。但此集在唐诗选本中仍占有一席之地，体现在：(1)韦瓘所处的五代末期，文坛盛行粗俚之风，一片凋弊，韦瓘编此集有救文弊之目的。此集的编纂对拯救当时的不良文风，倡导中、晚唐浓丽秀发的风格有极大推动作用。(2)此集收录的诗作接近原作，可

资考证其它集中所载诗作，如王维《渭城曲》中“客舍青青杨柳春”句，俗本作“柳色新”；贾岛《赠剑客诗》中“谁为不平事”句，俗本改本“谁有”。

今存，有《四部丛刊》影印述古堂抄本。

《古文苑》共二十一卷。部分伪。作者不详。

《直斋书录解题》称之为唐人旧本，是宋孙洙得于一佛寺的经龕中。孙洙，字巨源，北宋广陵人。年少时擅文，年未二十而成进士，元丰中，累官至翰林学士。《宋史·孙洙传》称其“博闻强识，明练典故……文词典丽，有西汉之风”。

该书收录了自东周至南齐共二百六十余首诗赋杂文，皆史传《文选》所不载者。该书自唐人旧本出现，后又经两次较大的增改。第一次是南宋韩元吉的九卷本。韩元吉字无咎，号南涧，雍丘（今河南杞县）人。绍兴间累官吏部尚书，龙图阁学士，有《南涧甲乙稿》等著作。他于淳熙五年将《古文苑》编为九卷，以文体排列，第一卷有文有赋，第二、三卷皆为赋，第四卷为诗，第五卷为曲、敕、启、状、书、对，第六卷为颂、述、赞、铭，第七卷为箴，第八卷为杂文、叙、记、碑，第九卷为碑、诔。第二次是南宋章樵为其作注时又进行了增改。章樵，据《成化杭州府志》、《宋诗纪事》载，字升道，号峒庐，昌化（今杭州市）人。嘉定年间进士，官终知处州。章樵在为《古文苑》作注时进行了校补，在所作的《古文苑·序》中称：“其（指《古文苑》）有首尾残缺，义理不属者，姑存旧编，以俟搜考。复取汉晋文史册之所遗，以补其数几若干，厘为二十卷，又有杂赋十四首，颂三首，以其文多不全，别为一卷附于书末，共二十一卷。”章樵本共二十一卷，第一卷为文，第二卷至第七卷为赋，第八卷至第九卷为诗，第十卷至二十卷为杂文，第二十一卷为附录，收录有十七篇残文。此本文体共有二十类，其中赋、诗、箴三类所收篇数较多，其余各类很少，有的只收一篇。显然章樵《古文苑》注释本已非唐人旧本了。章樵本《古文苑》问世后屡经传抄翻刻，错、漏、

误、衍甚多。

清著名的刻书家、校勘家钱熙祚，字雪枝，一字锡之，金山人，所刻《守山阁丛书》等，凡数百种，世称善本。他将韩元吉九卷本仔细校勘，又遍检《艺文类聚》等书，写成《校勘记》一卷，附所刻《守山阁丛书》本《古文苑》后。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辨出该书部分内容有伪误，如书中所录王融之诗作，却题为谢朓作；《文木赋》本出自吴均《西京杂记》，在此书中却作出自段成式《酉阳杂俎》。《古文苑》中所载六篇宋玉赋：《笛赋》、《大言赋》、《小言赋》、《讽赋》、《钓赋》、《舞赋》，其中《舞赋》据章樵注《古文苑》时的考证：“傅毅《舞赋》，《文选》已载全文，唐人欧阳询节其词编之《艺文类聚》，此篇是也。后人好事者以前有楚襄宋玉相唯诺之词遂指为玉所作，其实非也。”确定为伪作。《笛赋》也有作伪之嫌，章樵曾指出两个疑点：（1）此篇中序言及文辞中都写到荆轲刺秦王一事，其实此事发生在宋玉所在年代之后二十余年。（2）赋中有句“绝郑之遗离南楚兮”，章注释为“绝郑国之淫声，离南楚之夷域而之上国”，贬楚国为“南楚之夷域”恐非身为楚人的宋玉能写出。今人还指出，此赋的内容似乎超然于楚国之外，这与楚辞大都带有浓重楚国地方特色的风格内容不合。其它四篇赋，以前有人也判断为伪作，今据山东临沂出土的部分唐勒赋残简考证，可定为真作。

《古文苑》“萃众之英华，擅文人之巨伟”，保存了后世流传很少的唐以前人的别集如王粲等人的文章，其价值不可忽视。该书另有乾隆间孙星衍《岱南阁丛书》本。

《文苑英华》 一千卷。部分伪。北宋太宗、真宗时朝廷主持，集体编修，李昉、宋白主修。

该书为宋《太平御览》、《太平广记》、《文苑英华》、《册府元龟》“四大书”之一，上接《昭明文选》，收录了梁、陈、隋、唐、五代的近两万篇诗文，并仿效《文选》的体例，分为赋、诗、歌行、杂文、中书制诰、翰林

制诏、策问、策、判、表、牋、状、檄、露布、弹文、移文、启、书、疏、序、论、议、连珠喻对、颂、赞、铭、箴、传、记、谥哀策、谥议、诔、碑、志、墓表、行状、祭文共三十七类。

《文苑英华》部分内容有伪误和窜改：(1)题韩愈作的《下邳侯革华传》，从文体笔力上看并不像韩愈所作，宋邵博《闻见后录》卷十四说：“李汉于韩退之，不曰子婿曰门人。退之诗文，汉所类也，如《革华传》无之。赵璘《因话录》云：‘《才命论》称张燕公，《革华传》称韩文公，《老牛歌》称白侍郎，《佛骨诗》称郑司徒，皆后人所诬，其词至鄙浅。’则《革华传》非退之作明甚。”又如题李白作的《代佳人寄翁参枢先辈》、《送客归吴》、《送友生游峡中》、《雨后望月》、《冬日归旧山》、《对雨》、《望夫石》，均不类李白所作，严羽《沧浪诗话·考证》就曾指出过这些为中晚唐的作品。(2)错讹重复极多，如《木兰歌》本唐以前人所作，由于唐人韦元甫曾抄得此诗，并仿作一首，《文苑英华》即将《木兰歌》归于韦元甫名下；《却赴南巴留别苏台知己》，本为刘长卿谪贬时所作，《文苑英华》却误记于贾岛名下。又如李白《月下独酌》既见于卷一百五十二，又见于卷一百九十五；《对酒》之三既见于卷一百九十五，又见于卷二百一十七；《惜空樽酒》既见于卷三百三十六，又见于卷一百九十五。又如徐陵《册陈王九锡文》，见于《陈书》，其中一段有二十七字，而《文苑英华》从《南史》抄入，只有“势穷力蹙”四字。由于《文苑英华》伪误和改窜甚多，到南宋孝宗淳熙年间，有一二十个“书生稍习文墨者”进行了校勘修订，但因为整理极为粗糙，反而造出新的错误，面目全非。后当时的学者周必大、彭叔夏、胡柯等追求别本，考订校证，使许多原编辑时就遗留的错讹重出及淳熙时校订所出现的新问题都得到了改正。这一成果，在彭叔夏所编的《文苑英华辨证》中得到了集中的反应。改正后的《文苑英华》于嘉泰四年刻印问世。

《文苑英华》存在的缺陷有：(1)收录过杂。清李慈铭《越缦堂日



记》就曾指出《文苑英华》“所收赋至一百五十卷，唐赋居十之七八，陈陈相因，最无足观”；又说，“其杂文中不收柳柳州（宗元）《乞巧文》，（韩）昌黎《送穷文》，而收沈下贤为邯郸伎李容子所作《乞巧文》，殊不可解。”此外，还大量选入了死板、程式化、实无多大可取之处的案牍公文，如“策”占二十六卷，“判”占五十卷，“表”占七十四卷。（2）部头过大。《文选》仅三十卷，七百多篇，而《文苑英华》多达千卷两万篇，不便于传抄阅读，故而不如后来姚铉所编《唐文粹》盛行。（3）伪误、窜改、重复甚多。

尽管如此，《文苑英华》的价值仍是不可低估的，这体现在：（1）可资考证。《文苑英华》为北宋人所编的总集，其中有不少诗文，是从唐人文集的早期写本中录下来的，较接近原貌，可供考证。如：释广宣《红楼》、《道场》二律，长期以来一直被误认为沈佺期所作，而《文苑英华》卷一百七十八释广宣名下，正收有此二律，据此即可纠正讹误。此外，《文苑英华》与其它总集别集在诗文作者有歧异的，也可给后人提供一些线索，如《升天行》二首，《乐府诗集》、《艺文类聚》作曹植，而《文苑英华》作刘孝威，近代学者便由此入手，考订了《升天行》的作者。（2）可资补辑。梁、陈、隋、唐、五代的文集，现在所存已经不多，据《文苑英华》中所载文集，可供补辑。如《四库全书》中所收不足百家的梁、陈、隋、唐、五代文集，其中如李邕、李华、萧颖士、李商隐的文集，便是完全从《文苑英华》中辑出的。《张说集》原虽有嘉靖本，但用《文苑英华》相校，竟可补入六十一篇之多。（3）可供校勘文字。如骆宾王《帝京篇》，宋本、明翻元刊本《骆宾王集》均脱去“春去春来若自驰，争名争利徒尔为，久留郎处终难遇，空扫相门谁见知”四句，而《文苑英华》则独存其全。

现存《文苑英华》最好的刻本是周必大等学者于宁宗嘉泰元年校定完毕，嘉泰四年刻印问世的本子。《文苑英华》自宋嘉泰一刻之后，到明中叶，又有胡维新、涂泽民、戚继光等以传抄本为底本进行了第

二次刻印,是为隆庆本(隆庆元年刻成),该本讹误甚多,质量较差。一九六六年,中华书局用明隆庆本八百六十卷配上宋刻本一百四十卷,影印六大册,后附《文苑英华辨证》及劳格《辨证拾遗》,还编制《作者姓名索引》,此为《文苑英华》的第三个印本,使用最为方便。

《唐文粹》 一百卷。疑伪。北宋姚铉编。

姚铉,字宝之,庐州合肥(今安徽合肥)人,太平兴国八年进士,仕至两浙路转运使。因与知杭州薛映不和被薛映密告,贬为连州文学,后徙为舒州团练副使,卒年五十四,《宋史》卷四百四十一有传。《唐文粹》是他在两浙路转运使任上开始编纂的,据说,他“课吏写书(指《唐文粹》)”就是薛映密告的罪状之一。然而,他“虽被窜斥,犹佣夫荷担以自随”。经过十年努力,终于在大中祥符四年完成了全书一百卷的选编工作。

宋初文学,沿晚唐五代颓风,绮靡软弱而全无风骨,花团锦簇而内容空泛。于是有文人力主革除此弊,重振文风,姚铉即是其中之一。他通过编选《唐文粹》,为文人士子提供仿效的范本来实现自己的文学主张,而贯穿《唐文粹》的宗旨,就是他在《自序》所言:“止以古雅为命,不以雕琢为工,故侈言蔓辞,率皆不取。”《唐文粹》编选了古赋九卷,诗九卷,颂四卷,赞二卷,表奏书疏制策六卷,文三卷,论五卷,议四卷,古文八卷,碑十五卷,铭五卷,记七卷,箴诫铭一卷,书十二卷,序八卷,传录纪事二卷。仿《文选》体例,别体纂集,分十六大类,每类之下又分若干卷,以十干为次,十干既尽,则续十一、十二以别之。选录的范围正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言,“文赋唯取古体,而四六之文不录;诗歌亦唯取古体,而五七言近体不录”,体现着姚铉倡导古体、排斥声律的文学主张。

过去有人认为《唐文粹》为抄袭、割裂之作,是取材于《文苑英华》的,这种说法创自周必大《文苑英华跋》,后来汪器之《唐文粹序》、李慈铭《孟学斋日记》都沿用此说。后人经过考证,认为《唐文粹》并非抄

袭、割裂《文苑英华》而来，而是博采众书而成的。主要根据有：姚铉不曾见到《文苑英华》。《文苑英华》成书后一直没有刻印，束之秘阁，姚铉在两浙、连州编修《唐文粹》时，不可能看到它。《宋史》卷四百四十一说姚铉“藏书甚多，颇有异本”，姚铉《自序》也说“十年于兹，始就其事”，可见姚铉不可能直接从《文苑英华》抄撮成书。又《唐文粹》与《文苑英华》颇多相异之处，例如：卷十四下顾祝《悲歌》三首并序，《文苑英华》卷二百零三作《短歌》，无序，缺脱甚多，彭叔夏《文苑英华辨证》反要从《唐文粹》补入阙文；又如权德舆《岁星居心赞》，《唐文粹》比《文苑英华》多百余字；再如皮日休文，《唐文粹》所收而不见于《文苑英华》者，除了《鹿门隐书》六十六篇外，还有《霍山赋》、《桃华赋》、《补九夏歌系文》九篇，《正际》、《文中子碑》、《首阳山碑》及《春申君碑》等共八十一篇之多。

《唐文粹》的缺陷：(1)选录有些偏颇。杜甫擅长律诗，但由于姚铉排律诗，只选他十首，比张籍二十首还少一半，甚至比晚唐姚合、贾岛还少。又如王勃《送杜少府之任蜀州》是一首有口皆碑的佳作，但《唐文粹》因其为近体而不收，反收拟古诗《倬彼我系》；《滕王阁序》这样的散文名篇也只因为它是骈文而不收。就各部分份量而言，初唐偏少，晚唐偏多，如皮日休的文，姚合、贾岛的诗，都入选太多。(2)分类过于繁杂琐碎。十六大类中，还细分子目，如九卷古赋总共只五十五篇，便分为圣德、失道、京都、郊庙、符宝、象纬、阅武、誓师、海、名山、花卉草木、鸟兽昆虫、古器、物景、决疑、修身、哀乐愁思、梦十八类；诗九卷则分古今乐章、乐府辞、古调歌篇三类，每类又分子目，如古调歌篇竟多至四十三子目，真是叠床架屋，细而又细了。清凌廷堪《校礼堂文集》卷三十二《书唐文粹后》说它：“体例不甚精确，如明皇《纪泰山铭》，则附于颂；柳子厚《涂山铭》、独孤至之《仙掌铭》等，乃与墓志铭为一门，通谓之铭；权文公《几铭》、卢玉川《门铭》等，又与箴诫别为一门。夫铭，一而已，宜自为一类，墓志铭或自为一类，不当凌杂如此

也。”(3)妄臆改窜文句。如杜审言《卧病人事绝》一首,较集本少后四句;聂夷中《伤田家》云“父耕原上田,子斫山下荒,六月禾未秀,官家已修仓”四句被删去。

尽管有这些缺陷,但《唐文粹》仍不失一部极有价值的唐代诗人选集:(1)唐宋古文八大家中的韩愈、柳宗元,十六类中韩愈作品选入十五类,柳宗元选入十二类。此外,对古文家李观、李翱、皇甫湜、张籍、刘禹锡、白居易、杜甫等人的文章也选了不少,极大地推动宋代古文运动的发展。(2)在《唐文粹序》中,姚铉还对历代文章的大势作了较为合理的评述,从中可看出姚氏论文的趣尚所在,对后世有一定影响。(3)姚氏选文,“鉴裁精审”、“去取谨严”,清费有容称此书有三不及:“存心之公”,“立识之精”,“取材之富”(《诂经精舍课七集》卷十二)为不可及。自宋以来,仿作极多,如宋吕祖谦《宋文鉴》、元苏天爵《元文类》等。(4)《唐文粹》选编简括,篇幅适中,比起《文苑英华》来更适宜于人们诵读。仅就古文文体而言,它的选择也有一定眼力,采入了不少艺术性较高的诗文,所以周必大在《文苑英华跋》中说:“姚铉铨择十一,号《唐文粹》,由简故精,所以盛行。”成为宋元明清四代中影响极大的唐代诗文选集。清陆以湜《冷庐杂说》卷一曾如是评价《唐文粹》:“其大要以复古为主,搜择博而别裁正,一代文物之盛,赖是以存,宜其继《文选》而垂长来世也。”

《唐文粹》版本很多。最早的大概是北宋仁宗宝元二年临安孟琪刻本。此后又有南宋高宗绍兴九年重刊本、元翻宋绍兴本、明嘉靖八年晋藩刻本、嘉靖十三年徐煊刻本、清道光六年顾广圻校刻大字本、光绪年间仁和许增校刻本及江苏书局刻本等。其中,较好的是徐煊刻本,《四部丛刊》即用徐煊本影印,并附有顾广圻用残宋本与徐煊本对校的校勘记和江铁用南宋绍兴临安刻本与徐煊本对校的校勘记。所以,《四部丛刊》本兼有了宋、明三种本子的优点,最为精审。此外,江苏局本和光绪间许氏刻本皆附有清郭麐所编《唐文粹补遗》二

十六卷，可以参考。

**《唐百家诗选》** 二十卷。作者疑伪。

关于此书作者有三种看法：(1)宋王安石编，此为较流行的说法；(2)宋宋次道编，见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唐百家诗选》二十卷，皇朝(宋)宋敏求次道编，次道为三司判官，尝取其家所藏唐人一百八家诗，选择其佳者，凡一千二百四十六首为一编，王介甫(安石)观之，因而有所去取，且题曰：‘欲观唐诗者观此足矣’，遂以为介甫所纂”；(3)宋朝群牧司吏人编定，见邵博《闻见后录》：“王荆公与宋次道同为群牧司判官，次道家多唐人诗集，荆公尽即其本，择善者签帖其上，令吏抄之，吏厌书字多，辄移所取长诗签，置所不取小诗上，荆公性忽略，不复更视。今世所谓《唐百家诗选》，曰荆公定，乃群牧司吏人定也。”周辉《清波杂志》亦同此说。由上面几种说法可见，不论此书由何人定，均与王安石有关，故世人一般定此书编者为王安石。

此书作者之所以衍出众多说法，明胡玉缙认为，“当由安石之党以此书不惬于公论，造为是说以解之，托其言于说之，博不考而裁之乱”。该集选录了有唐一代一百家诗人的作品，选录有一定标准。《诗人玉屑》认为，此书“前卷读之甚佳，非其选择之精，盖盛唐人之诗，无不可观者”。但“至于大历以后，其去取深不满人意”，许多大家如白居易、元稹、刘禹锡、韦应物、王维、杜牧、孟郊、李贺竟无一人入选，并且就有些入选诗作而言，也大有不可读者。王士禛在《渔洋诗话》中也评说此书“去取太谬，谓为佳选，则未敢闻命”，“安石一生相业，所谓好恶拂人之性，此选亦然”。《遁斋问览》也认为王安石编此书，自有他的用意。

今存。有宋乾道中倪仲傅刊本、宋牧仲本、清康熙癸未刊本，还有双清阁刊本、日本影宋本。

**《江湖小集》** 九十五卷。部分伪。宋陈起编。

陈起为南宋末期一著名书商，与当时众多的诗家，尤其是江湖诗

人来往甚密，曾为江湖诗人诗集付梓编刻合集，名为《江湖集》，轰动一时。《江湖小集》是清人收集南宋后期江湖诗人小集而成的，共收录了江湖诗人小集六十二家，还杂以姚镛、周文璞、吴渊、许棐等四家的赋及杂文。

今人考辨出该书所录部分诗集原编刻者有假托之嫌，非全为陈起一手所编刻，主要证据有：(1)薛师石小集《瓜庐诗》，载于《江湖小集》中时，其文前的小序说明有他人刊刻过，而在《江湖小集》的另一种本子《南宋群贤小集》中，该小集文前的序明确说明“王师安刊”，可见这部小集原非陈起编刻；(2)释绍嵩小集《亚愚江浙纪行集句》，在《江湖小集》的《自序》中，作者称曾将该集赠予永上人；而在《南宋群贤小集》该集卷七有“嘉熙改元丁酉良月师孙奉直命工刊行”字样，可见编定和刊行这部诗集的也非陈起；(3)乐雷发小集《雪矶丛稿》，在《江湖小集》的《自序》中，作者说：“尝得李抑抄书，必欲为之刻梓，即尝谢之。继而友人朱嗣贤……又有请焉。辞之再四，而请益艰。余诗本无可传，而诸贤之軫念者如此，仆不敢辞矣。”据此，《雪矶丛稿》的刻梓者亦非陈起。

不是陈起编刻的诗集之所以出现在署名为“陈起编”的《江湖小集》中，其原因后人认为当作两种解释：一是陈起将这些别人已刊的诗集收入自己所编的丛刊，再加以“重新刊印”所造成；二是后人假托陈起之名，将这些后出的诗集归于陈起名下的缘故。此外，《江湖小集》中有些诗歌和诗集还是在陈起死后才写作和付梓刊刻的。例如，集中刊有李舜在宝祐戊午年为毛珣《吾竹小稿》作的序和林希逸在景定二年为刘翼《心游摘稿》作的序等，从年代上可看出是在陈起去世后才陆续刊行的。集中还载有哀挽陈起的作品，如卷三十一朱健芳的《挽芸居》诗、《赠续芸》诗；卷三十五斯植的《挽芸居秘校》诗，在这些作品中，都明确地谈起陈起之死，显系作于陈起身后，刊刻者不是陈起显而易见。就该书版本而论，《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在肯定了《江

湖小集》是“陈起编”的说法之后,就把清时才出的《江湖小集》看作是南宋陈起编刻、现已亡佚的《江湖小集》。但经后人考证,《江湖小集》并非是历史上的《江湖集》,它们是不同的书,主要证据有:(1)从诗集内容看,《江湖小集》常不见《江湖集》中的作品,诸如方回《瀛奎律髓》卷二十提到的刘克庄的《南岳稿》,周密《齐东野语》卷十六记载的曾极的诗等等。如果说,《江湖小集》就是《江湖集》,《江湖集》虽亡佚,但《江湖小集》中应有这些诗作,但《江湖小集》中却不见;(2)从诗集序跋或写作的时间看,《江湖集》的写作年代止于宝庆元年,而《江湖小集》中不少诗集要比《江湖集》所收为晚,二者不符;(3)从诗人的取舍看,《江湖小集》收录了一些与江湖诗人并无多大关系的人,却遗漏了理应录入的江湖诗人,而《江湖集》收录的确实为江湖诗人的作品;(4)从编刻者和卷幅上看,《江湖小集》部分诗集并非由陈起编刻,而《江湖集》的编刻者为陈起则是确凿无疑的。《江湖小集》之所以被清人混同为《江湖集》,考证者认为主要与清代尊宋的文化学术风气有关。由于《江湖集》多收南宋江湖诗人的作品,且影响深远,所以清人就把当时推出的《江湖小集》混同为《江湖集》,借《江湖集》的声誉扩大影响。该书部分诗集的编刻者虽有假托之嫌,但却不影响该书诗作的真实性,其学术价值和欣赏价值不可低估,主要体现在它收录了南宋后期江湖诗人之作,使这些作品不致因诗人无名而湮没无闻。它和另一部由四库馆臣从《永乐大典》中辑佚而成,同样是题作“宋陈起编”的《江湖后集》一起成为研究南宋江湖诗人、江湖诗集和江湖诗派的重要资料。

该书现存版本除《四库全书》本外,尚有石门雇修重刊本一百二十七卷,较四库本多十二家,还有嘉庆六年刊本和八千卷抄本。

**《两宋名贤小集》** 三百八十卷。全部伪。原题宋陈思编。元朝陈世隆补。

该小集收录了从杨亿到潘音的一百五十七家宋人诗集。清修《四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首先考证出该小集全部为伪书，其根据有：(1)该书有魏了翁的序，而在收录有陈思文集的《宝刻丛编》中也载有此序，将两部书中的序作一比较，发现序的内容“字句不易惟更书名数字”，因《宝刻丛编》不会有假，故可知其书所载序中提及书名为真，而小集书名为假，据此即可判断该书为伪书；(2)该书后有朱彝尊所作的跋，把该书与陈起的《江湖集》混同起来。据考证，朱彝尊一般不会出此差错，此跋“当由近人依托为之，未必真出彝尊手”。依托的原因，据王士禛考证，“彝尊本有《宋人小集》四十余种，或旧刻零落，后人得其残本，便掇拾他集合为一帙”，“因其刻本出彝尊，遂嫁名为伪撰二跋与？”由该书文后所载跋之伪，也可判断该书有作伪之嫌。该书在陈思编六十余家外，后又经陈世隆和曹溶的增辑补缀，内容“率多漏略”，《王应麟集》竟只录五首，跋与文不符，其伪更显。该书虽为伪书，但书的内容却并不伪，收录有一百五十七家宋人诗集，使“宋人遗稿颇籍是以荟萃”，因此“其搜罗亦不谓无功”，应受重视。

该书版本，振绮堂有宋陈思编南宋人小集十六册，抄本，还发现有南宋群贤小集六十六家、一百零三卷的抄本和又一部四十三家、五十四卷的旧抄本。浙目有北宋人小抄本，五十八家十册；南宋群贤小集抄本六十八家，二十四册。读书斋刊本尚有一百五十七卷本。

《诗准》 三卷，附录一卷。

《诗翼》 四卷。

二书全部伪。题宋何无适、倪希程同撰。

《诗准》内容：载有一卷古歌谣和二卷汉、魏、晋、宋诗，又附录一卷古歌谣，最后以齐江淹的一首诗作结。《诗翼》内容：收录有唐杜甫、李白、陈子昂、韦应物、韩愈、柳宗元、权德舆、刘禹锡、孟郊、宋苏轼、黄庭坚、欧阳修、王安石、陈师道、陈与义、秦观、张耒、郭祥正、张孝祥诗共四卷，以陆游诗作结。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辨出该书有作伪之处，主要根据有：



(1)该书是为了影附朱熹古诗分为三等,别为一编之说,并且编排时剽窃了真德秀《文章正宗》的一些论点。(2)该书内容庞杂无章,是非参差,还出在陈仁子《文选补遗》下。(3)该书中所载的《岫崦山碑》释文为杨慎所作,《大戴礼》、《几铭》采用了钟惺《诗归》的误本。综而论之,此二书为明人伪托无疑。今存。

《尊前集》二卷。有作伪、改窜和增添。作者不明。

此书的编者和编纂年代有争论,主要有四种看法:(1)唐人编,可参照王灼《碧鸡漫志》。张炎《乐府指迷》也指出:“粤自隋、唐以来,声诗间为长短句,至唐人则有《尊前》、《花间》集”。(2)唐人吕鹏编,可参照胡仔《苕溪渔隐丛话》引《古今词话》。(3)旧本失传,明顾梧芳采录各篇,编为二卷,可参照毛晋《尊前集》跋:“余爱《花间集》,欲播传之。而余斯编有类焉。”(4)宋初人编,可参照朱彝尊《书尊前集后》,朱彝尊认为“是集为宋初人编辑”;施蛰存在《尊前集》叙录中综合前人考证结果,经进一步考辨,也认为此书为“宋初人旧编”。

从集中所录作家作品的时代看,唐人仅十五、六家,五代人占了一大半,可见王灼和张炎所谓“唐人《尊前集》”,实泛指集中唐五代的作者,而不是词集的编者,据此“唐人”说可否定。把明初正统年间吴讷《百家词》本《尊前集》与顾梧芳重刊本对照,发现吴本与顾本无论所引作家、篇数、目录编次无不相同,而吴在顾先,《尊前集》为明顾梧芳所编之说不攻自破。《尊前集》为宋初人编之说较为可信。据顾梧芳《尊前集引》云:“先是,唐有《花间集》,及宋人《草堂诗余》行,而《尊有集》鲜有闻者”,《尊前集》的编定当晚于《花间集》,而早于宋人《草堂诗余》。又,《花间集》仅录晚唐五代词人十八家,其中温庭筠、李珣等十三家,《尊前集》也有选录,但互不重复。由此推断,《尊前集》作者极有可能见到《花间集》,鉴于《花间集》所收作品的时代、地域过窄,便在《花间集》之外增选,加录了温庭筠之前的唐人词和西蜀以外的五代人词,总为《尊前集》。就内容而论,该书为一部唐五代词的选集,

选录了唐明皇、李白等三十六人词二百八十九首，与赵崇祚编的《花间集》互为补充，堪称唐五代词的姐妹篇。

施蛰存在《尊前集》叙录中首先考辨出该书已非原书，而经过后人改窜、增入和伪造。主要证据有：(1)在欧阳修《近体乐府》中罗泌校语，认为《尊前集》中有无名氏《长相思》三首，但今本并没有这三首无名氏的作品。(2)集中自唐明皇到李煜，共列出二十九家，二百六十三首词，先君后臣，编次不紊，但李煜词后又有李煜词八首，其下又重出冯延巳七首，下又有李煜词一首，显系后人增入。(3)词的作者，颇有谬误，如李煜的两首《更漏子》(“金雀钗”和“柳丝长”)已见于《花间集》，是温庭筠的作品。《浣溪沙》二首(“手卷真珠”和“菡萏香消”)原是中主李璟的作品。李白《菩萨蛮》三首中第一首为韦庄所作。(4)唐人吕鹏认为李白五首《清平乐》并非全为李白所作，明人胡应麟在《少室山房笔丛》、清人李良年在《词家辨证》中均认为李白三首《菩萨蛮》中的第二首非李白所作，疑为伪作。

此书部分内容虽经后人改窜和伪造，但其仍然有着重要的文学价值，主要表现在，首先《尊前集》所录的三十六家词人中，盛唐、中唐、晚唐均有，而五代词人又不局限于西蜀。与《花间集》相比较，《花间集》所选的十八家词人中，十六家均为五代人，唐人极少选录，且地域过集中，以蜀中词人为主，因而，《尊前集》的主要价值在于保存了温庭筠以前的唐人词，以及前、后蜀之外的五代词，弥补《花间集》之不足，成为研究早期文人词的一份珍贵资料。此外，《尊前集》所收录的词还可看出词从民间进入文坛的最初脚印和早期文人词在形式体制上尚未固定的情况。另有部分中唐文人所写的宫词和艳词，实为花间词人艳靡一派之先声。

《尊前集》版本，现存最早的是吴讷《百家词》本，今有商务印书馆一九三九年排印本。其次为朱竹垞所得吴宽手抄本，不知存佚。明万历十年顾梧芳刻二卷本，有毛晋汲古阁重刻本。丁氏善本书室梅禹金

抄一卷本，近人朱祖谋《彊村丛书》据以刻行。

《古乐府》十卷。部分伪。元左克明编。

该书收录有古乐府词，分为八类：古歌谣、鼓吹曲、横吹曲、相和曲、清商曲、舞曲、琴曲、杂曲。清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首先考证出明人对此书有较大窜改，根据有：(1)此书与宋郭茂倩《乐府诗集》无任何联系，并且郭书的内容终于唐末，而此书则终于陈隋，因此《古乐府》“非相蹈也，……确克明自作。”可是该书题下夹注，却有一些诗歌“多摭《乐府诗集》之文”，这表明有人以《乐府诗集》的某些内容窜改了本书；(2)此书在《紫骝马》条下引有冯惟讷《诗纪》的内容，而《诗纪》为明嘉靖中的书，由此可见，《古乐府》被明人重刻时，窜入了一些明人著作的内容。篡改的原因与明朝的学术风气有关。有明一代，妄疑古书，随意篡改，许多著作遭此厄运，《古乐府》即为其中之一。

该书的版本：明有嘉靖二十六年新安汪尚磨刊本，何景明选本三卷。清初有吴门刊本，不过该本质量较差。另有平津馆刊本。

《赠言小集》一卷。作者疑伪。

该书收录的主要是元末明初作的题画诗，为相互酬答之作。至于作者，后世争论颇多。归纳起来，主要有两种看法。第一种，认为该书是明初顾瑛《玉山草堂雅集》的佚本，因此作者可定为顾瑛。但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此诗集并非《玉山草堂雅集》之佚本，主要根据有：(1)此集中所收录的三十九首诗和一首词，《玉山草堂雅集》均不见录载；(2)《玉山草堂雅集》传本极多，所谓“佚”的可能性极小，《赠言小集》很难说就是《玉山草堂雅集》的佚本；(3)据文献记载，顾瑛本不擅绘画，因此也就根本不存在他人据其画题诗相互酬答的问题。由此可见，作者是否为顾瑛，尚难以确定。第二种，据文献记载，元末明初与顾瑛同时代，且善绘画，交游甚广的有一人名顾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推测，《赠言小集》的编者极有可能是顾禄，其根据有：(1)由于顾禄善画，常接受他人的题画诗，并自作以酬答；而顾瑛与其

同姓,但名气比顾禄为重,于是有好事之人便想倚重顾瑛之名以使小集中所录的题画酬答之作流传后世。顾瑛实为假托之名,《赠言小集》的真正作者当属顾禄,是为时人赠答顾禄之作。(2)《赠言小集》前面的序是三首题画诗,并非为此集作序,更可证明非时人酬答顾瑛的题画之作。不论《赠言小集》的真正作者属谁,但该小集却保留了元末明初的大量题画诗。题画诗为一种形式比较新颖独特的诗歌体裁,《赠言小集》保存了这种诗体资料,颇便后人欣赏和研究,功不可没。今存。

《仕途必用集》二十一卷。作者疑伪。

关于该书的作者,尚难确实。晁公武在《郡斋读书志》中认为,该书为宋朝人祝熙载所编。而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记录了祝熙载序,该序认为《仕途必用集》为陈材夫所编。《仕途必用集》收录了北宋景德年间以来的表、牋、杂文,也载有祝熙载的文字。

《春秋词命》三卷。作者疑伪。明王鏊撰。

王鏊,江苏吴县人,字济之,成化间乡会试皆第一,授编修。弘治时任侍讲学士,充讲官。能直言相谏,深受皇上信宠。正德初年累进户部尚书、文渊阁大学士。刘瑾擅权当政时,辞官归隐。《明史·王鏊传》评王鏊“博学有识鉴,文章尔雅,议论明畅。逝后谥号文恪。著作甚丰,主要有《姑苏志》、《震泽集》、《震仲长语》、《春秋词命》、《史余》等。《春秋词命》的主要内容是把《左传》中的应对之语作通俗的释解,既不是阐述经义,也非作注解,主要为便于童蒙诵读《左传》之用。该书作者是否为王鏊尚难确实,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怀疑非王鏊作,但是该书文前的序却又在王鏊文集中有记载,朱彝尊《经义考》亦有收录。今存。

《广文选》六十卷。部分伪。明刘节撰。

就内容而论,该书主要是补《文选》之不足的。陈继儒在《枕谭》中首先发现该书有许多错误。田艺衡在《留青日札》中也有同样看法。田

艺衡，字子艺，曾任应天贡教。博学多才，能诗善文。著述甚丰，文学、考证无所不包，主要著作有：《大明同文集》、《田子艺集》、《留青日札》、《煮泉小品》。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在陈、田二人基础上进一步指出《广文选》部分内容有伪误：(1)把《阮嗣宗碑》的作者东平太守稽叔良误作为先于阮嗣宗而亡的稽叔夜；《胡姬年十五》的作者梁刘琨误作为晋刘琨；把《文心雕龙》中的《序志篇》误作为《文心雕龙序》等。(2)据书前王廷相、吕柟二序，《广文选》应为八十卷，实为六十卷；据文末陈惠跋，《广文选》应为陈惠等所重编，而非刘节的旧本。(3)诸葛亮《黄陵庙记》显然为一篇贋文。《广文选》的主要价值在于补《文选》之不足。今存。

《翰苑琼琚》 八卷。疑伪。题明杨慎著。

杨慎，字用修，号升庵，四川新都人。嘉靖初，以翰林修撰谪戍滇南，流放终身。《明史》本传称其著作之富，为明第一，对明以来的学术风尚和文艺发展，都有过较大影响。他的诗渊雅博丽，抗衡“七子”，牢笼当世，流风远及清人。乐府首倡《花间》，导致明代词曲之演变，迄至康乾之际，余风尚存。诗载本集，明清两代历次刊行，传播甚广。词集和曲集俱系单刻传世。主要作品有《升庵长短句》、《陶情乐府》、《玲珑唱和》以及《历代史略词话》等。《翰苑琼琚》收录了翰林院学士的文字，但内容拼凑补缀，就如同私塾用的册子，且还抄袭割裂《尚书》的内容。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疑该书有作伪现象。今存。

《三苏文范》 十八卷。疑伪。题杨慎编。

该书收录的均为三苏的文章，但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证，这些文章类似于科举应试之文，不像是杨慎所编选。该书和另一部也有作伪之嫌的《翰苑琼琚》可能都是后人依托杨慎之名而为之。

《词林万选》 四卷。疑伪。明杨慎撰。

该词选收录的主要有唐宋金元明词，其中以唐五代宋词为最重；同时对名家词时有评注。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该书有作伪之

嫌,主要根据有:(1)该书文前序中有“慎藏有唐宋五百家词……”之句,但考《直斋书录解题》,唐至五代词集仅有《花间集》、《二主词》以及《阳春录》三家;宋则自《家宴集》以下,总集别集不过一百七十家。序显然有伪误。(2)序中言该词选仅录唐宋词,但词选上实际尚录有金、元、明词。(3)词选中对各家词时有评注,但都极甚疏略卑陋,学问“博洽”的杨慎,一般不会出此差错。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据毛晋所作的跋推断,杨慎原本已散佚,该本为后人依托之作。不论该词选是否为伪作,但所录的唐宋金元明词却都属实,保存了词作,是一个可供参考的词选。今存。

《群贤梅苑》十卷。作者伪。题明朱鹤龄编选。

该书主要收录了宋人咏梅之词作。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详勘此书,指出系抄袭他人的伪作,是从宋黄大舆的《梅苑》中割裂抄袭而来,仅把次序颠倒而已。证据有:该书一卷、二卷即黄书的六卷和七卷,而第三卷就是黄书的第三卷,并指出作伪者非朱鹤龄。该书颠倒错乱,显然出自书商之手。今存。

《唐诗选》七卷。割取他书。题明李攀龙编。

李攀龙,字于鳞,号沧溟,历城(今山东省历城县)人,嘉靖进士,与王世贞同为明代“后七子”的首领。该书选收诗人一百二十八家,诗四百六十五首,以诗体排列。卷一为五言绝句,卷二为七言古诗,卷三为五言律诗,卷四为五言排律,卷五为七言律诗,卷六为五言绝句,卷七为七言绝句。其选诗很独特,除了五、七言绝句还能稍兼顾一些中、晚唐的诗人以外,其它各体在选录上都存在着严重的推重初、盛唐诗,轻视中、晚唐诗的倾向。像白居易、李贺、杜牧等这样一些有成就、有影响的诗人,李攀龙竟对他们的诗作一首不选。像元稹、韦庄、王建、张籍、孟郊、许浑等,也都不过勉强登了一首绝句。即使在所选的人中,也漏选了许多名篇,七古如高适的《燕歌行》,五律如李白的《塞下曲》,五绝如王维的《鸟鸣涧》,七绝如王维的《渭城曲》。像刘长

卿、刘禹锡、李商隐、韩愈等这样优秀的七律高手，李攀龙竟也不选他们的诗作。该书对诗人的评价与前人也大相径庭，在《唐诗选序》中，李攀龙认为唐代虽有五言古诗，但却缺乏真正的五言古诗；七言古诗则推杜甫为擅长，李白的七古则多为“强弩之末，间杂长语”，贬之甚重；五七言绝句，则以为李白最擅长；五言律诗和排律虽然各家都称赞，但从选数上看，仍以杜甫为重；七言律诗以王维、李颀为重，杜甫稍次。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经过考辨确定该书是李攀龙分别从自己编的《古今诗删》和唐汝询的《唐诗解》中取其唐诗部分和注解部分合编而成。

该书存在着这样一些不足，首先，选诗较轻率。李攀龙选诗并没有去阅读诸家全集，而是仅以诗人的态度从《唐诗品汇》、《古今诗删》和《唐诗解》中随意加以选录和摘录。而另一部影响同样大的唐诗选集——高棅的《唐诗品汇》，尽可能找到诗人的全部诗作，尔后以学者的态度精审推敲，功力深厚严谨。其次，在选诗上多取初、盛唐间高华富丽、格调严整之作，仅为自己的论诗主张和派别服务，很少兼顾到风格的多样性。此外，其序中论诗也欠妥当。但是，由于该书在选篇和对诗人的评价上比较独特，再加上其编者在诗坛上的首领地位和特殊影响，该书一问世，竟风靡一时，压倒包括高棅的《唐诗品汇》在内的一切唐诗选本，注释、批点者也蜂拥而起，如蒋一葵、陈继儒等一大批学者先后都进行了笺注或评点。坊贾梓行的本子，也是层出不穷。直至清代中期，仍盛行不衰。就其价值而论，该书在杨士宏《唐音》、高棅《唐诗品汇》的基础上，进一步扭转了自宋、元以来偏重中、晚唐诗，忽略初、盛唐诗的现象，宣扬了明“前后七子”所倡导的“诗必盛唐”的复古主张。而且所选的诗也较适中，便于流行和传播，在中国的唐诗选本中具有相当重要的地位。

该书现存较多的版本是明万历年间蒋一葵笺释本。另有《钟伯敬评注唐诗选》（明末刻本）、《新刻钱太史评注李于麟唐诗选》（明万历

刻本)、《唐诗直解》(清博古斋本)。

《**文章指南**》 五卷。作者疑伪。题明归有光编。

归有光,字熙甫,号震川,江苏昆山人,因其家在昆山项脊泾,所以又自称“项脊生”。他二十岁时补苏州府生员,三十五岁时为应天乡试第二名,但一直到嘉靖四十四年他六十岁时才考上三甲进士,当了长兴县知县,后又任过顺德府马政通判、南京太仆寺丞,所以人又称之为归太仆。归有光的文学创作活动主要在嘉靖、隆庆年间。这一时期,文坛上后七子复古之风极盛,归有光却以一个“穷乡老儒”的身份,与后七子复古主义文风分庭抗礼。他尖锐批判后七子说:“今世相尚以琢句为工,自谓欲追秦汉,然不过剽窃齐、梁之余,而海内宗之,翕然成风,可谓悼叹耳”。(《与沈敬甫》,见《震川别集》卷七)。而他自己的文章,尤其是书简记序小品抒情叙事散文,如《寒花葬志》、《项脊轩记》,写得自然流畅,感情真挚,富有生活气息。王世贞曾评归文“不事雕饰而自有风味,超然当名家矣”。著有《震川文集》。《文章指南》即题为归有光所修撰,该书主要内容:从《左传》开始,到明代止,摘录了各个不同时期、各部不同名著中的代表性文章一百一十八篇,总共分为六十六则,每则中所包含的文章均予以评传指点。卷首附有总论和看文、字法三部分内容,对所选文章从整体上进行了评述,并且讲解了文法;卷中还穿插有骈体文。清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该书有作伪之嫌,根据有:(1)就内容而论,“盖乡塾教授之本”,内容极浅显,“殊不类光之所为”。(2)据归有光文集《震川集》文末跋和王懋竑《跋归震川史记》一文,归有光文集曾有被人窜改作伪之事,则此晚出选本更有被人窜改的可能。由于该书为“盖乡塾教授之本”,内容极浅显,价值不是很大。今存。

《**诗女史**》 十四卷,拾遗二卷。疑伪。题明田艺蘅编。

田艺蘅,字子艺。曾为徽州训导,作诗颇有才调,为人所称道。该书采录的均为女诗人的诗作,上起古初,下至明代。《拾遗》二卷,则专



收宋以前女诗人的诗作。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该书考证过疏，怀疑可能为书肆依托田艺蘅的伪作，如《皇娥歌》本出《拾遗记》，是王嘉伪托的作品，竟然不能辨别。《诗女史》所收录的女诗人的作品虽然考证有些疏陋，但采录范围极广，时间跨度大，保存了许多后代已亡佚或流传极少的女诗人及其作品，对于研究古代女诗人及其作品有着极其重要的参考价值。今存。

《翰墨选注》 十二卷。全部伪。题明屠隆撰。

屠隆，字长卿，万历五年进士，曾任礼部主事，后仕途一直不顺。《明史·屠隆传》称其“生有异材……落笔数千言立就……诗文率不经意，一挥数纸，有诗集《留香草》。”《翰墨选注》收录的均为历代尺牍文字，谬妄甚多，不可胜数。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怀疑该书为书肆托名的伪书。今存。

《钜文》 十二卷。全部伪。题明屠隆撰。

《钜文》杂选经传之文和古文词，分宏放、悲壮、奇古、闲适、庄严、绮丽六门，共八十篇。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该书内容殊为谬诞，如：把《考工记》和《檀弓》等经典之文与稗官小说《柳毅传》、《飞燕外传》并列在一起，既不合该书题旨，又违反该书体例，怀疑是书坊托名之作。今存。

《评注八代文宗》 八卷。全部伪。题明袁黄编。

该书从《文选》抄袭、割裂而来，有全删节者，有节取数段者，错误甚多，不能缕举。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疑为书肆托名的伪作。今存。

《中原文献》 二十四卷。作者伪。题明焦竑编。

焦竑，字弱侯，号澹园，又号漪园，人称澹然或漪园先生、焦太史。南京人。生于明世宗嘉靖十九年，卒于万历四十八年。进士出身，曾为翰林院修撰。学识博精，交游广泛，被士人称为“士林祭酒”，有“一代儒宗”之称。黄宗羲在《明儒学案》中，曾拿他与当时的大文士、后七子的领袖王世贞比较。焦竑一生研经著史，阐释释老，著述宏富，《明

史》称他“博极群书，自经史至稗官杂说无不淹通”，而对明人和当时的典籍著作尤为熟谙。其主要著作有《国朝献征录》、《国史经籍志》等。《中原文献》是一部文献集，收录的文章分为四大类：经集六卷、史集六卷、子集七卷、文集四卷，文末附通考一卷。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认为该书可能为书贾假托焦竑的伪作，其根据有：（1）据该书文前的自序称：“一切典故无当于制科者，概置弗录”，足见本书编著思想甚为浅陋。（2）该书还随意改窜六经，尤其谬误荒唐。焦竑为治学谨严的大学者，其著述一般不会如此卑陋，因此可认定为书贾依托。今存。

《诗归》 五十一卷。作者疑伪。明钟惺、谭元春同编。

钟惺，字伯敬，竟陵人。谭元春，字友夏。钟惺为万历年间进士，曾历任工部主事、南京吏部郎中、福建提学佥事等职。在南京为官时，常就秦淮水阁阅读史籍，有所见即记载下来，汇成《史怀》一书。明初袁宏道、袁中道、袁宗道“三袁”大力倡导为文赋诗要表现人的性情，形成一种文学流派，人称“公安体”。钟惺、谭元春于是起来反对性情之说，提倡幽深孤峭的文风，并以此为标准评选唐人诗为《唐诗归》，隋以前诗为《古诗归》，名声大振，人称竟陵体。该书收录有古诗十五卷、唐诗三十六卷，选录时以纤诡幽渺为宗；评点以新奇怪僻之句为主，常揭示其幽深孤峭之意。顾炎武在《日知录》中最早指出该书有作伪之嫌，认为其“尤为妄诞”，根据是：不考古而肆意妄改，诸如把魏文帝《短歌行》之句“长吟咏叹，思我圣考”中的“圣考”妄改为“圣老”之类。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进一步考辨出该书还任意割裂连篇之诗，使诗法尽亡。至于古诗字句，则多随意窜改。朱彝尊在《诗话》中认为该书为钟惺、谭元春的乡人依托钟、谭二人之名而编选的。《诗归》尽管真伪难明，且选诗有妄改和割裂的毛病，但它毕竟收录了古代诗作，而且该书评诗的意见和选录标准对后代不无启发。所以《诗归》一付梓刊行，正如朱彝尊在《静志居诗话》中所评说：“《诗归》既出，纸贵

一时，正如摩登伽女之淫呪，闻者皆为所慑。”今存。

《明诗归》 十卷。补遗一卷。全部伪。题明钟惺、谭元春编。

《明诗归》所录均为明一朝的诗作。清人王士禛在《池北偶谈》中首先考证出该书可能为伪作，因为其录诗极为“鄙俚可笑”。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进一步指出，该书把记载钟、谭二位编者死后发生的事，如钱秉鐙的《南从纪事诗》收录进来，此为明显的伪造。今存。

《名媛诗归》 三十六卷。全部伪。题明钟惺编。

该书收录的全为宫闺之作。清人王士禛在《居易录》中认为该书为书贾依托钟惺之名的伪作。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根据该书书首的书坊识语，认为“其不出钟惺手明甚”。今存。

《古文汇编》 二百三十六卷。作者疑伪。题明陈仁锡编。

陈仁锡，字明卿，长洲人。天启二年授翰林编修，曾修神、光二朝实录。据《明史·陈仁锡本传》载，陈仁锡性极好学，喜著书立说，在当时的馆阁中很少有与之相匹敌的。该书所录均为古文，按所摘取书目分为经、史、子、集四部。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辨出该书可能为伪作。其根据有：(1)文章所属部类大都不当，如《水经》属地理，当列史部。《大玄》当列子部，却因它们均以经为名，竟列为经部；而当列为经部的《左氏春秋》反列于史部。(2)任意芟削《周礼》且颠倒其六官名称秩序。(3)体例也很庞杂。由于陈仁锡曾刻有《古周礼》，不应对《周礼》如此无知而任意芟削，由此推断该书可能为书贾依托陈仁锡的伪作。今存。

《秦汉文元》 十二卷。作者疑伪。题明倪元璐编。

倪元璐，字玉汝，上虞人，为明末重臣，曾官拜户部尚书兼翰林学士，李自成攻陷都城时自缢而死。有著作传世。《秦汉文元》收录了秦、汉时期的各类文学作品。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该书有作伪之嫌，主要根据有：(1)倪元璐文章以气节刚健、文风严正而震耀一世，可此书内容庞杂卑劣，不像倪元璐所编。(2)此书中尚出现一些极浅

显的错误,如竟把屈原、宋玉列为秦人之类。据此推断该书为人依托倪元璐之名的伪作。今存。

《二家宫词》二卷。部分伪。明毛晋编。

毛晋,江苏常熟人。原名凤苞,字子晋。家中藏有大量的古代图籍,世间所传的宋精本,多有他所收藏。他家建有著名的藏书楼汲古阁。汲古阁传刻的古书,广散天下,影响深远,对中国古代文化的发展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毛晋博雅好学,广交天下名士,关心国政时局,明末闻名一时。他曾刻有十五集珍贵图籍行世,均为宋元以前的旧本。他自身著述也颇宏富,文学、考证、人物传记无所不包,堪称一代学者。主要著作有:《毛诗陆疏广要》、《苏米志林》、《海虞古今文苑》、《毛诗名物考》、《明诗纪事》等。《二家宫词》即题为毛晋所编。该词集收录了北宋徽宗皇帝词作三百首,宁宗杨皇后词作五十首。

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辨出该词集部分词作为伪作,主要根据有:(1)徽宗卷末附有帝姬长公主跋和毛晋跋。据帝姬长公主跋称,徽宗卷词作录于建中靖国年间,其时正值蔡京当政,蔡京曾改公主为帝姬,因此当时只称帝姬不称公主。而此跋却名为“帝姬长公主跋”,既称公主,又称帝姬,非当时之制。又该跋中有句“自建中靖国二年至宣和六年,缉熙殿收藏御制宫词共三百首,命左昭仪孔楨同嫔御章安恺等收辑类而成书”。考“楨”字为宋仁宗庙讳,凡与“楨”同音形之名姓者均要避讳,岂有一宫中昭仪名姓带“楨”却不避讳?由此二疑点推断,帝姬长公主跋极有可能为依托的伪跋。毛晋跋徽宗卷末称“旧刻或二百八十首,或二百九十首,或三百首,或三百首有奇,多混入鄙俚臆作。后从云间(指云间阁)得一元本,止缺二首。则其书(指徽宗卷)已屡经窜乱,即所谓云间元本,亦未必旧观”。(2)杨后卷词作后附有潜夫跋和毛晋跋。潜夫跋,不著名氏,毛氏称不知何人作此跋。考刘克庄字潜夫,跋称“癸酉仲春”为度宗咸淳九年,亦与刘克庄所处时代相合,因此推断为刘克庄作此跋,证据尚不足,此跋作者尚难确定。

毛晋跋称“今本(指杨后卷词作)止三十首,余二十首从未之见。”又称内中有三首刻自前人旧本,另又有三首刻于元人旧本。该卷中“阿姊携依近紫微,蕊宫承宠对芳菲。绣帏独自裁新锦,怕看花开蝴蝶飞”一首,像是杨妹子作,而据《书史会要》称“杨妹子诗语关情思,人或讥之”。因此类诗作不应出自杨后之笔。现存有汲古阁刊本。

《姚江逸诗》 十五卷。部分伪。清黄宗羲编。

黄宗羲,字太冲,号南雷,学者称梨洲先生。浙江余姚人。为著名东林党人黄尊素之子。黄尊素被阉党杀害后,他为报父仇,青年时代即参加反阉党斗争,成为复社重要领导成员之一。明灭亡后,他在浙东起兵抗清,被鲁王任为左副都御史。失败后隐居著述,多次拒绝入仕新朝。黄宗羲为明清之际三大启蒙思想家之一,其思想具有一定的反封建专制的民主色彩。他还是著名的学者,著述甚丰,主要著作有《宋元学案》、《明儒学案》、《明夷待访录》和《南雷文定》等。《姚江逸诗》即题为黄宗羲所编。该书专录余姚一地诗人写的诗作,从南朝齐直至明,以时代先后为序。末卷还专录余姚诗人作的方外、闺阁、仙鬼等诗。每位诗家都附有一小传。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怀疑此书曾有人添加窜改。主要根据有:(1)此书中第十五卷《韩应龙传》文末说,“梨洲先生选逸诗,广极搜辑,不解何故遗此(指《韩应龙传》)”。由此可见,《韩应龙传》是后人添加进去的。(2)此书本只录姚江一地诗人的诗作,但在今本中却发现不属姚江诗人写作的诗也录入了,这显然为后人所加窜的。此书保存了余姚一地的诗歌资料,便于研究姚江地域诗人群体诗歌创作。今存。

## (六) 诗文评类

《诗格》一卷。作者伪，时代伪。原题魏文帝曹丕撰。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曰：“题魏文帝，而所述诗或在沈约后，其为假托明甚。”今人罗根泽在其所著《中国文学批评史》中说：“考《文镜秘府论》，未引及此书，知伪托的时代，大概在遍照金刚以后，书中的八病条平头下引及梅圣俞，知伪托的时代，显然在伪托的《续金针诗格》之后。但八病条所述即沈约所立八病，见于《秘府论》西卷的文二十八种病。八对条所述为：正名、隔句、双声、叠韵、连绵、异类、回文、双拟八对，见于《秘府论》东卷的文二十种对。还有六志条，亦于《秘府论》地卷的六志类，大致从同。”（其校刊异同，详见罗根泽《中国文学批评史》）。

《吟窗杂录》、《诗法统宗》（后收入《格致丛书》）、《诗学指南》都收有魏文帝的《诗格》。同名异书的还有唐王昌龄的《诗格》，唐王叡的《诗格》。

《文章缘起》一卷。作者疑伪。原题梁任昉撰。

任昉，字彦升，乐安博昌（今山东省博兴至寿光一带）人。生于宋孝武帝大明三年（459年），卒于梁武帝天监七年（508年）。历仕齐梁，官至御史中丞、秘书监、新安太守。昉文笔著名当时，《梁书》本传言“昉所著文章数十万言”，未提及《文章缘起》一书。《隋书·经籍志》载任昉《文章始》一卷，称有录无书，可以推断该书在隋已亡。《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考《隋书·经籍志》载任昉《文章始》一卷，称有

录无书，是其书在隋已亡。《唐书·艺文志》载任昉《文章始》一卷注曰：“张绩补”。绩不知何许人，然在唐已补其亡，则唐无是书可知矣”。宋初所修《太平御览》未及此书，即嘉祐间人王得臣所作《麈史》说《文章缘起》为梁任昉者，所举题目与今见本相合，故今见本当为宋太平兴国至嘉祐间人所托制，或即张绩所补《文章始》而易名为《文章缘起》者。

《文章缘起》有《学海类编》本及商务印书馆《丛书集成初编》据《学海类编》排印本，题为“乐安任昉撰”及“明携李陈懋仁注”。此书专载各体文章起源，广集秦汉以来各体文章之名，各溯其始，计列八十五题。然标目颇为繁杂，将许多属于内容性质的类别也列为文体名目，诚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举：“今检其所列引据颇疏，如以‘表’与‘让表’分为二表，‘骚’与‘反骚’别立两体，‘挽歌’云起缪袭，不知《薤露》之在前，《玉篇》云起《凡将》，不知《苍颉》之更古，崔駰《达旨》即扬雄《解嘲》之类，而别立‘旨’之一名，崔瑗《草书势》乃论草书之笔势，而强标‘势’之一目，皆不足据为典要。至于谢恩曰章，《文心雕龙》载有明释，乃直以‘谢恩’两字为文章之名，尤属未协。疑为依托，并书末洪适一跋亦疑从《盘洲集》中抄入。”又许多文体所举作品并非创始之作，如四言诗举韦孟《谏楚夷王戊诗》，挽词举缪袭，书举司马迁《报任少卿书》，檄举陈琳作《檄曹操文》，皆不足为据，但此书颇为通博，仍有参考价值。

陈懋仁注本，泛引旧籍，或铨释名义，或推证作用，或举更早作品，也可供参考。其续本书所撰《读文章缘起》，标目区为诗文二类，更为琐碎，殊无足取。

《评诗格》一卷。作者伪。原题唐李峤撰。

李峤字巨山，生于644年，卒于713年，赵州（今河北赵县）人。二十擢进士，累迁为监察御史。武则天时，官至同凤阁鸾台平章事。《唐书》及《唐才子传》均有传。

《评诗格》一卷，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著录于集部文史类，并称“峤在昌龄之前，而引昌龄《诗格八病》，亦未然也。”《四库全书》收于集部诗文评类，亦以之为伪。《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李峤、王昌龄、皎然、贾岛、齐己、白居易、李商隐诸病之书，率出依托，鄙俗如出一手。”以其文字皆引见于日人遍照金刚之《文镜秘府论》，知此书确系唐人伪托。

《评诗格》较吴兢《调声三术》、《古今诗人秀句》、佚名《调声术》等专讲“义对”、“声对”之作为优，虽亦及字句方法，但以篇章方法为主。如论诗有十体，即顾及创作论之“质气”、“情理”、“雕饰”、“影带”、“宛转”、“飞动”、“情切”等方面，并非只论形式，而已牵涉诗之内容要求。但由于仅罗列若干抽象概念，缺乏具体解释，对诗歌创作并无太多的指导意义。

《评诗格》现存三种版本，即蔡传《吟窗杂录》本、胡文焕《诗法统宗》本（收入《格致丛书》）、顾振龙《诗学指南》本。

**《乐府古题要解》** 二卷。疑伪。原题唐吴兢撰。

吴兢，生卒年不详，汴州（今属河南）人。唐史臣，诏直史馆，修国史。纂《古乐府词》十卷，已佚。

明毛晋刻录于《津逮秘书》中。跋称：“于传记及诸文集中，采其命名缘起，令后人知所祖习。”“其摭摭乐府故实，与正史互有异同。”甚至称誉堪与《国史补》并垂不朽。然《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其书“为元人所贗造也”。其曰：“考《崇文总目》载《古乐府》、《古题要解》共十二卷，晁公武《读书志》称：‘兢纂采汉魏以来《古乐府词》凡十卷，又于传记及诸家文集中采乐府所记本义以释解古题。’观《崇文总目》称二书共十二卷，而《读书志》称《古乐府》十卷，则所余二卷为《乐府古题要解》矣，卷数与今本相合。《崇文总目》又载《乐府解题》，称：‘不著撰人名氏。与吴兢所撰《乐府古题》颇同。以《江南曲》为首，其后所解差异。’此本为毛晋《津逮秘书》所刊，后有晋跋称：‘今文以兢所撰与《乐



府解题》混为一书’又称：‘太原郭氏诸叙中辄引《乐府解题》，不及《古题要解》’今考郭茂倩《乐府诗集》所引《乐府解题》，自《汉饶歌》《上之回》篇始，乃明题吴兢之名，则混为一书，已不始于近代。然茂倩所引，其文则与此书全同，不过偶删一二句，或增入乐府本词一二句，不应互相剿袭至此。疑兢书久佚，好事者因《崇文总目》有《乐府解题》与吴兢所撰《乐府》颇同语，因捃拾郭茂倩所引《乐府解题》伪为兢书。而不知王尧臣等所谓与《乐府》颇同者，乃指其解说《古题》体例相近，非谓其文全同。观下文即云‘以江南曲为首，其后所解差异。’是二书不同之明证，安有两家之书如出一口者乎？且乐府自乐府，杂诗自杂诗，卷末乃载及建除诸体，并及于字谜之类，其为捃拾以足两卷之数，灼然可知。晋跋称：‘是书凡三本：一得之广山杨氏，一得之锡山颜氏，最后乃得一元版。’然则是书为元人所贗造也。”

该书尽列乐府古题，从命名缘起到歌词本事，内容含意都有详细记载。对古乐府、拟乐府相互关系，内容形式之异同，也有论列。如《江南曲》其解题为：《江南曲》古词云：“江南可采莲，莲叶何田田。”又云：“鱼戏莲叶东，鱼戏莲叶西，鱼戏莲叶南，鱼戏莲叶北。”盖美其芳辰丽景，嬉游得时，若梁简文“桂楫晚应旋”，唯歌游戏也。又有《采菱曲》等，疑皆出于此。又如《度关山》解题为：《关山》古词，曹魏乐奏武帝所赋“天地间，人为贵”，言人君当自勤劳，省方黜陟，省刑薄赋也。若梁戴嵩云：“昔所陇头吟，平居已流涕”，但叙征人行役之思焉。

《乐府古题要解》有《历代诗话续编》本、《学津讨原》本、《砚北偶抄》本、《谈艺珠丛》本、《诗触》本、《榕园丛书丙集》本、《津逮秘书》本等。

《诗式》 五卷。疑伪。原题唐释皎然撰。

皎然，中唐诗僧，俗姓谢，字清昼，又称昼，湖州长城卞山（今浙江长兴）人，谢灵运十世孙。关于他的生卒年，在有关传记中皆无明确记载，但据《杼山皎然传》、《皎然集》和《吴兴昼上人集序》中提供的某些

资料推断,当生于天宝、大历、贞元时期。早年即信奉佛教,后在杭州灵隐寺受戒出家,久居吴兴杼山妙喜寺。除诵习佛典外,兼次子史经集,尤擅吟咏。因与当时名士颜真卿、韦应物、李阳冰、顾况等过从甚密,互相唱和,故“声价藉甚”,时号“江东名僧”。皎然的诗文,早在贞元中,便由湖州刺史于頔,奉集贤殿御书院之命编为《杼山集》十卷,诗论著作有《诗式》五卷,《诗评》三卷,《诗议》一卷。

《诗式》一书,今传有一卷本、五卷本两种。《唐宋丛书》、《学海类编》、《历代诗话》所收,都为一卷本,《中序》以后便不录。只有《十万卷楼丛书》所收,为五卷足本。据《诗式》卷一的序文可知《诗式》原稿并非五卷,五卷本的《诗式》系湖州长史李洪在其门生吴某协助下编录点窜而成。《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云:“此本(按:指一卷本)附载皎然《杼山集》末。考陈振孙《书录解题》载:‘《诗式》五卷,《唐议》一卷,唐僧皎然撰,以十九字括诗之体。’此本既非五卷,又一十九体乃末一条,陈氏不应举以概全书。陈氏又载‘正字王玄《拟皎然十九字》一卷’。使仅如今本一条,则不能拟为一卷矣,殊参差可疑。又皎然与颜真卿同时,乃天宝、大历间人,而所引诸诗举以为例者,有贺知章、李白、王昌龄,相去甚近,亦不应遽与古人并推。疑原书散佚,而好事者拾补之也。”此说未必尽然。因《诗式》卷五《小序》有云:“时在吴兴西山,殊少诗集,古今敏手,不无阙遗,俟乎博求,续更编次。”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编者因当时未见五卷足本而有此论。

《诗式》是一部较系统的诗论专著。式者,法式也。《诗式》的命名,意即示人以作诗所应遵从的法度。全书五卷,前卷总论诗法,后面以汉代至中唐的“名篇丽句”按照“不用事”、“作用事”、“直用事”、“有事无事”、“有事无事,情格俱下”等分列五格,并按照“十九字”诗体进行分类,对一些诗句间以评论。书中比较全面地探讨了诗歌创作的法则,其理论部分最为精要。今有多种版本行世。

《二南密旨》一卷。作者伪。原题唐贾岛撰。

贾岛(779—843年),字阆仙(一作浪仙),范阳(今河北涿县)人。累举不第,遂为僧,名无本,居洛阳。后还俗,官至普州司仓参军。因曾任长江主簿,世称贾长江。著有《长江集》十卷、《小集》三卷、《诗拾》一卷,《新唐书》、《唐才子传》有传,李嘉言有《贾岛年谱》。

关于《二南密旨》的作者,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均认为是后人伪托。今人罗根泽也持这种观点,然对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云的该书为“伪本之重僮”则表示不同看法。其文如下:

《新唐书·艺文志》、《崇文总目》俱载贾岛《诗格》一卷,《宋史·艺文志》作《诗格密旨》,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及马端临《文献通考》俱作《二南密旨》,盖即一书。陈氏云:“凡十五门,恐亦后人依托。”今本亦作《二南密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一百九十七诗文评存目一云“于陈氏所云十五门外,顷立四十七门”,且“辗转难寻,数皆不合”,断为“伪本之重僮”。若谓不是贾岛所作是有道理的,因为与贾岛时的诗风不相应,谓是“伪本之重僮”则不见得。王玄的《诗中密旨》,陈氏《直斋书录解题》已载《拟皎然十九字》一部分,俱其余部分,我们知道也不是后人的伪作。《二南密旨》最末题云:“以上十五门,不可妄传。”陈氏或据此说是“凡十五门”,不知十五门外,还有其他部分。这是因为陈氏对这些诗格虽惠予著录,但非常鄙视,由是不细细翻阅,便草草“解题”。因此,如没有别的证据,只据陈氏《直斋书录解题》断为“伪本之重僮”是很危险的。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又诋其“以卢纶‘月照何年树,花逢几度春’句为大雅,以钱起‘好风能自至,明月不须期’句为小雅,以《卫风》‘日居月诸,胡迭而微’为变大雅,以‘绿衣黄裳’句为变小雅,以《召南》‘林有朴遯’‘野有死麕’,及鲍照‘申黜袖女进,班去赵姬升’句,钱起‘竹怜新雨后,山爱夕阳时’句为南宗,以《卫风》‘我心匪石,不可转也’句,左思‘吾爱段干木,偃息藩魏君’句,卢纶诗‘谁知樵子径,得到

葛洪家’句为北宗，皆如呖语。其论总例《物象》一门，尤一字不通。”但五代前后的诗格却正是如此。即如尽人皆知的风骚旨格即以“一气不言含有象，万灵何处谢无私”为大雅；以“天流皓月色，池散芰荷香”为小雅；以“蝉离楚树鸣犹少，叶到蒿山落更多”为变大雅；以“寒禽粘古树，积雪占苍苔”为变小雅，与此毫无两样。以四库馆臣的眼光看来，也应当是“有如呖语”。近儒多谓，“雅”指语音歌调而言，但过去的学者偏要说，“风流四方谓之雅”。以今视之，何尝不是“有如呖语”。不过，我们知道，就对《诗经》上的风、雅、颂的解释而言，固是穿凿附会，若就倡此说者的见解而言，正是他的一种主张。过去的中国著述界，本来是“以述而作”的，如认为是“述”，那自然有点文不对题，但我们不要忘记，他本来是借以表现自己的见解的。

“南宗”“北宗”之分，也是当时的说法。如《流类手鉴》便说：“诗有二宗，第四句见题是南宗，第八句见题是北宗。”这种说法的来源，未曾深考，《秘府论》南卷论文忌类云：“司马迁为北宗，贾生为南宗。”可见至晚在中唐便已经有了。“总论例物象”是一种比况的抒写方法，如举天地、日月、夫妇，说是“君臣也，明暗以体判用”。虽然我们也嫌其晦涩难明，但这也是那时流行的诗说，如《流类手鉴》便差不多全是这种方法的提叙。所以作者虽不是贾岛，但大概出于五代前后，决不是“伪本之重儻”。

书中首论六义。次论风之所以，风骚所由，二雅大小正旨，变大小雅。次论南北二宗例古、今正体，《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都提过了。次论立格深奥，说诗有诗之格，一曰情，二曰意，三曰事，就题可以知意，无庸赘叙。次论古人道理一贯，是说“诗教古今之道皆然”的。次论题目所由，说题目“如人之眼目，眼目俱明，则全其人中之相，足可坐窥万象”。次论篇目正理用，是说各种篇目的作用，如说“梦游仙刺君臣道阻也，水边，趋进道阻也。”此类末有“以上四十七类略举大纲也”十一字。《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辗转难寻，数皆不合”，今案此类共举

二十九门,前边论六义六门,有论风之所以至论变大小雅共四门,论南北二宗及南宗例、北宗例共三门,诗格情、志、事三门,古今道理一贯一门,题目所由一门,恰为四十七门,或即指此。次论物象是诗家之作用,次论引古证用物象,次总论例物象,都是讲物象比况、“君臣之化”的。次论总显大意,次论载体升降。前者是论诗志的,后者是论诗体的。最后有“以上一十五门,不可妄传”十字与陈振孙所言相合。但如除去前边的四十七门,实只五门,不知是否“十”字衍文,假使“十”字是衍文,则“一”是当然后人所加了。

《二南密旨》有《诗学指南》本、《格致丛书》本、《学海类编》本、《逊敏堂丛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等。

《文苑诗格》一卷。作者伪。原题白居易撰。

白居易(772—846年),字乐天,晚年号香山居士。原籍太原(今属山西),后迁居下邳(今陕西渭南东北),唐著名诗人。《与元九书》是他诗论的纲领,是我国文学批评史上的重要文献。

《文苑诗格》,《直斋书录解题》著录于集部,并云:“称白氏,尤非也。”由是可知,此书显系伪托。今人罗根泽认为此书是欧阳修诗文革新运动以后,留恋旧窠臼之徒的伪作。

《文苑诗格》多讲创意,如“创结束”条即称“为诗须创入意,解题目,然后放旷辞理”,“不离创意”。此外,如“影带宗旨”、“抒析入境意”、“招上境意”、“语穷意远”、“叙旧意”诸条,亦涉及创意。

《文苑诗格》还论述了对属的重要,如称“为诗实在对属,今学者但知虚实为妙。”“诗有属对,方知学之浅深。”论书不仅议论诗格,还兼及文章,如“精顺以事”条云:“若古文用事,又伤浮艳,不用事又不清华”,即涉及古文用事方面。由此更可考见此书伪作时代,当在欧阳修等之后。

《文苑诗格》有《格致丛书》本、《诗学指南》本。

《金针诗格》三卷。作者疑伪。原题唐白居易撰。

**《续金针诗格》** 一卷。作者疑伪。原题宋梅尧臣撰。

白居易(参见前条)在文学上积极倡导新乐府运动,主张“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强调继承《诗经》“风雅比兴”的传统,反对“嘲风月,弄花草”的作品。著作有《白香山集》、《白氏长庆集》、《白氏讽谏》等。

梅尧臣(1002—1060年),宋宣州宣城(今属安徽)人,字圣俞。宣城古名宛陵,故世称宛陵先生。一生致力诗歌创作,注重反映社会现实与重大政治斗争。论诗强调《诗》、《骚》传统,反对内容空洞和堆砌浮艳的诗风,反对西昆体,所作力求平淡、含蓄,得苏轼、王安石、陆游等人推崇。与欧阳修同为北宋前期诗文革新运动领袖。著有《宛陵先生集》六十卷。又曾注释《孙子》。

关于《金针诗格》、《续金针诗格》的得名及作者,宋晁公武在《郡斋读书志》中说道:“居易自谓与刘禹锡、元稹皆以诗知名,撮诗之体要为一格。病得针而愈,诗亦犹是也,故曰《金针集》。圣俞游庐山,宿西林,与僧希白谈诗,因广乐天所述云。”

然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中曰:“二《金针》,大抵皆假托也。”

《金针诗格》和《续金针诗格》有《格致丛书》本、《诗学指南》本。

**《后山诗话》** 一卷。作者疑伪。原题宋陈师道撰。

《后山诗话》,又称《后山居士诗话》或《陈无己诗话》,南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十七别集类中著录《后山集》时,称《诗话》一卷,而在同书卷二十二文史类下,又著录《后山诗话》二卷。可见南宋时即有一卷本和二卷本两种本子,今本亦如此。这两种本子除少数条目的分合和个别文字有出入外,无他异。

陈师道,字履常,一字无己,号后山居士。彭城(今江苏徐州)人。生于宋仁宗皇祐五年(1053年),卒于宋徽宗建中靖国元年(1101年)。幼好学,年十六,谒古文家曾巩,大为曾氏所赏识,遂从而受业。又从江西诗派创始人黄庭坚学诗。哲宗元祐二年(1087年),因苏轼、

傅尧俞、孙觉等荐，以布衣起为徐州教授。后改除太常博士。言事者以师道在官时曾越境诣南都拜访苏轼为私，遂罢官，移颍州教授。绍圣二年（1095年），以牵涉元祐党人事罢换江州彭泽令。未行，丁母忧，寄寓僧舍，生活极为穷困，常至无米下炊，而师道仍以读书讨论为事，置之不顾。元符三年（1100年），除棣州教授，随除秘书省正字。以病卒。著有《后山集》、《后山诗话》等。生平事迹见魏衍《后山陈先生集记》、《宋史》卷四百四十四《文苑传》本传、王偁《东都事略》卷一百十六本传等。

师道在当时文名籍甚，苏轼等在荐状中称赞他“文词高古，度越流辈”。黄庭坚认为当时诗人，“无出陈师道无己”。到了元朝的方回，创江西诗派一祖三宗之说，以杜甫为祖，黄庭坚、陈师道、陈与义为三宗。可见其在诗坛地位之高，对后代影响之深。

《后山诗话》，虽题陈师道撰，而南宋人已有怀疑它是伪托的。陆游《跋〈后山居士诗话〉》说：“《谈丛》、《诗话》皆可疑。《谈丛》尚恐少时所作，《诗话》决非也。”话说得非常决绝，但没有提出任何证据。以后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里也表示怀疑。到了元代方回，在他所著《桐江集》卷三《读〈后山诗话〉跋》里始提出四个疑点，以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又益以两个疑点。在这六个疑点中，被认为最有力的，一为方回所说的：“（《后山诗话》有云）‘唐人不学杜诗，惟唐彦谦与今黄亚夫、谢师厚学之’。回谓山谷少孤，后山皇祐五年癸巳生，少山谷八岁，必不识其父，此文称为‘今黄亚夫’，非后山语也。”一为四库馆臣所说的：“且谓‘苏轼词如教坊雷大使舞，极天下之工，而终非本色。’案蔡絛《铁围山丛谈》称雷万庆宣和中以善舞隶教坊，轼卒于建中靖国元年六月，师道亦卒于是年十一（按：“一”当作“二”）月，安能预知宣和中有雷大使，借为譬况，其于伪托，不问可知也。”所以近人郭绍虞在《宋诗话考》上卷《后山诗话》中说：“一为师道不及见，一为师道不能预知，此二证最坚强有力，铁案如山，不容翻矣。”这样，就完全否定了

《后山诗话》为陈师道作的可能性。但事实是否如郭绍虞先生所说的“铁案如山，不容翻矣”呢？今人周祖谟提出了不同的看法：

《后山诗话》称“今黄亚夫”，引文中并没有含有与黄亚夫相识的意思。所谓“今”，无非是“今人”之省略。上文之唐彦谦为唐人，著一“今”字，以表示时代之不同。且和黄亚夫庶并提的还有谢师厚景初，师厚去世时间远较黄亚夫为晚，与师道时代相接，用一“今”字，又有什么可值得怀疑的？怎能据一“今”字就断言师道与黄庶相识、并由此出发推断此书非师道所作呢？至于四库馆臣之所谓证据，问题更多。按蔡條《铁围山丛谈》卷六原文是这样的：“太上皇（按：指宋徽宗赵佶）在位，时属升平。手艺人之有称者……舞有雷中庆，世皆呼之为‘雷大使’”。四库馆臣不特误“雷中庆”为“雷万庆”，而且将“太上皇在位，时属升平”之时间肆意改为“宣和中”，置建中靖国至宣和一段时间于不顾，可谓主观之极。事实上，徽宗即位不几年，就水旱频仍，民不聊生。至宣和时，社会更为动荡，农民起义不断发生，怎能说得上“时属升平”呢？在徽宗一朝，勉强可称“时属升平”的，唯即位初数年而已，与陈师道去世时间相接。此时雷中庆既以舞蹈享盛名，安知师道在世时雷中庆必未崭露头角已为人所熟知耶？同时，这条资料，胡仔《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卷四十九、后集卷二十六曾两次征引。胡仔由北宋入南宋，于宣和时事，耳濡目染，当复熟习，如“雷大使”确为“宣和中”人，为师道所“不能预知”，胡仔何以一并征引而没有半点疑辞？这样看来，所谓“铁案如山”者未必真“铁案”、“不容翻”者未必“不容翻”吧！被认为“最坚强有力”的两条证据尚且如此之不足信，则其他的所谓证据，也就可想而知了。

师道门人魏衍编《后山集》完毕，于政和五年（1115年）作《集记》有云：“《诗话》、《谈丛》，各自为集。”则师道有《诗话》之作，不但言之凿凿，而且当时即以编集。胡仔之编纂《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在绍兴十八年（1148年），于《后山诗话》曾屡加征引，于辨驳处，一则曰：“无



己遽以为说，何不知子美之甚邪？”（卷十）二则曰：“后山谈何容易，便谓老苏不能诗，何诬之甚！”（卷三十八）三则曰：“无己自矜其词如此，今《后山集》不载其小词，世亦无传之者何也？”（卷五十一）凡此种种，不一而足。可见胡仔确认《后山诗话》为师道所作。又先乎胡的吴炯，作《五恩志》，记陈师道曾说过这样的话：“少陵不合以文章似吟诗样吟，退之不合以诗句似做文章样做”，与《后山诗话》所说的“诗文各有体，韩以文为诗，杜以诗为文，故不工尔。”所论合若符契。怎能轻信《后山诗话》非师道作这一缺乏充分根据的结论呢？

稍有可疑者，是《后山诗话》所记“老杜云：‘长镵长镵白木柄……’”以下四条，皆见黄庭坚《豫章集》。此事胡仔“疑后人误编入也”（《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六）。这是一种可能。另一种可能是，师道曾学诗于黄庭坚，听过黄庭坚的这些议论，遂记录在《诗话》里，未标出“山谷曰”。无论如何，都不能据此认为《后山诗话》是伪作，天下哪有作伪者如此逞抄他人著作之理。

至于《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卷五十一引《后山诗话》云：“晁无咎言：‘眉山公之词短于精，盖不更此境也’”一节，不见于今本《后山诗话》。按此段文字出于《后山集》卷十七《书旧词后》，而《丛话》只节录其前面数语而并加诘难，恐胡仔一时误记，说是出自《后山诗话》。所以，也不能据此认为今本《后山诗话》并非完本。

《后山诗话》虽以诗话名，但所论不限于诗之一体，旁涉古文、四六、词等，其间既有评述，也有不少训诂、掌故等文字。尽管都不成系统，如细细篦梳，还可以看出师道的一些论诗主张。

《后山诗话》如郭绍虞先生所说的：“一、所论不限于诗，兼及古文四六，扩大文学批评之范围，为此后《诚斋诗话》诸书之所祖。二、即其言诗不偏于论事，而论辞又不限于摘句，则又为《沧浪诗话》、《对床夜语》诸书之所自出，使诗话之作由说部而进入理论批评，则其关系至钜。”足见《后山诗话》在诗话发展史上之重要地位。

此书除全集本外，有《百川学海本》、《稗学》本、明刻《诗话五种》本、《津逮秘书》本、《历代诗话》本、《萤雪轩》本、《四库全书》本以及《说郛》本，以《适园丛书》中《后山全集》本较佳，然仍有脱讹，如以《苕溪渔隐丛话》中引文对勘，当可纠正不少错误。

《唐子西文录》一卷。作者疑伪。原题宋唐庚述，强行父记。

唐庚(1069—1120年)字子西，眉州人。绍圣中(1094—1097年)举进士，为博士，张商英荐其才，除提举京畿常平。后谪居惠州，大观五年(1111年)赦归返蜀，道卒。著有《唐子西文录》。《宋史》四百四十三卷文苑有传。强行父，字幼安，余杭人。曾协《云庄集》卷五有《右中散大夫提举台州崇道观强公行状》，知其先后曾通判睦州、宣州。行状标行父“以绍兴二十有七年(1157年)二月十有三日薨，享年六十有七”。据以推算，则强氏当生于哲宗元祐六年(1091年)而与唐氏相晤之时年正三十岁，在其通判睦州后。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提出三条理由断定《唐子西文录》为伪书，今人郭绍虞不同意这种看法，他在其所著《宋诗话考》一书中，对该书的真伪问题作了详尽的考述，其文如下：

强氏序云：“宣和元年(1119年)，行父自钱塘罢官如京师，眉山唐先生同寓于城东景德僧舍……一日从之游，退而记其论文之语，得数纸以归。自己亥(即宣和元年)九月十三日尽明年正月六日而别。”则此乃数月中谈艺之记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谓“考庚……贬惠州，大观五年会赦北归，道卒。大观五年即政和元年辛卯，下距宣和元年己亥，庚没九年矣，安得同寓京师，其说殊为可疑。”案《宋史·唐庚传》称“商英罢相，庚亦坐贬，安置惠州，会赦，复官承议郎提举上清太平宫，归蜀，道病卒，年五十一”。是则从赦至归蜀，中间尚有一段时间，与强序所云正合。强序明言“先生北归还朝得请宫祠，归泸南，道卒于凤翔，年五十一”，全与《宋史》同，唯更详耳。强氏又言“先生尝次韵行父《冬日旅舍诗》……又《次留别韵》……盖绝笔于是矣。集者逸

之，故并记云”。此记当时情事，亦与《宋史》所言不相牴牾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又据刘克庄《后村诗话》“子西诗文皆高，不独诗也。其出稍晚，使出东坡之门，当不在秦晁之下”之语，遂谓“是庚平生未见苏轼，而此书言及轼者凡八条……则与轼甚稔，克庄不应如是之舛，殆好事者依托为之”。此语虽似言之成理，但仍难成立。窃以为克庄所言，第惜其不出东坡之门，固非言庚与东坡未曾会见也。《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谓“好事者依托为之”，则似谓此书后出，克庄未必见之，此又不然。周紫芝《竹坡诗话》云：“钱塘强幼安为余言，顷岁调官都下，始识博士唐庚，因论坡诗之妙，子美以来一人而已。其叙事简当而不害其为工。始岭外诗，叙虎饮水潭上，有蛟尾而食之，以十字说尽。云‘潜鳞有饥蛟，掉尾取渴虎’，只著‘渴’字，便见饮水意，且属对亲切，他人不能到也。”今此则亦见《文录》中。《文录》之书成于绍兴八年（1138年），距谈话时已二十年。竹坡所记，定在强氏追录之前。则强氏此书固非好事者依托所为矣。《季沧苇书目》有宋版诗话四种，即《唐庚》、《竹坡》、《许彦周》、《吕紫薇》，则《唐子西文录》之改称《唐庚诗话》，宋时已然，克庄未必不见及之。况《苕溪渔隐丛话》早引《唐子西语录》，则此书出强氏所追录，固是无可疑者。

然则唐氏与东坡之关系果如何？由时代言，唐生时，东坡已三十四岁，即就《文录》中言，庚十八岁谒东坡，时东坡已五十一岁，距东坡卒年，仅十五年，而绍圣以后，东坡在惠州，在儋耳，更无相见之理，故克庄惜其不出东坡之门。此为事实所限，固属主要因素，但二人之间亦有不可合者。考《宋史·张商英传》，“商英积憾元祐大臣不用己，极力攻之”，而商英又是“章惇延为上客，并荐诸王安石”者。庚既阿附商英，自难入东坡之门。论其才则文采风流确与东坡相似，故人谓小东坡，论其品则气味不同。东坡恐亦未必喜之也。此为一因，其关键在东坡。又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谓“集中诗文自《闻东坡贬惠州》一首及《送王观复序》‘从苏子于湘南’一句外，余无一字及轼，欲起而

角立争雄，非肯步趋苏氏者”。此虽撰提要者推测之辞，然不失为一因，而关键在庚矣。是为庚与东坡不易相合之因。然学术公器，文章优劣非因私人意气可以上下其间者。则庚在颠沛困蹶之余，发为心平气和之论，其所言固当时是非之公也。考强氏与庚晤谈之时，党人之碑已立，庚固不必借东坡以自重，而庚在元祐学术将禁之前，亦不贬东坡以自高，则其为人，犹有可取之处，奚必以是而疑及是书之真伪乎？《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于《唐子西文录》则谓庚卒于大观五年，而于《唐子西集》又谓“据集中《黎氏权厝铭》，其北归在政和丁酉（1117年）”，则下距宣和己亥，相隔仅一年，强氏与子西同寓京师，自属可能。疑此二篇提要，非出一手，故牴牾至此也。

《吴礼部诗话》之论子西诗，谓“世称宋诗人句律流丽必曰陈简斋，对偶工切必曰陆放翁，今子西所作，流布自然，用古事古语融化深稳，前乎二公，已有若人矣”。此非过誉。知庚在当时能得一时声望亦非偶然。强氏有此机缘，自不肯轻易放过，以得从游为幸矣。

此书据强序谓非宣和元二年同寓京师时所记之旧，盖旧稿已在兵火中散失，此则是绍兴八年所追记者，凡三十五条，由非出庚自著，故无定名。《诗记别集》卷九引作《唐子西语录》，盖沿《苕溪渔隐丛话》之旧，而《千顷堂书目》卷十五“类书”称司马泰《古今汇说》卷二十五有《唐庚文录》，卷四十七有《唐子西诗话》，则是论诗文别为二种，当出明人所分。案《绛云楼》、《也是园》、《述古堂》诸书目，均称《唐子西文录》二卷，知钱氏所藏与今通行本卷数不同。岂以论文论诗分辑之故，遂析为二卷耶？今存。

《艺苑雌黄》十卷。全部伪。题严有翼撰。

严有翼（生卒年不详），建安（今福建建宁）人。绍兴（1131—1162年）间尝为泉、荆二郡教官。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称其书“大抵辨正讹谬，故曰雌黄。其目：子史、传注、诗词、时序、名数、声画、器用、地理、动植、神怪、杂事。卷

为二十，凡四百余。”《直斋书录解题》著录于子部杂家类，作二十卷，《宋史·艺文志》著录于集部文史类，也为二十卷。今原本散佚。据洪迈《容斋五笔》载严有翼《艺苑雌黄》颇务讥诋坡公，名其篇曰《辨坡》。今虽不能知其详，然据《苕溪渔隐丛话》后集卷二十七所称引，及《容斋五笔》卷十六所辨证，犹可窥知此篇之大概。其书之成，当在高宗绍兴年间。

该书散佚较早，《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著录为十卷，谓“宋时说部诸家，如胡仔《苕溪渔隐丛话》、蔡梦弼《草堂诗话》、魏庆之《诗人玉屑》之类颇多征引《艺苑雌黄》之文。今以此本参互校勘，前三卷内虽大概符合，而如《渔隐丛话》所录‘卢橘’、‘朝云’、‘秋千’、‘琼花’等十余条，《草堂诗话》所录‘古人用韵重复’一条，此本皆不载。又如……胡仔驳辩之语，而亦概行阑入，舛错特甚。至其第四卷以后则全录葛立方《韵语阳秋》而颠倒其次序。……盖有翼原书已亡，好事者摭拾《渔隐丛话》所引以伪托旧本，而不能取足卷数，则别攘《韵语阳秋》以附益之”。此论甚确。考《万卷堂书目》杂文类有《艺苑雌黄》十卷，严有翼撰。则知摭拾成书者当在明代矣。

《艺苑雌黄》服膺江西诗派“为文皆有所本”、“脱胎换骨”之说，而持论则趋于平易。如谓沿用前人之意，当力求“中的”，“亲切过于本诗”，而“徒用前人之意，殊不足贵”。是书辨杜甫“俊味”、“动魄”，韩愈“骈首”，王安石“神闲意定”，苏轼“不道盐”等语之“来处”，详切而有所发明。指出李白、梅尧臣、苏轼用事讹误之处，可备一说。

《艺苑雌黄》二十卷本已亡，十卷本又伪，今所存者仅《说郛》本，日人近藤元粹据之收入《莹雪轩丛书》中。《说郛》有节编本，仅八条，原文常有字句割裂。郭绍虞、罗根泽均曾辑其佚文，郭得八十四条入《宋诗话辑佚》中，罗得八十一条。

《吟窗杂录》五十卷。子目疑伪。原题宋陈应行编。

陈应行，生卒年及生平均不详。

《吟窗杂录》收录唐五代诗格多种，系诗格丛书。书前有序，未见原文，仅《诗人玉屑》录存五条。其子目如下：

- 卷一 魏文帝诗格
- 卷二 钟嵘诗品
- 卷三 贾岛二南密旨
- 卷四、五 白乐天文苑诗格、王昌龄诗格
- 卷六 王昌龄诗中密旨、李峤评诗格
- 卷七 僧皎然诗仪、中序
- 卷八、九 僧皎然诗式
- 卷十 李洪宜缘情手鉴诗格、徐衍风骚要式
- 卷十一 齐己风骚旨格
- 卷十二 沙门文彙诗格
- 卷十三 金华保暹处囊诀、释虚中流类手鉴、桂林淳大师诗评
- 卷十四 李商隐梁词人丽句、正字王玄诗中旨格
- 卷十五 炙毂子王叟诗格、王梦简诗要格律
- 卷十六至十八上 徐寅雅道机要
- 卷十八上、下 白居易金针诗格、梅尧臣续金针诗格、诗评
- 卷十九至二十九 历代吟谱
- 卷二十九至三十一 古今才妇
- 卷三十二 古今诗僧
- 卷三十三、四上 古今武夫、夷狄、本朝诗人
- 卷三十四下 古今杂体、联句、谜
- 卷三十五、六、七 句图、句对、续句图
- 卷三十八至四十 诗品
- 卷四十一 杂序、叙录
- 卷四十二、三、四 续句图
- 卷四十四、五 续事志

卷四十六 寄僧、神仙

卷四十七 高逸、梦、幼语

卷四十八 讥愤、嘲戏、歌曲

卷四十九 琴、棋、书、画、香、乐、茶、酒、砚、纸、笔、杂题

卷五十 杂题、杂咏、契真、诗余

对于该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前有绍兴五年重阳后一日浩然子序,序末有‘嘉靖戊申孟夏崇文书堂家藏宋本’刊字,盖伪书也。前列诸家诗话,惟钟嵘《诗品》为有据,而删削失真。其余如李峤、王昌龄、皎然、贾岛、齐己、白居易、李商隐诸家之书,率出依托,鄙倍如出一手。而开卷魏文帝《诗格》一卷,乃感论律诗,所引皆六朝以后之句,尤不足排斥。可谓心劳日拙者矣。”此书题陈应行编,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和马端临《文献通考》皆称蔡传撰,毛晋亦称蔡氏著,知原出蔡传,而后或由陈氏重编。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云:“莆里蔡传撰。君谟之孙也。取诸家诗格诗评之类集成之。又为吟谱,凡魏晋而下,能诗之人,皆略具其本末,总为此书。”毛晋跋《风骚旨格》云:“莆里蔡氏著《吟窗杂咏》,载诸家诗格评类三十种。大略真贋相半,又脱落不堪读。丙寅春,从云间公予内父遗书中,简得齐己《白莲集》,末载《风骚旨格》一卷,与蔡本迥异,急据之以正诸本之误云。”通亦作《吟窗杂咏》,知当时有杂咏之名。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和马端临《文献通考》都作三十卷,此本作五十卷,或者“三十”是“五十”之误,否则蔡传原书至吟谱而止,《古今才妇》以下,出陈应行续补,所以陈氏未曾提及。此本至《吟谱》共二十九卷,其余一卷当为卷三十五以下之《句图》及卷四十二以下之《续句图》。陈氏于《杂句图》一卷下注云:“自魏文帝《诗格》而下二十七家,已见《吟窗杂录》,检魏文帝《诗格》而下,《杂句图》而上,所著录者,除无名氏《诗三话》一卷,欧阳修《诗话》一卷,司马光《续诗话》一卷,不是诗格,理应除外,其余为王昌龄《诗格》一卷,《诗中密旨》一

卷,李峤《评诗格》一卷,贾岛《二南密旨》一卷,白居易《文苑诗格》一卷,皎然《诗式》五卷,《诗仪》一卷,齐己《风骚旨格》一卷,神彘(即文彘)《诗格》一卷,《保暹处囊诀》一卷,《虚中流类手鉴》一卷,□淳《诗评》一卷,王玄《拟皎然十九字》一卷,王叡《炙毂子诗格》一卷,王梦简《诗格要律》一卷,李洪宣《缘情手鉴诗格》一卷,徐衍《风骚要式》一卷,不著名氏《琉璃堂墨客图》一卷,徐寅《雅道机要》二卷,白居易《金针诗格》一卷,梅尧臣《续金针诗格》一卷,不知名氏《诗评》一卷,宋太宗真宗《御选句图》一卷,张为《诗主客图》一卷,李洞《句图》一卷,任藩《文章玄妙》一卷,李淑《诗苑类格》三卷,《林和靖摘句图》一卷(未详作者),黄鉴杨氏《笔苑句图》一卷,惠崇《惠崇句图》一卷,孔道辅孔中丞《句图》一卷,并魏文帝《诗格》及《杂句图》共三十家,较二十七家多出三家。毛晋亦谓“载诸家诗格诗评类三十种”,则似以三十家为是。但与此本(五十卷本)多不合,或者也是陈应行的增删。今存。

《全唐诗话》十卷。作者伪。原题宋尤袤撰。

尤袤,字延之,无锡人,生于钦宗靖康二年(1127年),高宗绍兴十八年(1148年)进士。累官至正奉大夫、礼部尚书。光宗绍熙五年(1194年)卒,年六十八,谥文简。袤以诗名,当时与杨万里、范成大、陆游齐名,世称“尤杨范陆”。

是书卷首刊“原序”一篇,序末有“咸淳辛未重阳日遂初堂书”一语。后人因尤袤有“遂初”之号,且以“遂初”名其堂,有《遂初堂书目》传世,便认此书为尤袤所撰。

但这个结论是有问题的。按咸淳乃宋度宗年号,辛未即咸淳七年(1271年),其时尤袤卒已七十七个年头,怎么还能写这篇所谓“原序”呢?这种时不相及的疑问,清初尤侗(1618—1704年)先已发现。可是尤侗泥于“文简公(尤袤)外,未有以遂初名堂者”,于是便转从尤袤子孙身上落想,认定那个有权继承祖业而“仍以遂初名堂”者,舍袤孙尤焯莫属。尤侗作此落想是有他片面理由的,因为除“原序”中出



现“遂初堂”一名的问题可以得到解释外，还有“咸淳”年间也正是尤焯活动的年代。而且当时宋度宗亦尝幸其邸宅，题辞柱间。据此数端，就把《全唐诗话》的撰者安到了尤焯的头上。其实，这只是尤侗的臆断而已。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考述《全唐诗话》谓：“校验其文，皆与计有功《唐诗纪事》相同。”又说：“考周密《齐东野语》载贾似道所著诸书，此（《全唐诗话》）居其一。盖似道假手廖莹中，而莹中又剽窃旧文，涂饰塞责。后又恶似道之奸，改题表名以便行世，遂致伪书之中又增一伪撰人耳。”这里，首先揭穿了《全唐诗话》并不是什么创新之作，而是一部剽窃得来的加以乔装打扮过的书。其次，这部书的所谓撰人，名义上属贾似道，实际上是廖莹中为之代劳的，廖莹中本是贾似道的馆客，似道贬官待罪，莹中相从不舍，后因故服毒自杀。正是他，把计有功的《唐诗纪事》任意删裁，编成了《全唐诗话》，其目的，无非是虚弄风雅，买欢主子而已。

至于贾似道与“遂初堂”的关系，在周密《武林旧事》中可以找到解答。《武林旧事》载有“集芳御园后赐贾平章，有秋壑遂初客堂，度宗御书”之语。考“集芳园”原是张婉仪的别墅，后收属官家，淳祐间，宋理宗以赐贾似道。其后“度宗为书秋壑遂初客堂匾”。秋壑，盖即贾似道别号。清厉鹗《东城杂记》载宋理宗与妓女潘称心相狎事，有“潘称心亦为贾秋壑所狎，君相荒纵如此，欲不亡，可得乎”之语，可资参证。据此，可知匾文实际标示的即为“贾似道遂初客堂”。

《全唐诗话》一书，如前所述，乃剽窃《唐诗纪事》而成，这只需把两书加以对校，便可明白。

《唐诗纪事》共八十一卷，载一千一百三十二家诗人事，大体按时代先后排列。《全唐诗话》虽只取了其中三百二十人，可是排列顺序除王勃、高蟾、李频等三数家略有出入外，其余却全是与《唐诗纪事》的序列相同。此其一。《唐诗纪事》以每一家为一目，每目之下再分条记

事。条有多寡，各条内容也有多有少，有详有略，《全唐诗话》即从中拣择。凡选条，基本上是照本过录，其间也有稍加删节的。条与条之间的先后顺序，基本上又与《唐诗纪事》相同。此其二。即此两端，已足见《全唐诗话》所从出的概略。更何况计有功随手所加的一些注语，如对孟云卿、韦应物、李益、杨巨源、张籍、于鹄等家选篇所加的“右张为取作(或取为)《主客图》”一语；对李嘉祐、皇甫冉、戴叔伦、卢纶、韩翃、钱起等家选篇所加的“姚合取为《极玄集》”一语，对金昌绪、朱绛等家选篇所加的“顾陶取此诗为《类选》(或《唐类诗》)”一语等等，《全唐诗话》也都只字不易，依样转抄。这么说，《全唐诗话》的撰者其实只做了“删繁就简，转抄誊录”的工作罢了。

《全唐诗话》卷数有多种记载，见于《天禄琳琅书目》者为两卷本，见于《铁琴铜剑楼书目》者为三卷本，见于《澹生堂书目》者为五卷本。六卷本是人们常见的本子，则有《历代诗话》何文焕校订本，有孙涛《重订全唐诗话》本，及《津逮秘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等。

《诗法家数》一卷。作者疑伪。原题元杨载撰。

杨载，字仲弘，福建浦城人。后迁居浙江杭州。生于元世祖至元八年(1271年)，卒于元英宗至治三年(1323年)。《元史》卷一百九十有传。

杨载以诗见重于当世，与虞集、范梈、揭傒斯齐名，号称为元诗四大家。《元史》说他“文章一以气为主，博而敏，直而不肆，自成一家言。而于诗尤有法。”这里所谓“气”，指风格而言。也就是说，杨载的文章很讲究气势，追求一种渊博、机敏、刚直而又严谨的艺术风格。

《诗法家数》就是一本讲诗歌法门的书。杨载的书中写道：“余于诗之一事，用工凡二十余年，乃能会诸法，而得其一、二，然于盛唐大家数，抑未敢望其者所似焉”。古人学诗，大都从十岁左右开始。由此可见，杨载写此书时约为三十多岁，在他入仕之前。“会诸法”三字，说明他的“法”不是一己之发明，而是领会或会通他以前诸家诗法的结

果。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断定此书不是杨载所作。其谓：“是编论多庸肤，例尤猥杂。如开卷即云：‘夫诗之为法也，有其说焉。赋比兴者，皆诗制作之法（也）。然有赋起，有比起，有兴起’云云，殆似略通字义之人强作文语，已为可笑。乃甫隔一页，忽另标一题目：‘诗学正源’，题下标一纲目：‘风雅颂赋比兴’。纲下之目又曰：‘诗之六义，而实则三体。风雅颂者，诗之体；赋比兴者，诗之法。故赋比兴者，又所以制作风雅颂者也。凡诗中有赋起，有比起，有兴起。然《风》之中有赋比兴，《雅》、《颂》之中亦有赋比兴’云云。载在于元，号为作手，其陋何至于是？必坊贾依托也。”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说不是没有道理，但仅根据某些篇章中的语言繁复和结构重叠，而遽下结论断为非杨载所作，也未免过于武断。须知《诗法家数》原是杨载“会诸法”后为初学写诗者编纂的一本入门读物，就好像日僧遍照金刚（空海）应当时日本人学习汉诗的要求，根据他带回日本的唐以前诸家诗法排比，编纂而成的《文镜秘府论》一样。也就是说，《诗法家数》并不是杨载的“一家言”，而是采摭前人同类著作中的有关论述编成的诗歌作法一类的书。这一类书，本就是应书坊老板之请为盈利目的而写，不能把它看做是严肃的学术性著作，也不能要求它给学诗者以真正的帮助。但《诗法家数》在同类书中仍不失为佼佼者，因为它多少归纳出一些前人写诗的成功经验和摸索出一些带规律性的写法模式。

《诗法家数》开卷有一前言，末尾《总论》，中分为《诗学正源》、《作诗准绳》、《律诗要法》、《古诗要法》、《绝句》、《荣遇》等章。《诗学正源》和《作诗准绳》谈诗学的传统和作诗的准则；《律诗要法》、《古诗要法》和《绝句》乃分别各种体裁谈写作方法；《荣遇》以下九章，则分别各种题材及用途，谈写作格式或应该防止的偏向。

《诗法家数》有《历代诗话》本、《格致丛书》本、《诗学指南》本、《谈

艺珠丛》本等。

《木天禁语》一卷。作者疑伪。原题元范梈撰。

范梈(1272—1330年),字亨父,一字德机,人称文白先生,清江(今属湖北)人。以荐举为左卫教授,迁翰林院编修官,后任湖江岭北廉访司经历等职。工诗,与虞集等齐名。其诗风格多样,尤以冲淡闲远者为世所称。《四库全书简明目录》称其诗“豪宕清道,足为主调”。有诗集七卷及《木天禁语》、《诗学禁脔》等。《元史》、《新元史》、《元史类编》、《元史新编》、《元书》、《蒙兀儿史记》均有传。

《木天禁语》一卷,《补元史艺文志》、《补辽金元艺文志》著录于集部,疑其为“庸妄书贾剽取《学范》为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德机,范梈字也。是编开卷标内篇二字,然别无外篇,不知何故独名为内。其体例丛脞冗杂,殆难枚举。其大纲以篇法、句法、字法、气象、家数、音节谓之六关,每关又系子目,各引唐人一诗以实之。其七言律诗一条称唐人李淑有《诗苑》一书,今世罕传,所述篇法止有六格,今广为十三格。考晁公武《读书志》:‘《诗苑类格》三卷,李淑撰。宝元三年豫王出阁,淑为皇子傅,因纂成此书上之。’然则淑为宋仁宗时人,安得称唐?明华阳王宣璿作《诗心珠会》全引此条,亦作唐字,知原本实误以为唐人,非刊本有误,其荒陋已可想见。又云:‘十三格犹六十四卦之动不出八卦,八卦之生不离奇偶,可谓神矣。目曰屠龙绝艺。此法一泄,大道显然’云云,殆类道经授法之语。盖与杨载《诗法家数》出一手伪撰。二书所论多见赵撝谦《学范》中,知庸妄书贾取《学范》为之耳。”

此书开篇之“内篇”中作者自谓:“诗之说尚矣。古今论著,类多言病而不处方,是以沉病少有疗日,雅道无复彰时。兹集开元、大历以来诸公平昔在翰苑所论秘旨,述为一编,以俟后之君子为好学有志者之告。”

《木天禁语》作者指出:“诗之气象,犹学画然,长短肥瘦,清浊雅

俗，皆在人性中流出。”把诗歌的气象跟人之情性联系起来，认为诗人的情性不同，必然会产生不同气象的诗歌，并援用储咏的话说：“性情偏隘者其词躁，宽裕者其词平。”诗中气象，本指艺术形象所呈现的深广的社会风貌，既关于国家的盛衰，又关于诗人自己的胸襟器识，是主客体的统一表现，宋朝严羽曾明确地把气象看成是体现在诗歌中的时代精神和诗人个性之独特融合。而《木天禁语》的作者则完全把气象归之于诗人个人的性情，所谓：“涵养情性，发于气，形于言，此诗之本源也。”这样就把前人的气象之说解释为诗人纯粹主观方面的才性气质。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我国六朝开始，特别是盛唐以来的诗人审美趣味的变化和艺术风格的转变，并大大影响了此后的诗律理论。陶明潜的“气象如人之仪容”的观点就基本上沉袭了《木天禁语》的说法。

《木天禁语》另还有《历代诗话》、《格致丛书》、《学海类编》、《丛书集成初编》本等。

《诗学禁脔》一卷。疑伪。原题元范梈撰。

《补元史艺文志》、《补辽金元艺文志》著录于集部。是书分诗格为十五，每格选唐诗一首为式，逐句解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凡分十五格，每格选唐诗一篇为式，而逐句解释。其浅陋尤甚，亦必非真本。”故仅列于存目。但其主张诗人要“思之切，虑之深，得于情性之正”，亦不无可取。

十五诗格为：颂中有讽格，美中有刺格，先问后答格，感今怀古格，一句违意格，两句立意格，物外寄意格，雅意味物格，一字贯篇格，起联应照格，一意格，雄伟不常格，想象高唐格，抚景寓叹格，专叙己情格等。每格均举例说明。

《诗学禁脔》另有《历代诗话本》、《格致丛书》本、《谈艺珠丛》本等。

《东坡诗话》原书二卷，今本一卷。作者疑伪。旧题苏轼撰。

苏轼(1037—1101年),字子瞻,又字和仲,号东坡居士,眉州眉山(今属四川)人。出身于一个富有文学气氛的地主家庭,著有《东坡七集》、《苏氏易传》、《书传》、《论语传》和《东坡志林》等。《宋史》、《宋史新编》、《东都事略》、《名臣碑传琬琰集》、《三朝名臣言行录》、《元祐党人传》及《乾道临安志》、《嘉泰吴兴志》、《咸淳毗陵志》等均有传。

《宋史·艺文志》子部小说类载《东坡诗话》一卷,《郡斋读书志》小说类作二卷,言:“皇朝苏轼,号东坡居士,杂书有及诗者,好事者因集之成二卷。”今《说郛》本共三十二条,日人近藤元粹据以刻入《萤雪轩丛书》,谓:“案其体例,非东坡自著,盖后编辑其关系于诗者也。”考《诗话总龟》前集引八条,与《说郛》重者一条,实余七条。《诗林广记》引三条,《草堂诗话》引一条,《耆旧续闻》引一条,皆《说郛》所无。并据补入,得四十四条。又《爱月楼丛抄》卷三陆务观诗条云:“‘功名在子,何异我躬’,《东坡诗话》亦有此语。”遍检四十条无此语,则原本不止此可知。《诗话总龟》所引“吾诗曰日日出东门”、“仆尝梦有客携诗文过者”二条,皆见《东坡志林》,知为好事者所集,非东坡自著也。

元人陈秀民有《东坡诗话录》,清人辑入《学海类编》,则为别本。《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秀民既作《东坡文谈录》,复杂采诸家论苏轼者裒为此书。秀民既为元人,而书中乃引《西湖游览志》一条,是书为明田汝成作,秀民何自见之?曹溶《学海类编》喜造伪书,此类亦可疑者也。”

苏轼有关美学和文艺思想的见解十分丰富,散见于他的诗文、序跋、书简、杂记之中,《东坡诗话》仅是其中很少的一部分。同欧阳修的《六一诗话》相类似,此书也是以随笔漫谈的方法论诗。书中对一些诗篇作者真伪的考辨,诗意的阐释,以及对一些传抄讹错的诗句的订正,大多能发前人所未发,颇为精当,有助于我们正确深入地理解作品。但此书更精彩,更有美学价值的部分,是苏轼从品评诗歌中提出的诗歌理论观点。例如:关于诗歌创作的目的和社会功用,诗歌创作

与欣赏同生活实践经验的关系,即反映了苏轼早期关心政治现实,积极用世的人生态度。可以看出,他早期的文艺思想主要继承和发挥了杜甫、白居易、韩愈、欧阳修以及其父苏洵的诗文理论。而他对超然淡泊、高风绝尘的诗歌意境和风格的推崇,却反映了他晚年人生态度和艺术风格的衍变,表现出佛道超然物外的思想和追求萧散恬淡的生活趣味。很明显,他后期的诗歌美学观更倾向于司空图的主张。苏轼诗论的这两种不同倾向,都可以在《东坡诗话》中看到。此书还接触到了意境、神气、格韵、思想、至味、味外之味、豪放苛俭与温丽情深、似淡而实美等审美范畴。苏轼在前人的基础上对这些问题作了新的阐发,丰富了古典诗歌美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集部存目。

《余冬诗话》 三卷。录自他书。原题明何孟春撰。

何孟春(1474—1536年),字子元,明郴州(今属湖南)人,号燕泉。少从李东阳学,弘治进士。正德初,以右副都御史巡抚云南,镇压少数民族起义。世宗时,代乔宁署兵部尚书事。“大礼”之议起,他上疏极谏,并与九卿以下二百二十九人,跪请谕旨,自辰至午,跪伏不起。世宗大怒,遣锦衣执为首者,编修王相等十八人俱杖死,他以大臣故,姑从轻夺俸一月。旋出为南京工部左侍郎。嘉靖六年(1527年)引疾归。及《明伦大典》成,削其籍,卒于家。有《何文简疏议》、《家语注》、《何燕泉诗》、《余冬序录》等。

关于《余冬诗话》一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是书载《学海类编》中。今检其文,实于孟春《余冬序录》中摘其论诗者诡题此名也。”

该书有《学海类编》本、《丛书集成初编》本。

《全唐诗说》 一卷。

《全唐诗评》 一卷。二书均录自他书。原题明王世贞撰。

王世贞字元美,自号凤洲,又号弇州山人,江苏太仓县人。嘉靖二十六年(1547年)进士,官至南京刑部尚书,明代著名文学家、戏曲理

论家，与李攀龙齐名。著有《嘉靖以来首辅传》、《弇州山人四部稿》、《读书后》、《王氏书苑》、《画苑》等。

对于《全唐诗说》、《全唐诗评》二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是二书载曹溶《学海类编》中。实则割世贞《艺苑卮言》，抄为两卷，世贞著作初无此二名也。”

是二书有《学海类编》本、《丛书集成初编》本。

《诗文原始》一卷。作者疑伪。原题明李攀龙撰。

李攀龙(1514—1570年)，字于鳞，历城(今山东济南)人。他与王世贞、谢榛、宗臣、梁有誉、徐中行、吴国伦被称为明“后七子”。李攀龙“谓文自西京，诗自天宝而下，俱无足观。于本朝独推李梦阳，诸子翕然和之。非是则诋为宋学”。(《明史·李攀龙传》)他的诗文亦以模拟剽窃为能。但近体模拟盛唐，也还有些可取的作品，然文则生吞活剥三代两汉，“无一语作汉代以后，亦无一语不出汉以前”，佶屈聱牙，不能卒读。

关于《诗文原始》一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此书自明以来不闻为攀龙所作，其持论亦不类攀龙语。疑亦曹溶掇拾割裂之书，伪题攀龙名也。”

《诗文原始》有《学海类编》本。

《佘山诗话》三卷。疑伪。原题明陈继儒撰。

对于此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此书别无传本，惟《学海类编》载之。然其文皆摭拾继儒他说部而成，殆非本书。其中如以展子虔为大李将军之师，大李将军为唐开元中李思训，展子虔为北齐人也。疏谬如是，即真出继儒手，正亦无足取耳。”

该书有《学海类编》本、《丛书集成初编》本。



原书空白页

# 道藏部

原书空白页

## (一) 洞真类

《洞真经》 作者伪。原题元始天尊乐静信说。

此经即《三洞》之一。《三洞》即《三皇经》。葛洪《抱朴子内篇·遐览》曰：“《道经》有《三皇内文》天文三卷，元文上中下三卷。”又曰：“余闻郑君言，道书之重者，莫过于《三皇文》、《五岳真形图》也。古之仙官至人，尊秘此道，非有仙名，不可授也。受之四十年一传。”《广弘明集》释道安《二教论》中释道安曰：“《上清》肇自葛玄，宋齐之间乃行。”又曰：“晋元康中，鲍靖造《三皇经》，被诛，事在《晋史》，后人讳之，改为《三洞》。其名虽变，厥体尚存。犹明三皇，以为宗极。斯皆语出凡心，实知非教，不关圣口，岂是典经？”《云笈七签·三皇经说》张君房曰：“晋武皇帝时，有晋陵鲍靓，官至南海太守，少好仙道，以晋元康二年二月二日登嵩高山，入石室清斋，忽见古《三皇文》，皆刻石为字。尔时未有师，靓乃依法以四百尺绢为信，自盟而受。后传葛稚川，枝孕相传，至于今日。”其中《鲍靓真人传》又曰：“鲍靓字太玄，陈留人也。学明经术纬候。师左元放，受中部法及三皇五岳劾召之要，行之神验，能役使鬼神。”

张君房又曰：“按《业报经》、《应化经》并云：天尊曰：‘吾以道气化育群方，从劫到劫，因时立化，吾以龙汉元年号无形天尊，亦名天宝君，化在玉清境，说《洞真经》十二部，以教天中九圣，大乘之道也。’《玉纬》云：‘《洞真》是天宝君所出。’又云：‘以元始

高上玉帝出《上清洞真之经》三百卷，《玉诀》九千篇，《符图》七千章，秘在九天之上，大有之宫，后传玉文付上相青童君，封于玉华宫。元景元年又封一通于西城山中。又太帝君命樛桑太帝、暘谷神王出《独立之诀》三十卷，《上经》三百卷，行之于世。又襄城小童授轩辕黄帝《七元六纪飞步天纲之经》。汉元封元年西王母同上元夫人同授汉武帝灵六甲上清十二事。又太玄真人茅盈受西城王君所传《玉佩金珰缠璇之经》。又元洲上卿苏林真人受涓子所传三一之法。又真人王褒汉平帝时西城王君所传《上清宝经》三十一卷，晋成帝时于汲郡传南岳魏夫人。夫人之子传茅山杨义，义传许遵。遵复师南海太守鲍靓，受《上清》诸经。遵弟谧，谧子玉斧，皆受三天王法曲素凤文’。”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曰：“《大洞真经》一卷，题云高上虚皇君等道书三十七章，晋永和中上清紫微元君降授于王夫人。是《上清高法道藏书》六部，一曰《大洞真部》，二曰《灵宝洞玄部》，三曰《太上洞神部》，四曰《太真部》，五曰《太清部》，六曰《正一部》。李氏道书志四类：一曰《经诰类》，二曰《传录类》，三曰《丹药类》，四曰《符篆类》。皆以此书为之首，然《唐志》不载。”

张心激认为此皆伪托之作。指出道教之书，大体分为七部：(1)《洞神部》(2)《洞玄部》(3)《洞真部》(4)《太清部》(5)《太平部》(6)《太玄部》(7)《正一部》。前三者谓之《三洞》，乃元始天尊所说。（《云笈七签》）元始天尊生于太玄之先，禀自然之气，冲虚凝远，莫知其极，天尊之体，常存不灭。每至天地初开，或在玉京之上，或在穷桑之野，授以秘道，谓之开劫度人。其开劫非只一度，故有延康、赤明、龙汉、开皇年号。（《隋书·经籍志》）天尊自言于龙汉元年号无形天尊，亦名天宝君，化在玉清境，说《洞真经》十二部，以教天中九圣，大乘之道也。以延康元年，号无始天尊，亦名灵宝君，化在上清境，说《洞玄经》十二部，以教天中九

真，中乘之道也。以赤明之年，号梵形天尊，亦名神宝君，化在太清境，说《洞神经》十二部，以教天中九仙，小乘之道也。（《云笈七签》引《业报经》《应化经》）天尊乃理想中之神。一神而三名，所谓天宝君、灵宝君、神宝君，而九圣犹在其下受大乘之教，盖剽窃《庄子》天人、神人、至人、圣人之义，易至人为灵宝君而移于神人之上，以泯其剽窃之迹也。《隋书·经籍志》云：“大业中道士讲经，以《老子》为本，次讲《庄子》及《灵宝》、《升玄》之属。”可见三名由所讲之《庄子》中化来。大中小乘则袭佛教名词也。天尊既系理想之神，则其所说，亦人所假托。《洞真经》如是，《三洞》皆如是。《隋书·经籍志》又云：“其余众经，或言传之神人，篇卷非一。白云，天尊群岛乐名静信，例皆浅俗，故世甚疑之。”则在隋世已不见信矣。《云笈七签》载陇西李渤所述《真系》谓：“经录授受，其昭彰元著使缙绅先生不惑者，自晋兴宁乙丑岁众真降授于杨君，杨君授许君，许君授子元文，元文付经于马朗，景和乙巳岁敕取经入华林园。”所谓众真降授，亦伪托。则各经之伪造，则最早当在晋世。旻谷神王之名，采《书·尧典》旻谷地名。襄城小童授黄帝轩辕，采《庄子》黄帝访大隗而遇小童之寓言，然小童未尝授经也。西王母上元夫人事则《汉武帝内传》所说也。诸所传授，皆荒渺无稽，盖至杨义、许迈始得主名。《隋书·经籍志》言及《灵宝》，则《洞真部》之《灵宝》在隋世已有之，然亦未审是否今《道藏》《洞真部》之《灵宝无量度人上品妙经》六十一卷。而《道藏》各部中以《灵宝》名者不一也。所谓《独立之诀》、《上经》、《七元六纪飞步天纲之经》、《玉佩金珰缠璇之经》、《上清宝经》，今《洞真部》中亦未见。今《洞真部》中有各经之名，亦无所谓《洞真经》三百卷者。殆部中各经经后人分化而愈多也。然天尊所说之《洞真经》既系伪托，则《洞真部》诸经皆伪托可知。

唐代以老子姓李为同宗，故崇奉道教，尊老子为太上太玄皇帝。

天宝元年二月庄子号为南华真人，文子号为通玄真人，列子号为冲虚真人，庚桑子号为洞虚真人，其四子所著书改为真经。《庚桑子》一书尚系当时求得，而非其真，《文子》亦伪托，其时欲尊崇道书，所得仅只此，如有所谓元始天尊所传之《三洞经》，岂有不崇奉之者乎？则鲍靓等造之于前，尚具体而微，未能出以示人，故假托神秘。《新唐书·吴筠传》谓：“帝尝问道。对曰：‘深于道者，无如《老子》五千言，其余徒丧纸札耳。’”《元史·世祖本纪》谓：“至元十八年冬十月己酉张易等言参校道书，唯《道德经》系老子亲著，余皆后人伪撰，宜悉焚毁，从之。”固已知其伪矣。（《伪书通考》）

此书今存，有《道藏》本。

《阴符经》 一卷。全部伪。原题黄帝撰。唐李筌注。全称为《黄帝阴符经》。

道教传说由骊山老母传与唐代李筌，一说为李筌伪作。另说为战国末期作品。今人王明考证当为北朝一隐者。全书分三篇：上篇《神仙抱一演道章》，阐明“天人合发，万变定基”才能达到养生修炼之目的。中篇《富国安民演法章》，据五行阴阳变化，论天地万物与人之关系。下篇《强兵战胜演术章》，阐述学道、修炼，须戒目收心，无邪妄动。其要旨为“以知机为运用，以食时为先天，守三要为提防，见五贼为观执，所以观其时而合其符，察其机而应其事，运生煞之柄，则神机鬼藏矣”。并主张“圣人知自然之道不可违，因而制之”。其内容多为道家修炼之说，杂有丹术、纵横书、兵家言。收入《道藏》第二十七册。（参见本书子部·道家类及兵家类）。

关于此书之伪，历来考证颇多。

《隋书·经籍志》有《太公阴符铃录》一卷，《周书》有《阴符》九卷，皆不云黄帝。

《集仙传》曰：“唐李筌于嵩山虎口岩石室得此书，题曰：‘大魏真君二年七月七日道士寇谦之藏之名山，用传同好。’已糜烂，筌抄

读数千遍，竟不晓其义，后于骊山逢老母，乃授微旨，为之作注。”

《崇文总目》曰：“自太公而下，注传尤多。今集诸家之说，合为一书。若太公、范蠡、鬼谷子、张良、诸葛亮、李筌、李合、李鉴、李锐、杨晟凡十一家。自淳风以下皆唐人。又有传曰者，不详何代人。太公之书，世远不传。张良本传不云著书。二说疑后人假托云。”

《崇文总目》又曰：“《阴符玄机》一卷，唐李筌撰。自号少室山达观之。筌好神仙，尝于嵩山虎岩石壁得黄石《阴符》本，题云魏道士寇谦之传诸名山。筌虽略抄记，而未晓其义，后入秦骊山，逢老母传授。”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曰：“唐少室山人布衣李筌注。云‘《阴符经》者，黄帝之书。或曰受之广成子，或曰受之玄女，或曰黄帝与风后、玉女论阴阳六甲，退而自著其事。阴者暗也，符者合也，天机暗合于事机，故曰《阴符》。’皇朝黄庭坚鲁直尝跋其后云：‘《阴符》出于李筌，熟读其文，知非黄帝书也。盖欲其文奇古，反诡譎不经。’盖杂糅兵家语，又妄撰太公、范蠡、鬼谷、张良、诸葛亮训注，尤可笑。惜不经柳子厚一掊击也。”

朱熹曰：“《阴符经》恐是李筌所为。是他著意去做，学那古文，何故只是他说起便行于世？某向以语伯恭，伯恭亦以为然。一如《麻衣易》，只是戴氏自做自解，文字自可认。”（《朱子语录》）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曰：“《阴府玄机》即《阴符经》也，监察御史新安朱文国注。此书出于李筌。云得于骊山老母。旧志皆列于道家。文国以为兵书之祖，要之非古书也。”

黄震曰：“经以符言，既异矣。符以阴言，愈异矣。首云：‘观天之道，执天之行，尽矣。’天之道固可观，天之行其可执耶？谓五行为五贼，谓三才为三盗，五行岂可言贼，三才岂可盗？又曰：‘天有五贼，见之者昌；三盗既宜，三才既安’。贼岂所以为昌，盗其所



以为安耶？若谓：‘人知其神而不知不神所以神。’此本老聃可道非道之说，后世有伪为道书者，曰《常清净经》，有伪为佛书者，曰《般若经》，千变万化，皆不出反常一语，初非异事，乃雷同语耳。言用兵而不能明其所以用兵，言修炼而不能明其所以修炼，言鬼神而不能明其所以鬼神，盖异端之士，掇拾异说，而本无所定见，此其所以为《阴符》欤？然则人生安用此书为也。”（《黄氏日抄》）

吴莱《阴符经注序》曰：“广汉郑山古曾语蜀黄承真：‘蜀宫大火，甲申乙酉，则杀人无数。我授汝秘术，庶几少减于杀伐。幸汝诣朝堂陈之，陈而不受，汝当死，泄天秘也。’已而蜀王不听，而承真死。孙光宪窃窥其书，题曰《黄帝阴符》。然与今经本实不同，不知此又何书也？若乃筌务用兵，而山古又务欲禁兵，此果何耶？”

胡应麟《四部正讹》曰：“《阴符经》，称黄帝，唐李筌之伪也。筌嗜道好著述，得《阴符》，注之，而托于骊山老母以神其说。杨用修直云筌作，非也。或以唐永徽初，褚遂良尝写一百本，今墨迹尚存。夫曰遂良书，则既盛行当世，筌何得托于轩辕？意世无传本，遂良奉敕录于秘书，人不恒睹也。余案《国策》，苏秦干诸侯不遂，因读《阴符》，至刺股，则此书自战国以前有之。而《汉·艺文志》不载，盖毁于兵火故。《隋志》有《太公阴符铃录》一卷，又《周书阴符》九卷。未知孰是，当居一于斯。或疑季子所攻必权术，而《阴符》兼养生。夫《阴符》实兵家之祖，非养生可概也。此书固非黄帝，亦非太公，其为苏子所读则瞭然，而前人无取证者。故余首发之，俟博雅士定焉。”

姚际恒曰：“出于唐李筌。其云得于石壁中，上封云‘上清道士寇谦之藏诸名山，用传同好’，于是筌诡为黄帝所作。后遇骊山老母，说其玄义。余案此书言虚无之道，言修炼之术，以‘气’作‘炁’，乃道家书，必寇谦之所作而筌得之耳。其云得于石壁中，则妄也。若云黄帝所作，骊山老母为之解说，则更妄矣。又相传《七贤注》，为

太公、范蠡、张良、诸葛亮诸人，益不足辨。或谓即筌所为，亦非也。褚遂良书之以传于世。又朱仲晦尝注之，而曰‘谓非深于道者不能’。吁，不知其所谓道者，何道也？可慨也夫！”（《古今伪书考》）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集仙传》说怪诞不足信。胡应麟《笔丛》乃谓苏秦所读即此书，故书而非伪，而托于黄帝则李筌之伪。考《战国策》载苏秦发篋得太公《阴符》，具有明文。又历代史志皆以《周书》、《阴符》著录兵家，而黄帝《阴符》入道家，亦足为判然两书之证。应麟假借牵合，殊为未确。至所云唐永徽初褚遂良尝写一百本者，考文徵明《停云馆帖》所刻遂良小字《阴符经》卷末实有此文。然遂良此帖自米芾《书史》、宝章《待访录》、《宣和书谱》即不著录，诸家鉴藏亦从不及其名，明之中叶忽出于徵明家，石刻之真伪不可定，又乌可据以定书之真伪？”

王谟《汉魏丛书·阴符经识》曰：“《史记》苏秦得《周书》《阴符》，伏而读之，《索隐》引《战国策》谓得太公《阴符》之谋，则《阴符》是太公兵法，以为黄帝书，固谬，但如山谷谓出李筌，恐亦未然。此书宗旨与大《易》、《老子》同归，而《易》言‘龙战于野，其血玄黄’，老言‘圣人不死，大盗不止’，亦奇险语。安得以书中‘天发杀机，龙蛇起陆，天地万物之盗’等语，遂以诡诞不经乎？先秦古书类多后人伪托，安得一一举而掎击之乎？”

梁启超《古书真伪及其年代》曰：“其文简洁，不似唐人文字。姚、王所言甚是，特未必太公或寇谦之所作。置之战国之末，与《系辞》、《老子》同时可耳。盖其思想与二书相近也。”

今存，有多种版本。

《阴符经三皇玉诀》 三卷。作者伪。原题黄帝撰。

《道藏目录》颇为赞誉：“轩辕黄帝制，上有神仙抱一之道，中有富国安民之术，下有强兵战胜之法。”《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认

为内容、作者俱伪，“其书述黄帝得《阴符经》问于广成子及天真真人，皆称黄帝问而二人答，词旨鄙浅。前有黄帝御制序一首，文尤谬陋。盖粗知字义道士所为也。然金明昌中范悻作《阴符经注序》已引之，则其伪亦久矣。”

今存，有《道藏》本。

《中诫经》 一卷。伪。

全称《中极上清洞真智慧观身大戒经》。该书罗列三百条戒规，亦名《中极戒》。受过初真十戒者，方能进修此戒。凡三百戒。从正念行持至待人接物等，均有规定。如不得杀生食肉，饮酒啖辛，盗窃淫邪，恶口妄言，嫉贤自骄，背师慢老，因公报怨，依势凌人等。受此戒者得称妙德师。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曰：“称黄帝赤松子问答，盖假托也。”

收入《道藏辑要》张集七。

《高上玉皇本行集经》 三卷。作者伪。原题汉张良注。

简称《玉皇经》或《皇经》。叙述天尊说灵宝清净不二法门，赞颂玉皇神变化生故事。有：清微天宫神通、大神咒、玉皇功德、天真护持、报应神验诸品。为道士斋醮祈禳及道门功课持诵经典。另有元刘处玄《高上玉皇本行经髓》和题名张良的校正本。

《道藏目录》曰：“天枢上相张子房注。清微天宫神通品第一，太上大光明圆满大神咒品第二，玉皇功德品第三，天真护持品第四，报应神验品第五。能体而行之，则与道相涵矣。”张心澂则认为此书乃托名之作，张子房有圯上受书及辟谷等事，为黄老之流，故道家假重其名，托为子房所注。收入《道藏》第二十三册。

《太上升玄三一融神变化妙经》 一卷。伪。

《道藏目录》解释书名曰：“言体性玄实，含藏一切，故虚能通变存神含一之妙。”张心澂认为此书伪作无疑：“以书名解，太上者，太上老君，升玄者，升于玄天，即道家因老子西出关而托为西升也。

则以此经为老子所说。老子五千言之外，何尝有他说？其伪托无疑。据《隋书·经籍志》，大业中道士所讲，有《灵宝》、《升玄》之属，则此经在隋朝已有。”（《伪书通考》）

《列仙传》 三卷。作者伪。原题汉刘向撰。

据《真诰》记载，“刘向撰《列仙传》七十人。”全书记述上古三代秦汉之神仙，起于赤松子，终于玄俗，博采诸家言仙人事。明版每则有四言赞语，篇末又有总赞，仿《列女传》体例。历代文人多用其中神仙事迹为典故。

《列仙传序》曰：“初武帝好方士，淮南王招致宾客，有枕中鸿宝秘密之书，言神仙，使鬼物，及邹衍重道延命之术，世人莫见。先是安先谋反伏诛。向父德为武帝治淮南王狱，独得其书。向幼而从之，因得受读。及宣帝即位，修武帝故事，向与王章、王乔等并以通敏有才进侍左右。及见淮南王铸金之术，上言黄金可成。上使向典上方铸金，费多不验，下吏当死。兄隐成安侯乞入国中户半，赎向罪，上亦以其才，得减死论，复徵为黄门侍郎，讲《五经》于石渠。至成帝时，向既司典籍，颇修神仙之事，乃知铸金之术，实有不虚，仙颜久视，真乎不谬，但世人求之不勤耳。遂辑上古以来及秦、汉，博采诸家言神仙事，约载其人集斯传焉。”

颜之推《颜氏家训》疑《列仙传》杂入伪作：“《列仙传》刘向所造，而赞云：‘七十四人出《佛经》’……由后人羸入，非本文也。”

《隋书·经籍志》“杂传类”有《列仙传赞》三卷，刘向撰，骛续、孙绰赞；又二卷，刘向撰，晋郭元祖赞。《旧唐书·经籍志》“杂传类”有《列仙传赞》二卷，刘向撰。《唐书·艺文志》“道家”有刘向《列仙传》二卷。

《宋史·艺文志》著录刘向《列仙传》三卷。

黄伯思《东观余论》跋《列仙传》曰：“司马相如云：‘列仙之臞，居山泽间。’列仙之名当始此。《传》云刘向作，而《汉书》向

所序六十七篇但有《新序》、《说苑》、《列女传》等，而无此书。又《叙书》并赞不类向文，恐非其笔。然事详语约，辞旨明润，疑东京文也。”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曰：“传凡七十二人，每传有赞；似非向本书，西汉人文章不尔也。”

胡应麟《四部正讹》曰：“案《汉书·艺文志》‘刘向所叙六十七篇，’止《新序》、《说苑》、《世说》、《列女传》，而无此书。《七略》，刘歆所定，果向有此书，班氏决弗遗，盖伪撰也。当是六朝间人因向传列女，又好神仙家言，遂伪撰托之。其书既不得为真，则所传之人恐亦未必皆实。考此《传》，孙绰及郭元祖各为赞，非六朝则三国无疑也。”

姚际恒《古今伪书考》曰：“《汉志》载向《新序》、《说苑》、《世说》、《列女传》而无《列仙传》，可证其伪。殆因‘列女’而有此‘列仙’欤？其云：‘历观百家之中，以相检验得仙者百四十六人。其七十四人，已在《佛经》；故检得七十二人，可以为多闻博识者遐观焉！’西汉之时，安有佛经！其为六朝人所作，自可无疑也。”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考是书《隋志》著录，则出于梁前。又葛洪《神仙传序》亦称此书为向作，则晋时已有其本。然《汉志》列刘向所序六十七篇，但有《新序》、《说苑》、《世说》、《列女传》、《图颂》，无《列仙传》之名。又《汉志》所录，皆因《七略》，其《总赞》引《孝经援神契》，为《汉志》所不载。《涓子传》称其《琴心》三篇有条理，与《汉志》《蚺子》十三篇不合。《老子传》称作《道德经》上下二篇，与《汉志》但称《老子》亦不合，均不应自相违异。或魏、晋间方士为之托名于向耶？……篇末之赞，今概以为向作。《隋志》载《列仙传赞》三卷，刘向撰，骃续，孙绰赞；又《列仙传赞》二卷，刘向撰，晋郭元祖赞。此本二卷，较孙绰少一卷。又刘义庆《世说新语》载孙绰作《商丘子胥赞》曰：‘所牧何

物，殆非真猪。傥遇风云，为我龙摅’。此本《商丘子胥赞》亦无此语，然则此本之赞，其郭元祖所撰欤？”

孙志祖《读书脞录》曰：“《世说·文学篇注》引《列仙传》赞曰：‘历观百家之中，以相检验，得仙者百四十六人。其七十四人已在《佛经》，故撰得七十。可以多闻博识者遐观焉’。案撰得七十下脱‘二人’二字，盖百四十六人除七十四人外，而有七十二人也。故李石《续博物志》云：‘《列仙传》七十二人’，陈《直斋书录解題》亦云：‘《列仙传》凡七十二人，每传有赞’，是宋本尚不误也。今本《列仙传》止七十人，未有《总赞》一篇，亦无出《佛经》之语，盖今本为后人缀辑，非向书之旧。又见《世说注》云：‘撰得七十’，不悟其有脱字，故数止此也。《文选·吴都赋注》引‘鳌负蓬莱山而投沧海之中’（又见《海赋》、《思玄赋》注），又《登江中孤屿诗注》引‘西王母，神人名，王母在昆仑山’，又《西京赋注》引‘赞曰：秦穆公受金策祚世之业’，《天台赋注》引：‘赞曰：吞水须茹芝茎，断食休粮，以除谷气。’今本皆无之。”

张心澂认为：《列仙传》不是刘向做的，那刘向的《序》也是伪造的。《序》内的文和《汉书·楚元王传》的文很多相同，刘向在《汉书》以前，他做序不会抄《汉书》的文，或者是《汉书》抄刘向的文吗？如果是的话，那《汉书》叙刘向所著的书，就不会漏掉《列仙传》了。（《伪书通考》）

今存，收入《道藏》第一百三十八册。

## (二) 洞玄类

《洞玄经》 作者伪。原题元始天尊乐静信说，黄帝、帝喾、禹、葛玄受。

唐道世《辨道经真伪表》（《全唐文》）曰：“前汉王褒造《洞玄经》。”《新唐书·艺文志》“道家”“神仙家”有《洞元灵宝五岳名山朝仪经》一卷。张君房曰：“天尊曰：‘吾以延康元年号无始天尊，亦名灵宝君，化在上清境，说《洞玄经》十二部，以教天中九真，中乘之道也’。《玉纬》云：‘《洞玄》是灵宝君所出，高上大乘所传’。按元始天王告西王母曰：‘太素紫微宫中《金格玉书灵宝真文》篇目有十二部，《妙经》合三十六帙。’又《四极盟科》云：‘《洞玄经》万劫一出，今封一通于劳盛山。’昔黄帝于峨嵋山诣天真皇人请《灵宝五茅之经》，于青城山诣宁封真君受《灵宝龙矫之经》。又九天真王降于牧德之台，授帝喾《灵宝天文》，帝行之得道，遂封秘之于钟山。又夏禹于阳明洞天感太上命绣衣使者降授《灵宝五符》以理水，檄召万神；后得道为太极紫庭真人，演出《大小劫经》、《中山神咒》、《八威召龙》等经，今行于世矣。时太极真人徐来勒与三己真人以己卯年正月降天台山，传《灵宝经》，以授葛玄，玄传郑思远，思远以《灵宝》及《三洞》诸经付玄从弟少傅奚，奚付护军悌，悌付子洪，洪即抱朴子也。又于马迹山诣思远告盟奉受。洪又于晋建元二年三月三日于罗浮山付弟子安海君、望世等，后从孙巢甫晋隆安元年传道士任延庆、徐灵期，遂行于世。今所传者，即黄帝、帝

誉、禹、葛玄所受者。十二部文未全降世。”（《云笈七签》）

张心澂认为此经乃托名之作：“天尊为道家理想中之神，则其所说《洞玄经》亦人所伪托。黄帝受经事，尚非史迁所见不雅驯之言，而为道家所伪造，并造帝誉受经事以配之。今《道藏》‘太平部’有《上清太上开天龙蹻经》五卷，当即所谓黄帝所受也。又因禹治水而伪造受经演经事。今《道藏》‘洞玄部’中有《太上灵宝五符》一卷，谓：‘仙人挹服五方诸天气经食日月精华法，服食五芝精英法，服巨胜方，延年益寿方，胡麻方，辟谷方，饵杏子方，去三虫才黄精方，造各仙酒诸方’。与理水召神无涉。又有《洞玄灵宝本相运度劫期经》一卷，《洞玄灵宝丹水飞术运度小劫妙经》一卷，当即所谓《大小劫经》。又有《八威召龙妙经》二卷，而《中山神咒》无之。天尊所说《洞玄经》既系伪托，则《洞玄部》各经皆伪托无疑。”（《伪书通考》）

### （三）洞神类

《洞神经》 作者伪。原题元始天尊乐静信说，黄帝、黄庐子、西岳公、鲍靓、葛洪受。

张君房曰：“天尊曰：‘吾以赤明之年，号梵形天尊，亦名神宝君，化在太清境，说《洞神经》十二部，以教中天九仙，小乘之道也’。《玉纬》云：‘《洞神经》是神宝君所出、西灵真人所传，此文在小有之天、玉府之中’。《序目》曰：‘《小有三皇文》本出《大有》，皆上古三皇所受之书，亦诸仙人所受，以藏名山’。昔黄帝东



到青丘，过风山，遇紫府真人受《三皇内文》。又黄庐子、西岳公皆受禁虎豹之术，真人介象受乘虎之符，八威使者受《策虎豹文》。又鲍靓于晋惠帝永康年中于嵩山刘君石室清斋思道，忽有石刻《三皇文》出于石壁，靓以绢四百尺告玄而受，后授葛洪。又壶公授费长房亦有《洛神》之文。石室所得与今《三官文》小异，陆修静先生得之，传孙游岳，岳传陶隐居。其天中十二部经未尽出世，今传者是黄帝、黄庐子、西岳公、鲍靓、抱朴子所授者也”。（《云笈七签》）

张心澂《伪书通考》认为：“今《道藏》洞神部方法类录《太清金阙玉华仙书八极神章三皇内秘文》三卷，有符图，又《三皇内文遗秘》一卷，有符，而不见天尊所说之《洞神经》。《洞神经》为三洞之一，即《三皇文》之一也。《抱朴子·地真篇》曰：‘昔黄帝东到青丘，过风山，见紫府先生，受《三皇内文》，以劾召万神’。又《遐览篇》序录《道经》，首列《三皇内文天文》三卷，则自晋时已有矣。又《洞神部》颇有太上老君所说之经，如《道德》《西升》之类，而道家之《文始》、《冲虚》、《洞灵》、《南华》俱列此部，则《洞神部》殆假借老子之说而成立，非天尊所说。托诸《三皇文》，遂为天尊《三洞》之一。天尊为伪托，其说《洞神经》亦伪托，则《洞神部》中除《道德》、《南华》外，皆伪托也。”

《西升经》 作者伪。原题太上老君撰。关尹喜记录。

南宋赵希弁《昭德先生读书后志》卷二，称此书“太上真人尹君记录”，并言老子除留《五千文》外，“又留秘旨凡三十六章，喜述之为此经”。但晋葛洪在《神仙传·老子》中已述及此书，或为魏晋间道士所作。

宋徽宗御注《西升经》三卷，三十九章。《西升经》诫“除垢止念，静心守一”，“以得一为妙，以飞升为余事”。并称万物始于“虚无”，道之根也在虚无。故虚无、自然和道三者为一体。因此主张

“无为无事，国实民富”、“致虚守柔，返于自然”。奥旨微言，出入于五千言间。

《新唐书·艺文志》有戴诜老子《西升经义》一卷，韦处玄《集解》老子《西升经》二卷，则此书在唐代已盛行。《道藏目录·洞神部》有《西升经》三卷，谓：“宋徽宗皇帝御制《西升经》三十九章，乃关尹望气，知有博大真人西游，乃斋庄遮道，邀迎至舍，请问益密，于是复为著言若干，其微言奥旨，出入五千文之间，大率以得一为要妙，以飞升为余事。”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曰：“《西升经》四卷，题曰太上真人尹君纪录。老子将游西域，既为关令尹喜说五千言，又留秘旨凡三十六章，喜述之为此经。其首称老君西升，闻道竺乾有古先生，是以就道说者，以古先生佛也。事见《广宏明集·辨惑论》。梁韦处玄注《西升经》，以‘闻道竺乾’为‘经道竺乾’，以古先生谓老子自谓。唐同元子注《西升经》，谓竺乾古先生非释氏之号。”

《宋史·艺文志·道家》有华阳道士韦处玄《注老子西升经》二卷，徐道邈注二卷，刘仁会注一卷。

张心澂认为，老子五千言之外，别无所传，此经为后人托名。“《史记》谓老子至关，关令尹喜强之著书五千言，即今之《老子》又名《道德经》者，即西去时作也。未闻五千言之外，复有所著。因喜之遇聘，后人于聘五千言之外，假造《关尹子》九篇，道家既收之，谓之《无上妙道文始真经》，而复有《西升经》，直谓聘所作，其为假托可知。葛洪《神仙传》，亦言及《西升》，则在晋时已有矣。”

今存。收入《道藏》第三百四十六至三百四十七册。

《太上玄灵北斗本命延生真经》 伪。

《道藏目录》曰：“桓帝永寿元年正月七日太上降蜀临邛，授天师张道陵《北斗延生经》一卷，上则有飞神金阙，中则有保国宁家，次则有延龄益寿，祈祷灾福，养生之诀。”张心澂《伪书通考》认为

道陵自著道书，伪托老子等降授，《神仙传》已明言之矣，《北斗延生》之说，乃晋以后之道家伪托。今存，有《道藏》本。

《太上说东斗主算护命妙经》 伪。

《道藏目录》曰：“太上老君为天师说。”张心澂《伪书通考》认为如同《北斗延生经》一样，也是晋以后之道家因《神仙传》之说而伪托。今存，有《道藏》本。

《太上说西斗记命护身妙经》 伪。

《道藏目录》曰：“永寿二年正月二日太上降蜀为天师说。”张心澂《伪书通考》认为此书也是晋以后之道家因《神仙传》而伪托。今存，有《道藏》本。

《太上说中斗大魁保命妙经》 伪。

《道藏目录》曰：“太上于永寿中兴年与正一真人敷说。”张心澂《伪书通考》以《云笈七签》与《神仙传》互证，断为伪托之作。因《云笈七签》称：“张道陵精思西山，太上亲降，汉安元年五月一日授以三天正法，命为天师；又授正一科术要道法文。其年七月七日又授正一盟威妙经三业六通之诀，重为三天法师正一真人。”此即《神仙传》所谓“授陵以新出正一明威之道，陵受之能治病”者也。然《神仙传》不过谓能治病而已，道家则张大之以为妙道焉。《中斗经》则又晋以后之道家所附托也。今存，有《道藏》本。

《太上说南斗六司延寿度人妙经》 有符。伪。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曰：“《度人经》三卷，元始天尊说。《唐志》有其目，古书也。”《道藏目录》曰：“桓帝时永寿元年上元之辰，老君复为三天大法师张道陵弟子左玄真人王长、右玄真人赵升演说。”张心澂《伪书通考》认为：“太上为道陵说北东西中四斗经，已属伪托，而此南斗则不为道陵说，而为其两弟子说，亦可异矣。《神仙传》谓陵有长、升二高足，故道家必拉此两高足出场也。”《伪书通考》今存，有《道藏》本。

《道德经节解》 二卷。作者伪。原题老君与尹喜解。

《隋书·经籍志·道家》、《旧唐书·经籍志·道家》都有《老子节解》二卷，无撰人名。《新唐书·艺文志》有刘遗民《玄谱》一卷，《节解》二卷。而到五代时，杜光庭《道德真经广圣义序》说《道德经》诠释笺注六十余家，首列《节解》上下，注曰：“老君与尹喜解”。根据前后著录的不同，张心澂《伪书通考》认为：“这书已经亡佚，惟《道藏》唐顾欢述《道德真经注疏》（这书不是顾氏述的，详见下）引各家之说，引《节解》的不少。这书在隋代已经没有撰人姓名，注疏引各家之说，多称撰者的姓，如‘王曰’之类，《节解》不称姓而称书名，可见在唐初这书已不知撰人姓名。《新唐书·艺文志》载《节解》和刘遗民《玄谱》相连，可能是刘氏所撰只《玄谱》二卷，而《节解》仍是没有撰人。隋、唐两代都不知道这书的撰人，到了五代时的杜光庭，又哪能得知呢？这很显明的是光庭伪题的老君与尹喜解。老君就是道教中人假造的老聃化身，老聃自撰《道德经》，而又联合尹喜来解释吗？这书《隋书·经籍志》已列，唐初的《道德真经注疏》已引用，当不是光庭杜撰的。这书内容，是讲修炼求长生的，与老聃的主旨不合，当是道教中人的作品，在隋代时所发现。至宋代另有《节解》一部，是绍熙间真静子刘师立做的。”今存。

《太上墨子枕中记》 一卷。作者伪。原题周宋墨翟撰。

葛洪《神仙传》记有墨子异能：“墨子年八十有二，入周狄山，精思道法，想像神仙……神人授以《素书》、《朱英丸方》、《道灵教戒》、《五行变化》凡二十五篇。墨子撰集其要，以为《五行记》”。《抱朴子内篇·遐览》又曰：“《道经》有《墨子枕中五行记》五卷。”又曰：“变化之术大者，唯有《墨子五行记》。本有五卷，昔刘君安未仙去时，抄取其要，以为一卷。”

《隋书·经籍志》“五行类”《墨经》十四卷注曰：“梁有《墨子

枕中五行要记》一卷，《五行变化墨子》五卷。”《新唐书·艺文志》“五行类”有《枕中素书》一卷。《宋史·艺文志》“道家”附“神仙类”有《墨子枕中记》二卷。元马端临《文献通考》曰：“《中兴艺文志》不知作者。书载匿形幻化之术，殆依托墨子云”。近人章炳麟《检论》曰：“《墨子枕中五行记》乃汉末刘根所作。《御览》八百五十七引刘根《墨子枕中记抄》百花酿蜜，《书抄》一百四十七引刘根《墨子枕内记》云：‘百花醴者，蜜也’。后汉《方术传》有刘根，不言其字，《抱朴》言刘君安，则根字君安也。神仙家本出阴阳，所谓邹子之徒，燕齐怪迂之士，与老子去远矣。若夫专为祈祷气禁幻化诸术者，又与神仙异流。张陵、张鲁之徒托于老子则非，刘根托于墨子颇近之矣。何以言之？墨子明鬼，而刘根亦能见鬼，其道本自墨子耳。”墨子除《墨经》外，未闻有他书，此为伪托无疑。

《枕中书》 一卷。作者伪。旧题葛洪撰。

一名《元始上真众仙记》，简称《众仙记》。书中多言神仙道术之事，亦载起太昊氏，迄至两汉的帝王传说，多与陶弘景《真灵位世图》相合。另据《汉书·刘向传》载，淮南王刘安有枕中《鸿宝》、《苑秘》两书，言神仙役鬼神为金之书，及邹衍《重道延命方》。常置枕中秘不示人。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考隋、唐、宋《艺文志》，但有《墨子枕中记》及《枕中素书》，而无葛洪《枕中书》。此本别载《说郛》中。一名《元始上真众仙记》。而《通志》所列《元始上真记》无众仙字，似亦非此书也。书中说多谬悠，若称太昊氏治岱宗山，颛顼治恒山，祝融氏治衡霍山，黄帝治嵩高山，金天氏治华阴山，尧治熊耳山，舜治积石山，禹治盖竹山，汤治元极山，武王为田极明公，汉高祖、光武为四明宾友之类，已属不经。至谓元始天尊与太玄玉女通气结精，遂生扶桑大帝、九天玄女，诞妄尤甚。又在《真灵位业图》诸书之下，其出后人伪撰无疑也”。今存。收入《道藏》

第七十三册。

《道德真经注疏》 八卷。作者伪。原题南齐顾欢述。

《隋书·经籍志·道家》有《老子义纲》一卷，《老子义疏》一卷，顾欢撰。杜光庭《道德真经广圣义序》引《道德经》论疏笺注六十余家，有吴郡徵士顾欢，字景怡，南齐博士，《注》四卷。《旧唐书·经籍志·道家》有顾欢《道德经义疏》四卷，《新唐书·艺文志·道家》有顾欢《道德经义疏》四卷，又《义疏治纲》一卷。明正统《道藏》有《道德真经注疏》八卷，题吴郡徵士顾欢述。

至清代，对此书著者才有辨疑。编辑《四库全书》时，阮元以《道藏》之《道德真经注疏》八卷为张君相所撰《道德真经集解》，作提要进呈清室，未经编入，亦未列入存目。阮氏提要曰：“《道德真经集解》八卷，唐岷山道士张君相撰。君相事迹不可考。此书旧本皆题为吴徵士顾欢述。顾欢齐时人。《隋书·经籍志》载《老子义纲》一卷，《老子义疏》一卷，又《唐书·艺文志》有《道德经义疏》四卷，《义疏治纲》一卷，不特书名卷数均与此不合，不应齐时而先引及陶隐居、成玄英诸人。惟晁公武《郡斋读书志》、王应麟《玉海》有岷山道士张君相三十家《道德经集解》：一、河上公；二、严遵；三、王弼；四、何晏；五、郭象；六、钟会；七、孙登；八、羊祜；九、罗什；十、卢裕；十一、刘仁会；十二、顾欢；十三、陶弘景；十四、松灵仙；十五、裴处恩；十六、杜弼；十七、《节解》；十八、张凭；十九、张嗣；二十、臧元静；二十一、大孟；二十二、小孟；二十三、窦略；二十四、宋文明；二十五、褚粲；二十六、刘进喜；二十七、蔡子晃；二十八、成玄英；二十九、车惠弼。公武又曰：‘书称三十，而列名止二十九，盖君相自为一家言，并数之尔’。今以其言考之，颇与是书合，则为君相所集无疑。至书中兼有引唐玄宗御疏，则又为后人所羸入。而所称‘陈曰’‘荣曰’者，殆杜光庭所云任真子陈荣也。兹从《道藏》本录出。与天一阁所藏相

同，究系唐人所纂，六朝人遗说赖以不坠，著录家往往失之，为可惜也。君相不知何时人，晁氏以为成玄英为皇朝道士，则天宝以后之人。按杜光庭《道德经广圣义序》引著述人名，有岷山道士张君相《集解》，在玄宗《御注》之前，则不在天宝后矣。且晁氏之言，书中亦不见，未知何据”。

马叙伦曰：“成玄英《道德经义疏》，《道藏》误题顾欢撰。”（《老子核诂》引用书目）

蒙文通的考证又深入一层。“自阮氏之说出，言者殆皆以顾欢书为君相书也。然君相《集解》四卷，今顾《注疏》乃有八卷，则书名卷数益为不合也。刘承干谓‘君相《集解》三十家，今本只有十五家，又有缺佚也。’然就宋李霖《道德经取善集》言之，李引张君相曰凡十数条，殆君相《集解》文也。乃无一事见顾氏《疏》中，则此书显非君相《集解》。更以晁氏所称君相书三十家考之，其云：一、河公；二、严遵；四、何晏；五、郭象；七、孙登；九、罗什、十、卢裕；十二、顾欢；十四、松灵仙；十五、裴处恩；十六、杜弼；十七、《节解》；十八、张凭；二十六、刘进喜；二十七、蔡子晃；二十八、成玄英；二十九、车惠弼，凡十七家，此见于顾疏者也。其云：三、王弼；六、钟会；八、羊祜；十一、刘仁会；十三、陶弘景；十九、张嗣；二十、臧玄静；二十一、大孟；二十二、小孟；二十三、窦略；二十四、宋文明；二十五、褚粲；并张君相自为一家；凡十三家，顾《疏》都无其说。若如刘氏说为佚缺，则不应佚者若是之多，几及其半。复就顾《疏》所征引二十一家言之，内‘御曰’则开元所注也。有《想尔》，则张道陵也。有‘陈曰’，陈嗣古也。有‘王曰’，非王弼《注》，而皆为解河上公《释义》十卷者也。有‘荣曰’，以强《疏》所引李荣《注》校之，皆能符合，则李荣也。此溢出张氏者凡五家，则不可如阮氏徒以后人贻入为解也。知阮、刘说均未确，此殆别一家收，不得谓即君相书也。凡顾书所征引，皆

举姓氏或书名，独李荣之说称‘荣曰’，知是书为李荣之所作也。《唐志》有李荣《集解》四卷，《注》二卷，则顾书显为李荣集解，而非张君相也。今李《注》残卷存《道藏》中，不分章，顾《疏》亦不分章，是同为一家之作无疑。惟书名卷数仍不能合，谓顾书为张书固非，若径谓即李书，亦觉未洽也。岂今之顾书为后之道家取李荣之《集解》以为《注》，而更取成玄英之《义疏》以为疏？

卢照邻有赠道士李荣诗：‘敷诚归帝阙，应诏在明君’，与李荣上《道德经注表》言‘猥以拥肿之性，再奉涣汗之言，遂得挥玉柄于紫庭，听金章于丹陛，’语意正合，知卢所称即此李荣也。《大唐新语》卷十三《谐谑》称：总章中兴善寺为火灾所焚，尊像荡尽，东明观道士李荣咏之曰：‘道善何曾善，云兴遂不兴。如来烧亦尽，惟有一群僧。’然声称从此而减。’总章为唐高宗年号，亦见李与卢同时也。《旧唐书·儒学传》言‘罗道棕每与太学助教康国安道士李荣等讲论，为时所称’，又言道棕‘于贞观上书忤旨’，‘高宗末官至太学博士’，时亦相当，正即一人，所谓任真子李荣者也。惟李荣书题元天观道士，刘肃书称东观道士为异，当是住二观先后不同，或是刘氏传闻之误，固无疑其为一人也。是李在总章先已声称早著，遂应诏赴阙，知其成书更在以前，未必能下及开元，并取《御注》，固不能无疑也。

《新唐书·艺文志》有陈庭玉《老子疏》，无卷数，自注云：‘开元二十年上，授校书郎’。唐《疏》之传于后者，强、御、杜三家外，仅陈氏一疏，宋、明之间犹屡见著录，王圻《续文献通考》尚著有是书，知明世犹有存者。此之顾《疏》亦《道藏》中唐《疏》仅存之一，应顾《疏》即陈庭玉《疏》，当收入之际，误系之顾欢耳。马夷初先生以为顾《疏》即陈庭玉《疏》，当是未详究成公书之体制，惟见其间成《疏》文多，遂率尔谓即成书也。以顾书原即成《疏》，此固贤于阮元辈之所论，然终有未谛。以强《疏》考之，凡顾书删成



《疏》处，每以与《集解》他家义复，尤以与河上义复则删成《疏》为最显，足明顾书为有取成《疏》而作，安得谓即是成书也？《新唐书·艺文志》云：‘成玄英隐居东海，贞观五年召见，永徽中流郁州。’《唐选举志》言：‘开元七年注《老子道德经》成，诏天下藏其书。’是贞观之初，成公之《疏》已就，故得召见。开元之初，谅已迁化。今顾《疏》备采《御注》，成公安能为之？且顾本正文与成公出入亦多，安得以顾本即是成本？唯谓顾《疏》即是陈庭玉《疏》，成于开元二十年，故得取及《御注》，至明犹存，故得刊入《道藏》，庶几近之耳。又彭氏所言至宋犹存各家，有贾清夷，宜即贾大隐。贾有《述义》十一卷，亦《疏》类也。是顾欢《注疏》者，亦或可定为贾氏之书。但海东古籍有泷川君山本《老子》，栏外杂引诸书，每征贾大隐《述义》，而文皆不见于顾书，则亦未必为贾作也。要之，此书之集，或陈或李，抑别一道流，均未可知，唯决非君相，非即成《疏》，则可断言。

至其径题顾欢作者，应自有故。此书虽采众家之注，究以取河上之《注》、成公之《疏》为最备。河上之《注》固为六朝以来羽流所宗，成公之《疏》亦为有唐一代之魁制。然考之顾氏遗文，实颇伸河上之说。杜光庭列六十家笺注，别为五道五宗，曰：‘陶隐居，顾欢皆明理身之道’，又曰：‘顾欢以无为为宗’，宜此书编者为宗顾氏学派之徒，于众家之中，特题顾欢等著，编者未敢自名，于是徒留顾欢之名，至失编者姓字。安有书中明征‘顾曰’，而反误以全书为景怡之作乎？则仍旧称为顾之《注疏》，亦无不可。隋、唐道宗之盛，源于二孟，称为梁朝道士，顾为南齐人，《弘明集》中称为顾道士，宜孟氏之传出于顾氏，而道士之传此为最早，诚以景怡所造之宏也。李荣《集解》而曰顾欢述者，其以此欤？”（《校理老子成玄英疏叙录》，《图书集刊》第7期）

张心澂则提出了与蒙氏不同的看法。他认为这书的《注》文和

别本河上公《注》文相同，而多了些虚字，当是取河上公《注》，《疏》文和强思齐纂《道德真经玄德纂疏》所引的成玄英《疏》文相同，而比强氏所引的或多或少，当是取成氏的《义疏》。顾欢是南齐时人，在成氏以前，不会述成氏的《疏》，书中有‘御曰’的文，和唐玄宗的注相同，顾氏在玄宗之前，成氏据《新唐书·艺文志注》是唐太宗、高宗时人，也在玄宗之前，都不会引到玄宗的《注》，那这书就不是顾氏编述的，也不是成氏编述的，不过《疏》文是取成氏的。

他指出这书内除《注疏》外，引他家所说，除《节解》无撰者姓氏可考，故称书名外，其余的都称姓，如“王曰”“顾曰”之类，独有‘荣曰’是称名，而且是列在最后，所列的只有两条，和强氏《纂疏》所引李荣的《注》相同，这书该是李荣编的。这两条他不以别人的意见为好，故用自己的意见。他自己做《道德经注》，这两条也列入的。这书内对人称姓对己称名，这也是著书的惯例，由这一点透露出了编书人的消息了。

关于李荣，张氏说，李荣的时代，据蒙文通辑《李荣注序》，以初唐卢照邻的《幽忧子集》有赠道士李荣诗，《骆宾王集》有代女道士王灵娟赠道士李荣诗，认为是卢氏同时人，那李荣当是唐武后前后时人，比成氏略后，能引到成氏的疏。但在玄宗之前，不会引玄宗的《注》，那这书说是李荣编的，岂不又有问题了么？

张氏接着考证，指出杜光庭引各家笺注，有任真子李荣《注》上下二卷，《旧唐书·经籍志·道家》有《老子道德经集解》四卷，任真子注，《新唐书·艺文志·道家》有任真子《集解》四卷，那就是任真子李荣做的。儒家的《经》书有唐初贾公彦的《周礼疏》、《仪礼疏》，其他《经》书有孔颖达的《正义》，都是取前人的《注》加以疏解而成注疏体。玄宗时道教很兴盛，也不甘落后，模仿儒家的注疏体，刚刚李荣的《集解》有河上公的《注》，有成玄英的《义

疏》，故把它改成《道德真经注疏》，把“河上公曰”或“河曰”改为“注”，“成曰”改为“疏”，其余的“王曰”“顾曰”等照旧，“荣曰”也没有注意改“李曰”。唐代的注和疏本是各为一本的，这书是由集解改造的，注和疏同在一本上，就此不分为两本，叫做注疏，倒开了宋代注疏本合订的先例。又因那时已有当代皇帝的注不能不尊重，所以把它加入，列入原注之后。因此篇幅加多了，所以改四卷为八卷。这书若本是注疏，照注疏的体裁，应当疏接着注，引他家之说列在疏内或全列疏前或全列疏后；今则他家之说有列入注和疏当中的，有列入疏后的，又间有有注而没有疏的；显然是集解杂引各家之说，它的先后不一致的形式仍然存在。而且注疏体裁，疏是疏通原注所说，很少有和注矛盾的，这书内的疏和注不相干，因成氏所做的本称义疏，是解《道德经》文，不是注的辅助。由这些情形看来，把李荣的《集解》改成《注疏》，不是很明显的吗？

张氏说，为什么会题“顾欢撰”呢？因为改编的人没有题明撰人，书内引顾氏之说较多，有七条列在疏文的前面，有三十条列在疏文的后面，编《道藏》的人或以前的人看见“顾曰”多列在后面，认为是顾氏述了别人的话，把本人的话列在最后，以为是他编的，所以题“顾欢撰”。

综观张氏的考证，论据确凿，条理明辨，基本符合实际，殆可成为定论。

**《金碧潜通》** 一卷。全部伪。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有著录，曰：“题长白山人元阳子解，未详何代人，不著撰人名氏。”并引《邯郸书目》，云：“羊参微集，其序言：‘本得之石函，皆科斗文字，世有三十六字诀，七曜五行八卦九宫，论还丹之事，其辞多隐，人莫之识。刘真人演仰视上象以定节度，今之所作，多不成者，盖不得口诀故也。吾恐坠匿圣文，故著《上经》，托号《金碧潜通》。金者，刚柔得位，火不能灼，服之

仙游碧落。’”并即此怀疑为羊参微所伪撰。今佚。

《金丹诗诀》 二卷。作者伪。原题唐吕岩撰，宋夏元鼎编。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有考证，曰：“旧本题唐纯阳真人吕岩撰，宋云峰散人夏元鼎编。卷中诗句皆言坎离交媾、婴儿姹女、道家修养之术。其上卷末附载留题诗六首，厉鹗《宋诗纪事》亦采录之。然岩本唐人，其诗殊不类唐格。下卷歌行尤鄙俚。且唐人棋路黑白各百五十，故《棋经》有‘枯棋三百’之语，此所载《下棋歌》中乃称‘因看黑白愕然悟，顿晓三百六十路’。又《窑头坯歌》内有‘君不见洛阳富郑公，说与还丹如盲聋。’又‘不闻三衢赵冈道，参禅作鬼终不懊’之名，是直为入宋人矣。殆羽流所依托欤？”今存。

《案节坐功法》 一卷。作者伪。原题宋陈抟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所论坐功治病之法，分案节气行之。《宋史·艺文志》不著录，盖后人托名也。”今存。

#### (四) 太清类

《太清经》 作者伪。原题太上老君说，汉张道陵传。

《太清经》述金丹服食之道，《太清部》为道家经策七部之四，四辅之第一，用以辅《洞神》者也。葛洪《抱朴子内篇·遐览篇》曰：“道经有《太清经》”。《全唐文》《辨道经真伪表》的作者释道世曰：“梁陶弘景造《太清经》及众《醮仪》十卷。”张君房曰：“太清者，孟法师云：‘大道气之所结，清虚体大，故曰太清，以境名经也。’今谓此经是从所辅之境得名，何者？此经既辅《洞神》，洞境是太清故

也。亦未必示者，此经既明金丹之术，服御之者远升太清，故言太清也。”又曰：“《太清》者，太一为宗，老君演说。《九君申明道要》云：‘《太清中经》，元始出来，出于老君，传付元君九皇真人，祖习不绝，皆关此君也。’《正一经》云：‘《太清金液天文地理之经》四十六卷，此经所明，多是金丹之要。又著纬候之仪，今不详辨。’按《墨录》所明，即汉安元年太上以此经四十六卷付于天师，因此至今也。”（《云笈七签》）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曰：“《太清经》一卷。太清护命灵文金阙上真授付修道之士，可以除邪治病云。”《汉天师世家》曰：“祖天师讳道陵……往嵩山石室，得《三皇内文》、《黄帝九鼎丹书》及《太清丹经》。”

张心激认为此经系后人伪作：“道家以《太清》辅《洞神》，《太平》辅《洞玄》，《太玄》辅《洞真》。《三部》辅于《三洞》大法，故言太；《正一》遍陈三乘，简异邪道，故称为正；统谓之《四辅》。此《四辅》非天尊所说，而太上老君所说也。所谓太上老君者，《道藏目录》曰：‘太上老君在天皇时为通玄天师，地皇时为有古先生，人皇时为盘古先生，伏羲时为郁华子，神农时为大成子，祝融时为广寿子，黄帝时为广成子，帝喾时为禄图子，帝尧时为务成子，帝舜时为尹寿子，夏禹时为真行子，商汤时为锡则子，后以商王阳甲十六年降胎，至武丁九年生。在周西伯时为藏史号变邑子，武王时为柱下史号育成子，成王时为经成子，康王时为郭叔子。西出关自流沙，还授礼于孔子。在天以玉晨大道君为师，在人间以常从子为师。太上修道德，其学以自隐无名为务。居周久之，见周之衰，乃遂去至关。关令尹喜曰：子符隐矣，强为我著书，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余言，为众经之祖。’其说盖采自道书，而其渊源盖出于《神仙传》，而《神仙传》则得之传说也。《神仙传》曰：‘或云老子先天地生，或云天之精魄，盖神灵之属，或云母怀之七十二年乃生……或云上三皇时为元中法师，下三皇时为金阙帝君，伏羲时为郁华子，神

农时为九灵老子，祝融时为广寿子，黄帝时为广成子，颛顼时为赤精子，帝喾时为禄图子，尧时为务成子，舜时为尹寿子，夏禹时为真行子，殷汤时为锡则子，文王时为文邑先生，一云守藏史。或云在越为范蠡，在齐为鸱夷子，在吴为陶朱公。皆见于群书，不出神仙正经，未可据也。……夫有天地则有道术，道术之士何时暂乏，是以伏羲以来至于三代，显明道术，世世有之，何必常是一老子也。皆由晚学之徒，好奇尚异，苟欲推崇老子，故有此说。其实论之，老子盖得道之尤精者，非异类也。……’则道家所谓太上老君者，道家所推崇之葛洪前辈已明其不出于神仙正经未可据。而后之道书反拾所谓非正经者而以为正说，以神其所崇奉之太上老君，其实则影射老聃而假托也。太上老君既系假托，则其所说亦伪造也。其所说之《太清部》亦伪也。《抱朴子·遐览篇》叙录其所见各经有《太清经》，则此经之伪托最迟已在晋世矣。

《云笈七签》据道书谓太上以此经付于天师，所谓天师，即东汉张道陵也。《云笈七签》曰：‘汉时有天师张道陵，精思西山，太上亲降，汉安元年五月一日授以三天正法，命为天师。’按天师之名，始于《庄子·徐无鬼篇》黄帝对小童称天师而退，盖为寓言，与《在宥篇》称‘广成子之谓天矣’同，而道家遂以之为尊号。葛洪《神仙传》谓：‘道陵与弟子入蜀，往鹤鸣山，著作道书二十四篇。精思炼志，忽有天人下，千乘万骑，金车羽盖，骖龙驾虎，不可胜数。或自称柱下史，或称东海小童，乃授陵以新出正一明威之道；陵受之能治病，于是百姓翕然奉事之以为师……而愚者不知是陵所造，将谓此文从天上下矣。’则陵自著书伪托老子等降授，《神仙传》已明言之矣。且所受亦不过谓能治病，未言为金丹妙道也。天师之名，《神仙传》《张道陵传》中亦无之。”（《伪书通考》）

另外，陈国符著《道藏源流考》可供参照。

## (五) 太平类

《太平经》 一百十九卷。作者伪。原题太上老君传汉于吉（一名干吉）。

传汉代曾先后流传三种《太平经》。一为西汉甘忠可之《天官历包元太平经》十二卷；二为东汉于吉之《太平清领书》一百七十卷；三为张陵之《太平洞极经》一百四十四卷。后二种即《太平经》。唐章怀太子注《太平清领书》曰：“神书，即今道家《太平经》也。”后均佚散，仅明代《正统道藏》收其残本五十七卷。该书规模宏大，内容繁杂，天文地理、五行历算、鬼神灵异包罗其中。它既宣扬宗教和封建伦理观念，也有反映劳动人民反抗统治阶级的压迫与剥削的记录。并主张自食其力，救穷周急。对东汉末年张角“太平道”，张陵“五斗米道”都产生过一定影响，是研究道教历史和东汉末年社会情况的重要资料。收入《道藏》第七十三册至一百一十五册。今人王明有《太平经合校》，可资参考之用。

《太平经》是道藏太平部的重要著作，从汉代起就颇有辨疑。《经甲部》阐明“太平”的涵义：“澄清大乱，功高德正，故号太平。若此法流行，即是太平之时。”班固《汉书·李寻传》曰：“成帝时，齐人甘忠可诈造《天官历包元太平经》十二卷，以言汉家逢天地之大终，当更受命于天，天帝使真人赤精子下教我此道。忠可以教重平夏贺良、容丘丁广世、东郡郭昌等。中垒校尉刘向奏忠可假鬼神罔上惑众，下狱治服，未断，病死。贺良等坐挟学忠可书，以不敬

论。后贺良复私以相教。哀帝初立，司隶校尉解光亦以明经通灾异得幸，白贺良等所挟忠可书。事下奉车都尉刘歆，歆以为不合五经，不可施行。而骑都尉李寻亦好之。光曰：‘前歆父向奏忠可下狱，歆安肯通此道？’时郭昌为长安令，劝李寻宜助贺良等。寻遂白贺良等皆待诏黄门，数召见，陈说汉历中衰，当更受命。成帝不应天命，故绝嗣。今陛下久疾，变异屡数，天所以谴告人也。宜急改元易号，乃得延年益寿，皇子生，灾异息矣。得道不得行，咎殃且亡，不有洪水将出，灾火且起，涤荡人民。帝久寝疾，几其有益，遂从贺良等议。于是制诏丞相御史：‘盖闻《尚书》五曰：考终命，言大运壹终，更纪天元人元。考文正理，推历定纪，数如甲子也。朕以眇身入继太祖，承皇天，总百僚，子元元，未有应天心之效。即位出入三年，灾变数降，日月失度，星辰错谬，高下贸易，大异连仍，盗贼并起，朕甚惧焉。战战兢兢，惟恐陵夷。唯汉兴至今二百载，历纪开元，皇天降非材之石，汉国再获受命之符。朕之不德，曷敢不通。夫受天之元命，必与天下自新。其大赦天下，以建平二年为太初元将元年，号曰陈圣刘太平皇帝。漏刻以百二十为度，布告天下，使明知之。’后月余，上疾自若，贺良等复欲妄变政事，大臣争以为不可许。贺良等奏大臣皆不知天命，宜退丞相御史，以解光、李寻辅政。上以其言亡验，遂下贺良等吏。光禄勋平当、光禄大夫毛莫如与御史中丞廷尉杂治，当贺良等执左道，乱朝政，倾覆国家，诬罔主上，不道。贺良等皆伏诛。寻及解光减死一等，徙敦煌郡。”

《后汉书·襄楷传》曰：“顺帝时，琅琊宫崇诣朝上其师于吉于曲阳泉水上所得神书百七十卷，皆缥白素，朱介，青首，朱目，号《太平清领书》。其言以阴阳五行为家，而多巫覡杂语。有司奏崇所上妖妄不经，乃收藏之。后张角颇有其书焉。”

襄楷字公矩，平原鬲阴人也。好学博古，善天文阴阳之术。自帝即位以来，宦官专朝政，刑暴滥，又比失皇子，灾异尤数。至是



楷自家诣阙上疏曰：‘……京房《易传》曰：河水清，天下平。今天垂异，地吐妖，人厉疫，三者并时，而有河清，犹春秋麟不当见而见，而孔子书之以为异也。臣前上琅琊宫崇受于吉神书，不合明听。臣闻布谷鸣于孟夏，蟋蟀吟于始秋，物有微而志信，人有贱而言忠。臣虽至贱，诚愿赐清问，极尽所言。’书奏不省，十余日复上书曰：‘夫天子事天不孝，则日食星斗。比年日食于正朔，三光不明，五纬错戾。前者宫崇所献神书，专以奉天地顺五行为本，亦有兴国广嗣之术。其文易晓，参同经典，而顺帝不行，故国胤不兴。孝冲孝质，频世短祚。……又闻宫中立黄老浮屠之祠，此道清虚贵尚无为，好生恶杀，省欲去奢。今陛下嗜欲不去，杀罚过理，既乖其道，岂获其祚哉？……’书上，即诏诣尚书问状。楷曰：‘臣闻古者本无宦官，武帝末春秋高，数游后宫，始置之耳。后稍见任，至于顺帝，遂益繁炽。今陛下爵之，十倍于前，至今无继嗣者，岂独好之而使之然乎？’尚书上其对，诏下有司处正。尚书承旨奏曰：‘宦者之官，非近世所置，汉初张泽为大谒者，佐绛侯诛诸吕，孝文使赵谈参乘，而子孙昌盛。楷不正辞理，指陈要务，而析言破律，违背经艺。假借星宿，伪托神灵，造合私意，诬上罔事。请下司隶，正楷罪法，收送洛阳狱。’帝以楷言虽激切，然皆天文恒象之数，故不诛，犹司寇论刑。”

张君房《云笈七签》曰：“《太平》者，三一为宗，老君所说。……然其卷数或有不同，今甲乙十部合一百七十卷，今世所行。按《正一经》云：‘有《太平洞极之经》一百四十四卷，’今此经流亡，殆将欲尽，此之二经，并是盛明治道及证果修因禁忌众术等也。若是一百四十卷《洞极经》者，按《正一经》者汉安元年太上亲授天师流传。兹目若是甲乙十部者，按《百八十戒》云：是周赧王时老君于蜀郡临邛县授于琅琊于吉。尔来又隐。近人相传云海嵎山石函内有此经，自宋梁以来，求者不得，或往取之，每值风雨暝暗，雷

电激扬。至陈祚开基，又屡取不得，每至山所，风雨如故。至宣帝立，帝好道术，乃命太平周法师讳智响往取此经。法师挺素清高，良难可序，复请至山，清斋七日，将就取经，未展之顷，朝云暗野，晓雾昏山，师拜礼进趋，天光开朗，乃命从人数十，齐心运力，前跪取函，函遂不得开，法师敛气开之，乃见此经，请还台邑。帝乃具礼迎接，安于至真观供养。经发大光明，倾国人民并皆瞻仰。帝命法师于至真观开敷讲说，利安天下，时称太平，自此以来，其文盛矣。帝因法师得此经，故号法师为太平法师，即臧靖法师之稟业也。”

《道藏目录》《太平部》首列《太平经》一百十九卷，云：“经中第分，乃东汉时于吉尝遇太上老君亲授《太平经》。其经以甲乙丙丁戊己庚辛为部，每部一十七卷，编成一百五十卷。皆以修身养性保精爱神，内则治身长生，外则治国太平。消灾治疾，无不验者。”

张心澂认为老君授于吉之说，亦袭子房圯上受书之说而伪托。老君即影射老子。《老子》五千言为何时何人所撰，尚属疑问，更何有一百余卷之《太平经》乎？

陈国符《道藏源流考》对《太平经》作了详尽考证，提出了四种说法。其中，他认为：“太上授于吉”说为是。除征引《后汉书·襄楷传》、《前汉书·李寻列传》所涉之处外，网罗甚富。北宋贾善翔《犹龙传》卷四《授于吉太平经》篇曰：“亲受于于吉，言吉亲受于太上也。”此经本附进经表。今《道藏》本残阙，此表已佚。

自后汉顺帝约历四十年，而至灵帝熹平年间。《三国志》卷八《张鲁列传》注引《典略》曰：“熹平中……东方有张角。角为太平道。”《后汉书·襄楷列传》云：“后张角颇有其书。”故张角所奉道书，即于吉之《太平经》，实于吉、宫崇之同道。其后中平元年乃有黄巾张角起义。时其徒遍青、徐、幽、冀、荆、扬、兖、豫八州，见《后汉书》一百一《皇甫崇列传》。嗣黄巾义军失败，而太平道当仍流行于民间也。至献帝建安中，《三国志》卷四十六《孙策列传》注

引《江表传》曰：“时有琅琊道士于吉先寓居东方，往来吴、会，立精舍，烧香，读道书，制作符水以治病。吴会人多事之。”吴、会稽二郡属扬州，故灵帝时太平道已流布于此二郡，传至建安中耳。又引《江表传》、《志林》、《搜神记》皆云孙策杀于吉。按顺帝至献帝建安中五六十年，于吉如仍在世，是时当已近百岁，或逾百岁，享寿过长，不合常理。于吉盖已去世，孙策所杀，非于吉本人。《抱朴子·道意篇》曰：“吴大帝时，蜀中有李阿者，穴居不食。传世见之，号为八百岁公。人往往问事。阿无所言，但占问颜色。若颜色欣然，则事皆吉。若面容惨戚，则事皆凶。若阿含笑，则有大庆。若微叹者，即有深忧。如此之候，未曾一失也。后一旦忽去，不知所在。（见葛洪《神仙传》）后有一人，姓李，名宽，到吴而蜀语，能视水治病，颇愈。于是远近翕然，谓宽为李阿，因共呼之为李八百，而实非也。自公卿而下，莫不云集其门。后转骄贵，不复得常见，宾客但拜其外门而退。其怪异如此。于是避役之吏民，依宽为弟子者，恒近千人。”故孙策所杀于吉当与李宽相类。乃后世太平道祭酒，假托为于吉耳。又《云笈七签》卷一百一引《洞仙传》（《隋书·经籍志》著录）云：“世中犹有事于君道者。”

陈国符征引了另外三种说法的出处。

其一说出葛洪《神仙传》。《三洞珠囊》卷一《教导品》引《神仙传》佚文云：“于君者，北海人也。病癩数十年，百药不能愈。见市中一卖药公，姓帛名和，往问之。公言卿病可护，卿审欲得愈者，明日鸡鸣时来会大桥北木兰树下，当教卿。明日鸡鸣，于君往期处，而帛公已先在。怒曰：不欲愈病耶？而后至何也？更期明日夜半时。于是于君日入时便到期处。须臾，公来。于君曰：不当如此耶。乃以素书二卷授于君。诫之曰：卿得此书，不但愈病而已，当得长生，于君再拜受书。公又曰：卿归，更写此书，使成百五十卷。于君思得其意，内以治身，外以消灾救病，无不差愈。在民间三百年，道

成仙去也。”《仙苑编珠》卷中引《神仙传》佚文：“吉受之（谓素书二卷），乃《太平经》也。行之疾愈。乃于上虞钓台乡高峰之上，演此经成一百七十卷。今太平山于谿在焉。”据此，帛和授素书二卷于于吉，吉演成一百七十卷。据《太平经抄》壬部，此经分为十部，共一百七十卷，百五十卷之说非是。又云，在民间三百年。自建安中上溯至前汉成帝或元帝，为时约二百三十四十年。故今本《神仙传》卷十曰：“宫崇者，琅琊人也。有文才，著书百余（《仙苑编珠》引作二百）卷，师事仙人于吉。汉元帝时，崇随吉于曲阳泉上，遇天仙，授吉青缣朱字《太平经》十部。吉行之得道。以付崇。后上此书。书多论阴阳否泰灾眚之事，有天道地道人道。云治国者用之，可以长生。其此旨也。崇服云母，数百岁有童子之色。入缙屿山仙去。”盖谓于吉于前汉元帝时得《太平经》也。唯此说谓于吉于曲阳上遇天仙，得《太平经》十部。

其二说出《后汉书》。《混元圣纪》卷一云汉成帝“河平二年甲午，老君降于琅琊郡曲阳渊，授于吉《太平经》。”今范曄书无其文，此说当出已佚之《后汉书》。《犹龙传》卷四《授于吉太平经篇》据《老君内传》、《新旧唐志》著录，谓孝成帝河平二年，混元分身，下游琅琊曲阳泉，授北海人于吉《太平经》一百七十卷。此说谓老君于汉成帝河平二年下降，授于吉《太平经》。

其三说出《老君说一百八十戒序》，文见《太上老君经律》及《云笈七签》卷三十九。其言曰：“昔周之末，赧王之时，始出太平之道，太清之教，老君至琅琊，授道与于君，于君受道法，遂以得道，拜为真人。又传《太平经》一百七十卷甲乙十部，后帛君笃病，从于君授道护病。”此说谓老君授于吉，吉授帛和。

陈国符之说考证颇详，足资参验。

## (六) 太玄类

《太玄经》 作者伪。原题太上老君说。张道陵传。

《太玄部》为七部中之六，《四辅》中之三，为《洞真》之辅。《云笈七签》曰：“太玄者，孟法师云‘是太玄部’，今为老君既隐太平之乡，亦未详此是何所。必非摄迹还本，遣之又遣，玄之又玄，寄名太玄耶？此经名太玄者，当是崇玄之敬；以玄为太，故曰《太玄》也。若言起自玄都，不无此义，但七部皆尔，非独此文也。”《太玄》又为四辅之三，《云笈七签》曰：“第三《太玄》者，重玄为宗，老君所说，故经云：‘玄玄至道宗？’然其卷数亦有不同，《正一经》云：‘《太玄道经》二百七十卷。’今《玉纬》所撰只有一百三十五卷，又非尽是本经，余者不见。当时运会未行，然此经所明，大略以玄为致，故《太玄经》云：‘无无曰道，义极玄玄。’乐真人云：‘《道德》五千文，兹境之经也。’旧云：‘《道德经》有三卷。’《玉纬》云：‘其《中经》珍秘部入《太清》，亦未详此解。’按《西升序》云：‘列以二篇，乃河滨授于汉文。’又云：‘《素书》二卷，尹喜所受，凡得五卷。’既说有三时，元靖法师分为三部。《宗致道德》二卷，是先说‘以道德为体’，其致则总以其文，内无对扬之旨故也。《西升》次说‘以无欲为体’，故云‘当持上慧源妙真一’，后说‘既盛明真一，故以真一为体。’其源流者，所授尹生五卷，由渐甚多，今不更说，通诸一部者。《正一经》云：‘太上亲授天师《太玄经》有二百七十卷。’推验，是汉安元年七月得是经，尔来传世，

乃至今日。”

张心澂《伪书通考》认为：《神仙传》谓道陵假托柱下史等所授，亦无《太玄经》二百七十卷之事。如《云笈七签》所云，显系以《道德经》有上下二卷，遂附会其有中卷为三，而又加以《素书》二卷为五，由渐而多，以成所谓《太玄部》若干卷者。《道德经》言玄理，《太玄部》当系由《道德经》之玄理为出发点而敷衍之，而侈言其卷数以夸耀。今《道藏》中《太玄部》之书，如《龙虎》、《参同契易外别传》、《真诰》、《黄帝内经》、《难经》、《鬼谷子》、《山海经》、《皇极经世》等皆列入，亦无所谓《太玄经》若干卷者。《太玄经》之授受本虚无，又影射《道德经》与《素书》，其根本已属虚诞。乃一再变迁之后，今《道藏》之《太玄部》乃并失其所本，不见所谓《太玄经》者，其余归入《太玄部》之经，其为伪托，亦不问可知矣。（《伪书通考》）

陈国符《道藏源流考》对《太玄经》的篇目进行了考证，据《洞玄灵宝三洞奉道科戒营始》、《传授三洞经戒法录略说》、《传授经戒仪注诀》，《太玄部》当收下列诸书：《老子道德经》二卷，《河上公注》二卷，《想尔注》二卷（杜光庭曰：“三天法师张道陵所注。”《洞真太上太霄琅书》卷四曰：“系师《想尔》。”则系张鲁所注），《老子妙真经》二卷，《老子西升经》二卷（《新唐书·艺文志》子录道家类著录）或作一卷（《旧唐书·经籍志》子录道家类著录），《玉历经》一卷（《抱朴子·遐览篇》著录《老君玉历真经》、《玉历经》各一卷。是《玉历经》有二种。《云笈七签》卷十八、十九收《老子中经》，云一名《珠宫玉历》，卷十一、十二上《清黄庭内景经》注引作《玉历经》，盖即《玉历经》，而另一种经亦称《玉历经》，则已亡佚矣），《历藏记》一卷（《抱朴子·遐览篇》著录《历藏延年经》一卷。《道藏阙经目录》卷上著录《太清太上混元上德皇帝神仙历藏经》一卷，有画，《周易参同契》曰：“是非历藏法，内

视有所思。”阴长生注：“谓胎息之道，视五脏而存思也。”）《老子中经》一卷，《老子内解》二卷（杜光庭曰：“尹喜以内修之旨解注。”），《老子节解》二卷（《隋书·经籍志》子部道家类、《旧唐书·经籍志》子录道家类著录，杜光庭曰：“老君与尹喜解”），《高士老子传》一卷（《新唐书·艺文志》史录杂传类著录《高士老君内传》三卷，尹喜、张林亭撰。《新唐书·艺文志》子录神仙类著录尹喜《高士老君内传》三卷，高士当作高上），《无上真人（即关令尹喜）内传》一卷，符图仪注在外，道家及百家诸子，亦当收入此部。

陈国符也认为《太玄经》出于后人之手，例证较详。兹征引如下：“《后汉书·刘焉传注》引《典略》谓张修之法‘又使人为奸令禁酒，主以老子《五千文》使都习。’又云张鲁‘自在汉中，因其人信行修业，遂增饰之。’据此，系师即使人习《老子》五千文。故《传授经》、《戒仪注诀》内，《太玄部》有《老君道德经想尔训》二卷。唐玄宗《御制道德真经疏》前有《道德真经疏外传》云：‘《道德经》笺注，有《想尔》二卷，三天法师张道陵所注。’又《真诰》卷十七有系师注《老子内解》。《茅山志》卷九《道山册》：按《登真隐诀》，隐居云：‘老子《道德经》有玄师杨真人手书张镇内古本，镇内，即汉天师第三代系师鲁，魏武表为镇南将军者也。其所谓为《五千文》者，有五千字也。数系师内经，有四千九百九十九字。由来阙一，是作三十辐，应作卅辐，盖从省易文耳，非为正体矣。宗门真迹不存。今传《五千文》为正本，上下二篇不分章。’巴黎所藏敦煌写本《老子》（二四一七卷），卷尾题识有云：‘太极左仙公序，系师定，河上真人章句。’此系师当即系师张鲁。（参看《东方杂志》第四十二卷第二号唐文播文。）又按《茅山志》卷十称杨义为嗣上清第二代玄师。”

唯是《太玄部》，道经中列于《三洞》之后。

《道教义枢》卷二《三洞义》曰：“太玄者，重玄为宗，老君所

说，故道君序诀云：‘玄玄道宗’。又《太玄经》云‘无无曰道，义枢玄玄。’而尹生所受，唯得《道德》、《妙真》、《西升》等五卷。”按《甄正论》卷中曰：“后遂西之流沙，至函谷关，为关令尹喜演《道德》二篇上下两卷，论修身治国，诫刚守雌，挫锐解纷，行慈俭、谦下之道，成五千余言。尹喜又录老子谈论言旨为《西升记》。其中后人更增加其文，参糅佛义，大旨略与道经微同。多说人身心情性禀生之事，修养之理，夭寿之由。后人改记为经。”故尹喜自老君受《道德经》二卷、《妙真经》二卷、《西升经》一卷，共五卷，则《妙真经》、《西升经》皆依托老子尹喜。

《道教义枢》卷二《三洞义》又曰：“按《正一经》云：‘太上亲授天师《太玄经》有二百七十卷，推验是汉安元年七月得于此经。尔来传世，乃至今日也。’《云笈七签》卷六云：‘今《玉纬》所撰，止有一百三十五卷。又非尽是本经，余者不见。当时运会未行。’”潘师正《道门经法相承次序》，卷上亦云《太玄部》一百三十五卷。此中当有尹生所受经，“又非尽是本经”，当谓有斋仪等书也。

世徒知道教之依托老庄，而不知亦有非老庄者。《抱朴子·释滞篇》：“又《五千文》虽出老子，然皆泛论校略耳。其中了不肯首尾全举，其事有可按据也。但暗诵此经，而不得要道，直为徒劳耳，又况不及者乎。至于文子、庄子、关令尹喜之徒，其属文华，虽祖述老庄，宪章玄虚，但演其大旨，永无至言。或复齐死生谓无异，以存活为徭役，以殂没为休息。其去神仙，已千亿里矣，岂足耽玩哉。其寓言譬喻，犹有可采，以供给碎用，充御卒乏。至使末世利口之奸佞，无行之弊子，得以老庄为窟藪，不亦惜哉！”今存，有《道藏》本。

《龙虎经》 全伪。

朱熹《朱子语录》有详细考证，曰：“世有《龙虎经》，或以为在《参同契》之先。尝见季通说好。及观之，不然。尽是隐括《参同



契》为之。如说‘二用’‘六虚’处，彼不知为《周易》之‘二用’‘六虚’，尽错解了。遂分说云有六样虚，尽是乱说。盖是后人见《魏伯阳传》有‘龙虎上经’一句，遂伪作此经。大概皆是体《参同》而为，故其间有说错了处。如《参同》中云：‘二用无爻位，周流行六虚。’二用者，即《易》中‘用九’、‘用六’也。《乾》、《坤》六爻，上下皆有定位，唯用九用六无位，故周流行于六虚。今《龙虎经》却错说作虚危去。盖讨颈不见，胡乱牵合一字来说。”（《朱子语类》）

《参同契》 三卷。部分伪。汉魏伯阳撰。

全名《周易参同契》。书中借用坎、离、水、火、龙、虎、铅、汞等法象，以明炼丹修仙之术。大旨是参同“大易”、“黄老”、“炉火”三家理法而会归于一，能“妙契大道”，故名，为道家系统论述炼丹的最早的著作。道教奉为“丹经王”。后蜀彭晓有《周易参同契通真义》三卷，宋朱熹有《参同契考异》一卷，此外注解尚有四十余家。

杨慎《古文参同契序》中考辨甚详，曰：“《参同契》为丹经之祖，然考隋唐《经籍志》皆不载其目。惟《神仙传》云：魏伯阳上虞人，通贯诗律，文辞赡博，修真养志，约《周易》作《参同契》，徐氏景休笺注。桓帝时以授同郡淳于叔通，因行于世。五代之时，蜀永康道士彭晓分为九十章，以应火候之九转。余《鼎器歌》一篇，以应真铅之得一。其说穿凿，且非魏公之本意也。其书散乱衡决，后之读者不知孰为经，孰为注，亦不知孰为魏孰为徐与淳于，自彭始矣。朱子作考异及解，亦据彭本。元俞玉吾所注，又据朱本。玉吾欲分三言四言五言各为一类，而未果，盖已知其序之错乱，而非魏公之初文。然均之未有定据尔。余尝观张平叔《悟真篇》云：‘叔通受学魏伯阳，留为万古丹经王。’予意平叔犹见古文，访求多年，未之有获。近晤洪雅杨邛崃宪副云：南方有掘地得石函，中有古文

《参同契》，魏伯阳所著。上中下三篇，序一篇。徐景休笺注亦三篇。后序一篇，淳于叔通补遗，三相类上下二篇，后序一篇，合为十一篇。盖未经后人妄紊也，亟借录之。”今存。版本甚多。

《参同契大易图》 一卷。撰人不明。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谓之“论天火候，有太易太初太始太素太极四象五行等二十四篇并图”。至于作者，晁氏说：“《崇文总目》云张处撰，而李献臣以为天老神君撰，云常子张处序。亦名《至乐丹诀》。”由此可知，宋人认为此书作者为张处或天老神君，而晁公武所见版本无撰者姓氏，难以定论。但此书为道家托名之作则无疑问。

《龙虎通玄要诀》 一卷。撰人不明。

晁公武曰：“苏元朗撰。以《古诀龙虎经》、《参同契秘》、《金碧潜通诀》其文繁而隐，故纂其要为是书。李邕家本题云：‘青霞子，隋开皇时人。’不出名氏，岂元朗之号耶？”（《郡斋读书志》）

《天隐子》 八篇。撰人不明。唐司马承祯序。

对《天隐子》作者的考证多集于宋人。胡珪跋曰：“昔谢自然欲过海求师蓬莱。至海上，或谓自然曰：‘蓬莱隔弱水三十万里，不可到。天台有司马子微，身居赤城，名在绛阙，可往从之。’自然乃还，受道于子微，白日仙去。东坡《水龙吟词》云：‘古来云海茫茫，蓬山绛阙知何处，人间自有赤城居士，龙蟠凤举，清静无为，坐忘遗照，八篇奇语。’则此书八篇，当是子微所著。而序乃云天隐子，不知何许人？意著者不欲自显其名耶？”

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曰：“唐司马子微为之序云：‘天隐子不知何许人。著书八篇，修炼形气，养和心灵。归根契于伯阳，遗照齐乎庄叟，殆非人间所能力学者也。’古王以天隐子即子微也。”

宋濂《诸子辩》曰：“《天隐子》八篇，不知何人所作。唐司马承祯为之序。承祯字子微，尝著《坐忘论》。此书言长生久视之法，

与之相表里，岂天隐子即承祯欤？洪兴祖谓承祯得天隐子之学，或别有考欤？”

《周易参同契考异》 一卷。作者疑伪。宋邹訢撰。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认为作者为宋代学者朱熹，并说：“以其词韵皆古，奥雅难通，读者浅陋妄辄更改，比他书尤多舛误，合诸本更相仇正。其诸同异皆并存之。”此书卷末自署“空同道士邹訢”，对此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推测说：“盖以邹本邾国，其后去邑而朱，故以寓姓。《礼记郑氏注》谓訢当作熹。又《集韵》：熹，虚其切；訢，亦虚其切；故以寓名。殆以究心丹诀，非儒者之本务，故托诸庾辞欤？”由此看来，此书的作者当是朱熹，书中的考订和笺注也是朱熹风格，邹訢只是他的化名，因此不应划入伪书。今存。

《古文龙虎经注疏》 三卷。疑伪。宋王道撰。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曰：“此书《宋史·艺文志》不著录，或疑出羽流依托。然《龙虎经》之为古书尚无确验，亦何必究注之真伪。”今存。

## （七）正一类

《正一经》 作者伪。原题太上老君授汉张道陵。

《正一部》为七部中之七，《四辅》中之四。张君房《云笈七签》曰：“正一者，《盟威经》云：‘正以治邪，一以统万’。又曰：‘《正一》者，真一为宗，太上所说。’《正一经》天师白云：‘我受于太上老君，教以正一心出道法，谓之新者，物厌故旧而盛新，新

出名异实同，学正除邪，仍用旧文，承先经教，无所改造，亦教人学仙，皆用上古之法。’《正一经》云：‘《正一》《法文》一百卷。’今孟法师录亦一百卷，凡为十帙，未知并是此经不耳。……《玉纬》云：‘汉时有天师张道陵，精思西山，太上降，汉安元年五月一日授以三天正法，命为天师，又授正一科术要道法文，其年七月七日又授《正一盟威妙经》、《三业六通之诀》，重为三天法师正一真人。’《正一经》《治代品目录》云：‘《正目经》九百三十卷，《符图》七十卷，合千卷，付天师，《正一》百卷，即在其内。’”

张心澂认为“道陵著书伪托老子等降授，《神仙传》已明言之：‘授陵以新出正一明威之道’，当即《正一经》之所由托也。《正一经》为伪托，则《正一部》各经皆伪托无疑也。”

今存，有《道藏》本。

原书空白页

# 佛 藏 部

原书空白页

## (一) 晋世类

《定行三昧经》 一卷。伪疑经。

该书又名《佛遗定行品摩诃目连所问经》(据唐明佺等《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或《佛遗定行经》。(据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

对于此书,晋释道安定其为伪疑经,他在《道安录》中曰:“外国僧法,学皆跪而口受。同师所受若十二,十转以授后学,若有一字异者,共相推核,得便摈之,僧法无纵也。经至晋土,其年未远,而喜事者以沙糅金,斌斌如也。而无括正,何以别真伪乎?农者禾草俱存,后稷为之叹息;金匱玉石同斌,卞和为之怀耻。安敢豫学次,见泾渭淆杂,龙蛇并进,岂不耻之?今列意谓非佛经者如后,以示将来学士知鄙倍焉。”

《真谛比丘慧明经》 一卷。伪疑经。

该书一名《惠明比丘经》,一名《清净真谛经》。(据唐明佺等《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晋释道安在《道安录》中定为伪疑经,语同前一条目。

《尼吒国王经》 一卷。伪疑经。

该书又名《尼吒黄罗国亡经》,或名《黄罗王经》。(据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晋释道安在《道安录》定其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胸有万字经》 一卷。伪疑经。

该书又名《胸现万字经》。(据《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晋释道安



断此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萨怛菩经》 一卷。伪疑经。

该书又名《一切度经》（据隋法经等《众经目录》）；或云《国王萨怛菩经》，或云《萨怛萨经》。（据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晋释道安定该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善信女经》 二卷。伪疑经。

该书又名《善信经》。（据《开元释教录》）晋释道安定其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护身主妙经》 一卷。伪疑经。

该书又名《度世护世经》（据《武周刊定众经目录》），又名《十二妙音娑》。（据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晋释道安定其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度护经》 一卷。伪疑经。

该书据隋《法经录》等《众经目录》和唐明佺等的《武周刊定众经目录》又名《法护经》，唐智昇《开元释教录》云其又名《度护法经》。晋释道安定此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毗罗三昧经》 二卷。伪疑经。

该书在唐明佺《武周刊定众经目录》中列为正经，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列为疑录。晋释道安在《道安录》中定其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善王皇帝经》 二卷。伪疑经。

《武周刊定众经目录》称该书又名《善王皇帝功德尊经》，或为一卷。晋释道安定其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惟务三昧经》 一卷。伪疑经。

该书又名《惟无三昧经》（据唐明佺《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晋释道安定其为伪疑经，其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阿罗呵公经》 一卷。伪疑经。

该书又名《相国阿罗公经》（据智昇在《开元释教录》），又名《相国阿罗呵公经》。（据唐明佺等《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晋释道安定该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慧定普遍神通菩萨经》** 一卷。伪疑经。

该书《武周刊定众经目录》附入正经。唐释智昇在《开元释教录》中曰：“旧录云：‘《慧定普遍国土神通菩萨经》。’余见其本，全非圣言。”晋释道安《道安录》中定其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阴马藏经》** 一卷。伪疑经。

隋《法经录》等《众经目录》中曰：“一名《身上王所问治国经》。”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中曰：“或云《阴马藏光明经》。”晋释道安定此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大阿育王经》** 一卷。伪疑经。

晋释道安在《道安录》定此书为伪疑经，其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四事解脱经》** 一卷。伪疑经。

该书又名《四事解脱度人经》。（据智昇《开元释教录》）晋释道安定其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

**《大阿那律经》** 一卷。伪疑经。

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曰：“非是八念者。”晋释道安定其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

**《贫女人经》** 一卷。伪疑经。

对于此书，唐释智昇在《开元释教录》曰：“名难陀者。旧录云：‘《贫女难陀经》。’谨按《贤愚经》第十一卷有《贫女难陀缘起》。若与彼同，即非是伪。”晋释道安定此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铸金像经》** 一卷。伪疑经。

晋释道安在《道安录》中定此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四身经》 一卷。伪疑经。

晋释道安在《道安录》中定此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普慧三昧经》 一卷。伪疑经。

晋释道安定此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阿秋那经》 一卷。伪疑经。

智昇《开元释教录》中曰：“旧录云：‘《阿秋那三昧经》’。”晋释道安定其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两部独证经》 一卷。伪疑经。

晋释道安在《道安录》中定此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法本斋经》 一卷。伪疑经。

唐释智昇称该书：“云西凉州来”。晋释道安定此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觅历所传大比丘尼经》 一卷。伪疑经。

唐明佺等《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曰：“《异比丘尼戒本》一卷，觅历所传。尸梨蜜多弟子。”晋释道安定此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条。

《宝如来三昧经》 伪疑经。

对于此书，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以其翻译有源，且曾两译，编之正录。晋释道安定此书为伪疑经，道安语同《定行三昧经》。

## (二) 梁世类

《宝顶经》 一卷。疑伪。

《宝顶经》至《序七世经》等二十一部，凡三十四卷，一作三十五卷，疑伪。原题南齐小尼僧法口诵。

梁僧祐曰：“齐末太学博士江泌处女尼子所出。初尼子在韶毗，有时闭目净坐，诵出此经。或说上天，或称神授，发言通行，如有宿习。令人写出，俄而还止，经历旬朔，续复如前。京都道俗咸传其异。今上勅见，面问所以，其依事奉答，不异常人。然笃信正法，少修梵行，父母欲嫁之，誓而弗许。后遂出家，名僧法，住青园寺。祐既收集正典，检括异闻，事接耳目，就求省视。其家秘隐，不以见示。唯得《妙音师子吼经》三卷，以备疑经之录。此尼天监七年三月亡。有好事者得其文疏，前后所出，定二十余卷。厥舅孙质以为真经，行疏劝化，收拾传写。既染毫牍，必在于世。昔汉建安末济阴丁氏之妻忽如中疾，便能胡语。又求纸笔，自为胡书。复有西域胡人，见其此书，云是经别。推导往古，不无此事。但义非金口，又无师译，取舍兼怀，附之疑例。”（《出三藏记集》）

隋费长房《历代三宝记》以为熏习有由，置之正目。仁寿四年彦琮等重定《众经目录》及《大唐内典》以非梵本翻译，编于伪录。唐明佺《武周刊定众经目录》及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亦列于伪录。

《净土经》 一卷。疑伪。

《正顶经》 一卷。疑伪。

《法华经》 一卷。疑伪。

《胜鬘经》 一卷。疑伪。

以上五经南齐小尼僧法口诵，永元元年出，时年九岁。

《药草经》 一卷。疑伪。

《太子经》 一卷。疑伪。

《伽耶婆经》 一卷。疑伪。

以上三经亦僧法口诵，永元二年出，时年十岁。

《波罗柰经》 一卷。疑伪。

僧法口诵，南齐中兴元年出，时年十二岁。

《优婆频经》 一卷。疑伪。

僧法口诵，中兴元年出。

《开元释教录》中《疑惑再详录》里有《优婆频经》一卷。唐释智昇曰：“僧法尼诵中有名，疑此经是。《长房》、《内典》二录直云‘梁天监十五年木道贤献上’，更不辨委曲。既无其本，真伪难定，且附疑录。”

《益意经》 《武周刊定众经目录》作一卷；《开元释教录》作二卷。疑伪。

僧法口诵，梁天监元年出，时年十三岁。

《开元释教录》中《疑惑再详录》里有《益意经》二卷，智昇曰：“僧法尼诵中有《益意经》疑此经是。《武周刊定众经目录》中编之入藏。寻阅文句，亦涉人情，事须重详，且编疑录。”

《般若得经》 一卷。疑伪。

《华严瓔珞经》 一卷。疑伪。

以上二经僧法口诵，梁天监元年出，时年十三岁。

《出乘师子吼经》 一卷。疑伪。

僧法口诵，天监三年出，时年十五岁。

《踰陀卫经》 一卷。疑伪。

僧法口诵，天监四年台内华光殿出，时年十六岁。

《阿那舍经》 一卷。疑伪。

僧法口诵，天监四年出，时年十六岁。

隋法经等《众经目录》列之伪疑录。《开元释教录》中《疑惑再详录》内有《阿那舍经》二卷，智昇曰：“余亲见一本一卷成部。按长房等《代录》及《失译录》俱有此经，僧法尼诵中复有《阿那舍经》二卷。既并无本论定，真伪难分，且各存其目。

《妙音师子吼经》 三卷。疑伪。

僧法口诵，天监四年出。

《优曇经》 一卷。疑伪。

《妙庄严经》 四卷。疑伪。

《维摩经》 一卷。疑伪。

《序七世经》 一卷。疑伪。

以上参见《宝顶经》条。

《比丘应供法行经》 一卷。疑伪。

对于此书，梁僧祐在《出三藏记集》中曰：“此经前题云：‘罗什出。’祐按经卷旧无译名，兼罗什所出又无此经，故入疑录。”另僧祐在该书中对《比丘应供法行经》至《众经要览法偈》等十七部经之所以列入疑录，其有一段话：“祐校阅群经，广集同异。约以经律，颇见所疑。夫真经体趣融然深远，假托之文辞意浅杂。玉石朱紫，无所逃形也。今区别所疑，注之于录。并近世妄撰，亦标于末。并依倚杂经而自制名题，进不闻远适西域，退不见承译东宾。我闻兴于户牖，既可出于胸怀。诳误后学，良是寒心。既躬所见闻，宁肯敢默已。呜呼来叶！慎而察焉。”

此书据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又名《如来初度五比丘即说应供行经》。

《居士请僧福田经》 一卷。疑伪。

梁僧祐在《出三藏记集》中曰：“此经前题云：‘昙无讖出。’按讖所出无此经，故入疑录。”

《灌顶度星招魂断绝复连经》 一卷。疑伪。

隋法经等《众经目录》曰：“此经更有一小本，尽是人作。”唐明佺等《武周刊定众经目录》亦列入伪经。梁僧祐《出三藏记集》列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无为道经》 二卷。疑伪。

对于此书，隋法经等《众经目录》及彦琮《众经目录》云：“大乘抄经”。隋费长房《历代三宝记》云：“无讖译。”又云：“世注为疑。”唐明佺《武周刊定众经目录》入正经。唐释智昇在《开元释教录》中曰：“余亲见其本，似是汉、魏之代此方撰集，非梵本翻。《周录》之中编之入正。今以名滥真经。依《祐录》编之伪录。”梁僧祐列此书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决定罪福经》 一卷。疑伪。

隋法经《众经目录》云：“一名《惠法经》。”彦琮《众经目录》（又名《仁寿录》）云：“二卷”。唐明佺《武周刊定众经目录》入正经。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入疑科。梁僧祐列入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情离有罪经》 一卷。疑伪。

梁僧祐列此书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烧香咒愿经》 一卷。疑伪。

此书一名《咒愿经》（据智昇《开元释教录》），梁僧祐列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安墓咒愿经》 一卷。疑伪。

隋法经《众经目录》作《安墓神咒经》。隋费长房《历代三宝记》称此书为萧齐道备撰。梁僧祐列此书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

行经》条。

《观月光菩萨记》 一卷。疑伪。

该书又名《观月光菩萨记经》。梁僧祐列此书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佛钵记》 一卷。疑伪。

该书又名《钵记经》。唐智昇《开元释教录》中曰：“或云‘《佛钵记》’，甲申年大水及月光菩萨事。”梁僧祐列此书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弥勒下教经》 一卷。疑伪。

该书又名《钵记后》，梁僧祐列此书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九十六种道经》 一卷。疑伪。

该书又作《九十五种道经》。彦琮《众经目录》（一作《仁寿录》）曰：“二卷。”且题云：“《除去九十五种邪道杂类神咒经》。”梁僧祐列此书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灌顶药师经》 一卷。疑伪。

梁僧祐曰：“宋代惠简依经抄撰。”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以此经合出《灌顶》，新旧已经四译，故伪录除之。

以上十三部经记，僧祐曰：“或义理乖背，或文偈浅鄙，故入疑录。庶耘芜秽，以显法宝。”

《提谓波利经》 二卷。疑伪。

唐明佺《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曰：“旧录称宋孝武时北国沙门昙静撰。与一卷《邪正大乘》。”

唐释智昇曰：“宋武时北国比丘昙静撰。旧别有《提谓经》一卷，与真伪全异。”梁僧祐列此书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宝车经》 一卷。疑伪。

唐明佺《武周刊定众经目录》称此书为《妙宝车经》一卷，云：



“淮州比尼县静撰。”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曰：“或云‘《妙好宝车经》。’北国淮州沙门县辩撰。青州比丘道持改治。”梁释僧祐列此书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菩提福藏法化三昧经》 一卷。伪疑经。

隋费长房《历代三宝记》曰：“萧梁沙门释道备撰。备后改名道欢。”又曰：“武帝世出，见《三藏记》及《宝唱录》。”梁僧祐列此书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众经要览法偈二十一首》 一卷。伪疑经。

梁僧祐称此书为梁天监三年道欢撰，并列此书为疑录。见《比丘应供法行经》条。

《萨婆若陀眷属庄严经》 一卷。伪。

对于此书，梁僧祐在其《出三藏记集》中详叙了此书造伪的经过。僧祐曰：“梁天监九年郢州头陀道人妙光戒岁士腊矫以胜相诸尼姬人僉称圣道，彼州僧正议，欲驱摈，遂潜下都，住普弘寺，造作此经。又写在屏风，红纱映覆，香花供养。云集四部，味供烟塞。事源显发，敕付建康辨核，款伏云抄略诸经，多有私意妄造，请书人路琰属辞润色。狱牒妙光巧诈事应斩刑，路琰同谋十岁谪戍。即以其年四月二十一日敕僧正慧超，令唤京师能讲大法师宿德如僧祐、县准等二十人共至建康前辩妙光事。超即奉旨与县准、僧祐、法宠、慧令、慧集、智藏、僧旻、法云等二十人于县辩问。妙光伏罪，事事如牒。众僧详议依律摈治。天恩免死，恐于偏地复为惑乱，长系东治。即收拾此经，得二十余本，及屏风，于县烧除。然犹有零散，恐乱后生，故复略记。”

《佛法有六义第一应知经》 一卷。抄集经义。

梁僧祐在《出三藏记集》中曰：“齐武帝时比丘法愿抄集经义所出。虽弘经义，异于伪造，然既立名号，则别成部卷。惧后代疑乱，故明注于录。”隋费长房《历代三宝记》中曰：“世皆共列，用为疑

经。故复载传，后叶识源，幸为鉴勛。”唐智昇曰：“祐无经字，《房录》中有。”

《六通无碍六根净业义门经》 一卷。抄集经义。

同《佛法有六议第一应知经》条。

《佛所制名数经》 五卷。抄集众经。

梁僧祐在《出三藏记集》中曰：“齐武帝时比丘释王宗所撰。抄集众经，有似数林，但题佛制，惧乱名实，故注于录。”隋费长房《历代三宝记》中曰：“首题经名，编预于录，既非正经，世所疑惑也。”

《抄华严经》 十四卷。抄本存疑。

隋费长房《历代三宝记》作十三卷。

《抄方等大集经》至《抄贫女为国王夫人经》等三十六部，梁僧祐《出三藏记集》列入疑录。祐云：“并齐竟陵文宣王（萧子良）所抄。”

《抄方等大集经》 十二卷。抄本存疑。

《抄菩萨地经》 十二卷。抄本存疑。

隋《长房录》云：“抄《地特》。”

《抄法句譬经》 三十八卷。抄本存疑。

《长房录》云：“抄《百喻》。”

《抄阿差末经》 四卷。抄本存疑。

唐明佺等《武周刊定众经目录》伪经有《阿差末律经》十四卷。彦琮《众经目录》也作十四卷。

《抄净度三昧经》 四卷。抄本存疑。

彦琮《众经目录》作三卷。

《抄摩诃摩耶经》 三卷。抄本存疑。

《抄胎经》 三卷。抄本存疑。

《抄央崛摩罗经》 二卷。抄本存疑。

- 《抄报恩经》 二卷。抄本存疑。
- 《抄头陀经》 二卷。抄本存疑。
- 《长房录》云：“抄《律头陀事经》。”
- 《抄义足经》 二卷。抄本存疑。
- 《抄法华药王品》 一卷。抄本存疑。
- 《抄维摩所说佛国品》 一卷。抄本存疑。
- 《抄维摩方便品》 一卷。抄本存疑。
- 《抄维摩问疾品》 一卷。抄本存疑。
- 唐释智昇曰：“《内典录》中《佛国方便问疾品》共为二卷。”
- 《抄安般守意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菩萨本业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菩萨本业愿行品》 一卷。抄本存疑。
- 《抄四谛经要数》 一卷。抄本存疑。
- 《抄法律三昧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照明三昧不思議事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诸佛要集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大乘方等要慧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普贤观忏悔法》 一卷。抄本存疑。
- 《抄乐瓔珞庄严方便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未曾有因缘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阿毗曇五法行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诸法无行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无为道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分别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德光太子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魔化比丘经》 一卷。抄本存疑。
- 《抄优婆塞受戒品》 一卷。抄本存疑。

《抄优婆塞受戒法》 一卷。抄本存疑。

《抄贫女为国王夫人经》 一卷。抄本存疑。

《净度三昧抄》 一卷。抄本存疑。

梁僧祐《出三藏记集》中曰：“六经并是旧抄”。另外五经为：

《律经杂抄》 一卷。抄本存疑。

《大起抄经》 一卷。抄本存疑。

《睽抄经》 一卷。抄本存疑。

梁僧祐云：“旧录所载。”

《五百梵律经抄》 一卷。抄本存疑。

梁僧祐云：“旧录所载。”

《大海深险抄经》 一卷。抄本存疑。

《法苑经》 一百八十九卷。抄本存疑。

梁僧祐在《出三藏记集》中曰：“此一经近代抄集，撮撰群经，以类相从。虽立号《法苑经》，入抄数。”

### (三) 隋世类

《像法决疑经》 一卷。伪。《像法决疑经》至《遗教论》等九十四部，伪疑经。

下列《像法决疑经》至《遗教论》九十四部，隋开皇十四年敕沙门法经等所撰《众经录》列入伪疑经录。谓：“并名号乖真，或首标金言，而末申谣讖，或初论世术，复托法词，或引阴阳吉凶，或明神鬼祸福，诸如此比，伪妄灼然。今宜秘寝，以救世患。”

《**清净法行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记说孔、老、颜回事。《大周刊定》附入正经。寻阅宗徒，理多乖舛。论量义句，颇涉凡情。且附疑科，难从正录。”

《**龙种尊国变化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与安公伪录中《四事解脱经》大同。”

《**观世音十大愿经**》 一卷，伪。

《仁寿录》（即彦琮《众经目录》）曰：“一名《大悲观世音经》。具题云：《大悲观世音弘猛惠海十大愿品第七百》”。

《**观世音三昧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大周刊定》附入正经。寻阅宗徒，理多乖舛。论量义句，颇涉凡情。且附疑科，难从正录。”

《**大乘莲华马头罗刹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亦云《宝远菩萨问宝应沙门经》。”

《**空净三昧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一名《空静天感应三昧经》。”谨按代录已经两译，恐滥窃真名，故两存其目。”

《**初波罗耀经**》 二卷，伪。

《**大法尊王经**》 三十一卷，伪。

唐明佺等《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曰：“亦名《大法王经》。”

《**十方佛决狐疑经**》 一卷，伪。

《**八方根本八十六佛名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亦云根本。”

《**普贤菩萨说此证明经**》 一卷，伪。

《**弥勒成佛本起经**》 十七卷（一作七十卷）。伪。

《**弥勒下生观世音施珠宝经**》 一卷，伪。

《**弥勒成佛伏魔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一云《救度众生经》”。

《妙法莲华度量天地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亦云《妙法莲华度量天地品第二十九》。”

《观世音咏托生经》 一卷。伪。

《灭七部庄严成佛经》 一卷。伪。

《空寂菩萨所问经》 一卷。伪。

隋《法经录》曰：“此经伪妄炳然，固非竺护所译。”

唐释智昇曰：“一名《法灭尽经》，亦云《法殒尽经》，此经按群录已经两译，恐滥窃真名，故两存其目。”

《照明菩萨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一加头陀字。”

《照明菩萨方便譬喻治病经》 一卷。伪。

《首罗比丘见月光童子经》 一卷。伪。

《阿难现变经》 一卷。伪。

《般若玄记经》 一卷。伪。

《幽深玄记经》 一卷。伪。

《玄记经》 二卷。伪。

《武周刊定众经目录》云：“一卷。”

《大契经》 四卷。伪。

《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曰：“一名《弥勒下生结大善契经》，或三卷。”

《发菩提心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今有两卷者是其真经，此虽同名，卷多少异。”

《菩萨求五眼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聂道真所译有此经名。此中复载，应伪窃真名，所以真伪俱有。”

《般泥洹后诸比丘经》 一卷。伪。

智昇曰：“按《僧祐录》即《小般泥洹》异名。”

《小般泥洹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一名《大法灭尽经》，按安世高译处有《小般泥洹经》，此既名同，复无本可定，且二处俱载。”

《五浊恶世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又有《大五浊经》，应即此是。”

《妙法莲华大地变异经》 一卷。伪。

《华严十恶经》 一卷。伪。

《武周刊定众经目录》作《华严十恶品》。

《观世楼炭经》 一卷。伪。

《小楼炭经》 一卷。伪。

《须弥四域经》 一卷。伪。

《正化内化经》 二卷。伪。

《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曰：“一名《老子化胡经》。”《传录》云：“晋时祭酒王浮作。”

《魔化比丘经》 三卷。伪。

唐释智昇曰：“《支谦录》内有此经名。恐伪窃真名，两存其目。”

《善信神咒经》 二卷。伪。

唐释智昇曰：“《罗什录》内有《善信摩诃神咒经》二卷。名目相滥，真伪未分，且两存其目。”

《五浊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又有《小五浊经》，应此经是。”

《华鲜经中说罪福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亦直云《华鲜经》。”

《五龙悔过经》 一卷。伪。

《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曰：“一名《空惠悔过经》。”智昇曰：“一名《五悔过护法经》。”

《戒具三味道门经》 一卷。伪。

《最妙胜定经》 一卷。伪。

《武周刊定众经目录》附入正经。智昇曰：“与《最妙初教经》文势相似。一真一伪，亦将未可。”

《天竺沙门经》 一卷。伪。

《救护身命济人病苦厄经》 二卷。伪。

唐释智昇曰：“亦直云《救护身命经》，亦云《护身经》，更有一本题云《大佛顶陀罗尼经》。初云婆罗门三藏流支译。加咒一首，余文大同。经题流支，未详何者。若其流支再译，经语与旧合殊，今乃咒异余同，未能令人除惑。推寻无据，不可妄编。故依旧录，列之于此。又与《救疾经》文势相似，一真一伪，将为未可。”

《大那罗经》 二卷。伪。

《慧明正行经》 一卷。伪。

《天皇梵摩经》 一卷。伪。

《安墓经》 一卷。伪。

《安冢经》 一卷。伪。

《安宅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正录中《安宅神咒经》与此异。”

《天公经》 一卷。伪。

《度生死海神船经》 一卷。伪。

《救蚁沙弥经》 一卷。伪。

《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曰：“救蚁因缘其事即实出药师《本愿》及诸经等不虚，今独撰此经，以为伪本。”

唐释智昇曰：“《杂宝藏经》第四卷有沙弥救蚁事，一如与彼同，即非是伪。此既未睹，且复存之。”

《北方礼佛咒经》 一卷。伪。

《敬福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具题云：《如来在金棺嘱累清净庄严敬福经》。



《内典》中伪经《金棺嘱累经》一卷，即是《法经录》中《敬福经》。”

《阿罗诃国王经》 一卷。伪。

《五百梵志经》 伪。

唐释智昇曰：“一名《亦有亦无经》。亦名《五百婆罗门问有无经》。经云：‘人身从五谷生。’《大周刊定》附入正经。寻阅宗徒，理多乖舛。论量义句，颇涉人情。且附疑科，难从正录。”

《修行方便经》 一卷。伪。

《偈令经》 一卷。伪。

《度世不死经》 一卷。伪。

《斋法清净经》 一卷。伪。

《无为法道经》 一卷。伪。

《咒媚经》 一卷。伪。

《正斋经》 一卷。伪。

智昇曰：“安世高译中有《正斋经》，《竺法护录》中亦有。恐滥窃真名，故各存其目。”

《尸陀林经》 一卷。伪。

《招魂魄经》 一卷。伪。

《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曰：“《招魂经》。”

《法社经》 一卷。伪。

隋法经《众经录》曰：“披寻古录，更应别有法社制度。但未见此经，无暇具显。”

《开元释教录·伪妄乱真录》中有《法社经》二卷，西晋竺法护译。智昇曰：“内题云：‘《业报轮转偿债引导地狱慈善庄严法社经》。’按长房等录竺法护所译有《法社经》一卷，脚下注云：‘世注为疑。’此应多是旧伪录中《小法社经》。前经初题复云：‘皇鹵三藏翻胡经出。’然寻此文意，状涉人情，题注参差，难为楷准。且编疑录，待更译之。”

又曰：“有单卷《法社经》，曾见三本。说处难同，文辞乃异。寻其义理，并是人造。二本，三纸，名为《法社罪福报应经》，一本两纸，二本，一纸余少许。”

《太子赞经》 一卷，伪。

《比丘法藏见地狱变经》 一卷，伪。

《人民求愿经》 一卷，伪。

《阎罗王东太山经》 一卷，伪。

《七宝经》 一卷，伪。

《字论经》 一卷，伪。

《救护众生恶疾经》 一卷，伪。

唐释智昇曰：“亦云《救疾经》。”

《五果譬喻经》 一卷，伪。

《孤儿孤女经》 一卷，伪。

《庶人王并庶民受五戒正信除邪经》 一卷，伪。

《遗教法律三昧经》 二卷，伪。

唐释智昇曰：“长房等《代录》及《失译录》俱有此经。既并无本，诠定实难。且各存其目。此经余虽不睹全本，见所引者多是人造。”

《二百五十戒经》 一卷，伪。

《法经录》曰：“诸录并云有六七种，昇先所出，故入疑录。”

《毗跋律》 一卷，伪。

《法经录》曰：“此律乃南齐永明年沙门法度于扬州作。以滥律名及录注译，故附伪。”

唐释智昇曰：“按梁《僧祐录》、隋《费长房录》、唐《道宣录》等并云：‘齐武帝时沙门释法度出，而不言译。未译出字其意云何。’如是集出，为是伪出。其本复阙，诠定实难，且依《法经录》中载之伪录。”

《异威仪》 一卷。伪。

《法经录》曰：“宋元嘉世昙摩耶舍弟子法度造。违反正律，诳耀僧尼。扬州于今尚有行者，故指明。”

《五凡夫论》 一卷。伪。

《随愿往生经》 伪。

《药师经》 伪。

《梵天神策经》 伪。

以上三经《开元释教录》编入正经。智昇曰：“经出《大灌顶》，编载疑伪，将为未可。”

《仁王经》 伪。

《宝如来三时经》 伪。

《梵网经》 伪。

《五苦章句经》 伪。

《安宅神咒经》 伪。

《遗教论》 伪。

以上六经《开元释教录》编入正经。智昇曰：“经并翻译有源，编载疑伪，将为未可。”

《占察善恶业报经》 二卷。伪疑经。原题隋菩提灯译。

此书隋《法经录》、《费长房录》、《仁寿录》（彦琮《众经目录》）、《大唐内典》均作伪疑经，唐明佺《武周刊定众经目录》及《开元释教录》作真经。近人梁启超、李翊灼也疑此书为伪。

《法经录》以此经列入疑惑部。注云：“前经多以题注参差，众录致惑，真伪未分，事须更详，且附疑录。”

《长房录》卷十二列《占察经》二卷。注云：“一部二卷，检群录无目，而经首题云‘菩提灯在外国译’，似近代出，妄注。今诸藏并写流传。而广州有一僧行塔忏法，以皮作二枚帖子，一书善字，一书恶字，令人掷之，得善者好，得恶者不好。又行自扑法，以为灭

罪。而男女合杂。青州亦有一居士，同行此法。开皇十三年有人告广州官司，云其是妖。官司推问，其人引证云：‘塔忏法依《占察经》，自扑法依诸经中五体投地如太山崩。’广州司马郭谊来京向岐州具状奏闻。敕不信《占察经》道理，令内史侍郎李元操共郭谊就宝昌寺问诸大德法经等，报云：‘《占察经》目录无名及译处，塔忏法与众经复异，不可依行。’敕云：‘诸如此者，不须流行。’”

《仁寿录》卷四十五分疑伪中列此经。注云：“名虽似正，义迷人造。”

《内典》卷十历代所出《疑伪经论录》第八中列《占察经》两卷。注云：“上卷一百八十事占卜。”后总注云：“诸伪经论，人间经藏往往有之。”

《武周刊定众经目录》以此列入真经，《开元录》因之，谓：“翻译有源，编载疑伪，将为未可。”元沙门庆吉祥集《至元法宝勘同总录》（下简称《至元录》）未收此经。

梁启超谓：“日本望月信亭以《占察经》与《起信论》两文对校，列出十余条，两书相类之点甚多，可见两书实有密切之关系。如《占察》果属佛说，而为马鸣所依，则马鸣直剿经文，改头换面，冒为己作，宁有是理。《占察》之为伪经，隋时已有定讞。以绝不知名之外国译师菩提登，其踪迹一无可考，此外更无他译，旧经录中亦未见，其伪无疑。其旨归在礼忏地藏菩萨，明属就中国俗间迷信附会出来。”望月氏以《起信》袭《占察》，梁氏则以为《占察》袭《起信》。以“《起信》初出，传习尚希，作伪者偶获之，辄剿以实己书，故于论中言三细粗等悉删去，惟得摭其泛言心性者敷衍之，故文冗漫不可读。”（《大乘起信论考证》）

李翊灼曰：“勘此经译人，《传录》无考。而经末云：‘如是所说六根聚修多罗中名何法门’，题下注云：‘出《六根聚经》中’。此《六根聚经》亦不可考。又勘此经上卷说占轮相，下卷义同《起信

论》，而文亦相类，显系与《起信论》有相互证明，相为表里之用意。又勘诸录多入此经于疑伪类，《至元录》则不收。据此诸端，此经诚可疑，极应辨也。”（《佛家典籍校勘记》卷七）

《大乘起信论》一卷。疑伪。原题天竺马鸣菩萨造，梁真谛译。

《大乘起信论》全书由“因缘分”、“立义分”、“解释分”、“修行信心分”、“劝修利益分”五部分组成。劝人信奉大乘佛教，认为世界万有是“真如”的显现，人们只要深信真如佛性和佛、法、僧三宝，修持布施，持戒、忍辱、精进、止观等，就能获得解脱。过去多以此书为大乘佛教入门书。唐玄奘曾将之译成梵文，传回印度，后佚。中译本有两种：南朝梁真谛译，一卷；唐实叉难陀译，二卷。一卷本较流行。两个译本均收入宋碛砂藏经中。

关于梁译《大乘起信论》一书，历代经录多有所载，然有以此为真经者，也有疑此为伪经者；出书时间及作者说法也不一。近代章太炎考此书作者为马鸣撰，真谛译非假，而梁启超在日本学者研究的基础上评论此书为伪书。近人李翊灼也考此书为伪。现分录该书前的梁释智恺的序文、各经录之语及章、梁、李之文如下：

梁智恺《序》曰：“如来灭后六百余年，诸道乱兴，魔邪竞扇，于佛正法，毁谤不停。时有一高德沙门名曰马鸣，深契大乘，穷尽法性，大悲内融，随机应现，泯物长迷，故作斯论。……自昔已来，久蕴西域，无传东夏者。良以宣译有时，故前梁武皇帝遣聘中天竺摩伽陀国取经并诸法师。遇值三藏拘兰难陀，译名真谛，其人少小博采，备览诸经，然于大乘偏洞深远。时彼国王应即移遣，法师苦辞不获免，便就泛舟，与瞿昙及多侍从并送苏合佛像来朝。而至末旬，便值侯景侵扰。法师秀采拥流，含珠未吐，慧日暂停，而欲还反。遂嘱值京邑英贤慧显、智韶、智恺、昙振、慧旻与假黄钺大将军太保萧公勃，以大梁承圣三年岁次癸酉九月十日于衡州始兴郡建兴寺敬请法师敷演大乘，阐扬秘典，示导迷徒，遂翻译斯论一卷，以

明论旨，《玄文》二十卷，《大品玄文》四卷，《十二因缘经》两卷，《九识义章》两卷。传语人天竺国月支首那等，执笔人智愷等，首尾二年方讫。”

《法经录》卷五众论疑惑五列《大乘起信论》一卷，注云：“人云真谛译。勘《真谛录》无此论，故入疑。”

费长房曰：“《大乘起信论》一卷，梁太清四年在富春陆元哲宅出；《起信论疏》四卷，太清四年出。”（《历代三宝记》）

《仁寿录》载《起信论》一卷，陈世真谛译。

《开元释教录》曰：“《大乘起信论》一卷，马鸣菩萨造，真谛三藏译。梁承圣二年癸酉九月十日在衡州始兴郡建兴寺出。”

唐西京西明寺沙门圆照撰《贞元新定释教目录》卷十《真谛录》中未收此论，后注云：“又《内典录》中梁、陈二代俱载《起信论》者，非也。”

均正曰：“《起信论》一卷，人云马鸣菩萨造，北地诸论师云：‘非马鸣造论，昔日地论师造论，借菩萨名目之’，寻觅《翻经论目录》中无有也。”（《四论玄义》）

新罗人珍嵩曰：“马鸣《起信论》一卷，依《渐刹经》（即《占察经》）二卷造此论，而道宣《目录》中云：‘此经是伪经’，故依此经之《起信论》是伪论也。”（《探玄记》）

法藏《大乘起信论义记》曰：“真谛以梁武帝太清二年岁次戊辰见帝于宝云殿，帝敕译经，即以太清二年讫承圣三年岁次甲戌于正观寺译《金光明经》、《弥勒下生经》、《大乘起信论》等总一十一部合二十卷。此论乃是其年九月十日与京邑英贤慧显、智愷、昙振、慧旻等并广钺大将军太保萧公勃等于衡州建兴寺所译。沙门智愷笔受，月婆首那等译语。并翻《论旨玄文》二十卷。”

唐道宣《续高僧传》第一《真谛传》及《法泰传》中《智愷传》俱无译《起信论》事。

《至元录》卷九列梁译《起信论》，注云：“蕃本阙。”

章炳麟曰：“《起信论》译于真谛，本西印度人。隋时法经所撰《众经目录》以《起信论》入疑惑部。而《萨婆多记》、《南海寄归传》、《马鸣菩萨传》、《付法藏因缘传》皆不说马鸣造《起信论》。又《续高僧传》云：‘《起信》一论，文出马鸣，彼土诸僧，思承其本，奘乃译唐为梵，通布五天。’则唐时印度已无《起信》之书。举此数证，是故疑其伪作。寻法经云：‘《大乘起信论》一卷，人云真谛译。勘《真谛录》无此论，故入疑。’此但疑其译人，非是疑其本论。且费长房与法经同时，其所撰《历代三宝记》列《十七地论》五卷，《大乘起信论》一卷，并云：‘太清四年真谛于富春陆元哲宅出。’更有《起信论疏》二卷。真谛既历梁、陈二代，梁时所译，或为陈录所遗，故法经因之致惑。今据长房所证，足以破斯疑矣。其后实叉难陀复有新译，则本论非伪，又可证知。盖马鸣久居西北，晚岁著书，或未及流传中印。惟《庄严论经》、《佛所行赞》文体流美，近于诗歌，宜其遍于五竺。《起信论》立如来藏，义既精深，非诗歌比。又迦湿弥多之地，世为上坐所居，既承迦叶之传，于僧众尤重资格，与大众部绝殊，故其经论亦多缄藏不泄。《世亲传》谓迦旃延子造《发慧论》，令学者不得出罽宾国。《西域记》谓迦腻色迦王缄封《毗婆沙论》于石函，不得出窰堵波。此皆西北风习严重，论文不易流传之证；则马鸣之《起信论》不入中印宜也。于阗近北印度，实叉难陀或从师门受学得之，故得有此新译。而《续高僧传》言彼土诸僧思承其本，则中印固不以《起信》为伪书也。若谓诸家传记不及此书，则马鸣造《庄严论经》、《佛所行赞》，三传（《付法藏传》、《马鸣传》、《世亲传》）岂尝言及，亦可以彼为伪邪？《尼乾子问无我义经》至宋方译，前代未见其书，传记未列其目，今不信《起信》而信《尼乾》，又何其自相矛盾也。若以《起信》一篇与马鸣他著有异，疑其非出一人，此尤可笑。《赖吒和罗之歌》与夫《庄严佛赞》此并

传记诗歌之作，不甚关于学说，使马鸣所得止此，无过文学之雄，岂得为大乘导师邪？至《十不善业道经》、《六趣轮回经》只以诱化颛愚，所谓人天乘者，尚不足比于小乘。以是窥马鸣，末矣。《大宗地玄文本论》隋、唐目录所无，必是伪作，纵令信以为实，亦只秘密曼衍之辞，岂有义解可得。至《事师法》五十颂，则犹此土《曲礼弟子职》辈，非妙解胜义之书。惟《尼乾子问无我义经》，意稍高远，而语甚简略，未为了义。且无我本小乘旧说，未若般若中观之深。马鸣有此，亦岂足为大乘法将？然案其文有云：‘若说无者，云何见见，从因缘生啼笑等相，或说为有，或说为无，二皆邪妄，非其正理。’是纯言无我者，马鸣亦未尝以之为是，此与如来藏说何相背之有乎？且据《付法藏因缘传》云：‘马鸣计实有我，甚自贡高。’则知马鸣初执本与神我相类，其后学佛，必非尽舍故见，正以有我无我相较，而立如来藏缘起之说。若专主无我者，必不能见是义。世人但据《尼乾子问无我义经》，以为与《起信》所言相背。若寻此传记实有我之文，则其疑自解已。此传又云：‘富那奢言佛法之中有二谛。若就世谛，假名为我。第一义谛，悉皆空寂。如是推求，我何可得。尔时马鸣心未调伏，自恃机慧，犹谓己胜富那。语曰：‘汝谛思惟，无出虚语。我今与汝，定为谁胜？’于是马鸣即作是念：‘世谛假名，定为非实；第一义谛，性复空寂。如斯二谛，皆不可得。既无所有，云何可怀？我于今者，定不及彼。’是则无我之说，本富那奢之绪论耳。然富那奢不得为大乘师，不得为菩萨大士，而马鸣成就，远过其师者，岂非以所见高于无我乎？有我无我，反覆研核，而如来藏之说出焉。若无《起信》，马鸣亦何以异于诸罗汉也。”（《章氏丛书·别录》）

日本学者松本文三郎、望月信亭、村上专精三氏对于马鸣著此书及真谛翻译均怀疑，终乃决定非印度撰述而为中国撰述。三氏著书及论文甚多，梁启超本之，并加以己见，撰《大乘起信论文考



证》，其要点如下：

(一) 从文献上考察。

马鸣之时代，各书之说不一。《僧祐录》调和之，谓有前后二马鸣：一在龙树前，一在其后。伪《释摩诃衍论》则造为六马鸣之说。则马鸣为来历不明之人。应以罗什所译《马鸣传》为近真，即为胁比丘弟子，与迦腻色迦王同时，而小乘“一切有部”中之重要人物也。今《藏经》有马鸣著述八种，罗什译《马鸣传》未言其有何著作。真谛著《世亲传》云其造《毗婆沙》，《毗婆沙》为小乘“一切有部”宝典，其思想与《起信论》悬隔。马鸣若著《起信论》，真谛不容不知，乃非唯不叙及，且以列诸大乘公敌之“一切有部”中，宁非怪事？《西藏传》盛称马鸣文学之类，谓其作多数赞佛之偈。《付法传》、《西域记》等述马鸣轶事，均不道及著《起信论》。龙树之《大智度论》征引先辈学说甚多，而无一言及此。护法之《成唯识论》、清辨之《大乘掌珍论》批评先哲及时贤论缘起之说，均不及此。马鸣所著《庄严论》富于文学趣味，《佛所行赞》则寓信仰于诗歌，马鸣乃小乘魁杰，与大乘无关。此论非马鸣造。

真谛译本或云梁译，或云陈译；梁译之中或云太清或云承圣；其译地或云富春或云衡州；实则皆虚。智恺之《序》亦伪。

恺为谛门高足，然遇谛在谛晚年流寓广州时。据《谛传》谛至广州在陈文帝天嘉三年，恺躡迹南来。天嘉三年上距承圣四年凡九年，若谛、恺已遇，则《续高僧传·法泰传》所谓：“恺不惮艰辛，远寻。”及谛云：“吾早值子，无恨。”等语何来？恺从弟曹毗亦及谛门，著有《真谛传》，道宣《续高僧传》之传谛、恺，当本之。倘有对译《起信论》之事，《谛传》不言，《恺传》亦当言之。《序》实伪托恺以取信，而不知适彰其伪也。此《序》当在费长房后，因长房如见此《序》，则彼太清四年陆元哲宅之说无从出也。

译时译地有矛盾之两说：一为费长房之太清四年富春陆元哲宅

说，一为法藏等之承圣三年衡州建兴寺说。时距五年，地隔千里。考真谛本传及诸弟子传，知其皆诬也。《法泰传》云：“真谛挟道孤游，会虏寇就殄，侨寓流离，一十余年，全无陈译。于广州制旨前后所出五十余部。至陈太建三年泰还建业，并赍新翻经论，创开义旨，惊异当时。”大抵谛译皆在陈天嘉三年流寓广州以后也。《法经录》所载真谛译本五十余部，什九皆出陈世。全以梁末太乱，不能安居也。据谛本传，谛以太清二年闰八月始抵金陵，而侯景之祸旋起，避乱四方。谛在梁数年间之经历，本传亦大略可稽。其在富春陆元哲宅虽不知流寓几时，但观其翻百卷《瑜伽》仅五卷而中辍，则他书不能从事可知。费长房谓《起信》出自彼时，殆不近情。承圣以还，出品仅有《金光明》一经可纪，及其随萧太保，又传所谓“栖遑靡托”者也。法藏谓《起信》出于彼时，亦非。即谓此区区一卷，虽转徙中亦可译，然《起信》一册实论中王，谛既就此大业，当欣慰何似，而乃云“本意不中，可观机坏”耶？则知太清富春与承衡州两说皆不能成立也。

法经之《众经目录》最可信者，且去真谛之年代甚近，亲勘谛译确无《起信》，《续高僧传》据弟子曹毗所撰《谛传》亦不及译《起信》之大业，可决《起信》非真谛译也。

如上所云，则《起信论》既非马鸣作，亦非印度人作，既非真谛亦非中国何人译，唯有中国人创作之一途耳。

(二) 从学理上考察。

《起信论》之根本思想，以众生心为万法之本。此心法函有真如生灭二门，其义则有体相用之三大。盖取佛教千余年间在印度、中国两地次第发展之大乘教理，会通其矛盾，撷集其菁英，以建设一圆融博大之新系统。

《起信论》对于两种三身说调和之：采北方地论派开真合应说，建立体相用三大之义；采南方摄论派开应合真说，建立法报应三身

之义。体大指真如体性，当地论派之法身；相大指体中大光明智慧诸义，即出缠之如来藏，当彼之报身；用大指诸佛自然不思议之业用，当其应身。又以体相二大总明法身，用大说报应二身。报应二身同为示化利他二身，同属于用大。是又明采摄论家说，将地论家之后一身析而为二也。三身说全采摄宗，仍旁收地宗说以谋调和。又从法身中立出智身一名。体大真如名法身，相大如来藏名智身，而二者实又异名同物，融贯折衷南北两派。若为马鸣作，则龙树以前无三身说如来藏说，马鸣安能及此？即三身说两派在印度似亦无剧烈之争也。

《起信论》对于心识依一心法开二种门。自楞伽以迄地、摄两宗，皆以真妄二元对待，校其一异，《起信》则建设真妄同体浑然一识之一元观。曰：“不生不灭，与生灭相合，非一非异。”积年争论之如来藏与阿赖耶同异问题可以解决。如来藏为阿赖耶构成之主要素，而阿赖耶尚藉他要素乃能构成。可云如来藏与阿赖耶非一非异。阿赖耶亦觉也不觉，自其觉的功用言之，则为真；自其不觉的功用言之，则为妄。而觉不觉实有互不可离之关系，则阿赖耶谓之真也可，谓之妄也可。以此折衷地、摄两宗之说，而阿赖耶真妄问题之讼以息。

马鸣所著《大庄严论》、《佛本行赞》两种与《起信论》相校，凡《起信》之思想彼中皆无，彼中思想《起信》亦无。虽对象不同，然一人之作，思想绝不相属如此，不能信同出一人手。《起信》之思想非马鸣时无，即龙树时亦无之。如阿赖耶识一义至无著世亲时始成立，假使在数百年马鸣已说此，则《摄大乘论》何以繁辨。马鸣既立有此识，而龙树仍袭旧说，仅有第六意识。龙树未驳马鸣之非，则固陋而不知马鸣之说矣。实则三佛身如来藏众生心真如受薰等说皆龙树所未梦见，不能认龙树前有马鸣《起信论》也。

印度大乘论部书其对敌为小乘与外道，《起信》则对治者为大乘别派。如斥人我见，属法身与如来藏问题，如法身有色无色，空与

不空，如来藏有无自相差别等，正如我国南北朝时之争点也。若此论为马鸣，则彼时尚无如来藏法身等名，遑问异说？宁非无的放矢。时值外道争鸣，小乘跋扈，何反无一言治之？此论盖产于无小乘无外道之国，当大乘各派诤争之时，则非印度也。

真谛与《起信》思想根本不同。《图测解深密疏》云：“真谛三藏依《决定藏论》立九识义。”是九识之说，传自真谛。而此说以灭阿赖耶为鹄，正与《起信》“依如来藏不生灭与生灭名阿赖耶”之说不相容，故虽有《起信》，真谛未必译。真谛而译，则其所立宗风决不尔。

### （三）《起信论》之作者及其价值。

望月氏谓此论尝为慧远著述中所引，慧远以隋开皇十二年（592年）入寂，故成书不能晚于开皇十二年；又此论有引用真谛本《摄大乘论》之痕迹，《摄大乘》在陈天嘉四年（563年）译，故成书不能早于天嘉四年云。望月氏并推定为昙遵所作，盖欲立一说以胜他派，乃托之马鸣、真谛以自重。梁氏则以为当时有一悲智双圆之学者，悯诸师之争，乃造此论以药之，不欲以名示人。好事者谓非马鸣不能作，非真谛不能译，辄以署之。而传者因之，转成作伪之文矣。要之此书实人类最高智慧之产物，中、印两种文化结合之晶体也。

李翊灼曰：“梁译《起信论》诸录多入疑伪类，而《至元录》蕃本复阙。今按此论有三事应辨：一勘马鸣造《起信论》事无可考证，传记中之马鸣菩萨凡有四人，而皆非造《起信论》者。如真谛译《婆藪槃豆菩萨传》载佛灭度后五百岁中马鸣菩萨与迦旃延子共造《萨婆多部阿毗达磨八结毗婆沙》，是此马鸣为宏萨婆多义者，而《起信论》非萨婆多义，则《起信论》非此马鸣造。如鸠摩罗什译《马鸣菩萨传》载马鸣为胁比丘弟子，（胁比丘当佛灭度后六百年中。）而无造《起信论事》，则《起信论》亦非此马鸣造。如元魏吉迦夜译

《付法藏因缘传》载马鸣菩萨为富那奢弟子（富那奢是胁比丘弟子，当佛灭度六百余岁中），作妙伎乐名赖吒和罗，说无我苦空之法，而无造《起信论》事，则《起信论》亦非此马鸣造。如唐玄奘译《大唐西域记》载提婆菩萨弟子亦号马鸣，盛宏提婆之学，而无造《起信论》事，则《起信论》也非此马鸣造。且假设论之，若《起信论》果是龙树前马鸣造者，则马鸣既是龙树之师，龙树又有青出于蓝之喻，龙树著论，允宜绍隆马鸣，何以《大智度论》广引迦旃延、婆须蜜、胁比丘诸学说，而独于马鸣《起信论》无一言道及耶？若《起信论》是提婆后马鸣造者，则应绍述提婆，何以《起信论》又无一言道及《中百论》等学说耶？此诚可疑应辨者一。二勘真谛译《起信论》事，传既无文，而诸录两译之序法藏《义记》所载译代，如隋《历代三宝记》、周《刊定经目》、唐《古今译经图记》、《开元释教录》两译《起信论》序、法藏《起信论义记》并标梁代；而隋静泰《众经目录》、唐道宣《大唐内典录》则标陈世。译年，如《历代三宝论》标太清四年；《古今译经图记》、法藏《起信论义记》并标太清二年讫承圣三年中；《开元释教录》则标承圣二年；两译《起信论》序则并标承圣三年。译地，如《历代三宝记》标富春陆元哲宅；《古今译经图纪》标为金陵正观寺；《开元释教录》、两译《起信论》序并标为衡州始兴郡建兴寺；法藏《起信论义记》则标为正观寺及建兴寺。译人，如《历代三宝记》标为沙门宝琼等共译；《开元释教录》标为月婆首那等传语，智恺等共译；梁译《起信论》序标为月支首那传语，智恺执笔；唐译《起信论》序标为共智恺译等，又各腾歧说。今考《纪元编》梁太清仅三年，而《真谛传》太清二年三年之交真谛始至京，旋入富春陆元宅，仅译出《十七地论》五卷耳。承圣元年真谛在金陵正观寺，亦仅翻出《金光明经》。承圣三年二月真谛返豫章，自后即南游，栖遑靡托。至陈天嘉四年真谛始在广州值沙门慧恺（即《法泰传》之智恺），即与之对译《摄大乘

论》、《俱舍论》。真谛叹而谓愷曰：‘吾早值子，缀缉经论，结是前翻不应少见。今译两论，词理圆备，吾无恨矣。’（见《智愷传》）据此，真谛既无太清、承圣中译出《起信论》之事，而智愷尤无在金陵正观寺、衡州建兴寺共真谛翻译之事也。此诚可疑，应辩者二。三勘《摄大乘论》、《俱舍论》皆真谛译，而智愷笔受者，今考《起信论》文辞与两论迥非出一手，而梁译《起信论序》文尤不类，此诚可疑，应辩者三。”（《佛家典籍校勘记》卷七）今存。

《九伤经》 一卷。伪疑经。

《七佛各说偈经》 一卷。伪疑经。

《深自知身偈经》 一卷。伪疑经。

以上三部三卷《长房录》曰：“萧梁沙门释道备撰。备后改名道观。虽见众录，然并注入疑经。今依旧编。”

《抄妙法莲华经》 五十九卷。抄本存疑。

《抄阿毗昙毗婆沙》 五十九卷。抄本存疑。

《抄维摩经》 二十六卷。抄本存疑。

《抄菩萨决定要行经》 十卷。抄本存疑。

《抄成实论》 九卷。抄本存疑。

《僧祐录》曰：“永明七年文宣王请定林上寺释僧柔、小庄严寺释慧次等于普弘寺共抄出。”《长房录》云：“八卷”。

《抄胜鬘经》 七卷。抄本存疑。

以上六部，《长房录》列入疑经。云：“是文宣王抄出。”又云：“王爱好传寻，躬自缉撰，备忘拟历，不谓传行。后代学人相踵抄读。世人参杂，惑乱正文。故举本纲，庶知由委。但上题抄字者，悉是其流。类例细寻，始末自别。”

《内典》曰：“既异本经，题抄显别。令后寻者，知有所因。然讽味弘通，义理惬附。接蒙俗之繁博，考性欲之殊途。有道存焉，义非疑妄，而僧祐、长房等诸录，并注疑经，莫不恐涉浇薄，余波失

本故也。”

《金刚藏经》 三十卷。疑伪。

《随叶佛说须菩提经》 二卷。疑伪。

《般若得道经》 一卷。疑伪。

《造天地经》 一卷。疑伪。

《蒺藜园经》 一卷。疑伪。

《危脆经》 一卷。疑伪。

《堕落优婆塞经》 一卷。疑伪。

《银蹄金角犊子经》 一卷。疑伪。

《后母经》 一卷。疑伪。

《应行律》 一卷。疑伪。

《大空般若论》 一卷。疑伪。

《大光明菩萨百四十八愿经》 疑伪。

以上《金刚藏经》至《大光明菩萨百四十八愿经》共十二部，隋仁寿二年敕请兴善寺大德与翻经沙门及学士等共定《众经录》（即《仁寿录》）内伪疑经。

《戒果庄严经》 一卷。伪疑经。

对于此书，隋《长房录》曰：“萧齐武帝代永明五年常侍庚颉采经意撰。”《仁寿录》、《武周刊定众经目录》编入伪经。唐释智昇曰：“或无经字，有八章颂。采意为颂，不同伪造。既别立经名，恐滥于圣典。隋《仁寿录》及《周录》编在伪中，今亦同彼，编于伪录。”（《开元释教录》）。

《三阶佛法》 四卷。伪疑经。

《十大段明义》 三卷。伪疑经。

《根机普药法》 二卷。伪疑经。

《三十六种对面不识错法》 一卷。伪疑经。

《大乘验人通行法》 一卷。伪疑经。

- 《对根浅深发菩提心法》 一卷。·伪疑经。
- 《对根浅深同异法》 一卷。伪疑经。
- 《末法众生于佛法内废兴所由法》 一卷。伪疑经。
- 《学求善知识发菩提心法》 一卷。伪疑经。
- 《广明法界众生根机法》 一卷。伪疑经。
- 《略明法界众生根机法》 一卷。伪疑经。
- 《世间出世间两阶人发菩提心法》 一卷。伪疑经。
- 《世间十种恶俱足人回心人道法》 一卷。伪疑经。
- 《行行同异法》 一卷。伪疑经。
- 《当根器所行法》 一卷。伪疑经。
- 《明善人恶人多少法》 一卷。伪疑经。
- 《就佛法内明一切佛法一切六师外道法》 二卷。伪疑经。
- 《明大乘无尽藏法》 一卷。伪疑经。
- 《明诸经中发愿法》 一卷。伪疑经。
- 《略发愿法》 一卷。伪疑经。
- 《明人情行行法》 一卷。伪疑经。
- 《大众制法》 一卷。伪疑经。
- 《敬三宝法》 一卷。伪疑经。
- 《对根起行法》 一卷。伪疑经。
- 《头陀乞食法》 一卷。伪疑经。
- 《明乞食八门法》 一卷。伪疑经。
- 《诸经要集》 二卷。伪疑经。
- 《十轮依义立名》 二卷。伪疑经。
- 《十轮略抄》 一卷。伪疑经。
- 《大集月藏分依义立名》 一卷。伪疑经。
- 《大集月藏分抄》 一卷。伪疑经。
- 《月灯经要略》 一卷。伪疑经。



《迦叶佛藏抄》 一卷。伪疑经。

《广七阶佛名》 一卷。伪疑经。

《略七阶佛名》 一卷。伪疑经。

以上《三阶佛法》至《略七阶佛名》共三十五部，唐释智昇曰：“《三阶法》及杂集录总三十五部四十四卷，隋真寂寺沙门信行撰。（《长房录》云：“总三十五卷。”《内典录》中都四十卷。《周伪录》但载二十二部二十九卷。并收不尽。其《三阶》与教碑云“四十余卷”，而不别列部卷篇目。今细搜括，具件如上。）信行所撰虽引经文，皆党其偏见，妄生穿凿。既乖反圣旨，复冒真宗。开皇二十年有敕禁断，不听传行。其徒既众，蔓延弥广，同习相党，朋援繁多（即以信行为教主，别行异法，似同天授，立邪之宝）。隋文虽断流行，不能杜其根本。我唐天后证圣之元，有制令定伪经及杂符录遣送祠部进内。前件教门既违背佛意，别构异端，即是伪杂符录之限。又准天后圣历二年敕，其有学《三阶》者，唯得乞食长斋，绝谷持戒坐禅，此外辄行皆是违法。逮我开元神武皇帝圣德光被，普洽黎元，圣日雨天，无幽不烛。知彼反真构妄，出制断之。开元十三年乙丑岁六月三日敕诸寺三阶院并令除去隔障，使与大院相通，众僧杂居，不得别住。所行集录悉禁断除毁。若纲维纵其行化，诱人而不糺者，勒还俗。幸承明旨，使革往非。不敢妄编在于正录，并从刊削，以示将来。”

又曰：“其《广略七阶》但依经集出，虽无异义，即是信行集录之数。明制除废，不敢辄存，故载斯录。”（《开元释教录》）。智昇这段话对理解这些所谓伪经是有帮助的。

## (四) 唐世类

《诸佛下生大法王经》 六十卷。伪。

该书唐麟德元年京师西明寺沙门道宣所撰《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宣律师云：‘余于汾部亲见此文。’”

《方广灭罪成佛经》 三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亦云《大通方广忏悔灭罪庄严成佛经》。亦直云《大通方广经》。”《武周刊定众经目录》为《大通方广经》。

《法句经》 二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下卷宝明菩萨时间。多有一卷流行，与集传中《法句经》名同文异。此是人造。”

《罪福决疑经》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

《五辛经》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武周刊定众经目录》云：“一云《大乘般若五辛经》。”

《初教经》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亦云《最妙初教经》，与《最妙胜定经》文势相似。”《武周刊定众经目录》为《最妙初教经》。

《罪报经》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与正经《罪报轻重》全异。”

《日轮供养经》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

《乳光经》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其文全异于正经。云不得服乳，服之获罪。”

《福田报应经》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

《宝印经》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

《究竟大悲经》 四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或三卷，亦云八卷。”

《独觉论》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

《毗尼决正论》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

《优波离论》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或云《优波离经》。”

《普决论》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或云《惟识普决论》。”

《阿难请问戒律论》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

《迦叶问论》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或云《迦叶问毗尼论》。”

《大威仪请问论》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或云《大威仪请问经》。”

《宝鬘论》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

《沙弥论》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唐释智昇曰：“或云《弥沙论》。”

《文殊请问论》 一卷。伪。

《大唐内典录》列入伪经。

《诸佛下生经》 二十卷。伪。

《善恶因果经》 一卷。伪。

《内三十七品经》 一卷。伪。

《戒正信邪经》 一卷。伪。

《达空道士分别善恶度苦经》 一卷。伪。

《老子教人服药修常住经》 一卷。伪。

《佛道定行经》 二卷。伪。

《决定要慧经》 一卷。伪。

《须弥象图山经》 一卷。伪。

《满子经》 一卷。伪。

《法王经》 一卷。伪。

《佛法决疑经》 一卷。伪。

《佛说不死经》 一卷。伪。

《佛说大辨邪正法门经》 一卷。伪。

《佛性海藏经》 二卷。伪。

《心王菩萨说头陀经》 一卷。伪。

《新像法决疑经》 一卷。伪。

《佛说护身经》 一卷。伪。

《胜德长者所问菩萨观行经》 一卷。伪。

- 《内天兄弟五人得天品经》 一卷。伪。
- 《反流尽源经》 一卷。伪。
- 《师子鸠摩罗所问经》 一卷。伪。
- 《大方广不谤佛经》 一卷。伪。
- 《本事经》 一卷。伪。
- 《无量门净除三障陀罗尼经》 一卷。伪。
- 《三昧经童子菩萨四重问品》 一卷。伪。
- 《佛说天地图像经》 一卷。伪。
- 《大乘无净藏经》 一卷。伪。
- 《梵天王经》 一卷。伪。
- 《侧土经》 一卷。伪。
- 《弥勒下生经》 一卷。伪。
- 《圣水经》 一卷。伪。
- 《弥勒下生救度苦厄经》 一卷。伪。
- 《新观世音经》 一卷。伪。
- 《延寿经》 一卷。伪。
- 《阎罗王经》 一卷。伪。
- 《续命经》 一卷。伪。
- 《益算经》 一卷。伪。
- 《四赞偈及七佛名字礼忏经》 一卷。伪。
- 《阎罗王说免地狱经》 一卷。伪。
- 《华光经》 一卷。伪。
- 《三途累劫不竟经》 一卷。伪。
- 《慈教经》 一卷。伪。
- 《去恶除疾经》 一卷。伪。
- 《慈力王经》 一卷。伪。
- 《宝登王太子经》 一卷。伪。

- 《勇意菩萨将僧忍见弥勒并示地狱经》 一卷。伪。
- 《天宫经》 一卷。伪。
- 《析刀经》 一卷。伪。
- 《五戒本行经》 一卷。伪。
- 《修善行经》 一卷。伪。
- 《大通菩萨普利广度经》 一卷。伪。
- 《佛悲海中勇出一如无二行经》 一卷。伪。
- 《流炭经》 一卷。伪。
- 《如来成道经》 一卷。伪。
- 《阿弥陀佛觉诸大众观身经》 一卷。伪。
- 《十往生阿弥陀佛国经》 一卷。伪。
- 《律藏经》 一卷。伪。
- 《日藏观世音经》 一卷。伪。
- 《救度大劫烧三灾起经》 一卷。伪。
- 《一乘不假羊鹿经》 一卷。伪。
- 《闻善生信回恶经》 一卷。伪。
- 《弥勒下生甄别罪福经》 一卷。伪。
- 《大萨若经》 一卷。伪。
- 《摩诃萨埵经》 一卷。伪。
- 《秘要经》 一卷。伪。
- 《五无经》 一卷。伪。
- 《清净精进无上真谛大比丘慧法经》 一卷。伪。
- 《佛法置塔经》 一卷。伪。
- 《太子成道经》 一卷。伪。
- 《恒伽达缘经》 一卷。伪。
- 《宝图经》 一卷。伪。
- 《譬喻折罗汉经》 一卷。伪。

《降弃魔菩萨经》 一卷。伪。

《蜜多三昧经》 一卷。伪。

《发问罪福应报经》 一卷。伪。

《五戒经》 一卷。伪。

《现报当受经》 一卷。伪。

《观音无异论》 一卷。伪。

以上《诸佛下生经》至《观音无异论》共八十部一百一卷。唐天后天册万岁元年敕东都佛授记寺沙门明佺等《刊定众经录》中伪经。《武周刊定众经目录》曰：“古来相传，皆云伪谬。观其文言糅杂，义理浇浮，虽偷佛说之名，终露人谋之状。迷堕群品，罔不由斯。故具疏修，列之如上。”唐释智昇曰：“此八十经自古伪录皆未曾载，《周录》独编。虽云古来相传皆云伪谬，而不别显出何录中，且依《周录》件之如上。”

《高王观世音经》 一卷。伪。

此书唐释智昇曰：“亦云《小观世音经》，半纸余。昔元魏天平中定州募士孙敬德在防造观世音像。年满将还，在家礼事，后为贼所引，不堪考楚，遂妄承罪。明日将刑，其夜礼忏流泪，忽如梦睡，见一沙门教诵《救生观世音经》。经有诸佛名，令诵千遍，得免苦难。敬德觉，如梦所缘，了无参错，遂诵一百遍。有司执缚向市，且行且诵，临刑满千。刀下斫之折为三段，皮肉不伤。易刀又斫，凡经三换，刀折如初。监司闻之，具陈本末以状闻。丞相高欢乃为表请免死。因此广行于世，所谓《高王观世音经》也。敬德还，设斋迎像，乃见项上有三刀痕。见《齐书》及《辩证论内典录》等。此经《周录》之内编之入藏。今则不然，此虽冥授，不因传译，与前僧法所诵何殊？何得彼入伪中，此编正录。例既如此，故附此中。”（《开元释教录》）

《净土盂兰盆经》 一卷五纸。疑伪。

唐释智昇曰：“新旧之录皆未曾载。时俗传行，将为正典。细寻文句，亦涉人情。事须审详，且附疑录。”（《开元释教录》）

《三厨经》 一卷。疑伪。

此书唐释智昇曰：“新旧诸录并未曾载。然寻文理，亦涉人谋。依而行之，获验非一。复须详审，且附疑科。”（《开元释教录》）

《佛名经》 十六卷。中有伪。

此书唐释智昇曰：“或三十一卷。本经虽真，以有伪杂，编之于此。此经时俗号为《马头罗刹佛名》，似是近代所集。乃取流支所译十二卷者错综而成，于中取诸经名目，取后辟支佛名及菩萨名诸经，阿罗汉名以为三宝。次第总有三十二件。礼三宝后，皆有忏悔。忏悔之下，仍引《马头罗刹》伪经置之于后。乃以凡俗鄙语杂于圣言。经言抄前著后，抄后著前，前后著中，中著前后，此正当也。寻其所集之者，全是庸愚。只如第四卷中云《南无法显传经》，在法宝中列此传，乃是东晋平阳沙门法显往游天竺自记行迹，元非是经。置法宝中，误谬之甚。又如第九卷云‘南无富楼那’、‘南无弥多罗尼子’，此是一人之名，分为二唱。次云‘南无阿难罗睺罗’，此乃二人之名，合之为—。如斯谬妄，其数实繁。不能广陈，略指如右。群里仿习，邪党共传。若不指明，恐秽真教，故述之也。”（《开元释教录》）

《要行舍身经》 一卷。伪。原题唐玄奘译。

该书唐释智昇曰：“不知何人所造。邪党甚行。经初题云：‘三藏法师玄奘译’。按法师所译无有此经，伪谬之情，昭然可见。且述四件，用晓愚心。

一伪经初云‘王舍城灵鹫山’者，灵鹫山名古译经有，奘法师译皆曰鹫峰。今言灵鹫，一伪彰也。

一伪经初又云‘灵鹫山尸陀林侧’者，按诸传记，其鹫峰山在摩伽陀国山城之内，宫城东北十四五里。岂有都城之内，而安弃尸



之处？事既不然，二伪彰也。

一伪经中又云‘佛说过去然灯佛时初愿舍身’者，然灯如来是释迦牟尼佛第二无数劫满授记之师，岂有得记当成方能死舍？事与理乖，三伪彰也。

一伪经中又云‘若有人杀害有情，遍索诃界四重五逆谤方等经，及盗常住现前僧物，如是等罪，合堕地狱。若能舍身，罪必消灭’者，谤经造逆，合堕阿鼻，死舍得除，便无重报。（如外道妄计殃伽河浴，罪垢消灭，轻命自沉，生天受福。此言死舍除罪，与彼妄什何殊。）愚失造恶，用此除憊。智者审思，忽被欺诳。永伦恶趣，无解脱期。事与理乖，四伪彰也。（讹舛极多，不能备记。）”

**瑜伽法镜经** 二卷。伪。原题唐菩提流志等译。

此书唐释智昇曰：“或一卷。兼有伪序。右一经即旧伪录中《像法决疑经》前文增加二品，共成一经。初云《佛临涅槃为阿难说法住灭品》，此品乃取奘法师所译《佛临涅槃记》、《法住经》改换增减，置之于首。次是《地藏菩萨赞叹法身观行品》，后是《常施菩萨所问品》，此品即是旧经。据其文势，次第不相联贯。景龙元年三阶僧师利伪造序中妄云：‘三藏菩提流志、三藏宝思惟等于崇福寺同译。’师利云‘有梵夹’，流志曾不见闻。以旧编入伪中，再造望罽疑录。伪上加伪，讹舛尤多。目阅可知，不劳广序。”又曰：“余曾以此事亲问流志三藏。三藏口云：‘吾边元无梵夹，不曾翻译此经。’三藏弟子般若丘等识量明敏，具委其事。恐时代绵远，谬滥真诠。故此指明，以诫于后。其僧师利因少斗讼，圣躬亲虑，时令还俗。岂非上天不祐，降罚斯人？又临终之时，腹大如瓮。恶征遄及，可不惧欤？”（《开元释教录》）

**《弥勒下生遭观世音大势至劝化众生舍恶作善寿乐经》** 一卷。伪。

**《光愍菩萨问如来出世当用何时普告经》** 一卷。伪。

《随身本宫弥勒成佛经》 一卷。伪。

《金刚蜜要论》 一卷。伪。

以上四书，唐释智昇曰：“四经并是妖徒伪造。其中说弥勒如来下即欲下生等事。（谨按正经从释迦灭后，人间经五十七俱胝六十百千岁，赡部洲人寿增八万，弥勒如来方始出世。岂可寿年减百，而有弥勒下生耶？）以斯妖妄诱惑凡愚，浅识之流多从信受。因斯坠没，可谓伤哉！故此甄明，特希详鉴耳。”（《开元释教录》）

《佛昇忉利天后阿难为诸四部众说礼佛持斋经》 一卷。伪。

此书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列为伪疑经。智昇曰：“亦云《佛昇忉利天持斋仪式经》一卷。七纸。”

《弥勒摩尼佛说开悟佛性经》 一卷。伪疑经。

此书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列为伪疑经。智昇曰：“经后题云《人身因缘开悟佛性经》。或直云《开悟佛性经》。九纸。”

《净行优婆塞戒经》 一卷。伪。

此书唐释智昇曰：“或云《净行优婆塞戒经灭应品第十三》，改《遗教经》作。”

《甲申年洪灾大水经》 一卷。伪。

此书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列为伪疑经。智昇曰：“与彼《佛钵记》中甲申年水事不同。二纸。”

《蛤蟆经青蛙品》 一卷半纸。伪。

此书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列为伪疑经。

《自省经》 一卷二纸。伪。

此书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列为伪疑经。

《父母恩重经》 一卷。伪。

此书唐释智昇曰：“经引丁兰、董黯、郭巨等，故知人造。三纸。”

《如来正教秘要藏经》 一卷十纸。伪。

此书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列入伪疑经。

《毗尼藏经》 一卷八纸。伪。

此书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列入伪疑经。

《顶盖经》 一卷。伪。

此书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列入伪疑经。智昇曰：“内题云：‘《佛说深妙法义》。’论说深义生死道。七纸。”

《天地八阳经》 一卷。伪。

此书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列入伪疑经。智昇曰：“卷末题云《八阳神咒经》，与正经中《八阳神咒》义理全异。此说阴阳吉凶穰庆除祸法。八纸。”

《禅门经》 一卷。伪。

此书唐释智昇《开元释教录》列入伪疑经。

《嫉妒新妇经》 一卷。伪。

此书唐释智昇曰：“亦云《妒妇经》，近代人造，忘其人名。缘妻嫉妒，伪造此经以诳之。于中说嫉妒之人受报极重。”（《开元释教录》）

《央崛摩罗经》 二卷。伪。

《重楼戒经》 一卷。伪。

《清净居士子度人经》 一卷。伪。

《摩登耆经》 一卷。伪。

《譬喻经》 一卷。伪。

《目连问经》 一卷。伪。

《小法灭尽经》 一卷。伪。

《鸣钟经》 一卷。伪。

《持戒法经》 一卷。伪。

《金卑决口经》 一卷。伪。

《地狱经》 一卷。伪。

《优钵祇王经》 一卷。伪。

《阿难请福报论》 一卷。伪。

《阿难请问毗尼论》 一卷。伪。

《决正二部毗尼论》 一卷。伪。

《沙门论》 一卷。伪。

《独乞辟支迦论》 一卷。伪。

《毗尼请问论》 一卷。伪。

《地狱传》 一卷。伪。

以上《央崛摩罗经》至《地狱传》共十九部书，唐释智昇曰：“《央崛经》下十九部合二十卷，并义理乖背，伪妄昭然。章疏共引，靡知虚伪。故载斯录，传示后贤。觉悟非真，希同革弊。”（《开元释教录》）

《净度三昧经》 三卷。疑伪。

此书唐释智昇曰：“萧子良抄撰中《净度三昧经》三卷，疑此经是。《周录》中编之入藏。寻阅文句，亦涉人情。事须重详，且编疑录。”

《抄为法舍身经》 六卷。抄本存疑。

此书隋《仁寿录》云：“三卷。”《大唐内典录》云：“齐文宣王所抄。”

## （五）宋世类

《佛说四十二章经》 伪。原题汉迦叶摩腾、竺法兰同译。

关于此书的来历，西晋王浮的《老子化胡经》、梁僧祐的《出三

藏记集》和《弘明集》、慧皎的《高僧传·竺法兰传》都讲述了大致同样的一个故事，谓汉孝明皇帝夜梦神人，次日问群臣，其中有个通人叫傅毅的释梦，谓皇帝所梦神人即乃天竺得道者，号曰佛，于是汉明帝感悟，派遣使者张騫（慧皎改为蔡愔）、秦景等人使往天竺寻求佛法，然值佛已涅槃，乃写取《佛经》四十二章而归。其间的细节越演越详，似乎实有其事，直至宋晁公武还信以为真，其《郡斋读书志》曰：“天竺释迦牟尼佛所说也。释迦没后，弟子大迦叶与阿难纂掇其平生之言成书。张騫使西域，已闻有浮屠之教，及明帝感傅毅之对，遣蔡愔、秦景使天竺求之，得此经以归。中国之有佛书，自此始，故其文不类他经。”

最早疑此书者为隋费长房的《历代三宝记》，费在此经条下云：“旧录云：‘本是外国经抄，元出大部，撮要引俗，似此《孝经》十八章。’”此后宋朱熹认为此书有部分内容为后人所添入，他在《朱子语录》中曰：“佛书多有后人添入，初入中国只有《四十二章经》。但此经哪有添入者。且如西天二十八祖所作偈皆有韵，分明是后人增加。如杨文公、苏子由皆不悟此，可怪。”然费、朱均未对此书的来历产生怀疑，直至近代梁启超始对《佛说四十二章经》产生根本性的怀疑，认为此书来历纯属捏造，腾、兰二人皆子虚乌有，梁氏断言此书必为中国人作，而非译自印度，作者必为南人，而非北人，其年代最早不过吴，最晚不过东晋。

梁氏的辨伪文章为《汉明求法说辨伪》及《四十二章经辨伪》二文，现摘录如下：

（一）《汉明求法说辨伪》。

汉明求法说最初见者，为西晋王浮之《老子化胡经》。王浮盖一妖妄道士，造老子出关西度流沙之说，指佛为老子弟子，稍有识者皆知其妄。独所造汉明求法说，反由佛教为之传播。一望而知其荒谬者，莫如张騫姓名。以二百年前之人物，插入此剧本中，其固陋

太可怜矣。更有一极强之反证，则如《后汉书·西域传》云：“王莽篡位，贬易王侯，由是西域怨叛，与中国遂绝，并复役属匈奴。……永平中，北虏乃胁诸国共寇河西郡县，城门昼闭。十六年，明帝乃命将帅北征，……遂通西域。……西域自绝六十五载，乃复通焉。”则永平七年正西域受胁匈奴构乱猖獗之时，下距十六年之复通且十岁，安能有遣使经三十六国入印度之时？

浮之所以造此说者，不外欲证成其佛为老子后学之说。因佛经言佛出世成道涅槃皆有六种震动等瑞应，因谓恒星昼现为佛成道之象，强派佛为汉明帝时人耳，故又言汉使至而佛已涅槃也。其必托诸明帝者，则永平八年赐楚王英之诏书，为其作伪取资之动机。此诏书必为当时佛教徒所乐道，而明帝遂与佛教生关系，作伪者遂因而托之。殊不知诏书中已用“浮屠”“伊蒲塞”“桑门”等新名词，岂待闻傅毅之对而始知有佛耶？

踵述此说者，东晋王度奏议有“汉明感梦，初传其道”之语。（《高僧传·佛图澄传》）袁宏《后汉纪》云：“帝梦见金人，长大，顶有日月光，……而问其道，遂于中国图其形像。”言皆简单，不过姑沿俗说而已。《四十二章经》记此事渐铺张扩大，《四十二章经》为吴、晋间人伪作，（详下）其记又在经后，殆出东晋。记于张骞外增秦景、王遵等十二人，所写经有四十二章之目，奉使地易印度为月氏，殆知骞仅至月氏未到印度也。秦景之名，盖影射受经伊存之博士弟子秦景宪，而漏却一字。又误记其官，而别造一博士弟子王遵，实则羽林郎将汉家并无此官名。

东晋、刘宋间人伪作之牟子《理惑论》，记此事，其下半更加扩大。前记称“写取经在十四石函中”，似指经在彼土藏以石函，至是则变为兰台石室第十四间矣。前诸书只言迎取经像，至是则言立寺洛阳，且指其地点矣。

至梁僧祐《出三藏记集》则变“写取经”为“译写佛经”，又

于使节之外增一同来之竺摩腾。及慧皎作《高僧传》，则知张骞不与明帝同时，乃易为蔡愔。愔为大使，不可无官，即以副使之官官之。又觉羽林中郎将为武职，非求法使臣所宜，则删削颠倒之为郎中。更知秦景实为博士弟子，为之更正，而将冒充博士弟子之王遵革去。所惜者，秦博士向伊存受经时，上距永平已七十余岁，垂老而远行役，未免不情耳！然较旧说，则已周密。后此《魏书·释老志》、《历代三宝记》等皆祖述之，遂成佛门铁案矣。

使臣归国之结果，初但言赍还经像，第二步变为立寺，第三步则寺有地点，第四步则有寺名矣。初则言使臣独归，第二步增一译经之摩腾，第三步又增一法兰，第四步则法兰译经且多种矣。此皆作伪进化之迹，历历可寻者也。

汉《法本内传》者，见《广弘明集》。勘其事状及文体，盖出于元魏高齐释、道交哄最烈之时。其述摩腾、法兰来后，佛、道两家之赛法，益极荒诞。使如所说，则当时出家者已盈千累万，而三百年后，何以王度奏言汉、魏之制除西域人外不许出家乎？如《高僧传》所说，则摩腾、法兰已大兴译事，而下距安世高之来垂百年间，无一新译，佛徒之辱其宗不亦甚耶？

## （二）《四十二章经辨伪》。

如前文所考证，汉明求法，既空无故实，腾、兰二人，皆子虚乌有，则此经托命之点，已根本动摇矣。如费长房所云（见上），则并非据梵本翻译，实撮取群经精要，摹仿此土《孝经》、《老子》，别撰成篇。以教理及文体衡之，其撰人应具有三条件：（1）在大乘经典输入以后，而其人颇通大乘教理者；（2）深通老、庄之学，怀抱调和释、道思想者；（3）文字优美者。故其人不能于汉代译家中求之，只得向三国、两晋著作家中求之。

《祐录》（僧祐《出三藏记集》）谓旧录云《安录》缺此经，则为道安所未见。盖《安录》记载极博，虽疑伪者也不遗也。安与苻坚

同时，安既不见此经，则其出当在东晋之中晚。长房以后诸书所引，有曹魏朱士行著《汉录》，其出若真，则在《安录》前。然以僧祐之博，何以无一征引及之？《高僧传·道安传》云：“自汉、魏迄晋，经来稍多，而传之人，名字弗说，后人追寻，莫测年代。安乃诂品新旧，撰为《经录》。众经有据，实由其功。”则安以前无著《经录》之人，士行《汉录》为伪托无疑。《祐录》、《长房录》所引旧录，断非汉录。而道安后僧祐前之《经录》，据《大唐内典录》所记，有东晋竺道源《众经录》四卷，东晋支敏度《经论都录》一卷，《别录》一卷，萧齐王宗《经录》一卷。此所谓旧录者，不出此三种外。又考《祐录》，《阿述达经》、《大六向拜经》两条下引旧录，《长房录》所引文全同，而称《支录》，则凡僧祐所谓旧录，殆即支敏度之《经论都录》。则《四十二章经》之著录，实自《支录》始矣。据《内典录》敏度晋成帝时豫章沙门，则其人盖与道安同时。但安在北而彼在南，此经或即其时南人所伪撰，故敏度见之而安未见也。敏度又汇抄《首楞严》、《维摩诘》两经诸家旧译，其序见《祐录》中。敏度盖有抄经癖，所谓“撮要引俗”者，实其专长，此经或即出敏度手。

《长房录》于支谦条下亦有《四十二章经》，注云：“第二出，与摩腾译者小异。文义允正，辞句可观，见《别录》。”此《别录》即敏度之《众经别录》（其他经录无名《别录》者），然则度所編集有两本矣。此经理趣文笔皆与支谦诸书系统相近，指为谦作，亦近情理。

要之，此书必为中国人作，而非译自印度，作者必为南人，而非北人，其年代最早不过吴，最晚不过东晋；而其与汉明无关，则可断言也。今存。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 十卷。伪。原题唐天竺沙门般刺蜜帝译出，乌菴国沙门弥伽释迦译语，房融笔



受。

此书又名《中印度那烂陀寺大道场经》，于《灌顶部》录出别行。该书在唐释智昇的《续古今译经图纪》和《开元释教录》均曾提及，然所言却自相矛盾。《续古今译经图纪》云：“沙门般刺蜜帝，唐云极量，中印度人也。以神龙元年于广州制旨寺诵出《灌顶部》中一品，名《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一部十卷。乌苌国沙门弥伽释迦译语，清河房融笔受，沙门怀迪证译。其僧传经事毕，泛舶西归。”而《开元释教录》云：“沙门怀迪因游广府，遇一梵僧（小注云‘未得其名’），赍梵经一夹，请共译之，勒成十卷，即《大佛顶万行首楞严经》是也。迪笔受经旨，兼缉缀文理。其梵僧传经事毕，莫知所之。”此后，唐圆照《贞元新定释教目录》卷十四载有此经，其文略同《续古今译经图纪》。宋赞宁《宋高僧传》卷二《极量传》载译此经，其文略同《续古今译经图纪》，惟末有增益文云：“量翻传事毕，会本国王怒其擅出经本，遣人追摄，泛舶西归。”又卷三《怀迪传》亦载译此经事，其文略同《开元释教录》。

最早开始怀疑此书的为宋朱熹，他在《朱子语类》中云：“《楞严经》前后只是说咒，中间皆是增入。盖中国好佛者觉其陋而加之耳。”又曰：“《楞严经》当初只有那阿难一事，及那烧牛粪时一咒，其余底皆是文章之士添。”宋另一位学者晁公武曰：“智昇以《楞严经》为唐僧怀迪译，张天觉以怀迪与菩提流支同时，流支后魏僧，其言殆不可信。”（《郡斋读书志》）

近代梁启超、李翊灼认为此书是伪书。梁氏在《古书真伪及其年代》一书中提出两点理由。其一，该书既有道教主张，又有佛教主张，而两者是决不能相容的，此书却混而为一，可知《楞严经》为伪书；其二，该书竟把反对佛教的书名《优波尼沙》当作释迦牟尼的弟子的人名，故可知此书为伪。（与释迦牟尼弟子优波离差一字。）

李翊灼在《佛家典籍校勘记》中提出五点理由断言《楞严经》为

伪书。(1) 此经来源不明，同为唐释智昇编撰的《续古今译经图纪》和《开元释教录》所记载的相矛盾。(2) 此书一名《中印度那烂陀寺大道场经》，而考释迦佛一代教中，以世间某地某寺某道场联缀为经名为神咒名者无此前例。(3) 此经所标坛法非《陀罗尼》之坛法。(4) 此经标举地水火风空见识以为七大，而考释迦教中若显若密无举七大者。(5) 《楞严经》中“真性有为空，缘生故如幻。无为无起灭，不实如空华。”一偈引自《大乘掌珍论》一书。“夫以经引论，以前引后，世间典籍实无此例，然则此经宁得目为佛说耶？”今存。

## (六) 明世类

《牟子理惑论》 三十七篇。疑伪。原题汉牟融撰。

梁僧祐《弘明集》(明藏本)卷一载《牟子理惑论》，题汉牟融撰。附注云：“一名苍梧太守牟子博传。”

《隋书·经籍志·儒家》载《牟子》二卷。注云：“后汉太尉牟融撰。”

《旧唐书·经籍志·道家》道释诸说四十七卷内，有《牟子》二卷，牟融撰。

日本排印《高丽藏》本，题作：《牟子理惑》，一云《苍梧太守牟子博传》。

最早对《牟子理惑论》进行辨伪的为明代胡应麟，此后有清代的洪颐煊、近代的梁启超、现代的周叔迦、胡适、陈垣、余嘉锡等

人。其中胡应麟和梁启超认为该书为六朝晋、宋间人伪托；洪颐煊未断其伪，然指出该书作者非汉明帝时的牟融，但牟子博究竟为何许人，不得其解；周叔迦、胡适、陈垣、余嘉锡均言该书非伪，然对“苍梧太守牟子博传”及与汉牟融的关系的说解却各说不一；周叔迦认为汉时有两个牟融：一牟融字子优，汉明帝北海安邱人；一牟融字子博，汉献帝时苍梧人。至于首篇牟子之传，非牟子本人自撰，乃苍梧太守所作。胡适认为“苍梧”二字乃后人所加，故牟子之传，乃牟子自作。陈垣认为“以此为牟子自传者非，称牟子为牟子博者亦非，直以牟子为苍梧太守者尤非，以为汉有两牟融，则调停之说也。”陈认为“博”字乃误文，并言此书经后人改窜。余嘉锡认为《弘明集》本不题牟融，之所以如此乃明人刻书时妄题，隋唐志所载的《牟子》虽归属二类（儒家类、道家类）实乃一书，即汉明帝时牟融所作的《牟子》，非《牟子理惑论》。余认为牟子名广字子博，东汉时人也。现将各家言论摘录如下：

胡应麟云：

《弘明集》有《牟子论》三十篇，题汉末牟融传。案《隋书·经籍志·儒家》有《牟子》二卷，称汉太尉牟融。考《后汉书》有融传，在汉以前，其时佛法固未入中国。今其书已亡。而《弘明牟子论序》称“灵帝时遭世乱离，著书不仕，精研佛道，撰《理惑论》三十七篇。”其非儒家《牟子》明甚。且隋、唐诸志并无此书，尝疑六朝、晋、宋间文士因儒家有《牟子》，伪撰此论以左右浮屠。读其文虽猥浅，而词颇近东京。意原录《释藏》中，故《隋书·经籍志》不载，若《参同契》之属。然伯阳姓名，唐以前传记昭灼，而融诸篇绝不闻援引，可疑也。（《四部正讹》）

洪颐煊云：

《隋书·经籍志牟子》二卷，西汉太尉牟融撰。新旧《唐书》同。梁僧祐《弘明集》有汉《牟融理惑论》三十七篇，前有自序云：“一

名《牟子理惑》。”刘孝标《世说新语注》、李善《文选注》、《太平御览》引《牟子》数条，虽字句异同，皆在《理惑论》三十七篇中，知隋唐志所载《牟子》即是书也。《后汉书·牟融传》：“融代赵熹为太尉，建初四年薨。”是书自序云：“灵帝崩后，天下扰乱”，则相距已百余年，《牟子》非融作明矣。

《弘明集》题下注云：“一云苍梧太守牟子博传。”子博之名，不见于史。据自序云：“先是牟子将母避世交趾，年二十六归苍梧娶妻，太守闻其博学，谒请署吏，不就。”是牟子本苍梧人，未尝为苍梧太守，或下脱从事掾史等字。自序又云：“是时州郡相疑，隔塞不通，太守以其博学多识，使致敬荆州，会被州牧刘文处士，辟之，复称疾不起。”又云：“牧弟为豫章太守，为笮融所杀，时牧遣骑都尉刘彦将兵赴之，乃请牟子之零陵、桂阳，假途于通路，会其母卒亡，遂不果行。久之，退念以辩达之故，辄见使命，方世扰攘，非显己之秋”云云。疑牟子避乱交州，未尝居官，《弘明集》作苍梧太守牟子博传，岂从其后而署之耶？抑别有其人耶？

是书虽崇信佛道，尚不悖于圣贤之旨，故《隋书·经籍志》列于儒家。吾师渊如观察爱其为汉、魏旧帙，录出别行，属颐煊考校其事，因识其始末于卷首。仍题汉太尉牟融撰者，因隋、唐之旧，亦疑以传疑之意云尔。（《牟子序》）

梁启超云：

牟融字子优，不字子博，《后汉书》有传，其为太尉在明帝永平十二年，史不称其著书。本书称“孝明皇帝云云”，其决非太尉融所撰，更不俟辨。即谓汉末有同姓名者，然书中自序称“灵帝崩后，……牟子将母避世交趾，年二十六归苍梧娶妻，太守谒请署吏。”则苍梧平民，非太守也。故仅就原书标题论，已支离不可究诘。序中又言笮融事，而文义不相属。窃疑此书为东晋刘宋间人伪作，初托者笮融。或以笮字形近转伪为牟；或因笮融不得其死，传此书者欲别依

托一有令誉之人，偶见后汉名融者有一牟太尉，又事热心求法之明帝，与佛有缘，遂展转嫁名于彼。此所推测，虽不敢必当，要之后汉初之牟融决未尝著《理惑论》；而后汉末并无牟融其人者，则可断言也。

此书文体一望而知为两晋、六朝乡曲人不善属文者所作，汉贤决无此手笔，稍明文章流别者自能辨之。其中更有数点，最是证明伪迹者：

(1) 原文云：“仆尝游于阩之国，数与沙门道士相见。”考《后汉书·西域传》：“于阩自王敬矫命造乱被戕，桓帝不能讨，自此与中国绝。”灵、献之交，中国人安能游于阩，此必在朱士行西行求法以后，于阩交通盛开，作伪者乃有此言耳。

(2) 原文云“今沙门剃头”，“今沙门既好酒浆或畜妻子”，汉、魏皆禁汉人不得出家，灵献时安得有中国人为沙门者？据此文所述僧徒风纪已极败坏，必在石赵、姚秦极力提倡举世风靡之后，始有此现象耳。

(3) 原书凡三十七章。自云：“吾览《佛经》之要有三十七品，故法之焉。”佛经皆译“章”为“品”，作伪者乃窃取斯义。考三十七品之名，始见于《维摩诘经》之《佛国品》，乃四念处，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觉支，八正道之总名，亦名三十七法；非篇章之谓也。作伪者耳食误用，殊为可笑。抑可证其书出支谦、罗什所译《维摩诘经》盛行之后矣。

(4) 原文云：“世人学士多讥毁佛法。”后汉人著述亡佚虽多，其传于今者亦不少，至如单篇零札，裒而录之，可逾千篇。除襄楷奏议外，吾未见有一语及佛法者。王充《论衡》专以批评为业，亦未齿及。此实汉代士大夫不知有佛学之明证。既无闻见，安有毁誉？此作伪者道晋、宋间情状耳。

此书断断辨夷狄之教非不可用，此盖在顾欢《夷夏论》出世前

后，其他辨毁容，辨无后，皆东晋间三教辩争之主要问题。而作此书之人，颇以调和三教为职志，亦正属彼时一部分之时代精神，故断为晋后伪书，当无大过。但理既肤浅，文复靡弱，其价值又出《四十二章经》下矣。（《梁任公近著第一辑》中卷《佛教之输入》）

周叔迦云：

题中明言《牟子博传》，而非《牟子优传》，则是明帝时太尉牟融字子优北海安邱人，而献帝时逸民牟融字子博苍梧人，二者绝不相混，岂古今人不许同姓名耶？昔后汉末有张温为司空，而东吴亦有张温著《三史略》若干卷，岂亦可以其同名而异时，遂定史传为误载耶？是论首篇牟子之传，盖是当时苍梧太守所作，所以文中历述太守州牧致敬之殷。其他三十八篇为牟子所撰论，意者原名各分行，而祐公合为一卷，故仍存传题于下耳。其传文或尚有删节，未可知也。若以此传为牟子自序者，则此篇所叙事实，与后论义绝不相涉，且彼牟子意在申道义之要，明无为之宗，甘淡泊，绝仕进，又何必叙太守州牧相邀请以自重耶？

任公又以为传中言笮融事，以为文义不相属，遂谓晋、宋人作，而初托诸笮融者。然传中言州牧以笮融杀其弟，欲屈牟子与骑都尉刘彦偕行，将兵以赴之。文字畅达，未尝不可解也。信如任公所言，则笮融在广陵大兴佛寺，何以不述，而乃纪其杀人事耶？彼任公之断言有二，其一曰：后汉初之牟融，决未尝著《理惑论》，此固夫人而知之，不待言矣。其二曰：后汉末并无牟融其人者。此言毋乃近于臆断乎？融之名为汉末人所惯用，因此论之真伪，而遂定牟融之有无，斯二者未可互为证也。

任公又不仅断此论为晋、六朝人作，且曰六朝乡曲人不善属文者所作。列举四端，以证其谬。今愿更得商榷于下：

一曰：“《后汉书·西域传》云：‘于阗自王敬矫命造乱被戕，桓帝不能讨，自此与中国绝。’以为灵、献之变，中国人安得游于阗？”

夫所谓与中国绝者，朝贡之使不相往还耳，岂私人游历亦不得经过耶？彼西域路径，非若北虏之有长城可以闭关绝塞也。昔唐玄奘之西游也，初结侣陈情，有诏不许，凉州都护复奉严敕，防禁特切，而奘公卒得西行。今于阗之防，都护之禁，或尚未能若彼之严，则士人往游，亦未足异也。

二曰：“汉、魏皆禁汉人不得出家”，引《高僧传·佛图澄传》中王度奏语为证。而文中何得云沙门剃头。又云：沙门既好酒浆。殊不知汉末译师严佛调为临淮人，既出家为沙门者也。又《后汉书·楚王英传》称“英奉缣纩赎愆，诏报曰：其还赎以助伊蒲塞桑门之盛饌”，则汉时之沙门，更尝受帝王王子之供养矣。又《陶谦传》云：“笮融于广陵大兴佛寺”，岂有寺而无僧者？盖汉时戒律尚无传译，其出家者但剃发以殊俗而已。殆至魏末，始有昙柯迦罗等二三大德，初翻戒本，开坛传戒，朱士行固首受其戒者也。则王度之奏，亦不足凭也。汉末沙门既无戒本可遵，其饮酒畜妻，肆行无忌，亦理所固然。殆至石赵、姚秦之后，东土戒律已臻完备，更有诸大律师整网振纪，其时戒风峻肃，岂更有此等情事耶？

三曰：原论跋文云《佛云》之要三十七品，故著三十七条。以为三十七品者，三十七法，不应附会为章品之义。然道品者，《梵语》云“《菩提》昂伽菩提”，此云“道昂伽”，此云“支”，谓此三十七支合以助成道果，犹人身四支合以助成身也。则今论三十七条，正与支义相应顺也。且汉支谶译有《禅法三十七品经》，岂得以品字始见于支谦罗什之本耶？

四曰：“后汉人之著述，今所存者，绝未尝有言及佛法者，何以论云世人学士讥毁佛法？”以为此乃晋、宋间状。夫晋、宋之际，玄风大畅，士大夫多与高僧大德相交游，或预法会而修行，或舍宅为寺以供养，岂有更讥毁者耶？唯其后汉人著述，不曾道及之，益可见当时学士之鄙夷佛法，而不欲著之简册中耳。

任公又谓此论以调和三教为职志，以为在顾欢《夷夏论》之后。然《弘明集》中驳《夷夏论》自有多篇，其释慧通之文多引《牟子》中语，通与欢同时，则《牟子》之书在欢之前可知矣。且此论中明言吾子讪神仙，抑奇怪，又斥辟谷河神书，则《牟子》岂以调和三教为职志者？不过文中多以儒书以证佛理，要以晓谕世俗者，不得不然耳。

然任公亦复引其文云“时交趾差安”，以为汉末交趾佛教颇盛之暗示？然则任公固亦尝信此文作之于汉末矣。况其书中称鲁庄公避明帝讳而称严公，是又汉人著作之一明证也。（《牟子丛残》）

胡适云：

今日细读大作《牟子丛残》，佩服之至。梁任公先生的辨伪，未免太粗心，殊为贤者之累。如云此书“一望而知为两晋、六朝乡曲人不善属文者所作”，这真是冤枉之至了！《理惑论》文字甚明畅谨严，时时作有韵之文，也都没有俗气。此书在汉、魏之间可称是好文字。任公大概先存伪书之见，不肯细读耳。先生考得交州牧为朱符，因证明原序中“牧弟豫章太守为笮融所杀”既是朱雋之子朱皓，这是一大发现。任公不曾细考，遂以为文义不相属。至于原序是谁所作，先生断为苍梧太守所作，似不然。原序是牟子自述，似不用疑。鄙意以为原书旧题大概是“苍梧牟子博传”，而后人误加“太守”二字。先生驳任公的几点，我皆赞同。只有第二点或有可讨论之处。王度说汉、魏皆禁汉人不得出家，此语不应无所据。鄙意以为《理惑论》中所说“沙门”，皆不曾明说是中国人。既说“被赤布，日一食”，固像印度人；而“取贱卖贵，专行诈给”，必是指印度商人。大概南方海道来的“沙门”，不限于受戒的僧侣，而“好酒浆，畜妻子，取贱卖贵”的印度商人，在中国人看来，也都叫做“沙门”；而不知这种人虽皈依佛教，却和那些“日一食，闭六情”的和尚大不相同。



或者极南方的中国人先有出家做沙门的，而王度所说只指北中国而言。

先生说交州刺史朱符是朱隽季子，或是他的侄子。此说根据有三：

(1) 《后汉书·陶谦传》：笮融杀豫章太守朱皓。

(2) 又《朱隽传》：子皓，官至豫章太守。

(3) 《吴志·士燮传》：交州刺史朱符为夷贼所杀。

先生综合此三事，用来解释牟子自序中“牧弟为豫章太守，为中郎将笮融所杀”一语，断定交州牧为朱符，于是这一篇自序遂成为有历史可证的文字。此序有了历史的证实，于是全部《理惑论》也成为可信的史料了。

此事关键在于两点：(1) 牟子时的州牧是否朱符。(2) 朱符是否是朱隽的子侄。今天我读《吴志·薛综传》，见薛綜上孙权疏，叙交州民俗史事最详，记后汉末年交州之乱尤详，其中云：

又故刺史会稽朱符多以乡人虞褒、刘彦之徒分作长吏，侵虐百姓，强赋于民，黄鱼一枚，收稻一斛。百姓怨叛，小贼并出，攻州夺郡，符走入海，流离丧亡。

此刘彦既是牟子自序中州牧“遣骑都尉刘彦将兵赴之”的刘彦，可证当时州牧为朱符。

又朱符是会稽人，朱隽正是会稽上虞人，我们虽不能确证他是朱隽的子侄，但似无可疑了。又《隽传》称朱皓“亦有才行”，《吴志·刘繇传》注引献帝春秋，许子将谓繇曰：“朱文明（皓）善推诚以信人。”可见皓之为人。据薛綜所记，朱符是个无才行的贪官，故《隽传》不载。

《薛綜传》云：“少依族人，避地交州，从刘熙学。”綜是沛郡竹邑人。又《程秉传》云：“程秉，汝南南顿人也，逮事郑玄。后避乱交州，与刘熙考论大义，遂博通五经。”又《士燮传》云：“燮（时

为交趾太守)体器宽厚,谦虚下士,中国士人往依避难者以百数。”陈国袁征《与荀彧书》曰:“交趾士府君处大乱之下,保全一郡二十余年,疆场无事,民不失业。羁旅之徒皆蒙其庆”,此皆可证牟子自序中“灵帝崩后,天下扰乱,独交州差安,北方异人咸来在焉”的话。刘熙当即是作《释名》之北海刘熙,也是避乱交州的一位学者。此又可补前人所未考。

又《士燮传》云:“燮兄弟并为列郡。(士壹领合浦,士覲领九真,士武领海南。)雄长一州,偏在万里,威尊无上,鸣钟磬,备具威仪,笳箫鼓吹,车骑满道。胡人夹毂焚烧香者,常有数十。”试想交趾的“胡人”是不是印度、波斯的商人?这些夹毂焚香的胡人即是牟子所见的“剃头发,被赤布”,“耽好酒浆,或畜妻子,取贱卖贵,专行诈给”的“沙门”也。(《论牟子理惑论》,在《胡适文存》第四集第二卷内)

陈垣曰:

《弘明集》卷一为《牟子理惑论》,题汉牟融撰,盖本之《隋书·经籍志》。《隋书·经籍志·儒家类》有《牟子》二卷,题后汉太尉牟融撰。然太尉牟融乃后汉初人,著《理惑》之牟子,乃后汉末逸士。太尉牟融所著之《牟子》是儒家,后汉末逸士所著之《牟子理惑》是释家。《隋书·经籍志》著录太尉牟融书,何以置于汉末人荀悦、魏朗之后。《旧唐书·经籍志》著录《牟子》,出之儒家,又入于释氏,何以仍循《隋书·经籍志》题牟融撰,与《出三藏记集》所载《弘明集》目录不合,因《出三藏记集》目,只作《牟子理惑》,不著撰人姓名。宋咸淳间,志磐撰《佛祖统记》二十六,犹云:“牟子不得其名”,则今本《牟子理惑》题汉牟融撰,实不可据。

今既传《牟子理惑》,本名《治惑》,如扬雄《解嘲》之类,初无论字,唐人改为《理惑》,后人又加论字。牟子为后汉逸士,失其名,今本《理惑》前,有苍梧太守《牟子传》,题曰:“一云苍梧太

守牟子博传。”颇疑博者误文，传伪为博，回改为博，而未去博字，后人因牟子无名，遂题曰：“苍梧太守牟子博传。”但《出三藏记集》十二已如此，其来已古。苍梧太守“牟子博”者，苍梧太守所撰之《牟子传》也。故以此为牟子自传者非，称牟子为牟子博者亦非，直以牟子为苍梧太守者尤非，以为汉有两牟融，则调停之说也。

《牟子传》所言时、地、人事，皆见于史。

(1) 牟融与豫章太守朱皓，见《后汉书》列传六十三《陶谦传》、《吴志》四《刘繇传》。

(2) 牟融与刘彦及交州牧朱符，又见《吴志》八《薛综传》。

(3) 豫章太守朱皓，又见《后汉书》列传六十一《朱隽传》。

(4) 交州牧朱符，又见《吴志》四《士燮传》。

可见此传不伪。但《理惑》文中数称佛经佛道，佛之名称，为后汉末所无，当时概称佛为浮屠。假定今本《牟子理惑》为真后汉时作，亦必经后人改窜，不尽原文也。明末天主教人著书，恒译天主为上帝，自康熙时，朝廷禁称上帝，教会翻刻明末书籍，遂悉将上帝等字改为天主，亦其例也。

孙星衍得此篇于《弘明集》，以为汉、魏旧帙，录出别行，刊入《平津馆丛书》，属洪颐煊考校其事，颐煊以为非牟融作，是也。然卷首仍题汉太尉牟融撰，以为因隋、唐之旧，不知僧祐采此，未尝作牟融撰，有《出三藏记集》及《大唐内典录》可证。宋元藏亦云未详作者，明藏始题牟融撰；故谓因明藏之旧则可，谓因隋、唐之旧，则隋、唐志之牟子，未必即今本《牟子理惑》。且此篇在明万历年间梅鼎祚辑《群文纪》时，已从《弘明集》中录出，亦不始于孙星衍也。（《中国佛教史籍概论》）

余嘉锡云：

《明藏本》《弘明集》，以牟子为牟融，其标题如下：

《理惑论》（三十七篇，一云“苍梧太守牟子传”），汉牟融。

自胡应麟以下，所见者皆此本也。故有《牟子》非融所作之疑，东汉有两牟融之说，而真伪之辨，亦因之以起。余考日本排印《高丽藏》本，题作：《牟子理惑》，一云“苍梧太守牟子博传”。此释僧祐原本所题，未经后人窜乱者。又据日本人校语，知《宋元藏本》，均题作：《牟子理惑论》（三十篇，未详作者，一云《苍梧太守牟子传》）。皆无汉牟融之字。《宋元藏本》，虽与《高丽藏》不同，然既云“未详作者”，尚安得以为牟融所撰乎？请更以他书证之。《出三藏记集》卷十二，宋明帝敕中书郎陆澄撰《法论目录》，其第十四帙道：

《牟子》（一云：“苍梧太守牟子博传”）。又同卷《弘明集目录》有：《牟子理惑》，右第一卷。

是则陆澄及释僧祐，皆不言为牟融所撰。僧祐之学问如何姑不论，若陆澄者，《本传》称其“少好学博览，无所不知，行坐眠食，手不释卷，王俭自以读书过澄，而澄读所遗漏数百千条，皆俭所未睹，家多填籍，人所罕见”。其博闻强记如此，岂有撰录古书，竟忘作者姓名者乎。释神清《北山录》后，附有宋比丘德珪所撰《北山录随函》，卷上引《弘明集》，注曰：“一云苍梧太守，人疑。”“人疑”，盖德珪所加，以原注云“未详作者”，故曰“人疑”也。又自《世说新语注》以至《太平御览》、《广韵》等，凡称引及于此书者，皆只曰牟子不言牟融。《北山录》云：“昔牟子郗嘉宾宗炳朱皓之刘勰，并会道控儒，承经作训。”于诸人皆称名字，牟子独否，正因其名不传耳。宋释慧宝注《北山录》曰：“牟子，苍梧太守也，著书曰《牟子》。”（卷二《法籍兴》篇）此即用《弘明集注》，独去“博传”二字。盖唐宋释子，不知子博为牟子之字，传者传记之称，误以《博传》为牟子名。故神清不称曰牟子博，而宋元藏本皆注曰：“未详作者”（此四字非释僧祐原本所有），德珪亦云“人疑”也。夫六朝及唐宋人，皆不言牟融所撰，明人刻经者何自知之乎。此不过因

隋唐《志》有“《牟子》二卷，牟融撰”，妄意其即此书，遂谬加傅会耳。《明藏本》《弘明集》之篇题，谬妄甚多，不止此一条，如卷五有：桓君山《新论·形神》。此高丽宋元之《藏本》所题也，《出三藏记集》中陆澄《法论目录》亦如此，《明藏本》改作：《新论·形神》，晋桓谭。

桓君山忽作晋人，宁非异事。又高丽宋元《藏本》卷十一，有：  
僧严法师辞青州刺史刘善明举其秀才书

答僧严道人

僧严重答

重答

僧严重书

重答

凡六首，《出三藏记集》所载《弘明集目录》作《僧严法师青州刺史刘善明举其秀才书》三首，（并刘答书）与此正合。《明藏本》改作：

辞刘刺史举秀才书 齐释僧严

答僧严法师书 齐刘君白

与刘刺史书 释僧严

答僧严法师书 刘君白

与刘刺史书 释僧严

答僧严法师书 刘君白

考此事见《南史·隐逸》卷六十《吴苞传》，云：“时有赵僧严，北海人，寥廓无常，人不能测，与刘善明友善，善明为青州，欲举为秀才，大敬，拂衣而去，后忽为沙门。”是其事也。善明《南齐书》卷二十八有传，《南史》附入卷四十九《刘怀珍传》，均不载其字。《隋书·经籍志》有《豫州刺史刘善明传》十卷，今忽题作刘君白，盖因刘书三首，末句均云：“刘君白答”，妄意“刘君白”为其人之姓名，遂奋笔改窜。又因与《僧严第一书》题中刘善明之名不合，复

改“青州刺史刘善明”七字，为“刘刺史”，以泯其迹。不知称刘君者，乃刘氏子孙編集时，避其家讳，录文者因而不改，唐王续《东皋子集》中，凡与人书，皆称王君白，是其证也。综上数事观之，其谬妄一至于此，昔人谓明人刻书而书亡，谅非虚语。其于《理惑论》，题作汉牟融，亦其妄作聪明之一端，宁尚有辩论之价值乎。嘉道间人，所见佛书，不过《明藏本》，而洪颐煊能知《理惑论》非牟融所作，可谓神解矣。考日本具平亲王《弘决外典抄》（唐释湛然作《止观辅行记弘决》，具平抄其中所引经史，以为《弘决外典抄》，昭和二年，峰德富三宿文库影印排印两本），前列外典目有：《牟子》二卷（牟广撰，或云三卷，《见在书目录》不见）。牟广之名，仅见于此。案古人名字义取相应，名广字子博，深合训诂。《外典抄》卷三注中引《牟子》，冠以“《子抄》曰”，则此“牟广撰”三字，疑亦庾仲容《子抄》所题（《日本见在书目》杂家类有《子抄》三十卷，则彼国自有其书。具平著书于中国宋太宗时，盖犹未佚）。然具平既未明出书名，高似孙《子抄目录》亦不云牟广撰，单文孤证，未敢信之，仍当付之阙疑。但其事既前人所未闻，固不妨存供参考耳。

以上论《弘明集》本不题牟融。

胡应麟谓《理惑论》非《隋书·经籍志》儒家之《牟子》，而又疑为六朝之文士因《牟子》以伪撰此论，盖疑其题“汉牟融”为有心影射作伪也。洪颐煊则谓隋唐《志》之《牟子》即《理惑论》，但又谓《牟子》非融所作，则并疑隋唐《志》之题牟融者为误矣。梁启超既谓《隋书·经籍志》儒家之《牟子》殆即是书，复因其与《后汉书》不合，断为东晋刘宋间人伪作，则并疑《隋书·经籍志》所载者亦伪书矣。周广业又谓《隋书·经籍志》所载明是太尉作，而唐《志》入《道家》者为《理惑论》无疑。因谓东汉有两牟融，则调停之说也。此数说者，立论不同，要皆为《明藏本》所误。今既考得《弘明集》本不题牟融，则四家之说皆非也。或谓子所据者不

过《出三藏记集》中之《法论目录》，及古本《弘明集》耳，顾安知非陆澄释僧祐未考得撰人，隋唐《志》别有所本乎？余案《牟子序》既自言“锐志于佛道”，而其首篇第一句，既问“佛从何处生”，此但须开卷头尺许，便可知为佛家之书，不容误入于儒道两类也。《隋志》于《佛经》但举其大数，不著书名，唯于此土撰述之中，取其传记目录之流，自《释氏谱》以下至《玄门宝海》十三部入《子部》杂家，《道人善道开传》以下至《梁武皇帝大舍》十二部入《史部》杂传（两类互相出入，其裴子野《众僧传》二十卷且彼此重出。又《杂传》内有《梁武皇帝大舍》三卷，严嵩撰，《杂家》内又有“《皇帝菩萨清净大舍记》三卷，谢吴撰，亡”，书名卷数略同，而撰人存亡顿异，竟不知是一书二书。观其草草如此，盖于异教之书，聊取备数而已，非所经意也。）至于《佛国记》之类，则入《地理》，安有知《理惑论》而入儒家者乎？且其书明题“太尉牟融撰”，其非《理惑论》固已明矣。《新唐书·艺文志》于《道家》之外，又分《神仙》、《释氏》两子目，《牟子》入《道家》而不入《释氏》。《旧唐书·经籍志》虽合道释为一家，《牟子》在陶弘景《登真隐诀》之后，萧子良《净住子》之前。《净住子》虽释家，而《登真隐诀》则《道家》也。以《新唐书·艺文志》证之，《牟子》当《道家》之书而非《理惑论》，又已明矣。隋唐《牟子》同是二卷，同为牟融所撰。《隋志》入《儒家》，而《道家》不著录，唐《志》入《道家》，而《儒家》不著录，其为一书甚明。牟子优盖以经师而兼通黄老，其著书立说，或有取于清静无为，故唐《志》改入《道家》耳。《隋书·经籍志》于撰人多题官爵，两唐《志》例不署衔（《新唐书·艺文志》唯于唐人无传者，存其仕履于注中，前代人则否），不得以唐《志》不称太尉，便认为两书。或曰：便如子言，《理惑论》何以不著录乎？应之曰：《隋书·经籍志》序言，炀帝于内道场集《道佛经》别撰目录，故志但录大纲，附于四部之末。《旧唐书》用毋巽

《古今书录》作《经籍志》，亦不取其《释道目录》（毋巽别有《开元内外经录》十卷。）故二家之书，不见于志者多矣。《新唐书·艺文志》虽于释氏书颇有补苴，亦不能备也（有《弘明集》而无陆澄《法论》，有《历代三宝记》而无《出三藏记集》，其他尚不可胜数）。胡应麟曰：“意原录《释藏》中，故《隋志》不载。”斯言近之。但《理惑论》本书原未入《释藏》，隋唐《志》特因已收入《弘明集》中，故不别著于录耳（《隋书·经籍志》并《弘明集》亦不著录，唯有释宝唱《法集》百七卷在总集中）。凡考佛家书，当以《出三藏记集》诸书为证。或第求之于史志，譬犹缘木求鱼，施可得乎。

以上论隋唐《志》之《牟子》非《理惑论》。

《牟子》自序有笮融杀豫章太守事。考《吴志·刘繇传》，融杀朱皓在刘繇为孙策所败之后，据《后汉书·献帝纪》，事在兴平元年，（《吴志·孙策传注》引《江表传》作“兴平二年”）《牟子》著书又在其后，知当成于建安间矣（兴平纪年只二年，即改元建安）。胡应麟、梁启超并疑《理惑论》为晋宋间人伪作。梁氏又云：“此书断断辨夷狄之教非不可用，盖在顾欢《夷夏论》出世前后。”今案《南齐书·顾欢传》言“欢著《夷夏论》，宋司徒袁粲托为道人通公驳之”。考袁粲以宋后废帝元徽二年领司徒，顺帝昇明元年被杀（《宋书》帝纪及本传），《夷夏论》之作，当不出此数年中，而《理惑论》先录入陆澄《法论》，《出三藏记集》称澄官为中书侍郎。据《澄传》，牟以宋泰始初转通直郎兼中书郎，寻转兼左丞。以此推之，《法论》之作，下距《夷夏论》出世之时，不过十年内外耳（由明帝泰始元年下数至顺帝昇明元年，凡十三年）。然《牟子自序》既言汉献帝时事，澄采录其书，自是深信为后汉人所作。《出三藏记集》卷十二（《大唐内典录》卷十同）载有《法论目录序》，兹录其第十四秩目录如下：

《牟子》（一云《苍梧太守牟子博传》）

《旧首楞严经后序》



《支法护像赞》（支道林）

《答孔文举书》（魏武书）

《与释道安书》（习凿齿）

《与高句骊道人书》（支道林）

《论第十四帙》（《缘序集》）二卷

此目录支道林在魏武帝之上，盖以杂文居前，书札居后，故不序时代。若陆澄《自序》，则先后次第固自井然，今录其全文于下：

“论或列篇立第，兼明众义者，今总其宗致，不复摘分，合之则体全，别之则文乱。

置难形神，援譬薪火，庾阐发其议，谢瞻广其意。然桓谭未及闻经，先著此言，有足奇者，宜其掇附。

《牟子》不入《教门》而入《缘序》，以特载汉明之时像法初传故也。

魏祖答孔，是知莫人开尊道之情，习生贻安，则见令主弘信法之心，所以有取二书，指存两事。又支遁敷翰远国，述江南僧业，故兼录之。”

此序原文四节：第一节言全书体例，第二节指十二帙中附录桓谭《新论》之故，第三、四节则专为第十四帙所录诸文言之：先牟子，次魏武，次习凿齿，次支道林。观其次第，岂不以牟子为后汉人，时代尚在魏武之前乎。澄于久立学官之《孝经郑注》，尚谓“观其用辞，不与注书相类，案玄《自序》亦无《孝经》”。（见本传《与王俭书》）识鉴如此，则其信牟子为后汉人作，盖必有所考矣；岂有东晋刘宋间人之伪书而澄不知，“乡曲不善属文者所作”而澄不辨者乎？且梁氏谓“汉贤决无此手笔”，而胡元瑞谓其“词近东京”，见仁见智，固已不同。且学有浅深，文有美恶，东汉诸贤，岂必人人皆崔蔡乎？或曰：“安知此书不即是陆澄所伪作耶。”余以为使果出澄手，以彼博览无所不知，必不自留破绽。观其书中叙笮融、朱符、

朱皓、刘彦之事，皆与史传相合，用心不可谓不密，而顾于《法论目录》题曰“《苍梧太守牟子博传》”显与《自序》相矛盾，以待后人之操戈乎？且果欲托古人以取信，必当附骥尾而益彰。汉末流寓交州诸贤如刘熙、程秉之流，孰不可假借，而独傅会一不见经传之牟子博，此何意欤？故必谓此书为后汉人作。今书阙有间，虽无可证明，然自宋齐以至唐宋固皆无异议。若谓为东晋及刘宋人之所作，则并无强有力之证据，不如其已也。

以上论《理惑论》之时代。（《牟子理惑论检讨》）今存。

## （七）近世类

《大涅槃经》 三十三卷。疑伪。原题北海凉县无谿译。

该书道朗在《涅槃经序》中曰：“此经梵本正文三万五千偈，于此方言数减百万言，今数出者一万余偈。如来去世，后人不量愚浅，抄略此经，分作数分，随意增损，杂以世语，缘使违失本正，如乳之投水。虽然，犹胜余经，足满千倍。”

近代章炳麟曰：“《涅槃经》称‘杀一蚊子有罪，杀一阐提无罪。’又称佛前身为国王断婆罗门命，婆罗门皆一阐提。而孔父亦有诛少正卯事，少正卯盖利口覆邦，作奸蠹国，如彭美、李严之伍。佛典所称一阐提者，亦必桀杌、穷奇凶残著见也。若徒以其诽谤诤辩而诛之，斯与袄教之戮异宗，李振之杀朝士，何以异乎？或曰：‘两观之事，儒者已疑其诬。’释道朗《涅槃经序》云云，是《涅槃》固有伪孱之文矣，斯论似得其正。”（《葑汉微言》）

梁启超曰：“《涅槃经》佛说云：‘从今日始，不听弟子食肉。’《入楞伽经》佛说云：‘我于《象腋》、《央崛摩》、《涅槃》、《大云》等一切《修多罗》中，不听食肉。’《涅槃经》共认为佛临灭度前数小时所说，既《象腋》等经有此义，何得云‘从今日始’？且《涅槃经》既佛最后所说经，《入楞伽经》何得引之？是《涅槃》、《楞伽》最少必有一伪，或两俱伪也。”（《中国历史研究法》）今存。

《大宗地玄文本论》二十卷。疑伪。原题马鸣菩萨造，陈真谛译。

该书《至元录》卷九列此论。小注云：“新编入录。”下注云：“蕃本缺。”

近人李翊灼在《佛家典籍校勘记》中曰：“勘梁译《起信论》序载真谛译《玄文》二十卷，盖即谓此论也。今考真谛传录俱不载译《玄文本论》事，而诸录亦皆未收，《至元录》蕃本亦缺。又勘论之文辞与真谛诸译都不相类，而独与《释摩诃衍论》如出一手。又勘论所引诸经多不可考，所说教理行果乃至所用名言亦与释迦藏教余诸经论大异。然则此论诚可疑惑，极应辩也。”今存。

《释摩诃衍论》十卷。伪。原题马鸣菩萨本论，波罗末陀译。龙树菩萨释论，筏提摩多译。

该书篇首有序题曰：“天回凤威姚兴皇帝制。”内有云：“朕闻其梵本先在于中天竺，遣骑奉迎，近至东界。以弘始三年岁次星纪九月上日于大庄严寺亲受笔削，敬译斯论。直翻译人筏提摩多，传俗语人刘连陀等，执笔人谢贤金等，首尾二年方缮写毕功。”

《至元录》卷九列此论，小注云：“新编入录。”下注云：“此论蕃云有本，未至于此。”黎养正在《频伽精舍校经随笔》中云：“此论盖是贗出。”

近人李翊灼曰：“勘《释摩诃衍论》前有姚兴序云：‘以弘始三年于大庄严寺亲受笔削，敬译斯论。直翻译人筏提摩多，传俗语人刘连陀等，执笔人谢贤金等。’今案姚兴亲笔受《释摩诃衍论》事，

乃至所列直译传语执笔等人，传记诸录俱无考。又勘此论托名龙树菩萨造，今案龙树菩萨所造诸论，若《大智度论》、《中论》、《十二门论》、《菩提心离相论》、《十八空论》、《十住毘婆沙论》等立义多与此论不合。又勘此说所引诸经及诸神咒，多不可考，而所说教理行果乃至所用名言，亦与释迦藏教余诸经论多不相类。又勘此论文辞与《大宗地玄文本论》如出一手，而又多用奇字。又勘此论诸录俱未收，《至元录》蕃本云有未至，亦甚可疑惑。据此诸端，此论极应明辩也。”（《佛家典籍校勘记》）

梁启超亦有专文辨考。今存。

《大乘起信论》 二卷。原题马鸣菩萨造。唐实叉难陀译。

该书前有佚名序曰：“此论东传，总经二译。初本即西印度三藏法师波罗末陀，此云真谛，以梁承圣三年岁次癸酉九月十日于衡州始兴郡建兴寺共扬州沙门智恺所译。此本即于阗国三藏法师实叉难陀赍梵文至此，又于西京慈恩塔内获旧梵本，与义学沙门荆州弘景、崇福、法藏等以大周圣历三年岁次癸亥十月壬午朔八日己丑于授记寺与《华严经》相次而译，沙门复礼笔受，开为两卷。然与旧翻时有出没，盖译者之意，又梵文非一也。”

《至元录》卷九列唐译《起信论》。注云：“蕃本缺。”

近人梁启超曰：“序文前半全引旧译伪序，后半述新译年代地点等似甚确。望月氏则详辨其虚构实叉难陀并无重译《起信》之事，周圣历癸亥决无译《起信》之余裕，法藏决未尝参预译场，皆可从史料中证之也。该序谓：‘梵文非一，故与旧翻时有出没。’今两本俱在，实无互相出入之点。不过将旧译改头换面，绝无所谓新赍梵本，以梵本本来无有也。《至元法宝勘同录》为元代将中国、西藏两藏互勘编著，其对于《起信论》云：‘此论西藏《藏经》中缺。’藏文经典视华文有多无少，乃独缺此杰作，盖梵本本来无此也。《开元录》引《续高僧传》之文，谓《起信》一论玄奘译唐为梵，通布五天。则

印度人得读此论，乃由玄奘之译梵。此说而真，则非马鸣著与非真谛译，乃愈不可掩。玄奘之去，距真谛之来不满百年，迨玄奘时此论岂能绝迹于五印乎？”（《大乘起信论考证》）

近人李翊灼曰：“唐译《起信论》前有佚名新译《大乘起信论序》，今按此序则唐译《起信论》有三事应辩：

第一，勘唐道宣《续高僧传》卷四《玄奘传》云：‘又以《起信》一论，文出马鸣，印度诸僧，思承其本，奘乃译唐为梵，通布五天。’又勘唐智昇《开元释教录》卷第八《玄奘录》亦举此文。玄奘之有无此事，姑置不论，然与此序则已显然矛盾。据序云‘实叉难陀既赍梵文至此，而又获旧梵本于西京慈恩塔内。’则是《起信论》非唯梵本尚存，西域且又有新梵本矣。据此可生三疑：一西京慈恩塔内所遗之旧梵本如即是真谛赍来本，则奘师大应就此本写付印度诸僧，何劳更译唐为梵耶？二如奘师实据印度无本而译唐为梵，则慈恩塔旧梵本既是奘师译文，实叉难陀赍来之本亦应即是奘师译文，则新旧两本文应相同，序又何得云‘梵文非一也’？三如实叉难陀实赍来新梵本，则是印度固尚有梵文在，《奘传》所谓‘印度诸僧思承其本’，又何说欤？两两对勘，矛盾显然，殊令人有俱非信实之叹（勘慧立《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则绝无奘将《起信论》译唐为梵事也），此应辩者一。

第二，勘《纪元编》周圣历仅有二年，圣历元年岁次戊戌，二年岁次己亥，至庚子则为久视元年矣。据此，圣历既无三年，尤非癸亥（考此前癸亥是高宗龙朔三年，此后癸亥则玄宗开元十一年也），唐译《起信论》序乃云‘以大周圣历三年岁次癸亥’，何与事实悖谬至于如是耶？此尤可疑，应辩者二。

第三，勘赞宁《宋高僧传》卷二《实叉难陀传》无有重译《起信论》之文。果如唐译《起信论序》所云‘与《华严》相次而译’，传既特记重译《华严》、《楞伽》，何以独不记重译《起信论》耶？则

重译《起信论》毋乃非事实欤？此应辩者三。”（《佛家典籍校勘记》）今存。

《佛说宝雨经》 十卷。伪。原题唐达摩流支译。

关于此书真伪，俞正燮在《癸巳存稿》中曰：“《明藏》此字号《佛说宝雨经》十卷，中言佛授月光天子长寿天女记，当于支那国作女主。寻此经为唐达摩流支译，语甚怪异。检身字函中有《佛说宝云经》七卷，为梁扶南沙门曼陀罗仙僧伽婆罗译者。《宝雨》文义俱出其中，独无支那女主之说，则《宝雨》文伪。武则天御造《华严经序》云：‘朕曩劫植，因叨承佛说，金仙降旨，《大云》之偈先彰，玉帛披祥，《宝雨》之文后及。’河内有周大足元年贾膺福大云寺《皇帝圣祚之碑》云：‘隆周鼎革，如来授记，《大云》发其遐庆，《宝雨》兆其殊祲。’推检《旧唐书·则天皇后纪》云：‘载初年七月有沙门十人伪撰《大云经》表上之，盛言神皇受命之事，制颁于天下，令诸州各置大云寺，总度僧千人。’《外戚传·薛怀义传》云：‘怀义与法明等造《大云经》，陈符命，言则天是弥勒下生，作阎浮提主，唐世合微。则天革命，伪《大云经》颁于天下，寺各藏一本，令昇高座讲说。’《长安志》则言：‘法明寺沙门宣政进《大云经》。’《唐会要》则云：‘天授元年十月二十九日两京及天下诸州各置大云寺一所。’凉州旧有大云寺，唐景云二年《刘秀功德碑》：‘则天大圣皇妃临朝之日，制诸州各置大云，而改此大云寺为天赐庵’。天赐言天授也。天授元即载初元，七月得《大云》即改九月以后为周天授元年。所谓天授者，授《大云》也。《张仁愿传》云‘侍御史郭宏霸称则天为弥勒佛身’，是本《大云》。今不见《大云》，盖以寺各一本，高座讲说烂败，而《宝雨》依《华严序》，则为天授后所造，以未讲说，得留净本流传也。又《金史传石琚传》云：‘世宗时，大名僧智究言《莲花经》中载五浊恶世，佛出魏地，遂以谋反。’佛何由知有魏地，是亦大名人所造，唐末有弥勒会袄人，则天遗教也。”今存。

原书空白页

# 近代伪书



原书空白页

### 《林文忠公家书》 全伪。

《家书》计四十五封，曾被收入《清代四名家书》（广益书局，1936年版），内容包括林则徐在禁烟及鸦片战争期间的家书（三十四封）和被谪戍伊犁至充任云贵总督期间的家书（十一封）。胡思庸作《〈林文忠公家书〉考伪》（《历史研究》1962年第6期）一文，按原编序号对家书逐一考辨，认定全出伪造。综其所述，大致有六：

一、排列顺序前后颠倒。如第十五函应为《家书》中时间上最早的一封却排在第十五位，较晚的第二十四、二十五函却排在较早的第二十六至二十八函前。

二、名为家书，实抄袭他书而成。如第十八函抄自《湖广奏稿·筹防襄河堤工折》。第十九函乃撮合《恭报抵粤日期折》字句而成。第二十一、二十二两函以《会奏夷人趸船鸦片尽数呈缴折》抄来。第二十三函抄自《使粤奏稿·会奏销化烟土已将及半情形折》。第二十六至二十八函百分之九十以上从《林文忠公政书》上摘抄下来，其中，第二十六函字句完全与《附奏粤省鸦片情形片》相同；第二十七函抄自《会奏拟具檄谕英吉利国王底稿恭候钦定折》；第二十八函从《会奏英夷抗不交凶严断接济查办情形折》（即林维喜案）摘抄而成。第二十九函抄自《两广奏折·追夺张石氏诰封折》。第三十函主要抄自《英夷续来兵船情形折》，不过前后稍加弥缝。第三十二函抄自《严办烟案栽赃人犯片》。第三十三函抄自《议复叶绍本条陈捕盗事宜折》。第三十四函逐段逐句从《密陈夷务不能歇手片》抄来。在各伪函的抄录中，有些删改错误严重，伪迹立见。

三、史实记载错漏百出，几至每书必错。如林氏与陶澍交情深厚，意气相投，志同道合，相得无间，但第十五函中却称“兄（林自称）与陶公，素无深交”。陶是最早的禁烟派分子，且早在1833年就与林二人联衔会奏查禁鸦片，但此函却要求林元伦疏通陶氏，希望他也赞成禁烟。又如第一至第三函，将林赴粤禁烟的时间、路线

全都弄错。第五函将广州知府误为“广州道”。第七函将林氏长子、次子的年龄完全弄错。诸如此类，不胜枚举。

四、家书所载有违林氏一贯思想。林则徐一贯禁烟坚决认真，早为举世公认，但第四函中却言及林的幕客公然劝林吸食鸦片，揆于情理，万不可通。而在第二十五函中，林则徐对其弟林元伦“英夷声威远播，故敢私售毒物，以祸我国。幸勿操之过烈，酿成国际交涉”的论调中表现的投降主义思想，却复以“持论不为无见”，这与林则徐终身言行及遗留下来的所有文字都是水火不容的。

五、遣词用语与时代不和。如第二十五函中“国际交涉”字样，考“国际”一词，来自近代西方。在鸦片战争时，中国士大夫只会使用“天朝”、“小夷”、“剿抚”、“羁縻”等字眼，当时不可能有“国际”这样的词汇与观念。又如第三十函有“得蒙宣庙特达之知”，“宣”乃道光帝庙号，其死后升祔太庙才得追尊，当时道光帝还活着，林则徐何由称其庙号？在第四十二函中又称“得邀宣庙恩遇，……。而今上恩慈，更逾于先朝”，道光以后便是咸丰，道光尚在位，何由称“宣庙”，咸丰又何以成“今上”？

六、家书所至，无中生有。如第十八函致族弟林芝汀，第二十九函复从弟林啸泉，芝汀、啸泉均查无此人。今存。

《黑水党抗英纪闻》（抄本） 疑伪。作者求我山人，姓名不详。

主述第一次鸦片战争时期浙江黑水党抗英的活动事实及其作用。季文一在《〈黑水党抗英纪闻〉质疑》（《浙江学刊》1985年第4期）中首辨其伪，认为此书成于民国年间，记事诸多失实，殆系得之传闻，故非鸦片战争时人“遗墨”。首先，《纪闻》叙事多与实际不符。《纪闻》中言，鸦片战争开始后，英军在广东方面难以得志，遂改向浙江沿海进攻，其时浙东沿海防范甚疏，清政府临时调派葛云飞、王锡朋、郑国鸿三总兵率部驰赴定海抵抗，竟同日为国捐躯。事实上，驻守定海的是清总兵张朝发所部。定海失陷，知县姚怀祥

投水自尽。王锡朋、郑国鸿驰援舟山，与定海镇总兵葛云飞一起抗英殉国则是1841年九、十月间英军第二次进攻舟山定海时发生的事。《纪闻》又言：“其时，清廷昏聩，正派李鸿章为全权代表，在南京与英国代表进行辱国求和。”李鸿章办外交是十九世纪七十年代以后的事，1842年他还未中进士，何以得为全权代表？其次，《纪闻》还使用了一些较为晚出的词汇，如文章开头的“前清中叶”，下文屡称“清政府”、“清廷”等，即是民国时人口气。又如文中有“英帝国主义”一词，国际资本主义直到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才进入帝国主义阶段；我国论坛上出现“资本主义”这一名词，已是二十世纪初，故《纪闻》的写作上距鸦片战争起码也有六七十年。文中还出现了“加强组织”、“领导”、“印度附庸军”等较晚出的词汇。此外，《纪闻》还夸大了黑水党的活动事实及作用。因而，季氏认为，《纪闻》能否作为研究浙江黑水党抗英斗争的科学依据，值得怀疑。此书抄本今藏于浙江图书馆。

### 《穿鼻草约》 全伪。

鸦片战争初期，英国侵略军于1841年1月26日强占香港时，曾发布文告，诡称义律与琦善已签订协定（即《穿鼻草约》），将香港岛割与英国。百余年来，中外史籍多沿袭此说。胡思庸、郑永福在《〈穿鼻草约〉考略》（《光明日报》1983年2月2日）一文中首辨其伪，庄建平在《琦善从未签订〈穿鼻草约〉》（《历史档案》1986年第3期）一文中进一步论证。二文在考辨了琦善与义律交涉的全过程后指出，所谓义律和琦善签订《穿鼻条约》一事纯属乌有。（1）琦善始终没有向义律答应割让香港，只许寄居；而且始终没有答应英方占香港全岛，只同意香港一隅。两广总督祁贵和广东巡抚怡良奉旨调查琦善罪行后的奏报也肯定了这一点。（2）英国档案馆所藏鸦片战争期间中英文书，汇集了琦善与义律在交涉期间的逐日往来照会，档案表明，琦善根本没有签订《穿鼻草约》。再查英国外

交大臣巴麦斯顿看到本国报纸刊载的义律发表的“公告”，曾致函义律说：“在你和琦善之间，对于割让香港一节，并不像签订了任何正式条约，而且无论如何，我们可以断言在你发布通告的时候，这种条约即使经琦善签字，也绝不是已经由皇帝批准的，因此你的通告全然是为时太早。”（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一卷，中译本《附录》（八），第七百三十五页）试想，如果琦善与义律有正式签订的协定或条约文本，义律肯定会呈送英国政府。而巴麦斯顿的信写于1841年5月14日，如果义律呈送了正式文本，巴麦斯顿肯定会见到的。实际上，中英双方任何正式协定也未签订，巴麦斯顿也只是从报纸上见到一则消息而已。（3）《穿鼻草约》是英军强占香港后才单方面制定的谈判条文，琦善始终未在该约上签字或加盖官防，故条约不仅事后未经中、英两国政府批准，即使在当时也没有签订。故“订立、签订、签字”等说法缺乏事实根据。G·B·安达科特的《香港史》中也指出，条约从未签订。（4）在义律宣布双方签订了《穿鼻草约》后，双方仍就《穿鼻草约》中的条文进行了长时间的谈判，如《穿鼻草约》已经签订，就没必要再进行有关的谈判，这也反证当时并无“签约”之事。因此，《穿鼻草约》是义律炮制的假协定，英国殖民主义者是在无任何条约根据的情况下武力强占香港，最后又以武力胁迫清政府签订《南京条约》，才将抢夺来的侵略权益用条文形式固定下来。

**《道光洋艘征抚记》** 作者疑伪。

光绪四年（1878年）由上海申报馆刊印发行，主要记载第一次鸦片战争期间的史实。关于此书作者，学界向有争议，其说有四：

一、魏源说。姚薇元1942年撰成《鸦片战争史实考》一书，后又作《关于〈道光洋艘征抚记〉的作者问题》（《历史研究》1959年第12期）和《再论〈道光洋艘征抚记〉的祖本和作者》（《历史研究》1981年第4期）等文以明之：（1）据传统认可及他书记载。如

光绪四年新编《圣武记》收录了此篇；汤纪尚《槃邁文集》谓其出于魏源之手；杜定友所藏一抄本署名魏默深著。(2) 魏本人具备作此书的主客观条件。魏博学多识，对时事颇有见地，且亲自参加了第一次鸦片战争并与主帅共事，具有搜集第一手材料的最优条件。(3) 书中内容多在魏源的其它作品中出现过。如此书中八转机、三外助之说及对战略的议论和主张，多可在《筹海篇》和《圣武记》等著作中找到原型，甚至有的词句也一模一样。(4) 《圣武记》在第三次重印中列出了《道光洋艘征抚记》的目录，它正是此书的原名。至于《洋务权舆》和《防海纪略》，姚氏认为是欺世盗名的伪作。

二、李德庵父子说。师道刚作《关于〈洋务权舆〉一书》（《光明日报》1959年9月3日）和《〈道光洋艘征抚记〉的作者问题的再商榷》（《历史研究》1960年第4期）等文，认为此书以《洋务权舆》为祖本撰成，作者当为李德庵父子：(1) 《洋务权舆》的刻本比此书铅印本早十四年；(2) 此书中有八转机、三外助之说，而《洋务权舆》中只有两个转机，可见前者是由后者衍化而来；(3) 此书结尾处谈到咸丰元年特诏奖雪林则徐和姚莹的事，但前面又袭用《洋务权舆》之说，有“去年琦善革职”和“英夷去夏困于三元里”的文句。故此书的真正作者当为李德庵父子。

三、李凤翎说。洗玉清的《关于〈夷艘入寇记〉问题》（《学术研究》1962年第2期）认为，此书不是魏源所作，《洋务权舆》也非祖本，无名氏的传抄本《入寇记》才是祖本，此书托名魏源，是《入寇记》的流行结构形式，其作者当是李凤翎，而非魏源和李德庵。综其所述：(1) 无名氏作者当是广东人。首先，无名氏《入寇记》抄本最早在广东地区开始传抄，各省的抄本如《夷艘入寇记》、《夷舶入寇记》、《夷艘寇海记》、《英夷入寇记》、《英吉利夷船入寇记》及至此书皆同一书，且都由《入寇记》传抄而来。又因广东人所著有关当时史事的书籍，初时因避时讳多不敢直书作者姓名，故无名氏

当为广东人。其次，当时广东士大夫阶层都责备林则徐禁烟事过于操切，危及乡邦，与文中将鸦片战争责任推给林则徐语气一致，更证明其作者为广东人而非与林交情素深的魏源。再次，从校勘学的角度证明《入寇记》为广东人撰。(2) 无名氏当为李凤翎。曾望颜为《洋务权舆》作序，称该书由《英吉利夷船入寇记》改名而来，且它在同治八年装为合订本时，前署《洋务续记》，“岭南李凤翎少珊辑录”。书中只有“李德庵先生原本”数字提到李德庵。考李凤翎之经历，李实为避政治风险，故意把“原本”赠给已死的父亲。而“李凤翎辑录”这一署名正向我们揭示了无名氏《入寇记》的作者就是李凤翎。其传抄本此书自然也是李凤翎所作。

四、以无名氏的《夷艘入寇记》为基础，兼采《防海纪略》、《夷氛闻纪》撰成说。黄良元的《〈道光洋艘征抚记〉并非魏源手定》（《安徽史学》1989年第2期）一文认为，此书是兼采三者撰成。黄氏对四书进行了详细考证，列出了大量此书承袭《防海纪略》和《夷氛闻纪》的例子，如此书仅上卷本“论曰”部分就有十七处承袭了《防海纪略》对《夷艘入寇记》的改动。承袭《夷氛闻纪》者也有多处。甚至因沿袭两书对《夷艘入寇记》的改动而导致了不少错误。另外，此书中的许多词句亦是兼采三书文词，重新组合而成。此书作者的争论尚未取得一致看法。书今存。

《洪秀全早期反清诗》（《龙潜》“龙潜海角恐惊天”、《斩邪留正》“手握乾坤杀伐权”、《金乌》“鸟向飞兮必如我”、《剑》“手持三尺定山河”、《日》“五百年临真日出”、《时势》“近世烟氛大不同”）。伪。原题洪秀全作。

过去一直被认为是反映洪秀全早期反清思想及政治抱负的材料。王庆成在《论洪秀全的早期反清思想及其发展》（《历史研究》1979年第8、第9期）一文中，对《龙潜》、《斩邪留正》、《金乌》等诗的真实性提出怀疑，认为洪秀全当时缺乏写这些诗的思想基础，这

些诗应是太平天国后来为神化洪秀全伪造的。沈茂骏《洪秀全早期反清诗是洪仁玕的伪作》（《学术月刊》1980年第7期）一文在王文的基础上，进一步指出作伪者是洪仁玕。其理由如下：

一、从诗的来源和变化看。上述反清诗仅见于根据洪仁玕提供材料、由韩山文写成的《太平天国起义记》、《英杰归真》、《军次实录》。而太平天国的其他文献，包括我们现在所能够见到的洪秀全全部著作，以及那篇“蒙御照教导”遵旨抄成的、专门“敬录”洪秀全1837年病中所唱诗篇的《王长次兄亲眼亲耳共证福音书》，均无著录。不仅如此，洪仁玕在不同著作和传述中，关于这些作品的写作年代、历史背景和字句内容也说法不一，记述互异。如《剑》诗，《太平天国起义记》说是1843年洪秀全与李敬芳制两把宝剑后作的，《洪仁玕自述》说是洪秀全在1837年病中所吟。又如《日》诗第一句是“五百年临真日出”，在《英杰归真》、《军次实录》中则成了“天下太平真日出”，在《洪仁玕自述》中又成了“五百年间真日出”，恢复了原貌。洪仁玕对洪秀全敬若神明，若诗果是洪秀全作，他是不会随意改动的。而洪仁玕在自己的不同著作中对诗有不同记载，且又可以任意改动，怎能让人相信不是虚构的呢？

二、从思想内容和字句看。如《日》诗中“五百年临真日出”句，以“日”喻朱元璋、洪秀全，暗示洪秀全是明太祖朱元璋事业的后继者，有一种强烈的反满民族意识，但这不符合洪秀全的思想。洪的民族意识淡薄，他的作品中从未提过朱元璋。相反，洪仁玕著作中“反满语言”却连篇累牍。又如洪秀全对“龙”、“虎”深恶痛绝，向来是持贬斥、仇视态度，但在《龙潜》、《斩邪留正》、《金乌》、《剑》诸诗中，却以“龙”、“虎”入诗。而洪仁玕却是喜欢“龙”、“虎”的人。正因为洪秀全不喜欢“龙”、“虎”，所以在《英杰归真》、《军次实录》中，这些诗句都被改换，洪死后又被复原。这些都说明反清诗不属洪秀全，而应属洪仁玕。



三、从诗的风格特点看。这些反清诗有下述特点：胸襟开阔、笔调气势不凡，善引飞禽走兽为烘托，常借宇宙自然以抒怀，力求雅而不俗，对仗、平仄不很讲究等。而洪秀全早期诗的风格特点是：论说多于抒情，寄情于事的叙述多于抒情于物的描绘；对音律甚不讲究；自然景致、飞禽走兽罕见入诗；庄重而不活泼、浪漫。两种风格迥然不同。相反，却与洪仁玕诗篇风格、写作手法基本一致。

综上所述，所谓洪秀全早期反清诗，不过是洪仁玕捉刀之作。洪仁玕追随洪秀全，忠心耿耿，在其著述中多有歌颂之词。洪秀全自认为“受命于天”，极力神化自己；洪仁玕为提高洪秀全威望，就假托洪秀全撰写了一系列具有远大抱负、甚至以帝王自命的诗作，进一步加以神化，这就是伪造洪秀全早期反清诗的原因和目的。诸诗今存。

#### 《太平天日》 作者疑伪。

此书为太平天国官修史书，主记太平天国早期事，起于丁酉（1837年）洪秀全死去还魂，止于丁未（1847年）十一月洪秀全毁象州甘王庙后回贵县赐谷村事。此书作者，或以为洪秀全（如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或以为洪仁玕（如北京图书馆王重民等），或以为为洪秀全、冯云山所确定（如王庆成《论洪秀全的早期思想及其发展》，《历史研究》1979年第9期）。《汉语大字典》四川第二编写组资料室的《〈太平天日〉的作者究竟是谁》（《四川师院学报》1981年第3期）一文专为考辨，认为：

一、作者非洪仁玕。因为：（1）洪仁玕对书中所记史实并不了解。（2）在1862年颁行《太平天日》时，未署洪仁玕之名，从内容到形式都无书出洪仁玕手笔的迹象。（3）发表在《逸经》、《太平天国（1）》等上的此书复制、影印的封面上亦无洪仁玕署名。（4）王重民认为书出洪仁玕之手，仅出于分析推论而无实据。但洪仁玕删润此书，则应有其事。

二、作者非洪秀全。因为此书主要是溢美洪秀全为真命天子，如由他自己来神化自己，便有诸多不便。且 1853 年刻《太平诏书》时，把洪秀全金田起义前的文章都收进去，却唯独未收此书。

三、作者应为冯云山。(1) 书中记事，冯云山多亲身经历，比较了解。(2) 由冯云山神化洪秀全要方便得多。(3) 此书公布的时间与洪、冯会面相处的时间几乎一致。1847、1848 年，冯云山两度被捕，几经周折后，终与洪秀全于广东花县家乡会面。《太平天日》1848 年冬由洪秀全宣布，书为洪秀全、冯云山在家乡密商筹议时确定，便是自然。(4) 冯云山谋略过人，受过中国旧式文化知识教育，文化素养较高，在广西传教、发动群众时工作深入、扎实，感触颇多，说明他能够完成此书写作。

此书原件存英国剑桥大学图书馆，国内所见，为王重民考察欧洲图书馆时带回胶卷的影印、排印件。

**《太平天国起义檄文》** 全伪。作者不详。

文后注“此檄文乃本乡金田村黄石鸣家录秘藏”。全文计三百七十七字，主要表明起义首领生平志向与起义的原因及义军的那种顺我者生，逆我者亡的威风。罗尔纲作《一篇伪造的〈太平天国起义檄文〉》（《太平天国史料辨伪集》，三联书店 1955 年版）一文，据史实和文献考辨其伪。认为：

一、从起义者的身份与志向来看。此檄文所述起义者是一个“志甘泉石，自成世外之逍遥，性乐烟霞，别有无名之天地，于是托迹颍水、箕山，聊效巢、由之洗耳，潜纵西山、北海，暂比夷、齐之采薇”的有道则见、无道则隐，消极避世的隐士。但从洪秀全的《原道醒世训》及《原道觉世训》中，我们所看到的洪秀全，却是一个要积极救世，“惟愿天下凡间我们兄弟姊妹跳出邪谋之鬼门，循尚上帝之真道”的大革命家。

二、从起义的动机来看。此檄文所述起义的动机，乃“愚官劣

宰，捉我同帮，押死公堂，轻如鼠蚁，谁不为痛心哉！故不得不纠集英雄，结盟豪杰，以为报仇之举”，完全是由于同帮被官吏押死公堂，为报私仇而起兵。诚然，道光二十七年（1848年）冬确有拜上帝会会员冯云山、卢六被地主豪绅王作新押送桂平狱事，后经桂平知县王烈判决，冯无罪释放，逮解回籍；卢六则拘死狱中。但此事发生在金田起义前三年，与后来金田起义没有直接关系。据《干王洪仁玕自述》、《奉天诛妖檄》、《奉天讨胡檄》及《天朝田亩制度》等文献，起义的直接原因，是拜上帝会到处破坏庙宇偶像，激化了与崇拜多神的地主阶级的矛盾，于是地主阶级组织团练来干涉，这样宗教斗争转成政治斗争，导致起义的爆发。而起义的真正动机在于“扫除妖孽，廓清中夏，恭行天罚，……上为上帝报瞞天之储，下为中国解下首之苦，务期肃清胡氛，同享太平之乐”，并要“天下大家处处平均，人人饱暖”，这也是太平天国革命的宗旨所在。

三、从起义军对人民的态度来看。此檄文称义军所经，满清官吏若不顺从，义军“定扫浔江为平壤，踏间邑作丘荒”。但太平天国的《奉天诛妖檄》、《诰谕四民檄》及浔州知府魏笃的《浔州长叹歌》等文献都告诉我们，太平天国“体上帝好生之德，恫瘝在抱，行仁义之师，胞与为怀”，“圣兵不犯秋毫”，不但在起义金田之日声言不肯惊动桑梓，即使后来大军北出，“郡县所经，如行时雨，旌旗所指，犹解倒悬”。可见，此檄凡所称言，皆与太平天国革命事迹不符。檄文是一篇伪造的文件，是毫无疑问的。

此檄在1944年2月广西桂平太平天国纪念堂举行揭幕典礼时，曾在纪念堂上陈列。

**《鄂城纪事诗》** 全伪。原题张汉著。

系以纪事诗形式记载太平军攻打武昌及入城后的情况，诗凡五十四首。皮明庥在《杨秀清“武昌祀孔”考——兼论〈鄂城纪事诗〉是部伪书》（《武汉师院学报》1978年第4期）一文中始疑其伪，

理由如下：

第一，此书来历不明。据收藏者朱峙三介绍，此书于辛卯（1951年）春得于一收荒货人王某，但言之不详；而作者张汉之名，乃朱峙三“拟思拟想”所“料得”，后访钱伯刚，以证其得；又朱氏喜作日记，六十年不曾间断，但他收购、发现并出版这样一件“太平天国突出史料”，于日记中却无任何记载。此皆可疑。

第二，书中所载史实多谬。如东王杨秀清武昌府学祀孔一事，太平天国一贯反对儒、佛、道诸宗教，祀孔一事，即与太平天国及杨秀清的一贯政治态度相左；且武昌府学早在太平军攻城时已毁，杨秀清又何处得祀；又称杨祀孔时“行三跪九叩礼”，这又与太平天国礼仪制度不相契合。

第三，此书与陈徽言《武昌纪事》多有雷同。皮氏将二者文字撮要列举对比，认为此书所载，从叙事始末、时间、地点、所涉人物，直至措词用语，皆与《武昌纪事》雷同，故应为据后者伪造。

此诗收录在《太平天国资料》（科学出版社1959年版）中，今存。

《洪秀全赠张乐行联语》 全伪。

上联：“禎命养飞龙，试自思南国之屏藩，谁称杰士。”下联：“中原争逐鹿，果能掌北门之锁钥，方算英雄。”据王大球《张乐行传略》（《史学工作通讯》三期，安徽省社会科学研究所以历史研究室编）称，是捻军领袖张乐行1856年归顺太平天国后，天王洪秀全的勉赠之作。

罗文博、李东山在《〈洪秀全赠张乐行联语〉辨伪》（《江淮论坛》1981年第5期）始辨其伪。理由有四：

其一，文中用字，有违太平天国的避讳制度。按天国制度规定，有两种应避讳的字，一是对尊贵人物的“敬避”，二是戒“浮文巧言”的“文避”。联语中的“龙”字，即属后者，在当时被视为妖语、

邪语，是不准使用的。

其二，联语所表达的内容值得怀疑。太平天国上下规制严格，普天之下，最尊者为天父、天兄、天王、幼主，洪秀全对下每有诏谕，都用下达文件形式，且加盖“太平天王大道君王全”印玺，以示君王之尊。张乐行归顺天国、接受封号，意味着他的臣服。但联中洪秀全自诩为屏藩南国之“杰士”，又勉张逐鹿中原以成北门之“英雄”。这种平等的位置的排列与称呼的口气，是天朝制度绝不允许的。

其三，不唯命令，即在太平天国的官方文件和私人来往的信函中，联语这种形式从未见过，通行的是散体或韵体文字。洪秀全对下级的诏谕，更多用的是七言韵体，间用五言韵体，有的像诗，有的像歌谣，有的像顺口溜和基督教的赞美诗，不用讲究对仗平仄、在形式与内容都有严格要求的联语。

其四，违犯太平天国反对在文书中用典的惯例。天朝惯例，以行文用典为“仍蹈旧习，从事虚浮”，但此联用典有三，“飞龙”语出《易经》，“中原争逐鹿”语出《六韬》和《汉书·蒯通传》，“北门之锁钥”语出《左传》和《宋史·寇准传》。据此，联语当为后人伪作。今存。

**《太平天国东北两王内讧纪实》** 布列治门撰（载《华北先驱周报》1857年1月3日，简又文译文，载《逸经》第十七期。下称布文）。疑伪。

**《太平天国东王北王内讧详记》** 麦高文撰（载《华北先驱周报》1857年5月9日，简又文译文，载《逸经》第三十三期。下称麦文）。疑伪。

**《镇江与南京》** 雷诺兹撰（连载香港《中国之友》1857年1月15、21、30日副刊。下称雷文）。疑伪。

上述三者均称系根据曾在太平军中服务过并目击“天京事变”的爱尔兰炮手肯能等人的“口述”写成。徐彻《天府广场大屠杀事件

质疑》（《辽宁大学学报》1980年第2期）及《天府广场大屠杀事件再质疑》（《太平天国史新探》，江苏人民出版社1982年）首辨其伪，殷筱翰、王竹筠《据“肯能口述”写成的报道均属伪托》（《黄石师院学报》1984年第2期）续而辨之。综其所述，该三篇报道矛盾之处比比皆是，而致以历史事实，则虚构之迹处处可见：

一、肯能等并未在太平军中服务过。因为：（1）肯能从投太平军到谒见东王期间的战斗经历与历史事实不符；（2）肯能目击秦日纲部围攻丹阳之役的问题表明，所谓“目击”是随麦文的需要而出现的；（3）所谓秦日纲率一万五千人追击石达开的问题，也是作者要让肯能见到石达开而编造出来的，因此，肯能等从未参加过太平军，更不用说常出入各王府了。

二、肯能等并非天京事变的目击者，因为：（1）三文对杨秀清被杀时间互相矛盾；（2）对韦昌辉、杨秀清将士双方互相残杀的情况一无所知；（3）对石达开进京日期也是信口雌黄。可见天京事变时肯能等根本不在天京，何能目击天京之变？

三、天王府广场大屠杀纯属耸人听闻的编造。因为：（1）三文均系据肯能等人口述写成，其主要情节本应一致，但对照三文，在大屠杀时间与地点、用于大屠杀的两座大房子在何处、作何用，告密者胡以晃的情况以及宣诏方式、受刑对象、行刑地点、受何刑、受刑数等问题上，均存在严重矛盾；（2）这样的大屠杀在当时天京的政治、军事形势下是根本不可能的；（3）像这样惨无人道的大屠杀必定流传很广，应屡见于各种记载，但不仅太平天国文书、诸王自述未提此事，就连清方的探报、咸同年间的清方文书、私家著述等均未见涉及，而成于光绪年间的《金陵兵变事略》、《中兴别记》虽曾有简略记载，但却分别晚于布文、麦文三四十年，显然来自布文、麦文的片断讹传。因此，所谓天王府大屠杀不过是别有用心虚构出来的天方夜谭式故事。

四、肯能并无其人，所谓“口述”纯系托伪。因为：（1）关于洪秀全密诏的矛盾表明，三篇报道的消息来源不同；（2）关于杀杨秀清日期的矛盾，反映了先后传到上海和宁波的消息本身的矛盾；（3）关于石达开进京日期的矛盾，都是作者根据各自所得密诏传闻所作的推算式估计；（4）三文中将秦日纲分别称为“排班第七第八者”、“燕王秦日纲”、“顶天侯”，是作者故意所为；（5）广场大屠杀的矛盾，是由写报道的目的所派生的。可见肯能是子虚乌有先生，所谓根据肯能“口述”写成的三篇报道，有些是来自不同时间、地点的片断传闻，有些来自清廷邸抄，有些是妄加臆度和凭空捏造。“天京事变”发生后，在沪的外国人都想知道真象，布列治门投其所好，便施展资产阶级办报的权术，根据一鳞半爪的消息，假托“肯能口述”，敷衍成篇，哗众取宠。布列治门是编谎，雷诺兹是剽窃加编造，麦高文则是为了取信于英国执政者而为布列治门圆谎。

但也有人认为，“肯能口述”真实可信。肯能文化水平不高，在太平军中时间不长，对中国语言及太平天国典章制度不熟悉，时间、地点、人名差错难免。另外，肯能在口述中提到东王府被焚事件，其他史料均无记载，庚申十年九月三十一日《幼主诏旨》旨准为东王“建造正九重天廷”，证明东王府曾遭焚毁。断然说肯能杜撰故事缺乏根据。三文今皆存。

**《赖文光题袁崇焕藏砚》 疑伪。**

最早于《光明日报》1956年2月16日“史学”第七十六号祁龙威的《赖文光是知识分子出身的农民革命英雄》一文中发表。于之夫在《“赖文光题袁崇焕藏砚”是假的》（《光明日报》1956年3月15日）一文中首辨其伪。于氏认为，“这是一件假造的东西”。第一，题砚文有“方今天军北指”句。此文既为太平天国七年十月所题，那时正值赖文光从江西奉“诏命回朝，以固畿辅”（《赖文光自述》）之时，何来“天军北指”呢？若指为赖文光“往攻江北”，则是太平天

国八年春间事，而非七年十月事。第二，题砚文有“恭献东王殿下”句。东王杨秀清已死于太平天国六年，赖文光怎能于太平天国七年给东王献砚呢？作者注云：“当系幼东王。”但“太平礼制”规定幼东王称“东嗣君”，并不称“东王”或“幼东王”。第三，题砚文所署日期为：“太平天国丁巳七年亥月。”太平天国改“亥”为“开”，称月从来不用干支而是用数目字，称“亥月”不是太平天国的制度，“十月”才是太平天国的制度。第四，题砚文中书“国”为“國”，又不讳“贵”改“桂”（作者原注），亦不改“亥”为“开”。皆有违《敬避字样》的规定。赖文光为参加金田起义的老弟兄，怎能连“太平天国”的国号都写错呢？怎能连西王萧朝贵的“贵”字都不避讳呢？怎不用天历（太平天历只有“开”字没有“亥”字）而用清历呢？第五，题砚文谓赖文光的官职是“殿前检点使木一丙三总制检校军司马平天贵”。太平天国官制没有“检点使”、“检校军司马”和“平天贵”等名目，亦没有“木一丙三”之编制。太平军有“两司马”管二十五人，可赖文光当时并非那样的小职员，而是“赏罚由余出，遇事先行后奏”（《赖文光自述》）的大将。据此，题砚文当为贗品。今存。

### 《太平天国敕谕》 全伪。

罗尔纲作《一篇天地会伪托的〈太平天国敕谕〉》（《太平天国史料辨伪集》，三联书店1955年版）一文，详考其伪，究其所据：

一、敕谕有违天朝制度。敕谕文中有“定鼎亲王”、“辅国越公”等称呼，但太平天国封爵制度中却无“亲王”、“公爵”之称，官制中亦无敕谕文中的“龙隐上将军”、“虎奋上将军”等。且天朝印玺都用宋体字，而不用篆文，但此谕印玺却用篆文，亦与天朝制度不合。

二、敕谕有违天朝宗教信仰。太平天国崇奉一神的耶稣教，打倒偶像，排斥祖先崇拜，但敕谕文中却有托赖“祖宗列圣德庇”等



语，显然与天朝宗教信仰及国家禁令相左。

三、敕谕文有违天朝改字与书写年月惯例。天朝规定凡“国”字均应改作“国”而不做“國”，又书写年月，必将甲子及年份一齐写明，但敕谕文中“国”字均不作“国”而作“國”，其年份只书甲子而不书几年，此皆有违天朝定制。

四、敕谕所述，有违史实。如洪秀全兄弟为“仁”字辈，如信王仁发、勇王仁达、干王仁玕等。洪秀全为仁坤，“秀全”为其自取别号，作伪者见洪秀全有“秀全”二字，便伪造出一个御弟“定鼎亲王秀琮”来。又太平天国始终没有用兵收复粤桂两省事，东王杨秀清在天京总理军政时也未出任过征伐之事，但敕谕文中却说“现着东王杨秀清暨耀武侯何禄统领雄兵，由西江一路收取两粤”，显然是假托。至于文中所述何禄、张平湖、杨秀滨、李长荣、罗凤仪等，其姓名均未见天朝记载，皆非天朝人物。可见此敕谕之伪。

罗氏继而认为，作伪之人可能是广东天地会首领何禄的党人，或者是其他山堂的天地会中人要假托天朝声势号召群众反清而伪造出来的文告。此文今存。

《陈开自述》

《大成国隆国公黄鼎凤告谕》（下称《黄鼎凤告谕》）

《大成洪德平浚王谕》（下称《陈开诏谕》）

《平靖王李告谕》（下称《李文茂告谕》）

《平靖王米挥》（下称《李文茂米挥》）

疑伪。这五个文件公布于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随后，谢兴尧即发表《黄鼎凤〈约法十二章〉告谕质疑》（《人民日报》1965年6月18日），对其中的《黄鼎凤告谕》提出怀疑，认为：

一、告谕内容与史实不符。如文中所记不许地主收租等土地政策与黄鼎凤、陈开等从不关心土地问题相悖。又如黄鼎凤与陈开的关系由互相利用而发展到互相对立，绝不会在陈开死后仍用陈开大

成国的“洪德”年号和他的隆国公封号。

二、印章可疑。未署“大成国隆国公印”，从未被发现，且其“非隶非篆”的字体与义军所用字体不合。

1981年骆驿发表《关于大成国几个文件的质疑》（《学术论坛》1981年第2期）一文，认为这五个文件可能全是伪造的。其疑点有四：

一、文件中大量使用方言。除《黄鼎凤告谕》外都采用了广州方言。但目前所发现的有关这次起义的其它文献共二十六种三十一篇，使用的都是文言和官话，没有一件使用方言。

二、所用印章粗制滥造。在这个文件中，除《陈开自述》外，其它四个文件都有印章。现存大成国文献资料中已确认的印章有9颗，其字体或篆或宋或楷，工整可观，又有崭新的内容和浓重的天地会色彩，且印章质地当为金、银、玉等，制作也相当精致。但这4颗印章字体却是“似隶非隶”、“似篆非篆”。印文文意不明、字体粗俗，制作也十分粗糙，《陈开诏谕》上的“洪德之宝”印章龙纹尤其不堪入目。

三、文件内容多与史实不符。如《陈开诏谕》中把1857年的闰五月写成“闰三月”，还把梁昌、李文彩攻克南宁的日期五月五日写成三月某日。《李文茂米挥》中宣布凭挥每人可发米三斤，而史料中从未发现起义政权凭证定量分发东西的记载。又如《陈开自述》所述陈开的籍贯失实。其中多次提到陈开佛山起义后称“大宁王”一事，及与《黄鼎凤告谕》中记有的“无田者各给其田”、“田主不得借故收租”等政治、经济措施，也与史实不符。

四、五个文件的来源可疑。《黄鼎凤告谕》的发表者说本件是自藏。《陈开自述》的发表者尽管详述了它的传抄过程，但仍有许多可疑之处。如：为何这么一个要犯的供词未随案卷存档，而一个小吏却有资格和机会掩留下来，并大胆地让人传抄？它的收藏者和发表

者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初身任重修《贵县志》的总纂，有充分的条件发表如此重要的历史文献，却为什么一直将它压于箱底，甚至一点消息都没有透露？这样一个珍贵文献在一个历史工作者那里压了三十年实在是不可思议的。而另外三件则无来源的文字说明。因此，这五个文件极有可能是伪造。诸件今存。

《干王书谕》 疑伪。题为洪仁玕撰。

王庆成《洪仁玕手书“干王手谕”跋》（《文物》1973年第12期）以之为洪仁玕真迹，牟安世《太平天国史》及近代中国史稿编写组编《近代中国史稿》等沿用其说。俞丁作《〈干王书谕〉考伪》（《江海学刊》1982年第2期）一文，以之为赝品，并示证如下：

一、来历不明。收藏者题识称：“丁丑晚春，吾友冯君山岑出此相质，云：得自农家，为题数语，亦史料也。老莱居士汪恩书雨窗并记。”汪恩、冯山岑何许人也？史乏明载，无从稽证；且冯山岑如何“得自农家”？“农家”又如何保存？此皆史料来龙去脉重要线索，本应作明确介绍，但题识却以“得自农家”四字含糊了事，可见其来历可疑。

二、原件的资料图片在显微镜下放大后，造伪痕迹明显可见。（1）题首有“磨炼风霜存骨相”七字，分两行书写，两行之间有明显的裁剪拼接痕迹；汪恩所写题识，用纸墨与此七字质地一样，但整个题识也完全是拼接上去的。（2）书联因用一笔一墨一砚一气呵成，故所有笔划应浑然一体，不应独有修饰。且因用笔有轻重快慢，撇捺勾弯，浓淡虚实，各自不同，但上述七字字字都有描绘的痕迹，笔划的周围，显露着描绘的线条，并与线条内的墨迹，浓淡分明。又每一字均是一团呆滞的墨黑，更看不出什么笔锋，显然是经过加工描绘而成。

三、书联用印有违天朝规制。按太平天国钤印制度和习惯，凡有“御赐”和双龙图纹的印章，就应钤用在题首上端“御赐”字样

的位置。但此书联上所用的一枚刻有“御赐”和双龙花纹的朱印“御赐熙载延祺”却钤记在“御赐金笔干王书谕”八字的下端。这说明伪造者连这点历史常识都不懂。否则洪仁玕这种犯上之举，必遭杀身之祸，而历来受“真圣主暨救世幼主恩遇之隆”的洪仁玕断定不会如此悖逆。

四、题识之中错误。题识称：“此联为洪秀全书赐其从弟仁玕者，文虽割截而笔势豪迈，亦可想见当年驰骋之概。”其中“洪秀全书赐其从弟仁玕者”的说法是错误的，因为书联题首写得十分清楚，是“御赐金笔干王书谕”，即是洪仁玕用天王洪秀全所赐金笔书写的一句话，而“御赐金笔”之事发生在1861年洪仁玕赴安徽、浙江催兵以解安庆之围前，史载确有其事。这一错误只能说明造伪者对“御赐金笔”史实的一无所知。

五、书联笔迹风格与洪仁玕手迹不一。作者将书联字体分别与存世的干王真迹一一对照，认为是两种完全不同的书写风格。因此《干王书谕》根本不出洪仁玕之手，纯属伪造之作。今存。

《蒙时雍家书》 疑伪。旧题为蒙时雍写回广西老家的一封信。

其中叙述太平天国赞王蒙得恩、幼赞王蒙时雍父子离家后的简单经历及太平军的一些活动情况。荣孟源在《〈蒙时雍家书〉质疑》（《学术论坛》1980年第1期）一文中始疑其伪。其由有五：

一、《家书》来历不明。原件简又文说藏广西桂平县莲桐乡邑绅黄其鹿家，《太平天国革命文物图录》（上海出版公司1952年）说藏广西桂平县黄鲁芬家，黄其鹿与黄鲁芬关系如何不得而知。再说本应给平南县蒙时雍老家的信，如何又到了黄家？黄家为何要保存它？怎敢保存（清朝时太平天国文书系罪证）？这些都值得怀疑。

二、《家书》形式有错。《家书》是蒙时雍派人千里迢迢送回家乡的，为何没有配套的封套或包裹？《家书》写在白绢之上，没有封套和包裹或封套和包裹已损坏，《家书》上却没有留下任何痕迹？同

时，《家书》没有蒙时雍的官印，也没有太平天国的年月日，这也不符合太平天国的文书形式。

三、行文、用字、记时不合太平天国制度。太平天国后期行文行款是：天父四抬，天兄三抬，天王两抬，幼主一抬，但《家书》未遵守这些规定：天父上帝一次四抬，真圣主一次三台，天父、天兄、天王、真圣主、上帝等应抬头处，只是空一格而不提行；太平天国避讳字如“上”、“贵”、“国”、“丑”等在《家书》中当避未避，而“桂平”写作“贵平”，把不要避讳的“桂”字改为应避讳的“贵”字；《家书》中日期，没有用天历而是用清历，仅把咸丰年号换为干支而已。

四、所记官制不符太平天国官制。如《家书》称：蒙得恩“由督率赞天豫而升正掌率赞天燕。复由燕而升安。由安而升义。由义而升朝长。由朝长而升正掌率二千岁”。疑点很多，仅看“由正掌率赞天燕”，升四级后仍为“正掌率”，回到原职便可知。又如石达开后称义王，天京文献都称义王，但《家书》仍称“翼王”，表现作书者对太平天国官制的糊涂。

五、叙述蒙得恩事迹不合情理。如蒙得恩父子参加拜上帝会和太平军，这件事对家人无保密必要和可能，但《家书》却闪烁其词：“其时令甚严肃，不准轻泄机关，故此不能轻与人言”。但太平军离开广西后蒙氏父子十几年间的遭遇这些家里人最关心的事却极简单。作者又将《家书》内容与清朝官方文书对照，其中互通之处不少，因而认为其中有的内容是根据《广西昭忠录》、《贼情汇纂》、曾刻《李秀成供》等书伪造的。

《蒙时雍家书》原件简又文、罗尔纲曾分别于1942年、1944年得见，但现今下落不明。影印于《太平天国革命文物图录》者系罗尔纲所藏照片。

《石达开日记》 全伪。

《日记》内述太平天国翼王石达开及所部转战南北、南征西讨的军事活动及石氏思想感受。因内容多谬，伪迹明显，1929年书出，即为不少历史学家逐条批谬，证其伪作，作伪者正是该书编辑者许指岩（许国英）。但作伪因由，一直不为世人所知。后郑逸梅在《书报话旧》披露内情，真相遂大白于天下。据陈华新《许国英伪造〈石达开日记〉真相》（《羊城晚报》1983年7月24日）、紫丁香《一本伪造的〈石达开日记〉》（《广西日报》1984年1月21日）两文介绍，许指岩即许国英，江苏常州人，善写掌故小说，因嗜酒成性，欠下大笔酒帐。时近端午节，正无钱还帐，偶见一刊物披露南社诗人高旭为激发民族精神，伪造石达开反清诗作一事，遂起伪造石达开日记之念。许与上海世界书局经理沈知方接洽，二人订立合同。沈预付稿费200元，许清还酒债后，便据《石达开传》的行军路线和战况，佐以虚构臆测，演衍成日记。然后许在《日记·弁言》中谎称他得到一位姓吴的人所录的一册副本，但中多脱落，“因考订名家记载，联缀其事，润色其辞”而成。关于石达开日记，清末民初的历史笔记多有述及，但真相无人得见，因此石达开是否真有日记，尚无定论。《石达开日记》虽假，但内容也有真实成分，可作为小说来读。今存。

《石达开遗诗》 全伪。原题翼王石达开撰。

书内全题“太平天国翼王石达开遗诗”，封面简题“石达开遗诗”。署“残山剩水楼主人刊”，封面亦“主人”自题。南社诗人高天梅（旭）刊印，并叙、跋、目录共六页。除《答曾国藩五首》先见于《饮冰室诗话》外，尚有《哭天王被难》等二十首，凡十七题共二十五首。其叙称：访求太平天国遗书四十余年，始得此帙。谓书为哭广所藏，哭广“得诸湘中故人刘君某某之手，而刘君某某又得诸其家之佣工，盖佣工之王父为翼王帟幄中参谋，故主帅之诗篇，虽一吟一咏，彼皆得而笔录之”。并说：“哭广本笃诚君子，其言盖

可信也。”还说：“诗历年已久，书页烂漫，字画有不能忆识，余不敢妄为填补，宁缺之以仍其旧。”

罗尔纲作《〈太平天国诗文抄〉订伪》（原发1934年秋天的《大公报》副刊《图书副刊》，后收入《太平天国史料辨伪集》，三联书店1955年版）、《石达开假诗考》（亦见前书）对此进行考辨，指其讹伪，认为诗集中除了那些空洞的抒情诗外，只要一涉及石达开的身世或太平天国的史事，便显出其虚假来：

一、与石达开身世不符。如《我朝伤内祸》一诗中有“老夫自何辜，谁料丁乱离”句，“内祸”指“天京事变”，当时石达开只二十六岁，何来“老夫”之称？又如石达开是一个“自幼读书未成，耕种为业”的农家子，未曾取得科举，但《杂诗两首》、《答曾国藩五首》中却分别有“舍得一科第，当年亦等闲，文章身后事，一卷奠名山”和“曾摘芹香入泮宫，更探桂蕊趁秋风”等句。

二、与太平天国史实不符。如集中有《哭天王被难》诗，考天王洪秀全死于太平天国甲子十四年四月十九日夜，此时已是石达开被杀将近一年，何来此诗？

三、有违太平天国制度。如考太平天国避讳制度，“天”、“龙”、“神”、“上帝”等称谓用字有严格的规定，但诗集中违反这些规定的用法却比比皆是。可见诗集必伪无疑。

罗尔纲虽辨此集之伪，然作伪者却未及辨考。其文出后五年，柳亚子写了两篇小文，发表在《大风旬刊》上，其中《题残山剩水楼刊本石达开遗诗后》一篇中说：伪诗“自《答曾国藩五首》见于梁任公《饮冰室诗话》外，余二十首悉出亡友高天梅手笔。时在民国纪元前六年，同讲授沪上健行公学，天梅为余言，将撰翼王诗贗鼎，供激发民气之用，遂以一夕之力成之，并及叙跋诸文，信奇事也。封面题字亦天梅所书”。将高天梅作伪及作伪目的、经过告知世人。至“答曾国藩五首”，柳亚子在另一跋文《题卢冀野辑石达开诗抄后》中

以为“颇有人疑出任公伪造，与天梅不谋而合”。司空雨在《读诗小记·伪石达开答曾国藩诗》（《人民日报》1956年7月13日）中认为此诗五首“已经考定，其实是高吹万先生自己作的了”。阿英《关于伪“石达开遗诗”》（《北京日报》1956年9月4日）一文中指出：“伪石达开答曾国藩诗，虽收在南社诗人高天梅伪作的‘石达开遗诗’集子里，其实并非他所作。这五首诗初见于壬寅年（1902年）‘新民丛报’梁启超‘饮冰室诗话’中，据说就是梁启超自己写的。原来戊戌（1898年）政变以后，梁启超亡命日本，初期有一个阶段，他和孙中山先生接近，思想上曾有变化，这些诗可能就是那个时期作的。”于此，《石达开遗诗》作伪者、作伪目的、经过时间皆大白于天下。此书今存。

#### 《石达开致骆秉章书》 疑伪。

此件为石达开被俘前致清军的一封信函，计有两种版本、三个来源：一是附录在《唐友耕年谱》中的《石达开致唐友耕书》，下简称“《唐本》”，二是许亮儒所撰《擒石野史》中附录的《石达开致骆秉章书》，下简称“《许本》”，还有1935年四川泸定西沙河坝农民高某在紫打地发现并发表于《农报》上的《致四川总督骆秉章书》，下简称“《高本》”。两种版本除受信人不同外，文字大同小异。

学界对此有不同看法。肖一山在1937年撰《翼王石达开致清重庆镇总兵唐友耕真柬伪书跋》一文时，认为《高本》是错误的，《唐本》是可靠的。简又文在《太平天国全史》中认为《高本》是真品。罗尔纲在《太平天国史丛考甲集》中认为《高本》和《许本》是原始件，而《唐本》是经唐友耕的儿子唐鸿学篡改过的。唐鸿学把石达开写给骆秉章的信篡改为给唐友耕，目的是以此标榜唐友耕擒石有功。

史式亦持此说，并在此基础上作《〈石达开致骆秉章书〉考伪》（《文史杂志》1987年第6期）一文，详为阐发，认为：（1）



《许本》此信无上款，《唐本》则有，作“达开顿首再拜泽波军门仁兄同志大人阁下”，称呼不伦不类，与天朝文书制度不符。(2)《许本》信末本无日期，《唐本》则署为“太平天国辛亥十三年五月初九日”，不但将“辛开”写为“辛亥”，有违天朝避讳制度，且五月初九日石达开已被俘，如何还要写信谈条件？(3)语句有荒谬不通之处，如《唐本》改《许本》“附奏”为“赴奏”，又让石达开称清帝为“主”，皆荒谬绝伦。(4)僭越受信人，如《唐本》将《许本》对四川总督骆秉章说的“阁下为清大臣，肩蜀重任”改为“当得巨任”，便是僭越铁证。

史式进一步认为，《许本》虽是原始件，但不可能出自石达开之手。因为：(1)从石达开决定舍命以全三军到与清军再战被俘，其间不过几个小时，而此函即使在窗明几净的环境中，能于几小时内草成，也当属了不起的古文老手，在当时当地的困难情况下，写成这样一篇洋洋洒洒的四六骈文，不仅是石达开，恐怕连任何古文老手也难以办到。(2)信中有些内容不合情理。如石达开从对簿公堂直至刑场就义，均神色怡然，头脑十分清醒。信中所说“阁下如能依书附奏清主，宏施大度”，然后再作决定，就不免令人费解。而且信中用大部分篇幅来展示自己的思想，但对谈判条件却寥寥数语，那么石达开写这封信的目的是什么呢？(3)信中有的内容不符史实。如信中说“阅历数十年”，“统兵数百万”，实际石达开从起义到就义，其间不过十余年，而太平天国鼎盛时也不过拥兵百万，可见作伪者了解石达开当时的心境，却不了解他的经历。(4)此信在当时的公私文件中全无记载。任何一件真实的史料，都会在当时的公私记载中多少留下一点痕迹，但此信不仅在官方文件，就是连私人函牍、私家记述和地方志中也全无痕迹，这是不合情理的怪事。因此，此信只能是他人代庖的贗品。作伪者或许就是《擒石野史》的作者许亮儒，抑或是与他有深交的文友。他当时身历其境，比较了解石达开

覆军的经过，对石达开非常敬佩，在石达开被俘殉难，骆秉章大贴布告诬蔑石达开乞降以求免死的事情发生后，作为石达开的体恤者，唯恐有损石达开一生英名，便托名杜撰此信，附于《擒石野史》中。

华强作了《关于〈石达开致骆秉章书〉的真伪问题——兼与史式同志商榷》（《军事历史研究》1988年第1期）一文，认为难以否认《石达开致骆秉章书》的真实性。因为它有两种版本、三个来源，表明不可能出自某一个人的伪造。而且通过两种不同版本的文字对勘，发现除收信人不同和几处关键性字句有修改外，其余基本上是一致的。因此，华强认为，两种版本都不是原信：许亮儒在抄录石达开原信时曾在文字上加以修饰；唐有耕保留的是石达开的原信；唐鸿学在修《唐公年谱》时，对涉及收信人的文字作了篡改，并弄巧成拙地添头加尾。还原许亮儒的修饰文字或还原唐鸿学的篡改文字及拼凑的头尾，就是石达开的原信。原信的真实性是难以否认的。不过也不否认《石达开致骆秉章书》有代庖的可能，代庖者只能是石达开的军师曹伟人。此件今存。

**《黄畹上奉天义刘肇钧禀》** 疑伪。或以为王韬化名黄畹撰。

其主要内容为具陈攻取上海之策。王韬系中国近代史上的著名人物。关于王韬是否曾化名黄畹上书太平天国，向来争议颇多。争论主要集中在黄畹是否就是王韬，王韬是否曾上书太平军以及《黄畹上奉天义刘肇钧禀》（下称《黄畹禀》）是否系王韬所作等问题上。持否定态度的，以吴申元（有《王韬非黄畹考》，《内蒙古大学学报》1982年第2期）、杨其民（有《王韬上书太平军考辨——兼与罗尔纲先生商榷》，《近代史研究》1985年第3期）等为代表。他们认为，王韬并非黄畹，《黄畹禀》非王韬所作。所据如下：

一、据《黄畹禀》开头所言，知黄畹在上书一个月之前，曾见过刘肇钧，得到刘的赏识，刘又向上司推荐过黄畹；而此后两人则没见过面。但查王韬从道光二十九年秋到咸丰十一年冬，一直都在

上海任事，无任何同太平天国发生关系之疑点。他回里省亲，是在那一年的“冬杪”，即是旧历十二月的中、下旬；而黄畹上书发生在次年正月初四。黄畹与刘肇钧至迟在十一月底、十二月初已见过面，而那时王韬尚在上海。由此已可排除黄畹就是王韬的可能性。

二、从笔迹来看，王韬字迹常带金石气，粗服乱头，自有韵致，很难见到《黄畹禀》那样的恭正的小楷。

三、《黄畹禀》中有些普通字也写错了，而王韬考过乡试，当知字学，不应搞错。

四、禀中年月日上钤有“苏福省黄畹兰卿印信”的图章，又附有“惟恐混冒影射，故暂刻图记以杜弊端”的说明，公私函件中从未见过这种程式。这种文体，一般都亲递，而刘、王相识，何须“暂刻图记以杜弊端”？同时，附注一段字迹拙劣，非出一手，显系后加。

五、《光绪昆新两县合志·纪兵》谓刘肇钧于同治元年五月调昆守城。但据史载，黄畹、书的元年正月初四，正是刘戎马倥偬之期，不可能在苏州昆山，“推毂”黄畹，接受上书。

六、禀中谓刘肇钧“推毂”黄畹，为忠王求贤，黄畹既应命上书，这时忠王又“瑞驾在苏”，理应将此禀循黄畹要求“上达忠王”，何以此书不发现于苏州忠王府，却于两个月后，发现于沪郊王家寺太平军残垒？又恰巧落在要“中伤”王韬的吴煦手下，令人费解。

七、禀中说“今畹之老母山妻，弱息稚胤，尽迁徙至里”，息即息女，胤即嗣续，指儿子，但王韬只有二个女儿，又据王韬避粤后所寄《与吴中杨醒逋》中谓“眷属在沪，终虑谁依”，此皆与王韬情况不符。

八、《黄畹禀》与王韬思想的矛盾颇多。（1）《黄畹禀》中“洋人所恃者枪炮耳”一段与王韬《与某当事书·续陈管见十条》所言枪炮之威力自相矛盾。（2）王韬佣书西馆，谙世事，知洋人不会也

从未作中国屏藩、稽首称臣，知中国无力臣服洋人，有“和洋”主张，这与《黄畹稟》中所谓“洋人必稽首称臣，愿世为屏藩而罔敢贰”不符。(3)《黄畹稟》称颂太平军为“圣主驭世，阳光普照”，说西教士“真知天王为上帝第二子”。而王韬虽和西教士长期相处、生活多年，却始终反对西教，他曾跟艾约瑟等访问过天京，天王因不肯放弃上帝第二子说而被西教士视为异端而双方决裂。因此他决不会称颂太平军为“圣主驭世，阳光普照”，更不会说西教士“真知天王为上帝第二子”。(4)《黄畹稟》有“畹仰视天象，见天市垣中，其气尚盛……”等语，而王韬谙天文，是不会相信星讖的。再者，稟中所言亦与史籍所载不符，实为庸士妄谈天文，不出王韬之手。(5)《黄畹稟》劝太平军经略江北，巩固江南，然后规复上游。而王韬认为当时太平军已失天时、地利、人和，事实确也如此。(6)《黄畹稟》说“英法公使巴夏礼、水师提督巴克”。查巴夏礼(Harry S. Parkes)是英参赞，而非“英法公使”，英水师提督不叫巴克，是何伯(James Hope)。清吏常把巴夏礼的姓 Parkes 巴克误为何伯。王韬任职英书馆，谙西文，与英人交游，不会把当时英将的姓名、官职弄错。(7)《黄畹稟》谓“曾郭(国)藩近患疡疮甚剧”。按王韬曾和赵烈文换贴，赵任曾之机要幕僚，二人常通信，曾所患为癣疾，王韬当不会误作疡疮。

九、王韬数十种著作中，曾竭力申辩，坚决否认上书，认为这是别人对他的陷害。从他对太平军的态度来看，也是不会上书太平军的。尤其是《弢园老民自传》中的自辩，足证黄畹书与他无关。

十、王韬朋友著作中，以及为他著作所作的序跋中，亦常提到他的“遭奇冤”，予以同情。

十一、曾国藩、李鸿章称誉王韬为“识议闲远”、“未易才”，也必认为黄畹案事属莫须有，黄畹非王韬，方才敢于予以招致。历来学者，如胡适，对王韬上书说亦有怀疑。

十二、黄畹书在王家寺被查获后，上海通缉王韬，当时他尚在甫里，听到通缉消息后，不仅没有逃跑，反而回沪辩解。若王韬果真黄畹，则他在通缉后回沪之行动是不可思议的。

十三、勾通太平天国这是王韬自己亦承认的事实，但它与黄畹上书并无必然的联系，王韬文章有被人仿效的可能。

十四、化名是要遮人耳目，隐藏真相。若果黄畹系王韬之化名，那为何他要取一个与他真名、字号极其相似、让人容易引起猜测的化名呢？

持肯定态度的，以谢兴尧（有《王韬上书太平军事迹考》，《太平天国史事论丛》商务印书馆1935年版）、罗尔纲（有《黄畹考》两篇，分别载《太平天国史事丛考》和《太平天国史事订谬集》）、王开玺（有《关于王韬上书太平天国之我见——兼与杨其民同志商榷》，《近代史研究》1988年第3期）、李景民（有《关于王韬上书太平天国的几个问题——兼与杨其民等同志商榷》，《社会科学辑刊》1989年第4期）等为代表。他们认为，《黄畹禀》确系王韬所写，王韬确曾化名黄畹上书太平军。其依据如下：

一、《黄畹禀》所陈取上海之策，“当明告而严讨之，阳舍而阴攻之，徐以图之，缓以闲之”与王韬“论平太平天国之策，当使其情穷势蹙，涣散立见”在策略上是一致的。

二、从笔迹看，王韬虽常用“粗服乱头”的字体，但在较重要的信件里，却常用“恭正的小楷”。《黄畹禀》所呈对象既是太平天国领导人，当不是任意挥毫，而是用了“恭正的小楷”的。其字迹与王韬手稿的字迹一般无二，“不特其文为韬所作，其字亦韬所亲书”。

三、黄畹的上书与王韬的文集、尺牍“语气文句，绝相类似”，王韬文章不可能被人模仿；黄畹书与王韬的《与周弢甫征君》相比，很多字句相同，黄畹书实为王韬化名所写。

四、《黄畹禀》中有些错别字，并不能证明它非王韬所写，相反，其中的错别字同王韬笔下经常出现的错别字惊人的一致，倒可说明它确系出自王韬之手。

五、王韬到昆山自然是要把禀文交给刘肇钧，但其时刘正值戎马倥偬之期，看来王未见到刘，禀文须经人转递，为避免“混冒影射”，王韬“暂刻图记以杜弊端”，并不奇怪。附注说明既是随手后加，其字迹与禀文异，亦不足怪。

六、《黄畹禀》要求“上达忠王”，其发现不在忠王府，这点也不难理解。因为，当时苏州忠王府正在修建，忠王又不常在那里，故李秀成等携文随身亦属正常，文件遗失亦属难免。吴煦伪造断不可能。

七、王韬虽作《春秋日食辨正》等书，亦难说明他不信星谶，况且其《蘅华馆日记》谈及星象之处甚多。因此，如果说禀中对天象的关注与王韬日记中的说法如出一辙亦不为过。

八、《黄畹禀》中关于火器的说法与王韬的一贯说法完全一致，且文中关于太平军能百胜而不可一败的说法亦同他对太平军的一贯看法相一致。

九、尽管《黄畹禀》后所钤印章名为“黄畹兰卿”，清军密探笛秋却早已查明其作者实际姓王，家在鍊直，且与英国传教士关系好等情况，这与王韬的情况完全相符。英国领事麦华佗非但没有为王韬辩解，反而承认《黄畹禀》确系王韬所写。英国公使卜鲁斯在致清总理衙门的照会中更为明确地承认了王韬上书之举。这便是有力的客观旁证。

十、王韬唯独上书给太平天国奉天义刘肇钧，绝非偶然，乃情理中事。王、刘在太平天国之战略方向选择不谋而合，因此，王韬才敢向刘上书言事，也因此得到刘的赏识“推毂”，故请“英雄所见略同”的刘肇钧代为上呈。

十一、从《黄畹稟》与《庸闲斋笔记》中的“王畹上忠王取上海策”的比较来看，两者文章、策计等皆相同，可见王韬即黄畹。

十二、王韬上书，是为了营救陷在太平军占领区的家属，并疑心受英人指使，上书游说太平军缓攻上海，以便英军增援。

十三、王韬本人反对太平天国的言行丝毫不能说明他未曾上书太平天国。王韬在诗文，特别是《弢园老民自传》中的自辩都是不可信的，此传连姓名、学籍等都有作假的地方，其辩解前后也不一致，其间有难以解释的矛盾。而且，王韬有时似乎并未否认上书。

十四、《黄畹稟》的内容与王韬思想的种种矛盾，似难做《黄畹稟》为他人伪造王韬文章的论据。王韬两封给杨引传的信是王韬上书太平军的供状。该书三十年代由故宫档案馆公布，影印发行，奏折形式，题为《苏福省儒士黄畹上奉天义刘□□稟》，今存。

《太平天国诗文抄》部分伪。罗邕、沈祖基辑。商务印书馆 1931 年 5 月出版，1934 年 2 月增订再版。

书分“诗抄”、“文抄”两部分。“诗抄”辑录太平天国人物的诗歌四十二首，另有杂抄四首，共四十六首；“文抄”辑录文件共一百二十五篇，辑录者认为除去二十四篇“疑似之作”外，其余一百零一篇都是真正的太平天国文献。

1934 年秋，罗尔纲在《大公报》“图书副刊”上发表了《〈太平天国诗文抄〉订伪》（后收入三联书店 1955 年出版的《太平天国史料辨伪集》中）一文，指出该书所辑诗文有部分出于伪托。“诗抄”部分：四首杂抄乃是太平天国的宗教诗篇，其中《醒世歌》一首辑自《太平天国有趣文件十六种》，其他三首《幼学诗》、《三字经》、《天父上帝醒世诏》证以《贼情汇纂》和北京图书馆影印的《太平天国史料八种》，都确是太平天国的文献。但四十二首太平天国人物的诗作，则真伪互杂。

一、考其作者。如萧触、程仲芳、黄公俊、宫人某氏等，在

《贼情汇纂》、《金陵癸甲纪事略》等诸多文献中均无可稽考；又如钱江与太平天国的关系出自时人附会，本不足信；苗沛霖则是一个首鼠两端的匪徒，也不能算是太平天国人物；再有所谓石达开女儿石筠照，亦属乌有。诗抄中《石筠照小传》称其“天国亡，遁至梁溪竟饿死”。石达开1851年二十一岁时成婚，以成婚次年生女，至天京失陷，不过十二岁，如何吟出“不管白头人尚在，自矜巧舌呈娇声”的诗句？

二、考其内容。太平天国诗作，内容主要是表现太平天国的思想信仰，在形式上要求“不用故实，故实谓之妖语，悉禁之”。以此衡量诸王之诗，则真伪立辨。如石达开的《答曾国藩五首》，其中充满了儒家思想的气息，与太平天国诗歌粗鲁而雄壮、不用故实的朴素风格格格不入，且诗中石达开自称他曾中秀才、中举人，而且文章已遍江东，皆与事实不合。他如天王、北王、忠王之诗作，亦不足置信。

其后，柳亚子写了两篇题石达开诗的跋文，说明世传石达开诗大多是他的亡友高天梅在清末鼓吹革命时假造的，其目的是鼓舞民众推翻满清政府。胡怀琛也在上海《时事新报》上撰文，说明太平天国本无黄公俊其人，黄公俊其人其诗也都是他为了鼓吹推翻满清的革命而一手捏造的。这使罗的辨证得到证实。

“文抄”部分：罗氏专考辑录者认为是真品的一百零一篇，指其讹伪。

一、属入天地会、小刀会等其他会党文件。如《讨满清诏》一篇，起句说“朕祖洪武”，中间又说“今朕非他，乃大明太祖之后裔，弘光皇帝七世孙也”，太平天国革命以推翻满清王朝，建立新政权为目的，从不提复明，故此诏颇似以“反清复明”为号召的天地会的檄文，而决不是天王洪秀全的诏旨；又如《某丞相檄文》一篇，署衔为“大汉军师兼理内外政教统属官吏军民开国丞相某”，太平天国



从不称“大汉”，也无“兼理内外政教”的署衔。考《粤匪杂录》有一篇小刀会领袖刘丽川贴上海大东门示，即署衔为“大明国统理政教招讨大元帅刘”，其中“安邦定国，吊民非所以害民；发施仁政，勘乱非所以扰乱”，“士农工商，各安本业。满夷当灭，皇汉当兴”等语，与此檄文全同，故此檄文当为小刀会文件。此外，《初建国时檄文》、《告江南士民谕》亦是天地会檄文，均存《粤匪杂录》中。

二、文中词句有违太平天国制度。如《翼王檄文》一篇，起首说“前部都督第二天将复汉将军石谨奉大汉千岁洪意”，文中又称天王为“洪公”。此檄文编者注云：“翼王将进取湖南，自撰此文。”考太平天国在克复永安后已明定称谓，天王称万岁，杨、萧、冯、韦、石则以次递减，至石达开称五千岁，可见此檄称天王为千岁洪，证以太平天国制度，实为谬妄。另外，现存太平天国文书都称天王洪秀全为“天王”而没有称为“洪公”的，且太平天国官制中也决没有“都督”一职，可见此檄文是伪作的；再如《誓师檄文》中有“真人而非白水之龙，四载而剪新复汉”及“等刘渊、石勒之枭雄，攘夺神器”等句，考天朝制度，禁以“龙”喻天王洪秀全，又以“神”字为崇称上帝的专用字，此外均不得用。此檄用“龙”用“神”，皆违天朝避讳制度，因而也是伪造的。又如《忠王上天王札》中称天王为“主公”，于礼制不伦，且札中多用故实，亦违天朝之制，此札也出伪托。

三、内容与时代不合。如《钱江上天王策》，钱江与太平天国关系本出时人之附会，钱江《上天王策》事实无实据，且策中说世界“各国亲王亦不能尽居高位，掌大权”，主张天王限制亲王，使政权得以公开，又主张开女学、创建铁路等，都不是钱江那样一个和西洋文化没有多少接触的人在咸丰初年时所能有的见解，故此策当出后人伪造。

关于诗抄、文抄的致伪原因，罗氏进而认为，主要是因为前人

不明太平天国与天地会并起的时代关系，误认天地会的文献为太平天国的文献，而天地会本身也伪托太平天国的名义来号召群众。另外，清末的革命党人为宣传推翻满清政府，也伪托太平天国来号召人民。该书编辑者对传世的所谓太平天国文献未加辨别，一律作为太平天国的文献编印刊行，从而混淆了太平天国的史料。今存。

《太平天国战纪》 全书伪。近人罗惇焘撰，1913年刊行。

自序中称此书是根据北王韦昌辉嫡子韦以成所撰《天国志》稿本重撰而成。《天国志》主述太平天国战争史，罗以其文词繁猥，恐不足传远，乃取其事迹，削其繁碎而重述之，删数千文，仍存其十之八九。又以其述战事，故改名为《太平天国战纪》。罗尔纲作《〈太平天国战纪〉考伪》（《太平天国史料辨伪集》，三联书店1955年版）一文指其讹伪，认为：

一、书中错谬百出。时间方面的，如将道光三十年的金田起义写作道光二十九年，咸丰七、八年间杨辅清兄弟图浙闽写作咸丰四年。人物方面的，如将李秀成胞弟李明成与李秀成堂弟李世贤张冠李戴，弄成一人，又将封为“国宗”的李志俊当成韦志俊和“韦国宗”二人。此类错误比比皆是，若书据身在朝中，亲见其事的韦昌辉嫡子韦以成的《天国志》而成，断不会出现这类错谬。

二、《天国志》原稿既是韦昌辉嫡子韦以成逃难于安徽宣城后，“忍痛叙述”的著作，则其所述应详于杨、韦内讧以前而略于内讧以后，但这部所谓据《天国志》重述而成的《太平天国战纪》，其所述杨、韦内讧以前的事仅占全书的五分之一，而内讧以后的事竟占五分之四，与作者本人身世遭遇不符。

三、此书是作者通过虚构或根据其他文献材料故意增改而成。如取坊刻本《忠王李秀成自传》，用简洁的文字重述一遍，其中略有不同的地方，则是故意相异或自为补充。

四、被伪托的韦以成其人，乃北王韦昌辉胞弟韦志能的次子，韦

昌辉嫡子叫韦承业。作者先知韦氏确实有人落籍在安徽宣城，又知韦氏祖先事，便一口咬定韦以成为韦昌辉嫡子，托太平天国著名人物家人以见重。罗在民国初以博撰清末野史而闻名，故此书曾对太平天国史研究具有相当影响。今存。

**《江南春梦庵笔记》** 一卷。全伪。原署“武昌沈懋良撰”。

记太平天国事七十六条，光绪初年收在上海申报馆聚珍版《四溟琐记》中流行。罗尔纲的《太平天国史料里的第一部大伪书——〈江南春梦庵笔记〉考伪》（《太平天国史料辨伪集》，三联书店1955年版）一文，对此书讹伪详为考辨，认为：

一、此书出于伪托。（1）作者沈懋良的事迹是虚构伪托的。如沈自称太平天国壬子二年在武昌与幼天王、赖汉英等同被太平天国殿右二指挥蒙得恩所俘，史无其事；又如作者称被俘被强迫参加太平军后，直到天京失陷前一直都在天京，又多得蒙得恩恩赐，但记蒙得恩事却错谬百出，甚至连蒙死了几年都不知道。（2）书中记事亦多虚构。如对太平天国的婚姻制度、天历制度、太平天国历史等情况不知，而伪记出的蒙得恩在癸好三年以十姓女嫁作者，弄错了天历与阴历的换算，又假造一块“天堂路通碑”和天朝省制，凡此种种皆错谬百出。

二、此书除伪托虚构的内容外，被考查出有根据的二十六条，占全书的百分之三十七。所据文献于满清方面的记载有汪堃的《盾鼻随闻录》（亦伪）、蒋息的《兵灾纪略》、杜文澜的《平定粤匪纪略》三种，太平天国人物著作而经过满清方面删削刊行的有曾国藩刻本《李秀成自传》一种，太平天国刊刻的书籍有《天情道理书》、《太平天国辛酉十一年新历》、《士阶条例》三种，共计七种。

三、通过格表的形式，把此书记文与上述材料的有关内容一一对照，可分析出作伪者的十五种作伪手法：（1）移花接木。（2）虚上加虚，假中更假。（3）炫奇说怪。（4）从材料的反面意义上编

造。(5) 夸大事实。(6) 缩小事实。(7) 根据二手材料并杂糅其他材料混合而成。(8) 捕风捉影，捏造事实，肆意污蔑。(9) 偷龙转凤。(10) 真中掺假。(11) 穿凿附会。(12) 窜乱历史。(13) 真伪杂糅，混乱史实。(14) 任意删改。(15) 据一些材料而虚构编造。此书今存。

《磷血丛抄》 四卷。疑伪。清谢绥之撰。

书为太平军将士著述和时人笔记的汇编，共搜集笔记和日记 20 多种，如潘钟瑞的《苏台麋鹿记》、《庚申噩梦记》，刘学裘的《吴门出难记》，冯桂芬的《公启曾学揆》，陈倬的《哀吴都赋》，戈清祺的《蠡湖异响序》，赵曾向的《滋扰苏杭节略》，李圭的《思痛记》，佚名《独秀峰题壁三十首》，吴仙洲的《狮林题壁诗》，蒋敦复的《张忠愍公行略》，戚保卿的《荡寇日记》、《李秀成自传》等，基本上是记载太平天国在苏州地区的活动及反映太平天国后期苏州地区的政治、经济等情况。

对此书学界有两种不同认识。祁龙威的《〈磷血丛抄〉辨伪》（《扬州师院学报》1980 年第 3 期）及史式的《〈磷血丛抄〉考伪》（《重庆师院学报》1981 年第 2 期）二文，根据罗尔纲考证《江南春梦庵笔记》是伪书的事实，通过对两书内容、文字的对比，指出《磷血丛抄》几乎是《江南春梦庵笔记》的翻版和续篇。其讹伪处：

一、对《江南春梦庵笔记》进行抄袭、剽窃和窜改，伪上加伪。如《江南春梦庵笔记》捏造了一套怪诞离奇的太平天国官制，伪造了太平天国婚配制度和分全国为二十四省等谬说，《磷血丛抄》均改头换面地剽窃、抄袭下来，并与苏州的人和事拉凑、串连在一起，使人相信这是对苏州的记载。而伪造中最突出的是，《磷血丛抄》节抄改写《江南春梦庵笔记》、《盾鼻随闻录》等伪书，伪造了几种“罕见”笔记，如湘潭钓叟《伪宫遗迹记》，其中伪造的蒙得恩、侯裕宽两人历史，杨秀清向洪秀全献龙台的荒唐故事，沈懋良的经历，天

王二十四妃的姓名、来历和籍贯等，成为此书的主要内容。

二、《磷血丛抄》的作者自称抄录了不少私人笔记，但有的是有人名而无书名，有的是有书名而无人名，如题《且过轩主人笔记》作者是太平军中人，无姓名职司，《奇遇记》是“官检点”陈某所作，《吴游杂记》为“东逆之婿”所作，等等。另有《新说》一书，题为干王之子洪静宜作，亦为虚构（另有专篇说明）。

三、在《磷血丛抄》所收“太平军将士的部分著述”中，太平天国禁用字比比皆是，太平天国禁用的称谓比比皆是，皆违天朝制度。

四、与其他以野史、笔记形式出现的伪书一样，《磷血丛抄》中特别喜欢搜集低级趣味的游戏文字和无聊的色情故事，如记“有猷德政匾于贼酋者，为‘斌尖傀卡’四字”等，而一些色情记述粗俗陋劣，不堪入目。

至于作伪者的目的，一是诬蔑太平军将士，二是吹捧反动官僚，三是为潘曾沂、徐少蘧等涂脂抹粉，或借以结交某些当道人物。

董蔡时作《谈〈“磷血丛抄”辨伪〉》（《扬州师院学报》1981年第1期）一文，对此提出异议。认为：

一、从《磷血丛抄》的来历看，此书并非伪书。书是谢绥之“从军入城，先收图籍，见贼人著述，……随笔摘录，见闻所及，亦附于编”，编辑而成的，并不是别人冒名顶替伪造的。其中搜辑的史料，绝大多数都信而有征，不是虚构捏造，就是它选辑的《江南春梦庵笔记》，也是有根据的。

二、《磷血丛抄》是对当时流传的有关太平天国史料摘抄搜辑而成的资料汇编，既然是资料汇编而不是著作，也就不存在什么抄袭、剽窃等问题。虽然它也有许多缺点和错误，如出于封建文人对农民革命的仇视而夸大太平军的纪律败坏，少数史料毫无价值，有的片断出处不明等，但毕竟留下了一些有价值的史料。如明确指出《滋

《扰苏杭节略》一书的作者为赵曾向，又提供了正确阐释“大妹”的线索，提供了太平军官长日益蜕化的一个侧面，提供了李文炳叛乱被杀及忠王处理从逆的情况，提供了敌军攻击苏州前夕叛王郜永宽的无耻谋叛，叛军内部分离以及李鸿章等对叛军勒索的情况等等。今存。

《新说》 疑伪。原题干王子“静宜草堂主人”撰。

内容系太平军将士部分著述。据收录此书的《磷血丛抄》编者介绍，此书共2册，乃同治二年（1863年）败太平军入吴门后所得。关于此书真伪，学界认识不一。祁龙威在《〈新说〉质疑》（《光明日报》1980年9月30日）一文中首疑其伪。他“怀疑此书不仅不是干王子所写的，而且也不是太平军将士的著述”。

第一，从史料中，找不到可靠证明洪仁玕有这样一个带兵打仗的儿子。仁玕长子葵元，多见于天国文献，庚申十年（1860年），尚不过十岁左右，即便聪明，亦未能独领一军，在天京破围战中立功，又随忠王攻克苏常。《新说》中却说“予自善桥血战竟日后，直下丹阳、常州、无锡、苏州，皆赶出英队之前，紧接忠队以行，妖兵皆望风瓦解，曾未一经战阵”，此“干王子”显非葵元。

第二，作者竟然弄错了洪仁玕从香港到天京的重要年份。干王于1859年（己未九年）抵达天京，《新说》却一再肯定干王于1857年（丁巳七年）已在天京，若《新说》确系“干王子”所作，则不应弄错。

第三，作者竟对一度与自己同时在苏州的洪仁玕之重要活动似乎无知，故无记录。若真有此“干王子”，1860年随忠王进驻苏州，参加过忠王招待英王之宴会等，则其对此时到苏州的干王之重要活动不应无所知、无所录，而对于干王调解英、忠两王事不应无反映。

第四，太平天国《敬避字样》、《天王诏旨》等严格规定，“主”字不得乱用。《新说》成书在1862年以后，时《天王诏旨》等业已

颁行（1861年），理应遵守。然其作者居然自署“静宜草堂主人”，有违禁令。

第五，作者提供的一封李秀成给困守湖州的团防头目赵景贤的劝降信，乃是假的。信中有文作“天父天兄天王太平天国开朝精忠军师忠义宿卫军忠王李奉书清官赵君左右：……”，但在攻克湖州以前，李秀成尚未升封真忠军师，而常见李氏署衔“真忠军师”之文书，皆于1863年下半年发出的，这时赵景贤早已死去。至于开朝精忠军师，当是干王而非忠王。又据《敬避字样》，李秀成亦不得称赵景贤为“君”。对比《太平天国文书》中辑录的李秀成辛酉十一年（1861年）十一月给赵景贤信中“九门御林忠义宿卫军忠王李淳谕按察司衔候补道总理湖州团防事务赵景贤知悉”字样，便知所谓的劝降信乃《新说》作者胡诌。总之，“《新说》作者与洪仁玕的关系不明，他对太平天国的典章制度又非常陌生，动辄牴牾，而对苏州潘世恩家的底细等却很熟悉，津津乐道。是真是伪，问题非常明白”。

董蔡时在《谈〈“磷血丛抄”辨伪〉》（《扬州师院学报》1981年第1期）一文中认为，《新说》一书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在以下几个方面提供了新的史料：提供了李文炳卑鄙肮脏的经历和太平军攻取苏州前夕李文炳纵兵害民的情形，揭露清朝雇佣“洋枪队”作战和“洋枪队”在青浦等地犯下的罪行，提供了白齐文劝忠王北伐的记载。而且还认为，此书作者虽不是干王之子，但作者曾在太平军中担任了高级文职工作，否则，这种机密大事是无法知道的。

今存，收录在《太平天国史料专辑》发表的未刊资料《磷血丛抄》中。

《盾鼻随闻录》 一卷。全伪。原题“樗园退叟”著。

罗尔纲作《一部太平天国的禁书》（《太平天国史料辨伪集》，三联书店1955年版）一文，对此书进行考辨：

一、据薛福成的《庸盦笔记》提供的材料和对比汪堃的《逆党

祸蜀记》、《寄蜗残赘》两书，此书作者即是汪堃。

二、汪堃并非太平天国革命的“目击躬亲”者。考汪堃苏州人，咸丰二年（太平天国壬子二年）选授四川永宁道，五年秋被参革职，六年正月离开四川泸州。则太平天国壬子二年永安破围，进攻桂林，北出两湖与癸好三年大军东下江南、定都天京时，汪堃正在四川泸州做满清永宁道员，此书例言自叙：“余需次桂林，奉委随营，襄办文案，驱驰五省，因将目击躬亲之事，编辑成帙”，纯属虚捏。

三、书中内容多虚构假造。如窜改《粤匪南北滋扰纪略》、《平定粤匪纪略》、《皖碧吟》诸书，伪造出何绍基家献城受辱、太平军高级人物到何家奸淫妇女等事。

四、此书作伪的原因，在于极力诬蔑太平天国，藉以丑诋他的怨家湖南道州人何绍基。

此书对太平天国革命横肆诬蔑，紊乱了太平天国史料。故太平天国时已严禁此书，并宣布藏者有罪。但此书为当时地主阶级编撰的有关太平天国的书籍中最流行的一种，今计有清光绪元年（1875年）汪堃刻本、日本刻本、南京图书馆藏抄本、北京图书馆藏抄本及清同治癸亥（1863年）改名为《抄报随闻录》诸刻本。今存。

**《哀牢夷雄列传》** 疑伪。原题清夏正寅撰。

主要记述清代咸同年间云南哀牢山区彝族李文学等起义人物的事迹。自1957年《哀牢夷雄列传》（下称《列传》）发表后（刘尧汉：《云南哀牢山彝族反清斗争史料》，《近代史资料》1957年第2期），其真伪便引起史学界的讨论。杨光楣在《〈哀牢夷雄列传〉质疑》（《思想战线》1979年第5期）一文中首质其疑，其后，王国祥、谢本书、林荃、王开玺、邵献书、杨定康、田怀清等纷纷撰文，各抒己见。何斯强《〈哀牢夷雄列传〉讨论综述》（《思想战线》1982年第5期）一文综其所述，将各种观点归纳为两种：对《列传》持否定态度的，以杨光楣、邵献书、林荃、杨定康等为代表。他们认为：



一、《列传》的作者不是夏正寅，而是民国以后托名于夏氏者。理由是夏氏作为起义军帅府秘书，不可能在起义失败二十年后能参与清政府编修《镇南州志》；夏氏既参加了编修工作，就不可能不在志中反映出起义的情况；如《列传》出自担任过义军帅府秘书的夏氏之手，书中就不应出现这么多错误，而且作为清代贡生的夏氏怎么会在《列传》原稿中写错许多字，且出现许多脱文、衍文和纪年错误。

二、整部《列传》充满着虚构、夸张和附会，绝非一般的失误，而是一部后人虚构的传奇：（1）《列传》关于李文学起义军援助大理杜文秀回民起义军的弥渡战役的记述纯属虚构，因杜文秀起义在咸丰六年八月才爆发，李文学五月去大理根本无“围”可“解”。（2）《列传》对李文学起义军攻城略地的记载，存在着大量带根本性的错误，如《列传》称义军咸丰八年夺取碶嘉后控制了14年之久，实际上咸丰十一年义军才夺取该地，三年后，该地又成为义军与清军的争夺之地，《列传》之说，纯属哗众取宠。（3）《列传》所载杜文秀加封李文学为“第十八大司藩”，属作者杜撰。（4）《列传》所载一些重要人物之事迹存在着大量错误，如所记清朝官吏尉迟品玉、张宗久、李芳梅的死和义军将领李文学、王泰阶、李学军、杞彩顺、田四浪等人事迹都是不真实的，甚至是错误的。（5）《列传》所载义军领导人王泰阶、李学军，来自太平军翼王石达开部下，且抱着“促夷起义，应援天国”之宗旨来到云南，李文学起义亦是其帮助与促使下爆发的，这是明显的错误。（6）《列传》作者共搜集的五份彝文宗谱中，张兴癸氏、杞彩顺氏、杞绍兴氏三份是虚假的。

三、《列传》所载的李文学起义是不存在的，历史上真正的李文学起义尚待认真调查研究。

四、大量流传在哀牢山区有关李文学起义的故事、传说要认真分析研究，调查材料和文物也存在一个鉴别问题，从目前发表的调

查材料来看，大多存在着与《列传》同样的错误。

对《列传》持肯定态度的，以谢本书、王国祥、王天玺、田怀清等为代表。他们认为：

一、《列传》确是夏正寅所作，此书是他冒杀头之罪，呕心沥血的作品，这部历史著作作为哀牢夷雄树立了一块不朽的纪念碑，至于传中失实的错误，是可以理解的。

二、《列传》系一部哀牢山夷族人民反清起义的真实记录，应是可信的。(1) 李文学起义军援助大理杜文秀政权，取得弥渡战役胜利之事实决非“凭空编造的无稽之谈”，而是真实可信的，只是《列传》在记述这一战役时把时间搞错，提前了一年。(2) 关于李文学起义军攻城略地之记载，除了几个小地名尚有疑问外，其实皆已由实地调查所证实，《列传》关于磬嘉城的记载是真实的，只是有些夸张。(3) 李文学确实被杜文秀封为“第十八大司藩”，这可从《回民起义》、《滇事述闻》、《巍山新县志》等记载中得到证实。(4) 《列传》中一些重要人物的记载确有失误，但对起义军将领李文学、王泰阶、李学军、杞彩顺、田四浪等的记载，却是真实可信的。(5) 王泰阶、李学军确是来自太平天国革命军，是抱着“促夷起义，应援天国”之目的来到哀牢山的，且在李文学起义的整个斗争中起了“卓越的作用”。

三、《列传》有部分失实之处，是由于夏正寅著书时，义军档案和材料已被销毁或散失，而对于居于穷乡僻壤的夏氏来说，不可能再去实地调查，也不可能去查阅清方资料。加上他晚年失明，囿于见闻，仅凭个人回忆和交谈著成此书，要把十几年前的事准确无误地记载下来，是不可能的，出现时间、地点、人名的失误，是难免的。尽管如此，其基本内容是可信的，可以说是“一部不带民族偏见的记载和歌颂少数民族起义的历史著作”。

四、哀牢山区现存的数十座纪念李文学的庙宇及其塑像、画像、

碑刻以及各种调查资料，均为《列传》真实性的雄辨证明。

此书原稿系白棉纸手抄残本，现存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李秀成自述》一度被视为伪作。

李秀成被俘后，留下数万言的长篇自传，叙述太平天国的兴亡及自己的战斗历程。湘军首领曾国藩为掩过饰非，夸大战功，撕、改、删后再抄送军机处，同时在安庆九如堂刊刻（后称安庆本或九如堂本），全文二万七千八百一十八字。同年，书贾将安庆本改头换面出版，《自述》开始流传。至1962年曾国藩曾孙曾约农把曾家世传秘本交台北世界书局影印出版前，流传于世的版本有八九种之多，字数各不相同，内容不尽一致。学界对其真伪看法不一，其说有三。

一、伪造说。曾参加太平军的英国人呤喇在其《太平天国亲历记》中断言：“这篇文件或为某个著名的俘虏所伪造（他可能因此而得赦免），或为两江总督曾国藩的狡猾幕僚所伪造。”年子敏、束世澂《关于〈忠王自传原稿〉真伪问题的商榷》（《华东师大学报》1956年第4期）一文认为，李秀成曾写过《自述》，但流传于世者系曾国藩伪造。

二、部分伪说。以荣孟源为代表，其《曾国藩所存〈李秀成供〉稿本考略》（《中华文史论丛》1979年第1期）、《再谈〈李秀成供〉》（《近代史研究》1984年第1期）等认为，李氏写过《自述》，但传世本系经曾国藩修改后令人重抄。

三、真迹说。以罗尔纲、陈旭麓、钱远熔等为代表。罗尔纲《忠王李秀成自传原稿笺证》（开明书店1951年版）以李秀成手书《谕李昭寿书》与《自传》对照，从书学八法对字迹进行仔细研究，认为系出一人手。后又著《李秀成自述原稿注》（中华书局1982年版），从笔迹、内容、语汇、用词语气等作全面考察，再次确认《自述》属李秀成真迹。陈旭麓《〈李秀成供〉原稿释疑》（《上海师大学报》，1979年第4期）认为，原稿如果是假的，曾国藩为什么要把

这个假东西当作宝贝传之后代呢？为什么曾约农事经多年后还要把这个易招物议的假东西公之于世呢？《自述》影印本之出版，使其真伪之迷大白于天下。

《自述》真实可信虽已成定论，但对其完整性的看法仍不一致。罗尔纲经过周密考证，认为台北影印本由于影印技术问题，书首页漏一“难”字，页末最后一行：“实我不知也，如知”，行文到此戛然而止，其下可能有4000字左右被曾国藩撕毁。钱远熔《李秀成〈书供〉原稿未被撕毁——与罗尔纲先生商榷》（《学术月刊》1982年第11期）等文认为，《自述》不但是李的真迹，而且是完整无缺的。今存。

#### 《傅佐廷等致李短鞞蓝大顺书》 全伪。

蓝朝鼎、李永和为首的川滇陕甘鄂豫六省农民起义，是中国近代史上一场规模巨大的革命运动。起义初期，正当石达开由桂入蜀，转战川南。近代论著或以为两者间有直接联系，唯一材料即是《傅佐廷等致李短鞞蓝大顺书》。书托名于石部五天豫会衔覆谕蓝李，因“恳请同为合兵等情”，训示二人“照旧驻扎等候，毋容前来叙永等处迎接”，待石至后，再定行为。末署“太平天国壬戌十二年四月初捌日”。

王文才在《蓝李军史料辨伪》（《四川师院学报》1979年第1期）一文中认为，“此件原属伪品”。傅致书时，即同治元年石正败退贵州尚未取得长宁之时，永和也驻军宜宾，时间地望似无不合。但据转抄文件人所题：“廿九年（1940）七月见此两纸装裱于成都诗婢家，因亟录之。”抗战期间，四川历史文物空前行销，伪造赝品无奇不有，原件在成都装裱时，即被人指出函首行款可疑，书云“海谕李短鞞、蓝大顺二位贤第等知悉”，太无常识。蓝李各有本名却不用，呼蓝为大顺尚是军中习称，称李为“短鞞”却是他的绰号，书中作“短鞞”更是清方文书例用的辱词。如骆秉章奏疏中，凡义军诸将名

字皆加犬旁，或改吉祥字义为同音凶恶字样。而五天豫正式移文蓝李，何致承袭此类反动冒词，称为“鞑”逆，岂不可笑。况且石部以客军入川，蓝李声威远于五天豫之上，他竟公然对蓝李下发训令，“特此海谕，遵照无违”，不可理解，这在太平天国的文件中，亦无例可循。王氏认为，弄虚作假者，若非凭空编撰，则其伪造信件之依据，无非是野史所载蓝李敬谒石王于叙永、愿受节制等诬词，故不足信。因蓝李军长期处战事之中，戎马倥偬，文献缺乏，后世杂记传说又往往捕风捉影，使此伪书借此得生。此书原件尚存。

《李鸿章回忆录》 全伪。美国新闻记者曼尼克斯主编。美国霍顿·米夫林出版公司 1913 年出版。

曼尼克斯自序称：《回忆录》是以李鸿章遗留下来的大量日记和手稿节译而成；日记和手稿是李氏任两广巡抚的侄子（可能是广西巡抚李经羲）的努力，才能各地搜集拢来，于 1910 年经李鸿章直系继承人及清政府恩准，经人整理后，才在曼尼克斯主持下编成十六万字的英文节译本《李鸿章回忆录》；目的是“向读者叙述李氏曾经是如何充当中国和中国人民利益代言人”。

此书自出版之日起，其可靠性和权威性就受到部分有识之士的怀疑。其中最值一提的是《泰晤士报》驻沪记者濮兰德 1917 年在《李鸿章》一书序言中所质之疑：

一、《回忆录》穿插了一些逗人欢愉的街谈巷议和稀奇古怪的哲学思想，却不能对揭示李鸿章在长达 30 年处理国内外事务方面的真实作用提供一些帮助，这种对细琐小事过分渲染的作法，足以使人们得出一个结论：编者出于招揽读者的低级趣味的动机和某种政治目的，肯定对李鸿章的公务文书作了选择性的损益。

二、李氏宗族的一名成员已在公开场合宣称李鸿章无论在直隶总督任上或在游历西方各国期间，都不曾写过日记。

三、《回忆录》中所表露的思想感情如为李鸿章所有，那也不是

他本人所记录。

四、李鸿章逝世前曼尼克斯只是驻华美国列兵，似乎不会有少机会离开华北地区和北京驻地与府第幽深的李氏家庭发生频繁接触。

五、编者为了赋予“日记”和《回忆录》重要性，因此大量引用了明白无误的公文材料，但对材料的来源却未作必要的交待。

张富强作《关于李鸿章的日记及英文版节译本的真伪》（《近代史研究》1989年第1期）一文，在濮兰德的基础上进一步考订，认为：

一、将《回忆录》内容与历史事实参对，其人为编造痕迹十分明显。如书中在1860年6月便提到常胜军的名称，而实际上，常胜军名称是在1862年2月才由朝廷批准由洋枪队改名而得。又如戈登乃1862年9月21日死于宁波，《回忆录》却记在1862年12月。此外，记李鸿章表弟之事亦毫无事实根据。

二、目前所能见到的李鸿章本人的著作其数量相当浩繁，但唯独不见日记，在有关李鸿章研究的著作中也同样不曾肯定李鸿章撰有日记。羊城杨公道于宣统二年作序的《李鸿章轶事》一书“崇拜曾文正之作日记”一节中有文：“公（指李鸿章）……最钦佩曾文正公，曾谓人曰，他人之才之识，吾皆不相下，唯曾湘乡作日记一事，吾不能学；盖非谓作日记之难，难在寒暑疾病行旅，无一朝一夕间断耳。”更是李鸿章无日记的力证。因此，曼尼克斯肯定不曾获得过李鸿章日记的原件，只是出于某种需要，才托李鸿章之名，杜撰出这部“天才的赝品”。今存。

《戊戌奏稿》部分伪。原题康有为撰。其弟子麦孟华于宣统三年（1911年）五月辑录出版。

共收录康有为戊戌年间的奏折二十篇，编书序五篇。内容意在反映戊戌变法时期康氏的政治纲领和主张。1973年台湾黄彰健著

《康有为戊戌真奏议》（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84 年版）首辨其伪。其后，陈凤鸣（有《康有为戊戌条陈汇录》，载《故宫博物院院刊》1981 年第 1 期）、孔祥吉（有《康有为对戊戌奏稿的改纂及其原因》，载《人民日报》1982 年 6 月 15 日）、宋德华（有《〈戊戌奏稿〉考略》，载《华南师大学报》1988 年 1 期）等，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考辨。认为《奏稿》二十五件作品，绝大多数系戊戌年后撰成，内容与原件亦异，其中属于原件草稿、与进呈稿有文字差异的十二篇，本有代拟原件，日后改撰，内容有异或大异的五篇，本无原件，后来另撰，内容与当年主张有异或大异的有六篇。从内容上说，这些窜改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1）加入了“制定宪法、立行立宪”的内容。（2）把维新派的政治纲领由开制度局改为开国会。（3）极力掩饰康有为尊崇君权思想。康有为之所以对奏疏进行修改和增补，是因为政变失败后，革命风潮迅猛发展，一方面要同清政府的顽固势力作斗争，促使清廷早日实行君主立宪，另一方面又要同以孙中山为首的革命势力较量，企图以立宪取代革命。因此就增加了召开国会、立行立宪、限制君权等等内容。如此，一来可以回击来自革命派的攻击，摆脱政治困境；二来可以敦促清政府尽快实行立宪。因此书多被窜改，故不宜作为评价康有为及其维新派戊戌变法年间思想认识的文献依据。然而《奏稿》中尚有与原件相同的文句，表达了康氏戊戌年相当一部分真实想法。重要的是，它鲜明反映了戊戌政变后康有为思想认识所发生的变化，从这两方面来说，《奏稿》仍具有重要的价值。今存。

《光绪赐康有为“密诏”》 伪。

戊戌政变前夕，光绪皇帝曾颁发两道“密诏”，成为后世研究维新运动的重要资料。但现传世密诏有两种：一种第一诏由杨锐带出，宣统元年（1909 年）锐子杨庆昶向都察院呈缴，即《光绪大事汇编》卷九所载；第二诏由林旭传出，今未见。一种两诏均出康有为、

梁启超之手。

“密诏”于报刊公布后，即有人对康、梁公布的“密诏”表示怀疑，如同时代人王照《与木堂翁笔谈》中说：“今康刊刻露布之密诏，非皇上真密诏，乃康伪作者也。”后汤志钧作《关于康有为的密诏》（《戊戌变法史论丛》，湖北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黄彰健作《康有为衣带诏辨伪》（《戊戌变法史研究》，台湾1971年版）初步辨证，以出康、梁之手的两“密诏”乃伪作，1985年汤志钧据各种新见文献，作《关于光绪“密诏”诸问题》（《近代史研究》1985年第4期）进一步考订。综其所据：

一、第一诏只能有一道，而杨锐所带出的诏书（下称“杨本”）据各方面文献记载，证实是可靠的。康、梁所公布的第一诏（下称“康本”）必可疑。再比较二者异同，则真伪自见。如“杨本”只说变法危机，嘱军机四卿想出既能“转危为安”，又不“有拂圣意”的良策，而“康本”则明言“朕位几不保”，嘱“设法相救”（此四字为“杨本”所无）。又杨本的“尔”指杨锐，康本的“汝”指康有为，且后来迳添康名。显然，杨本是真诏，康本则经篡改。关键之处是“设法相救”和把密诏说成是写给康有为的。这均与当时事实相违背。

二、据各种文献记载，光绪帝确有第二道密诏，但缺乏原件。至今只有康有为一个来源，无法判定为真诏，而康历次刊出前后又不一致，初次文中有“汝可速出外”句，到《奉诏求救文》中其下又加了“国求救”三字，意义就大不相同了，更使人怀疑其真实性。

三、康有为篡改诏书，无非是表示他奉有衣带之诏，是能代表光绪意旨的。至于加上“设法相救”、“出外国求救”，又是他为政变后流亡海外、保皇复辟作舆论准备，表示“奉诏求救”，为自己的言行寻找根据。伪诏今存。

《戊戌日记》 全伪。袁世凯撰。

此《日记》成于戊戌政变后的第八天（1898年9月29日），以



唯一当事人的身份详细记述谭嗣同夜访法华寺与之密谋的材料，因而特别引人注目。

早年参加过戊戌维新变法运动的张元济曾指其伪。翟国璋在《〈戊戌日记〉试探》（《徐州师院学报》1983年第2期）一文中辨其讹伪时，认为他是袁世凯为洗刷自己出卖维新运动的罪行而作的欺世盗名的假材料。如《日记》中说，谭夜访时，“气焰凶狠，类似疯狂”，威胁袁“公之性命在我手”，袁“如显拒变脸，恐激生他变，所损必多，只好设词推宕”。后谭“声色俱厉，腰间衣襟高起，似有凶器”，袁在危及性命时，才“托为赶办奏折，请其去”。其实，戊戌期间，维新派对袁是信任的，在维新派心目中，袁是唯一能依靠的力量，因此与袁密谋，只有好言相劝，怎能以威力相加？《日记》极力丑化谭嗣同，无非是想证明自己是受到维新派的威逼，而自己完全是“清白”的，是忠于大清的。又如《日记》说，光绪在戊戌八月初五日召见袁时，“无答谕”，实际上，许多旁证，像康有为、梁启超、苏继祖、荣禄等人都证明当时光绪确有朱批密谕予袁，而袁极力否认有“八·五密诏”，只能说明他意在洗刷自己曾参与密谋，证实自己与维新派并无串通。此外，《日记》中还在许多地方表白了对光绪皇帝的所谓“忠心”，力求为自己出卖光绪皇帝开脱，凡此种，皆可证《日记》之伪。《日记》最初发表于《申报》，得自袁的高级幕僚张一麟，有人疑为张氏代笔，无证。

今存，收入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戊戌变法》第一册。

**《狱中题壁》** 七言绝句诗。全伪。旧题谭嗣同作。

最早见载于1898年12月的《清议报》。李泽厚1955年著《谭嗣同研究》首质其疑，认为“此诗真伪，尚可细究”，惜未予论及，后台湾学者黄彰健作《戊戌变法史研究》（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专刊之五十四），高阳作《清末四公子》续辨此诗之伪，傅剑平作《谭嗣同〈狱中题壁〉诗真伪考辨》（《西北大学学报》，1986

年第1期)，在前人基础上进一步考辨后认为：

一、诗中用典，第一句讲张俭逃亡，第二句讲第五种、杜根逃亡，第三句讲袁绍逃亡，第四句讲“去留”还是逃亡，似乎谭在狱中除了逃亡别无可言。且第四句“去留肝胆两昆仑”，据梁启超《饮冰室诗话》第十八则，“去”指康有为，“留”指大刀王五，如此全诗竟无一句指及自己，这在中国历代绝笔诗、绝命诗中绝无仅有。又第三句“我自横刀向天笑”，早出于镇压太平军与捻军的团练头子苗沛霖所作，故此诗不可能出自谭嗣同之手，而是他人伪作。

二、此诗作伪者极有可能是梁启超，因为迄今为止，此诗全部依据只有梁启超创办的《清议报》陆续刊布的《戊戌政变记·谭嗣同传》；而唐才常到日本与梁启超密谋伪造谭嗣同血书之时，正是梁启超创办《清议报》，首次公开谭《狱中题壁》诗的时候。这绝不是偶然的巧合，梁既然能伪造血书，为何不能伪造题壁诗。梁启超对此诗的解释前后不一，越说越玄，离事实越来越远，也就暴露了梁窜易、歪曲此诗为自己和康有为辩护的动机。梁可能用来窜易此诗的，一是谭嗣同的“三户亡秦缘敌忾，勋成犁扫两昆仑”句，一是苗沛霖的《秋宵独坐》诗。

三、据当时的刑部郎中、参预六君子之案且为主办官之一的康恒的《戊戌纪事八十韵》及黄秋岳的《花随人圣庵摭忆》等，知谭嗣同在狱中确有诗作，且见到原诗的不止一人，故原诗应尚存，不过尚未发现。伪诗今存。

《谭嗣同狱中绝命书》 两通。疑伪。

绝命书两通收入《谭嗣同全集》（中华书局1981年版）中，书中注谓：“刊《知新报》第七十五册，清光绪二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一八九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出版。”《梁启超年谱长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亦云：“八月十日，谭嗣同作两绝命书，一遗康有为，一遗梁启超。”其实绝命书两通始刊于1898年11月27日

(旧历十月十四日)的日本《东京报》上,《知新报》为据此转译。

疑其伪者,证据有二:一是王照《小航文存》卷三有《复江翊云兼谢丁文江书》,于梁氏“立即于横滨创办《清议报》,大放厥词,实多巧为附会”,下注曰:“如制造谭复生血书一事,余所居仅与隔一纸榻扇,夜中梁与唐才常、毕永年三人谋之,余属耳闻之甚悉,然佯为睡熟,不管他。”二是唐才质《戊戌闻见录》称:“复生身陷囹圄,其始二仆尚得近,后防范密,知不免,故题诗于壁以寄志,而无一字贻亲知,盖搜查綦严,无由寄还,且恐亲知受株连也。后报载其血书二,予读之,疑不类,询之伯兄,盖出卓如手,欲借以图勤王,诛奸贼耳。”故“遗书”应为梁启超伪作。

汤志钧于《戊戌变法人物传稿》(中华书局1982年版)一书中对上述材料予以驳斥,谓“《遗书》尚难定为贗品”。连燕堂作《谭嗣同狱中绝命书当系伪作》(《读书》1985年第5期)一文,对汤说又一一驳证,认为两条证据,一为亲闻,一是得自参与密谋者之口,都可以说是第一手资料;两条资料来源不同,而所证明的问题却是一致的,如果是作伪,恐难有如此巧合。所以这两条证据是可靠的,难以驳倒的。且当时狱中防范甚严,在无可靠材料证明确实有人从狱中带出遗书之前,把这两通遗书定为伪作比较恰当。书两通今存。

**《乱中日记残稿》** 部分伪。清袁昶撰。

此书内容,主要反映义和团运动高涨时期京城情况、清廷机要及清政府内部各派别的思想动态。孔祥吉作《袁昶〈乱中日记残稿〉质疑》(《史学月刊》1991年第2期),首疑其伪,并从此书流传情况及内容两方面详为辨析:关于此书的流传,疑点颇多。据袁氏庚子(1900年)六月初二日致张之洞密札,知袁氏在义和团运动期间,确实写有日记,且其中庚子五月“十七至今细情,均详日记中,命抄呈钧阅”。但这些日记在七月初三日袁氏被慈禧杀害后不知所终。袁允楠编《袁忠节公行略》中载:“公弱冠即游学四方,丁卯

春始，无岁不有日记，多师友问难语。甲戌服官后，……每日手书，毕生未尝间断，难中幸取出，尚俟编刻。唯戊戌后三载日记，毁于庚子之难，其中系载国故朝议，论政事之得失，……今皆不可得而详矣。”叶昌炽《缘督庐日记》庚子十二月二十七日（1900年12月18日）所载：“爽秋二子……云藏书百余箱，当致命时，尽为乱军所劫，由内达外，门窗洞然。”及沈惟贤所撰《薛夫人家传》中载：“不数日，（袁昶）竟罹龙比之祸，或曰：端、刚辈矫伪命为之，寓庐被劫且毁，图书金石殄焉。间有一、二本散见于崇文门市肆，则拳匪所遗也。”上述皆可以为佐证。袁氏庚子年日记既已被损毁，残稿又从何而来呢？袁氏密札曾称，将五月十七日以后日记抄呈张之洞，那么《残稿》是否由张之洞的湖广总督衙门保存传世？

关于《残稿》内容，与实际情况亦出入颇大。其一，袁昶上书问题。一般史料认为，义和团大量入京后，袁氏曾经会同许景澄联名三次上书清廷。但此事当时即有不同看法。1963年台湾出版的戴玄之《义和团研究》附录之一《许袁三疏真伪辨》一文，曾辨第二、三书之伪。作者细查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所藏清朝军机处录副奏折、朱批奏折及《随手登记档》、《早事档》、《议复档》诸档册，均未见有袁氏三疏呈递的记载；再从袁氏向张之洞禀报京朝政情的密札、密电来看，也只字未提上疏之事，而袁氏另一附札中更谓“沅（按：指袁氏，袁号“沅宦”）欲奏弹，筠（按：指许景澄，许又字竹筠）诤遂止”。可见袁氏上书，并无其事。而《残稿》对第一疏的呈递却有明确记载，其中必有造假。

其二，“罗嘉杰上书”事件。庚子清廷对外宣战前夕，有所谓罗嘉杰伪造洋人照会，于五月二十日夜三鼓密呈荣禄事。这本是一起捕风捉影的政治传闻，不足凭信，但《残稿》却详为记载，且漏洞百出。

其三，《残稿》名为日记，但其中多与日记体例不合。一则如

《残稿》为张之洞湖广总督衙门代为保存，则只应有五月十八到六月初二止。但《残稿》所载六月日记仅有初八、初九、十二、二十一、二十二日五天且均在六月初二后。二则自六月二十二日以后日记的内容，大多追述庚子五月十六日以前事，甚至有光绪二十五年义和团在山东的活动。这种前后顺序的颠倒，也说明《残稿》是否是袁昶手写的日记，确实令人怀疑。

其四，《残稿》文字多有删改。作者举对李鸿章的一段评议，以《残稿》与袁氏手录的电报存稿相比较，其中删改之迹，昭然可见。

因此，作者认为，《残稿》中的许多部分，是后人根据袁氏所存电报抄件及书札等资料，托袁氏之名编造出来的。但非伪造部分的史料，在对义和团运动的研究中，其价值与可信度仍然是比较高的。

此书原件至今未见传世，今存最早的刊本是袁允楠等编撰的《太常袁公行略》（光绪三十一年石印本），后被辑入翦伯赞等编撰的《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义和团》第一册（1951年3月神州国光社出版）。

**《景善日记》** 全伪。原题景善撰。

据《慈禧外纪》的作者之一白克浩司称，日记是1900年8月18日即八国联军占领北京后的第四天，他在景善书房中得到。记事始于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腊月二十五日，止于次年七月二十一日，断断续续共约有30天。主要记载了清廷自西太后至军机大臣荣禄、刚毅等在义和团运动高涨时的言行和廷议情况。《日记》主要部分自1910年作为《慈禧外纪》（[英]白克浩司、濮兰德合著）一书的第十七章首次面世后，其真伪就引起了争论。

1936年，在上海从事新闻工作的英国人刘逸生（William Lewisohn）在《华裔学志》上刊出《对所谓的景善日记的一些批评意见》一文，从日记发现经过、外形、内容三方面立论，断定它是伪造的。其后，程明洲、珀塞尔、英国牛津大学近代史教授特雷福

尔—罗泼 (Trevor—Roper)、英国《泰晤士报》驻北京记者莫理循 (G·Morrison)、英国公使朱尔典 (J·Jordan)、美国耶鲁大学教授赖德烈 (K·Latourette)、荷兰汉学家戴文达 (J·Duyvendak) 等继为之辩，后丁名楠作《景善日记是白克浩司伪造的》(《近代史研究》1983年第4期) 又进一步考订。综其所述，其证伪之由大致有三：

一、此书来历不明。白克浩司发现日记时，并无任何人可以作证，当有人问及此事，白克浩司便开列了一长串“知情者”的名单，包括驻华公使萨道义在内，但这些人均已去世，无从核实。在窦纳乐、萨道义等当年给英国政府的报告中，也无任何迹象表明他们曾知此事。而白克浩司对日记原稿情况的说明亦出尔反尔，一会称他读汉字草书并不困难，一会又称看草书和行书对他来说是很困难的；一会称愿意承担未发表部分的翻译出版，一会又称原稿已经卖掉，且经手人已死，无法查出。

二、书中错误很多，如与同时有关的中外记载相对照，与史实不符者达二三十处；又如景善翰林出身，屡充考官，理应擅长文墨，谙熟典故，但书中却文笔粗陋，章法纰缪，错别字多，偶引古典，每多谬误；再则景善以工苏体知名，但《慈禧外纪》插图上的字迹却运笔枯涩。此外，文中“以”字的特殊用法上百处之多，颇似日文章法，而白克浩司又曾对日文下过功夫。

三、白克浩司的品质及为人极差，一贯坑蒙拐骗，曾声称发现李莲英日记，内容比景善日记更精彩，但却从不示人。又曾伪造合同及徐世昌印鉴，对于一个伪造文件的人，没有道义上的理由说他不会伪造发现日记的故事。

关于作伪之人，刘逸生认为两个以上人；丁名楠则根据日记行文、格式等，进一步怀疑日记是白克浩司在中国人例如白克浩司姓孔的录事或满文教师的帮助下共同伪造的。日记原稿今存伦敦英国

图书馆东方书籍及手稿部。

《致妹书》 全伪。原题史坚如撰。

被认为是史坚如被捕入狱后给他妹妹史憬然的绝笔信，记述了他本人的革命活动和被捕受刑的经过。

实元在《史坚如烈士〈致妹书〉辨伪》（《文史》第3辑）一文中首辨其伪。认为：

一、该书信不可能出自1900年，而是五四时代或更晚的作品。（1）从作品的文体看，史坚如殉难于1900年义和团运动时代，资产阶级革命运动早期。当时不仅白话文没有流行，半文半白的“新文体”才刚出现，史坚如能写出纯粹白话文的遗书，令人怀疑。（2）从作品的语法看，《致妹书》中熟练地运用某些西语语法，此种笔法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中国书刊还未见过。（3）在情节描写和词汇使用方面，也多有与同时代文风完全脱节现象。

二、从该书的内容来分析，更可见其不可信。（1）该书信署名“坚如绝笔，九月十八日”，即烈士就义日所写，然长达2000字的遗书对母亲、家事只字未提，不合情理。（2）据史坚如供词（见民元《真相画报》影印），烈士已于九月十三日受审录供，次日定刑，而遗书中却说十五日提审逼供，九月十八日（就义日）又要提审，有失常情。（3）史坚如谋炸署理两广总督、广东巡抚德寿，时人和辛亥革命时期书籍皆称之为“巡抚”，国民党统治时期的一些著作才把他错写成“总督”。而遗书中这种错误竟有五处之多，显然为后人所记。（4）遗书中提到点燃香盘后“到毛文明同志家休息”，早有廖平子在《庚子壬寅及庚戌间之革命拾遗》（《建国月刊》第10卷第6期）一文中指出这是“影响之词”，烈士在炸药爆炸后，“实匿花埭培英书院教员徐甘棠处”。（5）烈士的妹妹对烈士的革命活动有所了解，而遗书叙述过详，令人生疑。

该文今存。刊于贾逸君编的《中华民国名人传》上册（1937年

北平文化学社印行)，后选入《辛亥革命烈士诗文选》（萧平编，吴小如注，中华书局出版）。

**《大同书》** 时代伪。康有为撰。

该书是研究康有为思想及中国近代思想史的重要文献。据康有为《大同书题辞》自称：“吾年二十七，当光绪甲申（1884，——引者注），……著《大同书》。”学界皆以此说为伪，但对具体年代的认识分歧较大，计有五说：

一、1884年始撰、1902年成书说。张玉田《关于〈大同书〉的写作过程及其内容发展变化的讨论》（《文史哲》1957年第9期）、方志钦《关于〈大同书〉的成书年代问题》（《学术研究》1963年第6期）、林克光《〈大同书〉的写作过程初探》（《福建师大学报》1981年第4期）等认为，1884—1885年，《大同书》已有初稿，称《人类公理》，1891年左右始有《大同书》之名，1901—1902年康流亡印度时，在草稿基础上定稿成书。

二、1884年开始酝酿撰写，大部分成于1901—1902年说。陈慧道的《论康有为设想的“大同”世界》（《华南师范学院学报》1982年第3期）认为，康在1884年就已清楚地描绘了“大同”世界的基本轮廓，《大同书》大部分是写于1901—1902年，但其基本思想在戊戌变法前已经形成。

三、1898年已有稿本二十余篇，1901—1902年成书说。朱仲岳的《〈大同书〉手稿南北合璧及著书年代》（《复旦学报》1985年第2期）认为，戊戌变法失败后康去日本时，已有《大同书》稿本二十余篇，并向友人出示此稿，1901—1902年间避居印度时，著成此书。

四、1910—1913年间成书说。何哲的《〈大同书〉成书年代及其思想实质》（《近代史研究》1980年第3期）认为：在1895—1903年间那样紧张动荡的岁月里，康不会有时间、条件和闲情逸致去写《大同书》，而且《大同书》中多处记载了1903—1910年间的大事，



因此，《大同书》的最后成书应在1910—1913年间。

五、1901—1902年间康避居印度时撰，定稿更迟说。汤志钧早年曾撰文《关于康有为的〈大同书〉》（《文史哲》1957年第1期）和《再论康有为的〈大同书〉》（《历史研究》1959年第11期）提出此说，1980年又作《〈大同书〉手稿及其成书年代》（《文物》1980年第7期）一文，根据上海博物馆发现的《大同书》手稿，进一步完善此说，综其所述：（1）“大同”之名源于《礼运》，而康氏之注《礼运》，当在1896年以后，不可能在未深究《礼运》之前便撰著《大同书》。（2）据《大同书》今本第75、第90页记载，康氏撰著此书，当在庚子年“海牙和平会议”以后，即1901—1902年间。（3）手稿中记载了许多1884年以后的事情，又有不少游历欧、美以后的见闻，其中提到印度或印度史实的记载尤多。（4）从稿本装帧、笔迹、纸色等方面亦有明证，如稿本与康氏1901—1902年间所著其余诸书在纸张色泽、开本大小、字体笔迹等方面完全一致。（5）《人类公理》不是《大同书》，因为二者间描写的“大同”世界不同，“三世”内容不同，前者也未把“大同”、“小康”糅于三世说。（6）《大同书》成后，历经增补。（7）康有为之所以倒填年月，伪称书成1884年，是他将大同思想的孕育和《大同书》的撰述混为一谈，表示自己的思想“一无剿袭，一无依傍”，把自己装扮成一个独创大同思想的“冥心孤往”者。今存。

《歌两章》 作者疑伪。原题秋瑾撰。

1904年12月18日，中国留日女学生陈撷芬、林宗素、潘英、秋瑾等13人在留学生馆召开追悼会，悼念因肺病去世的留日女生徐毓华，会毕共唱哀歌一曲，即此《歌两章》。

倪墨炎据1905年出版的《东京留学界纪实》一书录出，并作《秋瑾和〈歌两章〉》（《人民日报》1981年10月29日）一文，认为歌出秋瑾之手。理由：（1）当时留日女生中，能作曲的，几乎只有

秋瑾一人。(2)《歌两章》歌词与秋瑾《勉女权歌》的内容和遣词造句有相近之处。(3)秋瑾常作歌，随作随佚，不加收集。(4)《秋瑾集》编者曾查阅过五种期刊，唯未见《东京留学界纪实》一书。

郭长海在《〈歌两章〉非秋瑾所作》(《浙江学刊》1987年第6期)中，对上述理由逐一质疑。认为：

一、《歌两章》是歌词，与作曲关系不大。当时留日女生中会作词的颇不乏其人。如陈撷英的才情并不弱于秋瑾，其他的像林宗素、潘英、吴弱男、陈彦安、胡彬夏、王莲、龚园常、薛锦琴等人也都常在报刊上发表文章，作演说，也有诗词行世，故词作者不一定是秋瑾，可以是十三个女学生中的一人或是集体创作。至于作曲，从未听说秋瑾受过音乐方面的训练，女学生中最擅长音乐的要推潘英。故歌词及配曲又安知不是出于她手？且当时留学生中所传唱的歌曲，往往是沿用日本旧有歌曲的现成曲调，临时填词，尤其是这两首哀歌，上距逝期仅6日时间，更是如此。

二、除哀歌第一首第一句谈到女权问题，与《勉女权歌》有某些相似外，其余几句及第二首皆是说徐毓华病逝及哀念内容，谈不上与《勉女权歌》相近。至于遣词造句、行数、句数、字数、句式各方面无一相同。第二首为七绝形式，更无从谈起。而将之与哀歌近乎完全相同、并在当时极为流传的一首题为《何日醒》的歌的第八段《东三省》相比较，仅第四句略有不同，原曲为一延长拍，拍节可调整为两拍，其他完全相同。可知她们常以这种流行曲配词演唱，这就更与秋瑾无关。

三、“随作随佚”语出吴芝瑛，但系专指秋瑾所作《宝刀歌》、《剑歌》两诗，而不是所有的歌。且吴芝瑛所说的“歌”是指古诗中的歌行体诗或是乐府长歌之类的古体诗，而不是歌曲的歌。二者无论概念、内容皆不完全相同。也不能因秋瑾的“歌”多散佚，便认为佚名的“歌”便为其所作。

四、不能因发现两首未署名的《歌两章》便贸然收进《秋瑾集》，这样倒是过于轻率。此外，歌词与秋瑾诗词风格不相类，毫无秋瑾热情奔放、豪爽跌宕的情致。总之，郭氏以为在无直接证据前宁可存疑，而无必要将《歌两章》归于秋瑾名下。此歌今存。

**《沪上有感》** 作者伪。原题秋瑾撰。

徐培均作《关于秋瑾的一首佚诗》（《学术月刊》1981年第8期）一文，根据1980年日本人樽本照雄来上海访问时所赠材料（载日本《清末小说研究》1980年第4期），从诗体款式、字体、笔锋、写作时间、语言及思想诸方面进行考证，认为《沪上有感》是秋瑾的一首佚诗。

郭长海在《〈沪上有感〉非秋瑾所作考》（《东北师大学报》1983年第5期）中首辨其伪。认为此诗原题为《上海旅舍作》，作者是杨庄，曾公开发表在梁启超主编的《新民丛报》1905年第二十三号（总第七十号，光绪三十一年乙巳十一月十五日）“文苑”栏的《饮冰室诗话》里。后《饮冰室诗话》结集成书，又被编为第一百一十七则，收入书中。杨庄为杨度之妹，能诗善词，有《杨庄诗文词录》。1903年因其夫留日，随杨度赴日，兄妹遂与秋瑾相熟。杨度在日本时与梁启超过从甚密。杨度对其妹诗词颂扬备至，并向梁启超推荐。梁启超得见杨庄及其诗作二首，其中之一即是《上海旅舍作》。故诗应作于1903年。梁启超阅后大加赞赏。征得作者允许后，录入本人诗话。1905年7月，秋瑾从国内省亲返日，因渡海的亲身经历及来日后的处境与此诗所抒发的感情有共鸣之处，便把玩吟咏，时值日本友人请诗，遂手录赠与日本友人，以致后人误以为诗出秋瑾。此诗今存。

**《中华国民军南军革命先锋队都督檄文》** 全伪。

相传为1906年萍浏醴会党起义发布的檄文。王学庄、周秋光《萍浏醴会党起义檄文辨伪——兼论佚名《魏宗铨传》》（《历史研

究》1989年第5期)一文首辨其伪。文章首先通过对比,指出《檄文》无论从内容到文字,都是从孙中山《在东京〈民报〉创刊周年庆祝大会上的演说》(《孙中山全集》第1卷,中华书局1981年版)变化而来,而且还参考了同盟会的重要文献《革命方略》(《孙中山全集》第1卷中题名改为《中国同盟会革命方略》)。继而认为:

一、孙中山到《民报》社演说是在1906年12月2日,这天,龚春台等正在萍乡讨论起义日期,第二天,醴陵麻石地方会党就率先暴动了。东京与萍浏醴相距遥远,孙中山演说与会党起义时间上又那么靠近,当时同盟会总部与起义军都缺乏迅速可靠的情报传递手段——既无无线电通讯设备,又不可能派专人将演说送回国内,更何况当时萍浏醴会党与同盟会总部是在隔绝的状态下各自为战的,彼此之间就是通过报纸也无法及时通报了解,起义军又怎能发布包含孙中山演说内容的《檄文》呢?

二、《檄文》中出现的“中华民国”、“中华国民军”等均出自《革命方略》,就连《檄文》的格式与发布者的职衔,也多仿效。《革命方略》现公认是1906年秋冬间孙中山、黄兴、章太炎等在日本制定的,但它是同盟会内部的秘密文件,辛亥革命之后很久才披露于世。现今所见最早的本子是1907年孙中山在河内修订后印发和1908年孙中山、汪精卫、胡汉民在新加坡增订后印发的本子,当时的传播面极为狭窄。归国响应起义的同盟会骨干身边都无《革命方略》,说明至少同盟会总部尚无用这份文件武装国内起义的愿望。如此,萍浏醴起义军如何能撰成包含《革命方略》内容的《檄文》?

三、《檄文》并非起义地区的劫余之物,最早见载于1906年12月29日出版、东京东明社印刷、“祝革命军大捷之一分子”编辑的《革命军报》。这样,不但要考虑孙中山演说和《革命方略》如何传回国内,而且还要考虑《檄文》如何传递出国的问题,因为这所有的活动都必须在12月2日到12月29日间的二十几天完成,这在当

时也是不可能的。

四、从各方面情况看，《檄文》的作伪者很可能就是那位编辑《革命军报》的“祝革命军大捷之一分子”。他应是一位在东京与同盟会主要领导关系密切的骨干人物，才有可能看到刚刚制定而尚未传播的秘密文件《革命方略》；又因身在东京，所以对起义情况只能从报纸上略知一二，因而全篇《檄文》中只有两处确实与起义有关。最明显的是《檄文》作者不知龚春台真名谢再兴，清方奏报及报纸称龚春台，不过从俗而已，而照报纸仍然在“都督”衔后署上一“龚”字，这就说明作者又是一个不了解龚春台在起义中姓名变化的局外人。

此文虽伪，但反映了东京同盟会对这次起义的关注和极大热情，以及企图用自己的政治纲领去影响和领导会党起义的用意。大批同盟会会员踊跃奔返国内响应起义，应当是以这篇《檄文》的内容作为其政治基础和思想基础的。

此文今存。1928年被冯自由收入由革命史编辑社出版发行的《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中。

**《新中华大帝国南部起义恢复军布告天下檄文》 全伪。**

相传为1906年萍浏醴会党起义发布的檄文。王学庄、周秋光《萍浏醴会党起义檄文辨伪——兼论佚名〈魏宗铨传〉》（《历史研究》1989年第5期）首指其伪，其考辨认为：

一、《檄文》作于起义之后而非作于起义之初或得胜之时，有违常理。如《檄文》中提到的四路兵马问题。会党于1906年12月2日起义后，鄂、江、赣、湘四路兵马出兵镇压，其中两江总督所属兵马出动最晚，迟在12月12日，而此时义军败势已成定局，至20日被击溃，义军为何在败局已定时才发布檄文？再如《檄文》中提到的袁世凯、岑春煊兔死狗烹、鸟尽弓藏，已是1907—1909年的事。而《檄文》中提到的“北跨兖豫，南极江淮”的大洪水，则是1910

年的事了。此皆与起义毫无关系。故《檄文》必为晚出之作。

二、《檄文》作者虽不知名姓，但起码有些世界知识，并非完全是“封建落魄文人”。（饶怀民：《丙午萍浏醴大起义始末记》，《萍浏醴起义资料汇编》，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三、《檄文》文词浮滑猥俗，立论狭私狭邪，态度玩世不恭，全无檄文态度庄严、论旨正大、说理严密、取材严格等应有的严肃性，因而它不过是一篇游戏文章。清末反清运动中，常有从反面以诙谐戏谑的笔法，讽刺挖苦，嬉笑怒骂，揭露和谴责清朝政府，或转弯抹角地宣传革命主张。该文即属此类，作者在文中玩弄的是宁愿受汉族天子的压迫也不愿生活在满清的统治之下，只要能推翻满清统治将不问手段不问结果的荒唐逻辑，即用令人痛心的结论来表示对满清王朝的极度仇恨，借以刺激煽动人们的反满情绪。

此文在当时虽在揭露满清腐朽反动统治，从侧面激起民众的反清情绪和觉悟方面有一定的作用，但给后世萍浏醴起义研究造成许多麻烦。

此文今存。1928年被冯自由收入由革命史编辑社出版发行的《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一书中。

**《魏宗铨传》** 全伪。作者不明。

王学庄、周秋光的《萍浏醴会党起义檄文辨伪——兼论佚名〈魏宗铨传〉》（《历史研究》1989年第5期）一文首辨其讹伪：

一、传中所载与史实不符。如传主魏氏在萍浏醴起义中不过是二三流人物，但传中却被描绘成起义的灵魂、实际上的第一号人物，似乎没有他就没有萍浏醴起义。又如传中所述魏氏的同盟会会员的身份也是虚构的。可见这是一篇弄虚作假、抬高魏宗铨身份的传记。

二、传中除记载魏宗铨事迹外，还不断提到其兄长魏宗铭，以至从中可以划出一篇魏宗铭的小传，因而可推断作者与魏宗铭有一定的关系。

三、此传虽初见邹鲁的《中国国民党史稿》(商务印书馆 1947 年版),但说明采自国民党党史史料编纂委员会藏稿。作为藏稿,该会编纂陈春生 1930 年末发表的《丙午萍浏起义记》没利用它,1934 年由该会主委胡汉民主持修成的《总理年谱长编初稿》也没利用它,可见入藏甚晚。入藏晚与写作晚密切相关,故大致可定为 30 年代中至 40 年代初的作品。

四、此传的写作目的,并非是为修志撰史提供材料,而是魏氏家属向国民党政府呈请褒扬和抚恤而写的一篇魏氏生平材料,因为家属亟欲达到其目的,故传中出现了大量失实的记载。今存。

**《镇南关之役马上吟》** 作者伪。原题孙中山作。

沈奕巨在《〈镇南关之役马上吟〉非孙中山所作》(《光明日报》1985 年 5 月 10 日)中首辨其伪,认为此诗作者是日本人池亨吉。所据有三:

一、孙诗之说查无出处。查孙中山所有著作,皆无此诗。1980 年 3 月 5 日《羊城晚报》的《介绍孙中山两首诗》文中提到此诗曾收入胡汉民编的《总理全集》,但遍查胡编《总理全集》和《胡汉民自传》及胡氏其他文字,既无载录,也没提到此诗。相反却说:“余生平未睹先生(指孙中山)所为诗。”(《不匱室诗抄》卷八)若此诗收入《总理全集》,胡不能不知。且镇南关起义中胡伴随孙驰赴战地,如孙有马上之吟诗,亦不会不知。

二、此诗出自日本人池亨吉所著《支那革命实见录》中。池亨吉是参加中国革命的日本志士,镇南关起义时他跟随孙到前线督师。回国后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写成《支那革命实见录》一书,并请孙作序,黄兴题词,1908 年 11 月在日本由丸利印刷所印发;中译本名《中国革命实地见闻录》,1927 年由上海三民图书公司出版。书中记述了他和孙中山、黄兴、胡汉民等从河内乘火车到同登,步行到文烟镇后写道:“于是孙逸仙、黄兴、狄男爵、胡毅生和我五人乘马,

其他人都乘马车，各自挥鞭向那模村出发了。这时我抚摸马背，即吟一绝，借供一笑”。下文即录此诗。书中的“我”是池亨吉自称，这是明白无误的。若此诗出自孙中山之口，池亨吉剽为己有，他怎敢请孙中山作序？

三、从诗的思想内容看，也不像是孙中山之作。据《中国革命实地见闻录》和《〈支那革命实见录〉序言》及《胡汉民自传》所载来看，缅怀祖国、战斗豪情和胜利喜悦是孙中山在镇南关起义过程中的思想内容，但此诗没有反映出孙中山这些思想特点和高洁情怀。相反此诗的后两句“漠漠东亚云万叠，铁鞭叱咤厉天风”倒符合池亨吉志愿来华参加革命的身份和思想情绪。

此外，外国人写中国格律诗较为困难，此诗诗味不浓，似出自初学作诗之人，池亨吉那时二十多岁，符合他当时水平。此诗今存。

### 《孙中山致徐锡麟函》 全伪。

该函由曾在安徽都督府工作过的吴健吾提供。最早发表于安徽《史学工作通讯》1957年第3期，附吴健吾《徐锡麟事迹》后，后为《辛亥革命四烈士年谱》转载。其内容主要是关于1907年光复会起事前的准备工作。苏人、李吉奎分别发表《〈孙中山致徐锡麟函〉是伪作》（《读书》1982年第4期）和《〈孙中山致徐锡麟〉函件辨伪》（《社会科学战线》1984年第3期）辨其讹伪：

一、当时孙、徐间无通函的必要性。1907年起事之前，光复、同盟两会矛盾正在恶化，孙、徐两人间也一贯存在矛盾。徐在供词中曾说：“我与孙文宗旨不合，他不配使我行刺”。章太炎也称，徐“性阴鸷，志在光复，而鄙逸仙为人。”因此，很难想象孙中山会于此时与素来不和的徐通函商讨起义大计。何况当时黄兴正在长江流域大放谣言，致令清吏预为戒备，使陶成章的计划不能成功。孙又怎会与徐通函联系商讨起事呢？

二、孙、徐间当时无通函的可能性。1907年三四月间，徐决定



刺恩铭时，孙正被日本驱逐，偕胡汉民往越南河内组织滇粤桂边境起义，自然难与平素毫无来往者从容议兵，且越南至安庆间关万里，兵机至密，稍一大意，即遭杀身之祸。在清廷网罗日密之际，函中公然明述起义计划、关系人员等，毫无暗语，如此与非同党之人研究方略，于理于势，皆荒谬可笑。

三、函件内容漏洞百出。如孙三次称徐为“阁下”，显非同志而属敌体。文中肯定安徽发难方针可行，但所示经营办法又系上下级口气。函中文义暗示此前孙、徐二人曾有书信来往，又与事实相悖。函称“安庆举事”、“武昌响应”也不符合孙一贯主张边陲起义而忽视长江流域活动的做法。更有甚者，函称可密遣心腹“与宋卿约定”，“宋卿君谅亦由汉阳接济军械以为后劲，联络一气”云云，宋卿即黎元洪，黎非革命党人，于武昌起义的表现可证明之，若真与之联系，岂不自取灭亡？再从函件的署名“弟孙汶手肃”来看，更是作伪者的一大疏忽。孙中山名文，文旁的三点完全是清统治者为表示贬抑而添加的，孙中山本人决不会署这个“汶”字。这更证明此信非出自孙中山之手。

所有这些，都充分证明该函确为贗品。至于作伪之人，苏人等认为“乃辛亥革命之后好事之徒”，目的在于掩盖徐、孙矛盾，以便让徐形象更加完美。李吉奎认为作伪者非革命党（包括原同盟、光复两会）人，观其为宋卿贴金，心迹显然，或出于其门下士之手，亦未可知耳。此函今存。

**《绝命词短句》** 疑伪。原题秋瑾撰。

全诗即“秋风秋雨愁煞人”七字。孙必有《“秋风秋雨愁煞人”是秋瑾的绝唱么？》（《江海学刊》1982年第4期）、王素浩《秋瑾未必有绝命词》（《北京晚报》1983年12月3日）、谢伏琛《“秋风秋雨愁煞人”质疑》（《文献》1985年第18期）、沙元伟《秋瑾绝命词质疑》（《兰州大学学报》1986年第2期）诸文对把“秋风秋雨

愁煞人”作秋瑾绝命词持否定态度。其所据如下：

一、故宫档案馆所存“秋案”档案中无此记载。因浙抚张曾敫曾将此案文电汇抄呈军机处，今见所有档案格式均按原样保存，故浙抚衙门被焚，秋瑾七字诗“不可复见”说法站不住脚。

二、秋瑾之友徐自华、吴芝瑛、王璧华在有关文章中或未提及，或否认有此诗句。如光复会领袖陶成章在《浙案纪略》中即说：此诗句“不知系何人造作”。

三、与时令不合：秋瑾就义时正是盛夏，秋瑾不可能用“秋风秋雨”来寄托情怀。

四、诗句与秋瑾视死如归的英勇品格不合。此句是清道光年间诗人陶澹人《秋暮遣怀》中的第七句，此诗显示蔑视名利，看破红尘的情怀。秋瑾是激昂豪放的革命诗人，未见得会欣赏此诗，更不会以此句作为自己献身革命总结一生的绝命词。且秋天象征肃杀之气，之后严冬来临，秋瑾决不会以“秋风秋雨”象征她本人革命英雄的一生及其从事的革命事业，而诗句里“秋风秋雨”显然比喻秋瑾本人，“愁”字拆开是“秋心”二字，显然比喻秋瑾内心的阴郁悲凉。“人”指全国同胞。若诗出秋瑾之手，无异等于秋瑾承认她从事的革命事业是乱党作乱，会愁煞全国同胞，也表示自己低头认罪，故此绝命词只能是站在封建地主阶级反动立场的敌人（如贵福）的捏造。

至于秋瑾有否绝命词，沙氏认为可能有壮烈绝命诗，但被贵福私毁而代之以七字诗，谢氏认为秋瑾殉难前给弟子徐小淑的信符合秋瑾临难前凄怆而又刚强的悲壮心情，可视其为绝命词。并认为七字诗当是秋瑾故友（如吴芝瑛、徐寄尘）或同情者在秋瑾死后虚构出来的绝命词，借此证实清廷以莫须有之罪诬杀了秋瑾。

而持肯定态度的，有劳季的《秋瑾绝笔诗之真伪问题》（《宁波师专学报》1983年第1期）、朱小平的《关于秋瑾的绝命词》（《北

京晚报》1983年12月3日)、黄品兰的《秋瑾的七字绝命词》(《文献》1985年第18期)诸文。其中认为:

一、秋瑾之弟秋宗章在《前清山阴县知县李钟岳事略》中记述了秋瑾被审时书此七字诗的具体过程及有关细节;中华书局的《秋瑾集》中注语与秋宗章提供情况相符。烈士就义不久,由革命党人办的《神州女报》发表了佛奴的《秋瑾被害始末》,也提到秋瑾书此绝命词的时间及有人亲睹一事。秋宗章在《大通学堂档案》记载贵福电浙抚文,其中有“七字在山阴李令手,已晋省”句,并指出此七字原稿后缴呈浙抚存档,辛亥革命时浙抚院被焚,故未能保存下来。黄氏还进一步认为秋瑾七字绝命词原句是“秋雨秋风愁煞人”,“秋风秋雨愁煞人”为后来讹传。早年秋瑾的朋友和同志为文纪念她时均作“秋雨秋风愁煞人”,吴芝瑛《哀山阴》中写作“秋风秋雨”是为格律需要,二十年代秋瑾之女王灿芝编《秋女侠遗集》将七字题为绝命词,写作“秋风秋雨愁煞人”,但五十年代她写《秋瑾革命传》已将其纠正为“秋雨秋风愁煞人”。

二、此句虽是借用清陶澹人的诗句,但并非悲观之句。当时《神州女报》已作出诠释:“‘愁’字一字成自‘秋心’二字。秋心即秋女士之心,故‘愁’即秋女士之心也。”但秋瑾不是为个人愁,而是“为祖国愁,为同胞愁”,故此句是视死如归的感人遗言,用意深远。诗句最早披露于当时浙江巡抚张曾敫复贵福电文中(见《大通学堂档案》、《浙江办理秋瑾革命全案》),后各报加以披载,1929年王灿芝编印《秋瑾女侠遗集》及解放后出版的《秋瑾集》均把其作秋瑾绝命词收入。今存。

**《光复会领袖陶成章革命史》** 全伪。原题张篁溪撰。

凡五千言,存《篁溪文存稿本》,后收入《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的《辛亥革命》第一册中。主载陶氏一生革命经历。

洪廷彦作《〈光复会领袖陶成章革命史〉的原作者究竟是谁?》

(《光明日报》1961年7月5日)一文，辨证《光复会领袖陶成章革命史》(以下称《革命史》)，实张篁溪剽窃魏兰“中华民国元年八月二十六日拭泪谨述”的《陶焕卿先生行述》(以下称《行述》)，逐段逐句抄袭而成，认为张在作伪时，对《行述》有增有删，凡所增删，反见其伪，并逐一指出：

一、不得不改者。如《行述》作者自称“魏兰”、“兰”，《革命史》于第一次提到魏兰时改作“有魏兰者”；《行述》称陶为先生，《革命史》则直书其名；《行述》于“与朱瑞、吕公望、屈映光诸友人谋北伐之举”句后有“以尽吾浙人之义务”一句，《革命史》删之。

二、删魏兰之事以避嫌，增己之私以增信者。如删《行述》中“兰因变卖田产”、“兰以母病电招归去，不果行”等句。又增“余识成章始于是岁，时成章与汪季辛过从甚密，余与成章订交，实季辛之介也”及“季辛固与成章私交笃，有所不忍”等，以示张、汪和陶的关系密切。

三、增删以冒功者。如《行述》有“戊申春，作函介绍王文庆入浙至各府联络。并改名何至善，偕张伟文赴青岛……。”《革命史》于“作函”前增“余为”二字，陶作函便成了张代陶作函。但下文“改名何至善”未改，其伪自见。

四、不知史实而删改致误、致简者。如《行述》述各府党会联为一气的过程，《革命史》删而致简，使史实难明。而《行述》关于辛亥三月的一段，《革命史》删改后内容漏脱更多。《行述》中李燮和等列孙中山罪状十二条，善后办法九条。《革命史》改为罪状十九事，善后办法五事。又如《革命史》将孙翼中错改为孙翼等等。

五、其他删改者：如《行述》称“汪精卫”、“孙文”、“蒋介石”、“陈志军”等，《革命史》分别改作“汪季辛”、“某某”、“蒋某”、“陈子婴”等。

此外，张为掩盖文中魏兰事较多和表明为何要由他来写《革命

史》，特说明：“丁未，余识成章，时成章与汪季辛过从甚密，余与成章订交，实季辛之介也。”“成章既歿，魏兰、汪季辛与余谋为搜集遗文，以永其传，并采掇佚闻，书之以备国史要删焉。”其实，第一，许多记载，如《总理年谱长编》、《汪精卫遗南洋同志书》等都表明，陶、汪关系一贯是对立的，并无“过从甚密”之说。第二，魏兰要使陶氏传记“备国史要删”，应与光复会主脑章太炎商量，没必要去找汪精卫、张篁溪商量。第三，既然要“搜集遗文”，但又未从事全面搜集工作，而仅仅从魏兰方面取得材料，且匆促于陶氏下葬之年成文。作为陶氏密友，如此既不能全面反映陶氏一生，又无法藏之名山，如此何为？

关于张氏作伪的背景及目的，洪文认为，由于《行述》当初印得很少，文中又有蒋介石谋刺陶氏的经过，因而长期不能流传，才使张氏得以作此赝品。但张氏不仅简单地窃取了人家的文章，还有颂扬汪精卫、为自己表功的嫌疑。今存。

# 后 记

1992 年底,黄山书社的同志来京组稿,提议编纂一部有关伪书研究的工具书,中国历史博物馆研究员王冠英先生和我均表赞同,认为这是一项很有价值的学术工作。于是发凡起例,组织编委会和撰稿队伍,由我具体负责。1993 年正式运作,1994 年完成初稿,1995 年全部完成。参加本书编写撰稿的人员全部是各高校和科研文化部门的中青年学者,有的还是这一领域的著名学者。为了编好这部书,编委会和各部类的撰稿人做了大量工作,有时为了一个问题要反复讨论多次,来往书信几十封。我至今仍保存着王澧华教授、何林夏教授、王炜民教授、张尚稳先生、龚建锋教授和画家张骞文先生有关讨论撰稿问题的书信近二百封,大家认真负责的学术态度和严谨求实的治学精神,作为本书的组织者,我很感动,也很感谢。

国家教委全国高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秘书长、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杨忠先生,肩负领导全国古籍整理工作之重责,在繁忙的公务和科研教学之余,欣然为本书作序,足见指导与奖掖后学之殷殷情意。我的老师、中国历史文献研究会会长刘乃和教授一直关心本书的编写工作,于溽暑酷热中为本书题签。这些无疑都是对后学晚辈的提携和鞭策,我将铭感在心。

本书专业性较强,引用古字、僻字、古文献甚多,编辑校对有很大难度,责任编辑王筱燕女士不惮烦劳,与编委会精诚合作,提出了许

多宝贵意见,并不断给予支持和鼓励,显示了一位优秀编辑良好的学术修养和职业素质。这次合作是一次令人难忘的愉快经历。

出版界对学术研究的支持,无疑是促进学术文化事业发展和繁荣的重要因素。黄山书社领导不计经济得失,坚决支持本书的编纂和出版,这是很令人钦佩的,在此谨致以由衷的谢意。

作为一部集体研究成果,众手成书,写作时间又拖得很长,尽管主编在两次统稿中做了最大限度的统一和修改,但肯定还有不少地方难以尽如人意,恳请学界同仁教正。

邓瑞全

1997年6月26日

于北京西三旗



书名题签：刘乃和  
责任编辑：王筱燕  
装帧设计：贾愚

ISBN 7-80535-556-8



9 787805 355566 >

ISBN 7-80535-556-8/Z·34

定价：88.00 元